江苏年鉴

2017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主　　管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　主　　办
江苏年鉴杂志社　编辑出版

江苏年鉴

2017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主　管
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　主　办
江苏年鉴杂志社　编辑出版
南京市建邺路168号2号楼　邮编 210004
2017年12月出版

南京凯德印刷有限公司制版印刷
开本 889×1194 毫米 1/16　39.75印张　字数1650千字
印数 4500 册
国际标准刊号　ISSN　1005—3379
国内统一刊号　CN　32-1399/Z
国内定价:320元　境外定价:80美元

序

江苏省省长　石泰峰

《江苏年鉴》是省政府主办的综合性公报性省情年刊。近年来,《江苏年鉴》秉持为各界了解江苏提供基本信息、为宣传江苏提供基本资料、为研究江苏提供基本素材的办刊宗旨,全面客观反映了江苏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重大成就,准确翔实记述了广大干部群众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的生动实践,为推动科学决策、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重要借鉴,也为全方位宣传江苏、促进对外交流合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2017年是党的十九大召开之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也是全面落实省党代会部署的开局之年。我们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按照省第十三次党代会部署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聚力创新,聚焦富民,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优生态、防风险各项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在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征程上迈出坚实步伐,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希望《江苏年鉴》继续坚持正确方向,坚持质量第一,坚持编鉴为用,按照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进一步深化对地方志工作规律的认识,不断提高编纂质量和水平,更好地体现江苏特色,更好地发挥存史、宣教、资政作用,为推进“两聚一高”新实践、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作出积极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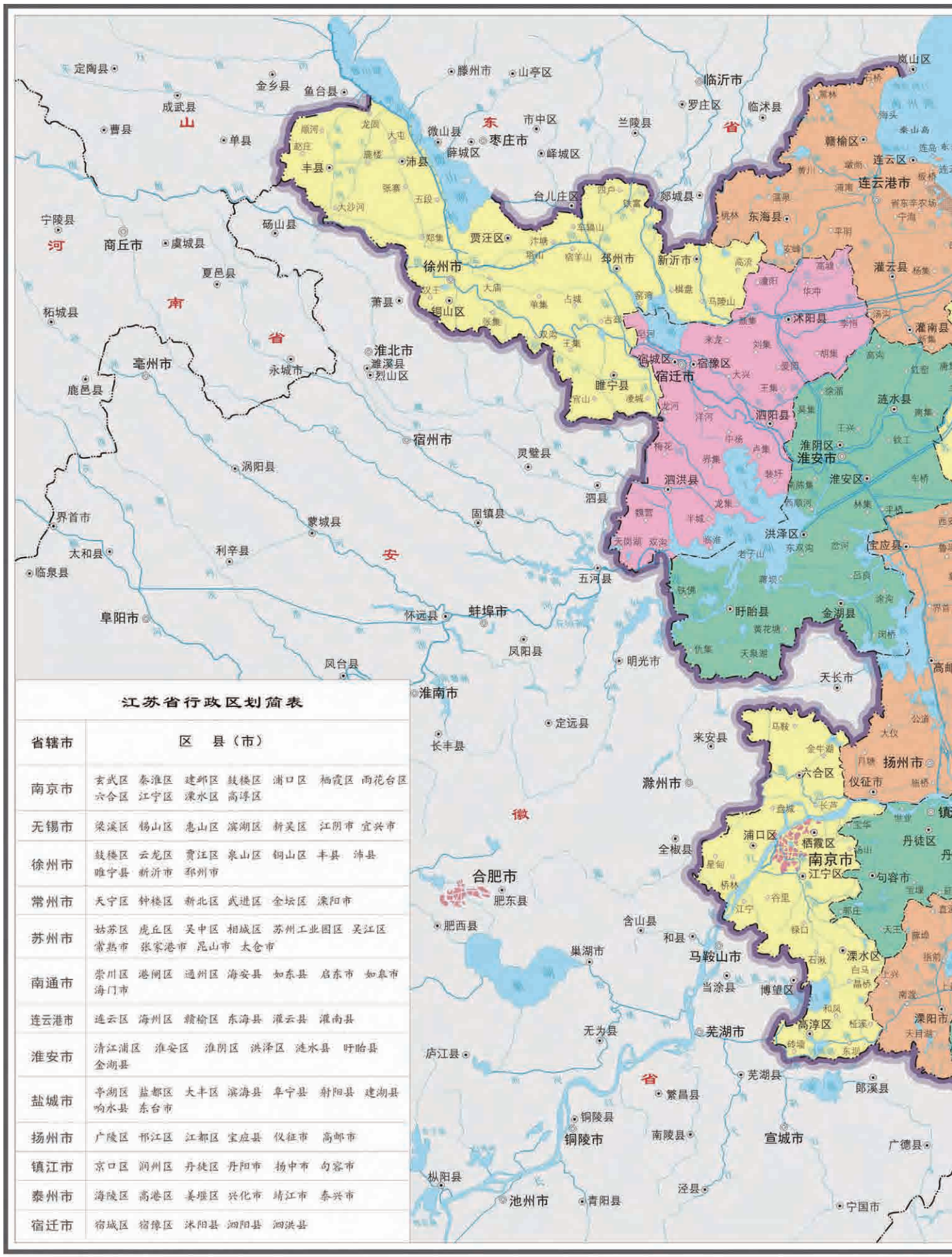

江苏省行政区划简表

省辖市	区　县（市）
南京市	玄武区 秦淮区 建邺区 鼓楼区 浦口区 栖霞区 雨花台区 六合区 江宁区 溧水区 高淳区
无锡市	梁溪区 锡山区 惠山区 滨湖区 新吴区 江阴市 宜兴市
徐州市	鼓楼区 云龙区 贾汪区 泉山区 铜山区 丰县 沛县 睢宁县 新沂市 邳州市
常州市	天宁区 钟楼区 新北区 武进区 金坛区 溧阳市
苏州市	姑苏区 虎丘区 吴中区 相城区 苏州工业园区 吴江区 常熟市 张家港市 昆山市 太仓市
南通市	崇川区 港闸区 通州区 海安县 如东县 启东市 如皋市 海门市
连云港市	连云区 海州区 赣榆区 东海县 灌云县 灌南县
淮安市	清江浦区 淮安区 淮阴区 洪泽区 涟水县 盱眙县 金湖县
盐城市	亭湖区 盐都区 大丰区 滨海县 阜宁县 射阳县 建湖县 响水县 东台市
扬州市	广陵区 邗江区 江都区 宝应县 仪征市 高邮市
镇江市	京口区 润州区 丹徒区 丹阳市 扬中市 句容市
泰州市	海陵区 高港区 姜堰区 兴化市 靖江市 泰兴市
宿迁市	宿城区 宿豫区 沭阳县 泗阳县 泗洪县

江苏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编制

江苏省政区图

地图审查号：苏S（2017）006号　　资料截止至2016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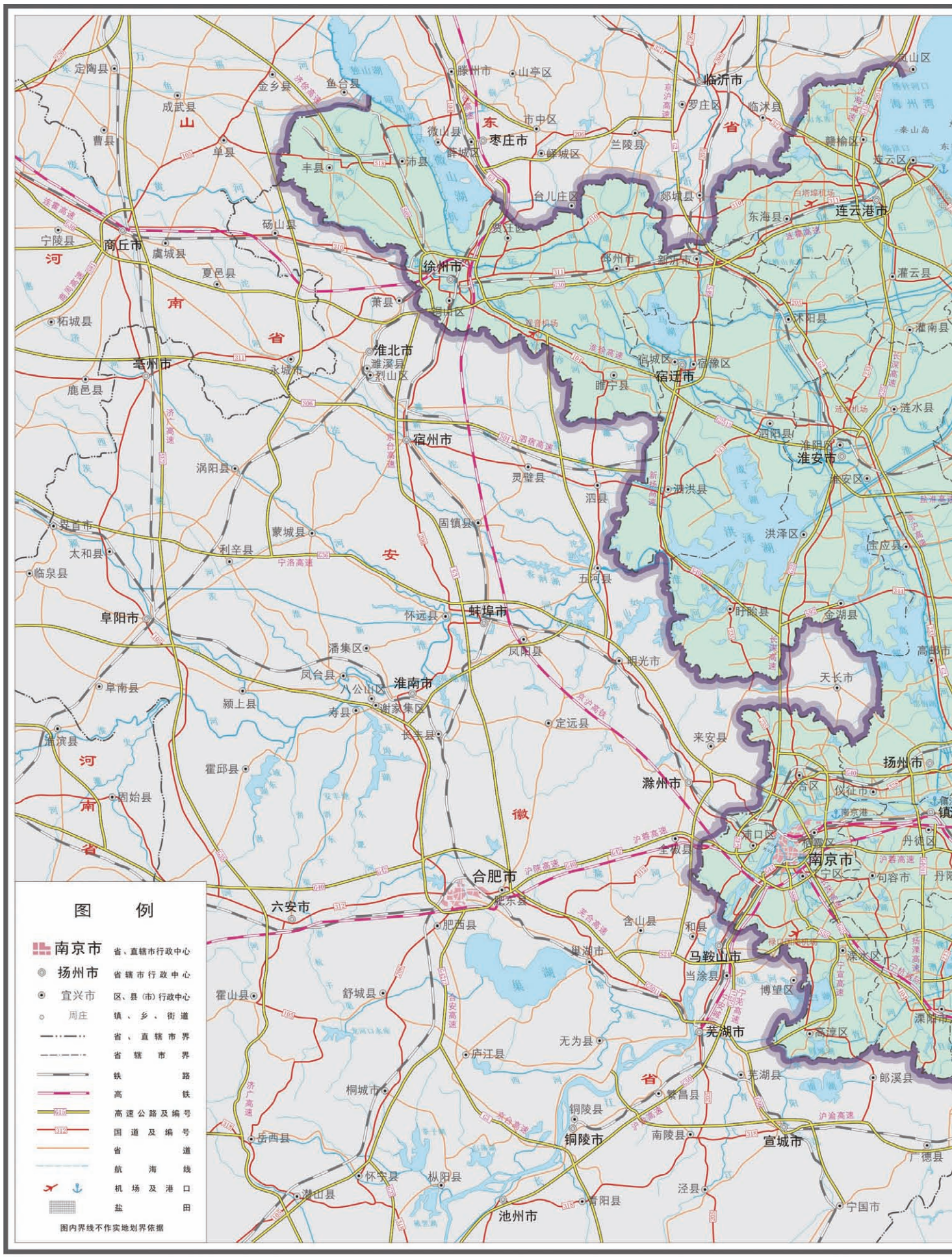
图 例
南京市 省、直辖市行政中心
扬州市 省辖市行政中心
宜兴市 区、县（市）行政中心
周庄 镇、乡、街道
省、直辖市界
省辖市界
铁路
高铁
高速公路及编号
国道及编号
省道
航海线
机场及港口
盐田
图内界线不作实地划界依据
徐州市
连云港市
宿迁市
淮安市
宿州市
淮北市
亳州市
阜阳市
蚌埠市
淮南市
滁州市
扬州市
南京市
合肥市
六安市
芜湖市
马鞍山市
铜陵市
宣城市
池州市
枣庄市
临沂市
连云区
灌云县
灌南县
涟水县
洪泽区
金湖县
盱眙县
天长市
高邮市
仪征市
镇江市
丹徒区
句容市
溧水区
溧阳市
高淳区
郎溪县
广德县
宁国市
泾县
南陵县
繁昌县
无为县
庐江县
桐城市
岳西县
怀宁县
枞阳县
潜山县
太湖县
宿松县
望江县
东至县
石台县
青阳县
九华山
黄山
齐云山
牯牛降
祁门县
黟县
休宁县
屯溪区
歙县
徽州区
绩溪县
旌德县
宁国市
广德县
郎溪县
芜湖县
繁昌县
南陵县
铜陵县
铜官区
义安区
枞阳县
怀宁县
潜山县
岳西县
桐城市
庐江县
无为县
含山县
和县
当涂县
博望区
采石矶
巢湖市
舒城县
霍山县
金寨县
霍邱县
寿县
凤台县
八公山区
潘集区
颍上县
阜南县
临泉县
太和县
界首市
利辛县
蒙城县
涡阳县
谯城区
利辛县
亳州市
鹿邑县
柘城县
永城市
夏邑县
虞城县
商丘市
宁陵县
睢县
民权县
睢阳区
梁园区
虞城县
砀山县
萧县
铜山区
沛县
丰县
单县
成武县
曹县
定陶县
金乡县
鱼台县
微山县
滕州市
山亭区
市中区
薛城区
峄城区
台儿庄区
兰陵县
罗庄区
临沭县
郯城县
东海县
赣榆区
海州区
连云区
灌云县
灌南县
沭阳县
泗阳县
泗洪县
洪泽区
盱眙县
金湖县
宝应县

江苏省交通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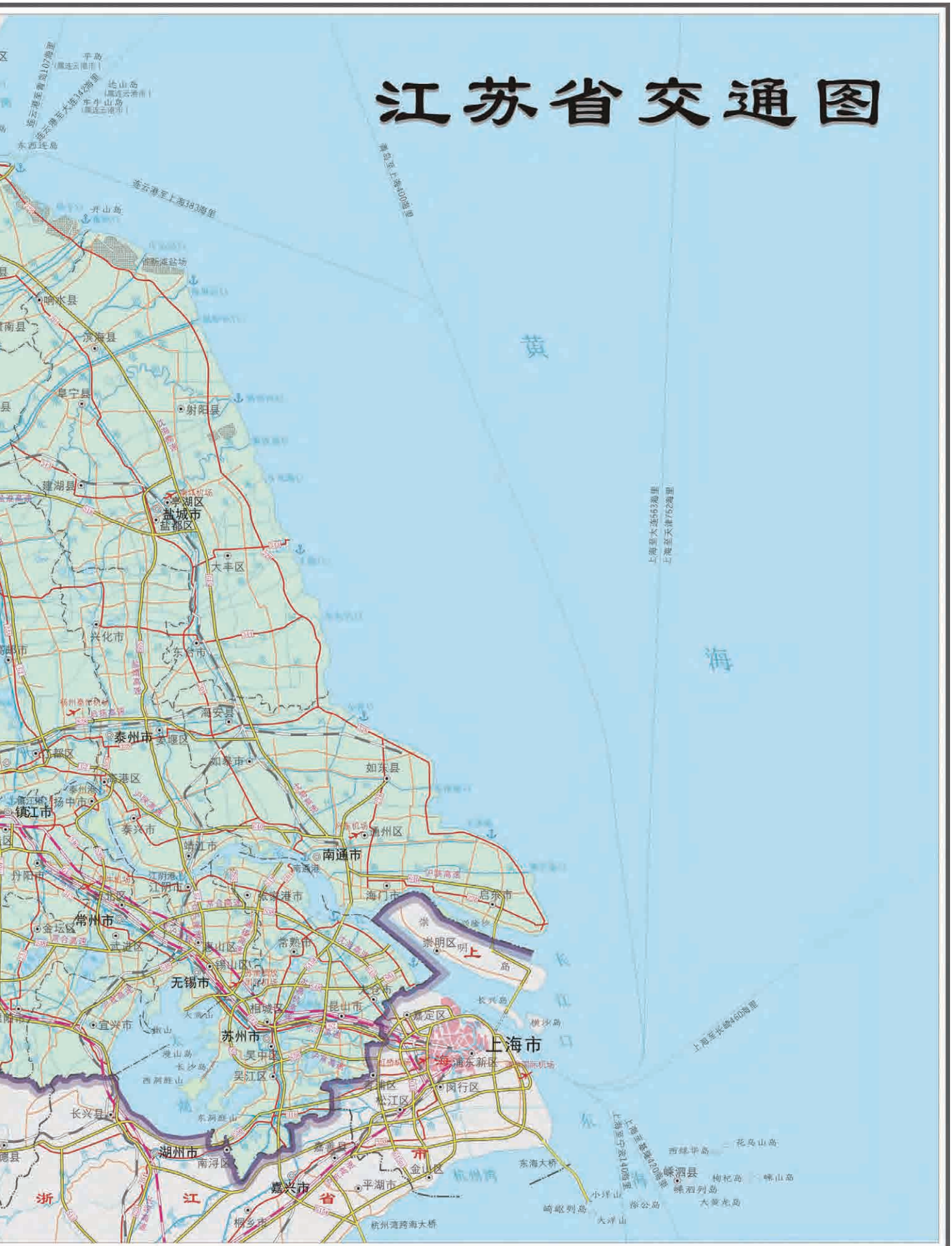

地图审查号：苏S（2017）005号　　资料截止至2016年12月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组成人员

主　任　　石泰峰　　省长

副主任　　黄莉新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

赵　鹏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张敬华　　副省长

范燕青　　省政协副主席

王　奇　　省政府秘书长

漆冠山　　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委　员　　康旭平　王　林　谢润盛　吴洪彪　赵铁海

胡金波　周　琪　周和平　朱光远　张亚青

谢　波　缪瑞林　汪　泉　周铁根　费高云

曲福田　韩立明　项雪龙　惠建林　戴　源

张爱军　朱晓明　史立军　王天琦　赵建军

徐一平　沈　健　王　秦　侯学元　沈益锋

谭　颖　李侃桢　周　岚　游庆仲　吴沛良

李亚平　马明龙　徐耀新　王咏红　费少云

焦建俊　徐　莹　秦景安　刘德海　王庆五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漆冠山(兼社长)

副 主 任　蔡金良　牟国义　方亚光

江苏年鉴杂志社

顾　　问　何国平

主　　编　牟国义

副 主 编　桑　荟

装帧设计　潘小庆

编　　辑　曾　沛　邹　剑　陈晓婧　朱崇飞　李真真

江苏年鉴杂志社

地　　址　南京市建邺路168号2号楼

电　　话　025-83102738 83102737 83102736

传　　真　025-83102738

邮　　编　210004

电子邮箱　jsnj2017@163.com

编辑说明

一、《江苏年鉴》是由江苏省政府办公厅主管、江苏省地方志办公室主办的综合性、资料性省情年刊。其前身为创刊于1986年的《江苏经济年鉴》，自1991年起更名为《江苏年鉴》。本卷为第32卷。

二、《江苏年鉴》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全面、系统地记述和反映2016年江苏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建设年度状况，旨在为社会各界和海内外人士了解江苏提供基本信息、为宣传江苏提供基本资料、为研究江苏提供基本素材。从2012卷起，同步出版英文版。

三、2017卷设图片专题、江苏省第十三次党代会专辑、文献、大事纪要、省情概览、政治、法治、公共管理、经济结构、农业、制造业、服务业、开放型经济、境外交流、基础设施、城乡发展、区域发展、生态环境、科学技术、教育、文化艺术、大众传媒、医疗卫生、体育、人力资源、收入与消费、社会保障、公共安全、军事、市县发展、附录、索引等32个类目。全卷内容结构分为类目、分目、副分目、条目等层次，以不同字体字号标识，其中条目统一用黑体字加【 】表示。部分交叉和相关内容采用参见法。全卷共设条目2083条，收录表格、名录236份，收录“延伸阅读”资料40条，引用“参考文献”28份，刊载图片293幅。

四、本卷记述起迄时间原则上为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 日。为保持内容资料的完整性，根据记述需要，部分资料适当上溯或下延。图片专题《江苏要闻》《幸福表情 江苏力量》《年度影像》选用了部分2016年前后的资料。

五、本刊文字资料由省级机关各部门和各市、县（市、区）政府办公室等单位提供，并经各部门单位审核。图片资料由省委宣传部、视觉江苏网等部门单位提供。

六、本刊使用的机构简称，以《江苏省人民政府机构简称》为准。一次文献中数字、计量单位等用法保持原貌，其他部分数字、计量单位用法保持相对统一。正文部分有关数据，由于统计来源、口径和时间不同，尚有部分出入，使用时请以省统计局发布的数据为准。

七、为方便读者检索，本刊编制主题索引、图索引和表格索引。凡文字、图片、表格、名录中具有独立意义的内容主题，均列为索引项。

八、本刊除出版纸质本外，同时在江苏省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jiangsu.gov.cn）设立网页链接，并加入中国知网（http://www.cnki.net）、超星期刊域出版平台（http://www.chaoxing.com）；英文年鉴在苹果商城上线运行。欢迎各界人士查阅利用。

2017年3月9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张德江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江苏代表团的审议。图为张德江与江苏团代表亲切交谈。　肖勇　摄

2016年12月5～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王岐山在江苏调研。图为12月5日，王岐山与镇江市江滨新村第一社区党员群众亲切交流。　新华社供图

2016年8月2日，省委书记李强在泰州靖江市东阜社区了解社区党总支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情况。　朱江　摄

2016年10月31日，省委书记李强在无锡考察2016世界物联网博览会的物联网应用和产品展览展示。　朱江　摄

2016年4月12日，省长石泰峰在泗阳县李口镇八堡村进行“三解三促”驻村调研时，与村民亲切交谈。　吴胜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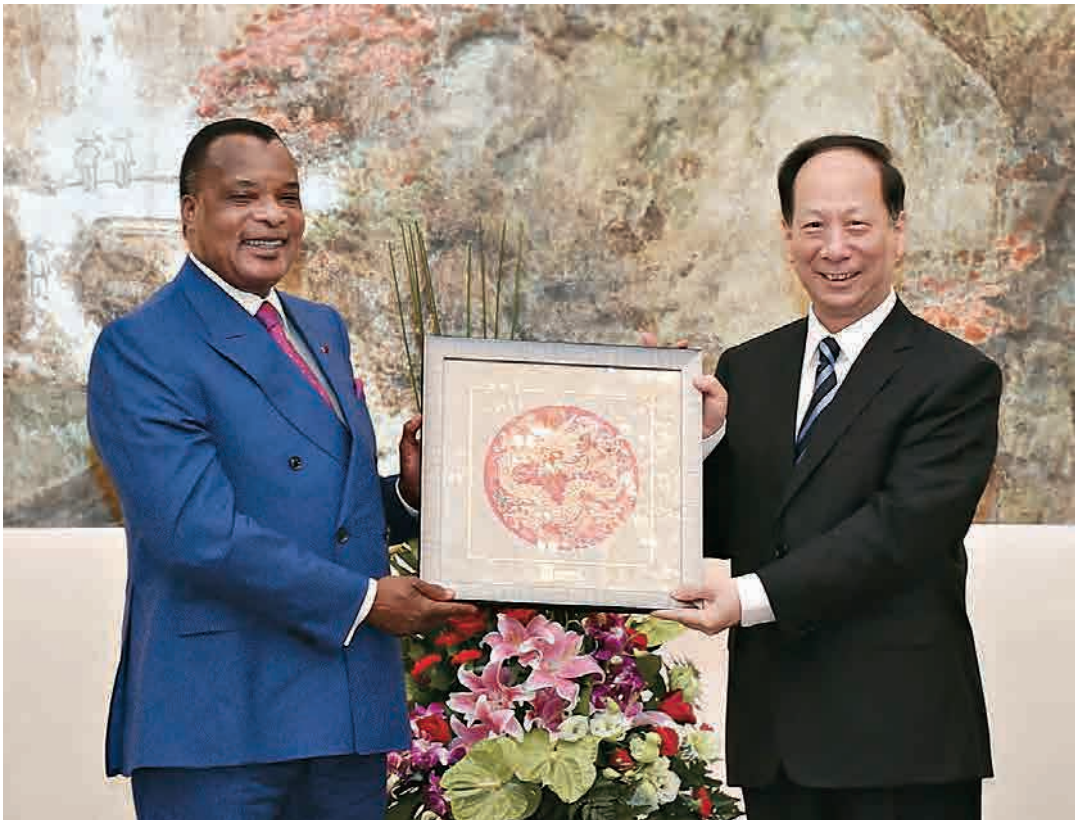

2016年7月7日，省长石泰峰会见刚果共和国总统萨苏。　吴胜　摄

幸福表情　江苏力量

笑，是人类最美的表情。这59幅反映江苏各地普通群众笑脸的图片，有满意的笑、幸福的笑、收获的笑、成功的笑，每一个笑容的瞬间，定格着这个时代最美好的记忆，彰显出满满的获得感和成就感。让我们透过这些图片，品味背后的汗水与拼搏，自信与期盼，幸福与力量，感受五年来江苏砥砺奋进的足音。

（本专题图文选自省委宣传部、省发展改革委主办的“砥砺奋进的江苏”大型主题图片展，图文资料由省委宣传部提供）

肖勇/视觉江苏网

服务群众　满意的笑

功臣的笑

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发生后，全省上下同心、行动迅疾、组织有力、科学抢险，将灾害的损失降到最低。2017年6月，省委、省政府决定，对在抢险救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这张图表现的是获集体一等功的盐城武警支队官兵们接取奖牌的场景。　赵恒山/视觉江苏网

人间有大爱　床前有孝子

党的十九大代表、江苏“时代楷模”、淮安市盱眙县桂五镇敬老院院长李银江30年如一日，如孝子般照顾敬老院105位“五保”老人，把照护老人的每个细节都做到了极致。这张照片拍摄于2016年6月15日，当时李银江正在为养老院老人洗脚，老人乐开了花。　王昊/视觉江苏网

重残重病村民领取生活补贴

2017年6月26日，镇江市官塘桥街道平山村举行重残重病困难补贴发放仪式，51名残疾或重病的生活困难村民领到生活补贴。　石玉成/视觉江苏网

马上就办　办就办好

江苏省将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先手棋”、转变政府职能的“当头炮”，系统集成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群众获得感一年更比一年强。这张照片拍摄于2016年4月14日泰州地税局，便利迅捷的效率令前来领取税务登记证的办税人员惊喜异常，第一时间打电话向公司报告。　孙军/视觉江苏网

营业执照送上门

宿迁市宿豫区市场监管局针对特殊群体，开展志愿上门服务。图为2017年3月23日，工作人员为顺河街道张圩社区蔡之玲送个体工商营业执照。　朱　瑞　吴爱梅/视觉江苏网

公益影展下乡来

2017年春节前夕，徐州市睢宁县摄影家协会等单位送公益摄影展下乡。在李集乡，一位老人无意间看到自己的“福”照，非常高兴。　洪星/视觉江苏网

家庭医生到渔家

2016年5月11日，淮安市淮阴区韩桥卫生院签约家庭医生到渔船上为渔民测量血压，给渔民们带来惊喜。　视觉江苏网

税收优惠　点亮盲人创业空间

南京市鼓楼地税局将扶持残疾人就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进行梳理后重新印制，免费向市民和企业发放。图为2015年5月14日，税务人员冒着高温将《“创客”税收优惠政策读本》（盲文版）送到手佳盲人按摩保健中心。　孙军/视觉江苏网

特别的爱献给特别的你

2016年5月30日，国家电网徐州供电公司市东营业大厅服务班成员，带着盲文书籍、书包等学习用品，来到市特殊教育学校，与双目失明的孩子们手牵手做游戏，手把手教识字。当这些双目失明的孩子亲手触摸到一盏盏节能电灯并听到介绍时，激动地叫到：“这就是日盼夜想的光明呀！”　郑炳臣/视觉江苏网

驻苏部队积极开展拥政爱民活动

图为某部队官兵开展“学雷锋精神、做雷锋传人”活动，为驻地群众服务。

省军区供图

军嫂创业办税体验日

2016年8月4日，南京市鼓楼区国、地税联合办税服务厅迎来一群军嫂，她们应邀首次参加“军嫂创业办税体验日”系统活动，引导自主创业的军嫂们用足用好国家税收优惠政策，成为税务系统拥军办实事的一道靓丽风景。　孙军　唐棣/视觉江苏网

喜领免费残疾车

2015年5月16日，泗洪县将600辆轮椅车、3000件套辅助器具等物品，发放给残疾人使用，方便了他们的出行。　许昌亮/视觉江苏网

创业创新　成功的笑

党员网店带动全村创业

宿迁耿车大众村“把党员培养成电商，把电商培养成党员”，全村106名党员有68人率先开了网店，每个党员带动3个农户。如今，全村936户有519户搞起电子商务，成为全国首批淘宝村。　余萍　肖勇/视觉江苏网

返乡创业乐融融　戚善成/视觉江苏网

收获

中国大学生创业榜样、“江苏好青年”、连云港赣榆钧园茶叶种植专业合作社社长王钧展示获奖证书。　视觉江苏网

团队创业

常州大学大四学生颜岩(中)和同学在校期间加入到由该校团委创办的“创业社区”,开始创业创新。他们经历了无数次的失败,也积累许多实践经验。他们试制的摄影无人机,为企业传统设备进行数字化改造,成功创办常州市履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收获2个发明专利、4个实用新型专利。　焦汇/视觉江苏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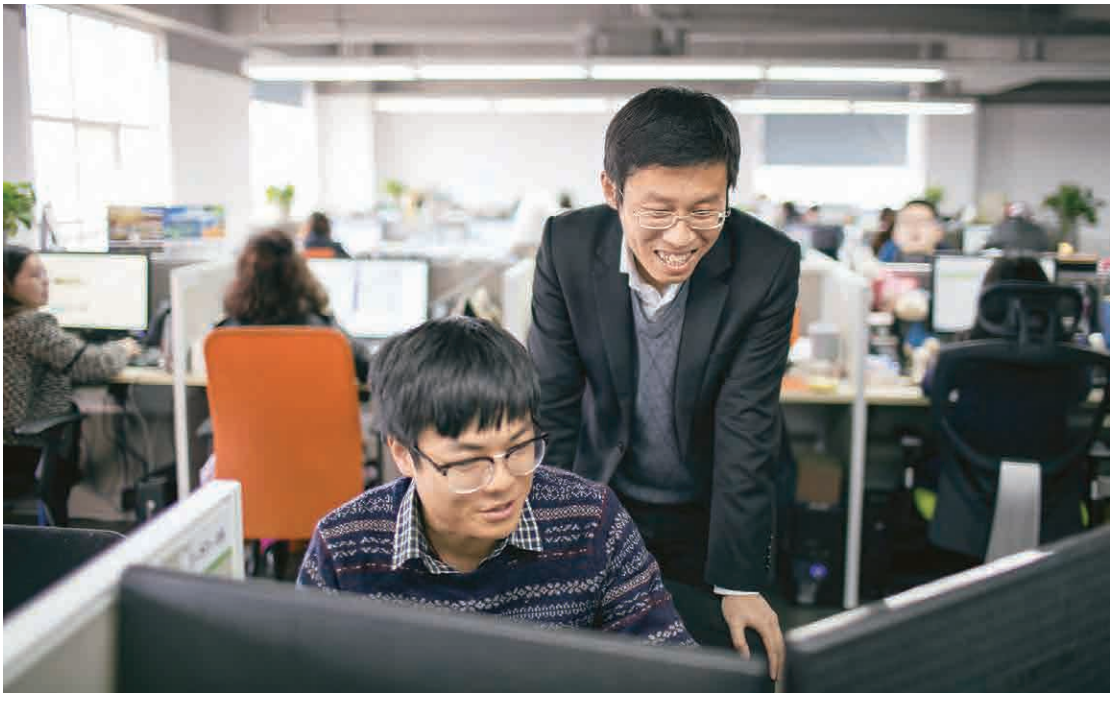

2014年5月9日,途牛网登陆纳斯达克,成为美股市场上第一家专注于在线休闲旅游的中国公司。半个月后,途牛的股票市值超过百亿,年仅33岁的东南大学毕业生于敦德(后)成为中国旅游圈里最年轻的上市公司创始人。图为于敦德和同事在进行市场分析。　视觉江苏网

快乐的农村淘宝创业合伙人　肖勇/视觉江苏网

美女工匠的喜悦　曹风增/视觉江苏网

我家的家庭养殖场　刘永远/视觉江苏网

大学生的创新成果　严敏芳/视觉江苏网

研发工程机械液压核心零部件技术的刘庆教(右):大国重器,一定要自己掌握核“芯”

8000小时、333天,这是360吨矿用挖掘机油缸无故障运行的最新时间纪录。2017年2月15日,这个消息从使用设备的澳大利亚传来,标志着这一由徐工集团液压件公司研发生产的核心零部件,跻身全球最顶尖产品之列。 王岩 吴波/视觉江苏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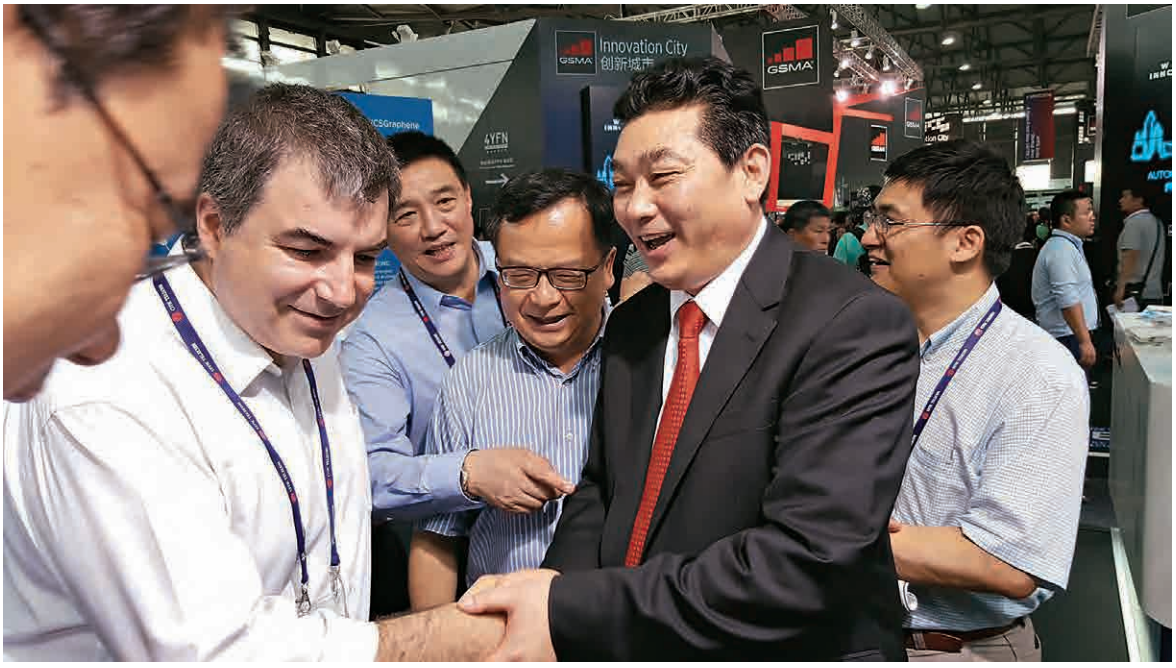

耐久性提升5倍的防腐涂料,导电率提升3个数量级的锂电池,治污能力提升150倍的光催化网……2016年以来,一个个具有颠覆意义的石墨烯新品密集问世,不断刷新人们对这个“材料之王”的想象。这些创新产品几乎都出自一个唤作“老戴”的神秘人物之手——江阴中国碳谷科技集团首席专家戴加龙(右二)。 马薇/视觉江苏网

夫妻早点　黄宏志/视觉江苏网

我是小小发明家　张浩/视觉江苏网

新店开业了　孟平/视觉江苏网

辛勤劳动 收获的笑

匠心筑梦

被誉为“天下第一村”的华西村，有许许多多默默无闻的劳动者在耕耘与奉献，他们凭借着自强不息、开拓进取的精神，用其“匠心”为实现“中国梦”谱写新篇章。图为华西钢厂副班长高永恒(左一)完成任务后和工友们彼此加油，相互鼓劲。

吉龙生/视觉江苏网

又是一个丰收年　李士权/视觉江苏网

泗洪县魏营镇种植莲藕100公顷，公顷产3万kg，公顷均效益7.5万元。图为丰收的农民喜悦的笑容。　张　笑　张连华/视觉江苏网

蔬菜产业富万民　司伟/视觉江苏网

句容二丫葡萄园利用牧场的沼渣、沼液及有机肥进行科学种植，葡萄的品质和口感远近闻名，享誉全国，每年全家靠葡萄收入百万余元。图为二丫葡萄园总经理王娟在喜滋滋地采摘成熟的葡萄。　吉龙生/视觉江苏网

街道干净了　谭鑫/视觉江苏网

最美天使　林林/视觉江苏网

苦与乐　罗京新/视觉江苏网

我们毕业了　陈俨/视觉江苏网

大满贯　张冬青/视觉江苏网

喜采金针菇　许志涛/视觉江苏网

快乐的清洗工　毛伟骏/视觉江苏网

女“焊”子

徐矿集团华美建筑安装工公司的黄辉(左)和张广云(右)从业20多年,多次获徐矿集团技术比武大赛电焊工第一名。2017年3月7日,为了赶制加工一批急用矿用产品,她们连续多天工作,加工井巷托架800件,终于完成任务。图为她们在班后照镜子,整理一天的忙碌。　孟婕/视觉江苏网

秧田笑声　聂杭军/视觉江苏网

美好生活　幸福的笑

祖国在心中　桂宝林/视觉江苏网

老战士骄傲的笑

2015年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中央决定，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名义，向21万名抗战老战士老同志颁发“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纪念章”。图为2015年9月3日，盱眙县抗战老战士姚志权自豪地展示自己的奖章。　许昌银/视觉江苏网

爸爸，我来看你了！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青少年的成长与未来，对留守儿童时时挂怀。2016年8月12日，淮安市开展“小候鸟”夏令营活动，组织15个家庭的留守儿童走进连镇铁路三标淮安东制梁场工地与父母们团聚。45岁的钢筋班班长周德宝抱着女儿周荟萌，露出开心的笑容。　王亦/视觉江苏网

今年又加养老金！

全国文明村、南京市江宁淳化街道青龙社区东龙村多年来连续举办重阳节活动并现场发放养老金，使老人们真正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温暖关爱。图为2015年10月11日，95岁的谢金香老人领到养老金后笑得合不拢嘴，逢人便讲："共产党好，社区干部好，我要活到超过一百岁。"

邵天武/视觉江苏网

老外喜当志愿者

江苏省大力发展平安志愿者，共建平安江苏。图为2015年9月29日，来自孟加拉国、就读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研一的尼哈德，受聘莫愁湖街道平安志愿者"形象大使"。　周转娣/视觉江苏网

“小袋鼠寻爱”

东海县妇联启动“小袋鼠寻爱”公益行动，组织辖区内困境儿童开展“幸福东海一日游”活动。图为东海县部分困境儿童在蔬菜文化博览园内，参观体验现代农业。

张开虎　张　娣/视觉江苏网

分享社区好家风

2017年3月17日，无锡市梁溪区北大街街道丽新路社区组织开展“家风民风社风你说我说大家说”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居民们踊跃发言，分享自己对家风的认识和体会，以及各自的好家风好家训，感动了众多聆听者。　林水芳/视觉江苏网

“最美母亲”

2016年5月5日，在徐州市泉山区城西社区“最美母亲最美家庭”评选表彰仪式上，10户居民分别获得“最美母亲”和“最美家庭”称号。72岁的霍汉芝老人（左二）获得社区“教子有方——最美母亲”表彰，捧着荣誉证书，高兴地和身边的居民分享。　陈艳/视觉江苏网

为国庆生　侯育永/视觉江苏网

老有所养　陈义宝/视觉江苏网

爱的证明　钱强/视觉江苏网

喜领养老金　邵丹/视觉江苏网

百岁支前模范的快乐晚年　刘德进/视觉江苏网

福利院嫁女

2013年11月8日，宿小英、宿马玉双双出嫁了。这两位孤残女孩已经在宿迁市宿城区社会福利院共同生活了20多年。作为“娘家”，福利院帮两位女儿置办了嫁妆，市、区领导及各界爱心人士共同为两对新人举行了一场简朴而热闹的公益婚礼，见证她们的浪漫爱情。

肖勇/视觉江苏网

“情定双十一”

11月11日被戏称为“光棍节”，不少年轻情侣选择这一天登记结婚，告别单身。图为2016年11月11日，在连云港市赣榆区婚姻登记处，新郎王久鑫在领证后背起新娘董路路合影。

司伟/视觉江苏网

阅兵归来心里美

2015年9月3日，在抗战胜利70周年阅兵式上，盐城市滨海县抗战支前模范殷寿松和其他300多名抗战老兵、英烈子女、抗战支前模范一起乘车受阅。9月4日，老人载誉而归，与乡亲们共同分享这份喜悦。　陈其龙/视觉江苏网

拿到权证真开心！

江苏省扎实推进承包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确实权、颁铁证，把土地权益交到农民手中。图为2017年4月5日，海安县南莫镇唐庄村87岁的丁桂英领到《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后笑得合不拢嘴。　向中林/视觉江苏网

天伦之乐　周兴华/视觉江苏网

目　录

序……（001）
江苏省政区图……（002）
江苏省交通图……（004）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组成人员……（006）
编辑说明……（008）

图片专题

江苏要闻……（009）
幸福表情　江苏力量……（013）
年度影像……（047）

江苏省第十三次党代会专辑

聚力创新　聚焦富民　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在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001）
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关于十二届省委
报告的决议……（007）
中共江苏省十三届委员会名单……（008）

文　献

政府工作报告……（009）

大事纪要

省政府 2016 年十大主要任务百项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015）
2016 年大事记 ……（033）

省情概览

地　理……（047）
资　源……（048）
历　史……（050）
政　区……（051）
人　口……（052）
民　族……（053）
宗　教……（053）
经　济……（054）
文　化……（054）
风　俗……（057）
方　言……（057）
古　迹……（058）
名　胜……（058）
2016 年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060）

政　治

中共江苏省委……（065）
综　述……（065）
重要会议……（066）
组织工作……（069）
宣传工作……（070）
统战工作……（075）
省委政策研究……（076）
机构编制……（076）
机关党的建设……（077）
老干部工作……（078）
党校教育……（078）
江苏省人大……（079）
综　述……（079）
重要会议……（080）
人大立法……（081）
人大监督……（081）
代表工作……（082）
省人大常委会自身建设……（085）
江苏省政府……（085）
综　述……（085）
重要会议……（086）
省政府政策研究……（088）
参事和馆员工作……（089）
江苏省政协……（089）
综　述……（089）
重要会议……（089）
建言献策……（090）
政协自身建设……（091）
江苏省纪委……（092）
民主党派　工商联……（093）
民革江苏省委……（093）

民盟江苏省委……（093）
民建江苏省委……（094）
民进江苏省委……（094）
农工党江苏省委……（094）
致公党江苏省委……（095）
九三学社江苏省委……（095）
江苏省工商联……（096）
群众团体……（096）
江苏省总工会……（096）
共青团江苏省委……（097）
江苏省妇联……（099）
江苏省文联……（101）
江苏省作协……（101）
江苏省科协……（102）
江苏省侨联……（103）
江苏省社科联……（105）
江苏省残联……（105）
江苏省红十字会……（106）
江苏省台联……（107）
江苏省青联……（107）
江苏省关工委……（108）

法　　治

地方立法……（109）
政法和综治……（110）
法治政府建设……（111）
公　安……（112）
综　述……（112）
治安管理……（112）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112）
刑事犯罪侦查……（113）
经济犯罪侦查……（113）
禁毒工作……（113）
出入境边防管理……（113）
检　察……（114）
法　院……（115）
司法行政……（117）
仲　裁……（120）
信　访……（120）

公共管理

经济事务管理……（121）
财　政……（121）
税　务……（124）
审　计……（126）
价　格……（127）
工商行政管理……（129）
质量技术监督……（130）
知识产权……（132）
社会事务管理……（137）
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137）
妇女儿童事务……（137）
青年事务……（138）
老龄事务……（138）
流动人口服务……（139）
民政事务……（140）
民族宗教事务……（142）
侨　务……（144）
机关事务管理……（144）
社会信用建设……（145）
综合事务管理……（148）
统　计……（148）
测　绘……（149）
气　象……（150）

经济结构

宏观经济……（151）
产业结构……（152）
农　业……（152）
工　业……（152）
建筑业……（155）
服务业……（157）
需求结构……（158）
投　资……（158）
消　费……（161）
出　口……（161）
所有制结构……（162）
民营经济……（162）
国有经济……（164）

农　　业

种植业……（169）
林　业……（170）
畜牧业……（170）
园艺业……（171）
渔　业……（172）
外向型农业……（173）
休闲农业……（173）
农业产业化经营……（174）
农业综合开发……（175）
农业机械化……（176）
省级重点农业单位……（177）

制　造　业

新兴产业……（179）
综　述……（179）
新能源产业……（179）
新材料产业……（180）
生物医药产业……（180）
节能环保产业……（180）
软件业……（18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182）
物联网产业……（182）
高端装备制造业……（184）
新能源汽车……（184）
智能电网产业……（185）
海洋工程装备产业……（185）
主导产业……（185）
装备制造业……（185）
综　述……（185）
工程机械……（186）
新型电力装备……（186）
轨道交通装备……（186）
智能制造装备……（187）
民用航空工业……（187）
汽　车……（187）
船　舶……（188）
电子信息产品制造……（189）
石油化工……（189）
传统产业……（190）
纺　织……（190）
冶　金……（191）
轻工业……（191）
综　述……（191）
食　品……（191）
造　纸……（192）
烟　草……（192）
盐　业……（192）
建　材……（192）

服　务　业

金融业……（193）
综　述……（193）
银　行……（194）
证券期货……（194）
保　险……（197）
旅游业……（198）
房地产业……（204）
商贸会展……（205）
商贸流通……（205）
综　述……（205）
批发零售……（206）
住宿餐饮……（206）
特种行业……（207）
粮食流通……（207）
供销合作……（209）
会展业……（210）
物流业……（213）
科技服务业……（214）
信息服务业……（215）
电信服务业……（215）
网络服务业……（215）
邮政服务业……（216）
电子商务……（218）
工业设计……（220）
居民服务业……（221）
家政服务……（221）
养老服务……（221）
中介服务业……（222）
融资担保……（222）
会　计……（223）
公　证……（223）
律　师……（223）
司法鉴定……（224）
广　告……（224）

开放型经济

货物贸易……（225）
服务贸易……（226）
利用外资及港澳台资……（227）
对外经济技术合作……（228）
国际和地区合作……（230）
苏新合作……（230）
苏台合作……（230）
苏港合作……（232）
苏澳合作……（232）
开发区建设……（232）
经贸促进……（237）
公平贸易……（238）
口　岸……（239）
南京海关……（241）
出入境检验检疫……（241）

境外交流

国家（地区）交流……（243）
外　事……（243）
苏台交流……（246）
苏港澳交流……（247）
重点领域交流……（248）
科技交流……（248）
教育交流……（248）
文化交流……（249）
卫生交流……（250）
环保交流……（250）

基础设施

交　通……（251）
综　述……（251）
公　路……（251）
铁　路……（252）
航　空……（252）
港　口……（254）
航　道……（256）

过江通道……（256）
城市轨道交通……（256）
站场枢纽……（257）
客货运输……（257）
水　利……（258）
综　述……（258）
农村水利……（259）
城市水利……（259）
重点水利工程……（260）
南水北调东线工程……（263）
能　源……（263）
电　源……（263）
电　网……（263）
天然气……（264）
公共信息设施……（264）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264）
公共信息平台建设……（265）

城乡发展

新型城镇化……（267）
城乡规划……（269）
城市建设……（269）
城市设施建设……（269）
市容管理……（273）
村镇建设……（273）
村镇设施建设……（273）
新农村建设……（274）
农村经营管理……（274）
扶贫开发……（275）
城乡环境综合整治……（277）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277）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277）
人居环境奖……（278）

区域发展

苏南发展……（279）
苏中发展……（280）
苏北振兴……（281）
沿海开发……（282）
综　述……（282）
南通沿海开发……（283）
连云港沿海开发……（283）
盐城沿海开发……（284）
对口支援与省际合作……（284）
长三角区域合作……（286）

生态环境

环境质量……（287）
生态保护……（290）
综　述……（290）
水资源保护……（291）
土地资源保护……（293）
森林资源保护……（294）
湿地资源保护……（295）
海洋与渔业资源保护……（296）
生物多样性保护……（297）
地质矿产资源保护……（298）
节能减排……（298）
综　述……（298）
重点节能工程……（298）
重点领域节能……（299）
污染物减排……（301）
循环经济……（301）
污染防治……（302）
水污染防治……（302）
大气污染防治……（303）
农业面源污染防治……（303）
土壤和重金属污染防治……（303）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与核辐射监管……（303）
环境监督管理……（304）

科学技术

综　述……（305）
科技成果……（306）
基础研究……（312）
科技机构与条件……（312）
行业科技……（314）
农业科技……（314）
交通科技……（316）
建设科技……（317）
环保科技……（317）
地震科技……（317）
医学科技……（318）
高校科技……（318）
产学研合作……（319）
技术市场……（320）
科技金融……（320）

教　育

综　述……（321）
学前教育……（324）
义务教育……（324）
普通高中教育……（324）
中等职业教育……（325）
高等教育……（326）
社会教育……（328）
特殊教育……（328）

文化艺术

机构设施……（329）

综　述……（329）
公共图书馆……（329）
博物馆……（330）
美术馆……（332）
文化馆……（333）
文化站……（333）
农家书屋……（333）
文学艺术……（334）
文　学……（334）
艺　术……（334）
综　述……（334）
戏　剧……（335）
美　术……（335）
书　法……（337）
摄　影……（338）
音　乐……（338）
舞　蹈……（338）
曲　艺……（339）
杂　技……（339）
影　视……（339）
民间文艺……（339）
公共文化服务……（340）
综　述……（340）
公共文化工程……（340）
公共文化活动……（340）
文化遗产保护……（342）
物质文化遗产保护……（342）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343）
哲学社会科学……（344）
综　述……（344）
社科项目规划与管理……（345）
省社科联研究……（347）
省社科院研究……（348）
党史征编……（348）
档案工作……（349）
地方志编纂……（350）

大众传媒

传统媒体……（351）
图　书……（351）
报　刊……（353）
电子音像……（354）
广　播……（354）
电　影……（355）
电　视……（355）
新媒体……（355）
网络新媒体……（355）
手机新媒体……（356）
数字新媒体……（357）
文化产业……（357）
综　述……（357）
新闻出版……（357）
广播影视……（358）
动漫游戏……（358）
工艺美术……（358）
演艺娱乐……（359）
文化贸易……（359）
文化管理……（360）
省级文化集团……（361）

医疗卫生

综　述……（365）
医疗卫生机构……（365）
疾病预防与控制……（368）
爱国卫生……（370）
基层医疗卫生……（370）
妇幼保健……（372）
卫生监督……（373）
医药管理……（374）
中医药事业……（375）

体　育

综　述……（377）
全民健身……（377）
竞技体育……（379）
体育产业……（382）

人力资源

劳动就业……（383）
综　述……（383）
公共就业服务……（383）
劳动关系协调……（384）
劳动权益保护……（384）
公务员队伍建设……（385）
人才队伍建设……（385）
人才战略……（385）
人才培养……（386）
人才引进……（387）
人才使用……（389）
人力资源服务……（390）

收入与消费

居民收入……（391）
居民消费……（393）
市场物价……（394）

社会保障

社会保险……（395）
综　述……（395）
养老保险……（395）

医疗保险……（395）
失业保险……（396）
工伤保险……（396）
生育保险……（397）
社会救助……（397）
民政救助……（397）
就业援助……（401）
红十字会救助……（401）
慈善救助……（402）
社会福利……（402）
儿童福利……（402）
残疾人福利……（403）
老年福利……（404）
福利彩票……（404）
住房保障……（405）
优抚安置……（406）

公共安全

防灾减灾……（407）
综　述……（407）
自然灾害损失……（407）
气象灾害防御……（411）
海洋预报减灾……（411）
防汛防旱防台……（411）
地质灾害防治……（412）
防震减灾……（412）
动物疫病防控……（412）
林业生物灾害预防……（413）
森林火灾预防……（413）
农业安全……（414）
食品药品安全……（415）
综　述……（415）
食品安全监管……（415）
药品安全监管……（416）
医疗器械安全监管……（418）
保健食品安全监管……（418）
化妆品安全监管……（418）
公共卫生安全……（419）
环境安全……（419）
信息安全……（419）
网络信息安全……（419）
无线电管理……（420）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421）
消防安全……（422）
安全生产……（422）
综　述……（422）
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424）
特种设备安全……（425）
海事安全……（426）
应急管理……（427）

军　事

国防动员……（429）
江苏省军区……（429）
武警江苏省总队……（429）
双拥共建……（430）
民　防……（430）

市县发展

南京市……（431）
无锡市……（433）
徐州市……（435）
常州市……（437）
苏州市……（438）
南通市……（440）
连云港市……（442）
淮安市……（443）
盐城市……（445）
扬州市……（447）
镇江市……（449）
泰州市……（450）
宿迁市……（451）

附　录

新任省领导简介……（453）
组织机构领导名录……（457）
省级机关、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领导名录…（457）
市县（市区）领导名录……（462）
统计资料……（468）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468）
设区市国民经济主要指标（2016 年）……（498）
县（市）主要经济指标序列……（506）
江苏主要指标占长江三角洲比重（2016 年）……（511）
沿海地区主要指标（2016 年）……（512）

索　引

主题索引……（513）
图索引……（533）
表格索引……（536）

江苏省第十三次党代会专辑

聚力创新　聚焦富民
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在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2016 年 11 月 18 日）

李　强

同志们：

现在，我代表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向大会作报告。

一、砥砺奋进取得重大成就的五年

省第十二次党代会以来，我们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团结带领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干部群众，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扎实推进“两个率先”，深入实施“八项工程”，统筹推进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协调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团结拼搏、开拓奋进，经受住各种困难挑战和风险考验，胜利完成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迈上新台阶、建设新江苏取得重大进展。

综合经济实力明显增强。全省地区生产总值连跨三个万亿元台阶，突破 7 万亿元，年均增长 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过 8000 亿元，年均增长 9.5%。交通、水利、能源、信息等一大批重点项目相继建成，基础设施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苏南提升、苏中崛起、苏北振兴取得新的成效，沿海地区发展步入快车道，全省整体发展水平明显提高。

转型升级取得积极进展。产业结构实现“三二一”的标志性转变，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分别超 40% 和 30%，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持续提升，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兴起。区域创新能力处于全国领先水平，科技进步贡献率超过 60%。新型城镇化和城乡发展一体化扎实推进。生态环境和城乡人居环境有效改善，节能减排超额完成国家下达的任务，空气和水环境质量逐步好转，林木覆盖率达到 22.8%。

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分别增长 9.3% 和 10.4%，城镇新增就业每年超过百万人。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建成，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全省农村年人均纯收入 4000 元以下的贫困人口如期脱贫。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实现全覆盖，居民主要健康指标明显提升，体育、青少年、妇女儿童、老龄、残疾人等事业加快发展。

民主法治有序推进。人大和政协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地方立法工作有效加强，协商民主建设有序推进，爱国统一战线发展壮大，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积极发挥。“法治江苏”“平安江苏”建设水平不断提高，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国防动员、双拥共建活动扎实开展，军民融合深入发展。

文化建设成果丰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广泛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扎实推进，新时期江苏精神大力弘扬，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富有成效。文化体制改革不断深化，文化事业产业加快发展，文艺创作更加繁荣，文化整体实力和竞争力持续增强。

改革开放不断深化。全面深化改革布局有序展开，以经济体制改革为主轴，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重要进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初步成效，行政管理体制、司法体制等改革力度加大。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开放型经济发展取得新成果，企业、城市、人才国际化进程加快，开放水平和层次实现新的提升。

全面从严治党有力推进。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取得实实在在成效。市县乡三级党委换届圆满完成。理论武装持续加强，从严管理干部不断深化，“四风”顽症得到有效遏制，反腐败斗争强力推进，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进一步形成。

五年的砥砺奋进，不仅为未来发展奠定了更加坚实的基础，也积累了宝贵的经验。第一，坚决贯彻中央大政方针，在全面落实中创造江苏特色。始终坚持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中央精神作为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特别是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 2013 年全国“两会”期间对江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 2014 年视察江苏的重要讲话精神，紧密结合实际，认真对标、展开布局，深化部署、狠抓落实，推动江苏各项事业发展迈上新台阶。“中央有要求，江苏有行动，落实见成效”，成为江苏工作的鲜明基调。第二，牢牢把握发展第一要务，在着力创新中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利用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带来的倒逼压力，把创新作为江苏发展的主引擎，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这个核心战略，积极推进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千方百计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加快发展动力接续转换，推动产业迈向中高端，努力由经济大省向经济强省跨越。第三，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开放，在纵深推进中增创体制机制优势。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顶层设计的大框架下积极先行先试、大胆探索，充分激发全社会的创造活力，为各类市场主体特别是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在国家开放大格局中创新对外开放体制机制，加快开放型经济转型升级，不断拓展江苏发展新空间。第四，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在共建共享中创造美好生活。坚持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持续加大对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投入，每年兴办一批民生实事和惠民工程，加快构建基本公共服务六大体系，更大力度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努力缩小区域和城乡差距，打好脱贫奔小康攻坚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第五，落实责任抓好党的建设，在全面从严中强化根本保证。坚持党要管

11 月 18 日上午，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在南京人民大会堂开幕。　肖勇 / 视觉江苏网

党、从严治党，把责任牢牢扛在肩上，严明政治纪律，强化作风建设，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精神、加强干部队伍和基层组织建设、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充分发挥巡视巡察利剑利器作用、开展“三解三促”活动等方面，强化制度建设，锲而不舍推进，努力做到管理更严格、纪律更严明、干部更清正、政治更清明。大力弘扬优良作风，选树先进典型，创造良好环境，提振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精气神。

五年的砥砺奋进，充分展现了江苏广大干部群众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展示了全省上下团结拼搏的巨大力量。我们取得的一切成就，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在历届省委打下的工作基础上各级党组织接续奋斗的结果，是全体江苏人民辛勤创造的结果。在此，我代表中共江苏省委，向全省广大党员和干部群众，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爱国人士，向人民解放军驻苏部队和武警部队，向中央各部委和兄弟省区市驻苏单位，向长期关心支持江苏发展的海内外朋友们，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前进的道路上，我们还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领导和推动事业发展的能力水平需要与时俱进不断提升。特别是对照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要求，我省经济发展的质量效益、自主创新能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水平都还存在明显短板；对照人民群众过上美好生活的期盼，目前群众富裕程度、公共服务供给水平、生态环境质量、公民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都还存在较大差距；对照全面从严治党的责任，各级党组织对于深入推进正风肃纪、保持党的先进性纯洁性，在思想认识和工作力度上都还存在不足。我们要始终保持清醒理性的头脑和求真务实的作风，始终保持中国共产党人的奋斗精神，不忘初心、继续前进，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在江苏大地焕发出更加蓬勃的生机。

二、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未来五年，我们肩负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大历史使命。完成这一历史使命，我们必须清醒认识和准确把握发展面临的外部环境、内在条件和阶段性要求的新变化。当今世界政治、经济格局正在发生广泛而深刻的变化，我国经济发展新常态的特征更加明显，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与我国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形成交汇，外部的诸多风险挑战与国内的改革发展稳定难题交织叠加，宏观形势更加复杂。我省经济持续增长的资源环境约束加剧，物质要素投入边际效益递减，解决发展起来以后的问题比过去更为迫切，解决先发地区较早遇到的问题比其他地区更为艰巨。总的来看，今后五年我们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也面临诸多矛盾叠加、风险隐患增多的严峻挑战。全省各级党组织要准确把握战略机遇期内涵的深刻变化，顺势而为，趋利避害，不断开辟江苏发展新境界。

今后五年，我们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牢记“两个率先”光荣使命，积极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深入实施七大发展战略，聚力创新，聚焦富民，推动各项事业发展和全面从严治党迈上新台阶，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努力建设经济强、百姓富、环境美、社会文明程度高的新江苏。

到 2020 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我们党向人民、向历史作出的庄严承诺。江苏是东部沿海省份，当初小平同志正是以苏州发展为例证，系统阐述了小康目标的内涵和现代化建设“三步走”的战略构想。多年来，全省上下为圆梦小康孜孜以求、扎实奋斗，创造了丰硕成果。2014 年底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为我们勾画了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的美好蓝图。近两年来，全省上下紧扣这一定位，积极展开实践，赋予全面小康建设新的内涵。我们要在已经凝聚起强大力量、迈出坚实步伐的基础上，坚定不移地以新江苏定位引领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不仅要确保如期全面建成，而且要高水平全面建成，建成一个贯彻新发展理念、体现“强富美高”要求、惠及全省人民的小康社会。主要体现在六个方面：

——经济发展更高质量。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居民收入、企业利润、财政收入“三个口袋”更加充实。现代产业新体系基本形成，创新型省份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开放型经济竞争力不断提升，全要素生产率进一步提高，塑造更多依靠创新驱动、更多发挥先发优势的引领型发展。

——人民生活更加幸福。有更满意的收入、更好的教育、更稳定的工作、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更舒适的居住条件、更优美的环境，基本形成设区市城市到南京1.5小时的高铁交通圈，城镇社区形成15分钟的医疗、文化、健身、养老等服务圈，城乡居民逐步享受到标准化均等化基本公共服务，享受到丰富多彩的精神文化生活。

——生态环境更加优美。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取得重大成果，绿色发展成为鲜明特色，资源保护与利用水平大幅提升，突出环境问题得到有效解决，环境风险防范体系、自然灾害防御体系更加完善，生态环境质量明显好转，努力使江苏的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空气更清新。

——文化发展更加繁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完善，文化产业加快发展，具有地域特色的优秀传统文化进一步传承和弘扬。文化精品力作不断涌现，形成更多特色文化品牌，文化国际影响力持续扩大。

——城乡区域更加协调。全省发展空间布局持续优化，南北区域优势互补、融合互动格局进一步形成，新型城镇化和城乡发展一体化扎实推进，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进一步增强。

——社会治理更加完善。“法治江苏”“平安江苏”建设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基本建成，公共安全体系更加健全，社会公平正义得到保障，诚信体系建设扎实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社会既保持和谐稳定又充满旺盛活力。

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核心要义就是发展水平要更高、群众获得感要更强。围绕这一要求，今后五年我们的发展取向、工作导向、奋斗指向，都必须更加鲜明、更加突出、更加集中，这就是：聚力创新，引领发展转型升级；聚焦富民，让百姓过上更好生活。

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必须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我省的发展转型正处在爬坡过坎的关键时期，正在经受着调整的阵痛。未来五年，我们能不能冲出转型的关口、实现发展的凤凰涅槃，能不能在新一轮竞争中占据先机、赢得优势，根本上取决于发展动力转换的速度，取决于创新这个驱动发展的新引擎能不能成为主动力。在这一阶段，不创新不行，创新慢了也不行，必须以只争朝夕的紧迫感，快马加鞭持续推进。要紧紧牵住科技创新这个牛鼻子，加快集聚高端要素、发展高端产业，着力形成以创新为引领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方式。要推动全面创新，着力推进发展理念、体制机制等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大创新，让改革创新贯穿全省一切工作，成为江苏最鲜明的时代特征。各级党委、政府要营造创新环境，各类企业要勇挑创新重担，各方面人才要施展创新才能，让创新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追求和共同行动，激发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强大动力。

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直接、最根本的是提高广大老百姓的富裕程度和生活质量。现在我省居民收入与经济发展水平还不够相称，有些地方老百姓收入还不高。如果这种状况不改变，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就不可能得到人民群众的认可。必须更加自觉地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我们的工作追求，千方百计加快富民步伐，下大力气解决好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切实帮扶困难群众和弱势群体，让百姓得到更多实惠，确保全省人民在小康路上一个不少、一户不落。要顺应民生需求新变化，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各方面权益，促进人的全面发展，让人民群众有更强获得感和幸福感。要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全面小康的重要标杆，作为提升人民生活质量的重要内涵，着力改善生态环境，增加生态产品有效供给，切实增进人民群众的生态福祉。无论是抓改革还是促发展，都要强化民生导向，实现政府有形之手、市场无形之手、群众勤劳之手同向发力，共同创造全省人民幸福生活。

聚力创新，大势使然；聚焦富民，民心所盼。这是我们最应干、能够干、必须干好的事情，也是我们今后五年要打赢的主攻仗。全省上下要集中力量、集中资源、集中政策，在这两个方面求大突破、见大成效，打开发展新天地，展示决胜全面小康的过硬成果。

三、奋力开创各项事业发展新局面

奋斗目标的实现，是靠干出来的。未来五年，我们要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让全省人民过上更好的生活，必须明确重点任务，抓住关键环节，实现各领域各方面的工作突破，开创各项事业发展新局面。

1. 着力推进经济转型升级。经济发展新常态下加快转型升级，需要足够的定力和韧劲。要牢牢把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发展动力转换，努力实现更高质量和效益的发展。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创造历史性机遇，要把发展的基点放在创新上，加快建设创新型省份，进一步完善区域创新体系，着力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聚焦最有条件、最具优势的领域，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依托高新区、开发区和各类创新载体，推动区域内创新组织的集成联动，大力吸引海内外各类科技人才和各类高水平研发机构落户我省，进一步引导金融资源和社会资本向关键创新领域聚集，加大研发投入，培育有竞争力的创新集群。推动关键领域核心技术的攻关突破是科技创新的重中之重，要发挥好企业的主体作用、领军人才的关键作用和高校科研院所的平台作用，大力推动产学研协同创新，通过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形式把各种力量聚合起来。依托特色优势产业，打造一批具有世界影响的展会品牌。集中力量建设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南京江北新区等重大平台，集聚创新资源，加强分工协作，推进机制创新，打造人才高地、创新高地、产业高地。

当前经济发展中矛盾的主要方面在供给侧，要在继续扩大有效需求的同时，围绕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增强核心竞争力、增强经济免疫力，认真落实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项重点任务。要坚持用改革的办法解决供给侧结构性问题，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综合运用财政、金融、价格杠杆等多种手段，通过技术、质量、环保、安全、用地、能耗等标准的倒逼，着力减少无效和低端供给，扩大有效和中高端供给，提高全要素生产率。

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最终要落到现代产业新体系的构建上。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要突出先导性和支柱性，聚焦细分行业和领域，积极发展具有比较优势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数字经济、创意经济、分享经济、新金融等新产业。发展先进制造业，要坚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品牌化的方向，推进中国制造2025苏南城市群试点示范，推动智能制造快速发展，

加快提升传统产业，调整优化制造业布局，加强历史经典产业保护和发展，努力打造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产业集群和知名品牌。发展现代服务业，重点是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便利化、精细化、品质化提升。积极创新商业模式，促进和引领产业转型发展。实体经济发达是我省的鲜明优势，在经济转型升级中，要把做强实体经济作为重要取向，大力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促进互联网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加大金融等政策支持力度，发挥资本市场撬动作用，推动企业重组整合，努力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跨国企业，支持中小微企业技术创新，使实体经济焕发新活力、形成新优势。

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城乡发展一体化是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内容。要顺应以城市群为主体形态推进城市化的大趋势，发挥南京特大城市带动作用，推动宁镇扬等板块一体化发展，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以长江两岸高铁环线和过江通道为纽带，推进沿江城市集群发展、融合发展。城市发展要树立精明增长理念，全面提高规划建设管理水平，更加注重自然保护和历史传承，更加注重城市地下空间开发，推动特色发展、绿色发展、集约发展。要积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实现城镇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要深入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逐步实现城乡居民基本权益平等化、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城乡居民收入均衡化、城乡要素配置合理化、城乡产业发展融合化。

“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长三角区域发展一体化等国家战略的实施，为我们在更高层次统筹区域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苏南地区要着眼形成更多引领型发展，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机制上率先突破，为全省转型发展提供示范。苏中地区要重融合、创特色，深入推进陆海统筹、跨江融合、江海联动发展，加快融入苏南、融入长三角核心区。苏北地区要深度挖掘和利用各自资源禀赋，摆脱传统路径依赖，积极探索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新路子。在统筹推进沿沪宁线、沿江、沿海、沿东陇海线发展的同时，加快推进淮海经济区、淮河生态经济带规划建设，对沿宁杭线地区的发展作出谋划和推进。要加快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推进长江深水航道和深水海港建设，加大沿江、沿海港口整合力度，提升航空运输水平，特别是抢抓高铁建设的历史机遇，突出苏中苏北这个重点，统筹布局，加快建成覆盖全省的高速铁路网。在推进省内区域协调发展的同时，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要求，扎实做好对口支援工作。

2. 着力提高农业农村发展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点难点在农村，必须坚持不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加大对农业农村投入力度，健全农业支持保护体系，持续强农、惠农、富农，努力实现农业现代化。

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是推进农业现代化的根本途径。要加快农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化经营，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促进主导产业提升、特色产业扩面、多元复合经营、产业融合发展。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严守耕地红线，确保供需平衡、口粮自给。加快农业标准化生产，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培育新型农业经营和服务主体，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提高农业物质装备和技术水平，加快现代信息技术推广应用，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农业机械化进程。

增加农民收入是“三农”工作的中心任务，要千方百计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支持农民自主创业、转移就业，鼓励外出务工农民返乡创业就业，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大力发展高效设施农业，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发展乡村旅游和特色乡村经济，培育农民增收新的增长点。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

确保人均年收入6000元以下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脱贫，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一场硬仗。要深入实施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努力减少相对贫困、促进共同富裕，确保包括低收入群体在内的全省人民一道迈入小康社会。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加大生活、就业、教育等扶持力度，着力解决好因病因残致贫返贫问题。对经济薄弱村、革命老区、集中连片困难地区，实行重点帮扶，壮大集体经济，增强内生发展动力。健全完善扶贫开发体制机制，创新扶贫工作方式方法，动员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扶贫开发事业。

让乡村生活更加美好，是全面小康的重要标志。要坚持把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发展的重点放在农村，统筹推进新农村建设，持续兴办农村实事，深入实施村庄环境改善提升行动，分类推进村庄规划建设，推进小城镇环境改善，大力保护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加快美丽宜居村庄建设，着力培育一批有特色的美丽乡村。提高农村基层治理水平，丰富乡村文化生活，促进农村和谐稳定。

3. 着力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的生命，民主法治是建设新江苏的重要保证。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巩固和发展民主团结、政通人和、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

扩大人民民主，必须更加注重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要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保证人民当家作主根本政治制度作用，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健全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制度，支持人民政协积极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完善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实现政府管理和基层自治良性互动。

法治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保证。要全面推进依法治省、建设“法治江苏”，让法治成为江苏发展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加强党委对地方立法工作的领导，突出加强重点领域立法，着力提高立法质量，加强省和设区市立法能力建设。围绕基本建成法治政府目标，着力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确保审判权、检察权依法独立公正行使，提升司法公信力。加快推进法治社会建设，深入实施“七五”普法规划，深化法治城市、法治县创建。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广大党员干部要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大力弘扬法治文化，着力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创新社会治理，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方面。要坚持专项治理和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相结合，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机制，依法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深化反恐工作，推动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创新升级，提升“平安江苏”建设水平。创新基层综合服务管理，加强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全面实施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完善社会矛盾纠纷有效预防和多元化解机制。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强化灾害监测预警和风险防控，完善突发事件应急社会动员和部门联动处置机制。

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对于凝聚各方力量、推动事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要切实重视和加强统战工作，支持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积极发挥作用。健全与党外人士合作共事机制，加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着力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依法保护财产权，增强企业家发展信心。落实党的民族和宗教政策，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深化与港澳合作，推进对台民间交流，加强与海外侨胞、归侨侨眷联系，做好出国和归国留学人员联络工作。

4. 着力提升文化软实力。文化是民族的血脉，是发展的深

层动力。要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加快建设文化强省，努力构筑思想文化建设高地、道德风尚建设高地，推动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协调发展。

加强科学理论引领，发展先进思想文化，是文化建设的核心内容。要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深入学习宣传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大力推进马克思主义大众化，引导全体党员全社会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推进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发展，打造一批高端智库、特色智库。加强高校人文学科建设。

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文化建设的主心骨。要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广泛弘扬雨花英烈精神、铁军精神，丰富拓展新时期江苏精神。实施优秀传统文化传承计划，加快推进江苏文脉研究和整理。深化拓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推动志愿服务和诚信建设制度化，充分发挥家规家训传播正能量作用。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和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加强和改进基层思想政治工作。要更加注重在落细、落小、落实上下功夫，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政策法规制度、融入日常工作生活。

让全省人民享有丰富多彩的精神文化生活，是文化建设的重要目的。要进一步繁荣发展文艺事业，实施文艺精品创作工程，大力扶持戏曲传承发展，多出无愧于时代的文艺精品。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基本建成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大力发展创意文化产业，推进文化业态创新，扩大和引导文化消费，促进对外文化贸易。加强文化遗产和档案记忆的保护、传承和利用，塑造地域特色文化。加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努力多出大家名师。促进全民阅读，普及科学知识，提高全民科学文化素质。

在信息化时代，提高舆论引导能力和水平，是文化建设的一项紧迫任务。要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壮大主流舆论，弘扬主旋律，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对党和政府的向心力。进一步加强党报党刊、电台电视台、重点新闻网站和移动新闻客户端等媒体建设，推进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深度融合，打造拥有强大影响力竞争力的新型主流媒体。推进网上舆论生态治理，发展积极向上的网络文化。加强和改进社会舆情引导，关注网络民情民意，走好网上群众路线。推进国际传播能力建设，创新对外传播方式，传播好中国声音，讲好江苏故事。

5.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让人民群众过上好日子，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要按照坚守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预期的要求，解决好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实现经济发展与民生改善的良性循环。

百姓富，是全面小康的直接体现。群众致富的最大潜力在创业，要进一步优化环境、改进服务、强化政策支持，充分调动创新创业的积极性，促进各类社会群体依靠自身努力和智慧创造财富。坚持把就业作为民生之本，着力优化就业结构、提高就业质量，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拓宽居民增收渠道，增加财产性收入来源，实行差别化收入分配激励政策，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分享比例，努力扩大中等收入群体。

公共服务供给水平的高低，是衡量民生福祉的重要标准。要坚持普惠性、保基本、均等化、可持续方向，增加公共服务供给，创新提供方式，提高共建能力和共享水平。要大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明确基本公共服务清单和分类建设标准，科学确定公共设施服务半径和覆盖人群，努力实现布局优化、普惠可及。积极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提供各类非基本公共服务。

提高社会事业发展水平，是优化公共服务的重要内容。人民群众对教育的主要期待在于公平和优质，要积极推进教育现代化、均衡化，高水平发展15年基础教育，健全城乡一体的义务教育发展机制，加快发展学前教育和继续教育，推进一流大学、有特色高水平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没有全民健康就没有全面小康，要把人民健康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推进“健康江苏”建设，健全现代医疗卫生体系，完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坚持中西医并重，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的卫生和健康服务。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健全城乡统筹和区域转接机制，努力建设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加快推进住房保障和供应体系建设，推动住有所居向住有宜居迈进。加快完善老龄政策，建立健全多层次社会化养老服务体系。支持残疾人和慈善公益事业发展。统筹做好社会救助工作。切实保障妇女和未成年人权益。

6. *着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生态环境是我省全面小康建设的突出短板，必须摆在重中之重的位置。要深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下大决心、花大力气加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力争实现生态环境质量的根本性好转。

我省经济体量大、环境容量小，发展中不仅要提升科技含量，更要彰显生态特色。要坚持空间管控一张蓝图，严格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严守农业空间和生态空间保护红线。要严格控制开发强度，着力提高开发水平，加快建立自然资源变化动态监测机制，坚决守住开发强度的警戒线。要提高环保准入门槛，实施更加积极的环境经济政策和更大力度的绿色调整，以产业结构优化带动环境质量改善。加强环境保护督察，对各类违法行为坚持零容忍，切实解决群众身边的突出环境问题，严厉惩处背后的利益获得者和姑息纵容者，决不允许把污染成本转嫁给社会。

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最普惠的民生福祉。要多方面齐抓共管，多领域协同并治，着力打好治气、治水、治土三大攻坚战。要抓住当前最突出的环境问题，以减少化工污染、减少煤炭消耗总量为重点，从源头上为生态环境减负。要持续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更大力度治理各类环境污染，切实消除各种环境风险隐患。

山水林田湖是一个生命共同体，全方位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核心是打通彼此间的“关节”与“经脉”。要统筹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提升森林、河流、湿地、海洋等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坚持不懈抓好太湖治理，促进太湖水质持续改善。按照长江经济带建设“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要求，推动沿江两岸现有产能改造提升、有序转移，腾出高端产业发展和生态建设的空间，让长江母亲河永葆生机活力。加强沿海土地、滩涂、岸线等资源保护，扎实推进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在南水北调沿线高起点规划建设江淮生态大走廊，以此为主轴构筑起江淮大地的生态安全屏障。全省上下都要强化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观念，更大力度推进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的绿色化转型，为子孙后代留下宝贵的生态财富，努力走向社会主义生态文明新时代。

7. *着力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我省过去的发展得益于改革开放，未来发展必须更大力度推进改革开放。要坚持以解放思想为先导，充分释放体制机制活力，着力增创对外开放新优势，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打好全面深化改革攻坚战，是我们面临的一项重大而紧迫的硬任务。要按照既定时间表、路线图，全力攻坚克难，确保各项

改革举措落地见效。围绕经济体制改革这个主轴，突出处理好政府与市场关系，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更加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着力解决市场体系不完善、政府干预过多和监管不到位问题，用行政权力的减法换取市场活力的加法。完善现代财税制度，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推进地方金融改革创新，加快投融资体制改革，切实防范财政、金融风险，分类推进国有企业改革，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鼓励民营企业依法进入更多领域，深化以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为重点的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深化文化管理体制改革，分类推进文化事业单位改革，创新国有文化企业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体制机制。深化社会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教育改革力度，完善保障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制度安排。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推进排污许可制、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生态环境保护补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等重要制度改革，开展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抓好具有标志性、引领性、支柱性作用的重大改革试点，创出具有江苏特色的改革经验，发挥对面上改革的示范带动效应。

开放是我省发展的鲜明特色，在新形势下需要创新思路办法，更好发挥比较优势，再造新的优势。要更加主动地融入国家对外开放大战略，积极用好国家外交成果，深入实施经济国际化战略，全面提升开放水平。依托地处“一带一路”交汇点定位，放大向东开放优势，做好向西开放文章，加强与长江经济带建设、长三角区域发展一体化的战略互动，形成陆海统筹、东西互济、面向全球的全方位开放新格局。深入推进企业、城市、人才国际化，开展多领域对外交流合作。着力增创开放型经济新优势，推动外贸向优质优价、优进优出转变，发展各种新型贸易方式；提高利用外资质量，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引进功能性机构，发展总部经济；加强政府服务和政策支持，推动企业更大步伐走出去，开展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开展跨国并购，增强国际化经营能力和竞争力。加快构建对外开放新体制，积极借鉴复制自由贸易试验区改革经验，健全同国际贸易投资规则相适应的体制机制。加强国际友城工作，深化与港澳台地区的合作交流。着力推进开发区转型升级、创新发展，充分发挥对外开放主阵地作用。

四、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我省已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发展面临的宏观环境更加严峻复杂，我们要赢得优势、赢得主动、赢得未来，就必须把各级党组织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使广大党员干部的积极性得到充分发挥。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对党的建设的一系列决策部署，切实强化管党治党责任，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穿于全面小康建设全过程，落实到党的建设各方面，推动各级党组织更好地承担起团结带领全省人民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重任。

1. 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突出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完善党委全会、常委会、党组会议工作机制，有效实施党对各个领域的领导。加强对同级人大、政府、政协和法院、检察院的领导，健全沟通协调机制。加强和改进党对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领导，推动群团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健全和落实党管武装制度，积极支持部队建设和改革，推进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深化双拥共建，加快军民深度融合发展，巩固和发展军政军民团结。

2. 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要紧紧围绕坚定理想信念，推动党员干部深入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党章党规为遵循，自觉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不移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主动权。深入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加强和改进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统筹发挥各类学习平台作用，用好县委书记工作讲坛等载体，切实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提高党员干部政治素质和专业能力。思想教育必须结合落实制度规定来进行，要突出务实管用，坚持一手抓制度完善、一手抓制度执行，真正用制度管人管权管事，使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相互贯通、相互促进，形成最大合力。

3. 全面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是全面从严治党的基础。要认真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突出用好组织生活这个经常性手段，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有力武器，开展严肃认真、积极健康的思想斗争，让党内生活真正成为党员干部加强党性锻炼、提高党性修养的大熔炉。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集体领导制度，大力发展党内民主，规范完善党务公开制度，拓宽党员意见表达渠道。进一步完善党代表任期制，推进党代会常任制试点。各级党员领导干部特别是党组织的主要负责同志要以身作则，模范遵守党章党规，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率先垂范、以上率下，为广大党员和干部群众作出示范。

4. 推动作风建设常态长效发展。作风就是形象，就是凝聚力、战斗力。要毫不松懈抓好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精神的落实，巩固和拓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成果，推动作风建设不断深化、党风政风持续好转。大力弘扬求真务实作风，推动党员干部讲真话、办实事，脚踏实地、苦干实干，不搞虚假政绩、数字攀比，做出实实在在的业绩。认真落实党员干部直接联系服务群众制度，进一步密切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切实加强党员干部家风建设，坚决反对特权思想、特权现象。要在整治懒政怠政、为官不为的同时，更加注重健全激励和容错纠错机制，旗帜鲜明地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担当、为敢于负责的干部负责，大力营造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浓厚氛围。

5. 努力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认真落实“20字”好干部标准，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要加强和改进对干部德和政绩的考核，真正让忠诚干净担当、为民务实清廉、奋发有为、锐意改革、实绩突出的干部得到褒奖和重用。强化党组织的领导把关作用，选优配强各级领导班子，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坚决防范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以战略眼光实施青年干部培养计划，大力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充实到各级领导班子，同时选好用好各年龄段干部，统筹做好女干部、党外干部选配工作。认真落实从严管理干部“五个要”要求，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完善从严管理监督干部制度体系。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

人才是发展的第一资源，要以高层次人才引领高水平发展，以人才优势增创发展优势。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深入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和政策创新，舍得下本钱、搭建好平台、提供好服务，努力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发展环境。强化精准聚才理念，加强各类人才培养，充分挖掘本土人才资源，吸引更多海内外人才特别是高端人才到江苏创新创业，让人才的智慧充分释放、创造的力量充分涌流，进一步形成人才促发展、发展兴人才的生动局面。

6. 建强党在基层的战斗堡垒。党的执政根基在基层，党的工

作最坚实的力量支撑也在基层。坚持政治属性和服务功能相统一，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巩固扩大各领域基层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突出国有企业、高校党的建设，突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推动基层党组织在引领发展、服务群众、凝聚人心、促进和谐中彰显先进性。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培育选树先进典型，加强基层党务工作者能力建设，常态化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深化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创建，推动力量、投入、资源和工作向基层下沉。加强党员队伍建设，提高党员发展质量，从严加强党员日常管理，积极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推动党员更好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7. 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永远在路上，坚定不移反对腐败的决心不能变、惩治腐败的力度不能减。要认真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严格执行党章党规，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强化自上而下的组织监督，改进自下而上的民主监督，发挥同级相互监督作用，不断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突出抓早抓小、防微杜渐，用纪律管住大多数。推动巡视向纵深发展，加强市县党委巡察工作，用好巡视巡察成果，更好发挥巡视巡察作用。加强审计监督，对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切实解决好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加强反腐倡廉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健全权力运行制约监督机制，加快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要以良好的党风促政风带民风，积极推进廉洁社会建设，在全社会营造崇尚廉洁的良好风气。

同志们！时代的发展，如滚滚长江奔腾不息、永远向前，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使命落在了我们身上，历史的接力棒交到了我们手中，我们这一代江苏共产党人重任在肩、责无旁贷。我们的事业植根于江苏大地，植根于江苏广大干部群众。在江苏这片热土上，正是靠着广大党员干部的苦干实干带头干，靠着人民群众的聪明智慧和辛勤劳动，靠着全社会积极性主动性的充分发挥，创造了江苏发展史上一个又一个辉煌。在新的征程上，我们要传承好弘扬好这些优良传统，永不满足、永不懈怠，奋发进取、勇攀高峰，以富有时代气息的江苏精神凝聚江苏力量，以更加理性务实的江苏行动书写江苏篇章，在革故鼎新、复兴圆梦的伟大实践中创造江苏新的辉煌！

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努力建设经济强、百姓富、环境美、社会文明程度高的新江苏，共创全省人民更加幸福美好的生活，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作出新的贡献！

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关于十二届省委报告的决议

（2016 年 11 月 22 日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通过）

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批准李强同志代表十二届省委所作的报告。

大会认为，报告以“聚力创新、聚焦富民，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主题，紧扣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任务，突出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以创新为引领的发展取向，把中央精神与江苏实际紧密结合，对未来五年江苏发展作出战略部署，对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提出明确要求，是今后一个时期江苏各级党组织团结带领全省人民开拓奋进的行动纲领。

大会充分肯定十二届省委的工作，一致赞同报告对过去五年取得的主要成就和经验的总结。大会认为，省第十二次党代会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十二届省委团结带领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干部群众，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扎实推进“两个率先”，深入实施“八项工程”，统筹推进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协调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经受住各种困难挑战和风险考验，胜利完成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迈上新台阶、建设新江苏取得重大进展。全省综合经济实力明显增强，转型升级取得积极进展，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民主法治有序推进，文化建设成果丰富，改革开放不断深化，全面从严治党有力推进。五年来取得的成就，为江苏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五年来积累的经验，对江苏今后工作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大会强调，未来五年我们肩负着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大历史使命。综观国际国内形势，我们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也面临诸多矛盾叠加、风险隐患增多的严峻挑战。全省各级党组织要准确把握战略机遇期内涵的深刻变化，顺势而为，趋利避害，不断开辟江苏发展新境界。

大会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一个时期全省工作的总体要求和奋斗目标。大会强调，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牢记“两个率先”光荣使命，积极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深入实施七大发展战略，聚力创新，聚焦富民，推动各项事业发展和全面从严治党迈上新台阶，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努力建设经济强、百姓富、环境美、社会文明程度高的新江苏。要坚定不移地以新江苏定位引领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经济发展更高质量、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生态环境更加优美、文化发展更加繁荣、城乡区域更加协调、社会治理更加完善，建成一个贯彻新发展理念、体现“强富美高”要求、惠及全省人民的小康社会。

大会强调，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核心要义就是发展水平要更高、群众获得感要更强。围绕这一要求，今后五年我们的发展取向、工作导向、奋斗指向，都必须更加鲜明、更加突出、更加集中，就是要聚力创新，引领发展转型升级；聚焦富民，让

百姓过上更好生活。必须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以只争朝夕的紧迫感推进创新，紧紧牵住科技创新这个牛鼻子，大力推动全面创新，推进发展理念、体制机制等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大创新，着力形成以创新为引领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方式，让改革创新贯穿全省一切工作，成为江苏最鲜明的时代特征。必须更加自觉地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我们的工作追求，千方百计加快富民步伐，下大力气解决好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切实帮扶困难群众和弱势群体，增加生态产品有效供给，保障人民群众各方面权益，让百姓得到更多实惠，确保全省人民在小康路上一个不少、一户不落。无论是抓改革还是促发展，都要强化民生导向，实现政府有形之手、市场无形之手、群众勤劳之手同向发力，共同创造全省人民幸福生活。

大会同意报告关于今后一个时期重点任务的部署。大会强调，要着力推进经济转型升级，牢牢把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大力推进科技创新，加快建设创新型省份，加快构建现代产业新体系，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城乡发展一体化，在更高层次统筹区域发展，努力实现更高质量和效益的发展。要着力提高农业农村发展水平，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深入实施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努力实现农业现代化。要着力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全面推进依法治省、建设“法治江苏”，创新社会治理，深化“平安江苏”建设，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凝聚各方力量、推动事业发展。要着力提升文化软实力，加强科学理论引领，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繁荣发展文化事业产业，提高舆论引导能力和水平，加快建设文化强省。要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支持各类社会群体依靠自身努力和智慧创造财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提高社会事业发展水平，推进“健康江苏”建设，实现经济发展与民生改善的良性循环。要着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落实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严格控制开发强度，打好治气、治水、治土三大攻坚战，统筹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力争实现生态环境质量的根本性好转。要着力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打好全面深化改革攻坚战，着力增创对外开放新优势，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大会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对党的建设一系列决策部署，切实强化管党治党责任，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穿于全面小康建设全过程，落实到党的建设各方面。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有效实施党对各个领域的领导。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坚定不移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全面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推动党员干部加强党性锻炼、提高党性修养。推动作风建设常态长效发展，毫不松懈抓好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精神落实。努力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认真落实“20字”好干部标准，深入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和政策创新。建强党在基层的战斗堡垒，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建设，严格执行党章党规党纪，严格执行党内监督条例，加强巡视巡察，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加快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

大会号召，全省各级党组织、广大共产党员和人民群众，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领导下，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奋发进取、勇攀高峰，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努力建设经济强、百姓富、环境美、社会文明程度高的新江苏，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作出新的贡献！

中共江苏省十三届委员会名单

书记、副书记、常务委员名单

书　记　李 强

副书记　石泰峰　吴政隆

常务委员会委员

李　强　石泰峰　吴政隆　黄莉新（女）　杨　岳
李小敏　王　炯　樊金龙　王燕文（女）　蒋卓庆
王立科（满族）　周乃翔

委员名单

（共92名，按姓氏笔画排序）

卜　宇　马明龙　马秋林　王　伟（团省委）
王　伟（商检局）　王　奇　王　炯　王　秦
王天琦　王正喜　王立科（满族）　王荣平
王燕文（女）　方　伟　孔海燕（女）　石泰峰
史立军　曲福田　朱立凡　朱光远　朱怀诚
朱晓明（女）　刘　华（女）　刘　旸　刘大旺
刘捍东　许前飞　李　强　李小敏　李亚平
李国华　李侃桢　杨　岳　杨　峰　杨省世
扶明高　吴协恩　吴政隆　汪　泉　张　雷
张广军　张异宾　张国华　张爱军　张敬华
陆志鹏　陈　杰　陈正邦　陈金虎　陈建刚
陈蒙蒙　周　琪　周乃翔　周铁根　项雪龙
赵　旻　胡金波　胡敏强　柳玉祥　侯学元
俞　军　费少云　费高云　姚晓东　袁寿其
莫宗通　夏　平　夏锦文　顾小平　徐　莹
徐一平　徐郭平　徐耀新　桑学成　黄莉新（女）
康旭平　阎　立　葛道凯　蒋卓庆　蒋定之
韩立明（女）　惠建林　焦建俊　谢正义
蓝绍敏　蔡任杰　谭　颖（女）　缪志红（女）
缪瑞林　樊金龙　戴　源　魏国强

候补委员名单

（共17名，按得票多少排序）

张育林　张建康　陈晓东　王　荣　陈　刚
邓建军　钱凯法　胡建军　曹路宝　陈　静
陈燕萍（女）　胡明春　刘德海　张震宇
蒋　锋　许　文　朱国兵

（省委组织部）

文　献

政府工作报告

——2017 年 2 月 6 日在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省长　石泰峰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江苏省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6 年工作回顾

过去的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我们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要求，紧紧围绕“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实现了“十三五”发展的良好开局。全省地区生产总值 7.6 万亿元，增长 7.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21 亿元，同口径增长 5%；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2.61%；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 和 8.3%；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2.3%；节能减排完成国家下达的目标任务，保障改善民生十项实事全面完成。

（一）突出抓好五大任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初步成效。制定实施“1+5+1”政策意见，综合运用市场化和法治化手段，有力有效落实“三去一降一补”各项重点任务。积极化解过剩产能，全年压减煤炭产能 818 万吨、钢铁产能 580 万吨、水泥产能 512 万吨、平板玻璃产能 300 万重量箱，化解船舶产能 330 万载重吨。对房地产市场分城分类调控，热点城市房价过快上涨势头得到遏制。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注重发挥资本市场作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下降 0.76 个百分点，发行政府债券 4512 亿元，到期政府债务全部置换为政府债券，年均节省利息支出 150 多亿元。两次出台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政策意见，直接降低企业成本 1070 亿元。加大补短板力度，启动实施民生保障、公共服务等五大领域 200 个补短板项目，完成投资 4000 亿元以上。

（二）积极扩大有效需求，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认真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定向施策、精准发力，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稳中向好。进一步加大有效投入力度，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5%，其中技术改造投资增长 14.8%，交通、能源、水利、信息等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相继建成。制定实施促进民间投资持续健康发展的政策意见，民间投资增长 6.8%，增幅高于全国 3.6 个百分点。实施金融支持制造业发展等政策，强化土地、能源、劳动力等要素保障，实体经济整体竞争力进一步增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达到 1.05 万亿元，增长 10%。大力实施智慧信息、健康养老等六大消费工程，培育壮大网络消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9%，其中限额以上网上零售额增长 44.8%，旅游业总收入突破万亿元，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54.2%。制定落实促进外贸回稳向好的政策措施，大力实施“优进优出”行动计划，进出口总额 3.36 万亿元，其中出口 2.1 万亿元，对外贸易实现难中有进、稳中提质。

（三）强化创新驱动发展，转型升级步伐不断加快。深入推进“一中心”“一基地”建设，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取得新成效。全社会研发投入 1985 亿元，其中企业研发投入占 80% 以上，高新技术企业总数突破 1.1 万家，90% 以上的大中型企业建立了研发机构，省级以上众创空间 384 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18.5 件，科技进步贡献率达 61%，区域创新能力连续八年位居全国第一。实施中国制造 2025 江苏行动纲要八大工程，支持企业制造装备升级和互联网化提升，开展中国制造 2025 苏南城市群试点建设，累计创建 309 个省级示范智能车间，战略性新兴产业销售收入增长 10.5%，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达到 41.5%。大力实施生产性服务业“双百”工程和互联网平台经济“百千万”工程，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50.1%，提高 1.5 个百分点。成功举办世界物联网博览会和世界智能制造大会。

（四）切实加强环境治理，生态文明建设稳步推进。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重要指示精神，启动实施“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更大力度推进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扎实推进大气治理重点工程，$PM_{2.5}$ 平均浓度下降 12.1%，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提高 3.4 个百分点。圆满完成 G20 杭州峰会空气质量保障任务。切实加强水污染防治，推进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和城市黑臭水体整治，104 个国家考核断面水质优Ⅲ比例提高 9.9 个百分点，太湖流域连续九年实现“两个确保”。出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建立完善土壤环境监测网络。积极推进生产方式绿色化转型，加强重点领域节能减排，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3.7% 以上。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成效显著，林木覆盖率达到 22.8%。建立网格化环境监管机制，突出抓好化工园区专项整治，积极配合中央环境保护督察，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加大生态文明制度创新力度，制定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实施细则，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出台与污染物排放总量直接挂钩的财政政策，水环境资源“双向补偿”制度不断完善，生态红线管控、区域发展战略环评等重点改革任务扎实推进。

（五）深入推进改革开放，发展动力活力明显增强。“放管服”改革不断深化，全面取消非行政许可事项，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 193 项，审批时限压缩到法定时间的 50% 以下。建立省市县标准统一的权力清单，“江苏 12345 在线”正式启动，政务服务“一张网”上线试运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模式和个体工商户“两证合一”全面推行，新登记企业数、注册资本分别增长 30.4% 和 45.2%，民营经济增加值比重提高到 55%。全面推开“营

秦淮河畔闹元宵　蒋宁 / 视觉江苏网

改增”试点。制定落实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政策措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入库项目实现全覆盖，累计吸引社会资本 1896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有序展开，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整合取得新进展，大病保险制度不断完善。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推进国际产能合作、工程设计咨询建造和装备制造走出去，新增对外投资项目 1067 个、中方协议投资额 142 亿美元。实施“八聚焦八提升”行动计划，实际利用外资 245.2 亿美元。建立开发区综合评价发布和动态管理机制，国家级、省级开发区和各类开放载体功能进一步提升。

（六）持续加大统筹力度，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进一步提高。深入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等 12 项试点任务有序展开，城镇化率达到 67.7%。克服连续降雨等自然灾害影响，粮食总产 693.2 亿斤。新农村建设扎实推进，完成 1.5 万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4100 公里，新解决 211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问题。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有序推进，“两权”抵押贷款国家级试点顺利开展。深入推进节约集约用地“双提升”行动，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平大幅提升。出台长江经济带发展实施规划，沿江地区融合发展、特色发展步伐加快。全面实施支持苏北发展的新一轮政策措施，认真落实沿海地区发展各项任务，加快培育沿东陇海线经济带新增长极，制定出台全面振兴徐州老工业基地的政策意见，支持连云港沿海新型临港产业基地建设。长三角区域经济发展一体化深入推进，省际合作取得新进展，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工作取得新成效。

（七）全面发展社会事业，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升。切实增加民生投入，全省公共财政支出 75% 以上用于民生保障，省级财政民生支出比重达到 80%。深入落实促进居民增收政策，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40152 元和 17606 元。坚持促进就业和支持创业并举，城镇新增就业 143.2 万人，应届高校毕业生年末总体就业率达到 96.9%，分流安置去产能职工 2.4 万人，扶持城乡劳动者自主创业 22.8 万人。稳步提升社会保障水平，退休人员人均基本养老金最低标准上调 6.9%，城镇职工医保和居民医保报销比例进一步提高，基本实现省内异地就医联网结算，新农合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达到 76% 以上。社会救助体系进一步健全。法律援助范围延伸至低收入人群。深入开展教育综合改革，基础教育质量有新提升，高水平大学建设启动实施，教育公平有新进展。“健康江苏”建设扎实推进，省级综合医改试点取得新成效，分级诊疗制度加快实施，基层诊疗人次占诊疗总数的比重达到 60%。全面两孩政策平稳有序推进。促进医养融合对接，养老服务体系不断完善。进一步健全现代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城乡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网络基本建成。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和合理利用得到加强，全民阅读促进工作继续走在全国前列。我省体育健儿在里约奥运会和残奥会取得优异成绩。大力实施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76.8 万农村低收入人口人均收入提高到 6000 元。扎实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新开工棚户区（危旧房）和城中村改造 27.4 万套、基本建成 27.5 万套。全面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法治江苏、平安江苏建设不断深化，“七五”普法规划全面启动，信访工作扎实开展，社会信用体系不断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监督工作得到加强。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稳妥处置靖江德桥化工仓储“4·22”爆炸火灾事故。全力抵御太湖流域性、长江区域性特大洪水，积极抗击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受灾群众正常生产生活得到切实保障。妇女、儿童、老龄、残疾人、慈善事业取得新进步，民族、宗教、外事、对台事务、港澳、侨务工作取得新成效。深入推进军民融合式发展，扎实开展国防教育、国防动员、双拥共建、优抚安置、人民防空、民兵和预备役建设，军政军民关系进一步密切。

过去的一年，我们坚持依法行政，自觉接受人大工作监督、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共办理省人大代表建议 543 件、省政协提案 587 件。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地方性法规 11 项，制定、修改、废止政府规章 5 项。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大“四风”问题监督检查力度，加强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强化行政问责，政府运行效率进一步提升。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省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我代表江苏省人民政府，向全省人民，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向各人民团体、各界人士，向驻苏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和人民警察，表示崇高敬意！向关心和支持江苏建设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衷心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省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供给侧结构性矛盾突出，转型升级任务艰巨，实体经济困难较多，有效需求增长乏力，财政收支平衡压力加大，房地产、金融等领域潜在风险增加。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形势严峻，城乡居民持续增收难度较大，人民群众关心的教育、医疗、养老、食品药品安全等方面还存在较多问题。政府职能转变还不到位，一些政府公务人员法治意识、责任意识、服务意识还不强，“四风”和腐败问题仍有发生。在整治“地条钢”工作中，存在部署落实不到位、执行政策不严格等情况。我们一定高度重视这些问题，采取更加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17 年主要目标任务

今年是党的十九大召开之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也是全面落实省党代会部署的开局之年。当前，国际形势依然错综复杂，保护主义和逆全球化倾向抬头，国内经济发展长期积累

的深层次矛盾尚未实质性缓解，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但同时也要看到，随着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效应进一步显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我国经济将出现更多积极变化，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势头仍可继续保持。我们要认清大势、坚定信心、积极作为，扎实做好各项工作，确保全面完成本届政府提出的目标任务。

做好今年政府工作，**要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第十三次党代会部署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聚力创新，聚焦富民，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优生态、防风险各项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在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征程上迈出坚实步伐，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7.5%，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2.6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5%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7.5%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左右，外贸进出口和实际利用外资保持稳定，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左右，城镇新增就业110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节能减排和大气、水环境质量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目标任务。重点做好十个方面工作。

（一）着力优化供需结构，全力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加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力度，推动“三去一降一补”取得实质性进展，不断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益。深入实施淘汰落后产能、违法违规项目清理和联合执法三项行动，严禁新增钢铁产能，鼓励和支持水泥、船舶、平板玻璃等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坚决打击非法产能，对“地条钢”等非法生产经营行为保持高压态势，坚决防止死灰复燃。积极稳妥处置“僵尸企业”，做好企业职工分流安置工作。注重因城施策、分类调控，把去库存和促进人口城镇化结合起来，提高三四线城市和特大城市间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促进产城融合，有效释放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的城镇住房需求。大力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统筹做好非住宅类商品房去库存工作。坚持去库存与稳市场并重，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的意见，进一步扩大直接融资特别是股权融资比重，实现各类债权融资7000亿元以上。支持企业境外发债。妥善处置大型企业债务和企业互联互保风险，强化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全面落实国家和省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政策措施，加强专项督查，进一步降低企业税费负担、制度性交易成本、用能成本、物流成本，确保为企业降低成本1000亿元以上。继续实施五大领域补短板专项工程，完善补短板项目储备和推进机制，重点在增强公共服务能力、加强基础设施薄弱环节、强化民生保障和生态建设等领域加大补短板力度。

适度扩大总需求，推动需求结构优化升级。深入实施六大消费工程和十大扩消费行动，继续开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专项行动，扩大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实施范围。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推动实体零售创新转型。积极推进“旅游+”融合发展，大力发展全域旅游。加强消费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优化消费环境。加快国家和省内重大科创载体、重大产业、重大生态环保、重大民生和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抓好与央企重大签约项目的对接落地，提高工业技改投资、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生态环保投资的比重。完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进一步激发社会投资活力。深入实施对外贸易“优进优出”行动计划，积极有效应对贸易摩擦，加快出口商品结构调整与贸易主体结构优化。支持企业参与境内外优质贸易展会。加快外贸新业态发展，推进海门叠石桥国际家纺城、常熟服装城市场采购贸易方式等试点，建设一批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和海外仓。推进苏州工业园区国家级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省级进口交易中心等载体建设。

（二）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构建区域创新体系。进一步落实科技创新40条政策措施，围绕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深入开展“一深化四提升”专项推进行动，不断提升创新型省份建设水平。集中力量建设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积极创建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打造区域创新示范引领高地。组织实施前瞻性产业技术创新专项和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力争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培育50个重大自主创新战略产品。开展国家技术创新工程试点，加快纳米技术、医疗器械、智能装备、激光与光电、环保装备、通信与网络等六大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实施产学研协同创新行动计划，强化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建设，推进创新资源共享和共性关键技术联合攻关。充分发挥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作用，加快健全市场化成果转化机制。实施创新型企业培育计划，培育一批创新型领军企业和“科技小巨人”，大力发展科技型中小企业，力争全省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到1.3万家。积极开展“百企示范、千企试点、万企行动”，发挥大企业研发机构的骨干和带动作用，鼓励和促进企业加大研发投入。着力打造高水平创新平台，推进高新区创新机制、争先进位，促进经济开发区转型升级。加快建设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制造业创新中心、大学科技园等重大创新平台，支持南京江北新区中德智能制造研究所建设。创建专业化创新创业载体，启动众创社区建设，完善科技创业孵化服务链。加强人才服务平台建设，完善人才培育、引进和使用的体制机制，加快培育本土人才，大力引进海内外高端人才。通过提供人才公寓、薪酬补贴、创业空间等方式，不断降低人才创新创业和居住生活成本。扎实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完善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制度。深化国家科技与金融结合试点工作，扩大科技金融风险补偿资金池规模，完善风险分担机制，鼓励更多风投基金投资创新型企业。

（三）大力振兴实体经济，不断推动产业优化升级。实体经济占我省经济总量的80%以上，是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根基，必须高度重视、倍加珍惜。要在“调整存量、优化增量、提升质量”上下功夫，围绕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进一步提升我省实体经济整体竞争力。加快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全面落实中国制造2025江苏行动纲要，继续实施企业制造装备升级和互联网化提升计划，促进制造业和互联网深度融合。组织开展大规模技术改造，实施200项省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累计创建450个智能车间。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推进中国制造2025苏南城市群试点建设，带动全省智能制造水平提升。出台制造业布局调整优化的指导意见，推动各地产业错位发展、特色发展。组织实施一批具有高端技术水平和产业化规模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推进产业迈向中高端。抓好国家新兴产业集聚区试点和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着力打造一批重点平台。深入实施生产性服务业“双百”工程和互联网平台经济“百千万”工程，加快推进服务型制造和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弘扬“工匠精神”，增加高质量、高水平产品和服务供给。实施商标品牌战略三年行动计划，加大品牌培育、推广和保护力度，培育更多“百

宜兴云湖美景　杜新良 / 视觉江苏网

年老店”。依托特色产业和技术优势，打造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展会品牌。加大对实体经济服务支持力度，进一步做强大企业和大企业集团，着力培育一批行业领军企业、标杆企业和龙头企业。促进中小企业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发展。加强经济运行监测，稳定市场预期，研究制定重点行业和特困企业精准性政策，健全制度化的政企互动机制。强化资金、土地、能源、劳动力等要素保障，启动建设省级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继续抓好小微企业转贷方式创新试点，进一步规范担保行业发展，扩大“小微创业贷”和私募债发行规模，建立完善“投贷联动”支持政策，服务更多创新创业企业。

（四）加快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农业提质增效。大力调整农业结构，因地制宜扩大特色产业规模，提高优质品牌稻米比重，推广一批农田复合经营模式，积极发展高效设施农业，大力推进农业综合开发。加快发展创意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大绿色优质农产品开发力度，加强农产品品牌创建，大力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直供直销等新型营销方式，支持农产品展示推介和境外促销。强化农业新技术、新品种、新装备创新应用，大力发展“互联网 +”现代农业，培育一批网络化、智能化、精细化的现代农业新模式和示范基地。持续推动农村道路、供电、供水、通讯、物流、信息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深化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依法推进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鼓励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扩大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阳光行动”试点。做好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制度改革和“两权”抵押试点工作。

（五）进一步加大统筹力度，提升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水平。以城市群为主体形态，发挥南京特大城市带动作用，推动宁镇扬一体化取得实质性进展，促进沿江城市集群发展、融合发展。着力提高中小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公共服务能力，支持具备条件的小城镇发展成为新市镇或卫星镇。抓好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深入落实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投融资机制多元化、产城融合发展等重点任务。稳步扩大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加强区域间经济社会发展、土地利用、城镇建设等重大规划的衔接协调，扎实开展“多规合一”试点，提高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加强城市综合交通网络、地下综合管廊等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和易淹易涝点整治，推动城市特色发展、绿色发展、集约发展。深入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行动，保护历史文化和传统村落，建设一批美丽乡村。积极推进城乡发展一体化，在统筹城乡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就业社保等方面取得新突破。

进一步提高苏南、苏中、苏北发展的协调性，统筹推进沿江、沿沪宁线、沿海、沿东陇海线发展。深入实施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支持南京江北新区、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等载体建设，着力抓好长江南京以下 12.5 米深水航道二期工程等重点项目。加快建设沿沪宁线自主创新高地、先进制造业集聚区和服务贸易对外开放先导区。推进沿海及周边地区一体化发展，抓好新一轮沿海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地，加快实施一批海工装备、新能源、交通运输和港口物流等重大项目。认真落实沿东陇海线经济带重大项目三年行动计划，尽快搭建改革创新、集聚资源的载体平台。完善和提升高铁交通网络体系，加快推进苏北高铁、长江两岸高铁环线和过江通道建设，提升高速公路、干线航道供给能力和服务水平，做大做强基地航空公司，大力发展航空产业，着力构建内外通达、便捷高效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加强省际区域合作交流，推进淮河生态经济带、宁杭生态经济带、苏皖合作示范区规划建设。扎实做好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工作。

（六）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开放，增创体制机制新优势。认真落实中央各项改革部署要求，创新制度供给，推动关键性改革取得更大突破。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推动权力清单和互联网政务深度融合，加快建立高效便捷透明的审批体制。稳步扩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加快建立以信用为基础的监管执法体系，实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强化以市场监管为重点的综合行政执法，营造宽松便捷的准入环境、公平有序的竞争环境、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稳步开展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扎实推进预决算公开，积极对接国家重大税制改革，

调整完善省对市县财政体制，加大财政资金整合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防控政府债务风险，有序推动政府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支持民营银行发展，促进金融机构开展普惠金融业务，大力发展各类非银行金融机构。推进省级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建工作，加快国有企业资产证券化步伐，开展省属企业市场化选聘管理者和职业经理人试点，创新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加大沿江沿海港口整合力度，加快组建省级港口集团。推动国有企业调整内部组织结构，清理整合所属企业，加快电力、盐业、国有林场等重点行业体制改革。进一步消除各种隐性壁垒，放宽非公有制经济市场准入。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鼓励民营企业和民间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改革。加强对各种所有制组织和自然人财产权的保护，支持各类所有制经济相互促进、共同发展。加快落实阶梯价格制度，推进输配电价改革试点，继续开展公平竞争审查，逐步建立网格化市场价格监管机制。积极稳妥推进社会保险制度改革。抓好重大改革试点，及时总结推广经验，努力提高改革整体效能，扩大改革受益面。

积极应对世界贸易格局变化，加快构建更深层次更高水平的双向开放格局。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全面实施国际产能合作三年行动计划，支持企业以增强核心竞争力为目标开展海外并购重组。加快推进连云港上合组织国际物流园和中哈物流基地、常州苏澳合作园区建设。加强国际友城工作，深化与港澳台地区的合作交流。认真落实长三角区域发展一体化战略，深化与长江中上游、中西部地区的交流合作，加快实施统一的市场准入制度和标准，推动劳动力、资本、技术等要素跨区域流动和优化配置，不断拓展对内开放的广度和深度。积极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新一批改革试点经验，开展苏州工业园区开放创新综合试验和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综合试点试验。完善各类开放平台功能，建成并推广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大力发展入境旅游，提高旅游服务贸易水平。进一步降低外资准入门槛，全面实施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修订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有序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鼓励外资以特许经营方式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实施利用外资“八聚焦八提升”行动计划，积极引进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和功能性机构。

（七）多措并举加快富民步伐，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落实聚焦富民持续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 33 条政策措施，推动产业富民、就业创业富民取得新成效。深入推进以大学生、城镇失业人员、农民、回国留学人员和科技人员等群体为重点的全民创业，鼓励返乡下乡人员创业，引导和支持小微创业者在“双创”中实现创业致富。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坚持产业升级和扩大就业规模、调整就业结构联动推进，有针对性地安排一批富民产业项目，积极拓展就业新空间，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实现更加稳定更高质量的就业。突出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及化解过剩产能分流职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加强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扶持。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实施新型技能大军培育工程、新型职业农民整省推进培育工程。进一步完善收入分配制度，适时适度提高最低工资标准，扎实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引导企业形成以一线职工为重点的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围绕增收潜力大、带动能力强的重点群体实施差别化收入分配激励政策，努力扩大中等收入群体，缩小城乡、区域、行业和社会成员之间的收入差距。深入实施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措施，加快实施教育、旅游、健康等专项扶贫，更加有效推进产业扶贫和就业扶贫，着力解决好因病因残致贫返贫问题。对革命老区、集中连片困难地区和经济薄弱村实施重点帮扶，增强内生发展动力。

持续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惠民水平，提供更多更优质的公共服务产品，着力解决群众关注的热点民生问题。围绕公平和质量，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按照城乡一体、优质均衡的要求加快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步伐，推行产教深度融合的职业教育模式，以高水平大学建设为引领促进高等教育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加快完善终身教育体系，进一步办好民办教育、社会教育、家庭教育、特殊教育。加大扶困助学力度，对普通高中和普通高校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行免学费政策。推进“健康江苏”建设，坚持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让广大人民群众享有更多更公平的健康服务。扎实开展省级综合医改试点，加快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加强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健全药品供应保障制度，实施智慧健康工程。有效扩大养老服务供给，促进养老服务业健康发展。加快开展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和监测工作。织密扎牢民生保障网，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稳步提高退休人员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障标准。落实征地补偿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办法，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进一步提高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最低补助标准，稳步扩大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范围。加快住房保障和供应体系建设，巩固提升棚户区改造工作成效，持续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开展适宜养老住区建设试点示范，推动“住有所居”向“住有宜居”迈进。

（八）更大力度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改善生态环境。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坚决抓好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工作，扎实开展“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以最有力的行动和举措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严格落实煤炭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机制，实施能源绿色化改造，大力推广电能替代，提高清洁能源消费比重，开展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行动，减少燃煤机组排放。深入开展化工企业专项整治行动，通过关停一批、转移一批、升级一批、重组一批，坚决淘汰落后化工产能。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全面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深入开展机动车船污染治理，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着力控制扬尘污染。深入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水资源总量、强度“双控”行动，全面推行河长制，加强长江、淮河流域和近岸海域污染防治，推进新时期太湖治理，抓紧实施重点断面水质和水功能区达标整治。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开展重金属重点防控区专项整治。积极发展农牧结合、种养结合生态循环模式，加强畜禽污染治理，严格实施化肥农药使用零增长行动。严格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统筹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全力推进长江生态廊道建设，高起点规划建设江淮生态大走廊，加快打造太湖生态保护圈和苏中苏北地区生态保护网，设立一批“生态保护引领区”和“生态保护特区”。启动实施重要交通干线沿线环境综合整治。严格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和强度，积极盘活闲置用地，切实提高节地水平和产出效益。深入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制度综合改革试点，实施与污染物排放总量直接挂钩的财政政策，进一步完善水环境资源“双向补偿”制度，全面推行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年度评价，实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建立省级环保督察机制，加快实施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改革。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查处力度，有效落实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

（九）推动文化繁荣发展，丰富人民文化生活。加大对公益性文化事业的投入，加强文化遗产和档案记忆的保护、传承和利用。实施文脉整理与研究工程，做好地方志和年鉴的编修工作。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培育骨干文化企业和文化品牌，推动文化与科技、

金融、旅游等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扩大和引导文化消费。加强文化市场监管，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广泛开展全民阅读，普及科学文化知识，加快“书香江苏”品牌建设，提高全民科学文化素质。大力推广全民健身，制定出台公共体育服务指标体系，促进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协调发展，做好十三届全运会备战参赛工作。

（十）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进一步健全基层社会治理体系，优化城乡社区布局，实行“组团式”服务管理，推进网格化管理全覆盖。完善社会组织扶持保障政策，健全政府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常态机制。全面完成村（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健全社会和公众参与机制，推动社会共治。全面实施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依法化解信访突出问题。进一步做好民族宗教工作。深入推进法治江苏建设，加强全民法治教育，依法打击违法犯罪。深入推进平安江苏建设，加快构建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全面落实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措施。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制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强化灾害监测预警和风险防控，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扎实推进诚信江苏和新一轮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促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深化国防动员和双拥共建，进一步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的良好局面。

各位代表，保障和改善民生是政府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今年我们将加大投入力度，继续办好民生十项实事。一是就业创业方面，新增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36 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5 万人，扶持大学生创业 2 万人，开发提供 2 万个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岗位。扶持农民创业 3 万人，组织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 12 万人。退役士兵参加免费教育培训率达到 80% 以上，培训合格后就业率不低于95%。新增残疾人实名制就业 1 万人、辅助性就业 1 万人。二是教育惠民方面，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300 所，省级免费培训农村教师 6 万名，全面落实各学段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教育资助政策。三是民生托底保障方面，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125 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470元。7 月份起农村低保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400 元。四是人居环境改善方面，实施 100 条以上城市黑臭河道整治，改造易淹易涝片区 100 个以上。基本实现建制镇垃圾中转站、行政村生活垃圾收集点全覆盖，镇村生活垃圾集中收运率达到 85% 以上。推进 30 个县（市、区）省级村庄生活污水治理试点建设。疏浚整治农村河道土方 2.5 亿立方米。新建农村小型桥梁 6000 座，更新改造农村供水管网 4.5 万千米。改造提升和新建 300 个社区综合服务中心。五是关爱妇女儿童方面，建成省级巾帼示范合作组织 100 个，带动 1 万名农村妇女就业增收。为 24.22 万名农村留守儿童提供关爱保护服务。在全省 90% 以上的设区市和 60% 以上的县（市、区）建成孕产妇和新生儿危急救治中心。六是健康与养老服务方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提高到人均不低于 60 元。新增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 100 万人。新建 100 个街道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2000 个社区老年人助餐点、500 个乡镇街道“残疾人之家”。对重点医疗救助对象，在基本医保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按 70% 以上的比例给予救助。七是住房保障方面，新开工棚户区改造 25.8 万套，基本建成 18 万套。6 月底前全面完成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集中安置点建设。八是便民出行方面，新改建农村公路 3500 公里，新辟、优化城市公交线路 100 条以上，新购节能环保公交车 1000 辆以上。新增 50 个乡镇开通镇村公交，“交通一卡通”县（市、区）覆盖率达到 100%。九是公共文化和体育方面，新建 4000 个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新建健身步道 500 公里以上。城市（县城）公园免费开放率达到 90% 以上。十是脱贫奔小康方面，确保全省 60 万以上的建档立卡农村低收入人口人均收入提高到 6000 元，200 个以上的省定经济薄弱村集体年收入达到 18 万元。

三、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落实省委“两聚一高”战略部署，完成本届政府各项目标任务，对政府自身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我们要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进一步加强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法治政府和廉洁政府建设，不断提高政府治理现代化水平。

优化政务服务。加大简政放权力度，进一步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以更彻底的放权、更严格的监管、更精准的服务，推动职能转变、释放市场活力。充分发挥政务服务“一张网”作用，使政府的服务更加精准便捷、更加规范透明。深入一线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积极主动做好服务，以公务人员的辛苦指数赢得人民群众的满意指数。

切实改进作风。大力弘扬敢于担当精神，积极营造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氛围，不断提振工作精气神。坚持求真务实、真抓实干，不搞虚假政绩、不搞数字攀比，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持续改进机关作风，严格机关绩效管理，加大督查检查力度，健全问责处罚机制，力戒敷衍了事、推诿扯皮、为官不为，全面整治庸政懒政怠政，让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门好进、脸好看、事更好办”。

推进依法行政。自觉接受人大工作监督和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全面推行政务公开，依照法律法规建立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负面清单制度，明晰行政权力边界，推动行政权力公开透明。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开展重大政策举措第三方评估。认真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提高各级政府的执行力和公信力，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完善司法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确保权力在法治轨道上正确运行。

加强廉政建设。严格执行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党内监督条例和问责条例，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履行主体责任。认真落实“一岗双责”，深化廉政风险防控，坚持不懈纠正“四风”。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强化权力运行制约监督，加快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不断加大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力度，严管公共资金，严管公共资源交易，严管国有资产资本。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严查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腐败，严惩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行为。

各位代表！全面完成今年工作目标任务，是政府的应尽职责，更是对全省人民的庄严承诺，我们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积极进取、扎实工作，以推进“两聚一高”、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的新业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大 事 纪 要

省政府2016年十大主要任务百项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6年初，根据省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全省经济工作会议的有关部署和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将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细化分解为“十大主要任务、百项重点工作”，明确由省政府领导成员牵头协调，主办部门组织实施。一年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环境，全省上下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省政府“十大主要任务、百项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总体较好，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基本实现，取得了“十三五”发展良好开局。

一、 突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1．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制定智能制造工程三年推进方案。创建150个省级示范智能车间，推进10个左右示范智能工厂建设。（主办部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完成情况：制定《江苏省智能制造三年推进方案》《江苏省企业智能化改造三年滚动计划》，研究推进示范智能工厂建设，建成159个示范智能车间。

2．实施工业强基工程。开展工业强基示范应用，组织实施一批示范工程。有序推进列入国家六大核心竞争力专项项目建设。聚焦新材料、智能制造、高效能源等产业前瞻技术领域，组织实施关键技术研发项目40项。支持常州智能制造和石墨烯产业发展，支持徐州老工业基地产业振兴取得新成效。（主办部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科技厅）

完成情况：制定《江苏省工业强基工程三年实施方案》《江苏省工业强基工程三年滚动计划》，获得国家强基工程项目14个。列入国家六大核心竞争力专项项目8个，完成投资9.055亿元。围绕新材料、智能制造、高效能源等产业前瞻技术领域，组织实施关键技术研发项目74项。支持常州智能制造产业发展，加快推进省智能装备产业技术创新中心建设，苏南五市共同获批“中国制造2025苏南城市群试点示范”。支持常州石墨烯产业发展，推动石墨烯研究院获批国家科技服务业试点和首批省制造业创新中心。支持徐州地区重大项目建设，36个项目列入年度省重点工业投资项目计划。

3．大力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培育省级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城市3个、示范基地10个、示范项目15个，建立建筑产业现代化监测评价指标体系。（主办部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完成情况：培育省级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城市10个、示范基地68个、示范项目26个，印发《江苏省建筑产业现代化监测评价办法》。

4．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化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销售收入增长10%左右。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工程，建设100个重大项目、100家省级以上创新平台。建设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推进3个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区试点和7个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建设。实施高端装备创新工程，推进重大技术装备产业化。全面落实重大装备首购首用政策，认定一批首台（套）重大装备及关键部件。选排900个左右工业经济新增长点，新增销售收入3000亿元以上。（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

完成情况：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化发展，预计战略性新兴产业销售收入增长约10.5%。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工程，启动实施100个以上重大项目，支持重点骨干企业建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等创新平台，新建省级以上创新平台137家。加快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推进3个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区重点项目和重大平台建设，着力打造7个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启动建设18家省级产业集聚区。发布《江苏省高端装备研制赶超工程实施方案》，认定首台（套）重大装备及关键部件150个，支持100个首台（套）装备示范应用。900个省级新增长点项目预计新增销售收入3000亿元以上。

5．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实施生产性服务业“双百工程”，认定20家省级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年营业收入达3000亿元以上。认定20家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户企平均年利税额达千万元以上。促进现代金融加快发展，金融业增加值力争达到5800亿元左右。启动实施科技服务业升级行动计划，科技服务业总收入达5500亿元。加快发展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实现业务收入8500亿元。推动智慧物流建设，物流业增加值增长7.5%以上。培育100个服务型制造重点项目，认定一批服务型制造集聚基地。启动实施互联网平台经济“百千万”工程，认定20家互联网平台企业。推进省工业设计“5+2”融合发展平台建设，新增15家省级工业设计中心。（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金融办、科技厅、经济和信息化委）

完成情况：出台《江苏省生产性服务业百区提升示范工程实施方案》《江苏省生产性服务业百企升级引领工程实施方案》，认定首批省级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20家，年营业收入达3000亿元以上。认定首批省级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24家，户企平均年利税超千万元。推动现代金融业加快发展，预计金融业增加值达6000亿元左右。实施科技服务业升级行动计划，预计全年科技服务业总收入突破6000亿元。大力发展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预计全年完成软件业务收入8500亿元。印发《提升物流业供给侧水平促进制造业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6—2018年）》，认定首批15家智慧物流示范企业，预计全年物流业增加值增长8.1%左右。培育102个服务型制造重点项目，认定120家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和服务型制造示范培育企业。制定《江苏省互联网平台经济“百千万”工程实施方案》，为更好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经严

格评审，择优认定互联网平台企业 16 家。支持 4 个工业设计融合发展平台和 21 个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成果产业化项目建设，新增 30 家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6．全面提高互联网经济发展水平。制定“十三五”智慧江苏建设发展规划。打造一批互联网产业园和众创园、云计算和大数据中心。支持无锡国家传感网创新示范区建设。（主办部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完成情况：编制完成《“十三五”智慧江苏建设发展规划》。打造互联网产业园 17 个、众创园 28 个，开展大数据应用示范评比和优秀大数据产品、服务和应用解决方案征集活动。推动无锡国家传感网创新示范区建设，物联网业务收入增长 20% 以上。

7．扎实开展质量品牌提升行动。制定《〈中国制造 2025 江苏行动纲要〉质量品牌建设工程三年实施方案》，指导苏州等 6 市创建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新增 3 个左右全国知名品牌示范区，评选江苏省质量奖组织 5 家、江苏省自主工业品牌 50 强，培育 900 个左右江苏名牌。组织重点领域质量攻关，创建一批工业品牌示范企业。组织企业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 10 项，主导制（修）订国家和行业标准 400 项，争取获批国家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 10 项，组织实施省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 50 项。完善和发布全省区域商标品牌发展指数，新认定省著名商标 300 件。深入实施商品交易市场转型升级行动计划，创建 8—10 个转型升级示范市场。（主办部门：省质监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工商局、商务厅）

完成情况：制定《〈中国制造 2025 江苏行动纲要〉质量品牌建设工程三年实施方案》。苏州市成功创建“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常州、扬州、泰州、宿迁、泰兴、张家港市获批筹建。新增 3 个全国知名品牌示范区，培育 900 个江苏名牌，评选江苏省质量奖 10 个、江苏省自主工业品牌 50 强。安排省重点领域质量攻关资金 3100 万元，支持工业机器人（二期）、动力用锂离子电池等 2 个专题质量攻关。新增 11 家工信部品牌培育示范企业，示范总数达 23 家。组织企业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 11 项，主导制（修）订国家和行业标准 400 余项，获批国家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 26 项，组织实施省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 78 项。完善和发布全省区域商标品牌发展指数，新增省著名商标 344 件。开展商品交易市场示范创建活动，创建 14 家省级转型升级示范市场。

8．引导技术、劳动力、资金、土地等要素流向实体经济。推动构建制造业协同创新体系，引导各类科技资源服务实体经济。深入实施企业研发机构建设“百千万”行动计划，大中型工业企业和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机构建有率稳定在 90% 左右，企业研发投入超过 1600 亿元。加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发挥市场在人力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引导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保持信贷规模稳定增长，重点加大对实体经济特别是“三农”和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以“互联网 + 金融 + 实体经济”模式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新增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公司 8 家。精准安排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引导社会资本投向产业中高端发展、经济中高速增长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组织开展银企对接活动，发布导向性项目计划。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和国家专项建设基金。做好省级重大项目用地计划保障。（主办部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金融办、人民银行南京分行、江苏银监局、省国土资源厅）

完成情况：组织开展制造业协同创新体系研究，积极推进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和企业技术中心建设。深入实施企业研发机构建设“百千万”行动计划，大中型工业企业和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机构建有率稳定在 90% 左右，带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 1600 亿元。推进县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和人才公共服务机构合并，新建常州、镇江 2 家省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制定《关于金融支持制造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银行业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指导意见》，出台《江苏“金融支持制造业提质增效行动计划”（2016—2020）实施方案》，引导金融机构切实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质量。全省银行业各项贷款余额 92957 亿元，比年初增长 14%；全省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7072 亿元，比上年同期多增 1041 亿元；涉农贷款余额 28271 亿元，比上年同期多增 602 亿元。新增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公司 9 家。安排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6.3 亿元，支持转型升级项目 1811 个。组织开展银企对接活动，全年共向各级金融机构推介融资项目 340 项，涉及贷款需求 217.8 亿元。有效组织重大项目申报，分三批共获得 502 亿元国家专项建设基金支持。全省共安排省级以上年度基础设施和重大产业项目用地 221 个，各地符合条件申请使用省留计划的重大项目全部保障到位。

9．组织实施降低企业成本行动，落实国家减税清费政策。认真落实小微企业各项税收优惠政策。进一步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等，完善收费基金目录清单制度。压缩省级行政事业性收费以及省级政府制定的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数量。缜密做好“营改增”全面扩围工作。推动《江苏省企业负担监督管理办法》立法。（主办部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地税局、国税局、财政厅、物价局）

完成情况：积极推动《江苏省企业负担监督管理办法》立法进程，先后印发《关于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的意见》《关于进一步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的意见》，全年直接降低企业成本 1070 亿元。认真落实小微企业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共办理小微企业税收减免 92.11 亿元。建立政府定价目录、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目录和政府制定价格的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目录，公布省级政府定价管理的涉企经营服务收费目录、进出口环节涉企经营服务收费目录和行政审批前置服务收费目录，出台《江苏省行政许可中介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及涉企项目分别减少 13.4% 和 8.4%。将现行小微企业免征的 18 项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免征范围扩大到所有企业和个人。制定基金费征收目录清单和权力清单，暂停征收防洪保安资金。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全省试点纳税人达到 118.61 万户，累计减税 385.47 亿元。

10．积极做好房地产去库存工作。加强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密度，坚持分类指导、因城施策。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防范市场风险。提高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货币化补偿比例。（主办部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完成情况：推动精准、联动、转型去库存，全省库存商品住宅去化周期由 2015 年底的 15.2 个月缩短至 2016 年底的 7.5 个月，以设区市为单位的商品住宅库存去化周期均缩短到 12 个月以内。督促各地房地产主管部门建立风险预警机制，切实遏制热点城市房价过快上涨势头。因地制宜引导货币化补偿，新增房屋征收项目货币化补偿安置比例达 80%。

11．切实做好去杠杆工作。加强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做好地方政府存量债务置换工作。规范互联网金融发展，落实网络借贷平台备案登记、第三方存管等制度。创新开展县域金融生态环境建设。妥善处置大型企业债务风险，化解中小企业互联互保风险，完善防范非法集资工作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和区域性风险的底线。（主办部门：省财政厅、省金融办、人民银行南京分行、江苏银监局）

完成情况：组织开展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预警工作，有序推进地方政府存量债务中非债券形式的债务置换工作，全年置换存量债务 3638.0484 亿元，将 2016 年到期政府债务全部置换成政府债券，偿还期限平均拉长 6 年以上。组织开展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出台《关于加强对互联网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指导意见》《江苏省网贷平台产品模式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研究制定网络借贷平台备案登记的实施意见，推动 5 家网络借贷平台与第三方银行机构完成资金存管对接工作。印发《2016—2020 年江苏省县域金融生态环境建设规划》，修订完善《江苏省金融生态县创建考核办法》，评定金融生态达标县 3 个、金融生态优秀县 11 个、金融生态县创建工作先进单位 13 个，全省金融生态县创建工作实现全覆盖。积极协调和化解雨润集团、舜天船舶、华东有色、省纺织进出口、金翔石化、熔盛重工等大型企业债务风险。建立大额授信风险按季监测机制，处置大额授信风险事件 25 起，涉及授信金额 204.7 亿元。制定《关于防范和化解企业担保圈风险的指导意见》，着力推进破圈解链工作。扩充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持续开展集中宣传教育活动，从严把握企业商事登记，严肃查处非法集资案件。

12. 运用市场机制、经济手段、法治办法继续化解过剩产能，坚决淘汰落后产能。力争提前 1 年完成省定化解过剩产能五年目标任务，在纺织印染、铸造等行业继续淘汰低端低效产能项目。根据国家总体部署，积极稳妥化解钢铁、煤炭、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过剩产能，制定我省整治“僵尸企业”的具体实施方案。清理整合省属企业各级劣势子企业和低效参股投资 60 户（项）以上。（主办部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国资委）

完成情况：印发《关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产能的实施意见》，制定《江苏省水泥平板玻璃船舶行业去产能工作实施方案》《江苏省化解钢铁过剩产能实施方案》，提前 1 年完成国家下达的“十二五”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全年压减煤炭产能 818 万吨、钢铁产能 580 万吨，分别完成国家下达我省煤炭、钢铁化解过剩产能任务的 100%、149%；全年压减水泥产能 512 万吨、平板玻璃产能 300 万重量箱，化解船舶产能 330 万载重吨，在轻工、纺织、印染、电镀、机械等其他传统行业退出一批低端低效产能。印发《关于推进省属企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做好提质增效工作的实施意见》，完成清理退出劣势子企业及低效、无效参股企业 61 户（项），确定 124 户企业列入“僵尸企业”清理计划，力争三年内完成清理工作。

二、持续扩大有效需求，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13. 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释放新需求，创造新供给，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5%—8%。（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

完成情况：认真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点任务，扎实推进稳增长调结构防风险惠民生各项工作，全省经济运行继续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稳中有好的基本态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8%。

14. 充分挖掘消费潜能。开展消费促进活动，新增一批运用新业态新模式的鲜活农产品社区直供店（点）。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犯罪行为。强化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组织开展不少于 1.5 万批次商品质量抽检工作。鼓励金融机构加大消费信贷投放。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 左右。（主办部门：省商务厅、省工商局、省金融办、人民银行南京分行）

完成情况：出台《关于积极发挥新消费引领作用加快培育形成新供给新动力的实施意见》，组织开展“消费促进月”、春节和国庆“黄金周”等消费促进活动。建设鲜活农产品直供社区店（点）超过 120 个、配送中心 2 个。开展互联网领域专项整治和中国制造海外形象维护“清风”行动，全省行政执法部门共立案查处各类侵权假冒案件 12733 件，办结 10363 件。在全省流通领域抽检 94 个商品品种 17769 批次，对 2236 件抽检不合格商品案件进行立案查处。鼓励消费信贷投放，全省金融机构消费信贷余额增长 44.7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9%。

15. 扩大智能终端、智能服务等信息消费。完成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334 亿元，全省电信业务总量增长 25%。深入开展国家、省级信息消费示范城市建设。实施社区 O2O 线上线下互动消费试点。（主办部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通信管理局、商务厅）

完成情况：预计完成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348 亿元，全省电信业务总量增长 56.84%。推进 18 个省信息消费试验区建设，评定省信息消费示范工程 6 项、省信息化示范工程 8 项、省信息化试点工程 30 项。出台《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实施意见》，推动 O2O 社区电商发展。

16. 鼓励民间资本、外商投资进入养老健康领域。完善重大项目发布跟踪通报制度，宣传落实外资养老鼓励政策，推动民间资本、外商投资参与养老健康服务工程包建设。社会力量举办或经营养老床位数占总床位数达 55% 以上。（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商务厅、民政厅）

完成情况：宣传推动外资投向养老健康产业领域，积极推进总投资 778.96 亿元的养老健康服务工程包项目建设，累计完成投资 182.56 亿元。研究制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放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的若干意见》的贯彻实施意见，核准无锡凯宜医院、太仓市百颗堂护理院等外商外资建设健康养老项目，法国独资欧葆庭仙林国际颐养中心等一批外资养老项目顺利开业。社会力量举办或经营养老床位数占养老床位总数达 56%。

17. 推进“旅游 +”融合发展。出台关于促进旅游投资与消费的政策意见，重点实施“六项工程”，落实“六大举措”，实现旅游业总收入 10200 亿元。（主办部门：省旅游局）

完成情况：出台《关于推进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意见》。实施诚信旅游创建工程和文明旅游倡导工程，评出首批 30 多条诚信旅游示范线路和 100 家省级诚信旅游示范单位。实施公共服务提升工程，预计新建改扩建厕所 900 座，免费 WiFi 向 3A 级以上景区和三星级乡村旅游区（点）核心区域覆盖率达 80% 以上。实施乡村旅游升级工程，建立星级乡村旅游区动态管理、考核评估和退出机制。实施旅游市场拓展工程，在港澳、日韩、东南亚、北美等地区开展系列营销活动。实施区域旅游合作工程，组织旅游度假区之间开展结对帮扶，整合推出“扬子江名城”“大运河之旅”“环太湖联盟”等区域旅游产品。实现旅游业总收入 10263 亿元。

18. 落实带薪休假制度。加大职工带薪休假制度的执行力度，鼓励错峰休假、弹性作息。（主办部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旅游局）

完成情况：监督检查用人单位落实带薪年休假制度，为职工补休带薪年休假 277 天，发放带薪年休假工资 27.52 万元。研究拟定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实施带薪年休假制度的办法。

19. 大力发展个性化、智能化、定制式文化消费。扩大文化产品和服务有效供给，在 1—2 个地区开展扩大文化消费试点。（主办部门：省文化厅）

完成情况：组织参评国家扩大文化消费试点地区，南京市入选第一批国家文化消费试点城市，苏州市列为第二批国家文化消费试点候选城市。

20．发挥有效投资对稳增长调结构的关键作用。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5% 左右。着力抓好 200 个省级重大项目，完成年度投资额 5000 亿元。加大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投资，全年增长 10% 和 15%。开工建设徐连客专、沿海铁路盐城至南通段，加快推进连淮扬镇铁路、徐宿淮盐铁路、宁启二期铁路、沪通铁路（江苏段）、连盐铁路、青连铁路等在建项目，建成开通郑徐客专，投入运营宁启铁路复线电气化改造工程，完成铁路建设投资 340 亿元以上。建成张家港疏港高速公路、盐淮高速公路大丰港至盐城段、常熟至嘉兴高速公路昆山至吴江段，开工建设锡通通道南接线和北接线高速公路。推动徐州观音机场二期工程和南通兴东机场、盐城南洋机场、扬州泰州机场扩建工程项目建设。推进长江南京以下 12.5 米深水航道二期工程，力争开工建设连云港港 30 万吨级航道二期工程，沿江沿海港口建成万吨级以上泊位 19 个。开工建设长湖申线和秦淮河，滨海港疏港航道船闸交工通航。完成宽带江苏、无线江苏项目建设投资 96.2 亿元、154.6 亿元。（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交通运输厅、铁路办、通信管理局）

完成情况：受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要素成本持续上升、有效需求增长乏力、企业投资意愿不强等因素影响，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5%，工业投资、技改投资分别增长 7.9% 和 10.2%。200 个省级重大项目进展顺利，预计超额完成 5000 亿元的年度投资目标。开工建设徐连客专。沿海铁路盐城至南通段完成开工前置要件审批，因地方请求将该铁路设计速度由 250 公里 / 小时提高至 350 公里 / 小时，省政府专文致函中国铁路总公司商请调整项目速度目标值，待中国铁路总公司研究提出意见后再做开工安排。连淮扬镇铁路、徐宿淮盐铁路完成永久征地设计量的 91%，宁启二期铁路完成永久征地设计量的 62.7%，沪通铁路（江苏段）、连盐铁路、青连铁路基本完成永久征地工作。建成开通郑徐客专，投入运营宁启铁路复线电气化改造工程。完成铁路建设投资 345 亿元。张家港疏港高速公路、盐淮高速公路大丰港至盐城段、常熟至嘉兴高速公路昆山至吴江段建成通车。开工建设锡通通道南接线和北接线高速公路。徐州观音机场二期工程完成飞行区跑道道面和航站楼主体工程，南通兴东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完成站坪工程、开工建设新航站楼，盐城南洋机场航站区改扩建工程完成航站楼土建工程，扬州泰州机场一期扩建工程开工建设。长江南京以下 12.5 米深水航道实现初步贯通。连云港港 30 万吨级航道二期工程项目工可获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复，准备工程已开工。沿江沿海港口建成万吨级以上泊位 19 个。因水利部太湖流域管理局正在研究太浦河二期整治工程，影响长湖申线水工程规划同意书的批复，长湖申线航道整治工程项目调整到 2017 年开工建设。开工建设秦淮河航道整治工程。滨海港疏港航道船闸完成交工验收。预计完成宽带江苏、无线江苏项目建设投资约 98 亿元、165 亿元。

21．采取综合措施，扎实做好基础设施、民生改善、生态环境、区域协调等领域的补短板工作。安排水利工程建设资金 40 亿元、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8 亿元、高等教育和基础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51 亿元、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7.8 亿元等。及时下达省预算内投资计划，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

完成情况：印发《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补短板实施意见》，制定《2016 年补短板重大项目投资计划》。下达水利工程建设资金 56 亿元、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8 亿元、高等教育和基础教育改革发展资金 67.7 亿元、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7.83 亿元等。苏北铁路、港口航道、农田水利、信息基础设施、新能源汽车基础设施、海绵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等领域补短板重大项目进展顺利。

22．积极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出台省财政支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专项引导资金管理办法。推动省 PPP 融资基金支持项目实施，完成投资 50 亿元以上。加强全省 PPP 项目库动态管理。积极争取国家 PPP 项目奖补政策资金。（主办部门：省财政厅、发展改革委）

完成情况：出台《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奖补资金管理办法》。组建规模 100 亿元的省 PPP 融资支持基金，已投资 50 亿元为 20 个省内 PPP 项目提供融资支持。全省 PPP 项目库共有入库项目 388 个，总投资 7615 亿元，已落地项目 114 个。优先推荐 PPP 模式合作项目申报国家专项建设基金。

23．落实和完善稳定外贸增长措施。抓住“一带一路”建设和中韩、中澳自贸协定正式生效等机遇，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积极扩大进口，确保全年外贸进出口实现正增长。贯彻落实各项出口退税政策，全面推行出口退税无纸化。（主办部门：省商务厅、南京海关、江苏检验检疫局、省国税局）

完成情况：出台《关于促进外贸回稳向好的实施意见》，制定《江苏省对外贸易“优进优出”行动计划（2016—2020）》，组织企业参加 16 个境内重点货物贸易展会、131 个境外优质货物贸易展会，成功举办中国（昆山）品牌产品进口交易会。受外需乏力、大宗商品进口量增价跌、企业困难增多、产业与订单转移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根据海关统计，以人民币计全年外贸进出口下降 0.7%，出口增长 0.2%。落实出口退税新政，累计办理出口退（免）税 1842.3 亿元，办理无纸化申报户数 51644 户，占全省退税申报户数的 97.42%。

24．发展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升级。重点推动文化贸易、技术贸易和会展业等加快发展，服务贸易进出口增长 10% 左右，服务外包离岸执行额增长 15% 左右。出台《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加工贸易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推动加工贸易向价值链两端延伸。（主办部门：省商务厅）

完成情况：制定《江苏省开拓海外文化市场行动方案（2016—2020 年）》，组织企业参加文化展会活动，印发《关于促进展览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苏州和南京江北新区开展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镇江、南通获批第二批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服务贸易进出口增长 12.6%，预计服务外包离岸执行额增长 15% 左右。出台《关于引导加工贸易有序转移的意见》，推进苏州市加工贸易转型升级试点工作。

25．鼓励发展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外贸综合服务平台等贸易新业态。加快推进海门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推动吴江东方丝绸市场、常熟服装城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申报工作。大力推进中国（苏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开展跨境电商产业园和公共海外仓建设。着力培育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支持企业做大做强。推动苏州工业园综合保税区贸易多元化试点，争取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主办部门：省商务厅、南京海关）

完成情况：深入推进海门叠石桥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预计全年出口超过 25 亿美元。常熟服装城获批开展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全面启动中国（苏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认定 15 家省级跨境电商产业园和 4 家公共海外仓。以省级试点企业为主体的重点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实现进出口 11.3 亿美元，增长超过 5 倍，服务中小微企业超过 1.1 万家。积极推进苏州工业园综合保税区贸易多元化试点，全年实现进出境货值 5215 万美元，征收税款 5712 万元。

26．建设一批进口商品交易中心。加快建设 14 个进口商品交

易中心，进一步拓宽进口渠道，提升进口综合效应。（主办部门：省商务厅）

完成情况：对14个进口商品交易中心试点情况开展跟踪问效，对运营较好的交易中心落实扶持资金。

三、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增加创新资源供给

27. 围绕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大力实施科技创新工程。出台《关于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的意见》。高水平建设创新型省份，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2.6%，科技进步贡献率达61%。大幅提升制造业创新能力，试点建设3家左右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争创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加强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知识产权创造水平保持全国前列，专利申请量、PCT专利申请量分别增长5%、10%，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突破15件。新增国际注册商标200件、地理标志商标10件。实现一般作品著作权登记8万件。（主办部门：省科技厅、经济和信息化委、知识产权局、工商局、版权局）

完成情况：印发《关于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的意见》。高水平建设创新型省份，预计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达2.61%，科技进步贡献率达61%。制定《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程三年实施方案》，确定12家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培育名单，试点建设2家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知识产权创造水平保持全国前列，专利申请量、PCT专利申请量分别增长19.63%、31.57%，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18.41件。新增国际注册商标325件、地理标志商标36件。实现一般作品著作权登记18万件。

28.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等各项政策，力争全年企业科技税收减免额超过270亿元。大力实施科技企业“小升高”计划，重点培育30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全省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到11000家。新增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200家以上。实施“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行动，新认定省级小巨人企业50家。（主办部门：省科技厅、经济和信息化委、地税局、国税局）

完成情况：加大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所优惠等各项政策的工作力度，全年企业科技税收减免额超过280亿元。实施创新型企业培育计划，支持培育企业实施省级科技计划项目189项，获批建设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7家、企业类重点实验室47家，组建省级以上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28个，全省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11812家。新增省级企业技术中心264家，6家企业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评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推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新认定50个省科技小巨人企业和50个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

29. 加强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组织实施前瞻性产业技术创新专项和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集成推进120项创新水平高、产业带动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全省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达41%。启动实施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行动计划，加快建设国家超级计算（无锡）中心、未来网络试验装置等重大设施。推进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创新发展，启动设立产业技术研发投资基金，引进共建5—6家专业研究所，建设2—3家高水平海外产业技术研发载体，加速产业重大原创性成果产出。（主办部门：省科技厅）

完成情况：实施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项目216项，总投资16.1亿元。全省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达41.5%。实施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行动计划，国家超级计算无锡中心开放运行，核心设备“神威·太湖之光”超级计算机两次荣登全球超级计算机TOP500排名榜首，国家未来网络试验设施获批立项，高效低碳燃气轮机试验装置（IGCC）落户江苏。研究制定省产业技术研发投资基金建设方案，共建专业研究所5家，建立海外研发载体5个。

30. 着力打造众创、众包、众扶、众筹支撑平台。深入推进“创业中国”苏南创新创业示范工程，力争全省纳入省级备案的众创空间达250家左右，打造1—2家在全国有影响的众创集聚区。研究制订《江苏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示范基地建设管理办法》，培育一批国家、省级小微企业创业示范基地，建设10家“创新之家”公共服务平台、20家小微企业信息化应用服务站。开展创业培训10万人，支持成功自主创业10万人，打造一批具有人社特色的众创空间。推动文化众筹、消费众筹等平台建设，全年完成各类众筹项目30个，众筹金额超过3亿元。（主办部门：省科技厅、经济和信息化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金融办）

完成情况：深入实施“创业江苏”行动，制定《关于推进众创社区建设的实施意见》，全省省级备案众创空间达384家，省级众创集聚区建设试点达34家，重点打造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创业长廊、南京珠江路创业大街等有影响的众创集聚区。出台《江苏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建设管理办法》，建成国家创业创新示范基地8家，累计培育省级小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227家，新认定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示范平台20家。完成创业培训26.9万人，支持成功自主创业22.8万人。推进创业示范载体建设，全省省级创业示范基地达200家、国家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4家。推动文化类交易场所开展文化众筹、消费众筹，完成众筹项目38个，众筹金额3.5亿。

31. 大力发展科技金融，完善科技创业孵化链。完善科技金融组织体系，新增科技金融专营机构、特色机构和新型科技金融组织30家。扩大科技金融风险补偿资金池和备选企业库覆盖面。探索科技保险风险补偿机制，构建覆盖创新创业全过程的科技投融资体系。累计发放“苏科贷”贷款超过230亿元，创业投资管理资金规模达2100亿元。（主办部门：省科技厅、省金融办、人民银行南京分行、省财政厅）

完成情况：新增科技金融专营机构、特色机构和新型科技金融组织58家。扩大科技金融风险补偿资金池和备选企业库覆盖面，新增科技贷款资金池16个，全省科技金融风险补偿资金达25亿元，备选企业库入库企业超17000家。启动科技保险风险补偿工作，首批确定14个合作地区和2家合作保险机构，12项科技保险产品纳入风险补偿范围。累计发放“苏科贷”贷款283亿元，预计创投机构管理资金规模达2100亿元。

32. 深入实施重点人才工程，加大人才培养开发力度。重点培养1100名优秀青年科研骨干。新增专业技术人才36万人、高技能人才21万人，新引进长期外国专家2630人次、海外留学人才6000名，选拔培养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点行业高层次人才4000名，企业职工岗位技能提升培训100万人。选聘江苏高校特聘教授70名。（主办部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科技厅、教育厅）

完成情况：立项支持50名省杰出青年科研人才、50名省优秀青年科研人才和1000名青年科研骨干。新增专业技术人才49万人、高技能人才33.3万人，新引进长期外国专家2894人才、海外留学人才8608人，选拔培养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点行业高层次人才5754名，企业职工岗位技能提升培训143.3万人。选聘江苏高校特聘教授70名。

33. 改革科技成果产权制度。加快推进科技成果处置办法改革，推进校企联盟、技术转移联盟、产学研产业协同创新基地建设，

全省“校企联盟”达 11500 个。深入推进我省高校 25 个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建设，争取新增一批国家级、省部级技术转移机构。（主办部门：省科技厅、教育厅）

完成情况：出台《关于加快推进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创新型省份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深入推进科技成果使用、处置和收益管理改革。加快校企联盟建设，全省“校企联盟”达 12000 个以上。推进技术转移联盟发展，吸收 20 家单位为联盟成员。举办 4 场产学研专场对接洽谈会，累计征集技术成果 476 项，达成合作项目及意向 80 多项。加强高校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品牌化建设，25 家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全部通过科技部考评，优良率达 76%，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33 个百分点。

34. 拓展技术和知识产权交易平台。修订完善《技术交易服务规范》，加强省技术合同登记认定服务平台建设，力争全省技术市场技术交易项次超过 26000 份，交易金额超 720 亿元。推动江苏（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交易中心建设，建立网络化知识产权运营交易平台。（主办部门：省科技厅、知识产权局）

完成情况：完成《技术交易服务规范》修订工作。加强省技术合同服务平台建设，完善全省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网络，完成 15 个分站点和 40 个基层站点建设，预计全省技术合同成交超 26000 项，成交金额超 720 亿元。江苏（国际）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完成组建工作，通过开业验收。

四、落实重大改革举措，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

35. 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继续取消下放一批行政审批事项，取消规范一批中介服务事项。依法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工作，加快推进南京等 8 个国家级和无锡等 8 个省级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试点，抓好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试点中涉及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的指导、审核工作。出台《关于深化省直管县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深化和稳步扩大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加强事业单位监管服务，完善事业单位信用评价。认真做好全国联网的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试运行工作。出台《江苏省政务服务管理规定》，推进政务服务平台一体化建设，实行企业注册登记、投资项目等领域全省并联审批、联动监管，推广多评合一、多图联审、容缺预审等方式提高审批效率。加快省级公共资源交易主体的整合，推动建立统一规范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办部门：省编办、法制办、发展改革委、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完成情况：分两批取消下放行政审批事项 193 项。公布《江苏省行政许可中介服务项目清单》，保留 75 项中介服务项目，取消 116 项，精简幅度达 60.7%。深化南通市等 4 个国家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工作，将与“市场准入”等相关行政许可事项划转至行政审批局，实现“一枚公章管审批”。加快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试点，建立全省各层级执法权力事项基准库，研究出台商务、劳动保障、卫生计生综合执法改革试点指导意见，对 13 个地区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进行评估。抓好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试点地区涉及的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方案的督促指导、调研审核。修改完善我省深化省直管县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指导意见，待中央正式出台相关意见后再行印发。加快推进经济发达镇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综合行政执法标准化。实行事业单位登记网上办理，加强法人公示信息抽查，在全国率先探索实施事业单位信用等级评价机制，研发省直事业单位信用等级评价系统并开展评价工作。加快推进各层级、各部门与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全面联网，实现全省各类投资项目审批“一口受理、一码通行、一网办结”，研究启动平台二期建设。颁布实施《江苏省政务服务管理规定》，扎实开展“互联网 + 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试点工作，江苏政务服务网和手机 APP 上线试运行。利用各部门进驻政务服务大厅优势，将涉及多部门的审批事项进行“瘦身”，优化审批流程，减少申报材料，缩短审批时限。完成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任务，实现省、市、县三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国有产权交易、政府采购 4 类公共资源在统一平台进行交易，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实现与国家平台的对接。

36. 深化财税金融改革。根据中央要求，推进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完善全口径预算管理体系，加快推进预决算公开。落实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要求，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统筹推进深化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综合试点工作。依法依规加强税收和非税收入征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 左右。支持企业开展股权和债权融资，新增境内外上市企业 20 家，实现各类债权融资 5000 亿元。争取获批筹建民营银行 1 家、非银行金融机构 2—3 家。出台《关于推动设立小微企业转贷基金的指导意见》，完成小微企业转贷规模 200 亿元。（主办部门：省财政厅、省国税局、省地税局、省金融办、江苏证监局、江苏银监局、人民银行南京分行）

完成情况：研究拟定我省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工作方案。加大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一般公共预算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统筹，政府住房基金收入等 5 项基金全部转列一般公共预算。制定实施《江苏省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拓宽公开方式。出台《省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严格实行政府债务余额限额制度，全省政府债务规模控制在国家下达我省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以内。制定地方政府债券公开发行的招标发行规则、发行兑付办法和定向承销发行的簿记建档规则等相关制度文件，依法有序开展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全年成功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4511.7484 亿元。印发《江苏省深化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组织实施 160 项试点任务，完成进度达 99%。受营改增等因素叠加影响，经省人大常委会批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目标调整为 5% 左右，全年实现同口径增长 5%。新增境内外上市企业 52 家，实现各类债权融资 1.63 万亿元。江苏苏宁银行获批筹建，凤凰传媒财务公司等 3 家非银机构获批筹建，其中 2 家已开业。印发《关于建立小微企业转贷基金的指导意见》，小微企业转贷贷款余额达 268 亿元。

37.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快国有资本向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省属企业国有资本在基础设施、能源资源、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领域新增投资占比提高 3—5 个百分点。制定《江苏省在国有企业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实施意见》。在部分省属企业二、三级企业规范有序实施股权多元化改革，混合所有制改革企业户数不少于 10 户。完成国信集团改建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和新组建 1 家国有资本运营公司的工作。清理整合省属事业单位出资企业。研究制定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试点方案，进一步扩大电力直接交易规模，力争达到 300 亿千瓦时以上。研究拟定《江苏省盐业改革的意见》。（主办部门：省国资委、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江苏能源监管办、省盐务管理局）

完成情况：督促指导省属企业围绕主业、突出重点领域加大投资，省属企业在基础设施、能源资源、现代服务业和战略新兴产业等领域新增投资占比达 96%，提高 3.5 个百分点。印发《关于国有企业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实施意见》，10 户省属企业子公司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工作。完成国信集团改建为国有资本投

资公司和 1 家省属企业改建为国有资本运营公司方案的制定工作。完善行政事业国有资产管理制度体系，做好省属文化企业、体育产业集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收缴工作。推动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制定《江苏省售电侧改革试点方案》，起草《关于加强和规范全省自备电厂监督管理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扩大电力直接交易规模，新增成交电量达到 375 亿千瓦时。制定《江苏省盐业体制改革实施方案》。

38.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巩固和扩大“三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成果，在各类市场主体（个体工商户除外）实行“一照一码”登记。督促指导各地出台放宽住所（经营场所）登记条件的实施细则。加快全程电子化登记改革，拓展全程电子化登记的实施主体和登记类型，拓宽电子营业执照的应用范围。构建全省统一的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出台《关于推进“先照后证”改革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稳步推行实名制办税，落实税收失信联合惩戒机制。（主办部门：省工商局、质监局、地税局、国税局、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完成情况：全面推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发放“多证合一”营业执照 35.54 万份。督促指导各地制定放宽住所（经营场所）登记条件的实施细则，12 个设区市正式出台相关文件。深入推进全程电子化登记改革试点，累计发放电子营业执照 29.38 万份，办理全程电子化登记 15.87 万户。出台《关于推进“先照后证”改革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在全省所有市、县全面上线应用。在全省推行实名制办税，完成实名制办税认定 170 余万人。制定《江苏省税收失信行为管理办法（试行）》，初步建立“一处违法、处处受限”的联合惩戒机制。

39. 深化价格市场化改革。全面实施排污收费改革，探索新污染源排污收费制度，开征挥发性有机物及太湖流域总氮、总磷排污费，出台全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价格管理规定。开展公立医院医药价格改革政策效果评估，完善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政策。加强市场价格监管和反垄断执法。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 3% 左右。（主办部门：省物价局、财政厅）

完成情况：印发《关于全面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开征石油化工、包装印刷等试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污费，推动太湖流域高标准总氮、总磷排污费征收政策落实。出台《江苏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价格管理暂行办法》，将建筑施工工地扬尘排污费、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费征收范围扩大至全省，在全国率先出台依据环保信用评价等级对高污染企业实行差别电价、差别污水处理费的政策。部署开展公立医院医药价格综合改革效果评估工作，制定市场调节价药品价格行为规则。在全国率先出台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意见，持续开展价格专项检查，全年查处价格违法案件 970 件，实施经济制裁 3.43 亿元。全省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 2.3%。

40. 深化农村各项改革。基本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试点任务。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苏州吴中区开展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改革试点。推进常州武进区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加快农村金融改革，新增农村小额贷款公司 8 家，实现全省农村商业银行县域全覆盖，规范发展农民资金互助组织。出台《关于推进江苏农垦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研究探索适合省情的集体林权流转管理制度。督促指导各地编制国有林场改革实施方案。制定《关于加强基层供销合作社建设指导意见》，推动各地加快出台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实施意见。（主办部门：省农委、国土资源厅、金融办、农垦集团、林业局、供销社）

完成情况：全省 80% 以上的应确权村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任务。抓好吴中区农村集体资产股份权能改革试点，7047 个村（居）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占总村数的 40%，实现设区市全覆盖。跟踪指导常州武进区稳妥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部署统筹协调推进土地征收制度、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和宅基地制度三项改革试点新任务。新增农村小额贷款公司 11 家，实现全省农村商业银行县域全覆盖。发布《江苏省农民资金互助合作社监管工作指引（试行）》，各地均明确相应主管部门承担农民资金互助社监管责任。制定《关于进一步推进农垦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出台《江苏省集体林权流转管理办法》。督促指导各地编制国有林场改革实施方案，其中 14 家获批实施、20 家通过初审、9 家未上报或未通过初审。制定《关于加强基层供销合作社建设的意见》，南京、无锡等 8 个市及南京市高淳区相继出台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

41. 加强分类指导，有序推进各地改革试点工作。加强调研，完善“一市一策”“一市一试点”政策体系，做好宿迁区域协调发展综合改革试点及各地改革试点的统筹协调和跟踪服务工作。（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省政府研究室）

完成情况：深入苏北五市开展实地调研，研究完善苏北“一市一策”有关问题，出台《关于全面振兴徐州老工业基地加快建设“一带一路”重要节点城市的意见》。跟踪协调宿迁区域协调发展综合改革试点工作，指导宿迁市组织所辖三县四区开展区域协调发展综合改革自评工作。

五、全面提升对内对外开放水平，培育国际竞争新优势

42. 在落实“一带一路”倡议中拓展开放空间。围绕重点产业、重点国别建立产能合作项目库，制定《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建设一批国际产能合作标志性项目。组织企业与境外产业集聚区开展产业合作对接活动，动态滚动管理“一带一路”产业投资项目库。推进“一带一路”区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中哈（连云港）物流合作基地、上合组织国际物流园、境外经贸合作载体和沿线国家国际友城加快建设。实现对外投资增长 10% 以上。（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商务厅、交通运输厅、铁路办、外办）

完成情况：印发《江苏省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 年）》，建立省级滚动项目库，排出首批 266 个重点合作项目、10 个重点境外产业园区。组织赴非洲、东南亚、南美等地区开展“走出去”促进活动，实施“江苏制造业国际化工程”，动态滚动管理“一带一路”产业投资项目库，第二批入库重点项目 80 个，合计投资额近 400 亿元。完成 2016 年度“一带一路”区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任务。支持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建设，加快推进连云港综合保税区申报工作。出台《关于支持上合组织（连云港）国际物流园和中哈物流合作基地建设发展的意见》，中哈物流基地一期完成货物进出库量 106 万吨、二期项目完成投资 2.2 亿元，上合组织国际物流园列入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获批省级示范物流园区、第一批江苏海洋经济创新示范园区。开拓与泰国、印度、白俄罗斯、俄罗斯、波兰、捷克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经贸、科技、文化、体育交流，推进中国—中东欧国家“16+1”框架下合作事宜。对外投资中方协议额增长 38%。

43. 在参与长江经济带建设中加强区域合作。落实《长江经济带综合立体交通走廊规划江苏省实施方案（2014—2020）》，推进沿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制定《长江南京以下江海联运港区建设实施方案》，加快南京区域性航运物流中心建设，争取开工建设

沿江城际铁路。积极推进长江经济带海关区域通关一体化和检验检疫区域通关一体化。（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运输厅、省铁路办、南京海关、江苏检验检疫局）

完成情况：印发《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重点任务分工方案（2016—2017年）》，全面推进沿江交通基础设施重点项目建设，南京五桥项目可研报告获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复。制定《长江南京以下江海联运港区建设实施方案》并报省政府，完成《南京港总体规划》修编工作。沿江城际铁路可研报告已报中国铁路总公司审查。密切与长江经济带沿线海关的协作配合，海关区域通关一体化比例升至8.58%。推进苏沪、苏赣、苏皖、苏渝等检验检疫通关一体化，实现“三免三优化”，每批货物平均缩短口岸通关时间0.75天，减少费用200元。

44．在推动载体创新发展中加快开放型经济转型升级。加快特殊监管区域整合优化，积极争取开展特殊监管区域按货物状态分类监管试点。创新开发区体制机制和运营模式，出台《加快全省开发区转型升级的意见》。加强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招商引资力度，扩大服务业利用外资领域。推进苏州工业园区开展开放创新综合试验，推进中韩（盐城）产业园、淮安台资企业产业转移集聚服务示范区等建设。通过苏港合作联席会议机制及江苏—澳门·葡语国家工商峰会机制，推动苏港澳合作进一步发展。建立省级“走出去”综合服务平台。加强境外产业合作区和产业集聚区建设，新认定1—2家省级产业集聚区。完善落实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联系服务制度，培育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本土跨国企业。（主办部门：省商务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外办、南京海关、江苏检验检疫局）

完成情况：印发《加快全省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整合优化实施方案》，在南通综保区启动实施特殊监管区按货物状态分类监管试点，推动扬州出口加工区、江阴保税物流中心获批整合为综合保税区。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快全省开发区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的意见》《江苏省经济开发区科学发展综合考核评价办法（试行）》，建立开发区动态管理机制，苏州工业园区、张家港保税区、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被确定为国家级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发布《全省利用外资“八聚焦八提升”行动计划（2016—2018）》，出台《关于加快融资租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鼓励跨国公司在我省设立地区总部和功能性机构，完成第五、六批外资总部企业认定，研究制定我省服务业扩大开放试点方案。加快推动苏州工业园区开放创新综合试验工作，指导园区建立开放创新高端智库，在更高水平开放合作、国际化创新驱动等领域制定52条举措的改革清单，初步梳理拟在全省复制推广的部分改革经验。协调完成《中韩盐城产业园总体方案》，推动设立中韩盐城产业园发展基金。出台《支持淮安台资企业产业转移集聚服务示范区建设的若干意见》。召开全省港澳商务工作会议，全面启动苏澳合作园区筹建工作，举办江苏—澳门·葡语国家城市联盟工作推进会。省级“走出去”综合服务平台投入使用。坦桑尼亚的江苏—新阳嘎农工贸现代产业园成为我省第二家省级境外产业合作集聚区。建立《江苏省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重点企业联系制度》。

45．在与自贸试验区对接互动中加快形成开放新体制。积极推广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经验，复制推广“19+11”项海关监管创新制度。制定《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争取设立国家自由贸易园（港）区。推动昆山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和苏州市跨境人民币创新试点业务发展，推进张家港保税港区外债宏观审慎管理试点和跨国公司外汇资金集中运营管理改革试点，研究推动苏州工业园区开展外债宏观审慎管理等改革试点。支持南京海峡两岸产业协同发展和创新驱动合作试验区建设。全面推广外资项目“单一窗口、并联审批”改革试点，力争扩大到每个设区市和省直管县。加快推进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和通关一体化建设。（主办部门：省商务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台办、南京海关、江苏检验检疫局、人民银行南京分行）

完成情况：积极推动自贸试验区改革试点经验在我省的复制推广工作，国务院有关部门负责在全国复制推广的第一批29项改革事项在我省全面落实，第二批19项改革事项已有17项落地，省政府负责推广的6项改革事项有序推进。制订完善江苏自贸试验区申报方案。推进昆山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建设，昆山综合保税区获准开展企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苏州工业园开展跨境人民币创新试点扩大到苏州全市，全市累计办理24笔跨境人民币贷款合同登记，金额11.79亿元。全面推行全口径跨境融资宏观审慎管理政策，张家港保税港区外债宏观审慎管理试点政策首次允许港区内中资企业借入外债并结汇，跨国公司外汇资金集中运营管理改革试点由苏州扩展到全省。支持南京海峡两岸产业协同发展和创新试验区建设，台积电项目正式开工，麒麟中小企业创新园创业载体全面建成，14家台资金融企业落户。全面推广外资项目“单一窗口、并联审批”改革试点，扩大到每个设区市和省直管县。加快货物“单一窗口”建设，全年通过“单一窗口”平台申报货物1.89万票。优化升级江苏国际贸易进出境船舶“单一窗口”信息化系统，实现检验检疫数据向省电子口岸全面开放。

六、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快建设现代农业

46．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快发展家庭农场，新增省级示范家庭农场300家、省级示范家庭渔场35家以上。推进农民合作社规范发展，培育500家省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入社农户比例提高1.5个百分点，新增规范化农机合作社200家以上。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推进工程，全年培育新型职业农民20万人。促进农业龙头企业做大做强，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年销售额和带动农户数分别增长8%和5%。（主办部门：省农委、海洋与渔业局、农机局）

完成情况：新增省级示范家庭农场415家、省级示范家庭渔场80家。培育省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超过500家，入社农户比例提高1.5个百分点，创建国家级农机合作社示范社15家、省级农机合作社示范社209家。完成新型职业农民培育21.4万人。全省698家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销售收入和带动农户数分别增长9.7%和5.9%。

47．调整优化农业结构。保障粮食种植面积，稳定粮食产量。积极发展设施园艺业，新增50万亩高效设施农业，新改建20万亩“菜篮子”工程蔬菜基地，新建200个园艺作物标准园。农业综合开发建设规模化优质高效农产品生产基地100万亩。扩大畜牧规模养殖，生猪大中型规模养殖比重达66%。加快构建现代渔业产业体系，改造标准化池塘40万亩以上，新增高效设施渔业面积16万亩。（主办部门：省农委、农业资源开发局、海洋与渔业局）

完成情况：全年粮食总产693.2亿斤。新增50.8万亩高效设施农业，新改建20.2万亩“菜篮子”工程蔬菜基地，新建200个园艺作物标准园。农业综合开发建设规模化优质高效农产品生产基地124万亩。生猪大中型规模养殖比重达66%。改造标准化池塘46万亩，新增高效设施渔业面积20万亩。

48．促进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农产品加工业集群集聚发展，全省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2.8:1。农业综合开发采取财政补助和贷款贴息等方式，扶持农业产业化经营项目

200个以上。推进粮食收储设施建设，新建扩建粮食仓容16亿斤，完成粮食收购420亿斤，建成粮食烘干设施100台（套），新增日处理烘干能力2.5万吨。创新农产品流通方式和业态，农产品网络营销额达250亿元以上。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建成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县、镇、村10个、40个、50个左右，省供销社“地平线”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实现交易额50亿元。积极发展开放型农业、休闲观光农业和远洋渔业，新建出口农产品示范基地（区）20个以上，开展休闲观光农业示范创建工作，创建乡村旅游区30家。（主办部门：省农委、农业资源开发局、粮食局、商务厅、供销社、海洋与渔业局、旅游局）

完成情况：全省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总产值预计超过17000亿元，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2.8:1。农业综合开发采取财政补助和贷款贴息等方式，扶持农业产业化经营项目219个。新建扩建粮食仓容50亿斤，完成粮食收购425亿斤，建成粮食烘干设施100台（套），新增日处理烘干能力2.75万吨。农产品网络营销额超过280亿元。建成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县、镇、村15个、42个、48个，省供销社“地平线”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实现交易额55亿元。新建出口农产品示范基地（区）21个，创建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4个、中国美丽休闲乡村6个、示范村（星级企业）101个，评定星级乡村旅游区39家，远洋渔业作业捕获各类水产品2.04万吨、产值1.83亿元。

49．提高农业物质装备和技术水平。加快推进全省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完成国家下达的土地整治及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建设耕地质量提升综合示范区100个。组织实施新增千亿斤粮食产能田间工程，建设高标准农田50万亩。农业综合开发建设高标准农田150万亩以上，开发治理区域后备土地资源50万亩以上。大规模推进农田水利建设，建成旱涝保收农田100万亩，新增有效灌溉面积50万亩，发展节水灌溉面积200万亩。启动实施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整省推进工程，建设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10个以上，全省农业机械化水平达到82%。推广40项重大农业技术，建设20个现代农业科技综合示范基地，培育农业科技示范户10万户、渔业科技示范户1.5万户以上。实施现代农业科技支撑行动计划，育成农业新品种（组合）20个，科技服务超市总数达350家。开展绿色增产模式攻关，集成一批绿色增产模式。大力发展现代种业，新增1家销售额超亿元的种业企业。（主办部门：省农委、发展改革委、国土资源厅、水利厅、科技厅、农业资源开发局、农机局、海洋与渔业局）

完成情况：省级和各设区市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方案分别通过国家论证审核和省级论证审核，完成城市（镇）周边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建设耕地质量提升综合示范区105个。争取新增千亿斤粮食产能规划田间工程建设项目中央补助资金8亿元，建设高标准农田66.7万亩。农业综合开发建设高标准农田197万亩，开发治理区域后备土地资源57万亩。建成旱涝保收农田130万亩，新增有效灌溉面积62万亩，发展节水灌溉面积288万亩。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的意见》，支持15个县（市、区）开展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整体推进示范县建设，全省农业机械化水平达到82%。推广50项重大农业技术，建设24个现代农业科技综合示范基地，培育农业科技示范户15万户、渔业科技示范户1.8万户。育成农业新品种（组合）20个，科技服务超市总数达355家。开展粮食绿色高产高效创建，累计建设示范片数量近1000个，在10个县开展稻田综合种养试点。江苏天丰种业有限公司等企业年销售额有望超亿元。

50．完善现代农业支持保护体系。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依法推进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根据国家部署，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建立农业担保机构。做好林权和农村“两权”抵押贷款试点。大力推动涉农保险与涉农信贷相结合，试点开展以财政资金池为增信手段的“农业保险贷”，完善全省再担保体系，引导更多信贷资金投向“三农”领域。（主办部门：省农委、省财政厅、省物价局、省水利厅、省金融办、江苏保监局、江苏银监局、人民银行南京分行、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完成情况：印发《关于妥善解决当前农村土地经营流转矛盾纠纷的通知》《江苏省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市场交易实施细则》，引导和鼓励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入市交易、规范操作。制定《关于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意见》《江苏省农业用水价格核定计收管理试行办法》，75个涉农县（市、区）编制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和年度实施计划。成立江苏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制定《关于开展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和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试点的实施意见》，加强对开办抵押贷款试点业务金融机构的跟踪监测。涉农贷款保证保险业务覆盖全省13个设区市，为335家涉农企业提供贷款风险支持1.44亿元。创新开展“农业保险贷”，首期建立规模为6600万元的资金池，带动专项惠农贷款6亿元。引导省再担保公司加强支农支小工作，服务“三农”项目、中小微企业项目规模达102亿元、629亿元，再担保规模覆盖率达到58%，上升14个百分点。

七、扎实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城乡发展一体化，更大力度统筹城乡区域发展

51．切实做好城市工作。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指导各地开展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修编。配合国家层面编制实施长三角城市群发展规划，合作共建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编制《江苏省海绵城市建设导则》等标准规范，推进海绵城市和市政综合管廊省级试点示范。推进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建设。制定《江苏省建设水生态文明城市试点管理办法》，抓好5个国家级和18个省级水生态文明城市试点。启动实施10项红色遗产、名人故居保护提升工程，推进高邮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研究制定推进小城镇建设发展的意见，培育一批具有江苏特点的特色小城镇和10家特色景观旅游名镇（村）。（主办部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水利厅、文化厅、旅游局）

完成情况：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南京、苏州、南通城市总体规划正式获国务院批准实施，全省34个城市完成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修编，20个城市正在有序推进中。起草《江苏贯彻落实〈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行动方案（2016—2020年）》报省政府，成功争取将盐城纳入长三角城市群规划编制范围。制定《江苏省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编制导则（试行）》，确定9个试点城市（区）和15个示范项目开展省级海绵城市试点示范工作。印发《关于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的实施意见》，开工建设地下综合管廊76公里。组织编制《智慧城市数据共享、交换、使用规则》《智慧家居建设工程技术导则》《江苏省智慧城市建设验收标准（试行）》。制定《江苏省建设水生态文明城市试点管理办法》，督促9个国家级和18个省级水生态文明试点城市抓好重点建设任务，完成试点城市水生态文明建设中期评估工作。启动实施20项红色遗产、名人故居保护提升工程，高邮市获批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研究形成《关于加快江苏特色小（城）镇建设的指导意见》，选择21个重点中心镇和特色小城镇开展规

划建设试点示范，推荐7个镇成功申报全国首批特色小镇，评定特色景观名镇（村）13家。

52．加快构建新型城镇化推进机制。修订完善《常住人口登记管理规定》，深入开展户口登记管理清理整顿，大力推进全省人口信息应用平台建设，推行户籍档案数字化管理，实施全省网上户口通迁。推动农民工、进城落户农民纳入城镇社会保险体系。创新新型城镇化投融资体制机制，研究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同农业转移人口挂钩的政策措施。创新产城融合体制机制，研究制定促进符合条件的开发区向城市功能区转型的实施意见。（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公安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完成情况：修订并发布《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全面实施设区市范围内户口通迁制度。完成户口专项清理整顿工作，指导各设区市制定出台居住证制度实施办法，全省累计制发居住证2330万张。鼓励进城落户农民在就业所在地或户籍所在地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对农民工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实行“零门槛”“无歧视”，全省农民工参加养老保险人数达471.2万人，将农民工和进城落户农民纳入医疗工伤保险范围。转发国家七部委《关于进一步推进具备条件的开发区向城市综合功能区转型的实施意见》，部署安排促进符合条件的开发区向城市功能区转型的任务。

53．加大城乡统筹发展力度。推进落实新型城镇化和城乡发展一体化规划，推动各地优化镇村布局规划。加快推进城乡统筹区域供水全覆盖。加强农村地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光纤宽带接入能力普遍达到20M。完善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制度，把援助对象扩大到农村低保家庭、农村零转移家庭和农村低收入家庭劳动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和基础养老金发放率稳定在95%、98%以上，新增被征地农民参保率达95%以上。加大城乡低保、养老服务统筹力度，全省城乡平均低保标准之比低于1.12，全省50%的乡镇养老服务中心面向社会老人开放。扶持660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础建设和设备装备，建成50个省示范乡镇卫生院、200个省示范村卫生室。（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厅、经济和信息化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民政厅、卫生计生委）

完成情况：印发实施《江苏省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方案》，推动64个试点地区的试点工作，完成优化镇村布局规划任务。全省区域供水乡镇覆盖率达99%。大力推进光网城市、光网乡村建设，全省13个设区市及所有县（市）均建成全光网城市，农村地区光纤宽带接入能力普遍达到20M以上。完善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制度，将农村低保家庭、农村零转移家庭和农村低收入家庭劳动力纳入就业困难人员认定范围，全年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13.1万人，城乡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和基础养老金领取率稳定在99.5%以上，新增被征地农民参保率稳定在99%以上。全省城乡平均低保标准之比为1.1，全省75%的乡镇养老服务中心面向社会老人开放。扶持745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装备，建成61个省示范乡镇卫生院、375个省示范村卫生室。

54．以创新引领、转型升级为重点推进苏南提升。制定实施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年度工作任务。全面落实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发展规划纲要和“5+10”建设方案，苏南地区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2.8%以上。创建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编制实施《南京江北新区发展规划》，给予江北新区用地计划支持，在江北新区选址启动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固定场所建设。（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科技厅、经济和信息化委、国土资源厅）

完成情况：制定实施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2016年重点工作任务，通过《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2016年建设要点》《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发展规划纲要实施方案》，出台《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组织开展自创区内国家高新区建设绩效考评，预计苏南地区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2.81%。制定全省新型工业化发展水平评价指标体系，积极争取将苏州工业园区纳入国家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卓越提升计划试点。出台《推进南京江北新区建设的若干意见》，修改完善《南京江北新区发展总体规划》。下达江北新区新增建设用地计划1500万亩、挂钩计划800亩。推动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在江北新区落户建设，组织开展环评、能评、可行性研究等工作。

55．以融合发展、特色发展为重点推进苏中崛起。支持南通陆海统筹发展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高标准建设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支持扬州跨江融合发展综合改革试点，在交通、产业、环境、旅游、同城化待遇等方面逐步对接，率先形成与苏南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支持泰州转型升级综合改革试点，推动行政管理体制、市场配置要素、投融资体制等各项改革取得预期成效。加快苏中苏北结合部经济相对薄弱地区发展，落实对城乡基础建设项目的政策，支持结合部7家共建园区发展。（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商务厅、交通运输厅、住房城乡建设厅、旅游局、海洋与渔业局）

完成情况：印发《省有关部门和单位2016年度支持苏中发展的重点任务》，统筹推进苏中融合发展、特色发展，南通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国家级示范区扎实推进，扬州市大力推动交通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科教资源等实现跨江融合发展，泰州市转型升级综合改革试点全面突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等方面成效明显。批复江阴—靖江工业园区建设苏中合作共建园区，对共建园区组织考核评价和督查工作。

56．以四化联动、开放带动为重点加快苏北振兴。组织实施一批关键性工程，力争苏北地区主要经济指标增速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地区生产总值增速比全国、全省分别高1.5个、1个百分点。加强苏北地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项目支持。省级以上支农资金投入苏北地区占比不低于50%。农业资源开发在苏北地区建设高标准农田80万亩以上。省级以上支持苏北地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资金20亿元以上。组织实施科技富民强县项目150项以上。推进对口帮扶苏北高校工作。鼓励和引导高层次、高技能人才服务苏北发展。（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农委、农业资源开发局、经济和信息化委、水利厅、科技厅、教育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完成情况：印发《关于加快苏北振兴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若干政策意见》，出台《关于提升苏北共建园区建设发展水平的意见》，制定2016年度支持苏北发展的目标任务，督促推进6项关键工程建设，苏北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6%，分别比全国、全省高1.9个、0.8个百分点，主要经济指标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在苏北地区安排省工业“双百工程”项目193项，总投资达1812.7亿元。省级以上支农资金投入苏北地区占比达51.2%。农业资源开发在苏北地区建设高标准农田119万亩。省级以上支持苏北地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资金25.8亿元。指导苏北37个县（市、区）制定完善“集聚科技资源培育特色产业”行动方案，组织实施160项产业技术创新项目。围绕重点实验室、重点教材、协同创新中心、研究生培养、大学科技园建设、科技项目申报等领域加强对口帮扶苏北高校工作。出台《“苏北发展特聘专家”选聘办法》，完成首批300名专家选聘工作。

57．在更高起点推动沿海地区一体化发展。研究制定新一轮

支持沿海开发的政策措施，实施 200 个海工装备、新能源、交通运输与港口物流、旅游等重大项目，加快推进省级滩涂综合开发试验区认定挂牌工作，积极争取国家批复盐城滩涂综合开发实验区建设总体方案。推进海洋经济创新示范园区和区域示范项目建设。（主办部门：省沿海办、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交通运输厅、旅游局、海洋与渔业局）

完成情况：印发《江苏省“十三五”沿海发展规划》，出台《关于新一轮支持沿海发展的若干意见》，计划实施 200 个重点投资项目，已开工建设 193 个，正在进行前期工作 7 个。首批 8 家滩涂开发试验区完成规划编制工作，其中 6 家试验区规划建设方案已报送省政府，2 家试验区即将上报。国家发展改革委不再专门批复滩涂综合开发实验区方案，将在东部沿海地区开展以市为单位的国家海洋经济示范区建设，届时我省将第一时间组织申报。制定《江苏省海洋经济创新示范园区认定管理办法（试行）》，认定第一批省海洋经济创新示范园区 5 家。加快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 21 个重点示范项目建设，完成总投资 10.1 亿元，新增产值 31.5 亿元，转化海洋高新技术成果 24 项。

58. 做好对口支援工作。制定省“十三五”援藏、援疆、援青的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按计划足额落实援藏、援疆、援青资金。加大对贵州铜仁、三峡库区对口帮扶和苏陕挂钩扶贫帮扶力度，全面落实帮扶资金。（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

完成情况：制定省“十三五”援藏、援疆、援青经济社会发展规划。落实并拨付援藏、援疆、援青资金 4.6 亿元、22.6 亿元、2.99 亿元。对口帮扶铜仁完成实物投资额 5000 万元，对口支援三峡库区实际到位资金 2966 万元，落实并拨付帮扶陕西资金 2 亿元。

八、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提高绿色发展水平

59. 严格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适时出台省主体功能区规划配套政策，建立全省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指标体系。抓好生态空间管控与保护。优化省级生态红线区域，研究建立负面清单制度，建设生态红线监管信息平台，落实生态补偿转移支付补助政策，完善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考核监督管理办法。（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环保厅、财政厅）

完成情况：起草《关于建立健全主体功能区建设推进机制的指导意见》，对接国家相关工作进展，初步形成全省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指标体系研究报告。健全空间管控体系，所有设区市制定本地红线规划和配套管理制度。完成省级生态红线区域补充、优化和调整工作，新增保护面积 1600 平方公里左右。研究制定《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管理暂行办法》，提出我省生态红线负面清单。编制完成全省生态红线监管信息平台建设方案，完成全部红线区域基础信息收集。组织 2015 年度生态红线保护情况考核，下达生态补偿转移支付资金 15 亿元。

60. 加大雾霾治理力度。落实 1437 项大气重点治理工程，全省 $PM_{2.5}$ 平均浓度较 2013 年考核基准数下降 13%，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减排目标任务。持续压减非电用煤，完成 2360 万千瓦燃煤机组超低排放改造，百万千瓦机组中超低排放比例达 80%。全面淘汰黄标车 16.46 万辆。将挥发性有机物纳入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范围，在石油、炼制、化工等行业实施 745 个重点治理项目。加强督促检查，着力控制扬尘污染。强化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秸秆综合利用率力争达到 91%，秸秆机械化还田面积超过 4000 万亩，确保不发生因秸秆焚烧或抛河引发严重环境污染事件。组织修订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和分级管控措施，预报未来 5 天区域空气质量，将城市空气质量预测预报时间提前到 48 小时。（主办部门：省环保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公安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农委、农机局）

完成情况：完成大气重点治理项目 1486 项，全省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 70.2%，同比提高 3.2 个百分点，$PM_{2.5}$ 浓度平均值 51 微克 / 立方米，较 2013 年下降 30.1%，均达到国家年度考核要求。完成 45 台 2378 万千瓦机组超低排放改造任务，百万千瓦机组中超低排放比例达到 95%。淘汰报废黄标车 164617 辆。将挥发性有机物纳入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范围，在石油、炼制、化工等行业完成 770 个重点治理项目。颁布实施《建筑工地扬尘防治标准》，13 个设区市建筑工地扬尘控制达标率、工地围挡率、道路硬化率、车辆冲洗率均达到 90% 以上。严格落实秸秆禁烧责任制，环境保护部卫星遥感监测到的火点数下降 80%，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1%，秸秆机械化还田面积超过 4080 万亩。修订《江苏省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每天预报发布未来 5 天区域空气质量和未来 2 天城市空气质量。

61. 落实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推动太湖流域由安全供水向优质供水转变，促进太湖水质持续改善，重点国控断面水质达标率 60% 以上。督促太湖、长江、淮河国家考核断面不达标地区全部制定达标方案，明确整治措施和达标期限，确保国家考核断面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提高到 63.5%，劣Ⅴ类比例控制在 3.8% 以内。强化 12 条主要入海河流和沿海化工园区整治，规范入海排污口监管，严格入河排污口审批管理。深入开展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启动乡镇供水的水源地达标建设。实施城市黑臭水体整治行动。（主办部门：省环保厅、太湖办、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海洋与渔业局、水利厅、住房城乡建设厅）

完成情况：制定年度太湖应急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强化调水引流、生态清淤、蓝藻打捞、湖泛巡查等应急治理措施，太湖水质延续稳中趋好态势，湖体平均水质处于Ⅳ类，综合营养状态指数为 54.6，同比下降 1.5，国家考核的 9 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全部达标，各水厂出厂水质主要指标全部满足或优于国家标准，流域 65 个重点国控断面水质达标率 77.4%。督促太湖、长江、淮河国考断面不达标地区全部制定达标方案，在 104 个国考断面建立水质改善“断面长”制并全部公开名单，约谈 20 个县级“断面长”，对连续 3 次不达标的 7 个地区实行区域限批，国考断面水质优Ⅲ比例达 72.1%，劣Ⅴ比例为 1.9%。编制《江苏省近岸海域污染防治方案》，在全省布设 700 个海洋与渔业环境监测站位，选择 17 条主要入海河流、14 个入海排污口开展检测，实施入河排污口备案制度和例行监测工作。加大沿海化工园区专项整治力度，督促抓好问题整改。启动 23 个乡镇水源地达标建设。印发《江苏省城市黑臭水体整治行动方案》，计划开工的 79 个整治项目已完成 56 个。

62. 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出台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江苏实施方案，启动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开展污染场地环境监管试点，组织实施一批典型污染土壤修复示范工程。完成苏北地区“米袋子”粮食主产区和永久性“菜篮子”基地重金属污染预警监测，太湖流域畜禽养殖场粪便综合利用率达到 91%。（主办部门：省环保厅、农委）

完成情况：出台《江苏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建立包含 1687 个点位的全省土壤环境监测网，编制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实施方案，推进常州、靖江工业污染场地环境监管试点和泰兴农田耕地污染修复试点。组织开展粮食和蔬菜主产区生产基地重金属污染预警监测、“一区两带一线”重金属污染区的风险监测，采集样品 2 万多个，建立土壤重金属污染修复试点示范点 2 个，试点面

积达 200 亩。太湖流域畜禽养殖场粪便综合利用率超过 91%。

63. 推进生产方式绿色化转型。严格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制度，强化能耗水平约束性管理，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节能目标任务。深化节水型社会建设，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下降 5%、4% 以上。深入推进节约集约用地“双提升”行动，实现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占用下降 6%，建设用地地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5% 左右。（主办部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水利厅、国土资源厅）

完成情况：层层分解下达节能目标任务并加强跟踪监测，认真落实节能评估前置审批、预警联动和分类管理制度，实施能效领跑者制度，推进能源管理体系建设计划，完成项目节能量交易 28 笔，合计节能量 6.955 万吨标准煤。预计全省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和单位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能耗超额完成国家下达任务。创建 6 个省级节水型社会示范区和 205 个省级节水型载体，预计超额完成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下降 5%、4% 以上的任务。实现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占用下降 6.39%，建设用地地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85%。

64. 突出抓好重点领域节能。推广绿色建筑，新建建筑按一星级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造，力争创建国家住宅产业现代化综合试点城市 1 个、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 2—3 个。推广清洁能源，新增可再生能源并网装机 180 万千瓦，加快淘汰低效燃煤小热电 30 万千瓦。推动节能环保产业创新发展，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10% 以上。组织实施节能改造工程，力争新增节能能力 100 万吨标准煤。（主办部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

完成情况：大力推广绿色建筑，新建民用建筑全面按《江苏省绿色建筑设计标准》设计建造，新增绿色建筑标识项目 3026.7 万平方米。指导海门市创建国家住宅产业现代化综合城市、3 家企业创建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新增可再生能源并网装机 270 万千瓦，淘汰 34 台低效燃煤小热电 38.3 万千瓦。支持 41 个节能环保产业化及示范应用项目、11 个节能服务业（合同能源管理）项目，预计节能环保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同口径增长 10% 左右。组织实施节能改造项目近 900 项，新增节能能力 175 万吨标准煤。

65. 推进美丽宜居家园建设。实施城市环境整治接续提升行动和村庄环境改善提升行动。支持无锡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综合改革试点、镇江生态文明综合改革试点和低碳城市建设，适时开展试点工作评估。推动各地深化落实公交优先战略，全省新辟、优化城市公交线路 100 条，新购节能环保公交车 1000 辆。研究制定《江苏省历史文化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管理办法》，推动各地编制实施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保护规划。（主办部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

完成情况：印发《城市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接续实施方案》《村庄环境改善提升行动计划》。扎实推进无锡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综合改革试点、镇江生态文明综合改革试点和低碳城市建设，组织第三方机构对两年来《镇江市生态文明建设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落实完成情况进行中期评估。全省新辟、优化公交线路 209 条，新购节能环保公交车 1805 辆。研究起草《江苏省传统村落保护办法（草案）》，有序推进江苏省第八批和全国第七批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申报和评选工作，完成第一批江苏省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编制工作。

66. 深入推进绿色江苏建设。新增成片造林 25 万亩，抚育森林 100 万亩。（主办部门：省林业局）

完成情况：新增成片造林 40.4 万亩，抚育森林 105 万亩。

67. 推进生态文明制度创新。出台省生态环境保护制度综合改革试点方案、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实施细则、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试点方案、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完善绿色发展评估制度，研究制订“绿评”指标体系 2.0 版。推进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改革试点。（主办部门：省环保厅、发展改革委、审计厅）

完成情况：出台《江苏省生态环境保护制度综合改革方案》《江苏省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实施细则》《江苏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试点方案》。组织开展 2015 年度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评估，将“绿评”范围扩展到县（市），并选择 2 个工业园区开展试点。研究制定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改革实施方案。考虑到国家统一部署实行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后，相关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任务也要随着省、市、县三级环境监测机构监测事权的调整而调整，故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暂不出台，待环保垂管改革确定后一并实施。

68. 加大环境监管执法力度。完善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开展环境保护大检查“回头看”，清理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强化环境司法联动机制，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主办部门：省环保厅、公安厅、海洋与渔业局）

完成情况：完善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划分环境监管一级网格 13 个、二级网格 124 个、三级网格 1527 个、四级网格 15466 个，初步建立 8000 多人的巡查队伍。认真做好中央环保督察发现的问题整改工作，对督察组交办的 2451 件环境信访问题办结率达 100%。下发“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加快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开展环境保护大检查“回头看”，清理整顿 12.9 万个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环保部门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10510 件、处罚金额 7.17 亿元；公安部门立案侦办环境犯罪案件 1529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2752 人；海洋渔业部门立案查处“碧海”案件 13 宗、结案 12 宗和“海盾”案件 9 宗、结案 8 宗。调研起草《关于办理行政主管部门移送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的指导意见》。

九、加快建设文化强省，促进文化繁荣发展

69. 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和中小学思想品德课教学，在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项目中设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专项课题开展研究。选树一批“时代楷模”“最美人物”“身边好人”，建设一批网上道德讲堂。深入推进“文明江苏”志愿服务行动，实施志愿服务组织培育工程。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全省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达 87。出台《关于在全省开展精准普法的实施意见》，加强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全省建成省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 300 个，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建成率达 40%。认真开展全国科普活动周活动。出台《书香江苏建设指标体系（试行）》，精心组织第二个江苏全民阅读日、第十二届江苏读书节、第六届江苏书展。（主办部门：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司法厅、科技厅、新闻出版广电局）

完成情况：积极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大力推动领导干部上讲台上思想政治课，走进党校高校课堂宣讲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 50 多场。面向全省高校设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专项课题，共立项哲学社会科学重大课题 1 项、一般课题 38 项。推出“全国时代楷模”1 人、江苏“时代楷模”4 人、最美人物 43 名，评选发布 264 人（组）中国好人，98 人（组）

入选“中国好人榜”。网上道德讲堂正式运行。开展公共文明引导等 11 项志愿服务专项行动，全年共有 400 多万志愿者参加 83500 多个志愿服务活动，累计服务时间 3504 万小时。积极推动文明家庭、文明村镇、文明单位（社区、校园）、文明城市创建，组织文明城市年度测评，全省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将在 2017 年 3 月发布。出台《关于加强精准普法的指导意见》，全省建成省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 334 个，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建成率达 44%。发布实施《江苏省社会科学普及促进条例》，举办社会科学普及周广场活动，组织全国科技活动周暨江苏省科普宣传周活动，开展 1319 项科普宣传。出台《“书香江苏”建设指标体系（试行）》，成功举办“4·23”江苏全民阅读日、第十二届江苏读书节、第六届江苏书展。

70.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重点建设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及 15 家研究基地，打造一批省级重点高端智库。办好第三届江苏文化艺术节、首届紫金京昆艺术节。实施网络文艺精品创作工程，推出一批优秀网络文学、音乐、动漫作品。实施艺术创作源头工程，重点抓好以中国梦为主题的现实题材和以江苏历史文化为内容的地域题材创作。实施舞台艺术重点投入剧目、重大主题美术创作精品工程，重点打造 3—5 台舞台剧目。实施精品生产攀登行动，推出一批反映现实题材、爱国主义题材、重大革命和历史题材的优秀影视作品和出版物。实施文脉整理和研究工程，精选精编江苏文化典籍。实施“五个一批”人才和青年文化人才培养工程，加强文化人才培养。编纂 40 部市、县（市、区）志和《江苏省志》48 本分（专）志。（主办部门：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新闻出版广电局、地方志办公室）

完成情况：加强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建设，将特聘研究员由 20 人增选到 115 人。遴选打造首批 15 家省级重点培育智库，建设新型智库研究与评价中心。成功举办第三届江苏文化艺术节、首届紫金京昆艺术节。组建省网络作家协会，举办江苏网络作家读书培训、江苏省网络短片大赛，组织参加原创网络视听节目推选和展播、优秀网络文学原创作品推介、中国国际动漫产业博览会等活动，推出《问鼎》等一批优秀网络作品。推进文艺精品创作，开展江苏省戏剧文学剧本、新剧本等评选、征选工作，举办江苏戏剧讲坛，歌剧《郑和》等一批文艺作品深受好评。重点打造淮剧《小镇》等 3 台舞台剧目并完成首演。组织 2 期重大主题美术创作，推出精品入围作品 53 件。推出一批反映现实题材、爱国主义题材、重大革命和历史题材的优秀影视作品和出版物，不少作品入选中宣部、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组织的展播和推荐目录。启动实施文脉研究和编撰工程，编制“江苏文库”总目，初步拟定各编收录书目，完成《江苏地方文献书目》版权转让事宜，推进文化通史、名人传、专门文化史等编纂工作。编纂的 40 部市、县（市、区）志交付出版 31 部、完成终审 6 部、基本完成总纂 3 部，编纂的 48 本《江苏省志》分（专）志中交付出版 9 本、完成终审 15 本、完成阶段性任务 24 本。

71.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促进文化与科技、金融、信息、旅游等融合，探索建立文化金融合作试验区。培育骨干文化企业，积极申报一批重点文化企业入围文化部文化产业重点项目库和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改革发展项目库。扶持文化创意企业和小微文化企业发展。评选 6—8 家重点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加大对媒体融合、出版融合、数字和绿色印刷等重点项目以及江苏国家数字出版、无锡国家数字电影产业等重点基地（园区）的支持力度。（主办部门：省文化厅、新闻出版广电局）

完成情况：加快实施文化金融发展三年行动计划，评定 7 家省级文化金融特色机构，打造一批省级文化金融服务中心，建设一批省级文化金融合作试验区。鼓励各地区培育一批辐射能力强的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骨干文化企业，32 个项目入选文化部文化产业重点项目库，13 个项目入选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改革发展项目库。首次在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项目申报中明确扶持成长型小微文化企业，获得支持的小微文化企业占总支持额度的 65%。评定省重点文化产业示范基地 8 家。制定《江苏省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媒体与新兴媒体融合发展行动计划（2016—2020 年）》，加大对媒体融合项目、新兴业态项目、重点基地（园区）的扶持力度，171 个重点项目获扶持资金 1.68 亿元。大力推进“数字印刷与印刷数字化”“绿色印刷环保体系建设”两大工程建设，全省数字印刷企业达 167 家，获得绿色印刷环保认证企业 82 家。推进无锡国家数字电影产业园二期项目建设，全年新引进企业近 200 家，实现产值 23.58 亿元。

72.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开展“送书、送戏、送展览”活动，为经济薄弱地区和黄茅老区送书 80 余万册、送戏 2800 场、送展览 40 个。基本实现全省数字图书馆服务全覆盖。广播电视无线数字化覆盖工程由实施中央节目数字化向省、市、县节目数字化拓展，对经济薄弱地区低保户给予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补贴。（主办部门：省文化厅、新闻出版广电局）

完成情况：为经济薄弱地区和黄茅老区送书 80 余万册、送戏 2800 场、送展览 40 个。实现全省数字图书馆服务全覆盖。在完成中央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任务的基础上，实现省级 4 套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全覆盖。对经济薄弱地区低保户拨付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补贴专项资金 1647 万元。

73. 扩大对外文化交流。组织“欢乐春节·精彩江苏”活动，安排富有江苏特色的艺术精品赴荷兰、新加坡等国家交流演出。组织“精彩江苏”进剑桥活动。组织江苏文化代表团赴“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友城进行文化交流活动。（主办部门：省文化厅）

完成情况：赴荷兰、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哥伦比亚、文莱等国 10 个城市开展“欢乐春节·精彩江苏”活动，完成“精彩江苏—中国昆曲英伦行”系列文化交流活动，举办第七届尼泊尔“中国节”，组派多个艺术团体赴埃塞俄比亚、津巴布韦、苏里南、古巴、德国等国家开展文化交流。

十、大力发展各项社会事业，切实保障改善民生

74. 深入实施居民收入倍增计划。落实城乡居民增收政策措施。依法推进企业普遍建立工资集体协商制度，落实最低工资标准。根据国家部署要求，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工资标准。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农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完成情况：深入落实 28 条居民增收政策措施，推动完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大力支持城乡居民自主创业，积极创造条件支持居民增加财产性收入。深入实施集体合同制度攻坚计划，已建工会企业集体合同签订率保持在 95% 以上。及时调整最低工资标准，一类、二类、三类地区分别达 1770 元、1600 元、1400 元。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工资标准的调整工作。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 和 8.3%，基本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区域、群体间收入差距进一步缩小。

75.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城镇新增就业 100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和创业引领计划，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制登记率和服务率达 100%，高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年末总体就业率分别达 70%、

90% 以上。实施鼓励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三年行动计划。加强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扶持。（主办部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教育厅）

完成情况：城镇新增就业 143.2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3%。深入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和创业引领计划，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名制登记率和服务率达 100%，高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年末总体就业率分别达 88.9%、96.9%。制定《实施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培训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 年）》，指导各地为包括返乡创业农民工在内的各类人员提供经营场所和创业孵化、培训实训等服务。围绕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加强政策扶持，组织开展一系列专题调研，指导相关工作开展。

76. 全面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深入推进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实施范围覆盖全省所有县（市、区），基本实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按新制度运行。（主办部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完成情况：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实施范围覆盖全省所有县（市、区）。全面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各设区市全部出台改革实施办法，全省已完成参保登记约 82 万人。

77. 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构建覆盖全体居民的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完善大病保险运行机制，提高困难群体大病保障水平，合规医疗费用大病保险资金支付 50% 以上。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扩大按病种付费的病种数，完善医保谈判协商机制。全面建成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平台。支持南通等市申报国家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同步开展省级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主办部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卫生计生委、省民政厅、江苏保监局）

完成情况：制定《关于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实施意见》，44 个统筹地区已先行整合城乡居民医保制度。加强与商业保险合作，保险机构承办大病保险项目 73 个，覆盖人口 4756 万人，合规医疗费用大病保险资金支付均达到 50% 以上。全面推进建立总额控制下的按病种、按人头付费的复合式付费方式，推动实现医疗保险付费总额控制全覆盖，全省实施按单病种结算的病种数合计达 390 个。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择优签订医疗保险服务协议。全省所有县（市、区）实现城乡医疗救助与城镇基本医保、新农合支付结算的“一单清”“一站式”服务。指导推进苏州、南通市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国家级试点，并同步在两市开展省级试点。

78. 全面实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低保家庭内重度残疾人按照当地低保标准 30%—40% 发放生活补贴，低保家庭内非重度残疾人按照当地低保标准 25% 发放生活补贴。城镇、农村分别按不低于每人每月 120 元、80 元的标准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主办部门：省民政厅、残联）

完成情况：制定实施《关于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低保家庭内重度残疾人按照当地低保标准 30%—40% 发放生活补贴，低保家庭内非重度残疾人按照当地低保标准 25% 发放生活补贴。城镇、农村分别按不低于每人每月 120 元、80 元的标准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79. 深入推进教育现代化试验区建设。继续开展教育现代化建设情况监测评估。大力发展普惠性学前教育，加强普惠性幼儿园认定、管理。开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监测，县域义务教育校际均衡差异系数小学和初中分别控制在 0.6 和 0.5 之内。促进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新建普通高中课程基地 40 个。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探索营利性与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分类管理。积极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继续开展现代职教体系项目试点工作。加强中职、五年制高职专业建设，建设 40 个职业教育现代化专业群、30 个高水平示范性实训基地，推进职业教育校企合作。支持发展社会教育，新建 13 个省级社区教育示范区、100 个标准化社区教育机构。推进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建设 50 门省级在线开放课程，遴选 100 部省级重点教材，支持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主办部门：省教育厅）

完成情况：印发《江苏教育现代化监测指标》《江苏教育现代化建设监测评估实施办法（2016 年修订）》，开展教育现代化建设情况监测评估。督促指导各地出台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管理办法，制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务管理办法。全省所有县（市、区）县域义务教育校际均衡综合差异系数均在小学 0.6、初中 0.5 以内，全部达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要求。新建普通高中课程基地项目 44 个。围绕制定民办教育分类管理的相关政策和措施加强调研，起草《关于加快推进独立学院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遴选建设现代职教体系建设试点项目 616 个。认定 44 个职业教育现代化专业群，建设 36 个高水平示范性实训基地。新建省级社区教育示范区 23 个、省标准化社区教育中心 205 个。立项建设 350 门省级在线开放课程、349 部省高校重点教材。制定《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方案》，启动实施高水平大学建设计划。

80. 深入开展“健康江苏”建设。扎实做好省级综合医改试点工作，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广实施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试点政策。完善基层医疗卫生运行新机制。加快构建分级诊疗体系，70% 以上的设区市实施妇幼健康项目基层首诊，所有县（市、区）全面推进乡村医生签约服务。强化重大疾病防控。推进中医药事业发展，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诊疗区（中医馆）建设项目，启动省级中医临床研究基地建设。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新增应急救护培训 100 万人以上。（主办部门：省卫生计生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红十字会）

完成情况：加快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省和 12 个设区市、45 个县（市、区）成立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建立医药价格动态调整和市县联动机制。印发《关于深化我省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在全省推广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推动 13 个设区市出台落实《关于进一步深化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的文件。全面推开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所有设区市及 80% 的县（市、区）启动省定妇幼健康项目分级服务，所有县（市、区）全面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强化重大疾病防治，完成血吸虫病查螺 8.44 亿平方米、药物灭螺 1.09 亿平方米，儿童免费接种疫苗 2051 万针次，治疗艾滋病病人和感染者 1.4 万人，为 2.7 万例活动性肺结核患者提供免费抗结核治疗，完成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 6.1 万人。启动省级中医临床研究基地遴选工作，完成 422 个基层中医馆建设项目验收。依法全面实施两孩政策。新增应急救护培训 108.7 万人。

81. 加快公共体育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基本完成省级公共体育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万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数 32 人以上，万人拥有晨晚练健身站（点）5 个以上。全力以赴做好里约奥运会争入选和备战参赛工作。安排 1 亿元专项资金引导体育产业发展，支持 100 个以上公共体育设施免费、低收费对外开放。（主办部门：省体育局）

完成情况：所有市、县（市、区）全部建成省级公共体育服务体系示范区，万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约 32 人，万人拥有晨晚练健身站点 5 个。全省 33 名运动员入选中国体育代表团参加里约奥运会，5 人获 3 项次金牌、4 人获 2 项次银牌、3 人获 3 项次铜

牌，圆满完成赛前预定任务。修订《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扶持 114 个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30 亿元。资助 110 个公共体育设施免费、低收费对外开放。

82. 大力发展多层次社会化养老服务。对经济困难的高龄和失能老人每人每月发放最低标准为 60 元和 100 元的服务、护理补贴。开展适老住区建设试点示范工作。（主办部门：省民政厅、住房城乡建设厅）

完成情况：对低保家庭失能老年人、低保家庭和分散供养的特困对象中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分别给予每月 60 元的服务补贴和 100 元的护理补贴。召开适老住区建设试点示范推进会，推进适老住区建设工作。

83. 推进住房保障和供应体系建设。全省住房保障体系健全率达 90%。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结构，扩大公租房租售转换试点，健全完善住房保障制度，加快将城镇常住人口纳入住房保障体系。（主办部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完成情况：全省住房保障体系健全率达 91% 以上。常州、镇江、丹阳等地实施公租房租售并举试点，南京等地颁布细则开展共有产权试点。城镇常住人口保障性住房覆盖率达 20.8%。

84. 全面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实现全省颁发统一的不动产权证书。初步建成全省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督促发证地区登记信息逐步接入国家、省级平台。指导各市选择 1—2 个县（市、区）深入开展农村宅基地、农房统一调查登记发证试点。（主办部门：省国土资源厅）

完成情况：全面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颁发不动产权证书 197 万本、不动产登记证明 130 万份。完成国家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接入任务。扩大农村宅基地、农房统一调查登记发证试点范围，新增 15 个县（市、区）开展试点，每个设区市至少 1 个试点地区。

85. 实施新一轮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聚焦低收入人口、经济薄弱村、重点片区和黄桥、茅山革命老区，加大投入力度，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主办部门：省扶贫办）

完成情况：印发关于实施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意见重要政策措施的分工方案，与苏北 5 市党政主要领导签订脱贫致富奔小康责任书并推动层层落实责任主体。确定新一轮扶贫开发重点帮扶省定经济薄弱村 821 个，部署 433 个经济薄弱村开展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调整确定 6 个扶贫开发重点片区范围，编制整体帮扶规划，开工各类帮扶项目 663 个。动员组织 262 家单位参加“五方挂钩”帮扶工作，落实帮扶资金 114396.52 万元。选派 265 名优秀干部组建新一届省委驻县帮扶工作队。加大省级财政扶贫投入，“十三五”预算安排比“十二五”增长 31.35%，地方各级财政扶贫投入力度普遍加大。

86. 加快基层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规范化建设。推进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推出一批人民调解组织示范点，专业性行业性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达标率达 70%，所有设区市建立医患纠纷人民调解指导协调机制。强化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完善网格化为民服务体系。（主办部门：省司法厅、民政厅）

完成情况：研究制定《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指南》，评定 344 个基层人民调解组织为规范化建设示范点，专业性行业性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达标率达 71.5%，所有设区市均建立或调整完善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工作领导小组，形成指导协调机制。出台《全省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考评办法》，全省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基本实现全覆盖。

87. 扎实推进政社互动和社区减负。苏南 100%、苏中 85%、苏北 75% 的街道（乡镇）推进“政社互动”模式。进一步清理社区承担的不合理负担。（主办部门：省民政厅）

完成情况：苏南 100%、苏中 92.1%、苏北 82.4% 的街道（乡镇）推进“政社互动”模式。大力清理社区不合理负担，社区台账和挂牌减幅超过 80%，创建评比、工作任务、组织机构、盖章等减幅均在 70% 以上。

88. 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加快落实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推进省公共信用信息系统改造升级。实施失信严重程度分类管理，建立健全重点领域严重失信联合惩戒制度。深化信用建设示范试点工作，创建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启动新一轮省级部门示范和县级地区试点工作。（主办部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公安厅）

完成情况：制定《江苏省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实施意见》，基本建立全省存量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组织机构代码、税务登记证号和工商注册号、事业单位证书号、社会组织登记证号之间的映射关系，在“诚信江苏”网站公示 55.1 万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定《江苏省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意见》，全面采集交通失信、消防安全不良行为和网上造谣传谣违法行为等信息，按照严重程度实施失信行为分类管理，实施联动惩戒。启动 13 个省级部门、17 个县级地区实施新一轮信用建设示范工程，苏州市获批第二批国家信用建设示范创建城市。

89. 加强信访工作。大力推行“阳光信访”，信访事项录入率、受理率、按期答复率达 90% 以上。实行依法逐级走访权益保障卡制度，实现群众越级访和重复访分别减少 50%。着力化解信访积案，省集中交办的求决类事项总体结案率、化解率、息访率分别达 90%、60%、80% 以上，复访率在 20% 以下。有序推进法定途径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主办部门：省信访局）

完成情况：加快推进“阳光信访”系统建设应用，信访事项录入率、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分别达到 100%、96.3%、94.9%。全面实施依法逐级走访权益保障卡制度，实现群众越级访和重复访分别减少 50.2%、50.6%。着力化解信访积案，省集中交办的求决类事项总体结案率、化解率、息访率分别达 93.1%、65%、81%，复访率 19%。督促指导地方和部门制定出台法定途径分类处理信访诉求清单，13 个设区市的市、县两级职能部门和 38 个省级机关部门（单位）出台分类处理清单。

90. 进一步做好民族宗教工作。制定《关于加强和改进宗教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民族工作的意见》，新认定 5 星级宗教活动场所 10 家，全省民族宗教领域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和严重影响民族团结及社会稳定的群体性事件。（主办部门：省民委）

完成情况：制定《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宗教工作的实施意见》。因国务院《城市民族工作条例》未完成修订，为确保符合中央精神，我省《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民族工作的意见》推迟出台。新认定 5 星级宗教活动场所 13 家，全省民族宗教领域未发生重大突发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

91. 创新升级立体化现代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制定公安机关改革和加强政治安全、公共安全等 9 个专项文件，出台《涉恐重点人员管控工作操作规范》，修订完善《全省反恐怖工作总体预案》。依法严厉打击严重暴力犯罪，现行命案破案率达 90% 以上，八类案件破案率达 80% 以上，打击犯罪总绩效继续处于全国前列。（主办部门：省公安厅）

完成情况：制定公安机关改革和加强政治安全、公共安全等方面的 10 个专项文件，出台《涉恐重点人员管控工作操作规范》，

修订完善《全省反恐怖工作总体预案》。依法严厉打击严重暴力犯罪，现行命案破案率达 100%，八类案件破案率达 92.2%，打击犯罪总绩效继续保持全国前列。

92. 强化基层法律服务。完善全覆盖的公共法律服务组织体系，县（市、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成率 100%，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成率 95%。苏南和苏中苏北地区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不低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2 倍和 1.5 倍。（主办部门：省司法厅）

完成情况：完善全覆盖的公共法律服务组织体系，县（市、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成率 100%，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成率 100%。苏州、无锡、盐城、宿迁市调整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为月最低工资标准，其他设区市调整为低保标准的 1.5—2 倍。

93.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深入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有效遏制较大事故，努力防止重大事故，坚决杜绝特大事故，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主办部门：省安监局）

完成情况：全省事故起数、死亡人数继续实现“双下降”，未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94. 实施最严格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制度。组织不低于 30% 的参创县（市、区）参加省级食品安全城市创建考核评价。出台食品药品监管能力建设标准，制定《江苏省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工作指导意见》，为每个乡镇街道派出机构至少培训 2—3 名食品安全监管骨干。实现各设区市食品抽检率不低于 3 批次 / 千人、国家和省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在产国家基本药物品种抽检覆盖率 100%。建立食品生产企业安全信息公示栏制度，年内覆盖全省 60% 的食品生产企业。（主办部门：省食品药品监管局）

完成情况：组织 26 个参创县（市、区）参加省级食品安全城市创建考核评价，占参与创建总数的 35.6%。出台《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系统执法基本装备配备标准指导意见》《江苏省食品药品检验检测能力建设指导意见》《江苏省医疗器械检验检测能力建设标准指导意见》，制定《关于印发江苏省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工作指导意见（试行）》，为每个乡镇街道派出机构平均培训 3.5 名食品安全监管骨干。实现各设区市食品抽检率 3 批次 / 千人以上、国家和省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在产国家基本药物品种抽检覆盖率 100%。印发《江苏省实施食品生产企业安全信息公示栏制度指导意见（试行）》，全省各地建立公示栏的食品生产企业超过 60%。

95. 健全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提高公共安全和防灾减灾能力。编制完成省“十三五”应急体系建设专项规划，修订完善省级专项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应急预案演练和应急管理干部培训。力争创建 60 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主办部门：省政府办公厅、民政厅）

完成情况：编制完成《江苏省“十三五”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规划》。修订完成《江苏省药品和医疗器械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制定印发《江苏省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成功举行“2016 苏鲁国家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联合演练”“2016 药品安全突发事件（Ⅲ级）应急演练”，举办 6 期应急管理干部培训班。创建 90 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96. 更大力度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出台《江苏省军民融合发展“十三五”规划》，推进落实军民融合发展三年实施计划，推动成立市、县两级军民融合发展领导和办事机构。建设国家和省级军民结合产业示范基地，新增民参军企业 50 家。组织实施 50 项军民两用关键技术攻关项目。加强人民防空建设，竣工 500 万平方米人防工程，建成 9 个县（市、区）人民防空基本指挥所、37 个县（市、区）人民防空机动指挥所。加强边海防公路和部队进出道路建设。完善军转安置办法，完成国家下达的各项军转安置任务。做好军人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工作。提高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重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省均标准高于国家规定标准。（主办部门：省发展改革委、编办、交通运输厅、科技厅、民防局、经济和信息化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民政厅）

完成情况：印发《江苏省军民融合发展“十三五”规划》，全面完成军民融合发展三年实施计划。推进军民融合发展工作机构建设，将省国动委装备动员办公室更名为省发展改革委军民融合发展办公室，市、县两级参照省本级模式。建成国家级、省级军民结合产业示范基地 1 家和 8 家，新增“民参军”企业 124 家。组织实施 81 项军民两用关键技术攻关项目。竣工 834.28 万平方米人防工程，建成 9 个县（市、区）人民防空基本指挥所、37 个县（市、区）人民防空机动指挥所。修建 15 条部队进出道路 21.86 公里和站台 1 座。完成全省军转安置任务，计划分配军转干部进党政机关和参公单位比例继续保持在 90% 以上，转业干部报到率超过 98%。督促指导各地做好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工作。研究制定抚恤补助标准增长机制调整的初步方案，重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省均标准高于国家规定标准。

97. 办好保障改善民生十项实事。

一是就业创业方面，新增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36 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5 万人，扶持大学生创业 1.6 万人，开发 2 万个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岗位。扶持农民创业 3 万人，组织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 10 万人。（主办部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完成情况：新增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77.82 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13.12 万人，扶持大学生创业 2.68 万人，开发 35503 个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岗位。扶持农民创业 6.91 万人，组织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 14.91 万人。

二是教育惠民方面，完成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项目 500 个，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300 所。省级免费培训农村教师 6 万人。从秋季学期起，实现全省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杂费全覆盖，率先对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普通高中免除学杂费。（主办部门：省教育厅、财政厅、物价局）

完成情况：完成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项目 820 个，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606 所。省级免费培训农村教师 6 万余人。从秋季学期起，实现全省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杂费全覆盖，率先对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普通高中免除学杂费。

三是民生托底保障方面，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115 元，农村低保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365 元。（主办部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民政厅、财政厅）

完成情况：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115 元，农村低保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370 元。

四是人居环境改善方面，新增供水能力 50 万立方米 / 日、自来水厂深度处理能力 100 万立方米 / 日。解决 211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问题。新增城镇污水处理能力 40 万立方米 / 日。有序推进 16 个试点县（区）村庄生活污水治理。新增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 30 万座。推广新能源汽车（标准车）6 万辆。改造提升 300 个社区综合服务中心。（主办部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水利厅、卫生计生委、经济和信息化委、民政厅）

完成情况：新增供水能力近 60 万立方米 / 日、自来水厂深度处理能力超过 150 万立方米 / 日。解决 211.41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问题。新增城镇污水处理能力 44 万立方米 / 日。完成 16 个试点

县（区）1450个规划发展村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新增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34.22万座。推广新能源汽车（标准车）6万辆。改造提升300个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五是关爱妇女儿童方面，建设巾帼电商服务站省级示范点100个，为10万名留守流动妇女儿童、单亲贫困母亲、空巢老人提供专业化项目服务。为100万农村妇女实施专项疾病免费筛查，对符合政策的农村孕产妇给予每人不低于500元的住院分娩补助。全面落实困境儿童救助保护制度。（主办部门：省妇儿工委办公室、卫生计生委、民政厅）

完成情况：建设巾帼电商服务站省级示范点100个，为10万名留守流动妇女儿童、单亲贫困母亲、空巢老人提供专业化项目服务。为农村妇女实施宫颈癌、乳腺癌免费筛查人数达188.8万、192.1万，对32.5万农村孕产妇给予住院分娩补助。13个设区市均出台本地困境儿童分类保障政策文件。

六是健康与养老服务方面，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425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提高到人均不低于50元。新建100个街道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2000个社区老年人助餐点。对医疗救助对象个人自负费用按70%以上的比例给予救助。向5万名贫困残疾人发放辅助器具补贴，建立500个残疾人之家。（主办部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卫生计生委、财政厅、民政厅、残联）

完成情况：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425元以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提高到人均50元以上。新建112个街道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2050个社区老年人助餐点。对医疗救助对象个人自负费用按70%以上的比例给予救助。向7万余名贫困残疾人发放辅助器具补贴，建立552个残疾人之家。

七是住房保障方面，新开工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25万套，基本建成20万套。改造农村危房1.5万户。（主办部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完成情况：新开工城镇棚户区、城中村改造27.49万套，基本建成27.54万套。改造农村危房1.5万户。

八是便民出行方面，新建改建农村公路4000公里、桥梁7000座，开通镇村公交的乡镇达650个，13个设区市开通互联网掌上公交，与10个省（市、区）100个城市联网售票。（主办部门：省交通运输厅、财政厅、水利厅）

完成情况：新建改建农村公路4086公里、桥梁8054座，开通镇村公交的乡镇达703个，13个设区市开通互联网掌上公交，与10个省（市、区）210个城市联网售票。

九是公共文化和体育方面，建成4000个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综合提升4000家农家书屋服务功能。为经济薄弱地区农村免费放映电影12.5万场。完善城市社区“10分钟体育健身圈”，新建健身步道500公里，567个乡镇建成多功能运动场。（主办部门：省文化厅、新闻出版广电局、体育局）

完成情况：建成4421个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综合提升4000家农家书屋服务功能。为经济薄弱地区农村免费放映电影13.37万场。全省各市、县（市、区）均建成城市社区“10分钟体育健身圈”，新建健身步道1500公里，567个乡镇建成多功能运动场。

十是脱贫奔小康方面，对农村低收入农户全面建档立卡，60万以上低收入人口人均收入提高到6000元。（主办部门：省扶贫办、民政厅）

完成情况：对农村低收入农户全面建档立卡，60万以上低收入人口人均收入提高到6000元。

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98．坚持为民施政，加强服务政府建设。发布《江苏省大数据发展行动计划》，推进省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建设，接入部门达到20家。研究制定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工作规范。加快建设全省统一的电子政务外网网络支撑平台和省级云计算数据中心，为跨地区、跨层级、跨部门数据共享提供技术支持。修订完善《省级政府购买服务清单》。整合建立省级“12345”政务服务热线。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三集中三到位”，加快建立岗位职责清晰、流程优化、审批权限明确、工作标准具体的审批服务运行机制。办好政风热线栏目，安排厅局长上线45期左右，畅通群众诉求渠道。专项督办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推动各级政府及职能部门持续改进工作作风。加强绩效管理，完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各方面干事创业积极性。围绕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督促检查活动，切实加大督查问责力度，严肃查处各种失职、渎职行为，既追究直接责任人责任，又追究职能部门监管责任和相关领导责任，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主办部门：省编办、经济和信息化委、财政厅、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监察厅、政府办公厅）

完成情况：发布《江苏省大数据发展行动计划》，组织实施省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二期工程，形成《省级信息资源共享交换目录（第二批）》，制定省级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工作规范，接入共享交换平台的部门达24家。制定实施《关于加快推进全省电子政务外网建设的意见》，初步完成数据中心机房、云计算平台一阶段工程、网络安全系统等8个项目基础建设。公布《省级政府购买服务目录》。“江苏12345在线”正式上线运行。积极推进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三集中三到位”的落实，共抽查7个市县、19个省级部门，执行情况较好。推动政风热线由“问事”向“问责”转型升级，组织54个省直机关单位走进热线，受理群众诉求11322件。实行查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情况月报制度，对群众反映突出、情况典型、久拖不决的问题线索开展挂牌督办，省、市纪委挂牌督办问题线索335件、1008件，查处634人、908人。完善绩效管理机制，梳理总结各地绩效管理经验，创新实施省级机关绩效管理察访核验制度，协调落实省级机关绩效奖励政策。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的各项督查任务，全程跟踪督查省政府重点工作并加强绩效考核，推进完成省政府17项年度重点督查工作，及时发现和处置各种失职渎职、滥用职权问题线索，组织开展非法经营疫苗系列案件、中央环保督察发现问题、“地条钢”问题等的专项问责，确保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99．推进依法行政，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出台《江苏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实施方案》和《江苏省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评价办法》。研究制定我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实施意见，分步实施政务公开工作试点。完善政府新闻发布工作，明确新闻发言人设立要求和新闻发布时间、场所规定。市、县（市、区）全面推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管理和权责清单标准化建设。成立省政府法律顾问委员会，制定法律顾问委员会工作规则。认真落实政府立法工作计划，加强重点领域立法，拓宽社会各界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和方式。推进规范性文件和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开展完善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试点和深化重大行政决策规范化管理试点工作。制定重大政策举措第三方评估方案，开展第三方评估试点示范。推进落实公众参与行政程序建设，开展公众参与行政程序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组织开展全省行政执法案卷评查评优活动，逐步扩大相对集中行政

处罚权领域、区域和综合执法镇域改革试点范围，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做好行政复议工作规范化建设合格单位复核、验收工作。完成全省“七五”普法规划编制工作，出台《江苏省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实施情况考核验收办法》。加强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督促政府部门严格执行权力清单制度，推进权力公开透明运行。督促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党组织认真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强化对重点领域、重点部门、重点资金、重点项目和领导干部经济责任的审计监督。（主办部门：省法制办、司法厅、编办、监察厅、审计厅、政府办公厅、政府研究室）

完成情况：印发《江苏省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实施方案》《江苏省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评价办法》。制定《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部署开展信息惠民试点，完成“互联网+政务服务”有关试点任务，积极做好“五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准备。各市政府和省重点职能部门全面设立专（兼）职新闻发言人，省重点职能部门均建立由部门负责人和学者专家组成的政策解读专家库，省、市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均超过12场，与经济发展、民生问题、社会管理等密切相关的省、市部门均超过6场，一般部门组织1次以上新闻发布活动。在全国率先开展并基本完成权力清单标准化工作，初步实现省、市、县三级相同的行政权力事项在权力名称、类型、依据、编码相统一。成立省政府法律顾问委员会，制定《省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按计划推进重点领域立法工作，通过引入政府法律顾问、第三方评估和召开立法听证会等方式拓宽社会各界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确定并组织扬州市、省财政厅等地方和部门开展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试点。推进徐州市、省国土资源厅等第一批试点单位开展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化管理、合法性审查意见书、卷宗归档等试点工作。组织开展长江经济带战略有关部署落实情况的第三方评估，完成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政策落实情况的第三方评估任务。组织开展公众参与行政程序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全省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活动。批复邳州市、苏州市吴江区在镇域，泰兴市、如皋市、常州经济开发区、扬州市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宿迁骆马湖旅游度假区在有关领域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批复沭阳县、兴化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向有关建制镇延伸。在全省范围征求《江苏省办理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的意见，配合省检察院做好全省“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工作。开展行政复议工作规范化建设合格单位复核验收工作，确定合格单位和示范单位名单。印发《关于在全省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出台《江苏省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实施情况考核验收办法》。督促各级政府及部门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深化政务公开和政府诚信建设，加强内部权力制约与监督，加大行政审批、行政执法中违纪违规行为责任追究力度。督促各级政府及部门党组认真落实省委“两个责任”意见等文件规定，制定进一步强化“两个责任”的实施方案，加强检查考核，强化责任追究，全省725名领导干部因落实“两个责任”不力被问责。组织开展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保障性安居工程跟踪审计，对121家省级一级预算单位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对63名省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高等院校、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100. 全面从严治政，加强廉洁政府建设。加强对中央八项规定、国务院“约法三章”和省委十项规定精神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紧盯重要节点，组织明察暗访，保持高压态势。认真做好《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宣传和培训，集中清理党风廉政相关法规制度。督促政府部门严格执行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各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因公临时出国管理，因公临时出国人数保持零增长。完成全省党政机关公车改革工作，适时启动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公车改革相关工作，完善公务用车管理制度。推进落实省级机关办公用房长效管理制度，指导督促各地全面制订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并切实加强管理。严格机构编制管理，编制以中央核定的2012年数额为基数只减不增。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严肃查处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行为。围绕党的纪律和典型案例加强廉政教育，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推出《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系列动漫，组织观看警示教育专题片。大力推进廉政文化建设，挖掘家规家风、乡规民约、官德箴言精华，办好“听咱们的家风故事”专栏，引导党员干部向善向上，努力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主办部门：省监察厅、财政厅、审计厅、外办、机关事务管理局、编办）

完成情况：紧盯重要节点、具体线索、典型问题督查严查，持之以恒监督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国务院“约法三章”和省委十项规定精神，全省共查处违反八项规定精神等问题1394起、处理2030人，通报曝光19批、92起。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集中宣讲《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对照《准则》和《条例》新规定，推动各地对近年来出台的党风廉政相关法规制度进行集中清理。继续开展“反浪费反奢侈”专项整治行动，查处违规吃喝问题423起、处理752人。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突出对“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使用管理情况的审计，重点核查的30个部门和单位“三公”经费决算支出较上年下降8.03%，会议费和培训费决算支出较上年下降4.97%。科学制定并实施因公临时出国年度计划，全年党政干部出访7252人，为年度控制数的85.59%。全面完成党政机关取消公务车辆处置工作，印发实施《省管异地交流干部交通保障暂行办法》，正在制定全省公车信息平台建设、标识化管理方案，起草完成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意见。开展办公用房清理整改工作和办公用房管理长效机制建设情况专项督查，督促指导大部分市、县（市、区）出台了本地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完成省级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登记25212.35平方米。严肃机构编制纪律，严格机构编制职数审核，全省各级行政编制数（含政法专项编制）总额控制在中央核定的限额内，事业编制总量以2012年底统计数为基数只减不增。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严格把握线索处置五类标准，正确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严肃查处违反六大纪律行为。将《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列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各级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纳入学习型党组织建设重要内容和干部教育培训教材。在全国率先创作并推出《尺·度》动漫读本和动漫片，制作并组织观看警示教育专题片《乱纪之祸》。编辑出版《江苏历史名人家训选编》，精心制作11个优秀传统家规家训专题片，办好“听咱们的家风故事”专栏，开展“晒家规家训讲家风故事”网络微文征集展示和“百万干部立家规千万家庭创最美”主题活动，组织全省廉政文化周活动，唱响反腐倡廉主旋律。

2016 年大事记

1 月

1 日 即日起，全省上调最低工资标准。其中，月最低工资标准：一类地区 1770 元，增加 140 元；二类地区 1600 元，增加 140 元；三类地区 1400 元，增加 130 元。非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一类地区 15.5 元，二类地区 14 元，三类地区 12 元。

6 日 国务院常务会议听取大督查第三批督查问责和督查表扬工作汇报，提出对全国 20 个市（州）、20 个县（市、区）给予表扬，南通市通州区成为江苏唯一入选的地区。

8 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北京举行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江苏共有 39 项通用项目获奖，其中主持完成 22 项，获奖总数和主持完成的获奖数继续保持全国各省、区、市第二位。39 项通用获奖项目中，包括自然科学奖 2 项、技术发明奖 9 项、科技进步奖 28 项。

12 日 国务院批复同意在天津市等 12 个城市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苏州市名列其中，成为江苏省唯一入选城市。

△ 中国社科院在北京举行“中国六大考古新发现”评选，江苏蒋庄良渚文化遗址入选。该遗址位于江苏兴化、东台两市交界处，2011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由南京博物院对该遗址进行抢救性考古发掘，遗址分为东西两区，东区（Ⅱ区）以唐宋时期堆积为主，面积 45 万 m^2；西区（Ⅰ区）以新石器时代良渚文化堆积为主，面积 2 万 m^2。蒋庄遗址是长江以北地区首次发现的良渚文化大型聚落，遗址地发现随葬琮、璧等高级玉质礼器，是迄今发现墓葬数量最多、最密集的良渚文化墓地。5 月，该遗址被国家文物局评为“2015 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

13 日 国电泰州电厂二期工程 4 号机组通过 168 小时试验，标志着世界首个百万千瓦等级再热燃煤发电机组全面建成投运。

13 ～ 15 日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在南京召开。会议通过《江苏省制定和批准地方性法规条例修正案（草案）》《江苏省社会保险基金监督条例》《江苏省节约用水条例》《江苏省保护和促进华侨投资条例》。会议补选石泰峰为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会上，依照全国人大常委会和省人大常委会有关决定，被任命的省检察院负责同志、省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负责同志进行宪法宣誓。

15 日 江苏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 20 次会议表决通过《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确定连云港、淮安、宿迁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开始制定地方性法规的时间的决定》。决定公布之日起，3 市可以制定地方性法规，3 市人民政府可以开始制定规章。至此，江苏 13 个设区市全部获得地方立法权。

20 日 全国首批汽车电子标识安装启动仪式在无锡举行，标志着无锡成为全国首个启用汽车电子标识，进行智能交通管理的示范应用城市。汽车电子标识也称电子车牌，是嵌有超高频无线射频识别芯片并存储汽车身份数据的电子信息识别载体。

23 日 省政府出台《关于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意见》（苏政发〔2016〕8 号），明确到 2016 年末前，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及其工作部门要全部建立起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根据需要形成多种形式的政府法律顾问服务方式。

23 ～ 27 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苏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在南京举行。在开幕式上，省委书记罗志军发表题为《同心同德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的讲话，省政协主席张连珍代表政协江苏省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作了工作报告。大会选举徐鸣、许津荣为政协江苏省第十一届委员会副主席，选举王伟、杨勇、汪萍、范小青、胥爱贵、徐国柱、高亚光为政协江苏省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因年龄原因，大会同意何权同志辞去省十一届政协委员、副主席职务。会议通过政协江苏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4 ～ 28 日 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南京举行。会议选举石泰峰为江苏省省长。石泰峰当选后向宪法宣誓。这是江苏新当选省长首次进行宪法宣誓。会议通过《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江苏省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决议》《关于江苏省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关于江苏省 2015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6 年预算的决议》《关于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江苏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关于修改〈江苏省制定和批准地方性法规条例〉的决定》。会议补选刘华为江苏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腊生、王德明、邵木金为江苏省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会议决定：接受张艳同志辞去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请求；接受徐安同志辞去江苏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的请求。

28 日 中国广核集团在如东海域建设的海上风电场实现首批 6 台风机并网发电。中广核如东海上风电项目计划安装 38 台 4MW 风电机组，装机容量为 152MW，预计年上网发电量约 4 亿 kW·h。这是我国首个自主开发建设的海上风电场，标志着我国海上风电开发实现重大突破。

29 日 住房城乡建设部公布 2015 年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园林城市、县城和城镇命名名单。江苏的徐州市、苏州市、昆山市被命名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新沂市、东台市、大丰市、扬中市、靖江市为国家园林城市，泗阳县为国家园林县城，碧溪镇、千灯镇、薛家镇、菱塘回族乡、南丰镇为国家园林城镇。

30 ～ 31 日 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在南京举行。省委书记罗志军出席会议并发表讲话。全会审议通过弘强同志代表省纪委常委会所作的题为《尊崇党章党规党纪，聚焦监督执纪问责，推动全省纪律检查工作迈上新台阶》的工作报告。

2 月

2 日 江苏信托代表江苏省 PPP 融资支持基金，与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对徐州市 2 号线轨道交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合同》，这是江苏签下的 PPP 融资支持基金首个投资项目，即以股权方式对徐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项目投资 4 亿元，这也是全国 PPP 基金投资的第一单项目。

4 日 江苏文脉整理与研究工程启动。该工程是江苏有史以来最为浩大的文化工程，计划历时 10 年左右时间，编辑出版《江苏文库》（包括纸本与数字版），纸本规模 3000 册左右，共分为书目、文献、精华、方志、史料、研究 6 个部分。

15 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机关作风建设大会。省委书记罗志军在会上讲话，

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主持大会。

15～16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汪洋在苏州市调研外贸工作。

17日　省委书记、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组长罗志军主持召开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2016年工作要点》和《全面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

18日　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网站公布2015年获发明专利授权量前50名高校名单，以及至2015年末有效发明专利量前50名高校名单，江苏高校获得的发明专利授权量和有效发明专利量分别列各省、区、市第一、第二。

20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的意见》（苏发〔2016〕12号），《意见》提出通过“三步走”加快推进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第一步，到2020年基本形成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框架体系，主要创新指标达到创新型国家中等水平。第二步，到2025年形成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区域的核心功能，成为全球产业技术创新网络的重要节点，全面达到或超过中国2025制造业目标，部分创新指标跨入创新型国家先进行列。第三步，到2035年左右，全面建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意见》提出建设一流产业科技创新载体、构建开放式产业科技创新网络、打造与国际接轨的产业科技创新生态、健全产业科技创新体制机制等措施。

△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的意见》（苏发〔2016〕11号）。《意见》提出到“十三五”末，新型工业化基本实现，制造强省建设取得重要进展，若干重点行业和重要领域达到世界先进水平。《意见》指出发展重点是突破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加快创新成果产业化，努力构建制造强省产业新体系。并对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作了规定和要求。

24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生态文明建设大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建设思想，动员全省上下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特别是绿色发展理念，深入实施生态文明建设工程，展现新江苏“环境美”现实模样，确保如期实现生态省建设目标，努力建设全国生态文明建设先行示范省。会议为获得国家生态市、县（市、区）称号的地区进行授牌。

25日　全省市、县、乡领导班子换届工作会议在南京召开。根据中央统一部署，全省除副省级城市本级外的12个设区市、97个县（市、区）、836个乡镇领导班子，将从2016年4月起在一年时间内自下而上完成换届。

△　由中宣部、全国妇联主办的“最美家庭讲好家训”巡讲工作经验交流会在徐州市举行。会议总结推广江苏开展“最美家庭讲好家训”万场巡讲活动的经验做法，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细落小落实。

26日　全省科学技术奖励大会在南京举行，表彰为国家和江苏科技事业与现代化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科技工作者。省委书记罗志军出席大会并向江苏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的代表颁发江苏配套奖励证书。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在会上讲话。2015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共183项，其中一等奖20项，二等奖56项，三等奖107项。10家企业获得2015年度江苏省企业技术创新奖，6名外籍专家获得2015年度江苏省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　省政府印发《关于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的意见》（苏政发〔2016〕26号），《意见》包括5个方面，分别是合理降低企业用工、物流成本，进一步降低用能、用地成本，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切实减轻企业税费负担，着力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　中宣部、中央文明办在北京召开全国学雷锋志愿服务工作推进会，会上公布全国最美志愿者、最佳志愿服务项目、最佳志愿服务组织、最美志愿服务社区“四个100”先进典型名单。江苏入选总数19个，位列全国第二。

南京江北高新区重要医药产业发展加速器——生命科技岛　邵丹 / 视觉江苏网

3月

2日　科技部公布第二批国家科技服务业区域试点名单，江苏省的苏州工业园区、江阴国家高新区、武进国家高新区、镇江国家高新区和南通国家高新区等5家入围，加上2015年获批首批区域试点的苏州国家高新区，全省共有6家高新区入围，数量居全国第一。

5日　全球首个接受无创胚胎染色体筛查（NICS）的试管婴儿在无锡妇幼保健院生殖中心健康诞生。这标志着我国胚胎植入前遗传学筛查技术已处于世界最领先水平。

9日　国家统计局公布十八大以来我国科技创新状况统计分析报告，2015年江苏、广东、山东和北京研发经费超千亿元，属于“创新取得明显成效”的地区。江苏研发经费已连续13年居全国首位。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60%，区域创新能力连续7年居全国首位。

10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王岐山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

12日　江苏省政府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和中国科学院举行新一轮战略合作协议签约仪式。根据协议，双方将共同推进产业技术研究机构等创新载体建设，共同推进技术转移机制和模式创新，共同推进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共同推进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骨干创新平台落户江苏，共同推进人才培养和交流合作等。

17日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柬埔寨

西哈努克省省长润明一行。

△ 中国民间艺术家协会命名泰州市为全国首个“中国吉祥文化之乡”。

20～21日 全国春季农业生产暨森林草原防火工作会议在泰州市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作出重要批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汪洋出席会议并讲话。

21日 省政府决定，授予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双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等5家单位“2015年江苏省质量奖”。

23日 科技部公布2015年度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江苏富达高新技术创业服务有限公司等23家科技企业孵化器入围。截至2016年3月，全省累计建有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136家，占全国认定数的18.5%，数量位居全国第一。

24日 省政府印发《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苏政发〔2016〕35号）。《纲要》提出，“十三五”时期，江苏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全省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苏南有条件的地方在探索基本实现现代化的路子上迈出坚实步伐，人民群众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经济强、百姓富、环境美、社会文明程度高的新江苏建设取得重大成果。

△ 省委、省政府在南京召开全省教育工作会议。会议提出今后五年全省教育工作总的要求，即到2020年教育主要发展指标达到教育现代化水平，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显著提高，教育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显著提高。

△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荷兰北布拉邦省省长范德东克一行。

△ 昆山杜克大学成为全国首个整体绿色校园。

26日 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中医治未病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暨首届国际中医治未病学术大会在南京中医药大学举行。

28日 2015年江苏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发布，全省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为86.25。

28～30日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南京召开。会议分别表决通过《江苏省价格条例》《江苏省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关于修改《江苏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实施细则》的决定，关于修改《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办法》的决定，关于修改《江苏省海洋环境保护条例》的决定，关于修改《江苏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决定。会议决定接受曹卫星辞去省政府副省长职务的请求，决定任命张敬华为省政府副省长。

29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罗志军在南京会见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崔世安。双方共同出席苏澳合作园区联合筹建组备忘录、苏澳公务人员交流学习项目备忘录的签字仪式。

30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罗志军在南京会见由美国立法领袖基金会会长斯蒂芬·雷吉斯率领的美国州议会领袖代表团一行。

△ 省长石泰峰在苏州会见由知事小川洋、议长井上忠敏率领的日本福冈友好访问团一行。

31日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白俄罗斯戈梅利州执委会德沃尔尼克主席一行，并共同签署两省州《关于共同参与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的框架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双方将加强在物流、产能、贸易、科技等方面的合作。

1000kV淮南—南京—上海交流特高压输变电线路　国网江苏电力公司供图

4月

1日 省政府召开第四次廉政工作会议。省长石泰峰在会上强调，坚定不移推进反腐倡廉，为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提供有力保障。

3日 1000kV淮南—南京—上海交流特高压输变电工程第一阶段（安徽淮南—江苏长江北岸段）正式投运。这是12条重点输电通道中最先投运的特高压工程，也是江苏省首个特高压交流工程。

7日 全国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现场推进会在常州市举行。全省共有11个市、86个县（市、区）创建成省级公共体育服务体系示范区。

7～8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作会议，对全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作作出全面部署。

11日 中国（苏州）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暨“单一窗口”平台启动仪式在苏州工业园区综合保税区举行。

12日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智利比奥比奥大区主席罗德里格·迪亚兹·沃纳，双方签署《江苏省与比奥比奥大区建立友好交流关系意向书》。

16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意见》（苏发〔2016〕16号）。《意见》明确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指导思想、主要原则、主要目标、重点举措、组织保障等内容，重点举措是：综合施策化解过剩产能，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多措并举化解房地产库存，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稳妥有序推进去杠杆，增强防范化解风险能力；切实降低企业成本，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加快补齐发展短板，着力扩大有效供给。

18日至5月18日 第九届江苏省园艺博览会在苏州吴中区举行。园博会以“水墨江南，园林生活”为主题。

19日 省委召开全省“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工作座谈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中央座谈会精神，对全省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进行动员部署。

△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德国联邦环境、自然保护、建设和核安全部部长芭芭拉·亨德里克斯一行。

21～23日 由云南省委书记、省人

大常委会主任李纪恒，省长陈豪率领的云南省党政代表团到江苏考察。

23日　“阅读英烈故事，弘扬雨花精神”——2016江苏全民阅读日活动、第12届江苏读书节暨第21届南京读书节在雨花台烈士陵园启动。

27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快全省开发区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的意见》（苏发〔2016〕19号）。《意见》提出全省开发区要成为江苏先进制造业基地和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主要载体，成为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和培育开放型经济新优势的排头兵，成为科技创新驱动和绿色集约发展的示范区，成为带动区域经济发展和实施区域共同发展的重要平台。对开发区在提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产业结构迈上中高端、主动融入自贸区战略、实施外贸优进优出战略、创造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的新平台、坚持生态优先和绿色发展、科学统筹规划、创新管理体制机制、加强组织保障等方面提出意见。

5月

1日　江苏全面推行营改增试点，全省共有建筑、房地产、金融、生活服务业四大行业73.2万户纳入试点。江苏于2012年10月1日起正式实施营改增试点。截至2016年2月，全省试点纳税人达49.5万户，累计减税615.7亿元。

△　省委、省政府出台《关于加快苏北振兴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若干政策意见》（苏发〔2016〕20号）。根据《意见》，苏北发展目标任务为：保持苏北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力争苏北地区“十三五”时期经济总量、城乡居民收入年均增长9%左右。到2020年，苏北地区以县为单位达到省定全面小康指标，6000元以下低收入人口全部脱贫，经济薄弱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18万元，12个省扶贫开发重点帮扶县（区）分批退出，苏北地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迈上新台阶、建设新江苏”打下坚实基础。

4日　中国—中东欧国家最高法院院长会议在苏州开幕，中国及16个中东欧国家的最高法院院长和大法官围绕“全球信息化时代的司法”主题展开研讨。国家主席习近平向会议致贺信。

4～5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加快苏北发展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工作会议，总结苏北“十二五”发展成就和经验，分析苏北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推动苏北地区落实好“十三五”发展各项目标任务。会议对推动苏北新一轮发展起好步开好局作出全面部署，强调要一手抓优势的发挥和放大，一手抓短板的拉长和补齐，以实施国家和省重大战略为机遇，以创新驱动为主引擎，以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产业迈向中高端水平为突出任务，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目的，推动苏北各项工作都能够尽快出成果、上台阶，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省委书记罗志军、省长石泰峰在会上分别讲话。

5日　江苏河道总督府（淮安清晏园）入选水利部公布国家水情教育基地名单，成为首批8家基地之一。江苏河道总督府（淮安清晏园）是我国治水史和漕运史上唯一保存完好的水利管理衙署园林。

6～10日　省长石泰峰率领江苏省经济友好代表团赴韩国进行友好访问，举办江苏·韩国经贸合作交流会，在经贸、科技、文化等领域开展一系列交流活动，取得积极成果。

10～13日　省长石泰峰率领江苏省经济友好代表团赴日本进行友好访问，举办江苏·日本经贸合作交流会，就进一步推动江苏和日本在经贸等领域的合作，与日本工商界人士进行广泛交流。

12日　国际桥梁及结构工程协会2014年度杰出结构工程奖揭牌仪式在泰州大桥现场举行。国际桥协杰出结构工程奖是国际桥梁工程界公认的最高奖项，专门授予全世界最具创新性的桥梁和建筑结构。泰州大桥是我国继卢浦大桥、水立方后第三个获此奖项的项目。泰州大桥建设期间，成功创造包括三塔两跨桥型，水中沉井基础深度，纵向人字形、横向门式框架结构钢塔高度，W形主缆架设长度以及钢箱梁同步对称吊装等5项世界第一。

13日　国内首家省级民营投资平台——“苏民投”收到营业执照，标志着该平台正式投运。“苏民投”由11家民企出资86亿元组建，总部设在无锡市。

15日　宁启铁路复线正式开通运行，南京到南通、扬州、泰州首次开行动车组列车，结束苏中地区不通动车的历史。

15～22日　2016年道达尔·汤姆斯杯暨尤伯杯赛在昆山举行，共有来自21个国家和地区的32支（男、女各有16支）代表队参赛。中国女队成功卫冕，实现三连冠，这也是中国队第14次夺得尤伯杯。丹麦男队首夺汤姆斯杯，成为第一个赢得汤姆斯杯的欧洲参赛队伍。

16日　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召开省军民融合发展第三次联席会议，回顾总结全省军民融合发展情况，研究讨论《江苏省军民融合发展“十三五”规划》，部署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作任务。

17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罗志军在南京会见莫桑比克共和国总统菲利佩·雅辛托·纽西一行。

△　省政府批复下发《江苏省太湖流域水生态环境功能区划（试行）》（苏政复〔2016〕40号）。区划将太湖流域划分为4个等级，分别赋予不同的环境目标，并纳入政府考核。江苏太湖流域是全国首个按照“生命共同体”理念建立水生态环境功能区的地区。

19日　以“创新发展、合作共赢”为主题的2016中国（昆山）品牌产品进口交易会在昆山开馆。本届交易会由商务部、

5月15日，南京至南通间首次开行动车组列车。图为从南京去往南通的乘客展示车票。　万程鹏　邵　丹／视觉江苏网

6 月 2 日，全球第八个德国中心在太仓开业，德国驻沪总领事罗腾在开业仪式上致辞。
计海新 / 视觉江苏网

中国贸促会和江苏省政府共同主办，着重展示装备制造、环保技术、生活消费等领域的品牌产品和新技术，展会总规模 8 万 m^2，共有来自 42 个国家的 800 多家企业参展，其中有 37 家世界 500 强及行业龙头企业。

△　第七届 MOWCAP（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工程亚太地区委员会）大会在越南顺化召开，苏州申报的“近现代苏州丝绸样本档案”入选《世界记忆亚太地区名录》。该档案文献共28650卷302841件。

20 日　第五届世界工商领袖（昆山）大会在昆山召开，全球 400 多位工商界代表参会。

22 日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博茨瓦纳大使萨瑟拉·乔治等 14 个国家驻华大使、总领事组成的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驻华大使使团。

23 日　“江苏—南部非洲投资与发展高层论坛”在南京举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 14 个国家的驻华大使、总领事等外交官，江苏 120 多名企业家代表参加论坛。

23 ～ 26 日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南京举行。会议分别表决通过《关于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等文件。会议决定接受许津荣辞去省政府副省长职务的请求，决定任命马秋林为省政府副省长、王奇为省政府秘书长。

24 ～ 25 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加快推进沿海地区发展工作会议。会议分析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部署下一阶段工作，指出要重点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发展海洋经济和临港大工业，切实强化对新亚欧大陆桥沿线地区的服务和支撑作用，加快形成以区域中心城市为支撑、沿海综合交通通道为纽带、近海临港城镇为支点的新兴城镇化地区，全面增强沿海地区的整体竞争力，确保如期实现国家规划的第二步战略目标。

25 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关于建设长江经济带国家级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的通知》（发改外资〔2016〕1111 号），确定全国 33 个开发区为长江经济带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其中，江苏苏州工业园区、张家港保税区、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入围。

25 ～ 26 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沿东陇海线经济带建设工作座谈会，会议指出要在聚焦产业、扩大开放、内外联动、带内融合、块状发展，充分运用好“一市一策”等方面加强沿东陇海线经济带建设。

27 日　交通运输部联合中国铁路总公司在辽宁大连召开铁水联运暨多式联运现场推进会，“江苏省新亚欧大陆桥集装箱多式联运示范工程”项目入选 16 个国家级多式联运示范项目名单。

28 日　由中国—东盟商务理事会和南通市政府联合主办的“中国—东盟建筑业合作高峰论坛暨中国—东盟建筑行业合作委员会成立大会”在南通举行。东盟 10 国的 60 多位驻华使节以及 300 多位中外建筑业代表出席，并签署《关于加强中国—东盟建筑业合作共赢南通共识》。

6 月

1 日　经国务院同意，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根据规划内容，江苏 9 个设区市入选，南京定位为特大城市，苏州为Ⅰ型大城市，无锡、常州、南通、盐城、扬州、泰州为Ⅱ型大城市，镇江为中等城市，并由此形成南京都市圈和苏锡常都市圈。

1 ～ 4 日　为落实中非合作论坛约翰内斯堡峰会成果，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罗志军率江苏省友好代表团对非洲埃塞俄比亚和坦桑尼亚进行友好访问。江苏省与埃塞俄比亚的奥罗莫州和坦桑尼亚的达累斯萨拉姆省分别签署友好合作备忘录。

2 日　全球第八个德国中心——太仓德国中心开业。太仓德国中心由德国巴伐利亚州立银行投资 8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为当地德企提供市场咨询、法律金融、秘书翻译等全方位的服务。在此之前全球有 7 个德国中心，国内的其他两家德国中心分别位于北京和上海。

△　交通运输部部关于印发《“十三五”综合客运枢纽和货运枢纽（物流园区）建设方案的通知》（交规划发〔2016〕98 号），江苏共有 14 个项目入选为正选项目。

5 日　在北京举行的中国生态文明奖表彰暨生态文明建设座谈会上，张家港市被授予首届中国生态文明奖先进集体称号，是江苏省唯一获此称号的城市。

5 ～ 7 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罗志军率江苏省友好代表团对柬埔寨进行友好访问，与柬埔寨首相洪森共同出席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百家企业入园”庆典，并考察调研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

6 日　中国民主同盟成立 75 周年暨民盟江苏省委成立 60 周年纪念大会在南京举行。

△　由农业部与江苏省政府联合举办的“放鱼日”启动仪式主会场活动在启东市圆陀角举行，拉开 2016 年全国“放鱼日”水生生物同步增殖放流的序幕。主会场放流活动共放流重要海洋生物苗种 500 多万尾，全省江河湖海同步增殖放流各类水生生物苗种 7000 多万尾。

7 日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救急难”工作的指导意见》（苏政发〔2016〕59 号）。该《意见》出台，标志着江苏在全国率先实现“救急难”制度从试点到全人群的全覆盖。

12 日　德国总理默克尔在北京接受南京大学授予其名誉博士学位。至此，南京大学已授予 14 位国（境）外著名学者、科学家、政治家和社会活动家名誉博士学位。

13 日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董事长杨明生，会后省政府与中国人寿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在投融资领域、养老养生及健康医疗领域等展开合作。

14 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罗志军，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在南京分别会见到访的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州督琳达·德绍一行。

△　中共中央批准：杨岳同志任中共江苏省委委员、常委。

△　国务院办公厅政务公开办通报，评选出省级政府和国务院部门 2015 年度优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其中，省级政府 5 个，分别是江苏、北京、上海、湖南、四川，江苏位列省级政府第一名。

15 日　省委书记罗志军以做“四讲四有”的合格党员干部为题，为全省领导干部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专题轮训班学员讲专题党课。

16 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江苏省政府联合召开引领型知识产权强省试点省建设启动会，省长石泰峰、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出席并签署知识产权高层次合作会商议定书。

19 ～ 20 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刘延东在江苏调研。

20 日　第二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卫生部长论坛在苏州举行。国务院副总理刘延东和捷克总理索博特卡出席开幕式并致辞。本次论坛以“深化卫生务实合作，促进健康可持续发展”为主题，来自 16 个中东欧国家的代表团负责人参加此次论坛。

△　在德国法兰克福 2016 国际超级计算大会上，我国自主研制的“神威·太湖之光”超级计算机获世界超级计算机 TOP500 排名第一。该超级计算机峰值计算速度达每秒 12.54 亿亿次，持续计算速度每秒 9.3 亿亿次，性能功耗比为每瓦 60.51 亿次，3 项关键指标均排名世界第一，标志着我国超级计算机研制能力已位居世界领先水平。

△　江苏首家“苏字号”民营大型投资公司——江苏民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苏民投”）在无锡揭牌。苏民投由江苏省工商联、无锡市政府协调推动，沙钢集团、协鑫集团、红豆集团联合省内知名民企发起设立，是目前国内最大规模省级投资公司，首期注册资本 86 亿元。

21 日　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以“自觉做心中有党心中有民心中有责心中有戒的表率”为题，为全省领导干部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专题轮训班学员讲专题党课。

22 日　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成立 25 周年纪念大会在南京召开。

△　省长石泰峰会见到南京出席江苏—拉美经贸合作研讨会的拉美各国驻华使领馆官员、地方政府代表和学者。

△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乌拉圭马尔多纳多省省长恩里克·安提亚·贝伦斯，共同签署两省建立友好交流关系意向书。

△　江苏省政府与国家电网公司小城镇（中心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签约仪式在南京举行。根据协议，省电力公司将用 2 年时间完成经营区内全部 794 个小城镇（中心村）电网改造升级任务，总投资达 18.33 亿元。

23 日　14 时许，江苏盐城市阜宁县、射阳县部分地区突发龙卷风冰雹严重灾害，多个乡镇受灾，造成大量民房、厂房、学校教室倒塌，部分道路交通受阻。截至当晚 21 时 30 分，已造成 78 人死亡、约 500 人受伤。灾害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立即作出重要指示，要求国务院派工作组前往指导抢险救灾，代表党中央、国务院慰问受灾群众。要求全力组织抢救受伤人员，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并做好遇难人员善后和受灾群众安置工作。要求有关地方和部门强化气象监测预报和地质灾害评估等工作，做好重特大自然灾害防范和处置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作出批示，要求全力做好人员搜寻和伤员救治，抓紧核实受灾情况，尽快帮助受灾群众恢复正常生产生活。民政部要牵头成立国务院工作组，立即赶赴现场指导救灾。有关方面要针对主汛期各类自然灾害多发情况，指导和督促地方切实做好极端天气等灾害防范应对工作，最大程度减少因灾损失。受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委派，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杨晶代表党中央、国务院，率国务院有关部门于 24 日紧急赶赴江苏省盐城市，指导江苏盐城“6·23”龙卷风冰雹特别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和善后处置工作，看望受灾群众和受伤人员，慰问在一线抢险救援的工作人员。根据习近平指示和李克强要求，民政部等部门组织工作组赶赴现场指导救灾。灾害发生后，江苏省委书记罗志军第一时间就全力抢救伤员、妥善处置好死亡人员善后、确保受灾群众正常生活等作出批示，并和省长石泰峰紧急赶赴受灾现场，察看灾情，看望伤员，组织指挥抢险救灾。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部署，江苏省和盐城市已启动自然灾害救助应急Ⅰ级响应机制和抢险救灾预案，交通、通信、消防、卫生、民政等部门全力投入抢险救灾。

27 日　国家工商总局发布 2014—2015 年度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全国共 6023 家，其中江苏上榜企业 654 家，占 10.86%，江苏入围企业数量连续三届居全国第一。

△　南京市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公租房货币化保障的实施意见》，在全国首创将住房保障政策覆盖至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人员和外来务工人员。

28 日　中共中央决定：李强同志任江苏省委委员、常委、书记，罗志军同志不再担任江苏省委书记、常委、委员职务。

△　由上海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殷一璀率领的上海市人大代表团到江苏，就县乡人大工作和换届选举工作开展考察。

29 日　江苏省政府与泰康人寿在南京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按照协议，泰康人寿将在医疗养老产业、企业年金、保险资金参与社会投资等领域发挥优势，支持江苏经济和社会发展。

7 月

1 日　江苏省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95 周年大会在南京举行。省委书记李强发表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主持大会。会议表彰全省 51 名优秀共产党员、50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和 50 个先进基层党组织。

△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批准南通市城市总体规划的通知》（国办函〔2016〕61 号）。根据通知，国务院原则同意《南通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 年）》（以下简称《总体规划》）。南通城市定位是：长三角北翼经济中心、现代化港口城市和国家历史文化名城。通知对南通未来城市发展提出 6 项要求，分别是：重视城乡区域统筹发展、合理控制城市规模、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城市、创造优良的人居环境以及重视历史文化和风貌特色保护。《总体规划》确定 1770km^2 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实行城乡统一规划管理。到 2020 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控制在 215 万人以内，城市建设用地控制在 254.3 km^2 以内。

△　江苏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的《江苏省社会保险基金监督条例》，即日起施行。《条例》第 21 条规定的“财政部门应当建立健全社会保险基金保值增值管理机制”，此项提法在全国领先。

3 日 国务院印发《关于南京市城市总体规划的批复》（国函〔2016〕119 号）。国务院原则同意《南京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 年）》。（以下简称《总体规划》）。根据批复，南京的城市定位是：江苏省省会，东部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国重要的科研教育基地和综合交通枢纽。批复对南京未来城市发展提出 7 项要求，分别是：重视城乡区域统筹发展、合理控制城市规模、做好南京江北新区规划建设、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城市、创造优良的人居环境以及重视历史文化和风貌特色保护。批复要求南京在《总体规划》确定的 6582km^2 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实行城乡统一规划管理。到 2020 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控制在 670 万人以内，城市建设用地控制在 652 km^2 以内。

5 日 长江南京以下 12.5m 深水航道二期工程实现初通阶段性目标，12.5m 深水航道初步贯通至南京，对船舶试行开放，南京至长江出海口可全程通航 5 万吨级及以上船舶。

7 日 省长石泰峰在苏州会见应邀到访的刚果共和国总统萨苏一行。

△ 经国务院批准，省政府调整淮安市部分行政区划：撤销淮安市清河区、清浦区，设立淮安市清江浦区，以原清河区、清浦区的行政区域为清江浦区的行政区域，清江浦区人民政府驻城南乡淮海南路 268 号；撤销洪泽县，设立淮安市洪泽区，以原洪泽县的行政区域为洪泽区的行政区域，洪泽区人民政府驻高良涧街道东九道 26 号。

8 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总指挥汪洋在江苏考察指导太湖流域防汛工作，并主持召开国家防总太湖流域防汛紧急会议进行工作部署。

8 ～ 12 日 由省政府主办的第六届江苏书展在扬州国展中心举行。本届书展以“悦读成就最美的自己”为主题。主展区设在扬州国展中心，重点在南京、苏州、南通、镇江、泰州设立分展场。主展场参展出版发行单位 380 多家，出版物品种 12 万多种，参展文创和动漫单位 130 多家，文创和动漫产品 1000 多种。主展场共举办阅读推广活动 200 多场，进场 28.1 万人次，总销售额 2084.8 万元。

15 日至 8 月 15 日 中央第三环境保护督察组对江苏开展环境保护督察。期间，先后听取江苏省委、省政府工作情况汇报，调阅 14 批 7000 多份资料，与 25 名省级领导进行个别谈话，走访 10 个省级部门，赴 11 个市开展下沉督察和补充督察。全省对督察组交办的 2451 件环境信访问题，即查即办，立行立改，办结率 100%。其中立案处罚 1384 件，罚款 9750 万元，刑事拘留 87 人，行政拘留 21 人、约谈 618 人、问责 449 人。

22 ～ 23 日 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会议在南京举行。省委常委会主持会议。出席会议的省委委员 78 名，候补委员 8 名。省纪委委员和有关方面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议总结上半年工作，明确下半年工作要求，研究部署省委换届工作，对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做好江苏城市工作作出部署。全会审议并通过《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会议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的决议》，决定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于 2016 年第四季度在南京召开。全会审议并通过《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纪律检查委员会组成原则》和全会《决议》。

25 日 由连云港神鹰碳纤维自行车股份有限公司研发的全球首款碳纤维智能机器人电动车在连云港亮相，标志着碳纤维产业链在民用交通领域上取得进一步拓展。

25 ～ 29 日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在南京举行。会议表决通过《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江苏省社会科学普及促进条例》《江苏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江苏省 2015 年省级财政决算的决议》《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在新的起点上推进我省沿海地区开发开放的决议》《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省市县乡三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时间的决定》《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省设区的市和县（市、区）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名额的决定》《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重新确定部分市辖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的决定》《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经过表决，会议决定任命杨岳为省政府副省长，接受徐鸣辞去省政府副省长职务的请求，免去李云峰省政府副省长职务。副省长杨岳及其他新任命人员进行宪法宣誓。

26 日 国务院印发《关于苏州市城市总体规划的批复》（国函〔2016〕138 号）。国务院原则同意《苏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 年）》。（以下简称《总体规划》）。根据批复，苏州的城市定位是：苏州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和风景旅游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基地，长江三角洲重要的中心城市之一。批复对苏州未来城市发展提出 6 项要求，分别是：重视城乡区域统筹发展、合理控制城市规模、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城市、创造优良的人居环境以及重视历史文化和风貌特色保护。在《总体规划》确定的 2597km^2 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实行城乡统一规划管理。到 2020 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控制在 360 万人以内，城市建设用地控制在 380 km^2 以内。

29 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科技创新大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科技创新大会、两院院士大会和中国科协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就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大力推动科技创新进行部署。省委书记李强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努力建设科技强省，打造江苏转型发展主引擎。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主持会议并讲话。

30 日 江苏省全国双拥模范表彰大会在南京召开。省委书记李强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主持大会。会议宣读江苏受到命名表彰的全国双拥模范名单，向获得新一轮命名表彰的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双拥模范单位和个人颁发奖牌、证书。在新一轮全国双拥模范命名表彰中，江苏 19 个城市、1 个单位和 2 名个人受到表彰，其中县级市比上一轮增加 1 个，13 个设区市全部受到表彰。

8 月

3 日 国家旅游局召开新闻发布会，新批准 6 家 5A 级景区，其中江苏有 2 家，分别是徐州云龙湖景区、连云港花果山景区。至此，全省共有 22 家 5A 级景区，总数量居全国第一。

7 日 省委举办第一期县委书记工作讲坛。省委书记李强出席讲坛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主持。盐城市阜宁县、常州市武进区、南通市通州区、徐州市邳州市、苏州市吴中区、连云港市东海县、镇江市句容市、淮安市淮安区的 8 名县（市、区）委书记在工作讲坛上作了交流发言。

8 ～ 10 日 省委、省政府在南京举办领导干部学习会。省委书记李强出席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作学习小结。学习会期间，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王一鸣等专家学者作了专题讲座。省委、

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领导同志，省高院院长、省检察院检察长，省纪委副书记，各设区市市委书记、市长，省有关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学习会。

12日 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印发《关于公布2016中国企业500强的通知》，江苏44家企业入围，比上届增加1家，与浙江并列第四。江苏入围企业中，太平洋建设、苏宁控股、恒力集团、沙钢集团的年营业收入超过2000亿元，三胞集团、悦达集团、中天钢铁超过1000亿元，江苏千亿级企业继续保持7家。

15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布《关于在广州市等地区和单位开展专利质押融资及专利保险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江苏有6个城市列入试点示范名单。《通知》同意无锡市、镇江市开展专利质押融资示范工作；南京市、镇江市开展专利保险示范工作；常州市、连云港市、海门市开展专利质押融资试点工作；其中镇江市是全国唯一同时开展专利质押融资示范和专利保险示范的城市。

16日 淮南—南京—上海1000kV高压交流输变电工程苏通GIL综合管廊工程开工。苏通GIL综合管廊工程是世界上首次在重要输电通道中采用特高压GIL，管线单相长度达5.8km，两回6相总长约35km，是目前世界上电压等级最高、输送容量最大、技术水平最高的超长距离GIL创新工程。工程起于苏通大桥上游1km处长江北岸（南通）引接站，止于南岸（苏州）引接站，隧道长5530.5m，盾构直径12.1m，是穿越长江大直径、长距离过江隧道之一。总投资约47.63亿元，计划于2019年建成投运。

22日 第31届夏季奥林匹克运动会在巴西里约热内卢闭幕。江苏共有33名运动员入选里约奥运会中国体育代表团，其中女运动员25名，男运动员8名。本届奥运会江苏运动员共有3个项目5人次获得奥运会金牌，2个项目4人次获得银牌，3个项目3人次获得铜牌，6个第四名，2个第五名，1个第七名，2个第八名。

23日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江苏省单项投资最大的水利项目——新孟河延伸拓浚工程启动建设。该工程延伸拓浚河道116.47km，工程概算总投资134.62亿元。

25日 我国首列中亚班列“中亚国际专列（南通—阿富汗·海拉顿）”正式开通。“中亚国际专列（南通—阿富汗·海拉顿）”项目由海门工业园区管委会和江苏勤耕实业有限公司合作共建，全线约7000km，其中我国境内4510km。

△ 全国工商联发布2016中国民营企业500强榜单，江苏94家企业入围，比上届增加3家，入围企业数居全国前列。

29日 江苏全光网省发布暨江苏产业互联网联盟成立大会在南京举行。截至7月，江苏已达到全光网省建设水平，全省电信宽带用户平均速率34M，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 2016年中国卫生信息技术交流大会在南京开幕。会议以“规范发展大数据、联合创新互联网+，助力健康中国建设”为主题，开展学术交流研讨，展示最新研究成果和信息技术产品。

30日 省委书记李强在南京会见以议长今井丰为团长的日本大阪府议会代表团。

△ 英国《劳氏日报》公布2016世界集装箱港口百强榜单，江苏连云港港、太仓港、南京港分列第28位、第39位、第51位。

是月起 江苏在全国率先全面推行省级预算单位公务卡，以满足单位大额开支的需要，进一步提高公务支出透明度。

9月

1日 中华慈善博物馆开馆仪式暨第九届中华慈善奖颁奖典礼在南通举行。中华慈善博物馆是我国慈善领域首个国家级专题博物馆，该馆位于张謇先生创办的大生纱厂旧址，占地面积26546m^2，总建筑面积24858 m^2，总投资2.78亿元。

2日 全省个体工商户“两证合一”（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合并）改革启动仪式在靖江举行，靖江安儿祺服装店的店主刘珊成为领取全省首份“两证合一”执照的个体户。这也是全国首份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两证合一”个体工商户执照。

3日 省委书记李强在苏州会见塞内加尔总统马基·萨勒一行。

5日 省委召开全省市县乡三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会议，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换届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部署市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

6日 经省政府同意，省级各部门公布3张清单，分别是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清单、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公共服务事项目录清单。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精简60.7%。

6～7日 全国“互联网+”现代农业工作会议暨新农民创业创新大会在苏州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汪洋出席会议并讲话。

8日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国家开发投资公司董事长王会生一行，会后江苏省政府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先进制造业、养老产业、国企改造等方面开展合作。

10日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日本爱知县知事大村秀章一行。

△ 首座世界轮滑博物馆在南京正式开馆。

11日 淮南—南京—上海1000kV特高压输变电工程中的东吴变电站主变系统运行。东吴变电站是目前全球在建规模最大、变电容量最高、供电能力最强的1000kV特高压交流变电站

12日 省委首次学习报告会在省委党校举行。省委决定，每两个月举办一次学习报告会，围绕学习贯彻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重大决策部署，结合省委中心工作和阶段性重点任务，邀请专家学者作辅导报告。

12～13日 省委书记李强率江苏省党政代表团，赴陕西省就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东西部扶贫协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深化苏陕经济合作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实现优势互补共同提升发展水平进行学习考察。陕西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娄勤俭，省委副书记、省长胡和平先后陪同考察并出席两省扶贫协作联席会议。

14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深入推进法治江苏建设暨政法队伍建设工作会议。省委书记李强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主持会议，省政协主席张连珍出席。大会提出“要努力让法治成为江苏发展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成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证人民安居乐业的重要屏障”“要把政法队伍建设放到突出位置来抓，全面推进思想、作风、能力建设，为履行好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使命提供有力保障。”会议表彰全省法治城市创建工作先进单位和法治建设示范县（市、区）。

△ 中办、国办联合发布《关于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6〕63号）。江苏成为12个试点省份之一。

18～19日 省委书记李强、省长石泰峰率江苏省党政代表团，赴上海、浙江就学习借鉴改革创新经验深化区域合作，抓住机遇促进长三角地区一体化发展学习考察。考察期间，上海市、浙江省两地领导先后与江苏省党政代表团举行座谈。

19日 由南京大学等单位共同举办的2016第十届国际湿地大会在常熟市开幕。国际湿地大会每4年举办一次，是湿地科

学与应用领域最有影响力的全球性会议。此次是国际湿地大会首次在亚洲举行，共有来自 10 个国际机构、72 个国家和地区的约 800 位国内外专家学者参会。

20 ～ 23 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马凯在江苏、浙江深入碳纤维、石墨烯、特种合金、先进高分子材料等企业和科研机构调研，并在镇江召开座谈会听取意见建议。

22 日　省委书记李强、省长石泰峰在南京分别会见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州长丹尼尔·安德鲁斯。

△　江苏—维多利亚州社区服务交流会、江苏—维多利亚州城市合作联盟对话会、江苏—维多利亚州第 16 次联合经济委员会会议分别在南京举行。会议签署江苏—维多利亚州第 16 次联合经济委员会会议纪要。

△　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在海安召开角斜“红旗民兵团”命名 50 周年暨推进民兵转型建设会议。

23 日　全省第十一届村民委员会暨第六届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正式启动。本届村（居）委会换届选举从 2016 年 9 月开始，到 2017 年 2 月底基本结束。换届选举涉及全省 14400 多个村委会，7000 多个居委会。

23 ～ 25 日　由省政府主办的第 18 届江苏农业国际合作洽谈会在连云港举办。有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600 多名境外来宾参加，1000 多家境内外企业参展，设有 760 多个展位。洽谈会共签约合作项目 228 个，其中投资合作项目 110 个，协议外资 19.1 亿美元。

25 日　世界手工艺理事会在伊朗授予东海县“世界水晶之都”铭牌，标志着东海县作为“水晶之都”的定位得到国际权威机构认证，并正式迈上世界级台阶。

26 日　省政府在南京举行 2016 年“江苏友谊奖”颁奖仪式，副省长张雷为来自 12 个国家的 20 位获奖外国专家颁奖并讲话。“江苏友谊奖”是省政府授予在江苏工作的外国专家的最高奖项，迄今已有 265 名外国专家获此殊荣。

26 ～ 30 日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在南京举行。会议表决通过《江苏省湿地保护条例》《江苏省核事故预防和应急管理条例》《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表决通过《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江苏省 2016 年省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确定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名额的决定》《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中国东海水晶城　陶士振 / 视觉江苏网

27 日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由执委会主席多玛涅夫斯基率领的白俄罗斯莫吉廖夫州政府和企业代表团。

27 ～ 28 日　第二届新亚欧大陆桥安全走廊国际执法合作论坛在连云港举办。

28 日　首届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高峰论坛暨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子基金成立揭牌仪式在南京举行。此次落地江苏的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子基金，规模不低于 45 亿元，主要投向医疗健康、清洁技术、现代服务、先进制造和新材料、文化、信息技术等领域内的中小企业，尤其是代表未来发展方向、有增长潜力的创新型中小企业，通过提供资本和贴近式增值服务，解决其发展瓶颈问题。

30 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旅游业发展大会。会议强调要把握旅游业发展新趋势，突出特色、推动创新、开放合作、激发活力，加快旅游强省建设，构建大旅游发展格局，把江苏打造成国内领先的旅游强省、国际著名的旅游目的地，充分发挥旅游业在全省发展大局中的重要作用。

△　省委书记李强、省长石泰峰、省政协主席张连珍等领导同志与省、市各界代表一千多人在南京雨花台烈士陵园向烈士敬献花篮。

△　中共中央批准：吴政隆同志任中共江苏省委委员、常委、副书记和南京市委书记；黄莉新同志不再担任中共南京市委书记职务。

△　在土耳其安塔利亚召开的国际园艺生产者协会会员大会，投票决定扬州为 2021 年世界园艺博览会的主办地。

10 月

1 日　即日起，江苏在全面实施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基础上，整合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正式实施“多证合一、一照一码”。

8 日　省委在南京举办第二期县委书记工作讲坛。宿迁市沭阳县、南京市建邺区、无锡市惠山区、扬州市广陵区、泰州市海陵区、苏州市昆山市、盐城市盐都区、连云港市灌南县的 8 名县（市、区）委书记，分别作交流发言。省委书记李强出席讲坛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主持。

8 ～ 9 日　由安徽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李锦斌和省委副书记、代省长李国英率领的安徽省党政代表团到江苏考察访问。

9 日　江苏、安徽两省在南京举行经济社会发展座谈会。

11 日　住房城乡建设部公布第一批中国特色小镇名单，江苏省的南京市高淳区桠溪镇、宜兴市丁蜀镇、邳州市碾庄镇、苏州市吴中区角直镇、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东台市安丰镇、泰州市姜堰区溱潼镇等 7 镇入选。

12 日　江苏省政府、香港贸易发展局在南京举行苏港合作联席会议第四次会议，共谋 2017 年苏港经贸合作的重点方向。

13 日　省委书记李强在南京会见美国驻华大使马克斯·西本·博卡斯一行。

14 日　由青海省委书记王国生和省委副书记、省长郝鹏率领的青海省党政代表

团到江苏考察访问。江苏、青海两省在南京举行座谈会。江苏省委书记李强，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出席座谈会。

15日 由中国文联、中国曲协、江苏省委宣传部、江苏省文联主办的第九届中国曲艺牡丹奖颁奖仪式在徐州举行。本届牡丹奖评出节目奖5个、表演奖6个、新人奖5个、文学奖4个共20个奖项，授予陈涌泉、阮世池“中国文联终身成就曲艺艺术家”称号。江苏获3项大奖，其中中篇苏州弹词《牵手》和《徐悲鸿》获得节目奖，马伟获得表演奖。

16日 江苏省政府与阿里巴巴集团、蚂蚁金服集团在南京分别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深入实施51个具体合作项目，共同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共同打造金融服务平台、共同推动电子商务合作发展、共同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能力提升、共同营造创新创业良好环境、共同推动互联网领域创新应用。

17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工作座谈会，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根据党中央、国务院《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对江苏积极参与和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进行专题部署。

19日 江苏省社科界第十届学术大会开幕式暨首届江苏智库峰会在南京举行。

20日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在南京召开。会议决定任命黄莉新为省政府副省长。

△ 江苏省政府与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在澳门签订关于联合筹建苏澳合作园区的备忘录，江苏省省长石泰峰与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崔世安代表双方签字，共同决定在常州市合作开发建设苏澳合作园区。

20日至11月23日 第三届江苏文化艺术节在南京及各设区市举行。本届艺术节以“艺术的盛会，人民的节日”为主题。分优秀舞台艺术展示、展览活动、交响音乐会、群文广场活动、“同乐江苏”系列文艺活动等5大板块，涵盖舞台艺术、音乐等6个艺术门类，各种规格和类型的活动达200多项。

21日 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及产业园建设国家试点启动推进会在北京和江苏、福建同步举行，江苏省南京市、常州市成为国家试点地区。

△ 中共中央批准：蒋卓庆同志任中共江苏省委委员、常委和省纪委书记；弘强同志不再担任中共江苏省委常委、委员和省纪委书记职务。

△ 首架P750飞机在常州高新区航空产业园的北京通航常州基地举行下线仪式，这标志着P750飞机首次实现“中国造”，填补国内涡桨固定翼飞机制造的空白。

21～23日 由江苏省政府和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主办的2016海峡两岸（江苏）名优农产品展销会在镇江市举行。

22日 第六届江苏—澳门·葡语国家工商峰会在澳门开幕，来自江苏、澳门和全球葡语国家近400名工商界参加。在峰会上，签署《关于苏澳互派公务人员交流学习协议书》，举办江苏—澳门·葡语国家基础设施建设高层圆桌会议、江苏—澳门·葡语国家城市联盟工作推进会、苏风艺品—澳门国际文化艺术品展览会、江苏大闸蟹（澳门）推介会等一系列活动。

24日 省委宣传部在南京举行仪式，授予吴协恩同志江苏“时代楷模”荣誉称号。

28日 省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会议强调，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学习宣传好、贯彻落实好六中全会精神，不断开创江苏改革发展和全面从严治党新局面。省委书记李强主持会议。

△ 由省政府主办的第七届中国（泰州）国际医药博览会，在泰州中国医药城开幕。

△ 江苏省政府、科技部、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共同推进泰州医药高新区建设联席会议第五次会议在泰州召开。

△ 中科院院士、南京工业大学校长黄维教授当选俄罗斯科学院外籍院士。这是江苏首位获此荣誉的科学家。

29日 第四届中国“淘宝村”高峰论坛在沭阳县举行。由阿里集团组织发起的中国“淘宝村”高峰论坛，是全国最具影响力的农村电子商务盛会。

△ 江苏省政府和国家邮政局共建的南京邮电大学现代邮政学院、现代邮政研究院在南京揭牌。

30日 2016年“国际能源变革论坛”在苏州开幕。本届论坛由国家能源局、江苏省政府、国际可再生能源署联合主办，以“能源转型中的协调发展”为主题。国务委员王勇、江苏省省长石泰峰出席开幕式并致辞。

△ 中国国民党主席洪秀柱率领中国国民党大陆访问团抵达南京，开始对南京、北京两地的访问行程。中共江苏省委书记李强在南京会见洪秀柱一行。

△ 无锡国家传感网创新示范区部际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在无锡召开。会议听取无锡国家传感网创新示范区建设情况报告，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就促进示范区发展的政策措施进行深入研究。

△ 江苏省“紫峰奖”（台资企业）颁奖典礼在南京举行。“紫峰奖”是经国家批准，由江苏省政府专门设立，授予江苏省内台资企业的最高奖项，也是大陆各省（区、市）中首个面向台资企业的表彰奖项。设立五大类别奖项，分别是出口贸易领军企业、纳税贡献领军企业、现代服务业领军企业、成长型企业和青年创业企业。64家台资企业成为“紫峰奖”得主。

30日至11月1日 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江苏省政府共同主办的2016

10月30日，在世界物联网博览会中国移动展区，参观者在F1赛车上体验车联网与大数据技术应用。 余 萍 郎从柳/视觉江苏网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在无锡举行。世界物联网博览会是物联网领域规格最高、规模最大的国家级博览会。本届世界物联网博览会以“创新物联时代、共享全球智慧”为主题，期间举办世界物联网无锡峰会、物联网应用和产品展览展示等多场活动，无锡鸿山物联网小镇规划发布，鸿山成为全国第一个物联网小镇。489 家海内外参展单位展示物联网新技术、新产品和新成果，共约 11.5 万人次参会参展。

31 日 2016 世界物联网无锡峰会在无锡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为 2016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发来贺信。来自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2000 余位物联网领域的精英人士参加峰会。

△ 第十一届中国艺术节在西安落幕，第十五届“文华奖”同时揭晓。省淮剧团选送的淮剧《小镇》获中国舞台艺术政府最高奖——“文华大奖”。

11 月

1 日 江苏省政府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在南京签署共同推进江苏物联网发展专项战略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双方将就加快构建物联网基础设施、全面推动物联网产业发展、打造特色示范应用等方面展开合作。

2 日 省政府、省军区在南京召开全省人民防空会议，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民防空的重要指示和第七次全国人民防空会议精神，总结交流近年来全省人防工作情况，部署安排“十三五”时期人防改革发展任务。

△ 泰州市建设金融支持产业转型升级改革创新试验区获国务院批准，这是全国第一个以金融改革推动实体经济产业转型为方向的创新试验区。

3 日 由国家能源局、中国贸促会、中国能源研究会和江苏省政府主办的第八届中国(无锡)国际新能源大会在无锡开幕。本届展会以“新能源：创新、跨界、互联”为主题，高端论坛和专业展览相结合，集中展示光伏工程及系统、新能源汽车等新能源领域的新技术和新产品，吸引近 300 家知名企业参展。

△ 省信访局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省及各设区市的手机信访客户端正式运行。江苏是国内首个省市两级同步开通手机信访的省份。

5 日 连云港至徐州高速铁路开工建设，这是江苏“十三五”开工建设的首个重大铁路项目，也是江苏省投资为主建设的首条时速 350km 的高速铁路。项目正线全长 180km，总投资 281.7 亿元，建设工期 3 年半。

△ 全球首家刑侦科学类博物馆——李昌钰刑侦科学博物馆在如皋顾庄生态园绿园景区正式开馆。

8 日 首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在南京开幕。全国政协副主席、科技部部长万钢，江苏省委书记李强出席开幕式并致辞，省长石泰峰出席大会。大会发布《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南京宣言》，中国和中东欧 16 国代表共同为“中国—中东欧国家虚拟技术转移中心”揭牌。本届大会以“一带一路”开放创新、“互联互通”长效合作为主题。

9 日 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三次全体会议在南京举行。省委常委会主持会议，省委书记李强讲话。全会听取和讨论李强受省委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中共江苏省委关于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决定》和全会《决议》。李强就省委《决定（讨论稿）》起草情况向全会作了说明，并就贯彻落实六中全会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讲了话。

△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爱尔兰科克郡郡长西莫斯·麦克格拉一行，双方共同签署《关于开展友好交流合作的备忘录》。

△ 由科技部和江苏省政府共同主办的“中国·江苏第五届国际产学研合作论坛暨跨国技术转移大会”在南京开幕。来自欧美、亚洲、澳洲 100 多家机构的 200 多名专家、高校院所及企业负责人、政府部门代表等境外嘉宾参加会议。

10 日 江苏省暨南京市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 150 周年大会在南京举行。中共江苏省委书记李强出席纪念大会并讲话。

10 ～ 11 日 全国“两权”抵押贷款试点现场会议在泗洪县举行。

11 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简政放权激发市场活力推进会。省委书记李强出席会议并讲话，省长石泰峰作具体部署。

12 日 全省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第二批试点启动，涉及 7 个设区市、1 个国家级新区，其中，苏州、无锡、泰州、淮安在全市范围改革，常州、镇江、徐州各选取 1 个县（市、区）先行先试，江北新区在南京率先探索。

14 日 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四次全体会议在南京举行。省委常委会主持会议，省委书记李强讲话。全会通过关于中共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报告的决议和关于中共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议程的建议，决定中共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 11 月 18 日在南京举行。

15 日 中央第三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江苏省委、省政府进行反馈。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组长吴新雄在情况反馈会上通报督察意见，督察认为，党的十八大以来，江苏省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视察江苏时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每年省委常委会工作要点都将生态文明建设作为重要任务进行部署；每年省政府十大重点任务百项考核指标中，生态文明建设内容都占到相当分量。积极改善环境质量，努力保障生态安全，环境保护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环境保护工作总体走在全国前列。督察指出，江苏省环境保护工作虽然取得明显进展，但全省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之间的矛盾依然突出，一些结构性、区域性环境问题未得到根本解决，环境风险较大。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一是贯彻落实国家环境保护决策部署还存在不到位情况；二是环境风险问题没有得到有效解决；三是部分区域生态环境问题突出。省委书记李强作表态讲话，省长石泰峰主持会议。

△ 江苏省政府与科技部在南京举行工作会商，科技部党组书记、副部长王志刚，省长石泰峰出席会议并共同签署新一轮部省会商议定书。

16 日 中国第一所由国家创办的高等药学学府——中国药科大学庆祝建校 80 周年暨“双一流”建设大会在南京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刘延东作批示。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药学会理事长桑国卫出席并讲话。

△ 省政府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在南京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就推进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智能制造、智慧城市等新技术、新应用在江苏落地并推动相关产业发展，达成深层次战略合作。省委书记李强、省长石泰峰会见华为公司总裁任正非一行并出席签约仪式。

18 ～ 22 日 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在南京举行。省第十三次党代表大会应出席代表 890 人，实到 874 人，省委书记李强代表中共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向大会作了题为《聚力创新、聚焦富民，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报告。会议选举产生新一届中共江苏省委员会和省纪律检查委员会，通过关于十二届省委报告的决议、关于十二届省纪委工作报告

的决议。

21 日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纳米比亚霍马斯省省长劳拉·麦克拉德。

22 日 中共江苏省第十三届委员会在南京举行第一次全体会议。会议选举李强为中共江苏省委书记，石泰峰、吴政隆为中共江苏省委副书记，李强、石泰峰、吴政隆、黄莉新、杨岳、李小敏、王炯、樊金龙、王燕文、蒋卓庆、王立科、周乃翔为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 中共江苏省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在南京举行第一次全体会议。全会选举产生中共江苏省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选举蒋卓庆同志为中共江苏省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王立平、黄继鹏、刘月科、周广智同志为副书记。

△ 国务院复函江苏省政府，同意将高邮市列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这是继2015年常州获批后，江苏的第13座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 省委、省政府联合印发《关于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简政放权激发市场活力的意见》（苏发〔2016〕42号），《意见》提出建立阳光高效的审批体制，创造透明便利的营商环境；建立简约便捷的公共服务模式，打造便利创业创新的政务环境；建立综合有效的监管执法体系，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23 日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丹麦首都大区主席索菲·安德森一行，并共同见证南京生命科技小镇与哥本哈根生命健康产业集群合作协议、三胞集团有限公司与哥本哈根投资促进署合作备忘录、苏州商博纳信息科技公司与丹麦WAVECARE医疗科技公司合作计划书3份合作备忘录的签署。

24 日 省政府决定，授予499个项目江苏省第十四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其中，一等奖59项、二等奖150项、三等奖290项。

△ 由江苏省政府与文化部合作共建的荷兰海牙中国文化中心举行揭牌仪式并正式运营，这是全国第二家由文化部与地方政府合作共建并投入运营的海外中国文化中心。

25 日 省委、省政府举行残奥运动员表彰大会。在第15届里约残奥会上，江苏33名残奥运动员共获23枚金牌、15枚银牌、4枚铜牌，打破7项世界纪录，继雅典、北京、伦敦残奥会之后，金牌数和奖牌数连续4次位居全国各省区市第一。省政府决定：授予省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省残疾人体育协会、宿迁市残联和省轮椅击剑队、残疾人乒乓球队、残疾人举重队、残疾人游泳队、残疾人田径队、女子坐式排球队“江苏省先进集体”称号；授予获得金牌的胡丹丹等20名运动员，及彭富强等4名教练员“江苏省劳动模范”称号，并给获得银牌、铜牌的运动员和有关管理人员各记一等功一次。

△ 环保部、商务部和科技部批准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为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

27 日 省委书记李强在南京会见捷克总统特命代表、捷中友好合作协会主席雅罗斯拉夫·德沃吉克一行。

28 日 以“知识产权与创新型经济发展”为主题的首届紫金知识产权国际峰会在南京开幕。

28～29 日 全国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现场会在南京召开。

30 日 省政府召开紧急会议，部署在全省范围开展打击“地条钢”和查处违法违规钢铁产能工作。

28 日至 12 月 2 日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在南京举行。经过表决，会议决定任命陈震宁为省政府副省长。会议表决通过《江苏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批准南京等市人大常委会报批的10件法规；表决通过关于召开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及相关事项，决定省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2017年2月上旬在南京召开；表决通过关于授予范德东克等4位国际友好人士“江苏省荣誉公民”称号的决定。会议还通过其他人事任免事项。

29 日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京东集团首席执行官刘强东。会后，省政府与京东集团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 省长石泰峰在南京会见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沈仁康。会后，省政府与浙商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30 日 新加坡—江苏合作理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南京召开，总结第三轮合作期（2013—2016）工作情况，交流讨论下一阶段合作重点。

12 月

2 日 省委召开全省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深刻剖析反面典型案例，教育引导全省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严明纪律规矩、保持清正廉洁，不断巩固发展江苏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保障。省委书记李强在会上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主持大会。

△ 省委、省政府出台《关于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简政放权激发市场活力的意见》（苏发〔2016〕42号）。意见指出，以建立“互联网+政务服务”为目标和方向，逐步建立起以权责清单为核心的阳光高效审批体制、以企业和群众需求为导向的简约便捷公共服务模式、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综合有效监管执法体系，建设简约、便民、阳光、高效的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

△ 由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牵头，清华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深圳电信研究院共同申报的未来网络试验设施（CENI）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项目，获国家发展改革委正式立项批复，总投资16.7亿元，其中国家拨款9亿元，建设期5年。该项目是我国在通信领域唯一的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项目，也是国家第一次将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项目委托地方牵头组织，是落地江苏的首个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项目。

5 日 昆山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部省际联席会议第四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明确在推动两岸产业合作、两岸金融创新合作、贸易便利化、两岸民间交流合作等4个方面给予支持，赋予昆山在设立两岸产业合作基金、台资中小科创企业的投贷联动业务等方面的先行先试权。同时，会议对进一步加强两岸产业合作作出安排，要求昆山试验区突出对台产业合作特色，探索地方层面提升两岸产业融合度、增强两岸基层民众获得感的好途径、好方法。

△ 中国人民银行联合有关部门公布《江苏省泰州市建设金融支持产业转型升级改革创新试验区总体方案》。该方案以金融支持产业转型升级和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率为主线，通过局部地区先行先试，深化金融体制机制改革，构建新兴领域融资培育机制，持续加强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以探索金融支持经济结构优化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的有效途径。

△ 江苏省慈善总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在南京召开。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省慈善总会理事会，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蒋宏坤任会长。

△ 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批准成立国家服饰及布艺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苏）、国家射频识别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苏）。

5～6 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王岐山在江苏省镇江市调研并主持召开部分省（区）纪委书记座谈会。

12 月 13 日上午，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南京举行 2016 年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　万鹏程 / 视觉江苏网

6 日　海峡两岸（泰州）医药产业合作示范区获国台办批复同意。

△　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家咨询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南京举行。咨询委员会由国内制造业领域的 29 位资深专家组成，由国家制造强国战略咨询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工程院院长周济担任主任。

△　据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追授新时期全省优秀共产党员代表、援疆干部模范王华江苏“时代楷模”称号。

6 ～ 8 日　以“让制造更聪明”为主题的世界智能制造大会在南京举行。大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江苏省政府共同主办，是一次全球智能制造领域的大规模、国际性交流研讨的盛会，本次大会涵盖 1 个高峰论坛、8 个专题论坛、1 个展览会和 8 个专项活动，共吸引全球近 20 个国家和地区的近 4000 位嘉宾和近 300 家企业参会参展。

7 日　长三角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协作小组第四次工作会议暨长三角区域水污染防治协作小组第一次工作会议在杭州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上海市委书记、协作小组组长韩正主持会议并讲话。浙江省委书记夏宝龙致辞。江苏省省长石泰峰、浙江省代省长车俊、安徽省代省长李国英、上海市副市长陈寅、环保部副部长黄润秋在会上讲话。

8 日　长江三角洲地区主要领导座谈会在杭州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上海市委书记韩正，上海市委副书记、市长杨雄；江苏省委书记李强，江苏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浙江省委书记夏宝龙，浙江省委副书记、代省长车俊；安徽省委书记李锦斌，安徽省委副书记、代省长李国英出席会议。三省一市党委、政府有关领导同志和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议期间，三省一市签订《关于共同推进长三角地区协同创新网络建设合作框架协议》《关于共同推进小洋山区域开发等重大合作事项的框架协议》《关于共同推进宁杭生态经济发展带建设合作框架协议》《关于新安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协议》等多边和双边协议。

9 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动员会。省委书记李强讲话，省长石泰峰作具体部署。“两减”，即以减少煤炭消费总量和减少落后化工产能为重点，调整江苏长期以来形成的煤炭型能源结构、重化型产业结构，从源头上为生态环境减负。“六治”，即针对当前江苏生态文明建设问题最突出、与群众生活联系最紧密、百姓反映最强烈的六方面问题，重点治理太湖水环境、生活垃圾、黑臭水体、畜禽养殖污染、挥发性有机物污染和环境隐患。“三提升”，则是提升生态保护水平、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提升环境监管执法水平，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坚实保障。

△　中国电子检验检疫主干系统建设总结表彰大会在无锡召开。

10 日　《中国区域创新能力报告 2016》在北京对外发布，江苏区域创新能力连续 8 年蝉联“全国创新能力最强地区”。

△　北京举行的第四届“中国法治政府奖”终评评审暨颁奖典礼上，张家港市的“社区协商——基层治理法治化的新探索”项目获“中国法治政府奖”，这是本届江苏唯一获奖项目。

11 日　全国农商银行联盟组织评估的“2016 年农商银行综合影响力 30 强排行榜”发布，江苏有 9 家农商银行入选，是全国入选数量最多的省份。江苏入选银行分别是：张家港农商银行、常熟农商银行、江阴农商银行、无锡农商银行、昆山农商银行、紫金农商银行、吴江农商银行、江南农商银行和滨海农商银行。其中，张家港农商银行综合影响力排名第五位，在全国县级农商银行中排名首位。

12 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组织部部长赵乐际在江苏调研。

△　中央文明委下发通知表彰第一届全国文明家庭，江苏有 14 户家庭被表彰，入选户数与山东、河南、四川并列全国第一。

13 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南京市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举行 2016 年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组织部部长赵乐际出席并讲话。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沈跃跃主持公祭仪式，国务委员王勇、全国政协副主席齐续春和中央军委委员张

又侠出席。当天，在南京市 17 个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丛葬地、12 个社区和部分市级以上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同步举行悼念南京大屠杀死难者活动。

16 日　“江苏省·中央企业合作恳谈会”在北京举行。国务院国资委主任肖亚庆，江苏省委书记李强出席并讲话，省长石泰峰介绍江苏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百余家央企和数十家金融机构主要负责人出席。恳谈会上 78 个合作项目和基金举行签约仪式。

18 日　南京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示范园区获农业部批准，成为全国首家国家级农业科创中心。

20 日　省科技厅发布《2015 年度全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驱动发展综合评价情况的通报》，这是江苏省首次对全省高新区创新驱动发展进行综合评价，也是在全国各省市中首次开展的高新区创新驱动发展综合评价。评价结果显示，全省高新园区以占全省 3.8% 的土地面积，创造全省 21% 的地区生产总值、28% 的工业总产值和 36.6% 出口总额，集聚全省 33% 的高新技术企业和 50% 的“千人计划”创业类人才，实现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18298.5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达 56.4%，高于全省 16.3 个百分点。

△　我国单位容量最大、离岸距离最远、电压等级最高、海况最复杂的海上风电项目——鲁能江苏东台 200MW 海上风电项目成功并网发电。

△　江苏省政府与上海吉祥航空在南京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吉祥航空将在江苏成立分公司，“十三五”期间逐年增加在江苏执管飞机数量，计划新开南京至欧美或澳非等地区的国际远程航线，构建以禄口机场为区域中心的枢纽型航线网络。江苏省将在运力安排、航线开辟、日常运维等方面，为吉祥航空提供支持和保障。

21 日　2016“质量之光”年度质量典礼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南通市获评年度质量魅力城市，成为全国 10 个获奖城市之一，也是江苏省此次唯一获此殊荣的城市。

23 ～ 24 日　全省经济工作会议在南京召开。会议提出了 2017 年全省经济工作的主要目标和基本思路，强调要着重把握好 4 个方面：一是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重点稳住经济运行、稳住物价水平、稳住市场预期、稳住社会大局，在产业科技创新、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改造修复传统动能等方面取得较大进展，在推动深化改革、民生改善、社会治理等关键领域有新的进步；二是切实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明确目的、方向和路径，推动“三去一降一补”五大任务取得更大进展，推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实效；三是紧紧围绕“两聚一高”抓落实，按照省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谋划好明年工作，推动各项任务落细落小落地，让人民群众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四是着力通过深化改革强动力，以经济体制改革为主轴，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国有企业改革、财税金融体制和社保改革、对外开放等方面下足功夫抓推进、抓落实。会议明确明年全省经济工作的 7 个着力点：着力培育创新型增长点，加快发展动力转换；着力强化产业特色，振兴实体经济；着力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为未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着力打造有影响力的优势载体平台，在更大范围内集聚发展资源要素；着力做好保障改善民生工作，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着力防控各类风险，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27 日　常州中非国际合作产业园启动建设，这是全省首家与非洲合作的国际产业园区。

28 日　最高人民法院第三巡回法庭在南京揭牌。法庭巡回区为上海、江苏、浙江、福建、江西 5 省市。在受理案件方面，巡回法庭主要管辖辖区内重大的第一审行政、民商事案件，不服高级法院作出的第一审行政或民商事判决、裁定提起上诉的案件以及民商事、行政申请再审和刑事申诉等案件。

29 日　省委以聚焦富民为主题举办第三期县委书记工作讲坛。连云港市灌云县、盐城市东台市、苏州市张家港市、南京市溧水区、常州市金坛区、扬州市仪征市、淮安市盱眙县、宿迁市泗洪县的 8 名县（市、区）委书记在工作讲坛上作了交流发言。省委书记李强出席活动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主持。

△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聚焦富民持续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的若干意见》（苏发〔2016〕49 号）。《意见》提出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劳动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保持同步，到 2020 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2010 年翻一番，居民收入在地区生产总值中的比重逐步提高。收入分配格局进一步优化，城乡之间、区域之间、不同群体之间收入差距逐步缩小，中等收入者比重上升，低收入者收入明显增加。农村居民收入增幅高于城镇居民收入增幅，人均年收入 6000 元以下的农村低收入人口全部脱贫，共建共享的格局基本形成。

△　以“新江苏、新台阶、新贡献”为主题的 2016 民营资本投资江苏大会在南京举行。省委书记李强会见部分与会嘉宾并出席大会，省长石泰峰在大会上致辞。会上，举行民营资本投资江苏重大项目集中签约仪式，来自全国各地的民营企业与江苏各设区市签订总额约 2500 亿元的投资合作协议。

30 日　省委书记、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组长李强主持召开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九次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深改组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部署全省一系列改革方案。

△　国家林业局批准兴化里下河湿地公园开展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规划建成后的里下河湿地公园，湿地保护率可达 87.75%，将成为我国淮河下游以沼泽湿地保护为特色的示范性国家湿地公园。

省 情 概 览

地　理

【位　置】 江苏省地处中国大陆东部沿海地区中部，长江、淮河下游，东濒黄海，北接山东，西连安徽，东南与上海、浙江接壤，是长江三角洲地区的重要组成部分。地跨北纬 30°45′～35°08′，东经 116°21′～121°56′，面积 10.72 万 km^2，占全国 1.11%。

【地　貌】 江苏地势平坦，平原辽阔，河湖众多，水网密布。平原面积约占全省总面积的 68.9%，主要由苏北黄淮平原和长江三角洲平原组成，其高程大部分在 50m 以下。水面约占全省总面积的 16.8%，低山、丘陵岗地约占全省总面积的 14.3%，南北错落分布。全省最高峰—连云港云台山玉女峰的最高点高程为 624.4m。

（龚越新　汤　莹）

【水　系】 江苏省地处江淮沂沭泗下游，水域面积占全省面积的 16.8%。列入省湖泊保护名录的重要湖泊 137 个，太湖、洪泽湖居全国五大淡水湖第三、四位。列入省骨干河道名录的重要河道 727 条，长江横穿东西，运河纵贯南北。

长江水系境内面积 1.91 万 km^2，可分为石臼湖固城湖、秦淮河、滁河和江北等区域性水系。长江南岸茅山山脉以东、宜溧山地以北为相对独立的太湖水系。石臼湖固城湖水系，境内有石臼湖、固城湖，由天生桥河连接秦淮河水系，由胥河连接太湖水系；秦淮河水系，上游有句容河、溧水河两源，秦淮河干流至东山又分为秦淮新河和外秦淮河两支分别入江；滁河是长江下游北岸的一条支流，境内有驷马山河、马汊河等分流入江。太湖水系境内面积 1.94 万 km^2，以太湖为中心，湖西南河水系、洮滆水系等主要向东注入太湖；武澄锡虞、阳澄淀泖、浦南等区域性水系主要经内部河网和望虞河北排入江、太浦河东排黄浦江入海；江南运河穿越腹地。

淮河水系以仪六丘陵经江都、328 国道至如泰运河一线与长江流域分界，北以废黄河与沂沭泗水系分界，境内面积 3.86 万 km^2，可分为洪泽湖周边及以上、白马湖高宝湖、渠北、里下河等区域性水系。淮河上中游来水入洪泽湖，经调蓄由淮河入江水道借江归海，经淮河入海水道、苏北灌溉总渠、废黄河等排泄入海。里下河区域由射阳河、黄沙港、新洋港、斗龙港等主要河道独立入海。

沂沭泗水系境内面积 2.54 万 km^2，可分为沂河（新沂河）、沭河（新沭河）、中运河等干河水系，以及南四湖湖西、骆马湖以上中运河两岸、沂北（含沭北）、沂南、废黄河等区域性水系。上游来水由沂河、沭河、邳苍分洪道、中运河等主要河道及南四湖、骆马湖、石梁河水库调蓄后，由新沂河、新沭河排泄入海。

（任伟刚）

【气　候】 江苏地处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区，气候温和，雨量适中，四季气候分明，以淮河、苏北灌溉总渠一线为界，以北属暖温带湿润、半湿润季风气候，以南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

2016 年，江苏省平均气温 16.2℃，较常年同期偏高 0.9℃。空间分布为南高北低，四季气温均偏高。全省平均降水量为 1528.5mm，较常年偏多近 5 成，为 1961 年以来最多值，降水时空分布不均，除冬季降水偏少外，其他三季均偏多，其中秋季偏多近 2 倍。全省年日照时数大部分地区较常年偏少。

气　温　全省各站平均气温 14.7℃（赣榆）～17.8℃（吴江），全省平均气温 16.2℃，较常年同期（15.3℃）偏高 0.9℃。与常年同期相比，全省各站偏高 0.1～1.5℃，其中江淮之间及苏南的中东部地区偏高 1.0℃以上。年内极端最高气温 40℃，8 月 19 日出现在宜兴；极端最低气温 -15.6℃，1 月 24 日出现在东海。

冬季（2015 年 12 月～2016 年 2 月）　全省各站平均气温 1.8℃（丰县、东海、赣榆）～6.4℃（吴江），全省平均气温 4.3℃，较常年同期偏高 0.8℃。与常年同期相比，全省正常或偏高 0.1～1.4℃。

春季（3～5 月）　全省各站平均气温 13.8℃（射阳）～16.6℃（高淳），全省平均气温 15.6℃，较常年同期偏高 1.2℃，为 1961 年来历史同期第三高值，仅次于 2014 年（16.1℃）和 2007 年（16.0℃），与 2008 年（15.6℃）持平。与常年同期相比，全省各站偏高 0.5～1.7℃。

夏季（6～8 月）　全省各站平均气温 25.9℃（西连岛）～28.3℃（吴江），全省平均气温 27.1℃。与常年同期相比，全省一致偏高 0.2～1.4℃。南京市夏季平均气温 27.4℃，较常年同期偏高 0.6℃。

秋季（9～11 月）　全省各站平均气温 15.6℃（丰县）～19.5℃（吴江），全省平均气温 17.6℃，较常年同期偏高 0.7℃。与常年同期相比，全省各地正常或偏高 0.1～1.3℃。

降水量　全省各站降水量为 704.4mm（沛县）～2423.2mm（高淳），全省平均降水量为 1528.5mm，较常年同期（1025.3mm）偏多近 5 成，全省平均为 1961 年以来同期最大值，其中沿江苏南的 30 个站点的累计降水量刷新了 1961 年以来的记录。与常年同期相比，除徐州、连云港部分地区偏少 1 成外，其他大部分地区偏多 1 成～1 倍（金坛、句容）。

冬季（2015 年 12 月～2016 年 2 月）全省各站降水量为 26.6mm（阜宁）～184.1mm（宜兴），全省平均降水量为 88.4mm，较常年同期偏少 1.9 成。与常年同期相比，除苏州地区和启东、吕泗正常或偏多 1 成左右外，其他大部地区偏少 1～6.5 成。

春季（3～5 月）　全省各站降水量为 79.3mm（赣榆）～527.2mm（高淳），全省平均降水量为 277.5mm，较常年同期偏多 3.1 成，空间分布北少南多。与常年同期相比，淮北地区（除睢宁、丰县）偏少 1～4.7 成，其他地区持平或偏多 1～7.4 成。

夏季（6～8 月）　全省各站降水量 306.9mm（响水）～1013.4mm（高淳），全省平均降水量为 590.6mm，较常年偏多 1.4 成。与常年同期相比，沿淮以北地区（除睢宁）偏少 1～4.4 成，全省其他大部地区正常或偏多 1～8.5 成。

秋季（9～11 月）全省各站降水量为 170.3mm（沛县）～929.2mm（金坛），全省平均降水量为 536.9mm，较常年偏多 1.9 倍。沿江及以南地区有 39 站创历史同期极值，有 5 站达历史同期次极值，有 4 站位

于历史同期第三。与常年同期相比，全省各地偏多 1.8 成～ 3.9 倍，淮河以南异常偏多 1 倍以上。

日　照　2016 年全省各站日照时数为 1490.5 小时（苏州）～ 2271.8 小时（赣榆），与常年同期相比，全省大部分地区较常年持平略偏少，其中响水、灌南偏少 2 ～ 3 成。

冬季（2015 年 12 月～ 2016 年 2 月）　全省各站日照时数为 316.3 小时（苏州）～ 482.8 小时（连云港）。与常年同期相比，除苏南中部、沿江西部、淮北北部和江淮中东部地区偏少 1 ～ 2.5 成外，其他地区较常年持平或偏多 1 ～ 1.7 成。

春季（3 ～ 5 月）　全省各站日照时数为 353.8 小时（丹阳）～ 665.8 小时（连云港），全省平均日照时数 501.2 小时，较常年同期偏少 0.9 成。与常年同期相比，淮北地区沛县、徐州、沭阳、泗阳、东海、连云港持平或略偏多不足 1 成外，其他大部分地区偏少 1 ～ 2.5 成。

夏季（6 ～ 8 月）　全省各站日照时数 484 小时（无锡）～ 701.8 小时（射阳），全省平均日照时数为 579.8 小时，与常年持平。与常年同期相比，除淮北大部、江淮西部、沿江东部和苏南南部正常或偏多 1.0 ～ 2.1 成外，其他地区偏少 1 ～ 1.9 成。

秋季（9 ～ 11 月）　全省各站日照时数为 243.1 小时（宜兴）～ 463.1 小时（赣榆），全省平均日照时数为 346.8 小时，较常年偏少 3.2 成。与常年同期相比，全省各地区较常年偏少 1.9 ～ 5.1 成。

（朱卫星　宋睿之）

资　源

【土地资源】 全省土地面积 10.72 万 km^2，占全国 1.12%。全省农用地 649.78 万公顷，其中耕地 458.02 万公顷。江苏人多地少，土地负载率、产出率较高，人均土地面积、耕地面积均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土地资源以平原为主，资源自然属性好，全省平原大都土层深厚，肥力中上，适合于耕作业发展。土地利用充分，后备资源不足，土地开发利用率较高，耕地后备资源主要是沿海滩涂，有部分丘陵山体和内陆滩地尚未开发利用。

【矿产资源】 江苏地处华北地台和扬子地台两大地质构造单元。全省矿产资源主要表现为“三多三少”：矿产种类多，人均储量少；小型矿多，大型矿少，全省中小型及以下矿产地占总数的 82%；非金属矿多，金属矿少。矿产资源主要分布在苏南和苏北，苏中仅占 2%。至 2015 年底，全省共发现各类矿产 133 种，其中查明资源储量的有 68 种。有色金属、建材类、膏盐类、特种非金属类矿产构成江苏矿产资源的特色和优势，铌钽矿（苏州）、云母（宿迁）、保温材料粘土（盐城）、含钾砂页岩（徐州）、凹凸棒石粘土（淮安）、蓝晶石（宿迁）等在全国有较高占比，分别占 81.45%、76.55%、64.96%、43.26%、27.32%、12.09%。

（陈　威　黄河清）

【水资源】 降水量　2016 年，全省年降水量 1410.5mm，折合降水总量 1437.9 亿 m^3，比 2015 年多 12.2%，比多年平均多 41.6%。淮河流域平均降水量 1124.7mm，比多年平均偏多 18.8%；长江流域平均降水量 1843.2mm，比多年平均偏多 74.4%；太湖流域平均降水量 1920.0mm，比多年平均偏多 75.0%。与上年比较，淮河流域增加 4.0%，长江流域增加 21.9%，太湖流域增加 21.4%。13 个设区市中，连云港降水量较多年平均减少，其他均增加，其中南京、无锡、常州、苏州、南通、扬州、镇江、泰州增幅均超过 50%。

地表水资源量　全省地表水资源量 605.8 亿 m^3，年径流深 594.3mm，比 2015 年增加 30.9%，比多年平均增加 123.5%。13 个设区市中，地表水资源量徐州、连云港较多年平均减少，其他均增加，其中无锡、常州、南通、镇江、泰州增幅超过 200%。

入省境水量（不含长江干流）476.0 亿 m^3，其中，长江下游支流来水 25.3 亿 m^3，淮河上中游来水 326.4 亿 m^3，淮河下游来水 9.2 亿 m^3，沂沭泗上游来水 12.4 亿 m^3，浙江省来水 102.7 亿 m^3。

出省境水量（不含长江干流）247.9 亿 m^3，其中，进入上海市 154.9 亿 m^3，进入浙江省 69.9 亿 m^3，进入长江流域支流 15.9 亿 m^3，进入山东省 7.2 亿 m^3；入海水量 340.6 亿 m^3，其中，沂沭泗流域 46.3 亿 m^3，淮河下游支流 275.7 亿 m^3，长江流域支流 18.6 亿 m^3。

长江干流年径流量（大通站）10470 亿 m^3。全省汇入长江干流水量 487.8 亿 m^3，其中，淮河流域 188.6 亿 m^3，长江支流 168.9 亿 m^3，太湖流域 130.3 亿 m^3；引长江水量 168.9 亿 m^3，其中，进入淮河流域 83.5 亿 m^3，长江两岸自用 48.3 亿 m^3，进入太湖流域 37.1 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　全省地下水资源量（矿化度 2g/L）164.0 亿 m^3，比 2015 年增加 15.2%，比多年平均增加 46.8%。其中，平原区地下水资源量 155.0 亿 m^3，山丘区地下水资源量 15.2 亿 m^3，重复计算量 6.2 亿 m^3。13 个设区市中，徐州、宿迁地下水资源量较多年平均减少，其他 11 个市均增加，其中泰州、扬州增幅超过 100%，盐城、南通增幅超过 90%。

水资源总量　全省水资源总量 741.8 亿 m^3，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605.8 亿 m^3，地下水资源量 164.0 亿 m^3，重复计算量 28.0 亿 m^3，平均产水系数为 0.52，平均产水模数为 72.8 万 m^3/km^2。

（任伟刚）

【海洋资源】 江苏位于我国东部沿海中心地带，管辖海域为黄海南部及东海北端海域，海域面积约 3.75 万 km^2，海岸线北起苏鲁交界的绣针河口，南抵长江口，海岸线长 954km。江苏海岸类型有基岩海岸、砂质海岸和淤泥质海岸等，以粉砂淤泥质海岸为主。近海是水浅底平型海床，浅海面积占全国浅海面积的 1/5。在江苏沿海中部，分布有全国首屈一指的海底沙脊群——辐射状沙洲，面积约 1268.38km^2。江苏沿海共有 26 个海岛（平岛、平岛东礁、达山岛、花石礁、达山南岛、达东礁、车牛山岛、牛尾岛、牛背岛、牛角岛、牛犊岛、秦山岛、小孤岛、竹岛、连岛、鸽岛、羊山岛、开山岛、大狮礁、船山、麻菜珩、外磕脚、阳光岛、永隆沙、带鱼沙、兴隆沙），其中，有居民海岛 4 个（连岛、羊山岛、兴隆沙、永隆沙），无居民海岛 22 个。达山岛、麻菜珩、外磕脚为国家领海基点海岛。近海有全国著名的海州湾渔场、吕四渔场、长江口渔场和大沙渔场。江苏海洋资源种类繁多，拥有港航、土地、生物、旅游、盐化工和油气资源。

港口资源　江苏沿海气候温和，港口常年不冻；波浪较小，泊位条件较好；台风和海雾影响也较小。大部分海岸陆域广阔，建港及库场用地富足，有利于建港，现主要港口资源有：连云港港、灌河口诸港、滨海港、射阳港、大丰港、洋口港、南通港等。

生物资源　江苏近岸海域是黄、东海渔业资源的重要发祥地，优势经济鱼类主要有小黄鱼、银鲳、鲅鱼、黄鲛鳚、海鳗等，甲壳类有三疣梭子蟹、细点圆趾蟹、口虾蛄、葛氏长臂虾等，头足类有短蛸等，鱼类资源从 20 世纪 80 年代的 150 种减少到本世纪前十年中后期的 118 种。近岸海域已鉴定的浮游植物共有 197 种，浮游动物有 136 种。潮间带动物优势经济种类有四角蛤蜊、青蛤、文蛤、泥螺、缢蛏等。江苏海域藻类资源较为丰富，达 200 种以上。藻类中条斑紫菜从南到北均有分布，经济

价值很高。其他有较高经济价值的品种包括海带、鼠尾藻、萱藻、刺松藻、海蒿子、海萝、小石花菜、蜈蚣藻、树枝较骨藻、凹顶藻等。

矿产与能源资源　江苏海域及沿海矿产资源较为贫乏，尚无有商业开采价值的地下矿种发现。北部海域海水含盐度较高，海州湾及开山岛等附近海域全年盐度在24%～30%之间，利于盐业生产。沿海能源资源比较丰富，其中非再生能源主要有南黄海的石油天然气蕴藏，已探明储量约230亿m^3。面积10万km^2的黄海储油沉积盆地的石油地质储量在2.9亿吨以上。再生性能源主要有风能资源、潮汐能资源、太阳能资源。

滩涂资源　沿海未围滩涂面积5001.67km^2，约占全国滩涂总面积的1/4，居全国首位；其中，潮上带滩涂面积307.47km^2，潮间带滩涂面积为4694.20km^2。连云港市沿海潮上带滩涂面积0.47 km^2，潮间带面积194.73 km^2；盐城市（不包括辐射沙脊群）沿海潮上带滩涂面积267.33 km^2，潮间带面积1139.93 km^2；南通市（不包括辐射沙脊群）沿海潮上带滩涂面积39.67km^2，潮间带面积1342.00km^2。

旅游资源　北部旅游资源相对集中分布在基岩海岸、沙滩海岸、基岩海岛，包括充满神话色彩的花果山、全省第一高峰玉女峰、古代文化荟萃的孔望山、海豚多次出没的灌河口；中部有盐城国家级珍禽自然保护区、大丰国家级麋鹿自然保护区；南部有面积广袤的滩涂旅游区、世界上面积最大的牡蛎滩——海门蛎蚜山国家海洋公园，江海小岛兴隆沙、永隆沙，佛教名山狼山等。

（钱林峰）

【森林资源】截至2016年末，全省森林面积156万公顷，林木覆盖率22.8%，活立木总蓄积量9609万m^3，国有林场76个、面积10.67万公顷。

全省有国家森林城市6个，分别是无锡市、扬州市、徐州市、南京市、镇江市、常州市。

国家级森林公园23处，分别是：南京紫金山、南京栖霞山、苏州东吴、常熟虞山、苏州西山、苏州上方山、江苏大阳山、无锡宜兴、无锡惠山、徐州环城、连云港云台山、盱眙县铁山寺、盱眙第一山、镇江南山、句容宝华山、江苏游子山、邳州银杏博览园、泰兴国家古银杏公园、南京老山、溧阳天目湖、溧水无想山、东台黄海海滨、张家港暨阳湖。

省级森林公园45处，分别是：江宁牛首山、南京南郊、六合方山、六合平山、南京幕燕、江宁方山、南京大塘金、六合金牛湖、江阴要塞、无锡阳山、宜兴竹海、宜兴太华山、苏州香雪海、苏州东山、常熟滨江、吴江桃源、新沂马陵山、睢宁梁山、邳州黄草山、邳州古栗、贾汪大洞山、金坛茅东、溧阳西郊、溧阳瓦屋山、南通狼山、连云港锦屏山、连云港北固山、连云港花果山、东海青松岭、灌云大伊山、洪泽湖古堰、盐城华都、射阳海滨、大丰林海、仪征铜山、扬州西郊、仪征龙山、句容东进、姜堰白米、姜堰溱湖、宿迁三台山、宿迁古黄河、宿迁骆马湖、泗洪县洪泽湖、镇江黄岗寺。

国家湿地公园10处，分别是：泰州溱湖、扬州宝应湖、苏州太湖、无锡梁鸿、苏州沙家浜、无锡鼋湖、苏州太湖三山岛、苏州太湖湖滨、南京长江新济洲、无锡长广溪。

国家湿地公园（试点）16处，分别是：昆山天福、吴江同里、扬州凤凰岛、溧阳天目湖、淮安古淮河、句容赤山湖、徐州九里湖、徐州潘安湖、丰县黄河故道大沙河、溧阳长荡湖、沛县安国湖、建湖九龙口、淮安白马湖、东海西双湖、金坛长荡湖、兴化里下河。

省级湿地公园33处，分别是：扬州润扬、南京绿水湾、南京固城湖、盱眙天泉湖、高邮东湖、吴江震泽、新沂骆马湖、苏州荷塘月色、太仓金仓湖、睢宁白塘河、泰州春江、泗阳黄河故道、微山湖湖滨、扬州射阳湖、江苏绿洋湖、南京八卦洲、东台永丰、扬州花鱼塘、宜兴云湖、灌南硕项湖、常熟南湖、张家港暨阳湖、江苏上秦淮、昆山锦溪、盐城大纵湖、江阴芙蓉湖、武进滆湖、阜宁金沙湖、无锡太湖大溪港、扬州北湖、常熟泥仓漾、宿迁古黄河、连云港临洪河口。

【野生动植物资源】江苏地跨暖温带、北亚热带和中亚热带三个气候带，野生动植物资源丰富。全省有维管束植物198科

海门蛎蚜山　陆冰 / 视觉江苏网

大丰麋鹿保护区　省林业局供图

2400 多种，天然分布的珍稀濒危或重点国家保护植物有金钱松、银缕梅、宝华玉兰、天目木兰、琅琊榆、香樟、青檀、榉树、香果树、银杏、短穗竹、秤锤树、明党参、珊瑚菜、独花兰、莼菜、野菱、野大豆、水蕨、中华水韭等，计 20 种，其中列为国家重点保护的 13 种。全省共建立林木种质资源原地保存地 46 处，面积 1.29 万公顷，主要分布在自然保护区和森林公园内，保护种质资源树种 1063 种，如金钱松、宝华玉兰、南京椴、楸树、青檀、黄连木、银杏、银缕梅等。全省共有陆生脊椎动物 604 种，其中兽类 79 种，爬行类 56 种，两栖类 21 种，鸟类 448 种。省政府分别在 1997 年、2000 年和 2005 年发布三批次省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共 250 种，其中列为国家重点保护的 106 种。江苏近海与海岸湿地是东亚—澳大利亚候鸟迁徙通道，为丹顶鹤、黑脸琵鹭等国际濒危鸟类提供重要繁殖地或越冬地，全省鸟类资源非常丰富，每年迁飞过境候鸟约 300 万～ 400 万只。

（李　祥）

历　史

【历史源流】 江苏是中国古代文明的发祥地之一。1993 年发现的南京汤山直立猿人化石表明，早在 35 万年前就有古人类在此活动。而在此之前，考古工作者于 1954 年在泗洪双沟镇东下草湾发现的人类化石，据测定年代介于北京猿人和现代人之间，距今约 4 ～ 5 万年，属于旧石器时代晚期，古人类学界称之为下草湾人，又叫泗洪新人。

距今六七千年前后，大江南北进入新石器时代兴盛阶段，据初步调查，江苏及相邻地区的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址约有上千处。其中淮安青莲岗文化、高邮龙虬庄文化、海安青墩文化、苏州草鞋山文化、南京北阴阳营文化、常州圩墩文化等，五彩缤纷，星罗棋布。草鞋山遗址发现的 6000 年前马家浜文化水稻田，是目前中国发现最早有灌溉系统的古稻田。其出土的炭化稻，连同常州圩墩、高邮龙虬庄、昆山少卿山、溧阳神墩等新石器时代遗址出土的炭化稻，据研究属于人工栽培稻，为中国稻作农业的起源、栽培稻起源的研究提供了实物依据。在草鞋山遗址下文化层发现的 3 块炭化纺织品残片，经鉴定距今五六千年，是中国现已发现最古老的纺织品实物。太湖周边地区出土的良渚文化玉器，数量众多，雕刻精美，是江苏新石器文化的又一座里程碑。这些生活在江淮之间的新石器遗址的主人，后来成为东夷、淮夷的先民；生活在江南地区的新石器遗址的主人，后来成为百越和吴的先民。

商代末年，泰伯、仲雍兄弟从陕西周原迁到江南，建立勾吴国，徐国也从山东曲阜迁都泗洪。异域文化与土著文化的融合，加速了江苏经济社会的发展和崛起。徐国的偃王一度被东方各方国、部落拥为领袖。到春秋时期，吴国青铜器的冶炼及锻造业已相当闻名。吴王阖闾筑邗沟北上争霸，使吴国成为“春秋五霸”之一。

秦朝末年，下相（今属江苏宿迁）项羽在江东（今苏南）起兵反秦，沛丰邑（今江苏丰县）刘邦也在家乡高举义旗。秦国灭亡后，经过五六年的楚汉相争，刘邦最终统一天下，建立汉朝。刘邦之侄刘濞被封为吴王后，定都广陵（今扬州），统辖东南 3 郡 53 城，利用“东有海盐之饶，章山之铜，三江五湖之利”的有利条件，大规模铸钱，“煮海为盐”，国力强盛，富可敌国。

东吴、东晋和南朝的宋、齐、梁、陈，先后在今南京建都立国，江苏地区成为中国南方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当时，北方战乱频繁，南方相对安定，大量北方难民纷纷南迁，带来黄河流域先进的生产技术和经营经验，有力促进了江苏经济社会的发展。隋唐时期，由于大运河的开凿，带动沿河经济带的形成。唐代“安史之乱”后，全国经济重心南移，形成“军国大计，仰于东南”的局面。

两宋时期，太湖地区兴治的圩田已形成由人力控制的排灌体系，江苏地区成为全国著名粮仓，南宋时已有“苏常熟，天下足”的民谚广为流传，到元代又进一步口语化为“上有天堂，下有苏杭”。

宋元之际，松江、苏州一带引进和推广海南岛种植木棉和纺纱织布新技术，促进苏南地区手工业经济繁荣发展。明初建都南京，南京再次成为全国政治、文化中心。明代中叶起，苏南地区已出现“机户出资、机工出力”的新型生产关系，苏州、南京和浙江的杭州三足鼎立，构成全国丝织业的三大中心。与此同时，苏州东山、西山的洞庭商帮以小博大，巧妙致富，号称“钻天洞庭”。清代，全省粮、盐产量雄居全国之首，田赋和盐税一度分别占全国的 3/10 和 7/10。

清代末年，清政府被迫开放通商口岸，外国商品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通过上海大

量进入江苏腹地。江苏人性格坚韧，不甘人后，在帝国主义经济侵略中努力汲取西方的工业文明，由此开启工商业近代化的历史进程，先后涌现出南通张謇、无锡荣氏等民族工业集团，涌现出棉纱大王、面粉大王、煤铁大王、电器大王、颜料大王等一系列工商业巨头。

1912 年，孙中山在南京就任临时大总统，建立中华民国。1927 年，国民政府定都南京，江苏又一次成为全国的政治中心。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苏北根据地与解放区在中国的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事业中作出了重要贡献。1949 年 4 月 23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占领南京，标志着中国革命取得决定性胜利。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 1978 年后，江苏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到 20 世纪末，全省基本迈入小康社会，苏南部分地区在全国探索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

【建置沿革】 夏、商、周三代，江苏分属不同的部落和诸侯国。春秋期间（前 770 年～前 476 年），分属齐、鲁、宋、吴、楚等国。秦代实行郡县制，境内长江以南属会稽郡，以北分属东海郡和泗水郡。西汉初年，郡国并行，全省先后分属楚、荆、吴、广陵、泗水等国，会稽、丹阳、东海、临淮、琅邪、沛等郡。东汉永和五年（140），省境长江以南属扬州，以北属徐州。三国鼎立期间，分属吴、魏二国。西晋建国初，江南复属扬州，江北复属徐州。东晋及南北朝时期，全省大体上以淮河一线为界，以南属南朝，以北属北朝。隋统一全国后，境内分置苏州、常州、蒋州（今南京）、润州（今镇江）、扬州、方州（今六合）、楚州、邳州、泗州、海州和徐州。唐分全国为十道，江苏分属河南道、淮南道及江南东道。五代时期（907 ～ 960），淮北的徐州先后属梁、唐、晋、汉、周，江南的苏州属吴越钱氏，其他各州先后属杨吴和南唐。北宋政和元年（1111），分属江南东路、两浙路、淮南东路、京东东路和京东西路。宋室南渡，宋金对峙，金人据有淮北，南宋据有江南和淮南。元代实行行省制，江苏先后分属江淮行省、江浙行省、河南行省。明初定都应天府，先后称为南京、京师，明成祖迁都北京后，复称南京，大致辖有今江苏、安徽两省和上海市。

清初废南京，以南京原辖区域改设江南省。康熙六年（1667），析江南省为江苏、安徽两省，两江总督署驻南京，江苏巡抚衙门驻苏州。这是江苏建省之始，系取江宁、苏州二府的首字而得名，简称“苏”。到清末时，全省辖有 8 府 3 直隶州 1 直隶厅。其间，太平天国曾在咸丰三年至同治三年（1853 ～ 1864）间建都南京，称天京，并曾在境内短暂设置过天京省、天浦省和苏福省。

1927 年，国民政府定都南京，析置南京、上海为特别市，直隶国民政府。1949 年 6 月，江苏全境解放，设苏北、苏南行署区及南京市 3 个省级行政区。1953 年 1 月，3 个省级行政区合并，恢复江苏省建制，省会设在南京。1983 年，江苏实行市管县体制，设南京、无锡、徐州、常州、苏州、南通、连云港、淮阴（2001 年更名淮安）、盐城、扬州、镇江 11 个市。1996 年，增设泰州、宿迁两个市。

（苏　鉴）

政　区

【行政区划概况】 2016 年，优化淮安中心城市市区行政区划，共撤销 1 个县、2 个区，新设立 2 个区；调整部分乡镇行政区划，将 2 个乡、4 个镇改设为 9 个街道，撤并 1 个乡，增设 2 个街道。截至年末，全省共有 13 个设区市，96 个县（市、区），其中县 20 个、县级市 21 个、区 55 个，832 个乡镇，其中乡 69 个、镇 763 个，455 个街道办事处，14477 个村委会，7074 个居委会。全省乡镇平均规模为 91.49km^2、5.99 万人。

【县（市、区）行政区划调整】 2016 年 6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同意江苏省调整淮安市部分行政区划的批复》（国函〔2016〕100 号）。7 月，省政府印发《关于调整淮安市部分行政区划的通知》（苏政发〔2016〕87 号），撤销淮安市清河区、清浦区，设立淮安市清江浦区，以原清河区、清浦区的行政区域为清江浦区的行政区域，清江浦区人民政府驻城南乡淮海南路 268 号；撤销洪泽县，设立淮安市洪泽区，以原洪泽县的行政区域为洪泽区的行政区域，洪泽区人民政府驻高良涧街道东九道 26 号。行政区划调整后，淮安市辖淮安、淮阴、清江浦、洪泽 4 个区和涟水、盱眙、金湖 3 个县。

江苏省行政区划统计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地　级		县　级				乡　级				
行政单位	合 计	县	市	市辖区	合计	乡	民族乡	镇	街道办事处	合 计
南京市				11	11			13	87	100
无锡市			2	5	7			30	51	81
徐州市		3	2	5	10			97	66	163
常州市			1	5	6			36	25	61
苏州市			4	5	9			55	41	96
南通市		2	3	3	8			65	37	102
连云港市	13	3		3	6	10		50	29	89
淮安市		3		4	7	20		84	21	125
盐城市		5	1	3	9			96	26	122
扬州市		1	2	3	6	4	1	62	14	81
镇江市			3	3	6			31	25	56
泰州市			3	3	6	5		71	20	96
宿迁市		3		2	5	29		73	13	115
总　计	13	20	21	55	96	68	1	763	455	1287

2016 年江苏省县级以上行政区划一览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设区市	县（市、区）
南京市（11 区）	玄武区、秦淮区、建邺区、鼓楼区、浦口区、栖霞区、雨花台区、江宁区、六合区、溧水区、高淳区
无锡市（5 区 2 市）	锡山区、惠山区、滨湖区、梁溪区、新吴区、江阴市、宜兴市
徐州市（5 区 3 县 2 市）	鼓楼区、云龙区、贾汪区、泉山区、铜山区、丰县、沛县、睢宁县、新沂市、邳州市
常州市（5 区 1 市）	天宁区、钟楼区、新北区、武进区、金坛区、溧阳市
苏州市（5 区 4 市）	虎丘区、吴中区、相城区、姑苏区、吴江区、常熟市、张家港市、昆山市、太仓市
南通市（3 区 2 县 3 市）	崇川区、港闸区、通州区、海安县、如东县、启东市、如皋市、海门市
连云港市（3 区 3 县）	连云区、海州区、赣榆区、东海县、灌云县、灌南县
淮安市（4 区 3 县）	淮安区、淮阴区、清江浦区、洪泽区、涟水县、盱眙县、金湖县
盐城市（3 区 5 县 1 市）	亭湖区、盐都区、大丰区、响水县、滨海县、阜宁县、射阳县、建湖县、东台市
扬州市（3 区 1 县 2 市）	广陵区、邗江区、江都区、宝应县、仪征市、高邮市
镇江市（3 区 3 市）	京口区、润州区、丹徒区、丹阳市、扬中市、句容市
泰州市（3 区 3 市）	海陵区、高港区、姜堰区、兴化市、靖江市、泰兴市
宿迁市（2 区 3 县）	宿城区、宿豫区、沭阳县、泗阳县、泗洪县

【乡镇行政区划变更】 1 月，淮安市撤销淮安区淮城镇和城东乡，以原淮城镇的勺湖、瞻岱、楼东、鱼市、六珠、城南、环城、梅园、府学、漕运、夹城、新城 12 个居委会和运东、城南、路东、闸口、闸北、下关 6 个村委会区域设立淮安区淮城街道，街道办事处驻东长街 68 号；以原淮城镇的河下、城郊、板闸 3 个居委会和公园、螺蛳街、紫藤树、河北、新路、渔源、玉兰、乌纱、夹河、华亭、穿运、镇海 12 个村委会区域以及原城东乡的站前新村、红桥 2 个村委会区域设立淮安区河下街道，街道办事处驻盐署路 88 号；以原城东乡的童嘴、罗伶、徐刘、赵徐、楚东、黄土桥、张巷、高港、南窑 9 个村委会区域设立淮安区城东街道，街道办事处驻华西路 22 号。睢宁县撤销睢城镇，以原睢城镇的中山、北陵、红叶、后园、东城、元府、和平、花园、南关、东升、杨韩、王楼、朱楼、七井、骑路、戈圩、吊桥、五里堂、胡园、青春、马园 21 个居委会区域设立睢宁县睢城街道，街道办事处驻睢河路 16 号；以原睢城镇的仝场、天虹、邱洼、王小楼、高塘、红光 6 个居委会区域和梁集镇的仝圩、联群、景湖、光华、傅楼 5 个居委会区域以及庆安镇的官一、前徐 2 个居委会区域设立睢宁县睢河街道，街道办事处驻环宇大道 88 号；以原睢城镇的苏源、金城、常青 3 个居委会区域和桃园镇的邱胡、王营、金桥、魏圩、胡滩 5 个居委会区域以及庆安镇的邱圩、鲍庙 2 个居委会区域设立睢宁县金城街道，街道办事处驻前进路 19 号。

4 月，镇江市以润州区蒋乔街道的鹤林、檀山 2 个居委会、官塘桥街道的五凤口、回龙 2 个居委会和七里甸街道的黄鹤山居委会区域设立润州区南山街道，街道办事处驻官塘桥路。

5 月，淮安市撤销清浦区城南乡，以原城南乡行政区域设立清浦区城南街道，街道办事处驻柯山路 8 号。

10 月，苏州市将相城区太平街道的泰元、灵前、登云、西子花园、南亚花园、徐庄、湖沁、娄北、众泾、依云水岸 10 个居委会和花倪、沈桥 2 个村委会区域以及聚金村委会北河泾以南部分划出，设立相城区澄阳街道，街道办事处驻阳澄湖东路 8 号。

12 月，兴化市撤销昭阳镇、临城镇、城东镇和西鲍乡，以原昭阳镇的水关、迎丰、长安、文峰、儒学、沧浪、文林、南沧、新阳、西霞、牌楼、新义、海池、英武、景范、五岳 16 个居委会和严家、沙甸、五岳、新城、城北 5 个村委会区域设立兴化市昭阳街道，街道办事处驻英武南路 50 号；以原临城镇行政区域和原昭阳镇的南阳、安州、双潭、阳山、冷家、开创、开拓、开明、开泰、开富、开放、开源、开发、向阳 14 个村委会区域设立兴化市临城街道，街道办事处驻经一路 19 号；以原西鲍乡行政区域和原城东镇行政区域设立兴东镇，镇人民政府驻人民路 9 号。

【行政区域界线管理】 2016 年，全省共完成江苏省与安徽省 1 条省际和苏州市与泰州市、连云港市与盐城市、连云港市与宿迁市、盐城市与泰州市、扬州市与镇江市 5 条市际和 19 条县（市、区）际界线联检任务。有序开展界线界桩更换工作，截至年末，全省 25 条市际界线界桩已全部更换为新规格界桩，并设立保护警示牌，县（市、区）际界线界桩已更换三分之一。

【地名普查与管理】 2016 年，完成江苏省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软件开发和培训。年末，全省 80% 的普查单位基本完成地名普查主体工作，全省共形成地名调查目录 52.28 万条，完成外业调查 45.13 万条，形成地名成果 42.65 万条，修测图幅数 2583 幅。2016 年全省共命名、更名和注销地名 1878 条，其中命名 1794 条、更名 74 条、销名 10 条。全省 13 个设区市和 26 个县（市）建立本级历史地名保护名录制度。江苏省区划地名管理信息系统正式建成并投入使用，提供地名网上审批服务。

（沙维伟　王龙佳　林　辰）

人　口

【人口总量】 2016 年末，江苏省常住人口总量 7998.6 万人，较上年增加 22.3 万人，同比增长 0.28%。全省人口密度增至 746 人 /m^2。“十二五”期间，全省常住人口总体呈低速增长态势，年均增长 0.27%，远低于 2000 ～ 2010 年间的年均 0.72% 增长速度。分年看，常住人口增长逐年下降的态势明显，2011 ～ 2015 年的常住人口增长率分别为 0.37%、0.27%、0.25%、0.26%、0.20%。2016 年，受全面二孩政策影响，常住人口增长率略有提高。

【人口自然增长率】 2016 年，全省人口再生产继续保持“低出生、低死亡、低自然增长”类型，生育率稳定在低水平上。全省常住人口出生率 9.76‰，出生人口 77.96 万人，较上年提高 0.71 个千分点；人口死亡率 7.03‰，与上年持平；人口自然增长率 2.73‰，较上年提高 0.71 个千分点。

2016 年，全省育龄妇女（15 ～ 49 岁）2065 万人，较上年减少 53 万人。2016 年人口变动调查结果显示，全省出生人口中

无锡灵山胜境　李怀大 / 省旅游局供图

一孩比重已经降至 60% 左右，二孩及以上孩次比重达到 40%。总的来看，育龄妇女人数虽有下降，但生育峰值年龄段的妇女人数并没有减少，且在二孩政策实施的效果下，全省常住人口出生率、出生人数上升较明显。

【劳动力资源人口】 2016 年末，全省 15 ～ 64 岁劳动人口 5896.39 万人，劳动力总量的绝对减少、老年人口的绝对增加，造成少儿扶养比、老年人口抚养比持续上升，全省老龄化程度进一步加快。2016 年，全省 0 ～ 14 岁、15 ～ 64 岁、65 岁及以上人口占常住人口的比重分别 13.51%、73.72% 和 12.77%，与上年相比，少儿人口、老年人口比重分别上升 0.17 个百分点和 0.24 个百分点，劳动年龄人口比重下降 0.41 个百分点。2016 年，全省少儿抚养比 18.33%，较上年提高 0.33 个百分点；老年人口抚养比 17.33%，较上年提高 0.43 个百分点；总人口抚养比 35.66%，较上年提高 0.76 个百分点。

【人口城镇化水平】 2016 年末，江苏城镇人口 5416.65 万人，占总人口比重 67.72%，较上年增加 110.82 万人，比重上升 1.2 个百分点。2016 年末，苏南、苏中和苏北三大区域城镇人口占总人口比重分别为 75.93%、64.05% 和 60.66%，与上年末相比，分别增加 0.68 个百分点、1.62 个百分点和 1.55 个百分点。全省城镇人口比重继续保持稳定上升态势，主要得益于：苏南地区产业结构调整快，转型升级力度大，二、三产业发展较为成熟，是主要的人口迁入地，大量外来人口聚集城镇，常住人口城镇化水平较高；苏中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处于中等地位，第二产业相对成熟，人口迁入、迁出较为均衡，但近年来固定资产投资快速增加，对城镇化发展贡献明显；苏北地区随着振兴苏北战略的实施，通过对住房的建设和改造以及对铁路公路的建设，加大徐州、淮安等为中心的城市建设，提高辐射带动作用，常住人口城镇化水平快速提高。

【就业人口】 2016 年末，全省就业人口 4756.22 万人，较上年减少 2.28 万人；占常住人口的 59.46%，较上年下降 0.2 个百分点。

从三次产业的就业增长看，第三产业承担着吸纳就业的重要职能。2016 年末，第一产业就业人数 841.85 万人，较上年减少 33.71 万人，就业比重 17.7%，较上年下降 0.7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就业人数 2045.17 万人，较上年减少 0.99 万人，就业比重 43.0%，与上年持平；第三产业就业人数 1869.20 万人，较上年增加 32.42 万人，就业比重 39.3%，较上年上升 0.7 个百分点。

从城镇就业看，2016 年末，城镇就业人口 3126.26 万人，较上年增加 50.04 万人，占全省总就业人口的 57.72%，较上年下降 0.28 个百分点。从区域情况看，苏南、苏中、苏北城镇新增就业同比分别增长 1.66%、2.08% 和 4.01%，苏北地区增幅相对较高。

城镇登记失业有效控制，呈现小幅减少、低位运行。2016 年末，实有城镇登记失业人员 35.21 万人，较上年减少 0.79 万人，同比下降 2.2%。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3%，同比、环比均持平，全年走势稳定在 3.02% 以内的较低水平。

（省统计局）

民　族

江苏省是少数民族散居地区。据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统计，55 个少数民族齐全，全省有少数民族常住人口 38.49 万人，占全省总人口的 0.49%，其中男性 18.38 万人，女性 20.11 万人；少数民族常住人口最多的是南京市，有 9.91 万人；常住人口数量超过万人的少数民族共 10 个，其中回族是江苏世居少数民族，有 130757 人，占全省少数民族人口总数的 33.97%，另有苗族 49535 人、土家族 41258 人、壮族 20880 人、彝族 18896 人、满族 18074 人、布依族 16689 人、水族 13089 人、侗族 12280 人、蒙古族 10691 人。全省有少数民族流动人口 60 多万人。全省有 1 个民族乡（高邮市菱塘回族乡）、1 个享受民族乡待遇的镇（南京市六合区竹镇镇）、39 个民族村（社区、居委会）和 39 个民族组。

全省有 100 个清真食品基本供应点、59 家少数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企业，有 3 所民族中学、16 所民族小学。全省除常州市、南通市各有 1 所西藏民族中学（在校生共 1200 多人）外，在其他设区市省级重点中学共开设新疆内地高中班 11 个（在校生共 4000 多人）。全省有在校少数民族大学生 4.1 万余人、西藏及新疆中职班学生 1900 多人。全省有 11 个省级少数民族传统体育项目训练基地、72 处回民墓地。

（朱万青）

宗　教

江苏是全国宗教工作重点省份。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基督教等五大宗教齐全。全省有信教群众约 588 万人、宗

教教职人员 9422 人、宗教活动场所 5890 处，其中佛教有全国重点寺庙 13 所、省重点寺庙 21 所。全省列入文物保护单位的宗教活动场所 323 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8 处、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61 处。

全省有宗教院校 11 所，其中基督教院校 2 所（金陵协和神学院、江苏神学院），佛教院校 9 所（中国佛学院栖霞山分院、中国佛学院灵岩山分院、鉴真佛教学院、江苏尼众佛学院、戒幢佛学研究所、苏州寒山书院、常州武进大林佛学院、苏州清凉书院、常熟法界学院）。

全省有宗教团体 274 个，其中省级宗教团体 5 个，分别是省佛教协会、省道教协会、省伊斯兰教协会、省天主教“两会”（省天主教爱国会、省天主教教务委员会）、省基督教“两会”（省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省基督教协会），市级宗教团体 59 个，县级宗教团体 210 个。

（朱万青）

经　济

早在距今七八千年的新石器时代，现江苏地区就诞生了原始农业、原始畜牧业和原始手工业。但由于境内临江沿淮濒海，早期缺乏防洪排涝设施，洪患可以恣意为害先民，洪水过后土壤又极易盐碱化，经济水平很低。在中国现存第一部文献汇编《尚书·禹贡》中，徐州（包括今苏北等地）的土壤肥力和田赋贡献率名列全国中游，扬州（包括今江南等地）竟排在最后。秦统一全国后，随着铁器农具的普及和生产技术的进步，今江苏地区与全国一样，经济呈总体发展的历史走向，同时也表现出历史阶段性和区域差异性的自身特点。

西汉惠帝、文帝、景帝时期，是江淮之间和苏南地区经济发展的第一个高峰。汉高祖末年，吴王刘濞利用富有铜矿和沿海地缘优势，采铜铸钱，煮海为盐，国库充裕，遂在全境取消税赋，民间经济发展获得强大的动力，国强民富，富可敌国（汉王朝），《汉书·枚乘传》称其“富于天子”。

东吴、东晋及其此后的宋、齐、梁、陈，相继在今南京建都，境内江淮和江南成为东南政治中心。加之北方陷入长期战乱，中原精英纷纷渡江南下，大部分定居在今苏南及其周边地区。在此期间，六朝政权偏安一隅，江南地区得益于长江“天堑”屏蔽，数百年间没有发生大的战事。中原人口的持续迁入，带来北方先进的生产技术。另一方面，人口密度的增加也迫使人们开辟荒野，扩大耕地，在原有的土地上精耕细作，南京、镇江、常州、苏州成为当时重要的都市。但同时，淮河流域由于处在南北争夺的交错地带，受到战争的反复破坏，生产力遭到极大摧残，经济发展逐渐落后南方。

隋代南北大运河的开凿，为江苏的经济腾飞提供了千载难逢的契机。广大乡村借水而兴，许多城镇因河而盛。位于长江和大运河交汇处的扬州，成为南北交通、经济、文化的枢纽，繁华程度在长江流域与成都并驾齐驱，人们谓之“扬一益二”。到了唐后期，经济地位已超过长安、洛阳，雄踞全国之首，成为最为繁华的工商业大都市，史称“天下之盛，扬为首”。安史之乱以后，五代十国纷争，北方战无宁日，江淮地区相对安定，北方人口第二次大规模南迁，再次推动江苏经济崛起，并逐渐发展为国家的财赋重地。《新唐书·权德舆传》谓之“江淮田一善熟，则旁资数道，故天下大计，仰于东南”，杜牧《崔公行状》谓之“三吴，国用半在矣”，苏州刺史白居易谓之“当今国用，多出江南；江南诸州，苏最为大”。

宋代范仲淹在今南通、盐城地区修建捍海堰，使得农田和盐场免受海潮袭击，史称范公堤。太湖地区兴治的圩田形成由人力控制的排灌体系，成为当时领先全国的旱涝保收良田。宋金对峙期间，北方人口又一次大规模南迁，为江苏经济带来第四次发展高峰，并最终超越中原，成为全国的经济重镇。当时流行民谚说“苏常熟，天下足”，后演变为“上有天堂，下有苏杭”。至此，江苏经济通过深厚的历史积淀，形成一股巨大的惯性力量，持续发展。但在苏北地区，自公元 12 世纪末黄河夺淮入海，大片农田被淤埋，村庄被摧毁，水系被破坏，进一步拉大了与苏南地区的差距。

元代太湖流域成为全国的植棉中心和棉织业中心。明初定都应天（今南京），明代后期资本主义开始萌芽，进一步推动了江苏发展。据不完全统计，明后期地域面积只占全国的 0.33%、耕地面积只占全国的 2.85% 的苏州、松江、常州三府，农业财政贡献率却占到全国财政总收入的 23.96%。其中，苏州府在洪武二年（1369）向朝廷缴纳的粮食竟然占全国总额的 11%，超过当年四川、广东、广西和云南四省的总和。迄于清代，苏州、南京和浙江的杭州成为全国三大丝织业中心，扬州成为淮盐运销中心，无锡成为全国四大米市之一。

清代后期，政治腐败，社会黑暗，民生凋敝，江苏特别是苏北地区深陷积弱积贫的窘境。鸦片战争后，西方列强凭借坚船利炮，轰开清政府闭关自守的大门，强迫清王朝签订《南京条约》等一系列不平等条约，先后开放上海、南京、镇江等口岸，对中国进行残酷的经济侵略和掠夺。与此同时也带来先进的西方工业文明。江苏得风气之先，先后创办苏州洋炮局、金陵制造局等“洋务”实业，民间也积极兴办近代民族工商业，涌现出以南通张謇、无锡荣氏为代表的近代工商业集团，为发展地方经济和民族振兴做出了贡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江苏经济取得长足的进步。其间虽然走过一段弯路，但早期修建的大量水利工程、兴办的大量厂矿，却为国民经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江苏历经乡镇企业崛起、外向型经济突飞猛进、创新驱动等几个阶段，经济建设取得巨大成就。到 20 世纪末，全省基本迈入小康社会，苏南部分地区在全国率先实现初步现代化。2016 年，全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76086.2 亿元，增长 7.8%，人均突破 9.5 万元，增长 7.5%。

（苏　鉴）

文　化

【地域文化】 江苏文化历史悠久、底蕴深厚，兼具南北色彩，具有多元性、交融性、互补性的特点，体现士农工商同道、义利相互兼顾、经济与文化重心同步推进的鲜明特色。江苏是中国南北文化交流融汇的重要地区，历史上经历四次南北文化大交流：永嘉之乱与晋室南迁、唐代安史之乱、两宋之交靖康之变、明初迁民云南与移民“填实京师”。周边地区文化对江苏文化产生重要影响，主要有：越文化影响——吴越同族，齐鲁文化影响——史前徐淮和齐鲁同属一个文化系统，徽州文化影响——徽商对淮扬地区商业文化影响很大。

南京市东郊汤山葫芦洞发现大约 35 万年前的“南京猿人”的两块头骨化石，是江苏境内最早的古人类遗址。近年发现的泗洪顺山集遗址距今已有约 8000 年历史，是江苏境内最早的新石器人类文化遗址。6000 多年前，太湖地区、徐州和洪泽湖附近出现原始村落，进行原始农业生产。3000 多年前，淮河流域的徐国文化、长江流域的吴越文化和徐吴过渡地带的文化，共同组成江苏地区的上古文化。秦汉时期的广陵文化、六朝时期的江东文化、隋唐时期的扬州文化、宋元时期的江淮文化、明清时期的江南文化是江苏历史上主要的文化类型。

江苏的地域文化大致可以分为“四主区”和“四亚区”。“四主区”主要包括楚汉文化、吴文化、金陵文化、淮扬文化。楚汉文化是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徐州为中心的区域性文化，它以 6000 年前的青莲岗文化、大墩子文化乃至更早的下草湾新人文化为渊源。楚汉文化融合先秦黄河、长江两大文化体系，是两汉文化的先声，它凝聚着中华民族奋发向上、自强不息的斗争精神，是中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的显性特征是刚强雄浑。汉代“三绝”之汉墓、汉兵马俑和汉画像石刻是其代表。楚汉文化中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主要有：江苏梆子、柳琴戏、淮海花鼓、徐州琴书、淮海戏、邳州年画、沛县武术、徐州香包等。吴文化的地域通常指靠近太湖的苏、锡、常地区。吴文化是中华民族史的重要部分，在史学研究中占有重要地位。吴文化气息清新、风格柔美、鲜活灵性，形成聪颖灵慧、细腻柔和而又视野开阔、乐于创新等显性特征。淹城遗址、苏州古城、苏州文庙、太平天国忠王府、三星村遗址、惠山寺等是吴文化中的珍贵历史文化资源。吴地工艺门类齐全，据不完全统计有 12 大类近 100 种，主要有苏绣、宋锦、缂丝、紫砂陶器、惠山泥人、檀香扇、常州梳篦、桃花坞木版年画等。形成于苏锡常地区的戏曲主要有昆曲、苏州评弹、锡剧、苏剧等。金陵文化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南京为中心。东晋至南朝的 300 年不仅使得长江流域历史性地成为中国经济的重心，也在中原主流文化与南方文化融合的基础上形成金陵文化，其显性特征是南北交汇、兼容并蓄、开放包容，可谓独树一帜。金陵文化主要包括六朝文化、明文化和民国文化，而这三大块历史文化又可统属于“都城文化”。但是主流的都城文化并不排斥其他文化，如盛极一时的秦淮文化，不仅反映红粉文化、市井风情，而且还包含民族气节和爱国精神。在秦淮河上，朱自清、俞平伯曾同时泛舟又同时写下内容不同的《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历史名篇。淮扬文化的中心城市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扬州。淮扬地区河多水多，船多桥多，呈现出古、文、水、绿、秀的地域风貌，在南北文化交流中形成清新优雅与豪迈超俊相结合的显性特征。淮扬文化中的历史文化遗产主要有：龙虬庄遗址、九里一千墩汉墓群、瓜洲古渡、文昌阁、御码头、隋炀帝陵、大明寺等；扬剧、木偶戏、扬州弦词、扬州清曲、扬州漆器、扬州玉器等为世人所熟知。

江苏的地域文化的“4 亚区”：一是地处金陵文化、吴文化和淮扬文化结合部的镇江文化（京口文化）。镇江文化融汇吴文化和中原文化，可以概括为“多元积淀型”，具有兼容并包、多元多样的特点。二是地处楚汉文化、淮扬文化结合部和我国南北文化结合部的淮安文化。明清时期，淮安因中枢漕运、集散淮盐、河道治理地位显赫而成为“运河之都”，京杭大运河贯穿淮安，兼有南北文化特点的运河文化也随之而生。三是地处海派文化、吴文化和淮扬文化结合部的南通文化（江海文化）。地处“淮南江北海西头”的江苏南通，是一座有着数千年文化遗存的苏中古城，襟江负海，南风北韵。历史与现实、古老与时尚、外地文化与本土文化在这里交汇互存，形成极具特色的绚丽多彩的江海文化。四是远离各文化主区、特色显著的盐城文化（海盐文化）。盐城位于江苏沿海中部，在南有吴越文化、北有楚汉文化的历史条件下，海盐文化位于南北文化过渡带，虽兼容并蓄却又不倚不靠。

（夏爱秀）

【文　学】 西汉淮阴枚乘是汉大赋的开山祖师，被后人推崇为“文章领袖”。南北朝时期，刘勰在南京完成中国第一部系统文艺理论巨著《文心雕龙》。盛行于梁、陈间的宫体诗，追求声律上的和谐美与韵律上的回旋美，对唐代律诗的形成有重要影响。唐江都人张若虚的《春江花月夜》韵律和谐婉转，被闻一多称为“顶峰上的顶峰”。南唐后主李煜词作极富感染力，后人尊之为“词圣”。长篇小说《水浒传》《西游记》享誉世界，和它们并称中国四大古典名著的《三国演义》《红楼梦》，也与江苏有割舍不断的联系。近代以来，产生朱自清、叶圣陶、钱钟书等著名文学家。

江苏民间口述文学的丰富性和艺术性在国内外享有盛誉。在 20 世纪 80 年代启动的中国民族民间文学三部集成（故事、谚语、歌谣）的编纂过程中，全省收录 2 亿多字资料。流布于镇江地区的白蛇传传说、宜兴地区的梁祝传说、东台和金坛地区的董永传说，为我国三大民间传说的发源地之一。苏州、无锡地区的吴歌、靖江宝卷和上述三大传说已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美　术】 江苏绘画艺术以山水画、水印木刻画和水彩水粉画见长，被称为“江苏三水”。东晋无锡顾恺之善画人物，尤善点睛，有“画绝”之称。陆探微“一笔画”，与顾恺之并称“顾陆”，号为“密体”。王羲之书法艺术出神入化，后人尊为“书圣”。梁吴县张僧繇擅作壁画，成语画龙点睛就和他有关，其人物画号为“张家样”，与吴道子并称“疏体”。唐苏州张旭运笔纵横捭阖，连绵回绕，气势夺人，世人尊之为“草圣”。晚唐苏州杨惠之创“塑壁”新技法，被称为“塑圣”。常熟黄公望、无锡倪瓒和王蒙、吴镇并称为元代山水画四大家。黄公望居元四家之首，其《富春山居图》是纸本水墨的经典之作。清代江苏著名画家有王时敏等“四王”、龚贤等“金陵八家”、郑燮等“扬州八怪”。据统计，清代全国知名画家约 5800 余人，江苏一省就有 2700 多人。近现代则产生了以吴大澄、吴湖帆、

苏绣大师姚建萍刺绣作品《丝绸之路之西出长安》 省文联供图

徐悲鸿、刘海粟、陈之佛、李可染、傅抱石、钱松嵒、林散之等为代表的一批书画艺术大师。

【音　乐】江苏素有“二胡之乡”的美誉，“江南丝竹”是最富代表性的民间音乐，二胡演奏曲《二泉映月》是其中代表作。古琴艺术在全国具有突出地位，先后形成常熟虞山琴派、扬州广陵琴派、南京金陵琴派等重要的地方性音乐流派。全省流传下来的民歌有12800余首，收入《江苏民歌集成》1399首，苏南民歌《好一朵茉莉花》、苏北民歌《拔根芦柴花》广为流传。江苏音乐已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项目有：高邮民歌，海门山歌，常州吟诵，太仓市的江南丝竹，连云港市的海州五大宫调，古琴艺术（常熟虞山琴派、扬州广陵琴派、南京金陵琴派、南通和镇江的梅庵琴派），淮安市楚州十番锣鼓，江都的邵伯锣鼓小牌子，常州的天宁寺梵呗唱诵，苏州的玄妙观道教音乐，无锡道教音乐等。

【戏　曲】江苏戏曲艺术传统深厚，品种繁多，名家迭出。宋元南戏在苏州发展并形成“昆山腔”，经过不断革新，逐步形成一个新剧种——“昆曲”，是中国最古老的剧种之一，被誉为“百戏之祖”。2001年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为“人类口述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近代著名京剧艺术家梅兰芳祖籍江苏泰州，为“四大名旦”之首。江苏地方戏种现存20余个，影响比较大的有昆曲、锡剧、扬剧、淮剧、淮海戏、柳琴戏、梆子等。小剧种主要有海门山歌剧、通剧、丹剧、海州童子戏、徐州丁丁腔、洪山戏、淮红戏、高淳阳腔目连戏。外来剧种主要有京剧、越剧、徽剧、沪剧、黄梅戏、吕剧等。新兴剧种中滑稽戏影响较大，深受群众喜爱。泰兴、扬州等地的木偶戏也以其历史较久、艺术手段丰富而名扬海内外。已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有：昆曲、苏剧、扬剧、锡剧、盐城的淮剧、淮安和连云港的淮海戏、南通的童子戏、徐州梆子、徐州市柳琴戏、扬州市杖头木偶戏等。全省各地在历史上产生过大小曲种50余种，现尚存有近20余种。已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有：苏州评弹（苏州评话、苏州弹词），扬州评话，扬州弹词，扬州清曲，徐州琴书，南京白局。

【舞　蹈】江苏民间舞蹈种类拥有秧歌舞、花鼓舞、龙舞、狮舞、灯舞、傩舞、高跷等，都具有突出的文化内涵和鲜明的地域特点，具有代表性的有70多个品种，1600多个舞蹈。已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有：高淳的东坝大马灯，邳州跑竹马，溧水的骆山大龙。

【建　筑】江南以石拱桥最多见，始建于唐代的石拱桥苏州宝带桥是我国现存的古代桥梁中最长的一座多孔石桥，2001年被列为第五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周庄、同里、盛泽等江南古镇，风格独特。中国古代最大的砖城南京明城墙，周长37.65km，是中国古代最大的砖城，比当时巴黎城大一倍。春秋战国时期园林已在江苏萌芽，私家园林最早诞生于魏晋南北朝时期的苏州，佛教传入中国后出现了寺观园林。唐宋时期江苏园林已很繁荣，明清时达到很高的艺术境界，其精巧秀丽的风格、虚实动人的意境、诗画般的艺术手法令人赞叹。江苏园林大多集中在苏州和扬州，具有宅第园林较多、石头文化丰富、建筑风格精巧秀丽等特点。

淮剧《小镇》剧照　省文化厅供图

【饮　食】中国八大菜系中有苏菜。江苏菜系主要由扬州、南京、苏州、无锡、徐州等地方风味构成，味正醇和。扬州菜又称维扬菜或淮扬菜，南京菜旧称京苏大菜，苏州菜古称吴菜。饮食、酒、茶起源早，且影响深远。江苏饮料主要是茶和酒两大类，茶文化集中于苏州地区。清代袁枚编写专著《随园食谱》。

【传统体育与杂技】春秋战国时期，吴国盛行习武强身活动。秦汉时期，江苏民间佩剑练武和蹴鞠表演活动颇为活跃。江苏也是我国近现代体育运动事业的重要发祥地之一，在全国率先创设培养专门体育人才的体育科，并于1910年在南京举行第一届全国运动会。新时期以来，江苏涌现出一批全国著名的特色项目“体育之乡”，如张家港市塘桥镇为“围棋之乡”、邳州市邳家村为“象棋之乡”等。江苏杂技历史悠久，内容和形式丰富多彩，在全国有一定的影响。建湖县是全国著名的“杂技之乡”，其“十八团”（18个村）是全国著名的“三个半”杂技故乡之一。沛县武术源远流长，早在汉代就有击剑、枪术、杂技等的表演，现已发展为十二大门派，民间武术活动广为盛行，为全国著名的“武术之乡”。建湖杂技、沛县武术、金坛抬阁已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传统技艺】江苏传统手工技艺具有历史悠久、文化内涵丰富、工艺精美的特点。六朝宋时，南京就开始云锦生产。唐代，扬州成为生产唐三彩的重要基地之一。扬州唐城出土唐代青花瓷，是我国发现最早的青花瓷。明清时期，扬州成为全国的漆器制作中心和三大玉雕重地之一，宜兴紫砂工艺发展成熟，名家辈出。全省已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项目有：宜兴紫砂陶制作技艺、南京云锦木机妆花手工织造技艺、苏州宋锦织造技艺苏州缂丝织造技艺、南通蓝印花布印染技艺、苏州香山帮传统建筑营造技艺、苏州御窑金砖制作技艺、南京金箔锻制技艺、苏州明式家具制作技艺、扬州漆器髹饰技艺、扬州雕版印刷技艺、金陵刻经印刷技艺、苏州制扇技艺、苏州剧装戏具制作技艺、苏州市桃花坞木版年画、常州梳篦、扬州剪纸、南京剪纸、金坛刻纸、徐州剪纸，苏绣、无锡精微绣、南通仿真绣、扬州玉雕、苏

州玉雕、苏州光福核雕、无锡留青竹刻、常州留青竹刻、惠山泥人，苏州泥塑、丰县糖人贡、苏州灯彩、南京和句容的秦淮灯彩、邳州纸塑狮子头、徐州香包、扬州和秦州的扬派盆景技艺等，以及南通板鹞风筝制作技艺、南京和江都的金银细工制作技艺、苏州民族乐器制作技艺、兴化的传统木船制作技艺、镇江恒顺香醋酿制技艺、丹阳和金坛的封缸酒传统酿造技艺、扬州的富春茶点制作技艺等。

【教　育】 常熟的言偃是孔子学生中唯一的南方人，有“南方夫子”“文开吴会”之誉。南朝时，南京在宋元嘉十五年（438）建立儒学馆、史学馆、文学馆和玄学馆，并分专业招生，是中国教育史上的创举。梁武帝时编辑的《千字文》是世界教育史上最早的识字课本。江苏最早建立的茅山书院，是北宋全国六大书院之一。泰州人胡瑗是北宋著名的教育家，其教育思想和教育方法影响深远。明清时期，江苏教育水平臻于极盛。明代南京国子监规模超过北京国子监。在代表古代教育最高水平的进士科考试中，江苏明代取中的进士占全国 11.84%；清代取中的进士约占全国的 11.1%，高居全国第一位。明代全国取中状元 89 人，其中江苏籍 17 人，占总数的 19.1%；清代全国取中状元 112 人，其中江苏籍 49 人，占总数的 44%。

【科　技】 吴越时青铜器制造技术水平已经很高超，著名的干将剑就出自吴国工匠干将、莫邪之手，“吴钩”更被后来誉为举世无双的锐利武器。东汉末年的华佗在徐州行医时创用“麻沸散”，为世界上最早的麻醉剂。东晋葛洪用狂犬脑组织治疗狂犬病，是现代免疫学的萌芽，同时炼成 80 多种丹药，被后世尊为化学制药的鼻祖。南朝祖冲之在世界数学史上第一次将圆周率值计算到小数点后六位，比欧洲早 1100 年。中国古代的“五大农书”有两本为江苏人所写，即宋陈旉《农书》和明代徐光启《农政全书》。明郑和七下西洋的海船，多由南京龙江宝船厂建造，船上装有罗盘导航，是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海船。金坛名医王肯堂的《证治准绳》集医学之大成，与同时期的《本草纲目》《景岳全书》并称明代三大医学杰作。其他诸如沈括、黄道婆、蒯祥、徐霞客，以及近代的华蘅芳和徐寿、徐建寅父子，现代的李四光、童第周、竺可桢、吴有训、周培源，当代的陈永康、张钰哲、熊毅、赵金科、杨廷宝等科学家，在各自领域创造出辉煌的业绩。

【医　药】 江苏历史上具有名医多、御医多、医学著作多的特点，历代名医千余人，御医、官医百余人，存世医学著作 500 余种，形成苏州的吴门医派、常州的孟河医派、淮安的山阳医派等独具特色的地方医学流派，涌现出以苏州的叶天士、淮安的吴鞠通为代表的温病学派，在中国中医史上具有极为重要的地位。苏州雷允上六神丸制药技艺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苏　鉴）

风　俗

江苏位居长江和古黄河、古淮河入海口，又处大运河南下北上的咽喉地带，兼具江、黄、淮、运、海五水通衢的特点。在民俗文化上处于长江流域风俗文化圈的东部，北受黄河中下游淳朴儒风的影响，西承神奇瑰丽的楚俗熏陶，南与热烈诡谲的百越民风相濡相沫，显示出东西交融、南北兼容的鲜明特色。因此江苏的生产习俗、生活习俗、岁时习俗、礼仪习俗、信仰习俗等，和全国各地汉民族通行的风俗大同小异。

在省境内部，长江把全省自然分割为南北两个部分，大体上南部以稻作农业为主，北部以旱作农业为主。不同的地理环境与历史文化，形成江苏同中有异的民俗风貌。早在先秦两汉时期，吴人被发文身，轻死易发，崇尚武勇。六朝时，在北方士族集团的排挤压迫和清淡之风等因素的影响下，吴地武力强宗逐渐向文化士族过渡，江南的风气为之一变，崇文重教，俗尚阴柔。徐人原本不畏强权，为人刚毅，而在其血亲内部却仁爱柔顺。徐国灭亡后，其刚毅的文化特质后来为徐汉文化所继承，并进一步发展为雄豪。

东晋、南北朝、五代十国和南宋时期，中国大致以长江为界分裂成不同的政权，淮河一线常常成为双方争夺的焦点，江淮之间则变成缓冲地带。在这种局面下，南北双方的人民实际交往受阻，鸡犬相闻而隔膜渐生。加之南宋到清末六七百年间黄河夺淮，苏北的自然环境遭受毁灭性破坏，苏北民风又在雄豪中滋生出粗犷的文化元素，和苏南民风愈益呈现出自身的个性特征。同样是武，江南睿智儒雅，长于运筹帷幄，决胜千里之外；江北叱咤风云，惯于披坚执锐，冲锋陷阵。同样是文，江北汉赋称雄于前，写得巨丽壮美，气势恢宏；江南散文、诗词闻名于后，写得精致缠绵，气韵生动。同样是小说，江北长篇的成就远胜于短篇，题材常为广阔的社会，人物形象多是英雄豪杰；江南短篇的成就远胜于长篇，题材常为爱情、家庭，人物形象多是才子佳人。同样事关生产、生活，苏北人重农事，安土重迁，淳朴可爱；苏南人重工商，缫丝织布，心灵手巧。同样是饮食民俗，苏南人口味偏甜，嗜品茶；苏北人口味偏辛辣，好饮酒。同样是游艺习俗，江南注重观赏性、娱乐性，江北则注意观赏性、娱乐性的同时也重视功利性：江南无锡惠山泥人、苏州虎丘捏相都是栩栩如生的艺术珍品，江北盐城、海安等地的面塑及东台等地的糖塑既可观赏也可食用；元宵节江南的花灯玲珑多姿，徐州丰沛及连云港等地的面灯不但可以照明、观赏，而且还是农历二月二青壮年强身健体的传统食品。

江苏传统节日文化富有鲜明的地域特色，苏州端午习俗、南京秦淮灯会、姜堰溱潼会船分别代表中国民族传统节日端午节、元宵节和清明节等地域特色的文化习俗，被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太仓七夕节、金坛柚山放灯节、宜兴观蝶节等形式独特的民俗活动被列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江苏目前仍然比较活跃、列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庙会有：南京地区祠山庙会、妈祖庙会、薛城花台会，苏州“轧神仙”庙会，无锡泰伯庙会、惠山庙会，镇江金山寺水陆法会、华山庙会、九里季子庙会，徐州子房山庙会，宿迁皂河庙会等。江苏传统生产商贸、生活消费以及礼仪习俗比较典型的有扬州“三把刀”（菜刀、剃头刀和修脚刀，分别指代饮食、理发和沐浴行业习俗）、海州湾渔俗、洪泽湖渔家婚嫁礼俗等被列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苏州角直水乡妇女服饰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苏　鉴）

方　言

全省分为 3 个方言区，即江淮方言区、吴方言区、北方方言区。

江淮方言区　分布于南京、扬州、镇江、淮阴、盐城市和南通、连云港两市的一部分。本区分扬淮、南京、通泰三片。扬淮片包括扬州、淮安、盐城、连云港（除赣榆）和镇江市区、丹徒、句容、泗阳、泗洪、沭阳；南京片包括南京市区、江宁、溧水、浦口、六合；通泰片包括泰州市区、姜堰、泰兴、兴化、东台、大丰、南通市区、如皋、海安、如东。响水、滨海两县沿海地区有山东移民。大丰市有吴语区移民。洪泽县

句容茅山九霄万福宫　省旅游局供图

有徐州移民。句容市有河南、湖北移民。

吴方言区　分布于苏州、无锡、常州市和南通、镇江、南京三市的一部分。本区分苏州、常州两片。苏州片包括苏南东部的常熟、太仓等市县和江北的海门、启东；常州片包括苏南西部的宜兴、高淳等市县和江北的通州、通东话。宜兴有浙江、福建、河南、山东、安徽、湖南、湖北移民。丹阳、溧阳有河南、湖北移民，数量多较集中。昆山有江淮方言岛。

北方方言区　分布于徐州市和连云港市、淮安市、宿迁市的一部分。本区分徐州、赣榆两片。徐州片包括徐州市区、铜山、丰县、沛县、邳州、新沂、睢宁、宿迁、宿豫；赣榆自为一片，特点较为接近山东胶东方言。该区方言与山东、河南方言较接近，按其语音系统属于中原官话。赣榆县、沛县有山东移民。

全省三大方言区地域分布集中，但不完整，分属官话大区和吴方言区，且均偏在一方，方言区之间有很长边界线。江淮官话与吴语在江苏境内的交界大体以长江为界，但边界线并不与长江完全重合。江北启东、海门、通州（部分）、靖江（部分）仍说吴语，江南南京、镇江等地已属江淮官话。溧水、句容、金坛、丹徒、丹阳、靖江、通州为官话与吴语交界地带。边界线上方言交互影响，语言现象复杂多样。如溧水、金坛两地原本都属吴方言区，但半个世纪以来，江淮方言逐步渗入，现今县城已普遍说江淮方言，公共交际不再说吴方言；老年人之间及农村还有吴方言存在，但已日渐衰微。

城镇和农村都有双语现象，其间语音、词汇、语法等方面过渡现象丰富多彩。一县之内在语音上有很大差别。如泗洪县入声字，自南向北逐步减少，最南部入声已不存在，中部则相当混乱，老年人和青年人大不相同；通州市浊辅音，自西向东逐步增多，“通东话”是江淮方言和吴方言过渡区。

此外，省内许多地方有外来移民，他们聚居成片，说原籍方言，形成大小不等方言岛，并与周边方言同处边界线上，方言岛人数少，处在包围之中，方言岛内双语制，岛内外方言都会说。全省有方言岛数十处，主要分布在黄海沿岸响水、滨海、大丰地区和苏南丘陵地带宜兴、溧阳、丹阳、句容地区。

全省25个中心城市，语言影响较大，分别是：苏州、吴江、常熟、无锡、常州、海门、丹阳、高淳、南通、如皋、泰州、盐城、阜宁、镇江、扬州、宝应、盱眙、淮安、泗洪、连云港、东海、南京、赣榆、邳州、徐州。其中苏州、常州、南京、扬州、泰州、徐州、赣榆，可作为7个方言片中最具代表性方言点。丹阳、高淳、东海、泗洪、赣榆等属交界地带方言，语言现象比较复杂。

（苏　鉴）

古　迹

江苏是文物大省，古文化遗址、古墓葬、古建筑、石窟寺及石刻、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等门类齐全，文物古迹遍布城乡各地，在全国占重要地位。

全省共有世界文化遗产3项。1997年，拙政园、留园、网师园和环秀山庄作为苏州古典园林的代表被列为世界文化遗产。2000年，沧浪亭、狮子林、艺圃、耦园和退思园作为苏州古典园林的扩展项目被列为世界文化遗产。2003年，南京明孝陵被增补列入世界文化遗产“明清皇家陵寝”项目。2014年，中国大运河被列为世界文化遗产，其中江苏段是最重要组成部分，包括扬州蜀冈—瘦西湖和苏州虎丘山两处风景名胜区。江苏有中国明清城墙（南京城墙）、江南水乡古镇（角直镇、同里镇、沙溪镇、周庄镇、千灯镇、锦溪镇）、无锡惠山祠堂群、海上丝绸之路（南京、扬州）共4个项目被列入国家文物局“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2009年，南京中山陵园风景区入选“第二批中国国家自然与文化双遗产预备名录”。

全省共有13座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分别是：南京、徐州、淮安、镇江、常熟、苏州、扬州、无锡、常州、高邮。有中国历史文化街区5个、中国历史文化名镇27座、中国历史文化名村10座、中国传统村落26座，省级历史文化名城4座、江苏历史文化名镇7座、名村3座。有省级历史文化保护区1处，即大丰草堰镇古盐运集散地。

（李顺乾）

名　胜

江苏风景名胜以“青山衬秀水、名园依古城”而驰名中外，自然景观具有“山水组合、以水见长”的鲜明地方特色。自然景观和人文历史的相互依托与结缘，形成江苏风景名胜所独有的艺术魅力。在千百年的发展演进中，江苏风景园林逐渐形成其鲜明的艺术风格与独特的造园技艺。其悠久历史可上溯6000余年，2500年前太湖之滨诞生为吴王夫差与西施游乐而修建的离宫别苑。享有“东方威尼斯”之美称的苏州，完好地保存着数量众多、艺术品位极高的古典园林。

至2016年末，江苏拥有国家级风景名胜区5处，分别是：太湖（苏州、无锡）、南京钟山、扬州蜀冈—瘦西湖、连云港云台山和镇江三山（金山、焦山、北固山）风景名胜区。拥有省级风景名胜区17处，分别是：南京雨花台和夫子庙—秦淮风光带、苏州虎丘山和枫桥、镇江南山、句容和金坛交界的茅山、句容九龙山、南通濠河和狼山、姜堰溱湖、徐州云龙湖、邳州艾山、新沂马陵山、盱眙第一山、建湖九龙口、宿迁骆马湖—三台山和古黄河—运河风光带风景名胜区。风景名胜区总面积约1760km^2，约占全省面积的1.72%。

（赵秀玲）

江苏省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情况一览表

（截至 2016 年 7 月）

风景名胜区名称	面 积（km^2）	建立时间	管理条例名称	总体规划编制情况
国家级风景名胜区				
太湖（苏州·无锡）	888	1982	太湖风景名胜区条例 无锡市蠡湖景区条例	1986 年批准； 2016 年批准（修编）
南京钟山	35.04	1988	南京市中山陵园风景区保护和管理条例 南京市玄武湖景区保护条例	1996 年批准
扬州蜀冈—瘦西湖	8.33	1982		1996 年批准
连云港云台山	167.4	1988	江苏省云台山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	1996 年批准； 2016 年批准（修编）
镇江三山	17.32	2004	镇江市金山焦山北固山南山风景名胜区保护条例	2008 年批准
省级风景名胜区				
南京雨花台	1.13	1997	南京市雨花台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	2003 年批准； 2007 年批准（调整）
南京夫子庙—秦淮风光带	3.14	2003	南京市夫子庙秦淮风光带条例	2009 年完成评审，未报批
苏州虎丘山	1.25	1996		2002 年批准； 2010 年批准（调整）
苏州枫桥	0.14	1992		2004 年批准； 2007 年批准（调整）
镇江南山	13.14	1984	镇江市金山焦山北固山南山风景名胜区保护条例	1986 年批准； 2008 年批准（修编）； 2013 批准（局部界限调整）
句容九龙山	21.8	2005		2007 年完成评审，未报批
茅山（句容·金坛）	32	1986		2002 年批准
盱眙第一山	3.85	1998		2001 年批准
徐州云龙湖	38.5	1984	徐州市云龙湖风景名胜区条例	2008 年批准
新沂马陵山	28.41	1995		1999 年批准； 2014 年批准（修编）
邳州艾山	23.5	2010		2013 批准
南通濠河	2	1993	南通市濠河风景名胜区条例	1996 批准
南通狼山	5	1984		1989 批准； 2015 年批准（修编）
姜堰溱湖	26	2001		2002 年批准； 2010 年批准（修编）
建湖九龙口	60	2001		2002 年批准
宿迁骆马湖—三台山	331.08	2006		2008 年批准
宿迁古黄河—运河风光带	49.9	2006		2008 年批准

2016年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江苏省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2016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全省上下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扎实做好各项工作，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全省综合实力明显增强，转型升级步伐加快，新旧动力加速转换，发展质量稳步提升，社会事业取得进步，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一、综合

经济发展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76086.2亿元，比上年增长7.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4078.5亿元，增长0.7%；第二产业增加值33855.7亿元，增长7.1%；第三产业增加值38152亿元，增长9.2%。全省人均生产总值95259元，比上年增长7.5%。全社会劳动生产率持续提高，全年平均每位从业人员创造的增加值达159934元，比上年增加12620元。产业结构加快调整。三次产业增加值比例调整为5.4：44.5：50.1，全年服务业增加值占GDP比重提高1.5个百分点。全年实现高新技术产业产值6.7万亿元，比上年增长8.0%；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41.5%，比上年提高1.4个百分点。战略性新兴产业销售收入4.9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0.5%；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30.2%。经济活力继续增强。全年非公有制经济实现增加值51510.3亿元，比上年增长8.0%，占GDP比重达67.7%，其中私营个体经济占GDP比重为43.6%。民营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达55.2%。年末全省工商部门登记的私营企业达222.9万户，当年新增50.1万户，注册资本98090.7亿元，比上年增长34.4%；个体户438.8万户，当年新增77.6万户。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年末城镇化率达67.7%，比上年提高1.2个百分点。区域发展协调性进一步提高。苏中和苏北对全省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45.3%，沿海地区对全省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18.4%。

就业形势保持平稳。年末全省就业人口4756.22万人，第一产业就业人口841.85万人，第二产业就业人口2045.17万人，第三产业就业人口1869.2万人。城镇地区就业人口3126.26万人，城镇新增就业143.22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0%。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26.49万人。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77.82万人，其中就业困难人员就业13.12万人。分流安置去产能职工2.31万人，应届高校毕业生年末总体就业率达到96.9%，扶持城乡劳动者自主创业22.82万人。

消费价格温和上涨。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2.3%，其中城市上涨2.4%，农村上涨1.8%。分类别看，食品烟酒上涨3.8%，衣着上涨1.8%，居住上涨1.2%，生活用品及服务上涨1.6%，交通和通信下降1.2%，教育文化和娱乐上涨0.9%，医疗保健上涨9.1%，其他用品和服务上涨2.7%。在食品烟酒中，鲜菜上涨11.3%，畜肉类上涨11.1%，水产品上涨6.7%，禽肉类上涨1.2%，食用油上涨0.9%，粮食上涨0.2%，蛋类下降3.7%。工业生产者价格有所回升。全年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同比下降1.9%，降幅较上年收窄2.8个百分点，其中生产资料下降2.2%，生活资料下降0.7%。全年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下降2.0%，降幅较上年收窄5.9个百分点。

表1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及其构成情况（以上年为100）

指　标	全省	城市	农村
居民消费价格	102.3	102.4	101.8
食品	103.8	103.6	104.3
#粮食	100.2	100.3	100.0
烟酒	101.8	101.8	102.0
衣着	101.2	101.5	100.3
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	101.6	101.7	101.0
医疗保健及个人用品	98.8	98.7	99.1
交通和通信	100.9	100.9	100.7
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	109.1	111.2	102.6
居住	102.7	102.8	102.5

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如供给侧结构性矛盾突出，转型升级任务艰巨，实体经济困难较多，有效需求增长乏力，城乡居民增收难度较大等。

二、农林牧渔业

种植业产品产量有所下降。全年粮食播种面积543.3万公顷，比上年增加0.8万公顷；棉花面积6.3万公顷，减少3.1万公顷；油料面积43.9万公顷，减少3.7万公顷；蔬菜面积143万公顷，减少0.1万公顷。受灾害天气影响，全年粮食总产量3466万吨，比上年减产95.3万吨，下降2.7%。其中，夏粮1216.5万吨，下降4.3%；秋粮2249.5万吨，下降1.8%。

林牧渔业总体稳定。全年造林面积2.8万公顷，比上年下降34.3%。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345.9万吨，比上年下降3.7%；禽蛋产量198.5万吨，增长1.2%；牛奶总产量59万吨，下降1.0%；水产品总产量524.7万吨，增长0.5%，其中淡水产品373.4万吨，海水产品151.3万吨，分别增长0.1%和1.4%。

现代农业加快推进。全省高标准农田比重达到56%，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提高到67%，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分别达到3.4万家和7.4万个。有效灌溉面积达406.7万公顷，新增有效灌溉面积4.1万公顷，新增节水灌溉面积19.2万公顷；新增设施农业面积3.4万公顷；年末农业机械总动力4906.6万千瓦，比上年增长1.7%。

表2　主要农产品产量情况

产品名称	产量（万吨）	比上年增长（%）
粮食	3466.0	−2.7
棉花	7.4	−36.8
油料	131.9	−7.8
#油菜籽	93.6	−12.0
花生	36.7	4.7
蚕茧	4.0	−20.6
茶叶	1.4	−3.6
水果（含瓜果类）	893.0	−2.3
猪牛羊禽肉	345.9	−3.7
水产品	524.7	0.5

三、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经济运行平稳。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7.7%，其中轻工业增长7.6%，重工业增长7.7%。分经济类型看，国有工业增长4.2%，集体工业增长5.5%，股份制工业增长9.3%，外商港澳台投资工业增长5.3%。在规模以上工业中，国有控股工业增长4.0%，私营工业增长10.6%。

企业效益稳步改善。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5.8万亿元，比上年增长7.5%；利润10525.8亿元，增长10.0%。企业亏损面12.3%，比上年下降1.5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资产贡献率、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和成本费用利润率分别为16.7%、6.7%和7.2%。

表3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情况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比上年增长（%）
纱	万吨	536.86	−0.7
布	亿米	91.46	4.8
化学纤维	万吨	1458.19	3.0
卷烟	亿只	1027.68	−1.8
智能手机	万台	4998.80	30.2
彩色电视机	万台	1839.38	14.7
#智能电视	万台	921.25	21.0
家用电冰箱	万台	945.75	−4.1
房间空调器	万台	454.10	12.7
发电量	亿千瓦时	4667.73	6.7
粗钢	万吨	11080.49	3.4
钢材	万吨	13469.72	2.9
十种有色金属	万吨	33.87	−14.8
水泥	万吨	17989.78	0.3
硫酸	万吨	349.66	3.1
纯碱	万吨	311.13	11.2
乙烯	万吨	162.95	6.0
化肥（折100%）	万吨	207.63	1.4
汽车	万辆	144.89	14.3
#轿车	万辆	73.77	9.2
#新能源汽车	万辆	3.11	8.6
民用钢质船舶	万载重吨	1646.30	−22.2
太阳能电池	万千瓦	3484.40	22.6
发电设备	万千瓦	623.72	−12.6
光纤	万千米	5447.41	17.6
光缆	万芯千米	10053.51	6.9
微型电子计算机	万台	5285.18	−10.6
集成电路	亿块	453.96	22.9
程控交换机	万线	0.68	−15.0

先进制造业加快发展。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中，汽车制造业实现产值7967.7亿元，比上年增长13.1%；医药制造业产值3992.4亿元，增长12.3%；专用设备制造业产值6450.7亿元，增长8.4%；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产值17986.5亿元，增长9.4%；通用设备制造业产值9401.6亿元，增长6.4%；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产值19438.7亿元，增长2.3%。代表智能制造、新型材料、新型交通运输设备和高端电子信息产品的新产品产量实现较快增长。全年工业机器人产量增长90.6%，服务器增长50.2%，碳纤维增强复合材料增长36.6%，智能手机增长30.2%，智能电视增长21.0%，太阳能电池增长22.6%。

建筑业稳定发展。全年实现建筑业总产值25791.8亿元，比上年增长4.1%；竣工产值21270.4亿元，增长4.1%；竣工率达82.5%；全省建筑企业实现利税总额1823.5亿元，增长4.1%；建筑业劳动生产率为30.5万元/人，增长2.5%；建筑业企业房屋建筑施工面积221493.6万平方米，增长2.7%；竣工面积74990.3万平方米，减少2.4%，其中住宅竣工面积54532.7万平方米，减少3.3%。

四、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缓中趋稳。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9370.9亿元，比上年增长7.5%。其中，国有及国有经济控股投资10444.3亿元，增长5.1%；港澳台及外商投资4692.8亿元，增长20.3%；民间投资34233.7亿元，增长6.8%，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达69.3%。分类型看，完成项目投资40414.5亿元，比上年增长7.1%；房地产开发投资8956.4亿元，增长9.8%。

投资结构持续调优。第一产业投资293.1亿元，比上年增长26.2%；第二产业投资24673.8亿元，增长7.8%；第三产业投资24403.9亿元，增长7.1%。第二产业投资中，工业投资24544.4亿元，增长7.9%，其中制造业投资22869.7亿元，增长7.7%。技术改造投资14570亿元，增长14.8%，占全部投资比重达29.5%；其中工业技改投资13603.9亿元，增长10.2%，占工业投资比重达55.4%。高新技术产业投资8010.8亿元，增长6.3%。

重点项目扎实推进。启动实施民生保障、公共服务等五大领域200个项目，完成投资4000亿元以上。交通、能源、水利、信息等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相继建成。

五、国内贸易

消费品市场平稳运行。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8707.1亿元，比上年增长10.9%。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25768亿元，增长10.8%；乡村消费品零售额2939.1亿元，增长12.0%。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额25947.6亿元，增长10.6%；餐饮收入额2759.5亿元，增长14.0%。在限额以上企业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增长12.5%，饮料类增长10.3%，烟酒类增长9.3%，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增长9.1%，金银珠宝类增长1.8%，日用品类增长6.5%，五金、电料类增长20.1%，书报杂志类增长10.2%，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9.2%，中西药品类增长11.5%，通信器材类增长16.9%，文化办公用品类增长26.2%，家具类增长14.8%，石油及制品类增长2.4%，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增长15.4%，汽车类增长10.5%。网上零售保持较快增长，全省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网上零售额增长44.8%。

六、开放型经济

外贸形势略有好转。全年进出口总额33634.8亿元，比上年下降0.7%。其中，出口总额21063.2亿元，比上年增长0.2%；进口总额12571.6亿元，下降2.2%。

表 4　进出口贸易主要分类情况

指标	绝对数（亿美元）	比上年增长（%）
出口总额	21063.2	0.2
# 一般贸易	10253.4	6.4
加工贸易	9165.1	−0.2
# 工业制成品	20300.3	−0.5
初级产品	338.6	7.1
# 机电产品	13721.1	−1.7
# 高新技术产品	7718.0	−5.2
# 国有企业	1892.7	−0.8
外商投资企业	12305.7	2.3
私营企业	6473.2	−2.4
进口总额	12571.6	−2.2
# 一般贸易	5849.9	12.7
加工贸易	5093.5	0.4
# 工业制成品	10518.0	−3.2
初级产品	1541.5	−1.9
# 机电产品	7557.3	−4.1
# 高新技术产品	5199.6	−7.8
# 国有企业	830.0	−6.2
外商投资企业	9210.2	3.5
私营企业	2346.0	−17.1

表 5　对主要国家和地区货物进出口额及增长速度

国家和地区	出口额（亿元）	比上年增长（%）	进口额（亿元）	比上年增长（%）
美国	4732.5	4.7	811.7	−6.3
欧盟	3922.6	4.0	1495.8	0.5
东盟	2316.0	6.3	1559.2	2.3
中国香港	1799.5	−16.9	41.6	47.2
日本	1713.8	−1.7	1591.5	3.7
拉丁美洲	1114.3	−5.0	625.4	10.9
韩国	1100.9	6.4	2478.0	−4.6
中国台湾	657.9	−22.9	1821.9	−1.0
印度	654.5	9.5	65.5	−16.4
非洲	507.7	−5.9	103.0	6.9
俄罗斯	254.9	18.1	53.5	36.4

境外投资较快增长。全年新批外商投资企业 2859 家，新批协议注册外资 431.4 亿美元；实际使用外资 245.4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1.1%。新批及净增资 9000 万美元以上的外商投资大项目 290 个。全年新批境外投资项目 1067 个，比上年增长 21.3%；中方协议投资 142.2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38.0%。

七、交通、邮电和旅游

交通运输基本平稳。全年旅客运输量、货物运输量分别比上年下降 3.3% 和增长 2.3%，旅客周转量、货物周转量分别增长 1.6% 和 5.9%。全省机场飞机起降 39.2 万架次，比上年增长 14.1%；旅客吞吐量 3726.1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20.2%，货邮吞吐量 51.6 万吨，比上年增长 6.3%。完成规模以上港口货物吞吐量 21.6 亿吨，比上年增长 3.7%，其中外贸货物吞吐量 4.5 亿吨，增长 12.0%；集装箱吞吐量 1621.6 万标准集装箱，增长 1.0%。年末全省公路里程 15.7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里程 4657.4 公里，新增 118.3 公里。铁路营业里程 2721.9 公里，铁路正线延展长度 4676.7 公里。年末民用汽车保有量 1435.5 万辆，增长 15.0%；净增 186.7 万辆，增长 29.7%。年末个人汽车保有量 1252.2 万辆，增长 16.3%；净增 175.3 万辆，增长 24.2%。其中，个人轿车保有量 892.1 万辆，增长 15.3%；净增 118.2 万辆，增长 9.2%。

邮政电信快速发展。全年邮政电信业务总量 3431.2 亿元，比上年增长 50.5%。分类型看，邮政行业业务总量 663.7 亿元，增长 28.6%；电信业务总量 2767.5 亿元，增长 56.8%。邮政电信业务收入 1345.3 亿元，比上年增长 8.1%。分类型看，邮政行业业务收入 463.3 亿元，增长 13.8%；电信业务收入 882 亿元，增长 5.4%。年末局用交换机总容量 288.6 万门。年末固定电话用户 1708.3 万户，比上年末减少 264.7 万户。分城乡看，城市电话用户 1097 万户，乡村电话用户 611.4 万户。年末移动电话用户 8198.8 万户，比上年末减少 28.6 万户。年末电话普及率达 124.2 部 / 百人，其中移动电话普及率为 102.2 部 / 百人。长途光缆线路总长度 4 万公里，新增 1107.7 公里。年末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 2685.2 万户，新增 502.2 万户。

旅游业较快增长。全年接待境内外游客 68109.8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9.4%；实现旅游业总收入 10263.6 亿元，增长 13.4%。接待入境过夜旅游者 329.8 万人次，增长 8.1%。其中：外国人 218 万人次，增长 8.5%；港澳台同胞 111.8 万人次，增长 7.3%。旅游外汇收入 38 亿美元，增长 7.8%。接待国内游客 67780 万人次，增长 9.4%，实现国内旅游收入 9952.5 亿元，增长 13.5%。

八、财政、金融

财政收入保持增长。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21.2 亿元，

表 6　各种运输方式完成运输量

运输方式	货物周转量		货运量		旅客周转量		客运量	
	绝对数（亿吨公里）	比上年增长（%）	绝对数（万吨）	比上年增长（%）	绝对数（亿人公里）	比上年增长（%）	绝对数（万人）	比上年增长（%）
总　计	7815.9	5.9	213831.6	2.3	1591.9	1.6	134604.2	−3.3
铁　路	282.5	−7.0	5335.0	5.3	672.7	9.6	17814.2	10.5
公　路	2140.3	3.2	117166.0	3.4	779.9	−5.5	113493.0	−5.3
水　路	4749.8	2.5	77495.0	−1.2	2.4	−11.5	2272.1	−5.0
民　航	1.1	10.4	7.6	8.6	136.9	18.9	1024.9	1.6
管　道	642.2	3.0	13828.0	7.4	—	—	—	—

注：民航运输量数据仅指东航江苏公司完成数。

同口径增长 5.0%；上划中央四税 5295.4 亿元，比上年增长 5.8%。

表 7　财政收入分项情况

指　标	绝对数（亿元）	比上年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21.2	5.0（同口径）
＃增值税	1974.6	−2.5（同口径）
营业税	1325.1	−2.5（同口径）
企业所得税（40%）	978.8	6.7
个人所得税（40%）	382.4	6.0
上划中央四税	5295.4	5.8
＃国内消费税	709.1	4.8
增值税	2622.2	5.6

财政支出结构优化。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990.1 亿元，比上年增长 3.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教育支出 1845.1 亿元，比上年增长 5.7%；公共安全支出 632.5 亿元，增长 21.6%；医疗卫生支出 715.3 亿元，增长 1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7.2 亿元，增长 8.2%；住房保障支出 265.9 亿元，增长 7.6%。

金融信贷规模扩大。年末全省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 121106.6 亿元，比年初增加 13233.6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2.3%。其中，住户存款比年初增加 3337.5 亿元，同比多增 476.1 亿元；非金融企业存款比年初增加 6344.6 亿元，同比多增 2382.7 亿元。年末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 91107.6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238.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5.5%。其中，中长期贷款比年初增加 12169.2 亿元，同比多增 6208.4 亿元；短期贷款比年初下降 991.4 亿元，同比少增 2516.2 亿元。

表 8　年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情况

指 标	绝对数（亿元）	比年初增加（亿元）	比上年末增长（%）
各项存款余额	121106.6	13233.6	12.3
＃住户存款	43900.5	3337.5	8.2
非金融企业存款	45277.9	6344.6	16.3
各项贷款余额	91107.6	12238.1	15.5
＃短期贷款	29729.7	−991.4	−3.1
中长期贷款	54873.6	12169.2	28.4
＃消费贷款	22397.9	6926.1	44.8
＃住房贷款	19872.7	6517.7	48.8

证券交易稳定发展。年末全省境内上市公司 317 家，省内上市公司通过首发、配股、增发、可转债、公司债在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筹集资金 2254.6 亿元，比上年增加 1040.6 亿元。江苏企业境内上市公司总股本 2838.5 亿股，比上年增长 31.8%；市价总值 37174.1 亿元，增长 1.2%。年末全省共有证券公司 6 家，证券营业部 805 家；期货公司 10 家，期货营业部 140 家；证券投资咨询机构 3 家。全年证券市场完成交易额 34.6 万亿元。分类型看，证券经营机构股票交易额 19.7 万亿元，下降 44.0%；期货经营机构代理交易额 14.9 万亿元，下降 51.3%。

保险行业快速发展。全年保费收入 2690.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2%。分类型看，财产险收入 733.4 亿元，增长 9.1%；寿险收入 1507 亿元，增长 39.0%；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收入 449.8 亿元，增长 92.4%。全年赔付额 915.1 亿元，比上年增长 24.9%。其中，财产险赔付 437.7 亿元，增长 8.6%；寿险赔付 404 亿元，增长 50.6%；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赔付 73.5 亿元，增长 19.8%。

九、科学技术和教育

科技创新能力增强。区域创新能力连续八年保持全国第一。全省科技进步贡献率达 61%，比上年提高 1 个百分点。90% 以上的大中型企业建立了研发机构，省级以上众创空间 384 家。全年授权专利 23.1 万件，其中发明专利 4.1 万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18.5 件。全年共签订各类技术合同 2.9 万项，技术合同成交额达 728 亿元，比上年增长 4.0%。全省企业共申请专利 33.9 万件。

高新产业较快发展。组织实施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 173 项，省资助资金投入 13.5 亿元，新增总投入 108.6 亿元。全省按国家新标准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累计达 1.2 万家。新认定省级高新技术产品 9816 项，已建国家级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 147 个。

科研投入比重提高。全社会研究与发展（R&D）活动经费 1985 亿元，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 2.61%，比上年提高 0.04 个百分点。全省从事科技活动人员 118 万人，其中研究与发展（R&D）人员 75 万人。全省拥有中国科学院和中国工程院院士 97 人。全省各类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机构中，政府部门属独立研究与开发机构达 144 个。全省已建国家和省级重点实验室 170 个，科技服务平台 294 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126 个，企业院士工作站 344 个，经国家认定的技术中心 104 家。

教育事业全面发展。全省共有普通高校 141 所。普通高等教育本专科招生 45.3 万人，在校生 174.6 万人，毕业生 48.2 万人；研究生教育招生 5.3 万人，在校生 16.2 万人，毕业生 4.4 万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 54.7%，比上年提高 2.4 个百分点。全省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达 65.3 万人（不含技工学校）。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100%，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9.2%，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特殊教育招生 0.4 万人，在校生 2.5 万人。全省共有幼儿园 6867 所，比上年增加 108 所；在园幼儿 257.2 万人，比上年增加 6.5 万人。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达 97.8%。

表 9　各类教育招生和在校生情况

类　别	招生数		在校生数		毕业生数	
	绝对数（万人）	比上年增长（%）	绝对数（万人）	比上年增长（%）	绝对数（万人）	比上年增长（%）
普通高等教育	50.6	1.2	190.7	1.9	52.5	−0.3
＃研究生	5.3	4.1	16.2	3.8	4.4	2.1
普通高中教育	31.8	−0.4	95.2	−2.7	33.9	−8.2
普通初中教育	70.2	10.6	195.0	4.4	61.6	0.6
小学教育	93.5	1.6	522.2	4.5	72.2	11.6

十、文化、卫生和体育

文化服务水平提升。城乡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基本建成，全民阅读促进工作走在全国前列。年末全省共有文化馆、群众艺术馆 115 个，公共图书馆 114 个，博物馆 312 个，美术馆 25 个，综合

档案馆 117 个，向社会开放档案 52.2 万件。共有广播电台 8 座，中短波广播发射台和转播台 21 座，电视台 8 座，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和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均为 100%。有线电视用户 2063 万户。生产故事影剧片 29 部。全年报纸出版 23.3 亿份，杂志出版 1.2 亿册，图书出版 5.6 亿册。

卫生事业快速发展。年末共有各类卫生机构 32080 个。其中医院 1679 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17 个，妇幼卫生保健机构 110 个。各类卫生机构拥有病床 43.3 万张，其中医院拥有病床 34.8 万张。共有卫生技术人员 51.9 万人，其中执业医师、执业助理医师 19.6 万人，注册护士 21.8 万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技术人员 0.6 万人，妇幼卫生保健机构卫生技术人员 1.1 万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人口覆盖率达 99% 以上。分级诊疗制度加快实施，基层诊疗人次占诊疗总数的比重达到 60%。

体育事业保持稳定。江苏体育健儿在里约奥运会和残奥会取得优异成绩。在重大比赛中获世界冠军 22 项，获金牌 67 人次，获银牌 44 人次，获铜牌 62 人次。

十一、环境保护、节能降耗和安全生产

生态建设稳步推进。年末全省设立自然保护区 31 个，其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3 个，面积达 53.6 万公顷。实施大气治理重点工程，$PM_{2.5}$ 平均浓度同比下降 12.1%，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提高 3.4 个百分点。切实加强水污染防治，推进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和城市黑臭水体整治，104 个国家考核断面水质优Ⅲ比例提高 9.9 个百分点，太湖流域连续九年实现“两个确保”。出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建立完善土壤环境监测网络。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成效显著，林木覆盖率提高到 22.8%，国家生态市（县、区）达到 45 个。

节能减排扎实推进。积极推进生产方式绿色化转型，加强重点领域节能减排，圆满完成 G20 杭州峰会空气质量保障任务。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及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氨氮、氮氧化物排放削减均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实现“双下降”，全年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8686 起，死亡 4819 人，按可比口径计算，分别下降 3.1% 和 4.0%。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为 0.063，比上年下降 13.7%。

十二、人口、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人口总量缓慢增长。年末全省常住人口 7998.6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22.3 万人，增长 0.3%。在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 4025.66 万人，女性人口 3972.94 万人；0—14 岁人口 1080.58 万人，15—64 岁人口 5896.39 万人，65 岁及以上人口 1021.63 万人。全面两孩政策平稳有序推进。全年人口出生率 9.76‰，比上年提高 0.71 个千分点；人口死亡率为 7.03‰，与上年持平；人口自然增长率 2.73‰，比上年提高 0.71 个千分点。

居民收入持续增加。根据城乡一体化住户抽样调查，全年全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070 元，比上年增长 8.6%。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0152 元，增长 8.0%；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7606 元，增长 8.3%。全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 27436 元，增长 9.3%。全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按五等份分组，低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9436 元，增长 11.2%；中低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18581 元，增长 11.8%；中等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27670 元，增长 10.1%；中高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40363 元，增长 11.0%；高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73201 元，增长 6.7%。全省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2130 元，比上年增长 7.7%。

社保体系更加牢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全面展开，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整合取得突破，全民参保登记全面完成，社会保险主要险种覆盖率达 97% 以上。年末全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含离退休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退休人员）、失业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 2726.07 万人、2486.73 万人和 1538.12 万人，分别比上年末增长 2.7%、2.4% 和 3.2%。年末享受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离退休人员 679.37 万人，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退休人员 640.06 万人。年末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289.54 万人，领取基础养老金人数 1045.79 万人。年末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含人社部门经办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为 1999.28 万人，比上年末增长 26.1%。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首次统筹调整，人均上调 6.9%。城镇职工医保和居民医保报销比例进一步提高，基本实现省内异地就医联网结算，新农合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达到 76% 以上。保障性安居工程扎实推进，新开工棚户区（危旧房）和城中村改造 27.4 万套、基本建成 27.5 万套。

注：

（1）本公报使用的数据为快报数。

（2）地区生产总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及其分类项目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为实际增长速度；其他指标除特殊说明外，按现价计算，为名义增长速度。

政　治

中共江苏省委

综　述

2016年，省委常委会坚持以转型升级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围绕实现“十三五”发展良好开局，认真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在稳增长上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对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出深化部署，制定实施意见和政策措施，扎实推进五项重点任务落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科技三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召开全省科技创新大会，组织制定贯彻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的实施方案，出台关于加快产业科技中心和创新型省份建设的40条政策措施。围绕“一中心、一基地”建设，加快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深入落实《中国制造2025江苏行动纲要》，实施企业制造装备升级和互联网化提升计划，发展智能制造，支持苏南开展中国制造2025城市群国家试点示范。积极融入国家对外开放和区域发展布局。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一带一路”建设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研究江苏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重点工作一批标志性项目建设进展顺利。

全面深化改革　省委常委会不断以更大力度推进全面深化改革，省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先后召开6次会议，对政务公开、国企改革、价格机制、税收征管、生态环境保护、科协系统改革、司法体制和公安改革等作出具体部署，审议通过30多项重点改革方案。突出抓好带动性、标志性强的改革事项。研究提出公有制经济之间股权多元化改革方案、支持混合所有制企业实行企业员工持股试点办法，加快推进财税体制改革，积极争取国家金融业务改革创新试点。着力推进开放型经济体制改革，积极推进外资企业备案管理改革。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建设全省“互联网+政务服务”一张网，全部取消非行政审批事项。积极推进国家综合医改试点。深入推进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制度综合改革试点。全面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推进农村社区股份合作制改革。开展完善司法责任制等四项改革，扎实推进群团改革。

部署城市工作　省委常委会认真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对做好城市工作作出部署，制定出台实施意见。深入全省各地，就创新三大区域发展路径进行调查研究，提出苏南要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上率先突破，形成更多引领型发展；苏中要重融合、创特色，加快融入苏南、融入长三角核心区；苏北要摆脱传统路径依赖，依托生态优势走出发展新路子。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城乡发展一体化。积极稳妥推进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推行“多规合一”，探索建立多元化可持续的城镇化投融资机制。推动城镇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覆盖，在发展学前教育、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实施饮水安全工程、城乡低保并轨等方面持续加大力度。毫不放松抓好“三农”工作，推进永久基本农田划定保护，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开展耕地轮作休耕制度先行试点。深入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加快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高起点推进南京江北新区建设，推动宁镇扬、锡常泰、（沪）苏通一体化发展，制定出台加快苏北振兴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政策意见，支持沿海地区抢抓“一带一路”建设机遇加快发展。启动扬子江城市群、淮河生态经济带、江淮生态大走廊、宁杭生态经济带等研究工作。注重发挥重大交通项目的带动和整合作用，大力推进苏中、苏北高铁建设，推进沿江港口一体化改革。同时，认真贯彻中央东西部扶贫协作座谈会精神，进一步推动苏陕扶贫协作，编制新一轮援藏、援疆等帮扶规划。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省委常委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和依法治省有机统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为建设新江苏凝聚强大合力。支持省人大及其常委会围绕全省改革发展大局依法行使职能。召开全省政协工作会议，研究制定《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认真落实省委关于贯彻中央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的实施办法，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协助各民主党派省委、指导省工商联做好换届筹备和组织建设工作。建立全省促进非公有制经济领域“两个健康”联席会议制度，着力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不断加强港澳台和海外统战工作。

推进法治江苏建设　深入推进法治江苏建设，继续抓好法治江苏建设改革举措的落实。贯彻《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出台江苏实施意见。全面推行领导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制度，深入部署开展“七五”普法工作，深化执法司法规范化建设，深化法治系列创建活动，加强法律服务和法治惠民。

加强思想理论建设　省委常委会加强思想理论建设，广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国梦宣传教育，精心组织党中央治国理政新思想新理念新战略重大主题宣传，加大党的理论创新成果学习宣传、研究阐释力度。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新闻舆论工作座谈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召开创新新闻传播工作座谈会，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提高新闻舆论工作的能力和水平。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提高文化事业产业发展水平。推动国有文化企业建立有文化特色的现代企业制度，探索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加快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强化文化对外交流，提升江苏文化海外影响力。积极发展体育事业，江苏体育健儿在里约奥运会取得优异成绩。

努力做好民生工作　省委常委会高度重视做好民生工作，坚持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扎实办好各项民生实事，努力使发展成果更多普惠于民。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财政增支减收压力也持续加大的情况下明确提出，宁愿减少政府的收入，也要确保支持企业降低成本的政策落实到位，确保用于保障改善民生的支出不减少。全省公共财政支出的75%以上用于民生，省

级财政民生支出比重达 80% 以上。认真贯彻中央扶贫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扶贫开发与推进区域整体发展相结合、强化扶贫政策支持与有效利用当地资源相结合、加大社会帮扶力度与健全自主脱贫机制相结合，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措施。支持宿迁开展国家扶贫改革试验区建设。大力推进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全力防控影响社会稳定的各类风险。深入开展系列专项行动，圆满完成 G20 峰会安保任务。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对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强化责任落实，突出源头治理和风险管控，全省事故总量继续下降，绝大多数地区和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保持平稳。加强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工作，切实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妥善处置靖江德桥仓储“4·22”火灾事故。全力抵御长江、太湖流域性特大洪水，防汛抗灾取得全面胜利。积极抗击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抓好灾后恢复重建，保证受灾群众正常生活。

保护生态环境　省委常委会多次专题研究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工作，制定出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实施细则等一系列文件。严格落实生态红线保护规划，完善生态空间管控体系。注重从源头上保护环境、降低污染，提高项目的准入门槛，突出加强对化工园区的整治。推动各地特别是苏北和沿海地区走绿色发展的新路。研究建立各项制度，倒逼各地和企业治污减排。更大力度落实生态文明建设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与各地各部门签订年度目标责任书，细化分解任务，加强督促检查。深入推进节能减排，集中整治突出环境问题。落实大气污染治理各项措施，深入开展水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强化土壤环境综合监管，落实网格化环境监管机制，开展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积极配合中央第三环保督察组开展督察工作，加强问题整改落实，有针对性地研究制定“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得到中央督察组的充分肯定。

完成换届工作　省委常委会认真贯彻中央部署要求，加强领导、精心组织，换届工作平稳有序、进展顺利，市县乡党委换届圆满完成。省委成立换届工作领导小组，省委常委会多次进行研究。严肃换届纪律，强化“九严禁”纪律要求，换届环境风清气正，组织意图顺利实现。在抓好市县乡党委换届的同时，高标准、高质量做好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准备工作。精心组织起草省党代会报告，稳妥做好省委换届人事安排工作。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　省委常委会认真贯彻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要求，把责任牢牢扛在肩上，坚持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为事业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闭幕后，迅速组织传达学习，研究制定《关于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决定》。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举办 5 期省管领导干部专题轮训班，制定《一把手职责任务清单》，广泛开展学习大讨论，组织先进典型巡回报告会，开展“领导干部立家规、共产党员正家风”主题活动。抓好基层支部学习教育，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严格落实党员组织关系、党费收缴排查清理等七项重点任务，着力解决党员队伍和基层党建工作中的突出问题。把思想建党作为首要任务，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决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省委常委会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多次进行专题学习交流，在全省上下迅速兴起学习重要讲话精神的热潮，推动党员干部始终牢记“不忘初心、继续前进”。认真落实从严管理干部“五个要”要求，健全从严管理干部制度体系，推动干部管理向常态、全面从严转变。落实“凡提四必”要求，持续开展超职数配备干部问题专项治理，完善机制防止干部“带病提拔”，持续推进“裸官”清理。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创新人才发展支持举措，优化人才引进资助方向和方式方法，集聚海内外高层次人才资源。不断推进基层组织建设，强化各领域党组织政治功能。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完成建制村、社区党组织任期换届，选派 1.1 万名机关干部到村任第一书记。认真落实全国国有企业党建工作会议精神，加强省属企业党的建设。推进“两新”组织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健全规范省市县三级“两新”组织领导体制，抓好园区党建工作。调控发展党员总量和结构，加强流动党员管理。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研究制定进一步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的措施，专题听取设区市党委履行主体责任情况汇报，组织开展检查考核。严格执行党章党规党纪，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刚性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紧盯重要节点，紧盯“四风”问题新动向，从严查处顶风违纪行为。

（省委办公厅）

重要会议

【省委十二届十二次全会】 7 月 22 ～ 23 日，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会议在南京举行。全会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总结上半年工作，明确下半年工作要求，研究部署省委换届工作，对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做好江苏省城市工作作出部署。全会审议并通过《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会议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的决议》，决定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于 2016 年第四季度在南京召开。全会审议并通过《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纪律检查委员会组成原则》和全会《决议》。全会认为，全年全省上下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十三五”发展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积极展开“十三五”的工作布局，全力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入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全省经济发展稳中有进，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在“迈上新台阶、建设新江苏”上取得新的进展。全会指出，实现“十三五”发展良好开局，做好下半年工作极为关键。要把稳的基础打得更牢、进的步子迈得更大，各地各部门工作的靶向要更准、落点要更实，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全会要求，要千方百计促进经济持续稳定增长，着力解决制约稳增长的突出问题，着力扩大有效投资，推动出口回升，缓解企业困难，稳定农业生产，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全会指出，各级党委换届是全省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好干部标准，树立正确用人导向，改进推荐考察工作，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度，真正把忠诚干净担当的优秀干部选出来、用起来。全会深刻分析城市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明确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江苏省城市工作总体思路和重点任务。坚持以人为本、科学发展、改革创新、依法治市，着力转变城市发展方式，着力塑造城市特色风貌，着力彰显城市文化内涵，着力提升城市环境质量，着力创新城市管理服务，建设和谐宜居、富有活力、各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江苏特点的城市发展

路子。全会指出，要加快转变城市发展方式，建设江苏特色现代化城市。全会对做好江苏省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提出要求，强调要科学规划江苏省城市发展蓝图，进一步完善城镇空间格局、优化城市产业布局、提高城市设计品位、加强规划编制管理；全面提高城市建设水平，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高建筑标准和工程质量，加强生态宜居环境建设；着力提升城市治理能力，理顺城市管理体制，强化城市公共安全，优化城市管理方式，提高依法治理水平；深入推进城市改革创新，深化土地制度、投融资体制、户籍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形成一批有特色、可复制、可推广的做法和模式。全会强调，城市工作是一个系统工程，必须加强和改善党对城市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省委十二届十三次全会】 11月9日，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三次全体会议在南京举行。全会听取和讨论省委书记李强受省委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中共江苏省委关于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决定》和全会《决议》。李强就省委《决定（讨论稿）》起草情况向全会作说明，并就贯彻落实六中全会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讲话。全会充分肯定省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以来省委常委会的工作。全会认为，省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以来，省委常委会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为遵循，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改革开放，坚持新发展理念，以转型升级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更大力度推进全面深化改革，提升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水平，积极推动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加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精心组织省市县乡领导班子换届，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省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取得了新进步。全会指出，全省各级党组织要深入学习领会六中全会精神，深刻认识明确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是党和国家的根本利益所在，深刻认识全面从严治党对于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大意义，深刻认识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有效抓手，深刻认识新形势下加强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的方向目标和任务举措。全会强调，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确立了全面从严治党的新坐标、开启了新征程。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首次提出全面从严治党，江苏有责任在全面从严治党上探索实践，做在前、走在先。要以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引深入推进党的建设，以永远在路上的定力和决心，对全省全面从严治党的思路再完善、措施再深化、工作再提升，高标准、实打实地贯彻落实《准则》和《条例》，真正把全面从严的要求贯彻到党的建设各方面，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取得实实在在成果。全会指出，贯彻落实好《准则》，切实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要把加强思想教育作为根本筑牢信仰之基，在增强思想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上下功夫，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毫不放松加强党性教育和道德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立根固本，做到在大是大非面前旗帜鲜明，在各种错误思想面前敢于亮剑，对理想信念忠贞不渝。全会强调，要认真抓好《条例》落实，积极构建加强党内监督新格局。全会指出，六中全会完善了全面从严治党的顶层设计，全省各级党组织要把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履行好，各级党组织特别是书记要把主体责任牢牢扛在肩上，党委常委会每年要向全会报告全面从严治党情况，接受评议监督。从省委常委会做起，全省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把表率作用发挥好，推动执行《准则》《条例》等各项党内法规成为全省党员、干部的自觉行动。要把党的建设各项任务落实好，切实加强换届后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思想政治建设，始终保持严惩腐败高压态势，以全面从严治党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全会分析了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问题和挑战，强调应对挑战、抵御风险，加强和改进各项工作，必须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重大方向和政策上统一思想、统一意志，在工作谋划中解放思想、精细科学，在工作推进中求真务实、敢于担当。全会强调，即将召开的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是全省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全省上下要以学习贯彻六中全会精神为强大动力，集中精力抓好经济工作，高度重视民生工作，切实维护社会稳定，为省党代会召开营造良好环境。全会号召，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学习贯彻六中全会精神，奋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迈上新台阶，团结带领全省人民齐心协力做好各项工作，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共同奋斗，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省委十二届十四次全会】 11月14日，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十四次全体会议在南京举行。省委书记李强受省委常委会委托，向全会报告了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情况，并就有关事项作说明。全会讨论并通过中共江苏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的报告，决定将报告提请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审议。全会讨论通过关于省第十三次党代会议程的建议。全会还审议通过关于对省第十二次党代会部分代表停止执行代表职务、终止代表资格的决定。李强在讲话中说，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推进“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是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全省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在省委常委会直接领导下，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的各项筹备工作进展顺利，现已基本就绪。省委常委会认为，召开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的条件已经具备，决定按照省委十二届十二次全会的决议，于11月18～22日召开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李强说，本次全会是十二届省委的最后一次全体会议。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十二届省委团结带领全省人民，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为遵循，协调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全面展开“迈上新台阶、建设新江苏”实践，圆满完成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为江苏今后的工作打下坚实基础，忠实履行党和人民赋予本届省委的光荣使命。他代表十二届省委常委会向同志们致以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省十三次党代会】 参见《大事纪要·2016年大事记》

【省委十三届一次全会】 11月22日，中共江苏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南京举行，选举本届省委常务委员会委员和书记、副书记。会议通过中共江苏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办法》和监票人名单。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差额选举产生12名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李强、石泰峰、吴政隆、黄莉新、杨岳、李小敏、

王炯、樊金龙、王燕文、蒋卓庆、王立科、周乃翔。会议选举李强同志为中共江苏省委书记，选举石泰峰、吴政隆同志为中共江苏省委副书记。会议通过中共江苏省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关于省纪委常务委员会委员和书记、副书记选举结果的报告。李强代表新选出的省委常委会作了讲话。

【县委书记工作讲坛】 *第一期县委书记工作讲坛* 8月7日，省委举办县委书记工作讲坛。省委书记李强出席讲坛并讲话，他强调，全省换届后新产生的县级党委班子面临着新的形势和任务，要充分发挥好县级党委这个党执政兴国“一线指挥部”的作用，县（市、区）委书记要当好“一线总指挥”，提振精气神，焕发新状态，团结带领广大干部群众投身改革发展新实践，创造各项工作新业绩。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主持。李强说，县级工作和县级班子建设至关重要，县一级对上要“通天线”，贯彻中央的大政方针、省市的工作部署；对下要“接地气”，领导乡镇社区，促进发展、服务民生、维护稳定。县级党委在县级班子和各种组织中处于领导核心地位，发挥好县级党委的核心作用，几大班子联动，带好干部队伍，团结广大群众共同奋斗，就能形成强大的力量。李强指出，换届后新产生的县级党委班子面临着新的形势和任务，要认真学习毛泽东同志《党委会的工作方法》，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不断提高领导能力和水平，更好地发挥“一线指挥部”作用。要把方向，把牢正确的政治方向，把好地区的发展方向，善于把握全局，不断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抓落实，把中央决策和省市要求落实到具体管用的抓手上，构建好有效的责任体系，破解遇到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李强强调，习近平总书记对如何当好县委书记，提出了“心中有党、心中有民、心中有责、心中有戒”和做“政治的明白人、发展的开路人、群众的贴心人、班子的带头人”的明确要求。全省换届后的县（市、区）委书记队伍是一支年富力强、经过实践锻炼、素质和能力较高的队伍，要自觉践行总书记要求，当好“一线总指挥”。李强要求，县（市、区）委书记要提起气来，沉下心去，把全部的精气神提振起来，拿出一股子干事创业的激情来，心无旁骛地为党和人民做些事情，努力为一方百姓留下一些实实在在的福祉。石泰峰在主持时强调，省委举办县委书记工作讲坛，是为了确立关注一线的导向、推动落实的导向、比学赶超的导向，引导全省上下把注意力、关注点更多地聚焦到县级工作和县域发展上来。盐城市阜宁县、常州市武进区、南通市通州区、徐州市邳州市、苏州市吴中区、连云港市东海县、镇江市句容市、淮安市淮安区的8名县（市、区）委书记在工作讲坛上作交流发言。讲坛采用电视电话会议形式，省里设主会场，在各设区市和县（市、区）设分会场。

第二期县委书记工作讲坛 10月8日，省委举办第二期县委书记工作讲坛。省委书记李强出席讲坛并讲话，他强调，全省市县乡三级党委换届已全部顺利结束，未来发展目标已经明确，接下来就是要狠抓落实。要大力弘扬求真务实作风，说实话、办实事、求实效，确保全面完成年初提出的各项目标、实现“十三五”发展良好开局。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主持。李强说，求真务实是领导干部的立身之本和成事之要，是共产党人应该具备的政治品格，不真不实有悖于党员干部最普遍、最基本的要求。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弘扬并践行求真务实精神，必须把求真务实贯穿于工作之中，无论是制定政策举措，还是解决矛盾难题，都要遵循客观规律，找到符合实际情况、科学精神的办法和路径。李强指出，做到求真务实，要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果导向，针对存在的不真不实的突出问题，有重点地加以纠正，促进各级干部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都从真实情况出发，重实干、出实招、求实效，真正务得解决改革发展问题之实、务得增进人民群众福祉之实。要敢讲真话、善抓具体、务求实效。李强强调，求真务实离不开每一个个体的践行，但也需要相应的导向、环境甚至文化。石泰峰在主持时强调，现在已经进入第四季度，必须更加务实扎实地抓好当前工作，确保“十三五”发展实现良好开局。宿迁市沭阳县、南京市建邺区、无锡市惠山区、扬州市广陵区、泰州市海陵区、苏州市昆山市、盐城市盐都区、连云港市灌南县的8名县（市、区）委书记作了发言。讲坛采用电视电话会议形式，省里设主会场，在各设区市和县（市、区）设分会场。

第三期县委书记工作讲坛 12月29日，省委以聚焦富民为主题举办第三期县委书记工作讲坛。省委书记李强出席讲坛并讲话，他强调，聚焦富民关键在行动力，要把创造财富作为最大源泉，把创业富民作为最大潜力，把公共服务作为最大普惠，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民生工程，把深化改革作为最大红利，以务实行动、创新举措做好聚焦富民文章，交出让老百姓满意的答卷。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主持。李强说，省党代会提出“聚焦富民”，在全省上下反响强烈，得到广泛认同。党代会期间，群众关心我们说了些什么；党代会之后，群众关注我们做了些什么；几年以后，群众评价我们干成了什么。能否把党代会精神落到实处，能否明确有力举措做好“聚焦富民”这篇文章，现在关键要看大家的行动力。不能坐而论道，要起而寻策，身体力行拿出切实可行的办法来；不能层层传声，要层层使招，立足自身实际汇聚富民惠民的“三十六计”；不能按部就班，要积极作为，一件事情接一件事情办好、一年接着一年干好，实现富民成效由量变到质变。李强指出，推动富民要把握好基本路径，实现富民必须依靠全社会共同努力。石泰峰在主持时强调，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委决策部署上来，拿出实招硬招，汇聚各方力量，做好过细工作，力求大突破、见到大成效，使人民群众的富裕程度和生活质量有一个大提升，以聚焦富民的优异答卷让老百姓充分感受到江苏发展的温度。连云港市灌云县、盐城市东台市、苏州市张家港市、南京市溧水区、常州市金坛区、扬州市仪征市、淮安市盱眙县、宿迁市泗洪县的8名县（市、区）委书记在工作讲坛上作交流发言。

【全省经济工作会议】 12月23～24日，全省经济工作会议在南京召开。省委书记李强，省委副书记、省长石泰峰分别在会上讲话。李强在讲话中深刻分析当前国际国内经济形势，明确下年全省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主要目标和基本思路，提出来年工作要把握好的着力点以及加强和改善党对经济工作领导的新要求。石泰峰在讲话中回顾全年经济工作情况，对次年经济工作的重点任务作具体部署。会议认为，2016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环境，全省上下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扎实做好各项工作，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全省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经济发展出现更多积极的变化，产业结构在优化、经济效益在提升、动力活力在增强、人民生活在改善、生态环境在好转。在组织推动经济工作的过程中，特别注重加强对全局性重大问题的谋划、推动工作重心下沉、大力弘扬求真务实的作风。同时，全省经济运行仍面临不

7月19日，泰州市姜堰区“两学一做‘行走的讲堂’”走进姜堰上海商会党支部，给13名流动党员补“钙”、加“油”。 刘 林 曹杰庚/视觉江苏网

少困难和挑战，主要表现为供给结构不适应需求变化的矛盾依然突出、投资结构有待优化、企业经营环境总体偏紧、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居民增收难度加大等。对这些问题要高度重视，努力加以解决。会议明确下年全省经济工作的主要目标和基本思路，强调要着重把握好四个方面：一是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重点稳住经济运行、稳住物价水平、稳住市场预期、稳住社会大局，在产业科技创新、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改造修复传统动能等方面取得较大进展，在推动深化改革、民生改善、社会治理等关键领域有新的进步；二是切实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明确目的、方向和路径，推动“三去一降一补”五大任务取得更大进展，推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实效；三是紧紧围绕“两聚一高”抓落实，按照省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谋划好下年工作，推动各项任务落细落小落地，让人民群众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四是着力通过深化改革强动力，以经济体制改革为主轴，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国有企业改革、财税金融体制和社保改革、对外开放等方面下足功夫抓推进、抓落实。会议强调来年经济工作的着力点要放在七个方面：着力培育创新型增长点，加快发展动力转换；着力强化产业特色，振兴实体经济；着力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为未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着力打造有影响力的优势载体平台，在更大范围内集聚发展资源要素；着力做好保障改善民生工作，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着力防控各类风险，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会议指出，做好2017年经济工作，要落实好十项重点任务，分别是深入推进“三去一降一补”、不断深化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着力强化科技创新、进一步释放需求潜力、大力振兴实体经济、加快促进农业提质增效、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提升对内对外开放水平、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省委办公厅）

组织工作

【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情况】 截至2016年底，全省共有基层党组织274378个，其中基层党委10481个、总支22475个、支部241422个；共有党员5174578名，约占全省人口数的6.5%。2016年共发展党员85702名，新党员中，35岁及以下的70513，占82.3%，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83820名，占97.8%，各条战线的先进模范人物11850名，占13.8%。

【干部培训】 广泛开展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学习培训。制定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教育培训工作方案，推动党员干部认真落实《准则》《条例》要求，切实增强“四个意识”，更加自觉地投身“两聚一高”生动实践。深入开展党的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和能力培训，注重抓好领导干部轮训，举办5期“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专题轮训班，对全省2026名中管、省管领导干部进行全覆盖培训。近600名市县党政正职、省级机关、省属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以及1200余名乡镇党委书记，听取了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的专题党课。举办13期“876计划”专题培训班，对6000余名省级机关及部分中央驻苏单位处级干部进行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专题轮训。扎实推进干部能力培训，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实施领导干部专项培训计划，会同有关部门举办9期专题研究班、培训960多人，举办高等教育、企业国际化和人力资源管理等3期境外专题研究班、培训干部近80人。深挖江苏红色资源内涵，打造“雨花英烈”“恩来精神”“人民胜利”“常州三杰”等一批具有江苏特色的党性教育教学点，举办4期全省党性教育示范班。选派优秀干部到艰苦地区、基层一线、复杂环境挂职锻炼，在实践中锤炼党性、增长才干。

【“两学一做”教育】 抓牢“学”这个基础、“做”这个关键，推动学习教育有力有序有效开展。领导带头抓示范，省委常委会从自身做起，开展6次专题研讨，每位常委带头讲党课、赴基层调研，示范带动广大党员干部紧紧跟上，主动学、积极做。注重实效抓学习，组建践行“四讲四有”先进典型巡回报告团，组织“领导干部立家规、共产党员正家风”活动，推介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徐川讲党课做法，制作《党章知识选粹》系列动漫，总结“我是党课主讲人”等新鲜经验，通过多种形式加深对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思想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制定《一把手职责任务清单》和《党支部工作指导手册》，组织“千组万支”集中督查行动、“推磨式”互学互查等5轮督促检查，推动党支部落实“三会一课”等基本制度，狠抓组织生活经常化。动真碰硬抓整改，扎实抓好基层党建7项重点任务落实，排查未按期换届的基层党组织6117个，基本完成整改。把抗击盐城龙卷风冰雹灾害和防汛抗洪抢险，作为践行“四讲四有”主战场，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领导班子换届】 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圆满召开，全省13个设区市、96个县（市、区）和835个乡镇全部完成党委换届。突出组织把关，把党组织的领导把关贯穿换届工作全过程，严把政治关、廉洁关，形成体现中央和省委意图、反映党员群众意愿的省两委换届人事安排方案，选出890名省党代表，基层一线代表提高2.5个百分点。坚持“四凡四必”，对新提拔人选廉政把关实行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双签字”。改进民主推荐形式，不搞海选海推，组建120

多人干部考察员队伍，选配一批熟悉基层情况、实际操作能力和岗位适应性强的优秀干部，换届后各级领导班子素质更优、结构更好、精神更振奋。突出统筹协调，同步考虑四套班子、上下级班子人事安排方案，避免刚换届就换人，打通条块之间、“三支队伍”之间交流通道，破解干部流动不畅问题，并对四套班子换届考察一次性组织实施，新一届领导班子人选谈话推荐一次性开展，有力提高考察效率。突出风险防控，省委组织部对省党代会选举排查出 44 个风险点，分门别类制定 85 个工作预案；对市县换届排查出 31 个风险点，派出指导组和督导组与市委沟通分析，逐条研究应对措施。省委主要领导和省委组织部班子成员围绕统一思想、防范风险，与有关干部谈心谈话 500 多人次，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突出严肃纪律，组织签订严守换届纪律承诺书，观看警示教育片《镜鉴》《警钟》，通过发放宣传卡、编发短信、加强培训等方式，推动“九严禁”纪律入脑入心。中办《工作情况交流》专门刊发江苏省换届工作经验做法，中组部换届工作督导组对江苏相关工作给予高度评价。

【干部管理监督】 切实抓好从严管理干部“五个要”若干规定的落实，推动干部管理从一时严向常态严、从重点严向全面严转变。以关键少数为重点，省委举办 3 期县委书记工作讲坛，省委书记李强点评讲话，对加强县委书记和干部队伍建设提出明确要求，推动县委书记台上讲、台下比，极大提升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启动实施“789”青年干部培养计划，统筹考虑各年龄段干部的同时，加大 70 后厅级干部、80 后处级干部、90 后科级干部培养选拔力度。以专项整治为抓手，深入推进“三超两乱”、档案造假、“裸官”等重点整治任务，副处级以上领导职数消化任务全部完成。全省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全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积极推进向科级以下及村（社区）干部延伸。认真开展领导干部提醒、函询、诫勉工作，省市县三级组织部门共开展提醒 4907 人次、函询 1411 人次、诫勉 182 人次。以健全制度为保障，制定出台地方党委工作规则、党组工作条例实施细则、干部能上能下实施办法、加强地方领导班子政绩考核意见、事业单位人员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文件，进一步健全从严管理干部制度体系。

【基层党组织建设】 把夯实基层基础作为固本之举，常态化开展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各级组织部门坚持分类施策、系统推进，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全省 1.5 万多个行政村、6000 多个社区党组织换届顺利完成。农村党建方面，聚焦抓党建促脱贫攻坚，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积极推广“支部 + 电商”做法，累计选派 1.1 万名机关干部到村任第一书记，全省村均集体经济收入达 190 万元。社区党建方面，推行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参与党员达 106 万余人。全面落实社区为民服务专项资金，全省所有城市社区党组织每年专项资金平均超过 20 万元。“两新”党建方面，广泛开展“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培训，积极开展“四个集中”行动，有效提升“两个覆盖”，全省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分别达 93% 和 70.1%。党员队伍建设方面，精准调控发展党员总量和结构，超额完成中组部下达的调控任务，新党员质量和结构不断优化。结合纪念建党 95 周年，评选表彰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党务工作者。国有企业、高校、机关等领域党建工作，也得到全面加强。

【人才队伍建设】 始终把人才工作作为一项战略任务，加强政策创新，优化发展环境，主动策应“一中心、一基地”建设，充分激发人才创新创业创造活力。突出规划引领，制定出台“十三五”人才发展规划，推动行业主管部门编制 21 个专项规划，确立新一轮人才发展战略重点、目标任务。贯彻中央文件精神，研究制定全省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意见，提出 26 条政策措施。突出重点工程，启动实施“十大领域海内外引才行动计划”，组织赴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专项引才。“双创计划”资助引进人才中，战略性新兴产业人才占比提高至 75%，21 人入选国家“千人计划”创业类，继续保持全国首位。实施第五期“333 工程”，选派第九批科技镇长团 889 人到县乡挂职，人才效应不断放大。突出环境营造，创新开发区产业人才“双招双引”政策，推进开发区产业与人才深度融合。积极发展人才金融，设立省级风险补偿资金，推出“人才投”“人才贷”等金融产品。发展人才社会服务组织，提高团结凝聚和服务人才水平。

（省委组织部）

宣 传 工 作

【思想理论建设】 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深入　深入宣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围绕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分别成立由省委领导、市委书记、省有关部门领导、有关专家学者组成的宣讲团，深入各设区市县（市、区）和机关、高校、企业、农村、社区集中开展近 200 场宣讲活动。

充分发挥省委中心组示范带头作用。在单月学基础上提高学习频次，增加省委学习报告会和县委书记工作讲坛。8 月省委中心组进行为期 3 天的封闭式扩大学习会，邀请国内 6 位知名专家领导作报告。2016 年省委中心组集体学习 16 次、省委学习报告会 2 次、县委书记工作讲坛 3 期。

抓好《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 年版）》学习使用。要求各级党组织认真组织好读本的学习使用。发行读本 250 万册，实现党员干部等重点人群有效覆盖。

精心组织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宣传阐释。组织推动全省社科理论工作者围绕主题开展全面深入研究，在中央媒体推出理论学习文章 32 篇，位居全国前列。面向全省党员干部在《新华日报》开展“共产党人”“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千字文征文活动，收到各地稿件 300 多篇，择优选登刊载优秀稿件 60 篇，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围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结合中央、省委最新部署，编写《修好共产党人“心学”》理论通俗读物，编撰推出《新发展理念研究丛书》。

理论工作“四大平台”建设　参与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配合中宣部承办“2015 年度重大实践经验总结课题工作交流会”。打造马工程首席专家电视访谈节目《时代问答》，围绕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十三五”规划、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95 周年、省党代会精神等主题推出《大方略》《决胜小康》《信仰的力量》《不忘初心，继续前进》等系列栏目共 55 期。

做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建设。定期召开省中特中心工作推进会、中心课题负责人工作通气会，全面加强省中心各基地能力建设。启动新一轮中心特聘研究员队伍增补扩容工作，特聘研究员队伍扩容至 115 名。推进中宣部中特中心重大项目“‘四个全面’和‘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课题研究。

做实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承办中宣部、教育部“推进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工作会议”。组织开展全省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评选工作，遴选出 10 家全

省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14 家全省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培育点。南京大学成功入选第二批全国重点马院。

做新理论报刊台网建设。大型综合性理论专业网站“理论之光”正式上线，加强“理论之光”微信公众号内容供给，策划创办《思想周刊》，推动理论舆论深度融合。

社科强省建设　组织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研究，围绕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总书记“5·17”讲话，“七·一讲话”，十八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等组织专项研究，形成一批有深度有创见理论成果。组织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95 周年理论研讨会征文活动，召开理论研讨会。承办中宣部“治国理政论坛—坚持共享发展”理论研讨会。与中央党校中特中心共同举办“新发展理念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理论研讨会”。组织省社科界第九届学术大会高层论坛、省社科界第十届学术大会，以省中特中心和 15 家基地为平台，举办现代智库论坛等高端论坛，举办各类研讨会、学术沙龙。实施领军人才培育计划，组织评选第二届“江苏青年社科英才”。组织开展省优秀理论成果评比，评选出 59 件优秀理论成果。面向全省举办 6 期社科骨干研修班。

【新闻宣传】 重大主题宣传　根据统一部署，扎实做好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宣传，省各主要媒体除及时转载中央主要媒体重要稿件外，集中开设专题专栏，推出系列深度报道和言论评论，充分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江苏的生动实践。充分做好全国和省“两会”宣传，省各媒体围绕“两会”议题，不断创新报道手段、方式和内容，全方位、多角度宣传会议盛况和精神。认真做好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作会议、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工作座谈会、央企合作恳谈会、县委书记讲坛、“2016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2016 世界智能制造大会”等重要会议、重要活动的宣传报道，充分展示江苏聚力创新，聚焦富民，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实践。认真做好全省各地各部门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报道。同时，认真组织好纪念建党 95 周年、红军长征胜利 80 周年、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公祭日等重大主题宣传报道。

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宣传　紧扣“两聚一高”主题主线，将大会宣传报道细化为五个阶段进行，每个阶段都明确主题和重点，逐步升温、全面展开，形成热潮。首次设立大会新闻中心和新闻发布厅，组织 1 场新闻发布会和 3 场集中采访，首次邀请华东地区兄弟省市和境外媒体记者参会采访报道，首次建立“聚力聚焦”党代表微信群进行宣传推送，覆盖党代表近 800 名，占党代表总数的 90% 以上。党代会闭幕后，组织“‘两聚一高’在江苏—智库专家、媒体老总环省行”系列访谈对话活动，及时宣传各地各部门和社会各界热烈反响，以及广大党员和干部群众学习贯彻党代会精神的实际行动。整个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期间，省各媒体先后共推出专版专题专栏 100 多个，刊播消息、评论、解读等原创报道 3200 多篇，推出原创新媒体作品 810 部，其中重点作品 206 部，在中央、省各主要新闻网站中关于江苏省党代会的报道总点击量超过 3000 万。

媒体深度融合　加大媒体融合力度。新华报业集团组建集团融合创新实验区，推出“交汇点”新闻客户端，用户数已突破 600 万；启用全媒体采编平台，在新闻聚合、舆情研判、平台融合、远程出版、移动操作等方面实现深度融合；集团融创区被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评为“全国报刊媒体融合创新案例 30 佳”。省广电集团正式组建“融媒体新闻中心”，整合电视新闻、广播新闻、新媒体新闻等不同业务版块，实现新闻融合传播的流程再造，与此同时，打造客户端、网站、手机电视、IPTV、移动电视等新媒体集群，其中荔枝新闻客户端激活用户达 700 万，居省级广电新闻客户端首位。现代快报媒体融合转型进一步深化，ZAKER 南京 6 月 16 日正式上线，先后开辟“资讯”“社区”“玩乐”“直播”等频道，为融合发展搭建新平台。

突发事件舆论引导　各地各媒体较好处理“4·22”靖江火灾事故、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常州外国语学校“毒地”、连云港核循环项目选址、江苏高考减招、上海垃圾偷倒太湖、南通“问题气体”致盲等敏感问题和突发事件的报道。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舆论引导工作得到中宣部的肯定。

中央媒体报道　据不完全统计，人民日报、新华社、光明日报、经济日报、中央电台、中央电视台共播发宣传江苏稿件 15851 篇(条)。其中，人民日报发稿 350 篇，头版头条 5 篇；新华社播发文字稿 1811 条，图片稿 8435 张，音视频 1044 条，其中《新华每日电讯》头版头条 11 篇；光明日报发稿 337 篇，头版头条 12 篇；经济日报发稿 315 篇，头版头条 7 篇；中央电台发稿 1559 篇，在《新闻和报纸摘要》《全国新闻联播》发稿 395 篇，头条 33 篇；中央电视台各频道采用 2000 多条，其中在《新闻联播》播发 345 条，其中头条 27 条、提要 114 条、单条 89 条、综合 115 条。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 编写出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系列读本（家庭读本）——《江苏历史名人家训选编》，制作《江苏历史名人家训选编》手机版，在交汇点客户端“新智库”专栏上线。中宣部、光明日报社在南京主办以弘扬雷锋精神为主题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百场讲坛”活动。制定下发《关于深化“和美家庭·德润江苏”主题实践活动、推动家庭家风建设的实施意见》，举办“最美家庭讲好家训”活动，吸引全省各级“最美家庭”18.9 万多户积极参与，“最美家庭”巡讲 11700 多场，受众达 1000 多万人次。中宣部、全国妇联在徐州市召开“最美家庭讲好家训”万场巡讲工作经验交流会，总结推广江苏省工作经验。

【典型宣传】 2 个集体（洪泽县地方海事处马浪岗海事所、徐州市水务局下水道四班）、2 名个人（扬州市宝应县公安局氾水派出所民警李树干、连云港市邮政分公司副支局长葛军）分别获全国“学雷锋活动示范点”“岗位学雷锋标兵”称号。南京市建邺区南湖街道蓓蕾社区打造社区“宣德堂”培育核心价值观，镇江市京口区四牌楼街道江一社区坚持文化引领、创新“两网”服务，连云港开发区朝阳街道马山村的晒家训赞家风、让孝善文化走进干群心灵，泰州市海陵区城南街道莲花社区道德储蓄所爱心接力站等 4 个先进经验获得中宣部表扬，所在社区被命名为社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示范点。结合重大主题纪念日、节庆日和重大主题教育活动在省电视台城市频道开设江苏“时代楷模”和“最美人物”栏目，先后推出 1 名“全国时代楷模”（亨通集团党委书记、董事局主席崔根良），发布 4 名江苏“时代楷模”（崔根良、李银江、吴协恩、王华），12 批 42 名“最美人物”。组织行业系统内的“江苏最美家庭”寻找评选活动、“江苏最美警察”评选活动。

【纪念建党 95 周年活动】 举办“追寻·铭记·传承——中国共产党在江苏”纪念建党 95 周年网上展览活动，网上展览总点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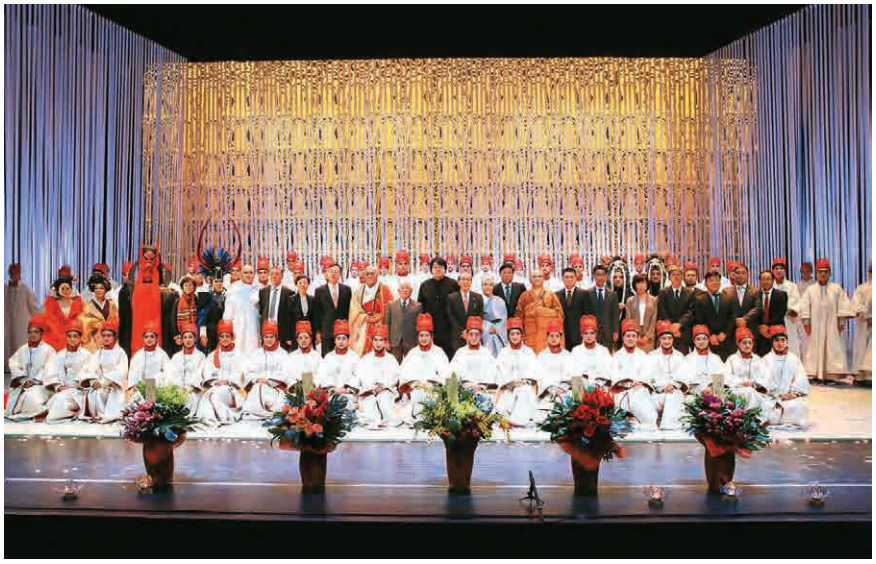

“感知中国·江苏文化日本行”活动。　省委宣传部供图

率超过 120 万次。制作 1 万份网上展览宣传挂图，下发到乡镇、街道、社区和大中小学校等基层单位悬挂张贴。组织纪念建党 95 周年暨长征胜利 80 周年——红色经典影片进校园活动。举办《信仰之光》庆祝建党 95 周年文艺晚会。编排原创大型史诗话剧《雨花台》,先后赴北京、上海、湖北、广东以及南京等高校巡演 50 场，观众达 6 万多人次。推出 6 集电视文献片《致未来书》,启动《雨花台烈士传丛书》编纂工作，第一批烈士传记共 27 本已推出，创作出版《雨花忠魂》纪实文学系列丛书，推出第一批 10 部丛书。9 月 30 日烈士纪念日，在雨花台烈士陵园举行省暨南京市新婚夫妇向革命烈士献花仪式，组织 95 对新婚夫妇向雨花英烈献花。全省其他 12 个设区市和部分县（市、区）同步开展新婚夫妇向革命烈士献花活动，共有 2400 多对新婚夫妇报名，635 对到各地革命烈士陵园参加献花仪式。

【文化艺术繁荣发展】 繁荣文艺创作生产　召开全省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推进会，出台《中共江苏省委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实施意见》。创拍推出《最后一张签证》《父亲的身份》《国家机密 3》等影视剧，6 集文献纪录片《致未来书》，编排推出大型原创歌剧《郑和》《鉴真东渡》以及在第三届江苏文化艺术节上展演的 29 台原创精品剧目等。

打造文艺活动品牌　举办第三届江苏文化艺术节，集中检阅和展示江苏文艺创新发展的最新成果，分 5 大板块，涵盖 6 个艺术门类，各种规格和类型的活动近 200 项，特别是 29 台舞台剧，全部为近两年全省新创精品剧目，已经成为江苏规格最高、规模最大、综合性最强的文化活动品牌。创办首届紫金京昆艺术群英会,以“会古今风华，展京昆大美”为主题，汇集 25 位“梅花奖”得主、17 台经典剧目，邀约国家京剧院、天津京剧院、上海京剧院等全国著名京剧院团，特别是邀齐全国 8 所昆剧院参与演出，创设京昆艺术展演交流的全国性平台。

实施文化惠民工程　召开全省基层文化工作座谈会，以评选、表彰为基点，撬动和推进全省文化惠民工作。首批群众文化“百千万工程”（百个各具特色的优秀群文活动品牌、千个各展其长的优秀群文队伍、万个各显其能的优秀文艺骨干），评选命名“南京秦淮灯会”等 33 个优秀群文活动品牌、“徐州马庄农民乐团”等 98 支优秀群文团队、崔世莹等 261 名优秀文艺骨干。评选表彰黄孝慈等 24 人为江苏省“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优秀文艺工作者。表彰扬州高邮三垛文化站等获全国“双服务”文化建设先进集体 13 家，评选表彰南京江宁文化馆等获第五届江苏省“双服务”先进集体 55 家。为基层文艺院团单位配发流动舞台车 10 辆，已累计配发 110 辆。

【文化体制改革】 编制省“十三五”文化发展改革规划。发挥常州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南京市首批国家文化消费试点、图书制作和出版分开、国家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等重大改革试点作用。制定出台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实施意见、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实施意见、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实施意见等一批文件，施行《江苏省公共文化服务促进条例》。启动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深化全民阅读活动，全民阅读促进会实现设区市全覆盖，公共文化服务效能进一步提升。制定出台文化科技融合发展 20 条政策、文化金融合作试验区创建实施办法等一批政策文件，全省文化产业增加值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落实“两个效益相统一”实施意见，制定实施分工方案。加强国有文化企业制度建设，完善重大事项管理、无形资产管理等办法，制定社会效益考核办法，实施“一企一策”分类考核，实施省管文化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加强企业党建工作，省属国有文化企业完成章程修改，增加党建专门章节。国有文化企业加强党的建设等经验做法入选中宣部“两个效益相统一”典型案例。推动市场主体做强做大，广电集团旗下幸福蓝海公司创业板上市，凤凰集团财务公司组建运营，广电集团、凤凰集团、江苏有线再次入选“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省属文化企业资产总规模突破千亿，达到 1100 亿元。

【境外文化交流】 周边国家文化交流活动　以“一带一路”为主线，以日本、韩国、新加坡、柬埔寨、哈萨克斯坦等周边国家为重点，扎实推进对外文化交流。举办“感知中国·江苏文化日本行”大型文化交流活动，原创史诗歌剧《鉴真东渡》在东京、奈良、京都等地巡演，并举办“鉴真精神与中日文化交流”研讨会及“传灯千年　滴露色新——鉴真东渡”大型图片展等多项活动。

南京大屠杀史实海外展览　联合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中国人权研究会，在法国冈城举办历时 2 个月的《共同见证：1937 南京大屠杀史实展》。展览以欧美人士史料为基础，以第三方视角讲述历史真相，展出 270 余幅历史照片、50 余件展品和 8 部影像资料，向国外民众介绍 24 个历史故事，约 3 万名观众前往观展。该项目被中国外文局评为“2016 年度对外传播十大案例”之首。

【外宣品牌打造】“同乐江苏”内涵不断丰富　不断创新形式内容，扩大辐射范围，组织开展 2016“同乐江苏”系列活动，打造外国人欢聚交流、展示才华的舞台。

“符号江苏”系列活动渐成体系　利用江苏省海外阵地平台，精心策划组织系列外宣活动，通过版权输出、文学外译等形式对外推介江苏形象，推动对外文化交流

与贸易融合发展。

“美好江苏”海外影响显著放大　举办“欢乐元宵—美好江苏”文化节暨庆祝江苏—安省结好30周年系列活动闭幕式，组织“江苏特色文化走进葡语国家”“精彩江苏—中国昆曲英伦行”“欢乐春节·精彩江苏”文化交流演出等活动，展示江苏传统艺术表演和秦淮彩灯、无锡福娃、南通沈绣等江苏特色非遗作品。

“洋眼看江苏”活动形式深受欢迎　在徐州市贾汪区、盐城市大丰区、丹阳、建湖和南通市通州区等地举办5场“洋眼看江苏”系列活动，以外国人的视角宣传推介美好江苏形象。

【道德建设】 加大核心价值观公益广告创作、征集、刊播力度，建成省级优秀公益广告作品资源库，入库资源580个。持续开展“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活动，承办全国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现场交流活动1场，举办江苏省道德模范与身边好人现场交流活动11场，推荐98人（组）入选“中国好人榜”，推选发布263人（组）“江苏好人”，推动各地建成一批好人馆、好人园、好人一条街。召开全省深化道德讲堂建设会议，推动道德讲堂全面覆盖、创新发展。加大诚信典型选树宣传力度，组织第三届江苏省“百名诚信之星”推选活动，开展诚信示范街区创建工作。开展道德发展研究，制定《江苏省道德发展状况测评体系（2016年·试行）》，得到中宣部、中央文明办充分肯定。组织新一轮道德省情调查。

【文明创建】 深化文明城市创建活动　对全省54个城市进行省级年度测评。建立全省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发布制度，并首次发布2015年全省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为86.25。总结推广宿迁“文明20条”、江阴“城市啄木鸟APP”等做法，加大实地暗访和督查指导力度，推动各地注重育民惠民、落细落小、常态长效抓创建。

扩大文明创建覆盖面　修订完善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校园等测评体系，扩大文明创建覆盖面，组织开展2013～2015年度江苏省文明村镇、文明单位（社区、校园）评选工作，省文明委命名江苏省国税系统等15个行业系统为2013～2015年度“江苏省文明行业”，授予南京市溧水区洪蓝镇等93个乡镇“江苏省文明乡镇”称号、南京市栖霞区栖霞街道新合村等438个村“江苏省文明村”称号、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等1177个单位“江苏省文明单位（社区、校园）”称号。审核确认242个乡镇、428个村、3118个单位继续保留江苏省文明村镇、文明单位（社区、校园）称号。以美丽乡村建设为主题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倡导移风易俗，推动形成良好乡风民风。

推进家庭文明建设　苏州市钱敏丹等14户家庭获第一届全国文明家庭，江苏省入选户数与山东、河南、四川并列全国第一。省文明委召开首届江苏省文明家庭表彰大会，对南京市冯树凭等100户家庭进行表彰，对深化家庭文明建设作出部署。

开展专项文明创建活动　深入实施文明旅游、文明交通专项行动，持续强化文明旅游教育实践、优化文明旅游环境；首次在全省所有城市组织开展文明交通指数测评，组织“全民参与双评、践行文明交通”主题活动。

延伸阅读：2015年江苏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正式发布

3月，2015年江苏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正式发布，江苏省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为86.25。

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把“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作为“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江苏省委、省政府在推动文化建设迈上新台阶工作会议上，作出构筑道德风尚建设高地的决策部署。为此，江苏省文明委从2015年起建立了全省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年度监测和发布制度。

2015年10月至12月，江苏省文明办组织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江苏省统计局和省文明委部分成员单位，重点围绕公共环境、公共秩序、公共服务、道德建设、文明风尚、人文关怀、社会治理等内容，采取实地考察、问卷调查等方式，对全省55个城市进行文明城市省级年度测评，形成了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的基础数据。

社会文明程度主要体现为人的文明素养。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反映的是一个地区公民文明素质、道德风尚建设的整体水平。考虑到设区市测评范围以建成区为主，县（市）测评范围为城区及部分镇村，参照统计机构通常做法，根据2015年文明城市省级测评成绩和各地城市化率、常住人口占比等，建立相应函数公式，得出13个设区市、42个县（市）和全省的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

在2015年江苏省文明委制定的《构筑道德风尚建设高地行动方案（2015—2020年）》中，明确提出经过5年的探索实践，把江苏建设成为有温度的人文之地、有显示度的文明之地、有感受度的精神家园，到2020年全省社会文明程度测评指数达到90以上。

【志愿服务】 截至2015年末，全省有注册志愿者729万，注册志愿者人数占城镇人口比例为13.74%。“文明江苏”志愿服务行动深入开展。在全省公共场所和城乡社区部署开展公共文明引导、生态文明共建、关爱帮扶困难人群等11项志愿服务专项行动。根据“志愿江苏”平台显示，全年400多万志愿者开展83500多个志愿服务活动，累计服务时间3504万小时。在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等11部门表彰的2016年宣传推选学雷锋志愿服务“四个100”先进典型中，全省有4人入选最美志愿者、4个组织入选最佳志愿服务组织、6个项目入选最佳志愿

6月13日，2016年江苏高校红十字会“博爱青春”暑期志愿者服务在南京启动。
省红十字会供图

服务项目、4个社区入选最美志愿服务社区，入选总数全国第一。

9月3～4日，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民政厅、团省委联合在南京举办首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志交会以“志愿服务，美好你我他”为主题，设14个展区展示文化与体育服务、互联网公益、扶贫助弱等多领域优秀志愿服务项目435个、各地及省直相关部门推进志愿服务工作的新举措；举办开闭幕式活动、精品项目推介活动、志愿沙龙、志愿课堂、大型户外志愿服务体验活动等；组织爱心企业、慈善基金等与志愿服务组织洽谈，390多个项目获得社会各界支持资金近3120万元；评选特别荣誉奖项目20个、金奖项目10个、银奖项目20个、铜奖项目10个，并给予资金扶持。据统计，交流会直接参与近5万人次，进馆参观3.1万人次，1万余人参与户外体验活动。

延伸阅读：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救援志愿服务活动

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发生后，省内多个志愿组织、多批次志愿者奔赴灾区开展抢险救灾、物资帮扶、医疗陪护等志愿服务。常州、无锡等地第一时间组织专业志愿者赴灾区开展现场救援；扬州“中国好人”小分队、如皋绿叶义工等志愿服务组织募集赈灾物资运送灾区，苏州志愿者总会、徐州义工团等组织募集爱心善款及时汇往灾区；省血液中心紧急扩增采血点并延长工作时间，市民积极参与献血；盐城市志愿者协会及时发布灾区权威信息，引导志愿组织、志愿者有序开展救援活动。灾害发生一周内，参与灾后救援的各类志愿者服务组织40多个、志愿者近3000人次。灾区现场救援工作完成后，志愿者们又积极参与心理疏导、灾后重建等志愿服务活动。

2016年江苏省获全国荣誉称号志愿者名单

姓　名	市　别	荣誉称号	表彰单位
吴　成	无锡市	最美志愿者	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民政部、环保部、文化部、国务院国资委、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中国文联、中国残联
凌万兵	扬州市	最美志愿者	
陈志平	常州市	最美志愿者	
喻小萍	南京市	最美志愿者	

2016年江苏省获全国荣誉称号志愿服务组织名单

组织名称	市　别	荣誉称号	表彰单位
苏州市地方税务局水韵沧浪志愿服务队	苏州市	最美志愿服务组织	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民政部、环保部、文化部、国务院国资委、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中国文联、中国残联
扬州市工会“义工教授”志愿者服务队	扬州市	最美志愿服务组织	
连云港市“网络雷锋”赣榆区义工协会	连云港市	最美志愿服务组织	
无锡市锡山地方税务局“蓝翼”志愿服务队	无锡市	最美志愿服务组织	

2016年江苏省获全国荣誉称号志愿服务项目名单

项目名称	市　别	荣誉称号	表彰单位
常州市“一袋牛奶的暴走”项目	常州市	最美志愿服务项目	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民政部、环保部、文化部、国务院国资委、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中国文联、中国残联
南京市党员专业志愿者走基层行动	南京市	最美志愿服务项目	
苏州市欢乐鼓——青少年快乐成长计划项目	苏州市	最美志愿服务项目	
宿迁市“城市萤火虫”生命守护行动	宿迁市	最美志愿服务项目	
江苏省“健康中国——农民健康百村工程”志愿服务项目	团省委	最美志愿服务项目	
江苏省高校红十字会“博爱青春”暑期志愿服务项目	省红十字会	最美志愿服务项目	

2016年江苏省获全国荣誉称号志愿服务社区名单

社区名称	市　别	荣誉称号	表彰单位
无锡市惠山区洛社镇六龙社区	无锡市	最美志愿服务社区	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民政部、环保部、文化部、国务院国资委、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中国文联、中国残联
盐城市盐都区盐渎街道福才社区	盐城市	最美志愿服务社区	
徐州市鼓楼区黄楼街道大坝头社区	徐州市	最美志愿服务社区	
镇江市润州区金山街道迎江路中心社区	镇江市	最美志愿服务社区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编创《璞石成玉的秘密——孩子们心中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印制38万册送入全省4000所小学。拓展“八礼四仪”养成教育，组织原创音乐儿童剧《田梦儿》、儿童木偶剧《穿越“无礼国”》校园巡演，开展“四仪”服饰设计征集活动，推出“礼e悦读”APP，建设一批文明礼仪教育实践基地。培育“童”字系列美育品牌，创办全国首个少儿诗歌刊物《少年诗刊》，举办“童心里的诗篇”第二届全国少儿诗会，启动“童真里的色彩”首届儿童画创作大赛。深入开展各类主题

教育实践活动，如常州的“青苗计划”、徐州的“五联育人”、连云港的“万名小记者寻找身边的美”系列活动等。探索开展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育，创办《成长》电视栏目，面向学生、家长、教师编创心理健康系列丛书。加强校外活动阵地建设，建设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51所，省级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240所。

【网络宣传管理】 完善体制机制　全省13个设区市全部成立市委网信办，多个地市增加内设机构及人员。省委网信办以“重双基、强双责”为遵循，坚持规范引导和鼓励支持并行，坚持依法管理和责任落实并举，既注重基本规范，出台新媒体信息服务管理制度，又注重基础管理，摸清互联网管理底数，既强化属地管理责任，层层传递压力，又督促网站落实主体责任，管好自己的责任田。

网上正面宣传　组织省内重点网站开设“治国理政进行时”等专题，扎实开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网上宣传工程。精心组织全国和全省“两会”、建党95周年、世界物联网博览会、世界智能制造大会等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网上宣传，制作一批H5、动漫、长图等，产生广泛影响。举办省第四届网络文化季，以“指尖逐浪　聚力起航”为主题，汇聚全省100项主题文化活动，推出各类网络文化作品5万多件，线上线下1000余万网民参与和关注。

网上生态综合治理　开展网上“清朗”、云盘(网盘)有害信息清理等专项整治活动，依法关闭一批违法违规网站和账号。先后组织全省招聘网站、重点新闻网站和重点商业网站签署诚信承诺书、共建网络文明自律公约等，参与签约企业近千个。创新开展创建“文明办网”先进单位活动，把属地新媒体、微博、微信公众号、APP等纳入创建范畴，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网络生态的良好格局。

统筹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　完善网络安全工作省级部门联席会议制度，组织编制全省网络安全“十三五”规划。组织开展全省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安全检查。启动智慧城市信息安全基础设施安全技术标准研究。组织开展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举办第四届江苏互联网大会。制定落实《国家信息化战略纲要》的实施意见，落实国家《网络扶贫行动计划》，协同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省委宣传部）

统战工作

【中央统战工作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围绕青年一代党外知识分子、商会制度建设、高校统战工作等主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充分发挥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理论研究基地的作用，联合相关单位成立1个综合研究小组和4个专项研究小组，在全国率先对新的社会阶层4类群体进行分众研究，形成的调研报告得到中央统战部部长孙春兰的高度肯定。落实党委常委担任统战部长工作；6月，省委成立7个督查组，对全省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统一战线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查；截至11月底，全省13个设区市和96个县（市、区）中的93个县（市、区）的统战部长均由党委常委担任或兼任。省委组织部、省委统战部明确设区市人大、政府、政协换届党外人士安排口径，大多数符合条件的民主党派主委、工商联主席进入领导班子。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第5调研检查组在巡视反馈中肯定江苏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一战线重大决策部署态度坚决、工作扎实、成效明显。

【统战服务大局】 组织开展统一战线“凝心聚力‘十三五’行动”。推动各民主党派省委、无党派人士深入开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学习实践活动。先后举行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纪念活动，协助民盟省委举行纪念省级组织成立60周年大会，协助民进省委举行纪念章臣桓同志诞辰100周年座谈会。支持各民主党派省委发挥各自特色优势，围绕经济转型升级、生态环境建设等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难点问题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展开调查研究。全年被中央统战部采用信息200余条，其中2条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批示。突出用好“两会”平台，鼓励各级党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认真履行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等职能。各民主党派省委向省“两会”共提交集体提案141件，其中，主席督办提案8件。组织开展联合大调研，将“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确定为省统一战线年度调研课题，研究成果受到省委领导的充分肯定。协助省工商联实施“百企帮百村”行动，全省105家企业和商会与105个经济薄弱村结对帮扶，共落实产业帮扶项目110个，投资总额8160万元，其他帮扶项目81个，帮扶金额3134万元。协助各民主党派发挥界别优势，积极打造“农村教育烛光行动”“思源工程”“阳光助学”“农工党健康服务行”“引凤工程”等社会服务品牌。支持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以及宗教慈善组织等提供资金支持、引进产业项目。组织开展对口支援和献爱心活动，为新疆小学捐赠图书1万余册以及价值10万元的御寒物资，为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灾区累计捐款捐物价值达5000余万元。

【多党合作】 积极推进政党协商。形成《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实施细则》。全年组织党外代表人士参加省委、省政府举行的重大政治协商活动共14次。做好民主党派、工商联换届工作。13个民主党派设区市级组织已经顺利完成换届，部分市级工商联的换届工作也已完成。协助九三学社和民盟省委完成领导班子届中调整。协助各民主党派省委召开常委会和全委会。基本摸清各民主党派省级组织换届的底数。强化党外代表人士培养选拔使用工作。明确把统一战线理论政策作为培训党政干部的必修课程。先后向省委组织部推荐党外人士实职安排建议人选，向省委组织部和省妇联推荐优秀女性人才32名。协助完成省政协委员人事调整工作，增选2名政协副主席、7名常委，增补19名委员、10名专委会主任、副主任。推动落实市、县两级党外干部同等待遇。

【民族宗教统战工作】 大力促进民族关系和谐，广泛开展民族团结教育。注重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做好外省少数民族干部到江苏挂职锻炼的相关工作，推荐16名少数民族人士参加中央统战部举办的培训班。开展对口援疆工作。有效促进宗教关系和谐。深入开展全省宗教工作大调研活动，协助召开全省宗教工作会议，推动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宗教工作的实施意见，引导宗教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加强宗教爱国团体建设。以表彰创建“和谐寺观教堂”活动为抓手，进一步增强宗教活动场所、宗教团体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能力，提高宗教教职人员队伍素质。协助完成全省天主教教区区划调整工作及调整后的交接工作。注重人才培养和推荐工作。组织宗教界人士和宗教工作干部分别参加中央统战举办的第11期爱国宗教界人士研修班和首期民族宗教干部培训班。

【港澳台和海外统战工作】 开展联谊交流活动，邀请港澳台及海外爱国团体访问江苏。重点做好青年统战工作，支持香港江

苏青年总会与省内高校举办系列论坛，举办第16期“新感觉”系列活动，组织港澳青年学生到江苏进行暑期实习访问，引导港澳台青年把个人的“发展梦”与民族复兴的“中国梦”紧密结合起来。强化平台组织建设。进一步规范海联会建设，推动有条件的市、县建立海外联谊会组织，出台加强市级海联会建设的指导意见。与英国华人国际协会、北加州江苏商会等侨团签署协议，推动海外爱国侨团“反独”促统，在南海等涉及国家主权利益问题方面积极发声。推动旅港、旅澳爱国同乡社团参与港澳社会事务，为维护港澳长期繁荣稳定发挥作用。

【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统战工作】 突出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推动非公有制经济领域“两个健康”发展。畅通政企沟通渠道。推动完善党委政府部门与企业、商会的沟通协商机制，协助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民营企业家座谈会，了解企业经营状况，听取企业诉求。全省共举办政企交流活动111次，建立政企沟通长效机制119个，出台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文件125个。规范政商交往行为。镇江通过健全制度完善管理，列出政商交往的“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相关做法得到中央统战部部长孙春兰批示，要求向全国宣传推广。提振企业发展信心。无锡等地通过开展“三走三倾心”活动着重提升非公有制经济转型升级能力。实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培训示范工程，提升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综合素质和社会形象。举办江苏民营企业家高层论坛，搭建企业家沟通交流平台。加强和改进非公经济代表人士综合评价工作，协调14家单位成立综合评价工作联席会议，为非公经济人士政治安排提供保障。

（省委统战部）

省委政策研究

【重大课题调研】 紧紧围绕省委中心工作和领导关注的重大课题组织调研，自行或与其他部门合作完成调研报告35篇，课题研究10多项，不少成果得到省领导批示，一些调研成果直接或间接地转化为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加强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调研。在经济转型升级方面，组织力量开展“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下江苏区域协调发展、江苏绿色工业发展规划、江苏城市基础设施现代化等研究。完成省“十三五”现代产业体系重大专项规划、“十三五”开局江苏经济稳增长问题专项课题研究，形成“十三五”时期连云港深入对接“一带一路”倡议的对策思考、习总书记“三看”石墨烯对江苏的启示、抢抓影视产业爆发式增长的战略机遇等调研报告。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针对全省民生短板问题，进行深入调研，形成江苏省补齐民生领域短板专题调研报告。针对民生热点问题，开展江苏劳资纠纷与劳动关系研究、连云港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机制与政策研究等调研报告。在城乡区域发展方面，按照省城市工作会议部署要求，着力加强城市建设发展方面的理论与实践问题研究，完成新常态下江苏新型城镇化发展、城市发展规律探析、被撤并乡镇不应成为被遗忘的角落等调研报告，参与完成江苏提升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研究报告。在全面深化改革方面，形成专门报告呈报省委深改组。在加强党建创新方面，完成全面提升管党治党科学化水平、江苏组工干部队伍建设情况等调研成果，撰写机关党建新常态的基本特征及其实现路径、做求真务实的践行者等理论文章，在有关媒体上发表。组织开展大生态系统建设研究。加强基层典型经验总结调研。先后对泰州市建立党政主要领导企业座谈会制度、泰州市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进行调研，其中树立服务企业的标杆—泰州市建立党政主要领导企业座谈会制度的调查，得到省委书记李强的批示并在全省推行。全面总结海安县“新常态下善作为、促发展上勇担当”的典型经验，为全省面上工作的推开发挥示范导向作用。加强决策咨询和信息服务。全年共编辑《调查与研究》66期，《动态研究与决策建议》41期，有12篇次得到省领导的批示。其中，刊发的《院府合作：深化医改的栖霞探索》，被人民日报《内参》转发，并得到省委书记李强批示。注重开展专家决策咨询，建立健全合作研究的机制和平台，就“一带一路”建设、江苏居民收入、江苏创新发展等重大问题，广泛听取并吸收专家学者的意见建议，不断提升“外脑”服务决策的实效。注重整合社会资源，集聚研究力量，构建内外结合、上下结合、反映快捷的决策咨询网络。

【改革决策服务】 按照中央和省委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决策部署，统筹推进改革协调、督察问效、机制建设和调查研究等方面工作，全省改革初步形成全面发力、多点突破、纵深推进的良好态势。中央改革办对江苏的改革工作成效给予充分肯定。认真做好改革决策服务工作。注重完善改革统筹协调机制。主动加强与中央改革办工作对接。及时了解中央改革动态，加强与省直各部门、各县市的联系沟通，做好全面深化改革的政策、方案和力量的统筹协调。加强市县改革办机构建设，内设处室、人员编制全部按要求配备到位。全年编发《江苏改革简报》46期、《改革参考》21期。开展改革任务督察问效。对省委深改组确定的279项年度重点改革任务，逐项分解到具体部门，按季通报完成进度。梳理改革领导小组审议通过的改革方案，确定2016年度494项具体改革举措，逐项对表核查，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将省级部门改革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年度绩效考核，推动13个设区市全部将改革工作列入对县区、部门年度绩效考核。印发《关于开展重大改革举措第三方评估的实施办法》，对全省“多规合一”试点等改革成效进行评估。统筹推进改革试点工作。对全省141个省级改革试点项目进行清理规范，重组整合31个，总结销号54个，保留试点60个。对处于关键环节、牵引带动性强、社会关注度高的重要试点，加强督促指导。从140项国家级改革试点中甄选出24个重点项目，深入实地调研。同时，对淮安、句容等地的“多规合一”、常州武进区宅基地制度改革、设立跨行政区划法院、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等改革试点进行督导。加大改革成果的宣传推广力度，从全省范围广泛征集优秀改革案例，形成《百舸争流——江苏基层改革探索100例》一书。

（省委研究室）

机构编制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出台行政审批18条改革举措　省委、省政府出台《中共江苏省委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简政放权激发市场活力的意见》（苏发〔2016〕42号），提出企业投资相关项目省级“不再审批”、市县扁平管理、一层全链审批、强化有效监管的18条举措，得到国务院总理李克强的批示肯定。在全省13个设区市、96个县（市、区）、131个省级以上开发区推进“网上办、集中批、联合审、区域评、代办制、不见面”。

持续深化简政放权　在全面取消224项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基础上，2016年分2批取消下放行政审批事项193项。省级审批事项从889项减少到330项，成为东部沿海审批事项最少省份，提前完成本届政府取消下放1/3以上行政审批事项的目标。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省政府部门行政

许可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取消无法律法规依据的中介服务事项116项，保留18个部门、75项中介服务项目，精简60.7%。先后组织开展“问诊于企”“问需于企”调研活动，围绕“企业投资项目省级部门不再审批”“优化建设项目审批流程”等，形成包含34个部门276项行政许可事项的企业投资项目省级部门“不再审批”清单征求意见稿，开展问卷“点菜”。形成国家级经济开发区赋权清单，共322大项，455子项，力争实现闭环全链审批。常州全面推行建设项目审批“五联合、一简化”，有效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得到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国务院副总理张高丽等领导的批示肯定。

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工作 深化南通市、苏州工业园区、盱眙县、盐城大丰区4个国家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将与“市场准入”“建设投资施工许可”“民生服务办证”等相关行政许可事项划转至行政审批局，实现“一枚公章管审批”。开办企业由原来的至少需要11个程序32个工作日减少为平均4个程序3个工作日，获得施工许可由原来的至少需要22个程序274个工作日缩短为平均8个程序45个工作日。在行政审批局配套建立“依责任清单追责、双随机抽查、鼓励举报、告知承诺联合惩戒、重大风险监测防控、绩效评估”六大机制，提升监管效能。根据监管职能配置情况，压缩审批工作人员，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力量。11月9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批复同意在苏州等地扩大改革试点。“江苏开展集中行政审批改革取得初步成效”的工作信息得到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批示。

完成省市县三级权力清单标准化 公布《省市县（市、区）政府部门行政权力清单》，在全国省级层面率先实现行政权力“三级四同”，即相同的行政权力事项在省市县三级，其权力名称、类型、依据、编码相统一，权力清单管理更加规范有序。省级行政权力事项4989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7025项，县级行政权力事项7037项，省市县共有行政权力事项4055项，较2014年清单精简11.7%。《垂管部门行政权力清单》涵盖15个部属及省双重领导单位，行政权力事项1392个大项、43个子项；《审核转报事项清单》涵盖省政府部门审核转报事项127个大项、55个子项，垂管部门审核转报事项68个大项、7个子项；对照上述3张清单的权力事项编制《权力事项办事指南》涵盖49个省级部门、15个垂管部门办事指南7611份。制定出台《江苏省行政权力事项目录清单管理办法》《江苏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办法》，强化对行政权力清单的动态管理，规范行政许可权力。

开展简政放权创业创新环境评价 推动建立以绩效为核心，以创业创新营商环境为主体、以群众和企业评价为标准的机关部门绩效评价机制，借鉴世行评价方式，对全省13个设区市，96个县（市、区）开展简政放权创业创新环境评价。6月省统计局民意调查中心调查显示，企业群众对“放管服”改革满意率达93.7%。

构建事中事后监管体系 推进建立以权责清单为边界，以信用监管为基础，以“双随机一公开”为抓手，以综合行政执法为支撑，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制度链为保障的监管体系。建立“一单、两库、一平台”随机抽查机制，省政府办公厅公布41个省政府部门377项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占市场监管执法事项和其他执法事项比例的85%以上。

【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组织对52个省级机关、13个设区市、96个县（市、区）进行调研，建立全省各层级执法权力事项基准库，将4100项行政处罚权、169项行政强制权及2812支行政执法队伍载入数据库并实行清单式管理。在南京等8个国家级和苏州等8个省级试点地区以市场监管、城市管理、安全环保等11个领域为重点，采取部门内、跨部门、区域内3种方式分类推进综合执法，研究出台商务、劳动保障、卫生计生综合执法改革试点指导意见并抓好贯彻落实。围绕5个方面18项细化指标，先后对南通、泰兴、常州等13个地区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进行评估，结果显示，各试点地区初步显示实现“一个部门管市场、一支队伍管执法、一套清单管权责、一个平台管信用、一个中心管监测、一套机制管检查”。试点地区群众对改革满意率为96.3%，投诉举报人满意率为91.8%，行政相对人满意率为84.1%。1月，中央编办在南通召开全国机构编制工作会议暨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座谈会，向全国推广江苏“放管服”改革工作经验。

【事业单位分类改革】 推进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试点，除在省一级全面开展试点外，常州全市，无锡、南通、盐城等3市及江阴、宜兴、启东、如皋、东台、滨海等6个县（市）开展试点，研究出台江苏省改革试点指导意见，协调推进试点工作。推进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改革，制定改革工作方案。确定14家事业单位为省级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建设示范点。推动公共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科技馆等组建理事会为核心的法人治理结构建设，优化体制机制，健全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提高运行效率，确保公益目标实现。

【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 加快推进经济发达镇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综合行政执法标准化。研究推进试点镇“镇村治理一张网”建设。7月至8月，邀请南京大学、河海大学和省委党校等省内行政管理领域知名专家、学者带队，分赴20个试点镇围绕“集中高效审批、强化监管服务、综合行政执法”3个方面的27项细化指标，开展第三方评估。截至年底，全省20个试点镇普遍构建简约精干的组织架构，形成“集中高效审批、强化监管服务、综合行政执法”的基层政府治理结构，建立“前台+后台”的运行机制，实现“一枚公章管审批、一支队伍管执法、一个平台管信用、一张网络管服务”。

【机构编制管理】 *重点领域机构编制保障* 加强对军民融合发展、基础义务教育、公共医疗卫生、不动产登记、基层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领域机构编制保障。出台《江苏省省级以上开发区机构编制管理暂行办法》，建立“有升有降”的动态管理机制。完成8个试点地区法院检察院机构编制上收到省级统一管理工作。在公立医院探索改审批制管理为备案制管理，在苏州、南通、宿迁等地84家医院推进人员备案管理，对43263名人员控制数额实行备案管理。

控编减编 开展控编减编专项督查，确保控编减编政策落地。健全党政领导干部“三责联审”、机构编制管理情况纳入审计、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机构编制职数“三预审”等举措，严肃机构编制纪律。全省行政编制数（含政法专项编制）总额控制在中央核定的限额内；事业编制总量以2012年末统计数为基数只减不增，实现年度控编减编目标。

【机关绩效管理】 组织开展2015、2016年度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指标体系，提高全省机关绩效管理规范化水平。创新实施省级机关绩效管理察访核验，抽取20家省级机关单位开展实地察访核验。

（省编办）

机关党的建设

【省级机关党组织概况】 截至2016年末，省级机关共有基层党组织（含党委、党总

支、支部） 5315 个，有中共党员 79826 名，其中 2016 年新发展党员 1129 名。

【机关党的思想建设】 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举办 6 期“机关讲坛”专题辅导报告会并在“江苏机关党建网”发布视频资料、向省级机关 8 万名党员赠阅六中全会文件单行本、利用《工作与学习》和“每日一题”加强学习宣传交流等。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组织开展骨干示范培训，对 24 个厅局和 100 个基层党支部开展专项督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95 周年，开展“在党为党、在岗有为”征文和演讲比赛，举办演讲比赛电视决赛；集中表彰省级机关先进基层党组织 70 个、优秀共产党员 100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 10 名；组织机关党员到雨花台烈士陵园集体重温入党誓词。盐城阜宁、射阳发生灾情后，省级机关 110 个部门、单位组织捐款捐物总金额 2645 万元，800 多人献血 32 万 ml。

【机关党的组织建设】 把机关党组织按期换届作为落实依规治党要求的基础工作，修订相关制度规定，全年 22 个部门单位完成换届改选工作。召开省级机关党代表会议，差额选举产生 140 名省级机关出席省第十三次党代会代表。继续开展党员组织关系排查，做好党员组织关系的理顺、落实和“失联”党员组织处理工作。建立一批机关党员教育培训基地，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10 期，培训人数 1405 人。推进“三级联述联评联考”，集中组织开展 16 名机关党委书记述职，122 名机关党委副书记分片述职，各部门组织支部书记向机关党委（总支）述职，三级联述联评联考。共征集推选机关党建优秀创新创优项目 33 项，推进机关党建工作思路、载体、方式方法和工作机制创新。承办长三角机关党建工作研讨会。

【机关党的作风建设】 开展“三解三促”活动，省级机关全年下基层 5000 余人次，走访基层群众 2.5 万余人，为基层群众办实事 4000 多件，形成近 2000 篇调研成果。组织开展“乡情微调研”，引导机关党员干部利用元旦、春节等节假日回乡探亲休假的时机进行调查研究。组织第七次省级机关作风建设满意度评议工作，将评议结果纳入省级机关绩效管理考核，形成严管作风的外部压力。

【机关反腐倡廉建设】 加大对机关党员干部违反六大纪律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处置力度，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17 人，开除党籍 5 人，切实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对 20 个单位的下属单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情况进行专项督查。

（省级机关工委）

老干部工作

【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 经省委常委会批准，成立省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加强对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的组织协调和工作指导。召开全省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会议。组织离退休干部党员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总结推广老同志参加“立家规、正家风”主题活动的好做法，组织宣传“时代楷模”赵亚夫、“百万积蓄献爱心”徐超等离退休干部先进典型事迹。利用全省丰富的红色资源，打造 107 个离退休干部党性教育基地，组织 26 万人次参加现场教学。依托省老干部党校，举办厅局级离退休干部读书班、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轮训班 8 期，近 800 人参加培训。按照有利于教育管理、有利于发挥作用、有利于参加活动的原则，各地各单位建立离退休干部党组织 8115 个。在离退休干部活动学习场所、兴趣爱好团体、社团组织中建立临时党组织 150 多个，推动党组织设置和活动由单位向社会延伸。按照“一方隶属、多方管理”的原则，在 105 个社区开展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试点，对试点社区 2.5 万名离退休干部和异地流动老党员实施教育管理和服务全覆盖。

【离退休干部正能量活动】 开展“我看从严治党新气象”专题调研，组织老同志走基层、话发展、献计策，为服务“聚力创新、聚焦富民，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贡献。在纪念建党 95 周年和红军长征胜利 80 周年期间，举办“颂歌献给党，增添正能量”全省离退休干部文艺汇演和书画摄影展，广泛宣传在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中涌现出来的老同志先进典型。在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救灾工作中，广大老干部踊跃捐款捐物，汇聚起抗灾救灾的正能量。加强网宣员队伍建设，引导 10 万多名老同志在网上传递正能量。

【“银发人才”作用发挥】 开展银发人才支援新疆、服务苏北、精准扶贫等活动，建立 10 个“银发人才”工作站，组织医疗专家赴新疆伊犁州开展医疗服务、培养专业人才，带教示教当地医生 434 人次，帮助当地医院建设重点学科 5 个；组织退休专家赴盐城经济薄弱村扶持创业项目、助力扶贫攻坚，63 名农业科技、医疗专家在滨海、响水县现场指导农业生产项目，为镇村经济发展提出建议 140 多条，为百姓诊疗 1919 人次。组织 1.3 万名离退休干部与大学生村干部牵手结对，发挥广大老同志干事创业领路人和优良作风传承人的作用。

【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 认真贯彻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出台江苏省《实施意见》和责任分工方案，对做好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作出制度安排。按照中组部有关文件精神和省委要求，为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及以前参加革命工作的离休干部发放一次性补助。加大对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精准帮扶工作，细化帮扶措施，为省直单位和经济薄弱地区 1900 多名困难老干部解决燃眉之急。加强为老服务体系建设，做好医疗保健、精神慰藉、应急救助等工作，进一步提高老同志生活保障水平。进一步畅通老干部利益表达沟通渠道，按照政策规定妥善处理信访 290 余件次。

（省委老干部局）

党 校 教 育

【《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实施意见》出台】 6 月 11 日，省委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实施意见》（苏发〔2016〕24 号）。《意见》提出，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必须始终坚持党校姓党的根本原则，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弘扬实事求是精神，强化质量立校导向，落实从严治校方针。《意见》明确，力争用 3 ～ 5 年时间，把全省各级党校建设成为与江苏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更好满足江苏干部教育培训需要、在服务党委政府决策中有更大作为、办学整体水平居于全国党校系统前列的高水平党校。《意见》要求，突出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主课地位，突出主课安排，规范班次学制，强化党的理论教育，强化党性教育，强化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创新教育方式，加强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优势学科、重点学科建设。要充分发挥支撑教、思想引领、决策咨询作用，切实提高党校科研水平和影响力。

【党校干部培训】 全年举办各类主体班次、

对外培训班次 170 多个，培训学员 2.4 万多人。其中，举办省管干部进修班等主体班次 26 个，培训学员 1321 人；举办全省领导干部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专题轮训班 5 期，轮训全省市厅级干部、县（市、区）党政正职 2026 人；举办省级机关处级干部“876 计划”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专题培训班 13 期，培训处级干部 6000 余人。承办全省领导干部法治政府建设、经济财税等专题研究班，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政领导干部赴江苏研修班等班次 88 个，培训学员近 1.2 万人次。承接韩国京畿道公务员江苏省研修项目、苏丹全国大会党干部考察团等涉外培训任务 9 批次，得到中联部的肯定。在全国行政学院首届精品课评选中，陈蔚、梁三利 2 位教授获得精品课，黄菡教授获得优秀课；与北京、上海两家行政学院并列全国第一。在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第三届精品课评选中，7 位教师获精品课。在推新课新法方面，通过专题招标和科研成果转化等形式，新推出教学专题 59 个，专题更新率 34.2%。突出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教学，充分利用党性教育和廉洁从政等主题教育场馆、淮安周恩来纪念馆等校内外党性教育资源开展实境课堂教学，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效果得到学员好评。创新教学辅助形式，举办高层次报告会、“周一晚讲堂”“励学读书会”，开展党性分析交流活动。

【党校科研】 科研工作聚力转型发展，加强“三支笔”建设，形成学术研究、理论宣传、决策咨询齐头并进的良好格局。在江苏“十三五”省重点学科遴选中，党校“理论经济学”“政治学”“公共管理”3 个学科获批为“十三五”省重点（培育）学科。全年共发表论文 246 篇，出版著作 10 部，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5 项、省社科基金课题 6 项、省软课题 3 项、省社科联课题 10 项、全国党校系统重点课题 3 项。智库建设稳步推进，党校“党的建设理论与实践创新研究院”被授牌为江苏省重点培育智库。全年共编辑《研究报告》42 期，其中向省领导报送 10 篇，获得省领导批示 7 次。6 项成果获全国党校系统优秀科研成果奖和优秀决策咨询奖，获奖等次数量均名列全国党校系统前茅。连续第 11 次获得全国党校系统优秀科研工作组织奖。依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等“四中心一论坛”和社科研究基地，加强科研协作攻坚，在《光明日报》《经济日报》等党报党刊发表文章 25 篇，4 项研究成果入选 2015 年度全省优秀理论成果。学术影响不断扩大，举办第四届江苏党的建设高层论坛、“五大发展理念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研讨会等高层次学术活动 13 场。举办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决策咨询研修班、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理论研讨会暨第十次科研协作会议。

（卜利民　贵伟民）

江苏省人大

综　述

【省人大代表及组织机构】 江苏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新当选的 803 名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单，其中：党委系统占 6.2%，政府系统占 20.2%，非国有企业负责人占 7.6%，工人 95 名、占 11.8%，农民 53 名（其中包括进城务工农民代表 7 名）、占 6.6%，连任代表占 35.1%。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下设法制委员会、内务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共 3 个专门委员会；其常设机构常务委员会由 65 人组成，下设办公厅、研究室、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以及法制工作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民族宗教侨务委员会、环境资源城乡建设委员会、人事代表联络委员会、外事委员会共 8 个工作委员会。

【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概况】 2016 年，共制定和修改地方性法规 15 件，批准设区的市报审法规 35 件，进行立法调研 18 件。听取和审议计划、预算决算及审计工作报告和“一府两院”8 个专项工作报告，开展 2 次专题询问，组织 4 次执法检查，对 63 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查。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302 人次，组织 11 次宪法宣誓。密切与外国省州议会的友好交往，授予 4 位国际友好人士“江苏省荣誉公民”称号。

【省人大常委会决议决定】 作出关于在新的起点上推进全省沿海地区开发开放的决议　根据省委推进全省沿海地区发展的重大部署，省人大常委会及时组织力量赴沿海三市 6 个县区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意见。在此基础上，作出《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在新的起点上推进我省沿海地区开发开放的决议》。决议总结全省沿海开发的实践经验，适应“十三五”发展和全省对外开放的新形势，进一步明确沿海地区发展的战略定位、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动员和号召全省人民积极投身新一轮沿海开发开放的生动实践，推动有关方面在港口整合、港产城融合发展、产业差别竞争错位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加大力度。

作出关于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　根据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决议精神，结合听取和审议“六五”普法工作情况的报告，省人大常委会作出《关于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决议明确法治宣传的主体责任，提出法治宣传的主要内容、重点对象、方式方法和考核机制，突出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引导带动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授予范德东克等 4 位国际友好人士“江苏省荣誉公民”称号　根据《江苏省授予荣誉公民称号条例》，省人大常委会决定同意省人民政府的提名，授予范德东克、陈国治、顾凯夫、弗兰克·斯敦贝格“江苏省荣誉公民”称号。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任免】 省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根据主任会议和“一府两院”的提请，全年共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302 人次。贯彻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决定，按照江苏省实施宪法宣誓制度办法，组织 11 次宪法宣誓，增强任命干部的宪法意识和公仆意识。

【市县乡人大换届选举】 省人大常委会坚持党对换届选举工作的领导，认真研究提出关于做好全省市县乡三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工作的意见，并报请省委批转，及时作出关于全省市县乡三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时间、全省设区市和县（市、区）

1 月 24 日，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南京人民大会堂开幕。

肖勇 / 视觉江苏网

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名额、重新确定部分市辖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等决定。成立市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办公室，周密制定计划，加强组织协调，分层次培训工作人员，指导各地认真开展选民登记、候选人与选民见面、投票选举、代表资格审查等各个环节的工作。同时，加强换届纪律教育和监督，保证选举风清气正。

重 要 会 议

【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 1 月 24 ～ 28 日在南京举行。会议审议通过代省长石泰峰所作的省政府工作报告、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蒋定之所作的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许前飞所作的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徐安所作的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批准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审查批准江苏省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江苏省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查批准江苏省 2015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江苏省 2016 年省级预算。作出关于修改《江苏省制定和批准地方性法规条例》的决定。接受张艳辞去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徐安辞去江苏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会议补选石泰峰为江苏省人民政府省长、刘华为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补选王腊生、王德明、邵木金为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会议期间，大会秘书处共收到 10 名以上代表联名提出的议案 97 件，其中地方立法、人大工作方面 10 件，发展规划、财政、交通和综合经济方面 31 件，环境资源、城乡建设和旅游方面 17 件，教育、文化、卫生和食品安全方面 17 件，民政社保、行政执法和司法方面 10 件，农林水利和扶贫方面 12 件。经征求有关方面意见并召开大会秘书长、副秘书长会议研究，建议将修订《江苏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等 9 个方面 11 件议案，交省人大常委会在大会闭会后审议，其余 86 件议案作为建议、批评和意见，连同大会收到的其他 526 件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按照代表法和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办法的规定，交有关机关和组织予以办理。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会议】 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至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期间，共召开 8 次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即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至第二十八次会议。

第二十一次会议　1 月 28 日召开。会议作出关于接受于铁民辞去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

第二十二次会议　3 月 28 ～ 30 日召开。会议学习贯彻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精神。审议通过《江苏省价格条例》《江苏省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修订《江苏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实施细则》和《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办法》《江苏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江苏省海洋环境保护条例》。审查批准《南京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无锡市公共交通条例》《常州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南通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盐城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扬州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镇江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泰州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听取和审议全省法院司法责任制改革工作情况报告。作出关于许可对省十二届人大代表陈建华采取强制措施的决定。会议还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第二十三次会议　5 月 23 ～ 26 日召开。会议审查批准《苏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苏州市市政建设管理条例〉等 9 件地方性法规的决定》《淮安市永久性绿地保护条例》。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全省全民健身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六五”普法工作情况的报告，作出关于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审查批准江苏省 2016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省级预算调整方案。听取和审议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和《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办法》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会议接受许津荣辞去省人民政府副省长职务、王慧芬辞去省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会议还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第二十四次会议　7 月 25 ～ 2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江苏省社会科学普及促进条例》《江苏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审查批准《南京市邮政条例》《南通市濠河风景名胜区条例》《盐城市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条例》《镇江香醋保护条例》《泰州市水环境保护条例》和《泰州市公共信用信息条例》。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情况的报告、2015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关于江苏省 2016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江苏省 2015 年省级财政决算草案及 201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江苏省 2015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批准江苏省 2015 年省级财政决算。会议作出关于在新的起点上推进全省沿海地区开发开放的决议，作出关于全省市县乡三级人民代表大会换届选举时间的决定，关于全省设区的市和县（市、区）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名额的决定，关于重新确定部分市辖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的决定。审议通过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会议还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第二十五次会议　9月26～3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江苏省湿地保护条例》《江苏省核事故预防和应急管理条例》，修订了《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审查批准《南京市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无锡市残疾人保护条例》《徐州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泰州市房屋安全管理条例》《宿迁市城市绿地保护条例》。听取和审议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江苏省水资源管理条例》、关于检查《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省政府关于全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情况的报告；审查批准江苏省2016年省级预算调整方案。会议确定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名额。审议通过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接受许洪祥、赵永贤辞去省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张新民辞去省人大常委会委员、省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免去许洪祥的省人大常委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主任职务。

第二十六次会议　10月20日召开。会议任命黄莉新为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第二十七次会议　11月28日至12月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江苏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审查批准《南京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无锡市实施〈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办法》和《无锡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无锡市外送快餐卫生管理规定〉等地方性法规的决定》《徐州市景区土地和建筑物管理条例》《连云港市海洋牧场管理条例》《淮安市古淮河保护条例》《盐城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扬州古城保护条例》和《扬州市河道管理条例》《镇江市饮用水源地保护条例》。听取和审议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江苏省物业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省政府关于全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全省出入境旅游发展情况的报告、省检察院关于刑罚执行监督工作情况的报告。作出关于召开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审议通过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议程、列席人员范围。会议决定授予范德东克等4位国际友好人士“江苏省荣誉公民”称号。接受徐长江、缪协兴辞去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会议还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7年1月17～1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江苏省民用航空条例》，修订《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办法》。审查批准《南京市清真食品管理条例》《徐州市港口条例》《徐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常州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听取和审议关于2015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纠正和整改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建议名单，听取和审议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会议接受罗志军辞去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职务，邢春宁、陈继福、孙如林、万闻华辞去省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会议还通过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人大立法

参见《法治·地方立法》

人大监督

【监督概况】 2016年，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计划、预算决算及审计工作报告和“一府两院”8个专项工作报告，组织2次专题询问，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开展4次执法检查，对63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查。

【经济领域监督】 省人大常委会通过听取和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审议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和审计工作报告，督促有关方面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强化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益导向，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大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助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转型升级。根据省政府建议，省人大常委会及时调整省级预算，依法确定全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省人大常委会对科技成果转化法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推动有关方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完善成果转化的市场体系和服务体系，培育壮大技术交易市场，建立市场化评价定价机制，改进人才的培养、引进、使用、激励和评价机制，进一步调动科研人员和企业家两个积极性，使科技成果更多更快地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省人大常委会对出入境旅游工作开展审议，推动有关方面完善旅游基础设施，依法规范出入境旅游市场，加快旅游产品和业态创新，充分发挥江苏特色自然资源和历史文化底蕴的优势，着力塑造江苏旅游品牌，增强江苏省在国内外旅游市场上的竞争力，吸引更多海内外游客到江苏旅游消费，努力建设国内领先的旅游强省和国际著名的旅游目的地。

【民生问题监督】 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情况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要求省政府及有关部门坚持“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基本方针，多渠道扩大参保范围和基金来源，不断提高社会保险的覆盖面和保障水平，深化社会保险制度改革，逐步缩小城乡之间、地区之间、群体之间社会保险待遇水平的差距，完善符合江苏特点的社会保险基金管理机制，规范基金支出和投资运营，确保人民群众“养命钱”的安全运行，提高社会保险基金使用效益。省人大常委会组织力量对食品安全法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对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开展审议和专题询问，要求政府加强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强化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投入品管控和流通领域监管，建立和完善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制度，针对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大力开展专项治理，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全过程、全方位保障食品从田头到餐桌的质量安全。省人大常委会对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和省实施办法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就加强和改进消费维权工作认真负责提出意见和建议，推动构建政府主导、企业主体、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消费维权社会共治格局，促进消费维权便利化、均等化、效能化，针对消费者反映集中的重点行业和热点难点问题，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行为，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省人大常委会联合市县人大，就物业管理条例实施情况开展检查，督促有关方面采取有力措施，加强和改进物业管理工作，重视化解人民群众反映安居乐业的问题，不断改善城市宜居环境，提升物业服务品质，满足业主多元化的生活需求，依法加大对物业企业的监管力度，整顿行业秩序，规范服务行为，建立健全物业管理纠纷化解机制，推动和谐社区建设。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全民健身工作情况报告，要求各级政府以建设全国公共体育服务体系示范区为契机，加快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重视完善体育公共设施，努力实现城乡、区域和各类人群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着力提升全民健身服务业发展水平，不断满足城乡居民日益增长的多元化、多层次的健身需求，增进群众健康福祉。

【生态环保监督】 省人大常委会首次听取

和审议全省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并对环境保护法实施情况开展检查，要求政府强化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以解决生态环境领域突出问题为重点，下最大决心、尽最大努力，加大对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力度，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问题，持续改善环境质量，深入推进发展方式向绿色低碳转型，优化调整产业结构，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省人大常委会会同市县人大，对水资源管理条例实施情况开展联动检查，推动各地充分认识加强水资源管理的重要意义，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方针，全面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从源头上加强对水资源的科学管理与保护，最大限度实现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为江苏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水资源保障。省人大常委会对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实施情况进行检查，推动沿太湖地区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处理好稳增长、调结构与环境保护的关系，加快发展方式转变，从源头上控制和减少污染，突出重点问题持续开展综合整治，加强污染源治理和防控，加大违法行为查处力度，严格落实治理责任，形成多元共治的良好格局，促进太湖流域水质持续向好。

【司法监督】 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法院关于司法责任制改革工作情况报告，支持各级法院进一步健全审判权力运行机制，明确审判组织权限和审判人员职责，强化审判监督管理，优化审判职能、提升办案质量，全面推进法官员额制改革，加快法官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积极完善审判人员履职保障制度，保障法官依法公正独立行使审判权。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检察院关于刑罚执行监督工作情况报告，支持各级检察机关全面加强刑罚执行监督规范化建设，健全监督机制、规范监督程序，推进信息共享和公开，针对社会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加大监督力度、提升监督实效，及时发现和纠正刑罚执行工作中不规范、不严格、不公正的行为，保证刑罚执行公正高效权威。

代表工作

【常委会与代表联系】 全年共邀请15位全国人大代表、96位省人大代表列席省人大常委会会议，301位省人大代表参加省人大常委会开展的立法调研、执法检查、议案建议督办等活动。认真落实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基层省人大代表制度，主任会议成员轮流下基层接待人大代表，面对面直接听取代表意见，全年接待代表123名，将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时交相关部门研究处理。

【代表与群众联系】 组织省人大代表参与市县人大开展的调研、视察和主题实践活动，通过“人大代表之家”、网络平台等渠道，密切联系人民群众，为老百姓办实事、做好事。

【代表议案建议】 对2016年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常委会审议的11件代表议案和代表提出的612件建议，省人大常委会主动加强与各承办单位联系，跟踪督促办理工作。选择食品安全、养老服务、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等8个方面18件建议，由主任会议成员牵头重点督办，加大协调力度，推动问题解决。代表建议所提问题得到解决或者计划逐步解决的占建议总数的85.6%。

【代表履职管理】 做好代表培训工作，通过举办讲座、通报政情、开展交流，不断提高代表履职能力。有序推进省人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工作，全年有152位省人大代表、12个省直单位代表小组向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并接受评议，代表的责任意识进一步增强。

江苏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提出的议案情况

一、交省人大常委会审议的9个方面11件议案

议案名称	提案人	议案号
修订《江苏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胡娅莉等10位代表	第0009号
加强我省社会信用管理立法	韩锋等16位代表、张导等10位代表	第0010号、第0047号
作出《关于洪泽湖骆马湖水域严禁非法采砂的决定》	辛华荣等10位代表	第0040号
进一步推进宁镇扬同城化发展	王荣正等10位代表	第0001号
“十三五”期间加强全省生态保护修复推进绿色江苏建设	薛元金等13位代表	第0008号
进一步加快苏北地区镇村规划建设	胡建军等10位代表	第0062号
加快推进学前教育发展	朱发生等10位代表	第0065号
建立省市县乡上下联动政务服务信息化网络平台	许翠红等10位代表	第0073号
省人大常委会加强“十三五”规划专项督查推进江北沿江高铁等铁路建设	高纪明等38位代表、于炳才等10位代表	第0074号、第0002号

二、作为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的86件议案

1. 地方立法、人大工作等方面共6件

议案名称	提案人	议案号
尽快修订《江苏省献血条例》	阚延静等10位代表	第0012号
修订和完善信访条例	陈巧云等10位代表	第0015号
对《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五条第一款进行修改完善	余晓毅等10位代表	第0048号
修订《江苏省城乡供水管理条例》	滕秀芹等10位代表	第0021号
制定文交所交易管理条例	史爱梅等10位代表	第0059号
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设立预算委员会	张慎欣等10位代表	第0072号

（续表）

2. 发展规划、财政、交通和综合经济等方面共 27 件

议案名称	提案人	议案编号
制定实施企业制造装备行动计划加快江苏制造强省建设	薛元金等 13 位代表建议	第 0005 号
建设“海上丝绸之路”江苏省蚕桑生态文化园	张蕾等 10 位代表	第 0017 号
推进常泰过江通道前期研究工作	赵建军等 10 位代表	第 0022 号
引导和支持华侨投资者参与“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建设和江苏沿海开发	薛元金等 35 位代表	第 0024 号
促进畜禽场沼气治理工程发电并网	薛巧云等 10 位代表	第 0027 号
开展运河沿线综合整治推动运河生态经济带建设	徐勤忠等 10 位代表	第 0030 号
策应“一带一路”，加强互联互通，加快连云港腹地综合交通规划建设	卞建军等 10 位代表	第 0037 号
加大对宿迁综合保税区建设支持力度	韩锋等 10 位代表	第 0038 号
支持苏北地区产业集聚发展	韩锋等 10 位代表	第 0039 号
推动江苏建设财富管理新高地扶持苏州打造私募基金集聚区	范力等 10 位代表	第 0043 号
加快建设中韩盐城产业园区	马俊健等 10 位代表	第 0052 号
合并国地税征管机构	邱菊瑛等 10 位代表	第 0053 号
调低基层工会上缴工会经费比例	邱菊瑛等 10 位代表	第 0054 号
调低企业基本养老保险费率	邱菊瑛等 10 位代表	第 0055 号
完善和严格执行与道路相关的绿化规划设计规范	余晓毅等 10 位代表	第 0056 号
进一步支持苏北特别是宿迁加快实施“互联网 + 工业”战略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卢秀强等 10 位代表	第 0061 号
更大力度支持宿迁开展行政管理制度改革	朱发生等 10 位代表	第 0064 号
提升宿迁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支持电子商务加快发展	许翠红等 10 位代表	第 0069 号
培育沭阳成为东陇海地区次中心城市加快苏北县域发展振兴	胡建军等 10 位代表	第 0070 号
将“沿京杭大运河开发战略”上升为省级发展战略	薛元金等 21 位代表	第 0071 号
支持徐州铁路（陆路）口岸开放	奚砚春等 10 位代表	第 0083 号
支持徐州加快建设区域性医疗中心	张培影等 10 位代表	第 0087 号
在徐州布局建设江苏产业技术研究院苏北分院	吕祖旭等 10 位代表	第 0088 号
省继续执行振兴徐州老工业基地财政扶持政策	曹志等 10 位代表	第 0089 号
支持徐州建设淮海经济区科创中心	吴青等 10 位代表	第 0090 号
支持邳州、新沂、沛县 3 家开发区申报国家开发区	张祥荣等 10 位代表	第 0091 号
优化创业服务体系	万闻华等 11 位代表	第 0097 号

3. 环境资源、城乡建设和旅游等方面共 15 件

议案名称	提案人	议案编号
进一步完善我省物业管理监管体系建设放开住宅小区前期物业公共服务费政府定价管理	韩锋等 10 位代表	第 0007 号
建设宝应县夏集旅游名镇	夏晴等 10 位代表	第 0026 号
加大对县（市）旅游业发展政策扶持	乔来娣等 10 位代表	第 0029 号
加强环洪泽湖、骆马湖旅游圈建设	封其兵等 10 位代表	第 0033 号
在我省率先制定和推行淮河以南地区冬日供暖制度	任平等 10 位代表	第 0041 号
加强生态园林技术在“海绵城市”建设中的应用	贺凤春等 14 位代表	第 0044 号
大力推进我省民宿经济发展	张导等 10 位代表	第 0045 号
加大扶持苏北经济欠发达地区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	卞建军等 10 位代表	第 0067 号
加快推进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改革	朱军成等 10 位代表	第 0076 号
健全完善生态补偿机制	孙大明等 10 位代表	第 0078 号
支持徐州市加快推进采煤塌陷区地整理	李钢等 10 位代表	第 0079 号
支持推进采煤塌陷区村庄搬迁工作	李钢等 10 位代表	第 0080 号
加大政策扶持力度支持徐州煤化工园区规划环评审批	刘广民等 10 位代表	第 0081 号
建立环境执法联动机制，严厉打击土法炼铅等环境污染行为	杨春明等 10 位代表	第 0092 号
加强近海环境保护、实现经济社会与自然环境和谐发展	钟慧娟等 11 位代表	第 0095 号

（续表）

4. 教育、文化、卫生和食品安全等方面共 16 件

议案名称	提案人	议案编号
做好两孩政策实施保障	阚延静等 10 位代表	第 0003 号
进一步加强公共政策建设，保障全面两孩政策顺利实施	赵媛等 10 位代表	第 0004 号
加强食用农产品安全管理	夏晴等 12 位代表	第 0013 号
调整产假制度切实保障女性平等就业	赵媛等 10 位代表	第 0014 号
建议加强中医名家、名方、名药挖掘传承工作	张琪等 16 位代表	第 0018 号
积极推进职业院校国际合作办学	赵建军等 12 位代表	第 0023 号
加快建立教师“县管校用”机制	乔来娣等 10 位代表	第 0028 号
加大对宿迁学院的扶持力度促进江苏高等教育均衡发展	顾晓虎等 10 位代表	第 0032 号
义务教育期间禁止学校教师通过学生家长 QQ、微信群等方式为学生布置下载打印作业	余晓毅等 10 位代表	第 0049 号
扎实推进医改使医患共享医改成果	李萍等 10 位代表	第 0057 号
建立长期医疗护理保险制度	鞠志慧等 10 位代表	第 0060 号
加强苏北等欠发达地区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卢秀强等 10 位代表	第 0066 号
放开医学检验所数量限制	王春香等 11 位代表	第 0077 号
将徐州市属高校纳入省管或省市共建	吴永平等 10 位代表	第 0082 号
建议给予徐州市市属高校、高中阶段学校债务化解奖补	韩宝平等 10 位代表	第 0085 号
建议加大支持徐州打造国际武术文化名城	王德志等 10 位代表	第 0094 号

5. 民政社保、行政执法和司法等方面共 10 件

议案名称	提案人	议案编号
加大对建筑企业项目经理犯罪案件审理力度	薛元金等 12 位代表	第 0011 号
建议调整福利企业政策	陈巧云等 10 位代表	第 0016 号
加强全省社会组织综合监管	许峥等 10 位代表	第 0019 号
健全和完善执行联动工作机制解决执行难问题	韩锋等 10 位代表	第 0031 号
进一步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	嵇永宁等 10 位代表	第 0042 号
加快推进乡镇街道综合执法改革	孙晓红等 10 位代表	第 0046 号
将滥用劳动仲裁诉讼、诉权的自然人纳入社会信用体系黑名单	余晓毅等 10 位代表	第 0050 号
对徐州矿务集团养老金实行省级统筹	李晓雷等 10 位代表	第 0086 号
在淮安行政区划调整中将洪泽县更名为洪泽湖区	刘卉等 15 位代表	第 0094 号
打造“三社合一”新格局推动社会公益事业规范化职业化活力化发展	葛志娟等 11 位代表	第 0096 号

6. 农林水利和扶贫等方面共 12 件

议案名称	提案人	议案编号
进一步改善农村留守儿童生存发展环境	熊雪贤等 10 位代表	第 0006 号
加强新常态下江苏畜牧业提质增效政策扶持	吴建坤等 10 位代表	第 0020 号
鼓励各类企业参与精准扶贫	高志刚等 10 位代表	第 0025 号
加快推进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缪美华等 10 位代表	第 0034 号
推进涉农项目规范管理提高投入效率	缪美华等 10 位代表	第 0035 号
加快破解农民工返乡创业难问题	缪美华等 10 位代表	第 0036 号
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工作	羊维达等 10 位代表	第 0051 号
扩大农业保险省财政奖补范围	梁明院等 10 位代表	第 0058 号
建议支持宿迁市创建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	茆荣等 10 位代表	第 0063 号
尽快实施沂沭泗地区百年一遇防洪工程，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卞建军等 10 位代表	第 0068 号
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提高补助标准和实施专项补助	李逸浩等 10 位代表	第 0075 号
尽快实施南水北调一期完善配套工程充分发挥工程效益	郑大鹏等 10 位代表	第 0084 号

省人大常委会自身建设

【省人大常委会及机关建设】 组织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通过党组会议、主任会议、常委会会议，及时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委重要会议、重大决策部署。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配合省委巡视组对省人大机关开展巡视工作，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强机关党的建设。着力提升履职能力，围绕全省改革发展大局和常委会审议议题，举办专题讲座和形势报告会 12 场。切实改进作风，主任会议成员带头深入基层调研，密切与人大代表和基层群众的联系。认真处理群众来信来访，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加强市县人大工作联系和指导】 省人大常委会通过举办学习会、座谈会等形式，组织全省市县人大负责同志共同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总结交流本届以来地方人大工作的做法和经验。省人大常委会构筑上下联动的工作模式，会同市县人大先后对水资源管理条例、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物业管理条例实施情况联动开展检查。坚持基层人大工作联系点制度，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开展多层次的市县人大干部培训，提高全省人大系统干部的整体素质。省人大常委会由主任会议成员分别带队赴全省各地，结合市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就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文件精神的贯彻情况进行督查，推动县乡人大在完善履职机制、班子主要负责人专职配备、加强工作机构建设等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

（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

江苏省政府

综　述

2016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全省上下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目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实现了“十三五”发展的良好开局。

*着力扩大有效需求，经济运行总体平稳。*认真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定向施策、精准发力，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 5%。进一步加大有效投入力度，制定实施促进民间投资持续健康发展的政策意见，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5%，民间投资增长 6.8%，增幅高于全国 3.6 个百分点。大力实施智慧信息、健康养老等六大消费工程，培育壮大网络消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9%，其中限额以上网上零售额增长 44.8%，旅游业总收入突破万亿元，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54.2%。制定落实促进外贸回稳向好的政策措施，培育壮大跨境电子商务、市场采购贸易等新增长点，进出口总额 3.36 万亿元，其中出口 2.1 万亿元。实施金融支持制造业发展等政策，强化土地、能源、劳动力等要素保障，实体经济整体竞争力进一步增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达到 1.05 万亿元，增长 10%。

*着力落实五大任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初步成效。*制定实施“1+5+1”政策意见，扎实抓好“三去一降一补”重点任务。积极化解过剩产能，压减煤炭产能 818 万吨、钢铁产能 580 万吨、水泥产能 512 万吨、平板玻璃产能 300 万重量箱，化解船舶产能 330 万载重吨。坚决打击非法产能，彻底整治“地条钢”。对房地产市场分城分类调控，商品住宅库存去化周期较上年底缩短 7.7 个月，热点城市房价过快上涨势头得到遏制。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非金融企业直接融资占社会融资规模比重超过 30%，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下降 0.76 个百分点。发行政府债券 4512 亿元，到期政府债务全部置换为政府债券，年均节省利息支出 150 多亿元。两次出台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政策意见，全年直接降低企业成本 1070 亿元。启动实施民生保障、公共服务等五大领域 200 个补短板项目，完成投资 4000 亿元以上。

*着力强化创新驱动，经济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制定落实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创新型省份建设 40 条政策，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2.61%，科技进步贡献率达 61%，区域创新能力连续 8 年居全国第一。积极开展高新区对标找差、争先进位专项行动，培育壮大创新型企业，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达 41.5%。大中型工业企业和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机构建有率达 90% 以上，省级以上众创空间 384 家。开展中国制造 2025 苏南城市群试点建设，成功举办世界物联网博览会和世界智能制造大会，累计创建 309 个省级示范智能车间。深入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工程，销售收入增长 10.5%。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50.1%，提高 1.5 个百分点。积极配合中央环保督察组开展工作，启动实施“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狠抓污染治理和节能减排，$PM_{2.5}$ 平均浓度下降 12.1%，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提高 3.4 个百分点，国家考核断面水质优Ⅲ比例提高 9.9 个百分点，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3.7% 以上。

*着力推动统筹发展，城乡区域协调性增强。*农业生产稳中调优，粮食总产 346.6 亿 kg，新增高效设施农业 3.39 万公顷、高效设施渔业 1.07 万公顷。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建成高标准农田 18 万公顷。实施“互联网 + 现代农业”行动，农产品网络营销额增长 25% 以上。深化农村各项改革，80% 的应确权行政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发放到位，农民专业合作社超过 7.4 万家，家庭农场经营比重超过 34%。深入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城镇化率达到 67.7%。创新区域发展路径，深入推进沿海开发，沿海铁路、港口集疏运体系等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新突破，国家级石化产业基地等重大临港项目启动建设，中哈（连云港）物流合作基地、中韩（盐城）产业园、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等重大载体建设进展顺利。

*着力保障改善民生，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全省公共财政支出 75% 以上用于民生，省级财政民生支出比重达 80%。深入落实促进居民增收政策，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 和 8.3%。坚持促进就业和支持创业并举，城镇新增就业

南京河西新城夜色　陈曦 / 视觉江苏网

143.2 万人，分流安置去产能职工 2.4 万人。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49% 的涉农县（市、区）实现城乡低保标准并轨，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深入开展教育综合改革、省级综合医改试点。新开工棚户区（危旧房）和城中村改造 27.4 万套、基本建成 27.5 万套。实施新一轮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超过 60 万低收入人口实现脱贫。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稳妥处置靖江德桥化工仓储“4·22”火灾等事故，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全力抵御太湖流域性、长江区域性特大洪水，积极抗击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受灾群众生产生活得到切实保障。

着力深化改革开放，发展动力活力进一步增强。“放管服”改革不断深化，全面取消非行政许可事项，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 193 项，审批时限压缩到法定时间的 50% 以下。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模式和个体工商户“两证合一”全面推行，新登记企业数、注册资本分别增长 30.4% 和 45.2%。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制定落实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政策措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入库项目实现全覆盖，累计吸引社会资本 1896 亿元。认真落实“一带一路”倡议，推进国际产能合作，加快境外经贸合作园区建设，中方协议投资额 142 亿美元。实施“八聚焦八提升”行动计划，实际利用外资 245.2 亿美元。

*着力加快转变职能，政府自身建设得到加强。*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等改革试点，清理规范中介机构服务，加强和改进事中事后监管。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履行政府职能。建立省市县标准统一的权力清单，“江苏 12345 在线”正式启动，政务服务“一张网”上线试运行。全面深化政务公开，完善政府信息发布制度。加强对行政权力的监督，依法接受人大工作监督、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加强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国务院约法三章和省委十项规定，坚持不懈纠正“四风”，“三公”经费累计节约 13.98 亿元，下降 23%；全面完成各级党政机关公车改革，取消公车 33028 辆，压缩幅度 41%。加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强化政府内部权力制约，严格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加大惩治腐败的力度，严肃查处发生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群众身边的腐败案件。加强对中央和省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推动各项关键举措落地生效。

（省政府办公厅）

重要会议

【政府全体会议】 4 月 26 日，省政府召开全体会议，回顾总结一季度工作，研究分析经济形势，部署安排二季度任务。石泰峰指出，要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为引领，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践行新理念，适应新常态，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实施七大战略，扎实推进八项工程，推动经济在转型升级中持续健康发展，确保主要目标达到或超过序时进度，为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石泰峰强调，做好二季度工作，要牢牢咬定目标，坚持问题导向，落实关键举措，着力改善民生，特别是要突出抓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点任务，突出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突出打好外贸攻坚战和外资翻身仗，突出促进实体经济健康发展，推动经济在转型升级中持续健康发展。重点要做好八个方面工作：千方百计稳定经济增长；加快落实“三去一降一补”五大任务；大力推进产业结构调整；着力做好“三农”工作；积极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推动重要领域改革取得新进展；加大生态文明建设力度；扎实做好保障改善民生各项工作。发展是硬道理，落实是真功夫。要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为动力，咬定目标不松劲，锲而不舍抓落实，确保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7 月 25 日，省政府召开全体会议，回顾总结上半年工作，分析当前经济形势，部署安排下半年主要任务。石泰峰指出，要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十二次全会部署要求，以新发展理念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确保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确保实现“十三五”发展良好开局。石泰峰强调，做好下半年工作，要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和省委部署要求，着力加强创新驱动，加快经济转型升级，加速发展动力转换，不断提高经济发展质量、效益、竞争力。重点要做好八个方面工作：坚持多措并举，促进经济持续稳定增长；聚焦“三去一降一补”，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化创新驱动，积极构建现代产业新高地；做好“三农”工作，大力促进农民增收；加大统筹力度，进一步提升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水平；深化改革开放，不断增强发展动力活力；重抓污染防治，推动绿色发展取得新突破；保障改

善民生，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0月19日，省政府召开全体会议，回顾总结前三季度工作，研究分析经济形势，部署安排下一阶段重点任务。石泰峰指出，要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十二届十二次全会部署和省委常委会要求，争分夺秒，狠抓当前，务求实效，全力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确保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石泰峰强调，下一阶段，既要强化问题意识，也要坚定发展信心，坚决顶住下行压力，全力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重点要做好八个方面工作：着力抓好稳增长各项举措，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着力抓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五大任务，扎实推进“三去一降一补”；着力抓好产业优化升级，努力打造转型发展新动能；着力抓好秋冬农业生产，做好秋收秋种、调整优化农业结构、深化农村改革等工作；着力抓好城乡区域协调发展，认真落实城市规划建设管理重点任务、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工作和区域协调发展关键举措；着力抓好改革开放重点任务，进一步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着力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加强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的整改；着力抓好改善民生和社会稳定工作，在财政收支压力加大的情况下坚决兑现各项民生承诺。

【政府常务会议】 2016年省政府共召开22次政府常务会议。

第78次常务会议　1月12日召开，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审议稿）》和《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审议稿）》；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和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听取当前全省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汇报，部署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审议《省政府2016年立法工作计划（草案）》；研究部署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工作；听取2016年省级预算安排建议的汇报。

第79次常务会议　2月1日召开，审议《江苏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审议稿）》《关于全面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关于推进“先照后证”改革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听取当前全省安全生产和春运工作情况汇报；审议《关于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审议稿）》；听取关于淮安市部分行政区划调整方案的汇报。

第80次常务会议　2月18日召开，传达学习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汪洋在江苏调研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部署进一步做好全省外贸工作；深入贯彻落实省“两会”精神，分解细化2016年重点工作目标任务，审议《省政府2016年度十大主要任务百项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审议稿）》；分析研究全省经济形势，安排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审议《江苏省生态文明建设环境保护重点任务行动方案（2016—2017年）（审议稿）》；审议《江苏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办法（草案）》。

第81次常务会议　2月25日召开，认真贯彻中央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决策部署，围绕落实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重点任务，切实做好企业降成本工作，审议《关于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的意见（审议稿）》；审议《江苏省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实施方案（审议稿）》《江苏省全面两孩政策实施方案（审议稿）》；审议《江苏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修正案（草案）》《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草案）》。

第82次常务会议　3月18日召开，审议《关于深入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意见（审议稿）》《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行动的实施意见（审议稿）》；研究部署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开发区管理工作，审议《江苏省省级以上开发区机构编制管理暂行办法（审议稿）》；审议《江苏省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管理办法（草案）》《江苏省海洋环境保护条例修正案（草案）》。

第83次常务会议　4月1日召开，听取关于全省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作会议筹备工作情况汇报，审议《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意见（审议稿）》和《关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产能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关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库存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关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杠杆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关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补短板的实施意见（审议稿）》等配套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快全省开发区转型升级的意见（审议稿）》以及江苏省先进开发区、优秀企业、优秀企业家评选表彰工作建议方案；听取当前经济形势分析情况汇报，研究部署下一阶段工作；审议《江苏省政务服务管理规定（审议稿）》。

第84次常务会议　4月28日召开，审议《关于推进国内贸易流通现代化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关于加快苏北振兴推进全面小康建设的若干政策意见（审议稿）》和《江苏省湿地保护条例（草案）》《江苏省核事故应急管理条例（草案）》《江苏省经济开发区科学发展综合考核评价办法（试行）》。

第85次常务会议　5月16日召开，研究促进沿东陇海线经济带建设工作，审议《关于全面振兴徐州老工业基地加快建设“一带一路”重要节点城市的意见（审议稿）》《关于将连云港建设成为我国沿海新型临港产业基地加快推进全省“一带一路”核心区和先导区建设的意见（审议稿）》；研究加快沿海地区发展工作，审议《关于新一轮支持沿海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审议稿）》；审议《关于积极发挥新消费引领作用加快培育形成新供给新动力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和《关于进一步推进农垦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审议稿）》。

第86次常务会议　6月1日召开，听取全省高考工作情况汇报；审议《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方案（审议稿）》《江苏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驱动发展综合评价办法（试行）（审议稿）》；研究进一步做好社会救助工作，审议《关于做好“救急难”工作的指导意见（审议稿）》。

第87次常务会议　6月14日召开，听取全省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汇报，研究部署当前防汛、夏收夏种及夏粮收购工作，审议《江苏省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实施方案（审议稿）》《江苏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草案）》。

第88次常务会议　7月5日召开，研究分析当前经济形势，部署安排下一阶段工作；听取当前防汛工作情况汇报；审议《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关于加快质量发展的意见（审议稿）》《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修订草案）》。

第89次常务会议　7月20日召开，学习贯彻李克强总理在各省（区、市）政府负责人促进社会投资健康发展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部署进一步做好全省社会投资工作；审议《江苏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试行）（审议稿）》《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审议稿）》。

第90次常务会议　8月4日召开，研究部署推动全省外贸回稳向好工作，审议《关于促进外贸回稳向好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审议《省政府有关部门和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规定（审议稿）》《江苏省大数据发展行动计划（审议稿）》《江苏省贯彻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实施方案（审议稿）》《关于加快推进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创新型省份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审议稿）》《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审议稿）》。

第 91 次常务会议　8 月 18 日召开，研究部署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审议《2016 年全省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工作要点（审议稿）》《取消和调整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审议稿）》《江苏省政府部门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审议稿）》《江苏省政府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审议稿）》《江苏省政府部门公共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审议稿）》；听取 2015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及整改建议和全省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工作情况的汇报。

第 92 次常务会议　8 月 31 日召开，部署做好迎接国务院第三次大督查工作；研究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政策措施，审议《关于金融支持制造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审议稿）》；听取全省清费降本减负专项督查情况汇报；审议《江苏省长江经济带发展实施规划（审议稿）》《关于做好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期间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的实施意见（审议稿）》《江苏省民用航空条例（草案）》《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办法（修订草案）》。

第 93 次常务会议　9 月 27 日召开，听取全省重大项目建设进展情况汇报；研究部署当前经济工作；审议《关于推进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意见（审议稿）》《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实施意见（审议稿）》《江苏省自然灾害救助办法（草案）》。

第 94 次常务会议　10 月 13 日召开，听取当前经济形势分析，研究部署四季度工作；审议《关于深入推进全省化工行业转型发展的实施意见（审议稿）》《“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审议稿）》《关于实施与污染物排放总量挂钩财政政策的通知（审议稿）》《苏中苏北地区生态保护网建设实施方案（审议稿）》《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宗教工作的实施意见（审议稿）》。

第 95 次常务会议　11 月 2 日召开，听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督查工作情况汇报，研究部署下一步“三去一降一补”工作；听取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情况汇报，审议《关于全省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简政放权激发市场活力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关于同意苏州等地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的通知（审议稿）》；审议《关于宣布失效一批省政府文件的决定（审议稿）》《关于进一步完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和《江苏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草案）》《江苏省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条例（草案）》。

第 96 次常务会议　11 月 23 日召开，传达国务院第三次大督查反馈意见及相关督查结果，研究部署下一步整改工作；听取关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促进民间投资发展工作情况的汇报，审议《关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关于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意见（审议稿）》；审议《关于进一步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的意见（审议稿）》《关于深入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的实施意见（审议稿）》。

第 97 次常务会议　12 月 10 日召开，听取关于化解钢铁煤炭过剩产能和打击“地条钢”、查处违规建设钢铁项目工作情况的汇报，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审议《江苏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 年）（审议稿）》《关于落实发展新理念推动农业保险迈上新台阶的指导意见（审议稿）》《江苏省价格争议调解处理办法（草案）》。

第 98 次常务会议　12 月 20 日召开，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听取 2016 年目标任务预期完成情况，研究安排 2017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讨论石泰峰同志在全省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稿；听取关于推进“健康江苏”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审议《“健康江苏 2030”规划纲要（审议稿）》；审议《江苏省贯彻落实中央第三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审议稿）》《江苏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审议稿）》和《关于加快江苏特色小（城）镇建设的指导意见（审议稿）》。

第 99 次常务会议　12 月 27 日召开，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对两起钢企违法违规事件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和严厉问责的决定，部署全力抓好全省去产能工作，确保中央决策部署在江苏不折不扣得到贯彻执行；审议《关于聚焦富民持续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的若干意见（审议稿）》《关于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听取关于全省加快推进铁路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审议《关于进一步加快铁路发展的实施意见（审议稿）》《江苏省铁路建设项目征地拆迁包干工作指导意见（试行）（审议稿）》《关于支持铁路土地综合开发的实施意见（审议稿）》；审议《江苏省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办法（草案）》《江苏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修正草案）》。

（省政府办公厅）

省政府政策研究

【调查研究】 紧贴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开展苏北发展情况、城市工作、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等重大调研。围绕事关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深入开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经济转型升级、新型城镇化、财税体制改革、化解地方政府债务、以地控税等专题调研。密切跟踪全省改革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典型调研，并在拓展调研的深度和广度上下功夫，形成推动民营经济发展、破解苏北“短板”问题、学习借鉴广东城镇化和区域协调发展经验等一批系列调研成果。配合国家高端智库，组织开展江苏民生问题入户调查，受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的委托，完成 10 个县（市、区）、20 个乡镇（街道）、40 个村（社区）共 1200 户家庭样本调查，形成高质量的《江苏民生发展报告（2016）》。

延伸阅读：《江苏省民生发展报告（2016）》

调查采用分层多阶段概率与规模成比例的抽样方法，在江苏抽取 1200 名年龄在 18 ～ 69 岁之间的常住居民，采用入户面对面访问的调查方式，共回收有效调查问卷 1196 份，有效率 99.7%。

问卷内容由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设计，主要包括受访者的工作与就业、基本民生问题、收入和消费、子女教育、医疗卫生、养老保障、住房保障、生活环境和政府服务等 9 个方面，附加一道为江苏民生工作评分的题目。

调查显示：外来务工人员签订合同比例明显上升，农村居民参加养老保险高于城市居民，劳动工作量较上一年略有下降；超半数居民对目前家庭生活状况总体满意，收入和医疗仍是居民最不满意的事项，环境污染和食品安全是居民最为关注的社会问题；城乡、地区之间居民收入差距进一步扩大，医、教、住、食位列家庭支出压力前四位；幼儿入园难入园贵问题日渐凸显，居民对基础教育满意度总体较高；农村居民就医首选村卫生室的比例明显增多，超半数城乡居民对未来看病问题表示担忧；退休金和养老金是居民养老最主要经济来源，商业养老保险未能成为江苏居民养老“第三支柱”，退休老人主要靠自己或配偶之间相互照顾；城市家庭与农村家庭住房面积差距缩小，近半居民对当前住房条件比较满意；对牲畜粪便、工业污染、农药化肥处理评价较低，城市居民对食品安全形势更为悲观；政府服务和办事效率满意度明显提升，程序复杂、信息不公开和相互推诿问题突出，居民办事难度有小幅下降；居民生活满意度指数略有下降；近九成居民对江苏民生工作持积极肯定态度。

民生领域突出问题有：城乡、地区间居民收入差距较大，看病贵和看病难依然

是医疗领域最大难题，居民对环境污染越来越不满意。

【决策咨询】 组织2016年省政府决策咨询重点课题研究，在全省范围内共征集选题92个，通过公开招标、专家评审等严格的程序，列出10项11个研究项目，最终研究成果形成决策建议11篇，其中8篇得到省领导的充分肯定。开展南京江北新区完善体制机制推动创新驱动发展、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战略对江苏交通运输发展的新要求、江苏省“十三五”金融业发展规划等重大课题研究。坚持重点课题研究与应急课题研究相结合，先后完成省领导交办的化解制造业过剩产能、房地产去库存、开发区转型升级、扩大地方金融有效供给等一批应急性课题研究，研究成果受到省委、省政府领导的充分肯定。推进智库建设，形成《关于成立江苏省决策咨询委员会的建议》。参加全国政策咨询信息交流协作机制和“中国智库网”共建工作，不断深化与国内智库合作。

【第三方评估】 受省政府委托，先后组织开展“降成本”政策落实情况和“长江经济带建设”指导意见实施情况的评估工作。省政府《关于进一步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的意见》吸收评估报告的许多建议。“长江经济带建设”政策实施情况评估工作10月启动，年底已完成沿江八市情况调查。

（章燕璐）

参事和馆员工作

【参事和馆员概况】 省政府现有参事34名，其中中共党员16名、民革党员1名、民盟成员3名、民进会员1名、农工党党员3名、致公党党员1名、九三学社社员5名、无党派人士4名。现有馆员72名，其中中共党员21名、民革党员3名、民盟成员8名、民建会员1名、民进会员13名、九三学社社员7名、无党派人士19名。

（丁　骏　刘立军）

【参事调研】 2016年，参事室开展江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点与政策保障研究、江苏法治政府建设需要补齐的短板研究、深度融入世界经济体系确立江苏开放型经济新优势研究等年度重点调研课题，并围绕调研课题完成参事建议33份、提交专题研究报告1份。

【咨政实践】 组织省政府参事参与2017年《省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和有关法规草案的修改，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21条。参事赵坚、徐康宁、蒋伏心、李建明作为专家组长参加省绩效办对2016年度省级机关创新创优目标工作的评审。

（刘立军）

江苏省政协

综　述

【政协委员及组织架构】 2016年，政协江苏省第十一届委员会共有30个界别、委员754人，常委会组成人员146人，在江苏的全国政协委员51人（其中包括军队委员5人）。省政协设办公厅、研究室和提案委员会、学习委员会、文史委员会、经济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教育文化委员会、医卫体育委员会、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社会法制（民族宗教）委员会、港澳台侨（外事）委员会等10个专门委员会。

【省政协工作概况】 全年省政协常委会议共举行4次，主席会议共举行10次，协助省委召开全省政协工作会议1次。按照全国政协的统一部署和省委的要求，举办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系列活动。省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以来，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政协各专委会共提交提案705件，立案654件；共向省委、省政府及有关部门报送建议案、专项建议和调研视察报告17篇，报送社情民意信息64期。

重要会议

【政协江苏省十一届四次会议】 1月23～27日在南京举行。时任省委书记罗志军在会议开幕时发表《同心同德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的重要讲话。会议听取和审议省政协主席张连珍代表省十一届政协常委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和省政协副主席麻建国受省十一届政协常委会委托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委员们列席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听取和讨论省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有关报告。会议通过决议，选举徐鸣、许津荣为省十一届政协副主席，增选王伟、杨勇、汪萍、范小青、胥爱贵、徐国柱、高亚光7名同志为省十一届政协常务委员。

1月23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苏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在南京人民大会堂开幕。　省政协办公厅供图

【省政协常委会议】 共在南京举行4次。

十一届十二次常委会议 1月14～15日举行。会议讨论省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审议通过政协江苏省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情况报告，通过关于召开省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的决定，听取省政府办公厅关于省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办理情况的通报（书面）。张连珍主持会议并讲话。

十一届十三次常委会议 1月27日举行。会议审议通过省政协2016年工作要点。张连珍主持会议并讲话。

十一届十四次常委会议 5月19～20日举行。会议以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发展、积极培育发展新动能为议题开展协商讨论。张连珍主持会议并在会议结束时讲话，副省长张敬华代表省政府到会作情况通报，中国工程院原副院长邬贺铨院士应邀作专题讲座。会议收到发言材料55篇，有21名委员作大会发言。会后，向省委、省政府报送《关于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发展、积极培育发展新动能的建议案》。

十一届十五次常委会议 9月20～21日举行。会议以大力实施民生共享战略、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为主题进行协商讨论。张连珍主持会议并在会议结束时讲话，副省长张雷代表省政府到会作情况通报，全国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中央政策研究室原副主任施芝鸿应邀作专题讲座。会议收到发言材料56篇，有16名委员作大会发言。会后，向省委、省政府报送《关于大力实施民生共享战略、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的建议案》。

【主席专题协商会议】 2016年，省政协共举行主席会议10次。其中，十一届三十二次主席会议围绕着力提高城市发展持续性宜居性进行协商讨论；十一届三十五次主席会议围绕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进行协商讨论。副省长张敬华两次到会通报情况、听取意见。会后，分别以专项建议的形式，向省委、省政府报送委员们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建言献策

【决策咨询】 以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发展、积极培育发展新动能为议题召开十一届十四次常委会议，委员们重点围绕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五大任务，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进行协商讨论，提出加快提升原始创新能力、推动产业科技创新、增强企业创新能力、建立完善区域创新体系、促进创新资源有效配置、完善支撑创新的人才体系、激发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等对策建议。以大力实施民生共享战略、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为议题举行十一届十五次常委会议，委员们提出增加城乡居民收入、促进就业创业、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推进健康江苏建设、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提高扶贫开发水平等意见建议。

【视察调研】 9月28～29日，举行十一届三十四次主席会议，以改善城市空气质量为专题督办大气污染防治重点提案，并组织委员开展集中视察。10月10日，组织部分委员就加快发展学前教育进行集中视察。11月7～8日，组织部分委员就农产品质量监管开展专题民主监督。此外，组织委员就全省历史文化名村保护情况、增强公共文化服务可及性、缓解城市出行难、开展基层中医药服务、普及青少年体育活动、发展社区养老、加强公共安全、推进军民融合发展等开展专题调研，形成一批有一定深度和质量的调研视察成果。

【提案工作】 省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以来，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政协各专委会共提交提案705件，立案654件并全部办复。摘编40件重点提案报请省委、省政府领导阅批；选择22件提案，整合为改善城市空气质量、推进农村社会治理、加快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完善公共法律服务6个专题，由主席会议集体督办和主席、副主席领衔督办。制定《提案办理协商办法》，并由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联合印发。

2016年江苏省政协重点提案目录

（共40件）

案　由	提案者
大力发展体育服务业，发挥消费基础性作用	省政协体育界委员
“一带一路”战略背景下，提升我省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的建议	九三学社江苏省委
加快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助推创业创新的建议	九三学社江苏省委
新型城镇化进程中，我省历史文化名镇保护的对策建议	施学雷
关于设立江苏基金产业园的建议	民建江苏省委
关于完善服务支持体系，促进江苏企业“走出去”的建议	民建江苏省委
关于加强风险防范，推动企业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建议	省工商联
关于支持和规范我省民宿业发展的建议	省工商联
关于发挥企业科技创新主体作用，推进我省科技创新政策落实的建议	农工党江苏省委
关于高度重视乡村教师发展的建议	民进江苏省委
进一步推进我省医养融合的建议	民进江苏省委
关于进一步提升“医养融合”服务水平的建议	致公党江苏省委
关于对接工业4.0 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的建议	致公党江苏省委
关于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新能源产业发展应用的建议	致公党江苏省委
关于促进我省海洋产业转型升级的建议	邹毅实
关于加强校企合作促进职业教育发展的建议	民盟江苏省委
关于健全完善江苏沿海生态红线制度的建议	民盟江苏省委
关于促进农资电商市场健康发展的建议	民革江苏省委
关于进一步促进我省社区治理的建议	民革江苏省委
关于增强文化有效公共服务供给的建议	民盟江苏省委
关于进一步做好南京市城市供水安全工作的建议	省政协学习委员会
同心合力，多措并举，推动食品 “最初一公里”安全保障工作提升	刘贤金等
实施“美丽村庄行动计划”，扎实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省台联
关于建立刚性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提案	沈永明

（续表）

案　　由	提案者
关于加强涉农新型社区建设的建议	卢章平等
建议在我省人员密集场所配备自动体外除颤器（AED）的提案	王林等
关于尽快建立我省老年护理社会保险制度的建议	王振祥等
关于完善我省公共文化服务的建议	梁洁
关于确立省级洪泽湖生态经济圈战略的建议	朱毅民
关于建设“郑和博物馆”的提案	郭进成等
取消限制性措施，加快房地产去库存进度	丁卫社等
关于尽快调整林分树种组成，提升森林质量的建议	阮宏华等
关于建议在南通建设大型民用运输机场的提案	汪祝君等
江苏金融支持新型农业主体快速发展的几点建议	赵立平
新形势下推进地方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的建议	王小林等
关于实施通榆河清水保障行动的建议	李驰
关于解决我省融资租赁行业增值税税负增加问题的建议	周建强等
多措并举，统筹推进，进一步深化公立医院改革	省政协医卫体委员会
全面解决中小学教室电光源照明问题，确保我省青少年视力健康	省政协港澳台侨（外事）委员会
关于控制污染源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的建议	农工党江苏省委

2016 年住苏全国政协委员向全国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提交的部分提案目录

（共提交 266 件提案，选录提案 20 件）

案号	类　别	形　式	提案人	案　由
0021	经济发展	个人提案	刘志彪	关于运用产业组织政策来化解产能过剩、消灭僵尸企业的提案
0123	教育	个人提案	朱晓进	关于扶持民办幼儿园发展的提案
0507	社会管理	个人提案	洪慧民	关于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促进企业转型升级的提案
0950	资源环境	个人提案	沈　斌	关于切实加强农村环境整治的提案
0962	商贸旅游	个人提案	陈星莺	关于推进品牌建设体系的政策与法规的提案
0988	教育	个人提案	吕　建	关于以博士生招生计划为杠杆、提升高水平大学的科技创新能力的提案
1045	科学技术	个人提案	李　萍	关于提高国家重点实验室在科技创新中作用的提案
1181	医疗体育	个人提案	胡有清	关于加快推进食品溯源体系建设的提案
1248	文化宣传	个人提案	徐利明	关于推进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与社会化的提案
1347	文化宣传	个人提案	徐安碧	关于在城市化进程中加强老街古村保护和利用的提案
1356	资源环境	个人提案	高　抒	关于海南岛海岸地貌和生态系统保护的提案
1410	教育	个人提案	宋永忠	关于进一步完善农民工随迁子女就读体制机制的提案
1459	商贸旅游	个人提案	袁亚非	关于大力支持民营企业走出去、加快品牌大国建设的提案
1484	农业水利	个人提案	言恭达	关于加强我国农业文化遗产的利用与保护的提案
1641	教育	个人提案	曹卫星	关于加快推进义务教育从基本均衡迈向优质均衡的提案
1681	商贸旅游	个人提案	王旭东	关于加强互联网医疗广告监管的提案
1707	经济发展	个人提案	沈　健	关于将南京纳入国家中心城市，加快跨省都市圈发展的提案
1864	文化宣传	个人提案	心　澄	关于加强互联网等媒体对佛教新闻报道管理的提案
2195	医疗体育	个人提案	宋余庆	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提案
2237	医疗体育	个人提案	胡　刚	关于从制度层面落实“中西医并重”方针的提案

【社情民意信息工作】 及时反映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的愿望和要求，为省委、省政府科学研判形势、进行有效决策提供参考。全年编报《社情民意》简报 64 期，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 22 人次对其中的 20 期作出批示，完善分级诊疗模式、做好精准扶贫工作、加强桥梁安全管理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意见建议，得到有关部门的重视和采纳。

政协自身建设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根据中央和省委的部署要求，省政协党组和机关把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机关全体党员通过认真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争做合格党员，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更加巩固深化，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发挥，机关自身建设得到有力加强。

【党派作用发挥】 充分发挥政协作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重要机构作用，始终坚持民主协商、平等议事、求同存异、体谅包容的原则，加强与各民主党派省委、省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的合作共事，通过安排大会发言、联合开展调研、办理党派提案、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等，鼓励他们踊跃发表见解和主张。一年来，各民主党派省委、省工商联提交的 59 篇大会发言材料、提出的 151 件提案、报送的 42 篇社情民意信息，都得到充分反映和及时办理。

【界别作用发挥】 通过政协界别搭建社会各界有序政治参与的平台，依托专委会开展学习座谈、调研考察、协商议政等活动，主动了解和反映不同阶层、不同群体的利益诉求。一年来，各界别共开展各类活动 42 次，487 人次参加。

【委员主体作用发挥】 重视对委员的学习培训，增强学习的知识性、知情性和时事性，帮助委员拓宽视野、知情明政。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建设生态美好家园”为主题举行委员活动日，统筹安排宁外委员开展异地视察，加强对委员履职的服务与管理。

【专委会工作】 修订《专门委员会通则》，有效发挥专委会基础性作用。中秋节组织有关方面赴省未成年犯管教所开展“踏实改造、诚实做人”主题帮教活动。就

沿海滩涂现代农业发展、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跨境电子商务创新发展、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建设、海绵城市规划建设、促进快递业健康发展等组织委员进行专题调研。认真办好《钟山风雨》杂志，完成90万字的第二轮《江苏省志·政协志》编纂工作，征编出版《江苏抗日战争史料选编》，举办江苏红色文化遗产图片展。

【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联系】 及时向港澳委员通报江苏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有关重要会议精神。接待参加苏澳大学生交流营活动的澳门嘉宾和学生代表。在坚持“九二共识”、反对“台独”的政治基础上，积极促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围绕促进“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文化交流民心相通、在苏台湾学生就读就业情况等开展调查研究。深化与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的联络联谊，邀请海外特邀代表人士列席政协全体会议。

（徐　岚）

江苏省纪委

【“两个责任”落实】 制定实施关于进一步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的方案，层层压实管党治党责任。省纪委协助省委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检查考核，坚持问题导向，提出整改要求。省委常委会专题听取设区市党委履行主体责任情况汇报，省委主要领导进行点评。省纪委对13个设区市和省级机关有关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进行综合评估，为省委开展责任制检查考核和听取主体责任履行情况汇报提供参考。做好省管干部党风廉政情况征求意见回复工作，省纪委共对80批次1263名同志党风廉政情况进行回复，充分发挥纪检监察机关的把关作用。用好问责利器，全省共对725名领导干部实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同比增长107%。依纪依规对违法生产“地条钢”等问题开展追责问责，共处分111人。

【监督执纪“四种形态”】 落实纪法分开、纪在法前、纪比法严的要求，积极实践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切实用纪律管住大多数。强化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召开全省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深入剖析典型案例，以案明纪、警钟长鸣。坚持抓早抓小，2016年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共接受信访举报63385件，处置问题线索36698件；其中，34.4%运用第一种形态，47.4%运用第二种形态，15.2%运用第三种形态，3%运用第四种形态。

【作风建设】 紧盯重要节点和具体问题，从严查处顶风违纪行为，刚性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2016年全省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394起，处理2030人，省纪委通报曝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9批、92起。在全省部署开展违规吃请和公款吃喝问题专项整治，共查处问题423起，处理752人。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省纪委专项督办6批次335件问题线索，查处634名相关责任人。督促各设区市纪委挂牌督办1008件，对问题反映比较集中的3个县（市、区）进行重点督办。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通过直接查办、约谈交办、发函督办等方式，查处扶贫、惠农、土地征收、集体“三资”管理等领域违纪问题2397件。

【惩治腐败】 坚持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持续保持高压态势。2016年全省纪检监察机关立案24313件，其中涉及地厅级干部案件45件，县处级441件，党纪政纪处分23076人，涉嫌犯罪移送司法机关613人。加强纪法衔接，建立健全线索通报移送工作机制，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对公安机关、检察院、法院移送的案件线索全部立案处理，371名“狱中党员”全部处分到位。建立健全追逃追赃“绿色通道”，加大国际追逃追赃力度，“天网2016”行动抓获外逃人员130人。

【巡视工作】 把握政治巡视定位，深入开展巡视巡察工作。2016年共开展三轮巡视，共巡视84家省直单位、49家省属高校党组织。84家省直单位分别是：省发展改革委、省文化厅、省水利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科技厅、省司法厅、省住建厅、省财政厅、省地税局、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省体育局、省统计局、省国资委、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省供销社、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省农业资源开发局、省农业机械管理局、省林业局、省海洋与渔业局、省信息中心、省知识产权局、省沿海地区发展办公室、省太湖水污染防治委员会办公室、省物价局、省生产力促进中心、省社科院、省残联、省红十字会、南京博物院、南京图书馆、省监狱管理局、省信访局、省档案局（省档案馆）、省农业科学院、省中科院植物研究所、省科协、中国贸促会江苏分会、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省广电总台、省民防局、省地质勘查局、省测绘地理信息局、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省人民医院、省质监局、省中医院、省安监局、省旅游局、省政协机关、省编办、省委老干部局、凤凰出版传媒集团（省出版总社）、省外办、省社科联、省地方志办公室、省委农工办（省扶贫办）、省委610办公室、省政务办、省政府驻京办、省政府驻沪办、省委统战部、省民委（省宗教局）、省工商联、省侨办、省侨联、省人大机关、省委省级机关工委、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省法院、省委党史工办、省委党校（省行政学院）、省社会主义学院、省法制办、省委台办、省委宣传部、省作协、省文联、省演艺集团有限公司、省审计厅、省教育考试院、群众杂志社；49所省属高校分别是：南通大学、江苏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江苏商贸职业学院、常熟理工学院、南京工程学院、南京艺术学院、江苏开放大学、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江苏大学、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淮阴工学院、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江苏护理职业学院、淮安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常州大学、常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江苏警官学院、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南京体育学院、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南京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南京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江苏师范大学、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淮海工学院、江苏财会职业学院、江苏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无锡工艺职业技术学院、江苏理工学院、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江苏省交通技师学院、南京邮电大学、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盐城师范学院、盐城工学院、盐城卫生职业技术学院、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扬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无锡职业技术学院、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苏州

农业职业技术学院、苏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苏州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同时，对 12 个地区和单位（南通市、常州市、连云港市、扬州市、睢宁县、洪泽县、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工业大学、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省盐业集团、省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回头看”，发现突出问题 4183 个，移交线索 771 件，实现省委换届前巡视全覆盖目标。针对巡视中发现的一些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弱化、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管党治党失之于宽松软，一些机关部门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重视不够、贯彻决策部署不到位，一些市县落实土地、环保、扶贫等政策搞变通，部分高校违规发放奖金福利和津补贴、科研经费管理不够规范等问题，认真做好问题反馈和分类处理，强化成果运用，督促整改落实。深化市县巡察工作，设区市和县（市、区）全部常态化开展巡察，发现违反“六项纪律”问题 4132 个，移交线索 2693 件。

（汤　军）

民主党派　工商联

民革江苏省委

【民革江苏省委概况】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民革共有基层委员会 16 个，总支 35 个，支部 316 个，党员 6303 人，其中发展新党员 261 人的平均年龄为 38 岁。

【民革参政议政】 2016 年，在江苏省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期间，民革江苏省委向大会提交集体提案 19 件，作题为《大力发展智能制造　推进江苏产业升级》的大会发言，提交 3 篇大会书面发言，其中，《关于进一步促进我省社区治理的建议》被列为省政协副主席督办提案。在江苏省政协常委会议、主席会议上，提交《完善创新政策环境　增强市场主体创新动力》《积极稳妥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加大力度优化环境　促进机构养老服务》等 4 篇发言材料。在民革全国参政议政工作暨成果交流会上，民革江苏省委被评为先进集体，孙达华、张坚勇、陈星莺、周勤 4 位党员被评为先进个人。完成《优化农业结构调整　助推农业供给侧改革》《破解六大难题　构建切实可用的食品农产品可追溯体系》《深化铁路体制改革　推进城市群际铁路建设》《法官员额制改革之建议》《做大做强我省凹土产业　培育经济新增长点》等系列调研报告，其中，《做大做强我省凹土产业　培育经济新增长点》的调研报告得到中共江苏省委书记李强批示。

2016 年，向民革中央、江苏省政协、省委统战部报送社情民意信息 500 余篇，其中，全国政协采用 1 篇，民革中央采用 11 篇，省政协采用 7 篇，省委统战部采用 82 篇。

【民革社会服务】 2016 年，民革全省各级组织和广大党员对扶贫事业投入总计 290 余万元，资助贫困学生 343 名；开展义诊活动 35 次，受益人数 3000 余人；全省共有法律咨询或者服务机构 11 家，开展法律咨询、普法活动 380 次，实施法律援助案例 109 例，受益人数 4000 余人；全省各级书画院社共开展各种艺术展览和公益活动 53 场。

【民革促进祖国和平统一】 在江苏省暨南京市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 150 周年大会上，民革江苏省委做大会发言。3 月，在民革常州市委关注推动下，常州中山纪念堂修缮完成，正式对外开放。11 月，民革昆山支部推动的孙中山与振东侨乡陈列馆正式开馆。2016 年，接待台湾纪念“8·14”空战胜利寻访团、台湾青年菁英大陆研习营和在沪实习台生等数批台湾同胞团体。在民革全国祖统先进表彰暨工作会议上，江苏省民革 4 家单位获得“民革全国祖统工作先进工作集体”称号，11 人获得“民革全国祖统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民盟江苏省委

【民盟江苏省委概况】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盟员总数 17145 人，其中 2016 年新发展盟员 750 人。

【民盟参政议政】 2016 年，民盟江苏省委向江苏省政协十一届四次全会提交大会发言 6 篇、集体提案 27 件，提交个人提案 30 件。其中《关于加强校企合作促进职业教育发展的建议》等 2 件提案被评为重点提案，《进一步促进我省公共文化服务有效供给的建议》被列为主席督办提案。在省政协常委会和主席专题协商会议上，民盟江苏省委提交《关于优化创新环境助推江苏创新发展的建议》等 6 篇发言材料，得到中共江苏省领导和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在 2016 年全国“两会”上，民盟江苏省委围绕教育、文化、医疗、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提交议案、提案近 40 件。全年共形成调研报告 38 篇。先后承接民盟中央“高度重视新时期网络宗教生活研究”等 4 个重点调研课题。参加第二届民盟经济论坛等，共提交论文 15 篇，4 篇被评为优秀论文，向中共江苏省委、省政府递交建议信 3 件，得到省委书记李强、省长石泰峰等主要领导的批示。

2016 年，向民盟中央报送信息 380 件，其中，民盟中央采用 45 件，全国政协采用 5 件；向江苏省政协报送信息 115 篇。在民盟中央参政议政工作会议上，民盟江苏省委被表彰为 2015 年度民盟参政议政先进单位、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单位一等奖。

【民盟社会服务】 2016 年，民盟江苏省委组织民盟无锡、苏州、南通、淮安、盐城市委的优秀教师和企业家 2 次赴贵州毕节开展捐资助学活动，捐赠图书 2000 余册，并发放 10 万元“江苏民盟（无锡）奖教金”；组织民盟南京、南通、连云港市委 17 位优秀教师赴甘肃天祝支教，分学科培训教师 500 余人次；组织民盟无锡、泰州市委等优秀教师和企业家赴四川凉山、彭水等地开展教育帮扶活动，向相关学校捐献电子阅览室 4 个、图书 1000 余册；举办毕节、敦煌中小学校长教师（江阴）培训班以及甘肃、淮阴、泗阳中学校长（武进）培训班。继续推动江苏省 13 个民盟市委会加大对苏北教育的帮扶力度，累计受益 5000 余人次。

民盟江苏省委主要领导率经济工作委员会专家组开展实地调研，提交“关于大力支持连云港‘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的建议”供决策参考。组织 10 余位专家赴仪征开展“江苏民盟现代农业专家行”活动，为当地农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各市盟组

织还开展丰富多样的智力扶贫活动。在盐城阜宁遭受龙卷风袭击后，民盟累计捐助近 50 万元。

民盟江苏省委继续深入实施“黄丝带帮教行动”，分别在南京建宁中学（工读学校）以及高淳区“黄丝带”观护帮教中心新建 2 个社会帮教工作联系点，并实现培训活动的常态化。持续开展 30 余次送法律、医疗、文化进社区活动。在民盟中央社会服务工作会议上，民盟江苏省委社会服务处、民盟苏州、无锡、常州市委被表彰为社会服务工作先进集体，王震峰、朱伊帆、朱明敏、孙宁生荣获社会服务工作先进个人。

民建江苏省委

【民建江苏省委概况】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民建会员 11077 名，其中，2016 年新发展的民建会员有 579 名；经济界会员占 81%。

【民建参政议政】 2016 年，民建江苏省委在江苏省政协第十一届四次全会上提交大会发言 2 篇，集体提案 14 件，个人提案 22 件。民建江苏省委作题为《关于设立江苏基金产业园的建议》的大会发言和题为《策应南京江北新区建设，带动江苏江北地区协调发展》的个人发言。在江苏省政协十一届十四次、十五次常委会议上，作《因地施策　推动苏北地区双创工作取得实效》《加强有效供给　提高我省养老社会福利水平》的会议发言；在省政协十一届三十二次、三十五次主席会议上，作《关于加快我省海绵城市建设和海绵产业发展的建议》《关于加强我省养老护理员行业规范化建设的建议》的会议发言。2016 年，完成《因城施策，精准调控，管控增量，消化存量——我省房地产市场发展情况调研报告》的专题报告，提交省委统战部。完成《关于加强废弃矿山环境恢复与综合治理工作的建议》的调研报告，提交民建中央。

民建江苏省委获得民建中央表彰的 2016 年度“参政议政工作先进单位三等奖”。2016 年，共收集社情民意信息 1479 篇，上报民建中央 146 篇。

【民建社会服务】 5 月，民建江苏省委、民建江西省委和爱德基金会在江西南昌举行“e 万行动农村孤儿助养项目”合作签约仪式，对江西省部分农村地区小学至高中阶段的孤儿提供助学款帮助项目。赴海南走访“e 万行动农村孤儿助养项目”84 名受助学生，并完成首期受助学生的资助款发放。全年 e 家项目共资助苏北、贵州、江西、海南等地孤儿 2580 人，拨付资助款 58.6 万元。做好爱德普方项目学生的家访工作，收集 259 名学生的资料档案，共发放资助金 77.7 万元。民建江苏省委及 10 个市委会继续开展“思源工程——生育关怀行动”活动，全年共帮扶 1051 户计生困难家庭，投入帮扶资金 196.9 万元，其中民建会员捐款 47.6 万元。向盐城龙卷风灾区捐款捐物共计 56.2 万元。

民进江苏省委

【民进江苏省委概况】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民进会员 11364 人，其中，2016 年发展新会员 343 人。

【民进参政议政】 2016 年，民进江苏省委在江苏省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上，共提交《职业教育要为“制造强省”提供更多的技能型人才》等 8 篇大会发言和 22 件集体提案，其中《大力推进医养融合，不断完善养老服务体系》被列为主席督办提案。在省政协常委会议和省政协主席专题协商会上分别作《传统文化应成为城镇化的一张名片》等 5 篇发言。民进江苏省委主委朱晓进参加全国政协双周协商会，以《加强特教师资培养的建议》为题作发言。在民进全国参政议政工作会议上，江苏省民进 6 个地方组织和 22 位先进个人受到表彰。

2016 年，民进江苏省委共上报民进中央社情民意信息 427 篇，被全国政协采用 9 篇，民进中央采用 108 篇。

【民进社会服务】 2016 年，民进江苏省委参与民进中央“同心·彩虹行动”。继续为西部地区提供智力帮扶，常州、苏州的 13 位教育专家和优秀教师送教贵州金沙县，当地千余名师生受益。在南京、无锡、南通等地举办 3 期西部教师培训班，共计培训教师 99 人、少数民族学生 5 人。民进各市委开展送教、拥军、慰问、义诊等形式多样的社会服务活动。“同心·阳光助学”行动已于 2015 年圆满完成三年帮扶任务，民进各市委依然持续开展对宿迁的结对智力帮扶活动。

农工党江苏省委

【农工党江苏省委概况】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农工党党员 11470 名，基层组织 595 个。

【农工党参政议政】 2016 年，农工党江苏省委提交省政协、大会发言 2 篇、书面发言 1 篇，集体提案 19 篇，委员提案近 30 篇。其中《关于控制污染源　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的建议》被省政协确定为主席会议督办提案，得到省领导批示，《关于发挥企业科技创新主体作用　推进我省科技创新政策落实的建议》得到省领导批示。《关于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的建议，已连续 6 年被江苏省政协列为主席会议重点督办提案。全年确定 5 项联合调研课题、18 项重点课题、24 项一般课题，调研报告转化为省政协各

10 月 7 日，仪征市农工民主党党员、义工何珍珠用自己心理学知识，为铜山办事处敬老院孤寡老人排解孤独和郁闷。　周晓明 / 视觉江苏网

类会议、社情民意信息及推荐至中央参评优秀成果的基础材料。向农工党中央报送5篇，4篇获“优秀调研报告”。《关于在全省组织实施“乡镇糖医培训”计划》被省领导批示。2016年，江苏省卫计委、省医学会糖尿病学分会联合农工党江苏省委正式启动“乡镇糖医培训蓝梦计划”。2016年，《在我省苏南地区实施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工作的建议》，引起中共江苏省委高度重视，纳入政府相关部门调研计划。2016年主办“人口与共享发展”“医养融合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论坛。

2016年社情民意信息被全国政协、中央统战部、农工党中央、江苏省委省政府、省政协、省委统战部采用170多篇，统战信息《警惕“营改增”背景下涉税案件或多发》上报中央，得到国家领导人批示。其中第三季度有6件信息被张高丽副总理等国家领导人批转相关部门落实。

【农工党社会服务】 农工党江苏省委持续优化“农工党健康服务行”品牌建设。农工党江苏省委医卫工作委员会联合江苏省医学会糖尿病分会，分别在如东、沭阳、淮安、仪征开展“农工党健康服务行”大型义诊咨询暨“乡村糖医培训”启动仪式及教学活动；省直10多位党员专家赴扬州市开展“健康扬州”大型义诊活动等。各市相继开展“同心健康驿站”“中医同行”等医卫科普和义诊咨询活动，服务民众近十万人。继续策划实施“十村万卷”送书行动，分别向沿海三市和宿迁市送出1.6万册图书，价值55.6万元。

农工党江苏省委联合农工党淮安市委和连云港、无锡等市，在涟水县开展健康扶贫联合调研活动。向贵州大方县捐赠图书及助学金近30万元，向大方县乡镇卫生院捐赠价值55万元的医疗仪器。

致公党江苏省委

【致公党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致公党员3500名。2016年，共发展新党员260名，其中具有“侨”“海”背景的逾78%；泰州市建立致公党总支，致公党宿迁支部正式成立。

【致公党参政议政】 2016年，致公党江苏省委领导多次出席中共江苏省委、省政府召开的党外人士座谈会、民主协商会、情况通报会，关于“加快推进产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完善多层次社会化养老服务”等建议得到重视和采纳。

在全国政协会议上，致公党江苏省委报送的《关于“十三五”时期加强集体商标创设、管理和保护的建议》等8篇调研报告，经修改转化形成全国政协提案，《关于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　提升我国“十三五”对外开放水平的提案》被商务部列为重点办理提案。在江苏省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上，致公党江苏省委作《推动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　培育江苏“十三五”发展新增长极》《优化设计　全面推开　规范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大会发言和《更大力度参与和推动对内开放　提升我省要素资源配置能力》《构建“一带一路”交汇点产业支撑体系　创新我省产业发展方式》的书面发言，共提交书面发言35篇；提交集体提案18件、个人提案57件。其中《关于进一步提升“医养融合”服务水平的建议》提案得到省领导批示。《关于加强涉农新型社区建设的建议》等3件提案被确定为主席督办提案，《关于对接工业4.0　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的建议》等7件提案被推荐为重点提案。

2016年，共编发上报信息252篇，被致公党中央、江苏省政协采用28篇。其中《及时建立有序的外国人来华工作管理体制》《建议从提高办事效率角度出发，减少政府登报声明事项》等信息被中央统战部采用，《建议对营改增改革试点实行暂由地税过渡性征管》《应重视土壤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防治工作》等信息被全国政协采用。《新能源产业发展也需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得到省领导批示。

【致公党海外联络】 2016年，致公党江苏省委持续打造“引凤工程”品牌。举办“引凤工程”第七届活动，向海外发布1000多条江苏人才需求信息，有40位海外博士与20个用人单位达成意向。与南京徐庄软件园开展项目对接，设立“引凤工程高端人才玄武服务站”。组团出访瑞典、荷兰，举办4场“引凤工程海外推介会”。致公党江苏省委首次组团出访印度、柬埔寨，形成《建立和完善我省企业走出去支持体系　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调研报告。2016年，累计接待11个国家和地区近40位侨领及侨胞。

【致公党社会服务】 2016年，致公党全省各级组织以精准扶贫为主线，进一步增强社会服务工作成效。4月，在致公党中央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会议上，6个设区市级组织与西部4省相关部门签订精准扶贫结对协议。致公党江苏省委拓展“致福工程”内涵，打造“致福社区”社会服务品牌群。全年，致公党全省各级组织共开展服务培训类社会服务110次，提供社会服务的致公党员达1073人次，共有4.45万人次接受社会服务，开展捐赠活动63次，捐款总额100万，捐赠物品价值52万。

九三学社江苏省委

【九三学社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九三学社社员9960人，基层组织463个，其中2016年新发展社员559人。新成立宿迁泗洪支社、连云港赣榆支社和鹰游支社、无锡梁溪基层委员会、泰州市姜堰区委员会、江苏省直属综合委员会等。

【九三学社参政议政】 2016年，九三学社江苏省委在中共江苏省委、省政府召开的党外人士座谈会上，九三学社江苏省委领导积极建言献策。在江苏省政协十一届四次全会上，九三学社江苏省委提交集体提案22件、委员联名提案14件、个人提案10件。其中《关于改善安全生产监管方式的建议》被列为大会发言材料，《“一带一路”战略背景下提升我省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的建议》《综合治理农药兽药残留问题，全面提高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水平》被列为主席督办提案。有5件提案被列为重点提案摘编，《关于加快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助推创业创新的建设》获江苏省领导批示。包宗顺提交《打赢“十三五”期间脱贫攻坚战的几点建议》，并在大会上发言。此外，还向江苏省政协十一届三十二次主席会议提交《以“水蓝地绿”空间引领城市宜居建设》的建言材料；向江苏省政协十一届三十五次主席会议提交《融合农村医疗养老资源，完善“医养保结合”新模式》的建言材料。在江苏省政协十一届十四次常委会议上，秦小麟代表九三学社江苏省委作《加快以源头创新为核心的基础研究，增强持续发展能力》的发言。在省政协十一届十五次常委会议上，刘贤金代表九三学社江苏省委作《促进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健康发展的建议》的发言。在省政协十一届三十四次主席会议提案督办会上，沈永明代表九三学社江苏省委作《关于综合防治大气污染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的建议》的发言。

2016年，九三学社江苏省委就社区养老、幼托和智慧社区建设进行调研，形成相关调研报告11篇并在九三学社中央“九三论坛”上发言。落实九三学社央地合作调研课题——“太湖流域水环境治理和

保护”工作。邀请九三学社内专家，先后组织召开中小微企业发展、海绵城市、营改增等专题座谈会，形成有关报告。

2016年，九三学社江苏省委编辑2期信息专报送中共江苏省委、省政府领导。陈缨的《“营改增”全面推开需解决三大问题》得到中央领导批示。邹云翔的《律师担任人民监督员容易产生执业身份冲突和不平等竞争》得到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批示。高毅的《营改增“五五”分享过渡期要防止四种倾向》，得到省领导批示。2016年，九三学社江苏省委共向九三学社中央提交575条信息，获九三学社中央2016年度信息工作先进单位一等奖。

【九三学社社会服务】 2016年，新增市级“九三学社专家工作站”5个，总数达58个，全年共派出各类专家800多人次，举办讲座、培训、展览、技术指导328场，发放资料17300多份。在东台、宿迁2个基地共实施特困免费复明手术457例。其中东台光正眼科医院继续实施白内障筛查“村村到”计划，共筛查49个村（次），免费为幼儿园、中小学生视力健康筛查2.5万多人，为全市20所敬老院老人筛查548人次，实施特困全额免费复明手术417例、半免费手术863例。为贵州威宁县哲觉、中水和小海中学三所对口帮扶中学住校生捐赠1200床棉被，总价值12万元。全省各级组织和广大社员向盐城阜宁特大龙卷风灾区捐款100多万元。2016年第28届“国际科学与和平周”期间，共举办讲座、研讨、咨询服务、展览、义诊等65场，发放资料2170份，赠送药品价值1.08万元、扶贫济困物资价值3.22万元，8080多人次直接受益。

江苏省工商联

【江苏省工商联概况】 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工商联会员总数294646个；商会组织3849个，其中乡镇（街道）商会1229个，行业商会1768个，异地商会447个；商会总数比2015年新增105个。

【江苏省工商联参政议政】 2016年，江苏省工商联组织开展商会党建、民营制造业发展、“降成本”落实情况、“百企帮百村”扶贫开发、上规模民营企业发展状况、商会统战工作、苏商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等多项课题调研，提出对策建议，及时上报全国工商联、江苏省委、省政府和省有关部门。“商会党建调研报告”获省领导批示，“推进供给侧改革，促进江苏民营经济新发展”一文，分别被《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学报》《人民政协报》和《新华日报》刊载。

2016年，江苏省工商联共向江苏省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主席专题协商会、常委会报送发言稿6篇，提交工商联团体提案10个，其中《关于加强风险防范、推动企业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建议》《关于支持和规范我省民宿业发展的建议》被列为重点督办提案。

针对民间投资增速下滑的问题，江苏省工商联对民间投资政策措施有效落地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对省政府出台的《关于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的意见》落实情况，开展专项调查和评估。不断加强江苏省民营企业信息直报点工作，全省信息直报点已达24个，信息直报企业630家。

【江苏省工商联社会服务】 2016年，江苏省工商联与江苏省扶贫办、光彩会联合召开“百企帮百村”活动推进会，16个村企结对帮扶单位现场进行签约。省工商联与江苏省扶贫办、省农发行等4部门联合下发《政策性金融支持“百企帮百村”精准扶贫行动战略合作协议》。建立全省“百企帮百村”精准扶贫行动台账管理制度。全省已落实帮扶项目661个，总投资5.46亿元；帮扶经济薄弱村580个，帮扶贫困人口5.97万人；全省民营企业为经济薄弱村开展经济管理、电子商务培训300多次，共3万多人次；捐赠公益扶贫项目472个、公益帮扶资金达1.29亿元。

6月20日，江苏省工商联协调推动“苏民投”成立。组织民营企业参加“山西省承接产业转移推介对接会”“吉林—江苏民营企业经贸合作交流会”“宁夏—江苏经济技术合作交流座谈会”和首届蒙商大会暨民间投资合作洽谈会等一系列经贸活动。支持推动科研院所与企业紧密合作。服务民营企业“走出去”。截至年末，共向全国工商联报送203家企业、320个“走出去”项目的数据信息。推动成立美国江苏总商会。组织300多家江苏民营企业参加“2016江苏—南部非洲投资与发展高层论坛”、哈萨克斯坦“霍尔果斯—东门”经济特区投资推介会。

（钟　山）

群众团体

江苏省总工会

【工会组织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社会组织建会7982个，发展会员36万人，全省基层工会组织16.8万个，同比增长3.06%，基层工会涵盖各类法人单位53.4万家，增长3.08%，工会会员2352.6万人，增长3.86%；建会企业农民工1149.5万人，农民工会员1119.4万人，比上年增加100.8万人，同比增长9.89%。全省工会专职工作人员2.86万人，兼职工作人员51.16万人。

【职工技能素质提升】 选择10个重点工程项目开展示范性劳动竞赛，2016年全省开展市级重点工程劳动竞赛397次，共18.3万家企业、1000多万名职工参赛；举办全省职工十大职业技能竞赛，全省12万家单位、571.9万名职工参加，68万名职工提升技术等级，255人获得“省技术能手”称号；组织11万多家企业、677.3万名职工围绕企业降本增效开展以“小革新、小发明、小改造、小设计、小建议”为主要内容的“五小”竞赛活动，提出合理化建议141万件，完成技术革新、技术攻关11.3万项，发明创造2.6万项，获得专利1.9万项，推广职工先进操作法1.1万项，创造节约价值近130亿元。开展“弘扬工匠精神、点赞时代劳模”活动，受到50万网民关注，命名30家省示范性劳模创新工作室、省十佳女劳模创新工作室。深入实施职工素质建设工程及女职工提升素质建功立业工程，推进农民工学历与能力提升工作，网络培训职工100万以上人次。深化“中国梦·劳动美·幸福路”主题教育，命名首批89家“书香企业”，创建63家全国、114家省级职工书屋示范点。

【职工表彰】 4月28日，召开2016年江苏省劳模表彰大会，授予谢秀荣等667人

6月29日，江苏省“建功十三五　建设新江苏”劳动竞赛动员大会在南京汽轮电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汽轮机车间举行。　省总工会供图

江苏省劳动模范荣誉称号，授予孙新臣等332人江苏省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受到表彰的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覆盖到农、林、渔、建筑、商贸、餐饮、教育、科研等30多个行业。其中，企业职工459名，占总数的45.9%，一线工人和专业技术人员288名；农民工58名，占农民人选的27.8%。

“三八”前夕，省总工会开展女职工主题系列活动，表彰200个“省五一巾帼标兵岗”和200名“江苏省五一巾帼标兵”，其中，5人获“江苏省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10个集体进入“江苏省工人先锋号”行列，首次命名表彰“江苏省十佳女劳模创新工作室”。

【女职工关爱行动】 策划组织开展“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全省47012家企业、388.66万名女职工参加，推动全省女职工专项集体合同同步建制率达98.77%。5月15日，与南京市总工会联合举办“智慧女性、幸福家庭”国际家庭日广场宣传活动，邀请婚恋指导、亲子教育、女性保健、法律援助和心理关怀等方面的专家开展现场咨询，营造夫妻和睦、尊老爱幼、科学教子、邻里互助的社会风尚。为57万多名女职工提供免费“两癌”筛查，其中女农民工17万余名。全年全省工会共为9596户单亲困难女职工和女农民工家庭提供子女助学救助1330万余元，开展困难女职工家庭心理辅导、亲子关怀、教育报告会等343场次，涉及16975人。实施“百千万”育婴师培训工程，举办育婴师培训班113期，6990名女农民工受训，4511人获得国家资格认证。新建“爱心母婴室”732家，全省累计达1294家。

【职工帮扶】 全省乡镇及以下基层工会职工服务站（点）14256个，其中乡镇（街道）、工业园区工会职工服务站（点）1410个，建成率约80%。投入250万元，带动产业工会和部分地方工会共同开展“健康快乐与我同行”为主题的一线职工疗休养试点活动，4852名一线职工参加并享受到优质疗休养服务。

推动沿街报亭、商铺、药店、银行等单位设立“安康驿站”，为农民工特定职业人群环卫工提供休息场所，免费供应茶水，提供防暑降温、防寒保暖药品和其他服务。截至年末，全省已建立2896个“安康驿站（点）”。

在全省企业中开展“职业健康关爱行动”，督促企业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开展职业病患者帮扶救助。推动涉尘涉毒企业实现职业健康“四个提高、两个遏制”的工作目标，全省各级工会监督整改职业危害作业点16.3万个，116.3万名职工受到职业危害防治知识的普及教育。

1月4～29日，全省各级工会开展以“工会常伴·贴心送暖”为主题的“1+1+N”系列关爱行动，即为困难职工家庭送一份慰问金、一份温情年货礼包、N个“贴心送”项目（包括送健康、送岗位、送教育、送法律、送娱乐、送心理辅导、送困难职工家庭所需的其他帮扶服务）。共筹集送温暖资金2.63亿元，走访慰问困难企业9849个、困难职工15.6万户、困难劳模1.11万户、农民工3.92万人。实施“农民工平安返乡行动”，协助运送返乡过节的农民工221.6万人次，帮助购买返乡车票100.9万张，与用人单位协商，为农民工返乡争取经济补贴1520.5万元。联合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共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帮助10.6万名农民工追讨欠薪1.67亿元。

6月23日，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发生后，省、市总工会组成联合工作组，深入受灾企业和职工家庭开展慰问活动，根据两县职工伤亡和企业受损情况，拨付150万元专项资金，对遇难及受伤的职工和家庭成员发放500～5000元慰问金，对受损企业工会发放10万～20万元补助金。

启动全省夏季安康“送清凉、送安全、送法律”活动。活动期间，各级工会筹集1.93亿元慰问资金，走访2.8万家企业、工地，慰问农民工149.4万人次，开展监督检查活动8174次，督促企业整改安全隐患8095件，为农民工提供健康体检22.1万人次。

（钮友宁）

共青团江苏省委

【团组织概况】 2016年，全省团员总数达5114327人，占14～28周岁青年总数的27.5%。全省现有基层团（工）委16963个，团总支15006个，团支部215267个，共有团干部314428人，其中专职团干部21515人。

【共青团宣传引导】 注重将理论宣传、政策解读、榜样引路、团务知识等共青团宣传内容转化为适合网络传播、青年乐于接受的产品，省级平台创作推出《清明祭英烈·共铸雨花魂》《我身边的五四》《你眼中的长征》等8个网络文化产品，组织开展“非同凡xiang（想·享·响）”“诵读学传”“青年演说家”“为你读诗”等一批文化活动，编辑推出《青少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读本》、“绘忆红色青春”——“秘密花园”绘本，共青团宣传引导工作的影响力不断扩大。加强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教育基地、“共青团书柜”等青少年活动阵地建设和管理，开展青年书香号创建，为青少年提供优质便利的公共文化服务。筹建共青团江苏省委青少年文化工作咨询团，开展首届“江苏优秀青年文化人才”评选活动，发掘一批优秀青年文化人才，推动青年文化建设。

【青年创业创新引领】 举办第三届“创青春”江苏青年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三届“创业张家港”青年精英创业大赛，共分为APP组、商工组、农村电商组、互联网组、农村电商组五大组别，共吸引来自国内外研究院所、高校和众多创业团队的2321个项目参赛，最终260个项目进入决赛，涉

及新能源新材料、生物技术和新医药、现代农业、节能环保、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等诸多领域，设立奖金100万元，奖励100个获奖项目。参加“盐商杯”第三届“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全国赛，江苏创业青年斩获1金2银3铜，创历史最好成绩。全省苏青C空间在孵项目4000个，常态化联系青创导师2100名，融筹资金15亿元，共举办各类创业活动1500余场，培训青年7万多人次。举办苏青C空间大赛，评出一、二、三等奖23家，分享100万奖金。研发“江苏青创数字地图”网站2.0版本，收录386个创业基地、816条扶持政策、1880个创业活动、260位青创典型。升级后的青创数字地图与青创空间等线下载体相互促进、有机融合，打通服务青年创新创业“最后一公里”。由江苏团省委发起，联合各团市委、省部属高校、企业和科研院所、知名投资机构、创新创业服务机构、青年企业家等共同建立江苏青年创新创业联盟，创始会员共229名，其中，个人会员136名、团体会员63名、特邀会员30名。江苏省青年创新创业联盟成立江苏省青年创新创业基金，一期预计规模2.6亿元，打造具有青年特色的资源联盟、天使投资与创业辅导三位一体的双创培育服务体系。组织省、市、县三级1万多名青商会会员企业家，实施就业创业“1+2”促进计划，帮助以大学生为重点的青年群体参与创业就业见习与实践，全年帮助2.5万余名青年上岗见习，同比增长25%。组织青年创业培训和青年就业技能培训活动，分别覆盖7.6万和11万人次。发布《江苏省青年创业现状调研报告》。发掘青创典型，多部门联合开展江苏省“青年双创英才”寻访活动，寻访产生20名江苏省“青年双创英才”。

【希望工程】 深入推进江苏省希望工程圆梦行动，运用“圆梦行动”微信众筹平台开展网络募捐，开展“圆梦行动”进企业及公益行等活动，总共筹集社会各界爱心捐款1241.1万元，资助3717名家庭困难的大一新生梦圆大学。开展共青团“暖冬行动”，以“携手暖冬·与爱同行”为主题，面向城乡经济困难家庭青少年、农村留守儿童、城市流动儿童、进城务工青年、寒假留校困难大学生、特殊残障青少年以及不良行为、闲散青少年等重点青少年群体，动员全省各级共青团组织和社会各界力量在“两节”期间集中开展系列送温暖、献爱心活动，全省共募集资金与物资价值828万余元，其中，募集捐赠资金489万余元，物资捐赠折合人民币339万余元，共48400余人直接受益。

2016年，省青基会、希望办共筹集资金3128余万元，援建省内外希望小学23所，资助大学新生3717人、在校大学生235人、中小学生106人，培训希望小学教师40名，建设希望工程体彩电脑教室3个，快乐音乐教室6个，希望厨房1个，三星智能教室2个，捐赠图书角355个。开展“爱汉字、爱汉语，弘扬中华语言文化”大型图书捐赠活动，共捐赠图书20万套。成立先锋公益基金和关爱国防基金。

【少先队组织建设】 2016年，全省共有少先队中队137330个，大队5926个，在校少先队员约550万名。以提升少先队活动课程质量、丰富课内外和校内外活动为重点，建设系统科学、特色鲜明的少先队活动体系。落实少先队活动课课时，组织各地以飞行检查、互观互检等方式，把每周1课时少先队活动100%进课表，确保课程实施常态化。进一步丰富课程教育资源，编辑印刷《少先队活动课中队记载簿》15万册，免费下发到全省各中队，促进少先队活动课常态化实施。在全省组织开展 “2016年江苏省少先队活动课展示活动”。

【服务型团组织建设】 启动“1+100走支部连百心”活动，推动团干部深入基层结对联系基层团支部、结对联系青年社会组织和社团、结对联系普通团员青年，共有7162名专职团干部、33052名兼挂职团干部参与其中，与40628个团支部结成对子，开展支部活动168527场，实地走访青年4080618名，团省委机关收集到的80多项需求和意见建议已经逐项做了反馈， 60多项已经得到解决。针对困难青少年群体，团省委通过希望来吧、关爱行动、暖冬行动、“12355”平台等为他们送去温暖和帮助，切实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保障他们的发展权利。共开展讲团课活动7000余场，覆盖青年80万余人，100余名青年榜样被评为“我们身边的好青年”或被授予“五四青年奖章”等荣誉，8位团干部与团员被团中央评为全国最美团干部、全国最美团员。

【农村青年电商创业培育】 团省委、省农委等部门制定实施江苏省青农电商扶持“青翼”计划，对1万余名农村青年进行电商培训，重点扶持100个农村青年电商骨干企业。省内银行金融机构推出“青年电商贷”“邮青贷”等“青”字号创新金融产品，为创业型、成长型、成熟型等各个发展阶段青年电商提供金融服务，全年共发放青年创业小额贷款7.5亿元，贴息类小额贷款1.6亿元，惠及各类农村创业青年2万余人。团省委联合省邮政公司开展培训基地建设，依托邮政跨境电商产业园，建设省级青年电商创业孵化产业园5个、市级青年电商创业孵化产业园13个、县级农村青年电商培训基地82个。团省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开展全省农村青年电商培育示范基地创建工作，认定15家省级示范基地，下拨扶持资金100万元。

【青年志愿服务】 继续开展2016年大学生志愿服务苏北计划、西部计划。2016年，西部计划、苏北计划共招募西部计划志愿者358名（含研究生支教团志愿者223名），苏北计划志愿者700名。河海大学等6所江苏高校在2015～2016年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高校项目办绩效考核中获得优秀等次。

响应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应急救援。灾后立即成立团省委灾区前线联合指挥部，在为期一周救援期间，通过统筹协调70余家各地专业救援队、慈善组织、基金会、公益组织、志愿服务团队和当地的社会公益组织等，共派遣155批次3200余人次的社会公益组织救援力量参与灾区环境清理、物资派发、心理咨询、卫生防疫、临时供电、粮食抢运、伐木搬运、拆除危房、儿童心理辅导等救援行动，发挥各社会公益组织的专业作用。

实施关爱农民工子女志愿服务行动。依托“希望来吧”“七彩小屋”“集善之家”等关爱阵地，通过制度化、队伍化、活动化、阵地化“四化建设”，深化“结对+接力”的工作机制，引导关爱行动常态化开展。全省各级团组织做好关爱阵地建设，投入资金1228万元，直接服务农民工子女973135人，建设各类关爱阵地3155个，结对青年志愿者组织数2600家。

实施江苏青年志愿者服务春运“暖冬行动”。春运期间全省7727名春运志愿者在261个志愿服务单位的893个岗位上开展服务，累计志愿服务时间超过近32万小时，服务过往旅客超过100万人次。

加强志愿服务平台建设。在全省13个设区市全面推广志愿者打卡器志愿服务管理平台。推动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全年全省13个设区市共有330566名志愿者、1983个志愿者组织完成注册，共计发起开展55428个志愿活动，产生公益时间近

3016745 小时。

举办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在宁波举办的第三届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上，江苏志愿服务项目取得 5 金 18 银的成绩，金牌数位居全国前列。

（韦雷军）

江苏省妇联

【妇女组织概况】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省、市、县、乡四级妇联干部 2673 名，乡镇、街道妇联 1293 个，组建率达 100%；村（社区）妇联 20501 个；省、市、县党政部门、事业单位妇委会 3904 个；省、市、县妇联团体会员 1788 个；“两新”组织中的妇女组织 9124 个。

【妇联改革】 *夯实组织基础* 加强和创新妇联基层组织建设，在全省普遍开展村（社区）妇代会改建妇联工作，全省 100% 的村完成“会改联”工作；按 3 ～ 5 名的标准配备专兼职副主席，按 7 ～ 15 名的标准建立执委队伍，增加基层一线人员在妇联常执委中的比例；加强和拓展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妇联组织建设，推进妇联组织区域化建设工作；在一批有良好工作基础、进行过相关探索并积累一定经验的乡镇（街道）率先启动省级试点。

夯实人才基础 在全省女党员干部中开展“颂雨花英烈精神，展巾帼时代风采”系列活动；举办基层妇联干部和团体会员、机关事业单位妇委会（妇联）负责人培训班；完善省、市、县三级女性人才库，拓宽优秀女性人才培养选拔渠道，省级女性人才库共储备优秀女性人才 823 人，其中，党政领导人才 498 人，经营管理和专业技术人才 325 人；在市、县、乡领导班子集中换届期间推动各地切实选拔任用女干部，提高各级领导班子中的女性比例和村“两委”中女性比例，进一步推进女性参政议政。

夯实工作基础 加强网络妇联建设，强化对网络女性自组织的服务和引导，构建联系网、工作网、服务网整体合一的“互联网 + 妇联”工作格局。全省各级妇联开通官方微信、微博和网站 163 个；入驻的《今日头条》客户端“江苏女性”专栏阅读量超 100 万，省妇联企鹅号阅读量超过 50 万；发展网评员 1053 名、网宣员 1.5 万名，常态开展妇女儿童网情监测，发布《江苏妇儿网情参考》12 期；全省共建网络实体妇联 30 个，2016 年共策划开展线上线下活动 1496 场，直接受益妇女达百余万人。

【城乡妇女创业就业】 *妇女技能培训* 面向留守流动妇女、单身贫困母亲、陪读妈妈、女大学生等不同群体，开展针对性培训。组织开展巾帼电商创业义乌专题培训，强化实战训练，注重跟踪指导，助推创业女性通过互联网实现转型升级；开展智慧家庭服务平台实操技能专题培训，提升家庭服务的职业水平和创新技能；深入推进“农村妇女网上行”实用技能培训，免费为农村妇女提供现代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相关知识；联合南京大学商学院，开设 4 期女企业家创业创新专题培训；举办巾帼文明岗负责人专题培训。全省全年开展各级各类培训达 15 万人（次），4.2 万名农村妇女享受“网上行”免费培训，3.1 万人获“现代女性网络技能初级证书”。

妇女创业就业扶持 推进妇女小额担保贷款工作，推进各地创新开发“巾帼红”“锦绣融”“电商贷”等专门服务妇女创业创新的金融产品，为城乡妇女创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全省共发放城乡妇女小额担保财政贴息贷款 9.81 亿元，扶持 10064 名妇女创业发展；开通运营 96338 智慧家庭服务平台，首创“互联网 + 社会服务”服务模式，通过线上接单，线下整合实体服务，提供智慧就业、智慧维权、智慧生活、智慧养老、智慧红娘等贴心服务，为广大妇女提供更为广阔的创业就业空间，线下发展妇联自有门店 62 家，自建实训基地数 31 家，联建实训基地数 282 家，吸纳 57438 名妇女就业；举办女大学毕业生专场招聘会，为女大学生提供 1880 个就业岗位。组织女性专场招聘 73 场，为 2.5 万名妇女提供就业岗位信息，有 6077 名妇女成功就业。

妇女发展载体 发挥“妇”字号基地在带动吸纳妇女创业就业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开展各类巾帼示范基地创建活动，发展手工产业、电子商务和现代农业，打造各类省级巾帼创业就业示范基地 320 个，其中巾帼电商服务站 260 个。举办苏台女企业家经贸文化交流展示活动，组织女企业家参加青洽会、中国妇女手工制品博览会，海峡两岸（江苏）名优农产品展活动。

【妇女权益维护】 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维权工作，加强机制建设和源头维权，“两会”期间，全省各级妇联提交妇女权益保护类提案建议 117 份。

政策法规性别平等咨询评估机制 性别评估成为法定程序，修正的《江苏省制定和批准地方性法规条例》是全国第一个将性别评估写入地方法规的立法条例。省政府法制办首次将“是否存在性别歧视”纳入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审查内容，把男女平等价值理念纳入决策全过程，在全国具有开创意义。2016 年，省级层面参与咨询评估 20 次，对《江苏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等 18 部政策法规进行咨询评估，参与专家 60 人次，提出修改建议 14 条。

促进女性平等就业 省妇联与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联合出台《关于促进女性平等就业权利保障工作的意见》，从畅通维权渠道、加大监管力度、加强协作机制等方面提出刚性要求，并结合劳动监察职能，创造性建立“约谈整改”制度，对存在严重侵害女性就业权益违法行为的用人单位及时约谈并督促整改，从政策上维护女性平等就业权利。

维护农村妇女土地权益 省妇联联合省农委深入一线了解农村妇女承包地确权登记情况，聚焦农村离婚、丧偶、女儿户、外来媳等特殊群体的土地及其收益分配等权益。联合河海大学开展“农村宅基地与妇女土地权益问题研究”项目，从承包地到宅基地层层深入，为全面维护农村妇女的土地财产权益提供理论和实践支持。

【平安家庭创建】 推进和谐婚姻幸福家庭引导机制，通过共同策划、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社会组织深度参与，项目试点拓展至南京、无锡、南通 3 市；加强婚姻家庭纠纷调解，全省有各级婚姻家庭纠纷调委会 1300 多个，调解室 3686 个，专兼职调解员 15000 多名，调解婚姻家庭纠纷 14000 多件，调解成功率达 90.6%，有效化解大量矛盾纠纷，促进社会稳定。

【妇女诉求表达渠道建设】 创新省妇联妇女权益维护中心服务方法，改原来的专家轮值制为专业律师值班制，全年接处案件 452 件次。打造妇女维权岗、妇女维权合议庭、“110”家暴投诉站、家暴庇护中心等维权平台，在市、县两级普遍建立妇女权益维护中心，镇、村两级广泛建立妇女维权站，全省基层派出所和村居警务室普遍建立婚姻家庭纠纷联调室和家庭暴力投诉站。县以上妇联全部开通“12338”妇女维权服务热线，截至 2016 年末，有坐席 64 个，专人负责接听妇女诉求。探索借助连锁酒店联办社会庇护点，引入社会组织和专业力量，通过项目化运作方式，对接寻求庇护妇女需求。不断完善妇女议事制度，在制定村规民约中发挥妇女议事会作用，保障农村妇女土地等权益不受侵害。开展网上普法维权活动，为妇女群众提供线上、线下全方位维权服务。

9月29日，无锡市妇联“最美家庭讲家风”巡讲活动走进梁溪区北大街街道丽新路社区，社区好媳妇薛泉瑛尽心照顾105岁的婆婆50年，真情真心感动了现场所有人。

林水芳 / 视觉江苏网

【家庭文明建设】 将家庭文明建设纳入精神文明建设的总体规划，将最美家庭占比数纳入《江苏道德发展测评体系》指标中。省委宣传部、省妇联等部门联合策划“和美家庭·德润江苏”系列行动，依托全省2万多个妇女儿童之家，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探索建立“最美家庭工作室”320多个，建立“名人家训馆”、社区家风家训主题公园等各类家风家训教育基地157个。配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省纪委、省委组织部、省妇联联合推进“领导干部立家规，共产党员正家风”主题活动和“晒家规家训·讲家风故事”网络征集活动，全省征集到廉洁修身、廉洁齐家的党员领导干部家规7680条。寻找“最美家庭”活动开展三年来，全省涌现出各级“最美家庭”18.9万多户，成立家训家规巡讲队伍2860支，开展巡讲2.2万余场。全省14户家庭获首届全国文明家庭荣誉称号，位列全国第一。选树4户全国“五好文明家庭”标兵、60户全国“五好文明家庭”和全国“最美家庭”、 60户江苏“最美家庭”。

【儿童健康成长服务】 *关爱弱势儿童* 省政府将“为10万名留守流动妇女儿童、单亲贫困母亲、空巢老人提供专业化项目服务，全面落实25万困境儿童救助保护制度”等项目纳入2016年度十大主要任务百项重点工作考核指标。省妇联与省民政厅联合在8个县（市、区）开展儿童家庭监护缺失社会干预项目试点工作，对3.6万户家庭进行排查摸底和风险评估，对排查出的539名家庭监护缺失儿童分别建档，有针对性地开展物质保障、精神关爱、心理辅导、安全保护或增强监护人主体责任等多形式的社会干预。开展“和你在一起”“温暖多一度”环省行等关爱留守儿童活动，指导各地开办四点半课堂、足球队、合唱团、手工坊、书画社等，丰富儿童生活，陶冶儿童情操，仅春节期间全省各地帮助18000多名困境儿童实现微心愿。推广建设“儿童安全体验教室”，增强广大儿童自护意识，提高自护本领。在全省实施“爱心储蓄罐，传承好家风”公益项目，号召每个爱心家庭每天节约1元钱，为困境儿童送温暖，全省发放爱心储蓄罐1.72万个，募资92.5万元。省儿基会全年共募集善款善物3368.6万元，为江苏省和中西部地区90827人次困境儿童提供爱心资助。

家庭教育 实施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工程。深化“科学家教进万家”活动，发挥各级网上家长学校、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妇女儿童之家）、家庭教育指导站（中心）的作用，组织专家送教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乡村，普及科学教育理念。开展“梦享成长”系列公益活动，开发微信公众号推送家教信息，常态化开展家长沙龙、亲子阅读等活动，全省近50万人次在省委组织部党员远程教育平台上收看科学家教知识视频，3万多户家庭参与“我爱我家、同悦书香”亲子阅读活动，43户家庭获全国“书香之家”称号，“尽力家庭责任，成就孩子梦想”家庭教育公益广告直接受众达千万人次。

未成年人道德实践活动 抓住建党95周年和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契机，举办“童心向党，同创未来”庆祝“六一”国际儿童节主题实践活动。发挥省网上家长学校覆盖全省9000多所学校、600多万家庭、30个微信公众平台矩阵、点击超过1个亿的优势，设计开发文明少年APP及微信公众号，开展文明礼仪进万家“五个一”项目，共制作微播报100期，专题52期，家庭用户访问量达500万人次，开展线下实践活动38次，活动参与人数50万人次，使“八礼四仪”教育从学校向家庭、社区延伸。推选留守儿童优秀案例参加全国展现留守儿童的“乡村少年秀”比赛，获一等奖。

【女性社会组织培育发展】 培育有专业特长的女性社会组织，向其提供扶持培训、信息咨询、资源拓展、项目承接等综合性服务，全省已有省、市、县、乡四级女性社会组织6313个。整合各级公益创投资金，引导女性社会组织有序参与承接公益社工项目，2016年，全省妇联系统共牵头实施社工项目1200多个，指导女性社会组织承接政府购买项目794个，妇联系统投入资金1475.7万元、争取政府资金4512.4万元、吸引社会资金1402.7万元，全部项目总受益人数超过160万人。

【“妇女儿童之家”服务】 完善妇女儿童之家建设，引入项目、资金、人才，提升阵地服务效能。2016年，省妇联争取省财政专项资金2000万元，向各级妇联招标402个公益项目，依托全省20501个“妇女儿童之家”，面向基层妇女儿童和家庭开展精准服务。各地借助区域内原有群众服务场所，推进“妇女儿童之家”循序渐进向各领域延伸，特别是向已建妇联组织的机关事业单位、商务楼宇、专业市场等领域拓展，2016年，全省在村（社区）以外新建“妇女儿童之家”406个。

【巾帼志愿服务】 夯实巾帼志愿服务的组织基础，全省各级妇联建立覆盖城乡的五级巾帼志愿服务组织网络，形成巾帼志愿服务总会、分会、基层团队、巾帼志愿服务（孵化）基地和社会组织的纵向到底、横向互动、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全省巾帼志愿者人数达427.7万，组建“3+X”巾帼志愿服务队13.6万支，全省3900万妇女中，近11%的妇女参与志愿服务。从巾帼志愿者招募注册、定期培训、服务记录、表彰奖励四个方面，加强规范化建设。全省各级妇联依托“志愿江苏”平台进行项目发布，评选表彰优秀巾帼志愿者、志愿服务团队、项目和基地，优秀巾帼志愿者

可优先享有公益岗位就业、小额贷款担保、职业技能培训等服务。加强巾帼志愿服务的专业化程度。各级妇联组织巾帼志愿者与社区空巢老人、贫困妇女和留守流动儿童结对子，定期走访慰问、提供帮扶；组织巾帼志愿者建立婚姻家庭关系指导中心，开办家庭热线、心理诊所，处理家庭危机、调节邻里冲突、促进家庭和谐；组织妇女开展健康向上的文体娱乐活动，参与文明城市创建、社区（村庄）环境整治、寻找“最美家庭”活动。全省挖掘打造出“南京爱心妈妈群”“巾帼挽霞——小老人帮助老老人”“放学来吧”“敲门大姐”“让爱住我家”等300多个具有较高社会影响力的工作品牌，省妇联连续三年累计表彰60个巾帼志愿服务重点项目。

（白育芳）

江苏省文联

【文联组织概况】 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文联共有团体会员44个，其中省级文艺家协会14个、设区市文联13个、产业（行业）文联17个。全省共有省级文艺家协会会员27492人，国家级文艺家协会会员6213人。

【文联主题活动】 2016年，省文联结合纪念建党95周年、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等重大节庆纪念日，举办“光辉的历程”摄影书法作品展、“天下为公”海峡两岸大型民族音乐会交流巡演等系列文艺活动。在中国文联2016年度“中国精神·中国梦”主题文艺创作工程、“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活动和青年文艺创作扶持计划等项目的评选中，江苏共有5个优秀项目入选。深入开展“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活动。举办“春和景明”文艺迎春大展、“打开音乐欣赏之门”系列惠民音乐会、江苏省美术家协会走进基层作品展、江苏省曲艺全国获奖项目惠民系列展演、“莲花奖”青年获奖演员赴基层惠民演出、“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摄影作品迎春展览、江苏省电视艺术家环省行等惠民活动。全年共开展各类“送文化”“种文化”文艺志愿服务和文艺惠民活动169场，其中文艺演出60场、文艺培训57场、展览展示48场、文艺支教4场，直接受惠群众达20多万人。组织重走“万里路·再绘九州情——弘扬新金陵画派精神”，“笔墨当随时代”美术写生创作活动。

【文艺创作】 组织江苏省中青年雕塑家，以徐悲鸿、梅兰芳、刘海粟、顾景舟、汪曾祺、新凤霞等63位江苏文艺名人为原型，创作90尊雕塑作品并集中展出，体现较高的艺术价值、文化价值和社会意义。举办第22届江苏省摄影艺术展览，参与编排大型原创舞剧《吴祖光梦别新凤霞》和国内首部大型原创3D魔幻杂技剧《金箍棒》，其中《金箍棒》以最高票数入选2016年度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注重将文艺创作和理论研讨相结合，及时关注艺术发展现状，举办了第3届“南京电影论坛”、第2届江苏影视论坛、电影《百鸟朝凤》观摩研讨会、江苏戏曲传承发展座谈会、原创中篇苏州弹词《牵手》《徐悲鸿》《袁了凡》提升研讨会、江苏原创交响乐研讨会等理论研讨活动，进一步彰显了文艺理论和文艺批评的导向引领作用。2016年，全省文艺精品创作取得了新的成果，在全国文联系统文艺奖项评选中有14项获奖。其中，在第33届大众电影“百花奖”评选中，江苏获得1项大奖；在第9届中国曲艺“牡丹奖”评选中，江苏获得3项大奖；在第11届中国摄影“金像奖”评选中，江苏首次有2人获奖；在第28届中国电视“金鹰奖”评选中，江苏获得6项大奖；在中国文艺评论2016年度优秀作品的评选中，江苏获得2项大奖，集中体现江苏省文艺创作的综合实力。

【文联品牌活动】 举办2016中国百家金陵画展（中国画）。在入展的100幅作品中，评出10件“典藏作品”和10件“收藏作品”，分别由省美术馆与省现代美术馆进行收藏，江苏共有2件“典藏作品”和1件“收藏作品”入选。举办第9届中国曲艺“牡丹奖”颁奖系列活动。举办第4届东方工艺美术之都博览会，该次博览会以“大美民间·匠心永恒”为主题，共展出各类民间工艺美术作品580多件（套）。继续打造“百花金陵”文艺品牌。举办首届江苏美术奖、首届江苏电影奖、第2届江苏紫金文艺评论奖、第32届江苏电视奖、江苏省第5届社会舞蹈大赛和第7届少儿舞蹈大赛、2016江苏音乐“茉莉花奖”器乐比赛和“小茉莉花”全省声乐古筝比赛等文艺评奖活动。

【文艺交流】 省文联加强与中国文联各文艺家协会的合作，举办“向人民汇报”——“深入生活、扎根人民”当代15位美术家作品展、“小荷风采”精品剧目全国巡演等活动。全年共组织和参与8项对外文化交流项目，包括举办中韩书法美术摄影展、中国标准草书学社·日本高崎书道会书法交流展，参加“苏风艺品”澳门国际文化艺术品展览会等。

【文艺人才培养】 举办“一脉相承”戏曲名家师徒专场系列活动，邀请省内各剧种的戏曲名家师徒同台，就戏曲的传承发展问题进行理论研讨和创作表演。加大对中青年文艺人才的培养和推介力度，评选表彰第四届江苏省中青年德艺双馨文艺工作者。举办第三届江苏省优秀青年曲艺人才高级研修班、江苏省民间文艺青年创作培训班、首届江苏青年油画展、江苏省第十届新人书法篆刻作品展等活动。

（刘　杰　樊音纳）

江苏省作协

【作协组织建设】 2016年，新增中国作协会员27名、省作协会员209名，全省累计

1月22日，江苏省文联2015年“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活动表彰暨2016年启动仪式在省艺术剧场举行。图为全省老中青艺术家齐聚一堂，与参加音舞杂技剧《梦江南2》全体演员合影。　省文联供图

有中国作协会员 510 人、省作协会员 3168 人。新吸纳江苏省散文学会、江苏省大众文学学会、江苏省企业作家协会、江苏省电信作家协会、江苏省金融作家协会等 5 家行业作协为省作协团体会员，至此，省作协团体会员共包括 13 个设区市作协和 8 个行业作协。5 月，在南京召开江苏省第五次青年作家创作会议。6 月，江苏省网络作家协会成立。会议选举产生以著名网络作家陈彬（跳舞）为主席的 11 人主席团和由 32 人组成的理事会。江苏省网络作家协会采取由网络作家自主发起、省民政厅注册批准、选举网络作家为主席的组织方式和运作机制，这在全国尚不多见。完成省作协各文学工作委员会换届，小说、影视、报告文学、外国文学、儿童文学等工作委员会纷纷开展文学活动。建立“江苏文学”微信公众平台，推介江苏作家作品。

【“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活动】 组织实施定点深入生活专项活动，遴选 10 位有成熟创作计划的作家，给予专门的创作资金扶持，到指定的地区、单位、采访对象作定点采访和调查，有些作家已经完成专项写作计划。组织 10 批 170 余人次分赴全省各地开展采风实践活动，主要包括赴南通迎新春文化惠民、赴盐城开展“咏梅、写梅”主题采风、赴高邮开展勤廉主题文学创作采风、以台商创业故事为主题采风、签约作家、网络作家和青年作家红色之旅主题采风、“诗人张家港凤凰行”主题采风等采风实践活动。

【文学人才培养】 推进高层次人才建设，新设立特约作家制，选聘省内 50 周岁以下有较强创作能力，并已取得显著创作成绩的 5 名作家为特约作家。建立《江苏省百名重点青年作家名单》和《江苏省百名优秀批评家名单》，与《人民文学》杂志社联合举办第四届“紫金·人民文学之星”评奖。利用江苏著名作家资源，实施青年作家文学创作导师制。与《小说选刊》联合开办“雨花写作营”，招收青年作家学员加以培养。以省作协四大期刊为平台，组织全省青年作家改稿会。成功举办第 27 期青年作家读书班、首期中青年作家创作高级研修班、第 2 期基层文学刊物编辑培训班、第 2 期文学评论研修班。

【文学交流与文化惠民】 承办第十五届全国文学院院长联席会议。加强文学交流与互动，全年组织两批 10 人分赴捷克、俄罗斯、韩国、日本进行文学交流。接待新疆伊犁作家代表团和日本笔会作家代表团到江苏开展文学交流考察活动。积极开展江苏作家的对外宣传，向省文学翻译中心推荐 20 部以上优秀江苏作家作品。省作协制定与南京图书馆江苏作家作品馆文学活动合作方案，向图书馆赠送图书 4000 册。全年开展理事文学鉴赏宣讲活动 500 余场次，会员文学阅读推广活动 1500 余场次。成立江苏文学志愿服务总队，全省设区市作协、团体会员、高校文学院成立文学志愿服务分队。完成 16 家“中国作家·雨花读者”俱乐部的挂牌，开展“万册《雨花》进雨花”活动，推进全民阅读。

【创作成果】 参见《文化艺术·文学艺术》（凌玉红）

江苏省科协

【科协组织概况】 截至 2016 年末，省科协拥有和联系自然科学、技术科学、工程技术及其相关学科组建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学会团体会员 9617 个，个人会员 410005 人）141 个、企业科协 4270 个、高校科协 63 个，依托这些团体，全年共组织举办国内学术活动 930 场、国际和港澳台学术活动 150 多次，参会人员总数近 16 万人次。全省共有设区市科协 13 个，县级科协 96 个，乡镇（街道）科协 1178 个，农技协 3549 个。全省拥有社区科普大学 2596 家，注册科普志愿者 62.4 万人。建成省级综合示范学会 32 家、特色学会 24 家，评选认定创新创业服务示范基地 10 个、科技服务站 100 家，选派首席专家 100 名。依托已建学会服务平台，推广新技术 1200 项，培育专利 740 件，落地创业项目 448 个。通过实施“提能计划”，共认定 81 个学术创新项目和 25 个精品科技期刊项目。

【科技馆建设】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科技馆（科技活动中心）20 座，其中，省级 1 座，设区市 5 座，县（市、区）14 座，分别是：江苏省科技馆，南京科技馆、无锡科技馆、南通科技馆、盐城市科技馆、扬州科技馆，宜兴科技馆、新沂市科技馆、徐州市贾汪区科技馆、张家港科技馆、吴江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常熟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海安县科技馆、启东市青少年科技馆、如皋市科技馆、东海县科技馆、灌云县科技馆、灌南县科技馆、盱眙铁山寺天文科技馆、金湖县科技馆。在建 4 座，分别是：泰州科技馆、如东科技馆、海门科技馆、丹阳科技馆。

【科协改革】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实施方案》精神，根据江苏省委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部署和《江苏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要求，5 月 3 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正式印发《江苏省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实施方案》（苏办〔2016〕14 号）。《方案》强调要坚持加强政治引领、密切联系群众、突出问题导向、强化学会主体地位、系统推进等原则。《方案》从 4 个方面提出多项举措：一是改革联系服务科技工作者的体制机制。要求提高科协领导机构中基层科技工作者比例，来自企业、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农村等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的比例确保在 70% 以上；深化科协事业单位改革，所属事业单位从 13 个压缩至 8 个；改革人才服务机制，助理科技工作者成长成才。二是全面改革学会治理结构和治理方式。明确改革学会会员制度，突出科技工作者主体地位；改革学会治理结构，建立现代特色科技社团，鼓励实行无挂靠、无业务主管单位，引导学会逐步实现政社分离；探索建立学会联合体，进一步提高凝聚力和权威性。三是创新面向社会提供公共服务产品的机制。创新服务学术活动机制，开展“会、展、赛（商）”活动模式；创新承接政府转移职能机制，增加科技类公共服务有效供给；创新科学文化公共服务机制，建立普惠共享的现代科普体系；创新党和政府决策服务机制，建设开放高端科技创新智库。四是加强对科技工作者的政治引领等方面。

【科协服务】 智库工作平台搭建　设立苏科创新战略研究院，被确定为中国科协创新战略研究院江苏分院，入选省级 15 个重点培育智库之一，作为全国唯一省份入选中国科协科技智库基地。与南京理工大学等高校合作，建立创新管理与评价等 3 个研究中心。新建科技创新智库基地 10 个。打造科技智库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收录 1000 多位专家信息、486 份科技工作者建议。建成智库微信推送平台，参与其中的青年科学家、优秀科技工作者达 7800 人，推送相关课题申报讯息、科技前沿知识 1.6 万条。

决策咨询　向省委、省政府报送《科技工作者建议》12 篇、《科技智库专报》4 份，获得省领导批示 5 次。在中江网发布《江苏省科技企业创新能力评价报告（2015）》，开展 2016 年江苏省装备制造业企业重点研发机构能力、上海市全面创新改革试点工

作等第三方评估，“世界主要创新型国家的创新战略研究”等 5 个课题得到中国科协立项资助，发布研究课题 72 项，在全省遴选 10 个研究课题予以资助。全省科协系统形成决策建议 533 篇，党委政府批示 56 篇。

打造“科创汇”服务平台 以服务科技创新为导向，以整合科技创新资源为抓手，以“互联网 +”为平台，以培育青年科技创业者为主体，通过市场化机制与社会化服务，建设集培训实训、评估评价、创投风投、孵化转化于一体的全链条服务平台。建成集创业产业导师 1958 人、实训机构 6 家、在线专家 2108 人、创投风投基金 210 家、孵化平台 15 个于一体的资源库。先后举办双创活动 62 场，累计培训 2.03 万人次。开展项目路演 18 场，引导 1383 名科技创业人才入驻孵化平台。“江苏农产品馆”上线运营，培育 388 家农业市场主体，服务 252 家科普惠农基地，辐射带动新型职业农民创新创业 3000 多人。

开展科技信息服务 推送发达国家专利信息，基本实现县（市、区）全覆盖。培训专利应用工程师 2850 人，新增注册运用企业 2622 家，形成典型案例 383 个。培育新技术 213 项、专利 740 个、新产品 133 个，直接经济效益 8 亿元，专利信息推广数量和效益居全国首位。

【科学普及】 2016 年，全省具备科学素质公民比例达 9.5%，比上年提升 1.25 个百分点。创建 2016 ～ 2020 年度首批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23 个，命名省级科普教育基地 119 家、科普示范社区 80 家、科普惠农服务站 99 家。

科普信息化传播 采用“PPP 模式”，通过省级财政 2000 万元带动社会资本 3000 万元，共同建设“科普云”信息服务系统和数据监控中心、资源开发中心，实现门户网站、手机 APP、科普大屏、微信微博四位一体。完成城镇社区 1734 块科普大屏安装，40 个县（市、区）实现全覆盖。强化科普资讯精准推送，接入终端连接指数、正常指数、活跃指数均达 85% 以上。

科普活动社会联动 举办 2016 年全国科技活动周暨省第二十八届科普宣传周活动，辐射全省各地开展科普宣传活动 1319 项。举办第 27 届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和第 28 届省金钥匙科技竞赛，各地普遍设立青少年科技创新市（县）长奖。围绕“创新放飞梦想、科技引领未来”主题，举办 2016 年全国科普日活动，引导全省开展 1358 项系列科普活动。深入推进“三百行动”，建好用好科普人才队伍，全省注册科普志愿者 62 万人。据不完全统计，全年举办大型主题户外科普活动 2 次，参加活动科技工作者 4000 人次，受众 2 万人次；举办青少年科技竞赛 8 次，参赛人数 95 万人次， 34038 人次获奖；举办科普讲座、科技培训、科技咨询 300 次，参与科技工作者 1.2 万人次，受众 20 万人次；举办科普展览 2 次，参与科技工作者人次 3500 人次，受众 15000 人次。

科普资源共建共享 广泛调动社会各方力量，开发整合科普云数据资源近 1TB，其中自主创作 362GB。开通“科学号”科普专列，实现《科普动视》在全省公交地铁广覆盖。研发科普云校园版等产品，新研制、配发流动科技馆 11 套，巡展覆盖公众 200000 人次，运用 VR、AR 等新技术研发科普展教品 15 件，科普大篷车开展宣传活动 210 场次，行程 10460km，受益公众 230000 人次。南京、扬州等 5 市获中央财政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 1308 万元，同比增长 44.3%。培训社区科普员 2000 人。

【学会改革】 改革学会治理结构和治理方式。推动省汽车工程学会等 50 家学会实现秘书长职业化、秘书处实体化。健全完善自主、规范、依法管理机制，实现省级学会服务收入 9055 万元；实行理事会决策、秘书处执行、监事会监督“三权分离”，116 家学会成立监事会。新成立省级学会 7 家，净增学会会员 2.95 万人，动态增长 6.5%。

全面完成学会承接政府职能试点和扩大试点工作。截至 2016 年末，共有 79 家学会承接 31 个政府部门、281 个职能项目。由财政、科技等综合职能部门以及相关专家组织评估，学会承接政府职能满意率 95% 以上，示范引领 391 家市县学会承接政府职能 836 项。

实施新一轮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提升计划。建成省级综合示范学会 32 家、特色学会 24 家，评选认定创新创业服务示范基地 10 个、科技服务站 100 家，选派首席专家 100 名。依托已建学会服务平台，推广新技术 1200 项，培育专利 740 件，落地创业项目 448 个。通过实施“提能计划”，共认定 81 个学术创新项目和 25 个精品科技期刊项目。

创新开展学术交流活动。以“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与青年科学家的使命”为主题，采用会、展、赛一体化模式，策划组织 2016 年江苏科技论坛（青年科学家年会），参赛选手 1.06 万人、项目 2767 个，评选产生 50 个获奖项目，签订风投意向协议 31 份。举办第三届自然科学学术活动月，全年省级学会举办高端学术活动 930 场，引导全省举办学术活动 490 场，形成高水平学术论文 3.98 万篇。

【海智专题活动】 举办 2016 中国（昆山）国际创新创业大会，向海外发布 210 项省内项目需求，征集 1310 项海外项目，举办 200 项创新创业成果展示展览，开展 100 个项目路演，实现 218 个项目对接成功，签订 95 个项目合作协议。举办海峡两岸暨港澳青年创新创业训练营、中欧（南京）生命科学论坛、省创新创业大赛海智分赛等海智专题活动，辐射带动全省举办海智活动 406 场、接待 4576 人、落地项目 277 个、引进创业人才 315 人。中国科协（苏州）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正式揭牌运营，常州等 6 个国家级海智基地被评为中国科协先进工作基地。

【科技工作者服务】 *“网上科协”打造* 围绕建设“三型”组织，打造“互联网 +”双创、科普、智库、科技人才和政务等五大服务平台。建立网上专家库、会员库、成果库等数据资源库，探索开展网上公共服务供给，实现点击量和服务价值量全面突破。建立服务市县科协、机关和直属单位以及科协委员的网上政务平台。

科技英才举荐表彰 开展第 12 届省优秀科技工作者、第 15 届省青年科技奖宣传推荐工作，聚焦一线创新、创业典型，评选产生 100 名省优秀科技工作者、20 名青年科技奖。组织推荐中国科协九大代表 34 名。冉千平荣获第十九届中国科协求是杰出青年成果转化奖，张国良等 6 人获“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引导全省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教示范活动 2077 场次，28.7 万人次研究生和青年教师受益。

调查站点建设 建有 32 个国家级、30 个省级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站点，开展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 10 次，通过《站点信息》反映科技工作者建议 192 篇。江苏省科协被评为 2016 年全国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站点“优秀区域责任部门”，位列全国第一。

（杨红梅）

江苏省侨联

【侨联组织概况】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各级各类侨联组织 1013 个，其中，设区市侨联 13 个，县（市、区）侨联 88 个，高校侨联 32 个，企业侨联 15 个，科研院所侨联 2 个，机关、行业系统侨联 13 个，

各类开发区（园区）侨联15个，乡镇（街道）侨联360个，村（社区）侨联475个。

【侨联重大活动】 海外侨胞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暨海外侨胞故乡行系列活动　由中国侨联和江苏省政协主办，江苏省侨联承办。来自全球59个国家和地区的近300名中国侨联海外顾问、海外委员、海外青年委员，以及江苏籍海外侨团负责人等侨界代表人士参加活动。活动主题突出、内容丰富、特色明显，彰显侨界与孙中山、江苏南京与孙中山的深厚渊源，内容包括纪念大会暨主题论坛、拜谒中山陵、“孙中山与华侨”图片展、江苏侨界主题书画展、中山遗址寻访和考察历史文化项目等多个方面。主题论坛分别围绕“华侨乃革命之母”“以侨为桥　实业报国”“汇聚侨智　科技强国”“中华文化　民族根魂”“融入回馈　博爱共处”“接力前行　筑梦中华”等6个专题，运用访谈、电视短片、诗歌朗诵、书法展示等多种形式，体现“勠力同心、振兴中华”的主题思想；突出代表性和群众性，让海外侨胞、归侨侨眷当主角讲故事，注重释放爱国主义正能量，深化对中山精神的理解，增强海外侨胞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努力奋斗的责任感。

中国侨联新侨创新创业成果展以及全国侨商社会组织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7周年暨中国侨联成立60周年文艺汇演　在中国侨联指导下，江苏省侨联联合南京市侨联承办中国侨联新侨创新创业成果展，共有20个省级侨联推荐276家新侨企业参加展览。展览通过图片、实物、样品等形式，集中展示获得第六届“中国侨界贡献奖”的创新人才、创新成果、创新团队、创新企业，以及一批转化能力强、市场前景好、涉及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全国各地优秀新侨企业创新成果和创新项目。展览期间还举办了“新侨创新创业成果发布会”，9家新侨企业进行创新成果项目发布。10月26日晚，在中国侨联、中国侨商联合会的指导下，江苏省侨联组织省侨商总会承办全国侨商社会组织系统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7周年暨中国侨联成立60周年文艺汇演在南京保利大剧院举行。

【侨联服务经济发展】 省侨联联合中国侨商联合会、徐州市政府、沭阳县政府举办“创业中华·建设江苏”——2016侨资侨智对接交流会，邀请20多个国家（地区）和有关省市侨商会120多位侨商、侨界专业人士参加活动，促成投资3000万美元的农业发展项目和投资1500万元的医药科技项目落地，并在商业综合体、高科技等多个项目上达成合作意向。为支持苏北地区跨越发展，组织开展“创业中华”——2016江苏侨商洪泽行活动，为侨企侨商和洪泽部分开发区、园区、景区搭建合作平台。先后组织100多名侨商赴全国多个省市参加经贸交流、项目考察活动。主动服务“一带一路”倡议，为江苏侨商“走出去”牵线搭桥，组织侨商赴哈萨克斯坦、塔吉克斯坦、泰国、越南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经贸交流活动，进行多个项目的实地考察和洽谈对接。做好服务新侨创新创业工作，组织创新人才、创新成果、创新团队、创新企业参加“中国侨界贡献奖”评选活动，江苏获38个奖项，获奖数量再次位居全国各省（市、区）之首；加强新侨创新创业基地建设，新推荐5家单位申报“中国侨联新侨创新创业基地”，新命名16家“江苏省侨联新侨创新创业基地”，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侨联新侨创新创业基地”达45家。举办侨青创业智慧分享会，通过创业辅导、项目交流、创客空间考察等活动，为侨界青年创新创业提供服务。全年全省各级侨联共协助引进经济、科技等项目100多个，协议利用外资20多亿美元，实际到账4.4亿美元；协助推荐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400多人，邀请并接待海外人才回国参观考察3600多人次。

【侨联参政议政】 2016年，江苏侨联系统共向各级“两会”提交提案569件、建议案199件、社情民意470条、调研报告及大会发言81篇。组织省政协侨联界委员开展专题调研，深入了解新侨回国创新创业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就完善新侨创新创业政策支持体系以及解决融资难、招聘难等问题进行探讨并提出建议；组织江苏省侨界专家委员会、省侨界法律顾问委员会召开“侨之声——服务新侨创新创业”座谈会。重视侨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意见建议，认真做好提案、议案办理工作，主办“关于在招商引智中注重发挥海外侨团作用”的省政协提案，参与“关于引导和支持华侨投资者参与‘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建设和江苏沿海开发”省人大建议案的会办工作和重点督办活动。

【华侨权益维护】 5月1日，江苏首部保护华侨投资的地方性法规——《江苏省保护和促进华侨投资条例》正式施行。发挥江苏省侨界法律顾问委员会作用，组织省侨联法律咨询服务中心主动为侨界群众服务，协助解决涉侨纠纷。全年全省各级侨联共处理来信200多件，接待来访1300多人次，协助解决涉侨纠纷和案件100多起，挽回经济损失1.1亿元。

【侨联关爱行动】 全年共走访慰问困难归侨侨眷6500多人次，发放慰问金400余万元。完成第一批老归侨大病医疗保险的续保工作，组织省直单位、南京高校归侨侨眷举办联谊活动。做好贫困归侨侨眷精准扶贫。开展机关党员进社区，志愿结对帮扶，慰问社区侨界困难群众。

9月24～26日，参加“海外侨胞故乡行·走进江苏”活动的海外江苏籍侨团负责人一行到苏州参观考察。　省侨联供图

【侨联公益事业】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发生后，省侨联组织机关干部职工和省华侨公益基金会在第一时间捐款捐物，发出支援灾区的倡议，募集30多万元钱款和1000多万元物资。组织省侨商总会、省华侨公益基金会、省侨青总会在苏北部分贫困地区捐赠“侨商爱心图书室”和医疗器材，建立“侨青爱心奖学金”，开展“侨青社会服务苏北行·帮扶点精准扶贫行动”，奉献侨界爱心。组织开展扶危济困、爱心助学等活动，省华侨公益基金会2016年募集捐赠资金近650万元，实施项目支出610万元；募集捐赠物资价值1500多万元，实施捐赠物资价值500万元；新增冠名专项基金7只。截至2016年末，海内外侨胞通过江苏各级侨联捐赠款物共计6300多万元。

【海外联谊】接待美南中国专家协会联合会、澳大利亚首都地区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等海外侨团32批次，密切与30多家海外侨社团的联系；组团参加新马泰归侨联谊会庆典及侨界青年论坛、讲坛等活动。全年全省各级侨联共接待海外侨胞7200多人次，组团或参团出访300多人次。江苏省侨联、无锡市侨联承办的中国侨联“亲情中华”芭蕾舞剧《丹顶鹤》赴美国、加拿大演出，受到海外侨胞的一致好评。

【侨联文化宣传】省侨联与无锡市侨联、南通市侨联举办2016“亲情中华”江苏夏令营，组织来自1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50多名华裔青少年学习、感受、体验中华文化。做好“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促进会海外理事江苏行”有关工作，组织来自33个国家和地区的近100名海外侨胞参观考察江苏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加强华侨文化基地建设，新确认南京市行知苑对外交流中心、江阴市天华艺术学校、昆山市杜克大学、扬州市非遗文化集聚区、淮安市周恩来纪念馆5家“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以及15家“江苏省华侨文化交流基地”，截至2016年末，全省“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达17家，省级华侨文化基地达50家。

（吴　琼）

江苏省社科联

【社科联组织建设】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设区市社科联13个，县级社科联55个。推动南京农业大学、江苏师范大学等8所高校成立社科联，全省高校社科联达19个。

【社科类学会建设】全年新批社科类社会服务机构3家，总数达5家。省社科联业务主管学会118个，当年有14家学会进行换届。加大对学会申报项目的扶持力度，41项重点学术活动和3部学术著作出版获得经费资助。省社科联指导业务主管学会举办江苏经济热点问题观察学术沙龙，赴基层举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系列报告会，增强学会学术活力。

【社科普及】《江苏省社会科学普及促进条例》由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7月29日通过，自9月1日起施行。《条例》对全省社会科学普及事业发展起到引领、推动和保障作用。组织开展省第十三届社科普及宣传周活动，省、市、县三级联动，开展广场咨询、社科讲坛等活动，年度直接受众超过百万人次。编辑出版《法治建设与社会和谐》《传统文化与社会文明》等人文社科讲座汇编。省社科联与南京大学组织全省公众人文社会科学素养及需求调查，形成阶段性成果。

【社科研究】参见《文化艺术·哲学社会科学》

（刘西忠　李启旺）

江苏省残联

【残联组织概况】江苏省残疾人联合会于1988年6月4日成立。省、设区市、县（市、区）、乡镇（街道）均建立残疾人联合会，村（社区）成立残疾人协会，建立比较完善的残疾人工作网络。截至2016年末，8个设区市残联领导班子配备了残疾人理事长或副理事长；51个县级残联机关配备了残疾人干部；全省乡镇（街道）残联在编专职理事长配备率达80%以上；选聘乡镇（街道）残疾人专职委员1475名，村（社区）专职委员21744名，城乡社区残疾人组织机构实现全覆盖。在第五次全国残疾人事业工作会议上，江苏省9个市、县政府残工委及19名先进个人受到国务院残工委表彰。

【省政府出台《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2016年9月，省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6〕99号），《意见》明确了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工作目标，提出到2020年，残疾人权益保障制度、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残疾人与当地人民同步实现小康。《意见》提出实施“四大工程”：一是实施残疾人就业增收工程。围绕依法推进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稳定发展残疾人集中就业、大力发展残疾人辅助性就业、积极拓展残疾人就业创业渠道、加大农村残疾人脱贫攻坚力度、加强残疾人就业服务和劳动监察等方面，强化残疾人就业保护政策，拓宽残疾人就业渠道。二是实施残疾人托底保障工程。围绕完善困难残疾人救助制度、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加大残疾人社会保险补贴力度、优先保障城乡残疾人基本住房等方面，强化残疾人托底保障政策，

4月28日，由省和南京市残联、国资委及人社部门联合举办的国企残疾人专场招聘会在南京举办。　省残联供图

提高残疾人福利水平。三是实施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普及工程。围绕加强残疾人康复服务、提高残疾人受教育水平、加强残疾人服务设施建设、加强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全面推进城乡无障碍环境建设等方面，加强和改进对残疾人的服务。四是实施残疾人社会关爱工程。围绕大力发展残疾人慈善事业、广泛开展志愿助残服务、加快发展残疾人服务产业、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等方面，优化残疾人事业发展环境，加大社会帮扶力度。

【残疾人证管理】 研究制定《江苏省残疾人证管理实施办法》和《江苏省残疾人残疾类别等级评定工作规程》，开展“假、错、空”残疾人证清理工作。开展第三代智能化残疾人证试点调研，苏州市探索智慧助残综合云服务平台建设，开发智能“阳光卡”并申请国家试点。

【江苏残疾人运动员在里约残奥会上获佳绩】 2016年，在第15届里约残奥会上，江苏33名残奥运动员共获23枚金牌、15枚银牌、4枚铜牌，打破7项世界纪录，金牌数和奖牌数连续四次位居全国各省区市第一。省政府决定：授予省残疾人体育训练中心、省残疾人体育协会、宿迁市残联和省轮椅击剑队、残疾人乒乓球队、残疾人举重队、残疾人游泳队、残疾人田径队、女子坐式排球队“江苏省先进集体”称号；授予获得金牌的胡丹丹等20名运动员，及彭富强等4名教练员“江苏省劳动模范”称号，并给获得银牌、铜牌的运动员和有关管理人员各记一等功一次。

（王　强　石　民）

江苏省红十字会

【红十字组织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拥有红十字基层组织7547个，红十字会员3450508人（其中青少年会员2966843人），红十字志愿者214888人（其中注册志愿者38182名），社区红十字工作服务站2850个，红十字志愿服务队1517支，红十字志愿服务基地583个。省红十字会与省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江苏省红十字事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明确将“511”核心业务体系建设（加强应急救援、生命关爱、人道救助、人道传播和社会诚信五项重点工作，建设一批人道服务载体，打造一个信息化平台）作为“十三五”主体工程。完成首批13个红十字“博爱家园”试点工作，并在全省予以推广。新增19个县（市、区）应急救护培训基地。继续加强红十字医疗机构冠名管理，取消10家、批准新增6家、更名18家、调整名称11家、审定174家。

5月8日“世界红十字日”期间，红十字志愿者为社区群众演示急救技能。

省红十字会供图

【红十字生命健康】 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公益性应急救护百万培训”项目连续5年超额完成任务。截至2016年末，共举办师资初训班17班、复训班4班，新训师资869人、复训师资200人。全年培训救护员115268人，开展普及性培训971696人，完成应急救护培训1086964人。举办全省应急救护技能竞赛，13支队伍52名基层应急救护培训师参加竞赛，第一名获奖者许婷被授予江苏省“五一劳动奖章”，前六名由省总工会、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分别授予“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和“江苏省技术能手”称号。举办第二届全省高校应急救护技能竞赛，省内76所高校参加比赛。通过云媒体平台推送视频、指导录制急救知识普及片、推广“白金十分钟”急救广场舞等形式向公众普及急救知识。

造血干细胞捐献　2016年，全省成功捐献造血干细胞77例（涉外5例），累计成功捐献547例。全年报名采集血样1.2万人份，累计入库14.7万人份。举办“大爱相髓——江苏省造血干细胞捐献突破500例”宣传活动。第500例捐献者泰州石云根、张冬梅成为全国首对夫妻均成功捐献且涉外配型成功的志愿者。昆山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团队和捐献者陈达、韩素玲、石云根入选“2016年度中国好人榜”。

人体器官捐献　全年实现人体器官捐献85例，获取肝脏79个、肾脏158个、肺脏6个、心脏4个、角膜82片。326名患者得到救治。

无偿献血与防艾宣传　2016年，全省无偿献血量占临床用血量的100%。全年培训高校预防艾滋病同伴教育主持人60名，开展防艾知识普及242场次，受益人数达10.72万人次。

【红十字志愿服务】 加强志愿服务队伍建设，调整充实江苏省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委员会。开展全省红十字志愿者星级评定和优秀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评选工作，认定五星级志愿者148名，评出优秀红十字志愿者52名和优秀志愿服务组织29个。推进红十字青少年工作，“博爱青春”暑期志愿服务项目获首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特别荣誉奖”，共有1584名红十字志愿者参与志愿服务项目，服务时间81259小时，80364人受益。继续实施南京中医药大学“农民健康百村工程”项目，深入徐州、淮安2市4个行政村开展送医送药送健康活动，服务群众1100人次，捐赠药品价值6万元，发放药茶药粥800份，完成大学生社会实践调研150份，建立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1个。

【红十字对口支援】 有序开展对口支援，2016年，全省红十字系统对口支援款物1010万元，落实经费400万元用于青海海南州备灾救灾仓库建设项目，拨付项目经费150万元支持新疆克州、新疆伊犁州、西藏拉萨市、青海海南州、陕西省和贵州省实施人道项目，资助对口支援地区价值100余万元的医药产品和价值195万元的物资。派出医疗组赴克州开展义诊和培训，累计义诊近500人次，培训近300人次。为对口支援省区培训应急救护师资56人。

【红十字对外交流】2016年，省红十字会对荷兰红十字会，海牙红十字分会，布雷达分会，白俄罗斯戈梅利州分会进行了友好访问。与白俄罗斯戈梅利州、纳米比亚霍马斯省红十字会签署了友好合作协议和合作备忘录。接待接待斯里兰卡红十字会、澳门红十字会急救队志愿者交流团来苏交流。

（孔　亮）

江苏省台联

【台联组织概况】江苏省台联于1981年11月在南京市成立，是台湾同胞在江苏省的同乡会组织，是台湾各族同胞的爱国民众团体。截至2016年末，全省除泰州、宿迁2市外，其余11个设区市均成立市级台联组织。

【定居台胞服务】2016年，省台联开展“走基层，送温暖”活动，赴南京、无锡、常州等市将全国台联特困定居台胞家庭帮扶款送到14户困难定居台胞家庭，并慰问老台胞、困难台胞和老台胞遗孀10余户。开展定居台胞联谊活动，先后举办在宁老台胞围炉和迎春联欢会、老台胞踏青、台籍中小学生“放飞梦想”夏令营、在宁台胞迎中秋庆国庆联欢会、老台胞登高庆重阳等活动。开展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系列活动，组织台籍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参观广州中山纪念堂，并组织台胞拜谒中山陵。在苏州举办“台胞青年日”活动，组织青年台胞参观海峡两岸（苏州）青年创业园，并与台湾创业青年交流经验。

【常住台胞服务】在淮安、泗阳举办2016年“江苏台商看江苏”活动，各市台商30余人考察当地投资环境和历史文化名胜。举办第九届“两岸姊妹情”女台胞联谊活动，在南京女台商、定居女台胞及高校涉台部门女教师80余人参加。举办“共建美好家园”两岸青年公益植树活动。江苏省台联首次与湖北省台联在湖北随州合作举办“江苏，你好”台生日暨“湖北体验日”活动。在苏州两岸青年创业园成立“江苏省台联两岸青年交流基地”，为台湾青年在江苏实习、就业、创业搭建平台。

【两岸交流交往】2016年，省台联接待国民党中华卓越青工总会参访团、台湾中华两岸和平发展联合会参访团、台湾里邻长参访团、台湾中国统一联盟花东分会、纪念“8·14”抗日空战胜利参访团、台湾人民抗日协会参访团等岛内和海外台胞团体共8批150余人，以及英国台商协会会长董淑贞女士、台湾财团法人兴华文化交流发展基金会董事长伍世文夫妇等台胞知名人士。应台湾夏潮联合会邀请，省台联第三次以“江苏省台联工作访问团”的名义赴台参访，先后在台北、新北、南投、高雄等县市与岛内多个民间团体进行深入交流。举办以“龙脉相传·青春中华”为主题的台胞青年夏令营，并首次与北京市台联联合在中山陵举办开营式。

【台联参政议政】省台联向省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提交《建设全省台商服务体系，推进苏台经贸交流合作深入发展》《关于做好两岸婚生子女工作的建议》《实施“美丽村庄行动计划”扎实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关于尽快建设南京国际抗日航空烈士纪念广场的建议》等4件集体提案。李鹭扬委员代表台联界作题为《关于加强农村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的建议》的大会口头发言。

（周振晴）

江苏省青联

【省青联组织概况】江苏省青年联合会成立于1953年，是以共青团为核心力量的全省各青年团体的联合组织。省青联的最高领导机关是省青联全委会，每届任期5年，十一届江苏青联设主席1人，副主席20人。省青联全体会议闭会期间，由常务委员会主持会务。常务委员会现有委员150人，设秘书长1人，副秘书长25人。省青联实行团体会员制，截至2016年末，有团体会员25个，其中全省性团体会员8个，即共青团江苏省委、江苏省学生联合会、江苏省志愿者协会、江苏省青年商会、江苏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江苏省青年科技工作者协会、江苏省青年书法家协会、江苏省青年美术家协会；地方性团体会员17个，包括江苏省直机关青联、江苏省金融青联、南京基督教青年会、南京基督教女青年会以及南京、无锡、徐州、常州、苏州、南通、连云港、淮安、盐城、扬州、镇江、泰州、宿迁13个市级青联。省青联共有20个界别，分别是会员团体界别、科技界别、教育界别、医药卫生界别、社科理论界别、体育界别、文化艺术界别、新闻出版界别、华侨归侨海外学人界别、农业界别、工业界别、金融界别、交通建设界别、商贸旅游界别、软件和信息服务界别、宗教界别、军警政法界别、公共管理界别、社会组织界别和港澳台界别。

【青联活动】首次将全省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与青年公益项目大赛整合成一个大赛，涵盖9大类的志愿服务项目和7大类的公益项目，在全省一共征集600多个项目，遴选240个优秀项目进行表彰。组织青联委员参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开展各类教育进村、医疗进村、科技进村活动，开展青联委员“走基层，送温暖”活动，组织青联委员参与“希望来吧”结对关爱等活动，完善“结对+接力”机制，鼓励青联委员和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农村留守儿童开展结对帮扶工作。

【青年人才工作】通过青联及各团体会员，发现、凝聚、吸纳各行各业的价值追求正面、活动能力强、联系青年广、热心青少年事业的青年领军人才，不断完善组织网络，扩大组织覆盖。承办“海外学人回国创业周”江苏行活动，吸引海外留学人员和青年侨胞投身新江苏建设。通过举办路演、大赛、论坛等青联活动给青年更多展示自我的平台。

【青年统战工作】持续开展“我的中国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组织全省各级青联委员参加各类座谈会、交流分享会、专题学习班30余场次。发挥界别委员会和团体会员的主体作用，在省青联网站、青联微信群等平台开展网上理论学习、“微信讲堂”“青联夜话”等线上线下交流活动，使学习常态化。选派4批15人赴浦东干部学院、井冈山干部学院学习，引导委员增进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以强化服务提升青联吸引力，研究制定“青春共享计划”，通过聚焦青少年文化素质培养、大学生创新创业扶助、青年社会组织发展、中小企业二次创业、青联委员思想分享等社会热点，组织团结面进一步扩大。开展“聚力有界”活动，把活跃界别与服务青年有效融合，增强委员社会责任感和组织归属感。推动成立省级青年留学人员协会，加强归国留学青年的联系和吸纳，推荐江苏优秀海归留学青年加入“中国青年留学人员协会”。加强民族地区青年团结工作，落实民族地区青年干部“培养计划”，安排2批15名西部地区年轻干部在南京市、苏州市两地挂职锻炼。统筹安排全年援建工作，启动对口援建项目74个，落实援建资金500余万元。团结凝聚港澳台青年，省青联举办2016“聚力创新创业合作共享共赢”苏台青年菁英峰会和“两岸青年中秋联欢”活

动，联合省台办共同举办江苏省海峡两岸青年论坛暨两岸青年人才专场招聘会，指导南通市举办“汇聚众创智慧·放飞青春梦想”——第二届通台青年创业就业合作交流论坛，巩固与台湾中华青年交流协会等青年组织的交流交往。省青联联合省港澳办和港澳有关青年组织，在澳门举办第六届苏港澳青年精英论坛，打造苏港澳青年交流品牌，拓展香港大学生暑期内地实习计划，接纳两批 80 余名香港大学生到江苏实习。

【青年外事工作】 组织江苏青年代表团赴德国、印度、韩国、俄罗斯、新加坡进行友好访问。组织 40 名青年代表随中国青年代表团赴越南参加第三届中越青年大联欢活动。接待韩国百人青年团访问、印度百人青年代表团、美国青年政治家代表团、英国青年议员代表到苏访问，增进相关国家青年对江苏的了解。整合对外交往资源，打造一批青年主导的创新创意创业、高端制造业、“互联网 +”、物联网、传统文化传承、社区建设、志愿服务等领域的对外交往基地，丰富承接青年外事活动的载体。

（韦雷军）

江苏省关工委

【关工委组织概况】 2016 年是省关工委成立 25 周年。全省各级关工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关工委工作的重要指示，全省关工委工作出现前所未有的大好局面。全省各级关工委组织发展到 59283 个，其中，成立关工委的社区（村）20966 个，参加关心下一代工作和活动的“五老”（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709588 人。全省教育系统、民营经济（企业）、政法系统、农委系统关工委组织分别为 6268 个、28048 个、472 个、332 个，其他各级机关成立关工委组织 1730 个，省高级人民法院成立关工委，全省规模以上民营企业关工委组建率达 91%，并向大型企业、中小企业、外资企业拓展。“讲政治、育新人、学科技、奔小康”活动、“五老”网吧义务监督、校外辅导站等工作入选全国关心下一代“十佳工作品牌”；身残志坚、坚守 64 年开展革命传统教育的无锡市关工委报告团成员吴成被评为全国关心下一代“最美五老”；捐出百万积蓄设立爱心基金的南通市关工委原常务副主任徐超被南通市委树为“两学一做”楷模。

南通市崇川区虹桥街道孙爷爷谈心室校外辅导站负责人孙陈达老校长，向到站活动的孩子进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省关工委供图

【“学党史、学国史，听党话、跟党走”主题教育】 围绕建党 95 周年，全省关工委在青少年中开展党史国史教育：组织“五老”报告团，运用讲故事等形式，走进中小学校宣讲党史国史；组织中小学生实地参观体验，寻访老党员老模范，谈体会、讲感受。2016 年，全省关工委编写宣讲教材 20300 多篇，组织开展各类活动 15300 多场次，1153 万人次青少年参与其中。

【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 深化“未成年人零犯罪社区（村）”创建及“结对帮教、引领人生”活动，全省 94.7% 的社区（村）达“未成年人零犯罪”创建要求。全年全省 15816 个关爱工作团和法治报告团共举办法治报告会 23200 多场次，受教育的青少年达 1000 多万人次。紧盯失足、失管、失学、失业、失亲等“五失”青少年和服刑在教人员未成年子女等重点青少年群体，开展“结对帮教、引领人生”活动，17133 个帮教小组、61200 多名“五老”帮教员共帮教转化失足或问题青少年 17300 多名。紧盯重点区域，将青少年犯罪人数超过 10 人的重点乡镇（街道）逐一列出，实行重点重抓，全省列出 87 个重点乡镇，有 57 个预防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坚持开展网吧义务监督，全省共有“五老”网吧义务监督员 18961 人。

【校外教育辅导站建设】 截至 2016 年，全省共有 33530 个校外教育辅导站（点），建成有 6 台以上电脑的电子阅览室 9936 个，建立“校站结合”机制的辅导站（点）14610 个，“五老”等辅导员 126800 多人，51300 多名在职教师和 13500 多名大学生村干部参加辅导站工作。各地辅导站利用节假日开展思想道德教育、文体娱乐、课业辅导、兴趣拓展等活动。全年有 840 多万人次青少年到站活动。

【“讲理想、学科技、达小康、奔现代化”活动】 全省关工委配合农委等部门，发动 15600 多名老农业科技工作者在青年农民中开展“讲理想、学科技、达小康、奔现代化”活动。各地关工委参与帮扶创办合作社等新型经营组织 6400 多个，创建青年创业示范基地 2300 多个，评选创业之星 2100 多名，创办农村政治科技学校 6900 多所。

【特殊群体青少年关爱】 2016 年，全省关工委配合有关部门通过各种渠道筹集资金 1.4 亿多元，资助特殊群体青少年 14 万余人。苏南各地关工委推动流动儿童接受公平教育、提高民工子弟学校办学质量；苏北、苏中各地关工委联合有关部门，在加强留守儿童教育管理、改善在校寄宿条件和亲情关爱等方面继续办实事。省关心下一代基金会实施第二轮“三年千人助学计划”，各市基金分会也开展关爱活动，4000 多人受益。省关工委联合爱德基金会继续实施苏北孤儿助学行动，200 多名孤儿得到关爱。《关心下一代周报》“冰凌花”助学行动资助优秀贫困学生 2000 多名，支出奖学金 60 多万元。省及盐城市关工委、省关心下一代基金会、《周报》社拿出资金，同时，许多“五老”踊跃捐款，给遭受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的盐城阜宁等地修缮校舍、资助青少年。

（岳国辉）

法　治

地方立法

【立法概况】2016年，省人大常委会共制定和修改地方性法规15件，批准设区市报审法规35件，进行立法调研18件。

【经济领域立法】2016年，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制定《江苏省价格条例》。条例共分经营者的价格行为、政府的定价行为等8章64条。条例完善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机制，规范经营者价格行为和政府定价程序，健全重点领域价格调控机制，加强市场价格监管，推动价格领域改革，维护市场价格秩序。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修订《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办法》。修订后的办法共分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农业技术的推广与应用等6章42条，对农业技术推广机构实行公益性和经营性分类管理，明确和细化地方各级国家农业技术推广机构公益性职责，保障国家农业技术推广专业技术人员待遇，加强运用互联网等信息技术为农民服务，为深化基层农技推广体制改革、优化农业结构提供法律支持。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制定《江苏省民用航空条例》。条例共分运输机场规划与建设、运输机场管理与服务等8章66条。这是全国首部规范和促进民用航空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条例明确政府及相关部门职责，加强民用航空管理，保障民用机场安全和有序运营，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对运输机场的规划建设、运营服务、安全环境保护以及通用航空等方面作出规定。

【社会领域立法】2016年，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制定《江苏省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条例共分食品小作坊生产加工、食品摊贩经营等6章53条。条例明晰政府相关部门职责，强化对违法生产经营、监管失职渎职责任追究，对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生产经营活动作出全面规范。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作出关于修改《江苏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决定。修订后的条例共分人口发展规划的制定与实施、生育调节等7章48条，对全省实施全面两孩政策作出具体规定。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制定《江苏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条例共分登记及名册管理、司法鉴定活动等6章53条。条例围绕名册管理进行一系列制度设计，规范司法鉴定程序，加强监督管理。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制定《江苏省核事故预防和应急管理条例》。条例共分组织机构和职责、预防与应急准备等7章40条。条例明确核事故应急管理机构及其职责，完善核安全基础设施，对核事故预防、应急准备、应急处置、应急终止以及事后修复等方面作出全面规定，加强核事故应急机制和应急队伍建设，控制和减轻核事故灾害，提升风险防范和事故处置能力。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制定《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条例共分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保障、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等5章56条。条例明晰监管职责和措施，强化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范安全生产内部管理制度，坚持预防在先、综合治理，严守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底线。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制定《江苏省社会科学普及促进条例》。条例共分组织管理、社会责任等7章35条。条例围绕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社科强省目标，全面规范社会科学普及工作，拓宽社会科学普及工作渠道形式，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推动全省社科普及事业健康发展。

【民主法治领域立法】2016年，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制定《江苏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条例共分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等6章36条。条例全面修订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的组成、职权及工作程序等，作出乡镇人代会“一年两会”制、乡镇人大主席团“季会制”等制度安排，规范乡镇人大履职机制和工作程序，提升乡镇人大工作规范化水平。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对全省各级人大选举实施细则和实施代表法办法进行修改。修改后的《江苏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实施细则》，共分选举机构、选区划分等10章72条。实施细则规范人大代表选举程序，补充和完善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职责和审查程序规定，加强代表资格审查工作，加强对选举全过程监督，加强对流动票箱监督和管理，把好代表“入口关”。修改后的《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办法》，明确乡镇人大主席团工作职责，完善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制度，建立代表履职补助制度，加强代表履职监督管理，增加协助代表履职、代表建议办理等规定。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重新制定《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办法共分村民委员会、村民小组等7章44条。办法根据形势发展变化，对村委会选举、村民小组设立、村务公开、协商民主等方面作出具体规定。

【生态领域立法】2016年，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制定《江苏省湿地保护条例》。条例共分规划与名录、保护方式等7章48条。条例完善湿地管理体制，健全湿地保护体系，规范湿地资源利用，对湿地保护管理机制、规划编制、保护和利用措施以及相关法律责任等作出具体规定。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修改《江苏省海洋环境保护条例》。修改后条例共分监督管理、生态保护等6章45条。条例明确海洋行政主管部门与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在海岸工程建设项目、海洋工程建设项目中的管理职责。

【地方性法规审批】2016年，省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35件设区市通过的地方性法

9月30日，省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江苏省湿地保护条例》，自2017年1月1日起施行。图为大丰麋鹿保护区。　省司法厅供图

规，分别是《南京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南京市邮政条例》《南京市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南京市清真食品管理条例》《南京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苏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苏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等9件地方性法规的决定》《无锡市公共交通条例》《无锡市残疾人保护条例》《无锡市实施〈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办法》《无锡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无锡市外送快餐卫生管理规定〉等地方性法规的决定》《徐州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徐州市港口条例》《徐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徐州市景区土地和建筑物管理条例》《常州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常州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南通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南通市濠河风景名胜区条例》《盐城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盐城市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条例》《盐城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扬州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扬州古城保护条例》《扬州市河道管理条例》《镇江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镇江香醋保护条例》《镇江市饮用水源地保护条例》《泰州市制定地方性法规条例》《泰州市水环境保护条例》《泰州市公共信用信息条例》《泰州市房屋安全管理条例》《宿迁市城市绿地保护条例》《淮安市永久性绿地保护条例》《淮安市古淮河保护条例》《连云港市海洋牧场管理条例》。

（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

政法和综治

【法治评估制度构建】 2016年，首次开展法治建设重点项目第三方评估，南京师范大学中国法治现代化研究院牵头，对《法治江苏建设指标体系（试行）》《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关于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意见》《关于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办法》《江苏省行政程序规定》《关于开展刑事案件速裁程序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等6项重点工作开展独立第三方评估，形成专业评估报告。

【法治创建】 2016年，开展新一轮全省法治创建考核，苏州市、南通市、盐城市获2013～2015年全省法治城市创建工作先进单位，南京市秦淮区等20个县（市、区）获2014～2015年全省法治建设示范县（市、区），并确认保留之前表彰的4个设区市、20个县（市、区）。当年全省法治城市创建先进单位创建率53.85%，全省法治建设示范县（市、区）创建率40%。

【法治惠民】 2016年，全省实施加强诉讼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推进审执分离改革试点、推进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改革试点、规范户口登记管理、推进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推进移动互联网警务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县镇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完善法律援助便民窗口建设等8件法治为民实事项目，推动解决群众关注的实际问题。

【四项改革试点】 2016年，总结评估南京市中级法院等16家试点单位试点工作，在全省各级法院、检察院全面推开完善司法责任制等四项改革。

在司法人员分类管理方面，完成法院、检察院入额遴选工作。全省遴选首批入额法官6203名、检察官4209名，实行单独职务序列管理，分别占中央政法编制的33.4%、32.6%。

在司法责任制方面，分类分级制定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明确主审法官、合议庭、主任检察官等司法人员和办案组织职责，完善审判（检察）委员会议事规则，优化司法办案程序，确保让审理者裁判，让裁判者负责，并运用信息技术手段，加强办案全流程监督管理，确保审判权、检察权依法规范运行。

在完善司法人员职业保障制度方面，制定《江苏省法官、检察官和司法辅助人员工资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意见》，完成全省入额法官、检察官基本工资套改和规范津贴补贴的落实兑现。

在省以下法院、检察院人财物统一管理方面，采取委托市县管理办法，省级主管部门对委托市县管理事项明确标准、健全制度、加强监督。

【司法管理体制改革】 2016年，依托南京、徐州铁路运输法院、检察院，探索设立跨行政区划的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跨行政区划审理行政诉讼案件、知识产权和环境资源类案件，行政案件集中管辖的经验做法被最高人民法院在全国推广。加强人民警察分类管理，南京、苏州等地实施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职务序列改革试点，出台全省公安机关执法勤务警员、警务技术警员职务序列改革试点方案及套改工作实施方案。

【司法权力运行机制建设】2016年，健全司法权力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机制，建立重大毒品犯罪案件会商机制。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试点，规范刑事案件统一对口衔接工作。推进审执分离改革试点，完成刑事案件速裁程序试点工作。启动刑事诉讼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试点。南京市被全国人大常委会确定为刑事案件认罚从宽制度试点地区。建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当年依法提起公益诉讼7件，全国首例检察机关以公益诉讼人身份提起的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在常州公开审理，全国首例开庭的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在徐州调解结案。

推进执法司法公开，全省法院、检察院公布的法律文书数量位居全国前列；江苏公安机关率先全国开展行政复议决定、行政处罚决定法律文书互联网上全文公开试点；江苏监狱机关率先在全国实现暂予监外执行决定书统一上网公示。制定《关于深入推进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指导意见》，南京、盐城等5家法院开展先行试点。制定《江苏省深化人民监督员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全面推开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方式改革和监督范围、监督程序改革。

【人权司法保障制度建设】2016年，全省推进涉法涉诉信访改革，在省市县三级建立涉法涉诉联合接访中心，启用涉法涉诉信访信息系统，推动建立以律师为第三方参与涉法涉诉信访化解工作新机制。深化律师制度改革，出台《关于建立健全律师执业权利救济机制的规定（试行）》，为律师依法执业创造条件；加强律师事务所管理和律师协会建设，率先在全国建立“律师事务所规范化建设倒逼机制”；深化司法鉴定管理体制改革，出台《江苏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

【涉法涉诉信访案件评查】2016年，全省以到省进京上访案件、重信重访案件、中央或省级政法部门多次交办没有结论的案件为重点，共评查案件809件。认定一类案件（合格）668件，占82.6%；二类案件（存在执法瑕疵）141件，占17.4%；没有发现三类案件（执法过错）。

【判处实刑罪犯未执行刑罚清理】2016年，全省开展集中判处实刑罪犯未执行刑罚专项清理活动，共发现审前未羁押实刑未执行刑罚罪犯949人，其中被判死缓1人，10年以上有期徒刑30人，不满10年有期徒刑543人，拘役375人。清理纠正651人，清理纠正率68.6%。

（张传红　刘　枫　吴秋实）

法治政府建设

【法治政府建设概况】2016年，省委、省政府印发《江苏省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实施方案》（苏发〔2016〕30号），就“十三五”期间江苏法治政府建设作出全面部署，对7个方面149项重点工作进行任务分解和责任分工。省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印发《江苏省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评价办法》《江苏省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

依托省政府门户网站，对13个设区市、3个省直管县（市）和49个省级机关开展2016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群众满意度调查，调查结果纳入年度法治政府建设考评。省政府对各地各部门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意见》情况进行专项督查。

【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推行】2016年，省政府印发《关于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意见》（苏政发〔2016〕8号），成立省政府法律顾问委员会，办公室设在省政府法制办。制定《省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全年向省政府法律顾问征求意见的政府立法项目8件，法律顾问参与审查省政府重要文件和报送备案的规范性文件74件。全省有12个设区市和81个县（市、区）成立政府法律顾问委员会。扬州市整合政府法律服务资源，构建政府法律顾问平台。宿迁市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运行管理机制。昆山市在区镇及部门实现100%聘任政府法律顾问。徐州市铜山区实行政府法律顾问项目认领制，并建立法律顾问服务档案。

【政府立法机制改进】2016年，省政府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地方性法规草案11件，省政府制定颁布规章5件。13个设区市共制定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55件。选择部门争议较大的《江苏省湿地保护条例（草案）》开展第三方评估，选择社会关注度较高的《江苏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草案）》组织小型立法听证会和专家论证会。南京市实现政府立法立项、起草、论证各环节立法协商全覆盖。无锡市对20部政府规章开展立法后评估。

【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2016年，省政府法制办办理各类重要文件合法性审查76件，受理相对人提出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建议审查21件。收到各设区市政府、省政府各部门、省直管县（市）报送备案登记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217件。开展第三方评估和专家点评，实现对所有备案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实质审查。清理2003～2015年间省政府及省政府办公厅制发的文件2181件，提出修改建议12件，宣布失效980件。对《全省行政权力清单》《江苏省政府部门公共服务事项目录清单》《江苏省政府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开展合法性审查。扬州市、海门市、宜兴市、省财政厅、省海洋渔业局开展完善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试点工作。南通市、镇江市、连云港市、沭阳县、省物价局等推动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长效化。

【行政执法体制机制改革】2016年，省政府批准如皋市、泰兴市、兴化市、沭阳县、邳州市、苏州市吴江区、盐城市大丰区、扬州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常州经济开发区、宿迁骆马湖旅游度假区在相关领域、区域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对常熟市镇域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试点工作开展第三方评估，召开街道、开发区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专家论证会。盱眙县、盐城市大丰区、南通市和苏州工业园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试点。淮安市出台《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试行）》。镇江市开展行政执法标准化建设。省公安厅推进受案立案制度改革。省交通运输厅探索推进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改革试点工作。省政府、省检察院召开省“两法衔接”（指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联席会议。徐州市推动“两法衔接”地方立法工作。南通市、盐城市等地围绕环境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等重点领域构建

联动衔接机制和监督检查机制。

【行政决策规范】2016年，以公众参与重大行政决策、政府立法制规、行政执法和监督、社会矛盾化解为重点，在全省开展公众参与行政程序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和典型事例征集活动。开展政府合同审查典型案例和论文征集活动，推动政府合同审查规范化和程序化，规范重大行政决策档案管理。扬州市推行行政行为风险提示制度。泰州市以政府规章形式出台《泰州市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管理办法》。淮安市、省财政厅等就涉法涉诉事务管理进行制度规范。

【行政复议】2016年，全省收到行政复议案件12203件，受理10986件，同比分别增长30.98%和36.02%，审结10151件。省政府收到行政复议申请案件696件，受理404件，分别增长15.04%和17.1%，审结344件。其中，撤销、确认违法、责令履行共33件，直接纠错率9.6%，比上年提高0.6个百分点。省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召开听证会、质证会、案件审理会19次。南京市在市、区两级政府实现行政复议中心全覆盖。常州市行政复议机构设置、办案场所和专用车辆均有保障。苏州市建立多层次行政复议行政审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扬州市实现行政复议全市统一受理。

【行政应诉】2016年，办理以省政府为被告的行政应诉案件352件。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行政应诉工作的意见》（苏政办发〔2016〕52号），统一规范全省行政应诉工作。

（郁　卉）

公　安

综　述

【公共治安概况】2016年，全省公安机关完成G20峰会、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等一批重大安保任务。全部刑事案件、八类严重刑事案件、侵财案件呈发案下降、破案上升的“三降三升”态势，其中八类案件发案率全国最低。全省414起现行命案全破，连续12年全国领先，并破获命案积案29起。通讯网络诈骗犯罪发案数和被骗资金同比分别下降11.9%和14.1%，破案和抓获数分别上升4.9%和75.7%。从21个国家和地区抓回境外逃犯103名。全省道路交通事故形势平稳，火灾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持续下降。江苏公安机关有4名民警被授予或追授全国公安机关二级英雄模范，13个集体、34名个人被记一等功，高等级典型数量位居全国前列。

【服务群众8项改革措施】2016年，江苏公安机关推出服务群众8项改革措施，分别是：实行交通违法网上自助罚款、实行机动车号牌网上自选、优化机动车检验服务、放宽户口登记迁移政策、搭建“微警务”移动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缩短易制毒化学品审批办理期限、推行边检“多证通”服务机制、简化消防许可备案。

【法治公安建设】2016年，全省公安机关推进受案立案制度改革，实现统一接待窗口、工作流程、审查要求、公示平台和规范源头处置、监督管理、信息化保障的“四统一、三规范”要求。建设应用常见治安行政案件自动量罚系统，占执法总量80%以上的23类常见案件实现系统自动量罚。推进市、县两级公安机关案件管理中心和派出所案件管理室建设，构建执法监督管理体系，实现对执法活动全流程、闭环式、可回溯管理。建设全省统一执法公示平台，做到违法犯罪警情处理公开、案件办理公开、涉案财物公开、法律文书公开、执法依据公开和治安形势公开，并附加群众咨询、投诉、满意度评价功能，推动公安执法在阳光下运行。

【公安“微警务”集群建设】2016年，江苏公安探索“互联网+警务”服务模式，率先全国建立省、市、县三级公安机关移动互联网“微警务”服务平台集群。省公安厅、13个设区市公安局和134个县级公安机关全部建立“微警务”平台，依托微信公众号和手机，把报警求助、政策咨询、办事办证、防范宣传等多种服务从窗口延伸到网上、掌上，推出重名查询、身份证办理进度查询、出入境业务办理、高速路况查询、自助移车以及违法犯罪举报等服务功能，群众不用到窗口，只需用手机登录微信平台，便可办理业务、享受服务。江苏公安“微警务”平台集群关注人数达2151万人，并获全国公安机关改革创新大赛金奖。

治安管理

【户籍制度改革】2016年，省公安厅修订出台《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13个设区市出台户籍制度改革意见和居住证实施办法，落实放宽户口迁移政策，简化江苏籍华侨恢复户口登记手续，放宽亲属投靠户口迁移范围和大学生户口迁移条件，为符合条件人员办理户口登记12039人。开展无户口人员排查登记，全省排摸无户口人员54979人，其中登记户口49674人，登记率90.4%。

【治安案件立案侦办】2016年，全省立案侦办涉娼涉赌刑事案件1641起，公安部、江苏省公安厅挂牌督办重大案件并全部办结90起；收缴非法枪支3155支、管制刀具6.3万余把、仿真枪1.4万余支；查处水上各类刑事、治安案件6188起。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2016年，省、市两级挂牌治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160个，完成率100%。清理逾期未检验报废车辆5.7万辆、重点车辆基础信息110万条、重点驾驶人安全隐患9万个，强制注销仍运行的重点车辆1.2万辆，重点车辆检验率、报废率均超过99%。整改城市道路交通管理设施不规范标志2.1万个、标线4947km、信号灯1.8万组、技术监控设备3751个。集中治理事故高发点段20处、路段9条，同比少死亡92人。淘汰报废黄标车、老旧车28.5万辆。

【道路交通管理服务】2016年，推进机动车驾驶人培训考试制度改革，南京市开展“自学直考”试点，南京市、苏州市开展“自主约考”试点，南京市、无锡市开展机动车号牌选号系统应用和新能源汽车号牌试点。13个设区市全部实行机动车号牌网上自选、交通罚款网上缴纳和检验合格标志就近领取，其中保持非营运小型客车“号池”存量不少于5万个，全年网上自选号

8月31日晚，16辆流动警务车整装出发，南京市启动一级加强巡防勤务模式，所有警务查报站警力最大限度投向街面，“加强版”警务查报站正式建成运行。

万程鹏 / 视觉江苏网

牌24.6万副。14家银行建立跨行缴款渠道，全面实现跨省异地违法罚缴，网上处理交通违法共615万笔；147家机动车检测机构推出预约检验服务，在交警队、邮政局等场所设立免检车检验标志核发点受理窗口863个，办理业务220万笔。

【道路交通安全宣传】 2016年，全省开展“全民参与双评，践行文明交通”主题活动，共252万名群众参与投票，评选“十种最令人厌恶的交通陋习”和“十大最令人尊敬的文明交通行为”；向200万名小学生发放《文明交通教育读本》，2000名中小学生参与“童声童绘话安全”作品征集活动，50万名车主参加“零违法，加油！”文明出行公益大赛活动。全省交警微信集群关注人数超过520万，其中“无锡交警”“常州车管所”“盐城交警”上榜全国政务微信公安类前10强，“江苏交警”排名“今日头条”政务号总榜前10强。

刑事犯罪侦查

【命案侦破】 2016年，全省发生现行命案并全部告破414起，破案率100%。破获命案积案29起，其中发案时间10年以上的26起。

【通信网络诈骗犯罪“雷霆行动”】 2016年，开展打击治理通信网络诈骗犯罪“雷霆行动”，建成应用诈骗电话智能全网拦截平台和防欺诈虚假域名管理平台，省反通信网络诈骗中心和南京、常州、苏州、淮安四市反通信网络诈骗中心投入运行。当年通信网络诈骗犯罪的发案数和损失数同比分别下降11.9%和16.5%，破案数和抓获数分别上升4.9%和77.6%。

【食品药品环境犯罪案件侦办】 2016年，全省开展打击食品药品犯罪“利剑”行动和打击污染环境犯罪“清水蓝天”行动，当年侦办食品药品环境犯罪案件数、抓获犯罪嫌疑人数同比分别增长70.1%和39.2%。

经济犯罪侦查

【境外经济逃犯缉捕】 2016年，江苏从21个国家和地区抓回境外逃犯103名，缉捕率位居全国同类地区第一名。全部追回邹平华合同诈骗案和邓世蕾集资诈骗案赃款，连续刷新全国“猎狐行动”单次境外追赃金额历史记录。

【侵权假冒犯罪立案查处】 2016年，全省立案查处侵权假冒犯罪案件2529起，收缴各类侵权假冒商标、商品408万余件，捣毁制售假窝点1100处，破获徐州、南京制售假冒品牌润滑油案件和南京、苏州制售假冒品牌运动鞋等一批重大案件。

【传销犯罪案件侦办】 2016年，全省破获传销犯罪案件382起，刑拘犯罪嫌疑人447名，同比分别上升179%和168%，取缔传销窝点102个，遣散教育一般传销人员1143名，解救受骗群众354名。

禁毒工作

【毒品犯罪案件侦办】 2016年，全省破获毒品犯罪案件4744起，抓获涉毒犯罪嫌疑人7162名。破获部省级毒品目标案件152起；破获公斤以上毒品大要案件75起；破获零包贩毒案件4467起，抓获犯罪嫌疑人4692名。

【吸毒人员查处】 2016年，全省新发现吸毒人员1.8万名，决定强制隔离戒毒8633名，责令接受社区戒毒11520名、社区康复1388名。

出入境边防管理

【内地居民出入境】 2016年，从江苏口岸出入境的内地居民共3406125人次，同比增长22.63%，其中出境1698366人次、入境1707759人次。内地居民从江苏口岸出境前往国家（地区）人数前十位的是：泰国（427543人次，占27.83%）、韩国（221174人次，占14.40%）、中国台湾（200893人次，占13.08%）、中国香港（165776人次，占10.79%）、日本（149307人次，占9.72%）、新加坡（118450人次，占7.71%）、印度尼西亚（52713人次，占3.43%）、澳大利亚（37711人次，占2.45%）、中国澳门（28502人次，占1.86%）、美国（23475人次，占1.53%）。

从江苏口岸出境的内地居民中，会议商务3156人次，访问12472人次，旅游观光347432人次，探亲访友7962人次，就业359人次，学习635人次，定居3212人次，服务员工162508人次，其他1160630人次。除服务员工和其他外，内地居民从江苏口岸出境主要目的是旅游观光。

【港澳台居民来往江苏】 2016年，港澳台居民来往江苏共538032人次，占出入境人员总数的11.44%，同比增加15.60%。其中香港居民134795人次，增加3.47%；澳门居民6993人次，增加19.52%；台湾居民396244人次，增加20.32%。

【外国人入出境】 2016年，外国人从江苏口岸入出境共759265人次，同比增加13.46%，其中入境375028人次、出境384237人次。外国人入境江苏人数前十位的国家是：韩国（79506人次，占42.02%）、日本（25226人次，占13.33%）、

新加坡（14013 人次，占 7.41%）、美国（10564 人次，占 5.58%）、泰国（8701 人次，占 4.60%）、澳大利亚（8644 人次，占 4.57%）、德国（8229 人次，占 4.35%）、马来西亚（3926 人次，占 2.07%）、印度（3275 人次，占 1.73%）、英国（3265 人次，占 1.73%）。韩国仍是外籍人员中入境江苏人数最多的国家。

从江苏口岸入境的外国人中，会议商务 82423 人次，访问 8851 人次，旅游观光 50546 人次，探亲访友 13554 人次，就业 14188 人次，学习 5359 人次，定居 1461 人次，服务员工 185802 人次，其他 12844 人次。除服务员工外，从江苏口岸入境的外国人主要目的是会议商务和旅游观光。

（张 镇 吉 巍 刘 伟）

检 察

【批捕起诉】 2016 年，全省检察机关依法批准逮捕刑事犯罪嫌疑人 34995 人，同比上升 0.96%；提起公诉 100180 人，上升 5.10%。立案侦查职务犯罪案件 1530 件 1996 人。对涉嫌犯罪但无社会危险性、依法不需要逮捕的，不批准逮捕 12364 人；对犯罪情节轻微、依法不需要判处刑罚的，决定不起诉 3093 人；对不需要继续羁押的 1799 名犯罪嫌疑人，建议释放或变更强制措施。依法惩治侵犯农村留守儿童权益犯罪 83 件 90 人，救助未成年被害人 500 余人。

【刑事犯罪公诉】 2016 年，全省检察机关依法惩治故意杀人、抢劫、绑架、故意伤害等暴力犯罪，提起公诉 6644 件 7801 人。办理危害国家安全犯罪 2 件 2 人，提起公诉“法轮功”“全能神”等邪教组织犯罪 137 件 209 人。

【危害民生犯罪公诉】 2016 年，全省检察机关依法移送涉嫌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 70 件 87 人，依法提起公诉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和假药犯罪 820 件 1435 人，依法提起公诉盗窃、抢夺、诈骗等涉众型侵犯财产权犯罪 29583 人。省金融办、省公安厅、省法院联合开展 P2P 网络借贷风险专项整治，依法惩治打着“互联网金融”旗号实施的金融犯罪，提起公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犯罪 549 件 995 人。

【破坏经济秩序犯罪公诉】 2016 年，全省检察机关依法批准逮捕走私、合同诈骗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 1842 件 2993 人，提起公诉 4511 件 9073 人。提起公诉妨害公司企业管理秩序犯罪 97 件 127 人。提起公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 247 件 597 人。

【司法活动法律监督】 刑事诉讼监督 2016 年，全省检察机关纠正侦查机关应当立案而不立案、不应当立案而立案案件 337 件；纠正漏捕 108 人、漏诉 375 人。严把案件事实证据和法律适用关，对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以及没有逮捕必要性和不符合起诉条件的案件，依法不批准逮捕 6096 人。强化刑事审判监督，对定罪不准、量刑失衡的裁判提起抗诉 223 件，法院改判、发回重审 119 件；纠正审判活动违法 188 件次。

刑事执行监督 省检察院向省人大常委会专题汇报 2013 年以来刑罚执行监督工作情况。3 年共同步审查监督“减假暂”案件 136365 件，对职务犯罪、金融犯罪、涉黑犯罪罪犯刑罚变更执行案件逐案复查，监督纠正不当情形 147 件，对保外就医情形消失、依法应当重新收监的 97 名罪犯督促有关机关收监执行，4 名原厅级以上罪犯被督促收监执行。省检察院与法院、公安和司法行政部门开展集中清理判处实刑罪犯未执行刑罚专项活动，535 名被判处实刑而没有执行刑罚的罪犯被收监。

民事行政诉讼监督 省检察院对认为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生效裁判提出抗诉 112 件，同比上升 24.4%；提出再审检察建议 329 件，上升 26.5%。开展民事行政执行监督专项行动，提出检察建议 1152 件，法院采纳率 95.4%。办理虚假诉讼监督案件 322 件，追究刑事责任 56 人，其中依法监督 86 起虚构拖欠农民工工资、逃避法院执行的系列虚假诉讼案，涉案金额 346 万余元，31 名涉案当事人被依法提起公诉追究刑事责任。

行政执法监督 省检察院对在履行职责中发现的行政机关违法行使职权或怠于履职的行为，依法督促行政执法部门履行职责 820 件，督促纠正违法 207 件。省检察院、省政府法制办在全国率先制定省级层面覆盖全部行政执法领域的“两法衔接”移送标准，建成覆盖省、市、县三级的信息共享平台，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 107 件。

【职务犯罪查办和预防】 职务犯罪大案要案查办 2016 年，全省检察机关立案侦查贪污贿赂犯罪案件 1195 件 1516 人。涉案数额在 20 万元以上的大案 878 件 1121 人，其中 300 万元以上数额特别巨大的案件 99 件 124 人；查办县处级以上干部犯罪要案 102 人，其中省检察院查办厅级以上干部贪污贿赂犯罪案件 11 人。立案侦查渎职侵权犯罪案件 335 件 480 人，其中重特大案件 212 件 331 人；县处级以上干部犯罪要案 20 人，其中厅级干部 3 人。通过查办职务犯罪挽回经济损失 6.76 亿元，同比上升 2.4%。省检察院承办最高人民检察院交办的省部级干部犯罪专案，对山西系列案件 61 名职务犯罪嫌疑人进行立案侦查和审查起诉，10 月前分别对申维辰等 7 名原省部级干部和郑文峰等 9 名原厅级干部职务犯罪案件提起公诉。

重要领域职务犯罪查办 全年立案侦查发生在国有企业的职务犯罪 179 人、医疗卫生领域的犯罪 264 人、民生领域的犯罪 555 人。开展查办“新网工程”项目专项资金领域渎职犯罪专项行动，立案侦查在审核、发放资金过程中滥用职权，致使国家专项资金被套骗的渎职犯罪 87 人。完善重大案件、重大事件提前介入机制，依法立案查办非法经营疫苗案、非法倾倒垃圾案背后的渎职犯罪 16 人。

纪法衔接作用发挥 率先建立涉嫌犯罪党员被查处有关情况向同级纪检监察机关通报、移送制度。省检察院对全省监狱服刑人员、社区服刑人员和看守所在押人员进行排查，对未受开除党籍处分的职务犯罪罪犯及嫌疑人，通报给纪检监察部门，共有 371 名“狱中党员”受开除党籍处分。

职务犯罪预防 拍摄职务犯罪专题警示片，对有关行业系统开展警示教育。检察系统通过与邮政部门合作的“预防邮路”，向党员干部寄发预防职务犯罪信息，向职务犯罪人家属寄送释法说理“紫信封”。提供网上行贿犯罪档案查询服务，向社会提示经济活动法律风险。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危害环境犯罪查办 2016 年，全省检察机关开展破坏环境

资源犯罪专项立案监督，依法建议环保部门移送涉嫌破坏环境资源犯罪案件 46 件 86 人，提起公诉 992 件 2078 人。严厉惩处污染环境背后的利益获得者和姑息纵容者，立案侦查环保领域渎职犯罪 23 人。

环境公益诉讼试点　2015 年 7 月 1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最高检在北京、江苏等 13 个地区，开展以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国有资产保护等领域为重点的公益诉讼改革试点。江苏试点以来，共依法提起环境领域公益诉讼 11 件，有关组织提起环境公益诉讼 17 件；办理生态环境诉前程序案件 116 件，其中行政诉前程序 84 件，行政机关根据检察建议依法履职 59 件。南京市检察机关查办安伟公司偷排强酸废液案，并针对损害环境公益行为，在登报寻找适格原告未果后直接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追究被告损害赔偿、修复被污染环境的民事责任。宜兴市检察院履行公益诉讼试点诉前程序，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常熟市环保局加强企业危废物品处置监管。

【司法规范化建设】 司法制度体系规范　2016 年，全省检察机关建立健全常态化规范司法机制，出台加强规范司法行为制度执行和监督意见，明确讯问犯罪嫌疑人、指定居所监视居住、同步录音录像、涉案财物处置等 8 个关键环节制度执行责任要求。建立不规范司法行为约谈制度，对问题突出的单位领导和责任人员实行专项约谈。

入额检察官代表宣誓　省检察院供图

新型检律关系建立　建立检察长定期与律师代表座谈制度，听取律师意见建议；出台专门意见，解决妨碍律师依法会见、案件诉讼信息告知不及时等突出问题，对不需经过许可的确保无障碍会见，对需经许可的会见申请依法及时办理。全年许可会见案件数同比增长 29%。依托网络平台定向推送诉讼信息，全省有 52 个检察院建立向律师、重大案件受害人或其近亲属推送案件诉讼信息制度。

案件监管信息化建设　省检察院组织研发“案管机器人”案件监督管理大数据分析平台，对办案检察官自动发出期限预警、风险预警、办案活动差错提示，对办案数量、质量、效率、效果自动汇总比对，智能生成业务数据和进展信息等，实现从侦查到批捕、起诉的全程留痕、动态监控。

办案公开化透明化完善　公开受案立案结案、法律文书等信息，建立“苏检 e 访通”平台，方便人民群众在网上反映诉求和查询信访事项办理信息。率先在全国检察机关推行查办职务犯罪案件“八项公开”制度，定期公开职务犯罪案件的立案、逮捕、侦查终结、起诉及涉案财物管理等信息。回应社会关切，召开各类新闻发布会 413 次，调查核实涉检舆情 40 件。

（徐红喜）

法　院

【审判概况】 2016 年，全省法院受理案件 1820788 件，其中新收案件 1528201 件，审执结 1471778 件，同比分别增长 8.67% 和 9.75%，案件受理总数连续四年居全国法院第一位。省高院新收案件 14700 件，审执结 13804 件，分别增长 19.45% 和 26.12%，创历史新高。

【刑事审判】 2016 年，全省法院新收一审刑事案件 75289 件，同比下降 1.43%，审结 75801 件，增长 4.08%，判处罪犯 87751 人，增长 3.75%。一审审结故意杀人、绑架、抢劫、强奸等严重刑事犯罪案件 2314 件 2765 人。一审审结盗窃、诈骗、危险驾驶、交通肇事等多发性犯罪案件 44791 件。一审审结涉毒品犯罪案件 5357 件。一审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案件 1006 件，增长 101.60%。依法审理山东济南非法经营疫苗系列案件。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管辖，依法审理“山西系列”重大职务犯罪案件。加大对征地拆迁、企业改制、食品安全、教育、医疗等领域职务犯罪打击力度，一审审结国家工作人员贪污贿赂、渎职犯罪案件 1544 件 1892 人，其中厅局级干部 8 人、县处级干部 81 人。一审审结行贿犯罪案件 107 件，增长 18.89%。依法审理“红色通缉令”首名落网人员戴学民挪用公款案。开展判处实刑罪犯未执行刑罚专项清理，将纳入清理范围的 535 名罪犯收监执行。严格规范减刑假释审理工作，办理减刑假释案件 31347 件。依法保障被告人合法权益，为 2626 名被告人指派辩护律师。侦查人员、鉴定人出庭作证 282 人次，判决宣告包括 16 名自诉案件被告人在内的 27 人无罪。徐州市鼓楼区法院审结的全国最大网络贩卖野生动物案入选当年度全国法院十大刑事案件。

延伸阅读：全国最大网络贩卖野生动物案

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1 月间，被告人张某、李某、黄某等违反野生动物保护法规，利用 QQ、微信等网络平台联系买家，通过快递等非法收购、运输、出售国家一级、二级重点保护珍贵、濒危野生动物金雕、猕猴、网纹蟒等共 26 只，涉及 10 个省级行政区 23 个地市。2016 年 10 月 10 日，徐州市鼓楼区法院宣判迄今为止查获的全国最大网络贩卖野生动物案，涉案人数多，涉及地域广，查获野生保护动物种类数量

多。首批被起诉的15名被告人全部当庭认罪并领刑，其中2人分别被判处11年6个月和11年有期徒刑，6人被判处1年6个月至7年不等有期徒刑，7人被判处有期徒刑、缓刑，共被判处罚金164000元。庭审期间，专门安排专家证人出庭，解读野生动物的生态保护意义和法律保护意义，宣判后被告人无一人上诉。

【民事审判】 2016年，全省法院新收一审民事案件680536件，审结678300件，同比分别增长8.23%和15.81%。区分经济纠纷与经济犯罪界限，依法平等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根据中央和最高人民法院要求，开展涉产权冤错案件甄别纠正工作。为应对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及限购限贷政策引发的矛盾纠纷，维护房地产市场秩序，一审审结涉房地产纠纷案件18484件，标的金额51.38亿元。依法保护劳动者权利和企业用工权利，一审审结劳动争议案件53531件。推进少年家事审判体制机制试点改革，依法保护妇女、儿童、老年人合法权益，一审审结婚姻家庭、三养（婚姻法中规定的扶养、赡养、抚养）、继承等案件120438件。依法审理涉军租赁合同纠纷案件，支持军队“全面停止有偿服务”改革，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权益。在各级法院诉讼服务中心设立人民调解工作室和律师工作站，协调司法行政机关派驻人民调解员3828人，引导当事人选择非诉讼途径理性表达诉求。在基层法院诉讼服务中心设立速裁庭，实现繁案精审、简案快审。全省法院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审理案件106716件，增长107.50%。

【商事审判】 2016年，全省法院新收一审商事案件160036件，审结163193件，同比分别下降7.75%和1.03%。依法审理“互联网+”背景下引发的网络约车、快递服务、金融消费、网络购物等新型纠纷案件，保障新产业、新业态健康发展。加大对创业投资、公平竞争、技术创新司法保护力度。新收一审知识产权案件10058件，审结10142件，分别增长9.65%和13.14%。加强对关键核心技术、战略性新兴产业司法保护，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依法受理加拿大无线未来科技公司诉索尼移动通信产品（中国）有限公司等标准必要专利侵权纠纷案。在南京、苏州设立跨区划管辖的知识产权法庭，发挥集中管辖优势，提升专利等技术类案件审理水平。省高院制定出台服务保障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产能意见，依法稳妥处置僵尸企业，淘汰落后产能。新收各类破产案件805件，审结429件，分别增长43.75%和53.21%，化解债务214.27亿元，安置职工15810人。通过重整、和解程序挽救具有再生价值企业，审结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等。一审审结涉外、涉港澳台商事案件1444件。一审审结涉证券、期货、保险、金融借款等纠纷案件61165件，标的总金额达1116.74亿元。12月9日，南京中院依据高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作出民事裁定，首次基于互惠原则裁定承认和执行新加坡高等法院商事判决，在中新司法实践中具有里程碑意义。

12月4日，省高级人民法院召开第一次员额法官大会，举行新任审判员宪法宣誓活动。省高院供图

【行政审判和国家赔偿】 2016年，全省法院新收一审行政案件13617件，同比下降9.64%，审结13714件，增长2.52%。发挥国家赔偿救济功能，依法审结国家赔偿案件386件。审查行政行为合法性，依法附带审查行政规范性文件，一审判决行政机关败诉1145件，败诉率8.35%，较上年上升1.2个百分点。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83.14%。

【环境资源审判】 2016年，全省法院一审审结破坏环境资源犯罪案件933件，判处罪犯1000人，同比分别增长68.11%和75.75%。严厉惩治违法排污、破坏耕地、非法捕捞、跨境倾倒垃圾、走私固体废物等违法犯罪行为。依法审理环境公益诉讼案件，新收环境公益诉讼案件25件。公开审理全国首例由检察机关提起的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最高人民检察院在江苏等13个省市开展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等公益诉讼试点。徐州中院、常州中院在全国率先开庭审理检察机关提起环境公益诉讼案件并当庭宣判。

【案件执行】 2016年，全省法院新收执行案件466747件，执结421018件，执结标的金额1831.85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7.04%、12.16%和45.16%。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要求，完善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件办理机制，71名拒执罪被告人被追究刑事责任。运用搜查、拘传、拘留、罚款等手段，集中开展“现场执行”“凌晨执行”“假日执行”等专项行动，尽最大努力实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司法网拍55621次，成交金额351.33亿元，增长87.58%，最高单笔成交价8.31亿元。省高院与全省45家省级机关召开联合信用惩戒联席会议，推动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嵌入相关领域办公平台，被执行人乘坐飞机高铁、进行高消费、担任企业高管、参加招投标、对外投资、出国出境以及贷款等均受限制。向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推送信息299976人次，促使52279名被执行人履行义务，增长102.54%。

【法官员额制改革】 2016年，全面启动江苏法院首批员额法官遴选工作，坚持向基层倾斜、向办案一线倾斜，按照“定岗、定员、定责”原则设定员额法官岗位，严格职业道德评价和业绩考核标准，确保法

官遴选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全省法院共产生员额法官 6203 名，占江苏法院中央政法专项编制总数的 33.40%。

【司法责任制改革】 2016 年，按照“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要求，建立院庭长权力清单，健全法官业绩评价、审判责任追究等制度机制。全面推进以法官为中心的审判团队建设，促进审判权公正高效运行。明确院庭长办案标准，实现院庭长办案常态化和全覆盖。当年全省法院院庭长担任审判长或独任审结案件 607625 件，占结案总数的 41.29%。推进法庭审判权运行机制改革，当年全省法庭审结案件 339364 件。

【司法人员职业保障制度改革】 2016 年，推进法官单独职务序列改革，完成对员额法官等级确定工作，推动法官薪酬制度改革在全国率先落实。省高院、省委组织部、省委政法委等联合下发《关于推进书记员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明确书记员作为全省法院的司法雇员，纳入财政保障范围。省高院、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共同评定书记员岗位等级，并首次为 4149 名书记员颁发岗位等级证书。成立法官权益保障委员会，依法维护法官合法权益。

【司法便民】 2016 年，制定全省法院诉讼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和服务标准，利用互联网登记立案 104245 件，利用“12368”诉讼服务热线提供服务 190794 人次。打造多功能涉诉信访管理平台，为群众提供多渠道信访途径，办理涉诉信访案件 16523 件次，同比下降 8.76%，连续 8 年保持下降趋势。为符合条件的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资金 6635.68 万元，为经济困难的当事人缓减免诉讼费 6964.84 万元。省高院公开典型案例 40 件，全省法院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布裁判文书 791819 份。围绕社会关注的打击毒品犯罪、知识产权保护、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等热点问题，举行新闻发布会 517 场次。通过庭审互联网直播平台直播庭审 41488 场次，增长 149.18%。连续五年开展“送法进社区”活动，拍摄微电影 62 部。

（张　磊）

司法行政

综　述

【司法行政概况】 2016 年，全省司法行政系统调处矛盾纠纷 49.8 万余件，律师办理业务 107 万件，办理公证 89 万件，立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74586 件，法律援助惠及全部低保人群并向低收入人群延伸。全省建成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8277 个、省级法治文化示范点 334 个，监狱戒毒场所实现持续安全稳定，社区服刑人员和安置帮教对象违法犯罪率保持在全国较低水平。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2016 年，省司法厅、省发展改革委率先在全国出台《江苏省公共法律服务“十三五”发展规划》，规划将公共法律服务纳入政府公共服务范围。加强县、乡、村三级公共服务站点规范化建设，按照“村（社区）法律顾问 + 司法行政服务站 + 社会组织”思路，完善村居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实现司法行政服务工作向村（社区）覆盖延伸，县、乡、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和“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实现全覆盖。全省有司法所 1312 个，司法所工作人员 7525 人。推进网站平台、手机 APP 客户端、微信平台等虚拟平台建设，为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天候、一站式专业法律服务。全年“12348”热线接听群众来电超过 28 万人次，“12348”网站浏览总量达 39.7 万余人次，在线办理公证书 3000 多件，群众满意度 95.62%。

【司法安置帮教】 2016 年，全省重点帮教对象衔接率 100%，安置率、帮教率保持在 90% 以上。新建徐州、常州、淮安、连云港、镇江、扬州、泰州、宿迁等 8 个设区市后续照管工作指导站，全面完成设区市建站全覆盖任务。分别在 94 个县（市、区）挂牌成立后续照管工作站，省、市、县、乡四级网络体系初步建立，解戒人员后续照管率达 95.8%，抽样调查后续照管对象一年内操守保持率 93.3%。

【司法考试】 2016 年，全省报名参加国家司法考试 35014 人，比上年增加 5761 人，增幅 20%，再创历史新高。实际参考 25905 人，参考率 74%。达合格分数线 4308 人，其中达全国合格分数线 4188 人，达放宽合格分数线 120 人。全省平均合格率 16.62%。

【人民监督员制度改革】 2016 年，省司法厅、省检察院联合下发《江苏省深化人民监督员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全省有 10 个设区市完成市级人民监督员选任工作，省市司法行政机关新设人民监督员管理机构 9 个；首次把律师等法律服务人员纳入人民监督员选任范畴，选任新一届人民监督员 869 名，人民监督员参与设区市检察院案件告知或案件监督 45 批次。

【司法行政领域社会组织培育】 2016 年，省司法厅、省民政厅率先在全国出台《司法行政领域社会组织培育发展指导意见》，在乡镇、村居培育提供公益法律服务的社会组织和服务站点，为群众提供家门口服务，同时引入专业力量发展社区矫正、安置帮教等专业服务社会组织。截至年末，全省登记在册的司法行政领域社会组织 3100 个，共开展活动 2.3 万次，调解纠纷 17.8 万人次，帮扶特殊人群 3.5 万人次。

法治宣传教育

【全民法治教育】 2016 年，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联合编制完成《关于在全省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 年）》，全面启动全省“七五”普法教育。率先在全国制定和试点江苏省法治社会指标体系，省司法厅、省依法治省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开展《江苏法治社会建设指标体系（试行）》测试，分析评估全省各地法治社会建设状况。

【“法润江苏”系列活动】 2016 年，全省司法行政系统以“法润江苏”为品牌，开展“春风行动”“美好城市 法律相伴”“关爱民工”等系列活动，共举办普法宣传、咨询、演出、讲座等 31513 场次，排查调处涉企矛盾纠纷 16422 件、涉农矛盾纠纷 31029 件，办理困难群众法律援助案件 22420 件、涉农公证事项 7000 余件，提供困难群众法律援助 50581 人次。

【法治宣传教育活动】2016年，全省开展法润江苏——“六五”普法巡礼大型宣传，《人民日报》“‘六五’普法回眸”专栏开篇刊登江苏经验，《法制日报》头版介绍常熟经验，央视新闻频道宣传淮安市淮安区“普法达人”潘恒球事迹，《新华日报》《江苏法制报》、江苏广电总台连续推出系列专栏，法润江苏网推出“六五”普法成果网上展和“七五”普法宣传专题，专题介绍江苏5个设区市和14个县（市、区）的全国先进典型。省、市、县三级联动开展“继承先烈遗志，尊崇宪法权威，共筑共享法治江苏”倡议推广活动；12月4日，1.3万余人参加现场宣誓，5万余人参与网络宣誓；22万余人参加第五届全省机关“万人学法”线上竞赛。开展“预防通讯网络诈骗”“抵制非法集资”和“道路交通安全”三大主题宣传教育。举办以“崇德尚法，圆梦人生”为主题的第十届“农民工学法活动周”，发放学法资料和法治宣传品近200万份，活动覆盖面和影响力均为历届之最。

【法治文化建设】2016年，全省以“省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创建为抓手，引导阵地建设向特色化、个性化、规模化发展，形成“覆盖城乡、便捷民众、设置合理、功能多样”的法治文化阵地网络，建成省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334个。省司法厅、省文化厅联合推出法治文化建设成果选编，省司法厅与江苏电视台城市频道、影视频道联合创作播出《陈老斯说事》《剧说法与情》系列普法栏目剧。江苏近2000件法治文化作品参加第十三届全国法治动漫微电影征集展播活动。省司法厅、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等部门联合把法律书籍推广列入“书香城市”创建考核指标，纳入“你选书我买单”公共服务，把法治讲座引入南京图书馆讲堂等文化场所。

常熟市司法局开展新市民普法　省司法厅供图

法律援助

【法律援助概况】2016年，全省法律援助机构共办理援助案件74586件，其中民事62888件、刑事11560件、行政138件；避免或挽回经济损失8.14亿元；办理涉及农民的法律援助案件51386件，占案件总量的68.3%，援助农民工42455人，为农民工挽回经济损失约5.6亿元；接待来访、来信、来电等咨询70.1万件。江苏省法律援助基金会等17个单位、南京市法律援助中心主任凌盛广等21名个人获评第五届全国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获奖数量位于全国前列。

【法律援助制度建设】2016年，全省司法行政机关和法律援助机构将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对象纳入服务范畴，使受援人群逐步由低保向低收入延伸，全省13个设区市均将经济困难标准调整为低保标准的1.5～2倍。加强法律援助保障机制建设，将法律援助补贴标准提高至不低于800元。按照精准服务要求，加大对农民工、下岗失业人员、残疾人、老年人、未成年人等法律援助目标群体保护，保障困难群众合法权益。

社区矫正

【社区矫正概况】截至2016年末，全省接收社区服刑人员27158人，按期解矫29254人，有在册社区服刑人员3.4万人；有社区矫正执法工作者2888人，社会工作者3657人，社会志愿者48028人。

【社区矫正工作标准化建设】2016年，编制社区矫正工作标准手册，建立调查评估等38项工作标准，细化执法环节。修订《社区服刑人员分级管理规定》，将原有的宽管、普管、严管等级管理制度细分为严格、从严、普通、从宽、宽松三级五等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数据互联共享，并与全国社区矫正信息管理系统对接，实现与公安、检察、法院等相关部门以及与监狱、调解、法律援助等内部业务系统的信息数据共享和交换，为精准矫正提供大数据支撑。全年社区服刑人员矫正期间重新犯罪率控制在1‰以下。

【社区矫正服务购买】2016年，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逐步将社区矫正工作中的疏导心理情绪、修复与家庭和社区关系、恢复和发展社会功能等项目，向具有服务资质和能力的社会组织购买。健全社会参与平台，推进基层社区矫正协会等社会组织建设，全省成立各类社区矫正社会组织约70家，其中社区矫正行业型社会组织43家。

人民调解

【人民调解概况】截至2016年末，省高院及全省13个中级人民法院、77个基层法院、189个基层法庭全部设有人民调解工作室；全省1944个公安派出所设有人民调解工作室1731个，占比89.04%；设有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164个、交通事故损害赔偿人民调解工作室180个、劳动人事争议人民调解工作室166个。全年调处矛盾纠纷49.8万余件，化解医患纠纷3876件、交通事故纠纷12.7万件。

（省司法厅）

监狱管理

【监狱概况】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成年男犯监狱22所、女犯监狱3所，未成年犯管教所1所，新康监狱（省监狱管理局中心医院）1所，分布在10个设区市的19个县（市、区）。当年全省监狱有29000余名罪犯获减刑、1200余名罪犯获假释、160余名罪犯被依法暂予监外执行。省监狱管理局连续9年被评为全国监狱系统实现无罪犯脱逃、无重大狱内案件、无重大

安全生产事故、无重大疫情的“四无”目标先进单位；苏州监狱实现连续 35 年无罪犯脱逃的全国最好纪录。

【监狱安全】 2016 年，全省防范罪犯脱逃、自杀 40 余起，查处身负余罪 70 余人。制定实施罪犯分类关押办法，龙潭监狱 A 类监区对全省极高危险等级罪犯实行集中关押和管控。严格日常安全管理，推进指挥中心规范化建设，制定监内施工、罪犯离监就医等管理手册，完成监狱外围防冲撞设施和监内区域封闭隔离建设，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隐患，21 家监狱单位通过省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验收。加强安全防控等级响应管理，启动等级响应令 22 次。省监狱管理局与检察机关、武警部队开展“共建共管共保安全”活动，全省监狱纳入地方应急管理体系，成立全省监狱反恐联合指挥部，增强协同防控合力。

【监狱执法】 2016 年，省监狱管理局适应刑事政策调整，编制实施刑罚执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修订计分考核罪犯实施办法、提请减刑假释工作程序实施细则，规范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案件文书，强化执法证据保全，加大科技法庭、电子办案、矫正环评等执法协同力度，完善执法办案工作机制。成立江苏监狱医疗联合体，依法处理罪犯申诉、控告、检举 1200 余件。深化执法便民利民措施，开展执法第三方满意度调查。

【罪犯教育改造】 2016 年，全省新建 4 个省级罪犯职业技能培训基地，系统推进罪犯思想、文化、技术教育，深化罪犯成人文化学校建设。制定实施罪犯危险性评估办法，推进罪犯分类矫正、重点罪犯挂牌攻坚、内视观想疗法试点，重点罪犯稳控率达 100%，循证矫正科研项目通过司法部专家组评审。省监狱管理局与团省委共建“红飘带”志愿者帮教工作站，省领导第 18 次到省未成年犯管教所开展大型帮教活动，女犯、未成年犯、特殊病犯帮教形成特色。建立监狱社会安置帮教工作站，深化与地方司法机关互帮共建，促进罪犯回归社会。

【监区规范化建设】 2016 年，省监狱管理局完成监区规范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任务。建成监狱智能管理大平台并应用，建立全省监狱大数据中心，移动视频、智能报警、门禁安检、电子镣铐等技防手段得到应用。重点项目江宁监狱小岛低度戒备分监狱、省监狱管理局江北医院完成挂牌运行，高淳监狱、溧阳监狱本部监区完成整体搬迁。建立公职律师制度，试点运行法律顾问室，开展制度性文件梳理汇编，废止文件 1313 件。

（省监狱管理局）

泰州市司法行政人员耐心解答群众咨询　省司法厅供图

戒毒管理

【戒毒机构】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司法行政戒毒系统有强制隔离戒毒所 7 个，另有戒毒康复所 1 个，与省太湖戒毒所实行“两块牌子、一套班子”运行机制。全省司法行政系统有在职民警 1758 名，在所戒毒人员 8903 名，其中女性戒毒人员 1636 名。

【戒毒场所安全】 2016 年，全省司法行政系统新收治戒毒人员 5203 名，同比增加 2.9%，床位利用率达 106.4%，收治总数持续高位运行。设立病残收治管理区，全年收治病残戒毒人员 946 名。开展百日安全竞赛等专项活动，落实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查获新入所戒毒人员夹带毒品事件 4 起，戒毒场所保持持续安全稳定。

【戒毒矫治】 2016 年，制定“四三二”戒毒模式（即将整个入矫解教期分为医疗监护期、脱毒管控期、康复矫正期、回归适应期四个阶段，按照分区、分类、分级管理和向前延伸、向后延伸的模式）实施纲要和细则，设计并使用四大区域（即医疗监护区、脱毒管控区、康复矫正区、回归适应区）五大中心（即戒毒医疗中心、康复训练中心、心理矫治中心、教育矫正中心、诊断评估中心）一体化标识，“四期流转”“三分戒治”“双向延伸”的“四三二”戒毒模式在全省戒毒系统全面推行。创新循证戒毒方法，内观治疗、艺术戒治、经颅磁刺激技术康复训练、唤醒式戒治、意志力训练等戒治项目在实践中取得成效。推进后续照管创新工程，13 个设区市全部建成后续照管工作指导站，江苏籍解戒人员后续照管率达 90% 以上。完善心理问题防范预警机制，全年实施心理危机干预重点人员 179 名。推进职业技能教育，联合地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开展就业推介会 13 场次，2671 名戒毒人员获各类职业技能资格证书。全年收治康复体验人员 166 名，自愿戒毒人员 50 名。

【戒毒医疗】 2016 年，全省戒毒系统强化戒毒医疗职能，规范设立医疗监护区和戒毒医疗中心，全年成功处置突发危重病患 102 例。强化与地方卫生管理、医疗、疾控等部门协作配合，会诊治疗疑难患病戒毒人员 351 名。强化饮食卫生管理，全省 7 个强制隔离戒毒所的戒毒人员食堂全部通过地方食药监部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量化等级标准”检查考评，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获句容市餐饮服务食品安全 A 级考评。

【戒毒执法】 2016 年，江苏率先在全国戒毒系统部署实施戒毒工作规范化建设，修订和制定各类制度 30 多项并汇编成册。出台规范戒毒执法审批通知，实现设区市公安机关对提前解戒等执法建议的集中流转。率先在全国戒毒系统建立检察机关法律监

督机制。全年依法办理提请戒毒人员提前解戒 3331 件、延长期限 14 件，办理戒毒人员探视 31 件、所外就医 63 件，全部做到条件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没有收到一例投诉。

（省戒毒管理局）

仲　裁

【仲裁概况】 2016 年，全省 13 个仲裁委员会共受理案件 7171 件，标的额 188.08 亿元；10 人被表彰为“江苏金牌仲裁员”，18 人被表彰为“江苏优秀仲裁员”。

（郁　卉）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2016 年，全省各级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机构共调处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114434 件，立案受理 64016 件。其中，10 人以上集体争议案件 805 件，比上年减少 147 件；50 人以上重大集体争议案件 88 件，比上年减少 52 件。审结案件 64579 件，结案率 98.5%。其中，仲裁裁决结案 20156 件，占结案总数的 31.21%；仲裁调解结案 36727 件，占结案总数的 56.87%；经仲裁机构调解，当事人自行和解、撤诉等其他方式结案 7696 件，占结案总数的 11.92%。全省各类调解组织调处劳动人事争议 134590 件，占案件总数的 54.1%。推进基层调解仲裁机构规范化建设，在全国率先出台《关于乡镇、街道基层巡回仲裁庭规范化建设的指导意见》，确定全省 22 个乡镇、街道巡回仲裁庭的规范化建设项目。打造全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服务平台创新品牌，“12333”调解服务专席电话接通 37697 个，调解平台共登记案件 19637 件，办结 19331 件，调解成功率 83.95%。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信　访

【信访工作概况】 2016 年，全省信访系统信访总量同比下降 27.3%，其中来信下降 20.6%，来访批次、人次分别下降 18.5% 和 31.8%；化解信访积案 1700 多件。省信访局被评为 G20 杭州峰会“安保贡献突出集体”，被国家信访局记三等功 1 次；全省 6 名信访干部受表彰，其中 1 名立三等功 1 次，5 名受嘉奖；省信访局政务头条号获全国“最具影响力信访头条号”。南京市、苏州市、无锡市被评为全省信访工作突出贡献单位；宿迁市、扬州市、泰州市、连云港市、常州市、省纪委（监察厅）、省农委、省公安厅、省检察院、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环保厅被评为全省信访工作先进单位；淮安市、南通市被评为全省“阳光信访”工作先进单位；徐州市、镇江市、盐城市被评为全省信访积案化解工作先进单位。

【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 *群众权益保障卡制度全面推行*　2016 年 5 月起，依法逐级走访权益保障卡制度在省、市、县三级全面推行。各地各部门向初次走访的信访人发放权益保障卡，并在卡上记录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情况，信访人如向上一级党委政府或党政职能部门走访必须持卡。当年全省发放权益保障卡 1.9 万余件，越级上访率不到 2%。

依法分类处理机制建立　省信访局、省法制办联合指导各地各部门制定通过法定途径处理信访事项清单，对群众信访事项依法进行分类分流处理，让群众反映问题“找对门”、维护权益“走顺路”。截至年末，省、市、县三级政府职能部门全部出台信访事项法定途径处理清单并公示。

法律顾问制度建立　聘请薛济民律师事务所担任省信访局法律顾问，为信访群众讲法明理、解疑释惑，引导信访群众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为省信访局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普及法律知识。

【信访制度创新】 2016 年，全省信访系统推动“阳光信访”系统升级换代，提高服务信访群众的能力和水平。省、市两级同步开通手机信访 APP 和微信信访，并于 10 月 1 日上线运行。建立形势分析制度。省信访局每月对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问题进行分析研判，超前预防和化解矛盾；各地各部门坚持重心下移、关口前移，对倾向性、苗头性矛盾隐患超前介入，提高工作主动性和前瞻性。建立部门联动机制。省信访局与省纪委、省委政法委、省公安厅、省财政厅等对接，对检举揭发、涉法涉诉、疑难复杂信访和信访救助等突出问题，打造共治平台和机制，推动问题解决；省信访局与省财政厅联合印发《江苏省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提高信访救助资金使用效益。

【信访积案化解】 2016 年，省信访局印发《信访事项办理规范》，明确积案化解工作办理规程。各地各部门按照“清仓见底”要求，树立“问题有解”导向，实行分类处理，逐案研究化解办法。对涉及全省层面的重大信访事项，通过省委常委会由省领导协调推动解决；对区域性疑难复杂事项，推行“百县千案”由领导包案化解，要求设区市党政主要领导每人每半年、县（市、区）党政主要领导每人每季度包 1 件积案，市、县两级党政领导共包案 460 多件；对“三跨三分离”（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人事分离、人户分离、人事户分离）事项，由各级信访部门牵头会办；对跨省信访事项，省信访局与 10 多个省份建立协作化解机制。当年全省排查并办结信访积案 1707 件，国家和省交办积案化解率达 80% 以上。

（省信访局）

公 共 管 理

经济事务管理

财　政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16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121.23亿元，比上年增加92.64亿元，同口径增长5.0%。其中，税收收入6531.83亿元，同口径增长3.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80.4%。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981.96亿元，增加294.38亿元，增长3.0%。

当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中央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5366.2亿元，收入共13487.43亿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中央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2844.99亿元，支出共12835.12亿元。收支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652.31亿元。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47.33亿元，

2016年江苏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16年执行数	2015年决算数	支出项目	2016年执行数	2015年决算数
1. 税收收入	65,318,270	66,101,16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93,697	8,456,821
国内增值税收入	14,385,350	8,212,699	2. 公共安全支出	6,324,688	5,199,160
改征增值税收入	5,360,462	2,256,452	3. 教育支出	18,451,493	17,462,223
营业税收入	13,251,398	24,428,158	4. 科学技术支出	3,815,236	3,719,639
企业所得税收入	9,788,067	9,175,801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851,554	1,960,645
个人所得税收入	3,823,719	3,608,894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71,910	8,380,576
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	4,339,794	4,214,595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153,156	6,493,067
房产税收入	2,565,992	2,480,079	8. 节能环保支出	2,915,644	3,084,529
土地增值税收入	4,805,785	4,370,106	9. 城乡社区支出	14,833,295	15,355,889
契税收入	3,354,028	3,701,110	10. 农林水支出	9,667,240	10,086,031
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	1,851,223	1,800,627	11. 交通运输支出	5,065,124	5,478,133
其他各项税收收入	1,792,452	1,852,639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16,028	4,484,472
2. 非税收入	15,894,029	14,184,710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28,109	1,361,471
专项收入	4,844,196	4,636,429	14. 金融支出	277,125	180,54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104,695	3,900,061	15.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712,422	645,582
罚没收入	1,325,231	1,316,609	16. 住房保障支出	2,658,767	2,471,813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407,132	3,651,698	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14,825	259,669
其他收入	1,212,775	679,913	18. 其他各项支出	2,050,980	1,795,492
本年收入	81,212,299	80,285,870	本年支出	99,901,293	96,875,754
债务收入			转移性支出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23,301,320	22,306,856	上解上级支出	2,047,698	2,056,913
转移性收入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0,289,887	20,313,217
返还性收入	7,481,857	5,351,157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	6,112,336	5,992,932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467,413	3,068,098	调出资金	54,65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063,811	5,805,724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00	
调入资金等	7,698,787	7,495,277	增设预算周转金	35,744	
上年结转及结余收入	6,648,812	7,665,540	结转下年支出	6,523,085	6,648,812
收入合计	134,874,299	131,978,522	支出合计	134,874,299	131,978,522

注：从2016年5月起，国务院决定营改增试点全面推开，增值税收入划分政策相应调整，营改增过渡期内增值税实行中央与地方五五分成，即国内增值税分成比例由原来中央地方75:25改为50:50，改征增值税由原来全归地方所有改为中央地方按50:50分成。考虑营改增政策调整因素影响，2016年收入较上年同口径增长5%。

同口径增长 11.1%。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6 亿元，下降 2.8%。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中央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5399.51 亿元，当年收入共 6046.84 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中央支出、对市县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支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 5012.19 亿元，当年支出共 5978.19 亿元。收支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 68.65 亿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2016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 6047.82 亿元，同比增长 31%。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 6203.16 亿元，增长 33.7%。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中央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2796.4 亿元，收入共 8844.21 亿元。当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解中央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等 1868.27 亿元，支出共 8060.1 亿元。收支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 784.11 亿元。

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41.93 亿元，下降 17.4%。省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63.83 亿元，下降 25.4%。当年省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中央补助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2294.66 亿元，收入共 2436.59 亿元。当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解中央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支出、调出资金等 2342.67 亿元，支出共 2406.5 亿元。收支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 30.09 亿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2016 年，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21.56 亿元，加上年结转收入 5.02 亿元，收入共 126.58 亿元。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4.98 亿元，加调出资金 5.02 亿元，支出共 100 亿元。收支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 26.58 亿元。

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6.22 亿元，增长 45.9%，加上年结转收入 0.04 亿元，当年收入共 26.26 亿元。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21 亿元，增长 1.5%，加调出资金 3.8 亿元，当年支出共 20.01 亿元。收支相抵，预计结转下年支出 6.25 亿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 2016 年，全省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855.47 亿元，同比增长 3.7%。全省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530.87 亿元，增长 12.5%。当年全省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结余 324.6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5550.25 亿元。

省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59.51 亿元，增长 2%。省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6.6 亿元，增长 9.9%。当年省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结余 42.91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594 亿元。

【稳增长促转型财政政策】 2016 年，全省落实省政府两轮降成本举措，全面兑现减税降费政策，为实体经济企业降低负担 1070 亿元。支持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分流安置职工 2.4 万人。省级投入 15 亿元支持实施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投入 236 亿元支持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水利等重点工程建设，投入 11 亿元支持地

2016 年江苏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16 年执行数	2015 年决算数	支出项目	2016 年执行数	2015 年决算数
1.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收入	324,559	342,149	1.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60,051,846	44,621,637
2.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284,385	292,766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6,195,856	40,451,033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4,307,331	40,318,983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228,075	228,575
4.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521,971	1,725,026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安排的支出	371,394	433,252
5.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18,359	137,573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1,764,954	1,893,916
6. 彩票公益金收入	469,911	406,97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64,777	1,011,090
7. 车辆通行费收入	505,852	648,997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31,086	317,286
8. 其他各项基金收入	1,945,789	2,308,347	2. 交通运输支出	733,926	1,002,836
本年收入	60,478,157	46,180,811	其中：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508,234	661,575
转移性收入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169,974	299,668
上级补助收入	375,572	536,176	3. 其他各项基金支出	1,132,566	765,128
上年结转收入	5,760,165	8,004,502	其中：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07,992	432,943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21,828,264	9,633,144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44,453	99,434
调入资金		220,802	本年支出	61,918,338	46,389,601
收入合计	88,442,158	64,575,435	转移性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调出资金	1,981,960	3,262,525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6,700,724	9,163,144
			结转下年支出	7,841,136	5,760,165
			支出合计	88,442,158	64,575,435

注：主要受 2016 年房地产市场景气影响，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

2016 年江苏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16 年执行数	2015 年决算数	支出项目	2016 年执行数
1. 利润收入	639,610	361,126	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3,732
化工企业利润收入	3,000	6,100	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	496,562
运输企业利润收入	19,000	24,990	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支出	97,573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66,362	100,036	4.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555
建筑施工企业利润收入	4,904	647	5.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97,406
房地产企业利润收入	5,249	1,728	本年支出	949,828
农林牧渔企业利润收入	3,984	15,128	调出资金	50,181
教育文化广播企业利润收入	18,139	20,776	结转下年支出	265,774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利润收入	518,972	191,721	支出合计	1,265,783
2. 股利、股息收入	105,108	96,779		
3. 产权转让收入	247,145	154,831		
4. 清算收入	474			
5.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23,265	331,302		
本年收入	1,215,602	944,038		
上年结转收入	50,181	55,017		
收入合计	1,265,783	999,055		

注：因财政部改变 201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分类办法，故无 2015 年各科目对应的支出数。

2016 年江苏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16 年执行数	2015 年决算数	支出项目	2016 年执行数	2015 年决算数
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1,898,541	21,140,073	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130,078	17,928,240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826,232	2,747,795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265,900	2,135,143
3.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8,274,818	7,837,951	3.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7,414,007	6,676,165
4. 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3,300,222	2,933,765	4. 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167,156	2,762,947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241,338	836,32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200,268	786,579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收入	1,654,195	1,694,268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支出	1,607,540	1,621,872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04,690	403,175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59,348	354,496
5.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726,153	794,816	5.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576,275	614,992
6.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155,823	1,369,506	6.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188,245	830,033
7. 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372,893	349,278	7. 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567,013	431,359
收入合计	38,554,682	37,173,185	本年支出	35,308,675	31,378,879
			本年收支结余①	3,246,007	5,794,306
			年末滚存结余②	55,502,538③	52,270,021

注：①年收支结余为本年收入减去本年支出的差额。

②年末滚存结余为上年滚存结余加上本年收支结余。

③ 2016 年盐城市将大额补充医疗保险合并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核算，调减基金的期初数 1.35 亿元。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各统筹地区的财政、人社、卫生三部门共同编制，经同级人民政府审批后上报省级相关部门审核、省政府审批。预算编制原则：依法建立，规范统一；统筹编制，明确责任；专项基金，专款专用；相对独立，有机衔接；收支平衡，留有结余。

2.2016 年社保基金预算范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基金。

3.2016 年全省工伤保险基金收入、失业保险基金收入下降原因主要是下调费率的政策性因素影响。

4.2016 年全省工伤保险基金支出下降原因主要是规范支出、有关待遇支出金额比上年决算数减少的政策性因素影响。

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示范项目建设，投入 20 亿元持续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投入 16 亿元支持外贸回稳向好建设，投入近 180 亿元支持科技创新和转型升级工作，投入 23 亿元支持实施人才重点工程建设，投入 167 亿元支持现代农业建设，并在全省实施将农业“三项补贴”（农作物良种补贴、种粮农民直接补贴、农资综合补贴）合并为农业支持保护补贴一项的改革。投入超过 100 亿元支持生态文明建设，实施生态补偿转移支付和水环境双向补偿政策，支持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和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出台与污染物排放总量挂钩的财政政策，强化各级政府环境保护责任。创新财政支持制造业转型升级扶持政策，对工业企业技改给予综合奖补。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综合运用无偿资助、贴息、担保、基金等方式，培育养老、文化、旅游等消费新热点。

【投融资体制创新】 2016 年，全省市县实现 PPP 入库项目、科技贷款资金池和小微创业贷“全覆盖”。省级设立省政府投资基金和各类专项基金 17 支，省财政累计投入 251 亿元。省政府投资基金发起设立 3 支综合区域基金、10 支产业基金，参与 3 支国家级基金，累计完成对外投资 93 亿元，基金总规模超过 800 亿元，拉动社会投资 1550 亿元。

全省 PPP 入库项目共 388 个，总投资 7615 亿元，涉及交通、城建、养老、医疗等 17 个领域。实施项目 133 个，总投资 2342 亿元，吸引社会投资 1896 亿元，民营企业参与的比例近 50%。省 PPP 融资支持基金完成投资 50 亿元，带动项目总投资 737 亿元。

全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总规模近 12 亿元，累计撬动科技贷款超过 400 亿元。以无抵押、无担保，有适销对路产品及产品生产销售合同（定单）、有稳定现金流（银行流水单）、有健全财务会计核算（账表齐全）、有正常纳税记录的“两无四有”为审贷标准的“小微创业贷”余额超过 160 亿元。

【保障和改善民生政策】 2016 年，全省公共财政支出 75% 以上用于民生，省级财政民生支出比重达 80%，全省教育、社保就业、医疗卫生支出分别高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幅 2.6、5.1 和 7.1 个百分点。全省教育支出超过 1800 亿元，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大对市县义务教育经费转移支付，省属高校生均拨款基本标准提高至 11600 元。省级安排 117 亿元支持医疗卫生事业改革发展。养老、医保等各项提标、提档、提补政策落实到位。南通、苏州列入全国首批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安排省以上资金 4 亿元，支持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灾后重建，保障受灾群众生产生活。

【财税体制改革】 2016 年，全省基本完成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任务 23 项。全面推开营改增各项工作，实现税制平稳转换，全省试点纳税人超过 118 万户，全年减税超过 500 亿元，减税面超过 98%。全年盘活存量资金近 1300 亿元。调整市县财政保障能力分类分档，市县基本财力保障奖补资金增至 65 亿元。省级部门专项资金减至 152 项。全面启动实施财政涉农资金管理改革试点。出台《江苏省省对市县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约 50% 的省级专项转移支付实行因素法分配。省委、省政府出台《江苏省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苏办发〔2016〕37 号）。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和乡镇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对省本级财政专户间隙资金、国库现金存放及社保基金财政专户开户银行均实行招标确定。省级财政一体化业务平台、省级预算单位财务数据集中系统上线运行。

【政府性债务管理】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0915.35 亿元，其中省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476.53 亿元。全省债务率 62.9%，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省政府出台《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6〕154 号），健全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机制，政府债务全面纳入预算管理。全年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4512 亿元，到期债务全部置换，偿还期限平均拉长 6 年以上，年均节省利息支出 150 多亿元。

【政府采购】 2016 年，全省政府采购规模首次突破 2000 亿元，达 2206 亿元，比上年增长 376 亿元，增幅 20.5%，占全省财政一般预算支出的 22.1%，约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的 2.9%，节约资金 291.4 亿元，资金节约率 11.7%。其中：货物类采购 365.4 亿元、工程类采购 1161.9 亿元、服务类采购 678.9 亿元，服务类采购金额增长 246.8%。

全年省级政府购买服务重点管理实施项目 52 个，金额 21.84 亿元；全省政府购买服务预算金额 314 亿元，购买服务领域拓展到社会管理、生态建设以及社会保险、养老服务、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方面，实现购买服务占政府采购规模比重较上年增长 20% 目标；全年省政府采购中心实施省以上 PPP 试点项目 42 个，采购金额（总投资）768.7 亿元，涵盖基础设施、住房保障、教育医疗、文化旅游等领域。

截至年末，全省登记备案的政府采购社会代理机构 448 家，比上年增加 122 家，增幅 42%。财政部、省财政厅联合对全省 191 家政府采购社会代理机构开展专项检查，涉及项目 353 个、金额 9.8 亿元。

【产权交易】 2016 年，全省完成产权交易业务 55 宗，成交金额 34.71 亿元，同比增长 61.07%；完成增资项目 1 宗，交易金额 1995 万元，增资业务实现零突破；完成金融资产交易挂牌 7.19 亿元，成交 1.16 亿元；完成首单直融计划产品备案发行，融资金额 2000 万元。

全年新增登记托管企业 3 家，新增股份 1.5 亿股，办理股权质押冻结 43 宗，帮助企业实现质押融资 46.88 亿元。登记托管的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登陆 A 股市场。

【行政事业单位和文化企业资产管理】 2016 年，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纳入全省范围清查的独立核算行政事业单位共 33121 个，其中行政单位 8267 个、事业单位 24369 个，编制 16893994 人。截至 2015 年末，全省文化企业资产总额 195678368.89 万元，负债总额 99293348.58 万元。出台《文化企业无形资产评估实施办法》，完善国有资产管理制度体系。

（省财政厅）

税　务

国　税

【国税收入】 2016 年，全省国税总收入（含海关代征进口环节税收）突破 8000 亿元关口，完成 8289.6 亿元，同比增收 1010.4 亿元，增长 13.88%；国税收入（不含海关代征进口环节税收）突破 7000 亿元关口，完成 7108.9 亿元，增收 974.4 亿元，增长 15.88%。

从国税收入走势看，因全面推开营改增，国税直接收入增幅不断走高，全年四个季度增幅分别为 7.8%、11.4%、35.9% 和 27.7%；从分级次收入看，中央级收入占比由上年的 72.28% 下降至 63.56%，地

方级收入占比由上年的27.72%提高至36.44%，国税部门对地方财力贡献度有提高；从地区情况看，苏南地区国税收入占比达71.1%，比上年提高0.3个百分点，苏中、苏北地区国税收入占比分别为12.8%、16.1%，比上年分别下降0.2个和0.1个百分点；从主要税种看，入库国内增值税4377.9亿元，占国税收入的比重61.6%，自2011年来增值税占比首次超过60%，入库企业所得税1780.6亿元，占国税收入的比重25.0%；从经济类型看，内资企业（包括国有集体、股份联营、私营企业）入库国税收入占比67.2%，涉外企业入库国税收入占比32.8%，内资企业实现税收份额连续两年提升；从产业结构看，第二产业税收占比66.8%，第三产业税收占比33.2%，服务业税收比重有提升；从行业结构看，制造业、批发零售业依然占据国税收入行业前两位，但所占税收份额均有所下降，占比分别为57.9%、12.8%，房地产业占比6.3%，税收位次由上年的第六位提升至第三位。

2016年江苏省国税部门组织收入分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入额
税收收入合计	71088556
国内“两税”小计	50882110
国内增值税	43779208
国内消费税	7102902
其他考核收入合计	20206446
企业所得税	17806287
存款利息个人所得税	78
车辆购置税	2400081
附：出口退税	13122090

2016年江苏省分地区国税收入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地　区	收入额	比同期增减额	比同期增减比(%)
合　计	71088556	9743717	15.9
苏　南	50525078	7075653	16.3
苏　中	9072878	1133305	14.3
苏　北	11490600	1534759	15.4

【税收优惠】 2016年，全省国税系统落实小微企业定向减税政策，累计办理各项税收优惠3741.4亿元，占同期国税总收入的52.6%；实现整体减税574.3亿元，“四大行业”（建筑、房地产、金融、生活服务）减税面达99%；办理出口退（免）税1842.3亿元；办理小微企业税收减免78.9亿元，增长46.9%，优惠面持续保持100%。省国税局与14家银行签订“银税互动”协议，5万余户守信小微纳税人获贷款300亿元。

5月1日零点1分，无锡太湖皇冠假日酒店为客户开出全省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后首张生活服务业增值税发票。　省国税局供图

【纳税服务】 2016年，全省构建“互联网+智慧江苏国税”新业态，推进电子税务局建设，线上办税业务量达全部业务总量的90%，在国家税务总局项目评比中名列第一。深化国地税合作，全省设立办税服务厅32个，国地税互设窗口的办税服务厅113个，共同进驻政务服务中心123个，通办业务窗口454个，基本实现全省范围内联合办税全覆盖。深化税收信用体系建设，出台《税收失信行为管理办法》。推行O2O发票服务，建立发票区域仓储配送处理中心，实现增值税专用发票网上领用和代开、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的申请和领用等业务事项的“线上快捷申请、订单式智能处理、集中物流配送”。推进增值税发票新系统和出口退税无纸化管理试点，投入使用全省统一的委托代征软件，办税效能得到提升。

【税收管理改革】 2016年，省国税局以深化国税、地税征管体制综合改革试点为总揽，落实国家税务总局的《全国税收征管规范（2.0试点版）》等10项试点任务，在落实营改增税制转换、优化纳税服务等8个领域率先全国实现“50个到位”。实现金税三期优化版成功上线，完成征管核心系统迭代升级。创新风险管理运作机制，建立“省国税局一级数据管理、一级分析识别、一级任务管理、省市县三级分类应对”的纵向风险管理运行机制和“领导小组统一指挥、综合部门统筹管理、专业部门分工协作”的横向风险管理运行机制。开展千户集团风险深度分析，累计取得应对成效19.27亿元。深化所得税风险管理，在全系统探索建立15个所得税重点税源和高风险事项团队，实现管理成效过百亿。通过加强团队化运作，全系统全年风险应对总成效近300亿元，户均成效较上年上升24.54%，零成效面同比下降30.95%，欠税追征入库5.02亿元。

【依法治税】 2016年，省国税局出台《江苏省税务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完善《税收政策确定性管理办法》，修订发布《税收职责清单（2016版）》，深化行政审批改革，取消所有省以下国税机关自行制定的审批、调查、核查事项，清理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70项，取消实地调查事项157项。实施“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等简政放权措施，开展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两证合一”改革。省国税局出台《江苏省税务系统公职律师管理办法》，成为全省首家公职律师正式推行单位。依法打击税收违法犯罪活动，全省实现稽查查补收入14.4亿元。

（屈　刚　陈　柯）

地　税

【地税收入】 2016年，全省地税系统组织各项收入8059.3亿元，同比下降7.3%（同

口径增长 10.3%），其中税收收入 4986.2 亿元，下降 13.3%（同口径增长 14.2%）。

基金费总收入 3073 亿元，增长 4.5%。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2688 亿元，增长 5.9%；防洪保安资金收入 2.77 亿元，减少 87.95%；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17.61 亿元，增长 7.22%；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 0.21 亿元，减少 65.11%；教育费附加收入 201.31 亿元，增长 1.12%；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133.82 亿元，增长 1.41%；工会经费收入 26.34 亿元，增长 14.83%。

受个人收入增加及房地产企业效益提升带动，所得税比重有提高。从个人所得税看，工资薪金和房屋转让个人所得税分别增长 21.1%、72.8%。从企业所得税看，房地产持续活跃及股权转让项目增多是所得税增长主要因素。

“地方九税”贡献超三成，城建税、契税等拉低增幅。城建税入库 443.88 亿元，增长 2.9%，受“营改增”后流转税整体减收影响，6 ～ 12 月城建税入库下降 10.8 个百分点。受益于消费市场活跃升温，占据全省线上消费品零售总额近 1/3 的汽车消费支撑明显，带动车船税增长 12.9%，增幅在“地方九税”中列第一位。受房地产市场持续活跃影响，土地增值税完成 480.58 亿元，增长 10.0%，契税因落实年初减税优惠政策，下降 9.4%，总体“地方九税”呈低位低速增长态势。

2016 年江苏省地税税收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　区	税收收入额	同比（%）
全省合计	49861601	−13.3
苏南地区	30040634	−7.3
其中：苏南五市	29049678	−6.5
苏中地区	8365309	−19.7
苏北地区	11455658	−22.1
省直属税务局	990956	−25.6
南京市	8305162	4.5
无锡市	5089604	−11.2
徐州市	3419658	−14.7
常州市	3106413	−13.4
苏州市	10622605	−7.1
南通市	4205323	−24.3
连云港市	1310122	−40.7
淮安市	2089382	−24.1
盐城市	2917481	−22.4
扬州市	2158913	−14.5
镇江市	1925894	−18.3
泰州市	2001073	−14.3
宿迁市	1719015	−13.2

2016 年江苏地税税收分税种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税收收入额	同比（%）
税收收入	49861601	−13.3
营业税	15122860	−38.1
企业所得税	5982558	7.8
个人所得税	9559224	6.0
资源税	175605	−33.7
城镇土地使用税	1851224	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38803	2.9
印花税	879417	3.1
土地增值税	4805782	10.0
房产税	2565993	3.5
车船税	471122	12.9
契税	3354030	−9.4
耕地占用税	266313	−16.2

【税务优惠】 2016 年，全省地税系统累计减免各项税收 794 亿元，降低社保费、基金费负担 100 亿元。其中，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减免 105 亿元，办理企业研发费加计扣除 80.4 亿元，扶持小微企业发展减免 10.7 亿元，落实加速折旧优惠金额近 9 亿元。全面实施资源税从价计征改革，平均税负下降 27%。落实科技成果股权和技术人员股权递延缴纳所得税政策，全年办理个税递延 646 人次近 8 亿元。加强“银税合作”，省、市地税局与 16 家银行签订合作协议，帮助守信纳税人获得贷款 176.8 亿元，惠及纳税人 7 万户。

【税务稽查】 2016 年，全省开展稽查积案专项清理，推进“一案双查”，依法打击税收违法行为，查补入库收入 80 亿元，查处千万元以上案件 114 起。修订税务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统一国地税执法尺度。强化公职律师制度建设，全省地税系统首批 42 名公职律师获执业证书。无锡市惠山区地税局被命名为全国法治税务示范基地。

【税收治理】 2016 年，全省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科学设定税源分类标准，建立分类动态调整机制，深化分类分级管理。全面实施风险管理，完善风险指标体系，按风险等级实施差别化应对，全省推送应对任务 18.3 万户次，入库税款 248 亿元。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推进办税便利化改革，简化工作流程，实现二手房交易“1 小时办结”，主要涉税事项全省通办。深化国地税合作，开展国地税联合办税、相互委托代征和纳税人信息匹配等工作，联合开展纳税信用评价，建立税收失信行为联合惩戒机制。加快推进大数据治税工程，加强数据标准化管理，构建数据质量管理体系。健全涉税信息资源共享机制，加强涉税信息采集运用，推动跨区域税收协同共治，增收税款 115 亿元。探索建立自然人税收征管体系，年收入 12 万元以上高收入者自主申报达 76 万人。实施“互联网 + 税务”行动计划，完成电子税务局平台建设，推进大数据、云计算技术在税务领域应用，实现涉税信息“一次采集、共享共用”。10 月 8 日，实现金税三期工程全面推广上线并平稳运行。

（省地税局）

审　计

【审计概况】 2016 年，全省审计机关完成审计（调查）项目 4470 个，审计查出各类违规问题金额 172.25 亿元，促进增收节支和避免损失 270 亿元，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202 项。各级审计机关共出具审计报告和专项审计调查报告 5499 篇，向社会发布审计结果公告 519 篇；向司法、纪检、监察机关和有关部门移送处理事项 293 件；向被审计单位或有关单位提出审计建议 10703 条，其中被采纳 8606 条，占比 80.41%。提交审计专题报告、综合性报告和信息简报等审计信息共 2717 篇，其中被各级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批示、采用 2217 篇次，占比 81.60%。省委、省政府印发《江苏省审计机关人财物管理改革试点实施方案》（苏发〔2016〕33 号），从改进领导干部管理制度等 7 个方面对江苏审计机关人财物管理改革试点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南京市审计局实施的南京晓庄学院原党委书记任期经济责任审计被审计署评为全国地方优秀审计项目；无锡市审计局实施的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董事局主席任期经济责任审计、东台市审计局实施的东台市交通运输局原局长任期经济责任审计两个项目被审计署评为全国地方表彰审计项目。全省审计系统首次被省文明委命名为 2013 ～ 2015 年度省级文明行业。

【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 2016 年一季度，全省审计机关围绕“补短板”，将全省重大项目推进作为主攻方向，对纳入省重大项目投资计划的 2 个机场、23 个高速公路项目和国省干线公路项目（含 73 个子项目）推进情况开展跟踪审计。二季度，全省审计机关围绕“降成本”，将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作为主攻方向，对 3332 户企业

降税、降费、降息和降低用工用电成本等有关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三季度，全省审计机关围绕“惠民生”，对盐城龙卷风冰雹特别重大灾害救灾款物和灾后重建资金共计 8.67 亿元的筹集、使用、管理情况开展跟踪审计。四季度，全省审计机关围绕“促改革”，对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2016 年，围绕推动健全政府预算体系、完善预算管理制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省审计厅对省财政厅、省地税局预算执行情况，以及 121 家省级一级预算单位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重点关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保基金预算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政策落实情况，全口径预算管理、专项转移支付、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省级财政决算草案编制情况，地税部门执行国家税收政策、履行征管职责、强化稽查执法情况，省级部门预算、调整、执行、决算总体情况和对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十项规定执行情况。探索“统一采集、集中分析、发现疑点、分散核查、系统研究”数字化审计模式，运用审计信息化平台进行大数据分析，拓展“同级审”全覆盖范围和深度。利用地税审计信息化平台对全省地税征管海量数据进行分析，实现地税部门税收征收管理情况审计全覆盖。利用部门预算执行审计信息化平台对省级 121 个一级预算单位 2015 年度预算执行总体情况进行全面分析和筛查比对，并重点选择 30 个单位实施现场核查，提高审计效率。

【经济责任审计】 2016 年，全省完成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1448 名，查出领导干部负有直接责任的问题金额 272.75 亿元。对 63 名省管党政主要领导和高等院校、国有企业领导干部进行经济责任审计，共安排 24 名领导干部任中审计、24 个“三责联审”项目，对 19 个经济责任项目实施异地交叉审计。省审计厅结合对徐州市党政主要领导经济责任审计，同步实施自然资源资产和生态环境审计。

【资源环境审计】 2016 年，省审计厅选择徐州市、各设区市选择 1 个县（市、区）开展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试点，推动领导干部守法尽责，促进自然资源资产节约集约利用和生态环境安全。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试点方案》，推动和指导全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试点，促进各级领导干部更好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继续开展省级太湖水污染治理项目及资金跟踪审计，重点审计 2015 ～ 2016 年省级太湖治理专项切块地方资金及市县级配套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及绩效情况，太湖水污染治理项目建设、管理、使用及项目完成情况，太湖治理目标任务完成情况，以往年度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促进提高太湖水污染治理资金使用效能。根据审计署授权，省审计厅做好世行贷款江苏省供水及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世行贷款江苏省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治理项目、亚行贷款江苏盐城湿地保护项目和全球环境基金赠款缓解大城市拥堵和减少碳排放项目等 4 个外资审计项目，并对审计结果进行公告，推动完善项目管理和规范外资使用。

【民生项目资金审计】 2016 年，省审计厅对常州、淮安 2 个设区市本级与常州市金坛区、溧阳市、淮安市淮阴区、金湖县等 4 个县（区）的 2015 年全年和 2016 年上半年医疗保险（含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乡大病保险）政策执行及基金筹集、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审计，重点关注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支规模、结构和管理使用情况，以及制度运行和政策执行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移送案件线索 7 件。全省审计机关派出 64 个审计组，对 64 个设区市、县（市、区）保障性安居工程进行跟踪审计，重点审计棚户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保障性住房分配和管理情况，延伸调查 457 个村的 1258 户农村危房改造家庭，对 366 个安居工程项目建设管理情况进行检查。省审计厅组织苏北五市审计机关对 12 个省定经济薄弱县（市、区）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调查，查出挤占挪用省级财政扶贫资金 1525 万元。

【企业和金融审计】 2016 年，省审计厅对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省演艺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国有企业进行审计，重点关注损益真实性、企业负债、重大投资决策、重大物资采购、重大项目建设、重大资本运作等情况，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等国有金融企业开展审计，促进提高服务实体经济水平和金融风险防范能力。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和绩效情况进行专项审计调查，促进省有关部门加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2016 年，全省 17 个有援建任务的审计机关，采用现场审计与联网审计、支援地审计与受援地审计、项目审计与资金审计相结合方式，省审计厅对江苏对口支援新疆发展资金和项目开展跟踪审计，共出具审计报告 60 篇，提出审计建议 123 条，核减工程结算价款 2.5 亿元。省审计厅对南京禄口国际机场二期工程建设项目竣工决算情况进行审计，对省人民医院扩建工程项目实施跟踪审计，促进建设单位完善内控制度，提高投资效益，节约建设资金。

（省审计厅）

价　格

【价格走势】 2016 年，江苏 CPI 同比上涨 2.3%，比上年高 0.6 个百分点，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0.3 个百分点，居全国第五位，在华东六省一市居第二位。

居民消费价格温和上涨　全省居民消费价格运行总体较平稳，各月 CPI 涨幅波动较小。分月看，12 个月全部上涨，涨幅最高点在 10 月份的 2.6%，最低点在 8 月份的 1.9%，最高点比最低点仅高 0.7 个百分点；分类看，八大类商品价格 7 升 1 降，除交通和通信类价格小幅下降 1.2% 外，其余七类均有所上升；分城乡看，城市 CPI 涨幅继续高于农村，城市、农村居民消费价格分别上涨 2.4%、1.8%，差值比上年高 0.4 个百分点。在全省 CPI 上涨的 2.3 个百分点中，新涨价因素 1.3 个百分点，比上年高 0.1 个百分点；翘尾因素 1.0 个百分点，比上年高 0.5 个百分点。

服务价格对 CPI 影响首次过半　2016 年，受产业结构优化、人员工资上涨等因素影响，全省服务价格上涨 3.0%（比上年高 1.0 个百分点），对 CPI 贡献率达 52.2%（比上年高 11.0 个百分点），对 CPI 影响首次过半。其中，医疗服务价格有较大幅度提升，上涨 13.7%，拉动 CPI 上涨 0.7 个百分点。

工业生产者价格结束连续 57 个月负增长　2016 年 10 月份，全省工业生产者价格同比结束自 2012 年 1 月份以来连续 57 个月的负增长。11 ～ 12 月份，工业生产者价格连续上涨，且涨幅有所扩大。12 月份，工业生产者出厂、购进价格分别上涨 3.9%、8.2%，涨幅比 10 月份分别高 3.9 个百分点、6.9 个百分点。

9 月份，江苏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同比上涨 2.3%。图为 10 月 14 日，南京市民在应天大街上的一家大型超市内购买蔬菜。　宋宁 / 视觉江苏网

【重要商品价格运行情况】 主副食品　粮食价格普遍下降。2016 年，全省粳稻、红小麦、白小麦平均收购价格每 50kg 分别为 137.59 元、111.90 元、112.52 元，同比分别下降 10.1%、5.6%、4.1%；二级苏北粳米、特一面粉平均零售价格每 500g 分别为 2.45 元、2.57 元，分别下降 1.2% 和上涨 2.0%。食用油价格以降为主。全省大豆油、菜籽油、玉米油（5L 桶装）平均零售价格分别为 42.92 元、68.90 元、71.80 元，分别下降 2.7%、1.7%、0.9%；花生油（5L 桶装）价格为 131.25 元，上涨 1.4%。猪肉价格总体高位。当年生猪、猪肉价格高于上年。三元生猪年均收购价格每 50kg 为 918 元，上涨 20.2%；精瘦猪肉、去骨后腿肉年均零售价格每 500g 分别为 16.80 元、15.31 元，分别上涨 12.8%、15.9%。淡水鱼价格创出新高。鲫鱼、鳊鱼、白鲢、花鲢平均零售价格每 500g 分别为 10.19 元、9.65 元、3.95 元、7.53 元，分别上涨 23.7%、20.5%、4.5%、1.9%。蔬菜价格整体上涨。当年全省监测的 32 个品种蔬菜价格与上年同期相比 30 升 2 降。其中蒜头价格涨幅最大，上涨 68.1%；花菜、圆白菜价格每 500g 分别为 3.87 元、1.98 元，分别上涨 23.6%、22.2%；生姜、山药价格每 500g 分别为 4.20 元、4.28 元，分别下降 26.1%、18.3%。

工业生产资料　煤炭价格止跌回升。2016 年，煤炭行业去产能效果初显，市场供需关系发生变化。煤炭价格上半年降幅逐渐收窄；6 月起，结束连续四年的下跌并回温明显。四季度，电煤（贫瘦煤）（5000 大卡以上）、混煤（工业锅炉混煤粒度 <50mm，5000 大卡）平均价格分别为每吨 640 元、664 元，分别上涨 34.2%、36.6%，涨幅比三季度分别高 32.4 个百分点、33.4 个百分点。钢材交易价格涨幅较大。当年全省钢材价格涨幅自 2012 年以来首次由负转正，年底钢材交易价格较年初上涨五成以上。12 月，螺纹钢（28mm）、线材（高 6.5）、热轧中厚板（20）价格分别为每吨 3345 元、3299 元、3438 元，较 1 月分别上涨 64.4%、53.7%、55.6%。但受经济增速放缓、需求低迷影响，钢材价格总体仍处于历史低位，在近十年仅高于 2015 年。有色金属价格涨势明显。受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原油及煤炭价格上涨、地产和基建投资增长等因素影响，有色金属价格年内上涨明显。12 月，全省监测的铝、铜、镍、铅、锡、锌平均价格较 1 月上涨二至七成。其中，锌、锡价格分别为每吨 22682 元、148499 元，分别上涨 69.9%、52.4%。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价格政策】 降成本　全省各级价格主管部门运用价格杠杆，推出一系列降成本政策措施。2016 年，江苏价格政策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合计 99.32 亿元。其中，降低用电成本 66 亿元，降低水气热成本 7.52 亿元，清理收费 23 亿元，其他政策优惠 2.8 亿元。开展全省清费降本减负政策落实情况专项督查及涉企收费专项检查，集中曝光涉企违规收费典型案例 9 起。出台《江苏省商业银行服务价格行为管理办法》，规范银行经营服务收费行为，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去库存　2016 年，全省以清理规范人防、规划、住建、气象等部门涉房收费为重点，取消规划技术服务费等 5 项中介服务收费，为房地产去库存提供成本空间和政策支持。坚持分类调控、因城因地施策，加强和改进商品房价格监管，南京、苏州、无锡、南通等商品房价格过快上涨的地区完善商品住房明码标价及价格备案等政策，保持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

去产能　2016 年，全省继续对高耗能、产能严重过剩行业实施差别电价和惩罚性电价政策，对 82 家企业加收电费 1811 万元；在全国率先出台依据环保信用评价等级对省内 1200 余家企业实行差别化电价和污水处理费政策。

【价格法制建设】 2016 年，编制省、市、县三级政府部门相同名称、类型、依据、编码的“三级四同”权力清单和权力清单“一张网”，规范价格权力运行。省人大常委会通过《江苏省价格条例》，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省政府出台《江苏省价格争议调解处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111 号）。省物价局制定《江苏省公办普通高中教育收费定价成本监审办法》等规范性文件 27 件，省、市、县（区）三级价格主管部门清理业务文件近 9000 件。

【价格机制改革】 2016 年，落实排污收费政策，开展排污费征收制度改革，促进环境容量资源科学配置。深化电价体制改革，扩大电力用户与发电企业直接交易规模，全省直接交易电量达 585 亿 kW·h。落实居民阶梯价格政策，县级城市基本建立居民阶梯水价、气价制度。完善公路客运运价与油价联动机制，扩大道路客运经营者市场运营自主权。推进医药价格综合改革，开展公立医院医药价格综合改革效果评估，在全国率先出台《江苏省市场调节价药品价格行为规则》，引导形成合理药品价格。在全国率先出台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意见，并在省物价局设立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办公室。

【价格监测调控】 2016 年，各级政府落实价格调控目标责任制和联席会议制度，强化价格政策托底保障，全省 10 个设区市共发放低收入群体价格补贴 1.9 亿元。推进价格监测一体化工作平台、信息发布平台、移动应急平台、数据中心、预警控制中心“五位一体”价格监控平台建设，构建跨部门的药品价格监测预警机制，探索建立全省性的劳动力市场价格监测体系。围绕重要节点和重点领域开展市场巡查，全省组织

专项检查 9 次，查处价格违法案件 1168 件，实施经济制裁 3.9 亿元。开展“平价商店规范年”活动，全省 1406 家平价商店共为市民节约支出 5.9 亿元。

【反价格垄断执法】 2016 年，省物价局协助国家发展改革委开展通用汽车反垄断案件调查并率先取得突破，调查手机、化工、快递等领域价格垄断行为，完成氯代苯酚案处理并罚款 381 万元。率先在全国出台《江苏省价格信用承诺实施细则》，授予 237 家单位“江苏省价格诚信单位”称号。

【价格公共服务】 2016 年，全省完成成本监审项目 304 个，共核减成本 17 亿元。完成价格认定 7.8 万件，认定总额 712.2 亿元。

（省物价局）

工商行政管理

【市场主体准入】 2016 年，全省全面推行企业“多证合一、一照一码”、个体工商户“两证整合”登记改革，发放“多证合一”营业执照 42.6 万份，“两证整合”营业执照 10.24 万份。扩大全程电子化登记试点区域、适用范围、身份认证方式、代办银行网点，全省办理全程电子化登记 17.64 万户，发放电子营业执照 30.04 万份。全省除徐州外，其他 12 个设区市全部出台放宽住所登记条件实施细则。全面开放企业名称库，实行网上名称核准，其中泰州、南京、宿迁 3 个设区市实现网上自主申报。简易注销登记向全省推广，共办理 3.54 万户。在全国率先从省级层面推行市场主体登记信用承诺制度，“容缺受理”企业登记 1.59 万件。

全省新登记市场主体 133.14 万户，增幅 25%。新登记企业突破 50 万户，达 54.86 万户，增幅 30.37%，实现三年三大步跨越式增长（2014 年 30.39 万户，2015 年 43.32 万户），新设公司工商登记平均每件耗时 2.25 天，当日办结率达 47.67%。新增注册资金 29575.23 亿元，增幅 45.2%。其中，新登记国有集体及控股企业 4.34 万户，增幅 86.76%；新登记私营企业 50.08 万户，增幅 27.23%；新登记外资企业 4391 户，增幅 11.87%。新增省级先进示范企业、行业和诚信单位共 350 家。

全省注销各类市场主体 36.78 万户，下降 35.7%。其中，国有集体及其控股企业注销 6309 户，上升 21.77%；外资企业注销 1416 户，下降 6.10%；私营企业注销 9.45 万户，下降 35.75%；个体工商户注销 26.41 万户，下降 36.62%；农民专业合作社注销 1105 户，上升 58.76%。

截至年末，全省有市场主体 698.18 万户，较上年增长 16.14%，提高 8.2 个百分点；注册资金 203171.98 亿元，增长 28.6%，提高 2.26 个百分点。全省市场主体总数、注册资金均呈连年增长趋势。实有企业 249.72 万户，增长 21.88%；实有个体工商户 438.83 万户，增长 13.3%；实有农民专业合作社 9.63 万户，增长 3.4%。

【市场主体监管】 2016 年，全省构建统一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将证照联动监管平台与并联审批平台、查处无照（证）平台整合升级为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实现部门许可、处罚信息归集、共享与交换。全省推广“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人员，及时公开查处结果）监管，抽查企业 50266 户。推进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加强信用约束，全省 1288 个失信被执行人被限制办理登记，265 名法定代表人及相关负责人因列入黑名单被限制任职资格，13.34 万户企业整改问题后申请移出经营异常名录。

【市场规范管理】 2016 年，全省查处各类

2016 年江苏省市场主体登记基本情况

项目 / 企业类型	户数（万户）			注册资本（亿元）			当年累计开业（户）	当年累计注（吊）销（户）	当年净增（减）（户）
	期末实有	上年末	同比（%）	期末实有	上年末	同比（%）			
合　计	698.18	601.17	16.14	203172	157986.8	28.60	1331419	367876	963543
内资企业	21.22	17.39	22.01	65637.46	51460.07	27.55	43360	6314	37046
外资企业	5.59	5.36	4.46	32791.69	27757.55	18.14	4391	1416	2975
私营企业	222.91	182.15	22.38	98090.69	72965.43	34.43	500844	94956	405888
个体工商户	438.83	387.22	13.33	4280.61	3582.81	19.48	775976	264085	511891
农民专业合作社	9.63	9.05	6.35	2371.53	2220.89	6.78	6848	1105	5743

注：表中外资企业的注册资本美元折合人民币，以国家调整后的汇率折算。

2016 年江苏省个体工商户登记基本情况

项目 / 行业分类	户数（万户）			注册资金（亿元）			从业人员（万人）		
	本期末	上年末	同比（%）	本期末	上年末	同比（%）	本期末	上年末	同比（%）
合　计	438.83	387.22	13.33	4280.61	3582.81	19.48	801.9	697.77	14.92
第一产业	10.92	8.46	29.10	398.08	292.21	36.23	25.5	19.37	31.68
第二产业	40.79	37.3	9.37	570.91	501.23	13.90	117.46	105.84	10.97
第三产业	387.12	341.47	13.37	3311.62	2789.37	18.72	658.94	572.56	15.09

2016 年江苏省查处经济违法违章案件情况

单位：件、万元

项目 / 分类	案件数	占总案件数的比例（%）	案值	没收金额	罚款金额
违反《公司法》及其他市场主体准入监管相关法规	456	3.37	1464.28	—	241.64
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及其他竞争执法相关法规	818	6.05	15239.19	—	1280.11
违反《无照经营查处取缔办法》	2508	18.54	12400.95	27.7	653.25
违反《产品质量法》及相关法规	3854	28.49	4744.13	11.37	1501.98
违反《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相关法规	159	1.18	417.7	0.05	157.9
违反《食品安全法》及相关法规	1142	8.44	1295.08	10.25	627.61
违反《商标法》及相关法规	2064	15.26	3484.99	10.03	1547.68
违反《广告法》及相关法规	1143	8.45	1453.84	—	1498.86
违反《合同法》及相关法规	189	1.40	118.77	—	24.91
违反《禁止传销条例》《直销管理条例》及相关法规	26	0.19	369.26	—	87.3
其　它	1169	8.64	1179.51	1.81	460.52

工商违法案件 13193 件，罚没款 2.46 亿元，同比增长 21.39%。

广告监管　开展互联网金融广告、非法集资违法广告、违背社会良好风尚和不良影响广告等专项整治行动，全年监测报纸、电视、广播等媒体广告 121.8709 万条次，发现涉嫌违法广告 1.1933 万条次，其中一般违法广告 2520 条次，严重违法广告 8819 条次。全省立案查处广告案件 1444 件，罚没款 5045.494 余万元。其中互联网广告案件 320 件，罚没款 1431.753 万元；省工商局立案查处违法广告案件 17 件，结案 11 件，罚没款 360 余万元。

商标监管　全省对侵犯“迪士尼”“同仁堂”“中国黄金”等商标专用权行为进行专项整治和案件督办，全年查处各类商标侵权案件 1352 件，案值 1925 万元。

网络交易监管　当年全省工商系统开展网上检查网站（网店）116330 次，实地检查网站（网店）经营者 15439 次，责令整改网站 1658 个，提请关闭网站 141 个；立案查处网络违法案件 759 件，罚没款 2172 万元，移送公安机关案件 20 件。虚假违法互联网广告、互联网领域不正当竞争、网络商标侵权违法、网络销售商品质量不合格案件相对集中，分别占查处案件总数的 54.28%、14.49%、12.38%、6.98%。

农资监管　开展农药、肥料、农机具、植保机械等流通领域农资商品质量抽检，全年完成定向抽检 960 批次、不定向抽检 1615 批次，合格商品 2123 批次，不合格商品 452 批次。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全年依法取缔违法经营户 520 户，查处假冒伪劣农资案件 513 件，案值 723.51 万元。

市场信用建设　建成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江苏），全省公示市场主体工商登记、备案信息 679 万户，工商部门行政处罚信息 1.1 万条，简易注销登记信息 2.8 万户，其他部门行政许可信息 3.2 万条、行政处罚信息 7524 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 122 条，市场主体年报信息 518 万户，即时公示信息 23 万户 50 万条，平台访问量超 13.8 亿次。规范农资经营主体“双随机”抽查，摘除 3 家省级、7 家市级不符合标准的企业示范店牌。

合同监管　开展格式合同专项整治，依法打击合同欺诈违法行为，全年查处各类合同违法案件 297 件，罚没款 329.78 万元，其中利用格式条款进行的违法行为 221 件，涉案金额 935.20 万元。调解合同争议 366 件，争议涉及金额 4687.72 万元。制定发布《家政服务合同（员工制、中介制、派遣制）》《江苏省农村土地流转合同》《江苏省农资连锁加盟合同》等 5 种合同示范文本。办理动产抵押 2089.59 亿元，比上年增长 33.99%。

【市场竞争与交易行为监管】 垄断案件执法　2016 年，省工商局根据国家工商总局授权查处垄断案件并结案 4 件，位列全国第一，其中吴江华衍水务、宿迁昆仑燃气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案件，罚没款均超过 2000 万元。

不当竞争执法　开展供水、供电、公共交通、殡葬、银行、广电、医疗、教育等公用企业限制竞争和垄断行为专项执法，全年立案 180 件，结案 76 件，案值 9.23 亿元，罚没款 1545.4 万元，公用企业减少收费和退赔累计 2.23 亿元。

传销打击　实施跨省跨地区协作联动机制，全年查处虚拟货币“暗黑币”、江苏酒联财富、SDY 公司、“茅台醇”酒、“云数贸”微信群推广活动等传销案件。

【消费者权益保护】 “12315”维权　2016 年，根据县以下工商、质监、食药“三局合一”新形势，整合“12315”“12365”“12331”热线电话，完成软件开发与测试。健全基层消费维权网络体系，建立进商场、进超市、进市场、进企业、进景区“五进”服务站 8699 家，培育遴选“省级 12315 消费维权示范服务站”252 家。推进“12315”投诉举报体系建设，全年受理消费者咨询、投诉和举报 63.6 万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66 亿元。

流通领域重要商品检测　全年抽检商品 98 种 21687 批次，并首次向社会公示抽检结果，查处消费侵权及商品质量抽检案件 3340 件。重点对成品油、儿童用品开展专项整治，抽检成品油 650 批次，合格 578 批次，不合格 72 批次，合格率 88.9%；抽检童装、童鞋、儿童玩具、童车和儿童安全座椅等儿童用品经营主体 16325 户，查处案件 381 件，案值 145.16 万元。

（丁兆平　薛维景）

质量技术监督

【质量强省建设】 2016 年，省政府出台《关于加快质量发展的意见》（苏政发〔2016〕88 号），健全质量强省领导小组、名牌战略推进委员会、标准化和计量工作联席会议等工作机制，完善政府质量工作考核，

加大全省质量工作统筹推进力度。省质监局制定《江苏省质监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开展质量发展贡献率课题研究，测算出2015年度质量发展对区域经济增长的拉动率为28.5%；着眼现代服务业发展，开展服务行业公众满意度测评，发布调查分析报告。

延伸阅读：2016江苏十大服务行业公众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

9月27日，江苏省质监局公布2016全省十大服务行业公众满意度调查结果。通过对全省13个设区市12068份有效调查问卷的统计分析，公众对通信与网络服务的满意度名列第1位、幼儿园教育居第2位、汽车4S店居第3位，其后依次是旅行社服务、物业管理、社区服务、养老服务、家居装修、医疗卫生和房产中介。报告公布十大行业存在的具体问题并给出适当建议。

全省通信与网络服务公众满意度指数为71.59，在十大测评行业中得分最高。但资费套餐太多太乱、短信服务乱收费、垃圾短信多和网络速度慢等问题依然比较突出。幼儿园教育公众满意度指数为71.49，排位第二，但收费高和入园难、幼儿教学资源不均衡等问题仍困扰百姓。汽车4S店服务行业公众满意度指数为71.15，主要问题仍集中在维修轻检查重换件和配件价格高两个方面。旅行社公众满意度指数为70.61。物管服务公众满意度指数为70.25。社区服务公众满意度指数为70.12，在环保、治安和车辆管理等方面都有比较大的发展与改进空间。城市养老服务公众满意度指数为70.05，亟待解决的问题有：养老服务供需不匹配，被访者反映申请入住公立养老机构比较难，公立养老机构资源少；养老服务地区差异明显，城乡发展不协调，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城乡之间、地区间差异较大；养老服务水平总体还有待提高，难以满足不同文化层次、不同经济状况老人的服务需求。家居装修行业公众满意度指数为68.37，防水处理不好成为家具装修服务的主要问题，承诺难兑现和偷工减料的现象仍比较严重。医疗行业公众满意度指数为68.22，医疗行业公众满意度虽逐年增加，但因“看病难与看病贵”顽症难消，在十大服务行业中满意度仍排位靠后。排在前三位的问题仍为药价高、就诊等待时间长和小病大检查大处方。房产中介行业公众满意度垫底。

【质量品牌建设】 2016年，质量品牌建设被省政府列入《中国制造2025江苏行动纲要》《关于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先进制造业基地的实施意见》等。省质监局围绕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实施服务转型升级20条措施，统筹推进质量品牌建设。苏州、扬州获批命名“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扬中中低压工程电气、建湖石油装备制造、海安河豚鱼养殖等3个园区获批命名“全国知名品牌示范区”；高邮电线电缆等13个产业集群获批命名“江苏省优质产品生产示范区”；宝应县、南京市高淳区、如东县、金湖县获批命名“江苏省计量惠民示范县（市、区）”。大全集团等9家企业获第二届中国质量奖提名奖，占获奖总数的1/10。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红豆集团有限公司、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小企业）等10家组织被省政府授予2016年江苏省质量奖。全年新培育江苏名牌产品899个。南通市获评全国年度质量魅力城市。

5月20日，泰州市海陵区质监技术人员在一家农贸市场内检测电子秤。

汤德宏 / 视觉江苏网

延伸阅读：南通市获评年度质量魅力城市

12月21日，2016“质量之光”年度质量盛典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南通市获评年度质量魅力城市，成为全国10个年度质量魅力城市之一，也是此次评选江苏唯一获评城市。作为首批“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南通市近年来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全方位推进技术、品牌、管理创新，首创的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在全国推广，成功创建一批全国知名品牌示范区、国家产业标准化示范区和国家级检验检测平台，质量工作为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发挥重要作用。全市拥有中国质量奖提名奖1个、驰名商标58件、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7个、省质量奖3个。标准引领成效突出，“力星钢球”获批全国滚动体标准化分技术委员会，是全省近两年来唯一获批的分技术委员会。质量效应放大提升，六大产业在品牌、质量、标准、信誉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

【质量技术基础建设】 2016年，省质监局制定实施《质量基础提升3年行动计划》，统筹加强标准化、计量、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四大质量技术基础建设。实施“标准化+”行动，企业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11项，主导制修订国家和行业标准400余项，获批国家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26项，实施省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78项。建成国家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34项，新建省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10项。推进公共机构能源计量审查和重点计量器具信息化监管工作。省质监局、省财政厅共同设立“江苏省质监检验检测体系建设发展基金”，扶持全省检验检测机构新上项目建设。获批成立国家质检中心2个（石墨烯产品、增材制造产品），获准筹建国家质检中心6个、国家产业计量测试中心1个和国家型式评价实验室1个；批准成立省质检中心3个和省计量中心1个，批准筹建省质检中心3个。

【质量认证】2016年，全省新增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1321张、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611张、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78张、3C证书1258张，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总数继续保持全国第一。

【消费品质量监管】2016年，国家监督抽查江苏企业产品2771批次，平均合格率93.4%，高出全国平均水平1.8个百分点。省级监督抽查产品145类10774批次，平均合格率84.4%，其中江苏企业产品、市场销售产品和电商产品合格率分别为94%、79.7%和73.1%。风险监测产品76类7815批次，问题发现率33.3%。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测中小学校园塑胶跑道123条。

【质量执法】2016年，针对汽配、建材、农资等热点产品，开展“质检利剑”专项行动。在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产业开展“去产能”专项执法行动，重点打击无证生产、产品质量达不到强制性标准要求和生产淘汰落后产品等违法行为。以校服、文具等为重点，开展基础教育装备产品质量专项检查行动。全年查办大案要案252起，同比增加23%；移送司法机关案件61起，增加65%。省质监局组织召回缺陷产品4.75万件，督促企业自主召回11.78万件，协助国家质检总局召回68.09万件。

【“互联网+质监”工程】2016年，全省以“质监云”为统领，以信息安全体系、工程标准体系为保障，以社会信用代码库、业务数据库、外部资源库为基础，以业务协同平台、数据应用平台、公共服务平台、移动业务平台为主体，构建“一云二系三库四平台”质监智能化信息系统。重点推进“互联网+计量监督”“互联网+质量管理”“互联网+标准化”“互联网+质量监督”“互联网+行政审批系统”“互联网+认证认可”“互联网+特种设备安全”“互联网+行政执法”等8个子系统建设。

（省质监局）

知识产权

综述

【知识产权强省建设】2016年，江苏获批全国首批引领型知识产权强省试点省。6月16日，江苏省政府与国家知识产权局在南京举行知识产权高层次合作会商，双方签订议定书，建立新一轮局省合作机制，协同推进引领型知识产权强省试点省建设。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建设引领型知识产权强省试点省实施方案》（苏政办发〔2016〕64号）、《“十三五”知识产权发展规划》（苏政办发〔2016〕118号）和《2016年江苏省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工作计划》（苏政办发〔2016〕42号），明确引领型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的目标和任务。省政府印发《江苏省专利发明人奖励办法》（苏政发〔2016〕95号），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知识产权区域布局试点工作推进方案》（苏政办发〔2016〕15号）、《江苏省知识产权强企行动计划》（苏政办发〔2016〕91号）和《江苏省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办法》（苏政办发〔2016〕82号）等。南京、无锡、苏州、连云港、淮安、盐城、镇江、泰州等设区市出台知识产权强市意见或方案，昆山、宜兴、海门等县（市、区）印发有关政策文件，完善强省建设政策体系。

省知识产权局围绕新材料、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制造等技术领域，新组建高价值专利培育示范中心10家，专利培育示范中心累计达17家。省工商局推进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工作。省版权局开展版权产业经济贡献率调查。省高院在南京、苏州设立知识产权法庭，对专利等技术类案件实行划片集中管辖，对普通知识产权案件实行部分集中管辖。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开展工业知识产权运用能力试点，推动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工作，加强知识产权成果创造与应用，全省143家企业成为工业和信息化部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培育工程试点企业。省教育厅加强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体系建设，开展高等学校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试点，拓展省高校专利监控管理平台功能，将高校知识产权产出和实施情况作为高校科技创新的重要指标。省科技厅启动建设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同步开发网上服务平台和线下交易服务中心，实现信息集散、项目对接、市场融资、服务集成四大功能。省国资委推进省属企业商业模式创新，将知识产权纳入企业经营发展战略。省商务厅对在境内外举办的各类商务展会实施知识产权监督管理，明确知识产权保护方案和相关责任人。省农委加大植物新品种申请工作力度，开展种子市场专项检查，加强执法监管和源头治理。

【知识产权创造】2016年，全省专利申请量512429件、授权量231033件，发明专利申请量184632件、授权量40952件，继续保持全国前列；新申请商标20.99万件，新增注册商标12.53万件。新增地理标志商标38件，总数达253件。新增著名商标344件，总数达4616件。新增驰名商标25件，总数达710件。全年一般作品登记181309件。著作权合同登记1072份，其中著作权引进图书合同备案登记650份、涉外软件和电子出版物合同登记47份、一般著作权合同备案375份。新增农业植物新品种权申请量130件、授权量128件，农业植物新品种权累计申请量1114件、授权量611件。

【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行政执法* 2016年，全省知识产权系统开展知识产权执法维权“护航”“闪电”行动，打击知识产权侵权违法行为。省工商局开展保护“迪士尼”注册商标专用权专项行动和商标代理组织整治专项行动。省版权局、省公安厅、省网信办、省通信管理局联合开展打击网络侵权盗版“剑网2016”专项行动。南京海关开展“清风行动”、中美海关联合执法行动、中俄海关知识产权专项行动等一系列活动。全省受理专利案件6390起，结案6295起，案件数量居全国前列；查处商标违法案件1474件，案值1925万元；著作权侵权盗版案件立案60件，其中国家版权局督办8件、省版权局督办13件，查处结案37件，调解结案7件；南京海关查获侵权嫌疑案件233起，涉及货物8496批次，查获侵权嫌疑货物594.43万件，涉案货物价值2187.29万元。

知识产权司法审判 2016年，全省法院审理知识产权民事案件11189件，审结11233件。新收一审案件10040件，其中商标权纠纷案件3394件、著作权纠纷案件4287件、专利权纠纷案件931件、知识产权合同类案件777件、植物新品种等其他类型案件16件。受理知识产权“三合一”改革试点刑事案件271件，审结228件。全省公安机关共立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案件818件，其中公安部督办10件、省公安厅督办38件，破案289件，抓获犯罪嫌疑人727名，挽回经济损失1.18亿元。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 2016年，全省51个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机构共接听咨询电话7073个，受理维权援助申请468起，调解知识产权纠纷401起，服务企业1662家。获批成立中国镇江丹阳（眼镜）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中国镇江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新区分中心是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准的全国唯一设在检察机关的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中国（常州·机器人及智能硬件）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为全国首家知识

产权保护中心。中国（江苏）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挂牌成立省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

市场规范与行业自律 2016年，全省新增“正版正货”承诺企业、示范创建街区、行业协会208家，6个街区进入国家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培育工程，6家电商平台、8个众创空间建立知识产权保护机制。

【知识产权运用】 *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培育* 2016年，江苏在全国率先发布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目录和统计报告，引导知识产权资源向重点产业集聚。报告列出江苏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101个，其中专利密集型和商标密集型产业各33个、版权密集型产业51个、同为专利密集型和商标密集型产业16个。据2015年统计显示，全省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增加值22261.52亿元，从业人员687.23万人，以14.44%的就业创造31.75%的地区生产总值。

专利导航工程实施 2016年，江苏以高新技术园区为重点推进实施专利导航工程，完善区域布局、产业规划与企业运营相结合的导航模式。全省新增国家级专利导航试点工程实验区2个、产业性联盟1个、服务型企业1个、生产性企业2个、科研院所1个，总数累计达27个。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知识产权集群管理试点，引进服务机构开展企业专利托管服务，推动企业融入国际创新链，其中兴化特种合金材料及制品产业基地在国家验收中连续两年评分位列全国第一。

知识产权金融运营 2016年，省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规模扩至10亿元，苏州、南通等市成立市级知识产权运营基金。无锡、镇江和常州、连云港、海门分别获批国家专利质押融资示范、试点城市，南京、镇江获批全国首批专利保险示范城市，全省专利质押融资额超20亿元，专利保险保单数量超500件，保障金额达3000万元。

知识产权平台运用 2016年，成立江苏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交易中心，南京理工大学建成国内首家面向高校的知识产权运营交易平台。徐州、常州、镇江、南通等地建设一批特色产业运营平台，一批知识产权运营机构率先发展。全省高校实现技术转让1432项，其中专利转让687项、其他知识产权成果转让122项，合同金额4.78亿元，当年收入2.27亿元。

6月16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与江苏省政府在南京举行引领型知识产权强省试点省建设启动会暨知识产权高层次合作会商签字仪式。 省知识产权局供图

【知识产权区域试点示范】 2016年，无锡市、泰州市、昆山市、常熟市、南京市江宁区和常州市武进区完成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及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示范区复核。海门市完成第四批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授牌；南京市、苏州市和镇江市申报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创建市，徐州市申报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南京市栖霞区、句容市、太仓市、苏州市吴中区、盐城市大丰区、连云港市海州区、南通市崇川区、南通市通州区、海安县和启东市申报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示范县，南京市浦口区、常州市新北区、响水县、扬州市和靖江市申报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县。全省累计有13个设区市、15个县级市被列入国家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城市，30个县（区）被列入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示范县（区），总数列全国之首。全省9个县（市、区）开展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区域示范工作。省财政设立专项经费，对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区域示范项目给予资金扶持。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州高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和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获批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园区，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张家港保税区获批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园区。省知识产权局、省科技厅、省商务厅联合制发《江苏省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园区管理办法》，健全试点示范工作管理体系。批准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7个省级知识产权试点园区，确定南京江宁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园等16个省级示范园区。全省累计有省级知识产权试点园区132个、示范园区37个。

【知识产权国际合作】 2016年，美国专利商标局、美国驻沪总领事馆知识产权官员，新加坡、澳大利亚等知识产权代表，相继访问江苏并洽谈合作事宜。省知识产权局、南京市政府共同举办首届紫金知识产权国际峰会，国内外政府部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企业界、学术界等400多名知识产权人士参会交流，吸引一批知识产权高端服务机构和专业团队落户江苏。举办第十三届中国（无锡）国际设计博览会、第四届三江知识产权国际论坛、昆山国际发明展等国际性活动，搭建知识产权国际交流合作平台。推进中国（江苏）—以色列知识产权国际转移平台建设，启动建设中国（江苏）—德国知识产权国际服务太仓平台，促成一批知识产权成果跨境转移转化，推动江苏企业融入全球创新链。

（省知识产权局）

【高校知识产权】 2016年，东南大学、江南大学、中国矿业大学、苏州大学、江苏大学等5所高校通过高校知识产权贯标试点验收，南京工业大学、南京工程学院、扬州大学、常州大学、盐城工学院等5所高校承担当年度高校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试点工作。江南大学被国家知识产权局遴选确定专利导航“率先实施首批试点”。

江苏共有10所高校有效发明专利量进入全国高校前50名，高校数居全国省（市、区）第一，有效发明专利量19671项，位列全国省（市、区）第二。全省10所高校的18项专利获第18届中国专利优秀奖，占全国高校获优秀奖总数的21.4%。全省高校共有8人获首届“江苏省专利发明人奖”，占获奖总数的80%。

（省教育厅）

专　利

【专利申请与授权】 2016年，全省专利申请量512429件、授权量231033件，发明专利申请量184632件、授权量40952件，企业专利申请量338726件、授权量157887件，6项指标均居全国前列。发明专利申请量占专利申请总量的36.03%，发明专利授权量占专利授权总量的17.73%；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18.41件，同比增长29.47%；PCT专利申请量3213件，增长31.57%。

【专利奖表彰】 2016年，江苏获第18届中国专利奖金奖1项，外观设计金奖1项，分别是江苏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种雷贝拉唑钠的制备方法”、科沃斯机器人有限公司“擦玻璃装置”；专利优秀奖77项，外观设计优秀奖6项，获奖总数85项，创历史最高水平。省政府向江苏获奖项目发奖励经费1860万元。省知识产权局被授予中国专利奖“最佳组织奖”。

开展江苏省专利发明人奖评选，苏州苏大维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陈林森、南京大学环境学院副院长李爱民、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萧伟、南京农业大学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沈其荣、南京工业大学副校长邢卫红、中国矿业大学科研院院长朱真才、江南大学食品学院院长陈卫、苏州大学先进树脂基复合材料重点实验室主任梁国正、南京工业大学食品轻工学院院长徐虹、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管瑞良等10人获首届省专利发明人奖，省政府对获奖人员给予每人10万元奖励。南京、无锡、徐州、常州、苏州、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专利申请量统计

单位：件

市　名	申请量	同比（%）	发　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南　京	65007	16.20	31498	26061	7448
无　锡	71673	25.82	32610	27919	11144
徐　州	21511	72.35	5414	10295	5802
常　州	43860	13.75	15349	18319	10192
苏　州	106700	8.10	47429	51866	7405
南　通	45557	31.02	9303	9778	26476
连云港	8780	35.70	1760	2990	4030
淮　安	17293	8.48	4061	6138	7094
盐　城	28509	27.54	5624	8304	14581
扬　州	27043	8.98	6124	7150	13769
镇　江	34264	37.59	13517	9006	11741
泰　州	31598	17.56	10372	10651	10575
宿　迁	10522	10.68	1552	4126	4844
*其　他	112	—	19	33	60
全　省	512429	19.63	184632	192636	135161

注：*为国家局提供数据中无法归类的部分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专利授权量统计

单位：件

市　名	授权量	同比（%）	发　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南　京	28782	2.41	8697	15677	4408
无　锡	29865	−14.12	5583	16900	7382
徐　州	11458	33.25	1330	6282	3846
常　州	17790	−17.58	2865	10889	4036
苏　州	53528	−14.03	13267	34656	5605
南　通	24337	−6.29	2725	6296	15316
连云港	4599	−10.59	453	1656	2490
淮　安	8081	−13.71	406	2809	4866
盐　城	8077	3.02	842	4679	2556
扬　州	13253	−4.98	738	4834	7681
镇　江	13837	−2.14	2943	5270	5624
泰　州	12489	−6.68	939	5182	6368
宿　迁	4910	−4.68	162	2677	2071
*其　他	27	/	2	20	5
全　省	231033	−7.69	40952	117827	72254

注：*为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供数据中无法归类的部分。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专利密度统计

单位：件

市　名	总人口（万人）	每万人口				
		专利申请量	专利授权量	发明专利申请量	发明专利授权量	发明专利拥有量
南　京	823.59	78.93	34.95	38.24	10.56	40.56
无　锡	651.10	110.08	45.87	50.08	8.57	31.43
徐　州	866.90	24.81	13.22	6.25	1.53	5.02
常　州	470.14	93.29	37.84	32.65	6.09	23.91
苏　州	1061.60	100.51	50.42	44.68	12.50	38.36
南　通	730.00	62.41	33.34	12.74	3.73	18.32
连云港	447.37	19.63	10.28	3.93	1.01	4.49
淮　安	487.20	35.49	16.59	8.34	0.83	3.55
盐　城	722.85	39.44	11.17	7.78	1.16	3.60
扬　州	448.36	60.32	29.56	13.66	1.65	7.44
镇　江	317.65	107.87	43.56	42.55	9.26	28.12
泰　州	464.16	68.08	26.91	22.35	2.02	8.43
宿　迁	485.38	21.68	10.12	3.20	0.33	1.51
全　省	7976.30	64.24	28.96	23.15	5.13	18.41

注：总人口数据来自《江苏统计年鉴（2016）》。

2016 年江苏省五类申请人 / 专利权人专利申请和授权量统计

单位：件

类　别	专利种类	申请人 / 专利权人类型					合　计
		大专院校	科研机构	企　业	机关团体	个　人	
申请量	发　明	25214	3967	126072	1815	27564	184632
	实用新型	15229	1441	150606	3466	21894	192636
	外观设计	1860	438	62048	596	70219	135161
	小　计	42303	5846	338726	5877	119677	512429
授权量	发　明	9004	1309	28211	500	1928	40952
	实用新型	9724	935	94860	2081	10227	117827
	外观设计	1120	122	34816	269	35927	72254
	小　计	19848	2366	157887	2850	48082	231033

2016 年江苏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利申请量统计

单位：件

类别名称	代码	专利申请公开量（不含外观）		专利授权量（不含外观）	
			发明专利申请公开量		发明专利授权量
按产业分组					
新能源产业	01	2773	1497	1827	551
新材料产业	02	9878	8950	3671	2743
生物技术和新医药产业	03	16759	12411	6947	2599
节能环保产业	04	21955	11982	12791	2818
新一代信息技术与软件业	05	2535	1708	1703	876
服务外包	06				
物联网产业与云计算产业	07	11955	8905	5380	2330
新能源汽车产业	08	964	485	592	113
智能电网产业	09	2416	1341	1442	367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10	8751	4367	5999	1615
海洋工程装备产业	11	2842	1329	2030	517
总　计		80828	52975	42382	14529
按地区分组					
南京市	12	18416	13544	9168	4296
无锡市	13	12533	8431	5913	1811
徐州市	14	3195	1573	2106	484
常州市	15	6936	4241	3814	1119
苏州市	16	20514	13596	10543	3625
南通市	17	3583	2044	2380	841
连云港市	18	1264	824	631	191
淮安市	19	1650	1071	712	133
盐城市	20	2109	971	1455	317
扬州市	21	2853	1616	1537	300
镇江市	22	4583	3403	2235	1055
泰州市	23	2434	1341	1405	312
宿迁市	24	758	320	483	45
总　计		80828	52975	42382	14529

南通、连云港、淮安、盐城、扬州、镇江、宿迁等 12 个设区市开展市专利奖评选，其中无锡、苏州、南通、连云港、盐城、镇江、宿迁等 7 市获市政府奖。

【企业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强企行动计划　2016 年，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知识产权强企行动计划》，增强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发挥知识产权对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支撑作用。南京、南通、常州等地出台文件，加强对企业知识产权工作引导和扶持，培育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当年全省企业专利申请量、授权量分别为 338726 件、157887 件，占总量的比重分别达 66.10%、68.34%；有专利申请的企业突破 2.9 万家，其中申请量超 100 件的 495 家，比上年增加 96 家；73 家企业入选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数量居全国首位。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　2016 年，全省参加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化贯标备案企业 1514 家，被评为合格单位 228 家，被评为年度贯标优秀企业 134 家，通过国标认证企业 590 家，参加企业贯标内审员和行政管理人员培训 2000 人。

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　2016 年，全省遴选 78 家企业承担战略推进计划项目，其中重点项目 20 家，一般项目 58 家，并向 78 家项目承担企业推荐 22 家高端服务机构。省级财政投入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专项经费 3000 万元，引导企业合作投入近 20 亿元。全年新增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11 家、优势企业 62 家，数量居全国第一。

【专利服务】 2016 年，国家专利审查协作江苏中心审查标准件 14.5 万件，业务收入 4.4 亿元，业务量居全国专利审查协作中心前列。国家区域专利信息服务（南京）中心分支机构达 12 家，业务覆盖 12 个省（市、自治区）；国家专利局南京代办处和苏州分理处受理专利申请 32.5 万件，收缴专利费用 68.2 万笔、金额 4.5 亿元，业务量继续保持全国第一。

推进知识产权服务能力提升工程，37 家服务机构进入省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企业战略推进计划、小微企业托管服务推荐名录，新增专利代理机构及分支机构 60 家，总数达 251 家。新增 3 家专利代理机构开展规范化建设试点，全省累计有试点代理机构达 22 家。继续开展专利代理机构星级评定，评出三星级晋四星级专利代理机构 6 家、二星级晋三星级专利代理机构

4家；新评三星级专利代理机构1家、二星级专利代理机构1家，全省累计有四星专利代理机构6家、三星专利代理机构5家、二星专利代理机构31家。苏州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入驻机构达70多家，从业人员超过2300人，成为全国首批示范区。开通南京“我的麦田”、无锡“才标网”、常州“专利巴巴”、苏州“知识产权服务超市”等互联网知识产权服务平台，形成线上线下协调互动发展格局。

（省知识产权局）

商　标

【商标创立】 2016年，全省新增地理标志51件，新增注册商标125279件，新申请商标209900件，同比增长30%。新申请马德里国际注册商标344件，增长75%；新增驰名商标25件，全省驰名商标总量突破700件，达710件。

【商标培育】 2016年，全省认定新申请著名商标623件，再认定省著名商标1159件，较上年增加344件，全省累计有省著名商标4616件。推进商标注册便利化改革，国家工商总局在国内设立13个商标受理窗口，南京、苏州入选第一批受理窗口城市。

【商标保护】 2016年1～11月，全省立案查处商标侵权假冒案件3522件，结案3271件，案值5633万元，罚没款4756万元，移送司法机关21件，捣毁窝点59个。

开展保护“迪士尼”注册商标专用权、商标代理组织整治专项行动，严厉打击侵犯迪士尼注册商标专用权违法行为；开展中国制造海外形象维护“清风”行动，全省受理涉及“清风”行动举报投诉1504件，行政执法部门立案519件，公安机关立案161件。

延伸阅读：江苏省区域商标品牌指数报告（2016）

11月16日，江苏省商标战略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联合南京理工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发布《江苏省区域商标品牌发展指数报告（2016）》。《指数报告》构建品牌政策支持、品牌发展实效、品牌保护力度、社会协同效应以及品牌发展潜力等5个一级指标和30个二级指标的评价体系。省内综合指数排名前五的设区市依次为：苏州市、南京市、无锡市、常州市、南通市。

（丁兆平　薛维景）

11月17～20日，3000多项发明在昆山举办的第九届国际发明展览会上精彩亮相。

翟永桢 / 视觉江苏网

版　权

【版权登记】 2016年，全省一般作品登记181309件，同比增长55%，位居全国第三。著作权合同登记1072份，其中著作权引进图书合同备案登记650份、涉外软件和电子出版物合同登记47份、一般著作权合同备案375份。

【版权示范】 2016年，常州市创意产业基地、镇江国家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被命名为“江苏省版权示范园区（基地）”，江苏华夏云锦织造有限公司、江苏化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江苏佳一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睿泰数字产业园有限公司、泰州龙冉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昆山粉墨文创发展有限公司、昆山辰宇文化艺术品有限公司、昆山申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等被命名为“江苏省版权示范单位”。江苏华夏云锦织造有限公司、苏州阳澄湖数字文化创意产业园被国家版权局命名为全国版权示范单位、园区（基地），全省累计有“国家版权示范城市”3个、“国家版权示范单位（园区）”5个、“全国版权示范单位”6个。

【版权执法】 2016年，全省开展打击侵权假冒专项行动和“剑网2016”专项行动，共立案60起，查处结案37起，调解结案7起，其中国家版权局督办8起、省版权局督办13起。在国家版权局组织的2015年度打击侵权盗版有功单位和个人评选中，江苏获奖数量居全国前列。江苏查办的“风雨文学网”侵犯文字作品著作权案、“九九漫画”等网站侵犯漫画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案、邹某等制售盗版图书案等3起案件入选国家版权局2016年度全国打击侵权盗版十大案件。昆山“12·15”制售侵权盗版图书案、常州唐某架设私服侵犯他人著作权案、镇江薛某潘某等人架设私服侵犯他人著作权案、张家港“2020kk电影网”侵犯著作权案、徐州“3·11”印刷盗版图书案、连云港赣榆区厉庄镇宏诚书店销售侵权出版物案、南京某动画公司侵犯软件著作权案、沭阳沭城小雅书店侵犯著作权案、淮安某学校销售侵权盗版图书案和扬州某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和直管县作品登记情况汇总

市　名	登记量（件）
南　通	42627
苏　州	37104
淮　安	34509
徐　州	17942
南　京	11573
连云港	4701
镇　江	2941
常　州	2813
无　锡	2105
泰　州	2083
扬　州	895
盐　城	511
宿　迁	90
昆　山	21385
泰　兴	15
沭　阳	15
合　计	181309

玩具商贸公司制作、销售侵权物品案被评为2016年度江苏省版权执法十大案件。

【2015年江苏省版权产业的经济贡献】 *产业增加值* 2015年，江苏省版权产业的增加值为5971.65亿元（系乘以版权因子后的数值，下同），占当年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的8.52%。其中，核心版权产业的增加值3468.67亿元，占当年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的4.95%。

从业人数 2015年，江苏省版权产业的从业人数为460.56万人，占全省2015年全社会各行业从业人数的9.68%。其中，核心版权产业从业人数占全省当年社会各行业从业人数的比重为5.38%。

出口额 2015年，江苏省版权产业的货物贸易出口额为276.71亿美元，占当年全省货物贸易出口总额的8.17%。其中，核心版权产业的货物贸易出口额4.75亿美元，占全省全年货物贸易出口总额的0.14%；江苏省核心版权产业的服务贸易出口额为8.33亿美元，占江苏省当年服务贸易出口总额的7.41%。

（孙红光）

2015年江苏省版权产业的经济贡献

指　标	核心版权产业	相互依存的版权产业	部分版权产业	全部版权产业
产值				
增加值（亿元）	3468.67	2069.47	433.52	5971.65
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4.95	2.95	0.62	8.52
从业人数				
数值（万人）	256.21	174.20	30.15	460.56
占全社会从业人数比重（%）	5.38	3.66	0.63	9.68
出口额				
货物贸易出口额（亿美元）	4.75	246.21	25.74	276.71
占货物贸易出口总额比重（%）	0.14	7.27	0.76	8.17
服务贸易出口额（亿美元）	8.33	—	—	—
占服务贸易出口总额比重（%）	7.41	—	—	—

社会事务管理

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

【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概况】 2016年，全省人口自然增长率2.73‰，稳定在较低的出生水平。3月30日，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江苏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决定》，以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两个子女为重点，在生育政策、奖励扶助和社会保障制度等方面作出重要调整，修改完善再婚等特殊情形再生育规定，适度延长婚假、产假和护理假。省卫生计生委制定《关于切实做好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工作的通知》等系列文件，推进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全年全省办理生育登记75.98万件，办理再生育审批12326件。

（杨　柳）

【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 2016年，南京市鼓楼区等23个县（区、市）被授予“2014—2016年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称号。具体名单：南京市鼓楼区、南京市江宁区、无锡市惠山区、宜兴市、徐州市云龙区、常州市钟楼区、常州市金坛区、常熟市、张家港市、海安县、如东县、连云港市连云区、淮安市淮阴区、金湖县、盐城市大丰区、射阳县、扬州市邗江区、高邮市、丹阳市、扬中市、泰州市姜堰区、靖江市、沭阳县。

（符爱东）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 2016年，全省为148.66万名群众发放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14.27亿元，为9.1万名群众发放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金6.22亿元。6个设区市实现企业退休职工一次性奖励由市财政兜底，年满60周岁的独生子女伤残、死亡特别扶助对象扶助金标准分别提高至每人每月600元、700元。

（李　郁）

妇女儿童事务

【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实施】 2016年，江苏全面完成省妇女儿童发展“十二五”规划终期评估工作，接受全国2011～2020年中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中期评估督导，国家纲要92项考核指标中江苏提前达标率达90%，多项核心指标走在全国前列。全省制定出台100多件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地方性法规和政策性文件，在全国首创政策法规性别平等咨询评估机制，并对185部法规政策进行评估；每年为近400万人次农村妇女实施“两癌”免费检查，为160万名留守流动儿童提供安全守护服务，开展免费婚检一站式服务、爱心母婴室创建等服务项目；建立妇女儿童事业管理和服务信息化载体、流动人口信息登记数据系统和妇幼健康服务联合体，在全国率先实施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制度，省财政每年投入1000万元扶持“妇女儿童阵地能力提升计划”，全省2万多个城乡社区实现妇女儿童之家建设全覆盖。

【妇女儿童实事项目落实】2016年，全省建设巾帼电商服务站省级示范点100个，为10万名留守流动妇女儿童、单亲贫困母亲、空巢老人提供专业化项目服务，全面落实25万名困境儿童救助保护制度。省妇儿工委为妇女儿童办8件实事，推动解决单亲特困母亲帮扶、免费婚检、农村妇女“两癌”筛查等一批重点难点问题。其中，妇女病普查和“两癌”免费筛查实现全省72个涉农县（区）全覆盖，“两癌”免费筛查累计完成400万人次，获国家和省级救助资金1052万元，省级“两癌”治疗救助人数创历史之最。当年全省投入600多万元建成爱心母婴室500多家。免费婚检一站式服务、妇女参政议政计划、农村妇女土地权益保障行动、创建爱心母婴室等成为江苏省惠民品牌。首次启动实施1000万元公益社工项目，扶持市、县、乡三级公益社工项目201个和示范引导项目44个，引入第三方专家评估力量进行科学评估，社区儿童支持保护、预防和控制儿童伤害、PAC等项目为困难妇女儿童群体提供就近、灵活、应需、专业的综合服务救助。启动新一轮联合国儿基会江苏儿童保护项目，遴选苏南、苏中、苏北共9个点，实施不同类型的儿童保护项目，获联合国儿基会项目资金70多万元。

（白育芳）

青年事务

【青少年合法权益维护】2016年，团省委、省文明办等部门共同举办第四届江苏省中小学生自我保护情景剧大赛，大赛历时7个月，覆盖人数超过25万人次，并选取8个优秀剧目制作成宣传教育片1000份，发至各中小学校和社区（村）。开展“青春自护”系列活动，全省开设安全教育课程6.5万余堂，举办青少年自护教育培训和体验活动3668场次，发放青少年自护教育文化产品1.3万余册，发布自护提示59万余条。

【青年服务平台】2016年，融合“青年之声”互动社交平台和“青年之家”综合服务平台，完善从线上向线下延伸服务机制，解决供需对接问题。“青年之声”平台累计实现浏览量2.6亿次，征集青年问题95.9万个，回复解答82万个，开展线上线下活动3600余场，覆盖青年300余万人。当年新建“青年之家”453家，总数达891家。

【青年社会组织培育】2016年，制定青年社会组织、社会公益项目、青少年事务社工“三社合一”专项组工作方案，推进省暨南京市青年社会组织创新中心建设，22家社会组织进驻中心开展工作。

（韦雷军）

老龄事务

【老年人口】江苏是全国最早进入人口老龄化的省份，具有老龄化程度高、老年人口基数大、老龄化比例高、老龄化速度快、区域差异明显等特点。截至2016年末，全省60周岁以上老年人口达1719.26万人，占户籍总人口的22.10%，同比增加70.97万人，增幅0.74%；全省80周岁以上老年人口达269.18万人，占老年人口的15.65%，其中达百岁的老人5037人。全省空巢老人占老年人口的52%。全省失能、部分失能和失智的老年人约占老年人口10%，其中完全失能的约占3%。全省老龄化程度最高的设区市是南通市，老龄化比例28.35%，老龄化比例最低的为宿迁市15.99%，两市相差12.36个百分点；全省老龄化程度最高的县（市、区）是如东县，老龄化比例31.80%，最低的为沭阳县15.00%，两县相差16.80个百分点。

【老龄事业法规政策体系】2016年，全省以《江苏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江苏省养老服务条例》为主体，相关政策配套的老龄法规政策体系框架基本形成。省政府办公厅出台《江苏省“十三五”养老服务业发展规划》，省级各部门在现有15个养老配套政策文件基础上，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空巢独居老人关爱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十三五”期间养老护理员培训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涉老制度文件。苏州、扬州、南通三市出台《“十三五”老龄事业发展规划》。徐州市政府印发《养老服务设施布局规划》。南通市、苏州市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列为全国长期护理保险的试点城市。泰州市出台《标准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指导手册》，推进居家养老服务标准化进程。宿迁市政府出台《居

江苏省老年人口（按户籍）基本情况

截止日期：2016年12月31日

市　名	总人口数（人）	60周岁以上		65周岁以上		70～79周岁	80周岁以上
		人口数（人）	占总人口数（%）	人口数（人）	占总人口数（%）	人口数（人）	人口数（人）
南　京	6646863	1412758	21.25	948133	14.26	394027	206939
无　锡	4861878	1231904	25.34	848021	17.44	350549	172628
徐　州	10422107	1892336	18.16	1294694	12.42	540149	351903
常　州	3751424	910926	24.28	622896	16.60	258458	128803
苏　州	6793817	1714629	25.24	1180853	17.38	499168	261928
南　通	7667366	2173332	28.35	1527856	19.93	660596	355598
连云港	5345839	912394	17.07	590618	11.05	239206	148234
淮　安	5677013	1089808	19.20	715242	12.60	308201	186304
盐　城	8302210	1802705	21.71	1195794	14.40	513919	262189
扬　州	4618070	1136851	24.62	767207	16.61	321940	152764
镇　江	2719830	683601	25.13	459911	16.91	184149	97248
泰　州	5080502	1285067	25.29	893614	17.59	383416	201971
宿　迁	5918631	946338	15.99	630642	10.66	284763	165328
合　计	77805550	17192649	22.10	11675481	15.01	4938541	2691837

10 月 9 日，江苏省庆祝 2016 老年节文艺联欢会在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

马忠智 / 省老龄办供图

家养老服务优化方案》。

【老年文体教育】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各乡镇（街道）依托社区教育中心成立老年学校 9000 多所，参加学习的老年人约占全省老年人口总数的 13%。当年江苏有 10 所老年大学入围全国示范老年大学，评选出“江苏省老年大学优秀自编教材（讲义）”118 本。江苏开放大学自 2014 年起开展老年学历教育，2016 年首批 19 名老年本科学员毕业。当年全省新建健身步道 1500km，试点建设门球场等基层老年群众体育设施，投入 250 万元进行老年人新优项目研发、推广、培训和交流。全省有老年活动中心等老年文化场所 2 万多个，老年体育协会和健身场所网络健全，超过 600 多万名老年人经常参加体育活动。

【老年人合法权益保障】 2016 年，全省办理涉老法律援助案件 3692 件，为 17785 名老年人提供法律咨询；排查涉老矛盾纠纷约 1000 件，调解成功约 980 件；举办老年人法治讲座、知识竞赛、法治文艺演出等 100 多场次，发放老年人普法资料 20 多万份，解答老年人法律咨询 2.6 万多人次。各涉老部门在政务服务、卫生保健、交通出行、商业服务、文体休闲等方面对老年人实行优待和优惠。

【“敬老月”活动】 2016 年 10 月，全省开展以“敬老爱老、全民行动”为主题的“敬老月”活动。省本级首次开展“十个一”系列敬老活动，分别是：召开一次老龄委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举办一次老年产业暨康复福祉博览会，召开一次老年人口信息和老龄事业发展新闻发布会，组织一次省领导老年节慰问，致全省老年人一封信，举办一次老年节文艺汇演，举行一次为老服务广场活动，编印一本《江苏老龄 100 问》，举行一次“敬老文明号”集中宣传，开展一场老年养生讲座。各地开展走访慰问、老年优待维权、为老志愿服务、老年文化体育、敬老爱老主题教育、人口老龄化宣讲等敬老活动。当年全省举办为老服务活动 1277 场次，走访慰问困难老年人 87 万名，发放慰问金和各类物品价值共 6207 万元。

【“敬老文明号”创建】 2016 年，开展第二届“敬老文明号”创建活动，全省 13 个设区市、20 多个行业、1 万多个单位参与创建，有 127 个单位被命名为省级“敬老文明号”，60 个单位被命名为全国“敬老文明号”。

【安康关爱行动】 2016 年，推进“安康关爱行动”——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参保工作，全省参保覆盖率 44.41%，其中 5 个设区市参保率突破 45%，镇江最高达 71.46%。全省支付保险赔款 1.53 亿元，理赔人数达 23 万人次。

（李丽阳　李文革）

流动人口服务

【流动人口服务与管理体系】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建立县级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办公室 123 个、乡镇街道服务管理中心（站）1921 个、社区（村组）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站点 13428 个，聘用流动人口专兼职协管员 5.3 万名；建成流动人口集中居住点 49024 处、建筑面积 2541 万 m^2，有集中住宿流动人口 494 万人。

【流动人口居住证制度】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实现流动人口居住证制度全覆盖，共设立流动人口信息采集点 1.9 万个，居住证申领受理点 1.2 万个，累计制发居住证 2320 万余张，其中当年新制发居住证 296 万余张。

【流动人口公共服务】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人数分别达 470.6 万人、452.73 万人、427.23 万人、548.89 万人，签订劳动合同的农民工基本参加城镇各类社会保险；全省义务教育阶段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150 万人，入学率达 99%以上，在公办学校就读比例达 87%。参加中考学生比例多年来均为 100%，当年有 10178 名符合条件的在苏务工就业人员随迁子女在江苏报名参加高考。

【流动人口就业保障】 2016 年，全省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6.49 万人，累计转移 1901.59 万人，转移率 72.5%；扶持农村转移就业成功自主创业 7.99 万人，带动就业 27.99 万人；帮扶农村困难家庭及劳动力实现就业 1741 户、2892 人，农村零转移家庭继续保持“动态清零”；为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提供创业服务 12.26 万人，开展就业技能培训 31.91 万人次。

【流动人口权益保障】 2016 年，全省监察用人单位 9.33 万户，通过监察执法追发农民工工资 4.07 亿元，涉及农民工 7.53 万人。全省开展街头救助 1351 次，救助生活无着困难群众 61482 人次，其中未成年人 3079 人，护送特殊对象返乡 3256 人次，临时安置各类人员 2125 人。全省所有市、县（市）均设立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基本实现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全覆盖。13 个设区市和 18 个县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被国家评为三级以上等级机构。

（张　镇　吉　巍　刘　伟）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 2016 年，全省为流动人口办理第一个子女生育服务登记 21354 人次，为流入已婚育龄妇女提供免费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技术）22754 人次。流动人口生育登记服务、电子婚育证明应用全面开展。

（赵恒松）

民政事务

基层自治组织

【社区自治组织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城市社区居委会7079个、村民委员会14477个，92%的城市社区和85%的农村社区达省级和谐社区建设标准。

【城乡社区治理】 推广“政社互动” 2016年，围绕“基层政府转职能、自治组织增活力、人民群众得实惠”目标，规范乡镇（街道）职能，明晰基层政府与自治组织权责边界，推动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自我调节、村（居）民自治良性互动。截至年末，全省89.9%的乡镇（街道）推行政社互动，其中苏南率先实现全覆盖，苏中、苏北分别达92.1%和82.4%。

社区“减负增效” 2016年，全省实施社区工作准入制度，完善社区事务准入清单，对部门事项进社区加强源头管控。截至年末，社区台账和挂牌减幅超过82%；创建评比、工作任务、组织机构、盖章等减幅均在70%以上，社区服务效能和群众满意度得到大幅提升。

深化“三社联动” 2016年，省民政厅印发《关于深化“三社联动”创新城乡社区治理的意见》，深入推进以社区为平台、社会组织为载体、专业社工为支撑的“三社联动”机制，通过大力培育社区社会组织，建立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服务机制，支持社区社会组织参与政府公共服务。放大“社区+”联动效应，整合“三社”与社区养老、社区救助、防灾减灾、文体教育、医疗卫生等资源，打造“社区+”平台，优化各级各类资源在城乡社区的配置融合，促进社区服务提质增效。

网格化服务管理 2016年，进一步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整体联动，科学合理界定镇（街）职能定位，提高镇（街）公共服务、公共管理能力。完善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功能，逐步实现社区服务管理事项统一受理、分流办理、处置反馈、考核督办，形成区域实施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的整体合力。鼓励各地运用网格理念和现代信息技术，采取精细化管理、人性化服务、多元化参与、信息化支撑等方式，探索本地网格化服务管理新模式，推动社区管理服务向末端延伸，进一步提升为民服务效能。

【城乡社区服务】 服务设施建设 2016年，全省各地以政府公共财政投入为主渠道，多方筹集建设资金，通过省级1亿元奖补资金引导，撬动地方财政配套社区建设资金7.2亿元，加强城乡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和配套设施建设，完成省政府年初确定的“改造提升300个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实事工程任务，新增城乡社区服务用房面积12.3万m^2。截至年末，全省90%的城乡社区综合服务中心达到省定400m^2规定标准。

服务体系建设 围绕社区居民需求，全面推行“一门受理、一站式服务、全科社工”，进一步提升社区服务集约化程度。引入公共服务、志愿服务、便民利民服务和市场化服务，建立行政机制、志愿机制和市场机制相结合的社区服务供给方式，推进社区服务供给侧改革。落实政府购买服务机制，不断扩大政府公共服务的覆盖面，让更多的社区居民享有均等的社区公共服务。

【和谐社区建设】 2016年，依据《江苏省和谐社区建设示范街道（乡镇）评估标准》《江苏省和谐社区建设城市社区评估标准》和《江苏省和谐社区建设农村社区评估标准》，按照动态管理原则，开展省级和谐社区建设示范街道（乡镇）、省级和谐社区建设示范城市社区创建活动。推进农村社区建设试点工作，进一步促进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公共服务向农村覆盖，全面提高农村社区公共服务、市场化服务、志愿服务以及生产服务能力，13个设区市各选定1个县（市、区）作为试点单位，开展农村社区建设示范创建活动。

【基层群众自治实践】 村（居）委会换届选举 2016年，修订《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为全省各地开展群众自治和村委会换届选举提供新的法规依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全省第十一届村民委员会和第六届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的通知》，将村民委员会和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同步部署、同步推进。截至年末，全省村（居）委会换届选举完成75%左右，2017年2月末前全面完成。

群众“微自治”探索 全省各地围绕拓宽居民参与社区自治的组织化渠道，推动民主自治向村（居）民小组、城市小区和自然村延伸，探索“院落自治”“楼宇自治”“村民小组和自然村村民自治”等“微自治”形式，加强居民委员会对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的协调指导，促进社区物业自治管理。创新村（居）民参与社区自治载体，调动社区居民参与社区自治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常州市天宁区发挥居民自治主体作用，探索“家园自治”，形成“社区管家”机制；泰州市海陵区以“网格—片区—社区”为协商民主平台，探索“户助户治”机制；南通市创新乡村治理，形成“二三四五”工作法（二着力、三注重、四精准、五措施）。各地通过“微组织”“微参与”“微服务”等协商形式，实现社区多元主体力量有机融合。

【村级民主监督】 2016年，全省14477个

11月26日，无锡市梁溪区153个社区全面完成居委会的换届改选工作。图为上马墩街道塔影二村社区的居民在投票选举自己的社区当家人。 吕枫 木杉/视觉江苏网

村全部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第十一届村委会换届选举同步依法推选村务监督委员会，规范监督内容和程序，并构建党组织、村（居）委、监委会衔接互动机制。按照《江苏省村务公开目录》，加强对村干部和村务、财务监督制约，保障村民对本村事务的知情权、决策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基层民主协商】 贯彻中办、国办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城乡社区协商民主建设的有关文件要求，按照协商于民、协商为民的要求，以扩大有序参与、推进信息公开、加强议事协商、强化权力监督为重点，拓宽协商范围和渠道，丰富协商内容和形式，让居民群众在商量中强化公民意识，找到民意的最大公约数。推广“一委三会”、村级“人代会”、“百议堂”“铺路民主”“135民主议事制度”等典型实践，最大限度激发基层自治活力，推动基层民主自治深入开展。

（何正标）

延伸阅读：张家港市“社区协商——基层治理法治化的新探索”项目

12月10日，在北京举行的第四届“中国法治政府奖”终评评审暨颁奖典礼上，张家港市的“社区协商——基层治理法治化的新探索”项目获“中国法治政府奖”，这是本届评审江苏唯一获奖项目。该项目在厘清政府与村（社区）权力边界基础上，设立村（居）民议事会，搭建村（居）民议事平台，并紧扣村（社区）特点，按照法治与德治相结合要求，制定自治规范，构建协商机制，把村（居）事务管理、公共服务提供、矛盾纠纷化解、村规民约执行监督纳入协商议事范围，保障村（居）民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激活村（社区）自治功能，同时弥补政府监管力量和执法手段不足，推动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一体建设。

社会组织

【社会组织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民政部门注册登记各类社会组织共84144个，同比增长4.7%，社会组织总量居全国第一位，其中社会团体34986个、民办非企业单位48550个、基金会608个。全省县级民政部门登记备案城乡基层社会组织80876个，其中登记农村专业经济协会2941个、备案2196个，登记社区社会组织28478个、备案78680个。全省各级民政部门直接登记的社会组织21175个，占全省社会组织登记总量的25.2%，增长13.5%，其中行业协会商会类898个、科技类95个、公益慈善类2061个、城乡社区服务类18121个。全省建立社会组织孵化基地579个，其中市级基地26个、覆盖12个设区市，县级基地126个、覆盖87%的县（市、区），乡镇（街道）级基地275个，社区级152个。全省实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推动社会组织法人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改革，信息采集率达90%，统一代码赋码率达99.3%。

【社会团体】 截至2016年末，全省各级民政部门共注册登记社会团体34986个，同比减少0.4%，其中全省性社会团体1076个，增长3.9%。启动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试点，全省性行业协会商会参加第一批脱钩试点60家。

【民办非企业单位】 截至2016年末，全省各级民政部门共注册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48850个，同比增长9.3%，其中全省性民办非企业单位258个，增长1.9%。

【基金会】 截至2016年末，全省各级民政部门共注册登记基金会608个，同比增长12.0%，其中公募基金会199个、增长3.1%，非公募基金会409个、增长16.9%。在市、县（市、区）民政部门登记的基金会共149个，增长63.7%。

（王　晔）

2016年江苏省社会组织发展情况（一）

单位：个、%

市　名	总　数				社会团体				社会服务机构				基金会			
	3季度	4季度	新增数	增长率	3季度	4季度	新增数	增长率	3季度	4季度	新增数	增长率	3季度	4季度	新增数	增长率
南　京	13523	13808	285	2.11	2829	2837	8	0.28	10660	10934	274	2.57	34	37	3	8.82
无　锡	5238	5367	129	2.46	1907	1916	9	0.47	3313	3429	116	3.50	18	22	4	22.22
徐　州	7282	6823	−459	−6.30	3363	3030	−333	−9.90	3912	3787	−125	−3.20	7	6	−1	−14.29
常　州	5144	5229	85	1.65	3704	3767	63	1.70	1435	1457	22	1.53	5	5	0	0.00
苏　州	8507	8752	245	2.88	3147	3152	5	0.16	5336	5575	239	4.48	24	25	1	4.17
南　通	7110	7106	−4	−0.06	2105	2021	−84	−3.99	4996	5076	80	1.60	9	9	0	0.00
连云港	3241	4001	760	23.45	1549	1930	381	24.60	1689	2067	378	22.38	3	4	1	33.33
淮　安	3482	4240	758	21.77	1850	2209	359	19.41	1624	2024	400	24.63	8	7	−1	−12.50
盐　城	8238	8858	620	7.53	4394	4459	65	1.48	3839	4393	554	14.43	5	6	1	20.00
扬　州	4098	4735	637	15.54	1985	2196	211	10.63	2103	2529	426	20.26	10	10	0	0.00
镇　江	3498	3593	95	2.72	1951	1997	46	2.36	1547	1596	49	3.17	0	0	0	0.00
泰　州	3651	4126	475	13.01	1579	1676	97	6.14	2061	2434	373	18.10	11	16	5	45.45
宿　迁	5678	5713	35	0.62	2709	2720	11	0.41	2967	2991	24	0.81	2	2	0	0.00
省本级	1782	1793	11	0.62	1070	1076	6	0.56	256	258	2	0.78	456	459	3	0.66
合　计	80472	84144	3672	4.56	34142	34986	844	2.47	45738	48550	2812	6.15	592	608	16	2.70

2016 年江苏省社会组织发展情况（二）

单位：个

市名	基层社会组织												直接登记社会组织									
	农村专业经济协会				社区社会组织				总数				行业协会商会类		科技类		公益慈善类		城乡社区服务类		合计	
	登记数		备案数		登记数		备案数		登记数		备案数											
	3季度	4季度	3季度	4季度	3季度	4季度	3季度	4季度	3季度	4季度	3季度	4季度	3季度	4季度	3季度	4季度	3季度	4季度	3季度	4季度	3季度	4季度
南京	48	48	604	604	2600	2718	19239	19239	2648	2766	19843	19843	56	67	22	22	206	210	4021	4169	4305	4468
无锡	162	149	22	22	859	861	7709	7847	1021	1010	7731	7869	17	18	8	8	117	121	694	699	836	846
徐州	220	186	83	83	3201	2665	2009	2009	3421	2851	2092	2092	83	79	16	15	176	172	2412	2391	2687	2657
常州	79	80	0	0	2215	2632	4220	5772	2294	2712	4220	5772	32	34	4	4	28	30	805	851	869	919
苏州	0	0	0	0	2956	2996	14055	14444	2956	2996	14055	14444	41	51	5	10	242	254	1576	1580	1864	1895
南通	295	281	47	47	5795	5531	14729	14722	6090	5812	14776	14769	12	12	2	2	18	18	570	580	602	612
连云港	648	648	55	55	641	641	131	131	1289	1289	186	186	14	14	5	5	41	43	149	151	209	213
淮安	183	183	21	21	949	1403	1616	1616	1132	1586	1637	1637	33	34	2	2	155	160	751	1215	941	1411
盐城	257	265	1189	1189	637	794	2749	2749	894	1059	3938	3938	421	424	4	6	349	349	1766	1447	2540	2226
扬州	212	223	174	174	1175	1671	3033	3290	1387	1894	3207	3464	35	36	3	3	127	139	924	1444	1089	1622
镇江	89	89	0	0	1060	1125	3597	3597	1149	1214	3597	3597	19	19	0	0	90	93	424	424	533	536
泰州	364	364	1	1	1266	1321	3164	3264	1630	1685	3165	3265	24	32	2	2	111	122	298	333	435	489
宿迁	425	425	0	0	4002	4120	0	0	4427	4545	0	0	57	59	13	13	204	206	2835	2837	3109	3115
省本级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	19	3	3	142	144	0	0	164	166
合计	2982	2941	2196	2196	27356	28478	76251	78680	30338	31419	78447	80876	863	898	89	95	2006	2061	17225	18121	20183	21175

婚　姻

【婚姻登记管理】 2016 年，全省办理国内结婚登记 722077 对、离婚登记 221258 对，办理涉外结婚登记 1406 对、离婚登记 260 对。

收　养

【收养管理】 2016 年，全省开展收养评估 1377 例，办理国内收养登记 1277 例、涉外收养登记 160 例。省民政厅印发《江苏省收养能力评估指标体系（试行）》，将收养人的家庭基本状况、婚姻状况、职业与经济状况、健康状况、品德品行等方面量化为 8 个一级指标、26 个二级指标和 36 个三级指标，为综合评估收养人抚养教育被收养人的能力提供依据。

殡　葬

【殡葬管理】 2016 年，全省火化遗体 52 万具左右，遗体火化率基本达 100%，约占总人口的 6.6‰。截至年末，全省有殡仪馆（含火化点）104 家，经营性公墓（含塔陵）153 个，公益性公墓（含骨灰堂）7922 个。

文明祭扫活动　2016 年，全省开展社区公祭活动共 310 多场次，参加群众近 18 万人次。其中，南京市组织社区公祭 231 场、江祭 8 场、生态公祭和汉服公祭各 1 场，参加市民达 11 万人次。

节地生态安葬　2016 年，省民政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国土资源厅等 11 个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节地生态安葬的实施意见》，对全省开展节地生态安葬工作进行部署，明确在“十三五”期间开展节地生态安葬的目标、任务和保障措施。

（虞筱歆）

民族宗教事务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 2016 年，省民委出台《关于进一步指导高校开展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的通知》，各地民族

苏州寒山寺　省宗教事务局供图

舞剧《英雄·玛纳斯》剧照　省民委供图

工作部门推动高校实施民族文化体育“五个一”（建立一个长效机制、办好一个民族文化节、打造一支队伍、举办一场赛事、建强一批少数民族传统体育项目训练基地）工程建设。国家民委命名高邮市菱塘民族文化宫、张家港市青少年社会实践基地为第五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命名常州西藏民族中学、南京理工大学、南京市秦淮区朝天宫街道、南通市崇川区学田街道紫荆花社区、苏州市姑苏区葑门街道为第四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示范单位。10 月 31 日，江苏省伊斯兰教协会民族团结进步主题教育馆——江苏省回族文化陈列馆在扬州市普哈丁园揭牌。

【城市民族工作】 2016 年，江苏连续第四年拨付清真饮食网点建设补助经费，补助全省 21 家清真饮食店（企业）及 6 家清真示范拉面店共 200 万元。各地财政投入近 2000 万元落实向有清真饮食习惯的少数民族群众发放清真食品补贴，补贴标准每人每月不低于 11 元。

【民族聚居地方发展】 2016 年，省财政按照 1∶1 比例配套中央下达全省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3814 万元，省民委投入 2203 万元扶持 14 个民族村少数民族特色村寨项目建设，投入 1576 万元扶持少数民族种植、养殖、加工、安置就业项目，4000 多名少数民族群众受惠。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石埝村、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城西村、泗阳县众兴镇杨集村入选第二批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命名挂牌名录。

【《英雄·玛纳斯》公演】 2016 年 8 月 19 日，江苏选送舞剧《英雄·玛纳斯》在中央民族剧院参加第五届全国少数民族文艺会演公开演出，并获剧目银奖。该剧由无锡市歌舞剧院（江苏民族舞剧院）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合奇县歌舞团共同打造，将被列入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长篇柯尔克孜族英雄史诗《玛纳斯》改编为舞剧，以玛纳斯及其子孙八代人为主线，叙述柯尔克孜族人民保家卫民业绩和忠诚、勇敢、包容精神，开创江苏省文化援疆先河。在“我最喜爱的剧目”网络投票活动中获 138.3 万票，位居全国第二。

【少数民族传统民族体育项目比赛】 2016 年，省民委分别在南京理工大学、淮阴师范学院、淮海工学院、江苏师范大学举办“民族团结杯”少数民族传统体育项目珍珠球、毽球、板鞋竞速、高脚竞速、民族健身操比赛，共 700 余名各族学生参赛。

【民族地区支援】 2016 年，高邮市菱塘回族乡投入资金 100 万元，支援新疆喀什市色满乡阿塔古村建设民族团结教育活动中心和 100 座庭院经济拱棚。省伊斯兰教协会向新疆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民宗委捐款 2 万元。省民委与新疆伊犁州民宗委签订对口支援和工作协作意向书，省佛教协会向伊犁州佛教协会捐赠工作用车。省民委组织部分宗教团体赴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开展扶贫帮困工作，共投入 10 万余元帮扶当地群众脱贫致富。

【星级宗教活动场所认定】 2016 年，省宗教局继续开展星级宗教活动场所认定，新认定五星级宗教活动场所 13 家，其中佛教场所 6 家（南京市灵谷寺、南京市鸡鸣寺、无锡市惠山寺、南通市如东县国清寺、镇江市焦山定慧寺、泰州市姜堰区古寿圣寺），道教场所 1 家（苏州市城隍庙），伊斯兰教场所 1 家（扬州市仙鹤寺），基督教场所 5 家（无锡市新吴区基督教国际礼拜堂、徐州市沛县基督教堂、淮安市清江浦区基督教神恩堂、盐城市基督教灵恩堂、兴化市基督教恩典堂）。全省累计有五星级宗教活动场所 52 家。

【和谐寺观教堂创建表彰】 2016 年，中央统战部、国家宗教局开展第三届全国创建和谐寺观教堂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活动。江苏被评为先进集体的宗教活动场所 13 个，分别是南京市草桥清真寺、南京市石鼓路天主堂、无锡市开原寺、徐州市宝莲寺、常州市武进区湖塘宝林寺、苏州市独墅湖基督教堂、南通市狼山广教禅寺、淮安市涟水县基督教中心堂、盐城市射阳县庆余基督教堂、扬州市大明寺、镇江市焦山定慧寺、泰州市古寿圣寺、宿迁市宿城区涧南教堂；被评为先进个人的宗教教职人员 5 名，分别是隆相（南京市栖霞寺）、普俊（无锡市祥符禅寺）、尹信慧（常州市金坛区茅山乾元观）、沈斌（南通市青年路天主堂）、张虔敬（淮安市基督教堂）。全国创建和谐寺观教堂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比表彰活动每三年举办一次。

【宗教公益慈善事业】 2016 年，全省宗教界参与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救灾捐款捐物，募集救灾物资和善款累计 940 余万元。全省宗教界致力于助学助残、扶贫养老、抗灾救灾等公益慈善活动，发挥宗教正能量，树立良好社会形象，设有慈善基金会、安养院、敬老院、启智、心理咨询等多种公益慈善机构。

【明学长老圆寂】 2016 年 12 月 2 日 22 时，中国佛教协会咨议委员会主席、江苏省佛教协会名誉会长、中国佛学院灵岩山分院院长、中国佛学院栖霞山分院院长、苏州灵岩山寺方丈明学长老圆寂，世寿 94 岁，僧腊 69 年，戒腊 69 年。明学长老是当代中国佛教界著名领袖，净土宗高僧，早岁

出家，悲愿宏深，戒行精严，信仰笃定，生活俭朴，淡泊名利，坚持佛教中国化方向，践行“人间佛教”思想，为中国佛教事业健康发展做出重要贡献，在海内外佛教界有广泛影响。

（朱万青）

侨　务

【侨情概况】 江苏是全国侨务工作重点省份之一。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归侨侨眷约100万人，江苏籍海外侨胞约100多万人。海外侨情主要呈现移民渠道日益多元、分布地域遍布全球、专业人才资源丰富、经济水平普遍较好、抱团发展成为趋势、情系祖国造福桑梓等特点。据统计，侨胞和港澳同胞在江苏投资企业约5万多家，投资总额占利用外资总额的60%以上；在省内工作生活的科技新侨近10万人。江苏共引进“千人计划”特聘专家696名、省“双创计划”人才3547名，其中80%具有海外留学或“侨”的背景。省海协会设立智慧城市、生物医药、现代农业、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环境保护、高端装备制造等14个专业人士委员会。加强侨务法制建设，《江苏省保护和促进华侨投资条例》5月1日起施行，组建江苏省华侨投资权益保障协调委员会，率先在全国出台“原江苏籍华侨直接恢复户口政策”。南京市鼓楼区宁海路街道仙霞路社区、无锡江阴市澄江街道城中社区、苏州张家港市杨舍镇城东街道、昆山市亭林城市管理办事处等4个社区被评为全国社区侨务工作明星单位。

【侨务引智引资活动】 2016年，省侨办承办国侨办第27期华侨华人专业人士回国创业研习班活动，与镇江市政府联办“海外高层次人才江苏行暨创新创业镇江洽谈会”，举办“第八届世界华侨华人社团联谊大会海外侨领看江苏”、第十九届“海外江苏之友”暨“相聚长三角”等活动，邀请海外客商参加省第十八届农洽会等，共签约或达成合作意向项目70多个。截至年末，江苏在44个国家和地区设立72个“海外江苏之友区域联络中心”，与119个海外华侨华人专业协会合作建立“海外引智工作联络站”。

【侨务资源涵养】 2016年，江苏聘请美国女企业家协会会长陈丽洁等11名华侨华人为省侨办侨务“引智顾问”。省海协会吸收新会员207人，会员总数达812人，涵盖60多个国家和地区。先后接待75批3400多人次海外侨胞到访江苏，开展省内园区与海外专业人士对接交流。

【侨务文化交流】 2016年，省侨办启动文教宣传“百千万”（“寻根、铸魂、圆梦”）工程，即：利用5年时间，实现挂牌成立100家“江苏省华文教育基地”、100家“江苏省中华文化海外交流基地”、在海外建立100个新闻传媒联系点，实现联系对接1000家海外华文学校、助推1000个对外文化交流项目、组织1000个海外专版宣传推介江苏，组织优秀教师赴海外培训10000名华裔教师，组织引导10000名海外华裔青少年参加江苏省举办的文化传承项目活动，实现《华人时刊》年度发行突破10000份目标。截至年末，省侨办与省文化厅联手将全省32家知名旅游文化景点、文化遗产保护场所等挂牌为“中华文化海外交流基地”，将35所学校挂牌为“江苏省华文教育基地”。

【江苏南京侨梦苑】 “侨梦苑”是国务院侨办和地方政府联手打造的华侨华人高端人才创新创业基地和侨商产业聚集区。2016年1月16日，国务院侨办和江苏省政府共同在南京麒麟科创园为“江苏南京侨梦苑”揭牌。该苑作为麒麟科创园的园中苑，规划面积20km^2，截至年末，新增落户项目50个，在园区落户的涉侨企业总数超120家。先后有美国中国总商会、中国留德学者计算机学会、留日博士总会等海外高层次人才团队121批次2369人来考察洽谈，并与17个海外华侨华人专业协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引进落户的圣晖莱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其柔膜太阳能电池生产工艺及装备处于世界领先水平。发挥中日、中以、中加、中德、中美等5家落户科技创新中心优势，促成20余家涉侨创业企业与团队落户“侨梦苑”。南京市政府设立总额12亿元专项扶持资金，与进出口银行江苏分行、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提供资金保障。

【为侨服务】 2016年，为做好为侨服务工作，分别在南京市鼓楼国家大学科技园、南京工业大学科技产业园、南京高新区生物医药谷、无锡市惠山留学归国人员创业园、苏州工业园区纳米城“菁英新侨之家”、苏州张家港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苏州太仓市科创园暨留学人员创业园、苏州常熟市科创园、扬州市食品产业园、扬州仪征市经济开发区、昆山小核酸产业基地等11家园区设立“华侨华人创新创业服务中心”，在南京大学、东南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河海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南京工业大学、徐州医科大学、昆山杜克大学、苏州张家港市沙洲职业工学院、南通职业大学等10所高校设立“为侨服务工作站”。

（麻建科）

机关事务管理

【公务用车制度改革】 2016年，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完成省级机关公车改革取消车辆处置工作，各市县完成司勤人员安置、取消车辆处置等公车改革重点任务。强化公车管理平台建设、信息化标识化管理措施落实和配套政策完善等关键举措，解决公车改革后下乡调研、异地交流干部探亲出行等困难问题，持续巩固公车改革成果，推动长效机制建设。根据中央公车改革办部署要求，制订企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工作方案，做好企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准备工作，组织省本级和各市县企事业单位统计分析涉改数据信息，研究制定全省事业单位和企业单位的公车改革实施意见及相关政策解读。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长效机制建设】 2016年，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制定推进省级机关办公用房统一权属登记、统一调配使用、统一维修改造管理、统一物业管理标准、统一处置办法的“五个统一”长效管理机制落实工作方案，推动省级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管理。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省发展改革委联合对全省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清理整治后的资源利用情况进行调研，统筹调配省水利厅、省体育局清理腾退办公用房，推动省卫生计生委、省民政厅等4个单位清理腾退办公用房的收回和统筹利用，做好全省性行业协会商会占用行政办公用房清理腾退工作。

【机关资产管理】 2016年，制定实施《江苏省省级机关国有资产处置实施细则》《江苏省省级机关国有资产监督检查管理办法》，坚持配置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探索推进资产管理绩效评价体系建设。完成80家省级党政机关、68幢楼层平面CAD绘图工作，拟订省级机关办公用房中长期调配规划，制定实施省工商联等多家单位办公用房调配方案，实施省级机关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14个，公有住房大修17栋、零修85处，检查省级机关单位107家，整改火灾隐患424处。省档案馆迁建工程、

省级机关实验幼儿园迁建项目一期、建邺路168号维修改造、省妇女干部学校宿舍楼等重点工程项目竣工，省政务中心及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二期新建工程完成序时进度。

【机关住房制度改革】 2016年，继续推动省级机关新老职工住房货币化分配政策并轨，调整新职工逐月住房补贴发放方式。推动解决易地交流干部和省级机关新进公务员住房困难问题。修订公积金支取和贷款实施细则，制定实施公积金逐月偿还商贷管理办法，研究易地交流干部住房公积金异地贷款办法，完善住房公积金业务操作规程和资金监管办法，开发上线住房公积金G系统，提升公积金管理服务水平。全年归集住房公积金55.34亿元，发放贷款22.32亿元。加快售出公房维修资金基础数据建设，推进省级机关各单位按幢建账，共108家单位通过建账验收。

（高　磊）

社会信用建设

综　述

【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公示】 2016年，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实施方案》（苏政办发〔2016〕3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我省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的通知》（苏政办发〔2016〕84号）。组织第三方机构进行省级部门和设区市“双公示”工作测评。截至年末，全省46个省级部门、13个设区市和42个县（市）开设“双公示”专栏，基本实现“双公示”工作全覆盖。省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归集和处理全省“双公示”信息874.42万多条，向“信用中国”网站累计报送228.39万多条，报送数量居全国第一。

【信用代码转换】 2016年，省信用办、省工商局、省民政厅等单位联合开展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和存量代码转换工作。截至年末，全省存量工商企业转换151万家，占存量企业总数的92.3%；存量机关群团转换7752家，转换率100%；存量事业单位转换41436家，转换率100%；存量社会组织转换69137家，占存量社会组织的91.06%。推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示和应用，在“信用江苏”网开通全省工商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示查询服务。江苏向全国统一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推送统一信用代码信息211万条。

【信用奖惩】 2016年，省信用办、省财政厅联合出台《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应用信用信息暂行规定》。安排省级信用建设专项资金2000万元，其中省公共信用信息系统优化拓展项目资金639万元。省政府发布《江苏省税收失信行为管理办法（试行）》（苏政办发〔2016〕33号）。各部门相继出台税收、文明交通、用人单位劳动保障、道路运输、商贸流通、食品药品、质量安全、企业环保等一系列信用分类监管和联合惩戒办法，40多个省级部门联合对国家下发的2021家江苏严重失信企业实施联合惩戒。全年向国家发展改革委报送120个守信激励和120个失信惩戒典型案例，并在“信用江苏”网开设专栏公示。

【企业信用管理贯标和示范创建】 2016年，全省培育信用管理贯标企业2034家，创建信用管理市级示范企业230家、省级示范企业29家。安排用于宣贯和验收专项资金补贴140.2万元。

【信用体系创新评选】 2016年，省信用办以信用信息应用和涉及民生领域的信用联动奖惩为导向，在事关社会经济发展或服务民生、具有较大社会影响的重点领域，在全省评选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创新奖项目19个。

2016年度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创新奖项目

（19个）

单　位	项　目
南京市信用办	基于南京“市民诚信卡”的守信激励政策
省高院、省公共信用信息中心等	基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制度的《关于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
苏州市信用办	苏州个人信用评价模型——桂花分
省地税局、省国税局	税收失信行为管理系统
省环保厅、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水利厅	在全国率先按环保信用评价等级实行差别化污水处理收费政策
无锡市信用办	无锡地区诚信指数研究
省商务厅	江苏省商务诚信公众服务平台
扬州市信用办	餐饮信用监管“美滋滋”APP系统
省质监局	汽车4S信用等级评价
省物价局	在全国率先建立价格信用承诺制度
南通市信用办	“信用南通”APP及微信公众号
省民政厅	江苏省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宿迁市信用办	消费者权益保护信用体系建设
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跨境电商检验检疫信用监管
省工商局	双随机抽查
省食品药品监管局	在泰州市试点开展“你我系列”活动，共筑诚信家园
常州市信用办	低保金融资产信用信息联网查询系统
镇江市信用办	建成镇江市“e办事”审批服务平台
泰州市信用办	《泰州市公共信用信息条例》立法

【信用管理应用项目】2016年，省信用办、省财政厅联合安排信用管理应用项目21个，拨付补贴资金575万元，用于各地各部门提高信用信息归集质量，实施联动惩戒和事中事后监管等。对2012～2015年安排的4批61个应用项目进行跟踪检查。

【“信用长三角”合作】2016年，江苏、浙江、上海、安徽三省一市信用管理部门联合向国家发展改革委申报并获批同意长三角地区创建“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区域合作示范区”。三省一市信用办（征信办）联合印发《长三角区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十三五”重点工作方案》、长三角区域信用“数据清单”，签署《长三角区域旅游领域信用联动奖惩合作备忘录》，开展长三角区域信用服务市场建设架构、支持政策与监管体系研究。

（孙楠楠）

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建设

【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建设】2016年，启动省公共信用信息系统优化拓展工程。实施信用江苏网站、联动奖惩系统、统一数据交换接口、基于电子政务外网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和省市一体化建设等项目建设。启动省社会法人信用基础数据库向电子政务外网迁移。推动市、县两级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建设，扬州市、连云港市、睢宁县等地公共信用信息系统通过验收。省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实现与全国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互联，采取数据库对接方式向国家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报送数据25次共9000多万条，报送数量和质量位居全国第一。

【公共信用信息归集与处理】2016年，省社会法人信用基础数据库实现56家省级部门和13个设区市信用信息归集，入库记录约2.6亿条，涵盖全省262万家企业、450万家个体工商户、3.8万多家民办非企业和社会团体；省自然人信用基础数据库实现24家省级部门自然人纳税、资质、许可、行政处罚等2.18亿条信息归集。

实施信用信息归集质量提升工程。省社会法人库入库率达99.53%，关联率93.35%，较上年入库率提升0.68%，关联率提升4.37%。

【公共信用信息应用服务】2016年，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为省级部门推送信息7871.8万条，为13个设区市及试点县市提供信息约1997.3万条，比上年增加923.9万条。扩大信用信息审查范围，在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中引入信用审查机制。省级平台为10多个省级部门和各设区市提供用于财政资金申请、评优评先、招投标等领域的企业信用审查服务112批次，涉及企业2.5万家，同比增长30%。推进社会化查询服务，“信用江苏”网站访问超过18万次，接口查询服务近67万次，服务平台查询12万多次，信贷风险信息管理系统查询5126次。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大厅和行政服务中心信用查询窗口面向市场主体出具企业信用信息查询报告2557份，增长105%。推进与金融机构信用合作，与江苏银行、南京银行、苏宁金融签订深化数据合作协议，与江苏银行开展“诚e融”个人消费贷款业务。为省国税局、省地税局提供17家省级部门8900多万条信用信息，用于查找漏征漏管户等税收风险应对。省国税局通过“税银互动”，全省14家银行向守信小微企业和个人纳税人发放贷款188亿元，惠及6万余户纳税人。全省地税系统应用公共信用信息查补税收约87亿元。

（施　歌）

信用应用

【信用承诺】2016年，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联合在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申请中使用全过程承诺责任书；省公安厅消防局全面推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监理等质量信誉承诺制，作出消防安全质量信誉承诺书39873份；省工商局要求2万余家企业、1万余家个体户对消费者作出保护承诺；省交通运输厅在江苏交通招投标信息管理系统中启用信用信息备案子系统，3654家企业在注册用户账号时提交信息真实性承诺书并接受公开；省通信管理局要求1478家企业提供依法经营电信业务承诺书并向社会公示；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在食品（保健食品）生产、餐饮服务等行政许可审批中实行信用承诺制度并上网公示；省司法厅在行政许可、非行政许可审批、法律服务人员评定职称和国家司法考试报名时要求法律服务机构或人员、申请报考人员作出信用承诺；省物价局在江苏省价格信用信息归集应用平台和企业经营场所公示22112份价格信用承诺书；省知识产权局对297家申报“正版正货”承诺企业的单位进行信用审查，认定188家“正版正货”承诺企业、15家省级“正版正货”示范创建街区和5家省级“正版正货”示范创建行业；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在无纸化申报、示范区创建、跨境电商监管、AA级企业申报、出口食品企业备案、质量诚信企业申报中，组织310家企业开展信用承诺并向社会公开。

【信用审查】2016年，省环保厅实行信用审查项目400多个，对环保信用红黑等级企业和项目提出否决，共涉及中央财政资金11亿元、省级资金17.83亿元；省质监局在工业企业质量信用评价中，对462家申报企业进行批量信用审查；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在优惠政策扶持、评优评先等行政管理中，对213家企业行政相对人进行批量信用审查；省交通运输厅通过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进行自主查询110余次；省科技厅对申报省科技计划项目的3866家企业进行信用审查，对有不良信用的196家企业取消其当年省科技计划项目参评资格；省商务厅在审核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扶持的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和功能性机构项目以及在商务发展资金分配、商业保理试点、短缺药品承储企业遴选、商务诚信公众服务平台招标工作中，对380余家企业进行信用审查；省民政厅在社会组织基础信息采集、年度检查等工作中，查询相关社会组织法人信用信息300余次，在开展“江苏省示范性社会组织”评选表彰工作中，对390家拟公示社会组织进行批量信用审查；省司法厅通过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查询158次，委托省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对律师事务所进行批量信用审查299家；省物价局对1300多家平价商店实施信用审查；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在各业务部门开设14个终端，登录查询企业信用信息150余次。

【信用报告】2016年，省地税局在信息化项目和咨询服务项目招投标资格审查中，要求投标人提供企业信用报告20多次70余份；省工商局对向国家工商总局推荐公示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使用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654份；省环保厅在环境信用修复等行政管理中，使用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企业环境信用报告43份；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在开展食品抽检监测工作中，要求承担抽检任务的食品检验机构提供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24份；省交通运输厅为22家客运场站和15家货运场站投资主体申报财政资金补助提供信用报告37份；省商务厅在商业保理试点工作中，使用第三方出具个人信用报告30余份，在外资新设、增资、股权变更等项目中，外资项目出具第三方资

信证明 100 份；省农委在农业项目申报、学生饮用奶标志使用许可申报、农作物品种试验申报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使用第三方评级报告及信用报告 20 余份；省司法厅在招投标、评先评优等行政管理工作中，使用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信用报告 23 份；省水利厅在全部 654 次招投标活动中采用信用报告制度，评定企业信用等级 1820 家，直接以投标企业信用等级确定评标时的信誉分值。

（李　鑫）

信用监管

【事中事后信用监管】 2016 年，省环保厅出台《关于运用信用手段加强事中事后环境监管的指导意见》，对严重环保失信者采取市场性惩戒、行政监管性惩戒、行业性惩戒、司法性惩戒和社会性惩戒等手段，依法依规实施联合惩戒。

5 月 6 日，南京海关高级认证小组在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海关高级认证”，实地检查公司监控系统。　向中林 / 视觉江苏网

【行业信用监管】 2016 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环保厅、省财政厅、省民政厅、省文化厅、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省物价局、省安监局、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等部门印发加强各领域信用管理制度文件。南京海关实施《海关企业信用管理暂行办法》，科学评定企业信用等级并动态调整，在全省推行高级认证企业担保验放工作。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针对不同企业信用等级，结合产品风险分级、安全风险预警等因素，选择不同监管方式，实施差别化动态管理。

【信用红黑名单公示】 2016 年，“信用江苏”网公示社会法人“红名单”67 条、自然人“红名单”168 条、社会法人失信“黑名单”59 条、自然人失信“黑名单”49 条、上海铁路局违法乘车旅客身份信息 170 条、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 8055 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联合惩戒名单信息 154 条、工商失信违法名单 17 条。省公安厅消防局分 32 期向社会公布 2643 条单位和个人消防安全不良行为信息。省国税局、省地税局在江苏国税网、江苏地税网和信用江苏网上公布评定的当年度 A 级纳税人 115556 户，公布重大税收违法案件 277 件。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向省公共信用信息中心报送省医疗器械生产诚信优秀企业名单 305 家，报送食品生产企业“黑名单”2 家。省民政厅向省公共信用信息系统报送社会组织“红名单”158 条。省物价局向省公共信用信息系统报送省级价格诚信区域 26 个。

【守信联合激励】 2016 年，省公安厅、省文明办、省交通运输厅、江苏保监局等部门联合实施“荣誉驾驶人”管理制度，给予通行便利和保费优惠等奖励。省地税局为 117121 户 A 级纳税人出台绿色通道等激励措施。省科技厅对科技信用等级优者执行在下一年度申报省科技计划时予以优先立项。南京海关对经过认证的守法企业给予一揽子通关便利。省司法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联合开展全省依法管理诚信经营先进企业和履行社会责任优秀企业家评选。省环保厅、省银监局联合完善绿色信贷工作机制，截至年末，信用评价为优秀（绿色）和良好（蓝色）的企业贷款余额占比达 94%，较年初增加 829 亿元。

【失信联动惩戒】 2016 年，省公安厅和有关部门对交通失信人员实施联合惩戒，将个人交通失信行为和单位车辆交通违法、交通事故等情况，作为公务员招录、劳动用工、保险费率浮动等参考依据，对 1527 名失信驾驶人实施联动惩戒。省公安厅消防局将单位和个人消防安全不良行为信息纳入有关行业信用平台，作为设计、施工、资质升级、增项、延续和参与招投标项目“一票否决”的重要依据，有 15 家被公布单位提交整改报告，消防安全不良行为单位较上年减少 75 家。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在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中，对省高院确定的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限制失信被执行人招投标活动。省工商局对失信当事人实施市场准入和任职资格限制措施。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牵头推进对严重欠薪单位和自然人的联动惩戒，出台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的联动惩戒文件，前三季度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 255 件，公安机关立案 210 件。省环保厅会同省银监局限制对环境信用较差的企业发放贷款，截至年末，全省环保信用较差（红色）和极差（黑色）企业贷款余额较年初减少 15 亿元，余额占比仅 1.4%；落实差别水电价格政策，对环保信用评价黑色登记企业水价每度上调 1 元，红色登记企业每度上调 0.6 元。省科技厅在省科技计划项目信用管理中实行“黑名单”制度，对严重违规违纪行为实行“零容忍”，有 6 个严重不良信用记录者被永久取消科技项目申报资格。

省通信管理局和公安机关关停处理涉嫌违法违规网站 317 个。省农委、省公安厅、省食品药品监管局联合打击私屠滥宰等危害肉品质量安全违法犯罪活动。省工商局、省公安厅、省环保厅等 10 家单位联合开展江苏省平安市场创建活动。省司法厅推动地方司法行政机关与公安、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联动，对办理涉及房产公证中的严重失信“黑名单”进行公示。省司法厅与公安、检察院、法院等部门对社区服刑人员在矫正期间不假外出等失信行为进行联合惩戒。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信用办会同省高院与人行南京分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等部门推动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省文化厅与省综治办、省文明办、省工商局、省通信管理局、省公安厅等部门联合打击文化市场失信行为，取缔非法演出 35 场次，办结案件 3973 件。省

物价局与省环保厅联合在南通等地试点对部分高污染企业试行惩罚性电价政策，与省财政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水利厅、省环保厅出台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分档制定收费标准。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在2015～2016年检验检疫AA级企业申报过程中，取消不良信用资格的企业4家。

（郭冠中）

综合事务管理

统　计

【重点领域统计】 2016年，省统计局开展“三新”（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统计专项调查，省、市、部门联动实施34个“三新”统计试点项目。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统计，探索新兴产业增加值核算方法。开展新产品产量统计，首次获取14个新经济中的工业产品统计数据。完成城市商业综合体专项统计调查，首次获取全省及各地城市商业综合体主要数据。推动重点领域统计改革，修订《全省设区市季度GDP核算方案》，拟定《全省设区市GDP统一核算方案》，完善文化、旅游、海洋等派生性产业核算制度和方法。落实全国资产负债表编制、全国投入产出调查、省级GDP分季核算、行业分类智能编码和循环经济发展评价考核指标试算等国家改革试点任务，开展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县区试点，构建工业企业健康指数并开展测算，完善能耗强度指标核算方法和生态文明建设统计报表制度，制定《江苏省绿色发展统计报表制度》，完成省市能源消费总量基本衔接工作。实施5000万元及以上投资项目联网直报。推进劳动力调查PDA现场采集上报，改进网络零售统计，按月试编服务业生产指数，探索生产性服务业统计测算方法，基本建立覆盖全地区全行业的江苏服务业统计调查体系。优化省级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合并《江苏省服务业综合统计制度》等6项统计调查制度，统一纳入部门综合统计一套表。推进“多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和一套表调查单位管理改革，基本单位名录库实现信息资料共建共享。

【统计服务】 2016年，省、市、县（市、区）统计局撰写经济运行报告、专报快报等各类统计分析产品5311篇，上报统计信息14584条，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重要依据和参考。“江苏省经济运行研究中心”围绕“江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与2016年中期经济形势分析”主题进行研讨，形成一批针对性和指导性强的政策建议。加强统计科学研究基地建设，东南大学、南京财经大学、南京审计学院、南京邮电大学等8所高校成为省统计科研基地。开展重点统计监测，在全国率先制定和实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指标体系，引导全省全面小康社会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抓好“八项工程”、民生幸福“六大体系”、农业基本现代化、文化产业建设、苏北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等重大统计监测，启动“一中心一基地”监测，选取2000家企业开展定期调查，发挥统计监测导向考核作用。深化“统计为民”理念，主动发声回应关切，进行数据诠释解读。省统计局全年接待数据查询100多人次、统计资料查阅300多册，门户网站点击流量达465万人次，微博粉丝量稳定在5万多个，微信关注量8万多个。

【统计基层基础建设】 2016年，全省19万名普查指导员、普查员完成1200多个乡级单位、1.8万个村级单位、8.3万个农业生产经营单位、16.8万个农业规模户和1150万户普通农户的入户现场登记工作。实施统计年报制度22项，内容涵盖国民经济各行业，以及基本单位、投资消费、人口就业、能源、社会科技文化、资源环境气候、企业创新研发活动等领域，报表数据全面真实反映江苏经济发展实际状况。持续拓展专项调查和社情民意调查，开展千家企业降成本情况、国家汽车新政实施以来汽车销售状况、“营改增”等专项调查20多项，完成省生态文明建设满意度、简政放权百姓满意度、省级机关绩效管理社会公众满意度等社情民意调查项目40多个。

【统计信息化建设】 2016年，以促进和推动政府大数据整合、经济社会发展数据共享为中心，以统计云建设为重点，全面规划并建设全省统一的经济社会发展数据中心。该项目建设列入省政府《智慧江苏建设行动方案》和《江苏省大数据发展行动计划》，数据中心将构建1个基础支撑环境、3个保障体系、6个核心数据库、9个应用系统和1个顶层综合平台的“13691”总框架，建立覆盖统计全流程的数据全业务处理系统，实现全省各委办厅局部门、各级统计机构、160多万家单位利用数据中心进行经济社会发展数据中心数据交互。截至年末，基础设施建设完成90%，软件开发完成65%，5个子系统基本完成。全省通过联网直报平台报送数据的规模以上企业达10.5万家，数量居全国首位。以“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为契机，完善并更新基本单位名录库，推动部门间信息共享。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全面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入户访问登记采用手持移动终端（PDA）采集数据，实时向国家统计局传输数据；乡镇普查表实行联网直报；粮食作物播种面积利用国产自主卫星资源及无人机技术进行遥感测量，调查方式实现“天—机—地—人”四位一体化。

【统计监督】 2016年，建立统计法律顾问制度，制定实施《统计行政处罚适用简易程序实施办法》，修改和废止各级各类文件和做法63个，在全国率先实现“一系统三平台”（统计失信管理系统，“双随机”平台、“双公示”平台、信息报送平台）行政管理手段。使用“双随机”平台检查单位7206个，其中随机抽查单位2278个。对5个县（市、区）、12个乡镇（街道）的部分企业开展执法检查“回头看”，对32个县（市、区）及部分省级部门开展统计行政指导、数据质量检查。对29个县（市、区）开展统计规范化建设“回头看”，开展统计规范化建设县级“示范单位”、乡镇（街道）“百佳单位”和基层统计优秀宣传项目评选活动，联网直报单位规范化建设验收合格率达96%。省统计局、省工商局等部门联合加强涉外调查事中事后监管，实现跨部门、跨地区联合惩戒。全年行政处罚统计违法案件4件，警告并处罚款案件4件，行政约谈10人次，党内警告1人，行政警告2人。

【部门统计】 2016年，省发展改革委实施商务服务业统计，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实施物流统计，省科技厅和省商务厅实施高新区、经开区建设发展统计，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人才数据动

态监测调查，省卫生计生委开展全省出生人口和生育登记数据监测，省旅游局实施旅游度假区统计，省能源监管办印发电力监管统计考评办法等，在客观反映行业发展和服务行业管理中发挥重要作用。省统计局与省委宣传部、省农委等 8 个部门，分别开展文化产业新型业态统计、新型家庭农场统计等 9 个“三新”统计省级试点项目。省财政厅、省交通厅、省电信管理局、省邮政管理局、省民航管理局、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南京海关、江苏证监局、江苏保监局、上海铁路分局、省电力公司等部门和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为国民经济季度核算提供翔实数据资料。

（省统计局）

测　绘

【测绘地理信息概况】 2016 年，全省有测绘资质单位 949 家，比上年增加 107 家，其中甲级单位 61 家、乙级单位 169 家、丙级单位 464 家、丁级单位 255 家。全省测绘地理信息行业从事测绘生产人员 20935 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11388 人、民营测绘企业从业人员 12847 人、国有或集体所有测绘从业人员 8088 人。全省测绘资质单位完成服务总值 40.18 亿元，比上年增加 8.05 亿元，增长 25.02%，其中民营测绘企业完成 24.05 亿元，占全省服务总值的 59.86%。

全面启动“十三五”省级基础测绘工作，先行开展测绘基准、航空摄影等基础性项目生产。加快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江苏有 2 个设区市、2 个县被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列为试点市县，“智慧江苏时空信息云平台和大数据服务”项目被列入省“十三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重点建设内容。全省涉及公安、国土、规划等领域的 300 多个测绘地理信息应用系统，通过政务网、互联网、移动 APP 等为社会提供服务。加快推进地理国情常态化监测，开展省级专题监测 5 项，市级专项监测 13 项，初步形成基础性监测与专题性监测相结合，省级和设区市级层次分明、上下联动的地理国情监测业务体系。

【基础测绘】 *省级基础测绘*　2016 年，江苏投入省级基础测绘经费 9900 万元。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十三五”省级基础测绘规划》和《江苏省关于贯彻落实全国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纲要（2015 — 2030 年）的实施意见》。“十二五”省级基础测绘成果通过省发展改革委验收。完善省级现代测绘基准体系，新建江苏 CORS 站点 4 个，升级改造站点 40 个；完成一等水准测量 1200km，二等水准测量 700km；完成 10 个基本重力点和 100 个加密重力点的测量计算。启用全省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基准服务，并通过江苏 CORS 向用户发布。开展“十三五”第一轮 1∶1 万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更新，整合升级 1∶1 万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完成 1∶1 万 DLG 采集 730 幅、调绘 610 幅。开展 1∶30 万、1∶50 万、1∶70 万、1∶100 万政区系列图更新。完成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第七师共 8 个测区援助任务。

市、县级基础测绘　当年全省 13 个设区市级基础测绘投入经费共 11103.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451.22 万元，增长 45.1%；全省县（市、区）级基础测绘投入经费共 22151.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142.43 万元，增长 268.65%。全省 13 个设区市均完成“十三五”基础测绘规划编制工作。涟水、睢宁两县新农村建设测绘服务保障示范项目通过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验收。

【数字城市建设】 2016 年，省测绘地理信息局推动智慧城市时空信息云平台建设试点。大丰、洪泽获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智慧城市县级试点立项。启动泰州、新沂、泰兴等智慧城市时空信息云平台建设省级试点。编制完成无锡、大丰、洪泽等 3 个地区的时空信息云平台建设试点项目设计书并通过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评审。智慧徐州建设项目成果在不动产登记、地税等方面取得示范应用效果。数字靖江获批立项，数字丹阳、数字赣榆、数字太仓、数字张家港等数字县（市、区）建设项目分别通过验收。

【“天地图·江苏”建设】 2016 年，江苏在完成省节点与国家主节点、部分市节点数据融合基础上，启动南京、无锡、盐城、镇江天地图数据融合工作。持续开展天地图建设和数据更新，完成县级天地图建设 12 个。全省有 10 个设区市天地图测评结果达五星级。编制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接入省政务外网的软硬件配置方案，为政务版天地图接入省市县乡四级政府部门提供技术支撑。完成“天地图·江苏”移动端服务和导航平台开发并上线运行。“天地图·扬州”服务不动产登记被市政府列为示范项目。

【地理国情普查】 2016 年，江苏全面完成第一次地理国情普查任务，获取约 1200 万个图斑、20 多万张解译样本、约 22TB 地理国情信息数据，全面查清江苏陆地、沿海滩涂范围内地表自然和人文地理要素的空间分布状况及其相互关系。完成沿海滩涂调查、海岛（礁）调查、海岸线和海域界线调查、地面沉降调查、城市建成区范围调查、城市绿化覆盖调查等省级普查拓展任务。全省 5 个设区市开展 31 项市级普查扩展内容，常州市、溧阳市和太仓市完成城市原点建设，淮安市完成普查图集编制。完成省级地理国情普查数据库、管理系统建设和基本统计分析，制作省市县三级多种类国情普查成果专题图，完成普查成果与相关行业专题数据对接，编制完成基本统计分析报告、技术与工作报告和质量检验报告，江苏第一次地理国情普查成果通过省普查办验收。

【地理国情监测】 2016 年，江苏将地理国情数据监测更新工作纳入“十三五”省级基础测绘规划，利用当年 0.3m 分辨率的航摄数据，开展地理国情成果数据库年度更新维护。推进江苏海岸带开发利用变化监测、设区市以上城市及典型城市群空间格局变化监测等 4 项国家级监测项目建设，开展沿海防护林监测、沿海滩涂开发利用监测、典型区域精细化地面沉降监测、全省范围干涉合成孔径雷达地面沉降监测等省级监测项目。各设区市围绕经济、民生等重点领域，立项实施地理国情监测、大丰麋鹿自然保护区生态红线监测、泰州重大污染源企业监测等 13 个项目。常州市国土资源局落实监测经费，针对养老、医疗、低效用地三项专题数据开展监测。

【测绘质量管理】 2016 年，组建省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检验专家库，首批遴选 100 名专家入库。开展年度测绘地理信息质量监督检查，共抽检 60 家测绘单位的 60 个项目，抽查结果“批合格”57 项、“批不合格”3 项，批合格率 95%；质量管理体系抽查结果“批合格”59 项、“批不合格”1 项，批合格率 98.3%。组织年度江苏省优秀测绘地理信息工程奖项目评审，共评选一等奖 11 个、二等奖 26 个、三等奖 62 个。全省 38 个项目获国家级年度优秀测绘工程奖、地图作品裴秀奖，2 家甲级单位通过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质量监督检查。省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完成测绘成果质量检验 148 项，检定测绘仪器 5760 台（次）。

【市场监管】 *测绘市场监管*　2016 年，省测绘地理信息局首次组织市测绘资质审查

人员交叉核查全省测绘资质信息，针对存在问题进行专题培训，规范测绘资质审查。依法公告全省乙、丙、丁级测绘单位测绘资质年度报告，并将未依法填报测绘资质年度报告的不良信用信息曝光。

地图市场监管　开展全省地图市场拉网式大检查，对全省各类地图市场、文化用品超市、大型展览场所、图书博物馆、互联网站等进行抽查，共检查地图产品销售点 40 多处，互联网地图网站 123 家，查获涉嫌违法违规地图和教辅教材 75 件，勒令下架和封存的地图与教辅教材 500 多件，责成整改互联网地图网站 12 家。

【地图编制与服务】 2016 年，江苏全面开展城市地图集编制工作，南京、苏州、连云港、扬州、泰州等 5 个设区市完成城市地图集编制试点。《南京城市地图集》被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选树为全国示范。全省完成县以上辅助决策用图全覆盖。优化公益性地图编制与服务，建立应急测绘、辅助决策用图共享交换机制，为省党代会和省“两会”编制专题政务地图，为相关部门编制多种类辅助决策用图服务 38 次。

（龚越新　汤　莹）

3 月 23 日是“世界气象日”，泰州市高港区环溪小学的学生到当地气象局，参观气象站工作流程、体验气象监测等活动，学习气象科普知识，关注地球气象环境。

高卫东 / 视觉江苏网

气　象

【气象现代化建设】 精细化预报正式业务化　2016 年 6 月，精细化预报正式投入业务。预报产品分辨率 3km 格距、时间分辨率提升至 0 ～ 2 小时逐 10 分钟、2 ～ 24 小时逐时、24 ～ 72 小时逐 3 小时、72 ～ 168 小时逐 6 小时。升级省、市、县一体化业务平台。实时对精细化产品全时效、多模式、多要素、多区域进行检验。加强短时临近监测预警业务，形成分辨率为 3km 格距 / 乡镇，0 ～ 2 小时内逐 10 分钟温度、降水、天气现象、风速以及短时强降水、雷雨大风等灾害性天气短临预报产品。基于多普勒雷达资料研发雷雨大风分级预警技术，完善龙卷识别、预警技术，并在中国龙卷多发地区推广应用。结合双偏振雷达改进冰雹识别算法，优化强天气综合报警追踪平台。全年短期天气预报质量和月滚动气候预测平均气温和降水质量综合评分居全国前列，月内强降水过程预测准确率为近三年最高。

气象信息化建设　建设省级一主一备双活资源池和分布式资源池管理平台，统一调度资源池的计算和存储资源，分别达 800 核、500T，总体 TCO 成本节约 2/3。CIMISS 通过中国气象局验收并投入业务，推进业务系统与 CIMISS 对接。完成科研开发高性能计算机租赁工作，浮点计算能力值达 53.76 万亿次 / 秒，裸存储容量达 916TB。

气象综合观测系统　启动 64 套降水现象仪建设，建成南京、苏州和连云港酸雨自动观测系统。淮安新一代天气雷达投入业务运行。建成 20 个颗粒物观测站、18 个反应性气体观测站和 4 个温室气体观测站。推进卫星观测资料接收业务和应用研发，全省 68 个代表站点云、雾、露等 10 类天气现象信息实现逐 5 分钟更新。

【气象服务】 决策气象服务　2016 年，全省降水量显著偏多，遭遇初夏、秋季罕见连阴雨和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等，极端气象灾害多发。省气象局及时向省委、省政府及相关部门报送 82 期决策气象服务材料。完善风险评估预警服务，健全中小河流洪水灾害风险评估业务流程。密切跟踪汛期强降水、台风等重大灾害性天气过程，发布 24 期风险预评估产品，其中 22 期准确把握风险区域和等级，准确率明显提高。省气象灾害防御办公室启动 / 提升 3 次暴雨重大气象灾害应急响应。

公共气象服务　科学调整预警信号种类和省市分工，在省及各地主流媒体公告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渠道，全年发布各类预警信号 5919 次。拓宽新媒体服务渠道，省、市两级均入驻 QQ 媒体平台，江苏气象头条号进驻今日头条客户端。中国天气网江苏站日均浏览量 120 万余人次，中国天气通江苏版下载量 336 万次，均居全国前列；江苏气象微博和南京、苏州、连云港气象微博影响力位居全国前列。全省气象微博、微信公众号关注数达 442 万。当年全省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 86.1 分。

专项气象服务　完成中国气象局“基于影响的交通气象预报试点”工作，交通气象服务覆盖全省 26 条高速公路和长江水道江苏段，发布预警及临近预报信息 3341 次。通过“12316”惠农短信平台等，面向农业部门、农户、农业合作社、种植养殖大户等，及时发布灾害预警。省气象局与紫金保险公司联合研发茶叶低温气象指数保险产品，与安信农保公司联合开展阳羡茶低温指数保险服务。省气象局与保险、农业部门共同制定盐城大麦保险条款，减轻农户损失。省气象局继续向省委、省政府和有关部门报送大气污染气象条件、雷电、太湖蓝藻、酸雨年度监测评估报告。省政府与设区市政府签订防汛防旱和人工影响天气安全作业工作责任书，对全省 190 余个作业点开展安全等级评估评定。

（朱卫星　宋睿之）

经 济 结 构

宏 观 经 济

【经济综合实力】2016年，全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76086.2亿元，增长7.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4078.5亿元，增长0.7%；第二产业增加值33855.7亿元，增长7.1%；第三产业增加值38152亿元，增长9.2%。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从2015年的48.6%提升至50.1%。人均生产总值95259元，增长7.5%，居全国各省区之首。全社会劳动生产率持续提高，平均每位从业人员创造的增加值达159934元，比上年增加12620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121.2亿元，同口径增长5.0%，其中税收收入6531.8亿元，占比达80.4%。固定资产投资49370.9亿元，增长7.5%，其中技术改造投资增长14.8%，交通、能源、水利、信息等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相继建成。实施促进民间投资持续健康发展的政策意见，民间投资占比达69.3%，增幅高于全国3.6个百分点。举办与央企合作恳谈会、民营资本投资江苏大会，共签署合作项目113个、投资总额超过6500亿元。省政府制定《关于积极发挥新消费引领作用加快培育形成新供给新动力的实施意见》，实施智慧信息、健康养老等六大消费工程，培育壮大网络消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8707.1亿元，增长10.9%，其中限额以上网上零售额增长44.8%，旅游总收入突破万亿元，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54.2%。外贸进出口总额33634.8亿元，下降0.7%。其中，出口总额21063.2亿元，增长0.2%；进口总额12571.6亿元，下降2.2%。实际使用外资245.4亿美元，增长1.1%。实施金融支持制造业发展等政策，强化土地、能源、劳动力等要素保障，实体经济整体竞争力进一步增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达1.05万亿元，增长10%。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经济运行质态，刚性落实“去降补”任务，制定实施“1+5+1”政策意见，综合运用市场化和法治化手段，落实“三去一降一补”各项重点任务。去产能方面，全年压减煤炭产能818万吨、钢铁产能580万吨、水泥产能512万吨、平板玻璃产能300万重量箱，化解船舶产能330万载重吨；坚决淘汰落后产能、打击非法产能，400m³及以下炼铁高炉、30吨及以下炼钢电炉或转炉全部淘汰，彻底整治“地条钢”。去库存方面，对房地产市场分城分类调控，热点城市房价过快上涨势头得到遏制，全省库存商品住宅去化周期较上年末缩短7.5个月。去杠杆方面，支持企业直接融资，非金融企业直接融资占社会融资规模比重达29%；全年发行企业债券71期863.9亿元，增长一倍以上；支持境外企业发债（借款）项目27个，募集资金89.6亿美元。降成本方面，两次出台降低实体经济成本政策意见，直接降低企业成本1070亿元。补短板方面，启动实施民生保障、公共服务等五大领域200个补短板项目，完成投资4000亿元以上。

【经济转型升级】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基地”建设，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取得新成效。全社会研发投入1985亿元，其中企业研发投入占80%以上，高新技术企业总数突破1.1万家，90%以上的大中型企业建立研发机构，省级以上众创空间384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18.5件，科技进步贡献率达61%。制定落实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创新型省份建设40条政策，区域创新能力连续八年位居全国第一。实施《中国制造2025江苏行动纲要》八大工程，支持企业制造装备升级和互联网化提升，开展中国制造2025苏南城市群试点建设，累计创建309个省级示范智能车间。重点建设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区和高技术产业基地，启动实施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试点，战略性新兴产业销售收入4.9万亿元，增长10.5%，占规模以上工业销售收入30.2%；高新技术产业产值6.7万亿元，增长8.0%，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41.5%。加快推动全省制造业布局优化调整，抓好100家省级特色产业基地和20家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推进军民融合发展，全面提升全省制造业综合竞争力。实施生产性服务业“双百”工程和互联网平台经济“百千万”工程，聚焦健康、养老、旅游等重点领域，制定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促进消费结构升级的实施意见，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50.1%，提高1.5个百分点，占比首次超过50%。举办世界物联网博览会和世界智能制造大会。农业生产稳中调优，全年粮食总产3466万吨，新增高效设施农业3.39万公顷，建成高标准农田20万公顷。

【全面深化改革】以“放管服”为重点，全面取消非行政许可事项，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事项193项，审批时限压缩到法定时间的50%以下。建立省、市、县标准统一的权力清单，“江苏12345在线”正式启动，政务服务“一张网”上线试运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模式和个体工商户“两证合一”全面推行，新登记企业数、注册资本分别增长30.4%和45.2%，民营经济增加值比重提高到55%。省政府出台《省国有企业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6〕28号），推进省属企业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全年为企业减税超过500亿元。制定落实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政策措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入库项目实现全覆盖，累计吸引社会资本1896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有序展开，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整合取得新进展，大病保险制度不断完善。深化价格机制改革，制定售电侧改革实施方案和燃煤自备电厂监督管理办法。实施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建立部省协同机制和国际产能合作委省协同机制，支持上合组织（连云港）国际物流园和中哈物流合作基地等重点项目建设，出台推进国际产能合作三年行动计划，推进国际产能合作、工程设计咨询建造和装

备制造走出去，新批境外投资项目 1067 个，增长 21.3%，中方协议投资 142.2 亿美元，增长 38.0%。建立开发区综合评价发布和动态管理机制，国家级、省级开发区和各类开放载体功能进一步提升。

【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开展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重点试点任务取得阶段性成效，出台培育创建江苏特色小镇的指导意见，城镇化率达到 67.7%。新农村建设扎实推进，完成 1.5 万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4100km，新解决 211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问题。落实新一轮区域发展布局，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建设扎实推进，南京江北新区等重大载体平台建设实现重大突破。落实支持苏中发展的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加大对苏中苏北结合部经济相对薄弱地区的支持力度，推动宁镇扬一体化、（沪）苏通融合发展。继续支持苏北发展振兴，推进“四项转移”和南北共建园区建设，苏北新开工 500 万元以上产业转移项目 1900 个。落实沿海地区发展各项任务，加快培育沿东陇海线经济带新增长极，制定《沿东陇海线经济带重大项目推进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和全面振兴徐州老工业基地的政策意见，支持连云港沿海新型临港产业基地建设。苏中和苏北对全省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 45.3%，沿海地区对全省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 18.4%。落实国家“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原则要求，推进长江经济带建设，沿江地区融合发展，特色发展步伐加快。长三角区域经济发展一体化深入推进，省际合作取得新进展，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工作取得新成效。

【生态文明建设】 落实主体功能区制度，以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为主要着力点，制定主体功能区建设指导意见。启动实施“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更大力度推进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推进大气治理重点工程，$PM_{2.5}$ 平均浓度下降 12.1%，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 70.2%，提高 3.4 个百分点。加强水污染防治，推进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和城市黑臭水体整治，104 个国家考核断面水质优Ⅲ比例提高 9.9 个百分点，太湖流域连续九年实现“两个确保”。出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建立完善土壤环境监测网络。推进生产方式绿色化转型，加强重点领域节能减排，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3.7% 以上。加快绿色江苏建设，林木覆盖率提高到 22.8%，自然湿地保护率达 46%。支持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继续推动园区循环化改造和循环经济示范试点，国家示范试点达 31 家，推进城市矿产、再制造等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发展。加大生态文明制度创新力度，制定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实施细则，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出台与污染物排放总量直接挂钩的财政政策，水环境资源“双向补偿”制度不断完善，生态红线管控、区域发展战略环评等重点改革任务扎实推进。推进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碳排放强度下降率超过国家下达的考核任务。

（省发展改革委）

产业结构

农　业

【粮食总产】 2016 年，全省粮食总产 3466 万吨，位居全国第六，比上年减产 95.3 万吨；公顷产 6380kg，连续第 11 年保持在 6000kg 以上。

（佘义斌）

【设施农业】 2016 年，以“菜篮子”工程蔬菜生产基地和园艺作物标准园为重点，推进全省设施农业扩面增效。全年全省新增设施农业面积 3.4 万公顷，设施农业面积累计达 83.3 万公顷，占耕地面积比重达 18.1%。

（杨意成）

【农产品价格】 2016 年，全省粮食价格降幅明显。小麦、粳稻、中晚籼稻、玉米均价分别为 106.5、135.0、128.4 和 95.1 元 /50kg，同比分别下降 8.8%、9.8%、4.6% 和 17.4%；标准粉、籼米、粳米等价格相对平稳，粳米全年均价 4.7 元 /kg，同比略涨 0.4%，籼米、标准粉均价为 4.3、4.4 元 /kg，同比下降 1.5%、6%。蔬菜价格高位运行。监测的 17 种蔬菜零售价格全线上涨，全年平均 6.4 元 / kg，同比上涨 13%，2 月末达年内最高价 8 元 / kg，6 月末出现年内最低价 4.8 元 / kg。畜禽产品价格涨跌互现。生猪及猪肉价格涨幅扩大，全年均价分别为 18.2、29.2 元 / kg，同比上涨 21.2%、16.7%，猪粮比价 9.6∶1；鸡蛋价格走势与上年趋同，全年零售均价 9.3 元 / kg，同比下降 8.8%；牛羊肉价格稳中略降，均价同比分别下降 1%、3.8%。

（陈甜甜）

【农民增收】 推进创业载体建设，优化创业服务，引导农民在二、三产业和高效农业等领域创业，稳定农民工资性收入。推进农业结构调整，推动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培育涉农领域增收新增长点。推进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步伐，进一步盘活农村资源要素。2016 年，全省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 17606 元，同比增长 8.3%，增幅连续 7 年高于城镇居民收入，城乡居民收入比下降到 2.28∶1。

（杜德明）

工　业

综　述

【工业总量规模】 2016 年，全省工业经济在更为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中，继续呈现稳中有进的运行态势，主要指标均处于合理预期区间。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完成增加值 3.54 万亿元，同比增长 7.7%，增速比 2015 年放缓 0.6 个百分点，但仍高于全国平均增速 1.7 个百分点，也高于周边省市，总量规模继续居全国首位。

【工业质量效益】 2016 年，全省工业经济运行效益持续改善，质量效益稳步提升。全省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年度指数为 98.1%，高于上年 2.8 个百分点，高于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 0.1 个百分点。尤其是在 2016 年 9 月，全省工业品出厂价格结束连续 57 个月的持续下降局面，标志着全省工业制成品价格开始稳定增长。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7789.5 亿元，增长 7.5%，增速比上年提高 2.7 个百分点；实现利润 10525.8 亿元，同比增长 10.0%，继续呈现利润增幅高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幅的良好态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销售利税率 6.7%，较上年同期提高 0.2 个

江苏威尔曼科技公司的高密度印制电路板智能生产车间　顾华夏 / 视觉江苏网

百分点。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约占全国 1/7（分别为 14%、15% 左右），均居全国第一。规模以上工业主营业务成本增速低于主营业务收入 0.2 个百分点，企业亏损面 12.3% 左右，比上年同期缩小 0.5 个百分点左右。

【工业区域发展】 2016 年，全省工业继续呈现北快中升南稳、地区发展更趋协调的态势，三大地区间发展差距逐步缩小，区域发展协调性明显增强。苏北、苏中地区工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9.9% 和 9.7%，增幅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2.2 个和 2.0 个百分点。苏北地区完成工业投资 9291.4 亿元，同比增长 14.7%，是全省平均增幅的 1.86 倍；苏中地区完成工业投资 6071.8 亿元，同比增长 13.1%，高于全省平均增速 5.2 个百分点。宿迁、连云港、淮安 3 市工业投资均突破 1300 亿元，发展后劲持续增强。苏南地区结构调整深入推进，增速有所放缓，工业增加值增长 6.0%，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1.7 个百分点，完成工业投资 9181.2 亿元。

【两化融合】 2016 年，全省深入实施“互联网 +”行动计划，两化融合加快推进，融合水平不断提升。全省信息化发展指数 89.17，区域两化融合发展指数 97.37，企业两化融合发展指数 61.6，均居全国前列。制造业与互联网加快跨界融合，全省信息经济总量超 2 万亿元、增幅 24%，制造业信息化指数 54.2，居全国第一。服务业与制造业渗透融合，全省生产性服务业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30% 以上。

【工业技术进步】 进一步完善产业科技创新体系，推进产业创新突破。启动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确定石墨烯创新中心等 12 家培育名单；新认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264 家、培育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9 家、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6 家。截至 2016 年末，全省省级以上技术中心达 1994 家，其中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105 家。全年新增工业领域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223 家，这些企业研发经费支出总额达到 60 亿元，占企业销售收入平均比例达 3.14%，聚集各类企业研发人才 1.7 万人。发布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发展指南，组织实施重载齿轮、工业大数据元数据等领域共性技术攻关，形成一批创新成果，全年发布省级新技术新产品 308 项、累计达 1651 项，开发市级以上新技术新产品 2.6 万个。高端装备赶超工程扎实推进，新认定 150 个首台（套）重大装备及关键部件，支持 100 个首台（套）装备示范应用，将 401 个首台（套）产品纳入保险试点。

【工业品牌质量】 2016 年，全省新增 13 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品牌培育示范企业，示范总数达 36 家，居全国前列。新增 5 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集群区域品牌建设试点单位，总数达 11 家。累计有 16 家企业获“全国质量奖”，7 家企业获“中国工业大奖”。2016 年，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一汽解放无锡柴油机厂、泰州扬子江药业集团等 3 家企业被认定为全国质量标杆企业，全省全国质量标杆企业总数达 13 家，均居全国前列。开展全省消费品工业“三品”专项行动，认定并表彰“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示范企业 32 家。全年共发布 3 期共 308 个新技术新产品，累计推广应用“两新”产品 1651 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提升行动成效明显，新认定 50 个省“科技小巨人”企业和 50 个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创建 20 家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培育）企业。

【工业绿色发展】 推进节能减排和工业绿色发展，2016 年全省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和单位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分别下降 4.68% 和 3.96%，均超过年度拟定目标，低碳绿色发展水平明显提升。实施工业绿色制造工程，推进生产过程清洁化改造，徐州成为国家工业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示范城市，一批工业园区和企业成为绿色制造示范试点。

【过剩产能化解】 2016 年，全省将化解过剩产能作为推进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任务，有序做好煤炭、水泥、平板玻璃和船舶等重点行业去产能工作。全年全省压减煤炭产能 818 万吨，完成五年目标的 98%，压减水泥产能 512 万吨、平板玻璃产能 300 万重量箱，分别为年度目标的 135%、100%，分别完成省定三年目标的 85%、38%；化解船舶产能 330 万载重吨，提前完成省定三年目标任务。在轻工、纺织、印染、电镀等行业完成 54 项低端低效产能淘汰项目。江苏“地条钢”企业全部整治到位。

延伸阅读：江苏“地条钢”企业全部整治到位

2016 年 12 月 29 日，国务院办公厅通报徐州华达钢铁有限公司“地条钢”调查处理情况，要求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决化解过剩产能和淘汰落后产能。据调查，位于新沂市的华达公司于 2010 年 8 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金 2680 万元。截至 2016 年 7 月末，公司拥有 3 条轧钢生产线，具备年产钢材 30 万吨能力。华达公司用于生产建筑钢材的设备是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装备，2010 年以来累计生产“地条钢”17.5 万吨，销售收入约 6.4 亿元。2016 年 7 月末被媒体曝光后，徐州市、新沂市政府拆除了华达公司全部生产线。

根据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和脱困发展工作部际联席会议有关部署，江苏对全省范围生产销售“地条钢”情况作了进一步排查，共发现“地条钢”企业 63 家，分布在 10 个设区市。江苏对排查出的“地条钢”企业开展治理整顿，年末已全部整治到位，防止生产销售“地条钢”、违法违规新增钢铁产能等行为死灰复燃。

【要素保供】 2016 年，全省主要生产要素供应平稳有序。其中，煤炭供应总体宽松，全省主力电厂煤炭库存约为 18 天用量，继

续保持在合理水平；工业用电平稳增长，全省工业用电 4081.4 亿 kW·h，增长 4.6%，比上年提高 3.8 个百分点；成品油供应充足，全省成品油表观消费量 2350 万吨，增长 4.7%，同比提高 2.1 个百分点。交通运输稳步增长，全省完成货运量 21.4 亿吨，同比增长 2.0%。加强要素保供协调，保障迎峰度夏、度冬用电，实施电力需求响应量全国第一，组织千家以上企业参与电力直接交易试点。

【工业下行压力】 2016 年，全省工业经济指标增速较上年均有所放缓，既有各地主动推进结构调整、加快转型发展的原因，也有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企业运行困难较多的因素。具体表现在三个方面。市场需求仍然低迷。工业品出厂价格连续 57 个月下降的影响还未完全消除，仍然有相当一部分行业产品出厂价格不及上年同期；以人民币计价的全省进出口总额同比下降 0.7%，全省工业出口交货值同比仅增长 0.8%。企业困难仍然较多。工业企业承担的税费负担相对较重，负重经营的压力依然明显，用工、融资等难题仍未根本缓解。工业投资增幅回落。全省工业投资增长 7.9%，增幅比上年同期回落 4.6 个百分点。其中，工业技改投资同比增长 10.2%，增幅较上年同期回落 15.4 个百分点。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工 业 结 构

【民营工业】 全省民营经济继续保持平稳健康发展态势。2016 年，全省规模以上民营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 19758.7 亿元，占全省规模以上工业比重 55.8%，比上年末提高 1.3 个百分点，同比增长 9.8%，拉动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速 5.4 个百分点。反映民营工业运行质量效益的主要经济指标也有不同程度的好转，全年全省民营工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2817.7 亿元，实现利润 6017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9.7% 和 8.9%。民营工业中，规模以上私营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同比增长 10.6%，高于全省工业平均增速 2.9 个百分点。

【工业行业结构】 2016 年，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完成现价产值 161716.0 亿元，同比增长 7%，八大主要工业行业产业均实现增长。其中，医药行业增速领先，同比增长 12.3%；轻工（烟草）、石化、机械分别增长 10.1%、9.4%、8.7%，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建材、纺织、电子、冶金（有色）行业增长相对较慢，分别增长 6.3%、5.3%、3.3% 和 2.6%。从利润情况来看，受产品价格上涨影响，冶金（有色）、石化行业利润同比分别增长 20.8%、18.6%；医药、轻工（烟草）行业利润分别增长 14.1%、12.1%，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机械、子、纺织、建材行业利润分别增长 9.0%、8.2%、6.5%、3.6%。

8 月 9 日，首条全制程低温多晶硅液晶面板生产线在江苏（昆山）光电产业园正式投产。 翟永桢 / 视觉江苏网

【新兴产业发展】 围绕《中国制造 2025 江苏行动纲要》确立的重点领域，制定实施“十三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推进重点行业试点示范工程，加快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应用，培育和带动新消费、新业态发展，培育壮大信息经济、数字经济、创新经济、分享经济等新经济。全年战略性新兴产业销售收入增长 10.5% 左右，继续高于全省工业平均增速。其中，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12000 亿元，节能环保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超 7500 亿元，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实现业务收入 8000 亿元，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超 10600 亿元，物联网产业 4400 亿元，海工装备产业 350 亿元，均保持两位数增长。一批行业隐形冠军和科技小巨人企业加快崛起，大数据、车联网、在线服务等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不断壮大，成为引领发展的生力军。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高新技术产业】 2016 年全省高新技术产业实现产值 67124.65 亿元，同比增长 8%；完成出口交货值 12480.16 亿元，同比增长 2.71%。

全省高新技术产业中，航空航天制造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335.07 亿元，占高新技术产业总产值的 0.5%；电子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2882.6 亿元，占 4.29%；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14693.38 亿元，占 21.89%；医药制造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4716.59 亿元，占 7.03%；仪器仪表制造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3874.04 亿元，占 5.77%；智能装备制造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18649.01 亿元，占 27.78%；新材料制造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18348.33 亿元，占 27.33%；新能源制造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3625.64 亿元，占 5.4%。

全省高新技术产业主要分布在苏南及沿江地区，苏南五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36962.29 亿元，占全省的 55.07%；苏中三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16903.71 亿元，占全省的 25.18%；苏北五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13258.64 亿元，占全省的 19.75%。

（省科技厅）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地　区	产值（亿元）	占全省比重（%）
南　京	5902.61	8.79
无　锡	6548.72	9.76
徐　州	5177.46	7.71
常　州	5453.78	8.12
苏　州	14470.32	21.56
南　通	7072.89	10.54
连云港	2178.43	3.25
淮　安	1909.00	2.84
盐　城	3044.15	4.54
扬　州	4520.07	6.73
镇　江	4586.86	6.83
泰　州	5310.75	7.91
宿　迁	949.61	1.41

产 业 集 聚

【产业集群规模】 2016年，全省列入统计的产业集群内产业链不断延伸，经济总量稳步增长。截至年末，集群内企业达6.89万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1.56万家；实现营业收入4.9万亿元，同比增长8.3%；实现利润3410亿元，同比增长8.9%。营业收入百亿级集群126家、500亿级集群27家、千亿级集群7家。

【产业集聚区规模】 2016年，全省产业集聚区发展总体平稳，区内企业集中、要素集聚、效益集显的发展特点进一步凸显，主要经济指标呈现稳步增长态势，增幅较上年有所回落，与宏观经济整体走势基本保持一致。产业集聚区规模不断增长。从主要经济指标看，截至2016年末，全省列入统计的391家产业集聚区入驻企业共11.6万家，从业人员638万人，其中规模以上企业2.28万家；实现增加值1.37万亿元，同比增长6.9%；实现营业收入6.1万亿元，同比增长5.2%;实现利润3613亿元，同比增长8.9%；实现利税6296亿元，同比增长13.2%。从营业收入规模看，全省现有营业收入超50亿元的产业集聚区258家，超百亿元集聚区173家，超500亿元集聚区21家，超千亿元集聚区5家。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建 筑 业

【建筑业概况】 2016年，全省建筑业总产值2.95万亿元，同比增长4.8%；工程结算收入2.54万亿元，增长4.4%；利税总额2276亿元，增长2.3%；建筑业增加值4173.7亿元，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比重5.5%，支柱产业地位保持稳固；建筑业从业人员年人均劳动报酬5.2万元，增长5.3%，是全省农村居民年人均收入的3倍，高于全省人均劳动收入。

【建筑业规模】 *建筑业产值* 按施工类别划分，房屋建筑施工产值14850.8亿元，同比增长9.8%，占总产值比重50.3%；市政工程、建筑安装、装饰装修等专业施工产值分别为2838.2亿元、2757.5亿元、2575.7亿元,分别增长10.5%、2.8%和7.8%；公路和铁路工程、工矿工程、水利和港口航道工程等专业工程产值分别下降6.9%、21.7%、22.0%。

按资质类别划分，全省44家特级资质企业共完成产值7127.7亿元，同比增长21.0%，占建筑业总产值的24.1%；一级总承包资质企业完成产值10264.6亿元，下降1.0%；二级总承包资质企业完成产值4612.2亿元，增长10.1%；三级总承包资质企业完成产值2831.0亿元，增长1.2%。总承包资质（不含特级资质企业）企业完成产值17707.8亿元，占建筑业总产值的60.0%。专业承包企业完成产值4381.7亿元，占产值总量的14.9%，占比较上年同期回落2.6个百分点，其中，一级资质企业完成产值2113.3亿元，增长16.1%，二级资质企业完成产值1333.4亿元，增长3.5%，由于受新资质标准政策的影响，三级资质企业产值大幅下降，为935.4亿元，下降41.4%。

工程结算收入 2016年，建筑企业工程结算收入25392.2亿元，同比增长4.4%，增幅上升1.8个百分点。

企业营业额 2016年，建筑企业营业额31310.3亿元，首次突破3万亿元，同比增长8.2%，增幅上升3.6百分点。

行业利润 全行业利润总额1281.7亿元,同比增长1.5%,增幅回落3.3个百分点。产值利润率4.5%，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从类别来看，房屋建筑工程利润总额696.4亿元，同比增长3.02%，占全行业利润总额的54.3%，占比上升1.1个百分点；市政工程、安装工程、装修装饰工程和电力工程分别为142.8亿元、131.4亿元、86.6亿元和39.5亿元，分别增长3.5%、3.9%、3.5%和1.8%；公路工程、铁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利润总额下滑，分别下跌5.4%、20.9%、25.03%。

新签合同额 2016年，建筑业签订合同额41507.02亿元，同比增长14.8%，增幅上升13.2个百分点，其中，上年结转17023.1亿元，当年新签合同额为24483.9亿元，分别增长8.5%和15.4%。房屋建筑工程签订合同额增长18.9%，市政工程、电力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分别增长12.8%、11.2%、9.5%、7.7%；铁路工程出现较大跌幅，下降28.7%。

竣工产值 全省建筑业共完成竣工产值24183.2亿元，同比增长6.6%。按行业类别划分：房屋建筑工程完成竣工产值16302.4亿元，增长7.8%，占总竣工产值的67.4%；市政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电力工程竣工产值分别为1697.3亿元、1063.9亿元、1526.4亿元、310.9亿元，分别增长5.9%、4.2%、0.9%和5.3%。铁路工程和水利水电工程竣工产值分别下跌14.3%和8.2%。

上缴税金 2016年，建筑业上缴税金1004.6亿元，同比下跌2.4%，全年应交增值税298.99亿元。

人均劳动报酬 全省建筑业从业人员年均劳动报酬52737.1元/人，同比增长5.3%。

劳动生产率 2016年，全省建筑业劳动生产率349430.3元/人，同比增长3.7%。其中，省内劳动生产率为326421.8元/人、增长2.04%,省外劳动生产率为388596.2元/人、增长5.1%。

建筑产业现代化 全省共有10个示范城市、68个示范基地和26个示范项目。全省完成建筑工业化产值3725.04亿元，同比增长10.2%，新开工装配式建筑面积581万m^2，竣工装配式建筑面积360万m^2，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占新开工建筑总面积比例4.2%，竣工装配式建筑占竣工建筑总面积的3.6%。

【市县建筑业】 *区域建筑业* 2016年，苏南地区建筑业总产值9032.5亿元，同比增长2.3%，占建筑业总产值30.6%，占比较上年同期上升5.4个百分点；苏中地区建筑业保持平稳发展，完成建筑业总产值13679.4亿元，增长5.4%，占全省产值总量的46.4%；苏北地区完成的建筑业总产值6 805.3亿元，增长3.8%，增幅同比下降7.4个百分点，占全省产值总量的23.1%。

设区市建筑业 2016年，南通市建筑业总量继续领跑全省，总产值6970.1亿元，同比增长3.5%，占全省建筑业总产值的23.6%。苏南4市逐步走出低谷，产值总量较上年同期实现增长。其中，南京市建筑业产值3406.1亿元，增长1.2%；常州、苏州、无锡等市止跌回升，分别增长6.4%、3.2%、1.8%；镇江下跌3.6%；扬州市、泰州市保持平稳增长，产值分别达到3467.5亿元和3241.8亿元，增长9.5%和5.4%；连云港市和淮安市增长超过8%，产值分别为780.5亿元和1604.6亿元,分别增长9.8%和8.4%；徐州市、盐城市产值规模小幅增长，增长3.2%和0.8%，宿迁市持续下跌，下跌2.2%。南通、南京、苏州、扬州、泰州5个“建筑强市”产值达到19625.0亿元，增长4.4%，占全省建筑业产值的66.5%。

县（市、区）建筑业 全省建筑业营业额超百亿元的县（市、区）达60个，较上年增加10个，其中超200亿元的32个，较上年减少1个。全省列入统计的64个县（市、区）上缴地方税收均超过亿元。南通市通州区、海门市、海安县营业额分别达到1647.23亿元、1646.64亿元、1067.57亿元，位列全省前三位。

11 月 18 日，位于扬州市广陵新城的一座正在建设中的 180m 高楼正式封顶。这也是扬州市最高的建筑。　庄文斌　丁红华 / 视觉江苏网

【建筑企业】 产业集中度　2016 年，全省建筑业一级资质以上企业产值 20554.30 亿元，以一级以上企业产值占总产值比重的方法测算，产业集中度为 69.6%，同比下降 2.9%；以企业总数前 10% 的企业完成产值占比计算，产业集中度为 80.6%，下降 1.8%（前 10% 企业完成产值 23777.3 亿元，增长 2.9%）。

规模企业　2016 年，全省建筑业产值百亿元以上企业 34 家。其中，200 亿元以上企业 12 家，较上年增加 2 家；300 亿元以上企业 6 家；南通三建、南通二建、苏中建设、中南建筑、南通四建、华建集团等 6 家企业产值超过 400 亿元。全年全省产值超亿元企业 3354 家，较上年减少 154 家。其中，超 100 亿元企业 34 家，较上年增加 2 家；50 亿元至 100 亿元企业 46 家；1 亿元至 50 亿元企业 3274 家，较上年减少 156 家。

企业资质　全省建筑业企业总数 20116 家，较上年减少 1984 家。截至 2017 年 1 月末，全省具有特级资质的企业 44 家，新增特级企业资质 6 家。从总承包资质等级数量来看，具有总承包一级资质的施工企业 940 家，具有总承包二级资质的施工企业 3143 家，具有总承包三级资质的施工企业 6839 家。从专业承包资质等级数量来看，具有专业承包一级资质的施工企业 1391 家，具有专业承包二级资质的施工企业 8375 家，具有专业承包三级资质的施工企业 7637 家。具有专业承包不分等级资质的施工企业 3225 家，具有劳务分包资质的施工企业 527 家。

资质分类　全省具有施工总承包资质涉及 12 个领域共 13851 项。从资质等级来看：特级资质 50 项、一级资质 1124 项、二级资质 3786 项、三级资质 8891 项。从资质类别来看：房屋建筑工程 5993 项、市政公用工程 5824 项、水利水电工程 571 项、公路工程 313 项、机电工程 190 项、电力工程 313 项；专业承包资质涉及 36 个专业领域共 27952 项。从资质等级来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2096 项、二级资质 12090 项、三级资质 10461 项、不分等级资质 3305 项。从资质类别来看：建筑装饰装修资质 6127 项、防腐保温工程 3315 项、钢结构工程 2373 项、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1944 项、地基基础工程 1606 项。超百项的资质 28 项，占专业资质总类的 77.8%。其中，装饰装修、钢结构、防腐保温、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地基基础、桥梁工程、消防工程等 6 个专业类别资质超过 1000 项。

全省工程勘察和设计企业（含设计一体化企业）共计 3128 家，其中，勘察设计企业 1448 家，设计一体化企业 1680 家；工程监理企业共计 696 家，其中，综合资质企业 4 家，甲级资质企业 409 家，乙级资质企业 223 家，丙级资质企业 60 家；招标代理资质企业共计 688 家，其中，甲级资质企业 162 家，乙级资质企业 222 家，暂定乙级资质企业 304 家；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共计 611 家，其中，甲级资质企业 297 家，乙级和暂定乙级资质企业分别为 286 家和 22 家。

【建筑队伍】 人员情况　全省从事建筑活动的平均人数（计算劳动生产率平均人数）853.6 万人，同比增长 2.1%；2016 年末，建筑业从业人数 786.7 万人，下跌 0.86%，其中，省内从业人数 507.2 万人，较上年减少 2.6 万人，下跌 0.5%；出省施工人数 279.5 万人，较上年减少 4.3 万人，下跌 1.5%。

省内从业人员中：本省人员近 352.4 万人，占省内从业人员 69.4%，其中约 251.2 万人来自农村，占本省施工人数的 71.1%；来自兄弟省市的从业人数 154.8 多万人，占省内从业人数的 30.5%。省外从业人员中：江苏籍出省人数约 124.2 万人，约占省外施工人数的 44.5%，在项目施工地招聘劳务人数约 155.3 万人，占省外施工人数的 55.6% 左右；境外施工人数 3.1 万人，较上年减少约 0.7 万人，占出省施工人数的 1.1%。全行业共招收应届大学毕业生 4.92 万人，较上年减少约 8100 人，其中本省应届大学毕业生 3.94 万人，占招收大学毕业生总数的 81.5%，占全省应届大学毕业生总数的 7.2%，较上年下跌 1.3 个百分点。

注册建造师　截至 2017 年 2 月末，全省注册建造师总数 254970 人，较上年减少 12833 人，同比下降 4.8%。其中，一级注册建造师 57265 人，占注册建造师总数的 22.5%，较上年减少 4833 人；二级注册建造师 197704 人，占注册建造师总数的 77.5%，同比减少 8001 人。全省临时注册建造师 11013 人，其中，一级临时注册建造师 4022 人、二级临时注册建造师 6991 人。

其他注册执业人员　2016 年，全省其他专业注册人员共计 46290 人。其中，注册监理工程师 18318 人，造价工程师 14005 人，注册建筑师 3677 人（一级建筑师 2227 人、二级建筑师 1450 人），注册结构师 4110 人（一级结构师 3314 人、二级结构师 796 人），注册工程师 3706 人（电气工程师 1488 人、化工工程师 511 人、公用设备师 1707 人），注册土木师（岩土）1220 人，注册城市规划师 1254 人。注册执业人员总数较上年增加 1354 人，同比增长 3.02%。

建筑业教育培训　2016 年，全省建筑行业参加教育培训人数（三类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八大类人员）464716 人，其中，参加安全员（三类人员）教育培训 90538 人，占教育培训人数的 19.48%；完成建设领域部分岗位继续教育人数 16255 人，有 15138 人通过复检换证；组织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考试 203012 人。全省建筑技经人员（技术人员、经营管理人员）总人数达到 146.5 万人，较上年减少 5.9 万人，技经人员（技术人员、经营管理人员）占从业人员比例同比下降 3.9%，技经人员占施工人员比重达 23.9%，占比下降 2.9 个百分点。

【建筑市场分布】 省内市场　2016 年，全省建筑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9370.9 亿元，同比增长 7.5%。其中，国有及国有经济控

股投资 10444.3 亿元，增长 5.1%；港澳台及外商投资 4692.8 亿元，增长 20.3%；民间投资 34233.7 亿元，增长 6.8%，占固定资产投资的 69.3%。分类型看：完成项目投资 40414.5 亿元，增长 7.1%；房地产开发投资 8956.4 亿元，增长 9.8%。投资结构持续调优，第一产业投资 293.1 亿元，增长 26.2%；第二产业投资 24673.8 亿元，增长 7.8%；第三产业投资 24403.9 亿元，增长 7.1%。第二产业投资中，工业投资 24544.4 亿元，增长 7.9%，其中制造业投资 22869.7 亿元，增长 7.7%；技术改造投资 14570 亿元，增长 14.8%，占全部投资的 29.5%，其中工业技改投资 13603.9 亿元，增长 10.2%，占工业投资的 55.4%；高新技术产业投资 8010.8 亿元，增长 6.3%。

省外市场　2016 年，省外完成产值 12260.7 亿元，同比增长 6.5%，国内市场继续保持平稳增长。其中，华南、西南、华中地区分别增长 42.1%、33.1%、25.5%；东北、华北地区降幅较大，分别下降 20.3%、16.2%；西北地区下降 2.8%。从区域情况来看：建筑业总产值超过 300 亿元的省外区域市场达到 17 个，较上年增加 1 个，其中，山东、安徽市场产值超过千亿元，广东、河北市场超 800 亿元，北京、上海、天津等市场产值超 500 亿元，重庆、四川、贵州、福建、海南等市场增幅均超 20%，西藏地区增长 135.6%，东北三省以及内蒙古、宁夏、陕西、山西等市场均为负增长，其中辽宁、吉林市场跌幅超过 20%。

境外市场　2016 年，全年新批建筑类境外投资项目 1067 个，同比增长 21.3%；中方协议投资 142.2 亿美元，增长 38.0%。全省对外承包工程新签合同额约 72.8 亿美元，下降 6.5%；完成营业额约 91.1 亿美元，增长 3.9%，居全国第三位；期末在外 32403 人，下降 14.5%。其中，5000 万美元以上项目 36 个，较上年减少 1 个，新签合同额 36.9 亿美元，下降 25.3%；完成营业额 7.1 亿美元，下降 33%，其中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孟加拉库尔纳联合循环电站 3 亿美元，是江苏 2016 年在海外新签的最大工程承包项目。全省对外劳务合作新签劳务人员合同工资总额 4.5 亿美元，同比下降 12%，劳务人员实际收入总额 7 亿美元，下降 7.1%，居全国第四位。江苏在“一带一路”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 43.4 亿美元，增长 1.6%。截至 2016 年末，全省赴“一带一路”国家投资已覆盖沿线 64 个国家中的 54 个。印度尼西亚、新加坡、柬埔寨、泰国、巴基斯坦、马来西亚、越南、印度、俄罗斯和哈萨克斯坦成为江苏省在沿线投资前 10 名国家。

【建筑质量】 工程质量　2016 年，全省共获国家“鲁班奖”7 项，国家优质工程 13 项，获奖总数位于全国前列；南京燕子矶新城保障性住房项目获 2016 年度中国土木工程最高奖“詹天佑”优秀住宅小区金奖；28 项工程获中国安装优质工程（安装之星）奖；286 项工程获全国建筑装饰奖（建筑装饰类 198 项、建筑幕墙类 88 项）；获全国建筑装饰设计奖 13 项。499 项工程获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

质量监督　全省建筑施工受监工程 79783 项，总建筑面积 8.19 亿 m^2，在建项目签订和新开工项目补签五方责任主体法人授权书、项目负责人承诺书的工程 116782 项，竣工工程设立永久性标牌的工程 28905 项，“两书一牌”做到全覆盖，同时建立质量信用档案的工程 98788 项。

【建筑市场监管】 信用管理　不断完善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和信息数据共享管理，实现全省各地企业库、项目库和人员库信息与省建筑市场信用平台数据实时对接关联。截至 2016 年末，全省“一体化平台”共纳入企业 40266 家（含施工 23212 家、监理 1144 家、城市规划 94 家、城市园林绿化 890 家、工程勘察 228 家、工程设计 1294 家、造价咨询 588 家、招标代理 715 家、施工图审查 55 家、房地产开发 10273 家、房地产评估 320 家、房屋拆迁 427 家、物业 1026 家），各类人员 1899246 人（含注册人员、关键岗位人员、技术工人及省外关键岗位人员），参与信用评价的施工企业 20645 家，项目登记 85773 个。

招投标管理　2016 年，全省发包登记 18334 个项目，房建面积 33430 万 m^2，投资总额 24488 亿元；发包标段 36637 个，合同总价 5515 亿元。招标发包 24377 个标段，中标额 3806 亿元；直接发包 10068 个标段，合同价 1957 亿元。招标发包中公开招标 22405 个标段，中标额 3278 亿元；邀请招标 1972 个标段，中标额 527 亿元。通过招投标节省投资 377 亿元。全省共计 24377 个标段采用电子招投标，电子招投标率 92.2%。

造价管理　全年累计完成 200 个省管工程项目的招标控制价备案工作，共计金额 18.42 亿元。

清欠管理　全省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各项应取消保证金共 11 项 19.7 亿元。受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投诉 1632 件，较上年减少 298 起，同比下降 15.4%，涉及金额 22.7 亿元，较上年减少 0.7 亿元；结案 1341 件，解决拖欠工资 15.8 亿元。全省共引发农民工群体性讨薪事件 41 起，较上年减少 16 起，结案 36 起，未发生一起群体性恶性事件。38 家建筑施工企业被限制全省市场准入、24 家建筑施工企业被全省通报批评、29 名施工项目负责人被限制全省建筑市场准入、43 名建筑劳务人员被全省通报批评。

（周文辉）

服 务 业

【服务业规模】 2016 年，全省实现服务业增加值 38458.5 亿元，比上年增长 9.7%，高出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1.9 个百分点。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 50.5%，占比首次超过 50%，比上年提高 1.9 个百分点，服务业占比超过第二产业 6.4 个百分点。全省实现服务业税收 5669 亿元，同比增长 3.7%，高于全部税收增速 1.9 个百分点。服务业税收收入占国税地税总收入比重 47.8%，比上年同期提高 0.8 个百分点。其中，国税服务业税收收入占国税收入比重 33%，比上年同期提高 6.7 个百分点；地税服务业税收收入占地税收入比重 68.2%，比上年同期提高 0.1 个百分点。从全年服务业税收走势看，2016 年前 5 个月税收增长呈加快态势，6 月份开始，主要受“营改增”全面实施及部分税种中央和地方分成比例变化等因素影响，服务业税收呈现明显回落态势，全年比上年回落 9.5 个百分点。

【服务业投资】 2016 年，全省实现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 24403.9 亿元，同比增长 7.1%，比上年回落 1.2 个百分点，低于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0.4 个百分点。服务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比重为 49.4%，比上年下降 0.2 个百分点。其中，批发和零售业投资 1640.53 亿元，增长 13.3%；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投资 2542.29 亿元，增长 4.7%；住宿和餐饮业投资 455.91 亿元，下降 15.8%；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投资 635.48 亿元，下降 4.1%；金融业投资 141.65 亿元，下降 6.1%；房地产业投资 10277.09 亿元，增长 6.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投资 1545.71 亿元，增长 36.6%；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投资 639.21 亿元，增长 7.9%；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 3965.38 亿元，增长 2.5%；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投资 260.86 亿元，下降 1.0%。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服务业发展实绩

地　区	增加值（亿元）	增长速度（%）	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南　京	6133.31	10.3	58.4
无　锡	4728.05	8.6	51.3
徐　州	2751.79	9.1	47.4
常　州	2938.73	10.1	50.9
苏　州	7975.82	9.7	51.5
南　通	3231.24	10.6	47.7
连云港	1025.02	9.8	43.1
淮　安	1455.24	10.6	47.7
盐　城	1992.15	10.8	43.5
扬　州	2000.36	12.0	45.0
镇　江	1825.66	10.7	47.6
泰　州	1927.89	11.4	47.0
宿　迁	935.52	10.2	39.8

【服务业地区发展】 2016 年，13 个设区市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较上年均有所提升。南京、无锡、苏州、常州 4 市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超过全省平均水平，其中，南京市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58.4%，无锡、苏州和常州 3 市服务业占比分别达到 51.3%，51.5% 和 50.9%。全省服务业增加值增速最快的两市为扬州和泰州，分别达 12.0% 和 11.4%，均位于苏中地区。

【商务服务业发展】 2016 年，全省商务服务业总收入 7130.85 亿元，同比增长 22.97%。其中，企业管理服务收入 4252.51 亿元，同比增长 20.06%；法律服务收入 70.26 亿元，增长 32.32%；咨询与调查服务收入 317.31 亿元，增长 9.78%；广告业收入 381.94 亿元，增长 8.36%；知识产权服务收入 37.31 亿元，增长 20.35%；人力资源服务收入 619.15 亿元，增长 17.48%；旅行社及相关服务收入 571.96 亿元，增长 45.39%；安全保护服务收入 110.35 亿元，增长 13.64%；其他商务服务业收入 770.06 亿元，增长 30.88%。

【服务业集聚区】 2016 年，省发展改革委认定南京软件谷服务业集聚区等 20 家为首批“江苏省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省级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实行滚动管理，对未按规划执行、达不到目标要求、不能按要求及时上报统计数据的集聚区将予以黄牌警告直至摘牌。

（省发展改革委）

江苏省首批省级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名单

（共 20 家）

南京软件谷
南京生物医药谷
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
徐州金驹物流园
睢宁电子商务服务业集聚区
常州创意产业园
苏州高新区人力资源服务业产业园
吴江丝绸创业设计产业园
张家港玖隆钢铁物流园
苏州科技城
常熟服装城
南通家纺城
海安商贸物流产业园
如皋港现代综合物流园
盐城市现代物流园
盐城市聚龙湖商务集聚区
扬州汽车科技园
丹阳眼镜城
泰州市城北物流园
宿迁电子商务产业园

需求结构

投　资

【投资规模】 2016 年，全省投资完成 49370.9 亿元，总量全国第二，增长 7.5%。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 293.1 亿元，增长 26.2%；第二产业投资 24673.8 亿元，增长 7.8%；第三产业投资 24403.9 亿元，增长 7.1%。

【投资结构】 2016 年，全省先进制造业投资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医药、专用设备、电器机械、仪器仪表等行业投资增长 10% 以上。企业技术改造力度进一步加大，技术改造投资完成 14570 亿元，增长 14.8%，增速高于全社会投资 7.3 个百分点，其中工业技术改造投资增长 10.2%，占工业投资比重上升到 55.4%。亿元以上项目投资进展良好，完成投资 20121 亿元，增长 10.3%，占投资比重上升到 40.8%。

【重大项目投资】 2016 年，200 个省重大项目完成投资超过 5000 亿元。郑徐客专、徐州骆马湖水源地、镇江北汽汽车等一批项目建成投产。南京正大天晴生物制药、常熟奇瑞捷豹路虎乘用车二期、盐城市新水源地及引水工程等一批项目启动。新沟河工程、徐宿淮盐铁路、江阴中芯 3D 集成芯片等一批项目投资超序时进度。南京台积电 12 吋高端晶圆、镇江席勒通用航空直升机和如皋赛麟青年乘用车 3 个储备项目提前开工建设。

江苏省 2016 年重大项目名单

合计（220 项）

第一部分　实施项目（200 项）

一、重大基础设施（60 项）

（一）农业水利（11 项）

1. 沿海开发条子泥匡围二期工程
2. 农业综合开发年度工程
3. 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工程
4. 宜兴苏宁现代农业产业园
5. 淮安今世缘粮食产业园
6. 射阳辉山全产业链乳品
7. 黄河故道农业水利综合开发
8. 新沟河工程
9. 新孟河工程
10. 长江干流河势控制和支流河道整治工程

11. 沿海水利基础设施

（二）交通（34项）

Ⅰ.公路（8项）

12. 省际高速公路
13. 南京长江第五大桥
14. 长江过江通道连接线
15. 海安至启东高速公路
16. 阜兴泰高速公路
17. 溧阳至高淳高速公路
18. 京沪高速公路改扩建
19. 国省干线公路

Ⅱ港口航道（9项）

20. 连云港港扩容提升工程
21. 盐城港扩容提升工程
22. 南通港扩容提升工程
23. 南京港扩容提升工程
24. 镇江港扩容提升工程
25. 京杭运河枢纽港扩容提升工程
26. 长江南京以下 −12.5m 深水航道
27. 连云港港 30 万吨级航道工程二期
28. 全省干线航道网扩容提升工程

Ⅲ.铁路（7项）

29. 宁启铁路二期工程
30. 郑徐连客运专线
31. 沪通铁路
32. 连淮扬镇铁路
33. 徐宿淮盐铁路
34. 连盐通铁路
35. 南沿江城际铁路

Ⅳ.综合交通枢纽（2项）

36. 沪通铁路南通西站综合交通枢纽
37. 徐宿淮盐铁路盐城综合客运枢纽

Ⅴ.机场（2项）

38. 连云港机场迁建
39. 机场扩建工程

Ⅵ.轨道交通（6项）

40. 南京轨道交通工程
41. 无锡轨道交通工程
42. 徐州轨道交通工程
43. 常州轨道交通工程
44. 苏州轨道交通工程
45. 沿江城市群轨道交通工程

（三）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4项）

46. 宽带江苏提升年度工程
47. 无线江苏加速年度工程
48. 信息服务平台完善工程
49. 江苏有线南京三网融合枢纽中心

（四）能源（11项）

50. 连云港田湾核电站扩建工程
51. 全省超超临界燃煤发电
52. 全省燃煤热电联产
53. 全省燃气发电
54. 全省光伏发电年度工程
55. 句容抽水蓄能电站
56. 盐城海上风电
57. 电网扩容工程
58. 中海油滨海港 LNG 接收站
59. 金坛天然气储备库
60. 中石化江北成品油管道工程

建设中的苏州地铁 4 号线吴江段　钮泉娜 / 视觉江苏网

二、重大产业项目（120项）

（一）先进制造业（60项）

Ⅰ.电子信息（9项）

1. 江阴中芯 3D 集成芯片
2. 泰州越美激光显示蓝光芯片
3. 南京德科码 CMOS 影像传感器芯片
4. 昆山国显光电第 5.5 代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扩建
5. 昆山友达光电 6 代线 LTPS−TFTLCD 面板
6. 南通通富微电智能芯片封装测试
7. 无锡长电科技集成电路封装
8. 如皋中锢纳米电子陶瓷半导体
9. 徐州鑫华晶硅半导体

Ⅱ.装备制造（26项）

10. 南通德奥直升机及航空发动机
11. 南京中航大飞机零配件
12. 常州北京通航 P750 飞机
13. 宜兴海翼双发船体式复合材料水陆两栖飞机
14. 靖江新兴应急救援装备
15. 常熟奇瑞捷豹路虎乘用车二期
16. 仪征大众汽车二期
17. 江苏北汽汽车
18. 常州东风乘用车
19. 淮安敏实电动汽车及零部件
20. 盐城奥新新能源轻量化乘用车及零部件
21. 常州中航锂电池
22. 南京世界村宝马汽车发动机
23. 常州斯太尔柴油发动机
24. 江阴华欧德乘用车用六速 AT 自动变速器
25. 张家港华夏氢能源装备
26. 常州同方威视安检设备
27. 中船江苏海工装备
28. 扬州中德梅泰尔液压装备
29. 常州恒立精密液压马达
30. 镇江国机重装装备
31. 张家港东方宏海斯特林光热发电机
32. 宿迁华工科技激光设备
33. 邳州中科大晶高分辨率集成电路封装光刻装备
34. 仪征中电二十八所军民融合智能装备
35. 太仓中广核核技术装备与材料

Ⅲ.新医药及设备（5项）

36. 正大天晴生物制药
37. 扬子江新医药
38. 扬州国经中欧生物医学制品及医疗器械
39. 丹阳爱玛医用智能轮椅机器人
40. 泰兴中航医疗器械

Ⅳ.化工（8项）

41. 如东台湾中石化化工新材料
42. 张家港东华华源页岩气制烯烃及环氧丙烷
43. 扬州中化扬农精细化工中间体
44. 华昌加氢新材料
45. 高邮中航百慕航空航海新特涂料
46. 淮安富强盐业一体化
47. 富德甲醇制烯烃
48. 泰兴新浦化学轻烃综合利用

Ⅴ.冶金（3项）

49. 丹阳图南耐高温航空合金构件
50. 通州艾伯勒缆索

51. 靖江中铁建大桥局大跨度桥梁钢结构

Ⅵ. 轻纺（9项）

52. 海安弘盛差别化纤维纺丝新材料
53. 宿迁海欣差别化纤维
54. 启东华峰产业用非织造布超纤材料
55. 张家港康得新光学薄膜
56. 海安铁锚特种玻璃
57. 泰州欣兴同泰多层挠性线路板
58. 海安华诚中本碳纤维及石墨烯新材料
59. 常州中简科技高品质碳纤维及石墨化纤维
60. 宿迁斯迪克石墨烯电子导热膜

（二）现代服务业（60项）

Ⅰ. 现代物流（9项）

1. 中哈暨上合组织成员国连云港国际物流园
2. 连云港东中西区域合作服务示范基地
3. 常熟泰达汽车物流
4. 仪征超达公铁水联运华东汽车物流中心
5. 南京空港国际物流中心
6. 沪通铁路南通平东物流园
7. 海安商贸物流欧亚货物集散基地
8. 沭阳农产品物流产业园
9. 兴化戴南不锈钢现代物流园

Ⅱ. 商务商贸（7项）

10. 海门叠石桥市场采购贸易综合服务平台
11. 扬中际华目的地中心
12. 扬中玻特城北斗智慧长江服贸融总部
13. 太仓似鸟大中华区采销研发总部
14. 镇江中林国际木业交易储备中心
15. 宜兴万石国际石材交易中心
16. 如皋长江国际交易中心

Ⅲ. 金融服务（3项）

17. 南京河西金融城
18. 淮安水渡口金融集聚区
19. 苏州西部科技金融创新集聚区

Ⅳ. 科技与技能培训（12项）

20. 常州中科院南方遗传资源研发中心
21. 苏州中科院无机非金属新材料产业创新研究院
22. 苏州东德智能电动汽车科创园
23. 扬州中船重工军民融合科技产业园
24. 太仓中德制造业科创联盟产业园
25. 通州湾产学研集聚示范区
26. 高邮国家食品安全检测检验技术服务基地
27. 南京福特汽车研发试验中心
28. 泰州鼎鑫人工智能科创园
29. 盐城海瀛环保智慧谷
30. 南京芯艾科集成电路移动智能产业园
31. 启东胜狮能源全球教育基地

Ⅴ. 信息服务（8项）

32. 中兴云计算大数据华东基地
33. 宿迁京东信息科技园
34. 盐城江苏数据产业园
35. 常州百度大数据产业园
36. 无锡恒云太大数据中心
37. 南京胜思移动互联网产业园
38. 斐讯大型云计算数据中心
39. 徐州升辉电子商务设计产业拓展中心

Ⅵ. 创意文化（5项）

40. 无锡国家数字电影产业园扩建工程
41. 扬州486非物质文化遗产集聚区
42. 南京世茂梦工厂动漫文化基地
43. 通州湾中航爱飞客创意文化基地
44. 南通永嘉航母世界

Ⅶ. 休闲与旅游（10项）

45. 南京大明文化旅游产业园开发
46. 淮安伟人故里景区提升工程
47. 仪征火山玄武岩石柱山地质公园
48. 镇江三山综合旅游服务设施
49. 兴化普世南山得胜湖旅游开发
50. 苏州天洋吴文化产业园
51. 张家港金沙洲生态农业开发示范工程
52. 南通开沙岛生态旅游开发
53. 阜宁金沙湖旅游开发
54. 苏州西部生态城

Ⅷ. 健康与养老（6项）

55. 泰州华康中国医药城康健医疗区一期
56. 盱眙金陵天泉湖养老社区
57. 南京苏豪健康养老产业园
58. 中国中医科学院扬州瘦西湖中医养生养老社区
59. 泰州溱湖健康养老产业园
60. 常州如意养老社区

三、重大民生工程（20项）

（一）社会事业（4项）

1. 省肿瘤医院扩建工程
2. 南京医科大学四附院
3.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溧水新校区
4. 三江学院校区迁建

（二）民生保障（9项）

5. 棚户区改造体系工程
6. 全民智慧医疗普及提升工程
7. 学前教育五年行动计划二期
8. 妇幼保健机构能力提升工程
9. 基本养老服务体系提升工程
10. 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年度工程
11.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12. 盐城市新水源地及引水工程
13. 高氟地区健康饮水工程

（三）生态环保（7项）

14. 雾霾治理燃煤机组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
15. 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工程
16. 农业面源污染防控工程
17. 镇江海绵城市试点工程
18. 宿迁市“两河一湖”水环境综合整治
19. 苏南古运河综合整治
20. 扬州水生态全国文明示范工程

第二部分　前期工作项目（20项）

1. 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
2. 宁盐高速公路
3. 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
4. 盐泰锡常宜铁路
5. 通苏嘉铁路
6. 连云港抽水蓄能电站
7. 赣榆LNG接收站工程
8. 中石化青宁输气管道
9. 中石油中俄东线输气管道江苏段
10. 南京台积电高端晶圆
11. 张家港同冠微电子半导体功率器件
12. 镇江席勒通用航空直升机
13. 南京南航大航空飞行器
14. 江阴远望神州高端海洋电子装备
15. 南京联东u谷卫星导航设备
16. 扬中圣晖莱柔膜太阳能电池生产装备
17. 如皋赛麟青年乘用车
18. 盐城东风悦达起亚乘用车第四工厂
19. 徐州一汽淮海汽车
20. 连云港炼化一体化

【民间投资】 2016年，全省民间投资完成34234亿元，增长6.8%，增速高于全国3个百分点以上，占全社会投资比重为69.3%，对投资增长的贡献率达到63%。民间投资在制造业领域继续保持7.9%较快增长的同时，在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领域投资进一步拓宽，在电力、道路运输等领域投资增速高达15%以上，在水生产供应、互联网等行业投资增长10%以上。

【投资后劲】 2016年，全省项目在建规模逐步扩大，全年在建项目计划总投资128904亿元，增长11.4%，增速高于前三季度1.8个百分点，其中亿元以上项目计划总投资增速高达19.2%。全年全省新审批核准备案项目个数和总投资分别增长

58.1% 和 43.7%，增速较上年均有明显提高。苏中、苏北投资继续保持快速增长，苏中投资增长 13.4%，其中泰州增长 17.2%，增速全省领先；苏北五市投资增速均在 12% 以上，苏中、苏北对全省投资增长的贡献率达 93.2%。

【投资运行存在问题】 投资增速下行　下半年投资增速呈逐月回落态势，12 月当月和四季度分别仅增长 5.1% 和 5.4%。行业上，制造业投资增速回落明显，全年增长 7.7%，较前三季度和上半年分别回落 0.6 和 2 个百分点；区域上，苏南投资增速持续下滑，全年仅增长 1.1%，较前三季度和上半年分别回落 1.2 和 4.2 个百分点。

基础设施投资低迷　全年基础设施完成投资 7764 亿元，仅增长 4%，其中 12 月份当月下降 10.6%，全年拉低全社会投资增速 1.7 个百分点。除个别月份外基础设施投资增速一直低于全社会投资，四季度更是呈逐月回落态势，基础设施投资占全社会投资比重下降至 15.7%，较上年回落 0.6 个百分点。作为基础设施投资主体的国有投资持续低迷，国有经济投资全年增速只有 5.1%，低于全国水平 15 个百分点以上。

（省发展改革委）

消　费

【消费品市场概况】 2016 年，全省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8707.12 亿元，同比增长 10.9%。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 54.2%，比上年提高 2.7 个百分点，连续 7 年保持经济增长第一拉动力地位。全省限上批零住餐业实现零售额 14408.2 亿元，同比增长 9.9%，增速比上年提高 2.5 百分点。其中，批发业实现零售额 1747.5 亿元，同比增长 10.1%，比上年同期提高 1.7 个百分点；零售业实现零售额 11782.4 亿元，同比增长 10.1%，比上年同期提高 2.8 个百分点；住宿业实现零售额 134.8 亿元，同比增长 3.2 %，比上年同期提高 1.6 个百分点；餐饮业实现零售额 743.6 亿元，同比增长 8.6 %，比上年同期提高 1.4 个百分点。

【基本生活类消费】 2016 年，全省限上批发和零售业中，粮油食品类、烟酒类、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及日用品类分别实现零售额 1411.5 亿元、345.6 亿元、1275.6 亿元和 474.8 亿元，分别增长 12.5%、9.3%、9.1% 和 6.5%，这 4 类商品占到限上批零业零售额的 25.9%，拉动限上批零零售额增速 2.6 个百分点，拉动率比上年提高 0.4 个百分点。

【居住相关类消费】 2016 年，受商品房销售传导影响，居住相关类商品增速加快。全省限上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家具类和五金电料类实现零售额分别为 632.1 亿元、213.9 亿元和 279.9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5.4%、14.8% 和 20.1%，增速分别快于限上批零业零售额增速 5.3 个、4.7 个和 10 个百分点。此外，家电类实现限上零售 847 亿元，增长 9.2%。居住相关类商品占限上批零业零售额的 14.7%，拉动限上批零业零售额增速 1.9 个百分点。

【出行类商品消费】 2016 年，全省出行类商品占限上批零业零售额的 38.3%，拉动整个限上批零业零售额 3.2 个百分点，拉动率比上年同期提高 0.5 个百分点。全年全省限上汽车类实现零售额 3779.8 亿元，增长 10.5%，增速比上年回升 5.8 个百分点，对批零业零售额较快增长起到明显支撑作用。全年全省限上石油及制品类实现零售额 1407.7 亿元，同比增长 2.4%。

【文化类及金银珠宝类消费】 2016 年，全省限上书报杂志类、文化及办公用品和通信器材类商品分别增长 10.2%、26.2% 和 16.9%，增速分别比限上批零增速快 0.1 个、16.1 个和 6.8 个百分点。在金价波动、市场预期并不明朗的背景下，全省金银珠宝类实现限上零售额 324.8 亿元，增长 1.8%，比上年回落 3.8 个百分点。

（省统计局）

出　口

【出口概况】 2016 年，全省实现外贸出口总额 21063.2 亿元，居全国第二位，同比增长 0.2%，增幅高于全国（–2%）2.2 个百分点，占全国出口总额比重 15.2%，较上年提升 0.3 个百分点。全年全省实现贸易顺差 8491.3 亿元，同比增长 4%，占全国顺差比重 25.4%，较上年提升 3.3 个百分点。区域发展更为均衡。苏中、苏北地区占比提升，2016 年进出口合计占全省比重较上年提升 0.5 个百分点，出口占比合计提升 0.8 个百分点，对全省外贸的贡献稳步上升。国际市场布局更趋多元。新兴市场份额不断提升，2016 年出口占比 42.3%，较上年提升 0.2 个百分点。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迅速增长，占比较上年提升 1.3 个百分点；其中东盟市场出口占比较上年提升 0.6 个百分点，自 2015 年起跃居全省第三大出口市场。内生动力不断增强。民营企业对外贸贡献稳步上升，2016 年出口占全省 32.5%。一般贸易进出口保持良好发展势头，2014 年占比首次超过加工贸易，实现历史性突破；2016 年，一般贸易出口同比增长 6.4%，增幅高于全省平均 6.2 个百分点；占比达 48.7%，较上年提升 2.9 个百分点，成为拉动全省外贸增长的主要力量。

（省统计局　省商务厅）

12 月 11 日，位于连云港港区的连云港中哈国际物流基地内，大批过境集装箱等待转运。

耿玉和 / 视觉江苏网

【出口市场】2016年，江苏对美国、欧盟和印度、俄罗斯、东盟等市场出口保持增长态势。传统市场中，对美国、欧盟出口4732.5亿元、3922.6亿元，同比增长4.7%和4%，增幅较上年分别回落0.1个、提升7.3个百分点；对日本出口1713.8亿元，同比下降1.7%，降幅较上年收窄6.4个百分点。新兴市场中，对印度、俄罗斯出口654.5亿元、254.9亿元，同比增长9.5%和18.1%，增幅较上年分别回落3.5个、提升46.3个百分点；对东盟出口2316亿元，同比增长6.3%，增幅较上年提升2.6个百分点；对拉美、非洲出口1114.3亿元、507.7亿元，同比分别下降5%、下降5.9%，降幅较上年分别加深4.5个、加深0.4个百分点。2016年，全省对中国台湾、中国香港出口657.9亿元、1799.5亿元，同比分别下降22.9%和16.9%，降幅较上年分别加深20.6个和18.1个百分点；对韩国出口1100.9亿元，同比增长6.4%，增幅较上年提升5.1个百分点。

2016年，全省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额5098.1亿元，同比增长6.1%，高出全省出口额增幅5.9个百分点；对“一带一路”国家出口额占全省出口额的24.2%，比上年提升1.3个百分点。从出口国别看，在出口额100亿元以上国家中，对巴基斯坦、泰国、菲律宾、土耳其、波兰的出口额较多，分别为106亿元、436.1亿元、211.8亿元、189.2亿元、162.4亿元，增幅分别为16.7%、14.8%、12.3%、4.3%和3%；30亿元至100亿元国家中，对乌克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以色列的出口额分别为34.4亿元、47.1亿元、43.3亿元、64.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1.4%、24%、21.6%和8.2%；10亿元至30亿元国家中，对也门、立陶宛、约旦、斯洛文尼亚、乌兹别克斯坦的出口额增速较快，分别达到47%、31.4%、14.1%、12.4%和10.8%。

【出口结构】2016年，全省加工贸易出口9165.1亿元，由上年增长0.2%转为下降0.2%；占全省出口比重43.5%，较上年收缩0.2个百分点。一般贸易出口10253.4亿元，同比增长6.4%，较上年提升7.4个百分点；占全省出口比重48.7%，同比提升2.9个百分点。

【私营和外资企业出口】2016年，全省私营企业出口6743.1亿元，同比下降2.4%；占全省出口比重30.7%，同比收缩0.9个百分点。在私营企业出口中，一般贸易出口5062.8亿元，同比增长7.9%，增幅高于全省一般贸易出口1.5个百分点；加工贸易出口606.8亿元，同比增长0.7%，增幅高于全省加工贸易出口0.9个百分点。

2016年，全省外资企业出口12305.7亿元，同比增长2.3%，高于全省出口增幅2.1个百分点；占全省出口比重58.4%，同比提升1.2个百分点。在外资企业出口中，加工贸易出口8352.3亿元，同比增长0.1%，增幅高于全省加工贸易出口0.3个百分点；一般贸易出口3778.6亿元，同比增长7.8%，增幅高于全省一般贸易出口1.4个百分点。

【机电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2016年，全省机电产品出口13721.1亿元，同比下降1.7%，窄于全国机电产品出口降幅0.2个百分点；占全省出口比重65.1%，同比收缩1.3个百分点；占全国机电产品出口比重17.2%，与上年持平。其中机械及设备、金属制品出口4743.6亿元、684.3亿元，同比增长1.1%、0.9%；电器及电子产品、运输工具、仪器仪表出口5760.2亿元、1091.3亿元、985.3亿元，同比分别下降3.3%、8.4%和8%；船舶出口386.3亿元，同比下降16.6%，降幅窄于全国0.1个百分点。

全省高新技术产品出口7718亿元，同比下降5.2%，深于全国高新技术产品出口降幅3.2个百分点；占全省出口比重36.6%，同比收缩2.1个百分点；占全国高新技术产品出口比重19.3%，比上年收缩0.7个百分点。其中，航空航天技术、计算机集成制造技术、生命科学技术、计算机与通信技术产品出口70亿元、178.8亿元、407.3亿元、4533.7亿元，同比增长16.6%、14.5%、10.9%和1%；电子技术、光电技术、生物技术、材料技术产品出口1892.5亿元、491.2亿元、4.8亿元、134.1亿元，同比下降19%、16.5%、10.2%和0.9%；太阳能电池出口364.3亿元，同比下降10.7%。

【传统产品出口】2016年，全省纺织纱线织物及制品、家具及其零件、体育用具及设备、鞋类、玩具、塑料制品、旅行用品及箱包等10类传统产品出口4027.1亿元，同比增长5%，超出全省出口平均增幅4.8个百分点，占全省出口比重19.1%，较上年提升0.8个百分点。10类传统产品中，除灯具照明装置及类似品、旅行用品及箱包出口下降13.7%、2.3%之外，其余8类产品出口均呈现2.8%至15.2%不等的增长态势，其中塑料制品、玩具出口两位数增长，分别达15.2%和13.5%。

（省统计局）

所有制结构

民营经济

【民营经济概况】2016年，全省民营经济完成增加值4.2万亿元，同比增长8.1%，高于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增幅0.3个百分点，对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达57.2%。民营经济增加值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55.2%，比上年上升0.2个百分点。规模以上民营工业企业数达3.63万家，全年完成增加值19758.7亿元，占全省规模以上工业的比重为55.8%，比上年末提高1.3个百分点，同比增长9.8%，拉动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速5.4个百分点，对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长贡献率达69.6%；实现利润总额6017亿元，同比增长8.9%。

2016年，全省工商部门新注册私营企业户数50.1万户，同比增长27.2%，截至2016年末，私营企业累计登记户数达222.9万户，比上年末增加40.8万户，私营企业注册资本总额达9.8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4.4%。私营企业户均注册资本由上年末的400万元提高到440万元；注册资本超过1亿元的私营企业达12092户，比上年末增加2732户；私营企业集团达2070户。

【民间固定资产投资】2016年，全省完成民间投资3.4万亿元，同比增长6.8%，低于全部固定资产投资增幅0.7个百分点。民间投资占全部投资的比重为69.3%，比上年同期下降0.4个百分点；对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的贡献率达63.2%。全省民间工业投资达1.8万亿元，占全省工业投资总额的71.6%。其中，私营企业和个体工

盛虹集团机器人生产车间　沈昌其 / 视觉江苏网

商户完成工业投资 1.6 万亿元，同比增长 6.9%，比全省工业投资增幅低 1 个百分点。

【民营企业对外贸易】 2016 年，全省有进出口实绩的民营企业超过 4 万家，比 2015 年增加近 3000 家，占全省有进出口实绩企业数的 71.7%，占比提高 2.4 个百分点。全省民营企业实现进出口 1411.6 亿美元，同比下降 12.2%。其中，出口 1038.8 亿美元，下降 8.2%；进口 372.8 亿美元，下降 21.9%；进出口、出口、进口分别占全省同期外贸的 25.9%、30.6%、18.6%。全年全省民营企业对外投资项目 814 个，江苏方协议投资额 100.0 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 17.5%、25.8%，分别占全省同期总量的 76.3%、70.3%。其中 1 亿美元以上项目 18 个，较 2015 年增加一倍。全省民营企业对外投资主要分布在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科研开发等领域，其中制造业项目 235 个，江苏方协议投资额 23.6 亿美元，同比增长 46.1%。

【民营企业自主创新】 2016 年，全省民营科技企业达 110996 家，实现收入 7.2 万亿元，从业人员数近 857 万人。截至年末，全省高新技术企业总数突破 11000 家，超过 70% 的企业为民营科技企业。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培育的 140 家创新型领军企业中民营科技企业占比超过 70%。开展百强创新型企业评选，入选企业中民营科技企业占 2/3。2016 年，全省实施前瞻性产业技术创新专项和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组织开展 389 项关键技术攻关，80% 以上的项目由民营科技企业承担；实施省科技型创业企业孵育计划，采取“孵化机构 + 创业企业”的模式，170 个创业项目全部由民营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承担。2016 年认定省高新技术产品中，由民营科技企业开发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占比超过 86%。

【百强民营企业】 2016 年，全省百强民企户均实现营业收入 355 亿元，比上年提高 53 亿元。入围企业年营业收入均超百亿元，其中，年营业收入超千亿的民营企业为 6 家，与上年持平，苏宁控股集团全年实现营业收入首次超过 4000 亿元，恒力集团全年实现营业收入超过 2500 亿元；百强民企业中超 500 亿元的民营企业为 17 家，比上年增加 7 家。全省百强民企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1331 亿元，同比增长 31.8%，其中 42 家企业利润总额超过 10 亿元，与上年度持平。百强民企中资产规模超百亿元的有 68 家，比上年增加 7 家；资产规模 50 亿元～ 100 亿元的有 18 家，比上年增加 2 家。江苏有 94 家企业入围“2016 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入围企业数居全国第二，其中入围 100 强企业 17 家。“2016 中国民营企业制造业 500 强”中，江苏企业占 94 席，“2016 中国民营企业服务业 100 强”中，江苏企业有 15 家入围。

江苏入围 2016 中国民营企业 100 强企业名单
（17 家）

排名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营业收入总额（万元）
2	苏宁控股集团	零售业	35028812
8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1207961
9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	20584340
17	苏宁环球集团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12637509
19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零售业	10806963
22	中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	10016316
25	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化学纤维制造业	8180421
34	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6882735
36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纺织服装、服饰业	6718391
59	江苏金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323000
63	中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5040637
64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纺织业、服饰业	5031064
74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4803224
76	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4729332
82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限公司	房屋建筑业	4459278
83	亚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4431262
92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业	4218852

【民营企业社会贡献】2016年，全省民营经济上缴税金6921亿元，同比增长4%，高于全省税收增幅2.2个百分点，占全省税务部门直接征收总额的58.4%，占比同比提高1.3个百分点。全省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登记的从业人数达3114万人，比上年末增长11.6%，其中，私营企业从业人数达2312万人，比上年末增长10.5%；个体工商户从业人数达802万人，比上年末增长14.9%。

【民营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线上，加快构建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基本建成全省1+60+X窗口服务平台，集聚各类服务机构1200家，入库企业36万家，形成“互联网+服务平台”服务模式。线下，建成省市县三级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中小企业服务联盟、社会化公共服务平台三位一体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引导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在省市县全覆盖的基础上向乡镇、园区、产业集聚区延伸。培育一批国家和省级公共服务示范（星级）平台，到2016年全省累计培育28家国家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数量位居全国第一，省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星级平台505家，整合带动3000多家服务机构面向小微企业开展各类服务。截至年末，全省累计创建252家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提供创业场所5400多万m^2，吸纳3万多家中小微企业进驻，解决就业近100万人，实现营业收入近4800亿元。

【民营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截至2016年末，全省融资性担保行业共有持证融资性担保机构302家，其中法人机构268家，分支机构34家。注册资本总额482.7亿元，平均注册资本1.8亿元。268家法人机构新增担保业务总额1269.84亿元，其中新增融资性担保业务1240.25亿元，融资担保业务在保余额1423.45亿元，在保户数27614户。依托全省各级中小企业服务中心，组织金融机构、担保公司、创投公司等与中小微企业加强对接，提升“中小企业融资服务园区行”等活动实效。推动各地与进出口银行开展合作，扩大统贷平台业务，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针对中小微企业贷款“过桥”难等问题，宣传无锡等地中小企业转贷平台的经验，推动转贷平台实现市、县全覆盖。全省54家政府主导的公益型中小企业转贷平台，全年为近1万家小微企业提供转贷资金超过1200亿元。

【民营企业经贸合作交流】2016年，举办中小企业环保产业、农业机械、汽车产业等3场协作配套对接会，共吸引超过1400人、近900家相关企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和行业协会参会，会上达成合作意向项目金额超过45亿元，企业与大专院校、科研院所达成16项成果转化和多项合作开发意向。组织省内49家电子电器等行业企业参加第九届APEC中小企业技术交流暨展览会。期间，全省参展企业开展洽谈项目313个，合作意向208个，签订合作协议55个，达成合作意向金额1976万元，签订协议金额163万元。组织73家企业参加第十三届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共组织布置81个展位。期间，全省参展企业开展洽谈项目377个，签订合作意向128个，签订合作协议66个，达成合作意向金额1672万元，签订协议金额260万元。

（韩立春　马　健）

国有经济

【国有经济概况】截至2016年末，全省地方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以下简称国有企业）资产总额9228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0275亿元；全年完成营业收入10181亿元，实现利润906亿元。省、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以下简称监管企业）资产总额4783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4634亿元；全年完成营业收入7228亿元，实现利润720亿元。

【国企资产规模】2016年末，全省国有企业资产总额为92281亿元，比年初增长11.2%。其中，省级资产总额11935亿元，比年初增长0.6%；市级资产总额38581亿元，比年初增长11.7%；县级资产总额41765亿元，比年初增长14.3%。

【国企营业收入】经济企稳回升。2016年，全省国有企业实现营业收入10181亿元，增长4.3%，比上年上升2.5个百分点，增长比例接近5年平均水平（5%）。

市级企业营业收入增幅高。2016年，省、市、县三级营业收入分别为3304亿元、

2016年江苏省营业收入超百亿元国有企业收入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企业名称	2016年	2015年	增减率（%）
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	1100	1018	8.0
徐州矿务集团有限公司	487	383	27.0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473	485	−2.5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434	421	3.2
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9	442	−14.2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6	303	7.6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23	297	8.9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65	248	6.9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32	219	5.9
南京市国资集团	212	148	4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5	322	−6.5
苏州工业园区	196	193	1.7
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81	170	6.5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180	157	14.5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71	160	7.0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7	167	0.3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集团）	166	154	8.1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7	115	10.4
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17	117	−0.4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6	125	−14.9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105	116	−9.2
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103	91	13.7
扬州建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03	69	49.1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102	75	36.7
合计	6262	5995	4.4

4392 亿元、2485 亿元，占全省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5%、43.1%、24.4%；市级营业收入由上年下降0.53%转为增长9.9%，增加 397 亿元；县级营业收入增幅由上年8.42% 降至 0.8%，增加 19 亿元；省级营业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营业收入增幅超过全省平均增幅的有 8 个市，分别为镇江市（20.9%）、常州市（12.5%）、扬州市（11.2%）、泰州市（9.4%）、无锡市（9.2%）、连云港市（8.6%）、盐城市（7.8%）、南京市（7.4%）。

营业收入集中于三大行业。近 65% 的营业收入集中于工业（28.5%）、批发零售业（24.5%）、社会服务业（11.9%），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905 亿元、2470 亿元、1206 亿元，合计 6581 亿元，占全省实现营业收入的 64.6%；工业、批发零售业分别增长 6.1%、6%，社会服务业下降 0.7%。

大型企业营业收入贡献大。大型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4518 亿元，增长 3.8%；中型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3211 亿元，增长 7.6%；小型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1909 亿元，增长 1.4%；微型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543 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大型企业营业收入占全省收入总额的 44.4%，超过资产规模占比 28.6 个百分点。

营业收入超百亿元企业数量增加。2016 年，营业收入超百亿元的企业有 24 户（省级企业 11 户），比上年增加 2 户；实现营业收入 6262 亿元，占全省收入总额的 61.5%；合计增加 267 亿元，占全省增加额的 64%；合计增长 4.4%，比全省平均增幅高 0.1 个百分点。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收入超千亿元，比上年增长 8%。

【国有企业利润】 经济效益稳中向好。2016 年，全省国有企业实现利润 906 亿元，比上年减少 63 亿元，主要是证券市场效益下滑。华泰、南京、东吴、国联四大证券公司合计实现利润 122 亿元，比上年减少 96 亿元，剔除其影响后，利润仍增长 2.9%。不考虑 2015 年资本市场的火爆行情，经济效益呈企稳回升态势。

投资收益对利润贡献较大。2016 年，全省国有企业实现投资收益 384 亿元，比上年减少 100 亿元，下降 20.7%；投资收益对利润的贡献虽比上年减少 8.3 个百分点，仍达 42.4%。

利润超 10 亿元企业贡献近 80%。全省实现利润超 10 亿元的国有企业有 21 户（省级企业 9 户），与上年持平；利润合计 692 亿元，占全省利润的 76.2%；利润减少 21 亿元，下降 2.9%。利润总额超 50 亿元的企业有 4 户（省级 3 户），利润合计 343 亿元，占全省利润的 37.9%，利润下降 9.7%。

2016 年江苏省实现利润超 10 亿元国有企业效益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企业名称	利润			投资收益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率（%）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率（%）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13	102	10.6	6	9	−33.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6	143	−39.9	48	79	−39.2
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8	72	8.2	6	6	0.0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66	62	5.7	66	85	−22.4
南京市国资集团	44	47	−5.4	26	34	−23.5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38	31	23.4	1	2	−50.0
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	27	15	81.3	8	8	0.0
苏州工业园区	27	19	40.3	13	13	0.0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7	48	−44.7	23	33	−30.3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集团）	22	19	15.7	11	13	−15.4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2	19	13.7	17	15	13.3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	27	−31.4	18	17	5.9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6	11	47.4	3	4	−25.0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16	20	−20.5	4	6	−33.3
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6	10	56.6	2	1	100.0
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	17	−17.8	1	2	−50.0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	13	1.9	10	12	−16.7
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	12	9.6	16	15	6.7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	9	35.8	13	12	8.3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2	6	99.5	0	0	—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1	9	18.9	0	0	—
合计	692	711	−2.9	292	366	−20.2

【国企所有者权益】2016年末，全省国有企业所有者权益34431亿元，比年初增加4133亿元，增长13.6%。主要来源：实现税后净利润701亿元；所有者资本投入增加3366亿元，其中母公司资本投入增加2900亿元；其他综合收益（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可以进损益）合计19亿元，其中增加归母公司权益合计18亿元。

国有资本实现保值增值。2016年末，全省国有企业归属于母公司权益30275亿元，比年初增加3473亿元，增长13%；国有权益总额29545亿元，增加3357亿元，增长12.8%。省级企业国有权益总额2401亿元，增加151亿元，增长6.7%。剔除客观因素后，全省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为102.7%，省级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为107.8%。

所有者权益超200亿元企业增加。全省国有所有者权益超200亿元的企业有32户（省级企业6户），比上年增加1户，合计所有者权益12900亿元，占全省权益总额的37.5%；所有者权益增加1453亿元（增长12.7%），占全省权益增加额的35.2%。其中所有者权益规模超500亿元的企业7户（省级企业3户），合计5146亿元，占全省权益总额的14.9%，权益增幅13.4%。

所有者权益分布特点明显。按隶属关系分，省、市、县三级企业分别为4304亿元、15196亿元、14931亿元，比年初增加485亿元、1911亿元、1737亿元，增长12.7%、14.4%、13.2%；占全省权益总额的比例为12.5%、44.1%、43.4%。按行业分，近80%的权益集中于社会服务业（49.7%）、房地产业（10.8%）、交通运输业（10%）、建筑业（7.8%），分别为17119亿元、3733亿元、3430亿元、2689亿元，权益比年初增长11.3%、14.5%、12.3%、16.4%；合计26971亿元，占全省权益总额的78.3%。按企业规模分类，大、中、小、微型企业分别为5485亿元、6769亿元、16019亿元、6158亿元，增长9%、12.1%、13.4%、20.6%，分别占全省权益总额的15.9%、19.7%、46.5%、17.9%。

2016年江苏省国有企业所有者权益超200亿元企业情况

单位：亿元

企业名称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16年末	2016年初	增长率（%）	2016年末	2016年初	增长率（%）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057	960	10.1	743	684	8.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7	815	5.2	844	808	4.5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773	689	12.2	638	630	1.3
南京市国资集团	660	636	3.8	491	488	0.6
苏州工业园区	626	623	0.5	501	516	−2.9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3	455	32.5	508	412	23.3
淮安市水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70	361	57.9	570	361	57.9
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483	396	22.0	454	380	19.5
淮安市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61	400	15.3	461	400	15.3
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32	424	1.9	432	424	1.9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0	345	24.6	169	156	8.3
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8	406	3.0	373	358	4.2
丹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7	356	8.7	387	356	8.7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9	249	52.2	329	208	58.2
南京东南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1	341	8.8	228	136	67.6
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3	350	3.7	342	334	2.4
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61	337	7.1	185	166	11.4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23	261	23.8	156	126	23.8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77	258	7.4	207	183	13.1
苏州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76	219	26.0	276	219	26.0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7	260	2.7	198	196	1.0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集团）	260	229	13.5	199	181	9.9
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	256	253	1.2	82	81	1.2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243	264	−8.0	139	145	−4.1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9	234	−2.1	229	234	−2.1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27	218	4.1	227	218	4.1
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4	219	2.3	224	219	2.3
徐州市新盛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24	204	9.8	198	196	1.0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220	182	20.9	206	173	19.1
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219	156	40.4	174	156	11.5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17	128	69.5	130	121	7.4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7	219	−5.5	207	219	−5.5
合计	12900	11447	12.7	10507	9484	10.8

苏州工业园区　顾娟 / 视觉江苏网

【降杠杆成效明显】 2016 年末，全省国有企业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分别为 92281 亿元、57850 亿元，比年初分别增长 11.2%、9.9%，增幅比上年下降 5.6 个、7.7 个百分点，资产财务状况持续改善。资产与负债涨幅均有所回落。“十二五”期间，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平均每年增长 23.3%、24%。2016 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分别比“十二五”期间平均增幅回落 12.1 个、14.1 个百分点。

资产增幅超过负债增幅。“十二五”期间，资产增幅低于负债增幅 0.7 个百分点；2016 年，资产增幅比负债增幅高 1.3 个百分点，所有者权益增幅高于资产增幅 2.4 个百分点。资产负债率降至合理水平。2016 年末，全省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率 62.7%，比上年末下降 0.6 个百分点。省、市两级企业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3.9%、60.6%，比上年下降 4、0.7 个百分点；但县级企业资产负债率 64.3%，仍比上年上升 0.6 个百分点。

【国企改革发展】 国企改革政策体系基本形成。印发关于省属企业分类等顶层设计文件 19 个，累计达 30 个。省委、省政府先后印发《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实施意见》（苏发〔2016〕2 号）《省政府关于国有企业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6〕28 号）。省国资委先后制定《省国资委关于省属企业分类的通知》《江苏省国资委监管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

国企改革举措扎实落地。省国信集团按照改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要求深化试点工作，省农垦集团通过提升资产证券化水平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惠隆公司着眼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深化干部选用制度改革，省属企业重点改革任务稳步推进。南京、淮安市国资委推进企业激励约束机制、内部管控体系等改革试点，无锡、连云港市国资委实现企业外部董事全覆盖，徐州、盐城市国资委妥善处置企业改革后续问题，各地国企改革成效逐步显现。

国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明显。推动徐矿集团分步有序压减过剩煤炭产能，年内完成去产能任务。省属企业全年实现投资 400 多亿元，96% 集中在基础设施、能源资源、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清理退出劣势企业和低效无效投资 60 户（项），内部资源进一步向主业集聚。

国有企业改制上市不断推进。2016 年，对汇鸿集团天印科技、江苏一号农场、南京凯基生物、苏州东吴保险经纪、无锡国联期货、南通飞立股份、盐城悦达资本、淮安淮信自动化、徐州九州生态、连云港中荷花卉等 39 户拟上市公司股份制改造方案及其股本设置、国有股东身份进行确认。2016 年，国有控股及参股的江苏银行、无锡农商行、常熟农商行、苏州园区中新集团、张家港农商行首发上市；省金融租赁公司、省农垦农发公司、常州恐龙园股份、苏州银行等 IPO 申报材料报证监会审核。对紫金农商行、江苏国泰、苏州建科院、南通电极箔厂等 14 户拟上市公司产权制度改革、增资扩股、国有股权转（受）让等行为进行国资管理审核。在审核确认拟上市公司国有股权形成等历史沿革合规性过程中，追缴苏州、泰州 3 户企业应缴未缴国有资产占用费 1275 万元；依法依规对江苏银行、苏州银行、无锡国联证券、东强股份 4 户企业境内外 IPO 的国有股转持方案进行确认。

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取得进展。2016 年，农垦集团所属企业参与西仪股份、常林股份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南京港、大港股份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江苏国泰、无锡华光股份发行股票吸收合并整体上市方案顺利实施。*ST 舜天船舶破产重整计划获法院裁定，资产重组方案等待证监会行政许可。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国有资产监管体制进一步完善。苏州市国资委将地方重点金融企业纳入直接监管范围，扬州市国资委分类推进行业主管部门所属企业出资人变更，宿迁市国资委开展行政事业单位下属企业剥离工作，国资委监管企业覆盖面进一步扩大。泰兴市组建国资管理中心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监管制度建设取得新成效。省国资委结合实际制定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公示制度、省属企业分类考核实施方案、省属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市县国资监管机构根据需要推进规章制度立改废释工作，国有资产监管在制度化、规范化上加快推进。监管效能不断增强。省国资委修订出资人审批事项清单，又取消、下放一批审批权力。

省属企业监事会加强风险事前预警和过程跟踪。

国有产权和国有资本收益管理进一步加强。全省全年完成国有资产评估项目577宗，评估后增值535.61亿元，增值率60%；完成国有产权挂牌转让377宗，实现交易金额77.57亿元，增值率9.9%。省和13个设区市国资委共收缴上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01.89亿元。其中，省国资委收缴入库22.12亿元，比上年增收6.59亿元，增长42.43%。

（程　欣）

2016年江苏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指标 / 单位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江苏省国资委省级监管企业	107200017	71691745	35508272	29289506	3360456	255093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145040	31579020	8566020	2045650	859343	651949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8759302	18191828	10567474	4343819	1128570	870620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4894885	7169061	7725824	4726749	655644	497905
徐州矿务集团有限公司	4913594	3282113	1631481	4865389	27158	7757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苏汇）	3620010	2373573	1246437	3791572	131478	103735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981208	1493021	1488187	2319898	382358	320320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38684	1703220	1135465	1674336	122188	86602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1996457	1757174	239283	1797951	26763	22262
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1705752	629484	1076268	192828	15324	10335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61893	648024	913869	77685	58663	57535
南水北调东线江苏水源有限责任公司	1341075	445543	895532	85306	3704	2904
江苏省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122823	187791	935031	67419	20601	17966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1084752	386126	698626	100294	37461	28436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96220	567913	428307	473598	18272	12515
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859012	645809	213203	1165692	12369	10244
江苏方源集团有限公司	813051	253485	559566	435278	6268	6238
南京金陵饭店集团有限公司	627862	284792	343070	153241	13945	7016
江苏省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6950	264036	152914	510776	9545	6410
江苏省惠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9580	75297	64284	407953	1036	572
江苏钟山宾馆集团有限公司	98386	83709	14677	28952	−1534	−1684
江苏恒实集团有限公司	85557	32258	53299	42221	5237	5237

参考文献：

1. 江苏省统计局：《2016年经济运行报告》
2. 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统计局：《2016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业主要统计数据》

农　业

种　植　业

【夏粮生产】 2016年夏粮生产遭遇2015年秋播连阴雨，冬季极端低温寒潮侵袭，加之晚播麦面积大及灌浆结实至收获期持续降雨灾害性天气等多种不利因素影响，全省小麦生产呈现出总产和单产水平双减局面。全省夏粮种植面积242.3万公顷，比上年增加1.1万公顷；总产1216.5万吨，比上年减少55.2万吨；公顷产5020.2 kg，比上年减少251.7kg。其中小麦219.0万公顷，比上年增加1.1万公顷；总产1119.6万吨，比上年减少54.5万吨；公顷产5112.5kg，比上年减少275.9kg。

【秋粮生产】 2016年水稻历经梅雨期持续强降水和台风影响后，7月底晴热高温天气有利于农田排水降渍和灾后恢复生产，随后8月中旬的持续高温天气对早熟水稻的抽穗扬花带来一定影响，但在一定程度抑制病害发展。收获开始到高峰期持续一个月之久的阴雨寡照，严重影响收获进程，部分田块出现倒伏、霉变、穗发芽现象，产量品质下降，部分地区水稻丰产不丰收。全省秋粮种植面积301.0万公顷，比上年减少0.3万公顷；总产2249.5万吨，比上年减少40.2万吨；公顷产7474.5kg，比上年减少125.9kg。其中水稻229.5万公顷，比上年增加0.3万公顷；总产1931.4万吨，比上年减少21.1万吨；公顷产8416.3 kg，比上年减少103.9kg。

【棉花生产】 全省棉花种植面积6.3万公顷，比上年减少3.1万公顷；总产7.4万吨，比上年减少4.3万吨；公顷产1165kg，比上年减少75kg。

【油料生产】 全省油料种植面积43.9万公顷，比上年减少3.7万公顷；总产131.9万吨，比上年减少11.2万吨；公顷产3008kg，比上年减少2kg。夏收油菜籽种植面积33.6万公顷，比上年减少4.0万公顷；总产93.6万吨，比上年减少12.7万吨；公顷产2785kg，比上年减少46kg；秋收花生种植面积9.4万公顷，比上年增加0.3万公顷；总产36.7万吨，比上年增加1.6万吨；公顷产3910kg，比上年增加39kg。

【种植业管理】 *稻田综合种养*　启动开展稻田综合种养试点，省财政扶持10个试点县建设28个展示基地，辐射带动全省“水稻+N”面积达6200公顷，稻田综合种养模式应用面积达9600公顷。据调查显示，展示基地各种模式效益均比常规种植水稻高，稻鸭共作亩纯效益1500～2000元，稻虾共作亩纯效益2500～3000元，最高超过5000元。

水稻集中育秧　全省绿色高产高效创建项目区建立水稻集中育秧点4850个、面积0.43万公顷，带动全省集中育供秧0.98万公顷，集中育供秧比例超过40%。

农药减量行动　植物病虫疫情监测防控全覆盖，小麦赤霉病、水稻“两迁”害虫等重大植物病虫疫情的扩散和危害得到有效控制。新增培育专业化统防统治服务组织268个，主要农作物专业化统防统治覆盖率57.8%。推广新型高效植保机械，全省大型高效植保机械保有量4944台，农用植保无人机保有量363台。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生物农药，化学农药用量较上年减少1.4个百分点，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使用面积占比77.2%。推进绿色防控示范区建设，累计建设稻麦果蔬绿色防控示范区166个，辐射应用面积666.7万公顷次。

耕地质量提升　建设9个中央财政秸秆综合利用试点；在15个县（市、区）开展耕地轮作休耕试点，试点总面积1.6万公顷；建立土壤重金属污染修复试点示范点2个，试点面积13.3公顷；筛选确定23个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县，建立太仓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和生态农业技术综合展示平台；部省级耕地质量提升综合示范区建设数量达100个以上。向1000个新型经营主体提供测土配方施肥个性化指导服务，全省测土配方施肥面积达466.7万公顷。

现代农业产业园区　2016年，全省启动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监测评价。省级园区旱涝保收高标准农田达到76%，智能温室、单栋及连栋大棚、遮阳防虫网覆盖、喷滴灌等固定现代园艺设施、农业物联网、先进农业机械等农业装备在园区广泛应用。园区组织管理模式形成开发区模式、镇园合一模式、合作组织主导模式和企业主导模式等4种类型。省级园区土地产出率是全省平均水平的一倍多，劳动生产率达到6万元/人；园区的农村居民人均收入比所在乡镇的平均水平高16.5%，比全省平均水平高20.7%。

（王　颖）

大型联合收割机在水稻田间作业　卞龙保/省农垦集团供图

林　业

【林业产业】 2016年，全省林业总产值4256亿元。木材加工和林木种苗为江苏省优势产业。全省人造板产量5609万m^3，竹木地板产量3.17亿m^3。苗木种植面积18.4万公顷，产值287亿元，产苗量43.5亿株。野生动植物加工利用产业加快发展，实施一批油用牡丹、薄壳山核桃等产业基地项目，实验用猴和中药材、乐器、蛇类等深加工产业较为发达，居全国前列。全省新增珍贵用材基地1.67万公顷，建设薄壳山核桃、油用牡丹等木本油料生产基地0.33万公顷，新植四旁薄壳山核桃等树种100万株。建成20个薄壳山核桃、油用牡丹等木本油料重点示范县。8家企业被认定为第二批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12家企业参加2016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签订意向协议21份，协议金额5000万元。沭阳等地苗木电商发展迅速，年交易额超过60亿元。建成句容市唐陵苗木交易市场等一批林产品市场信息平台。全省林下经济规模发展到80万公顷，年产值突破600亿元。

【林木种苗业】 2016年，全省林木种苗育苗面积18.4万公顷，产苗量43.5亿株，同比上升24.3%和50%，苗圃63311处，产值287亿元，同比下降8%。全省实际用苗量18亿株，用种量154万kg，用良种穗条量18539万根。育苗面积在0.67万公顷以上的树种分别是女贞、榉树、香樟和栾树，其中女贞育苗面积同比上升100%；紫薇、红叶石楠、海棠等小乔木或灌木树种，楸树、香圆等珍贵乡土树种及红枫、火焰南天竹和进口栎类等优良彩色树种育苗面积呈现上升趋势；薄壳山核桃育苗面积266.7公顷，同比增长26.3%；杜英育苗面积锐减，同比下降87%。

（李　祥）

南京六合平山林场　省林业局供图

畜　牧　业

【畜牧业概况】 2016年，全省肉类产量355.6万吨，禽蛋产量198.5万吨，牛奶产量59万吨。生猪大中型规模养殖比重达66%，同比提高3个百分点。

【生猪生产】 全面落实生猪调出大县奖励、生猪良种补贴等政策，稳定发展生猪生产。争取中央畜禽标准化养殖项目资金1840万元，支持32个生猪基地开展标准化生产改造和产业技术提升。中央和省级财政共安排资金5816万元，用于扶持全省31个项目县121.17万头能繁母猪实施生猪人工授精项目。中央财政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14657万元，专门用于扶持生猪产业发展。2016年末，全省生猪存栏1690.6万头，比上年下降5.0%，累计出栏肉猪2847.3万头，比上年下降4.4%。

【家禽业生产】 争取中央畜禽标准化健康养殖项目资金1703万元，支持33个家禽基地开展标准化生产改造和产业技术提升。2016年末，全省家禽存栏30122.6万只，全年累计出栏家禽71462.1万只，同比分别下降1.6%和2.8%；出栏2万只以上的肉禽规模养殖比重达84%，存栏2000只以上的蛋禽规模养殖比重达90%。

【奶牛肉羊生产】 争取中央财政资金1200万元，扶持11个奶牛场进行标准化生产改造提升；对全省7.08万头成年荷斯坦母牛进行优质冻精补贴，补贴资金424万元；肉牛良种补贴项目在新沂市、邳州市、东海县、灌云县、泗阳县、泗洪县实施，对3.5万头成年黄牛母牛进行优质冻精补贴，补贴资金70万元。2016年末，全省奶牛存栏19.88万头，同比下降0.5%，存栏20头以上的规模养殖比重达95%，存栏100头以上的大中型规模养殖比重达91%；羊存栏404.3万只，比上年下降3.2%，累计出栏739.3万只，比上年增长1.2%。

（华　棣）

【畜牧生态健康养殖示范创建】 2016年，全省共创建畜牧生态健康养殖示范场208家，到期复检合格517家，累计2248家；创建农业部畜禽标准化示范场24家，累

计 161 家。

（沐俊峰）

【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 抢救性保护娄门鸭地方资源，并通过国家畜资委专家现场鉴定；梅山猪保种场申报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单位通过专家组现场审验；对徐州黄牛和苏北毛驴开展资源鉴定。协调、指导南通狼山鸡、太仓梅山猪、太湖鸡等资源保护。启动畜禽遗传资源动态监测，委托扬州大学、省家禽所、南京农业大学、省农科院对 10 个猪遗传资源、6 个鸡遗传资源、3 个鸭遗传资源、1 个鹅遗传资源以及长江三角洲白山羊（海门山羊）和湖羊 2 个羊遗传资源进行监测，羊遗传资源动态监测平台进入试运行。

（侯庆永）

【饲料生产】 推进《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实施，开展示范企业创建工作，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 13 家饲料生产企业通过部级示范企业现场验收，28 家饲料生产企业通过省级示范企业现场验收，示范企业数量居全国前列；全省共有各类饲料生产企业 667 个；全省工业饲料总产量为 1123.2 万吨，饲料添加剂总产量 45.5 万吨；饲料加工机械设备成套机组 1133 台套，单机 22501 台，全省饲料工业总产值 493.6 亿元（不含饲料原料产值）。饲料质量安全保持较高水平，2016 年，饲料产品质量监测样品 575 份，合格率 98.26%；饲料使用环节违禁添加物监测 196 份样品，合格率 100%；反刍动物饲料中牛羊源性成分监测 105 份样品，合格率 100%。

（杨丽娟）

【兽　药】 组织开展兽药企业批准文号申请的现场核查及抽样。兽药生产环节全面实施兽药产品二维码标识管理，兽药经营环节 72 家企业开展二维码追溯试点。开展兽用疫苗质量安全大检查，对疫苗生产、经营、分发、使用进行安全检查。组织开展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严肃查处兽药违法案件。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兽药 GMP 生产企业 119 家，实现兽药销售总额 58.33 亿元，利税 10.04 亿元。

（孙长华）

园　艺　业

【园艺业概况】 新建“菜篮子”工程永久性蔬菜基地面积 1.3 万公顷，省级园艺作物标准园增加 200 个。蔬菜播种面积 143.0 万公顷，蔬菜产量 5593.9 万吨，同比均基本持平。果树种植面积 27.85 万公顷，同比略增，水果总产量 341 万吨，同比持平。茶园面积 3.4 万公顷，干毛茶总产量 1.4 万吨。花卉苗木种植面积 15.4 万公顷，同比增加 2%。园艺类产品出口 12.2 亿美元，同比增长 10.8%，占全省农产品出口总额的 34.1%。“菜市通”APP 上线运营。江苏省第九届园艺博览会在苏州市举办。

延伸阅读：江苏省第九届园艺博览会

2016 年 4 月 18 日，第九届江苏省园艺博览会在苏州市吴中区开幕。本届园博会博览园选址于吴中区临湖镇，紧邻太湖，占地 236 公顷，其中核心展区 110 公顷，设有 13 个城市展园、2 个友城园、7 个主题园和 12 个展馆。本届园博会以“水墨江南·园林生活”为主题，园内总体规划遵循博览公园、乡野田园和精神家园“三园合一”理念，将江南园林之盛、吴地文化之厚、太湖生态之美、田园生态之乐与现代园艺之巧有机融合，营造出“一步一景”的效果。园博会开园 31 天，共接待游客 136 万人次。

【蔬菜业】 全省 137 个蔬菜基地新改建“菜篮子”工程蔬菜基地 1.3 万公顷，累计建成 9.75 万公顷，完成规划任务的 98%。全省“菜篮子”工程蔬菜基地“两网一灌”覆盖率 66%，全省两网一灌面积 6.67 万公顷以上。蔬菜播种面积 143.0 公顷，产量 5593.9 万吨，产值 1852.9 亿元。蔬菜出口 10.5 亿美元，同比增长 15.9%，占园艺类产品出口额的 86%。

【食用菌】 2016 年，全省食用菌栽培面积 15141.4 万 m^2，其中蘑菇、平菇、金针菇、草菇、杏鲍菇和木耳栽培面积分别为 4305.3 万 m^2、3414.8 万 m^2、2460 万 m^2、1208.5 万 m^2、1544.2 万 m^2 和 1018.3 万 m^2，总产量达 228.3 万吨，占全国食用菌总产量的 10%，总产值达 177 亿元。食用菌工厂化生产进入平稳调整期，产能低、生产设施落后、管理粗放的企业被逐步淘汰，至 2016 年 9 月，全省食用菌工厂化生产企业由 2015 年的 102 家下降到 92 家，位居全国第二。食用菌生产集中区逐步形成，如灌南县集聚发展 50 余家食用菌工厂化生产企业，年产鲜菇 45 万吨，销售收入超过 40 亿元。

【果树果品】 2016 年，全省果树种植面积 27.85 万公顷，同比略增；水果总产量 341 万吨，同比持平，其中设施水果面积 4.4 万公顷，同比增 10%。培育推广阳山水蜜桃、贾汪大洞山石榴、谢湖大樱桃、白马黑莓等优质果品区域公共品牌。

【花卉苗木】 2016 年全省花木种植面积 15.4 万公顷，同比增长 2%。其中观赏苗木 12.6 万公顷，增幅 2%；鲜切花类 0.4 万公顷，同比下降 1.7%，盆栽植物类 0.6 万公顷，同比下降 10%；草坪种植面积增长 13%，其他花卉种植面积保持稳定。全省花木保护地栽培面积 2.1 万公顷，同比持平。从设施构型组成看，温室面积 0.25 万公顷，同比减少 18%；棚（中、小）面积 1.3 万公顷，荫棚面积 0.55 万公顷。花木销售额 178.2 亿元，同比持平。其中鲜切花类销售额为 18.7 亿元，同比下降 9.7%；盆栽植物类销售额为 35.5 亿元，同比增加 3%；观赏苗木销售额 107.4 亿元，同比下降 4.6%；草坪草、食用与药用花卉销售额同比增幅较大，分别为 80%、45%，种苗用花卉、工业及其他用途花卉销售额降幅较大，分别为 58.5%、48%。

【茶　业】 2016 年，全省茶叶种植面积 3.4 万公顷，其中开采茶园 3.0 万公顷，同比增长 0.4%。全年干毛茶总产量 1.4 万吨，其中名特茶 4691 吨，同比增加 395 吨。干毛茶总产值 24.8 亿元，名特茶产值比重近 80%。全省无性系茶园面积 1.2 万公顷，同比增加 7.6%，无公害茶园面积 2.7 万公顷，同比增加 2%。组织开展江苏省第 17 届“陆羽杯”名特茶评比，全省各地选送 196 个茶样，选出特等奖 47 个，一等奖 69 个。组织 10 家茶叶知名企业赴港参加 2016 香港国际茶展。

（李　岩）

渔　业

【渔业概况】 2016年，全省水产品总产量524.7万吨，同比增长0.5%，其中，淡水产品373.4万吨、海水产品151.3万吨，分别增长0.1%和1.4%。全省水产养殖面积为753164公顷，保持稳定。渔业产值1668亿元，增长9.96%；渔业经济总产值3020亿元，增长10.38%；渔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700元，增长9.47%。

2016年江苏省淡水特种水产品养殖面积

品　种	面积（公顷）
鲥鱼	8765
鲈鱼	3596
黄颡鱼	5779
河鲀	402
乌鳢	3859
鲶鱼	888
鲴鱼	148
斑点叉尾鮰	5901
翘嘴红鲌	599
鳗鱼	933
黄鳝	975
泥鳅	4711
克氏原螯虾	41558
青虾	49824
南美白对虾	29316
罗氏沼虾	12637
河蟹	264115
甲鱼	9586
乌龟	123
珍珠	2604
观赏鱼	1991

【产业结构调整】 调整优化养殖品种和模式，全省以河蟹和虾类为主的特种水产养殖面积占比超过74%。推动稻渔综合种养，全省新建综合种养试验基地3466.6公顷，累计达1.33万公顷。推进高效设施渔业建设，实施《江苏省百亩以上连片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工程规划》，全省改造标准化池塘3.06万公顷，新增高效设施渔业面积1.33万公顷，截至2016年末，全省标准化池塘面积占比53%，高效设施渔业面积占比26%。加快培育家庭渔场等新型市场主体，认定省级示范家庭渔场80家，新增国家级渔业龙头企业2家（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双林海洋生物药业公司）。全省新增渔民专业合作社超过250个，渔户参加合作组织比例超过63%。

【外向型渔业】 加大水产品推介促销力度，在连云港市举办第二届江苏渔业国际合作谈会，签约31个项目，总金额8亿美元。推进远洋渔业发展，全省有49艘远洋渔船在北太平洋、东南太平洋、西南大西洋、缅甸、文莱、几内亚、摩洛哥等海域作业，捕获各类水产品1.96万吨，同比下降41.8%，产值1.88亿元，下降37.2%。据统计，2016年全省水产品（不含饲料、衍生物等）出口量5.72万吨，下降7.8%，出口额4.65亿美元，增长1.1%。

【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推进渔业标准化与品牌建设，2016年共制定省级地方标准11项，创建国家级水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1个（昆山市），新增农业部登记保护地理标志水产品1个（洪泽湖大闸蟹），新增江苏名牌产品11个（湖丰牌中华绒螯蟹，蘇蕊牌烤海苔，金和屋牌紫菜，丁布儿牌海苔，连海牌虾、蟹配合饲料，陈长荣牌中华绒螯蟹，大纵湖牌清水大闸蟹，戚伍牌冻生虾仁，文游牌罗氏沼虾颗粒配合饲料，金水牌洪泽湖大闸蟹，青蒲牌中华绒螯蟹）。加强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省海洋与渔业局组织认定省级水产品质量

江苏省国家级渔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名单

（共11家）

所属地	单　位
南京市高淳区	江苏固城湖水产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市武进区	江苏凌家塘市场发展有限公司
海安县	江苏中洋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赣榆区	江苏榆城集团有限公司
淮安市淮阴区	江苏海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淮安市淮阴区	淮安天参农牧水产有限公司
盐城市大丰区	江苏宝龙集团有限公司
兴化市	江苏九寿堂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泗洪县	泗洪县金水集团
盐城市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启东市	江苏双林海洋生物药业公司

如东地处南黄海之滨，拥有106km海岸线、6.93万公顷滩涂，盛产文蛤、西施舌、竹蛏等50多种海珍品，其中文蛤、条斑紫菜的品质和质量均列全国第一，全县海洋渔业产量达29万吨。这是如东人充分利用潮汐间隙进行作业生产的场景。　缪根山 / 视觉江苏网

安全追溯生产企业 82 家。强化水产品质量安全执法监管工作，全省共出动执法人员 11683 人次，检查苗种场 483 家、水产品生产单位 4757 家，检查发现全省各地生产记录不完整、不规范 115 家次，责令限期整改 164 家次，执行行政处罚案件 25 起，未发生重大水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加强渔业生态环境和水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农业部监督抽检江苏产地水产品样品 530 个，全部合格。省质量检测机构监督抽检产地水产品样品 2611 个、合格率 99.7%，抽检无公害水产品产地环境样品 2002 个、合格率 99.6%。

（钱林峰）

外向型农业

【农产品进出口】 2016 年，全省农产品进出口总额 154.8 亿美元，同比增长 4.3%，其中出口额 35.9 亿美元，同比增长 6.6%；进口额 118.9 亿美元，同比增长 3.6%，进出口总额、进口额创历史新高。苏南、苏中、苏北分别出口农产品 12.1 亿美元、10.6 亿美元和 13.2 亿美元。全省园艺、畜禽、特色粮油、水海产品等四大支柱产业出口 29.5 亿美元，占全省出口额的 82.1%。出口千万美元以上农产品 70 种，共出口 30.4 亿美元，占全省出口总额的 84.7%。全省有农产品出口实绩的企业 1468 家，其中出口超千万美元的 75 家，占全省出口额的 53.7%。私营企业出口 21.1 亿美元，同比增长 11.9%，占全省出口额的 58.8%。对东盟、日本、美国、欧盟和韩国五大主要市场共出口农产品 27.4 亿美元，占全省出口总额的 76.3%。东盟依然是全省农产品出口主要市场，出口额同比增长 27%，占全省的 30.4%。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农产品 14.6 亿美元，同比增长 22%，占全省的 40.6%。

【农业“走出去”和农业利用外资】 2016 年，全省新批境外农业投资项目 27 个，同比增长 50%，占全省对外投资总项目数的 2.5%，中方协议投资额 4.82 亿美元，同比增长 384%，占全省协议投资总额的 3.4%，较上年提高 2.2 个百分点。从投资来源看，苏南地区是对外农业投资先锋；从投资区域看，签订自由贸易协定国家是首选；从投资行业看，农业全产业链发展模式是趋势；从投资主体看，民营企业是对外农业投资主力。全省新批外商投资农业项目 133 个，增资项目 14 个，协议外资 15.19 亿美元，实际使用外资 7.32 亿美元，从合作形式看，外商独资企业依然占据主导地位；从区域分布看，呈现苏南、苏中、苏北平衡发展态势；从产业布局看，高效园艺、农副产品加工、休闲观光农业实际使用外资位居前列。

【农业对外交流合作】 举办江苏·澳门·葡语国家工商峰会理事会农业产业合作推进小组第一次工作会议，就 2016 ～ 2017 年工作计划达成建立联络协调机制、强化各方信息共享、促进各方交流与人员往来、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等四方面共识。协助农业部举办澳门特区政府高级专题研修班、第八届中非共享发展经验高级研讨班、“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农业科技创新管理研修班、第三届联合国粮农组织“南南合作”框架下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高级培训班等活动。全年共接待来自 53 个国家的 15 批团组，210 人次；派出团组 34 批，136 人次。组织 136 家农产品进出口企业参加 13 场国际食品展，发放农洽会邀请函、江苏农业画册等 3000 多份，现场签订订单 961.5 万美元，累计贸易意向订单超过 1.1 亿美元。

【第 18 届（2016）江苏农业国际合作洽谈会】 9 月 23 ～ 25 日，第 18 届（2016）江苏农业国际合作洽谈会在连云港举办。来自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600 多位来宾，兄弟省有关部门、企业和科研院校的专家与客商及江苏 13 个设区市、各县（市、区）政府、农林等部门、企业共 1.4 万多名专业人士与会，连云港等地观众 16.5 万多人次参加此次洽谈会。本届农洽会共有 1000 多家境内外企业参展，设展位 760 个，签约合作项目 228 个，其中投资合作项目 110 个，协议外资 19.1 亿美元；贸易合作项目 83 个，贸易总金额 3.2 亿美元；技术合作项目 35 个，协议金额 6890 万美元，共有 2000 多种农产品参加展示展销，现场销售农产品 1350 多万元。大会围绕“一带一路”建设，突出农业国际投资与贸易、农业“走出去”、金融支持农业、“互联网 +”农业等内容，举办多项专场活动。

【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区）建设】 2016 年，新增宿迁市宿豫区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全省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数量达 10 家。认定第 7 批共 21 个省级出口农产品示范基地（区），全省累计建设认定 163 个。

（潘　刚）

休闲农业

【休闲观光农业概况】 全省各类休闲观光农业园区景点（包括农家乐）增至 7200 个以上，年接待游客量达 1.2 亿人次，综合收入超过 350 亿元。休闲观光农业从业人员达 96.2 万人，其中农民 88.5 万人。重点开展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市、区）创建、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推介、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星级示范企业创建和全国十佳休闲农庄、中国最美休闲农庄评选活动，启动江苏省休闲观光农业示范村培育创建，并列入市县现代农业发展考核指标。举办首届江苏名茶展销暨休闲观光农业博览会。征集 34 项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并建立省级农业文化遗产名录库，其中 14 项文化遗产被列入国家级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名录库。编排 150 条江苏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向全社会推介。

【休闲观光农业示范创建】 全省创建了南通启东市、常州市金坛区、南京市浦口区和盐城市盐都区共 4 个“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市、区）”。宜兴市白塔村等

“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宜兴市西渚镇白塔村　省林业局供图

6个村被农业部评为“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启东江天生态农庄有限公司等休闲农业企业被农业部评为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五星级示范企业。江苏句容岩藤农场获评全国十佳休闲农庄，江苏郡岭庄园被农业部评为二十佳“中国最美休闲农庄”。省级认定50个“江苏省休闲观光农业示范村”。

（王卫生）

2016年江苏省被农业部认定为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名单

（共6个）

南京市高淳区桠溪镇蓝溪村
南京浦口区永宁街道侯冲社区
宜兴市西渚镇白塔村
常州市天宁区郑陆镇牟家村
昆山市张浦镇姜杭村
盐城亭湖区黄尖镇黄尖居委会

2016年江苏省被农业部认定为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五星级示范企业名　单

（共11个）

启东江天生态农庄有限公司
南京江宁美丽乡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无锡市绿缘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江苏长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如皋长江药用植物园）
宜兴市篱笆园农庄
东海青松岭温泉度假有限公司
南通神农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如东县在水一方生态园）
泰州市中艺农业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沛县昭阳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东台市仙湖现代农业示范园有限公司
江苏丰收大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农业产业化经营

【农业龙头企业】 全省县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6804家，其中国家级61家、省级637家。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销售（交易）总额7599.39亿元，同比增长9.7%；利润总额269.13亿元，同比增长11.1%；上缴税金136.91亿元，同比增长9.8%。销售（交易）额超百亿元农业龙头企业12个。164家被部省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79家获得部省级科技进步奖，105家设立院士、博士后工作站，155家引进博士或“双创计划人才”。637家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带动农户1290万户，同比增长9.7%，近95%的企业拥有固定生产基地，81%有自建基地。获得省以上名牌产品或著名（驰名）商标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516个，获得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和有机农产品“三品认证”的企业1184个。

【农产品加工流通】 全省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7275家，加工业总产值18927.4亿元，产值超百亿的农产品加工企业12家。50个省级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内入驻规模企业1714家，营业总收入2358.5亿元，直接创造就业岗位35万个，辐射带动农户数量481万户，带动农户增收总额152亿元。全省共有国家级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18家、国家级农产品加工专业技术研发分中心19家、创业基地16家、示范基地22家、示范企业31家，全国主食加工示范企业12家，全国农产品加工示范合作社37家。数量均位居全国前列。

【“一村一品”发展】 围绕优质粮油、规模畜禽、特色水产、蔬菜园艺等优势特色产业，不断提高专业化、标准化、集约化、规模化生产水平，主导产业和产品规模不断提升，形成一批专业基地、专业乡镇、专业村和专业大户。新增国家级“一村一品”示范村镇13家，总数达到97家，居全国第三。省级“一村一品”专业示范村镇总数为127家。

（殷　明）

2016年江苏省新增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名单

（共13家）

宜兴市湖汊镇张阳村（张阳花卉）
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阳湖村（苏常鲜葡萄）
南通市通州区二甲镇路中村（威奇太保蔬菜）
东海县桃林镇北芹村（北芹口西葫芦）

宝应县泾河镇松竹村（果蔬）
句容市后白镇西冯村（西冯草坪）
如皋市江安镇联络新社区（肉制品）
江阴市顾山镇红豆村（金顾山水蜜桃）
仪征市真州镇佐安村（康大葡萄）
镇江市丹徒区上党镇敖毅村（尚香黄桃）
南京市浦口区汤泉街道（“汤泉”牌苗木）
徐州市贾汪区大泉街道（休闲农业）
邳州市铁富镇（邳州银杏）

农业综合开发

【农业综合开发概况】 2016年，全省有农业综合开发县（市、区）77个（包括省农垦、省监狱管理局2个），其中实施项目的开发县有69个。全年完成财政投资37.8亿元、同比增长0.5%，其中中央财政资金16.1亿元、省级财政资金19.1亿元、市县财政配套资金2.6亿元。国家和省级各类土地治理项目改善农田基础设施17万公顷，其中建设高标准农田13.1万公顷，扶持产业化发展项目219个，年度目标任务全面完成。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区新增和改善农田有效灌溉面积13.6万公顷、除涝面积11.9万公顷，新增粮食生产能力2.09亿kg，新增蔬菜生产能力0.52亿kg，比非项目区农民年人均多增收400元左右。通过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对江苏2013～2015年度国家农业开发项目建设情况的综合检查。财政部驻江苏专员办对2015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国家农发办抽取的如东、盱眙、铜山均达到绩效评价优秀等次。全年农业综合开发对“6+2”片区等贫困区域的46个乡镇实施帮扶，投入农业开发资金4.7亿元，改善农田基础设施2.2万公顷。

【高标准农田建设】 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涉及全省13个设区市65个开发县（市、区）和4个省属农场，项目总投资29.6亿元，其中财政投资29.3亿元，治理面积13.14万公顷，其中建设高标准农田12.93万公顷，生态治理项目0.21万公顷。围绕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建设需要，坚持科学规划，推进规模开发、产业开发和规范开发，通过实行田、水、路、林、山综合治理，水利、农业、林业、科技措施综合实施，建成一批旱涝保收、高产稳产、节水高效的高标准农田。全年项目区累计新增和改善农田灌溉面积10.8万公顷、除涝面积7.9万公顷。把高标准农田建设与发展现代农业、建设优势农产品生产基地、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有机结合，项目区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约1.9亿kg。推广良种良法和节水灌溉技术，减少农业生产投入品使用，保护稻麦等农作物生长。新增和完善农田林网防护面积3.7万公顷，涵养水源、防风固沙、抵御寒流、维护农业生态平衡能力得到增强。继续推进高标准农田整区域建设工作，2016年新沂市、宝应县、建湖县3个全省“整县推进”试点县累计投入财政资金6.3亿元，建设高标准农田2.83万公顷，试点县高标准农田占耕地比重均超过60%，比试点前提高20个百分点以上。在典型示范引领下，南通市、泰州市启动实施“整市推进”工作，全省涌现出一批高标准农田基本覆盖的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化发展的势头逐步形成。

【农业产业化经营】 投入财政资金1.96亿元，立项扶持农业产业化发展项目219个。围绕《江苏省农业综合开发扶持农业优势特色产业规划（2016～2018）》，突出产业扶持重点，优选扶持项目，进一步加大财政贷款贴息项目扶持力度。按扶持对象类型分，扶持涉农企业187家、农民专业合作社9家、家庭农场23家；按扶持方式分，扶持财政补助项目73个、财政补助资金0.84亿元，扶持贷款贴息项目146个、财政贴息资金1.12亿元。

【丘陵山区农业综合开发】 全年完成总投资3.26亿元，其中财政投资2.63亿元、自筹0.63亿元，实施项目154个，开发治理面积1.15万公顷。财政投资重点用于项目区灌溉、道路、供电等基础设施建设，推广应用低压管道灌溉技术，提高山区土地资源和水资源的利用率，缓解丘陵山区农业发展主要制约因素。重点扶持优质果品、名优茶叶、花卉苗木、生态观光、特色蔬菜、草食畜禽等特色产业，全年共扶持花卉苗木项目49个，优质果品项目46个，生态观光项目42个，名优茶叶项目12个，草食畜禽项目5个，促进丘陵山区高效农业发展。

【黄河故道农业综合开发】 黄河故道农业综合开发项目集中在徐州、宿迁、淮安、盐城4个设区市14个县（市、区）。全年完成总投资2.0亿元，其中省级财政投资2亿元、项目区自筹59.56万元。按照《江苏省黄河故道“十三五”农业综合开发规划（2016—2020）》，围绕打造“千里黄河故道现代农业特色走廊”目标，布局产业、安排项目，全年扶持项目31个，其中农产品基地项目30个、面积1.31万公顷，现代农业园区项目1个、建设面积133.3公顷。在年度项目实施中，共扶持优质粮食基地项目23个、面积1.01万公顷，蔬菜、果品、园艺等经济作物类项目8个、面积3066.7公顷。

【采煤塌陷地农业综合开发】 采煤塌陷地农业综合开发项目集中在徐州市的沛县、铜山区、贾汪区、泉山区和经济技术开发区。2016年采煤塌陷地治理项目完成省级财政投资3500万元、实施项目10个。打造生态农业基地，全年采煤塌陷地治理开发面积0.23万公顷，建设优质稻麦基地0.17万公顷，特色果蔬基地、休闲观光农业基地、高效种植养殖基地0.06万公顷。

【沿海滩涂已围垦区农业综合开发】 全省沿海滩涂主要分布在连云港、盐城、南通3个设区市14个县（市、区），2016年沿海滩涂垦区配套项目共完成投资1.51亿元，其中省级财政投资1.1亿元、项目区自筹0.41亿元。按照《江苏省沿海滩涂“十三五”垦区配套规划（2016～2020）》，围绕建设全省最大绿色农产品基地的目标，坚持连片规划、绿色利用、产业联合、品牌共享，统筹项目布局，全年扶持项目17个，面积7333.33公顷，其中扶持农业种植业项目8个、面积3633.33公顷，扶持水产养殖项目9个、面积3700公顷，沿海滩涂垦区基础设施建设标准和绿色农产品生产基地规模不断提高，特色高效农业产业带加快形成。

【沿江高沙土农业综合开发】 省级沿江高沙土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涉及海安、如皋、江都、广陵、泰兴、姜堰、高港等7个县（市、区）。全年完成总投资6595.04万元，其中省级财政投资6000万元、市县级财政

配套 300 万元、自筹 295.04 万元。立项扶持项目 17 个，改造中低产田 0.4 万公顷，项目区新建和改扩建排灌站 63 座，衬砌渠道 143.44km，埋设管道 7.62km，渠系建筑物 4453 座，新建硬化机耕路 73.7km，植树造林 60 公顷。通过项目建设，新增与改善灌溉面积 3246 公顷，新增与改善除涝面积 1820 公顷，新增节水灌溉面积 2027 公顷。项目区推广防渗渠机械化现浇成型技术、主干渠道暗管灌溉技术、低压管道输水等节水灌溉新工艺、新技术，提高工程质量，节省节约土地，减少水土流失，年节约水量 476.65 万 m^3、新增有效耕地面积 19.87 公顷。项目区营造农田防护林，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土壤改良技术，增加农田林网防护面积 653 公顷，改善项目区农田小气候和生态环境。新增优质稻麦等主要农产品生产能力 418.27 万 kg，新增油料 7.45 万 kg，新增蔬菜 63.2 万 kg，新增种植业产值 1230.04 万元。

【扶贫式农业综合开发】 重点推进“6+2”片区、12 个省级扶贫县、黄河故道等贫困地区的扶贫式开发。全年农业综合开发投入财政资金 4.7 亿元，其中省以上财政资金 4.3 亿元，实施项目 114 个，建设高标准农田 2.2 万公顷。开展项目建设与农民利益联结机制创新，要求立项扶持的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结对帮扶项目区贫困农户，分别不低于 3 户、2 户和 1 户，鼓励多结对帮扶，全年共结对帮扶低收入农户 600 多户。

（彭增乐）

农业机械化

【农业机械化概况】 2016 年全省农机总动力达 4906 万 kW，同比增长 1.68%。全省粮食生产机械新增大中型拖拉机 1.43 万台，占拖拉机新增量的 86%；新增乘坐式插秧机 5540 台，占插秧机新增量的 60%；新增各类联合收割机 1.99 万台；新增喷杆式植保机 2199 台，保有量近 4000 台，比 2015 年增长 120%；新增谷物烘干机 6445 台，保有量超过 1.7 万台，比 2015 年增长 57%。全省农业机械化水平达到 82%。水稻机插秧总面积 165.73 万公顷，机插率超过 75%；纯作玉米机播、机收水平分别达到 90%、81%；稻麦秸秆机械化还田面积超过 272 万公顷，还田率达到 52%；粮食产地烘干能力达到 27%，比 2015 年提高 11 个百分点。全省共有各类农机服务组织 1.12 万个，其中农机合作社 8250 个，农机合作社作业服务面积超过 1333.33 万公顷次，占农机作业总面积的 60%。全省农机服务经营总收入超过 300 亿元，其中跨区作业收入近 50 亿元。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 2016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累计安排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15.764 亿元，比 2015 年增加近 1 亿元。其中：中央财政 14.164 亿元、省级财政 1.6 亿元，扣除深松补助资金 0.225 亿元、农机购置补贴监督经费 0.1 亿元，共执行完成省以上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15.439 亿元。充分发挥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导向作用，对农机购置补贴机具品目进行动态调整，突出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高效设施农业机械化、秸秆机械化还田和综合利用所需机具，向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倾斜，加大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所需机具补贴。2016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共补贴耕整地机械、种植施肥机械等 10 大类 49 个品目的机具 9.85 万台套，粮食生产关键环节和高效设施农业相关机具分别占 56% 和 44%。

【水稻机插秧推广】 2016 年，全省机插秧面积达 165.73 万公顷，机插率稳定在 75%。在省级购机补贴的基础上，各地都出台插秧机作业补贴政策，特别是加大对乘坐式插秧机的补贴力度，并且从过去注重机具单一补贴，向水稻机插秧全过程多环节延伸补贴。全省新增插秧机中乘坐式插秧机占比达 60%。乘坐式插秧机保有量突破 30000 台，苏南地区 90% 以上新增机具为高速机，苏州市、无锡市当年新增插秧机全部都是高速机。苏中、苏北地区加快高速插秧机推广，泰州、扬州等设区市高速插秧机都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全省除盐城、连云港外所有设区市的高速机新增量都超过步进式插秧机。继续将水稻机插秧列入农机科技入户项目的主推技术，在省农机三新工程项目中给予立项支持，同时在基层农机体系建设、合作社扶持、获证奖补等省级项目上向水稻生产重点市、县倾斜，推进全省机插秧工作的平衡发展。全省各地以水稻高产创建项目为抓手，在项目区共建设集中育秧点约 3200 个，集中育秧面积 3066.67 公顷，通过项目辐射带动，全省机械化集中育秧秧田面积约 1.13 万公顷，其中 0.33 公顷以上育秧点个数 10525 个，集中育秧占 68%。全省新增育秧流水线约 600 台套，育秧流水线保有量约 3300 条。种田大户、机插秧服务组织、农机专业合作组织、合作社继续成为推进机插秧发展的主导力量。全省 70% 的新增插秧机为合作社购买，机插秧面积的 60% 以上由农机合作组织完成，90% 以上的机插秧合作社实现商品化育秧和供秧。服务内容也由最初的单纯机插服务不断向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发展，配套兴建粮食烘干中心，开展“耕、种、管、收、储”等一条龙服务。基质育秧应用范围已扩大到全省所有市县。杂交稻机插技术应用范围也有所扩大，麦秸秆机械化还田集成机插秧技术得到广泛应用，全省夏季麦秸秆还田集成水稻机插秧面积达到 120 万公顷以上，占全省机插秧总面积的 72%。

【秸秆机械化还田技术推广】 2016 年，省级下达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补助专项资金 8.8 亿元，各地农机部门争取当地财政投入专项资金 1.89 亿元，其中，作业补助 1.39 亿元、第三方核查经费 1709 万元、组织保障经费 3195 万元。各地共组织技术培训 1774 期，受训人数 14.6 万人次。召开现场演示会 1273 场，观摩培训人数 5.5 万次人。发放技术宣传材料 80 多万份。引导家庭农场等新型主体积极开展农机社会化服务，推行联耕联种、托管式、订单式和租赁式等多种服务模式，最大限度地提高机具利用效率和效益。2016 年，全省夏秋分别组织 5700 多个农机服务组织、890 个跨区作业队和 4.4 万个农机户参加还田作业，全省 70% 以上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服务面积由农机服务组织完成。全省实施秸秆机械化还田的 99 个县（市、区）全部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作业面积和作业质量核查。2016 年，全省夏秋分别投入带切碎抛撒装置的联合收割机 11.2 万台、大中型拖拉机配套秸秆还田机 12.4 万台套，其中，大中型拖拉机配套秸秆还田机 5.7 万台套。全年完成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面积 273.33 万公顷以上，还田率 52% 以上，其中夏季实

施麦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面积 206.67 万公顷，超额完成省政府确定的秸秆机械化还田目标任务。

【玉米、油菜生产机械化示范推广】 2016 年新增玉米收获机 911 台，玉米播种机 1496 台。全省玉米种植面积为 41.93 万公顷，适宜机械化作业连片种植面积为 28.53 万公顷；其中完成玉米机播 26 万公顷，机播率为 91%；机收 24 万公顷，机收率为 84%；全省连片种植玉米区域基本实现玉米生产机械化。2016 年，全省油菜生产主要环节机械化作业水平全面提升，油菜收割机达 2751 台、油菜播种机 4138 台。全省油菜连片种植（0.33 公顷以上）面积约 7.33 万公顷，机收面积 4.2 万公顷，机播面积 2.84 万公顷，油菜机械化连片机播水平达到 54.5%，收获水平达到 57.2%。建成油菜机械化生产示范点 11 个、面积 235.2 公顷；在高淳、海门、响水、吴江 4 个项目县进行油菜毯状苗机械化移栽技术试验。

【农机质量管理】 各级农机主管部门分别组织形式多样的农机质量投诉监督咨询和农机打假治理行动。开展农机产品质量调查，重点对插秧机和谷物烘干及秸秆还田机进行质量调查。同时受理农机投诉案件 25 起，结案 24 起。做好农机鉴定工作。2016 年，审查受理各类省级农机试验鉴定业务共计 298 家企业 1140 型号产品，其中委托检验 124 家企业 420 个型号、省级推广鉴定 136 家企业 531 个型号（其中换证 97 个型号）；新产品小批试制（投产）鉴定 85 家企业 189 个型号。接收部级推广鉴定任务 56 家企业 297 型号产品。对全省现行的 72 项推荐性农机相关地方标准及 12 项计划中的推荐性农机相关地方标准进行复审，废止 14 项推荐性地方标准，修订 3 份推荐性地方标准。2016 年，申报并立项省级地方标准 6 项，申报农业部财政项目 2 项。2016 年，全省上网登记的维修网点达 1954 个，其中一级维修点 33 个，二级维修点 313 个，三级维修点 1567 个，专项维修点 41 个。

【农机社会化服务】 2016 年，全省各级农机部门指导各地检修各类农机具 100 多万台（套），其中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插秧机均超过 10 万台，并对农机抢收抢种和跨区作业工作进行部署。免费向参加跨区作业的机手发放 6.3 万张《跨区作业证》，全省“平安农机通”手机短信息服务在网数稳定在 45 万户左右，全年发布农机生产作业信息 958 万条次。发挥农机合作社优势，着力推行订单作业、综合作业、承包土地等服务模式，跨区作业向机插秧、秸秆机械化还田、机耕、秸秆打捆等项目延伸。全面推出农机作业用油“三优一免”（优惠供应、优先加油、优质服务、免费办卡）保障供油措施，从 5 月 25 日至 11 月 30 日对持有江苏农机双优加油卡的农机手在全省充值加油优惠 4%，其他时间段仍保持优惠 2%。全省设立 600 多座农机用油定点加油站，开辟 500 多条农机加油绿色通道。全年全省共组织超过 200 多万台套农业机械投入夏秋机械化生产，其中投入小麦、水稻抢收的联合收割机超过 14 万台次，小麦、水稻机收水分别达到 97%、96%。全省农机合作社总数达到 7544 个，入社成员 52 万人，机具总数 59 万多台套，服务农户 560 万户。加大扶持力度，对运作机制较好、规模较大的合作社建造机库、购置设备、拓展领域等进行重点扶持，提高农机合作社服务能力。2016 年，省级机库和维修点建设项目资金分别达 2000 万元、500 万元，分别扶持 200 个合作社、50 个农机维修点。通过农分期“互联网 + 农业金融”平台提供农机贷款产品，至 2016 年末，农分期已在江苏 10 个设区市（除苏州、常州和镇江外）对农户开展信用贷款，获得资金支持的农户 3524 户，下款金额 1.78 亿元。全年完成规范化发展的农机合作社 200 家。2016 年，全省 15 个农机合作社被评为全国农机合作社示范社。

（程起芸）

省级重点农业单位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在编职工 2190 人，在职一线科研人员 1374 人。其中院士 1 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43 人，省级有突出贡献的专家 56 人；入选科技部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1 人，89 位专家入选江苏省第五期“333 工程”培养对象；具有高级技术职称人员 947 人，博士学位人员 497 人；研究生导师 151 名，其中博导 20 名。建有 48 个基础性研究和公共服务平台，其中国家级创新平台 2 个，部省级创新平台 46 个。

科研项目　新上科研项目 980 项，新增且到账合同经费 4.8 亿元。主持申报的“河网平原区稻田面源污染防控技术集成与示范”等 8 项课题获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资助。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 65 项。

科研成果　“南粳 9108”等 16 个品种入选省级以上主导品种；25 项技术入选省级以上主推技术，其中“秸秆块墙体日光温室”被国家发改委和农业部联合列为“十三五”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重点示范技术。获部省级以上科技成果奖励 18 项，其中主持完成的“水稻条纹叶枯病和黑条矮缩病灾变规律与绿色防控技术”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知识产权　2016 年，省农科院发表论文 1180 篇，其中 SCI（EI、ISTP）收录 255 篇；授权专利 302 项，其中发明专利 220 项；授权植物新品种权 84 项，被农业部授予中国植物新品种培育领域“明星育种科研单位”称号。91 个作物品种通过省级以上品种审（鉴）定，其中“扬麦 25”“苏甘 27”等 15 个品种通过国家审（鉴）定。“猪细小病毒病灭活疫苗（NJ 株）”获国家三类新兽药注册证书，12 项成果通过省级以上新农药、新肥料和新食品市场许可，9 项成果通过省级以上成果鉴定。

人才建设　引进学科带头人 1 人、青年拔尖人才 4 人，公开招聘录用 60 人。加强以“领军人才、中青年学术骨干和青年拔尖人才”为核心的三级重点人才体系建设。启动领军人才短期出国访学，选派第 6 批共 29 人赴国外知名大学开展为期一年的学习研究。新增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5 人，45 位专家续聘“十三五”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专家。招收博士后 38 人，博士后工作站在站博士后 70 人，在国外联合培养博士后达到 14 人，年内获“江苏省示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称号。

成果转化　加强自主创新成果熟化转化，院本部 33 项品种和技术向企业转移实施，知识产权和技术服务到账收益 8182 万元。成果转化工作持续保持行业领先，被科技部认定为“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连续获得中国技术市场协会“金桥奖”先

进集体。

科技服务　加强综合示范基地、专业特色示范基地、科技服务中心、博士服务工作站等的建设运行。强化服务平台的辐射带动作用，着力构建“科技服务云平台＋科研试验基地＋区域示范基地＋基层示范服务体系＋农户”链条式农技示范服务新机制。实施中央财政农业推广项目、国家重大农技推广服务试点项目、挂县强农富民工程等科技服务项目，加大农业生产急需的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的示范力度。其中，国家重大农技推广服务试点项目围绕省“稻麦”和“果蔬”两大主导产业，示范应用新品种、新技术36项，示范推广优质稻麦全程服务模式、高效果蔬样板示范模式和“三产”融合生态循环模式等，累计示范面积6280公顷，提升全省7县市稻麦、果蔬产业水平，带动近千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增收增效。通过项目、人才和技术支持，加强对盱眙县黄花塘革命老区和六大扶贫片区的精准扶贫。

（周明月）

【江苏省农垦集团】 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共有44个直属单位和控、参股企业，拥有土地12.12万公顷，其中耕地6.67万公顷，水面面积1.27万公顷。垦区总人口18.93万人，其中在职职工5.03万人，离退休人员5.79万人。2016年集团公司被授予“全省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先进单位”称号。苏垦米业获2016年度“中国十佳粮油集团”“中国十佳粮油（食品）品牌”等奖项。

主要经济指标　2016年，垦区实现生产总值156.83亿元，较上年增长13.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4.59亿元，较上年增长0.57%；第二产业增加值88.23亿元，较上年增长16.89%；第三产业增加值44.01亿元，较上年增长13.98%。三次产业比重为16∶56∶28，非农产业比重较上年提高2个百分点。人均生产总值82047元，增加13383元，较上年增长19.49%。集团实现营业收入232.56亿元，较上年增长6%。实现利润总额37.86亿元，较上年增长23.14%。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4.6亿元、股权投资9.3亿元。实现经济增加值24.68亿元、增加4.26亿元，净资产收益率15.33%、提高0.57个百分点。2016年职工人均年收入58186元，农场居民人均纯收入26261元，分别较上年增长8.93%和7.88%。

垦区农业发展　2016年垦区粮食总产12.01亿kg，其中入库良种3.4亿kg。垦区大麦、小麦、水稻亩产分别达443.55kg、454.05kg、617kg，30个拓展基地粮食总产1.99亿kg、增加0.37亿kg。苏垦农发公司试验推广稻麦自主品种种植面积1.49万公顷，示范推广先进适用技术作业面积5.33万公顷。垦区设施栽培面积占经济作物比重45.6%，提高1.3个百分点。绿化苗木面积933.33公顷，增长4.5%。功能业态不断拓展。汤泉绿谷国家级农业公园项目完成规划编制工作。实施农业物联网项目8个。“苏垦尚膳”电商平台投入运营。垦区养殖水面共4106.67公顷，水产品产量5万吨。东辛、滨淮、临海、岗埠、白马湖农场开展集体养殖或股份制养殖，养殖总面积占垦区塘口总面积的20.52%。垦区奶牛存栏5115头，产销鲜奶2.3万吨，分别同比增加7.4%和30.2%。肉牛存栏862头、出栏648头，分别同比增长28.27%、21.58%。垦区禽类存栏333.86万羽，出栏1272.22万羽，产禽蛋1.98万吨，分别同比增长12.91%、下降19.67%。生猪存栏9.09万头，出栏生猪17.16万头，分别同比下降2%和4.34%。肉羊存栏1.5万头，出栏1.33万头，分别同比增长5.3%、下降26.9%。苏垦农发公司引进两个院士工作站，3个品种获农业部植物新品种保护权，1个育种项目获农业部农牧渔业丰收奖三等奖。垦区新增旱涝保收田、高标准农田、节水灌溉面积1.7万公顷，改造升级塘口642公顷，购置农机（具）2227台（套），新增全国农垦农机标准化农场3个，新建维修晒场14.4万m^2，新增烘干能力3100吨/天。苏垦农发7家分公司加强稻麦绿色高效模式创建，1.27万公顷示范攻关田各项指标均达到省部级标准以上。垦区东辛农场通过部农垦局现代化牧场创建评审验收。垦区全程质量追溯管理覆盖7个农产品，其中稻米追溯规模4.84万公顷、居全国第一，西瓜500公顷，莲藕和韭菜100公顷，肉鸡816万羽，蛋鸡15万羽，南美白对虾800公顷。大华种业完成种子质量追溯系统技术平台升级、实现自主品种质量追溯全覆盖。大华种业获“中国种业信用明星企业”称号，行业位次由第十前移至第六。

垦区非农产业　正大天晴集团、通宇公司合计增加营业收入20.75亿元、利润8.07亿元。正大天晴肝病药物市场份额从21.9%上升到22.4%。正大天晴建成江苏省抗病毒靶向药物研究重点实验室，新增化药一类临床批件7个，获批重大新药创制专项2个、省部级科技奖3个、国外授权公告专利11项。苏垦银河、参股企业苏美达集团完成重组上市。参股投资苏美达资本、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华泰大健康基金。集团资产证券化率按市值法测算达到10%。通宇公司新增储备土地3.33公顷。

垦区非国有经济　2016年全垦区非国有经济增加值62.59亿元，较上年增长9.5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1.95亿元，较上年增长18.55%；第二产业增加值24.26亿元，较上年增长3.99%；第三产业增加值26.38亿元，较上年增长11.12%。非国有经济三次产业比重为19∶39∶42。年末，垦区非国有经营单位19502家，其中私营企业1040家，个体经济18446家；从业人员59998人，其中第一产业16553人，第二产业19178人，第三产业24267人；从业人员收入总额30.07亿元；营业收入180.03亿元，占垦区全部收入的43.97%；全年实现利税20.42亿元，较上年增长8.39%。当年非国有经济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总额7.88亿元，较上年下降25.45%。

（省农垦集团）

中德农业示范园第二届田间日活动现场　庞建兵/省农垦集团供图

制　造　业

新兴产业

综　述

【新兴产业规模】 2016年，全省新兴产业实现销售收入4.89万亿元，同比增长10.5%，比规模以上工业增速高出2.7个百分点。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和软件产业实现销售收入13557亿元，增长9%；物联网和云计算产业实现销售收入2434亿元，同比增长12.1%；生物技术和新医药产业实现销售收入6408亿元，增长12.9%；新能源产业实现销售收入3557亿元，同比增长9.8%；新能源汽车产业实现销售收入350亿元，同比增长37.6%；海洋工程装备产业实现销售收入542亿元，同比增长19.4%；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实现销售收入3327亿元，同比增长7.8%；节能环保产业实现销售收入5443亿元，增长8.9%；新材料产业实现销售收入11708亿元，同比增长10.4%；智能电网产业实现销售收入1536亿元，同比增长19.6%。

【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能力建设】 2016年，全省全社会研发投入2035亿元，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2.61%，科技进步贡献率达61%，区域创新能力连续八年居全国首位。8月，省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推进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创新型省份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苏政发〔2016〕107号），简称“40条政策”。高效低碳燃气轮机试验装置（IGCC）、未来网络试验设施等大科学装置正式落户江苏。新增7家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9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126家企业研发机构，省级工程研究中心130家、企业技术中心264家，省级以上众创空间达384家，大中型工业企业及规上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机构建有率达90%。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申请专利80828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量52975件，获得授权42382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量14529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明专利授权量增长16.1%。常州武进区和南京大学建设国家首批国家双创示范基地，15家省级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启动建设。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新动能】 2016年，全省瞄准技术前沿和产业高端，组织实施新型健康技术惠民、“互联网+”等一批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工程包项目，争取国家重大项目27项，获中央预算内补助资金超2亿元，落实专项基金63亿元。完成2016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组织申报和评审优选工作，优选支持54个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无偿支持项目，下达资金近5亿元，带动社会投资超过200亿元。通过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和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打造经济发展新动能，物联网和云计算产业、生物产业、新能源产业保持两位数增长，工业机器人、智能手机、服务器、新能源汽车产量同比增速达50%以上。网络消费、信息消费、绿色消费等持续升温，网上零售额保持30%以上的高速增长，快于限上零售额20个百分点以上，互联网应用服务覆盖到企业经营、人民生活、社会管理各个方面。

【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 以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为契机，推进下一代互联网试点城市、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城市、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国家信息惠民试点城市等国家试点示范城市建设。持续推进南京市智能电网等3个国家新兴产业集聚区试点建设，按照国家批复要求，推进重点项目和重大平台建设，集聚区创新体系和公共技术支撑平台不断完善，自主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发展环境不断优化，成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产业聚集区。同时，继续抓好南京软件等7个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和苏州纳米材料、常州智能制造、南通海工装备、徐州工程机械、镇江新材料、宜兴环保科技园等一批重点园区，促进产业链向上下游延伸，加快形成集聚效应和规模优势。国家和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等各类载体集聚60%以上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成为产业高端发展的先行区。

（省发展改革委）

新能源产业

【新能源产业概况】 2016年，全省新能源产业实现销售收入3557亿元，其中光伏产业2203亿元，风电产业470亿元，规模全国领先。光伏和风电已经成为江苏最具比较优势的世界级战略性新兴产业。江苏光伏产业已形成从高纯多晶硅、硅片、电池、组件、集成系统设备到光伏应用产品的完整产业链，发展水平全球领先。风电装备产业形成风电成套机组与高速齿轮箱、叶片、发电机等关键零部件配套发展、错位发展和互补发展的良性格局，高速齿轮箱占全国的60%，风机叶片、轮毂和支撑部件等全国占比均达50%。

【光伏产业】 2016年，全省重点光伏企业实现销售收入2203亿元，同比增长19.7%，增速全国领先，并形成从高纯多晶硅、硅片、组件到集成系统设备的完整产业链。全年多晶硅产量69345万吨，占全国35.7%；晶硅电池产量2626万kW，占全国53.4%。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多晶硅产能居世界第一，天合光能有限公司成为世界最大太阳能电池制造商，且品牌效应凸显。光伏电站建设成本由2010年的单位千瓦1.8万元左右，降到6000元左右，相应上网电价也由最初的1元，降到6月30日后执行的0.85元，部分分布式光伏实现售电侧平价上网，经济性显著提升。

坚持分布式与集中式光伏发电并举，重点发展分布式光伏。优先支持在用电价格较高的工商业企业、工业园区建设规模化分布式光伏，重点利用城乡各类屋顶资源发展“自用为主、余电上网”分布式光伏，因地制宜利用沿海滩涂、鱼塘水面、煤矿塌陷地等地区建设集中式光伏电站。2016年，全省新增光伏发电装机123万kW，

累计 546 万 kW，总量居东部地区第一、全国第五。其中，分布式光伏 173 万 kW，居全国第二。

【风电产业】 截至 2016 年末，江苏省风电产业以盐城国家海上风电产业区域集聚发展试点为核心，已形成成套机组与高速齿轮箱、叶片、发电机等核心零部件完整风电产业链。南京高速齿轮制造有限公司风电主齿轮箱年装机容量居全球第一。本土企业江苏远景新能源市场占有率快速上升，2016 年新增容量 200 万 kW。盐城海上风力发电产业试点区域已聚集风电装备、风电开发和风电服务企业 63 家，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0% 以上，在盐城乃至江苏境内累计发展配套企业 160 家，年采购量超过 200 亿元，并直接带动发电机、叶片、定转子、塔筒、机舱罩等一批产业链企业落户。

按照沿海规模化发展和内陆分散式应用并举的思路，着力打造千万千瓦风电基地。推动盐城、南通等地海上风电开发，有序推进沿海陆上风电和内陆低风速风电协调发展。2016 年，全省新增风电装机 149 万 kW，累计 561 万 kW，总量居全国第十，其中海上风电 112 万 kW，总量保持全国第一。

【生物质能】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生物质直燃电厂 16 家，生物质发电（含垃圾发电）并网装机 125 万 kW，位居全国第二。按照“统筹兼顾、综合利用、因地制宜、多元发展、政府扶持、市场推动”原则，加强示范，推动生物质直燃发电、生物质气化发电等多种形式的综合利用。

【核电关联产业】 江苏省核电关联产业发展迅速，核电用高压电缆、超高压交直流输变电成套设备、核电站用泵及阀门、关键管材等在全国具有较强优势。江苏田湾核电站是中俄两国在核能领域开展的最大的技术经济合作项目。一期工程 2 台单机容量 106 万 kW 的俄罗斯 AES-91 型压水堆核电机组 2007 年 5 月 17 日正式投入商业运行，年发电量达到 160 亿 kWh。二期工程 3、4 号 220MW 机组于 2012 年和 2013 年开工建设，预计 3、4 号机组将于 2018 年 2 月和 12 月投入商业运行。

（省发展改革委）

新材料产业

【新材料产业发展概况】 2016 年，全省新材料产业实现产值 1.8 万亿元，同比增长 9.21%，占全省高新技术产业产值比重为 27.23%。省拨经费 6940 万元，重点在纳米材料、高温合金等新材料领域组织实施 49 项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1 个重大项目获 1.03 亿元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

位于东台市沿海经济开发区的“风光渔”一体化电站　盐城市政府办供图

【新材料产业集聚发展】 推进新材料产业集聚发展，重点建设苏州纳米材料等 15 个新材料产业创新集群，新建国家火炬凹土特色产业基地，全省国家级新材料特色产业基地达 25 家、省级新材料科技产业园达 22 家，初步形成集群化、特色化、错位化发展的格局。

（省科技厅）

生物医药产业

【生物医药产业概况】 2016 年，全省新医药和生物技术产业实现产值 9001 亿元，同比增长 12.42%，比全省高新技术产业平均增长率高 4.4 个百分点，新医药产业实现产值 4712.6 亿元，同比增长 13%。

【生物医药产业技术创新】 2016 年，全省各类科技计划立项支持生物医药领域项目 238 个，投入省拨经费 2.5 亿元。全年全省新药申请数 1696 个，获批临床批件 1133 个，在全国占比均居首位，新药上市数 23 个，位列全国第二。

【生物医药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2016 年，正大天晴获批建设江苏省抗病毒药物研发重点实验室。恒瑞医药获批省原创化学药创新中心，获省每年 1000 万元的资金支持；“靶向药物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发一批以阿帕替尼为代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药物，通过科技部组织的专家验收。

（省科技厅）

节能环保产业

【节能环保产业概况】 2016 年，全省节能环保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87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5%。其中，节能装备产品 4522.2 亿元，环保装备产品 1615.8 亿元，资源循环利用 1169 亿元，节能环保服务 467.6 亿元，其他 102.8 亿元。全省节能环保产业 2016 年完成投资 816.8 亿元，同比增长 22.3%，高于全部工业投资增幅 14.4 个百分点。一批重大节能环保装备产品实现产业化、规模化生产。2016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首批 7 家符合《环保装备制造行业（大气治理）规范条件》的企业名单，江苏省 4 家公司入围，分别为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无锡红旗除尘设备有限公司、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唐南京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节能环保产业创新能力】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累计建成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 95 家（国家级 11 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6 家。节能环保高新技术企业占全省高新技术企业的比重超过 10%。围绕高效清洁

燃烧、高效能源、半导体照明、建筑节能等技术领域，加强技术研发，攻克高效环保燃煤粉工业锅炉系统开发与应用、燃煤锅炉多煤种低氮燃烧、燃煤烟气SCR脱硝催化剂再生及资源化回收、基于陶瓷基板和组合荧光粉封装的高光效、高光品质白光LED、智能化粉尘在线监测系统、餐厨垃圾资源化处理技术及成套装置等一批关键技术取得重大进展。

【节能环保园区集群发展】 截至2016年末，宜兴、盐城已发展成为全国具有较大影响的节能环保产业集聚区。宜兴市形成以环科园为主的研发区、高塍环保产业园为主体的装备制造区、环保城为主体的交易物流区，已基本满足水处理领域一站式采购需求。2016年，江苏省环保装备产业技术创新中心在宜兴环保科技工业园正式揭牌成立，该中心是江苏省节能环保领域唯一的创新中心和核心载体。盐城环保科技城把脱硫脱硝、除尘作为重点发展方向，提供大气综合治理和整体解决方案。招引中科院、中建材等研发机构和浙江菲达、福建龙净、北京万邦达等一批国内著名行业龙头企业，其中，国内大气治理前十强企业已有7家落户科技城。

【环保骨干企业发展】 推广PPP、特许经营、委托运营等方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节能环保设施建设运营，中圣集团、中国天楹等一批龙头企业和产业集团应运而生。50多家企业在主板上市的龙头企业通过上市融资途径进行资产重组和结构优化，增强企业市场开拓能力。依托“一带一路”建设，拓展一体化水处理装备、高效电机、除尘脱硫脱硝等先进节能环保装备的国际市场。

（陈姗姗）

软 件 业

【软件业规模】 2016年，全省实现软件业务收入8324.2亿元（月报统计），同比增长14.4%。全省软件单位企业数7986家，同比增长7.1%。按业务类型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收入3295.23亿元，同比增长11.9%；软件产品收入2147.12亿元，同比增长7.4%；嵌入式系统软件收入2881.80亿元，同比增长23.7%。按服务模式分，软件外包服务收入284.8亿元，增长27.7%，比上年提高17.5个百分点。软件业务出口收入89.02亿美元，同比增长4.9%。其中软件外包服务出口9.9亿美元，同比增长10.5%。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软件骨干企业】 2016年，全省列入统计软件企业达7986家，数量居全国第一。骨干企业在“互联网+”商贸、餐饮、教育、金融、旅游、文化娱乐等细分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层出不穷，涌现诚迈科技、润和软件、三宝科技、金智教育、育儿网、天泽信息等一批互联网上市企业。全省有10家企业入围第15届中国软件业务收入前百家企业名单，较上年增加2家。江苏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7家企业入围中国互联网企业100强。全年全省有2340家企业通过软件企业评估，14家企业通过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核查，116家企业被评定为省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29家企业被评定为省级软件企业技术中心，59家企业通过ITSS运维能力通用要求的符合性评估，其中成熟度二级企业2家，三级企业53家，四级企业4家。280家企业评估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企业。

【软件园区特色产业发展】 2016年，全省共有6家国家级软件园和26家省级软件园，软件产业的空间布局基本形成。为加快互

江苏省入选2016年（第15届）中国软件业务收入前百家企业名单

（共10家）

排名	软件企业名称	软件业务收入（万元）
6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	1051215
13	熊猫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689509
17	江苏集群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21143
27	江苏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457181
28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427741
73	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	185310
81	南京联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0607
83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158924
91	江苏润和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6215
95	江苏国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35597

江苏省入选2016年中国互联网企业百强名单

（共7家）

排名	公司名称	主要品牌
10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宁易购、苏宁红孩子、PPTV
30	途牛公司	途牛网
31	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程旅游
41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制造网、新一站保险网、百卓采购网
78	苏州蜗牛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蜗牛游戏
79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365淘房
93	好享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好享购物

2016年江苏省国家级软件园收入情况

（共6家）

园区（基地）名称	2016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收入（亿元）
南京软件园	556
江苏软件园	713
中国（南京）软件谷	1185
无锡软件园	210
苏州软件园	130
常州创意产业基地（常州软件园）	102

联网领域的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开展共建江苏省互联网产业园与众创园工作，评出 17 家互联网产业园和 28 家互联网众创园，以推动互联网融合创新，促进互联网企业进一步集聚发展。为加快软件园向特色化、平台化和服务化转型，确定 11 个优先发展的特色产业方向园区，主要集中在大数据、云计算、电子商务、北斗信息服务、智能电网、医药信息服务和矿山信息服务等领域；确定 7 个培育发展的园区特色产业方向，主要领域在嵌入式软件、物联网技术研发应用及平台服务等。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概况】 2016 年，全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实现业务收入约为 10500 亿元，同比增长 17.6%。沿沪宁线城市群成为国内外知名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密集带，产业集聚优势逐步形成，拥有一大批行业排头兵企业，区内产业规模占全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80% 以上。南京的新型显示、北斗卫星导航、未来网络，无锡的集成电路、物联网，苏州的新型显示、融合通信、常州的新型电子元器件等重点产业集群在业内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区域品牌优势和对全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带动作用明显。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自主创新能力】 东南大学“宽带移动通信容量逼近传输技术及产业化应用”项目，成功解决新一代宽带移动通信容量逼近传输这一世界性难题；昆山维信诺和清华大学共同申报的有机发光显示 OLED 材料，器件与工艺集成技术和应用项目成功攻克电子注入材料、电子传输材料、器件可靠性和大生产工艺技术等关键难题，两者分获国家技术发明一等奖。常州江南石墨烯研究院研发出全球第一款石墨烯手机电容触摸屏。集成电路设计工艺水平达到 45 纳米，制造工艺水平突破 12 英寸、30 纳米，三维封装、晶圆级封装、芯片级封装等先进封装技术水平国内领先。有机发光显示、高世代线液晶面板量产突破负性液晶面板、高色域、高清晰、In-Cell 触控、广视角等一批关键技术。自主研发的洁净厂房设备、自动化联装设备、靶材、光掩膜板、液晶材料等一批核心设备和材料投入应用。面向第五代移动通信（5G）、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芯片和设备的研发取得积极进展。

5 月 3 日，通富微电与 AMD 战略合作论坛暨国家高端处理器芯片封测基地在苏州正式启动。图为工作人员在通富超威苏州工厂产品展示区介绍产品。　许丛军 / 视觉江苏网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领域发展】 2016 年，全省北斗卫星导航产业实现产值超过 400 亿元，南京成为国家北斗办重点布局的四个北斗产业基地之一，北斗基地增强、位置服务和产品检测认证三大省级公共平台建设加快推进，农机管理、“两客一危”、物流等方向的应用逐步推开。全省移动互联网用户 7436.9 万户，固定宽带接入用户数 2877.2 万户、平均接入速率达到 27.93Mbps，IPTV 用户和云媒体电视推广量国内第一。南京未来网络谷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牵头申报的总投资为 16.7 亿元的未来网络试验设施（CENI）重大科技基础设施获国家发展改革委立项，研究院从最初的 3 个团队扩展到 56 个关键技术团队，研发人员超过 1000 人，小型 CENI 试验平台覆盖规模由开通时 4 个城市 7 个节点扩大到 20 多个城市 80 多个节点。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企业竞争力】 2016 年，全省涌现出一批具有行业竞争力的骨干龙头企业和“专、精、特、新”科技型中小企业，省内 15 家企业进入全国电子信息百强，17 家企业进入全国电子元器件百强。无锡美新半导体、昆山双桥 MEMS 传感器技术国内领先，部分产品国内市场份额 30% 以上。以亨通光电、中天科技代表的高端光电缆产业集群连续多年国内市场份额第一。集成电路封装企业长电科技收购星科晶朋后产业规模国内第一、全球第三。华润微电子是国内唯一覆盖集成电路全产业链的企业，8 英寸特色工艺线模拟工艺及数模混合工艺技术水平国内最高。和成新材料在国内首次设计出茚环核心结构与二氟醚搭配的液晶单体，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TFT 液晶材料，产品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昆山国显光电的 PMOLED 产品连续 4 年出货量全球第一，开发出全球首款 3mm 弯曲半径 180 度对折触控 AMOLED 柔性显示屏，AMOLED 顶发光超薄柔性显示屏模组和 1.2 英寸圆形柔性 AMOLED 显示屏性能指标达到业界领先水平，牵头制定 OLED 技术、柔性显示等 4 项国际标准。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大项目】 紫光集团计划投资 300 亿美元在南京建设半导体产业基地，主要生产 3D-NAND FLASH、DRAM 存储芯片，项目一期达产后月产能将达到 10 万片，预计年产值 48 亿美元，成为中国内地规模最大的芯片制造工厂。总投资 30 亿美元的台积电 12 英寸集成电路晶圆制造及设计服务项目落户南京江北新区，预计 2018 年达产后可形成月产 2 万片的生产能力，工艺水平达到 16 纳米。SK 海力士将在无锡启动第二工厂建设，项目总投资 36 亿美元，自 2005 年以来 SK 海力士历经 5 期重大投资建设，累计投资 105 亿美元，是国内半导体投资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的项目，也是江苏省单体投资规模最大的外商投资项目。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物联网产业

【物联网产业概况】 2016 年，全省物联网产业实现业务收入 4610 亿元，近 6 年的年

均增长达 30%。以无锡为核心、苏州和南京为支撑，一体两翼多元、辐射全省的物联网产业布局已经形成。全面完成国务院批复的《无锡国家传感网创新示范区发展规划纲要（2012—2020）》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推动物联网技术在经济发展、社会管理、民生改善、公共安全等领域的深入应用，加快推进无锡鸿山物联网小镇建设，落地一批行业重大应用示范项目，不断提升全省物联网的应用水平和应用层次。

延伸阅读：无锡鸿山成为全国首个物联网小镇

无锡鸿山物联网小镇规划在世界物联网博览会上正式发布，鸿山被宣布成为全国第一个物联网小镇。鸿山街道地处无锡高新区，属于无锡国家传感网创新示范区范围。区域内汇集深南电路、亚太科技、和晶科技、摩拜单车等 50 余家物联网企业。同时，鸿山历史文化底蕴深厚，有 3000 年的吴文化渊源和鸿山遗址、彭祖墩等文化遗存。根据规划，鸿山物联网小镇以“传承千年吴文化、开启物联新时代”为主题，建设可持续发展的智慧小镇，将打造四个“全国第一”：第一个虚拟人文体验小镇、第一个千兆网络全覆盖小镇、第一个 NB-IoT 网 /5G 小镇、第一个物联网创新小镇。重点打造一个包括世界物联网大会常驻会址、物联网多功能展示中心、物联网指挥统筹中心等产业服务载体和休闲旅游服务载体汇聚的综合服务核。物联网小镇首期建设内容将涵盖智慧数据系统、智慧交通系统、智慧旅游系统、智慧医疗系统、智慧农业系统、智慧社区系统等六大模块。最先建设的是“大脑”——下一代高效的小镇未来数据中心、指挥统筹中心，通过对智能硬件数据的收集，利用大数据技术优化资源配置，驱动小镇智能设备按照“连接驱动”“互通互懂”路线进化。

【无锡国家传感网创新示范区建设】无锡国家传感网创新示范区产业链条逐步完善，产业规模连续多年保持高速增长，行业影响力不断提升，在全国物联网发展大局中发挥着重要的引领和示范带动作用。无锡先后成为物联网公共安全应用示范城市、信息惠民国家试点城市、云计算服务创新发展试点示范城市、第 4 代移动通信（TD-LTE）网络试点和三网融合试点城市，入选首批“智慧城市建设试点”城市、“智慧城市试点示范”城市以及国际电气和电子工程师协会（IEEE）智慧城市试点。全市物联网从业人员突破 15 万人，物联网核心产业营业收入 2100 亿元，增幅连续 3 年超过 30%，形成涵盖感知、网络通信、处理应用、关键共性、基础支撑的产业链。示范区在交通、环保、安防、家居、农业等领域的行业应用逐渐成熟，承担国家各相关部委支持推广的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工程 17 个，在全球 200 多个城市承建或参建应用物联网应用工程项目。

【物联网产业集聚】无锡（国家）智能交通产业园获工业和信息化部和公安部联合授牌，已入驻易华录、高新兴、中兴智联、北大千方、博康智能、加视诚等 140 多家智能交通企业，智能交通产业链条逐渐完备。常州传感器产业基地集聚 40 多家传感器企业，产品覆盖温度、压力、位移、角位移、扭矩、流量、音频、速度、加速度等诸多品种，拥有一批传感器及其模块系统的研发制造骨干企业，传感器及相关产品产值达 150 亿元，其中汽车压力传感器所占市场份额全球第一。昆山传感器产业园累计引进投资 18 亿元，有双桥传感器测控、尼赛拉电子、沪昆光电、科尼电子等各类传感器企业 30 余家，年业务收入 16 亿元，年产红外、光电、霍尔、热敏、超声、压力、气敏、图像等八大类传感器 4.5 亿只的生产规模，产品 90% 以上出口到美国及欧盟，红外、光电和霍尔传感器的销量分别占世界同类产品份额达到 60%、20% 和 15% 以上。苏州工业园区在高端传感器 MEMS（微电机系统）领域集聚企业及机构 50 余家，从业人数 2000 多人，全年实现产值约 22 亿元。园区在 MEMS 领域申请和获得授权专利 200 多件，并形成从设计 – 产品研发 – 工艺验证 – 中试工程化 – 封装 – 测试 – 集成应用完善的 MEMS 产业创新链布局。苏中、苏北地区形成包括环保物联网、矿山物联网、医疗物联网等在内的专业化、特色化的行业应用产品和服务。

【物联网应用规模】“十二五”以来，全省以物联网为核心的“互联网＋”各类智慧应用和智慧产业蓬勃发展，物联网应用领域和规模不断扩大，智能工业、视频监控、重要设施健康监测、路网监测、精准农业、产品质量追溯、健康监护等应用日趋成熟，市场化运行机制加快形成。

无锡物联网综合应用示范、居民电动自行车物联网防盗、汽车电子标识、智慧医疗、粮食物联网、农资物联网等一批国家级重点应用示范项目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有的还牵头制定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居民电动自行车物联网防盗项目在无锡试点后，电动车被盗发案率显著下降，破案率达 100%，该项目得到工业和信息化部和公安部支持推广后，已在全国 16 个省市、近百万台电动自行车应用。省级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建设成效明显，在工业、农业、交通物流、医护、节能环保等领域建成一批技术领先、行业特色鲜明、商业模式可行、示范效应明显的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全省城市智能交通、车辆行踪监控、农业物联网等 20 多个项目得到国家部委的大力推广。南京三宝科技的城市智能交通项目累计已发放车辆识别卡超过 100 万张，覆盖南京所有在册机动车的 90% 以上，整合交通规划和管理、治安管理、车辆诱导、环保监测、车辆维护、不停车收费、公众信息服务等应用需求，在省内 10 多个设区市推广。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桥梁结构运营安全监测物联网应用示范项目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在江阴大桥、润扬大桥、苏通大桥、长江二桥等特大型长江大桥中得到应用。多伦科技基于物联网技术的交通驾驶技能训练与考核系统在省内大多数设区市得到推广，还在抚顺、沈阳、丹东、大连、铁岭等城市得到推广。

【物联网创新能力】截至 2016 年末，省内物联网及相关领域国家级研发机构达 30 多家，50 余所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在江苏设立高水平的研发中心，在核心芯片、通信协议、协同处理、智能控制等领域突破一大批关键技术并实现产业化。传感器网络接口、传感器网络与通信网融合、物联网体系架构等方面技术标准研究取得重大进展。磁传感器、水产养殖物联网、作物生长模型等近 20 项成果获得省级以上科技进步奖。中旭电子的智能化可编程式传感器是国内首款集成单片式电流传感器；西巨电子研发的新一代位移传感器 / 直线编码器，测量长度达 24m，居世界第一；英特神斯的 MEMS 系分析与设计软件填补我国在该领域的空白；无锡芯感智半导体的集成温度补偿的 SOI 压力传感器芯片，是国内极少数可以满足军工应用要求的压力传感器芯片；无锡美新半导体的 AMR 磁传感器打破国际垄断；苏州明皓科技是全球除德州仪器外，全球第二家掌握 MEMS 与 CMOS 集成工艺的传感器生产企业；敏芯科技是国内最早实现 MEMS 器件产业化的企业之一，推出全球最小的商用三轴加速度传感器。此外富华科技的动物电子标签、恒烨软件、凯路威电子的超高频和微波 RFID 技术，德思普科技的多模传感网节

点芯片，众志和达、云海创想的海量数据存储和处理技术，必创传感科技的无线传感网络技术，中星微电子开发的智能图像传感器，华润微电子的 MEMS（微机电系统）工艺平台，三宝科技的 RFID（射频识别）读写设备，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并实现产业化。据不完全统计，“十二五”期间由江苏相关单位主导或参与起草制定的物联网国际标准达 20 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60 余项，其中无锡物联网研究院承担的“物联网参考架构国际标准”项目正式通过国际标准组织 ISO/IEC JTC1 立项，成为全球新兴热门技术领域首次由中国牵头主导的顶层架构标准。

【物联网企业竞争力】 全省物联网行业涌现出一批具有行业竞争力的骨干龙头企业和“专、精、特、新”科技型中小企业。无锡美新半导体、南京高华、苏州敏芯、扬州奥力威的基于相关行业应用的 MEMS 传感器技术国内领先。南瑞集团、中兴软创、联创科技在物联网软件领域优势明显。其中南瑞集团在电网安全稳定分析与控制、继电保护、电网调度自动化、变电站自动化、水电站及梯级调度自动化、发电机电气控制、火电厂控制自动化、城市轨道交通电气监控等技术方面国内领先，与国际先进水平同步；联创科技自主研发建设的慧驾全国汽车生活服务网为驾车人提供分析、预警、导航、娱乐、保险、救援、保养、维修、车务代办等具有国际水准的智能汽车服务，2015 年实现业务收入 15 亿元。感知物联集团、三宝科技、朗新科技、科远自动化在相关行业的物联网系统集成应用具有较强的影响力。如感知物联集团创新发展物联网金融模式，在国内外大力开拓安防、电力、交通等领域的物联网应用，2015 年物联网核心业务收入近 20 亿元；朗新科技立足智能电网业务，全面深度进入以电动汽车、分布式能源及市场化售电等业务为代表的能源互联网领域，获评“中国电力行业信息化标杆企业”；科远自动化围绕智能工业的过程自动化、装备自动化、工业信息化、传感技术和测控装置四大产业领域，形成包括 NT6000 分散控制系统（DCS）、SyncBase 实时数据库、SY 系列智能一体化电动执行机构、SyncDrive 伺服系统等在内的智能工业解决方案，在国内工业领域得到广泛应用。电信、移动等运营商依托自身网络运营优势，在移动支付、机器对机器通信（M2M）、智慧出行、定位服务等规模化应用方面形成竞争优势。

【2016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 10 月 30 日至 11 月 1 日，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和江苏省政府共同主办的 2016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在江苏无锡举行。本届博览会以“创新物联时代，共享全球智慧”为主题，期间，举办物联网无锡峰会、物联网应用和产品展览展示、全国高校物联网应用创新大赛等十几场涵盖当前物联网行业的重大问题和关键领域的高峰论坛及活动。博览会期间，无锡国家传感网创新示范区部际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在江苏省无锡市召开。10 月 31 日，世界物联网无锡峰会举行。江苏省省长石泰峰主持峰会并宣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发来的贺信。江苏省委书记李强在会上致辞。除峰会外，本届世界物联网博览会还举办 8 场高峰论坛，涵盖物联网融合制造、环保物联网、物联网金融、物联网信息安全、物联网和大数据等多个领域。峰会和论坛共有美国、德国等 23 个国家和地区的逾 4000 位代表出席。此外，包括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华为等知名企业在内的 489 家海内外参展单位在博览会期间集中展示物联网新技术、新产品和新成果，共计约 11.5 万人次参会参展。本届世界物联网博览会被誉为物联网领域规格最高、规模最大的国际盛会。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高端装备制造业

【高端装备制造业概况】 2016 年，全省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实现销售收入 3327 亿元，同比增长 7.8%。全省已形成较为完善的智能成套系统、智能机器人、增材制造、高端数控机床、新一代轨道交通装备制造、高端专用装备、关键基础零部件等高端装备产业链，涌现出一大批优秀领军企业。全年新认定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和关键零部件 368 个，实施 100 个重大示范应用项目。产业集聚发展势头加快，全省新认定省级高端装备制造业示范产业基地和特色产业基地 14 家，累计达 47 家。

（刘　培　谭清锰）

新能源汽车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 2016 年，全省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 14408 辆，折合标准车 83314 辆，超额完成省政府年初确定 60000 辆标准车的目标任务，其中，新能源客车 7408 辆，占推广总量的 52%（公交车 4682 辆，占客车总量的 63%）；专用车 619 辆，占推广总量的 3%；乘用车 6381 辆，占推广总量的 45%。截至年末，全省累计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 45227 辆，其中新能源客车 26537 辆，新能源专用车 6483 辆，新能源乘用车 12207 辆。

【新能源汽车生产与销售】 2016 年，全省重点新能源整车生产企业生产新能源汽车 4.11 万辆，同比增长 20%，销售新能源汽车 3.75 万辆，同比增长 10%，实现整车销售超过 150 亿元。其中，生产新能源客车 3.21 万辆，同比增长 9%，占全省客车产量的 37%，与上年同期相比提升约 10 个百分点，销售新能源客车 2.84 万辆，同比下降 3%；生产新能源乘用车 0.83 万辆，销售 0.79 万辆。重点企业方面：南京金龙继续着力新能源商用车发展，上牌量 7111 辆，列全省第一，其中大客上牌 4301 辆，轻型车上牌 2810 辆，整体销量在全国同行中排名第四，实现营业收入 50 亿元左右。开沃 D11 保持纯电动客车行业保有量第一。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金坛分公司新产品 ZME30 纯电动乘用车全年销量 3600 辆，实现销售额 2.7 亿元。康迪电动汽车江苏有限公司一期工程投入资金 12 亿元，已建成产能达 10 万台 / 年，在如皋市启动全国县域新能源汽车微公交示范推广工程，2016 年销售纯电动乘用车 4221 辆，实现销售额 5 亿元。

【新能源汽车产业链配套】 全省拥有星恒电源、江苏乐能、南京越博、南京能瑞电子、苏州绿控等一批行业先进企业，在电池、电机、电控三大关键零部件领域均有领先国内的配套能力。据统计，到 2016 年末，全省共有动力电池生产企业 30 家，共形成动力电池单体产能 14.4GWh，系统产能 6.9GWh，其中星恒电源等 8 家企业列入工业和信息化部动力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目录。重点企业方面：苏州绿控实施的新能源汽车机电耦合及控制系统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项目，设备关键技术指标、整机运行可靠性和精度稳定性，均达到国外同类产品先进水平，截至 2016 年末，绿控产品已远销日韩、澳大利亚、西班牙等地，并在国内超过 300 个城市的 18000 辆新能源汽车上示范运营，累计运营里程超过 22 亿 km。江苏乐能自主研发的锂电池正极材料纳米磷酸铁锂的克容量、倍率性能、自放电性能、低温性能等多项指标均全球领先。

【新能源汽车产品研发】 2016 年，全省

新能源汽车重点生产企业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13 家企业累计新增 101 款新能源汽车产品在全省示范运行，23 家企业 586 款新能源汽车产品列入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在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领域也有所突破，南京金龙成为国内第四家获得氢燃料电池客车生产资质的企业，奥新公司、江苏九龙研制的 3 款氢燃料电池汽车在全省示范运行。企业研发能力不断增强。南京金龙和上海交大联合开发的四模混动客车以世界领先的先进技术表现，实现混合动力客车能量消耗降低 50%。亚星客车协同潍柴在美国、厦门、上海等研发中心，形成多个新车型平台自主研发同步推进的能力，以产品的轻量化、模块化、标准化为目标，进一步完善和改进星 8 系列产品平台。奥新建成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启动 8 款 3–4.5T 纯电动和燃料电池车试制工作。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 2016 年，全省共建设各类充换电站 400 多个，各类交直流充电桩 15341 个，其中直流桩 5923 个，交流桩 9418 个，超额完成省政府年初确定 14000 个的目标任务。截至年末，全省累计建设各类充换电站 1100 多个，各类交直流充电桩 27752 个，基本满足全省推广应用的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需求。

（张　瑛　邹海鹏）

智能电网产业

【智能电网产业概况】 2016 年，江苏智能电网产业产值 1497 亿元，同比增长 9.94%。龙头企业发展态势良好，南瑞集团、亨通集团、宝胜集团、大全集团、中天科技、远东电缆、上上电缆等企业销售总收入达到百亿元级。

【智能电网产业关键技术研发】 2016 年，江苏智能电网产业不断提升设备研制水平。电子式互感器、特高压变压器等一次设备领域形成规模优势，在继电保护、在线状态监测、电网稳定安全控制系统等二次设备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国网江苏电科院利用自行研制的国际首台特高压互感器试验车完成特高压淮上线东吴站最后两台 1000kV 母线电压互感器试验工作。

【智能电网产业关键技术应用】 发电环节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可再生能源并网总装机 1346 万 kW，实现全部接入和消纳，风电、光伏累计并网装机分别为 561 万 kW、546 万 kW（其中海上风电为 111 万 kW，分布式光伏为 173 万 kW，均位居全国前列）。

输变电环节　全省在部分地区已建立“两级部署、三级应用”的统一输电设备状态监测系统，可监测雷电定位信息、绝缘子泄漏电流、导线温度、线路微风振动、视频图像等。已建输变电设备在线监测装置 188 套，变电在线监测装置 700 套。

配电环节　全省配电一次设备具有一定规模基础，且配网自动化领域具备较强竞争力。全省 13 个设区市均已实施配电自动化工程，已建成配电自动化系统主站 13 个。

用电环节　全省用电信息采集终端与主站系统处于行业前列，智能电表占据市场较大份额。已广泛推广应用双向互动智能电能表，用户采集覆盖率达 99.51%。

调度环节　全省调度系统已完成智能化升级，已建智能电网调度控制系统 14 套，省备用调度系统 1 套。双平面调度数据网已覆盖省内 35 kV 及以上电压等级变电站，500 kV、220 kV 变电站双平面二次安防设备已部署完毕。

信息通信平台　建成覆盖全省各级变电站的通信传输网，全省形成以光纤通信为主，微波通信为辅的多种通信技术并存的通信传输系统。建成横向集成、纵向贯通的一体化企业级信息平台，ERP、营销、生产等业务应用系统完成推广实施，信息集成与业务融合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省发展改革委）

海洋工程装备产业

参见《制造业·主导产业·船舶》

主导产业

装备制造业

综　述

【装备工业概况】 2016 年，全省装备工业完成现价产值 67013.1 亿元，同比增长 7.1%，比全部工业增幅高 0.1 个百分点；占全省规模工业比重 41.4%，与上年持平；完成销售产值 65823.6 亿元，同比增长 7.6%，比全部工业增幅高 0.3 个百分点；完成出口交货值 14314.3 亿元，下降 0.3%，低于全部工业增幅 1.1 个百分点。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4611.8 亿元，同比增长 7.8%，高于全部工业增幅 0.3 个百分点，利润总额 4436.4 亿元，同比增长 8.8%，低于全部工业增幅 1.2 个百分点。

【机械行业运行】 2016 年，全省机械行业完成现价产值 44281.7 亿元，同比增长 8.7%，完成销售产值 43526.1 亿元，同比增长 9.0%，产销均比全部工业增幅高 1.7 个百分点。完成出口交货值 4184.5 亿元，同比下降 0.1%。全年机械行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2539.6 亿元，同比增长 8.9%，高出全部工业增幅 1.4 个百分点；实现利润总额 3228.7 亿元，同比增长 9.0%，比全部工业增幅低 1.0 个百分点。

【装备工业分行业发展】 分行业看，2016 年度金属制品业实现产值 6655.5 亿元，同比增长 7.2%，销售产值 6523.7 亿元，同比增长 6.7%，出口交货值 557.4 亿元，同比下降 0.2%，主营业务收入 6475.4 亿元，同比增长 7.2%，利润总额 401.1 亿元，同比增长 5.0%；通用设备制造业产值 9401.6 亿元，同比增长 6.4%，销售产值 9844.2 亿元，同比增长 6.4%，出口交货值 1121.8 亿元，同比增长 0.5%，主营业务收入 9243.4 亿元，同比增长 6.8%，利润总额 715.7 亿元，同比增长 7.6%；专用设备制造业产值 6450.7 亿元，同比增长 8.4%，销售产值 6350.3 亿元，同比增长 8.4%，出口交货值 705.2 亿元，同比下降 0.6%，主营业务收入 6264.0 亿元，同比增长 7.7%，利润总额 468.7 亿元，同比增长 7.7%；汽车制造业产值 7967.7 亿元，同比增长 13.1%，销售产值 7838.5 亿元，同比增长 14.8%，出口交货值 416.5 亿元，同比增长 8.2%，主营业务收入 7342.6 亿元，同比增长 15.0%，利润总额 586.3 亿元，同比增长 10.4%；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产值 3977.3 亿元，

同比下降 0.2%，销售产值 3911.4 亿元，同比下降 0.6%，出口交货值 771.3 亿元，同比下降 11.1%，主营业务收入 3757.0 亿元，同比下降 1.0%，利润总额 300.1 亿元，同比增长 10.9%；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产值 17986.5 亿元，同比增长 9.4%，销售产值 17619.9 亿元，同比增长 9.4%，出口交货值 2252.5 亿元，同比增长 3.2%，主营业务收入 17308.4 亿元，同比增长 9.3%，利润总额 1195.5 亿元，同比增长 9.2%；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实现产值 19438.7 亿元，同比增长 2.3%，销售产值 19090.9 亿元，同比增长 3.5%，出口交货值 10286.3 亿元，同比降低 0.3%，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915.2 亿元，同比增长 4.0%，利润总额 949.2 亿元，同比增长 7.7%；仪器仪表制造业产值 3947.3 亿元，同比增长 14.1%，销售产值 3871.7 亿元，同比增长 14.6%，出口交货值 379.5 亿元，同比增长 9.9%，主营业务收入 3861.1 亿元，同比增长 15.0%，利润总额 330.5 亿元，同比增长 14.6%。

（谭清锰　何　杰）

【首届世界智能制造大会】 12 月 6～8 日，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江苏省政府共同主办、以“让制造更聪明”为主题的首届世界智能制造大会在南京成功举办。本届大会特色鲜明、内涵丰富，得到中国工程院、德国工程院、瑞典皇家工程院、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德国弗劳恩霍夫协会、美国机械工程师学会、德国工业研究会等国际知名权威机构支持。来自近 20 个国家和地区的嘉宾参会参展，参会人员规模超过 9000 人次，展览参观人数超过 9 万人。会议期间，举办世界智能制造合作发展高峰论坛；举办 8 个专题分论坛，来自中国工程院、中国科学院和德国工程院的众多知名院士以及埃森哲、特斯拉等知名企业全球负责人参加专题论坛并演讲，从解决方案、前沿技术、商业模式、行业应用、信息安全、产业集群、标准化等不同方面，专题研讨当前国际智能制造最重要的领域和共同关注的重点方向；举办世界智能制造展览会，来自美国、德国、日本、瑞士、韩国、奥地利、芬兰、加拿大、新加坡等 11 个国家和地区的 285 家企业参展，展出面积 5 万 m^2，突出“高、广、新、特、精”特点，汇聚全球智能制造领域的最新成果、领先技术和高端产品；举办 8 场配套活动，包括：全国工业机器人应用技能大赛决赛获奖选手表演赛、极客秀场（全球最新的智能技术和新产品发布）、首届“江苏智造”创新大赛决赛、江苏省企业智能制造供需对接会、智能制造高层次专家咨询会、西门子数字化创新专场活动、菲尼克斯·利驰数字制造专场活动等，多方位、多层次、多角度展示智能制造政策措施、最新技术产品和主要发展趋势。大会期间，工业和信息化部正式向全国发布《中国智能制造“十三五”发展规划（2016–2020）》。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工程机械

【工程机械行业概况】 2016 年，全省工程机械行业受益于“一带一路”政策的强力实施以及新农村建设、市政工程、铁路公路建设等下游行业的需求复苏，自下半年起逐步显现复苏回暖迹象，部分产品销售量持续上涨。全年全省工程机械行业完成产值 768.7 亿元，同比增长 6.5%。

【主要工程机械企业发展】 2016 年，徐工集团呈现产销量指标同比由负转正、主营业务收入指标追平上行、盈利指标反转增长的良好势头，保持中国工程机械行业第一位，全年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327 亿元，同比增长 9.8%；利润总额 1.35 亿元，同比增长 27.6%。柳工常州机械有限公司实现销售额 7.1 亿元，同比增长 35.8%；利税 7621 万元，同比增长 123.9%；利润 4413 万元，同比增长 178.9%。小松（常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完成产值 8.5 亿元，同比增长 207.1%。

（何　杰）

南京将智能装备制造产业作为特色产业培育，努力打造全球知名、国内领先、优势突出的中国机器人产业基地。图为 5 月 25 日，在江苏亿嘉和信息科技公司，技术人员正在调试量产型智能机器人。　万程鹏 / 视觉江苏网

新型电力装备

【新型电力装备行业概况】 2016 年，江苏省电工电器企业围绕市场布局、创新研发和营销管理的转型升级，努力提升在细分行业中的竞争能力，形成平稳发展、稳中有升的良好势头。全年全省电工电器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达 4024 家，占全省机械工业的 28.95%，实现工业总产值 17986.53 亿元，同比增长 9.44%；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7308.35 亿元，占全省机械工业的 40.69%，同比增长 9.28%；实现利润总额 1195.48 亿元，占全省机械工业 37.03%，同比增长 9.17%；实现出口交货值总额 2252.53 亿元，同比增长 3.19%，较上年同期增速低 6.01 个百分点；实现新产品产值 1879.5 亿元，同比增长 14.8%。主要产品中，电机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分别实现工业总产值 2906.26 亿元、7289.57 亿元、4321.79 亿元，同比增幅分别为 8.57%、11.52%、7.80%。

（王　云）

轨道交通装备

【轨道交通装备产业规模】 2016 年，全省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37.2 亿元，完成出口交货值 30.3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61.96 亿元，较上年相比有所下降。

【轨道交通装备重点企业发展】 中车浦镇以时速 200km 和谐号 CRH6 技术平移为动力，连续两年达到百亿元规模。康尼机电机车轨道门完全实现进口替代，在城市地铁车站工程防护门、屏蔽门领域保持较高市场占有率，企业规模超过 16 亿元。南京华士与中科院合作建设的大功率辅助电源实验室，可为业内众多企业与研究所提供

第三方服务。南京拓控研发的轨道交通车辆在线检测系统平台，实现云数据的共享和后维服务的远程化，其主导制定的标准已上升为行业标准。中车集团戚墅堰机车有限公司 CDD5A1 型货运内燃机车出口阿根廷等国家，装备“走出去”步伐不断加快。

（谭清锰）

智能制造装备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规模】 2016 年，全省以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装备、数控机床、工业仪器仪表为代表的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发展迅速，规模不断扩大。全年全省工业机器人等物料搬运设备产业完成产值 317 亿元，同比增长 4.8%；机床工具行业完成产值 974.8 亿元，同比增长 6.37%；工业领域通用仪器仪表行业完成产值 2781.8 亿元，同比增长 13.45%。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技术创新】 2016 年，全省共有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康尼机电轨道交通门系统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扩建项目”等 7 个智能制造新模式应用和综合标准化研究项目获得国家立项支持，累计 2015 年项目共获得中央财政首批补助资金共 1.77 亿元。中天储能高性能锂电池智能制造、一汽锡柴重型车用发动机智能制造 2 个试点示范项目列入工业和信息化部智能制造试点示范计划。重点企业的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南京埃斯顿已居国内多关节机器人本体制造商第一梯队。

（何　杰）

民用航空工业

【民用航空工业概况】 2016 年，江苏民用航空产业体系进一步完善，航空动力、机电系统、航电系统、液压系统、燃油系统、雷达系统、环控系统、通信系统、航空材料、通用航空整机与无人驾驶飞机制造、航空维修、机场设施、机舱设施等产业发展良好，产业集聚效应明显，南京、镇江、无锡、苏州等地主动对接大飞机和支线飞机项目，沿沪宁线积极培育航空产业园或航空产业集群；南通、盐城、常州等地加快培育通用航空整机制造、通用飞机维修与改装、航空体验等特色的通用航空产业链，通用航空产业园区建设稳步推进。全年全省航空装备产业完成产值 333.3 亿元，同比增长 2.46%。

（刘　培　谭清锰）

汽　车

【汽车工业概况】 2016 年，全省汽车产业完成总产值 9179.2 亿元，同比增长 12.5%，全年实现销售产值 9025.2 亿元，同比增长 13.8%，其中出口交货值 504.1 亿元，同比增长 7.4%。汽车工业企业经营效益进一步提升。截至年末，全省汽车工业拥有规模以上企业 1960 个，全行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526 亿元，同比增长 13.9%，实现利润总额 695 亿元，同比增长 9.8%，高于上年同期增速 4.1 个百分点。

【整车产销】 2016 年，全省重点整车生产企业产销整车 215.5 万辆和 217.3 万辆，同比增长 12.2% 和 13.2%，整车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 7.7%，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产销客车 7.6 万辆和 7.7 万辆，同比下降 15.5% 和 13.1%；产销货车 4.8 万辆和 4.9 万辆，同比增长 4.8% 和 11.3%；产销乘用车 203.2 万辆和 204.7 万辆，同比增长 13.8% 和 14.6%，乘用车产量占全省汽车

苏州高新区芳磊蜂窝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为天宫二号空间实验器生产的供航天员写字、吃饭和做科学实验的小桌板，仅 1cm 厚，能承载 8kg 的重量，可在太空上使用数十年，一举打破国际航空航天材料垄断。　陈雨薇　盛　峥 / 视觉江苏网

2016 年江苏省汽车行业主要指标

单位：亿元

	全省汽车行业合计	其　中			
		汽车制造	摩托车制造	内燃机及配件制造	运输设备及生产用计数仪表制造
企业数（个）	1960	1641	132	139	48
资产合计	6247.45	5361.46	193.11	563.90	128.98
主营业务收入	8525.72	7342.60	344.21	605.68	233.23
出口交货值	504.08	416.46	26.22	49.83	11.57
利润总额	695.20	586.25	23.06	69.96	15.93

2016 年江苏省与全国汽车产销量对比

单位：万辆

	江　苏				全　国			
	全年产量	同比（%）	全年销量	同比（%）	全年产量	同比（%）	全年销量	同比（%）
汽车总计	215.53	12.21	217.31	13.22	2811.88	14.46	2802.82	13.65
乘用车	203.12	13.80	204.67	14.58	2442.07	15.50	2437.69	14.93
其中：轿车	142.75	5.79	143.29	6.25	1211.13	3.91	1214.99	3.44
商用车	12.35	−8.70	12.64	−5.02	369.81	8.01	365.13	5.80

产量的 94.3%。生产 SUV 共 47.3 万辆，占乘用车产量的 23.3%，比上年同期提升 8 个百分点，高附加值的四驱 SUV 产量达 5.8 万辆，同比增长 125.4%。2016 年，全省重点新能源整车生产企业生产新能源汽车 4.11 万辆，同比增长 20%，销售新能源汽车 3.75 万辆，同比增长 10%，实现整车销售超过 150 亿元。其中，生产新能源客车 3.21 万辆，同比增长 9%，占全省客车产量的 37%，与上年同期相比提升约 10 个百分点，销售新能源客车 2.84 万辆，同比下降 3%；生产新能源乘用车 0.83 万辆，销售 0.79 万辆。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汽车零部件产业集聚程度逐年提升，已经形成常熟、丹阳、泰州等零部件生产集聚地。全省共认定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 19 家。全省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总体研发能力较强，众多企业产品进入国际跨国公司配套体系，与大众、宝马、丰田、通用、福特等世界著名跨国公司建立配套合作关系。2016 年，全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实现工业产值 4355.5 亿元，同比增长 15%，占全省汽车工业总产值的 47%。截至年末，全行业拥有规模以上企业 1509 家，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355.2 亿元，同比增长 16%，实现利润总额 325.8 亿元，同比增长 20%，行业亏损面为 11%，亏损企业数 166 家，同比减少 17%。

【汽车产业布局】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认定汽车产业基地 30 家，其中乘用车产业基地 3 家、专用车产业基地 1 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 7 家、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 19 家，已形成南京、盐城、扬州三大乘用车生产基地，徐州专用车生产基地，苏州、镇江、泰州零部件生产基地等传统优势产业集聚地。2016 年，南京、盐城、扬州三地汽车整车产量依次是 89.8 万辆、64.7 万辆、39.3 万辆，继续保持全省前三，三市整车产量占全省总产量的 90%，同比下降 5 个百分点。常州、苏州、镇江等地加强与大集团合作，引进乘用车生产项目，整车产销快速增长。苏州全年整车产量首次突破 10 万，达 10.7 万辆，同比增长 55.1%；常州全年生产整车 9.2 万辆，是上年同期产量的 3.7 倍；镇江全年生产整车 1.8 万辆，实现乘用车产量零的突破。

【汽车重点企业】 2016 年，东风悦达起亚生产汽车 64.7 万辆，列中国乘用车行业第 11 位，实现销售收入 669.84 亿元，上缴税收 52.2 亿元。上海大众南京分公司和扬州分公司共实现整车产量 70.6 万辆，同比增长 1%。南汽集团、长安马自达、奇瑞捷豹路虎、观致汽车等重点乘用车生产企业产量实现高速增长，分别生产整车 16 万辆、18.9 万辆、6.4 万辆、2.4 万辆，同比增长分别为 83%、23%、135%、70%。2016 年，全省重点企业为适应市场需求，进一步加强 SUV 战略布局，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东风悦达起亚生产 SUV22.7 万辆，同比增长 46%；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金坛分公司生产 SUV 超 7 万辆，是 2015 年的 3.5 倍；奇瑞捷豹路虎汽车有限公司生产 SUV5.7 万辆，同比增长 135%。商用车企业产销保持平稳态势，南京徐工全年重卡产量达 9500 辆，同比翻一番；扬州亚星累计生产客车 6000 辆，同比增长 32%；南京金龙新能源客车销量达 7100 辆，列全国同行第四，市场占有率达 6.8%。

【汽车产品研发】 2016 年，重点乘用车生产企业不断推出新产品，增强市场竞争力。东风悦达起亚相继推出含混合动力汽车在内的多款新车型，包括 KX5、新 K3、K5 混动版、2016 款智跑、2017 款 K4、新 KX3、新一代 K2 等。长安马自达推出“魂动双子”车型 CX–5 和昂克赛拉。新能源汽车重点生产企业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不断适应推广应用新需要。全年有 13 家企业累计新增 101 款新能源汽车产品在全省示范运行，有 23 家企业 586 款新能源汽车产品列入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

【汽车重点项目】 2016 年，全省重点项目顺利推进，新增 2 家获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复的新建新能源乘用车生产项目，分别是苏州市前途汽车（苏州）有限公司总投资 20 亿元年产 5 万辆新能源乘用车项目，淮安市江苏敏安电动汽车有限公司总投资 25 亿元年产 5 万辆纯电动乘用车项目。北汽镇江汽车有限公司一期项目已于 2016 年 7 月竣工投产，BJ20 车型实现量产，全年整车生产 18296 辆、销售 18007 辆，实现产值 15.6 亿元、销售 13.7 亿元、利税 4673.9 万元。北汽新能源汽车常州有限公司总投资 100 亿元，新建年产 5 万辆纯电动乘用车项目，一期工程对原厂房进行改造扩建工程已完成，总装、焊装、涂装 3 个生产车间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首款纯电动乘用车于 2016 年 9 月下线。中航锂电总投资 125 亿元，新建年产 120 亿瓦时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一期工程于 2016 年 11 月投产，已形成 25 亿瓦时锂离子电池年产能力。江苏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投资 100 亿元，新建年产 100 亿瓦时电池单体生产项目，一期工程于 2016 年 9 月开工。

（张　瑛　邹海鹏）

船　舶

【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产业概况】 江苏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产业“十二五”期间实现跨越式发展，成为全国第一造船大省和世界重要的产业基地，建立研发、设计、造船、海洋工程装备、修船、拆船、配套及服务等门类齐全的船舶产业体系，产业国际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不断增强。2016 年全省船舶行业主营业务收入 2555 亿元，占全国总量的 33.2%；实现利润 75 亿元，占全国比例达 46.9%；造船完工量和手持订单量连续 9 年位居全国第一。

【造船完工量】 2016 年，全省造船完工量为 287 艘 1493.3 万载重吨，同比下降 9.9%，其中出口船舶占总量的 97.4%，占世界市场份额的 15%，占全国份额的 42.3%。全省 18 家定报企业造船完工量为 235 艘 1471.9 万载重吨，同比下降 6.8%，其中出口船舶占总量的 98.2%，占世界市场份额的 14.8%，占全国份额的 41.6%，占全省总量的 98.6%。南通、泰州、扬州三大造船基地造船完工量为 196 艘 1183.1 万载重吨，同比下降 7.6%，其中出口船舶占总量的 97.8%，占世界市场份额的 11.9%，占全国份额的 34.5%，占全省的 79.2%。

【新承订单量】 2016 年，全省新承订单量为 178 艘 424.2 万载重吨，同比下降 65.0%，其中出口船舶占总量的 87.1%。占世界市场份额的 13.1%，占全国份额的 20.1%。全省 18 家定报企业新承订单量为 96 艘 395.9 万载重吨，同比下降 64.9%，其中出口船舶占总量的 92.6%，占世界市场份额的 12.3%，占全国份额的 18.8%，占全省总量的 93.3%。南通、泰州、扬州三大造船基地造船新承订单量为 122 艘 351.1 万载重吨，同比下降 68.3%，其中出口船舶占总量的 90.8%，占世界市场份额的 10.9%，占全国份额的 16.7%，占全省的 82.8%。

【手持订单】 2016 年，全省手持订单量为 788 艘 3910.8 万载重吨，同比下降 30.9%，其中出口船舶占总量的 92.3%。占世界市场份额的 17.5%，占全国份额的 40.7%。全省 18 家定报企业手持订单为 567 艘 3722.0

万载重吨，同比下降 30.7%，其中出口船舶占总量的 93.4%，占世界市场份额的 16.7%，占全国份额的 38.8%，占全省总量的 95.2%。南通、泰州、扬州三大造船基地手持订单为 564 艘 3193.5 万载重吨，同比下降 33.6%，其中出口船舶占总量的 93.0%，占世界市场份额的 14.1%，占全国份额的 32.1%，占全省的 81.7%。

【海洋工程装备】 2016 年，受国际海工市场影响，全省海工装备产业发展走势出现停顿，主要指标同比下降，10 月份该指标首次出现同比下降。全年全省海工新兴产业累计实现产值 361 亿元，同比下降 1.2%。平台交付日益困难。全年全省共交付 2 座海工平台，分别为南通中远船务交付 1 座居住平台、江苏招商重工交付 1 座自升式钻井平台。二季度之后没有海工平台交付。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电子信息产品制造

【电子信息产业概况】 2016 年，全省电子信息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27 万亿元，同比增长 6.4%。产业规模约占全国电子信息产业的 1/4，全省工业经济的 20%；规模以上企业达 5151 家，15 家企业入选 2016 年（第 30 届）电子信息百强企业名单；全行业实现利润 1912.8 亿元，同比增长 10.8%。集成电路、光纤光缆和新型显示等主要优势产品规模位居国内前列。全省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延续触底反弹的态势，实现出口交货值 12399 亿元，同比增长 1.9%，比上年提升 1.5 个百分点。全行业出口依存度为 37.5%，较上年下降 1.8 个百分点。全行业实现内销产值为 20671 亿元，同比增长 10.5%。

【电子信息产业创新能力】 2016 年，全省电子信息行业拥有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 8 家，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166 家。企事业单位积极承担国家电子发展基金、“核高基”“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网”等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面向高端市场不断加大新技术新产品开发力度，在高端服务器芯片、新一代移动通信、AMOLED 显示和集成电路先进封装等领域取得突破。

【电子信息产业区域发展】 截至 2016 年，全省在物联网、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和传感器等领域共建立 48 个国家级和省级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和产业园。沿江沿沪宁线电子信息产业带的特色产业集聚发展，形成无锡国家传感网创新示范区、南京集成电路、常州传感器等一批国家级、省级特色产业基地和园区。全年苏中地区电子信息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794.3 亿元，同比增长 14.8%，增速高于苏北、苏南地区，占全省电子信息产业的比重由上年同期的 18.9% 提高到 20.8%；苏北地区电子信息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789.8 亿元，同比增长 8.5%，占全省电子信息产业比重 11.6%；苏南地区电子信息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134.5 亿元，同比增长 3.7%，占全省电子信息产业比重 67.7%。

【主要电子信息产品产量】 2016 年，全省重点监测的主要产品中有 6 种产品产量出现增长：手机产量为 5352 万台，同比增长 35.5%；集成电路产量为 453 亿块，同比增长 22.9%；半导体分立器件产量为 2022 亿只，同比增长 15.6%；彩电产量为 1839 万台，同比增长 14.7%；显示器产量为 6919 万台，同比增长 10.4%；光缆产量为 9436 万芯 km，同比增长 4%。产量下降的有：数码相机产量为 761 万台，同比下降 14.7%；微机产量为 5285 万台，同比下降 10.6%，其中笔记本电脑产量为 4065 万台，同比下降 17.3%。

【电子信息产业重大项目落户】 2016 年，全省集成电路、新型显示、网络通信等领域有一批重大项目落户，全省电子行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711.7 亿元，同比增长 5%。其中，总投资 30 亿美元的台积电项目建成后将成为国内最先进工艺技术水平的生产线；总投资 60 亿元的中兴通讯光电子项目已启动项目建设；总投资 200 亿元的德科码半导体产业园开工建设；世硕电子、三星芯片载板两个总投资超过 10 亿美元的项目进展顺利。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江苏省入选 2016 年（第 30 届）电子信息百强企业名单

（共 15 家）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4770327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	2376071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592740
通鼎集团有限公司	2015834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48664
永鼎集团有限公司	1645344
震雄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1627801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15737
大全集团有限公司	1513327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4581
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81137
江苏新潮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84753
双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7872
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562015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478266

石 油 化 工

【石化行业概况】 2016 年，全省石油和化学工业继续稳生产、调结构、重创新、提水平，行业发展总体企稳回升。全年全省石化行业 4085 家规模以上企业完成现价工业总产值 21365.79 亿元，同比增长 9.38%；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0973.23 亿元，同比增长 10.00%；实现利润总额 1371.11 亿元，同比增长 18.59%；完成出口交货值 1372.063 亿元，同比增长 10.39 %；实现新产品产值 941.07 亿元，同比增长 3.01%。以主营业务收入计，全省石化行业的经济总量占工业经济总量的 13.29% 和全国同行业总量的 17.55%，主要经济指标列山东之后，居全国第二位。

【石化行业经济效益】 2016 年，全省石化行业主营业务收入 20973.23 亿元，继续稳居全国第二位。其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695 家规模以上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534.89 亿元，同比增长

11.48%；实现利润 1287.68 亿元，同比增长 18.40%；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同比提高 0.41 个百分点，升至 6.95%。与全省工业整体相比较，石化工业增速略为领先，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同比增速分别领先工业整体 2.51、8.57 个百分点；但盈利效率略有落后，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低于工业整体 0.13 个百分点。

【石化产业集聚发展】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石化产业以长江中轴线为基础向苏南、苏北两轴延伸，以沿江区域石化产业带、沿海区域石化产业带、资源开发利用石化产业带为重点的产业布局已初步形成。全省共建有 56 家化工园区（集聚区），2000 余家化工生产企业入园。入园企业主营业务收入总计超过 1 万亿元，约占全省石化行业总量的 50%。重点园区和重点企业的骨干作用也得到进一步提升，主营业务收入、利税、利润指标对全行业的贡献率明显提升。在 2016 年中国化工园区 20 强中，全省化工园区占据 5 席，分别为南京化学工业园区、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江苏省泰兴经济开发区、扬州化学工业园区、江苏高科技氟化学工业园；在化工潜力园区 10 强中，连云港石化基地（徐圩新区）、江苏省洋口港经济开发区（洋口化学工业园）、大丰港石化新材料产业园等 3 家园区入选。2016 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榜单，全省石化企业占据 13 席，占总数的 2.6%。

【石化行业科技创新】 全省石化企业累计取得国家、国际 PTC 授权发明专利 1000 余件，获得国家、省和中国石化联合会科技进步奖 200 余项，新认定国家级、省级高新技术企业 600 余家，转化制定国家或行业标准 500 余项，国家、省名牌和驰名商标 1500 余件，新建国家、省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院士或博士工作站 500 余家，在国内外证券市场新上市企业近百家。全行业实施科技创新“433”工程，创新体系顶层设计、核心技术产品开发、战略新兴化工产业发展等方面都取得新进展。

【石化行业安全环保能力】 2016 年，全省石化行业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管控和提升企业安全管理能力。通过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排查出并整改一大批安全隐患，行业安全水平有所提升。全年有 245 家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通过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或复审，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通过一级评审。

（刘　华）

传统产业

纺　织

【纺织行业概况】 2016 年，全省纺织行业加快推进行业转型升级，着力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的“三品”战略，纺织行业全年产销、效益等主要指标实现增长，运行基本平稳，但行业发展面临较大发展压力。截至年末，全省纺织行业共有规模以上企业 7958 家（含纺织机械），占全省规模以上企业数的 16.7%，企业亏损面 12.3%；完成现价工业总产值 15316.3 亿元，同比增长 5.2%；完成工业销售产值 15093.6 亿元，同比增长 5.4%；实现利润总额 849.3 亿元，同比增长 6.5%，占全国总量的 21.2%，增速低于全省工业 3.5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纺织行业 2 个百分点；完成出口交货值 1906.7 亿元，同比增长 2.4%，占全国总量的 20.6%，增速高于全省工业 1.6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纺织行业 3.4 个百分点；完成投资 2164.2 亿元，占全国总量的 16.9%，同比增长 3%，增速低于全省工业 4.9 个百分点，低于全国纺织行业 4.8 个百分点，增幅比上年回落 16 个百分点，其中化学纤维制造业投资同比下降 17.1%。以主营业务收入计，2016 年全省纺织行业规模总量继续保持全国第一。

【主要纺织产品产量】 2016 年，全省大部分纺织产品产量排名全国前列。其中，毛线产量 11.6 万吨，同比增长 1.1%，排名第一；呢绒产量 2.4 亿 m，同比下降 8.6%，排名第一；亚麻布产量 1.4 亿 m，同比增长 0.5%，排名第一；色织布产量 11.1 亿 m，同比增长 3.8%，排名第一；蚕丝被产量 444 万条，同比增长 10.5%，排名第一；化学纤维产量 1458.2 万吨，同比增长 3.0%，排名第二；印染布产量 67 亿 m，同比增长 2.4%，排名第二；帘子布产量 18.9 万吨，同比增长 14.7%，排名第二；服装产量 47.7 亿件，同比增长 0.7%，排名第二；纱产量 536.9 万吨，同比下降 0.7%，排名第三；布产量 91.5 亿 m，同比增长 4.8%，排名第三；蚕丝产量 2.5 万吨，同比下降 2.1%，排名第三；蚕丝及交织机织物产量 1.1 亿 m，同比增长 14.2%，排名第三。

【纺织产业结构调整】 规模效益实现提升　2016 年，全省纺织行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103.9 亿元，同比增长 5.7%，占全国总量的 20.6%，增速低于全省工业 1.8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纺织行业 1.6 个百分点。拥有销售规模超百亿元企业 13 家，涌现出一大批“专精特新优”中小企业和行业“隐形冠军”。

创新能力明显增强　全省纺织行业拥有 3 个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9 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112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分别占全省总数的 10%、8.6% 和 5.9%，拥有一批行业公共研发、检测服务平台。2016 年，江苏奥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参与的干法聚酰亚胺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项目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28 项成果获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纺织之光科学技术奖，恒力化纤获 2016 年度全国化纤行业科技领军企业，102 个项目列入省重点技术创新计划，20 项产品列入省重点推广应用新技术新产品目录。

结构调整持续深入　截至 2016 年，全省纺织行业拥有 3 个千亿基地、16 个百亿特色名镇、2 个千亿市场和 1 个千亿企业。苏南一大批纺织企业加速将制造环节向苏北和国内中西部地区转移，同时企业国际化步伐加快，部分纺织龙头企业合理利用国内外资源应对两个市场，打造“中国 + 周边国家”的制造基地布局模式，加大全球资源优化配置力度，拓展经济发展空间，提升国际化经营水平。

品牌建设快速提升　截至 2016 年，全省纺织行业拥有 2 家全国质量奖企业，2 家全国质量标杆企业，17 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企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2 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集群区域品牌建设试点单位，18 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重点跟踪培育服装家纺自主品牌企业，1 家江苏省质量标杆企业，7 家省自主工业品牌五十强。常熟天虹服装城获 2016 年度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产品开发推动奖。在 2016 年中国品牌价值评价中，

红豆品牌强度达 924，品牌价值达 104.56 亿元，位居纺织服装行业前列。

两化融合不断推进　围绕“互联网 +”，加快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和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纺织行业融合发展，推动行业实施智能制造，加快培育新业态。积极开展电子商务，用好线上线下渠道，不断拓展生产经营新模式。2016 年“双十一”，波司登集团旗下品牌网上实现销售 4.28 亿元，销售额比 2015 年增长 2 倍。

绿色发展成效凸显　一大批节能降耗减排、资源循环利用共性关键性技术、工艺和装备得到研发推广，全省纺织行业完成单位增加值能耗降低、取水量下降以及污染物总量减排等指标，再利用纤维占纤维加工总量比重不断提高，废旧纺织品综合利用体系建设得到完善，绿色发展取得明显成效。加快淘汰落后产能，2015 年全省纺织行业淘汰印染 2.1 亿 m 和 4.6 万吨，纺织 1.1 亿 m 和 1.6 万吨。

（岳学峰　王文卿）

冶　金

【冶金行业概况】 2016 年，全省冶金行业共有规模以上企业 3073 家，完成现价产值 16082.7 亿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195.6 亿元、利润总额 715.8 亿元。其中，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实现销售收入 9521.5 亿元、利润总额 414 亿元；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实现销售收入 4165.7 亿元、利润总额 184.7 亿元。

【主要冶金产品产量】 2016 年，全省产生铁 7174 万吨，粗钢 11080 万吨，钢材 13470 万吨，分别同比增长 1.8%、3.4%、–2.9%。生产焦炭 2527 万吨，同比增长 8.37%。生产十种有色金属 33.87 万吨，同比降低 14.8%；铜材 325 万吨，同比增长 5.9%，铝材 382 万吨，同比增长 2.0%。全年全省进口钢材 213 万吨，同比增长 9.23%；进口均价 1062 美元 / 吨，同比降低 13.2%。出口钢材 1866 万吨，同比下降 4.99%；出口均价 506 美元 / 吨，同比降低 10%。

【冶金行业结构调整】 2016 年，全省共化解钢铁产能 580 万吨，超额完成国家部署的去产能任务。围绕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需要，钢铁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产品质量明显提高，满足重点领域和重大工程需求，支撑下游行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南钢开发的 C–Mn 系船用低温钢、超厚轧制复合板等新品种填补省内技术空白；兴澄特钢开发截面硬度极差 ≤ 10HBW（布氏硬度）的等温退火材料，填补国内技术空白，汽车弹簧钢实现替代进口。沿海沿江布局的钢铁企业区位竞争优势增强，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步伐加快。

（贾　楠）

轻 工 业

综　述

【轻工业规模】 2016 年，全省轻工业推进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的“三品”专项行动，行业运行总体平稳。全省轻工业共有规模以上企业 11356 家，占全省规模以上企业数的 23.7%；完成工业总产值 26750 亿元，占全省工业比重 15.8%，同比增长 10.1%，增速高于全省工业 3.1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轻工业 3.5 个百分点；完成出口交货值 2884.3 亿元，同比下降 0.1%，增速低于全省工业 0.9 个百分点，低于全国轻工业 2.7 个百分点；实现利润总额 1947.5 亿元，同比增长 12.1%，增速高于全省工业 2.1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轻工业 3.4 个百分点。投资保持稳定，全省轻工业 2016 年完成投资总额 3703.8 亿元，同比增长 11.2%。以产值计，2016 年江苏轻工业总量规模居广东、山东之后列全国第三，在全省八大主要工业行业中居机械行业之后列第二。

【主要轻工产品产量】 2016 年，江苏家用吸尘器产量 4710.3 万台，同比增长 3.7%；家用洗衣机产量 1849.6 万台，同比增长 11.9%；电动自行车产量 453.7 万辆，同比增长 1.1%；机制纸及纸板产量 1319.8 万吨，同比下降 3.99%；原盐产量 910.7 万吨，同比增长 7.1%；白酒产量 106.9 万千升，同比增长 7.8%；塑料制品 552.7 万吨，同比增长 10.5%。

【轻工产业结构调整】 重点行业带动作用明显　受国家扩大内需战略和居民消费需求升级带动影响，食品饮料、家庭生活用品等刚性需求行业长期保持平稳发展态势。2016 年全省食品行业规模 8011.8 亿元，同比增长 10.2%，位列山东、河南、湖北之后居全国第四；塑料制品行业规模 2827.5 亿元，同比增长 8%，位列广东、浙江、山东之后居全国第四；家电行业规模 2452.4 亿元，同比增长 12.9%，位列广东、山东、安徽之后居全国第四；造纸行业规模 1792.7 亿元，同比增长 13.6%，位列山东、广东、浙江之后居全国第四。

质量效益实现稳步提升　2016 年全省轻工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6111.6 亿元，占全省工业比重 16.5%，同比增长 10.1%，增速高于全省工业 3.6 个百分点。全省轻工业拥有超百亿元企业（集团）12 家，占全省比重 9.4%，涌现出一批“专精特新”企业和行业“隐形冠军”“单打冠军”。

技术创新能力逐步增强　积极推动大中型企业建设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研发机构，截年末，全省轻工业拥有 2 家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占全省比重 6.7%；13 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占全省比重 12.4%；198 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占全省比重 10.5%。注重提升产品质量、加快品牌建设，有 42 家企业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品牌培育示范（试点）企业。

两化融合深度不断拓展　全省轻工业抢抓“互联网 +”战略机遇，推进移动互联网与传统行业的纵深跨界融合，物联网技术在电动自行车、家电等行业得到示范应用。一批骨干企业加快制造业服务化步伐，从产品供应商向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拓展在线监测、数据融合分析处理和产品后市场服务。引导电子商务平台建设，加快营销模式创新。年末全省轻工行业两化融合水平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10 个百分点。

食　品

【食品工业规模】 2016 年，江苏食品工业经济运行总体健康良好，行业规模继续位居全国“第一方阵”之列。全省食品工业规模以上企业 2288 家，全年完成工业总产值 8011.8 亿元，同比增长 10.2%，占全省工业总产值份额的 5%，是全省轻工业的第一大产业。其中农副食品加工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5183.8 亿元，同比增长 9.8%；食品制造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1081.9 亿元，同比增长 10.4%；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1203.6 亿元，同比增长 8.6%；烟草制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542.5 亿元，同比下降 1.6%。2016 年全省食品工业实现利润总额 668.9 亿元，同比增长 9.4%，利润总额列全国第一位。

【食品质量】 2016 年，全省食品工业企业普遍重视产品质量安全，市场抽检合格率 99.4%。积极开展诚信管理体系建设工作，已有 63 家企业通过食品工业企业诚信管理体系建设评价并获得诚信管理体系证书。全省累计获得国家食品安全师职业资格认证 2383 人，初步建立起全省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才队伍。

造　纸

【造纸业概况】 2016年，全省造纸和纸制品业共有规模以上企业584家，全年完成工业总产值1792.7亿元，同比增长13.6%。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738.7亿元，同比增长13.6%。实现利润112.2亿元，同比增长38.4%。亏损企业亏损额同比下降8%。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烟　草

【卷烟生产】 2016年，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品牌产量规模1357.68亿支（271.54万箱），其中自产卷烟规模1027.68亿支（205.54万箱），合作生产卷烟330亿支（66万箱）。生产细支卷烟281.5亿支（56.3万箱），生产出口卷烟5.18亿支（1.04万箱）。全年商业批发销量（不含出口）1358.4亿支（271.68万箱），同比增长2.93%，增幅处于行业第三位。“苏烟”和“南京”品牌商业批发销量（不含出口）分别达到278.5亿支（55.7万箱）和1042.9亿支（208.58万箱）。

细支烟在规模、品类、价值和标准等方面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全年实现商业批发销量274.05亿支（54.81万箱），占全国细支烟市场份额的40.05%。“走出去”步伐加快，全年出口卷烟5.06亿支（1.01万箱），其中“苏烟”品牌4.01亿支（0.8万箱），“罗曼蒂克”品牌1.05亿支（0.21万箱）。

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40.78亿元，累计实现税利472.66亿元，上缴税收和利润439.12亿元。经济运行成效处于全国烟草行业工业企业第三位。

（徐　璐）

【卷烟销售】 2016年，全省烟草商业系统实现税利总额268.60亿元，同比增长6.05%，上缴各项税收和专项利润248.55亿元，全年销售卷烟270.04万箱。

【烟草专卖管理】 2016年，全省共查获涉烟违法案件19242起，查获各类违法卷烟43373件，位居全国前列，市场净化率动态保持在97%以上。上报国标网络案件73起，其中，公安部、国家烟草专卖局督办案件4起，位居全国前五，拘留涉烟违法分子382人，逮捕109人，判刑222人。

（张　华）

盐　业

【盐业概况】 2016年，全省共有19家制盐企业，其中2家海盐生产企业、15家矿盐生产企业、2家矿卤滩晒生产企业，制盐能力1500万吨，实际产盐1284万吨，销售量1182万吨，其中食用盐124万吨。2016年，江苏省盐业集团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36亿元、比上年增长3.13%，实现利润3.8亿元、比上年增长24.18%。食盐专营和市场监管不断加强，碘盐合格率、碘盐覆盖率和合格碘盐食用率持续保持在98%以上。

【盐业市场监管】 2016年，全省共查处各类涉盐违法案件5618件，查处制贩假冒食盐案件504件，占案件总数的8.98%，同比上升22.42%；移送司法机关案件392件，同比上升114.2%；立案305件，同比上升129.33%；涉案人员472人，同比上升87.31%；判刑130人，同比上升19.27%。破获盐城“1·22”、南京“7·24”、徐州“8·11”等公安部挂牌督办的重特大制贩假冒伪劣食盐案件。

【盐业创新发展】 2016年，江苏省盐业集团被工业和信息化部列为首批食盐电子追溯体系建设试点单位，在全国率先建立食盐质量安全电子溯源系统；井神股份盐化新材料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开展“淮盐新品开发季”和“淮盐品牌宣传季”活动，研发储备菇盐、澳盐等57款新品食用盐、42余种生活用盐；“淮盐”获“2016年中国调味品食盐产业十强品牌”“2016年中国调味品产业消费者放心品牌”“2016年中国调味品产业老字号著名品牌”等称号；“井神股份”入选省“自主工业品牌五十强”，获“2016年中国调味品产业十大上市企业”，“井神”牌被评为江苏省著名商标；“大清淮盐”“环球生活奥特莱斯”等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省盐业集团获“2016年中国调味品产业最具国际影响力企业”“2016年中国轻工业盐业运销行业十强企业”等称号，主体信用等级提升至“AA+”。

（王英俊　王　菁）

建　材

【建材行业概况】 2016年，全省建材行业进一步加快结构调整步伐，在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等方面均取得较好成效，经济运行总体呈现缓中趋稳、稳中向好的态势。全年全省建材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完成现价产值5958.2亿元，同比增长6.3%；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764.5亿元，同比增长6.4%；实现利润359.9亿元，同比增长3.6%；完成出口交货值180.2亿元，同比增长4.7%。全省建材行业的经济总量占全省工业经济总量的3.7%。

【主要建材产品产量】 2016年，全省生产水泥17989.8万吨，居全国第一位，同比增长0.3%，其中水泥熟料5144.5万吨，同比下降1.7%；平板玻璃2997.3万重量箱，居全国第十位，同比下降12.5%；商品混凝土15993.2万m^3，同比下降1.9%；预应力混凝土桩3802.5万m，同比下降10.56%；水泥混凝土电杆128.8万根，同比增长1.8%；砖476394.9万块，同比增长16.2%；石膏板26524.4万m^2，同比增长18.0%；钢化玻璃5305.4万m^2，同比下降3.0%；夹层玻璃362.3万m^2，同比增长71.7%；中空玻璃1258.5万m^2，同比增长5.7%；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6310.7万m^2，同比增长12.3%；玻璃纤维纱34.0万吨，同比增长4.4%。

【建材行业结构调整】 2016年，全省建材行业进一步加大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力度，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完成国家下达的化解过剩产能任务，全年压减水泥产能512万吨，平板玻璃300万重量箱。南京中材水泥备件有限公司水泥厂IEIS智能巡检系统的研发、徐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专家优化系统在10000吨/日水泥熟料生产线的应用、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石膏板生产线干燥控制系统和超设计速度的升级改造等项目极大提高企业的智能化水平。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材料的制备及反应、江苏东浦管桩有限公司高强度预应力混凝土抗震桩等项目获全国建材行业技术革新奖。

（李继峰）

服　务　业

金　融　业

综　述

【金融业规模】 金融业增加值　2016年，全省金融业实现增加值6060亿元，居全国第二，同比增长13.8%，占地区生产总值和服务业的比重分别达到7.96%和15.88%、同比分别提高0.4和0.33个百分点。全年社会融资规模增量1.68万亿元，居全国第二，同比多增5364亿元。

金融机构存贷款　2016年末，全省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12.11万亿元、同比增长12.27%，比年初增加1.32万亿元、居全国第二，同比多增1467亿元；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9.11万亿元、同比增长15.88%，比年初增加1.22万亿元、居全国第二，同比多增2953亿元。其中，小微企业人民币贷款余额2.28万亿元、同比增长14.28%，涉农贷款余额2.83万亿元、同比增长8.21%。

证　券　2016年，全省新增境内上市公司41家、境外上市公司11家，境内外上市公司累计456家，新增首发融资292亿元；新增“新三板”挂牌企业606家、累计1245家，均居全国第三。2016年，全省（全口径）直接融资发行额18557亿元，较上年增加7857亿元。其中，股权融资2046亿元，较上年增加575亿元；债券融资16511亿元，较上年增加7282亿元。

保　险　2016年，全省完成保费收入2690亿元，同比增长35.19%。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733亿元，同比增长9.11%；人身险保费收入1957亿元，同比增长48.5%。完成农业保险保费收入35亿元。全年保险业累计赔款及给付915亿元，同比增长24.92%，其中各类农险赔付24亿元，同比增长31.65%。

【小额贷款公司】 2016年末，全省共有小额贷款公司517家，实收资本675亿元，贷款余额761亿元。其中，农村小额贷款公司436家，实收资本532亿元，贷款余额614亿元；科技小额贷款公司81家，实收资本143亿元，贷款余额147亿元。

（姚　舜）

【货币政策】 人民银行南京分行通过灵活运用常备借贷便利，落实降准政策，推进实施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宏观审慎评估，支持债务融资工具发展等多种措施，为辖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提供有效金融支撑。至2016年末，江苏人民币贷款余额9.11万亿元，同比增长15.5%，新增人民币贷款1.22万亿元。引导金融机构对接地方政府化解过剩产能实施方案，严格控制过剩产能的信贷投入，稳妥有序退出落后产能和僵尸企业贷款。至2016年末，江苏平板玻璃、船舶、钢铁、水泥等产能过剩行业贷款余额同比分别下降21.4%、22.4%、15.8%、14.2%。按照“分类指导，因城施策”的原则，指导省级自律机制确定差别化最低首付款比例，既支持地方有序去库存，又着力防范南京、苏州、无锡等热点城市的住房金融风险，保持江苏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建立省级金融扶贫协调机制和金融扶贫主办行制度，增强扶贫金融服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开展扶贫再贷款业务，通过对贫困地区特色产业、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乃至建档贫困户的融资支持，带动低收入群体脱贫解困。制定实施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的指导意见，不断完善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引导金融机构合理定价，充分发挥再贷款、再贴现、定向降准、抵押补充贷款等政策工具的价格引导功能。2016年，江苏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5.5081%，同比下降0.76个百分点。

【金融稳定】 2016年，江苏金融总体稳定。动态绘制金融风险分布图册，及时进行风险提示预警。对全省金融机构实施稳健性现场评估，完成银行机构资产质量评估。推进地方政府化解重点地区互保联保风险，协助处置一批大型企业债务风险事件。江苏省全部投保机构存款保险评级、风险差别费率实施和保费征收工作全部完成，探索开发电子化核查工具，在全国率先部署启动存款保险现场核查。制定“十三五”时期县域金融生态环境建设规划，金融生态县创建在江苏实现全覆盖。

【金融管理】 改进“两管理两综合”工作，强化综合评价结果应用，开展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执行情况现场核查，提升综合执法检查的严肃性和规范性，开业管理对象进一步拓展至财务公司等金融机构。加强支付结算管理，实施个人银行账户实名制分类管理，严厉打击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行为，有序开展备付金信息核对校验工作。强化反洗钱监管，对反洗钱义务主体实施非现场考核评级和差别化分类监管，反洗钱检查“双罚制”稳步推进。抓好金融消费权益保护，探索建立非诉第三方调解及诉调对接机制。

【金融服务】 征信体系建设　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大数据公司试水企业征信业务，多层次、差异化竞争的征信市场格局初见雏形。推进“企业综合系统”和“农户系统”信息采集应用，信用档案基本涵盖江苏全部有贷企业和无贷企业。

金融信息化建设　开展省级数据中心基础环境“云”化试点，深化金融IC卡受理环境建设，已在全省11个设区市实现公共交通应用，新标准金融IC卡成功应用地铁项目。

农村金融服务　推进农村金融综合服务站提质增效，建立健全准入退出机制，强化站点风险管理，因地制宜打造“互联网+”特色服务站。

货币发行　全省硬币自循环试点和“二代货发”系统扩大试点取得初步成效，启动纸币冠字号码信息流与实物流同步试点。

国库经理水平　省级国库现金管理试点稳妥推进，凭证式国债到期转存和提醒兑付工作取得良好社会效益。江苏试点开展直接办理乡镇国库集中支付业务，实现全省国库“零代理”。

【外汇管理】 深化跨境人民币创新试点和外汇管理改革试点，苏州工业园区跨境人

俯瞰南京河西金融城　宋宁 / 视觉江苏网

民币创新业务试点扩大到全市，昆山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开展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试点。改进外汇管理服务方式，支持跨境电子商务等新型贸易业态稳健发展。全口径跨境融资宏观审慎管理顺利实施。跨国公司外汇资金集中运营管理改革试点进一步增量扩面。做好“扩流入、控流出、稳预期”工作，充分发挥外汇业务和跨境人民币业务自律机制作用，加强大额购付汇监测和异常购付汇约谈，有序开展专项核查和检查，对违规企业和金融机构实施处罚，防控跨境资金异常流动风险。2016 年，江苏实现结售汇顺差 762 亿美元。

（季　伟）

银　行

【银行业机构】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各类银行业金融机构 18826 家，包括：法人银行机构 166 家（其中，城市商业银行 4 家、外资银行 2 家、非银行金融机构 23 家、省联社 1 家、农村商业银行 62 家、村镇银行 74 家），商业银行分行 334 家（其中，政策性银行分行 17 家、大型银行分行 90 家、股份制银行分行 105 家、城市商业银行分行 56 家、邮储银行分行 14 家、外资银行分行 39 家、农商行分行 13 家），支行 9671 家（其中，县域支行 4404 家、科技支行 36 家），支行以下机构 3245 家，自助银行 5410 家；全省银行从业人员 257879 人。

【银行业金融机构业务规模】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余额 156188 亿元，同比增长 14.46%；负债余额 151160 亿元，同比增长 14.39%。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125577 亿元，比年初新增 14247 亿元，增长 12.8%，同比多增 2235 亿元；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92957 亿元，比年初增加 11784 亿元，增长 14.52%，同比多增 3115 亿元。

【银行业金融服务】 新增信贷投放　2016 年，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新增贷款量靠前的行业分别为个人住房按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合计新增贷款 11359 亿元，较上年增加 6041 亿元。

小微企业服务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7072 亿元，占全省贷款余额的 29.12%；较年初新增 3035 亿元，增长 12.63%。用于小微企业的贷款余额中，小微型企业贷款余额 23779 亿元、个体工商户贷款余额 1916 亿元、小微企业主贷款余额 1377 亿元。

支农服务　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增加农村金融网点覆盖面，丰富基础金融服务载体，构建多层次服务体系。截至 2016 年末，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涉农贷款余额 28271.21 亿元，占全省贷款余额的 30.41%，当年新增 2749 亿元，增长 8%。全省农商行对 404.2 万个农户授信 2900.2 亿元，对 6.3 万个小微企业授信 2498.6 亿元，已用信 2170.1 亿元。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农商行共发展特约商户 2.6 万个。此外，江苏涉农银行业金融机构积极探索、尝试集体林地承包经营权、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房（宅基地）使用权、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等抵押贷款业务。

绿色信贷　截至 2016 年末，江苏主要银行业金融机构绿色信贷余额 6326 亿元，占各项贷款的 6.8%，同比上升 0.3 个百分点。其中，节能环保项目和服务贷款余额 4891 亿元，节能环保、新能源、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贷款余额 1435 亿元。绿色信贷余额占全部制造业贷款的 36.8%，同比提高 7.3 个百分点。节能环保项目和服务资产质量较好，不良贷款率 0.52%，低于同期全部贷款不良率 0.84 个百分点。

【银行业风险防控】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余额 1262 亿元，比年初增加 50 亿元，同比少增 251 亿元，不良贷款率 1.36%，比年初下降 0.14 个百分点。2016 年，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累计实现净利润 1561 亿元，同比增加 7.6%。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拨备覆盖率为 206.68%，同比下降 3.10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为 3.88%，同比下降 0.05 个百分点。全省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资本充足率为 12.98%，同比上升 0.09 个百分点。全省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流动性比例为 52.61%，同比下降 6.59 个百分点；流动性覆盖率为 121.6%，净稳定融资比例为 130.96%。

（孙　嘉）

证 券 期 货

【上市公司】 2016 年，全省新增境内上市公司 41 家（其中东北电气由辽宁转入，石化油服转出至北京）。截至年末，江苏省境内上市公司总数为 317 家，位居全国第三，其中，主板上市公司 147 家，中小板上市公司 102 家、创业板上市公司 68 家，上交所上市公司 122 家，深交所上市公司 195 家，236 家公司所在行业为制造业。另有 B 股上市公司 4 家，H 股上市公司 12 家。截至年末，全省境内上市公司总股本达 2838.48 亿股，流通股本 1986.02 亿股，总市值为 37171.14 亿元，流通市值为 24738.83 亿元。全省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家数为 228 家，占全部上市公司总数的 71.92%，现金分红总额达 256.67 亿元。全省还有拟上市企业 197 家，后备上市企业资源充足。

【直接融资】 2016 年，全省累计实现股权融资 1703.12 亿元，其中首发融资 250.43 亿元，同比增长 132.55%；配股、增发融资 1452.69 亿元，同比增长 35.61%。江苏公司债券融资快速增长，全年共发行 452 只，募集资金 3853.75 亿元。全年全省有 28 家上市公司完成并购重组，涉及金额达 398.41 亿元。

2016 年江苏省新增境内上市公司名单

（共 41 家）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上市时间	上市板块	城市
002778.SZ	高科石化	1 月 6 日	中小企业板	宜兴市
300500.SZ	苏州设计	2 月 4 日	创业板	苏州市
603028.SH	赛福天	3 月 31 日	主板	无锡市
300509.SZ	新美星	4 月 25 日	创业板	张家港市
300507.SZ	苏奥传感	4 月 29 日	创业板	扬州市
603528.SH	多伦科技	5 月 3 日	主板	南京市
002796.SZ	世嘉科技	5 月 10 日	中小企业板	苏州市
603339.SH	四方冷链	5 月 19 日	主板	南通市
002802.SZ	洪汇新材	6 月 29 日	中小企业板	无锡市
603958.SH	哈森股份	6 月 29 日	主板	昆山市
603016.SH	新宏泰	7 月 1 日	主板	无锡市
300522.SZ	世名科技	7 月 5 日	创业板	昆山市
600919.SH	江苏银行	8 月 2 日	主板	南京市
300528.SZ	幸福蓝海	8 月 8 日	创业板	南京市
002808.SZ	苏州恒久	8 月 12 日	中小企业板	苏州市
603007.SH	花王股份	8 月 26 日	主板	丹阳市
300537.SZ	广信材料	8 月 30 日	创业板	江阴市
603090.SH	宏盛股份	8 月 31 日	主板	无锡市
002807.SZ	江阴银行	9 月 2 日	中小企业板	江阴市
601500.SH	通用股份	9 月 19 日	主板	无锡市
600908.SH	无锡银行	9 月 23 日	主板	无锡市
300549.SZ	优德精密	9 月 30 日	创业板	苏州市
601128.SH	常熟银行	9 月 30 日	主板	常熟市
603313.SH	梦百合	10 月 13 日	主板	如皋市
300555.SZ	路通视信	10 月 18 日	创业板	无锡市
603203.SH	快克股份	11 月 8 日	主板	常州市
300563.SZ	神宇股份	11 月 14 日	创业板	江阴市
603900.SH	通灵珠宝	11 月 23 日	主板	南京市
603819.SH	神力股份	11 月 25 日	主板	常州市
603323.SH	吴江银行	11 月 29 日	主板	苏州市
603660.SH	苏州科达	12 月 1 日	主板	苏州市
603990.SH	麦迪科技	12 月 8 日	主板	苏州市
603036.SH	如通股份	12 月 9 日	主板	南通市
603928.SH	兴业股份	12 月 12 日	主板	苏州市
603585.SH	苏利股份	12 月 14 日	主板	江阴市
603389.SH	亚振家居	12 月 15 日	主板	南通市
603878.SH	武进不锈	12 月 19 日	主板	常州市
300575.SZ	中旗股份	12 月 20 日	创业板	南京市
603416.SH	信捷电气	12 月 21 日	主板	无锡市
300585.SZ	奥联电子	12 月 29 日	创业板	南京市
603929.SH	亚翔集成	12 月 30 日	主板	苏州市

【场外市场】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新三板挂牌公司达 1245 家，总量位列全国第三，总股本达 636.69 亿股，总市值达 2363.11 亿元。全省 13 个设区市均有公司在新三板挂牌。1245 家挂牌公司中有 173 家股票交易方式为做市转让，有 1072 家股票交易方式为协议转让。全年实现定向增发 302 次，融资额达 89.39 亿元。截至年末，全省已有 1139 家公司在江苏区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2016 年股交中心累计通过各种方式为企业融资 222.94 亿元。

【证券行业】 主体规模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 6 家法人证券公司，其中华泰证券、东吴证券为 A 股上市券商，华泰证券、国联证券为 H 股上市券商，东海证券、南京证券为新三板挂牌公司。全省有证券分公司 78 家，证券营业部 805 家，同比增长 17.86%。

资本实力　2016 年江苏证券公司的资产规模有所下降，但净资产和净资本实力略有提升。截至 2016 年末，江苏 6 家证券公司总资产为 4131.41 亿元，净资产为 1213.92 亿元，净资本为 883.53 亿元。总资产、净资产和净资本在全国所占比重分别为 7.13%、7.39%、6.00%。

经营业绩　与 2015 年异常波动相比，2016 年证券行业保持平稳发展。受股市行情的影响，江苏证券公司整体收入水平较上年下滑明显，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 194.36 亿元，同比降低 49.44%；净利润 77.71 亿元，同比降低 52.84%。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占全行业的 5.93%、6.30%。

业务创新　从收入构成上看，2016 年，全省证券公司经纪业务收入在总收入中占比 42%，虽仍占主导地位，但是历年来首次下降到 50% 以下。各证券公司积极发展投行业务和资管业务，收入结构日趋合理，逐渐转变传统经纪券商模式，实现转型升级。

【期货行业】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期货公司 10 家，其中，弘业期货为 H 股上市公司，创元期货为新三板挂牌公司。全省有期货分支机构 140 家，同比增长 3.70%。10 家期货公司资产总额 183.40 亿元，同比增长 3.66%；净资本 35.91 亿元，同比增长 22.39%。

全年全省期货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13.12 亿元，同比增长 6.78%；利润总额为 2.45 亿元，同比降低 22.71%；客户保证金达 130.69 亿元，同比增长 3.09%。江苏 9 家期货公司获得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投资

2016 年江苏省证券公司情况

单位：亿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净资本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华泰证券	2713.73	759.51	450.22	111.06	46.55
南京证券	253.11	92.42	79.23	14.95	5.41
东吴证券	691.32	197.87	194.56	35.82	14.80
国联证券	206.42	73.37	74.31	14.44	5.43
东海证券	250.76	80.97	75.50	14.18	4.57
华英证券	16.07	9.78	9.72	3.92	0.96

2016 年江苏省期货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净资本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道通期货	140803.02	20968.83	19555.59	5511.54	1699.40
南证期货	94825.97	15709.55	16513.56	5536.24	926.66
东海期货	352524.00	63149.04	43898.69	28257.52	2389.40
东华期货	62275.61	9608.37	10592.16	3315.56	420.14
弘业期货	473675.71	159681.55	106725.44	32208.49	7833.56
锦泰期货	145660.40	67544.57	50453.91	10309.82	2684.31
文峰期货	32092.40	11193.04	10812.75	1767.59	115.08
创元期货	115155.97	15649.75	12197.06	8510.59	880.00
国联期货	278889.16	69085.75	54350.69	17107.80	1404.76
新纪元期货	137663.29	39999.68	31598.20	16381.18	200.36

2016 年江苏省资本市场分地区情况统计表

地区	上市公司		辅导企业		新三板		证券公司			证券营业部		期货公司		期货营业部		私募基金管理人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分公司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南　京	61	19.24	37	18.78	203	16.31	2	39	50.00	146	18.14	5	50.00	24	17.14	236	30.22
无　锡	58	18.30	31	15.74	212	17.03	2	8	10.26	124	15.40	1	10.00	32	22.86	99	12.68
苏　州	90	28.39	56	28.43	432	34.70	1	11	14.10	197	24.47	1	10.00	35	25.00	300	38.41
常　州	26	8.20	34	17.26	106	8.51	1	6	7.69	66	8.20	1	10.00	14	10.00	47	6.02
南　通	31	9.78	16	8.12	67	5.38	0	3	3.85	58	7.20	1	10.00	10	7.14	38	4.87
扬　州	9	2.84	7	3.55	51	4.10	0	1	1.28	44	5.47	0	0.00	7	5.00	18	2.30
连云港	7	2.21	0	0.00	14	1.12	0	1	1.28	16	1.99	0	0.00	3	2.14	0	0.00
镇　江	9	2.84	3	1.52	41	3.29	0	2	2.56	30	3.73	0	0.00	1	0.71	11	1.41
泰　州	6	1.89	4	2.03	24	1.93	0	2	2.56	26	3.23	0	0.00	2	1.43	9	1.15
徐　州	10	3.15	4	2.03	20	1.61	0	2	2.56	33	4.10	1	10.00	6	4.29	6	0.77
盐　城	5	1.58	4	2.03	37	2.97	0	2	2.56	37	4.60	0	0.00	3	2.14	8	1.02
宿　迁	3	0.95	1	0.51	16	1.29	0	0	0.00	12	1.49	0	0.00	1	0.71	5	0.64
淮　安	2	0.63	0	0.00	22	1.77	0	1	1.28	16	1.99	0	0.00	2	1.43	4	0.51
合　计	317	100	197	100	1245	100	6	78	100	805	100	10	100	140	100	781	100

12 月 30 日，南京市股民在某证券营业部关注着当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行情。

蒋宁 / 视觉江苏网

咨询收入共计 3369.01 万元；9 家期货公司获得资产管理业务资格，截至期末受托资产净值为 56.71 亿元。

【私募基金管理人】 截至 2016 年末，江苏共有 781 家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备案，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 241 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 332 家，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 174 家，其他私募基金管理人 34 家；共计管理基金 1844 只，管理基金规模 4276 亿元。

（钱　雪）

保　险

【保险机构】 截至 2016 年末，江苏省共有保险主体 99 家，其中，总公司 5 家（紫金产险、乐爱金产险、利安人寿、东吴人寿、国联人寿），省级分公司 98 家（乐爱金产险无省级分公司）。99 家保险主体中，按业务性质划分，产险 41 家、寿险 58 家；按资本属性划分，中资 66 家、外资 33 家。

【保费收入】 2016 年，全省实现保费收入 2700 亿元，同比增长 35%，保费规模位居全国第二位。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 733.43 亿元，同比增长 9.11%，总量继续位居全国首位；人身险保费收入 1956.81 亿元（含财产险公司人身险业务 33.27 亿元），同比增长 48.50%，高于全国增速（36.51%）11.99 个百分点；通过保险中介渠道实现保费收入 2254.28 亿元，同比增长 53.97%，占全省总保费收入的 83.79%。当年累计为江苏提供风险保障 91 万亿元，同比增长 29%。其中，财产险公司保险金额 63.3 万亿元，人身险公司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27.3 万亿元。

【财产险业务】 2016 年，全省财产险公司实现保费收入 766 亿元，保费收入同比增速在东部六省市中位列第三。其中，车险业务保险收入 588 亿元、企财险 41 亿元、责任险 34 亿元、货运险 7 亿元、工程险 5 亿元、农险 17 亿元、信用保证险 30 亿元、意外险及健康险 33 亿元、其他 11 亿元，同比增长前三的分别是：责任险 17%、意外险及健康险 14%、车险 11%。当年赔付支出 456 亿元，同比增长前三的分别是：工程险 766%、农险 36%、意外险及健康险 14%。赔案件数 1595 万件。江苏作为全国首个在精算基础上引入交通违法系数的省份，在全国引入交通违法系数的 4 个省（市）中，实际平均系数值最低，也是唯一一个引入交通违法系数以后，消费者保费折扣整体获益的省（市）。

【人身险业务】 2016 年，全省人身保险公司实现保费收入 1924 亿元，其中，普通寿险 927 亿元、分红寿险 574 亿元、万能险 6 亿元、意外险及健康险 417 亿元，同比增长前三的分别是：意外险及健康险 105%、普通寿险 15%、分红寿险 9%。当年赔款给付 460 亿元。新单业务占总保费的 66.92%，续期业务占总保费的 33.08%。江苏银邮代理渠道成为当年业务发展主渠道。传统大公司加快结构调整，银保渠道持续收缩。健康险业务占人身险公司原保费收入的 19.44%。

【中介保险业务】 2016 年，江苏省中介渠道业务收入增速超过保费增速。省内保险专业代理法人机构首次实现整体盈利，盈利 58.86 万元。销售从业人员人均月收入同比增长 6.26%。保险专业中介机构注册资本总额 17.1 亿元，总资产 20.33 亿元。截至年末，江苏已有 3 家保险专业中介机构挂牌新三板。销售从业人员资格核准取消、中介领域行政许可重新开放和“先照后证”的施行等一系列改革措施，对中介市场产生以下影响：全年全省新增专业中介分支机构 353 家，同比增长 55.94%，在江苏省开设分支机构的省外法人数量达 104 家，同比增长 62.5%；保险销售从业人员数量达 43.57 万人，同比增长 46.7%；银行类兼业代理机构行政许可新政实施后，银邮类兼业代理机构数量小幅增长，达 10270 家。

【保险服务水平】 服务稳增长保就业　2016 年，江苏保险业 2016 年纳税 22 亿元，保险从业人员 52 万人。2016 年，保险业有 75 个重点项目进入实施阶段，涵盖经济、民生、公益等各个领域。

实体经济促进发展　2016 年，保险资金在江苏省投资保持 30% 以上的增速，投

2016 年江苏省保险统计数据

单位：万元

原保险保费收入	26902476.16
1. 财产险	7334341.31
2. 人身险	19568134.85
（1）人身意外伤害险	613178.31
（2）健康险	3885314.08
（3）寿险	15069642.46
原保险赔付支出	9151341.34
1. 财产险	4376571.57
2. 人身险	4774769.77
（1）人身意外伤害险	176366.5
（2）健康险	558867.71
（3）寿险	4039535.56

注：1.“原保险保费收入”为按《企业会计准则（2006）》设置的统计指标，指保险企业确认的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

2.“原保险赔付支出”为按《企业会计准则（2006）》设置的统计指标，指保险企业支付的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

3. 原保险保费收入、原保险赔付支出为本年累计数。

4. 上述数据来源于各公司报送的保险数据，未经审计。

资总额突破2100亿元。首台套保险试点顺利推开，当年分别为国家级144台首台（套）和省级659台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提供23亿元的风险保障。出口信用保险服务江苏外贸转型升级战略，当年共支持“走出去”项目135个，带动出口和投资超过44亿美元，同比增长32%，支持外贸出口630亿美元，服务企业12690家，帮助企业挽回海外损失近3亿美元，支付赔款10亿元人民币。

民生建设保障　2016年，江苏省55家人身险公司和34家财产险公司开展商业健康保险业务，实现保费收入388亿元，增长116%，保险业受托管理江苏省1116家企业年金，合计资产346亿元。从2016年开始，保险业承保南通市基本照护保险，覆盖市区职工和居民112万人，并带动南通市护理院等相关健康产业的快速发展。江苏保监局、省扶贫办启动“脱贫致富小康保”项目，在泗洪县试点，为全县13.6万低收入人口提供大病、意外等商业保险，保费由支付宝网上捐助资金和政府扶贫资金组成，赔付额超过150万元。此外，江苏保险业还支持宿迁市建设保险综合服务示范区，创办“保险小镇”。

支持“三农”事业　农业保险保障能力不断提高，2016年，全省农险保费收入（及政府农险基金）33亿元，为参保农户提供777亿元风险保障，支付赔款24亿元。江苏省统一颁布的政策性农险险种达55种，涉农贷款保证保险覆盖江苏省13个设区市，当年保费收入突破1亿元。

参与社会管理　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发生后，迅速启动应急响应程序，主动排查和接报1605件案件，赔付金额超过4亿元。截至2016年末，江苏保险业承办73个基本医保统筹区的大病保险，服务全省4756万人，赔付金额超过10亿元。承办大病医保的中国人寿为新农合异地就医提供联网即时结算服务，参保患者转医可以实现出院时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这一做法入选2016年“全国医改十大创新举措”。

（江苏省保险学会）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保费收入与赔付情况

单位：万元

地　区	总　额		财产险		寿　险		意外险		健康险	
	保费收入	赔付支出	保费收入	赔付支出	保费收入	赔付支出	保费收入	赔付支出	保费收入	赔付支出
南　京	4857950.03	1627521.35	1273841.03	774776.32	2524312.54	709552.14	119092.14	29935.63	940704.32	113257.26
无　锡	3155626.99	911211.54	837999.33	500571.54	1782161.26	341519.34	64340.45	20975.38	471125.95	48145.28
徐　州	1653480.22	557773.12	479813.43	236610.20	948032.53	269452.59	30860.87	8269.40	194773.39	43440.93
常　州	2275452.14	694518.00	537672.60	348759.23	1238680.27	293717.80	42245.37	12882.60	456853.90	39158.38
苏　州	5248069.84	1563818.29	1708356.25	1012272.50	2639942.62	413107.98	139222.18	34048.92	760548.79	104388.88
南　通	2706967.98	1112471.43	597348.94	361156.74	1707092.07	682796.02	50992.39	20560.56	351534.58	47958.12
连云港	755197.12	255675.84	235581.03	127509.24	441728.77	105694.26	14625.87	3823.57	63261.45	18648.77
淮　安	771022.87	286512.34	227209.45	137687.42	449304.97	118428.62	25708.46	4700.97	68799.99	25695.32
盐　城	1312644.20	509154.65	334323.11	210805.84	839455.51	254325.43	29240.37	8590.50	109625.21	35432.88
扬　州	1381937.91	522391.65	317628.36	195407.46	850052.16	289148.15	31657.90	10783.76	182599.49	27052.28
镇　江	985520.63	356874.72	245965.68	148446.73	645871.61	187738.39	22073.87	6657.66	71609.47	14031.94
泰　州	1235077.18	549599.68	313232.04	198132.98	727755.64	313018.51	28336.22	10936.28	165753.28	27511.91
宿　迁	563529.08	203818.75	225370.07	124435.37	275252.52	61036.33	14782.22	4201.26	48124.27	14145.79
合　计	26902476.16	9151341.34	7334341.31	4376571.57	15069642.46	4039535.56	613178.31	176366.50	3885314.08	558867.71

旅　游　业

综　述

【旅游业概况】 2016年，全省接待国内外游客6.22亿人次，同比增长8.4%，其中接待国内旅游者6.78亿人次，同比增长9.4%；实现国内旅游收入9952.47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3.5%。接待入境过夜游客329.77万人次，同比增长8.1%；实现旅游外汇收入38.0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7.8%；旅行社组织公民自费出境旅游440.07万人次，同比增长39.2%。全年实现旅游总收入10263.58亿元，同比增长13.4%；按现行价格测算，实现旅游业增加值4577亿元，同比增长13.4%，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6%。

【旅游业规模】 截至2016年末，全省A级景区总数达638家，其中5A级景区22家，数量继续居全国首位，4A级景区183家。全省共有旅游星级饭店696家，其中，五星级86家、四星级164家、三星级337家、二星级109家。全省共有旅行社2469家，其中，出境游组团社153家，台湾组团社17家，星级旅行社553家，出境游领队5228人，赴台湾游领队894人；持证导游员75656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5个，省级旅游度假区47个。全省有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6个，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34个；国家级乡村旅游区（点）124个，全省星级乡村旅游区（点）735个，省级四星级乡村旅游区（点）308个；国家级工业旅游示范区（点）32个，省级工业旅游示范区（点）77个；全国特色旅游景观名镇（村）30个，省级特色旅游景观名镇（村）90个；省级自驾游基地58个，省级房车露营地5个；省级研学旅游示范基地52个；省级商

品研发基地 8 个。

【旅游规划】 2016 年 10 月 19 日，省政府印发《关于推进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意见》（苏政发〔2016〕134 号），文件提出：至 2020 年，全省旅游业总收入达到 16000 亿元左右，年均增长 13% 左右；全省旅游投资额达到 2700 亿元，年均增长 10% 左右，“十三五”期间累计完成旅游投资超过 1 万亿元；游客人均逗留天数超过 3 天，每人次平均消费达到 1700 元，城乡居民人均年出游率达到 4.5 次。2017 年 2 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十三五”旅游业发展规划》（苏政办发〔2017〕20 号）。《规划》提出，到 2020 年，全省旅游总收入达到 16000 亿元，年均增长 13% 左右。要延长游客人均在江苏逗留的天数至 3 天，每人次平均消费达到 1700 元。江苏城乡居民年出游率提高至 4.5 次 / 人。《大运河（江苏段）旅游发展规划》编制完成。启动编制《江苏省海洋旅游发展规划》。《江苏省“十三五”旅游人才发展规划》编制完成并发布实施。

【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旅游“厕所革命”进入标准化、信息化、特色化新阶段，全年投入 4.5 亿元新建、改扩建旅游厕所 1051 座，南京牛首捌厕、苏州大阳山 3D 打印厕所等一批个性化厕所成为景区的新亮点。游客集散咨询服务体系不断健全，苏州、徐州、常州等地不断完善旅游集散中心功能，扬州、盐城等地开通旅游直通车，南通与苏州之间开通城际旅游直通车，南京“环城游”巴士投入运营，全省旅游交通集散网络逐步形成。旅游信息化水平持续提高，无线网络信号继续向 3A 级景区、省级旅游度假区和 3 星级乡村旅游区核心区域覆盖，覆盖率达 80% 以上。

【全域旅游示范区及特色示范区创建】 开展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全省共有 28 家单位获批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其中，首批 8 家，分别为苏州市、南京市秦淮区、南京市江宁区、徐州市贾汪区、金湖县、盐城市大丰区、句容市、兴化市；第二批 20 家，分别为南京市、镇江市、无锡市滨湖区、无锡市梁溪区、宜兴市、常州市新北区、常州市武进区、常州市金坛区、溧阳市、如皋市、高邮市、淮安市淮安区、淮安市清河区、淮安市洪泽区、盱眙县、连云港市连云区、东海县、盐城市盐都区、东台市、宿迁市湖滨新区。1 月，苏州被列入中国国际园林特色旅游目的地创建名单；9 月，苏州、无锡入选中国旅游休闲示范城市名单。

【重大旅游活动】 2016 江苏休闲度假推广月 6 月 22 日至 7 月 22 日，江苏省旅游局在宜兴湖汶镇阳羡生态旅游度假区主办“2016 江苏休闲度假产品推广月”。推广月期间，省旅游局评选出江苏休闲度假产品营销 20 强旅行社和 60 优江苏休闲度假饭店，各市推出 180 多场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休闲度假避暑活动。同时，省旅游局通过途牛、同程等网站对全省休闲度假产品进行网络宣传，并以江苏省、上海市、北京市、浙江省、山东省、陕西省、安徽省、江西省、广东省等为重点区域进行线上销售。省旅游局通过与中青旅联盟合作，邀请部分休闲度假产品策划机构代表、周边客源市场及重点远程客源市场旅行商到江苏考察踩线，并与省级以上旅游度假区进行业务洽谈。

2016 年江苏省及各设区市主要旅游数据

地　区	旅游总收入（亿元）	增速（%）	入境过夜旅游者（万人次）	增速（%）	旅游外汇收入（万美元）	增速（%）
全　省	10263.58	13.4	329.77	8.1	380362.09	7.8
南　京	1860.86	11.8	63.78	8.5	67616.90	5.7
无　锡	1555.62	12.0	43.92	12.2	38953.96	8.9
徐　州	572.74	16.4	3.41	1.0	3938.36	2.0
常　州	833.59	14.0	14.59	14.9	13147.26	9.0
苏　州	2082.01	11.7	161.28	6.7	216708.41	8.3
南　通	533.83	15.2	18.02	4.1	12482.26	7.0
连云港	395.40	15.5	2.26	11.2	2280.51	10.5
淮　安	308.57	15.6	1.82	24.2	1704.53	9.4
盐　城	271.38	17.2	5.31	8.0	6418.93	9.4
扬　州	691.39	15.1	5.86	14.3	6280.00	12.4
镇　江	714.35	15.0	5.49	3.7	6478.81	8.1
泰　州	282.66	15.2	3.61	13.1	3631.28	11.5
宿　迁	161.18	16.7	0.42	−10.0	720.88	−14.8

全省旅游业发展大会 9 月 30 日，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旅游业发展大会。会议总结全省“十二五”旅游业发展工作，研究部署全省“十三五”旅游业发展和旅游强省建设工作。会议提出：江苏的旅游业要从文化传承和品牌打造的方面入手，突出特色，推动创新，依托“一带一路”加强区域合作，促进全省旅游业的发展改革和转型升级，坚持消费者导向，创新旅游业态、创新联动机制、创新营销模式，充分发挥市场在配置资源中的决定性作用，提升旅游服务水平、旅游业整体品质和旅游产业综合效益，形成多产业融合、全域联动的“大旅游”发展格局，坚持“城市即景区，旅游即生活”的发展理念，把江苏打造成“国内领先的旅游强省、国际著名的旅游目的地”。

第六届中国（苏州）房车露营大会 9 月 29 日，“第六届中国（苏州）房车露营大会暨 2016 中国（苏州）房车展”在苏州太湖一号房车露营公园开幕。大会持续 8 天，9 月 29 日至 10 月 3 日为房车露营展览会，10 月 4 ～ 6 日为露营狂欢嘉年华。大会邀请众多国内外知名房车及配件品牌、户外露营配套产品、营地设计与装备、木屋等商家参展，是国内首个“房车 + 游艇”在房车露营公园现场展览。大会期间举办“跨界·融合”中国自驾车（房车）营地全域旅游产业高峰论坛。本届中国（苏州）房车露营大会以“新业态 新旅游 新生活”为主题，在满足参展商、消费者、游客等多方需求的同时，推广房车露营文化，助推江苏及长三角区域的休闲旅游发展。

2016 江苏乡村美食节 10 月 20 日，“乡村美食放心吃——2016 江苏省乡村美食大赛”在宜兴市举行。大赛由各市 160 家参赛单位选送 160 道菜品参加角逐，参赛厨师及助手达 300 余人。大赛以本地特色食材为原料，从烹饪技艺、成品装盘、造型款式等方面进行厨艺大比拼，按照“色、香、味、形、意、养、声、温”8 个标准及“主题鲜明、搭配合理、时令特点、乡土浓情、传承创新”5 方面效果对参赛菜肴进行评分，体现较高的专业性和群众参与性。最终运河一锅鲜、老君炼丹、红烧鳗鱼等前 20 名 38 道菜（含并列）获“金牌菜”称号，马陵三宝、花乡小干鱼薄饼、中洋金砖河豚等 30 名 76 道菜（含并列）获“银牌菜”称号。

第二届“乐购江苏”旅游商品创意设计大赛　10～12月，江苏省旅游局主办第二届“乐购江苏”旅游商品创意设计大赛。大赛共征集参评商品625个系列，参赛作品近1300余件，总数比首届大赛增加30%以上。大赛共评出金奖5项、银奖10项、铜奖20项。获得金奖的参赛作品分别为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南京云锦——“锦织道”品牌系列文创产品、“乐乐沙”南京城墙互动玩具系列、在·香台、紫艺情缘、“红豆游礼”中国爱情村——无锡顾山红豆村系列旅游商品品牌包装设计、蝉鸣风筝、《梵音如意》之“佛缘”紫砂壶。同时推出南京盐水鸭、无锡惠山泥人、徐州香包等30件极具江苏地域特色的旅游必购商品推荐目录。

（王　初）

国内旅游

【国内旅游规模】 2016年，全省接待国内旅游者6.78亿人次，同比增长9.4%；实现国内旅游收入9952.47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3.5%。

【市场分布】 江苏本省是省内旅游最大客源地，当年接待本省游客24861.70万人次，占国内游客总量的36.7%。十大客源省（市）依次为上海、浙江、安徽、山东、河南、北京、广东、湖北、湖南、河北，来江苏游客总量达17640.31万人次，占国内过夜游客总量的47.8%。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国内旅游接待、收入情况

地　区	人数（万人次）	增速（%）	收入（亿元）	增速（%）
合　计	67779.99	9.4	9952.47	13.5
南　京	10657.32	6.7	1803.45	11.9
无　锡	8586.03	6.7	1518.91	12.0
徐　州	4515.48	12.7	565.90	16.4
常　州	5989.56	10.0	820.04	14.2
苏　州	11300.37	6.6	1932.50	11.8
南　通	3792.11	12.0	521.98	15.2
连云港	3011.08	12.2	391.58	15.6
淮　安	2610.54	12.3	305.64	15.8
盐　城	2573.7	13.6	265.56	17.4
扬　州	5622.02	11.8	681.91	15.2
镇　江	5348.34	11.4	706.19	15.0
泰　州	2282.32	12.0	278.22	15.2
宿　迁	1491.12	13.3	160.60	16.3

【旅游目的】 观光游览占38.5%，休闲度假占27.5%，探亲访友占11.8%，商务活动占8.5%，会议占4.0%，健康疗养占1.1%，宗教朝拜占1.1%，文体科技占1.3%，公务占2.8%，购物占1.3%，其他占2.1%。

【花费构成】 长途交通占13.5%；住宿占17.4%；餐饮占20.7%；景点游览占9.6%；购物占24.0%；娱乐占6.4%；邮电通信占1.0%；市内交通占1.9%；其他占5.5%。

【出游方式】 单位组织占16.3%，旅行社组织的占13.6%，家庭或与亲朋结伴的占46.3%，个人出游的占23.8%。

（王　初）

出入境旅游

【入境旅游】 2016年，全省接待入境过夜旅游者329.77万人次，同比增长8.1%；实现旅游外汇收入38.04亿美元，同比增长7.8%。其中：接待外国人218万人次，同比增长8.5%；接待港澳台同胞111.78万人次，同比增长7.3%。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入境旅游接待情况

地　区	人数（人次）	同比（%）	人天数（人天）	同比（%）
合　计	3297735	8.1	12338457	8.1
南　京	637846	8.5	2235865	6.2
无　锡	439185	12.2	1356195	11.3
徐　州	34105	1.0	130706	2.1
常　州	145896	14.9	442452	11.3
苏　州	1612849	6.7	6761311	7.8
南　通	180156	4.1	508600	6.9
连云港	22624	11.2	74828	11.1
淮　安	18223	24.2	57713	13.4
盐　城	53059	8.0	212735	9.4
扬　州	58561	14.3	206440	13.6
镇　江	54934	3.7	208549	8.2
泰　州	36068	13.1	120476	12.6
宿　迁	4229	−10.0	22587	−12.1

2016年江苏省入境旅游主要客源国情况

国　别	入境旅游人数（人次）	同比（%）
日　本	414889	4.5
韩　国	407723	13.8
美　国	225373	7.4
德　国	103154	4.2
马来西亚	91107	−2.6
加拿大	78812	3.7
新加坡	68466	3.0
印　度	64458	18.8
澳大利亚	60124	12.4
英　国	59919	10.9

【出境旅游】 2016年，全省旅行社组织公民自费出境旅游440.07万人次，同比增长39.2%。其中，出国游391.66万人次，同比增长62.9%；中国香港游16.99万人次，同比下降42.3%；中国澳门游9.48万人次，同比下降47.9%；中国台湾游21.94万人次，同比下降21.8%。

（王　初）

旅游业态

【乡村旅游】 全省旅游系统实施“乡村旅游升级工程”，打造“看得见山水、记得住乡愁、留得住乡情”的江苏乡村旅游产品服务体系。39家单位被认定为2016年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省星级乡村旅游区（点）情况

地　区	省星级乡村旅游区（点）			
	合计	四星	三星	二星
合　计	735	308	324	103
南　京	50	34	16	—
无　锡	86	42	39	5
徐　州	73	42	29	2
常　州	49	28	10	11
苏　州	51	31	20	—
南　通	62	19	35	8
连云港	44	17	18	9
淮　安	43	9	18	16
盐　城	39	19	12	8
扬　州	44	16	28	—
镇　江	101	22	47	32
泰　州	58	20	28	10
宿　迁	35	9	24	2

苏州太湖 1 号房车露营公园　省旅游局供图

度省四星级乡村旅游区。南京市江宁区、苏州市吴中区、徐州市贾汪区、淮安市盱眙县被列入省级乡村旅游创新发展示范区（县）创建单位。结合乡村旅游“厕所、厨房、停车场”三整治活动，建立星级乡村旅游区动态管理、考核评估和退出机制，对 2009 ～ 2011 年评定的省四星级、三星级乡村旅游区进行评定性复核，要求整改 7 家、取消星级 22 家。全省累计有国家级乡村旅游区（点）124 个，全省星级乡村旅游区（点）735 个，省级四星级乡村旅游区（点）308 个。5 月，在徐州贾汪区举办“2016 江苏乡村旅游节”。9 月，举办第二届江苏乡村旅游美食大赛。安排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5270 万，共扶持 137 个乡村旅游、工业旅游、自驾游、旅游商品项目。盐城盐都区仰徐乡村旅游创客基地、镇江句容市春城旅游电子商务被国家旅游局评为中国乡村旅游创客示范基地；南京黄龙岘乡村旅游区和泰兴市印达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被省旅游局与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联合评定为江苏省乡村旅游创客示范基地。

【自驾车旅游】 省旅游局对 2009 ～ 2013 年认定的 59 家省级自驾游基地进行评定性复核，要求整改 10 家，取消称号 14 家；南京江宁区汤山温泉房车露营地、江宁区大塘金香草谷、六合区永鸿巴布洛生态谷、常州新北区达诚度假村、武进区清都紫薇园、苏州张家港市凤凰生态园、镇江扬中市长江鱼文化生态园 7 家单位被评为江苏省级自驾游基地；新批汤山温泉房车露营地为江苏省房车露营地。创新开发“房车露营 + 房车驿站”模式的房车旅游线路，试点推出“旅居环太湖”“旅居金陵都市圈”房车旅游线路；全省落地自驾服务网点已近 30 家，沪宁、宁杭、京沪高铁沿线江苏站点都已建立落地自驾服务网点，南京禄口机场、无锡硕放机场、常州奔牛机场、南通兴东机场也已建成落地自驾服务门店。在徐州试点推出“租车 + 酒店（景点）”“租车 + 一日游（二日游）”落地自驾游产品，实现“资源共享、平台互链、客源互送、互惠共赢”的落地自驾游新模式。

【工业旅游】 省旅游局首次复核 2012 ～ 2014 年评定的 48 家省级工业旅游区（点），4 家单位未通过复核予以取消。新批 12 家省级工业旅游示范点。常熟隆力奇工业旅游区获批首批全国工业旅游创新单位。

2016 年江苏省新增省级工业旅游区（点）名单

地　区	单位名称
徐　州	江苏君乐宝乳业有限公司
常　州	光大环保能源（常州）有限公司
苏　州	瑞富祥丝绸有限公司 江苏法诗菲服饰
南　通	江苏紫罗兰家纺 海安县鑫源丝绸
连云港	中国水晶文化创意产业园
镇　江	光大环保能源（镇江）有限公司
盐　城	大丰区和顺电子有限公司 辉山乳业发展（江苏）有限公司
泰　州	兴化市大地蓝绢纺有限公司 泰州市济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研学旅游】 省旅游局与省教育厅联合评定江苏省研学旅游示范基地，南京博物院等 52 家单位被认定为首批省级研学旅游示范基地。

【健康养生旅游】 2016 年，泰州中医药泰和堂、连云港康缘药业等 10 家单位推荐为国家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创建单位。泰州医药城获首批国家康养旅游示范基地。

【特色民宿】 2016 年 9 月，省旅游局委托南京尔目旅游规划设计研究所专题调研江苏特色民宿，形成《江苏省特色民宿发展情况报告》。据调查统计，截至 2016 年 12 月，全省各市提供特色民宿样本单位总量 270 家，床位数总量约 4064 个，特色民宿业年直接经营收益达 9484 万元，创造直接创业就业人数达 1177 人，实现总就业人数达 4500 人左右，且近年来均保持较高的增长率提升。创业就业人数中主要以吸纳当地人员为主，80% 以上为本地居（农）民。

江苏省特色民宿发展主要呈现 5 个特点。苏南、苏中、苏北空间梯度差异明显。苏南地区民宿发展较快，数量较多，空间上也较为集聚，民宿总数达 191 家，占全省特色民宿总量的 70.74%，床位数达 3187 个；苏中地区民宿总数为 32 家，床位数约达 239 个；苏北地区 47 家，床位数约达 638 个。微观选址以古镇和乡村旅游区（点）依托型居多。江苏省特色民宿主要有“古镇依托型、乡村旅游区（点）依托型、靠近城市（环城）”等几种类型，其中古镇依托型最为典型，以古镇及其周边为选址地的民宿达 118 家，占全省特色民宿总量的 43.7%。居民自营和社会资本投资经营的民宿占主体。民宿主以青年居多，且具有一定文化素养。从业人员以家庭成员或自家亲戚为主，专业受训率不高。定价以 300 元以内居多，普通家庭接待为主。年入 30 万以内居多，单体平均收益有待提高。江苏省特色民宿定价从几百元，到上千元，乃至几千元不等，但是绝大多数民宿价格集中在每间 300 元以内，该部分占特色民宿总量的 60.0%，江苏省特色民宿以普通家庭接待为主，以特色民宿、精品民宿、品牌民宿为辅，整体接待水平还有待提升。五、多数特色民宿仅有食宿功能，核心主题特色不突出。旅游接待淡旺季明显，具有多样化休闲服务功能的还是少数，以周末、节假日家庭亲子客群居多。

（王　初）

旅游投资

【旅游投资规模】 2016 年，全省在建旅游项目近 1300 个，计划总投资近 10500 亿元，当年完成投资 1900 亿元，同比增长 11.4%，高于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增幅 3.9 个

百分点，高于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增幅 4.3 个百分点，占全省固定资产投资的 3.8%，占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的 7.8%。

【旅游投资重点项目】 2016 年，全省 50 个年度重点旅游项目当年完成投资超 260 亿元，其中，完成投资超 5 亿元项目 21 个，超 10 亿元项目 8 个，超 20 亿元项目 2 个。宜兴阳羡生态旅游度假区、苏州西京湾生态农场、连云港中国东海水晶城等一批项目基本完成相关建设，部分项目已投入运营。南京科举博物馆、常州东方盐湖城文化旅游休闲度假区、淮安白马湖旅游度假区、扬州生态旅游岛、兴化得胜湖旅游休闲度假区等一批在建项目有序推进。

【旅游投资资金来源】 2016 年，国家预算内资金占年度旅游投资 17.58%，国内贷款占 16.15%，自筹资金占 62.16%，利用外资占 0.95%，债券占 0.24%，其他资金来源占 2.92%。全年全省共争取和安排各类旅游专项资金 21550 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1160 万元，国家旅游发展基金 1730 万元，省级专项引导资金 18660 万元，用于旅游景区、度假区和乡村旅游等项目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国家旅游发展基金中，310 万元用于 2 个项目的贷款贴息，省级专项引导资金中，4800 万元用于 19 个项目的贷款贴息。

【旅游资金投向】 2016 年，在全省旅游资金投向中，景区占 29.01%，旅游度假区占 15.25%，旅游小城镇与古街区占 3.86%，乡村旅游占 8.15%，旅游演艺占 0.56%，旅游医疗健康与养生养老占 3.14%，旅游商品与户外休闲用品占 1.23%，自驾车与房车营地占 0.29%，旅游装备占 0.32%，在线旅游与智慧旅游占 0.37%，酒店占 6.16%，公共服务设施占 7.83%，其他占 23.85%。

【融资平台】 2016 年，江苏省旅游产业发展基金共计发放项目贷款 29700 万元，涉及旅游项目 36 个。按项目类别分，景区类项目 20 个，投放基金 19300 万元，乡村类项目 16 个，投放基金 10400 万元；按资金用途分，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22 个，金额 19100 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 14 个，金额 10600 万元。2015 ～ 2016 年度，旅游担保融资累计承保项目 52 个，金额 34.44 亿元，其中已解责项目 16 个，金额 3.72 亿元。36 家旅游企业获得融资 30.72 亿元，其中旅游新业态项目 7 个，金额 1.05 亿元，乡村旅游开发项目 18 个，金额 5.16 亿元，重大重点旅游项目 11 个，金额 24.51 亿元。当年全省 33 个项目入选国家旅游局《全国优选旅游项目名录》，江苏龙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6 家企业被评为 2015 年度中国百强旅游投资企业。

（王　初）

景区建设

【A 级景区建设】 2016 年，全省新批 A 级景区 36 家，A 级景区总数达 638 家，同比增长 2.2%。A 级景区总数位居全国第二。徐州市云龙湖景区、连云港市花果山景区被批准为国家 5A 级景区，全省 5A 级景区达 22 家，继续位居全国第一。南京市牛首山文化旅游区等 15 家景区被批准为国家 4A 级景区，全省 4A 级景区总数为 183 家。南京国防园等 17 家景区被批准为国家 3A 级景区，全省 3A 级景区总数达 221 家。7 ～ 8 月、10 ～ 11 月，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全省 91 家免费或开放式、湖泊山地和宗教寺庙为主的 4A 级旅游景区以及 2014 年度评定的 4A 级旅游景区开展暗访复核检查，重点检查景区旅游厕所与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景区服务质量和导游讲解水平、景区安全和旅游秩序，对 3 家景区降级，17 家景区严重警告并限期整改，7 家景区警告并限期整改，取消 2A 级景区 14 家。“五一”前夕，统一公布全省 4A 级景区最大承载量，在景区醒目位置公布景区承载量相关信息。“春节”“清明”“五一”“端午”“中秋”和“十一”假日期间，组织所有 5A 级景区和正在创建 5A 级景区共 40 个景区（点）对外发布景区游览舒适度指数和景区剩余车位信息，方便游客出行。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等级旅游景区情况

地区	全国等级旅游景区（家）					
	合计	5A	4A	3A	2A	1A
合计	638	22	183	221	212	—
南京	56	2	20	19	15	—
无锡	60	3	27	14	16	—
徐州	72	1	18	31	22	—
常州	32	2	9	8	13	—
苏州	64	6	36	18	4	—
南通	48	1	6	25	16	—
连云港	45	1	11	18	15	—
淮安	41	1	12	11	17	—
盐城	50	1	11	16	22	—
扬州	37	1	9	14	13	—
镇江	44	2	7	11	24	—
泰州	42	1	8	16	17	—
宿迁	47	—	9	20	18	—

2016 年江苏省 5A 级景区接待情况

景区名称	接待人数（万人次）	同比（%）
南京中山陵园风景区	1122.30	6.9
南京夫子庙秦淮风光带	3386.00	0.4
无锡太湖鼋头渚风景区	263.72	−4.8
无锡灵山景区	286.77	−5.0
无锡三国水浒景区	172.96	−7.7
徐州云龙湖景区	822.50	1.2
常州环球恐龙城	854.61	9.1
常州天目湖旅游区	735.35	持平
苏州园林（拙政园、虎丘、留园）	730.69	9.0
苏州周庄古镇游览区	391.00	−21.5
苏州同里古镇游览区	682.64	0.6
苏州金鸡湖景区	1224.93	6.8
苏州吴中太湖旅游区	400.12	0.7
苏州沙家浜·虞山尚湖旅游区	1163.51	1.9
南通濠河旅游区	777.25	1.8
连云港花果山风景名胜区	385.71	8.6
淮安周恩来故里景区	303.41	2.1
大丰中华麋鹿园景区	115.19	29.6
扬州瘦西湖风景区	448.98	10.1
镇江金山·焦山·北固山景区	497.66	3.2
镇江茅山风景区	610.04	5.0
姜堰溱湖旅游区	271.17	4.2

2016 年江苏省新批准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名单（共 15 家）

南京市汤山紫清湖旅游区
南京市牛首山文化旅游区
南京市金牛湖景区

无锡市阖闾城遗址博物馆
徐州市凤鸣海景区
苏州张家港市暨阳湖生态旅游区
苏州市苏州湾黄金湖岸旅游区
苏州市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
淮安涟水县五岛湖旅游区
盐城市江苏东台黄海森林公园景区
盐城市丹顶鹤湿地生态旅游区
扬州市宋夹城景区
镇江市江苏茶博园
泰州市高港口岸雕花楼景区
宿迁市妈祖文化园

【旅游度假区建设】 全省度假区从单一的湖泊型逐步扩展为温泉型、山地型、岛洲型、乡村型、海滨型等多种类型。新批徐州大龙湖、宿迁洋河两家旅游度假区为省级旅游度假区，省级以上旅游度假区达 52 家。向国家旅游资源委员会推荐常州武进太湖湾旅游度假区、无锡宜兴阳羡生态旅游度假区、无锡阳山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苏州吴江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 4 家单位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省旅游局联合省国土资源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分所组成考评组，对 2014 年底以前批准的 40 家旅游度假区（其中国家级 5 家、省级 35 家）2015 年度发展情况从“度假环境与质量、度假资源与产品、度假设施与服务、公共设施与服务、市场结构与影响、项目建设与投资、规范管理与政府支持、综合发展与社会带动”等 8 个方面进行考核评价，形成《2015 年度江苏省旅游度假区发展情况考核评价总体报告》，并对排名靠后的 3 个省级度假区进行约谈。

2016 年江苏省旅游度假区发展考核评价排名
国家级度假区排名

排名情况	单位名称
1	南京汤山温泉旅游度假区
2	常州溧阳天目湖旅游度假区
3	苏州阳澄湖半岛旅游度假区
4	无锡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
5	苏州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

省级度假区排名（前 10 位）

排名情况	单位名称
1	常州武进太湖湾旅游度假区
2	无锡宜兴阳羡生态旅游度假区
3	无锡阳山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
4	苏州吴江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
5	常熟虞山尚湖旅游度假区
6	宿迁骆马湖旅游度假区
7	泰州姜堰溱湖旅游度假区
8	镇江句容茅山湖旅游度假区
9	南通如东小洋口旅游度假区
10	宿迁泗洪洪泽湖生态旅游度假区

大丰荷兰花海　宋峤 / 视觉江苏网

【生态旅游示范区建设】 2016 年，新批扬州瘦西湖风景区、镇江长山文化生态旅游区、盐城龙冈桃花园景区、高邮市清水潭生态旅游区 4 家单位为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全省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达 34 家。

【旅游风情小镇及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创建】 开展江苏省旅游风情小镇创建工作，无锡灵山禅意小镇等 44 个小镇入围江苏省旅游风情小镇创建备选单位。开展第四批省级特色景观旅游名镇（村）的创建工作，命名沛县安国镇、溧阳市竹箦镇、苏州市吴中区东山镇、如皋市白蒲镇、东海县李埝乡、盐城市大丰区白驹镇、高邮市界首镇、镇江市丹徒区宝堰镇为江苏省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命名无锡市惠山区阳山镇阳山村、宜兴市张渚镇龙池村、苏州市吴中区临湖镇灵湖村、高邮市菱塘回族乡清真村、扬中市三茅街道兴阳村为江苏省特色景观旅游名村。

（王　初）

旅游促销

【国内旅游促销】 1 月 29 日晚，第六届“江苏·台湾灯会”在镇江金山湖举行亮灯仪式。2 月，省旅游局在南京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 2015 年江苏十大新景区、十条新线路。南京牛首山文化旅游区、南京大报恩寺遗址公园、无锡灵山小镇·拈花湾等新兴景区均名列其中。3 月下旬，省旅游局联合新浪江苏网启动“2016 畅游江苏春天去哪里——赏春光文明游”活动。组织开展“我最喜爱的江苏春季旅游胜地”评选活动，向社会发出“文明游随手拍”公益活动倡议，面向全国启动“畅游江苏 悦赏繁春——赏春光文明游随手拍”征集活动。5 月 20 ～ 22 日，组团参加北京国际旅游博览会。6 月，省旅游局发布 22 条“玩转迪士尼，畅游新江苏”旅游线路；中国江苏网专题推荐 12 条精品旅游线路。8 月 5 ～ 8 日，组团参加在台北举办的“2016 台湾美食展”。9 月 1 ～ 5 日，组团赴河南郑州、开封分别举办“畅游江苏”苏北旅游专题促销活动。9 月 9 ～ 11 日，组团参加 2016 中国（广东）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11 月 4 ～ 7 日，组团参加第 11 届海峡两岸台北旅展。12 月 16 日，2016 畅游江苏·温暖冬日休闲养生季暨“感恩有你·冬游常州嘉年汇”活动在金坛东方盐湖城启动。12 月 19 ～ 23 日，组团赴河北石家庄和陕西西安分别举办“畅游江苏”旅游新产品推介促销活动。

【国际旅游促销】 6 月 28 日至 7 月 5 日，参加国家旅游局在法国和德国举办的“美丽中国——陆上丝绸之路”欧洲推广活动，展示江苏江南水乡的人文风貌，宣传“畅

游江苏”的品牌形象。9月20～24日，参加国家旅游局牵头组织的2016“美丽中国——海上丝绸之路”旅游推广活动，在加拿大温哥华、美国休斯敦、美国迈阿密3地举办3场大型旅游推介会。10月30日至11月5日，赴澳大利亚、新西兰开展“畅游江苏”旅游推介活动，重点推介运河文化之旅、扬子江名城之旅和沿海生态之旅的产品线路。11月17～24日，赴新加坡、印度尼西亚举办“畅游江苏”旅游宣传促销活动。12月10～17日，江苏旅游促销团赴韩国首尔、济州、日本札幌、大阪等4地开展旅游促销。全年组织超过500人次的日本旅游业界人士参与各种江苏旅游B2B活动及中日同业交流，包括日本最大旅行商JTB和HIS以及涵盖日本关东、关西、北海道、九州等地区的旅行社、媒体、航空公司。与日本HIS合作推出日本—南京深度旅游线路，在其网站和东日本地区187家店铺销售，同时HIS上海支店向日本民众推出南京周末休闲游线路。

（王　初）

旅游管理

【旅游市场管理】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工作的通知》（苏政办发〔2016〕43号），明确各地政府及省有关部门的旅游市场综合监管职责。4月25日至5月10日，由省政府办公厅牵头，12个省有关部门和单位组成5个督查组对全省13个设区市旅游市场秩序进行专项督查。5月8～12日，国家旅游局现场督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旅游市场综合监管的通知》贯彻落实情况。省旅游局联合省公安、工商、税务等13家单位开展为期一个多月“一日游”市场秩序专项整治工作，共查处涉嫌违规经营的旅行社企业、从业人员、旅游购物商店等44件。根据国家旅游局《关于组织开展整治“不合理低价游”专项行动的通知》要求，对南京、无锡、常州、苏州4市进行专项督查行动，共下架涉嫌“不合理低价游”产品533个；共立案调查旅行社违法违规行为12起，处罚旅行社3家。

【旅游饭店管理】 新批南京香格里拉大酒店为五星级旅游饭店，新批四星级旅游饭店1家。全省旅游星级饭店评定性复核共取消旅游星级饭店86家（五星级3家、四星级20家、三星级33家、二星级30家），限期整改6家（四星级2家、三星级4家）。首次组织评选江苏省精品休闲度假饭店，遴选出57家江苏精品休闲度假饭店。

【旅行社管理】 实施旅行社综合排名奖励，对进入全国百强旅行社和省内二十强旅行社进行奖励，共奖励旅行社25家，奖励金额600万元。江苏水乡周庄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旅（江苏）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无锡中旅信程旅游股份公司、江苏东方航空国际旅行社实业有限公司、江苏康辉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等5家旅行社入选“2015年度全国百强旅行社”。省旅游局、省物价局完成旅游热门线路成本调查公示发布。

【导游员管理】 省旅游局完成2016年度导游年审培训工作。完成全省无导游证领队人员的导游资格考试工作。全年共有13289人参加导游资格考试，合格人数2687人；236人参加中级导游考试，合格人数63人；50人参加高级导游考试，合格人数12人。做好2016年领队证到期审核换证工作。

【旅游标准化】 2016年，大丰市、南京途牛网分别被国家旅游局确定为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城市和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企业。完成修订《江苏省乡村旅游区等级划分与评定》。对全省五星级乡村旅游区创建单位进行标准宣贯。完成《乡村旅游集聚区建设指南》《旅游培训微课制作规范》的编制和评审。组织编制《主题旅游饭店建设与服务指引》。启动编制《江苏省智慧旅游景区建设标准》。参与省质监局组织的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工作，推进无锡感知博览园、湖滨街道、傅家边农业生态园、高淳椑溪慢城的省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

（王　初）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旅行社情况

地　区	旅行社（家）			
	合计	国内	出境	台湾组团
合　计	2469	2316	153	17
南　京	609	569	40	5
无　锡	186	166	20	2
徐　州	200	193	7	1
常　州	145	132	13	1
苏　州	354	329	25	4
南　通	162	148	14	1
连云港	110	104	6	0
淮　安	110	108	2	0
盐　城	139	134	5	1
扬　州	138	131	7	1
镇　江	109	100	9	1
泰　州	128	124	4	0
宿　迁	79	78	1	0

房地产业

【房地产业概况】 2016年，全省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因城施策、分类指导的工作要求，做好去库存、稳市场、控房价、防过热等各项工作，保持全省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2016年，全省商品住宅销售面积同比增长33.9%，成交均价增长12.2%，全省商品住宅累计可售面积9032万m^2，较上年底净减少4668万m^2，按滚动12个月的月均销售速度计算，库存去化周期缩短到7.5个月，较上年末下降7.7月，去库存效果明显。全年全省房地产业地税收入完成1640.95亿元，下降11.3%，占地税收入总量的比重为32.9%。

【房地产开发投资】 2016年，全省房地产开发投资共完成8956.37亿元，同比增长9.8%，占城镇固定资产投资的18.1%，占比同比上升0.3个百分点，投资增幅较城镇固定资产投资增幅高2.3个百分点。其中，商品住宅投资6628.87亿元，同比增长9.0%，占总投资比重74.01%，占比同比上升6.4个百分点，投资增幅较城镇固定资产投资增幅高1.1个百分点。商业用房投资1246.1亿元，同比增长10.2%，占总投资比重13.9%。

【房屋面积】 2016年，全省商品房新开工面积13670.83万m^2，其中商品住宅10534.34万m^2，同比分别增长18.4%和19.4%。商品房施工面积58761.73万m^2，其中商品住宅43002.93万m^2，分别增

长 1.1% 和 1.6%。全省商品房竣工面积 10073.96 万 m^2，其中商品住宅 7602.69 万 m^2，分别下降 2.2% 和 4.1%。

【商品房供销】 2016 年，全省商品房和商品住宅累计批准预售面积分别为 11579 万 m^2 和 9204 万 m^2，同比分别增长 6.5% 和 9.4%。全年全省商品房和商品住宅累计登记销售面积分别为 16698 万 m^2 和 14487 万 m^2，同比分别增长 33.3% 和 33.9%。

【商品房成交均价】 2016 年，全省商品房和商品住宅成交均价分别为 8892 元 /m^2 和 8842 元 /m^2，同比分别增长 12.2% 和 13.8%，商品住宅成交均价比“十二五”时期均价上涨 26%。

【房地产贷款】 2016 年末，全省房地产贷款余额 27237.56 亿元，同比增长 32.4%，占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比重 29.3%，房地产贷款余额比年初增加 6664.87 亿元，其中，地产开发贷款余额 1614.1 亿元，比年初减少 556.4 亿元，下降 25.6%；房产开发贷款余额 4500.2 亿元，比年初增加 500.8 亿元，增长 12.5%；个人住房贷款余额 19909.8 亿元，比年初增加 6521.9 亿元，增长 48.7%。全年全省向 272062 户职工家庭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 987.95 亿元，分别下降 1.77%、增长 1.63%。12 月末个贷比率 102.61%。全省住房公积金资金结余 –93.37 亿元。

【房屋征收（拆迁）】 2016 年，全省共决定征收项目 233 个，同比下降 45.05%。决定征收房屋面积 1163.38 万 m^2、下降 6.9%，决定征收房屋 64319 户、增长 5.66%。其中，涉及住宅房屋面积 938.77 万 m^2、62031 户，分别增长 13.09%、5.88%。实际完成（含往年结转）征收（拆迁）项目 247 个、下降 16.84%，征收（拆迁）房屋面积 1304.16 万 m^2、户数 78127 户，分别增长 19.07%、39.63%。其中，住宅房屋 987.92 万 m^2、74995 户，分别增长 22.24%、41.13%。全省共受理征收补偿决定（拆迁行政裁决）案件 621 件、下降 6.62%，下达补偿（裁决）决定 243 份、下降 59.3%。全省共下达强制搬迁决定 32 件，下降 77.31%。全省有 5951 户被拆迁住房困难户的住房条件，通过拆迁得到明显改善，其中 5518 户为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

（魏东泉　康　凯）

商贸会展

商贸流通

综　述

【商贸流通业概况】 2016 年，全省消费品市场平稳运行。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8707.1 亿元，同比增长 10.9%。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 54.2%，同比提高 2.7 个百分点，连续 7 年保持经济增长第一拉动力地位。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25768 亿元，增长 10.8%；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2939.1 亿元，增长 12.0%。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额 25947.6 亿元，增长 10.6%；餐饮收入额 2759.5 亿元，增长 14.0%。在限额以上企业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增长 12.5%，饮料类增长 10.3%，烟酒类增长 9.3%，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增长 9.1%，金银珠宝类增长 1.8%，日用品类增长 6.5%，五金、电料类增长 20.1%，书报杂志类增长 10.2%，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 9.2%，中西药品类增长 11.5%，通信器材类增长 16.9%，文化办公用品类增长 26.2%，家具类增长 14.8%，石油及制品类增长 2.4%，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增长 15.4%，汽车类增长 10.5%。网上零售保持较快增长，全省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网上零售额增长 44.8%。

【流通现代化建设】 推进内贸流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出台《省政府关于推进国内贸易流通现代化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6〕62 号）。推进南京市国内贸易流通体制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形成“政府推动、部门联动、政企互动”的传统商业转型升级促进体系、“枢纽引领、环城集配、终端便利”的区域商贸物流体系、“政府主导、民生为先、市场运作”的公益性农副产品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机制、“规划引领、法制保障、信息服务”三位一体的商业网点管理机制和“共商共绘、共建共享、区域协同”都市圈市场一体化发展机制共 5 项工作成效。召开长三角区域市场一体化工作会议，牵头推进区域合作。实施商贸物流示范引领行动计划，南京、徐州物流标准化国家试点成效显现，使用标准托盘比重大幅提升，区域物流标准化水平明显提高。7 月，无锡市获批全国第三批物流标准化试点城市。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苏果超市有限公司、江苏省雅家乐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南京市升泰环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省无锡市美捷现代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省无锡市前程包装工程有限公司、江苏省宏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信息平台）等 8 家企业和江苏省现代物流协会被商务部、国家标准委确定为商贸物流标准化专项行动第二批重点推进企业（协会）。申报国家智慧物流配送示范单位。无锡入选国家智慧物流示范城市（全国共 5 个），南京龙潭物流基地、苏南快递产业园入选智慧物流示范基地（全国共 20 个），江苏苏宁物流有限公司、惠龙易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华商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滨江物流中心入选国家智慧物流示范企业（全国共 60 个）。扬州市入围 2016 年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示范城市。全省共有 9 家企业被列为全国冷链物流标准化企业。开展江苏省商贸物流示范企业创建工作，首批认定 26 家江苏省商贸物流示范企业。省级商务发展资金继续支持商贸物流发展，2016 年审核通过商贸物流发展项目 20 个，扶持资金 1451.47 万元。推进内贸流通绿色发展，开展“绿色产品进商场”和绿色商场示范创建工作。有序推进商品交易市场转型升级行动，认定第二批 6 家省级示范市场。吴江震泽特色丝绸小镇被评为第一批中国特色小镇。南京众彩农产品批发市场被商务部评为首批全国公益性农批市场。支持无锡市梁溪区创建“江苏省商贸流通创新发展示范区”。全省商务综合执法改革扩大到 11 个市县，在全国商务系统第一个实现执法管理网上运行，徐州市在商务部组织开展的中期评估中被评定为优秀。

【老字号传承保护】 成立江苏省老字号企业协会，加大对老字号创新发展的支持力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对 53 个老字号创新发展项目给予政策支持，扶持资金

809.59 万元。

（省商务厅）

批 发 零 售

【批发零售业概况】 2016 年，全省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8707.1 亿元，同比增长 10.9%，增速比上年同期提高 0.6 个百分点。其中，全省批发和零售业实现零售额 25899.1 亿元，同比增长 10.6%，对全省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贡献率达 90.2%，拉动全省零售额增长 9.6 个百分点。全年全省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业实现零售额 14408.2 亿元，同比增长 9.9%，增速比上年提高 2.5 百分点。其中，批发业实现零售额 1747.5 亿元，同比增长 10.1%，比上年同期提高 1.7 个百分点；零售业实现零售额 11782.4 亿元，同比增长 10.1%，比上年同期提高 2.8 个百分点；住宿业实现零售额 134.8 亿元，同比增长 3.2 %，比上年同期提高 1.6 个百分点；餐饮业实现零售额 743.6 亿元，同比增长 8.6 %，比上年同期提高 1.4 个百分点。

（省商务厅）

【网上零售】 2016 年，全省网络零售额 5413.17 亿元，增长 28.8%。全省限上批发和零售业通过互联网实现零售额 630.9 亿元，增长 44.8%，快于限上批发和零售业增速 35.3 个百分点，占限上零售额比重为 4.4%，比上年提高 1.1 个百分点。全省限上零售业中，无店铺实现零售额 451.0 亿元，增长 64.2%，增速高于有店铺零售 64.6 个百分点，其中网上商店零售同比增长 65.1%。

（省商务厅　省统计局）

住 宿 餐 饮

【住宿餐饮业概况】 2016 年，全省住宿和餐饮业实现零售总额 2807.98 亿元，同比增长 14%，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9.78%，限额以上餐饮企业实现零售总额 878.33 亿元，同比增长 7.8%，高出上年 1.5 个百分点。截至 2016 年末，江苏餐饮业服务网点数达 26.6 万户，从业人员 270 万人。江苏餐饮业零售总额占全国餐饮业零售总额的 7.84%，居全国第三位。

（省餐饮行业协会）

【旅游饭店】 2016 年，全省共有旅游星级饭店 696 家，其中，五星级 86 家、四星级 164 家、三星级 337 家、二星级 109 家。全省星级饭店客房出租率为 58.4%，同比增长 0.1%。其中，五星级酒店客房出租率为 58.2%，四星级酒店客房出租率为 59.1%，三星级酒店客房出租率为 58.2%，二星级酒店客房出租率为 57.2%。全省星级酒店平均房价为 336.2 元 / 间 · 天，同比增长 0.7%，其中，五星级酒店平均房价为 510.1 元，四星级酒店平均房价为 322.3 元，三星级酒店平均房价为 204.7 元，二星级酒店平均房价为 172.9 元。

（王　初）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星级饭店情况

地　区	星级饭店（座）				
	合 计	五星	四星	三星	二星
合　计	696	86	164	337	109
南　京	91	21	22	39	9
无　锡	42	13	11	17	1
徐　州	73	1	7	49	16
常　州	42	7	18	16	1
苏　州	116	28	39	40	9
南　通	80	2	15	36	27
连云港	34	2	5	18	9
淮　安	48	1	6	25	16
盐　城	36	3	8	23	2
扬　州	48	4	13	28	3
镇　江	34	3	8	17	6
泰　州	28	1	6	19	2
宿　迁	24	0	6	10	8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星级饭店平均房价

地　区	平均房价（元 / 间·天）	同比（%）
全　省	336.2	0.7
南　京	425.3	0.0
无　锡	378.9	−4.1
徐　州	256.2	6.9
常　州	365.6	−3.6
苏　州	403.9	0.6
南　通	221.3	0.9
连云港	226.8	−6.1
淮　安	220.6	1.0
盐　城	219.9	−2.3
扬　州	275.5	3.7
镇　江	305.2	−4.3
泰　州	237.7	−0.1
宿　迁	230.1	−2.8

【餐饮业结构调整】 江苏餐饮业结构变化趋向合理，呈现出业态多元，兼容并蓄的特点。大众化餐厅人均消费额在 100 元以内的，占据餐饮服务网点总数的 75%，零售额占全行业零售总额的 81.9%，经营业态主要集中在便民早餐、团膳、快餐、小吃、火锅、农家乐、休闲餐饮（咖啡馆、茶楼套餐、饮品店、面包坊等）、外卖送餐、商业综合体餐饮等。在大众化餐饮业态中，快时尚餐厅、轻餐饮、休闲餐饮、特色小吃，经营面积 150 ～ 300m^2，在商业综合体、社区内开设的发展最为迅速。中档餐厅人均消费额在 100 ～ 300 元的，占餐饮服务网点总数的 20%，零售额占全行业零售总额的 14%，主要是特色餐厅、主题餐厅、星级宾馆餐饮等。注重品质的高端餐饮人均消费额在 300 元以上，主要是高星级酒店、健康养生馆等，占餐饮服务网点比例为 5%，零售额占全行业的 4.1%。

【餐饮业主题活动】 2016 中国（江苏）国际餐饮博览会围绕餐饮产业链融合和新消费体验经济方向，打造一届集产品交易、品牌推广、美食展销、供需对接的行业盛会、美食盛宴、文化盛典。做强品牌活动，重点举办第八届中国淮扬菜集聚区年会、首届全球中餐业领袖峰会、首届中国青年厨师节、江苏餐饮业优秀品牌大会、第十二届江苏省餐饮产业发展大会、江苏餐饮业供应商大会、江苏省团膳快餐大会等。做精技能竞赛，第八届江苏省创新菜烹饪技术比赛分 12 场专项赛和总决赛举办，1200 多名选手参赛；2016 中国青年名厨大赛吸引全国 20 多个省市 500 多名选手参赛；第七届江苏乡土风味烹饪大赛挖掘传统，弘扬地方特色饮食文化。做特地方节庆，主要有：中国盱眙国际龙虾节、中国海安河豚节、扬中河豚文化节、灌云豆丹美食节、淮安中国淮扬菜烹饪大赛、高邮湖大闸蟹旅游文化美食节、高淳固城湖螃蟹节、洪泽湖国际大闸蟹节、邵伯龙虾节、扬州中国淮扬菜美食节、唱响常州菜系列活动、宜陵螺蛳节、泰州早茶节、宜兴餐博会、南通江海国际旅游节、常州新北区江鲜美食节、新北羊肉美食节、常熟蒸菜美食节、寻味寻访寻源无锡美食主题活动、连云港餐饮文化博览会、第四届中国黄桥烧饼节、高邮菱塘清真美食节等。

【餐饮业存在问题】 商超餐饮显现过剩　现有商业综合体中的餐饮占比持续上升，有的商业综合体餐饮比例高达 70%。江苏各地大型商业综合体不断兴建，苏南地区趋于饱和，如苏州市商业综合体有 60 多个，南京市江宁区人口仅有 100 多万，但商业综合体就有 20 多个，其中 10 万 m^2 的达到 4 个。商业综合体内餐饮同质化竞争严重，商超餐饮显现过剩。据调查，江苏的苏南地区（南京、苏州、无锡、常州、镇江五市）商业综合体内餐饮服务单位近 70% 处于亏损状态，20% 处于保本，仅有 10% 的餐饮企业盈利。

人力成本居高不下　据对江苏餐饮行业典型企业调查显示，全省餐饮企业从业人员结构特征是“两多两少”，即外来务工人员比例高、女性劳动者比例高，受过高等教育的比例少，80、90后等中坚力量比例小。行业用工与薪酬特点是：员工流动率高，且面临用工难问题，行业劳动关系基本稳定，企业为员工付出人力成本过高，企业灵活用工比例增大，行业工资集体协商机制基本建立，但因企业为员工缴纳社保负担过重，员工实际到手收入较少。

餐饮产业化程度不高　行业集中度较低，2016年江苏餐饮业限额以上餐饮企业零售总额878.33亿元，仅占全行业零售总额的31.28%，虽占比逐年提升，但整体上仍处于小、散、弱的状况。产业链不完善，在餐饮行业中产业链体现在价值链、供需链、企业链3个维度上，在供需端中农业、食品加工业和餐饮产品融入度有待加强。餐饮标准化程度不高，在规模化发展、品牌彰显、结构升级、智能化设备、要素优化、产品研发、人才培养，均需进一步提升行业标准化，从而带动农业、食品加工业、物流、互联网到企业经营、顾客消费满意度全面发展。品牌不强，连锁化程度不够，从2016年全国餐饮百强来看，江苏餐饮企业上榜数低于同处于长三角地区的浙江省，企业利润低、承载重、支撑小、发展难的问题仍然突出。科研投入不足，因企业经营利润较低，难以加大科研投入，造成产品制作、工艺流程技术创新滞后，新设备研发、引进、转化率较差，导致中餐工业化程度偏低。

（省餐饮行业协会）

特种行业

【典　当】 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446家法人典当企业，注册资本总额149.2亿元。从统计上报数据的365家典当企业分析，2016年全省典当余额93.5亿元，典当总额210.1亿元，其中动产典当46.1亿元，房地产典当109.3亿元，财产权利典当54.7亿元，同比分别下降8.6%、17.3%、15.3%。典当利润总额0.78亿元，净利润0.41亿元，同比分别下降34.0%、24.3%。

【拍　卖】 全省共有拍卖企业480家（另有分支机构32家），全省拍卖行业从业人员3287人，房地产评估师、旧机动车估价师596名，其他专业技术人员130名，拍卖从业资格人员2561名，其中拥有国家注册拍卖师719名。2016年，全省拍卖共成交3512场，较上年增加409场，同比增长13.18%。成交额199.68亿元，增长104.89%。佣金收入3.1亿元，增长26%。由于江苏的司法拍卖全部上淘宝网，导致拍卖行业的各项经营指标都大幅下滑。

【融资租赁】 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批准设立融资租赁企业218家，其中，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14家，注册资本合计33.1亿元；外资融资租赁企业204家（其中1家已注销，现存203家）。10月份外资备案管理改革后，在工商部门登记并商务部门备案的有19家。全省外商投资融资租赁企业注册资本累计82.7亿美元，实际到账外资累计25.81亿美元。江苏的外资融资租赁企业主要集中在苏南地区，其中苏州市90家，约占总数的近1/2，南京市33家、无锡市14家、常州市13家。最大的外资融资租赁企业为注册于昆山的利星行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7亿美元。

【特许经营】 规范开展商业特许经营备案。随着省内商业特许经营备案权限下放，备案工作呈现省、市联动的良好态势。全年全省备案企业共有124家。

【直销业】 截至2016年末，总部设在江苏的直销企业共有6家，其中4家内资直销企业：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安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南京中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苏州绿叶日用品有限公司；2家外资直销企业：欧瑞莲化妆品（中国）有限公司，康宝莱（中国）保健品有限公司。6家直销企业共在全国范围内设立直销分支机构56个，直销服务网点1105个，销售直销产品665种，直销培训员357人。2016年，总部设在江苏的4家内资直销企业直销销售额达到1.74亿元。

（省商务厅）

粮食流通

【粮食收购】 2016年，江苏严格执行国家粮食收购政策，适时启动小麦、稻谷最低收购价执行预案。建立粮食收购共同担保基金7.8亿元，解决企业自营收购“贷款难”问题。全省布设麦、稻托市收购库点1358个，其中租赁社会仓容91个，方便农民售粮。适应粮食生产组织方式变化，为种粮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主体提供订单收购、预约收购、烘干整理等个性化服务，全省对接种粮大户1.7万多户，帮助烘干413.5万吨。全年全省国有粮食企业共收购入库粮食1600.1万吨，其中最低收购价收购579.9万吨，促进农民增收30亿元。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国有粮食企业商品粮食收购量

单位：万吨

地　区	收购量	品种	
		小麦	稻谷
合　计	1020.18	490.14	454.01
南　京	65.92	24.52	41.10
无　锡	73.51	50.54	18.60
徐　州	47.02	24.36	19.64
常　州	16.07	4.63	11.44
苏　州	46.40	13.91	32.49
南　通	77.35	24.47	28.27
连云港	42.85	9.94	28.74
淮　安	104.71	44.64	49.29
盐　城	163.23	78.88	74.78
扬　州	97.47	60.72	33.62
镇　江	37.66	18.96	16.72
泰　州	122.90	89.49	24.55
宿　迁	124.94	45.05	74.65

【粮食去库存】 2016年初，全省粮食库满仓盈，夏秋两季面临350万吨收购仓容缺口。全省采取适当超期超量轮出地方储备粮、财政奖励最低收购价粮食拍卖出库等措施，粮食去库存472.5万吨。多数仓容

2016年江苏省国有粮食企业粮食收购情况

品　种	收购量（万吨）	其中		
		商品收购量（万吨）	最低价收购量（万吨）	最低收购价格（元/kg）
粮食	1600.1	1020.2	579.9	—
#小麦	897.8	490.1	407.6	2.36
稻谷	626.3	454.0	172.3	籼稻2.76，粳稻3.1
玉米	46.1	46.1	—	—
大豆	6.7	6.7	—	—

紧张的市县相应进行财政配套，盐城等市还将去库存任务量化分解到各县区，苏州、无锡轮换费用由财政兜底，南京安排4000万元轮换补贴并列入预算，徐州落实县级财政腾仓补贴1000多万元。

【储备粮管理】 提前全面完成国家下达的粮食增储计划，全省地方粮食储备规模达到365万吨。进一步强化储备粮管理，修订发布地方储备粮管理办法和轮换办法，对储备粮的补贴方式、收购方式、存储条件、考核机制、轮换制度都作出新调整。进一步优化储备布局和品种结构，提高储备轮换效率，充分发挥调控作用。

【粮食应急体系建设】 完善粮食应急网络，重点建设粮食应急指挥中心、应急配送中心、应急加工及运输网络、应急供应网点。全省落实应急加工企业395家，应急供应企业2111家，实现城乡全覆盖，满足全省粮食应急保障需要。无锡早餐工程实现线上订购，南通、镇江、扬州、连云港等市推进应急供应、军粮供应、放心粮油、成品粮油储备、主食产业会“五位一体”融合发展。

【粮食产销合作】 加强省内外产销衔接，拓展南京与淮安、苏州与宿迁、无锡与徐州等苏南主销区与苏北主产区产销合作，举办苏宿、徐锡扬等省内产销合作洽谈会，在上海举办江苏大米推介发布会，加强与东南沿海销区省份合作，卖好江苏粮。江苏大米在上海市场占有率提高到七成。2016年，全省签订购销合同（协议）181.5万吨，签订4.87万公顷粮食生产基地协议，促进省内产区粮食向销区合理流动。与多省签订粮食产销合作战略协议，组织企业参加福建、黑龙江、吉林、浙江等地的粮食交易合作洽谈会，签订购销合同（协议）215万吨。

【仓储设施建设】 编制发布《江苏省“十三五”粮食发展规划纲要》，实施百亿斤仓容建设计划，省级以上财政补助10.77亿元，2016年建成投入使用仓容25亿kg，全省完好仓容达240.5亿kg，全面改善粮食流通基础设施条件。争取国家军粮维修改造专项资金5734万元，加快军粮成品粮库改造和装备功能提升。加强烘干能力建设，建成烘干设施100套，全省年烘干能力达120亿kg。全省库存粮情安全稳定，超额完成国家粮库安全生产标准化任务，得到国家粮食局肯定。

【粮油工业】 2016年，全省入统粮油加工企业1265家，同比增长7.84%。全年实现工业总产值2537.90亿元、销售收入2491.24亿元、利润133.1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59%、4.62%和12.56%。全省粮油加工业有国家级产业化龙头企业23家，省级龙头企业103家，省级以上龙头企业用占全省10%的企业数量完成占全省1/3的工业总产值。几大产业中，大米加工业、油脂加工业、粮食食品加工业、粮机制造业经济指标增长较快，饲料产业产值与上年基本持平，小麦粉加工产业产值较上年有所减少。全省粮油工业拥有驰名商标24个、地理标志产品9个，10家企业跻身全国粮油企业百强，数量全国第一。牧羊、正昌、金太阳油脂等企业均在海外建立研发生产基地。

江苏省粮油工业获中国驰名商标的企业名单
（共24家）

徐州正大饲料有限公司
扬州通威饲料有限公司
淮安市康达饲料有限公司
南京白象食品有限公司
徐州三水京味福食品有限公司
南京旺旺食品有限公司
苏州口水娃食品有限公司
江苏龙嫂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淮安市粮食行业协会
射阳县大米协会
阜宁县粮食行业协会
江苏双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三零面粉有限公司
江苏海悦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银河面粉有限公司
江苏江南上一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沂鲁花浓香花生油有限公司
江苏佳丰油脂有限公司
江苏春绿粮油有限公司
江苏牧羊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正昌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镇江京友调味品有限公司

江苏省粮油工业获中国地理标志产品名单
（共9个）

淮安大米
东海牌大米
建湖大米
太仓大米
大丰大米
射阳大米
江苏海安大米
金山寺香醋
镇江香（陈）醋

【粮油商品市场建设】 2016年，江苏政策性粮油成交284.74万吨，成交金额83.78亿元，在全国名列前茅。其中最低收购价小麦成交203.03万吨，成交金额50.70亿元；最低收购价稻谷成交16.33万吨，成交金额4.73亿元；进口小麦成交5.03万吨，成交金额1.28亿元；临储菜籽油成交41.99万吨，成交金额24.40亿元；临储玉米成交18.36万吨，成交金额2.67亿元。

2016年，江苏粮油商品交易市场控股公司承担22万吨省级储备粮管理工作。全年储备粮共轮换39.50万吨，其中，轮出20.74万吨（粳稻12.58万吨，小麦7.66万吨，籼稻0.50万吨）；轮入18.76万吨（粳稻12.10万吨，小麦6.16万吨，籼稻0.50万吨）。

【粮油市场监管】 全面推进落实“双随机”抽查机制并专门开发软件系统。全面推广移动执法，提高监督检查工作效能。在全国率先运用信息化手段，开发移动执法手机APP，实现粮食流通移动执法市县全覆盖，并与省信用办信用管理系统无缝对接。

2016年江苏省入统粮油加工企业主要经济数据

	工业总产值（亿元）	同比（%）	产品销售收入（亿元）	同比（%）	利润（亿元）	同比(%)
大米加工企业	417.66	16.53	411.52	16.09	6.14	2.22
小麦粉加工企业	288.73	13.01	290.94	14.71	10.50	1.21
食用植物油加工企业	802.52	45.32	790.58	47.03	12.37	4.84
主食品加工企业	93.33	—	89.56	—	5.46	—
粮油机械制造业	147.24	36.01	146.26	39.19	6.85	23.16

注：因统计口径发生变化，主食品加工企业没有同比数据。

10 月 16 日，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爱粮节粮宣传周主会场活动在南京举办。

省粮食局供图

深化信用体系建设，强化分类监管和成果运用。2016 年，全省累计出动检查人员 3138 人次，开展 584 次粮食质量检查，检查企业 3033 个次，查处粮食质量案件 153 例，较好地维护粮食质量安全。

【粮油质检】 2016 年，江苏进一步完善粮油质检体系、执法监管体系和放心粮油市场供应体系，基本实现原粮质量检测覆盖率、不合格粮处置率、原粮出入库检验率和放心粮油店乡镇覆盖率“四个 100%”。建立覆盖全省粮食主产县的原粮质量安全监控点，为保证全省粮食质量安全提供科学依据。

【节粮减损】 多渠道、多形式推广使用节粮减损新设施、新技术、新装备。新建项目必须具备粮食储藏“四合一”技术或“四合一”升级新技术，实现信息化管理；推广使用绿色储粮技术，推进绿色生态储粮，全省粮库机械通风、粮情测控系统、环流熏蒸技术应用率分别达到 90%、70% 和 60%。全省粮情保持总体稳定，没有发生严重的霉粮、坏粮重大损失。

【地方国有粮食企业改革】 通过实施企业兼并重组，初步形成县（市、区）粮食购销总公司（集团）+ 子公司、分公司 + 收储库点的经营模式，进一步增强资产体量，减少企业数量，促进资产、资源向优势企业集中，提高企业融集资金、掌控粮源和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截至 2016 年末，江苏共有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数 788 家，其中，国有独资企业 697 家，国有控股企业 91 家，较改革前减少 398 家。国有粮食企业职工人数 15990 人，其中在岗职工 13305 人，在岗职工人均年收入 5.4 万元。购销总公司净资产 115 亿元，利润 3.6 亿元。

（省粮食局）

供销合作

【江苏省供销合作社概况】 2016 年，江苏省供销合作社现有 13 个设区市社，83 个县（市、区）社、1145 个基层社。全年全系统实现销售总额 9941 亿元，同比增长 7%，实现利润 47.97 亿元，增长 3.2%，上交税费 31.85 亿元，增长 18.4%。连续 12 年获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综合业绩考核省级优胜单位前三名。全年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实现连锁经营额 2276 亿元，增长 0.3%；实现农产品市场交易额 1900 亿元，增长 16 %；实现农产品收购额 2189 亿元，增长 16.3%；再生资源回收额 338 亿元，下降 0.9 %。新办连锁企业 12 个，累计建办 307 个。新建配送中心 10 个，累计建办 385 个。新增连锁网点 2208 个，累计达 50904 个。新扩建农产品市场 15 家，累计建办 345 家。新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 793 个，累计建办 8461 个，其中联合社 481 个。提档升级农村综合服务社 659 个，其中省定经济薄弱村农村综合服务社 165 个，累计建办 15792 个。全系统资产总额 2262 亿元，增长 13%，净资产 363 亿元，增长 5%。

【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 2016 年 9 月，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将江苏列为总社综合改革联系点。2016 年 2 ～ 3 月，省委、省政府将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纳入“四个领域”，分解落实相关任务。7 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基层供销合作社建设的意见》（苏政办发〔2016〕80 号）。和江苏先农公司“地平线”电商平台实现 50 亿元交易额纳入十大主要任务百项重点工作，将提升 160 家省定经济薄弱村农村综合服务社纳入省新一轮农村实事工程。2016 年 6 月，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组织 37 个组分赴全省 13 个设区市、77 个县（市、区），对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决策部署落实情况进行督查调研。53 家县级供销合作社机关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基层供销合作社建设】 加强基层社建设，创建“三体两强”（自主经营实体、农民社员主体、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体和综合实力强、为农服务能力强）基层社示范社、改造薄弱基层社、探索建立以农民为主体的综合性合作社。年初，省供销合作总社对全省基层社情况进行全面清查，全省基层社总数达 1145 家，总人数 34533 人，在岗人数 11478 人，资产总额 56.79 亿元。各级供销社坚持因地制宜，改革创新，初步探索出转型升级型、社企融合型、区域整合型、恢复重建型四种分类改造类型。选择实力较强、运行较好、为农服务功能比较完善的基层社，实施“三体两强”示范基层社创建工程，全面提升基层社为农服务层次和质量。2016 年，全系统创建“三体两强”示范基层社 50 个。按照“六有”（有证照、有场所、有标识、有人员、有收入、有为农服务项目）标准，通过财政资金引导、社有企业投资、自筹资金、吸纳社会资本等多种方式对薄弱基层社进行改造提升，全年改造薄弱基层社 105 个。在全省 9 个乡镇基层社开展“以农民为主体的综合性合作社”试点工作，重点在生产合作、信用合作、消费合作等方面进行探索实践，初步形成以句容、浦口为代表的消费合作社模式，以时堰、小纪为代表的为农服务合作社联合社模式，以兴化为代表的农民合作社联合社模式。2016 年，全省基层社实现销售额 1708 亿元，同比增长 28.1 %，超出全省供销社系统销售额平均增幅 21 个百分点。

【农业社会化服务】 开展以土地托管为重点的农业社会化服务。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以构建新型农业服务主体为目标，依托社有龙头企业、基层社、农民专业合作社

2016 年江苏省供销社系统主要社有法人企业经营情况

位次	单位	销售总额（交易额）（万元）
1	苏果超市有限公司（参股）	3142050
2	高淳区江苏固城湖水产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1620000
3	南通农副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1395174
4	徐州源洋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1101600
5	武进区江苏明都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902305
6	无锡朝阳股份有限公司	900450
7	高淳区大市场服务有限公司	870600
8	宜兴华地百货有限公司	860069
9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指导）	754000
10	江苏省果品控股公司	751421

及其联合社，因地制宜开展土地流转、全托管、半托管、定制式个性化等形式多样的农业社会化服务。全系统建办庄稼医院 9088 个，规模化服务面积达 30 万公顷。在全省推广苏州市农药零差率统一配供经验。

延伸阅读：苏州市农药零差率统一配供

农药零差率统一配供有利于科学、规范、合理使用农药，减少农药滥用，从源头上保证农产品质量安全；有利于组织开展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置，提升农村生态环境水平。苏州农药集中配送工作由供销社牵头，具体负责农药招标（议标）、集中配送、经营管理、结算核算等工作，按照“政府采购、统一配送、零差率销售、信息化管理、财政补贴”的原则，依托各地供销社农资公司及农资供应网络，积极推进农药集中配送体系建设，形成以农资公司为龙头，农资企业配送中心为依托，销售服务点为基础的农药集中配送体系，实现安全、降本、减量和增收等多重效应，为全省树立样板。2010 年 11 月，张家港市率先开展农药“零差率”集中配送，随后的两年间，苏州所辖的六市（县）、区逐步推行，从针对粮油、果蔬类农作物延伸至绿化、卫生消杀、渔业及禽兽用药，至 2013 年农药零差率统一配供模式已实现苏州大市范围全覆盖。2016 年，全市供销社系统完成农药配送 1.57 亿元，累计完成 6.25 亿元；财政给予补贴 3636.2 万元，累计给予补贴 13871.8 万元。

【农产品市场建设】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供销社累计建办农产品市场 345 个，农产品市场年交易额 1900 亿元，增长 16 %。推动“农超对接”“农企对接”“农校对接”，畅通农产品销售渠道。承办“2016 海峡两岸（江苏）名优农产品展销会”，在农展会上，首次增设省定经济薄弱村特色农产品展示展销专区，为经济薄弱地区特色农产品销售搭建平台。“农展会”上，14 个县（市、区）与省内外“十大”超市、“十大”市场、“十大”电商、“十所”高校签约项目 26 个、协议金额超 4500 万元。

【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建设】 以“线上交易、线下配送，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为重点，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和农产品电子商务，打造“网上供销合作社”。按照市县有运营中心、乡村有服务站点的总体思路，通过自建平台、借助第三方平台等多种方式，推进服务平台建设，加快农村电商发展。省供销合作社牵头抓好全省农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网络建设，成立先农电商公司，打造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地平线”。目前已有 62 个市县供销合作社在“地平线”开设“名特优农品馆”，实现交易额 55 亿元。实施农村流通网络信息化改造，推进以经济薄弱村为重点的农村综合服务社“一院两超三站”（庄稼医院，农资超市、日用品超市，电商服务站、物流配送服务站、基础金融服务站）建设。全年改造提升农村综合服务社 165 家。推动苏农公司“供销网城”参与农村综合服务社改造升级。“供销网城”已在全省 24 个县（市、区）布点 318 个。全系统创办电子商务公司 89 家，开展电子商务业务经营的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分别有 263 家和 357 家，实现电子商务销售额 170 亿元，增长 224.8%。

【社有企业改革发展】 社有企业不断拓展经营服务领域，加快发展新兴产业，参与现代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农村综合服务社、综合性农民合作社和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综合体建设，发展和参与现代农业、农村电子商务、现代物流业、园区经济、城乡公共服务业和外经外贸业务，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依托基层社、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其联合社、社有企业加强与村级集体经济的产权联结和业务对接，助推农村新型集体经济发展。2016 年，全系统社有法人企业实现销售总额 5727 亿元，占全系统销售总额的 57.6%。营业收入超百亿元的企业 1 家、50 亿～ 100 亿元的企业 3 家，过 10 亿元的企业 49 家。越来越多的村通过村社共建增加集体经济收入，扩大公共服务。

（杨　帆）

会 展 业

【会展业概况】 据不完全统计，2016 年全省各地组织举办各类会展活动 966 个，展览总面积 962.36 万 m^2，同比分别增长 38.79% 和 39.22%。列入江苏省 2016 年贸易促进计划的境内外展会共 174 个，同比增长 6.10%；其中境外展会 146 个，比上年增加 13 个。

全省贸促会系统参与举办国际展（博）览会 36 个，展览总面积 58.55 万 m^2，参展企业 9126 家，专业观众 782135 人次；组织江苏企业出国（境）参展总面积 3.84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举办展览会情况

地　区	展览数量（个）	展览面积（万 m^2）
南　京	394	430.95
无　锡	84	90.38
徐　州	39	41.4
常　州	25	33.75
苏　州	263	238.45
南　通	28	22.5
连云港	15	19.31
淮　安	—	—
扬　州	38	26.17
镇　江	15	14
泰　州	16	18.86
盐　城	47	25.79
宿　迁	2	0.8
合　计	966	962.36

2016 年江苏省主要会展场馆使用情况

地　区	场馆名称	展览面积（m^2）		会议室面积（m^2）	展览数量（个）	使用面积（万 m^2）
		室内	室外			
南　京	南京国际展览中心	42170	28580	5898	176	109.45
	南京国际博览中心	110000	30000	9500	57	113.72
	南京市规划建设展览馆	4200	3000	0	14	4.38
	江苏国际农业展览中心	8000	—	380	13	6.4
	其他	—	—	—	134	197
无　锡	无锡市体育会展中心	12100	16000	600	30	23.88
	无锡太湖国际博览中心	65400	10000	450	50	64.8
	其他	—	—	—	4	1.7
徐　州	徐州国际会展中心	13000	60000	600	38	40.4
	徐州雨润展示中心	10000	20000	1000	1	1
常　州	常州国际体育会展中心	18000	10000	0	21	13.9
	常州西太湖国际博览中心	42444	25456	0	4	19.85
苏　州	苏州国际博览中心	100000	20000	50000	42	91.11
	苏州国际会议中心	—	—	—	40	3.532
	苏州国际影视娱乐城（苏州广电会展中心）	15000	30000	0	39	20.62
	三香路体育中心体育场	—	—	—	10	15.8
	常熟国际展览中心	21000	7000	0	34	15.1
	昆山国际会展中心	50000	48000	2876	32	40.7
	昆山花桥会展中心	70000	10000	5000	14	25.36
	昆山市科技文化博览中心	—	—	—	24	10.2
	盛泽博览中心	—	—	—	4	3.2
	其他	—	—	—	24	12.823
南　通	南通体育会展中心	30000	40000	0	28	22.5
连云港	连云港国际展览中心	20000	20000	0	13	15.7
	连云港工业展览中心	33160	2000	3200	2	3.61
扬　州	扬州国际展览中心	15000	10000	1000	38	26.17
镇　江	镇江体育会展中心	11000	12000	0	15	14
泰　州	泰州国际博览中心	20000	10000	5600	16	18.86
盐　城	盐城体育会展中心	10000	5000	0	23	10.3
	盐城国际会议展览中心	25000	100000	2500	24	15.49
宿　迁	宿迁国际体育会展中心	25000	40000	0	2	0.8
合　计		770474	557036	88604	966	962.355

万 m^2。其中，省分会参与举办国际展（博）览会 10 个，展览总面积 40.39 万 m^2；组织 1494 企业参加 30 个国家和地区 120 个国际展会，展览总面积 2.31 万 m^2。

2016 年 2 月，《省政府关于促进展览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6〕12 号）出台，提出到 2020 年，全省做大做强 10 ～ 15 个境内专业品牌展会，搞好搞活 3 ～ 5 个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境外展会；形成一批规模较大、办展能力强、国际化程度高的本土品牌展览企业；依托苏南、苏中、苏北地区重点展览城市的辐射功能，打造 3 ～ 5 个区域性重点展览城市及其核心展馆。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展览场所 42 家，组展公司 169 家，展览工程公司 273 家；省、设区市会展业协会 5 家，设区市会展办公室 3 家；开设展览专业的院校 8 家。12 月，江苏省会议展览业协会成立展馆、会议活动、会展理论、展览展示材料、展览工程专业委员会，并与高校和专业培训机构合作成立江苏省会议展览业协会培训中心。亚洲自行车展览会通过全球展览业协会（UFI）认证。

【重要会展活动】 2016 中国（昆山）品牌产品进口交易会　5 月 19 ～ 21 日，由商务部、中国贸促会（中国国际商会）和江苏省政府主办的 2016 中国（昆山）品牌产品进口交易会在昆山花桥国际博览中心举行。本届交易会以“创新发展、合作共赢”为主旨，共有 42 个国家和地区 877 家企业参展，设工业和消费品 2 个专业展区，着重展示海外智能制造、环保技术、生活消费等领域的品牌产品和新技术，展览洽谈规模 8 万 m^2。亚洲贸易促进论坛（ATPF）成员机构首次共同组织本国企业参展，并设立亚贸促展区。江苏省 13 个设区市首次集中组团亮相，设专馆展示并发布各市“十三五”时期智能装备制造业发展方向、重点及国际产能合作需求。3 天展期累计到会观众 3.73 万人，47.1% 的参展企业达成进口、产品（品牌）代理和投资合作意向。同期举办第五届世界工商领袖（昆山）大会、第二届中美节能环保合作论坛暨企业对接会、跨境电商高峰论坛等 3 场主题活动，以及对接洽谈会、行业研讨会等 14 场专题配套活动。

中国消费品（俄罗斯）品牌展览会　6 月 6 ～ 8 日，由商务部外贸发展局、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江苏省贸促会等单位主办的首届中国消费品（俄罗斯）品牌展览会在莫斯科红宝石展览中心举行。展会分厨房用品、餐厨器皿，家用电器、电

9 月 2 日，一组外观萌态的 4G 智能机器人在第 12 届中国（南京）国际软件产品和信息服务交易博览会现场亮相。　王启明 / 视觉江苏网

子消费品，家用纺织品、服装鞋帽，家居用品、家居饰品和家庭用品、园艺工具五大展区，设展位 337 个，展览面积 8800m^2，参展企业近 240 家。同期举办中俄经贸合作研讨会、俄罗斯零售市场分析会及 200 多场企业与买家配对对接活动。江苏展团 52 家企业设展位 67 个，展出产品类别丰富，其中 40 多家企业参加 80 多场配对对接。

加拿大国际服装纺织品采购展览会　8 月 22 ～ 24 日，由中国纺织品进出口商会和江苏省贸促会主办的首届加拿大国际服装纺织品采购展览会在多伦多密西沙加国际展览中心举行。这是加拿大境内唯一的国际纺织服装采购类展会，共有来自中国、孟加拉、印度、墨西哥、美国、加拿大、洪都拉斯、秘鲁、约旦、中国台湾、中国香港等国家和地区近 200 家优质纺织服装生产商及贸易商参展。全省南京、无锡、常州、苏州、南通、镇江等地 45 家企业设展位 58 个，占展会展位总数的 30%，展品包括服装、面料、家纺及配饰等。同期举办 20 多场纺织服装业趋势及市场分析讲座，并举行国际时装模特大赛。

第 12 届中国（南京）国际软件产品和信息服务博览会　9 月 2 ～ 5 日，由江苏省政府主办的第 12 届中国（南京）国际软件产品和信息服务博览会在南京国际博览中心举行。本届博览会以“贯彻落实‘中国制造 2025’和‘互联网 +’国家战略，建设国际软件名城”为主题，共有 31 个国家和地区 1237 家企业参展参会，展览总面积 10 万 m^2。同期举办 2016“互联网 +”跨界融合国际高峰论坛、云计算与大数据高峰论坛、“互联网 +”智慧信息终端安全高峰论坛、智慧园区高峰论坛、产业互联网峰会、“ VR 新世界”虚拟现实行业高峰论坛、智慧交通论坛等 10 多场配套活动，并首次评选发布十大创新产品。4 天展期到会观众超过 11 万人，其中专业观众、企业用户 8 万人；达成签约项目 85 个，总投资 316 亿元，为历届之最。17 场新品发布推出 IT 新品 200 多项，现场交易额超过 30 亿元；284 家企业提供 5000 多个就业岗位，1000 多名软件人才与企业达成就业意向。

第九届中国国际服务外包合作大会　9 月 10 日，由中国贸促会和南京市政府主办的第九届中国国际服务外包合作大会在南京举行。大会突出项目合作对接，举办北美和欧洲、新加坡 2 场对接会。来自美国、加拿大、英国、德国、荷兰、卢森堡、新加坡等 7 个国家的服务外包商带来近 20 个大型发包项目，涉及软件信息、语言服务、金融保险、生物医药、大数据、远程医疗、物联网、机器人等领域。江苏 192 家企业参加专场对接，现场达成意向接包业务约 3.3 亿美元。大会期间，南京国际服务外包企业协会分别与加拿大服务外包研究和教育中心、新加坡贸易与工商协会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第 18 届江苏农业国际合作洽谈会　9 月 23 ～ 25 日，由省政府主办的第 18 届江苏农业国际合作洽谈会在连云港国际展览中心举行。本届洽谈会以“农业国际投资与贸易合作”为主题，共有 1000 多家境内外企业、2000 多种农产品和农机设备参展，设展位 760 个，其中境外展位 169 个，同比增长 16.6%，创历届新高。来自 50 多个国家与地区 600 多位境外来宾和各省有关部门、企业、科研院校 1.4 万多名专业人士到会参观洽谈。大会现场销售农产品 1350 多万元，签约合作项目 228 个，其中投资合作项目 110 个，协议外资 19.1 亿美元。同期举办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推进农业国际合作恳谈会、“一带一路”农业国际合作产业联盟成立大会、中国连云港现代农业合作说明会、江苏渔业国际合作推介会等系列活动。

第五届南京老年产业暨康复福祉博览会　9 月 27 ～ 29 日，由省民政厅、省残联、省老龄办和省贸促会主办的第五届南京老年产业暨康复福祉博览会在南京国际博览中心举行。博览会展览总面积 2 万 m^2，设养老服务区、康复辅具区、台湾区、日本区、意大利区、英国区、澳大利亚区、养老机构区、文化养生区、健康产品区和公益区，共有 300 多家企业参展，其中国际展商 45 家，创历届之最。3 天展期到会专业观众超过 5000 人。同期举办医养融合高峰论坛、养老机构运营与管理高峰论坛、老龄产业与社区服务高峰论坛、养老政策交流会、中日（江苏省）老龄康复产业交流会、南京民政专场会议、康复辅具产品推介会、药房与养老康复产品对接会等 14 场专场活动，以及金陵癌友基金会公益活动、第四届贝杉杯全国书画大赛获奖作品展、老年摄影作品展等公益和文化活动。

第 15 届南京国际汽车展览会　9 月 30 日至 10 月 5 日，第 15 届南京国际汽车展览会在南京国际博览中心举行。本届车展以“驾驭梦想生活”为主题，展出国内外整车品牌 75 个、车辆 1100 多款，其中首发新车 50 多款，室内外展览总面积 10 万 m^2。同期举办 VR 全景体验营、幸福投注站、名人直播秀、车展摄影大赛、儿童汽车主题绘画大赛、广汽三菱小车模等活动。6 天展期共接待观众 18.5 万人次，现场达成购车订单 9120 份，成交额近 14 亿元。

第七届中国（泰州）国际医药博览会　10 月 28 ～ 30 日，由省政府主办的第七届中国（泰州）国际医药博览会在泰州中国医药城会展交易中心举行。本届博览会以“集聚医药养资源，建设健康产业名城”为主题，共有 16 个国家和地区 500 多家知名医药企业参展，汇聚全球专利和创新成果 3000 多项，展览总面积 2 万 m^2，得到海内外 4000 多名客商响应。同期举办

部省共建中国医药城联席会议、中国（泰州）医药峰会、中国医药产业投资发展论坛、中国－东盟医药行业合作高峰论坛、医药及健康产业国际交流合作会等14场专题活动。展会期间共有82个项目签约落户泰州，总投资375亿元。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 10月30日至11月1日，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江苏省政府主办的世界物联网博览会在无锡举行。本届博览会以“创新物联时代、共享全球智慧”为主题，由世界物联网无锡峰会、物联网应用和产品展览展示及6场系列活动组成。世界物联网无锡峰会包括1个主会议和“物联网+”中国制造2025高峰论坛、环保物联网高峰论坛、“物联网+”大数据高峰论坛、医疗健康物联网高峰论坛、物联网信息安全高峰论坛、传感器技术与产业发展国际高峰论坛、智能交通与车联网产业发展高峰论坛、国际物联网金融高峰论坛等8个高峰论坛，来自23个国家和地区3000多位嘉宾参加峰会。物联网应用和产品展览展示设物联网产品和解决方案展示区、无锡国家传感网创新示范建设成就展示区和物联网应用体验展示区，共有489家企业和行业协会参展，展览总面积5万m^2。博览会期间举办无锡国家传感网创新示范区部际建设协调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新技术新产品成果发布暨产业合作洽谈会、第三届全国高校物联网应用创新大赛全国总决赛等系列活动，并发布《2015～2016中国物联网发展年度报告》。

第八届中国（无锡）国际新能源大会暨展览会 11月3～5日，由国家能源局、中国贸促会、中国能源研究会和江苏省政府主办的第八届中国（无锡）国际新能源大会暨展览会在无锡太湖国际博览中心举行。本届大会以“新能源：创新 跨界 互联”为主题，举办全球新能源产业峰会和2016国际光伏产业技术标准及智能运维大会、2016首届民用分布式光伏发电市场营销论坛、2016新能源汽车及充电业务发展论坛、2016光伏领跑者技术创新发展论坛、分布式能源在近零能耗建筑中的应用、分布式能源焦点论坛、2016国际新能源市场对接会、2016中国风电产业专题研讨会等8个分论坛。展览会共有国内外近300家知名企业参展，集中展示光伏工程及系统、新能源汽车等新技术新产品，展览总面积3万m^2，比上届扩大50%，国内外参展参会人数超过3万人次。同期举办新能源产业调研座谈会、2016CREC年度大奖颁奖典礼、光伏发电进万家宣讲会、海外市场对接会等活动。

第三届中国（连云港）丝绸之路国际物流博览会 11月16～18日，由中国国际商会主办的第三届中国（连云港）丝绸之路国际物流博览会在连云港市工业展览中心举行。本届博览会以“共建共享新亚欧大陆桥国际物流通道，携手打造绿色健康智力和平丝绸之路”为主题，设国际物流设备与技术、服务新亚欧大陆桥经合走廊建设、江苏“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3个展区，共有16个国家和地区216家知名企业参展，展览总面积2万m^2。同期举办扬子江国际论坛·“一带一路”系列峰会、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建设高层论坛、“一带一路”国际产业合作高峰论坛、大连接时代的智慧物流发展高层论坛、全国丝路沿线城市学联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圆桌对话会等专题活动。

世界智能制造大会 12月6～8日，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省政府主办的世界智能制造大会在南京国际博览中心举行。大会以“让制造更聪明”为主题，举办世界智能制造合作发展高峰论坛，智能制造标准化、智能制造解决方案、智能制造与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信息安全、智能制造前沿技术、智能制造与商业模式创新等8个专题论坛，世界智能制造展览会以及8个专项活动。来自20个国家和地区、包括27位中外院士在内的近4000位嘉宾出席大会各论坛对话交流、建言献策。世界智能制造合作发展高峰论坛上，中国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联盟宣告成立，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明确到2025年中国智能制造“两步走”战略和十大重点任务。世界智能制造展览会共有285家企业参展，汇聚全球智能制造领域的最新成果、领先技术和高端产品，展览规模5万m^2，吸引9万人次参会。大会期间，江苏15个智能制造合作项目签约落地。

（郑元龙 叶 至）

物 流 业

【物流业发展概况】 2016年，全省物流业运行总体呈现缓中趋稳的态势，物流需求结构继续优化，物流运行质量继续提升，物流企业经营状况有所好转。

社会物流总额 全年全省社会物流总额为245868.4亿元，同比增长6.5%。其中工业品物流总额、进口物流总额、农产品物流总额、外省市商品购进额、单位与居民物品物流总额、再生资源物流总额分别占81.5%、5.1%、1.1%、11.7%、0.3%和0.3%，比重同比分别下降0.3个百分点、0.5个百分点、0.1个百分点和上升0.7个百分点、0.1个百分点、0.1个百分点。

社会物流总费用 全年全省社会物流总费用10973.6亿元，同比增长5.4%。其中运输费用5598.2亿元，同比增长3.7%，占社会物流总费用的51.0%；保管费用4208.8亿元，增长7.4%，占社会物流总费用的38.4%；管理费用1166.6亿元，增长6.5%，占社会物流总费用的10.6%。社会物流总费用与地区生产总值的比率为14.4%，同比下降0.4个百分点。

物流业增加值 全年全省实现物流业增加值4989.4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8.1%，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为6.6%，占全省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为13.1%。

重点监测物流企业运营情况 2016年，118家省重点物流企业年平均物流业务收入为56214.8万元，同比增长3.6%；平均业务成本为52334.6万元，同比增长3.9%；平均业务利润额为3632.9万元，同比增长8.1%，利润率为6.9%；平均缴纳税金为247.0万元，同比下降0.6%。6家企业出现亏损，亏损面为5.1%。全年全省物流业景气指数（LPI）平均值为54.0%，与2015年持平，波动总体平稳，反映全省物流业市场总体活跃，企业的经营信心渐趋增强。

【物流市场需求结构】 受装备制造业、高技术产业的较快发展，工业品物流总额保持稳定上升，全年达到200285.3亿元，同比增长6.0%，占社会物流总额比重为81.5%，同比回落0.3个百分点；在外贸需求回升等因素带动下，进口货物物流总额降幅明显趋缓，全年进口货物物流总额为12638.2亿元，同比下降2.0%，降幅比上年降低3.4个百分点；随着电子商务快速发展和电商物流体系配套逐步完善，消费需求对物流业务的拉动效应进一步显现，单位与居民物品物流总额增速达28.6%，外省市商品购进额同比增长13.4%，占社

会物流总额的比重略有提高。全年全省货运量达到 21.4 亿吨，同比增长 2.0%，货物周转量为 7815.9 亿吨 km，增长 2.4%，增幅继续放缓。其中铁路运输受季节性需求拉动和服务质量明显提升影响，货运量增速由负转正，周转量降速明显趋缓。公路运输需求增速平稳，民航和管道运输需求增速较高，内河运输的较为活跃有效缓解远洋运能过剩压力，运输结构持续调优。

【物流市场主体实力】 2016 年，全省新增 2 家省重点物流基地（园区）、21 家省重点物流企业、6 家省认定物流企业技术中心和 27 家国家 4A 级以上物流企业，企业总数分别达 88 家、285 家、71 家和 190 家，其中国家 4A 级以上物流企业数量居全国第一。这些企业（基地）普遍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较好的市场诚信度，在全省物流业发展中发挥重要的示范带动作用，带动全省物流行业整体水平的提升。受监测的 118 家省重点物流企业运行数据显示，市场主体的收入规模和经营成本的增速趋缓，但利润额增速较快。物流景气指数显示，主营业务利润指数、主营业务成本指数和物流服务价格指数的全年均值分别为 49.1%、54.7% 和 48.9%，同比分别下降 0.9 个百分点、4 个百分点和同比持平，企业利润增速低于成本增速的整体态势有所改善，表明企业的赢利能力有所增强。其中，有 63 家企业的物流业务收入同比有所增长，55 家企业有不同程度下降，65 家企业的利润同比有所下降，共有 6 家企业出现亏损，亏损面为 5.1%。

【物流市场经营活动】 2016 年，江苏物流业景气指数（LPI）平均值为 54.0%，与 2015 年持平，波动总体平稳，显示出全省物流业市场总体活跃，企业的经营信心渐趋增强。其中，季度均值分别为 51.9%、55.5%、54.0%，54.9%，同比分别下降 0.6 个百分点和 1.5 个百分点、上升 0.9 和 1.3 个百分点。十二月份以 54.6% 收尾，同比上升 2.6 个百分点。在物流景气指数构成中，平均库存量指数、库存周转次数指数均值分别为 49.1%、52.3%，同比分别下降 0.8 个百分点和 0.6 个百分点，反映出物流供应链管理各环节中间库存占有量持续降低和流转速度总体平稳。设备利用率指数、资金周转率指数、从业人员指数均值分别为 52.9%、51.7%、52.1%，同比分别下降 1.5 个百分点、上升 1.2 个百分点和下降 1.1 个百分点，显示出物流生产要素供需总体均衡。业务活动预期指数均值在 56.7% 以上，新订单指数均值为 55.1%，同比分别上升 1.2 个百分点和 1.1 个百分点，表明市场主体预期信心明显增强。

【物流业创新驱动模式变革】 江苏制定和出台一系列文件，助推物流业转型升级步伐。物流企业通过技术创新、管理创新、组织创新，整合优化物流资源，新的商业模式不断涌现，倒逼传统的运输业、仓储业加速向服务网络化和管理现代化的现代物流业转型。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跟踪追溯、自动分拣、新能源汽车等现代信息技术和智能化物流专用装备在物流行业得到推广应用。全省涌现一批与智能制造融合发展的敏捷供应链管理平台、与电子商务紧密配套的智能仓配一体化管理平台、与综合交通高效协同的多式联运信息管理平台，智慧物流、电商物流、物流金融等方面的新型业态加速形成，物流服务模式和手段不断创新，多业联动和专业化、社会化服务能力显著增强。认定首批 15 家智慧物流示范企业。依托全省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研究建立全省物流信用评价体系。省经济和信息化委与省交通运输厅、发展改革委联合组织申报国家多式联运示范工程项目，联合组织认定 15 家省级多式联运示范工程项目。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科技服务业

【科技服务业概况】 2016 年，全省科技服务业总收入达 6230.4 亿元，同比增长 15%，科技服务业机构总数达 55084 家，从业人员数量达 116.3 万人。全省规模以上科技服务机构共 5410 家，规模以上企业收入达 4743 亿元，占总收入的 76.1%，从业人员总数达 66.5 万人。在各类业态中，研发设计服务业继续保持领先地位，不断向产业链高端环节延伸，全省研发设计服务业收入达 2952 亿元，占总量的 47.4%，较上年增长 15.5%。全省共建设创新创业服务机构 567 家，孵化面积达 3001 万 m^2，在孵企业数达 32000 家，孵化器数量、面积及在孵企业数均居全国第一；全省已建有 207 家省级众创空间，其中 8 家众创空间已被纳入国家级。

（省发展改革委）

【科技服务骨干机构能力】 2016 年，支持 60 家骨干科技服务机构集聚优质服务资源、引进高端人才、开展服务和模式创新等，支持骨干科技服务机构提升服务能力。围绕生物医药、新材料、智能制造、技术转移、知识产权服务等领域布局建设 10 家省科技公共服务平台，全省科技公共服务平台达 294 家，服务单位或个人 35 万家（人），实现服务收入 37 亿元。

【科技服务业集聚发展】 持续推进苏州自主创新广场等 6 家科技服务示范区建设，示范区共集聚服务机构 307 家，建有研发服务场所 153 万 m^2，专职服务人员 5802 人，年服务量 32 万项次，实现服务收入达 34 亿元。启动建设 6 家省级科技服务业特色基地，推动区域科技服务业特色化、专业化、集群化发展。武进高新区、镇江高新区、南通高新区等 5 家国家级高新区列入国家科技服务业区域试点，总数达 6 家，居全国第一。国家特种分离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江南石墨烯研究院等单位被列为国家科技服务业行业试点。苏南科技服务业总收入占全省的 73.4%，苏北五市之和占全省比重仅为 11.7%；苏南规模以上服务机构平均年收入 11333 万元，高出全省平均水平 30 个百分点，苏中、苏北为 5263 万元和 4816 万元，分别比全省平均水平低 40 和 45 个百分点；南京、苏州 2 市从业人员就占全省近半数，苏北 5 市总和才占到全省的 1/7。

（省科技厅）

信息服务业

电信服务业

【电信服务业概况】 2016年，江苏通信业共完成电信业务总量2767.5亿元，占全国7.7%，同比增长53.8%，增幅低于全国0.4个百分点，高于东部地区0.7个百分点；电信业务收入882.0亿元，占全国7.4%，同比增长5.2%，增幅低于全国0.4个百分点，低于东部地区0.4个百分点。电信业增加值完成504.6亿元，同比增长3.3%，电信业务总量、收入和增加值三项指标稳居全国第二位。按照全省2015年末7976.3万人的常住人口计算，2016年末移动电话普及率达102.8部/百人；固定电话普及率达21.4部/百人；全省电话普及率达124.2部/百人。

【通信行业用户规模】 2016年，全省减少电话用户59万户，总数为9907.1万户，占全国6.5%，居全国第三位。固定电话用户数全年累计减少264.7万户，总数为1708.3万户，占全国8.3%，居全国第二。其中，城市电话用户减少121万户，农村电话用户减少143.6万户，分别为1097.0万户和611.4万户，分别占全国的7.0%和12.1%。无线市话用户降为3.1万户，全年共减少1.4万户，总数占全国的3.3%。移动电话用户全年新增205.7万户，总数达8198.75万户，占全国6.2%，列全国第三位。3G移动电话用户全年减少779.2万户，达897.8万户，占移动电话用户总数的11.0%，居全国第六位；其中TD-SCDMA电话用户数达495.1万户，占3G移动电话用户数的55.2%。4G移动电话用户达5396.8万户，占全国4G移动电话用户数的7.0%，居全国第二位。全省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数达2877.2万户，累计净增694.1万户。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达85.3%。

【电信通话量】 2016年，全省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时长达46188.2亿分钟，同比增长14.0%；固定本地电话通话时长147.1亿分钟，同比减少11.3%；固定传统长途电话通话时长32.6亿分钟，同比减少6.7%；移动电话通话时长3433.3亿分钟，同比减少2.5%。移动短信息业务量达619.7亿条，同比增长21%。

【电信固定资产投资和通信能力】 2016年，全省电信行业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82.4亿元，同比减少2.5%。固定局用交换机容量减少1060.7万门，降到698.1万门；移动电话交换机容量增加230万户，达10863.1万户；固定长途电话交换机容量为37.6万路端。全省光缆线路长度增加427955km，达2939498km；其中长途光缆线路长度增加242.5km，为39083.3km。基础电信运营企业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增加1927.1万个，达5499.3万个。

【增值电信业务】 工业和信息化部综合管理系统显示，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增值电信业务许可企业共2565家，较上年同期增加532家，增速为26.2%。全省增值电信业务市场区域发展不均衡特征较为明显。2565家企业中，注册地在南京的有876家，苏州的498家，无锡的311家，三市集中全省65.7%的增值电信业务许可企业。按照增值电信业务分类，江苏省2565家增值电信企业合计拥有3410个许可项目。其中，1929个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968个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335个移动网信息服务业务，73个因特网接入业务，71个呼叫中心业务，25个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9个其他业务。2016年，江苏省新发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许可证445张，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许可证341张，移动网信息服务业务许可证25张，呼叫中心业务许可证10张。近全年增值电信业务收入突破773亿元，同比增长50%。增值电信业务收入300万元以上的企业达492家。

【电信市场监管】 2016年，推进防范打击通讯信息诈骗工作，建设诈骗电话智能（全网）拦截平台和伪基站防欺诈虚假域名管理平台，整治语音专线、400等重点电信业务，全面从严落实电话用户实名登记规定，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截至年末，全省电话用户实名率达100%，也在全国率先实现破案数、抓获犯罪嫌疑人数“两升”和通讯网络诈骗案发数、案值“两降”的总目标。截至年末，转售企业在省内总计发展用户348.68万，居全国第三位。苏州蜗牛在全国发展用户746.55万户，用户发展量位居全国第一位。省12300申诉受理中心全年共受理全省用户申诉咨询3.4万件，同比上升62%，满意率93.11%，为消费者挽回损失34.2万元。2016年完成南京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90G带宽扩容，总带宽达到370G，全省互联网整体质量进一步改善，江苏省到全国互联网网间时延平均值居全国第二。推动盐城互联网国际专用通道申请和建设，于2017年1月15日正式开通运行。

（朱婧婧）

网络服务业

【网民规模】 截至2016年末，江苏网民规模为4513万人，较上年增加97万人，同比增长2.2个百分点。全省互联网普及率为56.6%，同比增长1.1个百分点，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3.4个百分点。苏南、苏中、苏北三大地区对比看，苏南地区经济发展状况最好，互联网普及率达61.7%，显著高于其他两个地区。13个设区市对比看，7个设区市的互联网普及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苏州、南京、常州的互联网普及率均在63%以上，排在前三位；扬州、无锡、连云港、徐州的互联网普及率在江苏省平均水平之上，分别排在第4～7位；与2015年相比，镇江、宿迁、盐城、淮安等城市的网民规模增长率均在3%以上，增速较大。

截至2016年末，江苏手机网民规模达4364万人，比上年同期增加297万人，同比增长4.5个百分点，增速显著高于整体网民增速；手机网民在整体网民中的占比达96.7%，同比增加4.6个百分点，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1.6个百分点。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互联网普及率及网民规模

地　区	互联网普及率（%）	网民数量（万人）
苏　州	64.4	684
南　京	63.4	522
常　州	63.3	298
扬　州	58.8	264
无　锡	58.6	382
连云港	57.4	257
徐　州	57.1	495
镇　江	52.4	166
泰　州	52.3	243
宿　迁	51.6	250
南　通	49.7	363
盐　城	49.3	356
淮　安	48.0	234

【网民结构特征】截至2016年末，江苏网民中，男女比例为53.7∶46.3，与全国网民的性别构成差异在1个百分点以内。江苏网民以6～39岁年龄段为主要群体，比例合计为73.1%。其中20～29岁年龄段的网民占比最高，达27.5%。江苏网民中具备中等教育水平的群体规模最大，初中、高中/中专/技校学历的网民占比均在30%左右。江苏网民中，32.4%的网民学历在大专以上，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11.8个百分点；而小学及以下学历网民占比较少，低于全国平均水平8.1个百分点。江苏网民中，学生群体的占比最高，比例为22.0%，其次是自由职业者、企业/公司一般职员，比例分别为17.8%、14.8%。江苏网民中个人月收入在3001～5000元的群体占比最高，为23.6%，其次为2000～3000元群体，占比达16.1%。个人月收入在5000元以上的网民占比为22.8%，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6.2个百分点。

【青少年网民】江苏省青少年网民规模进一步扩大，2016年以来青少年网民首次主动触网年龄进一步下探，由2015年的7.5岁下降到7.1岁。96.8%的青少年网民将家庭作为主要上网场所，比例达96.8%，在网吧上网的青少年网民比例持续降低。手机作为上网设备的使用率首次超过其他上网设备。“即时通信”在青少年网民中的使用率达到95.6%，其中“QQ”的使用率最高，其次是“微信”。

【互联网基础资源】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光缆线路总长度为293.9万km，居全国第一；江苏省互联网省际出口带宽为19414G，居全国第二，同比增长42.9%；江苏省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总数为5499万个，居全国第二；江苏省移动电话基站数为38.1万个，居全国第三。截至年末，江苏省IPv4地址数量为1609万个，占全国IPv4地址总数的4.76%，位居全国第四；全省域名总数达1732428个，同比增长32.9%，占全国域名总数的4.1%，居全国第六位。其中.cn域名数为547496个，占.cn域名总数的2.7%。江苏省备案网站总数达43.4万个，备案网站主体达37.0万个。

【互联网发展体验状况】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总数达2685.2万户，其中，家庭宽带接入数为2236.4万户，单位宽带接入数为448.8万户，固定宽带普及率为85.3%。移动互联网用户数达7436.9万户，普及率为93.0%。互联网宽带接入速率在4M以上用户占比98.6%，其中速率在20M以上的宽带用户为2106万户，占78.4%。中国宽带发展联盟发布的第六期《中国宽带速率状况报告》显示，2016年第四季度，江苏省固定宽带用户进行网络下载时，忙闲时加权平均可用下载速率为13.12Mbit/s，居全国第三位，比全国平均水平高1.22Mbit/s；江苏省固定宽带用户使用网页浏览业务时，忙闲时加权平均首屏显示时间为1.08s，居全国第四位，比全国平均水平快0.07s。8月29日，江苏“全光网省”发布。

延伸阅读：江苏“全光网省”发布

8月29日，“光耀江苏，智领未来”全光网省发布暨江苏产业互联网联盟成立大会在南京举行，江苏“全光网省”在会上发布。“全光网省”包括城市家庭光网覆盖率、商务楼宇光网覆盖率、光端口占比、行政村光改占比、光宽带用户占比和百兆用户占比等6项衡量指标。江苏电信不仅全部达标，更有4项超标准完成：城市家庭光网覆盖率达100%，超出指标5个百分点；光端口占比达85%，超出指标5个百分点；光宽带用户占比达85%，超出指标10个百分点；百兆宽带用户占比33%，超出指标3个百分点。“十二五”期间，江苏电信累计投入超500亿元，全力推进全省信息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目前，江苏电信的出省带宽达17250G，光网接入能力达3526万个，宽带用户平均速率34M跻身国际领先水平，高速WiFi热点总数超40万个。江苏电信光纤到户实现全省全覆盖，并具备千兆宽带服务能力。

【互联网接入】截至2016年末，手机是江苏网民最主要的网络接入设备，使用率为96.7%；其次是台式电脑和笔记本电脑，使用率分别为61.8%、50.9%；再次是平板电脑、电视，使用率分别为39.9%、24.9%。2016年，江苏网民的人均周上网时长达28.4小时，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2小时。全省持续推进智慧江苏建设，构建3G/4G、LTE、Wi-Fi无线高速宽带网，提升省内信息化应用水平。截至年末，江苏手机网民中，通过3G/4G上网的比例为92.5%；整体网民中，95.2%的人在半年内曾通过Wi-Fi无线网络接入互联网，同比增长0.4个百分点。

【网络应用】从江苏网民对各类互联网应用的使用状况来看，即时通信、网络新闻、搜索引擎、网络视频和网络音乐是使用最为广泛的网络应用，使用率都在70%以上；网上支付、网络购物的使用率也都在65%以上，属高频应用。江苏网民对互联网的应用主要集中在交流沟通、信息查询和娱乐等方面，对商务类应用的使用率不断提升。

与全国平均水平对比来看，江苏网民对网络音乐、网上银行、旅行预订、网上订外卖、网上预约出租车、网上预约专车/快车、电子邮件等应用的使用率均高出3个百分点以上，其中江苏网民对网上订外卖的使用率为42.6%，高出14.1个百分点，对网络约租车服务的使用率高出7个百分点以上。

（朱婧婧）

2016年江苏省网民各类互联网应用的使用率情况

应　用	全国使用率（%）	江苏使用率（%）	差距（%）
即时通信	91.1	92.1	0.9
网络新闻	84.0	82.2	−1.8
搜索引擎	82.4	78.0	−4.4
网络视频	74.5	76.7	2.2
网络音乐	68.8	73.0	4.2
网上支付	64.9	66.5	1.6
网络购物	63.8	65.4	1.6
网上银行	50.0	55.7	5.7
网络游戏	57.0	53.9	−3.1
网络文学	45.6	47.1	1.5
旅行预订	40.9	45.7	4.8
网上订外卖	28.5	42.6	14.1
网上预约出租车	30.7	38.5	7.8
电子邮件	33.9	37.2	3.3
微博	37.1	36.6	−0.5
网上预约专车/快车	23.0	30.5	7.5
在线教育	18.8	24.1	5.3
论坛/bbs	16.5	18.7	2.2
在线教育	18.8	16.8	−2.0
网上炒股或炒基金	8.6	9.0	0.4

邮政服务业

【邮政业概况】2016年，全省邮政业累计完成业务总量663.69亿元，同比增长28.6%；完成业务收入463.33亿元，同比增长13.8%，业务量收分别位居全国第三位和第四位。其中，快递业务量完成28.38亿件、同比增长23.9%，快递业务收入完

成 339.16 亿元、同比增长 16.7%，快递业务量收分别位居全国第三位和第四位。全省日均快递业务量达到 777 万件，年人均快递业务量突破 35 件。邮政普遍服务水平超过国家标准，机要通信全年稳定运行。

2016 年江苏省邮政行业发展情况

指标名称	单 位	完成量	同比（%）
一、邮政行业业务收入	亿元	463.33	13.78
其中：快递业务收入	亿元	339.16	16.66
二、邮政行业业务总量	亿元	663.69	28.62
其中：函件	万件	33290.76	−31.74
包裹	万件	165.30	−24.97
快递	万件	283823.24	23.91
订销报纸累计数	万份	147455.34	−5.23
订销杂志累计数	万份	6942.21	−3.91
汇兑	万笔	522.87	−21.32

注：邮政行业业务收入中未包括邮政储蓄银行直接营业收入。

【快递业务】 2016 年，全省规模以上快递服务企业业务量累计完成 28.4 亿件，同比增长 23.9%；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339.2 亿元，同比增长 16.7%。快递业务量收分别位居全国第三位和第四位。省日均快递业务量达到 775.5 万件，年人均快递业务量突破 35 件。其中，因统计口径调整，同城快递业务量收完成 61099.2 万件和 43.5 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18.4% 和 32.3%；异地快递业务量收完成 217825.4 万件和 216.0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44.8% 和 28.8%；国际及港澳台快递业务量收完成 4898.6 万件和 43.3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32.0% 和 14.5%。

【邮政服务设施建设】 针对农村末端，印发《江苏省村邮站管理办法（暂行）》，将村邮站纳入邮政普遍服务监管范畴，推进村邮站“收官、拓展、规范、公开”四项工程。全年共建成村邮站 5951 个，三年建成村邮站 15089 个，全面实现“村村设站”。同时，通过多种途径，强化村邮站功能，拓展村邮站内涵，提高村邮站的使用效率和社会关注度。针对城市末端，印发《关于加快推进住宅区等邮政服务用房规划建设实施的指导意见》，为住宅区、高校等场所设置邮政快递用房提供政策保障。全面推进新建住宅小区信报箱建设验收和检查工作。

【快递服务】 快递服务现代农业　引导鼓励推动快递服务与现代农业、农村电子商务的协同发展。每个设区市邮政管理局至少推动培育 1 个当地“快递 +”特色农产品样板项目，苏州大闸蟹、无锡水蜜桃、宿迁花木、淮安小龙虾、徐州丰县大沙河苹果等项目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影响“双丰收”。截至 2016 年末，全省 36 个“快递 +”特色农产品项目累计产生业务量达到 4500 余万件，累计业务收入近 4.34 亿元，直接服务支撑的农业产值近 56.19 亿元。快递服务现代农业示范基地阳澄湖大闸蟹项目被评为首批全国快递服务现代农业示范基地。

快递服务制造业　明确全省快递服务制造业试点城市，推动各地集中培育一批示范典型项目，初步建成省级快递服务制造业项目库。经初步统计，全省共有快递服务制造业项目 105 个，2016 年快递服务制造业项目形成的业务量达 8000 余万件，累计业务收入近 13 亿元，直接服务支撑制造业累计产值近 340 亿元。

【快递末端网点建设】 全面整合商务、农委、村邮站等各种资源，在“乡乡有网点”的基础上，推动“村村通快递”，鼓励企业快件直投入村。截至 2016 年末，全省乡镇快递网点数达 4153 个，行政村快递网点总数达 1417 个，快件直接投达的行政村为 4655 个，占行政村总数的 31.34%。持续推进城区快递网点标准化建设，全省主要快递品牌企业共有城区自营标准化网点 2889 个，网点标准化率达 55.75%。不断拓宽收投渠道，因地制宜推广第三方快递末端服务模式，开展快递“三进”工程。全省 128 所高校基本实现快递规范收投，规范收投率达 79%；全省新增智能快递箱 6817 组，格口数达 100.67 万个；全省共设有社区快递公共服务平台 530 个。

【邮政市场监管】 普遍服务监管　做好邮政普遍服务行政审批工作，2016 年，全省邮政普服网点为 2378 个。针对普服网点“对标”、村邮站“回头看”、机要通信等开展系列执法，并进行“双随机”检查。

快递市场监管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依法取得快递业务经营许可企业 1223 家。健全市场退出机制，对存在快递业务经营许可有效期届满未延续、快递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停止经营等情形的企业依法启动注销程序，累计注销快递业务经营许可证 65 份。全年全省邮政管理部门共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183 次，其中责令停产停业 7 次，罚款金额 169.9 万元。开展全省快递市场清理整顿和“清源”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查处涉及经营许可、寄递安全相关违

2016 年江苏省规模以上快递服务企业业务量和业务收入

单　位	快递业务量			快递业务收入		
	全年累计（万件）	同比（%）	占全省比重（%）	全年累计（万元）	同比（%）	占全省比重（%）
江苏省	283823.24	23.91	100.00	3391633.53	16.66	100.00
南京市	47229.59	−6.01	16.64	605723.36	0.80	17.86
无锡市	34752.75	30.34	12.24	448137.94	43.59	13.21
徐州市	17377.70	88.05	6.12	144585.68	70.10	4.26
常州市	16435.78	40.36	5.79	245364.31	41.25	7.23
苏州市	85093.28	50.92	29.98	1141460.67	28.92	33.66
南通市	21627.96	72.98	7.62	232568.78	52.05	6.86
连云港市	7527.34	44.83	2.65	65011.78	28.09	1.92
淮安市	9812.99	67.71	3.46	92892.39	66.10	2.74
盐城市	8560.49	65.69	3.02	73212.50	42.47	2.16
扬州市	10736.31	31.25	3.78	113826.96	22.09	3.36
镇江市	6920.60	38.19	2.44	79219.61	41.70	2.34
泰州市	6591.61	32.53	2.32	79041.93	28.81	2.33
宿迁市	11156.83	−60.04	3.93	70587.62	−78.52	2.08

法违规行为。

行业安全监管　开展寄递安全督导检查，确保 G20 峰会、“两会”等重大活动期间寄递渠道安全。贯彻实施邮政业安全生产设施相关规范，强化企业安全生产流程管控。开发寄递安全管理信息系统，对实名收寄工作实行信息化管理。

（祝　梅）

电子商务

【电子商务发展概况】 2016 年，江苏省网络销售规模发展势头强劲，市场规模稳居全国前列。全省电子商务交易额约 2.16 万亿元，同比增长 20%，网络零售额 5413.17 亿元，增长 28.8%。截至年末，全省已创建 7 个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28 个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县，以及 80 个省级“电商镇”和 150 个“电商村”。据省工商局网络交易监测中心系统数据显示，截至年末，全省有市场主体开办的经营性网站 115428 家，网店 104.26 万家，网店所在平台涉及淘宝、天猫、1688、京东、苏宁易购、一号店等国内主要第三方平台，年网络销售额 3780 亿元，同比增长 40%，居全国第三位；全省活跃网购用户 3152 万人，居全国第二位；年网络消费额 3390 亿元，增长 22%，居全国第三位。淘宝、天猫、1688 平台上江苏全年寄出包裹 16.24 亿件，增长 41%，位居全国第三；全年接收包裹 14.12 亿件，增长 33%，位居全国第二。

【大型电商平台】 2016 年，苏宁云商、焦点科技、孩子王、途牛网、同程网等一批大型电商平台，通过战略合作、跨界经营维持自身市场优势。苏宁云商与阿里巴巴合作打通线上线下渠道，为消费者提供完善商业服务。全年苏宁云商线上平台商品交易额 805.10 亿元，同比增长 60.14%，B2C 市场交易份额达 4.3%。焦点科技推进外贸企业转型升级，以中国制造网作为主要业务平台，全年交易额 3143.8 亿元，增长 15.2%；焦点科技出资 1.5 亿元成立互联网科技小贷公司，帮助解决中小企业出口贷款问题。江苏孩子王实业有限公司线上年销售额增长 400%，手机 APP 客户端日均销量超过 4 万单，稳居同行业第三位。途牛旅游产品年交易额 200 亿元，增长 66%；金融服务和佣金收入 3.85 亿元，增长 201.9%。

【跨境电商】 2016 年，南京、苏州、无锡成为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出口试点城市。南京市拥有综合保税区等载体资源和苏宁易购、焦点科技、金鹰购等一批开展跨境电商的大型电商企业，形成龙潭、空港跨境电商产业园和国际商品博览中心“两园一中心”产业空间布局，建设运行一批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苏州工业园区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业务全面启动，入驻苏宁云商、聚美优品、兰亭集势等。无锡跨境电商产业孵化中心入驻首批企业 13 家，成为无锡地区规模最大的电商孵化器。连云港、宿迁、南通、常州、扬州等地探索开展跨境电子商务，全省跨境电子商务海外市场加速拓展。

据南京海关发布的相关数据，2016 年江苏共验放跨境电商 43 万票，总值 657.24 万美元，布局设立 15 家省级跨境电商产业园和 4 家公共海外仓，江苏跨境电商发展格局初具雏形。截至 2016 年 7 月，无锡有 4000 家外贸企业开展跨境电商 B2B 业务，占外贸企业总数的 57%；常州有 3000 多家外贸企业开展跨境电商 B2B 业务，其中以阿里巴巴国际站会员形式开展跨境电商 B2B 业务的企业超过 2000 家，并涌现一批年交易额超 1000 万美元的重点跨境电商企业，江苏跨境电商领域的 B2B 交易发展势头迅猛。

【农村电商】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有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 7 个、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县 28 个、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镇 80 个、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村 150 个。宿迁市的“一村一品一店”、徐州睢宁的“沙集模式 2.0”、南通家纺销售、宿迁沭阳网上花木销售等成为农村电商模式的示范和亮点。

宿迁市宿城区耿车镇大众村通过培训，106 名党员中 68 人率先开办网店。

余萍　肖勇 / 视觉江苏网

【电商服务业】 2016 年，在推动现代服务业发展大背景下，江苏的“互联网 +”传统服务业得到快速发展。依托大型电商平台，围绕电子商务运营中的店铺装修、客服外包等业务，孕育出南京提供房屋租赁服务的 365 淘房网、连云港提供各类家政生活服务的易家网、扬州提供二手车交易服务的威迩卡斯网等服务型网站，逐步形成电子商务服务业生态圈。

从主要网络交易平台交易情况看，全省涉足服务业领域的 B2B 平台 14 家，年交易额 208.25 亿元。从主营服务业的 B2C 平台交易情况看，房地产、旅游、金融、信息、餐饮等服务业电商平台的交易额 670.59 亿元，占 B2C 平台总交易额的 44.59%。其中，以 365 淘房网为代表的房地产服务类平台交易额 391 亿元，占 B2C 平台主营服务业平台交易总额的 58.31%；以同程网、途牛网为代表的旅游服务类平台交易额 269.82 亿元，占 B2C 平台主营服务业平台交易总额的 40.24%。

【电子商务区域效应】 从全省经营性网站发展情况看，网站的区域分区基本与经济发展状况保持一致。2016 年，苏州、南京、无锡、常州 4 个市经营性网站数量位居前列，总数达 80770 万家，占全省经营性网站总数（115428 万）的 69.97%。

从网络交易平台的交易规模看，南京、苏州、镇江 3 个市网络交易平台的交易额

占全省的 97.85%，领先优势明显。

从网络交易平台的行业分布看，苏州市网络服务交易类平台发展较好，以同程网、八爪鱼为代表的旅游服务企业成长快速；南京网络交易行业的线上线下融合趋势比较明显，苏宁云商等大型平台 O2O 成功转型后，“妖精的口袋”“有货网”等中小型电商平台开始设立实体店，焦点科技协助打造“常熟服装在线”电商平台，线上线下同步发展成为一种趋势。常州的机械、纺织、服装、化工等传统优势产业电商应用，涌现淘常州、网上长贸等电商平台，呈现多领域多层次发展态势。

从区域网络交易发展特点看，苏北地区农村电子商务呈发展态势。截至年末，苏北地区拥有的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县、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镇、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村数量均超过全省的一半。全省有淘宝镇 17 个，其中苏北地区的数量达 70%；全省有淘宝村 201 个，其中苏北地区占一半左右。宿迁市的电子商务年交易额 740 亿元，增长 60.9%。盐城市实施农产品电商“百网千店”工程，线上土特产品及农产品的销售品种占全市农产品品种的 36%。徐州市网络零售额突破 300 亿元，其中涉农地区网络零售额突破 150 亿元。

【网站主体】 网站主体类型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有各类市场主体开办的经营性网站 115428 家。其中，企业 109822 家，占比达 95.14%；个体工商户 5602 家，占比 4.85%；其他经济组织 4 家。

网站主体规模　在开办经营性网站的市场主体中，以中小型主体居多。其中，注册资本在 100 万元以下的 53434 家，占比 46.29%；100 万元～ 500 万元的 28642 家，占比 24.81%；500 万元～ 1000 万元的 13422 家，占比 11.63%；1000 万元～ 5000 万元的 14540 家，占比 12.60%；5000 万元～ 1 亿元的 2853 家，占比 2.47%；1 亿元以上的 2537 家，占比 2.20%。

网站行业分布　在开办经营性网站的市场主体中，制造业和批发零售业较多。其中，制造业 56638 家，占比 49.07%；批发和零售业 24121 家，占比 20.90%；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745 家，占比 8.44%。

网站区域分布　2016 年，受区域经济发展程度影响，全省经营性网站的区域分布并不均衡。苏州经营性网站数量最多，有 31816 家，占总数的 27.56%；南京 22104 家，占比 19.15 %；无锡 15854 家，占比 13.73%；常州 10996 家，占比 9.53%。从全省网站数量看，苏锡常宁镇地区，除镇江外，其余各市开办的网站数量均过万，数量之和占全省总量的 69.97%；通泰扬地区开办的网站数量均未过万，数量之和占全省总量的 15.78 %；徐盐连淮宿等地区开办的网站数量均在 1 万以下，数量之和为全省总量的 14.24%。

2016 年江苏省经营性网站行业分布

行　业	户 数	占 比（%）
制造业	56638	49.07
批发和零售业	24121	20.9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745	8.4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234	6.27
建筑业	4841	4.19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478	3.8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028	1.7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36	1.50
房地产业	1022	0.89
农、林、牧、渔业	831	0.72
住宿和餐饮业	648	0.56
其他	2106	1.82

2016 年江苏省经营性网站区域分布

地　区	户　数	占比（%）
苏　州	31816	27.56
南　京	22104	19.15
无　锡	15854	13.73
常　州	10996	9.53
南　通	8107	7.02
扬　州	5374	4.66
泰　州	4739	4.11
盐　城	4054	3.51
镇　江	4046	3.51
徐　州	3321	2.88
连云港	2010	1.74
淮　安	1686	1.46
宿　迁	1321	1.14

【网店主体】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有网店 104.26 万家，所在平台涉及淘宝、天猫、1688、京东、苏宁易购、一号店等国内主要第三方平台。

网站所在区域分布　苏州网店数量最多，达 270670 家，占比 26.00%。南京、徐州、无锡和南通的网店数量都在 9 万家以上。其中，南京 118668 家，占比 11.38%；徐州 110079 家，占比 10.60%；无锡 92718 家，占比 8.89%；南通 92525 家，占比 8.85%。常州、宿迁和连云港的网店数量均超过 5 万家，其中，常州 69287 家，占比 6.66%；宿迁 59705 家，占比 5.73%；连云港 52318 家，占比 5.02%。扬州和泰州的网店数量均低于 5 万家但超过 4 万家以上，其中，扬州 45448 家，占比 4.36%；泰州 41272 家，占比 3.96%。网店数量最少的是盐城、镇江和淮安 3 个市，分别是 38896 家、26604 家、24407 家，占比 3.73%、2.55%、2.34%。

网店所在平台分布　从江苏网店在全国性第三方交易平台的分布看，淘宝网上店铺最多，有 960516 家，占比 92.13%；1688 上店铺 55038 家，占比 5.28%；天猫上店铺 18942 家，占比 1.82%；京东上店铺 4824 家，占比 0.46%；苏宁易购上店铺 1949 家，占比 0.19%；一号店上店铺 1358 家，占比 0.13%。

【网络交易平台】 交易规模　2016 年，全省 119 家相对活跃的网络交易平台总交易额 6173.42 亿元，同比增长 24.98%。其中，B2B 平台交易额 4669.59 亿元，占全省网络交易平台总额的 75.64%，增长 28.09%；B2C 平台交易额 1503.79 亿元，约占交易总额的 24.36%，增长 16.57%；C2C 及团购平台交易额 0.0398 亿元。

区域分布　2016 年，南京、苏州、镇

2016 年江苏省网络交易平台的样本分布

地　区	平台数	交易额（亿元）
南　京	12	5572.82
苏　州	25	321.61
镇　江	10	157.71
无　锡	7	109.24
盐　城	15	5.11
常　州	6	2.39
扬　州	13	1.56
宿　迁	9	1.93
南　通	3	0.93
徐　州	7	0.49
连云港	7	0.46
泰　州	5	0.01
总　计	119	6173.42

2016 年江苏省垂直型 B2B 平台样本的行业分布及交易额

	行业	平台数	交易额（亿元）	占比（%）
主营产品业务	化工精细	4	201.93	64.03
	冶金钢材	4	96.35	30.55
	机械五金	1	12.44	3.94
	纺织服装	3	2.99	0.95
	食品农业	2	0.59	0.19
	医疗器械	1	0.51	0.16
	其他类	2	0.33	0.10
	建筑建材	1	0.21	0.06
	交通汽车	2	0.03	0.01
	家居百货	1	0.001	0.00
	合计	21	315.38	100
服务业务	物流服务	2	156.33	75.07
	其他服务	2	48.10	23.10
	信息服务	10	3.82	1.83
	合计	14	208.25	100

江等地区的网络交易平台发展优势突出，同时苏中、苏北地区增长态势明显。苏州新增网络交易平台 25 家，占全省新增总数的 21%。盐城新增平台 15 家，占比 12.61%。扬州新增平台 13 家，占比 10.92%。从平台交易规模看，南京仍位列全省之首，交易额 5572.82 亿元，占全省平台交易总额的 90.27%；苏州 321.61 亿元，占比 5.21%；镇江 157.71 亿元，占比 2.55%。苏北地区的网络交易平台数量逐步增加，但交易额相对偏低，扬州、宿迁、徐州、连云港 4 市的网络交易平台数量占全省的 30.25%，但交易总额仅占 0.07%。

B2B 平台　2016 年，全省有 B2B 平台 40 家，其中，第三方交易平台 17 家，纯自营交易平台 15 家，混合类型平台 8 家。全年总交易额 4669.59 亿元，同比增长 28.09%。从交易规模看，江苏 B2B 平台依然以少数大型平台为主导。焦点科技旗下的中国制造网和百卓采购网的交易额 4143.85 亿元。全省垂直型 B2B 平台交易额 523.63 亿元，占总交易额的 11.21%。其中，在主营产品业务平台中，化工精细、冶金钢材类平台交易活跃，占比分别为 64.03% 和 30.55%。从平台上的商户分布看，江苏 B2B 平台的入驻企业，七成以上来自山东、江苏、河南、河北、上海等地区。

2016 年江苏省 B2C 平台的品类分布及交易额

	品类	平台数	交易额（亿元）	占比（%）
平台商品业务	家电数码电子类	19	371.34	44.57
	母婴用品类	19	147.95	17.76
	家居建材类	18	69.15	8.30
	个护化妆品类	21	58.94	7.07
	食品类	38	46.82	5.62
	服装鞋帽箱包类	24	41.40	4.97
	其他商品交易类	17	29.48	3.54
	汽车及配件	9	28.37	3.40
	钟表珠宝类	9	24.81	2.98
	虚拟产品类	5	9.66	1.16
	图书音像类	7	3.34	0.40
	农产品类	21	1.78	0.21
	医疗保健类	11	0.15	0.02
平台服务业务	房地产服务	3	391.00	58.31
	旅游服务	8	269.82	40.24
	其他服务	9	6.75	1.01
	金融服务	3	2.50	0.37
	信息服务	7	0.46	0.07
	餐饮服务	4	0.05	0.01
	汽车维保服务	4	0.01	0.00

B2C 平台　2016 年，全省有 B2C 平台 77 家，交易额 1503.79 亿元，同比增长 16.57%。其中，第三方交易平台 22 家、自营平台 35 家、混合型平台 20 家。经营品类主要集中在家电数码电子产品、家纺用品、母婴用品及旅游服务等领域。从交易规模看，总体以中小规模的交易平台为主。全省网络交易平台交易额超亿元的 B2C 平台 11 家，占全省 B2C 平台总数的 14.29%；交易额超过 1000 万元不到亿元的 B2C 平台 12 家，占比 15.58%；交易额在 1000 万元以下的 B2C 平台 54 家，占平台总数的 70.13%，交易额占比不到 0.04%。从主营商品类为主的 B2C 平台看，家电数码电子产品的网络交易额 371.34 亿元，占平台交易总额的 44.57%；母婴用品的交易额 147.95 亿元，占平台交易总额的 17.76%。从主营服务领域看，全省 B2C 平台涉及旅游、餐饮、信息服务、生活服务等领域。依托 365 淘房网的快速发展，房地产服务平台年交易额 391 亿元，占平台交易总额的 58.31%；途牛网和同程网的年交易额 269.82 亿元，占平台交易总额的 40.24%。

【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体系】 2016 年，江苏在现代物流应用方面，大多数网络交易平台以开展现代物流应用为主，合作物流和自建物流的使用比例分别为 89.92% 和 21.85%。绝大多数 B2B 平台依托与第三方物流企业合作开展物流服务的方式，比例达 97.50%；完全自建物流的网络交易平台比例仅为 15%。大多数 B2C 平台以合作物流为主，比例达 85.71%，自建物流的占 25.97%。在支付应用方面，全省网络交易平台主要使用第三方支付、银联支付、货到付款、邮局汇款和自建支付 5 种支付渠道，其中，B2B 平台使用上面 5 种支付渠道的比例分别为 60 %、62.50%、30.00%、12.50%、12.50%，B2C 平台使用的比例分别　为 87.01%、42.86%、25.97%、6.49%、15.58%。全省网络交易平台多数支持通过第三方支付和银联支付。

（丁兆平　薛维景）

工业设计

【工业设计概况】 2016 年，全省工业设计继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全省共有 4 家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138 家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和 10 家省级工业设计示范园。

【工业设计产业化发展】 2016 年，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出台《江苏省工业设计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江苏工业设计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推进措施，进一步明确江苏以制造业为主战场、以工业设计与制造业融合发展为主攻方面、推动工业设计产业化的发展定位。以设计成果产业化为导向的 2016 年江苏省工业设计产品金奖评选活动结束，好孩子集团 Pockit 婴儿车、鱼跃医疗 9F-3AW 制氧机等 10 件产品获得金奖，Pockit 婴儿车还获得工信部主办的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金奖。举办第三届江苏工业设计周、设计师走进企业系列活动和天目湖、徐工杯、

东方 1 号杯和汇鸿杯工业设计产业大赛，工业设计供需对接效果进一步显现。

【工业设计融合发展平台建设】 2016 年，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加大力度推进省区、省企、省校工业设计融合发展平台建设。6 家省区共建工业设计示范园区（中心）围绕地方特色，集聚工业设计企业，开展产业对接、成果转化、市场交易、人员培训等服务。同时，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分别与徐工集团、波司登集团、无锡外观设计专利服务中心合作，共建江苏省工程机械工业设计产业服务平台、江苏省服装设计共享服务平台和江苏省外观设计专利服务平台；与南京林业大学合作，共建江苏省家居产业工业设计协同创新中心。推动全省工程机械、纺织服装、家居用品等行业提升工业设计水平，促进传统产业的创新发展。

【工业设计中心建设】 2016 年，省内企业工业设计中心建设力度进一步加大，设计投入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工业设计产业化成效显著。据对部分重点企业调查显示，114 家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制造企业）拥有设计人员数 1.3 万人，同比增长 7.9%。全年工业设计固定资产投入 17.7 亿元，增长 3.1%。企业设计创新产品利润 101.3 亿元，占企业利润总额的 45.6%，占比同比提高 0.3 个百分点；企业拥有专利 5018 项，同比增长 8.7%。工业设计企业规模实力进一步增强，设计服务模式不断创新，长期合作、销售提成、合作生产等服务收入占比大幅提升。8 家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设计企业）营业收入 1.6 亿元，同比增长 5.7%；实现利润 0.38 亿元，同比增长 13.1%。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12 月 9 日，2016 年江苏省工业设计产品金奖颁奖仪式在南京举行。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供图

居民服务业

家政服务

【家政服务行业政策】 省财政厅、省商务厅颁布《关于组织申报 2016 年度商贸服务业重点项目的通知》，重点对员工制家政服务企业培育、社区居家养老中心建设和家政服务职业技能大赛等进行政策扶持。省质监局、省发展改革委联合颁布《关于下达 2016 年度江苏省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的通知》，家政服务标准化被列入重要工作内容之一。省工商局、省商务厅共同发布《江苏省家政服务合同示范文本（中介制）（派遣制）》，约束和规范相关方行为，保护雇主、家政服务员、家政服务企业等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家政服务行业发展】 根据对全省 75 家典型企业的抽样调查和分析测算，2016 年全省家政服务企业超过 1 万家，营业额 263 亿元，从业人员约 35 万人。6 月，全省家庭服务业职业技能大赛暨江苏省第五届家政服务行业发展大会在南京举行。11 月，省家庭服务业协会联合各市家协、斑马电商云共同举办江苏家政服务行业企业经营管理公益讲座环省行活动，公益讲座分别在南京、徐州、盐城、南通、泰兴、扬州、苏州、常州等 8 个城市举办，563 名学员参加讲座。

（省商务厅）

养老服务

【养老服务能力建设】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各类养老床位数 62 万张，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 36.4 张，较上年同期增加 1.2 张。全省共有护理型养老床位数 15.8 万张，占养老机构床位总数的 35.1 %；具有经卫生部门批准的老年护理院 98 家。2016 年，社会力量举办或经营养老床位数达到 34.7 万张，占各类养老床位总数比例达 56%。全省县（市、区）级公办养老机构（含街道）223 家。其中，公建（办）民营 99 家，占机构总数的 44.4 %；公建（办）民营的床位数共计 31961 张，占机构床位总数的 54 %；公建（办）民营的农村敬老院 147 家，占全省农村敬老院总数的 13.1%；公建（办）民营的农村敬老院床位数共计 19376 张，占全省敬老院床位总数的 9.8%。

（姜　芳）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建成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 万多家，提供助餐助浴、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短期托养、精神关爱等服务，实现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苏南、苏中、苏北农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覆盖率分别达 94%、83%、75%。全年建成老年人街道日间照料中心 112 所，老年人社区助餐点 2050 家。南京市、苏州市被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确定为全国社区居家养老改革试点城市。全省 90% 的县（市、区）已建成虚拟养老院等信息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平台，14 家养老服务组织和机构被确定为国家智慧养老服务试点，省级投入 4000 万元开发江苏省养老服务信息管理系统，推进一级开发、四级使用。全面开展养老机构标准化工作，按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4A 级评定标准，落实居家养老服务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

【“医养融合”】 鼓励医疗服务向社区、家

庭延伸，实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社区居家养老机构的有效衔接，社区卫生机构为65岁以上老人建立健康档案，每年为建档老年人提供一次健康管理服务，并逐步探索家庭病床服务模式。养老服务机构普遍采取内设医疗机构的形式，为老年人提供医疗护理服务。医疗机构通过强化医疗护理、康复服务，拓展养老服务功能。

（李丽阳　李文萃）

【养老服务保障水平】 2016年，全省已初步构建起重点突出、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保障体系。城乡特困老人入住机构费用由政府统一承担，分散居住的按照城市、农村平均每人每年13464元、8617元的标准发放生活补助。全面实施尊老金制度，每年有超过200万名80周岁以上老年人领取政府发放的尊老金，年发放13亿元以上。从2015年开始，全省建立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独居空巢等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以及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等制度，惠及150万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全面实施分散供养农村“五保”老人、城市“三无”老人及其他重点空巢独居老人结对关爱服务制度，形成全覆盖的关爱服务体系。在保障老年人基本物质需求的基础上，注重老年人精神关爱，组织开展各类相关活动，不断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苏　鉴）

【社会力量参与】 2013～2016年，省财政分别安排养老服务专项资金4.3亿元、6.2亿元、7.2亿元、8亿元，统一不同所有制养老服务设施的补助标准，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养老服务。推动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引进专业社会组织参与养老评估，为政府供养对象提供相应服务。带动地方财政投入共计30亿元，重点向居家养老服务和护理型机构倾斜，公办、社会办机构享受统一的床位建设和运营补贴，撬动100亿元社会资本进入养老服务领域。全省民办养老机构总数达到1116家，公办民营养老机构数246家，社会力量举办或经营各类养老床位数达到34.7万张，占养老床位总数的56%。推动公办养老机构市场化改革，引入专业化社会组织参与公办养老机构的运营管理，提升服务效率。出台鼓励外资和港澳台资参与养老服务业发展的支持政策，已有美国、法国、德国等国家和地区220多家养老服务企业以直接投资、运营项目和开展合作等方式落户江苏。

（姜　芳　苏　鉴）

【养老产业政策支持】 政府为养老产业发展提供政策支持，产业进程加速推进。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建成省级健康养老服务业集聚区1个，在证交所挂牌的养老服务企业6家，投资建成20亿元以上的养老服务项目5个，省本级和苏州市分别成立养老产业投资基金，全省补短板重大项目2016年投资计划中，10个养老产业项目投资总额超过600亿元。2016年，省国开行开发性金融共支持医养融合类项目8个，项目承诺额16亿元。省财政厅和金陵饭店集团成立江苏养老产业投资基金，首期规模20亿元，重点投资面向老年人的医疗护理、康复保健、文化教育、休闲娱乐等领域。

（姜　芳　李丽阳　李文萃）

中介服务业

融资担保

【融资担保机构】 2016年末，全省融资性担保行业共有法人机构268家，分支机构34家，注册资本共计482.7亿元。其中，注册资本10亿元以上的大型担保机构4家，5～10亿元担保机构13家，1～5亿元担保机构210家，0.3～1亿元担保机构41家。平均注册资本1.8亿元/户，行业从业人员6198人。

【融资担保体系】 全省融资担保行业坚持减量增质、优化结构，已形成民营资本与国有资本互为补充、政策性担保与商业性担保相互促进的多层次融资担保体系。268家法人机构中，国有担保机构166家、占62%，注册资本344.48亿元、占71.3%，民营全资和外资担保机构102家，注册资本137.52亿元。省级担保机构4家；县（市）级法人担保机构107家，注册资本181.08亿元，其中国有担保机构74家、占69%，国有担保机构市、县（市）覆盖率100%。

【融资担保规模】 2016年，全行业资产总额690.22亿元，净资产515.98亿元。268家担保法人机构新增担保业务总额1269.84亿元，其中，新增融资性担保业务1240.25亿元，占总业务的97.67%；贷款担保1126.38亿元，占融资性担保业务的90.82%。年末在保余额1423.45亿元，在保户数2.76万户。

【融资担保经营】 2016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严峻复杂，风险挑战明显增加，全省融资担保行业发展困难突出，经营风险持续加大；银行业金融机构与担保机构合作条件更加苛刻，民营担保机构业务拓展空间进一步收窄。在不利的外部环境下，担保机构审慎经营、防控风险，全省在保业务规模有所下降，放大倍数低于1倍的担保机构达105家，占法人机构数量的39%。与此同时，融资担保行业加强产品研发，积极开拓市场，加快处置不良资产；监管部门加大扶持力度，优化发展环境，通过多方面努力，行业整体经营形势逐步趋稳向好。

【融资担保风险】 2016年，全省融资担保行业资产负债率24.5%，行业代偿率2.18%，担保损失率0.15%，代偿回收率11.54%。计提各项准备金余额75.46亿元，拨备覆盖率为72.67%，同比下降10个百分点，抵御风险的能力有所下降。

【融资担保效益】 全行业担保业务收入合计21.55亿元，上缴所得税3.35亿元，净利润13.8亿元，放大倍数2.58，年度代偿金额32.36亿元。全省融资性担保机构以小微企业为主要服务对象，2016年共为24269户小微企业提供担保1298.46亿元。

【融资担保监管】 结合换发经营许可证工作，对全省融资担保机构逐家开展合规性检查，对39家违规问题多、风险隐患大的机构取消经营资质。强化日常监管。将合规性较差的担保机构作为监管重点，增加抽查频次。以资本金使用和业务经营为重点，加大随机抽查力度，及时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清退严重不合规机构。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财政厅、省金融办、江苏银监局联合开展政、银、担风险分担试

点工作，设立省级风险代偿补偿资金，对小微企业、“三农”融资项目，如出现贷款逾期、担保代偿，由省再担保公司（省担保代偿补偿资金）承担20%，所在地本级财政、合作银行分别承担不低于10%，融资担保机构承担不高于60%。

（毛乾坤）

会　计

【注册会计师行业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会计师事务所502家，行业从业人员1.6万余人，其中，执业注册会计师5478人、非执业会员9120人。全年新批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含分所）20家，其中，合伙所7家、分所8家，主动终止执业会计师事务所5家，撤销未完成限期整改会计师事务所1家，合并重组会计师事务所3家。当年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实现业务收入55亿元，较上年增加5.94亿元，增长12.10%。

【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 2016年，全省评选3A级以上事务所193家，其中，3A级144家、4A级41家、5A级8家。5A级8家事务所分别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公布《2016年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前百家信息》排名，江苏有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天宏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公勤会计师事务所、江苏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无锡方盛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利安达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无锡宝光会计师事务所、江苏金陵会计师事务所、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等11家进入全国百强会计师事务所，数量居全国第三位。

省财政厅监督检查局、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合对全省93家会计师事务所开展执业质量检查，对4名注册会计师给予行政警告处罚，对20名注册会计师给予行业自律惩戒。

（王志中　臧　慧）

公　证

【公证业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公证处104家，公证员643人。全年办理公证事项895167件，同比增长15%。其中涉外公证240234件，占26.8%；涉港澳台公证11696件，占1.3%。国内公证排名前5位的事项是：单方法律行为、合同（协议）、继承、签名（印鉴）、文本相符。

【公证服务】 2016年，全省有84家公证处完成改制，事业性质公证机构占比81%。推进“互联网+公证”网络全覆盖，完成公证管理数据库、公证业务数据库和对台副本核对数据库对接融合，收录公证业务数据近300万条，失信当事人名单录入2117人次，公证人员信息录入1662条。建成公证满意度即时评价系统，实现“一案一评”，向当事人发送调查短信172176条，满意率98%以上；支持在线申办33项涉外公证，全省18家公证机构先行建成在线受理平台并向社会公众开放，共拥有在线注册13916人，解答网上咨询1.8万余件，受理办证申请5309份。全省公证机构投入使用电子印章系统34家。

开展“公证农村行”“公证助残月”等专题活动；编写发放《老年人公证服务手册》《涉农公证服务手册》近10万份；办理各种公益类公证约1.1万件，减免费用160余万元。

（省司法厅）

律　师

【律师行业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律师事务所1612家，同比增长6.6%；律师19140人，增长5%。全年律师办理各类业务107万件，增长12.2%；业务收入64.2亿元，增长18%；担任法律顾问近9.4万家。

【律师服务】 2016年，全省律师参与刑事辩护与代理40995件，代理民事诉讼案件367380件，代理行政诉讼案件6762件，办理非诉讼法律事务86381件，担任政府法律顾问5648家，担任企业法律顾问80848家，办理法律援助案件45527件。省司法厅、省高院、省检察院、省公安厅、省安全厅联合出台《关于建立健全律师执业权利救济机制的规定》，省司法厅、省高院联合制定《关于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加强法官与律师职业共同体建设的实施意见》。省司法厅分别与省高院、省检察院、省公安厅联合出台关于律师参与涉法涉诉信访化解和代理控告、申诉、国家赔偿案件的相关规定，推动建立以律师为第三方参与涉法涉诉信访化解工作机制。当年全省律师参与省级政法各单位涉法涉诉信访值班169人次，接待来访群众368人次。省国税局、省高科技投资集团等6家单位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注册会计师协会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单　位	2016年业务收入	增加额	增长率（%）
苏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93362.68	10737.07	12.99
无锡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85062.42	3534.87	4.34
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35090.27	2548.38	7.83
常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2924.76	1773.20	8.38
扬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18466.23	1757.49	10.52
镇江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18184.58	924.07	5.35
南通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16896.83	−2884.44	−14.58
泰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16713.09	2369.51	16.52
徐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11042.00	105.35	0.96
盐城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5468.06	517.75	10.46
连云港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4401.81	458.18	11.62
淮安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435.21	495.56	25.55
宿迁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1564.29	257.83	19.74
省　直	218428.46	36773.07	20.24
总　计	550040.69	59367.89	12.10

建立完善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推进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改革。

（省司法厅）

司法鉴定

【司法鉴定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司法鉴定机构153个，占全国总数的3.1%。其中，从事法医、物证、声像资料鉴定、环境损害的机构119家，占全国四类机构总数的4.6%。有司法鉴定人1628名，占全国总量的5.47%。全省司法鉴定机构当年接受司法鉴定委托129544件，出具鉴定文书126959件，其中法医临床鉴定73110件、法医物证鉴定9837件、文书司法鉴定2449件。

【《江苏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颁布】 2016年12月2日，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27次会议审议通过《江苏省司法鉴定管理条例》，自2017年5月1日起施行。条例规定，从事国家登记管理制度范围司法鉴定业务的鉴定人和鉴定机构都应当在省级司法行政部门进行登记。未经登记的不得从事司法鉴定业务。纳入统一登记管理的鉴定机构和鉴定人既包括社会鉴定机构及鉴定人，也包括侦查机关设立的与诉讼活动相衔接的司法鉴定机构及其鉴定人。司法行政部门应当通过政务网站向社会及时发布鉴定机构鉴定资质、认证认可、能力验证、仪器设备等相关信息；建立鉴定人和鉴定机构能力建设、质量管理、执业评价、教育培训等制度，并将在司法鉴定登记、执业活动中弄虚作假单位和个人列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条例要求，对于虚假鉴定实行“零容忍”，鉴定人故意作虚假鉴定、鉴定机构指使鉴定人作虚假鉴定的，由省司法行政部门撤销登记；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省司法厅）

广　告

【广告经营单位】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广告经营单位39184户，广告从业人员299281人。当年全省广告经营额654亿元。

【广告产业园建设】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广告产业园11个，其中，国家级广告产业园4个、省级广告产业园2个、省级试点广告产业园5个，园区总投资170亿元，建筑总面积382万m^2，入驻企业3000多家，从业人员12万多人。国家广告产业园区试点以来，全省4个国家级广告产业园区累计获中央财政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2.6亿元。连云港、宿迁广告产业园区被认定为首批省级广告产业园区。

（丁兆平　薛维景）

2016年江苏省广告业发展情况

项　目	经营单位（户）	从业人员（人）	广告经营额（万元）	纳税额（万元）
合　计	39184	299211	6538449.70	534932.36
国有企业	87	1808	83644.14	4499.19
集体企业	53	1133	52734.73	9035.40
私营企业	29833	245222	3499791.14	262883.27
内资公司（非私营）	1143	7650	119429.63	6530.58
外商投资企业	32	1918	521532.44	62459.88
个体工商户	7803	34377	171535.56	5848.22
事业单位	150	6777	2080047.83	182977.46
其他	83	326	9734.23	698.36
主营广告业务企业	26036	233494	5822720.45	422527.78
兼营广告业务企业	9153	47225	459349.32	23123.03
电视台	83	4747	1166601.05	88638.44
广播电台	59	1159	339454.02	30695.00
报社	72	3854	516290.30	41056.81
期刊社	92	715	76542.06	10135.09
网站	2015	21479	1663616.30	110592.95

参考文献：

1. 江苏省旅游局《江苏省特色民宿发展情况报告》
2.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江苏省互联网行业管理服务中心、江苏省互联网协会《江苏省互联网发展状况报告（2016年度）》
3. 江苏省邮政管理局《2016年江苏省邮政行业发展统计公报》
4. 江苏省工商局《江苏省网络交易发展和监管情况报告（2016年度）》
5. 江苏省餐饮行业协会《2016年江苏省餐饮行业发展运行报告》

开放型经济

货物贸易

【对外货物贸易概况】 据海关统计，2016年，全省累计进出口5095.4亿美元，同比下降6.6%。进出口规模连续14年居全国第二位，占全国比重为13.8%，与上年同期持平。全省有进出口实绩的企业5.7万余家，增加3000多家。企业平均进出口规模893.6万美元，下降12.1%。年进出口额1500万美元以下的小型微型企业约5.3万家，进出口规模下降8.0%。按人民币计价，2016年，全省累计进出口33629.7亿元，同比下降0.7%。其中，出口21058.3亿元，增长0.2%；进口12571.4亿元，下降2.1%。

【出　口】 2016年，全省出口3192.7亿美元，下降5.7%，占全国比重为15.2%。一般贸易出口1554.9亿美元，增长0.2%，占全省出口的比重为48.7%，提高2.9个百分点。保税贸易（保税监管场所进出境货物、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物流货物）出口213.2亿美元，下降38.4%。苏南出口2642.3亿美元，下降6.7%；苏中、苏北分别出口368.6亿和181.9亿美元，分别下降0.2%和1.3%。高新技术、机电产品出口下滑，分别出口1168.5亿和2080.2亿美元，分别下降10.9%和7.5%，分别低于全省平均水平5.2个和1.8个百分点。对美国、欧盟、中国香港、日本等四大传统市场出口下降明显，分别出口717.3亿、594.9亿、271.4亿和259.8亿美元，分别下降1.5%、2.1%、22.0%和7.5%。对新兴市场出口下降5.1%，其中对东盟出口与上年持平，对拉美出口下降10.7%，对非洲出口下降11.4%。“金砖四国”出口总体下降1.7%，其中对印度、俄罗斯出口分别增长3.1%和11.2%，对南非、巴西出口分别下降9.1%和18.6%。外资企业出口1857.5亿美元，下降3.8%；民营企业出口1038.8亿美元，下降8.2%；国有企业出口296.5亿美元，下降8.8%。

【进　口】 2016年，全省进口1902.6亿美元，下降8.1%，占全国比重为12.0%。一般贸易进口885.3亿美元，增长5.9%。保税贸易进口215.5亿美元，下降68.6%。外投设备进口下降60.3%，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进口设备下降23.7%。苏南进口1674.3亿美元，下降7.9%。苏中、苏北分别进口139.2亿、89.2亿美元，分别下降8.6%、9.7%。高新技术产品进口787.1亿美元，下降13.3%。机电产品进口1145.5亿美元，下降9.8%。机械设备进口179.3亿美元，下降12.5%。大宗资源、原料性商品进口35.8亿美元，下降8.0%，12种商品进口数量增长，18种商品进口价格下降。自韩国进口375.3亿美元，下降10.3%；自中国台湾进口275.8亿美元，下降7.0%；自日本进口240.8亿美元，下降2.6%；自欧盟进口226.3亿美元，下降5.5%；自东盟进口235.7亿美元，下降4.0%。外资企业进口1389.7亿美元，下降2.7%；民营企业、国有企业分别进口372.8亿、140.2亿美元，分别下降21.8%、14.6%。

【加工贸易】 2016年，全省加工贸易进出口2160.1亿美元，下降6.0%；规模继续位居全国第二，占全省进出口比重为42.4%，比上年提高0.3百分点，连续六年降至50%以下。其中，加工贸易出口、进口分别为1389.4亿、770.8亿美元，分别下降6.1%和5.7%。机电、高新技术产品加工贸易进出口分别下降4.7%和3.8%，占全省比重分别增长1.1个和1.3个百分点。对美国、欧盟、日本、中国香港和东盟加工贸易分别出口372.9亿、280.4亿、125.0亿、135.2亿和114.6亿美元，分别下降0.9%、2.1%、10.3%、10.4%和10.0%。对俄罗斯、印度、巴西、南非等“金砖国家”加工贸易出口分别增长11.3%和下降11.2%、31.1%、25.1%。自韩国、中国台湾、日本加工贸易分别进口225.2亿、153.6亿和100.7亿美元，分别下降9.7%、0.3%和6.9%。自东盟加工贸易进口103.9亿美元，增长2.2%。外资企业加工贸易进出口1981.8亿美元，下降5.6%；内资企业加工贸易进出口178.4亿美元，下降9.5%。苏南、苏中、苏北加工贸易进出口分别为1971亿、144.2亿、44.9亿美元，分别下降5.2%、13.3%和13.2%；苏州加工贸易进出口1467.8亿美元，下降4.5%，占全省加工贸易进出口68.0%，占比提高1.1个百分点。

（省商务厅）

繁忙的太仓港　太仓市政府办供图

服务贸易

【服务贸易概况】 2月14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在包括江苏省苏州、南京江北新区等15个区域开展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江苏占据两席，是获得试点区域最多的省份。5月，国务院批准南通、镇江为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全省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增加到5个，约占全国1/6，是全国数量最多的省份。根据商务部发布数据，2016年全省服务贸易进出口额为4139.7亿元，同比增长17.81%，较全国高出3.6个百分点。其中出口额为1097.7亿元，同比增长3.66%，进口额为3042.0亿元，同比增长23.91%。贸易逆差为1944.3亿元。江苏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位列全国第四，排在上海、北京、广东之后，较位列第五的浙江高出1190亿元。2016年全省服务贸易占全省对外贸易比重同比上升2.9个百分点。根据省外管局数据，2016年全省服务贸易进出口额为2335.11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2.63%，其中出口额为1007.08亿元，同比增长7.18%，进口额为1328.03亿元，同比增长17.14%。贸易逆差为320.95亿元。

【服务贸易运行特点】 按照省外管局统计口径，2016年，全省服务贸易进口增幅高于出口增幅9.96个百分点，仍呈逆差态势，主要集中在旅行、知识产权使用费、其他商业服务等，其中旅行是逆差最大的门类，达465.74亿元，加工服务、运输、建设、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实现顺差，其中加工服务为顺差最大的门类，顺差额达到298.56亿元。行业占比较为集中，服务贸易12个门类中，前5个门类占比达90.84%，依次是旅行、其他、加工服务、知识产权使用费、运输服务。旅行服务增速明显，占比较大，同比增长25.43%，占比达42.55%。加工和运输服务占比分别下降3.3、1.5个百分点。技术含量及附加值高的新型行业发展较快，2016年，新兴产业出口增幅明显。

【服务贸易地区发展】 苏南领跑全省，苏北占比略有上升。按照省外管局服务贸易统计口径，2016年，苏南服务贸易进出口额占全省85.1%。苏州、南京、无锡分列全省前三，苏州服务贸易占全省比重为41.18%。苏中占比7.6%，苏北占比为7.3%。

【服务外包】 服务外包规模　2016年，全省服务外包业务合同额3359.1亿元，同比增长16.0%，其中离岸合同额1794.3亿元，同比增长9.2%，在岸合同额1564.8亿元，同比增长24.9%。服务外包业务执行额2831亿元，同比增长15.7%，其中离岸执行额1536.8亿元，同比增长10.5%，在岸执行额1294.2亿元，同比增长22.5%。系统登记服务外包企业10151家，从业人数1451549人。服务外包总量继续保持全国领先。服务外包合同总额、离岸执行额约占全国1/3。

服务外包主要市场　主要发包市场格局稳定，“一带一路”市场重要性显著提高。欧洲、美国、中国香港牢牢占据全省离岸发包市场的前三位，服务外包执行额分别为903.2亿元、312.9亿元、214.4亿元，分别同比增长40.9%、18.6%、14.9%。中国台湾、日本、韩国分列四到六位，以上6个国家和地区合计占全省离岸发包市场的62.5%，业务地位突出。2016年全省承接“一带一路”国家服务外包业务251.1亿元，占全省离岸外包的16.34%，市场重要性显著提高。

服务外包结构　服务外包业务结构持续优化。2016年，全省ITO、BPO、KPO三种业务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为813.7亿、104.0亿、618.8亿元，同比增长7.6%、3.6%、16.0%，占比53.0%、6.8%、40.2%，2015年三种业务模式离岸执行额分别为756.5亿、100.4亿、533.8亿美元，分别占比54.4%、7.2%、38.4%。从ITO、BPO、KPO占比变化可以看出，ITO增速放缓、占比下降，知识业务流程KPO增速最快，所占比重增加明显，BPO虽基数较少，但保持较快增长。三种业务模式结构日益优化，知识产权、工业设计、工程设计、医药和生物技术研发、动漫以及网游设计等外包业务的迅速发展，带领全省服务外包向更高端领域发展，加快服务外包转型升级。

服务外包区域　主要城市外包业务突出，以南京、无锡、苏州、镇江、南通5个国家级示范城市为主体，加上常州、泰州形成江苏乃至全国的服务外包示范城市集群。南京、无锡、苏州、镇江、南通作为国家级服务外包示范城市，2016年离岸执行额分别为376.3亿、494.3亿、439.1亿、35.4亿、27.3亿元，示范城市发挥主力军作用明显；常州、泰州全年离岸执行额分别为9.7亿、1.3亿元，实现较快增长。

（省商务厅）

苏州高新区　查恒毅 / 视觉江苏网

利用外资及港澳台资

【利用外资及港澳台资概况】 2016年，全省实际使用外资及港澳台资245.43亿美元，同比增长1.1%；协议注册外资及港澳台资431.39亿美元，同比增长9.6%。2016年来自亚洲地区的实际外资及港澳台资为191.94亿美元，同比增长8.88%。其中，来自中国台湾地区的实际台资增长99.61%，来自韩国的实际外资增长20.70%，来自日本的实际外资下降18.99%，来自中国香港地区的实际港资增长7.44%，来自东盟的实际外资增长7.40%。来自欧盟的实际外资下降56.53%，其中实际使用英资下降46.14%，实际使用德资下降32.87%。美国对江苏的投资大幅增长，实际使用美资增长137.45%。

9月7日，太仓市第11届啤酒节开幕。被誉为“德企之乡”的太仓市，拥有德资企业250多家。图为在当地工作的德国人畅享啤酒。　计海新 / 视觉江苏网

【外商及港澳台商直接投资的行业和规模】 2016年，第一产业实际使用外资及港澳台资4.80亿美元，同比增长0.03%；协议注册外资及港澳台资11.73亿美元，同比下降28.85%。第二产业实际利用外资及港澳台资126.00亿美元，同比增长0.97%。2016年全省制造业实际使用外资及港澳台资104.60亿美元，同比下降7.16%。生物技术和新医药产业、物联网和云计算产业实际使用外资及港澳台资分别同比增长28.42%、24.09%。2016年全省服务业实际使用外资及港澳台资114.63亿美元，同比增长1.3%，占全省外资及港澳台资比重达46.70%。涉及民生的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等生活服务业实际使用外资及港澳台资同比增长57.60%。房地产业实际使用外资及港澳台资同比下降24.40%，占服务业实际使用外资及港澳台资的26.53%，同比下降6.9个百分点。2016年，排名前三位的实际到账外资及港澳台资来源地为中国香港、美国、新加坡，实际到账额为153.42亿、10.41亿、9.98亿美元，分别同比增长7.44%、137.45%、41.79%。

（省商务厅）

2016年江苏省各地区利用外资及港澳台资情况

地　区	实际使用外资及港澳台资			协议注册外资及港澳台资		
	金额（万美元）	同比（%）	占比（%）	金额（万美元）	同比（%）	占比（%）
全省合计	2454296	1.11	100.00	4313941	9.60	100.00
苏　南	1519227	−2.38	61.90	2295302	−7.10	53.21
南京市	347937	4.33	14.18	623455	1.01	14.45
无锡市	341274	6.58	13.91	448322	−18.97	10.39
常州市	210010	22.05	8.56	410533	57.60	9.52
苏州市	484938	−19.18	19.76	572504	−35.96	13.27
镇江市	135068	3.49	5.50	240488	64.92	5.57
苏　中	492658	17.99	20.07	989223	28.33	22.93
南通市	238724	3.09	9.73	605465	20.81	14.04
扬州市	120392	41.90	4.91	132113	−16.28	3.06
泰州市	134448	26.18	5.44	251645	100.55	5.83
苏　北	442411	−2.48	18.03	1029416	48.22	23.86
徐州市	150574	5.45	6.14	351188	120.95	8.14
连云港市	55044	−31.29	2.24	130944	2.02	3.04
淮安市	116136	−4.33	4.73	289192	35.18	6.70
盐城市	70669	−11.13	2.88	177346	56.75	4.11
宿迁市	49988	67.52	2.04	80746	0.73	1.87

注：泰州市数据中含靖江园区数。

对外经济技术合作

综　述

【对外投资】2016年，全省对外投资项目1067个，中方协议投资额142.2亿美元，同比增长21.3%和38%，其中1亿美元以上项目27个，中方协议投资额46.9亿美元，同比增长108.1%；对外实际投资131.5亿美元，同比增长128.2%，居全国第五位，占全国比重为7.7%，比上年上升2.7个百分点。2016年江苏企业走出去步伐不断加大，产能国际合作和跨国并购齐头并进。全年全省制造业对外投资38.7亿美元，同比增长50.5%，其中装备制造业投资21.8亿美元，同比增长80.2%。徐工集团出资2亿美元在印度钦奈建设工程机械生产制造基地，拓展包括印度在内的南亚、东南亚、中东、东非等工程机械市场。常州天合光能投资1.5亿美元加大印度市场开拓力度。2016年，江苏企业实施海外并购项目220起，中方协议投资额30.6亿美元，同比增长53.3%。南通通润达以2.2亿美元收购马来西亚AMD槟城85%股权，加快掌握先进的封装测试技术。江苏苏交科以1.6亿美元收购美国环境检测服务商TestAmerica。

2016年江苏省境外协议投资1亿美元以上项目表

（共27个）

境外企业（机构）名称	东道国家（地区）	行　业	江苏方投资主体名称	江苏方协议出资额（万美元）
香港诺乾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批发业	江苏诺乾实业有限公司	15427.1
研邦企業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批发业	江苏研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427.1
德龙镍业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江苏德龙镍业有限公司	10000
天合光能（印度）私人有限公司	印度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天合光能（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14859
超威半导体马来西亚私人出口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南通通润达投资有限公司	22800
哈姆雷斯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英国	零售业	美丽华企业（南京）有限公司	15803
远景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商务服务业	远景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15000
维格娜丝意大利有限公司	意大利	研究与试验发展	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11403
华新能源融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商务服务业	江苏华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000
德龙镍业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江苏德龙镍业有限公司	10000
丰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商务服务业	南京丰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绿健澳大利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	房地产业	徐州绿健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赛夫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批发业	江苏赛夫绿色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29000
格拉兹和康派尼有限公司	哈萨克斯坦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南京永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0
丰盛综合产业园（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农业	南京丰盛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999
海印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其他建筑业	河海科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796
美国检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美国	专业技术服务业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660
海印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其他建筑业	河海科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000
国际米兰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意大利	体育	江苏苏宁体育产业有限公司	29386.94
徐工印度制造有限公司	印度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20200
徐工巴西制造有限公司	巴西	专用设备制造业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3230.2
麦太保有限公司	德国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宝时得机械（中国）有限公司	25000
美国方舟游戏公司	美国	软件业	苏州蜗牛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香港苏宁电器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批发业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000
晶澳太阳能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	晶澳（扬州）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德龙镍业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江苏德龙镍业有限公司	10000
长电国际（香港）贸易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批发业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016 年江苏省对外承包工程新签合同额 1 亿美元以上项目

（共 12 个）

项目名称	新签合同额（万美元）	完成营业额（万美元）	项目类别名称	企业名称	国家（地区）
孟加拉国库尔纳联合循环电站	30500	0	电力工程建设	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	孟加拉
埃塞俄比亚二期 5000t/d 水泥生产线	26296	1000	工业建设项目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埃塞俄比亚
尼日利亚海港与工业园建设工程	24000	0	房屋建筑项目	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尼日利亚
越南 SONG LAM（蓝河）二期 2×6000t/d 熟料生产线（含 2×7MW 余热发电）及粉磨站总承包	17932	0	其他	苏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越南
赞比亚二期 3000 t/d 水泥生产线	15100	1000	工业建设项目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赞比亚
爪哇 7 号 2×1050MW 燃煤发电新建工程项目厂区地基预处理工程	15000	3296	水利建设项目	河海科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澳大利亚威拉拉矿山建设	14100	13000	其他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洲 SOUTHDOWN 铁矿	13700	13400	其他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委内瑞拉古里水电站一号厂房增容改造项目	12744	70	电力工程建设	江苏苏美达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委内瑞拉
老挝输配电扩建升级	11781	0	电力工程建设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老挝
三巴旺 N1C6 标段和 N1C12 标段	11189	1500	房屋建筑项目	南京大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
沙巴州保障性住房项目	10000	3748	房屋建筑项目	江苏华大集成房屋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对外承包工程】 2016 年，全省完成对外承包工程营业额 91.1 亿美元，同比增长 3.9%，位列全国第三；新签合同额 72.8 亿美元，同比下降 6.5%，位列全国第六。全省有 22 家企业新签合同额超 1 亿美元，新签合同额超亿美元大项目共有 12 个。承包工程主要国别（地区）为：埃塞俄比亚、新加坡、越南、孟加拉、尼日利亚、肯尼亚、菲律宾、印度尼西亚、澳大利亚。

【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主体】 2016 年，全省新批对外承包工程企业 68 家，共有对外承包工程企业 470 家，涉及建筑、交通、机电、纺织、电力、石化、水利、通信、农业、渔业、煤炭、外贸等多个领域。从经营业绩看，新签合同额超过 5000 万美元的工程项目共有 36 个，较 2015 年减少 2 个。2016 年，全省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业务已扩展到世界 130 个国家（地区）。其中，在 57 个国家（地区）新签合同额超过 1000 万美元，在埃塞俄比亚、新加坡、越南、孟加拉等 33 个国家（地区）新签合同额超过 5000 万美元。美国《工程新闻记录》评选的 2015 年度世界最大 250 家国际承包商中，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南通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南通六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榜上有名。

【对外援助】 2016 年，全省援外企业共承担援外施工项目 9 项，援外物资项目 5 项；截至 2016 年 12 月，共有 15 家企业获得对外援助项目总承包企业资格，6 家企业获得对外援助项目物资总承包企业资格。全省援外培训机构承担 30 项援外培训任务，参训官员、技术人员约 650 人。

（省商务厅）

境外经贸合作区

【柬埔寨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 以红豆集团为主的 4 家无锡企业和 1 家柬埔寨企业合资合作建设的柬埔寨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以下简称“西港特区”）是江苏唯一、全国首批通过商务部、财政部考核确认的境外经贸合作区之一，也是全国唯一一个签订双边政府协定，建立双边政府协调机制的国家级合作区。2015 年，在中柬两国政府的关心和支持下，西港特区的开发建设取得飞速发展，引入企业 22 家。截至 2016 年底，西港特区累计引入包括工业、服务行业在内的企业（机构）107 家，其中 90 家已生产经营，解决当地就业人数 1.6 万人。

【埃塞俄比亚东方工业园】 由江苏永元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兴建，是苏州市唯一的国家级境外经贸合作区。该园于 2007 年 11 月在国家商务部境外经贸合作区招投标中成功中标，2011 年 7 月获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准，2007 年 6 月被埃塞政府列为该国工业发展计划中重要的优先项目，2015 年 4 月，通过国家商务部、财政部境外经贸合作区确认，成为江苏省第二家国家级境外经贸合作区。截至 2016 年底，园区累计引入企业 65 家，入区企业实际投资额 2.6 亿美元，总产值 6.3 亿美元，上缴东道国税费总额 5159 万美元，为东道国解决就业 7340 人。

【印尼东加里曼丹岛农工贸经济合作区】 由如皋市双马化工有限公司投资兴建，是江苏省第一家省级境外产业集聚区。该合作区于 2010 年开始投资建设，于 2014 年 1 月通过省商务厅、省财政厅考核确认。截

至2016年底，建区企业投资额1.2亿美元，入区企业9家，入区企业投资额8000万美元，总产值1530万美元，上缴东道国税收300万美元，园区从业人数1000人。入区企业主要从事棕榈树种植、木材加工、畜牧业、海藻养殖、榨油等行业。

【江苏—新阳嘎农工贸现代产业园】 由江苏海企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投资兴建，于2016年5月通过省商务厅、省财政厅确认，成为江苏省第二家省级境外产业集聚区。截至2016年末，建区企业投资额2573万美元，入区企业4家，入区企业投资额3918万美元，总产值1.1亿美元，上缴东道国税收407万美元，园区从业人数460人。入区企业主要从事纺织、棉花种植、棉籽榨油行业。

（省商务厅）

柬埔寨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厂房　张晓贞 / 视觉江苏网

国际和地区合作

苏新合作

【苏新贸易合作概况】 2016年，苏新贸易额达98亿美元，同比下降21.22%，占全国的13.8%。其中进口38.6亿美元，同比下降25.6%，占全国14.9%；出口59.3亿美元，同比下降18%，占全国13.3%。

【“新加坡—江苏合作理事会”第十次会议】 11月30日，“新加坡—江苏合作理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南京建邺区江心洲新加坡·南京生态科技岛科创中心召开。会议肯定双方在拓展智慧城市、养老服务、金融创新等领域交流合作取得的成果，对进一步加强合作提出新的要求。双方表示，要在理事会平台下，着力深化“一带一路”开放格局下的经贸合作，围绕现代服务业、金融创新、现代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携手开拓第三方市场等领域发掘新的合作机遇，推动更多的企业和社会资本参与合作项目，不断提升新苏合作的质量效益。会上签署理事会第四轮合作备忘录，明确未来3年新苏合作的重点方向。

【新加坡企业投资江苏】 截至2016年底，新加坡企业累计在江苏省投资项目4153个，协议外资393.8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261.5亿美元。其中2016年，投资96个项目，同比增长9%；新增协议外资2.7亿美元，同比下降81.4%，实际利用外资9.98亿美元，同比增长41.8%。

【江苏企业投资新加坡】 截至2016年底，江苏省企业有166个项目赴新加坡投资，中方协议投资额共计10.3亿美元，其中，2016年，全省共核准赴新加坡投资项目26个，同比下降3.7%；中方协议投资1.95亿美元，同比下降4%，分别占全省同期总量的2.44%和1.37%。

（省商务厅）

苏台合作

【苏台贸易合作】 2016年，江苏与中国台湾贸易额375.7亿美元，同比下降13.5%。其中进口275.8亿美元，同比下降7%，出口99.9亿美元，同比下降27.6%。苏台贸易额占2016年大陆与台湾贸易额约1/5。全省12个对台直航港口完成进出口货物超过440万吨，同比增长11.1%，集装箱吞吐量超19.48万标箱，同比增长5.5%。

（省商务厅　省台办）

【台商投资】 截至2016年底，江苏协议利用台资759亿美元，实际到账197亿美元，累计批准台资项目达20375个。2016年全省新批台资项目419个，协议台资24.6亿美元，实际利用台资8.3亿美元，稳居“台商第一大省”位置。

【苏资入岛】 截至2016年底，全省已有64个项目赴台投资，江苏方协议投资额共计9842万美元，其中，2016年，全省共核准赴台湾投资项目12个，同比增长20%；江苏方协议投资1736.8万美元，同比下降30%，分别占全省同期总量的1.1%和0.12%。主要分布于批发业、金属制品业等领域。

（省商务厅）

【涉台经贸平台载体建设】 省政府出台《支持淮安台资企业产业转移集聚服务示范区建设若干意见》（苏政办发〔2016〕21号），建立由省政府分管领导担任召集人的示范区建设联席会议机制。新设立海峡两岸（常州）健康产业合作区、海峡两岸（泰州）医药产业合作示范区、苏台（海安）两岸产业合作园等一批产业融合载体。举办第十五届中国（苏州）电子信息博览会、第十一届台商（淮安）论坛、2016台商产业转型升级（南通）峰会、南京台湾名品交易会、第七届昆山电子电机暨设备博览会等一批对台经贸交流合作活动。加强和规范全省涉台农业园区建设管理。

【昆山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建设】12月5日，昆山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第四次部省际联席会议在北京召开，明确在推动两岸产业合作、两岸金融创新合作、贸易便利化、两岸民间交流合作等4个方面给予支持，实行先行先试。明确支持昆山试验区在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开展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试点，设立两岸产业合作基金，并在基金设立登记、国有基金以及外资（台资）参与运作等方面给予支持。昆山海峡两岸电子商务经济合作实验区启动实质性运作，昆山跨境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暨台湾商品O2O展示馆启动，两岸和商网、胜道、哈森等电商企业快速发展，“集配号”电商产业园等两岸冷链物流试点项目有序推进。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率先落地，4家企业成功试点。跨境人民币业务持续开展，182家企业开展双向借款业务，合计金额213.2亿元。跨境贷业务为18家企业提款3.8亿元，两项金融创新政策为企业节约融资成本近4亿元。

【苏台产业合作】2016年，苏台产业深化合作实现重大突破，一批重大台资项目落户投产，一批重要台企增资扩股、转型升级。总投资30亿美元的台湾积体电路制造公司（TSMC）12吋晶圆厂暨研发设计服务中心项目落户南京，7月正式开工建设。该项目为台湾在大陆的第一座独资12吋晶圆厂，是台湾历年来对大陆最大的单笔投资项目。总投资32亿美元的友达广电首条两岸合资6代LTPS（低温多晶硅）液晶面板生产线建成投产。总投资8亿元的台湾最大的精密机械制造商、全球线性传动领导品牌上银科技（HIWIN）大陆总部基地落户苏州。总投资2亿美元的南通仁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投资1.4亿美元的连云港正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一批台资大项目落地。无锡市新增合同台资同比增长190%，常州光宝、江阴申桦密封件、昆山世硕电子等台资企业增资扩股。富士康、纬创等一批传统产业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正在实现转型升级。

【银企合作】2016年，省台办、江苏银行、上海银行共同举办“银企合作助力江苏台企创新发展”对接会，两家银行明确在3年内为江苏台资企业提供共计200亿元的本外币综合授信支持。苏州市台办与上海银行苏州分行签署支持台资企业转型升级50亿元的授信协议。

【台企上市】2016年，省台办、省金融办、省证监局等部门举办首届全省台资企业上市辅导讲座，协调推动台企上市。截至年底，江苏已上市（挂牌）台资企业27家，拟上市（挂牌）台资企业27家，其中19家拟在大陆上市。

【两岸企业家峰会】11月6日，2016两岸企业家峰会年会在台湾金门开幕，11月7日在福建厦门闭幕，两岸政界人士、企业领袖、工商团体负责人、财经学者900余人参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俞正声出席大会闭幕式并致辞。本届峰会年会由台湾方面主办，主题为“企业深化合作，产业融合发展”，峰会下设的宏观经济、能源石化装备、金融、信息家电、成长型企业和中小企业、生物科技与健康照护、文创等7个两岸产业合作推进小组共签署70项合作协议，其中涉及江苏的有40项，进一步放大两岸企业家峰会对苏台产业合作的平台作用。峰会批准设立两岸老年服务（钟山）交流合作基地、南京麒麟两岸中小企业创新园等4个苏台产业合作基地。

【首届“紫峰奖”评选】经批准，江苏省政府授予仁宝电脑集团等5类64家在苏台资企业“紫峰奖”，并于10月30日在南京举办江苏省“紫峰奖”颁奖典礼。这是江苏省政府授予在苏台资企业的最高奖项，是各省（区、市）中首个面向台资企业颁发的奖项。64家台资企业包括10家纳税贡献领军企业（集团）、10家出口贸易领军企业（集团）、4家现代服务业领军企业、30家成长型企业和10家青年创业企业。

【台商服务】推进台商服务工作法治化、机制化、专业化、特色化建设，充实省台湾同胞投资权益保障协调委员会联络员队伍，加强台商服务法律顾问团建设，在全国率先成立专门的涉台仲裁中心，设立台商服务24小时热线电话，发放台商服务联

2016年江苏省对台湾海运直航情况统计表

江苏航点名称	台湾航点名称	定期航线（条）	进出口货物吞吐量（万吨）	同比（%）	集装箱吞吐量（万标箱）	同比（%）
连云港港	高雄 台中 基隆	3	207.6669	17.69	13.8825	15.95
大丰港	基隆	1	4.02	−24.37	0.0482	−62.92
南京港	—	—	—	—	—	—
镇江港	高雄 台中	—	6.9467	−74	—	—
常州港	—	—	11.626	93.83	—	—
泰州港	麦寮 苏澳 台中 高雄	—	5.87	−37.08	—	—
扬州港	—	—	—	—	—	—
南通港	麦寮 高雄	—	18.92	−53.66	—	—
太仓港	高雄 基隆 台中	3	56.82	−7.46	5.55	−16.55
张家港	台中 高雄 基隆 台北 麦寮	—	128.7404	63.53	—	—
常熟港	—	—	—	—	—	—
江阴港	—	—	—	—	—	—
合　计	8	7	440.61	11.1	19.4807	5.51

络卡，实现全省台商全覆盖。2016年，全省台办系统直接受理各类涉台商台企投诉、求助案件538件，办结496件，结案率92.2%。省台办直接受理台商台企投诉救助案件107件，办结82件，结案率77%。在全省开展“走台企、访台商、解难题”活动，各地累计走访台资企业1500多家，与台商近2200人次展开交流，收集整理出400多条意见建议，解决问题约430件。

（戴荣荣）

苏港合作

【苏港贸易合作情况】 2016年，江苏与香港的进出口总额277.7亿美元，同比下降21.2%，占全省5.4%，占内地对香港进出口比重的（下同）9.1%。其中，出口271.4亿美元，下降22%，占全省8.5%，占内地9.4%；进口6.3亿美元，增长38.1%，占全省0.3%，占内地3.7%。香港是江苏省第4大出口市场、第7大贸易伙伴。从贸易方式看，出口以加工贸易为主，占比为49.8%；进口以一般贸易为主，占比为50.9%。从经营主体看，外资企业是进出口贸易的主体，占出口的54.2%，进口的57.2%。从产品类型看，出口的前3类商品分别是集成电路、电话机零件、笔记本电脑及其部件，占全省出口比重分别为32.9%、8.7%和7.3%。

【香港企业投资江苏】 截至2016年末，香港在江苏省共投资项目39352个，协议港资金额3417亿美元，实际利用港资金额1690亿美元。2016年，香港在江苏省投资1084个项目，新增协议港资254.6亿美元，实际利用港资153.4亿美元，分别同比上升19.8%、5.5%和7.4%，占全省的37.9%、59.1%和62.5%。

【江苏企业投资香港】 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赴香港投资项目共1305个，江苏方协议投资额共179.5亿美元，分别占全省总量的23.3%和35%，是全省企业境外投资项目数和协议投资额最多的地区。主要分布在商务服务业及批发和零售业，分别占41.9%和38.1%。其余依次为制造业、信息传输及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交通运输及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及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等。2016年，江苏省共有赴香港投资项目275个，江苏方协议投资50.5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14.6%和51.4%，分别占全省总量的25.8%和35.5%，主要分布在批发零售业和商务服务业，各占46.4%和38.3%。

（省商务厅）

苏澳合作

【苏澳贸易合作概况】 2016年，江苏省与澳门的进出口总额为1.1亿美元，同比下降46.1%，占全省0.02%。其中，出口10801万美元，下降46.9%，占全省0.03%；进口274万美元，增长32.8%。从贸易方式看，出口以一般贸易为主，占比为79.2%；进口以一般贸易为主，占比为78.4%；从经营主体看，内资企业占出口的74.3%，外资企业占进口的99.95%；从产品类型看，出口的前3类商品分别是钢铁制品、电机电气音像设备、车辆及其零附件，占全省出口比重分别为24.5%、12.3%、11.0%。

【澳门在江苏投资项目】 截至2016年末，澳门在江苏省投资项目511个，协议澳资26.5亿美元，实际利用澳资12.1亿美元。2016年，澳门在江苏省投资14个项目，新增协议澳资1.5亿美元，实际利用澳资8315万美元，分别同比上升100%、71.3%和336.3%。

【江苏企业投资澳门】 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共有赴澳门投资项目17个，江苏方协议投资额1486万美元，主要分布在建筑业及批发和零售业，分别占54%和26.2%，其余为制造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等领域。

（省商务厅）

开发区建设

【开发区概况】 2016年，全省新批国家级开发区2家，截至年底，全省共有各类省级及以上开发区131家，其中国家级开发区46家，省级开发区85家。全省开发区（不含省级及以上高新类开发区，下同）实现业务总收入155193.76亿元、地方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3261.56亿元，同比均增长9.9%。国家级开发区实现业务总收入72667.30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22.51亿元，同比分别增长6.4%和12.9%。全省开发区呈现出苏南、苏中地区在高平台上平稳增长，苏北地区快速发展态势。

【开发区工业经济】 2016年，全省开发区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9496.14亿元，同比增长5.4%（现价，下同）。其中，国家级开发区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9534.20亿元，同比增长2.4%。围绕转型升级目标，全省开发区内产业不断调整、优化和集聚，结构进一步优化。全省开发区完成主导产业增加值19241.76亿元，同比增长8.4%。其中，国家级开发区完成主导产业增加值8070.14亿元，同比增长4.2%。

【开发区固定资产投入】 2016年，全省开发区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1312.76亿元，其中工业项目固定资产投资13140.8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9.5%和10.1%；完成基础设施投入3104.36亿元，同比增长19.7%。国家级开发区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8198.47亿元，同比增长7.0%，工业项目固定资产投资4415.17亿元，同比增长6.0%；完成基础设施投入1021.88亿元，同比增长16.1%。

【开发区招商引资】 2016年，全省开发区实际使用外资154.56亿美元，同比增长6.3%，占全省比重63.1%，其中国家级开发区实际使用外资81.54亿美元。全省开发区新批外商投资企业1665家，同比增长12.7%，占全省比重58.2%。其中，国家级开发区新批外商投资企业907家，同比增长4.6%。开发区吸引内资企业快速增长。全省开发区新增内资企业注册资本7736.58亿元，同比增长26.1%，其中工业项目注册资本2006.78亿元，同比增长15.8%。国家级开发区新增内资企业注册资本4723.63亿元，同比增长38.1%，其中工业项目注册资本733.63亿元，同比增长10.5%。全省开发区新增内资企业83013家，同比增长25.5%，其中国家级开发区新增内资企业55906家，同比增长28.3%。

【开发区对外贸易】2016年，全省开发区实现进出口总额、出口额和进口额分别为3083.24亿美元、1847.88亿美元和1235.36亿美元，同比分别下降6.2%、5.8%和6.9%，分别占全省的60.5%、57.9%和64.8%。进出口总额、进口额同比分别高于全省0.4、1.1个百分点，国家级开发区实现进出口总额和出口额分别为2422.53亿美元和1394.04亿美元，同比分别下降10.1%和9.7%。

【开发区科技创新】2016年，全省开发区积极推进科技创新载体建设，区内设有高新技术孵化器、众创空间396家，孵化器、众创空间内共有22414家企业，同比分别增长18.5%和1.1%。全省开发区当年新增授权发明专利为14864项。全省开发区内现有高新技术企业6717家，完成工业产值28447.76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6.0%和2.5%。其中，国家级开发区内有高新技术企业3598家，完成工业产值14317.20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6.9%和4.8%。

【开发区社会贡献】全省开发区2016年末从业人员达883.87万人，同比增长2.1%，其中工业从业人员685.1万人，同比增长11.8%；境外人士在开发区从职人员6.4万人，同比增长23.7%。国家级开发区期末从业人员409.99万人，同比下降1.6%，其中工业从业人员373.08万人，同比增长21.8%；境外人士在开发区从职人员4.0万人，同比下降0.2%。

【开发区生态环境】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112家开发区开展生态工业园的创建。其中，通过验收并正式命名的国家级生态工业示范园有21家，批准创建的国家级生态工业示范园区7家。通过省级验收并正式命名的省级生态工业园40家，批准创建的省级生态工业园区44家。

【海关特殊监管区】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19家海关特殊监管区，其中综合保税区17家，出口加工区1家，保税港区1家。全省海关特殊监管区（不含保税港区）完成境外进区货值358.73亿美元，本区至境外货值702.95亿美元；国内至本区货值852.76亿美元，本区至国内货值693.96亿美元。

【特色产业园区】截至2016年末，全省开发区内累计批准设立159家特色产业园区，主导产业销售收入超百亿元的特色产业园达到61个。

【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园区建设】从2011年开始，在全省开发区开展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园区建设，截至2016年末，共有119个开发区成为国家级、省级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园区，占总数的90.1%。其中国家级示范园区7个，国家级试点园区18个，省级示范园区16个，省级试点园区78个。

（省商务厅）

延伸阅读：江苏3个开发区入选长江经济带国家级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

5月25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建设长江经济带国家级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的通知》（发改外资〔2016〕1111号）。《通知》要求，进一步增强开发区功能优势，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更加突出地位，在保护生态的条件下推进发展，为推动长江经济带产业转型升级和分工协作发挥积极作用。加强对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建设的指导，以坚持生态优先、转变发展方式、创新体制机制为导向，推进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在绿色发展、创新驱动发展、产业升级、开放合作、深化改革等方面探索所经验。确定全国33个开发区为长江经济带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其中，江苏苏州工业园区、张家港保税区、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入围。

2016年江苏省开发区分区域业务总收入和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地　区	业务总收入（亿元）	同比增长（%）	地方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亿元）	同比增长（%）
全省	155193.76	9.9	3261.56	9.9
苏南	85597.78	11.0	1881.08	16.7
苏中	36375.95	5.9	632.10	0.4
苏北	33220.03	11.9	748.38	5.1

2016年江苏省开发区工业增加值排位前八位的行业

行业名称	完成增加值（亿元）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327.30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2029.95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1857.52
通用设备制造业	1624.32
汽车制造业	1458.12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54.52
纺织业	892.55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779.94

注：2016年全省开发区统计公报中不含省级及以上高新类开发区的数据，同口径计算同比。

2016年江苏省国家级和省级开发区主要经济指标

开发区名称	业务总收入（万元）	地方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万元）	进出口总额（万美元）	出口额（万美元）	实际使用外资额（万美元）
全省合计	1551937654	32615648	30832447	18478803	1545558
国家级	726673011	16225160	24225318	13940372	815415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	25862275	362630	501617	290378	42622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16346893	350620	212121	97189	12420

（续表）

开发区名称	业务总收入（万元）	地方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万元）	进出口总额（万美元）	出口额（万美元）	实际使用外资额（万美元）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	71688465	1129179	5562518	3629013	30968
苏州工业园区	78525610	2881030	7004842	3582222	105070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36446508	738407	860608	351358	42622
张家港保税港区	43081141	414200	1171253	281458	28364
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25397900	500330	420666	188510	45132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19052461	334094	325099	241786	45735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35915000	370468	194674	149859	58372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21951400	413348	163842	104940	21247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14256700	300931	247248	82135	14552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9445513	321205	41211	30719	8033
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	33842500	1525419	1004171	595728	64029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	32681178	675688	1156182	718763	46077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17313790	417179	1412266	842218	31556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25255012	794000	354716	156322	40320
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	22547248	523935	310093	233680	31899
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28502314	668220	1152123	871395	12220
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	15493428	565003	471648	290782	13869
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17008824	448895	142058	118479	16948
海门经济技术开发区	21811235	448554	135197	101668	21796
如皋经济技术开发区	22408320	462855	220133	171660	19873
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23673076	242311	262477	190572	1359
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	22441540	335853	215251	170740	8951
苏州浒墅关经济技术开发区	12691405	274900	215107	116137	14518
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	9123125	201238	54469	42223	12526
相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19595498	408551	362225	264098	9588
苏州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	1442289	61572	24044	15490	331
无锡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	2872363	54545	27459	10850	14418
省级	825264643	16390488	6607129	4538431	730143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	20213928	674423	97739	66791	12805
南京浦口经济开发区	12560458	281243	31993	25097	31672
六合经济开发区	10236770	335068	133327	109461	7441
溧水经济开发区	11911919	334362	57783	53119	15897
高淳经济开发区	8298394	167273	57751	43147	8889
南京栖霞经济开发区	1945670	0	9913	7236	1537
南京雨花经济开发区	14353835	290417	11413	10572	20706
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	5667200	140400	27438	18882	7057
南京生态科技岛经济开发区	594673	46000	0	0	146
无锡蠡园经济开发区	6649816	82680	66560	50030	3005
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	14418756	380892	184227	158489	18312

（续表）

开发区名称	业务总收入（万元）	地方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万元）	进出口总额（万美元）	出口额（万美元）	实际使用外资额（万美元）
宜兴陶瓷产业园区	3973460	97287	41908	39229	331
无锡经济开发区	8901419	126254	69468	57121	2159
无锡空港经济开发区	7512365	110632	88115	62408	10127
江阴临港经济开发区	36022888	406259	671562	264834	5058
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	14715784	499847	178196	89341	3991
常州天宁经济开发区	16874625	149898	76275	65880	25800
常州经济开发区	24145177	282681	183714	174289	7542
溧阳经济开发区	17184089	402015	40664	36865	32282
金坛经济开发区	15371342	205417	98011	77870	16464
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	10388235	136320	106877	97230	9693
武进经济开发区	6278457	101012	49012	40315	8554
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	16603693	170758	198371	115301	20913
丹阳经济开发区	26613778	389642	180692	146412	13778
扬中经济开发区	10853935	225247	31551	27866	9545
句容经济开发区	14379036	226541	29885	19551	15984
丹徒经济开发区	4759477	59842	39387	35655	6466
镇江京口工业园区	3558699	46972	28024	27026	1242
南通崇川经济开发区	9907863	384500	413394	223008	10697
如东经济开发区	14163581	147252	73151	68981	9969
南通港闸经济开发区	7496006	191928	236501	174895	12820
启东经济开发区	13539855	400557	250785	222834	21009
启东吕四港经济开发区	8525277	100436	43673	36483	7395
海门工业园区	12213492	62348	231571	231520	1390
南通苏通科技产业园区	1444075	40131	19710	11691	9515
泰兴经济开发区	20083489	295996	219698	88451	29036
姜堰经济开发区	13447218	158672	44001	37179	10712
兴化经济开发区	12457498	245179	34283	31836	17829
泰州海陵工业园区	14230372	133421	99374	79645	9959
泰州港经济开发区	25121588	387359	145993	68498	26651
江阴－靖江工业园区	2592065	64529	8730	2431	726
仪征经济开发区	11859643	232065	37414	29946	8822
高邮经济开发区	11194730	199170	35403	33489	4171
宝应经济开发区	11085354	179981	92239	71917	1677
江都经济开发区	16034570	254940	108034	80116	7652
扬州维扬经济开发区	8224667	156142	84940	73365	12869
扬州化学工业园区	7671045	73090	66871	13483	1221
扬州广陵经济开发区	8045849	224154	53812	48772	6188
淮安工业园区	7009158	116669	22504	19724	7801
淮安经济开发区	6457853	161057	22940	21761	3426

（续表）

开发区名称	业务总收入（万元）	地方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万元）	进出口总额（万美元）	出口额（万美元）	实际使用外资额（万美元）
金湖经济开发区	5368344	73257	31787	31582	4928
盱眙经济开发区	9769344	200386	20877	15515	4203
洪泽经济开发区	4816817	96406	10812	10049	7040
涟水经济开发区	11216435	266997	29886	25825	10962
射阳经济开发区	4350617	102219	13130	8973	2840
阜宁经济开发区	5442597	213129	16342	13633	873
大丰经济开发区	7877284	151753	59389	40936	5508
大丰港经济开发区	6629647	247881	95451	40936	7947
响水经济开发区	4790238	101095	28581	27376	2914
亭湖经济开发区	4376060	121603	16555	15469	2396
东台经济开发区	9105576	308975	46871	44081	3923
滨海经济开发区	7526609	221455	40651	33682	4441
建湖经济开发区	8308904	234734	19140	18449	5192
丰县经济开发区	9232816	92100	11416	9447	4121
徐州工业园区	7705020	185940	19851	19239	3406
新沂经济开发区	9506013	367748	43105	28286	2352
睢宁经济开发区	7980529	179712	58090	47390	8750
沛县经济开发区	11723673	332830	24106	22601	10973
邳州经济开发区	16791882	371733	70731	59776	17744
徐州泉山经济开发区	2042593	45443	7431	7308	3011
东海经济开发区	7336031	157547	43404	34973	8805
赣榆经济开发区	7462687	78936	21240	19593	3077
连云经济开发区	2358513	61797	126075	47564	4910
海州经济开发区	4339805	172997	12594	7791	4385
灌云经济开发区	3575305	52900	10079	9475	610
连云港化学工业园区	5944732	70203	9960	9302	33
连云港徐圩经济开发区	1617884	45237	53444	4604	10050
宿城经济开发区	4420327	182040	40372	26696	5237
泗洪经济开发区	7288649	188547	14527	11450	3127
泗阳经济开发区	7731764	167524	32657	31796	5060
苏州宿迁工业园区	1549271	84066	19177	6270	11080
南通外向型农业综合开发区	7197136	154374	125008	26765	13449
赣榆海洋经济开发区	3508691	71074	16083	9777	3389
南京珍珠泉旅游度假区	0	0	0	0	0
溧阳天目湖旅游度假区	1701620	39197	15191	12596	1480
昆山旅游度假区	13994648	301286	250890	154311	0
无锡太湖山水城旅游度假区	2883456	68409	17349	14873	2996

注：1. 不含国家级、省级高新类开发区。

2. 省级开发区中含 4 家省级旅游度假区。

经贸促进

【经贸促进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贸促会系统有省级分会1家，副省级分会1家，地市级支会12家，县（市、区）级支会23家。全省会员企业1.2万家。各级贸促会主要在国际联络、展览会议、涉外法律、出证认证、信息咨询、经贸培训、跨国采购、电子商务及外经贸行政事务等方面为企业国际化发展提供专业的服务。

【贸促会经贸活动】 2016年，全省贸促会系统组织举办各类经贸活动120场，参加活动总人数14126人次，其中境外2852人次。参与举办国际展（博）览会36个，展览总面积58.55万m^2，参展企业9126家，专业观众782135人次。

【贸促会国际联络】 2016年，全省贸促会系统接待境外政府、贸促机构、商会、协会及企业代表团247批次2576人次，组织42个经贸代表团出访考察、洽谈合作，与海外商会、协会和经贸促进机构签订21个合作协议。

【贸促会涉外法律服务】 2016年，江苏省商事法律服务中心及11个调解办事处受理商事调解案件52起，涉案标的1400万美元，调解成功15起。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江苏办事处办理仲裁立案9件，涉案标的4300万元人民币。中国贸促会在南通市贸促会设立中国贸促会南通调解中心、中国贸促会南通法律服务中心和中国贸促会理算中心南通办事处。省贸促会参与办理25起经贸摩擦案件，省进出口公平贸易综合预警平台收集、审核并发布预警信息1200多条，省国际企业资信管理平台有效企业资信信息增至300多条，对外发布风险预警与典型案例5次。全省贸促会系统开展自贸协定优惠政策宣讲、法律风险防范培训30多场，培训人员8000多人次。

【贸促会出证认证】 2016年，全省贸促会系统签发出口货物原产地证45.16万份，其中优惠原产地证6.91万份，比上年增长275.83%，涉及3000多家企业、13个国家和地区，为企业减少贸易成本约1.84亿美元；出具国际商事证明4.42万份，代办使馆领事认证2.41万份，签发ATA单证册373份。1月，徐州、常州、南通、连云港、淮安、扬州、镇江、泰州、宿迁、常熟和苏州吴中区贸促会获得中国贸促会优惠原产地证签发授权。省贸促会全年办理各类进出口许可证及行政审批事项7.44万份。

（郑元龙　叶　至）

2016年江苏省贸促会主办（承办）的主要经贸促进活动

活动名称	时间	地点
中澳自由贸易协定解读研讨会	1月27日	江苏南京
2016江苏省贸促会（国际商会）与境外商务机构新春联谊会	2月24日	江苏南京
国际商事仲裁研讨会	3月2日	江苏南京
江苏—韩国（仁川）经贸合作洽谈会	3月15日	江苏南京
中加自由贸易协定论坛	4月8日	加拿大
江苏合作交流团北美经贸对接交流活动	4月7～14日	加拿大、美国
江苏省国际商会人力资源思享会	4月20日	江苏南京
中泰经贸合作与投资研讨会	4月25日	江苏扬州
赴德投资合作沙龙	5月5日	江苏宜兴
2016中国（昆山）品牌产品进口交易会	5月19～21日	江苏昆山
第五届世界工商领袖大会	5月19日	江苏昆山
中日模具企业对接会	5月19日	江苏昆山
中日金属加工企业对接会	5月19日	江苏昆山
跨国零售集团对接会	5月19日	江苏昆山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特色产品对接会	5月19日	江苏昆山
亚洲贸易促进论坛成员交流会	5月19日	江苏昆山
美国纽约州企业对接会	5月19～20日	江苏昆山
汇银乐虎电商专场发布会	5月20日	江苏昆山
首届中国消费品（俄罗斯）品牌展览会	6月6～8日	俄罗斯
江苏企业代表团南欧经贸考察对接活动	6月15～24日	希腊、西班牙、葡萄牙
首届跨境电商品牌推介沙龙	6月20日	江苏南京
江苏经贸促进代表团欧洲考察对接活动	6月22日至7月1日	德国、捷克、意大利
美国富国银行/中创贸易融资及投资顾问推介会	7月6日	江苏南京

（续表）

活 动 名 称	时 间	地 点
淮安企业家沙龙	7 月 28 日	江苏淮安
赴德投资合作沙龙	8 月 12 日	江苏常熟
创新金融推动“一带一路”战略研讨会	8 月 17 日	江苏南京
首届加拿大国际服装纺织品采购展览会	8 月 22 ～ 24 日	加拿大
江苏经贸法律交流代表团俄罗斯、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交流考察活动	8 月 25 日至 9 月 3 日	俄罗斯、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江苏经贸促进代表团越南、泰国、斯里兰卡贸易投资对接洽谈活动	8 月 28 日至 9 月 6 日	越南、泰国、斯里兰卡
第九届中国国际服务外包合作大会北美对接会	9 月 10 日	江苏南京
第九届中国国际服务外包合作大会欧洲、新加坡对接会	9 月 10 日	江苏南京
“泰国：区域总部与贸易中心”投资说明会	9 月 20 日	江苏南京
第十八届江苏农业国际合作洽谈会	9 月 23 ～ 25 日	江苏连云港
第五届南京老年产业暨康复福祉博览会	9 月 27 ～ 29 日	江苏南京
中日（江苏省）老龄产业交流会	9 月 27 日	江苏南京
第十五届南京国际汽车展览会	9 月 30 日至 10 月 5 日	江苏南京
境外投资实务操作推介活动	10 月 10 日	江苏太仓
2016 江苏省国际商会法律专业委员会贸易投资研讨活动	10 月 27 日	江苏南京
第七届中国（泰州）国际医药博览会	10 月 28 ～ 30 日	江苏泰州
医药及营养健康产业国际合作交流会	10 月 28 日	江苏泰州
第八届中国（无锡）国际新能源大会暨展览会	11 月 3 ～ 5 日	江苏无锡
第三届中国（连云港）丝绸之路国际物流博览会	11 月 16 ～ 18 日	江苏连云港
第八届中国（江苏）企业跨国投资研讨会	11 月 22 日	江苏南京
2016 江苏省国际商会年会	12 月 15 日	江苏南京

公 平 贸 易

贸易摩擦应对

【贸易摩擦概况】 2016 年，江苏遭遇贸易摩擦案件（含各类复审案件及“337”调查）213 起，比上年增长 38.3%；涉案金额 76.8 亿美元，减少 8.0%；涉案企业 5666 家，增长 60.9%。其中，当年新立案件（仅统计反倾销调查、反补贴调查和保障措施调查）103 起，涉案金额 52.9 亿美元，涉案企业 3122 家，案件数量、涉案金额、涉案企业同比分别增长 27.2%、230.6% 和 169.6%。

【贸易摩擦产业特点】 2016 年，江苏遭遇的新发起的贸易摩擦案件涉及 11 个行业，分别是冶金工业（45 起，占比 43.7%），化学工业（22 起，占比 21.4%），轻工业（8 起，占比 7.8%），金属制品工业、纺织工业、建材工业（各 6 起，占比 5.8%），造纸工业（4 起，占比 3.9%），机械工业、汽车工业（各 2 起，占比 1.9%），电子工业、医药工业（各 1 起，占比 1.0%）。从涉案行业分布来看，传统行业冶金工业、化学工业和轻工业尤为严重，涉案数量位列前三位，居高不下。

【贸易摩擦国家特点】 2016 年，江苏共遭遇来自 24 个国家（地区）新发的贸易救济调查，其中发达国家（地区）5 个，发展中国家（地区）19 个。美国是对中国发起贸易救济调查最多的国家，共 20 起，占 19.4%，比上年增长 122.2%，其中有 18 起为同时发起的反倾销反补贴“双反”调查。印度对中国发起贸易救济调查 19 起，占 18.4%，比上年增长 58.3%，其中，反倾销调查 18 起，反补贴调查 1 起。阿根廷对中国发起贸易救济调查 8 起，全部为反倾销调查，比上年增长 100%。此外，巴拉圭 2016 年首次对中国发起反倾销调查；巴西和新西兰首次对中国发起反补贴调查。

【贸易摩擦应对成效】 天工国际有限公司在热轧板卷和中厚板两类钢铁产品反倾销调查初裁中胜诉，成为中国特殊钢行业首个成功案例；澳大利亚光伏反倾销案、美国制冷剂（单体）反倾销案以及巴西 PU 合成革反倾销案均以无损害结案；江苏森茂竹木业有限公司在美国对华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反倾销调查第四次行政复审初裁中获得零税率；常熟市龙特耐磨球有限公司、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

司、江苏钰特耐磨科技有限公司在美国对华研磨球反补贴调查终裁中获得零税率；无锡于氏家具有限公司在美国木制卧房家具反倾销行政复审案中积极作为，迫使原告撤诉和解。

贸易救济调查

【贸易救济概况】 截至2016年底，江苏省企业发起或参与发起的反倾销调查原审案件28起、复审案件20起，反补贴调查原审案件2起、复审案件1起，涉及化工、电子、冶金、轻工等11个行业的30种产品，涉案企业36家。这些案件涉及的进口产品分别来自美国、欧盟、日本、韩国、俄罗斯、印度、新加坡、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

【新增贸易救济调查】 2016年，江苏企业参与申诉启动4起反倾销复审调查和1起反补贴复审调查，分别是江苏法尔胜光子有限公司、江苏亨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中天科技光纤有限公司申请对原产于美国、欧盟的进口非色散位移单模光纤进行反倾销期终复审调查，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申请对原产于韩国的太阳能级多晶硅进行反倾销期中复审调查，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对原产于欧盟的太阳能级多晶硅实施的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调查，江苏海力化工有限公司对原产于欧盟、美国的己内酰胺实施的反倾销措施期终复审调查和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对原产于欧盟的太阳能级多晶硅实施的反补贴措施期终复审调查。

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

【反垄断审查案件概况】 2016年，江苏配合商务部反垄断局对2起案件进行初审，按时反馈意见，分别是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日立金属株式会社新设合营企业日立金属三环磁材（南通）有限公司经营者集中案和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水泥资产经营者集中案。

【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工作】 2016年，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34号），省商务厅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工作：一是参与修改《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体系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二是参与修改《省政府关于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的意见（征求意见稿）》；三是参加国家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联合调研工作座谈会，提出省商务厅贯彻意见。

（省商务厅）

WTO事务

【贸易政策合规工作】 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贸易政策合规工作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21号），省商务厅督促指导各地方政府加快落实合规工作机制建设。截至年底，江苏各市（县）都已建立合规工作负责机构并配备相关工作人员，其中南京、无锡、苏州已出台合规工作通知的政策文件。2016年，省商务厅内部以及针对省农委、宿迁市、张家港市提交的政策文件，探索性地进行贸易政策合规性审查，研提合规意见。

【拓宽相关事务领域】 9月至10月，根据商务部和省政府要求，针对外国质疑我国新兴产业补贴政策和渔业补贴政策，省商务厅广泛征求有关地市意见，及时完成核实上报任务，切实履行我国在WTO项下的通报义务。配合做好跨境服务负面清单第二阶段工作。10月至11月，根据商务部和省政府要求，省商务厅牵头相关政府部门对全省现行涉及跨境服务的限制性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进行第二阶段梳理，按时保质向上级部门反馈结果，推动我国与澳大利亚、韩国的服务贸易谈判。配合做好紫菜贸易相关工作，积极争取将紫菜去杂质机械纳入国家农机具购置补贴，配合商务部做好中日紫菜贸易年度磋商工作。

（省商务厅）

进出口管制

【进出口管制概况】 2016年，协助商务部进出口管制局完成5起两用物项案件调查，避免可能发生的不利影响；同时，配合商务部做好最终用户访问工作，对9家企业进行最终用户实地核查，督促用户严守规定，合法使用相关产品。

（省商务厅）

口　岸

【口岸概况】 全省拥有海岸线954km，分布在连云港、盐城和南通三市，约占全国海岸线的1/10；长江江苏段全长418km，素有长江“黄金水道”之称。丰富的海岸线和得天独厚的长江岸线，为江苏开设口岸、发展经济提供优越的自然条件。全省拥有各类口岸37个，形成水、陆、空齐全配套的立体式口岸对外开放格局，不但为全省大部分货物出入境提供服务，也为中西部地区提供对外贸易的优良通道。

【口岸数量】 2016年，全省一类口岸共有25个。其中，空运一类口岸9个，分别是南京空运口岸、无锡空运口岸、徐州空运口岸、常州空运口岸、淮安空运口岸、盐城空运口岸、扬州空运口岸、南通空运口岸、连云港空运口岸；沿海水运口岸4个，分别是连云港水运口岸、大丰水运口岸、南通如东水运口岸、南通启东水运口岸；沿江水运一类口岸12个，分别是南京水运口岸、江阴水运口岸、常州水运口岸、张家港水运口岸、太仓水运口岸、常熟水运口岸、南通水运口岸、如皋水运口岸、扬州水运口岸、镇江水运口岸、泰州水运口岸、靖江水运口岸。二类口岸共有12个，其中陆路二类口岸4个，分别是苏州工业园区陆路二类口岸、苏州新区陆路二类口岸、昆山经济开发区陆路二类口岸、无锡高新技术开发区陆路二类口岸；海港二类口岸3个，分别是射阳水运二类口岸、滨海水运二类口岸、响水水运二类口岸；内河二类口岸5个，分别是无锡新区水运二类口岸、宜兴水运二类口岸、阜宁水运二类口岸、建湖水运二类口岸、淮安水运二类口岸。全省共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20家，其中综合保税区18家。

【口岸运行】 2016年，全省口岸共完成外贸运量43734.47万吨，同比增长14.92%；集装箱运量达到735.19万标箱，同比增长2.14%。空运口岸出入境旅客3689030人次，同比增长16.5%；货运量136459.26吨，同比下降3.25%。

【口岸开放】2016年，全省9个机场均实现对外国籍飞机开放。沿海沿江有16个港口实现对外国籍船舶开放。全年全省开放水域内共有新建码头12个，泊位18个获得省政府批准对外开放。做好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申报工作，全年先后验收徐州保税物流中心、南通综合保税二期等项目，审核申报南京、大丰汽车整车进口口岸和太仓、苏州工业园区、无锡等肉类进口口岸。

【大通关建设】2016年，全面推进区域通关推进长江经济带区域通关一体化改革，实现长三角区域内企业可自主选择申报地、通关方式和查验地。加强省际大通关对接合作，与安徽组织2次长三角口岸城市群大通关合作苏皖（皖苏）项目对接会。洽谈对接干支线水水中转新的合作项目，遴选17个重点项目推介，投资总额达31.87亿元。

【电子口岸】以电子口岸作为统一的信息平台，协调推进全省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的建设。2016年底，江苏省运输工具（国际航行船舶进出口岸）申报系统顺利运行；货物进出口申报系统、人员出入境申报系统、证照申领系统进入建设阶段；诚信通关系统推广试运行。省电子口岸“船舶单一窗口”已完成与4家查验单位的无缝对接，业务覆盖全省，企业现已能够在省电子口岸“船舶单一窗口”平台完成向海事、海关、检验检疫、边防四家查验单位一次录入、分别申报，查验单位在“船舶单一窗口”平台实现信息共享，并将在各自内网审批的结果通过“船舶单一窗口”平台实时反馈至申报企业。截至2016年11月30日，全省共有250家企业通过江苏国际贸易“单一窗口”运输工具申报系统，为超过5万8千艘次国际航行船舶申报超过33万单业务，为企业节省资金超过2900万元。

（省口岸办）

2016年江苏省水运口岸外贸运输情况表

	外贸运输量（万吨）		集装箱运输量（标箱）	
	自年初累计	同比（%）	自年初累计	同比（%）
全省合计	43734.47	14.92	7351855.00	2.14
连云港水运（海港）口岸	11232.88	12.42	2550781.75	−3.66
南通水运（河港）口岸	4127.25	9.80	351363.5	13.30
如皋水运（河港）口岸	797.21	63.99	—	—
张家港水运（河港）口岸	6102.6	2.00	515817	2.60
南京水运（河港）口岸	2166	17.20	960000.00	12.30
镇江水运（河港）口岸	2964.19	29.49	180900.00	19.31
江阴水运（河港）口岸	2379.61	54.70	55297	−15.30
扬州水运（河港）口岸	916.76	11.10	236342.00	−17.10
泰州水运（河港）口岸	1175.16	21.30	85105.00	7.70
靖江水运（河港）口岸	1060.10	29.10	—	—
太仓水运（河港）口岸	7472.45	12.71	1720918.75	12.10
常熟水运（河港）口岸	1566.90	5.80	253197.50	10.10
常州水运（河港）口岸	565.25	38.10	140496.00	2.80
大丰水运（海港）口岸	1207.71	25.65	301636	49.41

2016年江苏省空运口岸外贸运输情况表

	出入境旅客（人次）	同比（%）	货运量（吨）	同比（%）
全省合计	3689030	16.15	136459.26	−3.25
南京空运口岸	2760000	18.8	134000	−3.70
徐州空运口岸	168900	19.03	194.73	103.30
盐城空运口岸	113096	−39.1	308.63	−16.80
无锡空运口岸	647034	25.3	1955.9	0.60

南通如东水运（海港）口岸LNG接收站生产区夜景　省口岸办供图

南京海关

【南京海关概况】 南京海关下辖25个海关、23个办事处，有在职关警员3028名。2016年，南京关区税收入库1367.34亿元，同比增长2.94%。监管进出口货运量3.8亿吨，同比增长14.8%；监管进出口总值3016.5亿美元，同比下降8.5%；验放进出境人员519.5万人次，同比增长21.3%；监管邮、快递总数9874.9万件/票，同比增长69.5%；查获违禁印刷品、音像制品4684件，毒品613.4kg，濒危野生动植物及其制品205件。立案走私犯罪案件118起，案值28.5亿元，涉税8.2亿元。

【税款征收】 2016年，南京关区税收入库1367.34亿元，同比增长2.94%；其中关税192.47亿元、同比增长2.01%，进口环节税1174.87亿元，同比增长3.09%。征收船舶吨税3.56亿元。服务创新驱动战略，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和结构性减税政策，支持江苏企业扩大先进技术设备进口，全年办理减免税货值27.14亿美元、免征税款21.32亿元。

【通关监管】 2016年，南京海关监管进出口货运量3.8亿吨，同比增长14.8%；其中出口0.8亿吨、同比增长7.4%，进口3.0亿吨、同比增长16.9%。监管进出口总值3016.5亿美元，同比下降8.5%；其中出口1487.9亿美元、同比下降8.4%，进口1528.6亿美元、同比下降8.5%。验放进出境人员519.5万人次，同比增长21.3%；其中出境258.0万人次、同比增长21.2%，进境261.5万人次、同比增长21.5%。监管邮、快递总数9874.9万件/票，同比增长69.5%；查获违禁印刷品、音像制品4684件，毒品613.4kg，濒危野生动植物及其制品205件。主动融入全国通关一体化改革，探索开展“一次申报、分步处置”，企业自报自缴税款；深入推进区域通关一体化改革，2016年关区一体化报关单达57.57万份，比例提高至8.58%。

【海关服务外贸】 服务贸易便利化　深化通关作业无纸化改革，全省无纸化率达96.7%。优化查验工作机制，将出口查验率降至2%以下；全面运用查验单兵作业系统，提升通关效能。推进守法便利，指导省内新增高级认证企业，全省共有高级认证企业219家，占全国6.32%。开展国际海关AEO互认合作，指导企业享受欧盟、韩国等互认国家（地区）的通关便利，助推企业“走出去”。

服务新业态发展　创新监管模式、推动协同共治，促进海门叠石桥市场采购贸易与跨境电商、国际班列相互叠加，全年出口货值174.6亿元；协助争取常熟服装城市场采购试点政策落地，并在全国第三批5个试点地区中率先实际启动。支持苏州跨境电商综试区、南京跨境产业园建设，推动省内跨境电商合理布局，全年验放跨境电商一般出口货物43万票、出口总值657.24万美元。建立企业知识产权海关保护联系点制度，加大对自主知识产权企业的扶持力度，全年共查获侵权嫌疑货物594.43万件，涉案货物价值2187.29万元。

服务转型升级　在海关系统内率先开展加工贸易监管一体化改革，通过网上“集中作业模式”实现“让数据多跑，让企业少跑”。争取昆山、苏州工业园综保区成功获批区内企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并在全国7个试点区域中率先运作；年内保税货物进出境货值1.69亿美元、内销货值1151.65万美元。推进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整合优化，省内90%的特殊监管区域升级为综合保税区；主动对接南京江北新区、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盐城中韩产业园等载体建设，量身定制20余项支持措施。支持生产型服务业发展，试点开展保税维修、出境加工业务，成功争取南通飞机拆解再制造试点获批；同步推进单耗自核、工单核销等改革，助力企业拓展市场、减负增效。

【打击走私】 2016年，南京海关共侦办偷逃税千万元以上重大刑事案件22起、总署挂牌督办案件15起，均列全国海关系统第一位。与海警、边防、公安等部门联合作战，“国门利剑2016”“春雷2016”等打私专项行动战果丰硕；其中，侦办成品油走私案件36起、查获成品油36.73万吨、案值17.75亿元，打掉多个走私团伙；查获农产品走私案件11起、案值1.84亿元；侦办毒品走私案件7起、查获各类毒品780.61kg，首次摧毁规模化新型毒品制毒窝点，查获新精神活性物质15.01kg；查获涉枪案件10起、各类枪械32支、枪支散件5900余件。做好4.2万吨固体废物退运和无害化处置工作，率先实现口岸无固废滞留。在“猎狐2016”行动中抓获外逃人员13名，列全国海关系统首位。

（余　滢）

出入境检验检疫

【货物检验检疫】 2016年，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进出口货物67.57万批、货值842.49亿美元，不合格率5.86%、17.82%，不合格率同比下降0.56个百分点和2.91个百分点。其中出口货物36.64万批、货值180.96亿美元，同比下降0.57%、11.87%，批次不合格率2.07%，货值不合格率2.41%，不合格率同比下降0.16个百分点和上升0.6个百分点；进口货物30.93万批、货值661.53亿美元，同比上升5.42%、下降5.41%，批次不合格率10.35%，货值不合格率22.03%，不合格率同比下降1.3个百分点和3.98个百分点。

【工业品检验检疫】 2016年，全省检验检疫系统共检验进出口工业产品总额为568.62亿美元，检出不合格商品金额70.51亿美元，金额不合格率同比上升1.6%，不合格商品主要涉及大宗资源类商品、消费品、危化品、机械设备等商品。全省累计检出安全、卫生、环保不合格商品4835批，约占不合格批次的1/5。2016年，全省系统共抽检非法定检验进出口工业产品529批，发现不合格248批。其中，抽检进口工业产品470批，发现不合格235批，抽检出口工业产品59批，发现不合格13批。

【食品化妆品检验检疫】 2016年，全省检验检疫系统共检验检疫进出口食品化妆品12.4万批、768.61万吨、57.87亿美元，同比分别上升8.4%、71.5%、3.1%。其中进口食品化妆品3.24万批、635.73万吨、27.56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8.9%、

101.4% 和减少 2.6%，出口食品化妆品 9.16 万批、132.88 万吨、30.31 亿美元，同比分别上升 8.2%、0.4% 和 8.9%。2016 年，江苏省共计从 88 个国家（地区）进口食品、化妆品，向 172 个国家（地区）出口食品、化妆品。

【农产品检验检疫】 2016 年，江苏共进口动植物及其产品 4.65 万批，货值 173.73 亿美元，货值同比下降 16.2%。其中，进口动物及其产品 2.37 万批，货值 27.02 亿美元，货值同比下降 21.2%；进口植物及其产品 2.28 万批，货值 146.7 亿美元，货值同比下降 17%。2016 年，江苏出口农产品 13.2 万批次、52.44 亿美元，同比分别逆势增长 19% 和 10%。其中，出口动物及其产品 1.56 万批，同比下降 5.3%；货值 9.69 亿美元，同比增长 4.7%。出口植物及其产品 11.64 万批、同比增长 22.4%；货值 42.75 亿美元，同比增长 10.5%。出口的农产品类别主要为竹木草柳制品，出口货值占江苏省出口农产品总额的 81%。

【动植物检验检疫】 2016 年，江苏共检验检疫进出境动植物及其产品 17.85 万批，同比增长 9.9%；货值 226.17 亿美元，同比下降 11.3%。其中，检验检疫进出境植物及其产品 13.92 万批，同比增长 17.6%；货值 189.46 万美元，同比下降 12.1%。检验检疫进出境动物及其产品 3.92 万批次，同比下降 12.8%；货值 36.72 亿美元，同比下降 15.7%。江苏进口大豆、木材、木薯干、羊毛，出口竹木草柳制品的数量都位居全国口岸前列。

【出入境人员查验】 2016 年，江苏检验检疫系统共查验出入境人员 485.72 万人次，较上年增长 25.9%；发现有传染病症状者 5683 例，较上年增长 49.9%；确认传染病 1308 例，较上年增长 38.7%。共检出 4 种 8 例口岸重点防控的传染病，包括疟疾 1 例、大肠杆菌 O157：H7 感染性腹泻病例 2 例、水痘 4 例、副溶血性弧菌感染 1 例；检出其他传染病 13 种 1300 例，其中，包括江苏检验检疫局联合江苏省卫生计生委在南京检验检疫局入境发热旅客标本中全球首次发现人类感染新型环状病毒。

5 月 26 日，张家港检验检疫局检疫人员在对一批进口原木进行检疫查验时，截获所罗门美蓝天牛生物。这是国内口岸首次截获所罗门美蓝天牛生物。

庞瑞和　朱彬彬 / 视觉江苏网

【运输工具检疫】 2016 年，江苏检验检疫系统共实施交通工具卫生检疫 57350 艘次（航次），较上年增长 14.6%。在出入境交通工具发现疫情 3587 航次（艘次），较上年增加 10.6%；在入境检疫中发现有疫情集装箱 3.3 万标箱，较上年减少 25%。江苏检验检疫系统对染有疫情的交通工具和集装箱依法实施卫生处理。

【国门生物安全系列活动】 4 月，江苏检验检疫局在无锡启动“美丽中国 绿蕾护航”专项行动，推出国门生物安全系列活动。检疫犬巡检、“国门销禁”集中销毁禁止进境物、“盘羊二号”行动打击野生动植物走私行动等有序展开。推进旅邮检口岸能力建设，旅邮检口岸标准化以及旅邮检信息化系统在全国推广应用。维护生态安全成效显著，全国口岸首次检出检疫性有害生物 8 种，疫情疫病截获综合评价连续 7 年居全国系统第一名。

【原产地签证管理体系构建】 7 月，江苏检验检疫局与省贸促会签署合作备忘录，共建与自贸区战略相适应的原产地签证管理体系。9 月，签发全省首份“海外仓”原产地证书。12 月，检商贸“三证合一”改革在张家港、常熟落地，实现企业备案“统一受理、一次审核”。全年，全省签发优惠原产地证书 67.07 万份，签证金额 294.61 亿美元，签证量同比增长 44.70%，帮助企业享受进口国关税减免 14.73 亿美元，同比上升 27.62%。

【口岸综合查验模式创新】 2016 年，江苏检验检疫局率先探索口岸查验模式改革，成立口岸查验科，统一实施动植物检疫、卫生检疫、商品检验等综合查验；推进流程再造，划分前台和后台，有效约束一线人员自由裁量；推进技术创新，通过单兵支持系统，实现查验现场远程鉴定、应急指挥。通过应用该模式，不同查验一次完成，“即查即放”货物通关由 4 小时缩减至 10 ～ 20 分钟，高风险需查验货物通关由 8 小时缩减至 1 小时左右，口岸疫情截获数同比增长 61.5%。配合口岸综合查验研发“单兵标准化装备”。

（王　成）

境 外 交 流

国家（地区）交流

外　事

【友好往来】 2016年，江苏省共接待重要外宾到访222批2856人次，其中省部级以上团组48批、外国驻华大使和驻沪总领事团组41批、跨国公司和商务机构团组38批。全省副省级以上团组出访20批，省领导会见副省级以上重要外宾25批、会见企业高管或其他组织高层21批。

【服务总体外交】 2016年，江苏外事以服务党和国家中心任务、服务总体外交战略部署为工作主线。加强对非交流合作，省委主要领导率团访问埃塞俄比亚和坦桑尼亚，与埃、坦两国分别签署产能合作、卫生领域合作协议，与埃塞俄比亚奥罗莫州、坦桑尼亚达累斯萨拉姆省签署友好合作备忘录。非洲40多个国家政府部长、驻华大使专程访问苏州工业园区，学习江苏开发区建设经验。服务国家级涉外活动。江苏成功承办联合国“五常”外交部条法司长（法律顾问）年度磋商会、“16+1”框架下中国—中东欧国家法院院长会议、中国—中东欧卫生部长论坛、首届中国—中东欧国家科技创新合作大会和首届中美省州立法机关合作论坛等重要会议。江苏做好党宾国宾接待工作，全年共接待捷克总理索博特卡、塞内加尔总统萨勒、莫桑比克总统纽西、刚果（布）总统萨苏、东盟副秘书长穆赫坦等41批党宾、国宾，以及国（议）会、政党考察团到访。

【“一带一路”建设融入】 2016年，江苏省积极融入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大格局。加快完善“一带一路”沿线友城布局，江苏省与白俄罗斯戈梅利州签署共同参与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的框架合作协议。苏州市与刚果（布）黑角市在习近平主席和萨苏总统共同见证下结为友城关系。连云港市与吉尔吉斯斯坦比什凯克市结为友城关系，填补江苏省中亚友城空白。苏州市与马尔代夫马累市结为友城关系，江苏省南亚友城布局有了新起步。至年末，江苏省累计与沿线国家缔结43对友城和73对友好交流城市。建立健全人文交流常态化机制，江苏与俄罗斯莫斯科州建立两省州合作委员会机制。建立江苏—泰国交流合作工作联委会。制订江苏省与沿线国家在人文交流领域行动计划，召开“一带一路”建设人文交流组工作会，建立跨区域地方外办联动合作机制，统筹推进全省与沿线国家各项人文交流活动。第三届“丝路青年行”等人文交流品牌活动成功举办。推动经贸产业合作，加强与沿线国家在优势产能、农业等领域深化合作。全省各地举办10多场“一带一路”专题推介活动，在上海举办“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说明交流会。全年全省在沿线国家新增投资项目220个，中方协议投资30.9亿美元。

2016年重要党宾、国宾到访江苏情况

代表团名称	代表团团长	到访时间
柬埔寨人民党青年政治家考察团	盖本兴、洪玛奈	3月16日
东南亚国家联盟副秘书长	穆赫坦	4月15日
苏丹全国大会党新闻书记、政府新闻部国务部长	亚希尔·尤素夫·易卜拉欣	5月13日
尼泊尔共产党干部考察团	—	5月14日
莫桑比克总统	菲利佩·雅辛托·纽西	5月17日
古巴可再生能源专题研修班	—	6月21日
坦桑尼亚革命党中央委员、书记处政治事务和国际关系书记	平迪·查纳	6月24日
刚果（布）总统	萨苏－恩格索	7月7日
捷克总理	博胡斯拉夫·索博特卡	6月20日
意大利青年民主党人书记处协调员	斯特法诺·阿尔巴诺	7月24日
哈萨克斯坦“祖国之光”党第一副主席顾问	加利莫娃	8月21日
印尼专业集团党干部考察团	—	8月22日
联邦议院联盟党（基民盟/基社盟）党团干事长	曼弗雷德·格龙德	8月23日
孟加拉国执政联盟干部考察团	赛义德·阿什拉夫·伊斯拉姆	8月26日
摩尔多瓦民主党干部考察团	马切尔·勒杜坎	8月31日
塞内加尔总统	马基·萨勒	9月3日
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联合考察团	—	9月8日
前东德总理	莫德罗	9月11日
塞尔维亚进步党青年干部团	奥尔利奇	11月14日

2016 年部分重要外宾到访江苏情况

代表团名称	代表团团长	到访时间
柬埔寨西哈努克省省长代表团	润明	3 月 19 日
荷兰北布拉邦省	范德东克	3 月 24 日
奥中友协高级人士代表团	英格丽特·温克勒	3 月 25 日
白俄罗斯戈梅利州	德沃尔尼克	3 月 29 日
日本福冈县政府代表团	小川洋	3 月 30 日
奥地利施泰尔马健康、护理、科学和人力资源部部长	克里斯托夫·德莱希勒	4 月 5 日
智利比奥比奥大区	罗德里格·迪亚兹·沃纳	4 月 11 日
荷兰北布拉邦省	保利	4 月 19 日
加拿大驻华大使	赵朴	4 月 20 日
克罗地亚高院高院院长	赫尔瓦廷	5 月 6 日
波兰小波兰省	科扎克	6 月 12 日
澳大利亚维州州督	琳达·德绍	6 月 14 日
乌拉圭马尔多纳多省长	安提亚	6 月 22 日
联合国秘书长	潘基文	7 月 10 日
德国社民党副主席	君贝尔	7 月 10 日
世界银行行长	金墉	7 月 21 日
美国西部市长代表团	江俊辉	8 月 5 日
日本爱知县代表团	大村秀章	9 月 10 日
澳大利亚维州州长	丹尼尔·安德鲁斯	9 月 21 日
白俄罗斯莫吉廖夫州	多玛涅夫斯基	9 月 26 日
美国驻华大使	马克斯·西本	10 月 13 日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众议长	安东尼·兰登	11 月 20 日
丹麦首都大区	索菲·安德森	11 月 21 日
瑞士沃州副州长	乐巴	11 月 25 日
加拿大联邦参议员	胡子修	12 月 29 日

2016 年部分重要企业高管或其他组织高层到访江苏情况

代表团名称	代表团团长	到访时间
美国凯雷投资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马鼎文	1 月 13 日
美国杜克大学校长	布罗德海德	1 月 15 日
美国州议会领袖	斯蒂芬·雷吉斯	3 月 29 日
日本第 31 次悼念南京大屠杀受害者植树访华团	白西绅一郎	3 月 31 日
美国商会会长	季瑞达	4 月 8 日
日本北海道日中友协团	青木雅典	4 月 11 日
日本石川县日中友协会长来访	木本利夫	5 月 13 日
美国戴尔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	克拉克	6 月 6 日
美国前国务卿	奥尔布莱特	6 月 16 日
原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议长、江苏省荣誉公民、省友协海外理事	肯·史密斯	6 月 22 日
柬埔寨国务大臣兼反腐败委员会	主席翁仁典	6 月 23 日
日本国际协力中心	山野幸子	7 月 17 日
美国波音公司国际总裁	马爱仑	8 月 3 日
日本富士通株式会社	田中达也	8 月 22 日
意大利对华友好协会代表团	皮维蒂	8 月 26 日
英国埃塞克斯郡	马登	10 月 24 日
葡语国家城市联盟代表团	维多·拉马略	10 月 27 日
爱尔兰科克郡郡长	麦克格拉	11 月 11 日
纳米比亚霍马斯省	麦克拉德	11 月 21 日
捷中友协	德沃吉克	11 月 27 日
日本富士通株式会社	佐佐木仲一	12 月 1 日

2016 年江苏省举办（承办）的部分重要国际会议和活动

会议或活动名称	举办地	举办时间
江苏省与外国驻沪代表机构新春交流会	上海	2 月 25 日
江苏—泰国交流合作工作联委会	上海	3 月
2016 中国（昆山）品牌产品进口交易会	昆山	5 月 19 ～ 21 日
江苏—美国州经贸和人文交流合作推介会	南京	6 月 13 日
江苏—拉美经贸合作研讨会	南京	6 月 23 日
江苏—美国西部市长对话会	南京	8 月 5 日
世界智能制造大会	南京	12 月 6 ～ 8 日
中国・江苏第五届国际产学研合作论坛	南京	11 月 9 ～ 11 日
第二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卫生部长论坛	苏州	6 月 19 ～ 20 日
新加坡—江苏合作理事会第十次会议	南京	11 月 30 日

2016 江苏省在国外举办部分重要活动

活动名称	举办地	举办时间
江苏—日本经贸合作交流会	日本东京	5 月 10 ～ 13 日
江苏—韩国经贸合作交流会	韩国首尔	5 月 9 日
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百家企业入园”庆典活动	柬埔寨西哈努克省	6 月 7 日
欢乐元宵	加拿大多伦多	2 月 22 日
水墨江苏	美国洛杉矶	10 月 11 日

2016 年“江苏省荣誉公民”名单

姓　名	性别	国　籍	职　务
范德东克 Wim van de Donk	男	荷兰	北布拉邦省省长
陈国治 Michael Chan	男	加拿大（华人）	安大略省公民、移民和国际贸易厅厅长
顾凯夫 Neil Kai Gu	男	美国（华人）	凯西基金会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弗兰克・斯敦贝格 Frank Stuehrenberg	男	德国	菲尼克斯电气集团公司执行总裁

【对外交流】 经贸交流　2016 年，省外办推动丰田、现代、三菱、LG 等一批重点合作项目建设。省政府主要领导访问日本、韩国期间，签署合作项目 57 个，意向投资额 26.7 亿美元。聚焦智能制造领域，推进与德国弗劳恩霍夫应用研究促进协会和德国产业国际合作机构的合作，弗劳恩霍夫协会在南京设立中德智能制造研究院。首届世界智能制造大会、2016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镇江国际低碳技术和产品展示会、中国（昆山）品牌产品进口交易会在江苏举办。江苏—美国省州经贸人文合作推介会、江苏—美国西部市长对话会、江苏—拉美经贸合作研讨会等 10 多场高级别对接活动在江苏举办。围绕园区共建深化合作，聚焦外事资源定向服务重点园区、重点产业招商，推动扬州开发区与日本东海日中贸易中心共建“日本健康产业园”。积极推进苏州工业园区、中以常州创新园、中韩盐城产业园、中瑞镇江生态产业园、南京江北新区等平台载体建设。

人文交流　2016 年，江苏与美国地方州议会建立常态化交流机制。省外办与省委党校联合培训外国政党干部考察团。省政府表彰对江苏经济社会发展和对外交流合作做出突出贡献的外籍人士，授予 4 名外国人“江苏省荣誉公民”称号，为 14 名外国人颁发“江苏国际合作贡献奖”。江苏省人民对外友好协会换届工作完成，省友协第六届理事会召开，聘请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前议长等人士为省友协海外理事。推动公共外交做好江苏国际形象传播工作。

2016 年“江苏国际合作贡献奖”名单

姓　名	性别	国　籍	职　务
华珮 Petra Wassner	女	德国	北威州投资促进署署长
张国礼 Kok Lay Teo	男	澳大利亚	科廷科技大学数理统计系原系主任、IEEE 资深会士
唐耐尔・布莱德利 Donal D.C.Bradley	男	英国	牛津大学数学、物理与生命科学学院院长、皇家学会院士
皮奥特尔・瓦西尔耶夫 Piotr Vasiljev）	男	立陶宛	俄罗斯联邦工程院院士、立陶宛国家物理学会主席、维尔纽斯教育大学教授
亚瑟・卡迪 Arthur Carty	男	加拿大	滑铁卢大学纳米研究院执行院长
郭孔丰 Kuodd Khong Hong	男	新加坡（华人）	新加坡丰益国际集团董事局主席
约翰尼・索特鲁普 Johnny Sotrup	男	丹麦	埃斯比约市市长
秦永恒 David Chin	男	新西兰（华人）	淮安市新马高级中学董事长
斯捷潘・库茨弗 Stjepan Kucifer	男	意大利	曼恩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
戴成方 Dai Chengfang	男	挪威（华人）	挪威华人和平统一促进会会长、江苏北欧海工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股东
金坚 Kim Gyun	男	韩国	东风悦达起亚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
瑞诺・海希恩 Raino Hassinen	男	芬兰	原芬兰共和国总统顾问、芬兰科特市议会秘书
谢博德 Scott Sheppard	男	澳大利亚	昆士兰科技大学副校长
马克・马龙 Mark Mallon	男	美国	阿斯利康全球执行副总裁

6 月 20 日，第二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卫生部长论坛”在苏州召开。国务院副总理延东、捷克总理索博特卡出席本次论坛。　徐志强 / 视觉江苏网

2016 年江苏省新结国际友城名单

中方名称	外方名称	结好时间
徐州市	美国摩根敦市	3 月 23 日
徐州市	白俄罗斯莫济里区	3 月 30 日
常州市溧阳市	德国富尔达地区	4 月 28 日
苏州市昆山市	芬兰许温凯市	5 月 20 日
常州市	德国明登市	5 月 26 日
常州市	智利拉塞雷纳市	6 月 1 日
苏州市	波兰新松奇市	6 月 14 日
苏州市	刚果（布）黑角市	7 月 5 日
苏州市	马尔代夫马累市	7 月 15 日
南京市	白俄罗斯莫吉廖夫市	9 月 27 日
无锡市	以色列太巴列市	10 月 20 日
苏州市常熟市	韩国务安郡	10 月 21 日
常州市	索利哈尔市	11 月 2 日
常州市	马来西亚新山市	11 月 8 日

在坦桑尼亚桑给巴尔举行“光明行”巡诊活动并捐赠医疗器械、药品。江苏青年精英亚洲培训营韩国站项目被纳入 2016 中韩人文交流重点项目之一。江苏与日本福冈县共同举办江苏・福冈友好樱花园建园 20 周年纪念活动。在葡萄牙、西班牙、加拿大、荷兰等国举办江苏文化葡西行、欢乐元宵・美好江苏、欢乐春节等大型文化展演。全年选拔推荐 60 名江苏青年友好使者，成为宣传江苏、拓展江苏公共外交的民间使者。

【国际友城交往】 2016 年，全省新增友城 14 对，累计与世界 55 个国家和地区缔结 305 对友城，其中与世界经济前 10 强国家缔结友好城市 161 对。创新友城合作机制，与俄罗斯莫斯科州成立两省州合作委员会、与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建立城市联盟合作模式，推动友城合作向纵深发展。发挥欧洲友城平台作用，形成更高水平友城联动格局，探索建立省级友城多边合作机制。首次实施“欧洲友城伙伴关系”项目，邀请江苏欧洲友城国际事务负责人集中访问江苏。2016 年，江苏省获得全国友协颁发的“国际友城特别贡献奖”等 11 个友城工作奖项，获奖数全国第一。

【涉外管理与服务】 2016 年，江苏严格因公出国审批管理，开辟“绿色通道”，支持经贸类、科技类团组出访。优化对相关国家地区和出访团组的管理，围绕“一带一路”倡议，对赴“14+5”周边毗邻国家以及执行中央专项外交任务的团组，实行快审快批。加强和改进教学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管理。全年全省因公出国（境）团组 8835 批 29693 人，其中党政干部 1783 批 6943 人，人数为中央规定年度控制数的 81.93%。加强境外江苏省公民和机构安全保护工作，成立江苏省境外公民和机构安全保护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协调处理境外领事保护事件 77 起。协调、指导处理各类涉外案（事）件 105 起。审核、审批和邀请 57 批 270 人次外国记者到江苏采访拍摄和报道。办理各类邀请函和邀请确认函 499 批 1395 人次。办理公务、外交护照居留及延期 717 人次。审核各类国际会议 88 起。办理领事认证 64246 人次。申办 APEC 商务旅行卡 1351 张。

（房爱坤）

苏台交流

【苏台人员交流】 2016 年，江苏共办理应邀赴台团组 3886 批，累计 18032 人次。接待到苏探亲、旅游、访问的台胞 36 万人次，全省居民因私赴台 39 万人次，其中赴台旅游 9.7 万人次。全省 8 个两岸客运定期航点全部启动对台直航，每周有 80 多个班次往返苏台两地，全年往返旅客达到 77.3 万人次，同比增长 13.27%。

【对台交流基地建设】 2016 年，全省新批准 9 家省级对台交流基地，分别为：金湖荷花荡景区、泰州梅兰芳纪念馆、南京牛首山文化旅游区、镇江西津渡历史文化街区、泰州单声珍藏文物馆、徐州汉文化景区、昆山慧聚广场、扬州鉴真图书馆、淮安“古淮河文化风光带”。截至年末，全省共批准 19 家省级对台交流基地。全年各对台交流基地配合开展各项对台交流活动近百项，接待各界台湾同胞逾千人次。

【苏台文化交流】 5 月 13 ～ 19 日，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长王燕文率江苏新闻文化参访团赴台访问，举办以“吴韵汉风 精彩江苏”为主题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精品展演活动，推进苏台文化艺术、新闻传媒等领域合作，取得一系列交流合作成果。在台期间，在新北、高雄两地举办 3 场江苏传统文化艺术专场演出。5 月 18 日，在苏台文化产业交流项目签约仪式上，双方就新闻信息资源互享、新媒体建设、人才培养、电视剧制作、文化艺术展等方面签署 11 份

合作协议。全省各地发挥优势，举办南京·新北智慧论坛、“太湖风·两岸情”江南文化之旅、江苏姐妹回娘家、昆山妈祖回娘家、苏州评弹团入岛演出、徐州市贾汪区乡村民俗文化入岛交流，以及星云“一笔字”书法展、“月圆两岸情”中秋专场音乐会、“郎静山杯”摄影大赛等交流活动。第三届“紫金奖”文创设计大赛收到台湾地区参赛作品600余件，比上届增长20%。省总工会、省妇联拓展苏台劳工、妇女交流，举办“江苏·新北”劳工福祉研讨会、苏台妇女企业家联谊等交流活动。持续深化苏台新闻媒体交流合作，组织两岸媒体参与重大涉台活动报道，全年到江苏采访的台湾记者达63批207人次，开展省级层面的宣传报道累计达26场次，参与媒体家数162家次，参与记者人数272人次，累计发表稿件486篇。

【苏台经贸团组交流】 2016年，全省赴台经贸团组2391批次、3982人次。先后有6位省领导、5位设区市委或市政府主要领导率团深入岛内开展经贸活动，推动落实一批新的重大台资项目。

【苏台教育交流】 2016年，全省共组织10批次210人次江苏教育工作者赴台交流。在苏台两地举办第二届苏台基础教育发展论坛、第四届海峡两岸高职校长联席会议，两岸100多所中小学校和高职院校参加，签署合作协议60余项。全省新增216名江苏籍学生赴台就读，899名台湾学生到江苏学习。

【苏台青少年交流】 2016年，省台办、省教育厅、团省委、省科协等单位组织开展“中华情”苏台中学生文化体验营、海峡两岸青少年棒球交流活动、赴台就读陆生暑期联谊活动、“寻访中山足迹”夏令营、两岸青少年仿生机器人创意大赛等30多项苏台青少年交流活动，参与活动的台湾青少年近2000人次。新华报业传媒集团和台湾联合报系联合主办“南京晨报·联合杯”两岸青少年征文大赛，吸引5000余名中小学生参加。

【台湾青年在苏就业创业】 2016年，全省各地出台务实举措，支持台湾青年在江苏就业创业。新批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常州运河五号创意街区、龙城旅游控股集团、无锡太湖新城科教产业园、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宿迁项王故里台湾风情街等6家江苏省台湾青年就业创业基地。经国台办批准设立南京海峡两岸科技工业园众创码头、苏州两岸青年创业园、昆山百富众创花园等3家海峡两岸青年创业基地和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淮安台商学院2家海峡两岸青年就业创业示范点。全省累计有8家海峡两岸青年创业基地和2家海峡两岸青年就业创业示范点，总数位居各省、区、市首位。举办台湾学生南京金融机构“银鹰”实习活动、两岸青年创新创业论坛、淮安两岸青年菁英特训营等近百项青创交流活动，台湾青年3000多人次参与。首届2016江苏省海峡两岸青年人才交流大会举办，1000余名台湾青年人才参与招聘活动，近百人与招聘单位达成签约意向。南京、苏州、无锡、淮安4市为台湾青年提供300多个实习、就业岗位。

（戴荣荣）

2016年江苏省对台湾航空客运直航情况

江苏航点名称	台湾航点名称	每周班次	本期执行班次	往返总人数（万人）	同比（%）
南京	台北	30	1524	29.491	−10.71%
	台中	2.5	122		
	高雄	4	280		
	澎湖马公（不定期）	—	5		
无锡	台北	14	718	26.9184	39.04%
	高雄	5	249		—
	台中	3	127		—
徐州	台北	4	254	6.4303	−25.52%
	高雄	2	85		—
盐城	台北	3.5	191	3.7047	−48.86%
常州	台北	2	171	2.935	—
	高雄	1	30		
南通	台北	3	180	2.9066	—
淮安	台北	2	139	1.5779	—
扬州	台北	5	237	3.357	—
合计	4	81	4312	77.3209	13.27%

苏港澳交流

【苏港澳交流概况】 2016年，在苏港合作联席会议机制框架下，组织江苏企业参加香港春季电子展、国际资讯科技博览等专业展览，在香港举办物流、金融、城市规划与改造、新型城镇化建设等10多场合作交流活动。10月，第六届江苏—澳门·葡语国家工商峰会举办。加强与港澳青年的交流。组织港澳青年内地实习，举办“薪火相传”“苏港澳青年相聚国旗下”“心手相连、青春有约”等系列活动。12月，第六届苏港澳青年精英论坛举办。完善涉港澳权益保障体系。贯彻落实《江苏省保护和促进香港澳门同胞投资条例》，出台《南京港澳仲裁院仲裁规则》，举办省港澳法律专家服务团江苏巡回服务月活动。妥善解决海德益食品有限公司等十余起涉港澳投资企业在苏投资纠纷问题。

【苏澳合作园区建设】 2016年，苏澳合作园区筹建工作全面启动。10月20日，省长石泰峰与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崔世安在澳门签署《江苏省人民政府 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关于联合筹建苏澳合作园区的备忘录》，共同决定在江苏省常州市合作开发建设苏澳合作园区。两地政府将把苏澳合作园区建设成为苏澳全面深化合作的实践平台、中国与葡语国家合作项目的承接平台、澳门青年在内地创业创新的落地平台、苏澳青年公务人员交流学习和提升专业能力的锻炼平台。期间，省委组织部与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行政公职局签订《关于苏澳互派公务人员交流学习协议书》。

（房爱坤）

重点领域交流

科技交流

【科技交流概况】 至2016年末，江苏已与7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科技合作关系，其中与以色列、芬兰、英国、法国、俄罗斯、捷克、加拿大安大略省、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德国巴符州、荷兰北布拉邦省等一批重点对象开展紧密合作。江苏先后与以色列、芬兰、加拿大安大略省、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等国家或地区分别建立联合资助机制，实施双边产业研发合作计划，共同支持双方企业等实体开展具有产业化前景的联合研发。先后与美国麻省理工学院、德国弗朗霍夫应用研究促进协会等国外知名高校、研究机构建立产业技术交流合作机制，引进海外优质资源建设新加坡国立大学苏州研究院、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苏州先进技术研究院、东南大学—（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苏州联合研究院、中芬（兰）纳米创新中心、以色列生—BDO（无锡）技术转移公司、牛津大学科技创新公司（常州、苏州）国际技术转移中心、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中国技术转移中心等一大批国际合作载体。同时江苏一批有实力的企业积极走出去到海外建设海外研发中心、设计中心等合作载体，投资发展高科技企业。

（苏　鉴）

【产业研发合作】 2016年，江苏省与加拿大安大略省、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正式启动产业研发合作计划，分别开展首轮合作项目征集工作。产业研发合作计划旨在共同支持双方实体开展的产业研发合作项目。这两个双边计划启动，是江苏省首次与外国的地区政府联合实施该类计划，是拓展国际合作渠道、推进开放创新的又一重要突破。江苏与以色列召开产业研发合作计划第十二双边联委会，江苏与芬兰召开第四次双边联委会，会商确定双方共同支持的新一批合作项目。3月，刘延东副总理与以色列总理共同启动“中以常州创新园共建计划”。

【江苏与英国技术合作】 1月，中国科技部、英国创新署和英国研究理事会联合主办的“中英研究与创新桥计划合作对接会”活动首先在江苏启动。12月，苏州工业园区与牛津大学经过五年磋商正式签约共建“牛津大学—苏州先进研究中心”（OSCAR），是牛津大学在海外设立的第一个实体法人的多学科研究、创新、技术中心，将与苏州本土院校、机构、企业展开科研与产业合作。

【江苏与德国技术合作】 6月，在中德两国总理见证下，南京市长与德国弗朗霍夫应用研究促进协会代表在北京就中德智能制造（江苏）研究所项目签署合作备忘录。11月，省产业技术研究院与弗朗霍夫协会生产技术和应用材料研究所（IFAM）签署战略合作协议。12月，省生产力中心与弗朗霍夫生产设备结构技术研究所（IPK）等单位共同举办第十届GBN国际标杆大会暨中国江苏标杆大会。

【第五届跨国技术转移大会】 11月9～11日，由科技部和江苏省政府共同主办的“中国·江苏第五届国际产学研合作论坛暨跨国技术转移大会”在南京举办。来自欧美、亚洲、澳洲100多家机构的200多名境外代表，与省内600多名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企业代表交流。其中包括美国哈佛大学、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加拿大麦克马斯特大学、澳大利亚伯内特研究院、以色列理工学院、荷兰霍尔斯特中心、英国伦敦玛丽女王大学、德国弗朗霍夫协会、俄罗斯托木斯克国立大学、乌克兰国立造船大学等40余家国际一流大学和研究机构。本届大会以“集聚全球创新要素、服务企业创新需求”为主题，安排11个专场交流活动，大会开展“一对一”洽谈对接329对，131对达成初步合作意向。

【首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 11月7～11日，由科技部主办、省科技厅承办的首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在南京举行。来自中国及中东欧国家政府科技创新主管部门以及科技界、企业界、学术界的300余名代表出席。中国和中东欧16国共同发布《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南京宣言》，并为“中国—中东欧国家虚拟技术转移中心”揭牌。

（省科技厅）

教育交流

【高校中外合作办学】 2016年，教育部批准江苏新成立中外合作办学二级机构2个（南京工业大学谢菲尔德大学联合学院、江苏师范大学圣彼得堡彼得大帝理工大学联合工程学院），独立机构1个（苏州百年职业学院），新项目11个（本科3个、专科7个、非学历1个）。江苏经教育部批准和备案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累计有343个，占全国总量的16%，列全国首位。第一批遴选中外合作办学高水平示范性机构3个、项目25个。完成教育部中外合作办学本科及以上层次评估机构1个、项目11个，项目结果均为合格，机构结果为有条件合格。江苏累计通过评估的机构和项目共73个，其中本科及以上层次机构和项目67个、高职高专项目6个，为评估合格率最高省份。

【外国留学生教育】 2016年，江苏外国留学生规模3.26万人，同比增长26.6%。其中学历生比例52%，留学生规模、增幅及学历生比例为历年最高。新增16所学校招收留学生，同比增长24%。加强外国留学生英文课程建设，开展第三批省级高校外国留学生英语精品课程遴选工作，江苏47所高校共申报161门英文课程和71个短期项目，评审获选资助课程40门、培育课程30门、短期项目40门。江苏推荐29门省级精品课程参加全国外国留学生英文品牌课程评选，入选22门，居全国前列。

加强“留学江苏目标学校”建设，当年遴选出23所目标学校和17所培育学校作为完成“2020年江苏各类留学人员达5万人”目标的主要骨干学校。江苏10所高校参加“美国国际教育工作者协会”（NAFSA）年会，并举办“留学江苏”推介会。省教育厅委托有全英文教学特色的西交利物浦大学启动开展江苏外国留学生英文授课课程建设标准制定工作，提高课程规范化程度。加强“留学江苏”软环境建设，承担教育部“留动中国—第二届外国留学生阳光体育活动”华东区比赛和全国总决赛，组织高校参与“同乐江苏”外国人汉语大赛、才艺大赛和摄影作品大赛。江苏教育英文网获“2016年度中国外文版政府网站领先奖”。

【孔子学院和孔子课堂建设】 2016年，江苏新建3所孔子学院，分别为：南京工业大学西班牙萨拉戈萨孔子学院、南通大学美国杰克逊州立大学孔子学院和常州大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大学孔子学院，新增21个孔子课堂。全省累计建设孔子学院32所、孔子课堂79个。

【汉语国际推广交流】2016年，完成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政府青年领袖项目98名学生在江苏培训；接待“汉语桥”校长团、学生夏令营共4批次84人次；组织“锦绣江苏”来华学生项目4批次73人。

【教育交流平台建设】2016年，江苏服务“一带一路”倡议，加强与东盟国家教育交流。首次在贵阳牵头主办“中国—东盟国家职业教育合作对话会”和在江苏举办“江苏—东盟高职教育对话会”。江苏11所高职学校与印尼、柬埔寨、泰国、老挝、越南、菲律宾、马来西亚等国家高校共签署协议37份。

加强与葡语国家和地区教育交流。召开第三届江苏—澳门·葡语国家大学合作联席会议。葡萄牙、巴西、莫桑比克、中国澳门、葡语国家友城联盟代表及江苏省内20所高校代表出席会议。会议通过《江苏—澳门·葡语国家高校合作联盟章程》和联盟标识，成立江苏—澳门·葡语国家高校合作联盟，签署合作协议16份。

开拓与英国高水平大学合作。江苏与英国文化委员会、英国大学联盟签署高等教育合作协议，启动“江苏—英国高水平大学20+20合作计划”，助推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和“双一流”建设。

加强与港澳台地区交流合作。淮安财经职业技术学院举办“2016第四届海峡两岸高等职业教育校长联席会议”。在台湾举办苏台基础教育发展论坛，100位台湾和江苏中小学校长和教育工作者参会。江苏接待香港澳门师生共6批次170人次。

【国际化人才培养】2016年，发挥国家留学基金、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和江苏省中青年骨干教师海外研修计划作用。江苏政府留学奖学金项目申请499人，录取259人。全省高校教师申请并获国家资助出国留学近1000人。16所省属高校召开41个国际学术会议，1573名外籍专家参会；省内部属高校举办63个国际学术会议，2743名外籍专家参会。完成教师海外培训计划2000名，派出大学生海外短期学习1106名，自2003年以来，江苏累计派出近2.6万名教师到海外培训，数量列全国第一位。

（汝益仙）

文化交流

【文化交流概况】2016年，全省共有85批次文化团组859人次赴37个国家及地区实施81个文化交流项目，有57个国家及地区的1269批次文化团组8856人次到江苏开展1269个文化交流项目（包括国外及港澳台地区艺人到江苏进行的营业性演出项目）。接待美国艺术基金会主席、英国剑桥国王学院合唱团、英国莎士比亚环球剧院《威尼斯商人》剧组、柏林文化中心代表团、尼泊尔中国节考察团等5批次来宾。11月，由文化部和江苏省政府合作共建的荷兰海牙中国文化中心启用。

延伸阅读：荷兰海牙中国文化中心

9月20日，文化部和江苏省政府签署《关于在荷兰合作共建海牙中国文化中心的协议》。11月24日，荷兰海牙中国文化中心在海牙市区Spui大街186号揭牌启用，文化部、江苏省政府领导以及驻荷大使等共同为中心揭牌。海牙中国文化中心是全国第二家部省共建并投入运行的海外中国文化中心，是江苏省对外文化工作的重大突破，由江苏省文化厅负责具体运营，江苏苏豪集团旗下爱涛文化集团协同运营。作为中国官方驻外文化机构，海牙中国文化中心将成为深化中荷合作的新纽带新亮点。海牙中国文化中心将围绕“国情宣介、思想交流、文化展示、教学培训”的基本职能，举办高水平的艺术展览、学术研讨、文学译介、文化体验等活动，全方位展示中华优秀文化。中心将承担“欢乐春节”“中国文化周”等重要文化交流任务，同国内有关省份合作开展文化交流，并配合国家外交举办相关文化活动，成为向世界传播中华文明的新阵地。

【对外文化交流活动】2016年春节前后，江苏共有3个团组70多位艺术家赴南美洲的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哥伦比亚，欧洲的荷兰以及亚洲的文莱等3大洲4个国家的10个城市开展“欢乐春节·精彩江苏”活动，演出12场次，包括杂技、舞蹈、魔术、声乐、口技和戏曲等多种艺术形式。9月25～30日，“精彩江苏——中国昆曲英伦行”系列活动在英国举行，包括“精彩江苏进剑桥”“昆曲折子戏交流展演活动”“青春版《牡丹亭》伦敦演出活动”等活动。同时，江苏省文化厅引进莎士比亚环球剧院的经典剧目《威尼斯商人》在南京上演。先后组派6批次文化代表团赴柏林进行文化交流，举行柏林文化狂欢节巡游活动——旱船小组表演、“美丽江苏——江苏画院美术作品展”，参加第三届中国儿童戏剧节、柏林木偶节、中国小剧场话剧周等活动。江苏省文化厅先后派出古筝演员、剪纸艺人在柏林文化活动中心开设培训课。

【江苏参与中拉文化交流年活动】2016年是“中拉文化交流年”。年初，江苏省文化厅组派演出团赴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哥伦比亚开展“欢乐春节·精彩江苏”活动。6月，江苏省文化厅组派艺术团赴苏里南举行“精彩江苏·中苏建交40周年”文艺庆祝演出，赴古巴参加第16届“哈瓦那中国文化节”。7月27日至8月26日，由文化部主办，中国对外文化集团公司、智利何塞·万徒勒里基金会和江苏省文化厅共同承办的“拉美大师系列展览”之《何塞·万徒勒里作品展》在江苏省美术馆举办。12月8日，由江苏省文化厅和江苏省外办、厄瓜多尔驻上海总领事馆联合主办的“一国四境，美好国度——厄瓜多尔自然摄影展”在江苏省文化馆举行。12月，由江苏省文化厅、江苏省外办、墨西哥驻上海总领事馆共同主办的“墨西哥历史摄影展1910～1920”在南京图书馆举行，并在南京图书馆设立“墨西哥图书角”。

【江苏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文化交流】11月，文化部与江苏省政府合作共建海牙中国文化中心并正式投入运行，标志着江苏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文化交流工作上的重大突破。江苏承办文化部牵头的“欢乐春节”活动，组派演出团赴荷兰、文莱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举办“欢乐春节·精彩江苏”文化周。1月，组团参与“2016中国—卡塔尔文化年”活动。9月，参加俄罗斯2016“金环”国际民间艺术节，先后举行2场“精彩江苏”专场演出。12月，江苏省文化厅组建40余人的艺术团赴加德满都参加第七届尼泊尔“中国节”开幕式演出及日常演出；抽调精品节目赴柬埔寨参加在西哈努克举办的第五届国际海洋节。郑和七下西洋的出发地—南京被列为海上丝绸之路联合申遗城市，国家文物局确定南京龙江船厂遗址、淳泥国王墓为海上丝绸之路正式申遗点，郑和墓、洪保墓为关联点。

【江苏与港澳台地区文化交流】3月17～22日，苏州昆剧院22人在香港中文大学进行3场昆曲演出，现场观众人数超过1500人次。5月13～19日，省文化厅组派江苏传统艺术团和非遗精品展团赴台湾新北市、高雄市等地举办“吴韵汉风 精彩江苏”——江苏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展演活动。12月20～28日，江苏省文化厅组派由常州市锡剧院、常州市滑稽剧团、

常州市曲艺团、常州市文化艺术高等职业学校、江苏阜宁杂技团等多个专业艺术团队组成的江苏艺术团走进台湾，在台北开南商工职业学校、嘉义明台高级中学以及台北内湖区湖滨社区、台中石岗德兴社区、嘉义新港奉天宫等地演出，观看人数达3000余人次。

（官天涛）

卫生交流

【卫生交流概况】 2016年，全省卫生系统共有320批697人次执行出国（境）任务，其中出席国际会议和学术交流172批356人次；出国进修与培训、科研合作148批341人次。出国执行援外医疗任务1批16人。接待来自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丹麦、日本、韩国、英国、荷兰、泰国、瑞典、柬埔寨、以色列、捷克、芬兰、比利时、桑给巴尔等国家（地区）和世界卫生组织的官员153批561人次。

【卫生交流活动】 3月17日，柬埔寨西哈努克省省长润明一行13人到访江苏，双方就进一步加强卫生交流，落实“热带病防控技术合作谅解备忘录”内容等进行友好协商，启动“中柬热带病防治和研究合作中心”建设，加强热带病防治合作。5月26日，江苏—新加坡医养结合交流会举办。6月19～20日，第二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卫生部长论坛在苏州举办。国家卫生计生委、江苏省政府、各省市卫生计生委负责人、主要医疗和学术机构代表350余人，和来自中东欧国家的卫生部长等高级官员、驻华使节、医疗和学术机构，以及世界卫生组织、欧盟驻华代表等150余人出席论坛。省寄生虫病防治研究所分别于6月18日至7月8日、7月10日至8月6日、8月17日至9月27日、10月10日至11月20日承办4期发展中国家官员研修班，来自亚洲、非洲、美洲25个国家和地区的140名从事疟疾、血吸虫病和传染病预防、控制、治疗的管理官员和专业技术人员参加培训。12月，由省中西医结合医院和省血吸虫病防治研究所共9人组成的医疗卫生专家组赴柬埔寨开展医疗巡诊。

【友好省州卫生合作】 2月28～29日，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卫生部部长吉尔·轩尼诗一行访问江苏。江苏与维多利亚州将在卫生改革、医院管理、医学研究、慢性病管理、健康促进、社区和居家养老、血液产品管理、人员培训等方面开展合作。南京鼓楼医院与维多利亚州皇家墨尔本医院续签合作备忘录。4月20日，“北布拉邦省与江苏省生命科学与健康交流会”在南京召开，荷兰北布拉邦省副省长保利一行18人参加会议，江苏与北布拉邦省将在生命科学和健康及相关领域展开交流与合作。9月22日，省卫生计生委与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在南京共同举办“江苏省—维多利亚州社区卫生服务交流会”。会议邀请维多利亚州专家、学者就澳大利亚社区卫生服务模式、政府对社区卫生机构监管、医疗机构间转诊制度、全科医师培养等进行专题讲座，并与江苏社区卫生服务工作者进行面对面互动交流。10月24日，省卫生计生委和英国埃塞克斯郡政府共同在南京举办医疗卫生信息技术交流会。11月22日，丹麦首都大区工业发展委员会主席高贺先生率医疗卫生代表团访问省卫生计生委。双方将在快速康复手术、模拟器培训、糖尿病治疗等方面开展合作。江苏继续深化与新加坡、瑞士沃州、韩国忠清南道在卫生改革、重大疾病防控、人员交流、人口发展等方面合作。

【援外医疗】 2016年，江苏完成第12期援圭亚那医疗队的培训、派出和第11期援圭亚那医疗队的回国总结。完成第27期援桑给巴尔、第13期援圭亚那和第13期援马耳他医疗队的组队选拔工作。完成桑给巴尔“中国医疗队眼科中心”和圭亚那“中国医疗队微创外科中心”设备的更新。5月29日至6月6日，组派医疗专家组赴桑给巴尔开展义诊活动，完成100多例白内障复明手术、200多例疑难眼科和妇科疾病的会诊，开展青光眼白内障联合手术以及巨大盆腔肿瘤、腹腔镜下困难子宫切除等手术，修复医疗设备30多台。做好援外医疗机构在马耳他、圭亚那、桑给巴尔等驻地的工程建设。

【江苏省卫生国际（地区）支撑计划】 2016年，全省110名医护人员完成研修任务按时回国（境）。其中，两岸医护项目3批32人、中德临床交流项目11人、青年医师中德临床交流项目9人、江苏—日本国际协力中心项目9人、江苏—德国巴符州卫生交流项目11人、中意专科医师交流项目11人，韩国京畿道项目7人，江苏—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卫生交流项目2人、江苏—英国埃塞克斯郡卫生交流项目4人、自选项目14人（其中专项课题组2个5人）。1月21日，举办江苏—新加坡南洋理工学院项目总结会。9月27日，在南京举办江苏赴德国研修项目总结交流会。

（石志宇）

环保交流

【环保交流概况】 2016年，省环保厅接待国外代表团到访交流20批次。中美大气质量管理技术援助项目（TDA）总结会暨美国大气污染防治技术展示会、第五届中德环境论坛、中国（江苏省）日本（石川县）韩国（全罗北道）环保交流会、中国江苏—韩国忠清南道第25届环境行政交流会先后举办。作为联合国绿色经济行动合作伙伴项目的全国唯一试点省份，首次发布《江苏省绿色经济转型盘点报告》。中国—丹麦水和环境战略领域合作（SSC）项目启动，江苏—日本福冈大气环境合作项目示范工程落地常熟。加拿大、日本、丹麦等7个国家34家企业参加2016年江苏环保新技术交流会，同步举办国际环保新技术加拿大专场推介活动。推进全省消耗臭氧层物质（ODS）履约项目，完善省《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相关配套政策，确定全省首家ODS销毁示范企业，开展首批销毁工作。加快实施亚行贷款盐城湿地保护项目建设。

（缪明生）

基 础 设 施

交 通

综 述

【交通建设投入】 2016年，全省公铁水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投资943.6亿元，为年度投资计划的107.8%，同比增长0.4%。其中，铁路建设完成投资345.0亿元，为计划的101.5%，同比增长20.9%；公路建设完成投资398.4亿元，为计划的114.6%，同比下降9.1%；水运建设完成投资179.2亿元，为计划的106.9%，同比下降10.7%；机场建设完成投资21.0亿元，为计划的105.0%，同比增长35.5%。

【交通建设成效】 2016年，全省铁路营业里程达2791km，新增时速200km的快速铁路268km，新增时速350km的高速铁路36km。全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4657km，新增高速公路118.3km。新增一级公路268.1km、二级公路109.7km，新改建农村公路4104km、桥梁1039座。全省干线航道达标里程2179km，完成三级航道整治25km，新改建船闸3座。全省港口万吨级及以上泊位达到480个，新建成万吨级及以上泊位19个，其中新建成5万吨级及以上泊位11个。全省旅客吞吐量超过百万人次的机场达到7个，新增2个。全省综合客运枢纽达到16个，新增1个。江苏14个项目入选全国“十三五”综合客运枢纽和货运枢纽（物流园区）建设项目。泰州大桥获国际桥协2014年度杰出结构工程奖。

（省交通运输厅）

延伸阅读：1. 江苏入选全国“十三五”综合客运枢纽和货运枢纽（物流园区）建设项目

2016年6月2日，交通运输部部印发《“十三五”综合客运枢纽和货运枢纽（物流园区）建设方案的通知》（交规划发〔2016〕98号），江苏共有14个项目入选为正选项目。入选综合客运枢纽建设的正选项目为：连云港铁路综合客运枢纽、连淮扬镇铁路淮安综合客运枢纽汽车客运东站、连淮扬镇铁路扬州综合枢纽汽车客运东站、沪通铁路南通综合枢纽汽车客运西站、徐宿淮盐铁路睢宁综合枢纽汽车客运站、盐城铁路综合客运枢纽、徐宿淮盐铁路宿迁综合枢纽汽车客运东站。京沪铁路徐州东广场综合枢纽汽车客运站为备选项目。入选货运枢纽（物流园区）正选建设项目为：淮海经济区现代物流服务枢纽、丹阳城南物流中心、上合组织（连云港）国际物流园核心物流园区、南京空港跨境电商产业园、方正苏高新港现代物流智慧园、常州航空物流园区、徐州五洲公路港。

2. 泰州大桥获国际桥协2014年度杰出结构工程奖

2016年5月12日，国际桥梁及结构工程协会2014年度杰出结构工程奖揭牌仪式在泰州大桥现场举行。省委常委、副省长徐鸣和国际桥协主席代表、国际桥协副主席高铉武教授分别致辞并共同为杰出结构工程奖揭牌。

国际桥协杰出结构工程奖是目前国际桥梁工程界公认的最高奖项，专门授予全世界最具创新性的桥梁和建筑结构。此次泰州大桥获奖，是我国继卢浦大桥、水立方后第三个获此殊荣的项目。国际桥协杰出结构委员会评价称，泰州大桥创造跨越长大距离的工程建设新突破，引领多塔连续长大悬索桥建设新时代。泰州大桥2007年12月26日开工建设，2012年11月25日正式通车，全长62.088km，项目总投资93.7亿元，全线采用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大桥建设期间，成功创造包括三塔两跨桥型，水中沉井基础深度，纵向人字形、横向门式框架结构钢塔高度，W形主缆架设长度以及钢箱梁同步对称吊装等5项世界第一。

公 路

【公路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公路总里程达15.7万km，其中，按行政等级分，国道8285km，省道7105km，县道23522km，乡道52748km，村道65478km，专用公路166km。按技术等级分，高速公路4657km，一级公路12955km，二级公路23054km，三级公路15902km，四级公路97837km，等外公路2899km。共有公路桥梁69925座，3376515延米，其中，国道上4835座，省道上5703座，县道上10752座，乡道上24508座，村道上24085座，专用公路上42座。渡口63处，其中，国道上1处，省道上7处，县道上8处，乡道上22处，村道上25处。全省实现10万人口节点30分钟上高速、相邻县通一级公路、县到乡镇通二级公路、乡镇到行政村通三级公路，相邻行政村之间大部分实现四级公路连通。

【高速公路】 连云港北疏港高速公路、张家港疏港高速公路、盐淮高速公路大丰港至盐城段、泰州至镇江高速公路泰州至高港段、常熟至嘉兴高速公路昆山至吴江段等建成通车。沪陕高速江都至广陵段、徐州至明光、宿州至扬州、镇江至丹阳等高速公路建设稳步推进。海安至启东、锡通通道南北接线等工程开工建设。沪蓉高速南京至合肥段、高淳至宣城、五峰山过江通道公路接线和苏锡常南部高速常州至无锡段等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加快推进。

【普通干线公路】 2016年，普通干线公路建设完成投资140亿元，建成通车里程440km，建设工程主要指标单点合格率保持98%以上，桥梁钢筋保护层厚度指标合格率保持在85%以上，达到混凝土工程质量通病治理要求。抓好建设标准化工作，评定上年度施工标准化“示范项目”8个、“达标项目”10个。强化科学决策和全面养护，全年完成养护大中修工程建设923km，当年水毁修复率保持100%，路况技术水平继续保持全国领先。严格执行桥梁定检机制，加强桥梁健康监测和专项养护，按照“发现一座、确认一座、改造一座”的原则改造危桥22座，一、二类桥梁比例达95%以上。按照“平急结合”的原则，新改建标准化一类工区1个、二类工区13个，完成9个养护应急基地和7个二类养

12 月 28 日，泰镇高速泰州段正式建成通车。泰州段主线全长 27.8km，于 2014 年 6 月全面开工建设，总投资 24.5 亿元。图为泰镇高速宣堡互通。　汤德宏 / 视觉江苏网

护工区的标准化机械设备配置工作。新建路网运行监测站点 315 个，覆盖普通国省道 2441km。实施新一轮公路安全保障水平提升工程，完成普通国省道安防工程建设 2500km。

【农村公路】 2016 年，全省新改建农村公路 4104km、桥梁 1039 座。省政府调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补助标准，加大省级补助和贫困地区精准扶贫力度，将补助范围划分调整为五大区域（省委、省政府确定的 6 个扶贫开发重点片区；黄桥、茅山革命老区和苏北 12 个贫困县；盐淮宿徐连等五市；宁镇扬通泰等五市和苏锡常等三市），省补标准也较大幅度提高（六大扶贫片区以及 12 个贫困县项目将省补资金占建安费的比例由 25% 提高到 60% 左右，盐淮宿徐连五市项目将省补资金占建安费的比例由 25% 提高到 50% 左右，宁镇扬通泰五市项目将省补资金占建安费的比例由 20% 提高到 40% 左右）。完成农村公路安防工程建设 5000km。全面启动“四好农村路”建设，全省创建示范县 10 个、达标县 2 个。

【收费公路】 2016 年，全省收费公路通行费收入为 343.1 亿元，支出总额为 620.9 亿元，共减免车辆通行费 43.7 亿元。

2016 年，全省公路总里程 157304km，包括高速公路、一级公路在内的收费公路里程为 7282.9km，占公路总里程的 4.63%。其中，高速公路 4374.3km，一级公路 2686.6km，独立桥梁隧道 221.9km，分别占收费公路里程的 60.1%、36.9% 和 3%。

截至年末，全省收费公路累计建设投资总额为 3051 亿元，其中资本金投入 1196.9 亿元，债务性资金投入 1854 亿元，分别占 39.23% 和 60.77%。在这些债务性资金投入中，银行贷款 1706.9 亿元，占 92.07%。

改进收费服务，全省 41 个政府还贷型收费站点有 25 个开通 ETC，并应用“电子月票”、MTC 等高效便民收费方式。

（省交通运输厅　苏　鉴）

铁　路

【铁路建设概况】 2016 年，全省铁路运营里程达 2791km。其中，时速 200km 的快速铁路达到 1569km，占总里程的 56.2%；电气化铁路 1816km，占 65%。全年完成铁路投资 345 亿元，较上年增长 21.1%。江苏完成投资额占上海铁路局投资总额超过 41.2%，在上海铁路局所辖三省一市中居第一位。

【铁路项目建设】 2016 年，宁启（南京—启东）铁路复线电气化改造工程完工，于 5 月 15 日开通动车组。郑徐（郑州—徐州）高铁于 9 月 10 日投入运营，打通徐州东站通达西北、华北地区的“壁垒”，高铁列车直达洛阳、西安、太原等旅游城市。连徐（连云港—徐州）高铁先导段于 11 月开工建设；连淮扬镇、徐宿淮盐、沪通铁路、连盐铁路、青连铁路以及五峰山长江大桥、沪通铁路长江大桥等在建项目均达到或超过序时进度。全省铁路建设续建里程 1132km，新开工项目建设里程 180km，铁路建设总投资超过 2000 亿元。

（省交通运输厅）

延伸阅读：郑徐（郑州—徐州）高铁

9 月 10 日，郑州至徐州高速铁路正式开通运营，标志着中国高铁运营里程突破 2 万 km。郑徐高铁全长 360km，设 9 个车站，于 2012 年 12 月开工建设，设计最高时速 350km，初期运行时速 300km。运营后，从郑州到徐州行程缩短到 1.5 小时左右，打通徐州东站通达西北、华北地区的“壁垒”，高铁列车直达洛阳、西安、太原等旅游城市。郑徐高铁与已运营的郑西、西宝、兰新高铁和在建的宝兰高铁，构成新的高标准、大能力欧亚大陆桥运输通道，并连通已运营的京沪、京广等高铁，使我国高速铁路网进一步完善，大大缩短我国西部地区与中东部地区的“时空距离”。

航　空

【机场建设】 截至 2016 年末，江苏民航有南京禄口国际机场、常州奔牛国际机场、无锡硕放国际机场、南通兴东机场、连云港白塔埠机场、徐州观音国际机场、盐城南洋机场、淮安涟水机场、扬州泰州机场共 9 个运输机场，有南京老山直升机场、苏州园区直升机场、徐州杨庙农用航空站、江苏华西直升机场、镇江大路机场共 5 个通用机场。全年全省机场建设累计完成投资 21 亿元。徐州观音机场二期扩建工程飞行区和航站楼主体工程全部完工；南通兴东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站坪工程完工，新航站楼加快建设；盐城南洋机场航站区改扩建工程航站楼土建基础工程完成；淮安涟水机场二期扩建工程开工建设。

（省交通运输厅）

【航空运输生产】 2016 年，全省 9 个运输机场共完成飞机起降 39.17 万架次（含飞训），旅客吞吐量 3726.11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51.60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14.07%、20.19%、6.30%；有 7 个机场旅客运输量超百万人次，其中，南京机场 2235.81 万人次，无锡机场 556.30 万人次，常州机场 195.58 万人次，徐州机场 148.71 万人次，南通机场 153.82 万人次，盐城机场 120.91 万人次，扬州泰州机场 143.74 万人次。

2016 年，江苏民航有东方航空江苏有限公司、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无锡分公司、中国邮政航空南京分公司 4 家运输航空公

2016 年江苏省内各机场运输生产情况

机 场	起降架次			旅客吞吐量（人次）			货邮吞吐量（吨）		
	全年累计	上年同期	同比增长（%）	全年累计	上年同期	同比增长（%）	全年累计	上年同期	同比增长（%）
合 计	391652	343353	14.07	37261097	31000731	20.19	516039.67	485457.15	6.30
南 京	187960	166858	12.65	22358059	19163768	16.67	341189.00	326026.50	4.65
无 锡	45679	38518	18.59	5562960	4609344	20.69	95983.70	89060.00	7.77
常 州	26121	26347	−0.86	1955844	1810842	8.01	15690.40	17619.70	−10.95
徐 州	29470	31789	−7.29	1487086	1318477	12.79	9088.10	7039.40	29.10
连云港	9322	7802	19.48	850972	708963	20.03	1245.00	1436.00	−13.30
南 通	21281	22537	−5.57	1538158	1161819	32.39	35371.1	31345.6	12.84
盐 城	12402	8840	40.29	1209059	851990	41.91	5120.00	3005.70	70.34
淮 安	23215	10048	131.04	861533	504753	70.68	4637.47	3754.35	23.52
扬州泰州	36202	30614	18.25	1437426	870775	65.07	7714.90	6169.90	25.04

司，拥有或运营客机 96 架，飞行人员 838 名，共安全飞行 30.38 万小时，起降 13.77 万架次。

2016 年，江苏共有江苏华宇通用航空公司、常州江南通用航空公司、徐州农用航空站等 20 家通用航空公司，其中 18 家是通航经营性企业，2 家是通航非经营性单位。全年江苏辖区通航单位共有通用航空飞机 69 架。飞行活动共起降 63526 架次，飞行 20180 小时。江苏通航单位数量居华东地区第一，作业量居华东地区第三。2016 年江苏民航实现连续第 58 个航空安全年。

截至年末，江苏民航从业人员共 15193 人，管理人员 1906 人，专业技术人员 3463 人。江苏民航固定资产原值 317.03 亿元，净值 236.58 亿元；上缴税金 4.78 亿元。

【民航安全监管】 2016 年，民航江苏监管局共实施行政检查 2352 项（未含 FSOP 检查），受理行政许可 217 件，作出行政许可决定 176 件，完成通用航空经营许可初审 13 件。实施机场不停航施工行政许可 16 件，机场使用许可证变更、延续许可 7 件，参与机场项目建设评审 23 次，民航专业工程行业验收 6 项，机场联合重组改制许可 1 件。完成通导设备备案审核 28 件，航空器电台检测颁证检查 38 架次。协调受理辖区无线电干扰申诉 74 起。

全年下发整改通知书 76 份，提出限时整改问题 221 条，整改率 95%。针对事故征候、典型不安全事件实施行政约见 4 次。实施行政处罚 7 件，共计罚款 6 万元，暂扣执照 2 人次，单位警告 2 次。

（赵 敏）

【空中交通管制】 2016 年，民航江苏空管分局安全保障各类飞行近 46 万架次，同比增长 14.7%；其中进近保障 27.2 万架次，同比增长 13.7%；塔台保障起降航班 18.8 万架次，同比增长 16.2%；航班日保障最高达 956 架次，创历史新高。气象预报全要素准确率为 89.79%，观测错情率为万分之 0.018，设备正常率为 99.96%。技术保障部共有各类通信导航监视设备 91 套，全年各类设备累计运行时间 797160 小时，月平均运行正常率 99.9998%、完好率 99.9979%。

（杨 云）

【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2016 年，机场保障各类飞行起降 18.8 万架次，同比增长 12.6%；旅客吞吐量 2235.8 万人次，同比增长 16.7%；货邮吞吐量 34.1 万吨，同比增长 4.7%；实现利润 1.5 亿元。航线通达国内、国际（地区）99 个城市，54 家国内外航空公司在南京机场运营，每周出港约 1790 个航班。新开淮北、金坛、宿州三座城市候机楼，城市候机楼数量增至 23 座。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129.89 亿元，净值 104.39 亿元；业务总收入 19.28 亿元；缴纳税费 1.28 亿元。在编员工 4828 人。

（王 进）

【常州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常州机场武进城市候机楼正式启用，累计开设城市候机楼 6 座。新增昆明—常州—青岛、昆明—常州—长春航线；新增至泰国（甲米）、韩国（大邱、清州）、印度尼西亚（巴厘岛）4 条航线，曼谷航班实现正班运行。实现通航巴厘岛、大邱、甲米、清州、首尔、曼谷、万象、名古屋、高雄、台北、重庆、成都、厦门、深圳、北京、广州、西安、哈尔滨、大连、珠海、银川、昆明、青岛、三亚、沈阳、长沙、海口、长春、宜昌、桂林、兰州等 30 多个境内外城市。平均每周进出港航班 338 架次。年内起降飞机 2.61 万架次，实现旅客吞吐量 195.58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1.57 万吨，分别比上年降低 0.86%、增长 8.01% 和降低 10.95%。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9788.6 万元，净值 2950.35 万元；上缴税金 1739.73 万元。在编员工 544 人。

（吕 翠）

2016 年南京禄口机场主要定期国际及地区航线

航 线	班次（周）
南京—法兰克福	冬春季每周 3 班，夏秋 5 班
南京—悉尼	3
南京—洛杉矶	3
南京—温哥华	3
南京—台中	2
南京—台北	6
南京—澳门	7
南京—大阪	9
南京—福冈	3
南京—东京	3
南京—釜山	3
南京—济州	13
南京—静冈	2
南京—曼谷	18
南京—首尔	14
南京—桃园	7
南京—香港	35
南京—新加坡	14
南京—冲绳	7

3月27日，扬州泰州机场飞往日本的两条航线首航，标志着该机场正式跨入国际机场行列。 郁兴 / 视觉江苏网

【无锡硕放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无锡硕放国际机场总起降架次4.56万架次，完成旅客吞吐量556.29万人次，货邮吞吐量9.6万吨，同比分别增长18.4%、20.7%、7.8%。引进台湾中华航空、立荣航空等13家境外航空公司，已开通48个国内主要城市的客货运航线，日均航班量128余架次，平均客座率74.9%。全年实现总收入3.24亿元，同比增长22.6%，其中航空性主业2.05亿元，辅业1.19亿元，利润总额1067.43万元。年末，固定资产原值21.55亿元，净值16.31亿元；上缴税金2366.26万元。在编员工1279人。

（胡月茹）

【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2016年，南通兴东机场正式更名为南通兴东国际机场。全年旅客吞吐量153.8万人次，同比增长32%。国际（地区）旅客吞吐量10.18万人次，货邮行吞吐量4.27万吨，同比增长18%。安全保障飞机起降21281架次，其中航班起降15941架次，同比增长29%。新开贵阳、桂林、石家庄、温州、泉州、南宁、福州、太原等国内航点，新开名古屋、济州岛、普吉岛、曼谷等国际航点，开通西安—南通—大阪（名古屋）首条国内国际行李直挂中转业务。平均每周客运航班164班、货运航班20班，通航城市增加到31个。站坪扩建工程8月24日投入使用，站坪总面积25万m^2。年末，固定资产原值75139亿元，净值60499亿元；完成业务总收入11311万元。在编员工388人。

（秦明明）

【徐州市观音机场有限公司】 2016年，观音机场运营的航线有韩国首尔、泰国曼谷、日本、台湾台北及高雄、香港、成都、大连、广州、深圳、厦门、长沙、南宁、海口、福州、三亚、贵阳、丽江、重庆、昆明、桂林、沈阳、哈尔滨、乌鲁木齐、银川等24条，每周航班量达130个左右。全年共完成起降航班12772架次，同比增长15.4%；完成旅客吞吐量1487086人次，同比增长12.8%；完成货邮吞吐量9088.1吨，同比增长29.1%。年末，固定资产原值53770.37万元，净值38182.08万元；上缴税金160.12万元；主营收入10001万元。共有职工588人。

（胡顺风）

【连云港白塔埠机场有限公司】 2016年，连云港白塔埠机场共运营北京、上海、广州、成都、沈阳、舟山、深圳、厦门、哈尔滨、兰州、杭州、长春、大连、昆明、石家庄、海口、西安、南宁、天津、桂林等23条航线。全年共保障各类飞机起降9322架次，同比增加1520架次，增长19%；完成旅客吞吐量850972人次，同比增长20%；货邮吞吐量1245吨，同比下降13%。年末，固定资产原值14069万元，净值7635万元；上缴税金89万元；总收入4780万元，亏损2285万元。在编员工344人。

（陈　扬）

【盐城南洋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盐城南洋机场营运国内国际（地区）航线22条，通往北京、上海、广州、深圳、西安、成都、南京、天津、重庆、大连、昆明、长沙、武汉、沈阳、贵阳、烟台、杭州、太原、厦门、哈尔滨、台北、首尔等，每周航班量达280班。全年安全保障航班12402架次，完成旅客吞吐量120.9万人次，货邮吞吐量5120吨，分别比上年增长40.3%、41.9%、70.3%。年末，固定资产原值60081.27万元，净值47879.78万元。在册人员361人。

（徐峻江）

【淮安民用机场有限公司】 2016年，共保障各类飞行23215架次，增长131.04%，其中运输航班7763架次，增长54.98%；完成旅客吞吐量86.15万人次，增长70.68%；完成货邮吞吐量4637.47吨，增长23.52%。恢复、新增11个城市航班，增开日本大阪国际航班。全年通航城市21个，开通国际航线2条，运营航空公司7家。年末，固定资产原值67102.20万元，净值45772.95万元;经营收入5075.84万元，同比增长38.73%；上缴税金166.65万元。在编员工284人。

（王　勇）

【扬州泰州机场有限公司】 2016年，扬州泰州国际机场运营的国内航线有北京、广州、成都、深圳、桂林、西安、沈阳、哈尔滨等18条，国际（地区）航线有中国台北、济州、大阪、普吉、曼谷5条。全年安全保障各类飞行36202架次，其中保障运输飞行13010架次；完成旅客吞吐量143.7万人次，平均客座率83.25%；完成货邮吞吐量7714.9吨。年末，固定资产原值2866.67万元，净值1953.24万元；收入8721.08万元；上缴税金212.25万元。在编员工397人。

（鞠宏晨）

港　口

【港口建设】 2016年，全省完成港口建设投资123.8亿元。7月，长江南京以下12.5m深水航道二期工程实现全程初通，连云港港30万吨级航道一期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南通港吕四港区通州作业区一期工程、泰州高港港区永安作业区国电泰州电厂二期工程、常州港录安洲港区4号泊位暨夹江码头二期工程等3个项目建成投用。镇江扬中港区长旺作业区一期工程等4个项目开工建设。徐圩港区一期工程等续建项目有序推进。连云港港30万吨级航道二期工程和长江下游福南水道12.5m进港航

道工程前期工作取得突破。

【港口生产】2016年，全省港口共完成货物吞吐量24.1亿吨，同比增长3.5%。其中沿江港口15.7亿吨，同比增长5.2%；沿海港口3.2亿吨，同比增长4.8%；内河港口5.3亿吨，同比下降1.9%。全年完成港口外贸吞吐量4.5亿吨，同比增长12.7%。

2016年，全省港口完成集装箱吞吐量1629万标箱、同比增长1.5%，内河集装箱吞吐量完成18.4万标箱、同比增长8.8%。作为长江第一大港的太仓港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完成集装箱吞吐量408.1万标箱，同比增长13%，助推苏州港跻身全国十大集装箱港口之列。全省港口共开通集装箱航线637条，航班密度达8818班/月。

2016年，全省港口总体通过能力达到19.4亿吨，万吨级以上泊位480个，5万吨级以上泊位218个。万吨级以上和5万吨级以上泊位（含加固改造）占沿江沿海港口总泊位数的比例分别达到35.8%和16.3%。

【港口改革】在锚地资源整合上，江苏沿江港口锚泊调度中心实现实体化运作，锚位总体利用率由70%提高到80%，过境船舶锚泊能力提高20%。在岸线资源整合上，地方政府对小船厂、小码头占用岸线等现象采取关停、搬迁等措施进行整治。在集装箱航线资源整合上，自2015年以来，江苏省沿江港口累计新开辟东南亚等集装箱近洋航线6条、外贸内支线5条、内贸航线16条。

【港口监管】港口未批先建、沿江非法码头、危险化学品、超期试运行、沿江非法砂石过驳作业等系列港口专项整治工作高效推进。“港口安全管理年”活动全面开展，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29家、复评复查90家，在全国率先组织12期港口危货企业安全装卸管理人员考核，考核通过率达70%，超过全国平均水平20个百分点。港口绿色发展全面推进，码头粉尘综合防治率达到70%，港口水污染防治设施基本达标率达到96%，沿江沿海港口累计建成9套高压岸电系统、290套低压岸电系统，内河港口累计建成1900余套小容量供电设施。港口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快提升，港口资源管理信息系统被评为2016年度智慧江苏交通运输行业应用示范工程。

【南京港】截至2016年末，南京港有生产性码头泊位277个，其中万吨级以上码头泊位63个。码头总延长31719m，综合通过能力货物23422万吨、集装箱198万标箱。全年完成货物吞吐量22767.82万吨（其中外贸2369.33万吨），完成集装箱吞吐量308.39万标箱。

【无锡（江阴）港】截至2016年末，无锡（江阴）港有生产性码头泊位916个，其中万吨级以上码头泊位31个。码头总延长56531m，综合通过能力货物15700万吨、集装箱34万标箱。全年完成货物吞吐量18815.07万吨（其中外贸2404.44万吨），完成集装箱吞吐量50.22万标箱。

【常州港】截至2016年末，常州港有生产性码头泊位805个，其中万吨级以上码头泊位9个。码头总延长40261m，综合通过能力货物9560万吨、集装箱48万标箱。全年完成货物吞吐量9091.07万吨（其中外贸569.33万吨），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1.51万标箱。

【苏州港】截至2016年末，苏州港有生产性码头泊位1465个，其中万吨级以上码头泊位128个。码头总延长96129m，综合通过能力货物42654万吨、集装箱37928万标箱。全年完成货物吞吐量61091.67万吨（其中外贸14091.15万吨），完成集装箱吞吐量510.19万标箱。

【南通港】截至2016年末，南通港有生产性码头泊位559个，其中万吨级以上码头泊位53个。码头总延长46926m，综合通过能力货物16269万吨、集装箱42.5万标箱。全年完成货物吞吐量26931.75万吨（其中外贸5811.17万吨），完成集装箱吞吐量82.69万标箱。

【连云港港】截至2016年末，连云港港有生产性码头泊位193个，其中万吨级以上码头泊位57个。码头总延长21439m，综合通过能力货物15124万吨、集装箱341万标箱。全年完成货物吞吐量23063.77万吨（其中外贸11232.88万吨），完成集装箱吞吐量470.33万标箱。

【盐城港】截至2016年末，盐城港有生产性码头泊位570个，其中万吨级以上码头泊位15个。码头总延长29333m，综合通过能力货物9109万吨、集装箱11万标箱。全年完成货物吞吐量11355.59万吨（其中外贸2138.92万吨），完成集装箱吞吐量19.65万标箱。

【扬州港】截至2016年末，扬州港有生产性码头泊位297个，其中万吨级以上码头泊位23个。码头总延长19724m，综合通过能力货物8116万吨、集装箱32万标箱。全年完成货物吞吐量10893.08万吨（其中外贸802.57万吨），完成集装箱吞吐量49.81万标箱。

【镇江港】截至2016年末，镇江港有生产性码头泊位360个，其中万吨级以上码头泊位44个。码头总延长30882m，综合通过能力货物13716万吨、集装箱176万标箱。全年完成货物吞吐量14887.10万吨（其中外贸2749.57万吨），完成集装箱吞吐量37.30万标箱。

射阳港3.5万吨级码头晨景　吉东育/射阳县政府办供图

【泰州港】截至2016年末，泰州港有生产性码头泊位797个，其中万吨级以上码头泊位57个。码头总延长46835m，综合通过能力货物16590万吨、集装箱10万标箱。全年完成货物吞吐量19200.11万吨(其中外贸1559.80万吨)，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5.32万标箱。

（省交通运输厅）

航　道

【航道概况】截至2016年末，江苏共有内河航道总里程24366km，约占全国航道总里程的1/5，占长三角地区内河航道总里程的2/3，航道密度为24.2km/百km^2，居全国之首。其中等级航道8709km，分别为：一级航道370km，二级航道465km，三级航道1381km，四级航道826km，五级航道1021km，六级航道2149km，七级航道2497km；另有等外级航道15657km。全省设有通航船闸113座，属于交通部门管理的有50座，其余由水利部门管理。全省干线航道通航保证率达95%以上，船闸通航时间保证率达98%以上，航标正常率达99%以上。

【航道建设】全年累计完成投资33.46亿元，超额完成年度32.67亿元的目标，完成干线航道整治25km，建成船闸2座。淮河红山头至京杭运河段、滨海港区疏港航道船闸工程建成交工，秦淮河、灌河西段航道整治工程开工建设，申张线青阳港段、通扬线高邮段前期工作取得突破进展，邵伯三线船闸工程通过竣工验收，苏申内港线、通扬线等续建项目全部达到或超过序时进度，苏南运河、杨林塘等已交工项目扫尾工作进展良好。继续推进航道工程标准化建设，苏南运河无锡段、镇江段和连申线东台至长江段3个项目获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称号。

（省交通运输厅）

过 江 通 道

【过江通道建设概况】截至2016年末，江苏有过江通道14处。其中，跨江公路大桥8座，分别是南京长江第二大桥、南京长江第三大桥、南京长江第四大桥、润扬长江公路大桥、泰州长江公路大桥、江阴长江公路大桥、苏通长江公路大桥、崇启长江公路大桥；公铁两用长江大桥1座，为南京长江大桥；铁路长江大桥1座，为南京大胜关长江大桥；过江隧道4座，分别为南京长江隧道(公路)、南京扬子江隧道(公路)、南京地铁10号线过江隧道和南京地铁3号线过江隧道。此外，在建的过江通道有沪通铁路长江大桥、五峰山过江通道。

（省交通运输厅）

城市轨道交通

【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概况】2016年，全省完成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投资349.14亿元，建成苏州市轨道交通2号线延伸线，新开工南京地铁1号线北延，苏州轨道交通5号线，无锡地铁3号线、1号线南延线，徐州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等5个项目。南京、苏州、无锡、徐州、常州在建轨道交通18条线，在建里程约509km。全省有南京、无锡、苏州、淮安、昆山5个城市开通轨道交通，累计开通城市轨道交通线路14条(含3条有轨电车)，运营线路总里程398.6km。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2016年，全省城市轨道运营车辆有7597标台，全省城市轨道交通年客运总量10.8亿人次。其中，南京地铁8.3亿人次，苏州地铁1.5亿人次，无锡地铁8267万人次。

【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南京市已建成投运地铁1号线、2号线、3号线、10号线、S1号线(宁高城际一期)、S8号线(宁天城际一期)，河西新城有轨电车1号线，共7条线，总里程232.1km；建成地铁4号线，里程33.8km。在建地铁线路四条：S3号线(宁和城际一期)、S1号线(宁高城际

2016年江苏省城市及城际轨道交通运行情况统计

线　路	里程(km)	2016年12月份		2016年累计	
		客运量(万人次)	同比增长	客运量(万人次)	同比增长
南京地铁1号线	38.7	2549	3.3%	28345	1.9%
南京地铁2号线	37.7	2250	4.7%	24901	8.8%
南京地铁3号线	44.9	1957	23.5%	20453	58.7%
南京地铁10号线	21.6	388	5.0%	4261	−3.6%
宁高城际一期(S1)	35.6	178	11.0%	2047	9.6%
宁天城际一期(S8)	45.2	286	18.5%	3060	43.0%
南京河西有轨电车一号线	7.8	9	54.8%	85	83.7%
苏州轨道交通1号线	25.7	788	8.0%	8852	4.7%
苏州轨道交通2号线	42.2	600	39.0%	5999	15.8%
苏州高新区有轨电车1号线	18.2	20	—	207	—
上海市轨道交通11号线延伸昆山花桥段	6	155	21.7%	1748	23.8%
无锡轨道交通1号线	29.4	434	13.7%	4866	11.8%
无锡轨道交通2号线	26.3	303	12.4%	3402	18.4%
淮安市有轨电车1号线	20.1	53	—	498	—
合　计	398.6	9970	11.8%	108724	15.7%

二期）、S7 号线（宁溧城际）、5 号线总里程 158.37km；在建有轨电车 2 号线总里程 9.1km。全年累计完成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投资 130.1 亿元。

【无锡市轨道交通建设】 无锡市建成投运地铁 1 号线、2 号线，总里程 55.72km。在建线路 2 条：1 号线南延线、3 号线一期工程。1 号线南延线车站 3 座，总长 5.2km，全部为地下站；3 号线一期工程车站 21 座，总长 28.8km，其中换乘站 5 座。全年累计完成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投资 22.51 亿元。

【苏州市轨道交通建设】 苏州市建成投运地铁 1 号线、2 号线、2 号线延伸线，有轨电车 1 号线，运营总里程 86.1km，2 号线延伸线于 2016 年 9 月开通试运营。2017 年 4 月，苏州地铁 4 号线及支线开通试运营，运营里程 53.1km。在建地铁线路 3 号线、5 号线，总里程 71km；在建有轨电车线路两条一号线延伸线、二号线，总里程 34km。全年累计完成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投资 111.93 亿元。

（省交通运输厅）

【徐州市轨道交通建设】 2016 年，徐州市在建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2 号线一期、3 号线一期，共 3 条线，在建里程 64.35km。全年累计完成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投资 45.6 亿元。

【常州市轨道交通建设】 2016 年，常州市在建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在建里程 34.085km。全年累计完成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投资 39 亿元。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站场枢纽

【客运站场】 2016 年，全省建成苏州西站综合客运枢纽 1 个，建成盐城西站和东台汽车客运站 2 个普通客运枢纽，新建、续建宁启铁路海安站、宁杭客运专线铁路溧阳站和连云港站 3 个综合客运枢纽，马群综合换乘中心、丹阳滨江新城站、泰州高港站和泰兴黄桥站等一批普通枢纽客运站，以及溧阳平桥、溧阳天目湖等一批农村客运站。全省拥有综合枢纽客运站 16 个、普通枢纽客运站 170 个、其他等级客运站 674 个。等级公路客运场站 760 个，其中，一级客运站 146 个，二级客运站 75 个，三级客运站 74 个，四级客运站 433 个，五级客运站 137 个，简易站及招呼站 2.67 万个。客运站平均日发班次 6.05 万次，平均日旅客发送量 119.86 万人。全省通客运车辆乡镇数 838 个，建制村通客运车辆数 15413 个，农村客运站 12498 个，农村客运车辆 12501 辆，农村客运班线 2270 条，平均日发班次 43240 班，客运量 3.348 万人，旅客周转量 58.44 万人公里。

7 月 9 日，苏州汽车客运西站正式投入使用。它集交通枢纽、旅游出行、购物中心于一体，成为全国首个站商综合体。　潘太林 / 视觉江苏网

【货运站场】 2016 年，建成苏中大宗物资粮食物流项目、连云港港灌河港区堆沟港海河联运区场站（一期）、南通林森物流中心（三期）、盐城亚邦物流中心（一期）和沭阳百盟物流产业园（一期）等 5 个货运枢纽，全省累计有货运场站 739 家，其中，一级站 32 家，二级站 23 家，三级站 20 家，四级站 664 家。货运站平均日换算货物吞吐量 41.41 万吨。　（省交通运输厅）

客货运输

【客货运输概况】 2016 年，全省营业性公路客运量、客运周转量分别为 11.4 亿人次和 780.0 亿人公里，同比分别下降 5.3% 和 5.5%。全省营业性公路货运量、货运周转量达到 11.7 亿吨和 2140.3 亿吨公里，同比分别增长 3.4% 和 3.2%；全省完成水路货运量 7.9 亿吨、货物周转量 5224.6 亿吨公里，同比下降 1.3% 和 11.2%，其中，内河运输完成货运量 5.7 亿吨、周转量 1863.7 亿吨公里，同比增长 2.4% 和 0.4%。全年批准拆解改造过闸小吨位、单壳液货危险品、老旧运输船舶 624 艘，完工 306 艘。全省新增各类新能源汽车 5689 辆，累计达 1.7 万辆，新能源车辆应用持续推广。

【城市客运】 2016 年，全省新辟、优化公交线路 209 条，新购节能环保公交车 1805 辆。全省新增各类新能源汽车 5689 辆，累计达 1.7 万辆。全省公共汽车运营车辆 4.24 万辆，折合 5.04 万标台，公交首末站 1376 个，停车保养场 324 个，公交专用车道里程 1049km。全省城市公共汽电车企业 93 家，从业人员达 8.7 万人，其中驾驶员 5.5 万人。全省城市公交客运量 47.4 亿人次，公交站点 500m 覆盖率达 92%，300m 覆盖率达 60.9%，公交线路 3592 条，运营总长度达到 6.9 万 km，BRT 运营线路 543km，公共自行车总量超过 21 万辆，服务网点近 9000 个。南京、苏州国家“公交都市”项目推进率达 93.2% 和 88%，启动常州、扬州、昆山等首批全省公交优先示范城市建设。交通“一卡通”与国内 110 个城市以及省内 91% 的县（市、区）互联互通，泰州等 11 个设区市辖区内所有县（市、区）交通一卡通全覆盖，省内四大片区实现异地刷卡互惠。各地稳步推进出租汽车改革，基本取消出租汽车经营权有偿使用费，主动放开出租汽车“份子钱”定价权，规范网约车发展。

【城际客运】 全省 13 个设区市全部成立定制客运公司，投入定制客运车辆 500 辆，开行定制客运线路 150 条。“巴士管家”APP 实现 10 个省 210 个城市 600 个汽车客运站联网售票。试点推出“运游结合”服务产品，全省开行线路 159 条，投入车辆 1260 辆。全省接驳运输线路 146 条，安全运送旅客 186.9 万人次。建成南京、无锡、常州、镇江、扬州等 5 个“爱心母婴候车室”，实现无锡等 22 家客运站 IC 卡智能化自动

报班。全省“江苏快客”服务品牌班车发展至2415辆。

【城乡客运】 全省新增43个乡镇开通镇村公交，开通率达64.9%。全省838个建制村全部通客车，农村客运线路2270条，农村客运车辆12501辆，平均日发班次43240.5班，农村客运量3.3408亿人次，旅客周转量58.44万人公里，城乡客运一体化总体水平达5A级。

【运输企业】 全省有道路旅客运输经营业户550户，其中拥有100辆及以上车辆业户126户；道路货物运输业户364858户，其中拥有100辆及以上车辆业户462户。普通货运业户360107户，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业户893户。道路运输相关业务经营业户34266户。道路运输从业人员198万人，其中道路旅客运输经营从业人员38万人；道路货物运输经营从业人员137.8万人，站（场）经营从业人员20628人。

【汽修驾培】 率先建设、上线运行汽车维修电子档案与跟踪服务系统网站和APP，在南京、苏州、无锡、徐州等地试点推广。省交通运输厅与江苏保监局签署框架合作协议，在电子档案系统建设、信息共享、事故车修理、车险理赔差异化等方面深化合作，提高事故车维修和保险理赔服务水平。苏友汽车快修服务公司等5家成为全省首批汽车维修连锁品牌示范企业。新增20家绿色汽修示范企业。推进驾培改革，推广“计时培训、先培训后付费”经营模式，全省69%的驾校实行“先培训后付费”，处于全国领先水平。全省机动车维修业户24997户，汽车综合性能监测站99个，完成检测量186.7万辆次。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户908户，教练员54735人，教学车辆42943辆，培训人次229.6万人次。

（省交通运输厅）

水　利

综　述

【水利改革】 河长制不断深化，初步形成较为完善的河长体系。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全面启动，建立省领导任召集人的联席会议制度，在75个涉农县开展乡镇（灌区）试点。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水流产权确权试点扎实开展，河湖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制度和标准体系出台，13个省级试点完成改革任务。投融资体制改革深入推进，运用PPP模式吸引社会资本投入水利工程近100亿元，新增利用信贷资金支持水利建设超400亿元。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基本完成，水资源管理、建设管理等改革有序开展。

【水利工程建设】 2016年，全省水利基本建设完成投资126亿元，占年度计划的105%。一批重大项目加快建设，新孟河工程全面开工，望虞河西岸控制和除险加固、镇扬河段三期工程启动实施，新沟河主体工程、入江水道、分淮入沂、泰东河工程基本建成，川东港工程全线通水，治淮19项骨干工程全部完成，洪泽湖大堤除险加固、泰州引江河二期、南水北调金湖站等工程通过竣工验收。黄河故道干河中泓贯通工程全面完成，各地汛后水利建设加快。全省农村水利建设完成投资112亿元，小农水重点县、农村河道疏浚整治、大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农村桥梁等工程全面完成。新增有效灌溉面积4.13万公顷、旱涝保收农田8.67万公顷、节水灌溉面积19.2万公顷，建成高效节水灌溉面积2.15万公顷。解决211.41万人饮水安全问题，新一轮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提前一年完成，区域供水覆盖行政村比例达85%以上。抓好六大片区水利帮扶，省水利厅牵头实施丰县湖西片区帮扶项目79个、投资9.7亿元。制定水库移民脱贫攻坚实施方案，在经济薄弱移民村开展精准帮扶。淮安市河道总督府（淮安清晏园）被水利部公布为国家水情教育基地。

延伸阅读：江苏河道总督府（淮安清晏园）

5月5日，水利部公布国家水情教育基地名单，淮安市河道总督府（清晏园）榜上有名。河道总督署（清晏园），是我国治水史和漕运史上唯一保存完好的水利管理衙署园林，集中宣传人民群众治水兴水的历史功绩和伟大成就，弘扬水利精神，传承水利文化，普及水利知识，促进水利可持续发展。

清康熙十七年（1678年），河道总督靳辅移驻清江浦，在原明朝户部分司公署遗址“凿池植树，以为行馆”，名“淮园”。清晏园由此成为清代国家在京城以外专设的治河决策、指挥和管理的最高机构所在，管辖着黄河、淮河和运河。清雍正七年（1729年），正式分设江南河道总督，负责江苏河道的疏浚及堤防。清代常驻清江浦的河道总督共有56任、45位，历时183年。

历任河督中，不乏政绩显著、功高垂世的“水利专家”。靳辅改革潘季驯的“束水攻沙”为“疏浚筑堤并举”，以达到“窝浚于筑”的目的；黎世序运用“分洪治水”理论，将“束水攻沙”的传统办法改为“重门钳束”（用全河之水并力攻沙），改厢埽（用土填压秸、苇的护堤办法）为碎石护坡，为治理运河水患，黎世序在黄河与单堤之间筑越堤，以两道护水堤埂共御黄水等。河道总督们纵观天下水情，钻研治水方略，博采众长，创新利用当时领先的治水理论，并大力付诸实践，在一定程度上控制了黄、淮水患，常使黄河安澜、淮水畅出清口、运河通畅、漕运无阻。不少河督著书立说，如靳辅的《治河方略》、嵇曾筠的《防河奏议》、徐端的《安澜纪要》《安澜回要》等，不仅为后世治水提供重要的参考典籍，更为国家水利留下重要的文化遗产。

【水利行业管理】 省洪泽湖管理委员会正式运行，试点湖泊网格化管理，推行河道标准化管理，开展工程精细化管理，新创国家级水管单位1家、省级25家。加强河湖空间用途管控，加快管理范围划定，推进滆湖、长荡湖、白马湖等退圩还湖项目实施，启动洪泽湖沿线、里下河湖区退圩还湖规划编制；强化涉河建设项目监管，严厉打击非法采砂，洪泽湖骆马湖和长江禁采成效明显。加大水行政执法力度，出台加强水行政执法能力建设的意见，制定非法采砂行政处罚适用标准，发现并依法制止各类水事违法行为3800多起。加强水利建设市场监督，建设管理、资金管理、质量管理不断强化，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全面启动，建成2家国家级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单位，安监机构实现设区市全覆盖，4项科研成果和4项工程获水利部大禹奖，6项地方标准颁布实施。“十三五”

鸟瞰扬州引江水利枢纽工程　扬州市政府办供图

水利发展规划等一批重要规划获批实施，水文行业管理得到强化，智慧水利建设启动。

（任伟刚）

农村水利

【农村水利建设概况】 2016年，全省农村水利共完成投资112亿元，完成土石方6亿m^3，修建小沟以上建筑物8万座，新建和改造灌排泵站3750座，修建防渗渠道5850km，完成7017座农村桥梁建设任务。全年新增有效灌溉面积4.13万公顷，建设旱涝保收田面积8.67万公顷，新增节水灌溉面积19.2万公顷，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2.15万公顷，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04km^2。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全年全省完成投资10.1亿元，涉及18个县（市、区），建设集中供水26处，铺设供水管道2.1万km，解决211.41万农村居民饮水不安全问题。

【农村河道综合治理】 2016年，全省完成建设投资18.33亿元，土方2.7亿m^3，占年度计划任务的108%。全年共疏浚县级河道193条926km、土方0.49亿m^3，乡级河道1982条7330km、土方1.12亿m^3；围绕村庄环境综合整治，完成4180个行政村的32120条（面）村庄河塘疏浚整治任务，土方1.09亿m^3。其中，中小河流综合治理试点县项目，疏浚县级河道12条56km，乡级河道76条190km，完成土方760万m^3；省级农村河道疏浚整治专项工程，疏浚县级河道75条342km、土方1980万m^3，乡级河道725条2890km、土方4520万m^3，疏浚整治1980个行政村的村庄河塘13560条（面），土方4400万m^3。各地自办农村河道轮浚工程，疏浚县级河道106条528km、土方2450万m^3，乡级河道1181条4250km、土方5940万m^3，疏浚整治2200个行政村的村庄河塘18560条（面），土方6540万m^3。全年落实农村河道长效管护资金8.2亿元（其中省级补助0.85亿元）。建成“水美乡镇”42个，“水美乡村”238个，全省已累计建成161个“水美乡镇”和1239个“水美村庄”。全年共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204km^2，占计划任务的102%；建成生态清洁型小流域16条，南京市石塘、环山河、漫城等3个小流域被评为国家生态文明清洁小流域示范工程。

【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2016年共投入5.81亿元，实施淮涟、涟东、涟西、城黄、阜宁渠南、沿运、高邮等7个大型灌区以及江宁河、棋新、官沟河、桥口、江界河、红旗河、黄桥、嶂山等8个中型灌区改造项目，使灌区成为全省高标准农田的示范基地。增加小型农田水利建设投入，全年全省安排第六、七、八批共71个小农水重点县项目，10个高效节水灌溉专项工程项目以及75个维修养护资金补助项目；全年完成投资25.2亿元，整合资金14.1亿元。全年共修建塘坝130座，引水堰闸116座，渠道2281km，机电泵站1471座，新建改造渠系建筑物6.29万座，新建改造排水闸1620处，续建改造排水沟888km。新增灌溉面积0.89万公顷，恢复灌溉面积0.7万公顷，改善灌溉面积11.35万公顷，年新增供水能力1.02亿m^3，新增节水灌溉面积3.77万公顷，新增旱涝保收面积4.02万公顷，年新增节水能力1.6亿m^3，新增粮食生产能力14.9万吨，年新增经济作物产值1.3亿元，项目区受益人口193.4万人。继续加快农用机耕桥及农民生产、生活用桥的新建改造步伐，全年完成投资10.42亿元，建成农桥7017座。

【农田水利改革】 省政府印发《关于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6〕56号），建立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联席会议制度。省物价局、省水利厅、省财政厅联合制定《江苏省农业用水价格核定管理试行办法》。组织各地以县（市、区）为单位，编制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和年度实施计划。全省75个涉农县（市、区）均制定农田水利方面的管护制度，90%的行政村明确农田水利工程产权。在全省范围内推广农业经营主体自主管护、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管理、农民用水协会管理、土地流转集中管理、“五位一体”综合管理等工程管护模式，确保工程持续发挥效益。全省有93.4%的乡镇水利站明确为县水利局派出机构，75.2%的乡镇水利站明确为公益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全省已规范组建农民用水合作组织1100个，管理面积占全省有效灌溉面积的25%。

（任伟刚）

城市水利

【城市防洪规划】 城市防洪规划编制工作基本完成。南京、扬州、连云港、徐州、镇江等5市城市防洪规划获政府批准实施，淮安、宿迁、盐城、无锡、南通等5市城市防洪规划通过省水利厅技术审查。县级城市防洪规划编制（修编）工作基本完成。

【设区市城市防洪建设】 2016年累计完成投资约20亿元。南京市全面实施秦淮河秦淮区段防洪治理工程。苏州市完成大运河苏州段沿线应急度汛工程。南通市完成南川河整治工程。连云港市完成猴嘴闸迁建工程。淮安市北门桥防洪控制、青隆桥排涝泵站全面建成，渠北运西水系调整等工程加快实施。盐城市串场河伍佑闸工程、串场河伍佑闸站工程和冈中河闸站工程主体工程基本完成。扬州市瓜洲泵站工程开工建设，完成生态科技新城小运河、北洲主排河、朱家河、濠田河下段整治工程。

镇江市运粮河七摆渡泵站和节制闸工程基本完工，经十二路至丹徒闸段运河整治工程全面实施。泰州市完成黑臭河道治理工程。宿迁市完成宿城区黄河故道干河治理工程，西民便河（钟洼村—毕沟）整治工程征迁工作基本完成。

（任伟刚）

重点水利工程

【重点水利工程建设概况】 2016年，全省重点水利工程安排投资120.6亿元（含农村重点水利工程2.15亿元），实际完成投资126亿元，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新一轮治淮工程全面扫尾，淮河入江水道整治、分淮入沂整治、世行贷款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川东港拓浚工程等基本完成初步设计批复内容，洪泽湖大堤除险加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太湖综合治理骨干引排工程加快建设，新沟河主体工程基本完成，新孟河工程全线征迁工作抓紧推进，金坛先导段工程加快扫尾，望虞河除险加固、望虞河西岸控制工程先后开工建设。沿海水利工程进展顺利，泰州引江河第二期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九圩港泵站主体工程建成，蔷薇河整治、灌北干渠拓浚、东门五图河整治工程全面推进，海堤巩固工程有序推进。长江治理工程加快实施，南京新济洲河段河道整治、老海坝节点综合整治、天星洲汊道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等基本完成，石臼湖、固城湖堤防防洪能力提升工程抓紧实施，长江堤防能力提升、长江崩岸应急防护工程有序推进，镇扬河段三期工程开工建设。中央投资民生水利工程进展顺利，中小河流治理、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建设、大型泵站更新改造、射阳河整治工程基本完成，病险水闸除险加固、灌河治理工程加快推进，新洋港治理工程开工建设。省补重点项目按计划推进，九曲河治理工程开工建设，永安河治理、澡港河泵站扩容工程抓紧实施，重点区域治理、地方基建、城市防洪、水资源水环境工程等继续推进。黄河故道综合开发水利工程基本完成。

【淮河治理工程】 2016年实际完成投资88403万元。

淮河入江水道整治工程　江苏省境内工程概算投资311967万元，2011年10月开工建设，计划工期45个月。工程累计完成投资311967万元，占总投资的100%，其中工程投资269988万元，征迁投资41979万元。2016年建设任务12941万元，实际完成12941万元，占年度建设任务的100%。工程累计完成土方6515.8万m^3、石方98.55万m^3、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43.53万m^3。完成招投标130个。

分淮入沂整治工程　工程概算总投资65684万元，2013年3月开工建设，计划工期42个月。累计完成投资65684万元，占总投资的100%。2016年建设任务2737万元，实际完成2737万元，占年度建设任务的100%。工程招标全部结束，共完成55个标的招标任务。

世行贷款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　江苏省境内工程投资168776万元，其中利用世行贷款9000万美元，工程于2010年11月开工建设，计划工期62个月。治理范围包括里下河东南片（泰东河及泰州市治理工程）、里运河渠北（淮安市治理工程）、废黄河（徐州市治理工程）3片洼地，治理总面积1689.9km^2。泰东河工程总投资127647万元，2011年开工建设，累计完成投资127647万元，占总投资的100%。2016年建设任务3019万元，全部完成。泰州市里下河地区洼地治理工程、淮安市渠北洼地治理工程、徐州市废黄河洼地治理工程基本完成。

里下河洼地治理川东港拓浚工程　该工程批复总投资272907万元。工程于2013年12月开工建设，计划工期36个月。工程累计完成投资272907万元，占总投资的100%。2016年建设任务67706万元，全部完成。

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　工程估算总投资约317亿元。2016年建设任务2000万元，为前期工作经费，全部完成。

【太湖治理工程】 年度建设任务387000万元，实际完成投资421577万元。

新沟河延伸拓浚工程　国家发展改革委核定工程概算总投资52.33亿元，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总投资56.47亿元。工程于2012年12月开工建设，计划工期48个月。工程累计安排投资52.75亿元，累计到位资金50.4亿元；累计完成投资52.53亿元，其中征迁投资29.27亿元，工程投资23.26亿元。2016年度建设任务10亿元，实际完成投资11.43亿元。工程征迁工作正在扫尾。

新孟河延伸拓浚工程　2015年7月7日，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复新孟河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估算总投资120.03亿元；2016年4月11日，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新孟河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概算总投资134.62亿元。工程累计安排投资29.4亿元，累计完成投资32.03亿元，其中征迁投资27.77亿元，工程投资0.55亿元，前期工作费3.71亿元。2016年建设任务28亿元，实际完成投资30.03亿元，其中征迁投资25.8亿元，工程投资0.52亿元，前期工作费3.71亿元。常州市境内工程2016年完成征迁投资8.8亿元。常州市金坛区境内工程累计完成投资6.6亿元，其中工程投资0.55亿元、征迁投资6.05亿元；2016年完成投资4.6亿元，其中工程投资0.53亿元、征迁投资4.07亿元。常州市武进区境内工程2016年完成征迁投资7.83亿元。宜兴市境内工程2016年完成征迁投资2亿元。

望虞河除险加固工程　工程主要建设任务为消除望虞河险工隐患，在恢复工程原有功能基础上，统筹考虑与望虞河西岸控制工程、拓宽工程有效衔接，尽量避免今后出现废弃工程；有条件段兼顾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要求，按照水利现代化要求进行建设，保障望虞河持续发挥流域防洪、增强水资源配置能力和改善太湖水环境等作用。2016年5月3日，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望虞河除险加固工程初步设计，批复概算总投资5.32亿元。2016年完成工程投资0.6亿元。完成苏州市相城区，常熟市，无锡市锡山区、新吴区境内16个标段的招标工作，施工单位已进场施工。

望虞河西岸控制工程　工程任务是对望虞河西岸口门进行控制，有效增加“引江济太”入湖水量，改善入湖水质和太湖水环境，提高太湖水环境容量，结合水资源配置、防洪等综合利用，同时兼顾地区排涝和航运功能。工程建设包括新建伯渎港杨安港、九里河卫浜、锡北运河、羊尖塘等4座枢纽工程，新建伯渎港坊桥港、中泾塘、道林河3座套闸工程，新建古市桥港、丰泾河、黄塘河3座闸站工程，新建节制闸18座、涵闸4座，拆除重建老节制闸1座，对望虞河西岸控制影响区域排涝水系进行调整。2016年11月2日，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望虞河西岸控制工程初步设计，批复概算总投资7.31亿元。工程完成投资0.1亿元。常熟市、锡山区境内项目招标工作已完成，施工单位已进场施工。

【长江治理工程】 年度建设任务95430万元，实际完成投资95317万元。

南京新济州段河道整治工程　该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新生洲头鱼嘴，中汊封堵，新建和加固新生洲、新潜洲左右缘及两岸护岸，新建新生洲右汊进口护底等。工程于2013年底开工建设，已经完工。

2016年建设任务1598万元，全部完成。

水阳江防洪治理工程　江苏境内概算投资26083万元。主要包括河道疏挖9.63km、堤防退建4.48km、堤防加高加固5.5km、堤防护坡9.61km、新建水碧桥闸及工程范围内征地拆迁。工程于2013年底开工建设，至2016年底累计完成投资25670万元，占总投资的98.4%。2016年建设任务2583万元，实际完成2170万元，完成比例84%。

石白湖、固城湖堤防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加固两湖及通湖河道约71km堤防加固及沿线建筑物改造，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投资82291万元。第一年度工程基本完成，第二年度工程正在实施。至2016年底累计完成投资60000万元，占总投资的73%。2016年建设任务45000万元，全部完成。

*长江堤防能力提升工程　常州段*工程2014年12月经常州市发展改革委批复一期工程初步设计，核定工程概算总投资13214万元。主体工程已经完工，正在扫尾。2016年建设任务1291万元，全部完成。

老海坝节点整治工程　工程初步设计于2014年5月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投资54296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7.25km岸线整治，抛石量约240万m^3。工程于2014年开工，已完工，累计完成抛石量239.15万m^3。2016年建设任务4000万元，全部完成。

镇扬河段三期工程　2016年12月9日，省发展改革委批复长江镇扬河段三期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批复投资86990万元，其中扬州段51389万元，镇江段35601万元。工程主要任务是在充分发挥长江镇扬河段一期、二期等整治工程作用的基础上，通过世业洲左汊口门护底和潜坝工程抑制世业洲左汊的发展，新建和加固护岸工程，使镇扬河段河势进一步趋于稳定和改善。主要建设内容为，护岸总长39.37km，其中新建护岸工程18.35km，加固护岸工程21.02km。2016年建设任务6000万元，实际完成3000万元，完成比例50%。镇江段工程于12月开工建设。

长江崩岸应急防护工程　2016年建设任务5847万元，实际完成6147万元，完成比例105%。扬中市长江坍江应急治理工程初步设计于2015年7月批复，批复投资2106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护岸4080m，抛石护岸面积18.96万m^2。工程已完工。2016年建设任务700万元，全部完成。

长江镇扬河段世业洲左汊2014年度应急护岸工程　工程初步设计于2015年7月批复，批复投资3547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通过对世业洲左缘洲头、洲尾已建护岸工程进行加固，对中段岸线进行防护，新建（加固）护岸岸线总长4640m，抛石总面积19.61万m^2，抛石21.73万m^3。工程已完工。2016年建设任务1647万元，全部完成。

镇江市长江镇扬河段沙头河上段及和畅洲潜坝下游应急护岸工程　工程初步设计于2016年7月批复，批复投资4421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沙头河口上段已建护岸进行除险加固，对和畅洲左汊潜坝下游护底进行抛石加固。工程于10月下旬开工，完成水下抛石18万m^3。2016年建设任务3500万元，实际完成3800万元，完成比例109%。

长江扬中段夭星洲汊道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　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100111万元。工程已完工。2016年建设任务29111万元，全部完成。

【沿海地区水利建设】　年度建设任务76750万元，实际完成投资84099万元。

九圩港泵站　工程初步设计于2014年12月由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总投资36333万元，其中工程部分26073万元，专项部分估算10260万元，拟建泵站规模150m^3/s，安装竖井式贯流泵机组5台套，单泵设计流量30m^3/s，配套电机功率1250kW，总装机容量6250kW。2015年3月正式开工，累计完成投资27200万元，占总投资的74.9%。2016年建设任务11300万元，全部完成。

蔷薇河整治工程　连云港段：主要建设内容为对蔷薇河吴场地涵以下段进行治理，河道疏浚51km，堤防加固110km，拆建加固沿线70座配套建筑物工程。工程初步设计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总投资41526万元。工程于2015年底开工建设。2016年建设任务24100万元，实际完成24286万元，完成比例101%。

宿迁段：蔷薇河治理工程（小吴场以下段）沭阳县境内工程，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工程总投资5090万元，省级补助3563万元，县级配套1527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拓浚河道10.32km，加固堤防11.78km，新建堤顶防汛道路11.78km，拆建涵闸1座等。征迁已完成，河道拓浚工程等正在推进。

灌北干渠拓浚工程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灌北干渠拓浚33.30km，对紧靠供电铁塔的灌北干渠右侧部分河坡进行护砌，配套建筑物共计27座。工程初步设计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投资7268万元。工程于2015年底开工，2016年度实施拓浚下游河道17.15km，拆建东门闸为闸站，拆建跨河生产桥9座，工程已全面开工，完成施工围堰及排水，完成河道疏浚2km，东门闸已拆除，底板灌注桩基本完成。2016年建设任务5300万元，全部完成。

东门五图河整治工程　工程初步设计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投资16553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按5年一遇排涝标准、20年一遇防洪标准疏浚东门五图河盐河口至场界大沟下1.0km处约31km河道，填筑堤防约55.8km，新建护岸2.2km、拆建涵闸12座。工程于2016年1月开工，一期工程全部完成并通过阶段验收；二期工程征地拆迁基本完成，11月上旬全面开工建设。2016年建设任务13000万元，实际完成13900万元，完成比例107%。

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防洪排涝工程　石化产业基地防洪排涝二期工程——西港闸新建工程经连云港市发展改革委批复，批复投资10612万元。工程已完成外海围堰、闸室土方开挖、预制四角空心块，累计完成钻孔灌注桩207根（共272根）。2016年建设任务1000万元，全部完成。

海堤巩固工程　该工程2016年调整后建设任务22050万元，实际完成投资24813万元，占全年建设任务112%。2014年以前批复的13项已完成。2015年批复的12项均已开工建设。2016年批复10项，其中新沂河南北偏泓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调整为车轴河闸，已批复并开工建设；启东市启海界至大洋港西海堤加固工程、响水灌河堤防汛道路、滨海县翻身河北圆头水毁修复工程正在实施；连云港市批复6项，均已实施。

【灌排泵站改造工程】　截至2016年末，累计完成投资184111万元，占总投资的101%。已竣工验收15处，完工15处，正在实施2处。2016年建设任务14330万元，全部完成。

【中小河流治理】　江苏省列入《全国重点地区中小河流近期治理规划》的河流87条、106个项目，全部完成，通过竣工验收89项。列入《全国重点中小河流治理实施方案（2013～2015年）》的河流118条、178项，已批172项（6项报水利部调整），全部完工或基本完工。批复总投资778689万元。2016年建设任务4322万元，全部完成。

【江河支流治理】 年度建设任务 54400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54400 万元。

射阳河治理工程 工程初步设计于 2014 年 9 月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投资 101720 万元。

盐城段：初步设计 2014 年 11 月经省水利厅批复，总投资 92242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拓浚河道总长 34.86km，其中闸下港道段 5.45km，南建港沟—双界闸段戛粮河河道 16.75km，宝应县界至建湖收成庄戛粮河口段河道 12.66km；河道两侧退建及加固堤防总长 44.28km；防护工程总长 28.13km；拆建跨河桥梁 9 座；区域水系调整工程新建调节闸 4 座、排涝闸站 1 座；直接影响建筑物工程共 82 座；沿岸封闭建筑物 46 座。工程基本完工。2016 年建设任务 16822 万元，全部完成。

扬州段：初步设计 2014 年 11 月经省水利厅批复，总投资 9478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治理宝应县射阳镇至建湖县界段上游蔷薇河河道 4.7km，退建堤防 170m，新建堤防 1630m；宝应县境内拆建蔷薇河镇南桥 1 座；宝应县境内蔷薇河治理影响工程拆建各类闸、站 6 座。工程已完工。2016 年建设任务 2578 万元，全部完成。

灌河治理工程 连云港段：初步设计于 2015 年 7 月经省水利厅批复，概算投资 30122 万元。2015 年度项目基本完成，完成 3 座建筑物、险工段防护 7.1km、防洪墙 1.6km。2016 年度项目全部完成招标，基本完成征迁工作，已全面开工。累计完成投资 15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9.8%。2016 年建设任务 10000 万元，全部完成。

盐城段：初步设计 2015 年 7 月经省水利厅批复，概算总投资 30528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复堤 3.63km，退堤 0.48km，新建防洪墙 3.75km，新建防浪墙 17.96km；险工护砌 4.66km，其中挂板式预制混凝土块护砌 2.94km，模袋混凝土护砌 1.72km，抛石护脚 4.66km；处理各类建筑物 18 座；新建 3.5m 宽混凝土防汛道路 26.47km。2015 年度项目基本完成。2016 年度工程征迁基本完成，建筑物工程均已开工，正在进行水下主体工程施工。累计完成投资 25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1.9%。2016 年建设任务 15000 万元，全部完成。

新洋港治理工程 工程初步设计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投资 75934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疏浚蟒蛇河中段河道 21km；加固两岸堤防，总长 30km；全线进行防护，防护总长度 44.67km（含支河口段）；拆建、新建建筑物 56 座；拆除重建跨河桥梁 4 座。疏浚新洋港盐城城区段河道 9.4km；钻孔灌注桩排桩式护岸 1848m、挡墙式护岸 6185m；拆建、新建 8 座建筑物；接长桥梁 1 座。新洋港沿线口门封闭，拆建、新建、扩建 88 座建筑物。新洋港蟒蛇河中段工程征迁和弃土区围堰基本完成，正在进行河道疏浚和建筑物基础工程施工。2016 年建设任务 10000 万元，全部完成。

【病险水闸加固工程】 江苏省列入《专项规划》的病险水闸 114 座，其中三类闸 33 座，四类闸 81 座，分布长江、淮河、太湖流域 10 市 37 县（区）境内。已批复 95 座，基本完工 74 座。批复投资 224719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212868 万元。2016 年调整后建设任务 38606 万元，实际完成 39270 万元，完成比例 102%。

【省补重点项目】 永安河治理工程 工程初步设计于 2015 年 5 月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投资 161475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拓浚整治河道 19.83km，新建（加固）堤防 36.78km，新建堤顶防汛道路 32.95km，干河护岸 38.75km，新建马杭泵站，新建跨河桥梁 4 座、拆除重建 12 座、加固 5 座、拆除 3 座，新建穿堤涵闸 8 座，跨支河桥梁 5 座；水系调整及影响处理工程等。累计完成投资 55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4%。2016 年建设任务 43950 万元，全部完成。

九曲河治理工程 工程初步设计于 2016 年 7 月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投资 6146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河道疏浚 25.69km，新建挡墙 39.59km，拆建、加固沿线穿堤涵闸 81 座，拆建跨河桥梁 1 座，新建 8 个船坞和 1 个船墩。拆迁工作基本完成，围堰填筑和前期基坑降水等临时工程基本完成，河道工程完成 25%。2016 年建设任务 8000 万元，实际完成 10000 万元，完成比例 125%。

澡港河泵站扩容工程 工程初步设计于 2014 年 11 月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投资 6385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在澡港河水利枢纽东侧 190m 处实施澡港河泵站扩容工程，泵站采用堤身式布置，设计引、排流量 60m^3/s，装机 3 台套，总装机容量 3000kW。站址南移变更方案已审批，工程全面开工建设，正在进行基础处理等。累计完成投资 3055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8%。2016 年建设任务 1500 万元，全部完成。

【黄河故道综合开发工程】 年度建设任务 60097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60097 万元，完成比例 100%。

徐州市：黄河故道中泓大沙河剩余工程由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投资 43071 万元。工程内容为，河道拓浚 34.11km，两岸堤加固 68.22km，开挖截渗透沟 12.7km，拆除重建阚楼闸站、李庄闸，加固夹河闸，拆除重建大沙河东、西闸，加固、拆建沿线穿堤涵闸站 48 座、小型灌溉站 25 座，加固改造桥梁 4 座。工程已基本完成。2016 年建设任务 35000 万元，全部完成。

淮安市：上段（新袁闸至张福河）河道综合整治工程初步设计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投资 5634 万元，省级补助 3944 万元，其余由市县自筹解决。主要建设内容为，拓挖河道总长 14.31km（不包含瑶河防沙闸段），加固两侧子堤工程 20.92km，新建防护工程 3.1km，新建瑶河补水泵站 1 座，拆建沿线堤水灌溉泵站 4 座，跨河桥梁 2 座，拆（新）建穿堤涵洞 23 座及水土保持工程等。工程基本完工，正在进行扫尾。下段（二河至涟水石湖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投资 33989 万元，省级投资 70%，其余由地方政府筹措解决。主要建设任务为，新建 7 处护岸工程共长 37.773km，治理 18 处险工段共长 23.78km，39 处雨淋沟处理工程 4.882km，切滩 3.06km，水土保持工程新建涟水大关防洪闸站，设计排涝流量 68m^3/s，饮水流量 3m^3/s，改造引黄干渠渠首闸等。水下工程、水上框格草皮护坡、栏杆安装、切滩工程全部完成；李码引水闸、调度闸，大关防洪闸主体完成并放水运行；引黄干渠改造完工。2016 年建设任务 2977 万元，全部完成。

盐城市：工程初步设计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投资 48599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拓浚地涵至中山河闸河道及闸下港道，总长 52.608km；新建防洪墙 1.615km；加固险工 18 处，总长 15.97km；拆建沿线泵站 6 座；拆建涵闸 15 座，加固 1 座；水土保持工程等。工程基本完工。2016 年建设任务 8699 万元，全部完成。

宿迁市：工程初步设计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概算投资 87412 万元，其中宿城段 49642 万元，泗阳段 3777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疏浚河道 92.7km，加固堤防 74.46km，新建挡洪墙 2.94km，岸坡护砌 114.16km，新、拆建中泓控制建筑物 6 座、水源工程建筑物 4 座、影响建筑物 208 座，新建分洪控制建筑物 3 座，拆建跨河桥梁 28 座等。工程基本完工。2016 年建设任务 13421 万元，全部完成。

（任伟刚）

南水北调东线工程

【南水北调东线工程建设】 2016年江苏省南水北调工程年度建设目标为：完成工程建设计划投资9000万元，其中管理设施完成5000万元，调度运行管理系统完成4000万元。实际完成投资9306万元，占本年度投资计划的103.4%，超额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完成南四湖影响处理工程建设扫尾并组织完工验收。基本完成丰沛、睢宁等尾水导流工程建设扫尾并投入试运行。年度完成刘老涧二站等8个工程完工或技术验收，累计完成率近70%；完成征迁安置专项验收4个，累计完成率超过80%。扬州市境内南水北调一期征迁安置验收全部完成。一期配套工程实施方案获省政府批复，总投资约40亿元。

【南水北调东线工程水质保障】 省环保厅每月组织对南水北调沿线开展水质监测与评价，据监测数据显示，2016年度送水水质全部达标；省环保厅、省南水北调办联合采取调水加密监测等措施严密监控断面水质，强化水质监测预警，发现问题及时通报并跟踪督促。省交通运输厅严格执行危化品船舶禁航要求，牵头加大禁航监管力度，及时协调处理相关企业禁运矛盾，保障干线水环境稳定。省南水北调办理顺尾水导流工程维修养护经费渠道，加强尾水导流工程安全运行检查指导。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加快推进包括南水北调东线地区在内的苏中、苏北地区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从源头控制干线污染源。省海洋与渔业局严格渔业行政执法监管，保障湖泊水生态环境。

【南水北调东线工程效益】 2016年，江苏省南水北调工程完成2015～2016年度向省外调水任务。2016年1月8日至5月11日，组织分两阶段采取“骆马湖以南段工程间歇式、分时段抽引江水至骆马湖调蓄，骆马湖以北段工程不间断、持续性向山东省供水”的方式，完成2016年度向省外供水6.02亿m^3任务。根据省政府和国务院南水北调办部署，12月16日起组织开展2016～2017年度向山东省调水运行。南水北调刘山站、解台站、蔺家坝等工程及时投入省内新老工程联合抗旱、排涝运行，累计运行42天，累计抽水5.18亿m^3，为缓解旱情、涝情发挥积极作用。

（任伟刚）

能　源

电　源

【电源建设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电力装机达到10148万kW，成为全国第四个电力装机总容量突破亿万千瓦的省份，其中核电200万kW、燃气发电955万kW、风电561万kW、光伏发电546万kW、生物质能发电125万kW，海上风电与分布式光伏装机规模居全国首位。清洁能源发电装机达到2501万kW，占全省总装机的24.6%，比上年提高2.3个百分点。全年全省发电量4754亿kWh，6000kW以上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4806小时，居全国第一；发电机组供电煤耗298g/kWh，比上年下降2g，比全国平均水平低14g/kWh。

【电源建设项目】 2016年，全年新增电力装机668万kW。其中，燃煤机组281.5万kW、天然气发电机组86.0万kW、风电147.0万kW、太阳能发电132.6万kW、垃圾及生物质发电14.5万kW、余热余气余压综合利用发电机组5.8万kW。

（省能源局）

电　网

【电网概况】 截至2016年末，江苏电网有10条500kV省际联络线分别与上海、浙江、安徽相联，3条500kV线路与山西阳城电厂相联，1条±500kV直流线路与三峡电站相联，1条±800kV特高压直流线路与四川锦屏电厂相联。500kV电网已成为江苏电网的骨干网架，担负区域及省际电力交换、骨干主力电源接入及重要城市供电、地区电网主要支撑电源的作用。江苏电网形成“北电南送、西电东送”的格局及“六纵五横”的500kV网架结构。

截至年末，江苏共有统调电厂146座、机组8555台（其中风电机组2806台），总装机容量8935.65万kW，其中火电机组8051.84万kW，核电机组200万kW，抽水蓄能机组10万kW，风力发电机组561.02万kW，太阳能发电机组112.79万kW。接入220kV及以下电网装机容量5206.65万kW，接入500kV电网装机容量3754万kW。拥有35kV及以上变电站3050座、输电线路9.07万km，变电容量45482万kVA，电网规模超过英国、意大利等国家。电压合格率、电网抵御风险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江苏电网已进入特高压、大电网、高负荷时代。

2016年，江苏全社会用电量5459亿kWh，增长6.73%；调度口径最高用电负荷9278万kW，增长9.41%。调度用电量5311亿kWh，同比增长6.73%；最大日用电量20.01亿kWh，同比增长9.6%。风电发电量94.5亿kWh，同比增长52%；光伏发电量37.84亿kWh，同比增长50.8%；完成售电量4595亿kWh，同比增长5.30%。

【电网基础设施建设】 淮南—南京—上海特高压交流工程建成投运。晋北—江苏、锡盟—泰州特高压直流工程总体进度超计划。南京、同里、泰州、政平换流站调相机工程获核准。核准500kV项目数量比年度前期计划超额8个，核准500kV线路547.8km、变电容量875万kVA。核准及批复220kV输变电工程61项、110kV和35kV输变电工程401项，总容量2684.8万kVA，线路4397km。

2016年，开工输变电工程234项，投产211项，投运86项迎峰度夏工程。提前全部完成475项单主变变电站扩建工程。完成城农网专项工程建设，新增改造10kV配变5万台、线路3万km，全省居民户配变容量提高至4.58kVA。完成8832条变电线路自动化改造，全省配电自动化覆盖率提升至46%。建成常州智慧苏电示范区工程。500kV扬州北变电站工程获“鲁班奖”。500kV南翼变电站、特高压锡泰直流线路获2016年度国家电网公司流动红旗。110kV联合变电站、220kV群力变电站获国家电网公司创优示范工程。推进省级“世界一流电网”三项标杆工程，苏州南部电网500kV统一潮流控制器（UPFC）示范工程、苏通GIL过江管廊工程开工建设，大规模源网荷友好互动系统一期建成投运。

1000kV 特高压泰州站　国网江苏电力公司供图

【供电服务】 全省电力客户数量突破 4000 万户。构建“互联网 +”营销服务渠道，线上互动服务渠道覆盖 1527 万客户。拓展线上办电、复电、违约用电举报互动功能应用。试点建设业扩全流程信息公开与实时管控平台，业扩平均缩短 11%。推广营销服务移动业务应用平台，配置移动作业终端 1.5 万台，现场服务效率和客户感知度大幅度提升。拓展业务增长点，累计接入“多表合一”采集用户 39 万户，5027 个充电桩接入车联网，累计建成充换电站 454 座。争取电能替代各类支持政策 148 个，建成岸电设施 4170 套，推广电锅炉替代 3742 台。打造“一江一河”互联互通示范工程。推动港口岸电国内、国际联动。完成 5 家燃煤自备电厂关停。超额完成国家电网公司 100 亿 kWh 替代电量目标。创新市场化需求侧响应模式，最大响应负荷 352 万 kW，单次需求响应规模世界第一。

（缪莉庆）

天 然 气

【天然气概况】 2016 年，全省天然气利用量 180 亿 m^3，同比增长 9%。

省内输气管道新增约 90 km，累计总长度约 2593km。城市天然气管道新增约 6528km，累计总长度约 73643km。新投运中石油如东 LNG 接收站二期，新增 LNG 接收能力 350 万吨 / 年，累计接收能力 650 万吨 / 年。

（省能源局）

公共信息设施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概况】 2016 年，江苏电信、移动、联通、铁塔公司等四家电信运营企业及省广电网络公司共投资 460 亿元，采购江苏企业产品和服务规模为 620 亿元。全省各电信、广电网络运营企业，大力推进光网城市、光网乡村建设，全省 13 个设区市及所有县（市）均已建成全光网城市，农村地区光纤宽带到户率超过 90%。开展信息普遍服务专项工作，宿迁、盐城、泰州、徐州、连云港成为全省首批普遍服务补偿试点地区，获中央财政专项补助 8100 万元，用于 5 市落后地区光纤网络和无线网络建设。推动各设区市开展城区主要公共区域免费 WiFi 优化覆盖，启动县（县级市）城区主要公共区域免费 WiFi 建设试点工作。截至 2016 年 12 月底，全省县（含县级市）建设完成城区主要公共区域免费 WiFi AP 点 6 万个。

【工业互联网企企通工程建设】 初步建立企企通工程工作体系，举办省、市、县各级企企通工程推进会 100 多场，超过 1 万家工业企业参加活动，组织完成全省企企通工程 129 家试点园区、1080 家试点企业认定工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联合江苏联通、东南大学成立江苏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推广中心，共同开展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研究。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苏州市政府、省电信公司共同建设全省首家“企企通”工程展示中心。在智慧江苏门户平台基础上，建设“企企通”产品服务供需对接平台并成功上线，有正式注册企业 1382 家，日均 PV（访问量）22 万次，引入 100 多种电信运营商、IT 企业的信息产品和服务，先后为 2000 余家企业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咨询服务，服务价格普遍下调 30% ～ 50%。江苏企企通工程建设经验得到工业和信息化部的肯定，向全国推广。

【三网融合推广】 省三网融合工作协调小组制定印发《江苏省三网融合推广工作方案》，将苏北 5 市纳入全省双向进入业务区域，组织指导苏北地区建立三网融合工作体制机制，完善苏南、苏中各市三网融合工作组织机制，在全省范围全面推广普及三网融合。推动交互式网络电视（IPTV）、互联网电视（OTT TV）、手机电视、双向数字电视、广电宽带接入等双向进入业务全面规范发展。2016 年 3 月，省三网融合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批复同意中国移动江苏公司、中国联通江苏省分公司开展 IPTV 传输和分发业务。截至 2016 年 12 月底，全省 IPTV 及互联网电视用户数超过 1000 万户，手机电视用户数超过 1000 万户，高清互动电视用户数达 544 万户、广电网络宽带用户数达 194 万户。

（蔡玮珺）

【基础电信设施共建共享】 从 2008 年开展共建共享工作以来，截至 2016 年 12 月，电信行业累计共享铁塔 66169 座，共建杆路 4298.8km，共享杆路 4868.38km，共建管道 8072.68km，共享管道 1648.63km，共建室内分布系统 4562 套，共享室内分布系统 1042 套，节约土地 89 公顷，累计节约建设资金超过 175.3 亿元。其中 2016 年累计完成共建杆路 1973.8km，共建管道 2897.68 km，共建室分 2297 处，共享杆路 1211.38 km，共享管道 546.63 km，共享室分 464 处，共享铁塔 3.83 万座，节约钢材 30 万吨，土地 50 公顷，当年累计节约资金超 72 亿元。

【宽带中国发展战略实施】2016年，全省通信业完成建设总投资达389亿元，具体用于“宽带江苏”“无线江苏”工程建设投资达263亿元。光纤到户覆盖家庭达6075万户，居全国第三位；使用8M及以上宽带接入产品的用户达2478.2万户，占全省宽带接入用户总数的92.3%；WLAN接入点达40.4万个，公共热点区域无线局域网覆盖规模进一步扩大。全省IPTV业务用户数达791.1万户，实现业务收入12.7亿元。无锡、泰州、南通入选2016年度“宽带中国”示范城市名单。全省已有南京、苏州、镇江、昆山、扬州、无锡、泰州、南通等8市获得“宽带示范城市”称号。徐州、盐城、宿迁、连云港、泰州等5市分两批入选电信普遍服务试点城市，获8990万元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宽带发展水平】宽带基础设施能力　城区50M及以上宽带覆盖家庭用户数达3904万户，比2015年提升11.6%；农村12M及以上宽带覆盖家庭用户数达3667万户，比2015年提升30.8%；全省无线宽带能力提升迅速，3G和4G基站数达27.8万个，占移动通信基站总数的75.1%；全省机场、地铁、车站、风景名胜区实现3家基础电信企业无线宽带全覆盖。

宽带普及水平　全省互联网宽带接入家庭普及率达87.7%，在全国排第二位；全省3G/LTE移动电话普及率达78.1%；全省8M及以上高速宽带用户比例达91.7%，比2015年提升10.6%。

宽带信息应用　户均月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流量达76.38GB，比2015年略有下降；移动宽带应用快速提升，全省人均月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达0.95GB。是2015年的1.7倍；全省互联网企业总数达2565家，比2015年增长26.2%。

宽带服务质量　固定宽带接入速率与签约速率的符合度继续保持100%以上，移动宽带接入计费差错率继续小于万分之一，均超过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互联网接入服务规范》中的要求；而固定宽带平均下载速率全省2016年12月当月达到12.8 Mbps，在全国排名第三，比2015年同期提升39.1%。

（朱婧婧）

【有线电视基础设施】2016年末，全省有线广播电视传输干线网络总长402806.26km，居全国第二。全省有线电视实际用户数2068.64万户，居全国第一，有线电视入户率84.8%。

【广播电视传输设施】中短波发射　2016年末，全省共有中、短波发射台21座，中波发射机105部635kW，短波发射机1部100kW。

调频电视发射　2016年末，全省共有调频、电视转播发射台104座，调频发射机267部，发射机功率175.8kW，电视发射机341部，发射机功率512.95kW。

（孙红光）

公共信息平台建设

【卫生信息服务平台】构建和完善省、市、县健康信息平台、医疗服务与公共卫生服务等信息系统以及全员人口、电子病历、电子健康档案等资源数据库，省平台在与市对接基础上，选择20多个县（市）进行直连，开展健康档案数据共享上传；完善与12家委属医院对接，开展数据分析监管。基于平台采集信息，开展临床诊疗知识系统建设试点。推动先行先试地区开展“电子健康档案向居民开放”服务活动，不断提高建档质量，发挥建档效用。

建立省级危重疾病远程应急诊疗救治信息系统（一期）项目，截至2016年末，支持县医院增至20多家；在市、县（市）级层面和医联体内建立区域影像、心电、检验检查等诊断中心，面向基层提供集中读片、出具诊断报告、开展业务交流与培训等活动。统一建立全省卫生计生人力资源、家庭医生服务资源注册管理数据库；对全省统一预约诊疗服务平台进行功能升级，将二三级医院专家号源向基层机构和提供签约服务的家庭医生优先开放，助力基层首诊、双向转诊和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建立统一支付平台，为各地开展“互联网+”健康医疗服务提供支付通道；组织开发居民健康卡云卡（手机虚拟卡），创新“互联网+”线上线下融合应用。组织相关单位开发“网上医院”“互联网+预防接种”“12320健康管理”等微信公众号、手机APP、有线电视终端等，方便群众获得更为便捷的健康医疗服务。

（吴海峰）

【社会保障信息服务平台】截至2016年末，全省社会保障卡持卡人数6294.68万人，人口覆盖率达78.23%，高于全国平均水平8.53个百分点，社会保障卡公共服务项目开通率为86.7%，金保工程数据集中度为93%，“12333”综合咨询服务满意度91.6分，网上公共服务提供率达79%。开展社会保障“一卡通”应用建设，推进跨省异地就医与部平台联网结算，完成省卡管系统与部级持卡库的对接，支持社保卡跨省异地应用建设，完成省本级3个社保卡合作银行服务网点建设，面向省本级30万职工提供全业务的社保卡服务。加强大数据建设和应用，建立全省集中的服务对象（人员、社保卡和用人单位）基础信息库，入库人数达8012万人，用人单位200万家，全民参保登记信息比对平台覆盖全省约9989万人，完成江苏省户籍人员在全国范围内参保情况的比对登记1323.79万人，通过线上支付宝查询240多万次。统筹推进全省一体化建设，建立全省集中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系统，实现参保登记、征收管理、支付管理、个人账户管理、准备期清算等网上流程，并对接省人员库、单位库、社保卡库和金融代办机构系统，支持对全省122个统筹地区300多万参保人员的业务经办服务。提升公共服务信息化水平，推进省级各项业务网上服务效能，劳动保障书面审查网上申报范围扩展至省和12个设区市，网上申报3.8万家，完成微信、支付宝、新华报业客户端服务的统一接入；继续推进全省“12333”一体化建设，全省“12333”提供综合咨询服务1314.88万人次。

【公共就业信息服务平台】研发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信息管理系统，实现就业见习工作网上申报、受理、监管“三位一体”的新模式。制定实施全省人社基层平台标准。省级就业信息基础数据库进一步完善，覆盖全省3500万劳动者，数据项由100个扩大到208个。建立全省企业用工信息监测平台，将监测企业由920家扩大到5550家，并进一步扩大监测指标、细化监测企业类型。徐州、南通、宿迁、无锡、扬州等地就业创业服务信息服务实现全面升级，网络招聘、市场招聘、市场微信、自助求职终端、APP手机掌上就业“五位一体”的人力资源市场就业创业服务功能逐步实现。淮安市推出“互联网+失业保险”“互联网+职业介绍”“互联网+创业绿色通道”等多种创新服务形式。2016年，全省共组织进校园服务活动554余场，共组织政策宣传和就业指导活动889场，发放政策宣传资料80余万份，为49.51万名毕业生提供咨询辅导和就业指导服务。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民政综合业务信息平台】按照“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省级开发、五级应用”的原则，全面运行“江苏省民政综合业务信息平台”，覆盖全省各项民政业务、各类民

政对象、各级民政部门和全体民政工作者。借助“系统大集成、数据大集中、业务大联通”的优势，深化人口、社会组织、婚姻、殡葬、社会救助等基础信息资源开发与利用，开展跨业务、跨部门、跨层级数据核查比对，打破数据壁垒，推进信息共享，促进业务协同。截至2016年末，省级民政数据中心初具规模，已累计产生各类业务数据723万条，有效整合汇集各类民政数据4329万条，个人及机构用户总数达97.8万个，被评为2016年省“智慧江苏信息化示范工程”。

（唐　凡）

【城乡社区综合管理和服务信息平台】 2016年，全省各地加快城乡社区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社区建设管理信息系统。建立便民服务热线、虚拟养老院、社会治理联动指挥系统等服务信息平台，拓展现有信息平台的服务范围，打造“智慧社区”，为城乡居民提供精准有效的服务管理。南京、徐州、常州、苏州、扬州、镇江、宿迁等市相继出台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建设政策文件，将“智慧社区”列为重点项目进行落实，加快智慧社区网络硬件设施建设，逐步建设完成“智慧社区”服务管理系统。无锡市依托政务外网，建设全市统一的“无锡市社区管理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实现单点登录，建成一级开发、32家部门共享，市、区、街、社区四级联网使用的统一社区工作门户。南通市建立“智慧社区”门户网站，与淘金互联网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社区＋互联网”青年创业创新基地，在全市设立15个“兜兜社区生活服务站”，为社区居民提供服务。连云港市将“互联网＋”智慧社区创建列入2016年改革重点。

（何正标）

【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平台】 食品安全电子追溯系统　完成食品安全电子追溯系统软件平台二期开发工作，拓展品种、环节追溯功能，提高系统承载能力，实现新增肉制品、儿童食品等品种，覆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等环节，完成系统后台软硬件的升级部署工作，并加强大数据分析和监管应用等工作，在淮安、苏州两市试点开展省、市两级追溯平台对接工作。截至年末，全省共有913家食品生产企业注册使用电子追溯系统，其中乳制品生产企业50家、白酒生产企业280家、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320家、肉制品生产企业108家、食用植物油生产企业28家、其他类共127家。目前，省内乳制品生产企业已实现100%覆盖，白酒和食品添加剂生产企业覆盖率达7成以上，各类企业上传数据累计总量约1.2亿条。

行政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系统　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行政权力系统进行问题查找和研判分析，并拓展到其他监管系统、硬件，开展全局信息化问题排查、诊断。组织第三方技术力量对有关系统开展诊断，优化行政权力运行系统的顶层设计，实现行政权力系统与业务监管系统的对接，完善行政效能监督和执法监督平台，确保整改科学、合理、有效；以药品生产监管系统和医疗器械监管系统建设为契机，再造药品生产和医疗器械监管行政许可系统，实现有关许可全上网、真上网。

监管信息系统　全年共完成食品生产许可信息系统升级、食品经营许可系统、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信用试点项目、食品抽验系统、化妆品抽验系统等项目上线运行，开展省局门户网站（二期）、OA系统升级改造、药品生产监管系统（二期）、医疗器械审批系统、12331投诉举报平台（二期）等项目的需求整理、方案制定、委托招标等工作。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数据重构的要求，开展省食品药品监管局数据库重构项目和数据交换平台建设，完成相关系统的接口对接，实现药品、医疗器械监管审批数据的自动交换和上报。

（陈小娇）

【农业信息服务平台】 2016年，全省农业信息化覆盖率达58.3%；“12316”短信用户数量保持300万户以上，用户数量全国第一；规模设施农业物联网技术应用面积占比达14%；利用网络营销农产品达280亿元。9月6～7日，全国“互联网＋”现代农业工作会议暨新农民创业创新大会在苏州召开，国务院副总理汪洋出席会议并讲话。省政府出台《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的意见》。

农业信息服务能力建设　省“12316”惠农短信平台累计发送短信3.1亿条次，开展12136电话咨询等农业公益服务5.4万多次。举办12316主题日宣传和10周年庆祝活动，全省共发放宣传资料2.8万份。在17个县开展信息进村入户试点，其中8个县（市、区）被认定为农业部试点县。2016年全省新增益农信息社677个，累计建成1961个。依托益农信息社，开展农技指导、科普宣传及农事咨询等农业公益服务，拓展缴费充值、医保社保、票务订购、小额取现等便民服务，推动特色农产品及生活用品代销代购电商服务，举办远程技术咨询、真假农资辨别、农机操作等培训体验服务。

（魏祥帅）

【智慧旅游建设】 推进Wi-Fi覆盖，鼓励多渠道向3A级景区、省级旅游度假区和3星级以上乡村旅游区的核心区域和客流集中区域的Wi-Fi覆盖，全年新增Wi-Fi覆盖单位436家，全省80%以上3A级旅游景区实现Wi-Fi覆盖。优化“畅游江苏大数据监测与分析数据平台”功能（简称客情分析系统），截至2016年末，全省76个景区和50个度假区纳入统计平台，围绕景区客流总量、游客来源和属性分析、停留时长以及游客互联网行为分析等纬度进行数据挖掘和分析。南京、苏州、无锡、常州、徐州、宿迁、扬州、镇江、泰州9市把省客情分析系统与管理平台有机融合，使其成为服务行业管理、服务精准营销的有效支撑。客情分析系统被省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评为“2016年全省信息化示范工程”。省旅游局与省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评选出22个2016年度“互联网＋”智慧旅游示范项目。全省共新增（改版）旅游官方网站250个，新增网上预订功能单位397家，新增网上支付单位327家，119家单位新增二维码扫描讲解服务。“江苏微旅游”建立起涵盖68个市、县区旅游局和140个景区微信公众号的江苏旅游微信群。推动景区、省电信合作开发“首游扬州”系统，为游客提供集区域旅游全要素、便捷优惠服务的综合移动平台。

（王　初）

【粮食信息化建设】 建成基于大数据应用的“1210”粮食综合信息管理平台，推广基于物联网应用的地方智能粮库和收储可视化信息系统。完成146个仓储智能化升级项目。以苏州、无锡、常州等市为代表的江苏粮食信息化建设模式推广到全国20多个省份。

（省粮食局）

参考文献：

1. 江苏省水利厅《江苏省水资源公报（2016）》

2.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江苏省宽带发展水平报告（2016）年》

3.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2016年江苏省收费公路统计公报》

城 乡 发 展

新 型 城 镇 化

【城镇化概况】 2016年，全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67.72%，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63.03%。

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进一步调整户口迁移政策。制定《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推动13个设区市全部出台户籍制度改革意见，南京市出台积分落户实施办法，设区市户口迁移政策均符合国家户改规定。全面实施流动人口居住证制度。修订《江苏省流动人口居住管理办法》，累计制发居住证2320多万张，全省实现流动人口居住证制度全覆盖和全省范围居住证“一证通用”。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基本公共服务权利。省级层面出台“十三五”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专项规划，制定省级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清单，建立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各地制定出台具体实施办法，除苏南部分县区有民工子弟学校外，省内其他各市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均100%在公办中小学就读。建立农民求职登记、就业失业登记、创业服务和农村困难家庭就业援助4项制度，统一城乡就业失业登记管理，本省及外来农业转移人口均发放统一的《就业创业证》，启动实施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培训五年行动计划，累计转移劳动力1895.25万人、转移率72.26%。将流动人口及随迁家属纳入基层社区卫生计生服务体系，实现农业转移人口住院医疗费用省内异地结算；全省五大社会保险制度均已覆盖进城务工人员，实施建筑企业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同舟计划”，有序开展城乡居民一体化参保，将非户籍人口纳入社会临时救助范围，41个县（市、区）实现城乡低保标准并轨，南京、苏州、镇江3市同城同标。拓展住房保障范围，苏州、无锡等地支持产业园区布局建设公共租赁住房解决农业转移人口住房需求，淮安市将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纳入共有产权住房保障范围。

城镇化空间布局和形态　优化城镇空间布局。以主体功能区规划为基础统筹各类空间性规划，制定《关于建立健全主体功能区建设推进机制的指导意见》，编制《江苏省海洋主体功能区规划》，为空间开发管控提供重要依据。编制《江苏省“十三五”区域协调发展规划》，编制扬子江城市群发展规划，打造未来江苏协同发展最重要的增长极，启动宁杭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编制，推动苏浙两省签署《关于共同推进宁杭生态经济发展带建设合作框架协议》，实施《江苏省城镇体系规划（2015—2030年）》。以完善城市功能、优化方向布局、提升环境质量为原则推进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南京、苏州、南通城市总体规划获国务院批准实施。调整淮安市区行政区划设置，将清河区与清浦区合并设立清江浦区，并将洪泽县改设为淮安市洪泽区，整合淮安城市资源要素，增强中心城市综合承载力，推动淮安成为江苏新兴增长极。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推动开发园区从单一生产型园区向综合型城市功能区转型，促进开发区产业发展与城市功能融合、人口与产业集聚相协调。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苏州市入选国家地下综合管廊建设试点，启动地下综合管廊省级试点城市建设，推进镇江市国家海绵城市试点和生态城镇化示范区建设。推进常州、镇江等地中欧城镇化国际合作，常州中德创新园区获第一批“中欧城镇化伙伴关系示范区”称号。加快新型城市建设。实施创新型省份建设推进计划，支持宿迁市、徐州市、淮安市创建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推进苏州工业园区国家开放创新综合试验区建设。率先颁布施行《江苏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推进扬州、徐州、淮安、盐城、南通5市国家新能源示范城市建设，深化扬州市、淮安市、南通市中欧智慧城市合作试点。制定《关于培育创建江苏特色小镇的指导意见》，加快培育中小城市，因地制宜打造特色风情小镇，不断提升城镇集聚产业、吸纳人口、提升内涵、改善环境的综合承载能力。

【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 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　制定《江苏省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的实施意见》及任务分工方案，13个设区市也全部出台户籍制度改革意见，户口迁移政策均符合国家户改规定，落户条件进一步放宽，农业转移人口进城落户有序推进。省级层面制定并发布“十三五”基本公共服务清单，以常住人口为服务对象，明确教育、就业、医疗等9大类共87项服务项目的服务标准和支出责任方。探索建立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制定《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支持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若干财政政策的意见》，部分财政转移支付项目已经考虑农业转移人口因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转移支付按常住人口分配，教育转移支付以实有学籍数作为分配依据，增加对吸纳农民工随迁子女较多地区的转移支付。

新型城镇化投融资渠道　编制《江苏省新型城镇化试点系统性融资规划（2015—2020年）》，推动各地编制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和融资规划，鼓励金融机构通过银团贷款等方式加大对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的信贷支持。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新型城镇化建设投贷联合业务管理办法》（苏政办发〔2016〕144号），支持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开展新型城镇化建设投贷联合业务。探索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参与城镇化项目建设的有效途径，建立省级PPP项目储备库，成立由财政发起、社会资本参与的100亿元PPP融资支持基金，推动江苏银行与平台公司出资成立PPP城市发展基金，设立总规模1000亿元的棚户区改造基金，徐州轨道1号线一期工程PPP项目为财政部首批示范项目，轨道2号线一期工程为全国第一单按照PPP规范招标落地的城市轨道交通项目。为19个城镇化项目争取到17亿元的专项建设基金，有效增强城镇化建设的资金支持。

土地管理制度改革　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推进，印发《江苏省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市场交易实施细则》，全面推行“实物计租、货币兑现”的土地流转定价机制，全省80%以上应确权村完成颁证，62个县建立流转交易市场，累计成交1.45

湖光山色光福古镇　顾娟 / 视觉江苏网

万笔 59.28 亿元，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总面积达 215.53 万公顷，占总耕地面积 47%。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不断深化，苏州、南京、扬州、泰州、南通、淮安等地发放农村集体资产产权登记证书，完成农村社区股份合作制改革的村（居）7047 个，占总村数的 40%，南京、苏州、无锡、常州等地已基本完成改革，苏州吴中区农村集体资产股权改革试点已有 40 个村（社区）完成股权固化改革。常州市武进区在稳步推进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的基础上，试点领域扩大为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制度改革三项改革试点，成为全国 15 个三项改革试点统筹协调县区之一。有序推进城乡用地增减挂钩，宿迁国家扶贫改革试验区可将增减挂钩节余指标在省域范围内流转使用。

城市行政管理模式　推动城市行政管理模式创新，省级部门在卫生计生、新闻出版等领域实行“大部门制”，13 个设区市政府机构改革方案批准印发，市县均严格执行中央确定的机构限额，国家批复的 5 市 3 县（市）、省批复的 8 市综合行政执法试点稳步推进，行政监管、行业自律、社会监督、公众参与的“五位一体”事中事后监管体系基本形成，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进入总结推广阶段。探索建立“多规合一”机制，以主体功能区规划为基础加强省级空间协调，深化省级空间规划体系研究，启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全面完成淮安市、句容市、泰州姜堰区国家“多规合一”试点工作，南京市溧水区、张家港市等省级“多规合一”探索取得阶段性成果。创新城乡社会治理，全省社区基本建立“一委一居一站一办”新型服务管理模式，全面推行“一门受理、一站式服务、全科社工”模式，省级和 13 个设区市均出台社区减负增效政策，引导各地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和公益创投力度，为发展壮大社会组织提供宽松的政策环境。推动新型城镇化标准化体系建设，建立省级统筹，部分试点市、县（市）、镇具体实施，相关专业研究机构提供主要技术支撑的“2+X+1”的新型城镇化标准化工作推进模式，构建通用基础、技术提供和管理保障组成的新型城镇化标准体系框架。

【新型城乡一体化】 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制定《关于推进实施全民创业工程促进就业的意见》，将有创业意愿和培训需求的城乡劳动者全部纳入培训范围，重点实施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培训五年行动计划、江苏省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推广“创业培训 + 电子商务”模式。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实现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全覆盖，所有学段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和生均财政拨款标准全覆盖。全面落实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项目，免费向全体居民提供 12 类 45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省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提高到 57 元，新农合人均筹资达 588 元，参加城镇职工或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农业转移人口不重复参加新农合。加快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全面启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城乡低保标准一体化率全国领先，社会力量举办或经营的养老服务床位占总床位数达到 50%。率先构建住房保障体系，出台《江苏省“十三五”城镇住房保障规划》，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棚户区（危旧房）改造货币化安置的意见》，持续推动共有产权住房保障和公租房租售转换试点，公租房分配入住新增 2.15 万套，累计分配入住套数达 53.99 万套，分配进度处于全国领先，各类棚户区（危旧房）改造新开工 27.49 万套、基本建成 27.54 万套，分别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109.98%、137.7%，棚改货币化安置比例达到 40.79%，同比提高近 20 个百分点。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启动实施全省“智・能”家庭农场主培训行动计划，开展农民合作社规范化建设整体推进县、示范社创建和综合社试点，家庭农场总数 3.4 万家，合作社 7.45 万家，国家示范社 492 家，居全国第二，入社农户 1098 万户，农户入社比重 77%，县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达到 6200 家，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97 家，位居全国前列。推进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整省试点，全年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21.4 万人。实施农业三新工程项目，安排 4000 万元支持 100 多个农业科技型合作社、农业科技型企业和家庭农场，推广应用农业新品种、新技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开展美丽乡村建设示范，省级拨付 3.53 亿元专项资金，支持 143 个特色村建设示范村。实施村庄环境整治行动，18 万个自然村完成整治任务，建成 1300 多个“环境优美、生态宜居、设施配套、特色鲜明”的三星级康居乡村。编制《江苏省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导则》，初步形成第一批江苏省传统村落推荐名录，对 50 个省级传统村落实施保护发展，拨付专项资金 1 亿元支持 77 个重点村完善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配套设施。

（省发展改革委）

城 乡 规 划

【区域规划】依据经国务院同意批准实施的《江苏省城镇体系规划（2015—2030）》，推进《苏北苏中水乡地区城镇体系规划》，进一步明确苏中苏北水乡地区据点发展的特色路径，促进经济洼地崛起。编制《徐州都市圈规划》，提升徐州中心城市综合功能，强化区域辐射、带动苏北发展。编制《江苏临沪地区协调规划研究》，结合上海市2040年城市总体规划修编的契机，在城镇、产业、生态、交通等方面全面对接上海，引导区域性基础设施建设。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做好对宁镇扬地区协调发展的指导工作，与南京、镇江、扬州联合开展《宁镇扬一体化空间协调规划》，重点强化城镇空间布局、产业空间、综合交通、生态保护、基础设施、边界地区功能等方面的对接。

【《江苏省城乡空间特色战略规划》】《规划》在分析省域空间特点及认知的基础上，从塑造大地景观、彰显历史文化、保护生态基底、建设美好人居、凸显空间特色角度，构建全省空间特色结构体系，明确省域特色风貌塑造的面上要求和重点管控的特色空间体系，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明确城市空间特色塑造、镇村特色发展以及城乡联动塑造当代城乡魅力特色空间的行动指引。

【城市总体规划】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和《江苏省城市总体规划修编要点（2016版）》，指导各地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审查连云港、宿迁、昆山、溧阳、句容、宜兴等地总体规划，指导推进扬中、常熟、太仓、如皋以及苏州市黎里镇、角直镇等总体规划修改。南京、苏州、南通城市总体规划正式获国务院批准实施；全省34个城市已完成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修编，20个城市正在有序推进中。

【镇村布局规划优化】本轮规划强调遵循乡村发展规律，在原有村庄形态和肌理上改善居民生活生产条件，保护好乡土文化和乡村风貌，严防一味追求拆并村庄、强推农民集中和上楼。目前全省14.2万个自然村中，规划确定重点村约2.1万个、占比约15%，将完善配套设施建设康居村作为基本公共服务由城市向乡村延伸的节点；全省有特色村约5000个，其中历史文化型1000多个，将根据产业、历史文化、自然景观等不同特点，引导乡村特色发展；全省有一般村约11.6万个、占比约81%，通过整治形成环境整洁村，大部分一般村都将长期存在。

【历史文化保护】2016年，国务院批复同意将高邮市列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至此，全省拥有13座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居全国第一。全省所有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全部完成保护规划的编制工作，历史文化名城内的56个第一批江苏省历史文化街区已经全部完成保护规划的编制工作，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保护、利用和发展提供依据。完成全省历史文化名城内的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情况统计工作，截至年末，全省各历史文化名城共划定历史文化街区56处，公布历史建筑531处。

（何舒文）

【风景名胜区规划】钟山、蜀冈—瘦西湖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基本完成总体规划修编并进入审查和报批程序。夫子庙—秦淮风光带、濠河等省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正在编制或修编。太湖西山、石湖、角直景区和花果山、云龙湖、狼山、古黄河—运河风光带、骆马湖—三台山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也已基本完成编制工作。基本实现江苏省国家级、省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编制全覆盖。

（赵秀玲）

城 市 建 设

城市设施建设

【城市道路】2016年，全省城市（含县城）道路设施水平稳步提升，新增城市道路长度1373km、面积2818万m^2，新建桥梁389座，新增道路照明灯119018盏，新增安装路灯的道路长度973.46km。截至2016年末，全省拥有城市道路总长度50295.3km、面积90723.14万m^2，人均城市道路面积达24.59m^2；各类桥梁15950座，其中，特大桥及大桥545座、立交桥400座；拥有道路照明灯3829584盏，安装路灯的道路长度39319.49km。组织修订江苏省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收费标准，并印发各地实施。组织开展城市桥梁养护管理评价，对13个设区市和3个省管县进行全覆盖检查，并印发整改通报。

【城市地下综合管廊】2016年5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6〕45号），对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作出部署。组织开展省级地下综合管廊试点城市建设，南京、连云港、新沂、涟水等4个地区入围省级试点城市，苏州市国家试点工作有序推进，所有试点项目均已开工建设。各地按照“先规划、后建设”的原则，组织编制地下综合管廊专项规划，各设区市和省管县（市）已基本编制完成地下综合管廊专项规划。全年新开工地下综合管廊82.8km，全面完成国家下达的年度建设任务。逐步完善技术与政策保障措施，与省物价局联合出台关于管廊实施有偿使用的文件，落实管廊建设运用抵押补充贷款资金有关工作，开展综合管廊与地下工程协同建设研究，修订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指南，成立省级地下综合管廊专家库。

【城市供水】2016年，全省新增自来水深度处理能力130万m^3/日，新增供水能力58万m^3/日，新增城乡统筹区域供水通水乡镇35个，新增75mm以上城乡供水管道5474km，其中城乡统筹区域供水管道1813km。以推进里下河地区、通榆河沿线城市自来水深度处理改造全覆盖为重点，督察宝应、滨海、响水等地深度处理改造进展情况。开展全省县以上城市供水安全保障考核工作。组织召开全省城市供水安全保障工作会议，解读《2016年江苏省城市供水安全保障考核评价的通报》，部署全省城市供水安全保障工作，切实保障城乡居民饮用水安全。组织开展2016年供水规范化管理自查，提升行业管理，配合建设部赴宝应、洪泽、丰县开展供水规范化管

理考核。针对2016年初全省遭遇的极寒天气影响，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指导各地全面提升供水行业应对极寒天气的能力。印发《江苏省城镇供水厂生物活性炭失效判别和更换导则》，指导各地科学实施自来水厂臭氧—生物活性炭深度处理工艺运行管理，保证生活饮用水水质。

【城市燃气】 2016年，全省城市（县城）新增供气管道长度6083.84km，天然气供应总量100.9亿m^3，液化石油气供应总量约62.88万吨，用气人口达3670.79万人，燃气普及率99.51%。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天然气门站117座，供应能力417亿m^3/年；全省共有LNG加气站95座，供应能力173万m^3/日；CNG加气站219座，供应能力486万m^3/日；CNG/LNG合建站72座，供应能力460万m^3/日；液化石油气储配站603座，总储存容积14.6万m^3；液化石油气供应站1996座，其中Ⅰ级站65座、Ⅱ级站225座、Ⅲ级站1706座。天然气内河船用加气站建设有序推进，淮安东风、徐州双港楼、常州金坛、淮安扬庄水上服务区等4个LNG加气站建设已经基本完成，镇江谏壁、盐城大中水上服务区2个加气站预计2017年3月基本完成建设。

【城镇污水处理】 2016年，全省新投运的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能力达62.78万m^3/日，由于部分污水处理厂整合或工业废水处理厂剥离等因素，实际净增城镇污水处理能力42.57万m^3/日，建成城镇污水收集主干管道2130km。至2016年末，全省城镇污水处理能力达1620万m^3/日，累计建成城镇污水收集主干管道49600km。全省城市（县城）污水处理率达93.65%（初步统计），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率达81.12%（初步统计）。全省新增镇级污水处理厂12座，新增污水处理设施能力5.6万m^3/日，全省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到91.6%。全省城镇污水处理厂全年实际处理污水量42.2亿m^3，削减COD90.8万吨、氨氮8.8万吨。印发《江苏省城镇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规范污水处理费的征收使用管理。全年全省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累计完成投资44.6亿元，省级公共财政下达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补助资金2.23亿元。

（刘月婷）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 2016年，全省城市（县城）共清运生活垃圾1798.81万吨，同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公共供水情况一览表

地　区	供水管道长度（km）	供水总量（万m^3）	用水户数（户）	用水人口（万人）
全　省	93722.57	487523.94	15765486	3644.15
南　京	11024.67	101407.53	2745318	604.70
无　锡	5789.00	36837.61	1534593	251.05
徐　州	2664.99	18414.01	667147	182.54
常　州	11447.60	26048.25	786292	187.68
苏　州	8727.07	66076.26	1678762	312.23
南　通	3212.25	24651.71	697546	164.29
连云港	2698.92	12292.36	411967	105.16
淮　安	4000.00	10866.50	543109	160.82
盐　城	3155.88	9737.62	509215	135.56
扬　州	3568.52	16722.89	595667	116.63
镇　江	2544.97	14709.84	380056	89.03
泰　州	2370.65	10237.73	390707	94.29
宿　迁	2315.65	7935.85	374430	73.05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天然气情况一览表

地　区	储气能力（m^3）	供气管道长度（km）	供气总量（万m^3）	用气人口（万人）
全　省	3967.21	72737.60	1009245.00	2799.73
南　京	1010.70	6995.74	116393.68	483.62
无　锡	108.70	2602.88	93030.48	235.19
徐　州	85.04	2035.77	31629.23	152.76
常　州	204.00	6747.88	90684.53	183.89
苏　州	264.00	7675.48	117130.39	293.76
南　通	137.20	2508.17	24440.00	140.95
连云港	55.72	1513.62	13715.50	73.98
淮　安	34.00	2202.32	17766.00	105.71
盐　城	31.00	2069.65	17377.00	100.60
扬　州	104.50	3786.28	21626.90	103.50
镇　江	0.00	2894.90	38058.36	64.86
泰　州	22.50	3093.36	26686.77	59.85
宿　迁	145.30	1397.00	15260.70	51.00

2016年江苏省各设区市污水处理情况一览表

地　区	污水处理厂				其他污水处理装置
	座数（座）	处理能力（万m^3/日）	处理量（万m^3）	处理能力（万m^3/日）	处理量（万m^3）
全　省	228	1345.9	380630	526.2	58644
南　京	24	216.7	65137	271.4	30140
无　锡	14	132.4	34604	24.7	1590
徐　州	12	61.0	20868	0.0	0

（续表）

地　区	污水处理厂				其他污水处理装置
	座数（座）	处理能力（万 m^3/ 日）	处理量（万 m^3）	处理能力（万 m^3/ 日）	处理量（万 m^3）
常　州	14	97.8	22666	12.0	1092
苏　州	30	186.8	54611	82.5	6818
南　通	6	67.2	20718	7.1	1324
连云港	9	29.1	9394	2.0	400
淮　安	7	36.5	11354	5.6	1500
盐　城	7	31.4	7115	6.8	815
扬　州	3	41.0	13494	7.3	733
镇　江	9	38.5	12139	9.5	1250
泰　州	7	25.5	5491	13.6	1979
宿　迁	8	28.0	5590	8.0	600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园林绿化综合表

地　区	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m^2）	建成区园林绿地面积（m^2）	公园绿地面积（m^2）	公园数量（个）	公园面积（m^2）
全　省	212132.91	196044.28	53140.32	1263	32791.19
南　京	34624.90	31312.40	9623.70	141	7301.09
无　锡	14270.00	13234.00	3744.00	54	3814.00
徐　州	11436.00	10702.00	2879.00	74	1810.00
常　州	11256.43	10209.20	2712.50	39	1080.39
苏　州	19385.10	17514.49	4591.98	167	2109.63
南　通	9272.12	8687.37	3034.96	37	561.35
连云港	8609.00	8046.80	1541.60	25	632.00
淮　安	7506.00	6952.34	2266.67	20	1176.00
盐　城	6141.22	5715.24	1731.12	56	1194.00
扬　州	6525.00	6198.81	2167.09	89	1761.60
镇　江	5975.00	5614.00	1689.00	24	627.00
泰　州	4809.05	4442.75	1007.50	26	729.18
宿　迁	3693.27	3439.14	1115.66	20	943.43

比增长 6.4%；累计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 1772.4 万吨，全省城市（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9.95%，同比提高 0.21 个百分点。全年新增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 5 座，完成扩建 1 座，新增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 4400 吨 / 日，新增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 405 吨 / 日、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能力 150 万吨 / 年。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投运的生活垃圾处理设施 93 座，其中，卫生填埋场 57 座，焚烧厂 35 座，水泥窑协同处置项目 1 座，生活垃圾处理总能力 6.57 万吨 / 日。全省 13 个设区市中，除泰州市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为 99.1%，其他设区市均达到 100%。

存在的主要问题：处理设施选址困难。由于土地指标难以落实和“邻避效应”，垃圾处理设施选址周期长、定点难、运行难等问题突出，甚至出现建成后难以投运的情况。现有的处理设施能力不足问题日益突出。现状运行的垃圾填埋场大多库容将满，镇江市以及昆山等县（市）垃圾焚烧厂长期超负荷运行，导致丹阳、扬中、昆山等地部分镇村生活垃圾无法得到无害化处置，农村出现新的非正规垃圾堆放场。

（杨诚刚）

【城市园林建设与绿化】 2016 年，全省新增城市绿地 5172 公顷。全省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绿地率分别达到 42.71%、39.46%，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 14.41m^2。丰县、海安、如东、涟水完成省级园林城市创建。全省拥有国家生态园林城市 3 个、国家园林城市 25 个、国家园林县城 7 个、国家园林城镇 13 个、省级园林城市 21 个、省级园林小城镇 20 个。88% 以上的城市（县城）达到国家或省级园林城市标准，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数量位居全国第一。制定《江苏省生态园林城市标准》和《江苏省生态园林城市评选办法》。

（赵秀玲）

2016 年江苏省国家园林城镇、省级园林小城镇一览表

类　型	公布时间	城镇名称
国家园林城镇	2009 年	江阴市新桥镇
	2011 年	苏州市吴江区同里镇、昆山市巴城镇、兴化市戴南镇
	2013 年	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吴中区木渎镇、常熟市梅李镇、昆山市淀山湖镇
	2015 年	常熟市碧溪镇、昆山市千灯镇、常州市薛家镇、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张家港市南丰镇
省级园林小城镇	/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太仓市沙溪镇、苏州工业园区娄葑镇、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兴化市张郭镇、宜兴市官林镇、东海县温泉镇、宝应县曹甸镇、常熟市古里镇、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泰州市姜堰区娄庄镇、盐城市盐都区大纵湖镇、常州市武进区横林镇、扬州市广陵区杭集镇、江阴市青阳镇、宜兴市西渚镇、徐州市铜山区汉王镇、靖江市西来镇、泰州市姜堰区白米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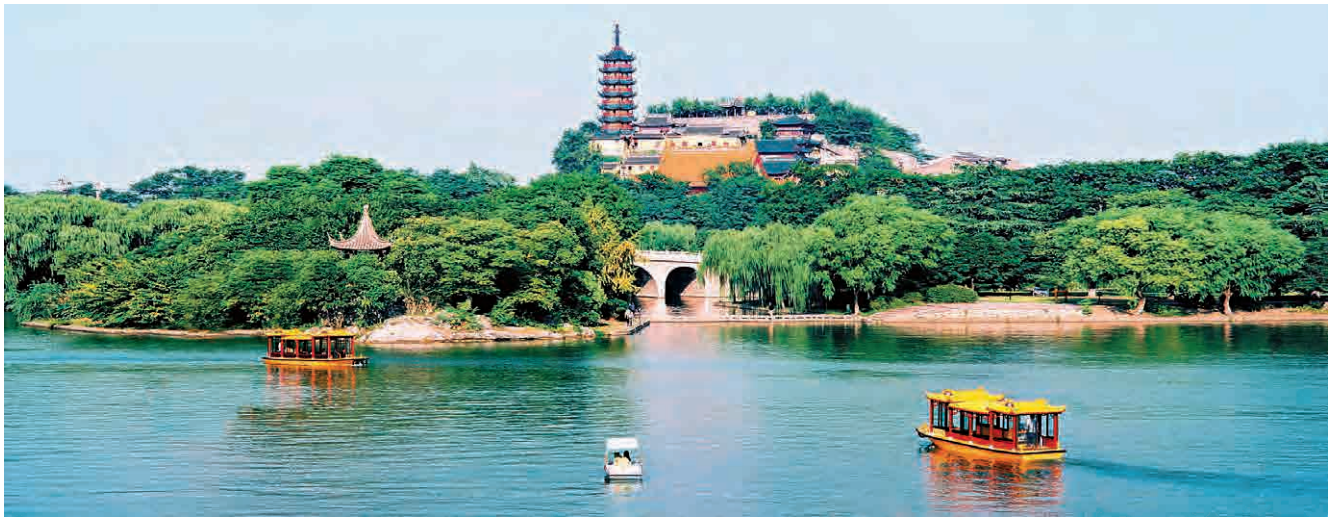

镇江金山公园　省林业局供图

2016 年江苏省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县城）省级园林城市（县城）一览表

类　型	城市（县城）名称	公布时间
国家生态园林城市	徐州、苏州、昆山	2016.01.15
国家园林城市	南京	1997
	常熟	2002.03.13
	苏州①、无锡、扬州、昆山①、张家港	2003.12.30
	徐州①、镇江、宜兴、吴江②	2006.01.23
	太仓	2006.09.26
	常州、南通、江阴	2008.02.01
	淮安	2008.09.04
	宿迁、泰州、金坛②	2010.02.04
	连云港、如皋、江都②	2012.02.08
	盐城市	2014.01.14
	新沂、东台、扬中、靖江、大丰②	2016.01.15
	备注：①苏州、昆山、徐州 3 市被评为 2015 年国家生态园林城市；②吴江、金坛、江都、大丰 4 市已撤市设区。	
国家园林县城	宝应、射阳、沛县	2008.02.01
	金湖、高淳①、溧水①	2010.02.04
	泗阳	2016.01.15
	备注：①高淳、溧水 2 县已撤县设区。	
省级园林城市（县城）	连云港①、盐城①、邳州、如皋①、兴化、新沂①、溧阳、扬中①、姜堰②、高邮、江都①、盱眙	2010 年末前
	大丰①②、东台①、靖江①、赣榆②、泗阳①	2012.02.21
	东海、建湖	2013.01.23
	泗洪、滨海、阜宁、泰兴	2014.01.27
	启东、海门	2015.04.15
	沭阳、睢宁	2016.01.04
	丰县、海安、如东、涟水	2016.12.28
	备注：①连云港、盐城、如皋、新沂、扬中、江都、东台、大丰、靖江、泗阳 10 市（县）十二五期间被评为国家园林城市；②大丰、赣榆、姜堰 3 市（县）已撤县（市）设区。	

注：截至 2016 年 12 月，江苏省有设区市 13 个，县级市 21 个，县城 21 个，其中 48 个已成功创建省级及以上园林城市（县城），比例达 88%。

市 容 管 理

【市容环卫管理】 出台江苏省工程建设标准《江苏省生活垃圾填埋场除臭技术规范》。印发《江苏省城市道路环卫机械化作业装备配置标准（试行）》，指导各地规范城市道路环卫机械化作业设备和设施配置，提高道路环卫机械化作业质量和效率全省环卫作业单位市场化运作率约70%，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71.5%。

印发《江苏省城市管理示范路街景设计编制导则》，组织专家对全省79个示范路和65个示范社区项目进行审查与考核，南京市解放路等33条道路和无锡市景丽东苑社区等22个社区被命名为江苏省城市管理示范路和示范社区。

【数字化城管】 2016年，沛县、睢宁县、涟水县、滨海县、射阳县、邳州市、阜宁县、响水县等8个城市完成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升级改造。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印发《江苏省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运行管理办法（试行）》及《江苏省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运行评估标准》，规范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运行。南京市、无锡市、淮安市、新沂市、灌南县、金湖县等6个城市的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通过省级验收。

（杨诚刚）

2016年江苏省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情况

城　市	道路清扫保洁面积（万 m^2）	生活垃圾					餐厨垃圾			粪便		生活垃圾转运站座数（座）	公共厕所（座）
		清运量（万吨）	生活垃圾处理量（万吨）	无害化处理厂（场）数（座）	无害化处理能力（吨／日）	无害化处理量（万吨）	清运量（万吨）	处理能力（吨／日）	处理量（万吨）	清运量（万吨）	处理量（万吨）		
全　省	72479	1798.81	1798.81	84	66828	1798.81	26.08	1347.00	25.87	87.54	82.66	1445	13811
南　京	8557	212.72	212.71	7	8950	212.71	0.02	100.00	1.83	4.88	1.22	187	1249
无　锡	4700	142.41	142.41	3	2950	142.41	2.02	0.00	0.00	13.08	0.00	46	1500
徐　州	2786	92.36	92.36	2	2700	92.36	0.00	0.00	0.00	1.21	1.21	36	813
常　州	3435	83.53	83.53	5	3910	83.53	5.21	160.00	5.21	1.74	1.74	69	927
苏　州	11437	246.17	246.18	5	10197	246.18	13.76	350.00	13.76	1.62	1.62	157	1016
南　通	3423	71.98	71.98	1	500	71.98	1.07	115.00	1.07	3.55	2.47	11	314
连云港	3154	39.84	39.84	2	1300	39.84	0.00	95.00	0.00	2.78	0.53	40	808
淮　安	2602	54.81	54.81	3	2400	54.81	0.00	0.00	0.00	1.96	1.96	114	486
盐　城	2299	45.83	45.83	2	1800	45.83	0.00	0.00	0.00	1.63	2.35	25	618
扬　州	2029	66.48	66.48	3	2110	66.48	1.24	100.00	1.24	4.00	4.00	74	504
镇　江	1580	40.60	40.60	1	1450	40.60	0.35	260.00	0.35	0.87	0.87	33	216
泰　州	2182	30.67	30.67	1	1000	30.67	0.00	0.00	0.00	2.35	2.35	64	416
宿　迁	2028	27.82	27.82	2	1050	27.82	0.00	0.00	0.00	1.87	1.87	30	361

村 镇 建 设

村镇设施建设

【村镇设施建设概况】 2016年，全省有建制镇737个（不包括县城关镇和划入城市统计范围的镇），乡集镇64个，行政村14197个，村庄132576个。村镇总人口5445.14万人，其中暂住人口609.95万人。建制镇建成区面积2737.43km^2，平均每个建制镇3.71km^2；集镇建成区面积99.10km^2，平均每个集镇建成区面积1.55km^2。全省村镇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投资341.51亿元。

【农村房屋建设】 2016年，全省村镇住宅竣工面积4270.77万m^2，实有住宅总建筑面积21.46亿m^2，村镇人均住宅建筑面积39.42m^2（含暂住人口）。村镇公共建筑竣工面积728.13万m^2，其中混合结构建筑面积658.37万m^2，占新建公共建筑总面积的90.42%。村镇生产性建筑竣工面积1952.04万m^2，其中混合结构建筑面积1843.68万m^2，占新建生产建筑总面积的94.45%。

【村镇供水】 2016年，乡镇年供水总量15.39亿m^3，同比增长4.13%；自来水受益人口1621.51万人，增长2.15%；村庄用水普及率95.61%，增长1.04%；乡镇供水管道长度6.22万km，本年新增2690.23km；乡镇排水管道长度2.38万km，本年新增1482.17km；年污水处理总量7.68亿m^3，增长9.25%。

【村镇道路】 截至2016年末，全省乡镇实有铺装道路长度4.12万km、面积3.01亿m^2，小城镇镇区主街道基本达到硬化。

【村镇园林绿化】 全省建制镇绿地面积6.08万公顷，其中，公园绿地面积10711.71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6.68m^2，建成区绿化覆盖率29.42%；集镇绿地面积1791.64公顷，其中，公园绿地面积282.80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5.42 m^2，建成区绿化覆盖率27.06%。

【村镇建设投资】 2016年，全省村镇建设投资总额1321.75亿元，其中，住宅建设投资625.32亿元，占投资总额的47.31%；公共建筑投资115.32亿元，占投资总额的8.72%；生产性建筑投资239.61亿元，占投资总额的18.13%；市政公用设施投资341.51亿元，占投资总额的25.84%。

【小城镇规划建设】 2016年，南京市高淳区桠溪镇、宜兴市丁蜀镇、邳州市碾庄镇、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东台市安丰镇、泰州市姜堰区溱潼镇等7个镇被命名为中国特色小镇，数量位居全国前列。选择21个在自然资源、历史文化、产业发展、空间景观等方面具有特色培育潜力的小城镇，组织开展重点及特色镇规划建设试点，各镇已完成实施项目规划设计工作。印发《江苏省小城镇空间特色塑造指引》(2016年版)，突出特色化发展导向，指导地方塑造和彰显城镇特色风貌和景观。

【美丽宜居乡村建设】 在全面优化镇村布局规划基础上，建设规划发展村庄，开展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将“重点村”建成“康居村庄”，将“特色村”培育成“美丽村庄”，2016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重点抓好省级美丽乡村建设示范、传统村落保护、康居村庄建设等共293个示范村庄，通过各项试点示范，保护历史文化遗存、塑造乡村特色风貌、发展壮大乡村适宜产业，引导建设“美丽村庄”。

【传统村落保护】 在完成28个中国传统村落保护的基础上，继续加大省级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力度。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财政厅、省文化厅、省文物局等部门开展省级传统村落调查，初步形成第一批江苏省传统村落推荐名录。成立江苏省传统村落保护工作委员会和专家指导委员会。支持50个省级传统村落实施保护发展。

（曾　洁）

新农村建设

农村经营管理

【家庭农场】 2016年，全省重点培育以家庭成员为主要劳动力、以农业为主要收入来源，从事专业化、集约化农业生产的农户家庭农场。省级财政投入9000万元，帮助一批家庭农场改善生产经营条件。实施“智·能”家庭农场主培训行动计划，培训500名省级示范家庭农场主。全年新认定家庭农场5500家，经农经农业系统认定的家庭农场总数达3.4万家，新培育省级示范家庭农场415家，总数达830家。

（杜德明）

【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 专业合作社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农民合作社总数7.45万家，入社农户1098万户，农户入社比重达77.1%，合作社年报公示率71.3%，10943家合作社列入2016年全省合作社政府优先扶持名录。开展合作社示范创建，新增南京市东三乡农产品专业合作联社等45家国家示范社，新认定南京隆家苗木专业合作社等443家省级示范社。开展2016年度全省“十家农民合作社十个畅销产品品牌”“十家电商农民合作社十个网络畅销产品品牌”推选、认定与公益宣传活动，评选南京高淳区淳和水稻专业合作社“和睦涧”牌有机大米等20家合作社20个产品品牌并予以推广宣传。巩固扩大合作社综合社试点，新增试点合作社30家。总结推广宜兴市农民合作社内部信用合作部级试点经验，开展合作社内部信用合作试点，新增试点合作社7家。

农民合作社规范化建设整体推进县行动　2016年起，全省启动实施农民合作社

南京高淳桠溪大地色彩斑斓，村庄美景如画。　王昆远 / 视觉江苏网

稻花香飘新农村　陆斌 / 省农业资源开发局供图

规范化建设整体推进县行动，明确到 2018 年实现整体推进县全覆盖。首批选定南京市高淳区等 16 个县（市、区）实施行动，重点对合作社设立登记、组织运行、财务管理、经营服务、档案管理等方面加以规范，提升合作社整体发展水平。

农民专业合作社产品直供直销　全省运营较好的“苏合”销售联社 61 家。组织 80 家农民合作社入驻苏宁易购、顺丰优选等电商平台开设的江苏省农民合作社产品旗舰店，旗舰店累计销售 1500 万元，在南京开设“苏合”品牌专卖店。12 月 23 ～ 25 日，省农委在江苏国际农业展览中心举办第十届江苏省农民合作社产品展销会，展示展销 356 家合作社生产的果蔬类、水产类、畜禽类、粮油类等 1000 余种名特优农产品，现场销售额 1520 万元，签订购销合同额 1108 万元，意向销售合同额超过 1.5 亿元。

农民合作社融资改革　2016 年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资风险补偿基金增加到 5.9 亿元，合作银行调整增加为农行江苏省分行、邮储银行江苏省分行、江苏银行、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为 9784 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累计发放贷款 54.92 亿元，其中为农民合作社及其成员发放贷款 24 亿元。选取苏州市、沛县、海门市、句容市开展信用评价体系建设试点，探索建立合作社信用评价指标体系，提高银行信用授信比例。启动农行江苏省分行、邮储银行江苏省分行、民生银行南京分行、平安银行南京分行等 4 家银行首批不良贷款风险补偿工作。

（杨永康　杨以飞　杜　静）

【农村土地承包管理与流转】 2016 年，全省基本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89% 应确权行政村完成登记颁证。金湖县被农业部确定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成果应用试点县。至年末，全省农村土地流转面积达 207.5 万公顷，约占耕地总面积的 45%。

（陈　雪）

【农村集体“三资”管理】 在全省 13 个设区市各选择 1 个村开展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阳光行动”试点，利用“互联网 +”手段，落实农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抓好苏州市吴中区农村集体资产股份权能改革试点。至 2016 年末，全省完成产权制度改革的村（居）7110 个，占总村数的 40%，改革实现全省设区市全覆盖。督促指导全省 12 个县（市、区）360 个行政村落实好全国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任务，探索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长效机制。全省全年村集体经营性收入总额 300 亿元，村均 169 万元。

（冷　媛）

扶 贫 开 发

【扶贫开发概况】 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4 月，全省精准识别人均收入 6000 元以下省标低收入农户 103 万户、277 万人。2016 年，全省各级各部门聚焦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省定经济薄弱村、“6+2”重点片区、苏北重点帮扶县四类对象和宿迁扶贫改革试验区建设、黄花塘革命老区点穴式帮扶等重点，全面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措施，实施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实现良好开局。全年共有 76.8 万建档立卡低收入人口人均收入超过 6000 元、238 个省定经济薄弱村村级集体收入达到 18 万元以上。

【扶贫开发政策制度体系建设】 2016 年，省委、省政府，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先后制定 10 个宏观指导政策性文件下发各地各部门执行。省有关部门制定配套落实文件或实施方案 82 个，市县完善符合本地实际的政策措施。构建“1+2+8+12”扶贫工作推进机制：“1”指省委省政府实施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的意见，“2”指江苏省“十三五”扶贫开发专项规划和市县党委政府脱贫致富工作成效考核办法，“8”指行业扶贫八个专项行动，“12”指制定和完善 12 项相关制度、办法和规定。这些政策制度，包括全省扶贫开发的决策部署、专项规划、责任落实、组织实施、督查巡视、考核评价等，涵盖经济薄弱地区基础设施、产业发展、就业创业、医疗卫生、文化教育、公共服务、社会保障等重点领域，覆盖低收入群体、经济薄弱村、重点片区、革命老区等重点区域，涉及财政、金融、土地、科技、人才等支撑保障。截至年末，全省基本形成较为完备的扶贫开发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新一

轮扶贫开发进入深入推进阶段。

延伸阅读：《江苏省“十三五”农村扶贫开发规划》

2016年11月，《江苏省“十三五”农村扶贫开发规划》（苏政办发〔2016〕143号）印发，全面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实施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以增强低收入农户和经济薄弱地区发展增收的内生动力、化解支出型贫困突出矛盾、应对返贫难题、完善社会保障兜底制度为工作重点，以人均年收入6000元作为新一轮扶贫标准，通过努力，到2020年使277万建档立卡农村低收入人口人均年收入超过6000元，生活水平明显提高，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公共服务得到有效保障。将全省821个发展最薄弱的村作为重点帮扶村。力争到2020年，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18万元以上。重点实施产业引领、就业创业、教育助力、健康援助、金融助推、基础支撑、国土支持、企业帮村八项脱贫致富行动。通过完善“五方挂钩”帮扶机制，健全社会扶贫引导机制，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开发。

【扶贫资金投入】 2016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7.84亿元，比上年增加4.35亿元，其中，脱贫致富奔小康奖补资金1.9966亿元，重点片区关键工程项目补助资金1.9亿元，省定经济薄弱村发展资金3.22亿元。各市财政共安排专项扶贫资金1.01亿元，比上年增加0.33亿元，各县（市、区）财政共安排专项扶贫资金5.23亿元，比上年增加1.42亿元。苏北12个省级重点帮扶县（区）建设县级扶贫开发资金项目整合管理平台，整合财政、金融、社会资金用于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

【低收入人口帮扶】 实施精准扶贫，因户制宜、综合帮扶，对有劳动能力的低收入农户重点实施项目扶贫，发展高效种养殖项目。加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和农民创业培训，支持经济薄弱地区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帮助低收入农户加入农业生产经营合作社、劳务合作社等服务实体。发展“三来一加”等家门口就业工程，支持经济薄弱地区发展劳务经济。加大托底式社会保障力度，11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社会救助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6〕127号），实现农村低保与扶贫开发在政策、对象、标准、管理上全面衔接，对丧失劳动能力的低收入农户落实兜底性保障政策。2016年，江苏省农村低保最低标准由2015年的每月335元提高至每月365元。从2016年秋季学期起，全面免除在普通高中学习的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免除在普通高校本、专科阶段学习的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做好因病因残因灾等特殊原因返贫农户的帮扶工作，通过特殊救助措施，一对一解决问题。

灌南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采用上层光伏发电、地面种植喜阴农作物和水面养殖水产的模式进行综合开发利用，旨在打造“扶（富）农创业＋特色种养殖＋农场休闲观光＋知名农业公司主导＋精准扶贫＋光伏发电”综合性品牌。　尹权 / 视觉江苏网

【经济薄弱村帮扶】 各地继续加大对经济薄弱村的帮扶投入，帮助经济薄弱村发展资源开发项目或物业项目，扶持经济薄弱村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形成集体稳定收入来源。通过驻村帮扶队员担任村党组织“第一书记”、开展“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座谈会”等形式加强苏北经济薄弱村党组织建设，强化村党组织在脱贫攻坚中的领导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发展新型集体经济，因地制宜、因村制宜实施集体经济发展项目。深化“五方挂钩”“村企挂钩”、苏南示范先进村与苏北经济薄弱村结对帮扶、党员领导干部结对挂钩等帮扶措施。整合社会帮扶资金56亿元，因地制宜帮助村集体发展资源开发型、资产经营型、为农服务型、异地发展型、休闲观光型村级集体经济。全年省财政安排资金4.80亿元，扶持433个省定经济薄弱村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其中，安排101个村开展土地等资源有效利用型发展项目试点，安排332个村开展提供服务型、物业管理型和混合经营型发展项目试点。

【12个重点县（区）帮扶】 加强丰县、睢宁、灌云、灌南、淮安、淮阴、涟水、响水、滨海、沭阳、泗阳、泗洪等12个重点县（区）帮扶力量，继续派驻省委帮扶工作队。2016年，12个省级“五方挂钩”帮扶协调小组共262家成员单位，其中，省直机关单位90家、苏南县（市、区）21家、省（部）属企业77家、高校科研院所45家、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和优秀民营企业29家，共投入帮扶资金19.26亿元，实施各类帮扶项目923个。帮扶协调小组成员单位现场办公5565人次，其中单位领导712人次。

【苏北重点片区帮扶】 对低收入人口和经济薄弱村相对集中的湖西老区、涟沭结合部、西南岗地区、成子湖周边地区、石梁河库区、灌溉总渠以北地区6个片区，继续实行重点片区整体帮扶联席会议制度，分别由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政协办公厅和省发展改革委、省水利厅牵头，推动片区整体帮扶、连片开发。“十三五”期间苏北6个重点片区实施新的关键工程项目23个，省级财政专项补助资金6.7亿元；实施整体帮扶目1353个，其中，基础设施类项目542个、产业发展类项目380个、民生改善类项目431个，计划投入资金487.83亿元，其中省级部门投入约163.75亿元。着力抓好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产业

发展、兴办民生事业三件大事。2016年，6个重点片区关键工程项目安排省级财政专项补助资金1.9亿元，22个开工建设。整体帮扶项目663个开工建设。

【黄桥茅山革命老区帮扶】 继续实施黄桥茅山革命老区富民强村三年（2015～2017年）行动计划，省财政安排补助资金4000万元，推进精准扶贫开发，培育优势产业，壮大集体经济，加强基础建设，不断提高老区基础设施、产业发展、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生态建设水平，增强老区经济薄弱村发展和低收入农户增收能力。

【宿迁国家扶贫改革试验区建设】 9月，省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关于支持宿迁市推进扶贫改革试验的意见》，明确宿迁市开展扶贫改革试验工作的总体思路、重点任务、保障措施等，并从财政税收、就业社保、医疗卫生、教育与人力资源开发、土地保护利用、金融保险、产业发展等7个方面提出具体支持政策，其中，“十三五”期间省财政将安排1亿元专项资金给予支持。2016年，省财政安排专项资金2000万元，改革试验区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

【驻村结对帮扶】 2016年，12支省委驻县（区）帮扶工作队、14支苏北5市委驻县帮扶工作队，1992名帮扶工作队员（省派队员265名、市县队员1727名）实行驻村定点帮扶，实现821个省级经济薄弱村和1171个市县级经济薄弱村驻村工作队员（第一书记）全覆盖，在建强基层组织、推动精准扶贫、为民办事服务、提升治理水平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各级扶贫部门和工商联动员组织386家优秀民营企业与309个省定经济薄弱村开展村企结对帮扶活动，实施帮扶项目763个。苏北各市、县（市、区）加强乡村两级扶贫工作，明确乡镇扶贫专干786名，确定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帮扶联系人33.69万名（党员、干部、财政供养人员、能人大户等）。

【扶贫小额贷款】 完善扶贫小额贷款贴息奖励政策，面向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将农户单笔贷款额度由1万元提高到2万元，部分地区适当延长贷款期限。2016年，全省累计发放扶贫小额贷款39.15亿元，有40.2万低收入农户得到支持发展增收项目受益。同时在泗阳县开展每户可贷5万元、使用2年的贷款政策试点，为全省面上推广提供经验。

【第三个全国“扶贫日”活动】 全省以“减少相对贫困、促进共同富裕”为主题，开展系列活动，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开发，推动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深入实施。全省2870多名省级机关部门单位、市县党委政府领导和机关干部，1990多名省市县帮扶工作队员以及经济薄弱地区镇村干部，开展大规模调研走访活动，对经济薄弱村和低收入农户做到“村村到、户户访”，帮助解决实际困难。组织63名退休农业科技专家和医疗专家分别赴滨海县和响水县开展“银发人才”扶贫行动。组织20个县（市、区）、62个省定经济薄弱村的企业、合作社参加在镇江市举行的海峡两岸（江苏）名优农产品展销会，解决近700万kg、金额达4500万元的农产品销路问题。制作发放20万份扶贫公益广告。

（展　平）

城乡环境综合整治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概况】 2016年，省政府部署开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接续行动，省财政下达省级专项资金3.6亿元。截至年末，全省列入年度目标任务的1847个“九整治”项目开工率达100%，其中完成1845个、完成率为99.9%；8017个“三规范”项目完成8009个、完成率为99.9%。各地拓展完成公共自行车、公共厕所、城市家具等整治项目11700个。全省整治完成城郊结合部146片、城中村130个、棚户区123个、老旧小区251个、背街小巷415条、城市河道208条、低洼易淹易涝片区115片、建设工地371个、农贸市场87个；建设经营疏导点251处，新建停车设施320处，新增停车泊位47742个，拆除各类违规广告7446块。省政府命名徐州、盐城、宿迁、宜兴、常熟、海安、海门、东台等为第二批“江苏省优秀管理城市”，16个城市申报创建第三批“江苏省优秀管理城市”。

（杨诚刚）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村庄生活污水治理】 2016年，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推进方案》（苏政办发〔2016〕18号），重点推进首批16个试点县（市、区）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成立“江苏省村庄生活污水治理技术顾问组”，组织编制《江苏省村庄生活污水治理适宜技术及建设指南》（2016版）和《江苏省村庄生活污水治理规划编制大纲》，并指导首批16个试点县（市、区）编制村庄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加大省级财政补助力度，2016年安排专项资金4.25亿元对试点县（市、区）进行奖补。截至年末，16个首批试点县（市、区）全部完成村庄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并通过专家论证，共完成1450个左右规划发展村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村镇生活垃圾处理】 完善“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县市处理”的城乡生活垃圾统筹处理体系；提高苏南地区收运体系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指导苏中、苏北各地加快推进镇村生活垃圾日常保洁和清运制度建设，实现环卫保洁常态化；健全以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为重点的“五位一体”村庄环境长效管护机制；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试点示范工作。全省已建有乡镇垃圾中转站1100多座，基本实现建制镇垃圾中转站、行政村生活垃圾收集点全覆盖，首批通过住房城乡建设部等十部门组织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考核验收。

【农村危房改造】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推进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四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工作。截至2016年末，全省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开工15356户、开工率100%，竣工15296户、竣工率99.61%。在此基础上，每年优选部分危房相对集中的村庄开展危房改造试点示范建设，把农村危房改造与村庄环境改善提升行动相结合，探索改善困难农民群众住房条件与提升乡村人居环境、塑造乡村特色风貌相结合的机制。

（曾　洁）

生态宜居城市——徐州市　徐州市政府办供图

人居环境奖

【人居环境奖概况】 2016年，徐州市被授予中国人居环境奖，如皋市东大街历史文化保护、泰州医药高新区区域能源系统建设、宿迁市古黄河水景公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等3个项目被授予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江苏农村地区洁净饮用水工程”被住房城乡建设部推荐申报迪拜国际改善居住环境最佳范例奖。组织开展江苏人居环境（范例）奖评选工作，对东台市、溧阳市创建江苏人居环境奖开展现场调研，对“构建具有江苏特点的住房保障体系”等13个项目创建江苏人居环境范例奖进行现场考核。截至目前，全省共有4个城市获联合国人居奖，9个项目获迪拜国际改善居住环境最佳范例奖，14个城市获中国人居环境奖，54个项目获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获奖数量全国最多。

【“中国人居环境奖”项目】 徐州市　徐州市高度重视人居环境奖创建工作，在着力打造生态宜居城市的同时，结合实际，确立人居环境奖创建“三步走”的工作目标，将人居环境建设作为促进经济发展、改善生态环境、提高民生福祉的重要抓手，与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紧密结合。近几年，徐州市每年均组织实施百项以上的城市重点基础设施项目，包括城市棚户区改造及保障性住房建设、城市高架快速路建设、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城市供水建设、矿区修复生态工程等，人居环境质量全面提高，城市综合竞争力显著增强，市民幸福感大幅提升。

【“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项目】 如皋市东大街历史文化街区保护项目　如皋市东大街历史文化街区保护项目以“尊重历史，延续文脉”为核心，依据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逐步推进历史文化街区的功能置换、历史建筑保护整治、文物古迹修缮、非物质文化遗存挖掘传承等工作，修缮、修复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传统民居等共5.6万m^2，街区内综合功能和人居环境质量得到提升，人文特色得到彰显，宜游宜业不断凸显，风貌保存成效明显。

泰州医药高新区区域能源系统建设项目　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开展政府引导下的公用设施的社会化、市场化进程，搭建服务载体平台，实现区域能源系统和绿色建筑共建共享。利用太阳能、地源、水源、生物质等可再生能源，建成6个区域能源系统项目，供能面积达350多万m^2。通过培育专业化团队、实现精细化管理、降低运行成本，不断提升能源系统运营管理水平，在促进能源节约利用方面具有较强的示范性。

宿迁市古黄河水景公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　宿迁市古黄河水景公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位于市政府北侧古黄河水景公园的核心地段，按照国家一级地震应急避难场所设计，总占地面积约10万m^2，有效避难面积6.8万m^2，可以同时安置7000人避难30天以上。古黄河水景公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通过与体育运动场地复合设计，灾难来临提供避难场所保障市民人身安全，平时可供市民体育健身，真正做到平灾结合，同时也是江苏省第一家将应急避难功能与体育运动场地复合设计并建设使用的场地，在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方面具有较强的示范性。

（刘月婷）

参考文献：

1.《江苏省城镇体系规划（2015—2030）》

2.《江苏省“十三五”农村扶贫开发规划》（苏政办发〔2016〕143号）

区域发展

苏南发展

【苏南发展概况】2016年，苏南地区经济总量达44795.8亿元，同比增长7.9%。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520.9亿元，同比增长7.1%。规模以上工业利润总额达4995.73亿元，同比增长11.8%。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42195元，同比增长8.4%。

【苏南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苏南五市综合运用市场化和法治化手段，落实“三去一降一补”各项重点任务。完成“地条钢”生产企业整治，全面完成省下达的钢铁、水泥、平板玻璃、船舶等去产能任务。加大房地产市场调控力度，商品房库存去化周期大幅下降，南京、苏州等热点城市房价过快上涨势头得到遏制。注重发挥资本市场融资功能，推进企业降杠杆，苏南地区年内新增上市企业43家，降低实体企业成本累计超过1000亿元。强化对城市基础设施、棚户区改造、生态环保等项目投资，加快实施补短板工程。

【苏南重大载体平台建设】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取得新成效，省政府全年共召开3次工作会议全面部署示范区建设，实施示范区发展规划纲要和“5+10”建设方案，启动建设一体化创新服务平台，安排10亿元专项支持资金，总投资达120亿元的20项重大科技创新建设项目，开展科技成果收益和处置办法等先行先试，示范区创新引领效应日益显现。南京江北新区建设实现新突破，省委、省政府出台专门支持意见，批复成立新区管理机构，中德智能制造研究所、省产业技术研究院等一批重大载体相继落户新区，台积电等一批重大投资项目相继开工建设，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等一批改革试点获批落地，新区“三区一平台”建设迈出实质性步伐。苏州工业园区开放创新综合试验取得阶段性成果，贸易多元化试点成效明显，中新跨境人民币创新业务试点范围扩大至苏州全市。昆山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第四次部省际联席会议成功召开，服务业开放合作进一步深化，跨境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暨台湾商品O2O展示馆启动运营，试验区支撑引领作用不断增强。

【苏南改革创新】全面深化改革有力有序推进，商事制度改革、投融资体制改革、价格机制改革等重要领域改革取得重要进展，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放管服”改革不断深化，全面取消非行政许可事项，大幅压缩和下放行政许可事项，新政效能进一步提升。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任务如期完成，不动产统一登记全面实施。农村改革稳步推进，基本完成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颁证，开展集体资产股份制合作等改革，武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试点取得阶段性成果。南京国内贸易流通体制改革和发展综合试点取得初步成果，苏州工业园区获批开展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综合试点等一批改革试点，逐步成为苏南地区体制机制创新的新亮点。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实施，区域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各项指标继续在全省乃至全国处于领先地位。2016年，苏南地区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超过2.81%，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30件，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到7723家，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62%。武进高新区升级为国家级高新区，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等获批筹建省级高新区，创新载体建设迈上新台阶。实施“创业江苏”行动，推进众创空间建设，完善区域“双创”体系。镇江成为国家专利质押融资、专利保险“双示范”城市，苏南知识产权示范城市群建设取得成效。

【苏南产业结构优化调整】苏南地区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三次产业增加值比例调整为2∶45.3∶52.8。实施中国制造2025江苏行动纲要八大工程，开展中国制造2025苏南城市群试点建设，举办世界物联网博览会和世界智能制造大会，发展战略性新

太仓海运堤　太仓市政府办供图

兴产业，当年苏南地区实现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3.7 万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超过 45%。推动服务业量质齐升，镇江市获批第二批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现代农业发展水平全省领先，第一产业增加值达 900 亿元，农业提质增效取得重要进展。产业载体功能不断提升，物联网小镇、特色丝绸小镇等一批特色小镇规划建设全面启动，推动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

【苏南生态文明建设】 实施生态文明建设工程“七大行动”，不断强化环境污染治理，进一步推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推进大气、水、土壤重点领域污染治理，启动实施“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推进节能减排，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完成省下达任务。优化调整生态红线，开展生态红线区域监督管理年度考核，实施生态补偿转移支付。制定《江苏省太湖流域水生态环境功能区划》，对太湖流域实行分级、分区、分类、分期考核管理。南京获批“国家生态市”，镇江举办首届国际低碳技术产品交易展示会，国际能源变革论坛永久会址落户苏州，区域绿色低碳的影响力显著提升。

【苏南民生水平】 苏南地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 49920 元、24638 元，分别增长 8.0%、8.3%，实现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城乡收入差距进一步缩小。推进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开展美丽乡村建设示范工作，推动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城乡环境更加宜居。苏南五市教育现代化监测综合得分为 88.58 分，高于全省综合得分 9.85 分，学前 3 年教育毛入园率达 99.40%，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均达 100%，主要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达 11.64 年。实施城乡普惠的职业培训补贴制度，促进城乡就业创业。南京、镇江、苏州医改进一步深入推进，公立医院管理体制改革取得重要进展，城乡卫生服务体系逐步完善。加强社会管理改革创新，苏南所有乡镇（街道）全部推行政社互动。城乡村（居）民依法自治达标率稳定在 95% 以上。

（省发展改革委）

苏中发展

【苏中发展概况】 2016 年，苏中三市经济呈现“稳中有进、质效提升”的良好态势，主要经济指标保持平稳增长，多数指标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全年苏中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5319.4 亿元，同比增长 9.4%，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1.6 个百分点。

【苏中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铁路建设方面，连淮扬镇铁路、沪通铁路江苏段、宁启铁路二期工程快速推进，盐通铁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国家发展改革委审查。航道和港口建设方面，通扬线九圩港复线船闸及通江连接段航道整治工程、通扬线兴化至海安段航道整治工程有序推进，南通港吕四港区 10 万吨级进港航道和洋口港区烂沙洋北水道 15 万吨级航道工程加快建设。公路建设方面，泰州至镇江高速公路泰州至高港段建成通车，宿州至扬州高速公路江苏段、宁通高速江广段扩容工程、海安至启东高速公路、阜兴泰高速公路兴化至泰州段等项目快速推进，无锡至南通过江通道公路北接线先导段开工建设。机场建设方面，南通兴东机场停机坪扩建工程建成投运，扬州泰州机场飞行区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审查。两家机场新辟兰州、南宁、三亚台北、名古屋、济州、曼谷等航线，全年机场旅客吞吐量达 297 万人次，同比增长 46%。

【苏中产业转型升级】 先进制造业加速发展，海洋工程、化工新材料、航空航天等先进制造业发展迅速，高端化步伐不断加快，产业集聚效应逐步显现，2016 年，23 家省级特色产业基地实现销售收入超过 7500 亿元。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不断壮大，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海洋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等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迅速，泰州市新型疫苗和特异性诊断试剂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区加快建设，南通海工装备、扬州光电、泰州生物医药等特色产业基地产业链不断延伸，集聚效应和规模优势加快形成。现代服务业加快推进。2016 年，南通市、扬州市、泰州市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分别提高 1.8、1.5 和 2 个百分点。传统产业竞争力不断提升，实施工业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双百”工程，引导企业应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加快推动船舶、印染、纺织、铸造等行业化解过剩产能、淘汰低端和落后产能。农业发展水平稳步提升，新增设施农业面积 9000 公顷，实施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示范推广项目 50 个。

【苏中科技创新】 实施“创业江苏”行动，推进苏中地区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科技产业园、国家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等各类创新创业载体建设，扬州市获批全国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南通国家高新区获批国家科技服务区域试点单位，如东新宇科技创业园等 6 家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升级为国家级孵化器，如东海上风电产业基地成功创建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2016 年，苏中地区新增省级备案众创空间 25 家，新认定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6 家、科技企业加速器 2 家、“苗圃—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创业孵化链条试点 1 家。截至年末，苏中地区共建有省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 83 家，国家级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 31 家，省级科技产业园 37 家。

【苏中新型城镇化】 中心城市综合承载力大幅提升，南通市“两圈八湖九脉”入选省海绵城市建设示范项目，获评江苏省人居环境奖。扬州市启动江淮生态大走廊（扬州）规划建设，建成并开放 80 个生态体育休闲公园。泰州市创成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国首批康养旅游示范基地。小城镇建设水平快速提升，进一步明确苏中苏北水乡地区据点发展的特色路径，促进经济洼地崛起。有序推进城乡规划编制，南通市城市总体规划正式获国务院批准实施。加快提升区域供水和污水、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水平，截至年末，苏中地区城市（县城）垃圾无害化处理总能力达 1.08 万吨 / 日，城市（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约 99%。

【苏中民生水平】 推动苏中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等教育内涵发展，扬州大学入选全国首批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加快改善基层医疗卫生条件，进一步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

继续巩固国家基本药物制度，2016年，苏中地区新农合人均实际筹资达588元。落实新一轮积极就业政策，实行城乡统一的就业失业登记管理制度，全面落实降费率、稳岗补贴、培训补贴等各项政策。建立健全社会保障和养老服务体系，全面完成城乡低保提标任务，苏中城乡低保平均标准分别达590元/月和536元/月，同比增长2.6%和4.7%，苏中三市城乡低保平均标准之比为1.10∶1。

【苏中生态文明建设】 加强生态空间管控，初步划定苏中地区国家级生态红线，所有市、县（市、区）均已形成辖区红线规划、管控办法、补偿政策。推进大气污染、水污染、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制定实施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工作方案，全面构建“1+2”控煤体系；推进水质达标，所有国考断面全面建立“断面长制”；加强土壤环境监测能力建设，继续推进土壤污染防治试点工作。发展循环经济，扬州市确定为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泰兴经济开发区确定为国家2016年循环化改造重点支持园区。泰兴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县）、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戴南科技园区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扬州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城市等国家循环经济示范试点建设任务稳步推进。

【苏中“一市一试点”】 南通市全面启动陆海统筹发展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出台《南通陆海统筹发展综合改革总体方案》《2016～2018年南通陆海统筹发展综合改革实施要点》，通州湾港区总体规划方案通过部省联合审查，南通机场、如东洋口港、启东港一类口岸开放获国务院批复并通过验收，叠石桥市场采购贸易方式列为国家试点已全面实施，南通市成为全省唯一“走出去”先行先试试点城市。扬州市高效推进跨江融合发展综合改革试点，不断深化与上海、苏南的交流合作，在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科教资源、公共服务、生产要素等多方面开展跨江对接融合。连淮扬镇铁路扬州段、城市南部快速通、宿扬高速公路扬州段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加快推进，开通扬州至南京金牛湖地铁站的城际公交线路，依托省级卫生专网推动建立宁镇扬三市共享预约挂号平台，异地长期居住参保人员实现异地就医联网结算。泰州市转型升级综合改革试点取得新突破，创成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国首批康养旅游示范基地，大健康产业集聚发展试点纳入国家《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稳步推进城乡规划管理、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就业社保和社会管理等“六个一体化”。在全省率先实现企业登记“三证合一”“一照一码”全覆盖，率先启动个体工商户“两证合一”改革，率先推行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建成运营全国首家地级市网上技术交易平台“泰科易”。

（省发展改革委）

苏北振兴

【苏北发展概况】 2016年，苏北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8160.2亿元，同比增长8.6%，分别比苏南、全省、全国高0.7个、0.8个、1.9个百分点；固定资产投资15660.09亿元，增长13.8%，比全省平均高6.3个百分点；工业经济加快发展，重大项目建设顺利，规模以上工业完成增加值9202.92亿元，增长9.9%，比全省平均高2.2个百分点，其中宿迁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1.4%，高于全省3.7个百分点，继续列全省首位。受重大项目带动，工业投资增长较快，全年苏北地区工业投资9291.44亿元，增长14.7%，快于全省6.8个百分点。苏北地区全年出口总额同比增长5.3%，比全省平均高5.1个百分点，其中，徐州市进出口总额增长27.5%，为全省增长最快。

【苏北发展动能转换】 产业结构调整取得进展，新经济新产业新业态培育壮大成效明显，苏北地区装备制造、汽车、轻纺、食品等主导产业不断扩大，新能源、新材料、新医药等产业发展迅速。服务业增长较快，旅游、健康、养老等产业快速提升，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成效初步显现。全年苏北地区完成第三产业增加值8159.7亿元，增长10%，比全省平均高0.8个百分点；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收入2066.4亿元，同比增长17.1%。全年苏北地区共创建“电商县”16个（含国家级、省级），“电商镇”38个，“电商村”76个，分别占全省45.7%、47.5%和50.7%。宿迁市举办中国“互联网+创业”大会、第四届中国淘宝村高峰论坛，获批创建全国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8个电子商务产业园累计入驻企业550户，电子商务交易额年均增长85%以上。苏北地区32家省级特色产业基地规模和发展质量进一步提高，实现销售收入超过9000亿元。“一带一路”建设和国际合作有序推进，连云港中哈物流中转基地、上合组织国际物流园等加快发展。盐城韩资工业园、徐州工程机械产业园和宿迁食品产业园在全省134家制造业特色园区中位列前十名。

【苏北改革创新】 “三去一降一补”五项重点任务有序推进。全年苏北地区退出煤炭产能818万吨，压减平板玻璃产能300万重量箱，化解船舶产能187万载重吨，分别占全省年度目标任务的100%、100%和56.7%。实施淘汰低端低效产能项目9个，占全省项目数的17%。徐州市成功创建中国金融生态城市，盐城可持续发展实验区、淮安新型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综合配套改革顺利推进。宿迁市在全国率先推出资格资质去行政化、“一证一号”、工业类产品生产许可制度、国家扶贫改革试验区“四项机制”等一批原创性改革，形成全面深化改革的“宿迁经验”。新沂市国家中小城市综合改革试点完成中期总结评估工作，形成新沂市城市标准化管理典型经验。全年苏北地区新建各类科技基础设施150家，其中，工程技术研究中心34家、企业重点实验室2家；新增47家工业领域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占全省总数的21.1%；企业申请发明专利32件，获授权发明专利10件，制定标准7项，其中国家标准1项；共建省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106家，其中省级以上大学科技园9家；建有国家级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30家，省级科技产业园46家，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数达7家，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1385家；新建盐城城南新区、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2家省级留学人员创新创业园，新建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16家，成为苏北地区创新发展重要支撑。

【苏北民生水平】 居民收入持续增长，2016年，苏北地区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174元，增长9.2%，比全省平均

高 0.6 个百分点，其中城镇和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 28515 元、15102 元，增长 8.2%、9.1%，均快于全省平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012.9 亿元，增长 12.1%，比全省平均高 1.3 个百分点。就业政策全面落实，全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41.62 万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17.77 万人，扶持城乡劳动者创业 11.07 万人，其中，农民创业 4.42 万人，大学生创业 10306 人，创建省级创业示范基地 25 家。环境质量持续向好，组织开展“两减六治三提升”环保专项行动，苏北地区 $PM_{2.5}$ 浓度同比下降 7.7 ～ 16.4 个百分点，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同比上升 0.5 ～ 5.8 个百分点；实施水污染防治工作，苏北地区国考断面水质均达年度考核目标要求；强化盐城、泗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规范化建设，推进泗洪保护区退渔还湿工作，开展湿地生态保护专项执法行动，洪泽湖湿地鸟类数量较 5 年前增加 30% 以上。全年苏北地区合计新开工棚户区住房改造 10.6 万套、基本建成 10.7 万套；新增区域供水覆盖乡镇 31 个，供水乡镇覆盖率为 99%；新增污水收集管网约 900km，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 86%。

【“四项转移”】 *产业转移* 12 月 13 日在南京举办苏北投资推介会，18 个重点项目进行现场签约，协议投资总额达 166.6 亿元。全年苏北地区新开工 500 万元以上产业转移项目 2039 个，数量同比略有下降；新开工项目总投资 4386.18 亿元，同比增长 1.9%，但增幅收窄 12.2 个百分点；实际引资额 2324.14 亿元，实现税收 557.29 亿元，带动就业 16.36 万人，总体保持平稳。

财政转移 省财政对苏北转移性支付 1200 亿元，重点支持苏北基础设施、产业发展、民生保障等重大项目建设。其中省财政对苏北经济薄弱地区新增收入省集中部分给予全返奖励 16.88 亿元，安排资金 64 亿元支持苏北地区基础设施和城镇建设、20 亿元支持苏北农村建设、5.48 亿元支持苏北地区沿海开发。在省政策引导类计划中安排苏北科技专项 1 亿元，安排苏北基础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5.84 亿元，对开发区平台建设给予绩效考核奖励 2.52 亿元等。

科技成果转化 苏北地区组织实施省级科技项目 433 项，省拨经费超 3.1 亿元，其中围绕苏北 37 个县域农业特色产业组织实施技术创新项目 160 项，安排省级经费 5826 万元，研发及转化新技术 100 余项。组织实施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27 项，总投资 17830 万元，安排省拨经费 2710 万元。围绕加快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支持苏北地区实施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 21 项，省拨资金 1.75 亿元，引导企业自筹 13.32 亿元。

人才转移 组织实施“苏北发展急需人才引进计划”，省级资助专项资金增加到 3000 万元，资助引进 999 名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副高以上职称或“985 工程”高校本科毕业生到苏北地区创新创业。省“双创计划”遴选过程中，资助苏北五市引进 9 个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的“双创团队”、70 名“双创人才”、285 名“双创博士”。首次从苏南高校院所中特聘 300 名专家，为苏北地区企事业单位提供战略规划、科技咨询、技术攻关、人才培养等服务。开展“科技副总（企业创新岗）”试点，柔性引进 200 多名专家教授到苏北企业担任技术副总，帮助引进和培养技术创新人才。开展苏北创业领军人才奖评选表彰活动，奖励 20 名苏北创业领军人才共 600 万元。

（省发展改革委）

【南北共建园区】 截至年末，苏北共设立共建园区 38 家，苏中与苏北结合部共设立共建园区 7 家。45 家共建园区开发建设公司注册资本总额达 50 亿元，其中苏南等合作方投入注册资本达 30 亿元，苏南派出 460 余名各级各类干部和骨干人才在共建园区工作，共建园区已成为南北合作共赢的重要平台，一大批规模大、技术含量高的企业相继落户共建园区，对加快苏北和苏中苏北结合部地区工业化、城市化、外向化进程发挥重要作用。2016 年，南北共建园区产出快速提升，全年完成工业产品销售收入 5320.65 亿元，规模以上企业工业增加值 1040.27 亿元，地方公共预算收入 92.85 亿元。共建园区完成基础设施投入 140.94 亿元，同比增长 3.4%；批准进区项目 1020 个，内资项目注册资金 256.45 亿元，实际到账注册外资 11.26 亿美元。开工在建项目 436 个，建成投产项目 1416 个。苏州宿迁工业园已成功升级为省级开发区，无锡新沂工业园已获批筹建省级高新区。苏州宿迁工业园以占宿迁市 0.16% 的土地创造全市近 4% 的地区生产总值和财政收入、7% 的工业增加值和 19% 的企业所得税，成为当地重要经济板块。开展 2015 年度南北共建园区考核评价和督查工作，对符合条件的共建园区给予以奖代补资金 2.98 亿元；修订新的共建园区考核办法，突出考核园区南北双方合作深度，突出苏北以外合作方主体责任，突出园区独立封闭运作程度，强化对共建双方实质共建的考核，基本构建起“两位一体”考核体系；同时，为鼓励园区特色化发展，新的考核办法专门设立园区特色发展考核，主要考查园区的科技化、集约化、生态化发展水平，以及园区的招商引资成效。

（省发展改革委　省商务厅）

沿海开发

综　述

【沿海地区发展概况】 2016 年，江苏沿海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3720.76 亿元，同比增长 8.9%，超过全国 2.2 个百分点，超过全省 1.1 个百分点，占全省比重为 18%。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三次产业增加值比重调整为 8.76∶45.7∶45.54。工业经济平稳增长，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6806.73 亿元，同比增长 9.7%，高于全省 2 个百分点。投资拉动作用明显，实现固定资产投资 11079.94 亿元，同比增长 12.8%，高于全省 5.3 个百分点。

延伸阅读：《新一轮支持沿海发展的若干意见》

6 月 24 日，省委、省政府正式印发实施《新一轮支持沿海发展的若干意见》（苏发〔2016〕28 号）。为推动江苏沿海地区加快建成我国东部地区重要的经济增长极和辐射带动能力强的新亚欧大陆桥东方桥头堡，《意见》从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产业转型升级、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等 13 个方面列出 45 条建议，并明确一系列发展目标。《意见》提出，“十三五”时期，江苏沿海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9% 左右的目标，高于东部地区平均水平；研发经费支

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高到2.5%以上，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在具体内容方面，《意见》提出一系列创新性举措。在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上，明确将海洋生物、生物医药等临港优势产业项目，优先列入省级重大项目计划，并给予引导资金支持。在深化对内对外合作上，提出围绕“一带一路”建设先行基地，争取设立自由贸易区。在创新驱动方面，积极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改革，实施转增股本、股权激励、个人所得税缓交或分期缴纳等创新创业政策。

【沿海地区重大项目建设】 实施沿海开发2016年度重大项目投资计划，排出200个重点投资项目，总投资7532.3亿元，年度计划投资1706.6亿元，当年完成投资1749.6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的102.5%。其中，重大基础设施项目56个，重大产业项目117个，重要载体平台项目22个，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项目5个。港口建设有序推进。连云港港30万吨级航道一期工程建成，二期工程获批建设；南通洋口港、吕四港一类口岸开放通过国家验收，吕四环抱式港池进港航道、三夹沙南支航道建成。集疏运体系不断完善。长江南通段12.5m深水航道通航；宁启动车开通运营，连徐高铁、盐徐高铁、连盐快铁和盐宁高铁联络线开工建设，北沿江高铁纳入国家规划；临海与沿江高等级公路实现环通，盐丰高速、阜建高速建成通车。重大产业项目加快集聚。盐城市东风悦达起亚公司汽车第三工厂、中汽中心盐城汽车试验场建成运营；连云港市镔鑫余热余压综合利用工程二期建成投产，常茂生物药品添加剂、润众制药生物工程药物研发等项目开工建设；南通市华能如东八仙角风电海上工程项目、威而多特种车研发制造基地等项目开工建设。

【沿海地区载体平台建设】 连云港市中哈物流基地一期实现稳定运营，二期项目加快推进；上合组织国际物流园建设全面展开。盐城市建成综合保税区，与苏南、上海、深圳合作共建的17个园区健康发展。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被确定为国家级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洋口港、通州湾获批筹建省级经济开发区。加快推进省级滩涂综合开发试验区建设，首批8家试验区全部完成规划编制工作。

（省沿海办）

南通沿海开发

【港口航道建设】 2016年，南通市沿海从北到南依次布局三大港区，分别为洋口港区、通州湾港区、吕四港区。洋口港区10万吨级北航道、吕四港区10万吨级进港航道一期工程、三夹沙南支航道建成。沿海港区建成生产性泊位12个，其中万吨级以上生产性泊位9个（包括10万吨级以上泊位3个），布置有中石油江苏LNG、广汇能源LNG、大唐电厂等大型专业化泊位。9个万吨级以上生产性泊位包括：1万吨级1个，为中石油重件码头（公用）；1～5万吨级5个，为东灶港作业区2万吨级通用码头（公用）2个、燕达重工码头（2万吨级、水工5万吨级出运泊位）1个、大唐国际吕四港发电公司5万吨级专用煤码头（业主码头）2个；10万吨级3个，为中石油10万吨级LNG码头（业主码头）、洋口10万吨级液化码头1个、广汇能源10万吨级泊位1个。

【重大项目建设】 2016年，南通市75个项目列入省年度重大项目投资计划，当年完成投资630亿元，超额完成目标任务。产业项目加快集聚，连续第三年实施“项目推进年”活动，每季度组织沿海8个重点区镇的项目观摩点评，当年沿海8个重点区镇完成新开工亿元以上产业项目153个，计划总投资365亿元，完成投资169.7亿元，总开工面积355.69万m^2。长江珍稀鱼类观光休闲中心、华能如东八仙角风电海上工程项目、威而多特种车研发制造基地、海门港新区仓储物流基地、胜狮能源全球教育基地一期近海集装箱（特种箱制造）等一批重点项目开工建设。

【产业园区建设】 2016年，南通市沿海8个重点园区发展特色鲜明的主导产业，形成洋口港液化品物流、吕四港电力能源、启东海工船舶工业园海工船舶、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精细化工、启东滨海工业园机械电子以及海门港新区建材物流等特色产业板块。当年实现工业应税销售200亿元级园区1家（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100亿元级园区2家（吕四港经济开发区、启东海工船舶工业园）。加快园区提档升级，12个功能区中，有国家级示范区1家、省级农业综合开发区1家、省级开发区1家、省级旅游度假区2家。

【沿海开发改革创新】 在全省率先创新海上风电项目“资源配制造”和“后评估”管理方式，促进沿海风能资源与装备制造类产业配优配强。全国首创“一带一路”（江苏沿海）南通新型城镇化建设集合债券成功发行，发行规模达26亿元。创新滩涂开发机制，所有建设用海项目均利用“直通车”制度成功办结基建审批手续，新增养殖用海全部实行市场化配置，海安县1宗建设用海海域使用权挂牌出让，实现市场化出让建设用海海域使用权零的突破，全市新增海域使用权抵押融资22.5亿元。2016年，南通市争取建设用海指标671.73公顷。

（省沿海办）

连云港沿海开发

【“一带一路”先行基地建设】 中哈物流基地一期实现稳定运营，累计进出货物突破300万吨，集装箱完成14万标箱，二期项目加快推进。与哈萨克斯坦东门特区、新疆霍尔果斯合作共建物流场站，“一区三园”链式物流格局初步形成。上合组织国际物流园建设全面展开，建成货物堆场146万m^2，形成450万吨堆存能力。中亚、中欧国际出口班列顺利开通，国际执法合作、文化教育交流等均取得积极进展，连博会连续三年顺利举办，品牌影响力逐步提升。开放型经济稳步发展，连云港市被认定为省跨境电子商务试点城市，实际利用外资、外贸进出口总额分别达5.5亿美元、70.4亿美元。

【综合枢纽功能建设】 综合集疏运体系不断完善，连云港港30万吨级航道一期工程建成、二期工程获批建设，连徐高铁开工建设，连盐、连青、连镇铁路加快推进，综合客运交通枢纽正式开工，国省干线公路、新机场等重大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连新亚”实现每天一列稳定运营，运行效率和效益在国内同类班列中保持领先。“连新欧”成为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国际班列，开行频次增加到每月2班次，形成至土耳其等黑海沿线国家以及至俄罗斯、波兰、德国等沿线国家的两条通道，运量逐步提升。集装箱航线开发取得较大突破，中远海运“地中海美西”航线、顺发航运韩国航线以及盐城步风港至连云港内河支线实现首航。

【产业发展质效】 2016年，连云港市完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302亿元，增长9.3%，高于全省平均增幅1.5个百分点。实施沿海发展五大工程，稳步推动现有企业做大做强。工业总产值30强企业实现工业总产值2762亿元，拉动全市工业生产增长4.7个百分点。服务业发展提质增量，旅游业蓬勃发展，花果山景区创成国家5A级景区，连岛度假区、海上云台山等重点景区接待

游客人数均稳步增长。农业生产形势总体向好，农业现代化建设稳步推进。

【项目支撑】 2016年，连云港市沿海开发重大项目共计60个，完成年度投资421.98亿元，基本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目标任务。连云港市相继出台培强培优企业、上市企业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等3个行动计划，所支持的企业涉及18个沿海开发重大项目，共完成年度投资211.61亿元，其中有16个项目完成年度投资计划，镔鑫余热余压综合利用工程二期、晶海洋1GW铸锭扩能等13个项目已建成投产。

（省沿海办）

盐城沿海开发

【港口能级】 盐城港“一港四区”累计建成21个万吨级以上码头泊位，完成投资60.5亿元。大丰港区和滨海港区10万吨级深水航道建成通航，射阳港区3.5万吨级进港航道通航，响水港区灌河5万吨级航道基本建成。沿海港口列统货物吞吐量7964万吨，增长5.1%；集装箱吞吐量19.4万标箱，增长13.6%。

【临港产业集聚】 沿海6个经济区实现开票销售1010亿元、税收78亿元，分别增长20.5%、18.3%。新能源淡化海水、国电投协鑫煤电、中粮肉制品深加工、辉山乳业等重大项目相继落户，新能源发电全省领先，海上风电开发建设项目数和规模总量全国第一。当年签约21个央企项目，投融资总额610亿元。

【港城功能】 东台黄海国家森林公园建成。大丰蓝色旅游度假区海洋世界对外开放，荷兰花海风情街营业，蓝色旅游吸引境内外游客100多万人次。射阳公共体育中心、文化艺术中心等项目投入使用。滨海月亮湾新外滩按照国家5A级标准加快建设。响水港城中学竣工验收、港城医院加快施工。

【载体建设】 建成盐城市综合保税区，盐城市开发区获批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盐城高新区获批国家高新区，新增3个省级高新区，与苏南、上海、深圳合作共建的17个园区健康发展，沪苏产业联动集聚区启动建设。

【生态特色】 推进露水增绿工程，新增绿化造林面积5866.87公顷，全省第一，市区绿化覆盖率达41.5%，创成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全国绿化模范城市。空气优良天数285天，继续保持全省第一。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和生态建设成效显著，完成市区54条骨干河道整治，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95%，成为首批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大丰中华麋鹿园创成5A级旅游景区，建湖九龙口国家湿地公园正式挂牌。

（省沿海办）

对口支援与省际合作

【对口支援新疆】 2016年，江苏省共安排援疆资金22.98亿元，实施援建项目317个。其中，安排援助新疆伊犁州资金18.12亿元，援疆项目258个；安排援助克州援疆资金4.86亿元，援建项目59个。新疆伊犁、克州基本完成全年项目计划。

实施伊犁州产业援疆“1001”工程（即：全年实现产业援疆计划总投资100亿元，投入30亿元以上，带动当地群众1万人就业）。组织产业援疆对接活动130次，签订合作项目112个，合同总投资额147.6亿元，实际开工51个，到位资金39.05亿元，新增就业岗位10521个。推动霍尔果斯红豆服装厂二期项目于4月建成投产，形成年产500万套针织内衣的生产规模；奎屯天虹基业一期50万纱锭项目于6月建成投产，实现20万吨差别化纱线产能，两个项目直接带动就业3000余人。重点推进克州园区建设，推进阿图什昆山产业园、乌恰常州工业园、阿图什小微企业园建设，安排专项资金，持续开展专题招商，促进当地特色产业的发展。

新疆伊犁州双语教师教育中心、昭苏泰州高级中学、可克达拉市高级中学、伊宁县第四小学、双语幼儿园等25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相继建成使用，极大改善受援地教育设施条件。克州也加快建设一批双语幼儿园、中小学校和职业高中，阿图什市、乌恰县实现镇村双语幼儿园全覆盖。2016年安排新疆伊犁州教育干部人才培训项目13项，援助资金达1718万元，基本实施完毕，已培训伊犁中小学教师4000多人。扩大江苏普通高校定向招生规模，2016年江苏普通高校共投放伊犁定向招生计划505名，比上年增加91名，增幅超过20%。开展新疆伊犁籍少数民族2016届江苏高校毕业生回伊就业计划，帮助回伊待业的26名毕业生全部实现就业。实施帕米尔“3123”高端人才队伍培育计划，克州选派教育、卫生、宣传文化、设计等人才200多人赴江苏开展跟班进修，推动克州教育、卫生、农业、宣传文化等8支人才队伍培育。

2016年，江苏援伊医生累计接诊114453人次，会诊13925例，主持和参加各类手术4293例，抢救危重病人10200人次，引进新技术、新项目200余项，举办各类培训班285期，培训52000余人次。新疆伊犁卫校乡村两级医护人员培训基地、维吾尔医医院、抗病毒治疗中心、妇幼保健院、乡村卫生院（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14个基建项目相继建成使用。组织开展“银发援疆”“送医送药送健康”等一系列卫生“组团式”援疆主题活动，促进当地医疗技术管理水平提升和本地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克州人民医院相关科室骨干医生“组团式”赴江苏跟班进修和短期培训，形成江苏克州双向组团式学习工作格局。

推进援受双方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交流交往，深化和巩固原有的各项活动。组织“十万江苏人游伊犁”活动，为苏伊各族群众交流交往搭建桥梁和纽带，增进两地群众的民族感情，夯实社会长治久安根基。推进苏伊两地师生交流交往。继续推进“千校手拉手”活动，深化445所伊犁中小学与江苏相关学校结对交流。

实施“平安霍城”、新源应急处突中心、尼勒克应急处突指挥系统、察布查尔县维稳大数据平台、昭苏维稳综合能力提升、伊宁县闭合管控、维稳技侦设备配备、基层阵地建设等25项维稳项目，支持重点县市和基层反恐维稳设施建设、装备器材配备，全面提升受援地反恐维稳的信息化和动态化水平。组织开展长治久安管理人才与技术人才专题培训。组织350名村居少数民族干部、爱国宗教人士、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代表、优秀青年代表开展“四个江苏行”活动，进一步增强“与祖国同呼吸共命运、各民族团结和谐一家亲”的思想认同，不断夯实伊犁长治久安的社会基础。

【对口支援西藏】2016年，江苏省严格执行中央关于两个80%的基本要求，在项目和资金安排上，突出做到“三个有利于”，即：有利于农牧民最基本生活保障的项目优先安排，有利于满足城乡最基本功能需要的项目优先安排，有利于城乡生态环境改善的项目优先安排，切实向民生和基层倾斜，增强当地群众的获得感。全年安排援藏资金4.6亿元，援藏项目61个，项目建设全部按序时进度顺利推进。

2016年，江苏省进一步加强苏拉两地产业对接、技术交流、人才引进、品牌招商等方面的合作，引入江苏鱼跃集团在开发区投资建立生产基地，签订投资协议10亿元；帮助墨竹工卡县引进嘎则温泉酒店等12家企业，总投资47.49亿元；曲水县以光伏产业为重点，招商签约华宝净土等6个项目，总投资29亿元；协调达孜县引进江苏企业战略合作，与江苏恒顺集团合作共建高原“青稞醋”企业项目等。实施拉萨市净土健康产业标准化体系建设项目，3年内为9大类产品建成标准体系，已完成藏鸡、藏香、拉萨好水三大产业标准体系制定工作，为确保拉萨产品质量和市场拓展奠定基础。

针对受援地缺技术、缺资金、更缺人才的状况，坚持主体培训和专题班次相结合、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理论培训与挂职锻炼相结合、课堂培训与传帮带培训相相合等多种培训方式，大规模培训契合受援地发展需求的各级党政干部和各类专业技术人才。

【对口支援青海】2016年，全省安排援青项目53个，援助资金29931万元，80%以上用于保障和改善基层群众民生项目。海南州5县高原美丽乡村等一大批民生类援建项目建成使用，项目开工率及实物工作量全部达预期进度要求，完成年初既定的援建目标。

同德县人民医院新建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海南州恰卜恰工业发展区道路基础设施援建项目已完成实物工作量的90%；贵德县江苏大道援建项目东端环岛改造进展顺利；海南州藏医院药浴疗综合楼援建项目建设成为青海省首个“藏医药文化体验中心”。援建项目管理模式取得创新。对海南州部分援建项目先行试点实行代建制，提高援建项目建设管理水平。

援受两地产业合作持续加强。组织有关单位参加2016中国·青海绿色发展投资贸易洽谈会，江苏省企业与海南州签约项目19个，协议金额50.16亿元。组织26家海南州企业参加2016南京国际时尚消费品博览会，共展出160个高原特色产品。推进海南州清洁能源的“西电东送”工作，协调签订《2016年青电送苏框架协议》，达成江苏省与海南州的5亿度售电协议。

江苏省安排培训经费700多万元，举办各类培训60期，培训各类人员近2000人。两省互访对接活动80次，互访人员798人次。派出援青干部的市县和省有关部门共向海南州计划外援助资金3292.8万元（含捐赠物资折价）。

【对口支援三峡库区】2016年，江苏省对口支援三峡库区安排无偿援助资金2370万元，其中，云阳县1008万元、秭归县882万元、重庆万州区480万元；实际到位援建资金2966万元，其中，云阳县1024万元、秭归县1082万元、重庆万州区860万元，超额完成计划任务。

以实施城（集）镇移民小区综合帮扶为重点，资金安排向改善民生项目倾斜，确定年度对口支援项目并列出重点帮扶的移民小区，云阳县中学分校等移民安置小区功能完善和文体活动设施等项目进展顺利。注重精准扶贫，援助300万元用于云阳贫困人口大病医疗救助。秭归县遭受特大暴雨灾害后，江苏省协调安排200万元专项援助资金拨付秭归用于灾后恢复重建。

推进秭归县烟草产业与江苏省中烟公司的烟草合作，在江苏各市县推介云阳县中药生产企业的药品，全年累计帮助销售云阳医药产品达9000万元。推动AB集团抢抓上市机遇，促进AB集团成长为秭归第一个年税收过千万的工业企业，年产值达2.5亿元。协调助推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云阳项目，与重庆合作预计第一期投资近36.8亿元。推动中华恐龙园与宜昌市开展合作在宜昌建设中华恐龙园主题公园。南京市援建的“耐水中山杉”在三峡库岸全面推广种植，解决大型水利设施消落带植被恢复这一“世界级”生态难题。

开展6期培训班，重点培训237名农村致富带头人和基层干部，安排秭归8名干部到江苏基层挂职锻炼。南京市安排人员专门赴重庆万州区开办SYB创业专题培训3期5个班次，帮助培训学员200人。

【东西部扶贫协作】2016年，江苏省援助陕西省扶贫协作资金2亿元，援助青海省扶贫协作资金5000万元，援助贵州省铜仁市扶贫协作资金5000万元，扶贫结对、规划制定、资金安排、干部交流等工作有序推进。

2016年，江苏省提出“十三五”时期苏陕扶贫协作市际结对关系；9月，两省政府签署《关于进一步加强扶贫协作和经济合作战略协议》。对新增青海省西宁市和海东市的扶贫协作任务，明确由南京市和无锡市分别结对；同时苏州继续结对帮扶贵州省铜仁市。在江苏10个设区市中每市选择2个经济实力较强县（市、区）分别与陕西10个结对市、青海省西宁市和海东市、贵州铜仁市中的2个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结对帮扶，加大精准脱贫帮扶力度，实施“携手奔小康”行动。全省结对帮扶重点县共计38对（不含对口支援西藏拉萨、新疆伊犁和克州、青海海南州地区）。

苏州帮助贵州省铜仁市实施的一批扶贫项目，援助扶贫资金6120万元。结合旅游扶贫兴建一批“农家乐”、特色客栈、旅游景观等基础设施项目；在教育方面援建中小学教学楼和硬件设施；在农业产业化方面，围绕茶叶、天麻中药材、苗木基地等项目援助资金579万元；派出扶贫挂职干部6人，帮助培训干部800余人次；产业合作取得积极进展，组织江苏企业赴贵州考察并达成一批产业合作项目意向。无锡市帮助延安市实施27个扶贫协作项目，援助资金620万元，主要集中在乡村道路建设、农贸市场建设和农村电子商务、大棚蔬菜、苗木基地、农业产业人才培训等方面。

江苏省组织三级医院对口帮扶陕西贫困县县级医院22个。全年全省共有165名医师派往对口陕西的县（市、区）医院，完成门诊1.3万、急诊2355人次，开展手术2366例，会诊及疑难病例讨论3012次，开展新技术新业务115项，免费接收进修211人，学术讲座557次，业务培训1.3万人次，教学查房2233次，建立特色专科12个，投入经费128多万元，捐赠设备价值18万元，有30对对口医院之间开展远程医疗工作。

（省发展改革委）

长三角区域合作

【长三角区域国家战略实施】 2016年，长三角三省一市共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7.4万亿元，上海、江苏、浙江、安徽较上年分别增长6.8%、7.8%、7.5%和8.7%。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经贸合作交流。上海市与沿线国家和地区的重点城市经贸部门和机构建立合作机制，江苏省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项目178个、增长47.1%，浙江省在“一带一路”沿线已建成5个境外经贸合作区，安徽省正在筹建中德产业合作园。推进重点领域试点示范。上海自贸区建设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舟山群岛新区、南京江北新区等国家级新区框架逐步拉开，长江经济带通关一体化改革全面推进，上海国际航运中心辐射带动作用持续扩大，区域港口一体化进程加快。

延伸阅读：《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

5月22日，国务院批复同意《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国函〔2016〕87号）。《规划》要求，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新的发展动能，以上海建设全球城市为引领，以共建全球科技创新集群为支撑，以共守生态安全为前提，以健全包容共享的体制机制为保障，构建网络化、开放型、一体化发展格局，持续在制度创新、科技进步、产业升级、城乡统筹、全方位开放、绿色发展等方面走在全国前列，联手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世界级城市群，加快形成国际竞争新优势，更好服务于“一带一路”建设和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对全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和引领作用。规划范围包括江苏、浙江、上海、安徽四省市26个城市，面积21.17万km^2，包含26个城市（上海1个、江苏9个、浙江8个、安徽8个）。江苏纳入规划的有9个城市，分别是南京、苏州、无锡、常州、南通、镇江、泰州、扬州、盐城。

【长三角区域创新】 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模式新业态，以“互联网+”为特征的新经济快速发展，创新活力持续释放。共同推进上海科技创新中心、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杭州自主创新示范区和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进一步完善“长三角大型科学仪器协作共用网”等科技资源共享平台，共同在公共安全、民生保障、环境保护三大领域开展科技联合攻关，推进“创新券”在长三角区域内通用通兑。加强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国家技术转移苏南中心、浙江科技大市场、安徽对外科技交流中心等平台对接合作，加快推进区域内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长三角区域重大项目建设】 综合交通方面，长江南京以下12.5m深水航道二期工程初通南京，北沿江高铁已经列入国家中长期规划，沪崇启过江通道方案研究有序推进，徐州至明光高速公路江苏段、宣镇快速客运铁路和宿州至扬州、溧阳至广德、宜长等高速公路项目进展顺利。能源方面，淮南—南京—上海特高压交流输电工程基本建成，苏通1000kVGIL（气体绝缘金属封闭输电线路）过江通道工程、江苏金湖至安徽天长天然气管线项目已开工建设。环保方面，长三角区域空气质量预测预报中心二期项目已全面启动，太湖、新安江等流域一批水环境治理项目加快推进。信息化方面，构建长三角智慧城市数据平台、区域技术转移数据平台等信息共享平台，联合研究制订“长三角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共享应用及服务示范工程”建设方案，区域协同运用大数据的能力不断提升。

【长三角区域规划和公共服务】 规划政策方面，三省一市就各自“十三五”综合交通运输、能源发展等重点专项规划进行对接，共同开展“十三五”长三角信息化协同发展规划、长三角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方案，以及长江、太湖等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编制工作；共同向国家申报信用建设区域合作示范区，9月份示范区方案得到国家发展改革委正式批复，成为全国首个信用建设区域合作示范区；搭建“长三角旅游信用服务平台”，签署《长三角区域旅游领域信用联动奖惩合作备忘录》；共同推进物流市场一体化发展，上海、南京等9城市牵头成立全国城市物流标准化创新联盟；共同推进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联合防范区域金融风险。公共服务方面，三省一市推进毗邻地区互通公交班线；继续做好社会保险转移接续工作；推动长三角异地就医省级结算平台互联互通，促进医保信息数据交换与共享；加强食品安全应急协作，建立信息共享通报、事件联合处置、技术互助协作等跨区域应急协作机制，推进食品安全电子追溯平台互联互通，携手打击区域内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

【长三角区域联建共治】 大气污染防治方面，三省一市共同开展大气污染源清单调查和$PM_{2.5}$源解析工作，加大燃煤锅炉窑炉淘汰力度，全面推进煤炭清洁利用；组织开展区域内高污染机动车联防联控专项行动，启动长三角区域船舶排放控制区建设；建立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处置协作机制，推进长三角区域空气质量预测预报数据共享。水环境治理方面，经国务院同意，三省一市成立长三角区域水污染防治协作小组，启动长三角区域水污染防治协作机制，共同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此外，继续做好跨界环境污染应急和危险废物处置监管工作，推动节能减排等方面环境标准统一，对可能跨界影响环境的规划或项目进行环评对接。

【长三角区域产业合作和重大活动】 产业合作方面，三省一市共建一批产业创新发展和产业转移合作园区，沪苏大丰产业联动集聚区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8.2亿元，签约亿元以上项目4个；苏滁现代产业园累计投资100多亿元，27家企业建成投产。2016年江苏在皖投资亿元以上项目1296个，到位资金1963.1亿，占外省市在皖投资的19.8%。重大活动方面，为保障G20峰会圆满召开，上海、江苏、安徽两省一市在公共安全、交通运输、能源保障、食品安全、环境治理等方面严格落实各项措施，多边共筑“护城河”，为峰会做出巨大贡献。此外，三省一市协同举办中国华东进出口商品交易会、浙江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国际徽商大会等投资经贸活动，以及第三届世界互联网大会、第九届浦江创新论坛、首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等科技交流活动，扩大影响力和辐射面。

（省发展改革委）

生 态 环 境

环 境 质 量

【水环境】 2016年，全省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轻度污染。列入国家《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地表水环境质量考核的104个断面中，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Ⅲ类的断面比例为68.3%，Ⅳ～Ⅴ类水质断面比例为29.8%，劣Ⅴ类断面比例为1.9%。与2015年相比，符合Ⅲ类断面比例上升6.1个百分点，劣Ⅴ类断面比例下降5.2个百分点。列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的380个流域地表水断面中，水质符合Ⅲ类的断面比例为62.9%，Ⅳ～Ⅴ类水质断面比例为32.6%，劣Ⅴ类断面比例为4.5%。

饮用水源　江苏省饮用水以集中式供水为主。2016年，全省开展监测的106个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总量约61.19亿吨，地表水水源地和地下水水源地取水量分别占99.2%和0.8%，其中，长江和太湖取水量分别占取水总量的50.9%和16.7%。

依据《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1993）评价，全省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达标（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取水量为61.09亿吨，占取水总量的99.8%；全年各次监测均达标的水源地有94个，占88.7%。

太湖流域　太湖湖体高锰酸盐指数和氨氮年均浓度分别达到Ⅱ类和Ⅰ类标准，总磷年均浓度为0.064 mg/L，属于Ⅳ类，总氮年均浓度为1.74 mg/L，为Ⅴ类。与2015年相比，湖体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浓度稳定在Ⅱ类以上，总氮浓度下降3.9%，总磷浓度上升8.5%。湖体综合营养状态指数为54.6，同比下降1.5，总体处于轻度富营养状态。

4～10月蓝藻预警监测期间，通过卫星遥感监测共发现蓝藻水华聚集现象95次，仍以小面积区域性聚集为主。与2015年同期相比，发生次数略有增加，最大发生面积和平均发生面积分别下降9.7%和18.5%。

采用水质自动站监测数据，以高锰酸盐指数、氨氮和总磷3项指标评价，15条主要入湖河流中，有12条河流水质符合Ⅲ类，占80%；其余3条河流水质为Ⅳ类，占20%。与2015年相比，主要入湖河流水质有所改善，符合Ⅲ类水质河流数增加5条，占比上升33.3个百分点。

列入省政府目标考核的太湖流域65个重点断面，采用水质自动站监测数据，以高锰酸盐指数、氨氮和总磷3项指标评价，水质达标率为77.4%，较2015年上升15.5个百分点。

淮河流域　2016年，江苏省淮河干流水质较好，4个监测断面水质均符合Ⅲ类标准，与2015年相比水质保持稳定。主要支流水质总体处于轻度污染，符合Ⅲ类、Ⅳ类、Ⅴ类和劣Ⅴ类水质断面分别占63.3%、24%、4.6%和8.1%，影响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总磷和氨氮。与2015年相比，符合Ⅲ类标准的水质断面比例上升4.3个百分点，劣Ⅴ类断面比例下降0.9个百分点。南水北调东线江苏段15个控制断面年均水质均达Ⅲ类标准要求。

长江流域　江苏省长江干流水质较好，10个监测断面水质均符合Ⅲ类标准，与2015年相比水质保持稳定。主要入江支流水质总体处于轻度污染，41条主要入江支流的45个控制断面中，水质符合Ⅲ类、Ⅳ类、Ⅴ类和劣Ⅴ类断面分别占56.8%、20.4%、11.4%和11.4%，影响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与2015年相比，符合Ⅲ类标准的水质断面比例上升2.3个百分点，劣Ⅴ类断面比例下降9.1个百分点。

【空气环境】 2016年，全省环境空气质量总体有所改善，空气质量达标率较2015年上升3.4个百分点，空气中主要污染物浓度均有不同程度下降或保持稳定，其中$PM_{2.5}$年均浓度较2015年下降12.1%、较2013年下降30.1%，达到国家提出的“在2013年基础上下降13%，同时比2015年下降3%”的目标要求。受颗粒物、臭氧和二氧化氮影响，13个设区市环境空气质量均未达二级标准要求。

城市空气　全省环境空气中$PM_{2.5}$、PM_{10}、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年均浓度分别为51μg/m^3、86μg/m^3、21μg/m^{3}和37μg/m^3；一氧化碳和臭氧按年评价规定计算，浓度分别为1.7mg/m^{3}和165μg/m^3。与2015年相比，$PM_{2.5}$、PM_{10}、臭氧和二氧化硫浓度分别下降12.1%、10.4%、1.2%和16%，二氧化氮和一氧化碳浓度保持稳定。

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进行年评价，13个设区市环境空气质量均未达标，超标污染物为$PM_{2.5}$、PM_{10}、臭氧和二氧化氮。其中，13市$PM_{2.5}$均超标；除南通市外，其余12市PM_{10}均超标；苏南五市、苏中的南通和扬州以及苏北的淮安共8市臭氧超标；南京、无锡、徐州、常州和苏州5市二氧化氮超标。

按日评价，全省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为70.2%，较2015年上升3.4个百分点，13市达标率范围为65.0%～77.9%。

2016年，全省共发生11次重污染天气过程，按照省政府发布的《江苏省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全省共发布蓝色预警10次，黄色预警1次。

酸雨　全省设区市酸雨平均发生率为18.8%，降水年均pH值为5.61，酸雨年均pH值为4.98。南京、无锡、常州、苏州、南通、淮安、扬州、镇江和泰州9市监测到不同程度的酸雨污染，酸雨发生率范围为0.3%～37.2%。徐州、连云港、盐城和宿迁4市未采集到酸雨样品。与2015年相比，全省酸雨平均发生率下降9.5个百分点，降水酸度和酸雨酸度分别减弱4.5%和2.3%。

【土壤环境】 2016年，根据国家要求，全省对216个土壤环境质量点位开展监测，其中风险点位163个（主要针对污染企业、固废处置场地周边土壤），对照点位53个。监测结果表明，163个风险点位中，121个达到《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二级标准，占74.2%；超标点位中，处于轻微、轻度、中度和重度污染的点位分别占16.6%、3.1%、4.9%和1.2%。超标项目

绿色江苏　省林业局供图

主要为镉、铅和苯并 [a] 芘。

【声环境】 2016 年，全省城市声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各类声源声强及分布情况无明显变化。声环境质量与社会经济发展、城市建设、交通路网建设等息息相关，生活噪声和道路交通噪声仍是影响全省声环境质量的主要因素。

区域环境噪声　全省设区市区域声环境质量总体较好，昼间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54.8dB（A）。根据《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城市声环境常规监测》（HJ640–2012）评价，13 个设区市中有 8 个达到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昼间二级水平。影响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的主要声源仍为生活噪声，所占比例为 52.9%；其余依次为交通噪声、工业噪声和施工噪声，所占比例分别为 25.1%、18.6% 和 3.4%。

功能区噪声　依据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评价，全省设区市 1 ～ 4（4a、4b）类功能区声环境昼间达标率分别为 93.4%、96.2%、99.3%、98.8% 和 100%，夜间达标率分别为 77.6%、89.0%、95.7%、78.2% 和 100%。

全省设区市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表现出与城市日常生产、生活和作息规律相似的变化特征，昼间平均等效声级 6 ～ 8 时上升明显，8 ～ 18 时维持在较高水平，18 ～ 21 时逐步减弱。

道路交通噪声　全省设区市道路交通昼间声环境质量总体评价为好，平均等效声级为 66.5dB（A），达道路交通噪声强度等级一级。全省超过 70dB（A）（国家昼间标准限值）的路段长度占监测道路总长比例为 17.3%。

【陆域生物环境】 2016 年，太湖江苏流域、长江江苏段、京杭大运河江苏段等主要水体水生生物多样性调查结果显示，全省生物环境状况总体保持稳定。

主要河流底栖动物物种多样性评价等级为丰富、较丰富的断面分别占 6.4%、27.8%，一般、贫乏和极贫乏的断面分别占 31.6%、19%、11.4%，未采集到底栖动物的断面占 3.8%；主要湖泊底栖动物物种多样性评价等级为丰富、较丰富的测点分别占 3.8% 和 56.6%，一般的测点占 34%，贫乏的测点占 5.6%。

与 2015 年相比，主要河流底栖动物物种丰富和较丰富断面比例下降 8.4 个百分点，贫乏和极贫乏断面比例上升 5.4 个百分点；主要湖泊底栖动物物种丰富和较丰富的测点比例上升 9.4 个百分点，贫乏和极贫乏测点比例下降 3.8 个百分点。

采用《大气微生物污染级别划分标准》评价，2016 年全省设区市环境空气中细菌含量评价为清洁的测点比例为 65%，较 2015 年上升 1.7 个百分点；霉菌含量评价为清洁的测点比例为 58.6%，较 2015 年下降 8.7 个百分点。

【辐射环境】 2016 年，全省辐射环境 56 个国控点和 233 个省控点监测结果表明，太湖江苏流域、淮河江苏段、长江江苏段等重点流域水体及近岸海域海水、海洋生物中放射性核素浓度与 1989 年江苏省环境天然放射性水平调查测量结果处于同一水平；重点饮用水水源地取水口水中放射性指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要求。环境中电磁辐射监测结果均低于《电磁辐射防护规定》（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控制限值的要求。

田湾核电站外围辐射环境状况处于正常水平，辐射环境监督性监测系统正常运行，数据捕获率达 99.99%。核电站周围大气、陆地、海洋和生物环境样品中放射性监测结果均在天然本底涨落范围内。

全省 12 家辐照中心、9 家伴生矿开发利用企业辐射环境满足相关标准要求，江苏省城市放射性废物库库区周围水体、土壤等环境介质中放射性核素含量在本底水平范围；广播电视发射台、移动通信基站、高压输变电工程等电磁设施周围环境电磁辐射水平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缪明生）

【近岸海域环境】 2016 年，江苏管辖海域共设监测站位 721 个，获得各类监测数据 68000 余个。结果显示：江苏管辖海域符合Ⅰ类、Ⅱ类海水水质标准的面积为 18576km^2，占管辖海域面积的 53.43%；符合Ⅲ类海水水质标准的面积为 7728km^2，占管辖海域面积的 22.23%；符合Ⅳ类海水水质标准的面积为 3640km^2，占管辖海域面积的 10.47%；劣于Ⅳ类海水水质标准的面积为 4822km^2，占管辖海域面积的 13.87%。水质中 pH、溶解氧、COD、石油类、重金属（铜、锌、铅、镉、铬、汞）和砷含量总体符合Ⅰ类海水水质标准；主要超标物为无机氮、活性磷酸盐。

2016 年，全省近岸海域 31 个国省控海水水质测点中，符合或优于《海水水质

标准》（GB3097–1997）Ⅱ类标准的比例为61.3%，Ⅲ类、Ⅳ类和劣Ⅳ类水质比例分别为22.6%、12.9%、3.2%。其中，22个国控海水水质测点中，符合或优于Ⅱ类标准的比例为68.2%，Ⅲ类、Ⅳ类和劣Ⅳ类水质比例分别为13.6%、13.6%、4.6%。

全省26条主要入海河流监测断面中，水质处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Ⅳ类、Ⅴ类和劣Ⅴ类比例分别为26.9%、42.3%、15.4%和15.4%；与2015年相比，符合Ⅲ类断面比例上升7.7个百分点，劣Ⅴ类断面比例下降3.8个百分点。

（缪明生　钱林峰）

【海洋生物环境】 2016年，全省近岸海域共布设26个监测站位，于3月、5月、8月和10月开展4次调查监测。结果显示：

浮游植物　共监测到154种，优势种为浮动弯角藻、中肋骨条藻和柔弱伪菱形藻，平均生物密度为648.97×10^4个/m^3。生物多样性指数全年平均为2.62，物种丰富度较高，个体分布较均匀，多样性指数较高。

浮游动物　共监测到81种，优势种为小拟哲水蚤、拟长腹剑水蚤和双刺纺锤水蚤等，平均生物密度为2363.29个/m^3，平均生物量为308.61mg/m^3。生物多样性指数全年平均为2，物种丰富度较高，个体分布较均匀，多样性指数较高。

鱼卵和仔稚鱼　共监测到鱼卵28种，优势种为鲬、鲅、蓝点马鲛、小黄鱼，平均密度为0.59个/m^3。监测到仔稚鱼41种，优势种为鲅，平均密度为0.5个/m^3，鱼卵和仔稚鱼生物多样性指数分别为1.32和1.29。密度总体较低，物种丰富度较低，个体分布较均匀，多样性指数一般。

底栖生物　共监测到164种，优势种为海葵、司氏盖蛇尾、滩栖阳遂足、伶鼬榧螺，平均生物密度为11.85个/m^2，平均生物量为14.44g/m^2。生物多样性指数全年平均为2.4，物种丰富度较高，个体分布较均匀，多样性指数较高。

潮间带生物　共监测到103种，优势种为褶牡蛎、文蛤、中华近方蟹和疣荔枝螺等，平均生物密度为131.53个/m^2，平均生物量为219.24g/m^2。生物多样性指数全年平均为1.48，潮间带生物物种丰富度较低，个体分布较均匀，多样性指数一般。

【海洋功能区环境】 2016年，全省分别选择农渔业区、港口航运区、工业与城镇用海区、旅游休闲娱乐区、海洋保护区、特殊利用区各9个，保留区6个，实施海洋功能区环境监测。功能区环境状况总体良好，基本满足功能需求。

农渔业区　应用环境质量综合指数法（EQI）分别对9个农渔业区进行评价，总体水质状况优良。水质中石油类、镉、铬、砷站位达标率均为100%，铜、锌、铅、汞站位达标率分别为77.8%、96.3%、81.5%、96.3%。

港口航运区　水质总体站位达标率为66.7%。其中无机氮、活性磷酸盐站位达标率分别为70.4%、96.3%；化学需氧量、油类、铜、铅、镉、汞、砷站位达标率均为100%。

射阳港口航运区、大丰港口航运区（2）、网仓洪港口航运区海域水质站位达标率为100%，满足海洋保护区功能要求；连云港港口航运区、徐圩港口航运区、滨海港口航运区、洋口港港口航运区（1）、吕四港港口航运区部分满足港口航运区功能要求；连云港及徐圩港口航运区海域水质中各项要素基本保持稳定，无机氮含量部分满足功能区要求。

工业与城镇用海区　水质总体站位达标率为7.4%。其中无机氮、活性磷酸盐、COD站位达标率分别为59.3%、40.7%、92.6%；pH、溶解氧、石油类、铜、锌、铅、镉、铬、汞、砷站位达标率均为100%。

旅游休闲娱乐区　连岛海水浴场健康指数为94，达到“优”水平。适宜和较适宜游泳的天数比例为81%，造成不适宜游泳的主要原因是天气不佳。墟沟旅游度假区水质指数为4.3，环境质量“优良”。海面状况指数为3.6，状况“优良”，影响海面状况的主要原因是天气不佳等。度假区平均休闲（观光）活动指数为3.5，综合环境质量“优良”。

海洋保护区　总体满足牡蛎礁、贝壳堤、海蚀地貌、自然湿地、鸟类等保护对象的功能要求。

特殊利用区　水质总体站位达标率为74.1%。其中无机氮、活性磷酸盐站位达标率分别为92.6%、81.5%；pH、溶解氧、COD、石油类、铜、锌、铅、镉、铬、汞、砷站位达标率均为100%。

【苏北浅滩生态监控区环境】 监测区域为盐城射阳至南通启东浅滩湿地及邻近海域（31°41′～34°03′N，120°29′～122°10′E），涉及南通、盐城2个市和启东、海门、通州、如东、海安、东台、大丰、射阳8个县（市、区），面积15400km^2。监测内容包括环境质量状况、生物多样性、滩涂植被和滨海湿地空间分布。结果表明：苏北浅滩生态监控区仍处于亚健康状态。

水质状况　水质符合第一类、第二类、第三类、第四类和劣于第四类海水水质标准的站位分别占36.4%、30.3%、15.2%、9.1%和9.1%，较2015年有所好转，主要污染物为无机氮、活性磷酸盐，水体呈富营养化状态。沉积物整体质量状况良好，石油类、总有机碳、硫化物、重金属（铜、锌、铅、镉、铬、汞）、砷均符合一类海洋沉积物质量标准，综合潜在生态风险较低。

生物多样性　共鉴定浮游植物86种，中小型浮游动物46种，大型浮游动物59种，鱼卵7种，仔稚鱼15种，底栖生物57种，潮间带生物42种，游泳生物67种。苏北浅滩生态监控区浮游动植物、潮间带生物资源丰富，生物量较高；底栖生物、鱼卵和仔稚鱼生物密度较低。

滩涂植被　根据遥感影像解译，目前互花米草、碱蓬和芦苇是苏北浅滩湿地的主要植被类型。现有滩涂植被223km^2，与2015年相比略有减少。目前较大面积植被主要分布在新洋港至斗龙港之间盐城国家级珍禽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川东港口南侧大丰麋鹿保护区核心区、新北凌闸至小洋口外闸东侧、如东东凌垦区北侧、腰沙根部滩涂；其他岸段存在部分较窄的沿海堤分布的植被带。

滨海湿地空间分布　射阳河口以南滨海湿地为3596km^2，其中，自然湿地2510km^2、人工湿地1086km^2。

【渔业生态环境】 2016年，在太湖、滆湖、洪泽湖、高宝邵伯湖、骆马湖、长江江苏段、江苏近海重要渔业水域共设置水质、底质、生物质量和生物资源监测点330个。监测结果表明，江苏省渔业生态环境状况总体良好。

省内主要湖泊　生态环境状况总体良好。石油类、铜、铅、镉、汞、砷符合渔业水质标准，与2015年相比，湖泊水质氨氮、总磷、总氮、化学需氧量总体有所上升，石油类基本保持稳定。湖泊底质状况良好。浮游生物资源丰富，浮游植物密度有所升高，鱼类群落结构基本稳定，水生生物资源增殖放流效果明显。

长江干流江苏段　生态环境状况总体良好。石油类、铜、铅、镉、汞、砷符合渔业水质标准。底栖动物生物多样性水平较低，鱼类群落结构逐步改善，水生生物资源增殖放流效果逐渐显现。

江苏近海重要渔业水域　生态环境状况总体良好。粪大肠菌群、总汞、镉、铅、铜、砷、六六六、滴滴涕总体符合海水水质一

类标准；化学需氧量大部分符合海水水质一类标准；部分增养殖区无机氮、活性磷酸盐较高。沉积物及海洋生物质量状况基本良好。浮游植物生物密度较高，浮游动物、底栖生物、滩涂潮间带生物密度丰富且保持稳定，鱼卵仔稚鱼、游泳生物资源量明显增加。吕四渔场大黄鱼、海州湾渔场中国对虾等水生生物资源养护效果明显。

（钱林峰）

生 态 保 护

综 述

【生态文明建设工程】 2016年，全省生态文明建设加强顶层设计，明确目标方向。2月，省委、省政府召开生态文明建设大会；3月，省委、省政府印发《江苏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实施方案》（苏发〔2016〕15号），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实施细则》（苏办发〔2016〕10号）、《江苏省生态文明建设环境保护重点任务行动方案（2016—2017年）》（苏办发〔2016〕14号）；8月，省委、省政府印发《江苏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试行）》（苏发〔2016〕37号）等一系列重要文件，全面部署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生态空间管控　全省基本完成省级生态红线优化调整，保护区域进一步扩大。在环境准入、生态补偿、考核评估、监管平台等领域开展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国家试点工作。健全空间管控体系，全省所有设区市、县（市、区）均已形成辖区红线规划、管控办法、补偿政策。加强生态红线监管和考核，考核结果上报省政府并向各地通报。全年拨付年度省级生态补偿资金15亿元。

经济绿色转型　全省高新技术产业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达41.5%，新兴产业实现销售收入同比增长10.5%，服务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从2015年的48.6%提高到2016年的50.1%。全年压减煤炭产能818万吨、钢铁产能580万吨、水泥产能512万吨、平板玻璃产能300万重量箱、船舶产能330万载重吨。完成国家下达的节能目标任务，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下降6.39%。城镇污水处理能力增至1620万m^3/日。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林木覆盖率达22.8%，自然湿地保护率达46%。

环境综合整治　全省继续推进覆盖拉网式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试点工作，建成1100多套污水处理设施，铺设污水管网约2800km；建成垃圾转运站65座，购置垃圾转运车、清运车1000多辆；建成非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染集中处置中心4座，蓄粪池2000多个。

生态示范创建　全省新增连云港市赣榆区、淮安市、盱眙县、淮安市淮安区、淮安市淮阴区、泰州市、靖江市、泗阳县等8个地区通过国家生态市县考核验收，累计建成国家生态市县45个，占全国总数的31.5%，数量位居全国首位。南京在全国副省级城市中率先建成“国家生态市”。全年新增扬州维扬经济开发区、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4家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全省累计建成21家。全年新增江苏淮安工业园区、江苏扬州广陵经济开发区、江苏苏州宿迁工业园区、江苏兴化经济开发区4家省级生态工业园区，全省累计建成41家。张家港市被授予首届中国生态文明奖先进集体称号。

延伸阅读：张家港市被授予首届中国生态文明奖先进集体称号

6月5日，在北京举行的中国生态文明奖表彰暨生态文明建设座谈会上，张家港市被授予首届中国生态文明奖先进集体称号，也是江苏省唯一获此殊荣的城市。中国生态文明奖是经中央批准、生态文明建设领域唯一的政府奖项，由环保部主办、中国生态文明研究与促进会承办。首届中国生态文明奖评选出先进集体19个、先进个人33名。近年来，张家港不仅跻身全国首家“环保模范城市”、首批“国家生态市”，还编制全国首个县级市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启动生态文明建设综合体制改革试点，在全国县域城市率先推行镇（区）党政主要领导生态环境责任审计制度。

【“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 2016年，全省启动实施“两减六治三提升”（减煤、减化，治太湖、治垃圾、治黑臭、治畜禽、治VOCS、治隐患，提升生态保护水平、提升环境经济政策调控水平、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水平）专项行动（简称“263”行动）。先后制定《“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专题召开专项行动工作部署动员会；成立由石泰峰省长担任组长、5位省领导担任副组长、21个部门负责同志为成员的高规格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263”专项行动的总体目标是：到2020年，江苏省$PM_{2.5}$年均浓度比2015年下降20%，设区市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72%以上，国考断面水质优于Ⅲ类水体比例达70.2%，劣于Ⅴ类的水体基本消除。

【环保投入】 2016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节能环保支出达291.56亿元，实施一大批治污减排和生态保护工程。江苏共争取中央财政资金9.79亿元，参与安排以及获得的省级财政资金共42.85亿元。省政府印发《关于实施与污染物排放总量挂钩财政政策的通知》（苏政发〔2016〕158号），规定从2016年起，全省在各市、县（市、区）全面推行与污染物排放总量挂钩财政政策。

【环保制度改革】 2016年，省委、省政府印发《江苏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实施方案》（苏发〔2016〕15号）等一系列重要文件，全面深化生态改革。推动简政放权，除法律法规及环保部明确规定由省级审批的建设项目外，其他项目环评审批权限全部下放到市县。全省42家环保部门所属的环评机构全部完成脱钩改制。全面实施危险废物省内转移网上报告制，直接推动我国《固废法》相关条款的修改。开展排污许可制改革试点，建立与污染物排放总量直接挂钩的财政政策，深化水环境“双向”补偿制度，省政府出台《江苏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苏政发〔2016〕159号）。《江苏省环保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6—2020年）》印发，创新建立企业环保信用评价制度，环境信用参评企业增至2万多家，相关改革经验被环保部在全国推广。南通环保信用体系建设经验入选省深改组“江苏基层改革探索100例”。

【环保共建共享】 2016年，《江苏省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试行）》出台，引导公众有序参与环境公共事务管理，全省环保社会组织联盟成员增至24家。省环保厅举办第四届全省环境宣传教育周和首届环保

太湖夕影　俞松茂 / 视觉江苏网

网络文化季，组织“绿色之声”公益诵读会等大型宣教活动，推动“生态文明建设街区”建设，打造全国首个环保主题地铁车站。定期召开环境新闻通气会和发布会，开通“江苏环保”政务微信，开展“带着微博看环保”直播活动，营造良好的环境舆论氛围。命名第16批江苏省绿色学校（幼儿园）120所，创建江苏省绿色社区28个。江苏省环保宣教中心获第九届中华宝钢环境奖。

（缪明生）

水资源保护

【水资源保护概况】 2016年，省级财政安排水资源费1.5亿元。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达标建设。2016年核准公布全省第四批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和第二批完成达标建设的水源地名录。推进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达标建设扫尾工作，在全国率先启动乡镇水源地达标建设工作。强化水功能区管理。109个地表水新增水功能区划方案获省政府批复下发，进一步拓宽纳入水功能区管理和保护的水域范围。加强入河排污口管理。全面梳理排污口审批管理情况，建立入河排污口备案制度，对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开展例行监督监测。推进完成长江经济带取排水口及水源地布局规划工作。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健全水资源保护部门协作机制，实行联防联控和流域共治，严控入河湖排污总量。省水利厅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地下水资源管理和保护的指导意见》。推进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推行地下水用水总量和水位双控制度。

【蓄　水】 *省管湖泊*　全省13个省管湖泊中，除南四湖、石臼湖和里下河湖荡外，年末蓄水总量127.11亿m^3，比年初增加5.4亿m^3。

大型水库　全省6座大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5.6亿m^3，比年初增加1.3亿m^3。

中型水库　全省43座中型水库年末蓄水总量5.66亿m^3，比年初增加0.74亿m^3。其中，淮河流域19座，年末蓄水总量2.75亿m^3，比年初增加0.4亿m^3；长江流域17座，年末蓄水总量2.24亿m^3，比年初增加0.24亿m^3；太湖流域7座，年末蓄水总量0.67亿m^3，比年初增加0.1亿m^3。

浅层地下水　全省平原区面积7.1万km^2，年末浅层地下水储存量比年初增加8.1亿m^3。其中，水位上升区面积0.7万km^2，储存量增加1.2亿m^3，水位相对稳定区面积6.4万km^2，储存量增加6.9亿m^3。各流域地下水储存量也均有不同程度增加，其中，淮河流域增加6.5亿m^3，长江流域增加0.7亿m^3，太湖流域增加0.9亿m^3。

【水　质】 *河流*　全省监测870条河流，1707个水质断面，控制河长19171.3km。其中，汛期监测断面1702个，控制河长19140.2km；非汛期监测断面1706个，控制河长19168.3km。全年综合评价结果，优于Ⅲ类水的断面770个，占45.1%；控制河长9552km，占49.8%。主要超标项目为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

水库和湖泊　全省水库和湖泊水域水质监测站点282个，总磷、总氮不参加评价，优于Ⅲ类水的站点237个，占84%，较2015年提高2.8%，主要超标项目为五日生化需氧量和化学需氧量。富营养化评

2016年江苏省省管湖泊蓄水动态

单位：亿m^3

湖　泊	太湖	洪泽湖	骆马湖	固城湖	长荡湖	滆湖	白马湖	宝应湖	高邮湖	邵伯湖	总计
年初蓄水量	58.91	32.58	9.52	1.25	2.84	5.00	0.79	0.14	9.93	0.75	121.71
年末蓄水量	55.50	40.16	10.57	0.88	2.65	5.06	0.75	0.11	10.31	1.11	127.11
蓄水变量	−3.41	7.58	1.05	−0.37	−0.19	0.06	−0.04	−0.03	0.38	0.36	5.40

2016年江苏省大型水库蓄水动态

单位：亿m^3

水　库	石梁河	小塔山	安峰山	沙河	大溪	横山	总计
年初蓄水量	1.90	0.66	0.15	0.61	0.39	0.59	4.30
年末蓄水量	2.65	0.80	0.61	0.55	0.49	0.50	5.60
蓄水变量	0.75	0.14	0.46	−0.06	0.10	−0.09	1.30
可用水量	2.33	0.60	0.58	0.44	0.38	0.46	4.79

价结果，中营养占 15.6%，轻度富营养占 59.2%，中度富营养占 25.2%。

水功能区达标状况　全省 587 个重点水功能区，监测 553 个，417 个达标，达标率 75.4%；其中，列入国家考核的 326 个，监测 323 个，255 个达标，达标率 78.9%。分流域看，淮河流域 200 个重点水功能区，135 个达标，达标率 67.5%；长江流域 166 个重点水功能区，137 个达标，达标率 82.5%；太湖流域 187 个重点水功能区，145 个达标，达标率 77.5%。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　全省监测地表水饮用水源地 107 个，其中，淮河流域 52 个，长江流域 38 个，太湖流域 17 个，合格 107 个，合格率 100%。监测地下水饮用水源地 12 个，合格 12 个，合格率 100%。

【水资源利用】 供用水量　2016 年，全省总供水量 453.2 亿 m^3。其中，地表水源供水量 436.8 亿 m^3，占总供水量的 96.4%；地下水源供水量 8.9 亿 m^3，占供水总量的 2%；再生水用水量 7.5 亿 m^3，占供水总量的 1.6%。

全省总用水量 453.2 亿 m^3。其中，生产用水 413.7 亿 m^3，占总用水量的 91.3%；居民生活用水 37.5 亿 m^3，占总用水量的 8.3%；城镇环境用水 2 亿 m^3，占总用水量的 0.4%。与 2015 年比较，全省总用水量略有减少，其中：生产用水减少 2%，居民生活用水增加 2.5%，城镇环境用水基本持平。

按照产业结构划分，生产用水中，第一产业用水 270.1 亿 m^3，占生产用水的 65.5%，其中农田灌溉用水 237.2 亿 m^3，占第一产业用水的 87.8%；第二产业用水 126.6 亿 m^3，占 30.6%，其中，电力工业用水 79.8 亿 m^3，一般工业用水 44.5 亿 m^3；第三产业用水 16.3 亿 m^3，占 3.9%。与 2015 年比较，第一产业用水减少 3.2%，一般工业用水减少 3.5%，第三产业用水增加 4.5%。

分流域看，淮河流域用水量 233.2 亿 m^3，占总用水量的 51 .5%，长江流域用水量 104.8 亿 m^3，占总用水量的 23.1%，太湖流域用水量 115.2 亿 m^3，占总用水量的 25.4%。

分区域看，苏南地区用水量 166.4 亿 m^3，占总用水量的 36.7%；苏中地区用水量 98.9 亿 m^3，占总用水量的 21 .8%；苏北地区用水量 187.9 亿 m^3，占总用水量的 41.5%。与 2015 年比较，苏南地区减少 7.9 亿 m^3，苏中地区减少 2.8 亿 m^3，苏北地区增加 3.3 亿 m^3。

南水北调工程向省外供水量　江苏南水北调新建工程和江水北调工程按照统一调度、联合运行的原则，向山东省供水 6.02 亿 m^3。

用水消耗量　全省用水消耗总量 246.5 亿 m^3，综合耗水率 54.4%。其中，农田灌溉耗水 178.1 亿 m^3，耗水率 75.1%，占用水消耗总量的 72.3%；工业耗水 14.3 亿 m^3，耗水率 11.5%，占用水消耗总量的 5.8%；居民生活耗水 13.5 亿 m^3，耗水率 36.1%，占用水消耗总量的 5.5%；城镇环境耗水 1.9 亿 m^3，耗水率 95%，占用水消耗总量的 0.8%。

废污水排放量　全省废污水排放总量 71.4 亿 m^3。

用水指标　全省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60 m^3，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 410 m^3，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含火电）41.2 m^3，城镇居民生活用水量 143.2L/ 人 d，农村居民生活用水量 97.9L/ 人 d。

苏南、苏中、苏北地区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差别较大，分别为 37.1 m^3、64.6 m^3、103.4m^3；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分别为 405.9 m^3、366.1m^3、430.5m^3；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为 47.6 m^3、33.9 m^3、14.2 m^3；城镇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分别为 156.3L/ 人 d、140.5 L/ 人 d、126.6 L/ 人 d。

【主要湖泊入湖水量和污染物负荷量】 江苏省骆马湖入湖水量 27.72 亿 m^3，氨氮、总磷、总氮入湖负荷量分别为 0.138 万吨、0.031 万吨、0.589 万吨。洪泽湖入湖水量 354.7 亿 m^3，氨氮、总磷、总氮入湖负荷量分别为 0.7 万吨、0.34 万吨、8.52 万吨。太湖入湖水量为 106.3 亿 m^3，氨氮、总磷、总氮入湖负荷量分别为 0.99 万吨、0.23 万吨、3.58 万吨。

【环境用水调度】 实施调水引流，严格控制望虞河沿线、环太湖口门运行，有效补充太湖地区河湖水量，促进梅梁湖、贡湖及东太湖水体流动，维护太湖良好水生态，抑制太湖蓝藻暴发，保障无锡、苏州太湖水源地及宜兴市等太湖周边地区乡镇的供水安全。常熟枢纽年抽引长江水量 4.68 亿 m^3，望亭立交入太湖水量 1.39 亿 m^3；梅梁湖泵站（含大渲河泵站）年抽排水量 2.59 亿 m^3，太浦闸出水量 65.26 亿 m^3。

继续实施引江换水，增加水体流动，促进秦淮河水质改善。秦淮新河站全年运行 28 天，抽引江水 1.63 亿 m^3；武定门闸运行 365 天，引换水 21.7 亿 m^3。

南水北调工程沿线地区开展点源治理、面源防控、城镇污水厂及其配套管网建设，以及尾水导流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等环境综合治理措施，年度南水北调沿线水质稳定达标。

调度江都枢纽、高港枢纽适时引长江水补给里下河地区，并为沿海四港冲淤排水及改善水环境提供水源。江都枢纽、高港枢纽全年分别累计引江水 29.6 亿 m^3、29.2 亿 m^3，沿海四港累计排水 101.69 亿 m^3。

【地下水综合治理】 2016 年，全省 22 个地下水超采区，水位上升的 13 个，稳定的 5 个，下降的 4 个。全省地下水降落漏斗面积 6576 km^2（扣除重复计算面积），主要分布于盐城、苏锡常、淮安、连云港等地区，较 2015 年减少 728 km^2。其中苏锡常地下水降落漏斗面积为 879 km^2，比 2015 年减少 132 km^2，漏斗中心位于江阴祝塘，中心埋深 51.37m，较 2015 年上升 6.9m；由于水位上升，南通地下水降落漏斗消失，中心埋深为 25.34m，较 2015 年上升 3.69m；盐城地下水降落漏斗面积 3308 km^2，比 2015 年减少 690 km^2，中心埋深为 41.96m，较 2015 年上升 4.18m。2016 年全省共封井 1100 多眼，压缩地下水开采量 6200 多万 m^3，全省累计封井 3200 多眼，占压采总任务的 56%。

【水资源管理制度与考核】 2016 年，在对各设区市和省管县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情况考核中增加技术核查环节，不断优化考核评价指标。考核结果经省政府审定后，向各市、县政府通报，并交由省委组织部和省监察厅，作为地方政府主要

2016 年江苏省分流域供水量、用水量

单位：亿 m^3

流　域	供水量				用水量			
	地表水	地下水	再生水	合　计	生　活	生　产	城镇环境	合　计
淮河流域	223.4	8.2	1.6	233.2	15.6	216.7	0.9	233.2
长江流域	103.7	0.5	0.6	104.8	9.4	94.7	0.7	104.8
太湖流域	109.7	0.2	5.3	115.2	12.5	102.3	0.4	115.2
全　省	436.8	8.9	7.5	453.2	37.5	413.7	2.0	453.2

负责人和领导班子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省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强全省水功能区管理工作的意见》(苏政办发〔2016〕102号),省水利厅、省发展改革委出台《江苏省用水总量管理办法》《江苏省计划用水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三条红线”指标体系的构成、总体目标和确定原则。将2030年用水总量、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指标以及2020年用水效率指标、地下水用水总量指标,分解下达到各市、县行政区,考核评价指标体系进一步优化。

【水生态文明建设】 2016年,抓好水生态文明城市试点建设。督促9个国家级和18个省级试点城市按批复的实施方案抓好2016年度重点建设任务。徐州、无锡、苏州、扬州等4个国家级试点城市开展终期评估,南通、淮安、盐城、泰州、宿迁等5个国家级试点城市和18个省级试点县(市)开展中期评估。加强水生态文明城市制度建设。制定发布《江苏省省级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试点验收管理办法》,开展水生态文明城市评价地方标准制定工作。南京玄武湖、宜兴竹海、常州雁荡河、扬州古运河、句容赤山湖等5家景区创建成国家级水利风景区,全省国家级水利风景区累计达55家,总数位列全国第二。全省还有省级水利风景区12家。推进江河湖库水系连通工程建设,江苏省淮安市萧湖、勺湖、月湖水系连通及水生态整治以及江苏省宿迁市陆运河连通工程、江苏省无锡市九里河综合整治连通工程、江苏省盐城市市区利民河整治工程、江苏省扬州市沙施河(干河)综合整治工程(一期)(京杭运河水系与古运河水系连通工程)等5个项目入选2016年度江河湖库水系连通项目名单,获国家补助经费约1.47亿元。

【节水型社会建设】 1月15日,《江苏省节约用水条例》由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自2016年5月1日起施行。省水利厅分解落实节约用水规划制度等十项制度建设任务,开展水权交易、合同节水、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等试点工作。开展节水型社会示范区建设和载体创建,建成省级节水型社会示范区6个,全省累计建成37个省级节水型社会示范区;省水利厅、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创建19个省级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完成其他节水型载体205个,建成节水教育基地15个。推进节约用水管理,抓好节约用水规划、重点用水单位监控等制度的落实。制定《江苏省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实施方案》,编制下达全省第一批335个省级重点监控用水户名录。

(任伟刚)

土地资源保护

【土地利用现状】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农用地649.78万公顷,其中耕地458.02万公顷,园地29.91万公顷,林地25.69万公顷,牧草地0.01万公顷;建设用地229.32万公顷,其中城镇村及工矿用地186.87万公顷。

【耕地保护】 2016年,“责任+激励、行政+市场”的江苏“双+”模式初见成效。《江苏省“十三五”国土资源保护与利用规划》由省政府印发实施。省长石泰峰与各设区市政府主要领导签订“十三五”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省国土资源厅、省财政厅印发实施《江苏省耕地保护补偿激励暂行办法》,对2015年度耕地保护绩效突出的盐城市、扬州市、10个县(市、区)、50个乡镇进行表彰激励。江苏省累计投入耕地保护补偿激励资金超过20亿元。江苏省组织市场交易补充耕地指标0.26万公顷。全省整治土地6.8万公顷,新增耕地1.93万公顷,建设高标准农田24.73万公顷,高标准农田建设统一上图入库做法被国土资源部在全国推广。耕地质量等别稳中有升。坚持“调划合一”,协同推进永久基本农田划定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国土资源部门、农业部门共同完成城市(镇)周边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得到国土资源部、农业部的充分肯定;江苏省各级全域划定方案全部通过论证审核。省级和9个报国务院审批城市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方案已报国务院审批。

【建设用地审批】 2016年,国务院与省政府共批准建设用地3.09万公顷,同比减少15.57%,其中:国务院批准建设用地0.93万公顷,省政府批准建设用地2.16万公顷。

【土地供应和出让】 2016年,全省土地供应总量为3.67万公顷(新增供地1.87万公顷、占供应总量的50.95%,存量供地为1.80万公顷、占供应总量的49.05%),全省土地供应同比减少9.61%,新增用地同比减少11.79%,存量用地同比减少7.22%,存量用地占比近5成。从土地供应用途总体结构看,工矿仓储用地1.07万公顷,占供地总量29.16%,占比减少0.28个百分点;经营性用地1.07万公顷,占供地总量29.16%,占比减少4.25百分点;公益性用地1.53万公顷,占供地总量的41.68%,占比增加4.53个百分点。

2016年,全省有偿供地2.05万公顷,占供应总量的55.86%;公开出让土地2.00万公顷,占有偿供地的97.56%。出让金总额为6150.64亿元,同比增长38.63%。其中,经营性用地出让总收入5790.36亿元,同比增长42.67%;工业用地出让总收入301.56亿元,同比减少4.98%;其他用地出让总收入58.72亿元,同比减少3.39%。

全年全省住房用地计划供应7278.50公顷,实际完成住房用地供应7417.13公顷,计划已供率101.90%。全年全省计划供应保障性住房用地1800.19公顷,实际完成供应1963.81公顷,占全年计划供应面积的109.09%。

【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2016年,江苏在全国率先构建形成具有江苏特色的节约集约用地战略体系。全省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创建和综合考评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扬州市、常州市和10个县(市、区)被表彰为全国节约集约模范地区。经省政府同意,表彰无锡、常州市和20个县(市、区)为全省节约集约模范地区。扬州市实现节约集约综合考评“省优”全覆盖。镇江市将“双提升”行动完成情况纳入地方政府绩效考核。盘活利用存量土地。省政府办公厅出台《促进低效产业用地再开发的意见》(苏政办发〔2016〕27号),省国土资源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联合印发《推进低效产业用地再开发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江苏省工业用地调查工作任务基本完成。全年清理处置闲置土地272.4公顷。土地供应存量与增量比为49:51。

【土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省国土资源厅制定《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意见的重点任务分工方案》,明确5个方面的具体措施和责任分工。从源头上遏制产能过剩行业土地使用,支持产能退出企业盘活存量土地。从严控制和有效调节去库存任务较重地区的新增住宅用地规模,鼓励未开发房地产用地转型利用。规范土地储备行为,促进去杠杆。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实施《改革工业用地供应方式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企业提质增效的指导意见》(苏政办发〔2016〕93号),进一步降低建设单位用地成本。建设用地供给更加优化。实施差别化用地政策,大力支持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新产业、新业态和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用地。落实“重保优供、分级保障”,省重大项目

用地全部保障到位。

【城市地价】 全省地价总体状况 2016年，全省综合地价为1934元/m^2，同比增长15.3%。其中商服地价、住宅地价和工业地价分别为6802元/m^2、4477元/m^2和406元/m^2，同比分别增长4.08%、20.08%和0.98%。

三大监测地区地价状况 2016年，全省三大监测地区间地价差异显著，分用途平均地价水平总体上均呈苏南最高、苏中次之、苏北最低的分布格局。

分用途来看，苏南、苏中、苏北地区的商服平均地价水平分别为10886元/m^2、4211元/m^2、3149元/m^2；住宅平均地价水平分别为8050元/m^2、2215元/m^2、1482元/m^2；工业平均地价水平分别为594元/m^2、352元/m^2、219元/m^2。

从地价增长率来看，三大区域分用途平均地价水平同比上升，其中苏南、苏中、苏北地区的商服平均地价同比增长率分别为5.71%、0.49%、0.04%；住宅平均地价同比增长率分别为26.77%、2.13%、0.23%；工业平均地价同比增长率分别为1.12%、1.08%、0.46%。

设区市市域地价状况 从地价水平来看，2016年各市分用途平均地价水平差异较大，其中：商服平均地价水平排前三位的是南京市、苏州市、无锡市，地价水平值分别为19343元/m^2、12485元/m^2、6829元/m^2，排后三位的是连云港市、盐城市、宿迁市，地价水平值分别为2136元/m^2、2985元/m^2、3278元/m^2；住宅平均地价水平排前三位的是南京市、苏州市、无锡市，地价水平值分别为15551元/m^2、4991元/m^2、3646元/m^2，排后三位的是连云港市、淮安市、宿迁市，地价水平值分别为1075元/m^2、1312元/m^2、1338元/m^2；工业平均地价水平排前三位的是南京市、无锡市、苏州市，地价水平值分别为811元/m^2、604元/m^2、485元/m^2，排后三位的是宿迁市、盐城市、徐州市，地价水平值分别为164元/m^2、209元/m^2、215元/m^2。

从地价增长率来看，商服平均地价同比增长的地区有：南京市、徐州市、常州市、苏州市、南通市、盐城市、扬州市、镇江市、泰州和宿迁市；同比下降的地区有：无锡市、连云港市、淮安市；其中南京市商服平均地价同比增长率最高，为11.47%，无锡市、连云港市、淮安市商服平均地价为负增长，同比增长率分别为–2.88%、–1.47%、–1.17%。住宅平均地价除淮安市同比下降外，其余各市均同比增长，其中南京市住宅平均地价同比增长率最高，为32.69%，淮安市住宅平均地价为负增长，同比增长率为–1.90%。各市工业平均地价均同比增长，其中苏州市工业平均地价同比增长率最高，为2.24%，宿迁市工业平均地价水平涨幅最小，为0.06%。

设区市市区地价状况 从地价水平来看，2016年各设区市市区的商服和住宅平均地价水平差异较大，其中：商服平均地价水平排前三位的是南京市区、苏州市区、无锡市区，地价水平值分别为25063元/m^2、16918元/m^2、10055元/m^2，排后三位的是连云港市区、镇江市区、盐城市区，地价水平值分别为2644元/m^2、3726元/m^2、4487元/m^2；住宅平均地价水平排前三位的是南京市区、苏州市区、无锡市区，地价水平值分别为20592元/m^2、6579元/m^2、3981元/m^2，排后三位的是连云港市区、泰州市区、淮安市区，地价水平值分别为1102元/m^2、1586元/m^2、1590元/m^2；工业平均地价水平排前三位的是南京市区、苏州市区、无锡市区，地价水平值分别为1177元/m^2、704元/m^2、686元/m^2，排后三位的是宿迁市区、盐城市区、徐州市区，地价水平值分别为178元/m^2、246元/m^2、258元/m^2。

从地价增长率来看，商服平均地价除无锡市区、南通市区、淮安市区外，其余各市市区均同比增长，其中南京市区商服平均地价同比增长率最高，为13.02%，无锡市区、南通市区、淮安市区商服平均地价为负增长，同比增长率分别为–5.13%、–0.30%、–0.86%。住宅平均地价除淮安市区同比下降外，其余各市市区均同比增长，其中南京市区住宅平均地价同比增长率最高，为33.08%，淮安市住宅平均地价水平为负增长，同比增长率为–1.88%。各市工业平均地价均同比增长，其中苏州市区工业平均地价同比增长率最高，为4.53%，宿迁市工业平均地价水平涨幅最小，为0.15%。

【互联网+国土资源】 2016年，全省国土资源“四全”服务模式（全流程优化审批、全区域便民服务、全业务网上办理、全节点效能监管）基本建成，实现省市县全覆盖，打造具有江苏特色的国土资源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样本，入选全省第二批法治实践优秀案例。无锡市“四全”服务窗口公共服务标准化体系获批国家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项目。全省“慧眼守土”工程（国土资源综合动态智能监管系统建设项目，可以运用在建设用地批供管理、耕地保护、规划利用、土地整治、执法监察、“强基”工程等国土资源相关工作领域）建设试点任务全部完成。盐城市在全省率先实现“慧眼守土”工程县（市、区）全覆盖。全省全面实行“阳光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全部在网上交易。

【土地执法监察】 2016年，全省落实综合执法机制，推进江苏省2015年度卫片执法检查工作，对7个县（市、区）开展重点执法检查。省政府警示约谈5个违法用地重点县（区）政府。省国土资源厅公开挂牌督办5起重大典型案件并全部查处到位。省国土资源厅、省交通厅出台《进一步加强道路项目规划建设及用地管理工作的通知》。开展钢铁煤炭行业国土执法专项行动，配合开展打击“地条钢”清理整治。积极配合土地督察工作。全省发现土地违法案件786件，立案524件，涉及土地面积633.33公顷。

【地籍管理】 2016年，江苏在全国率先全面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提前半年完成国家下达的目标任务。率先实现国家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全覆盖接入。宿淮铁路江苏段颁发全国第一本铁路不动产权证书。江苏省颁发不动产权证书228万本、证明148万份，居全国第二，占全国发证量15%。省国土资源厅与省水利厅联合启动水流产权确权登记试点工作。全省新增农村宅基地、农房统一调查登记发证试点15个。制定实施土地变更调查工作实施细则。部署启动全省农村建设用地调查工作，开展全天候遥感监测工作。

（陈 威 黄河清）

森林资源保护

【造林绿化】 2016年，全省完成造林面积3.03万公顷，森林抚育面积7万公顷，新建省级绿化示范村572个。全省严格执行重点公益林生态红线保护规划，确保省级以上重点公益林面积稳步增长。全省重点公益林总面积38.6万公顷，其中国家级公益林6.92万公顷、省级公益林31.68万公顷。严抓新增公益林实地查验，实现省级以上公益林林地“占补”平衡。全省各级组织开展“3·12”广场绿化宣传活动747场，组织义务植树活动1645场，参加植树活动32.9万人次，植树214.4万株，营建纪念林815个。义务植树与绿色创建广泛开展，常州市创成国家森林城市。省委、省政府作出国土绿化要与彩色化、珍贵化、

效益化相结合的科学决策，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实施《江苏省珍贵用材树种培育行动方案（2016～2020年）》（苏政办发〔2016〕121号），确立到2020年全省新植珍贵用材树种1亿株的目标，并按年度分解落实到各地，根据适地适树原则推荐适生树种和栽植技术。省林业局编制《江苏省珍贵彩色树种发展总体规划（2016—2025）》，实施“十百千万”示范基地建设行动，明确提出至2020年建设10个珍贵用材树种培育示范县、100个珍贵用材树种培育示范片、1000个珍贵用材树种培育示范村、10000个珍贵用材树种培育示范单位。有序推进苏北杨树采伐利用和树种结构调整，确保林农利益不受侵害和全省林木覆盖率基本稳定。

【林地管理与保护】 2016年，全省暂停征收森林植物检疫费，取消征收育林基金。调整植被恢复费增收标准，省级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率达100%。落实中央和省财政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出台《江苏省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管理办法》，补偿标准提高到每公顷450元。严格实施林地使用和林木采伐的限额与许可制度，从严控制一般建设使用林地，确保重点基础设施项目实施，强化工程建设使用林地的事前介入、事中服务、事后监管的全过程管理。全年审核审批同意使用林地217件，征收森林植被恢复费2.12亿元，其中办理永久使用林地164件，使用林地1276.8公顷，临时占用林地27起，占用林地面积377.5公顷，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设施用地26起，占用林地面积27.5公顷。下达“十三五”森林采伐限额，全年批准采伐共计293件，涉及面积7679公顷，采伐蓄积量29.7万m^3，其中涉及水利16.9万m^3。

【木材运输和加工经营管理】 2016年，全省推进木材检查站标准站建设，省财政对沛县大屯、邳州运河、连云港市宁海、东海县牛山、靖江靖城木材检查站分别投资40万元。规范木材运输证和木材加工经营管理，增设部分木材运输证办证点，全年网上开证共计约40万份。

【涉林案件查处】 2016年，全省发生林政案件849起，查处案件829起，查处率为97.64%。共没收木材307.26m^3，没收非法所得3.85万元，处以罚款416.8万元，责令赔偿损失3.2万元，责令补种树木10.37万株，行政处罚634人次。

（李　祥）

徐州采煤塌陷地造林　省林业局供图

湿地资源保护

【湿地资源保护概况】 2016年，全省湿地总面积为282.2万公顷，其中，自然湿地194.6万公顷，人工湿地87.6万公顷，自然湿地保护率46.2%。湿地自然保护区27个，湿地保护小区273处。全年新建3处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分别是兴化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试点）、金坛长荡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东海西双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南京长江新济洲、无锡长广溪通过国家验收，成为国家湿地公园；新建阜宁金沙湖、无锡太湖大溪港、扬州北湖、常熟泥仓楼、宿迁古黄河、连云港临洪河口6个省级湿地公园和38处湿地保护小区。省人大常委会通过《江苏省湿地保护条例》，填补江苏省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立法空白，为湿地保护提供法制保障。推进太湖湿地保护修复工程。

延伸阅读：兴化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试点）

12月30日，国家林业局同意兴化市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开展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工作。拟建设的江苏兴化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位于兴化市西北部，江苏省保护湖泊洋汊荡圩区内，东至李中河，西至李西河，南至舜生河，北至吴家圩生产河，规划面积1304.8公顷。湿地公园规划为湿地保育区、恢复重建区、宣教展示区、合理利用区、管理服务区五大功能区，湿地保护率达87.75%。兴化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的建设以增加淮河流域下游洪水调蓄能力，保护里下河湿地生态系统与生物多样性，发挥科普宣教功能为主要目标，展现“霜落大湖浅，芦荡花飞雪”的大美湿地风貌，将成为我国淮河下游以沼泽湿地保护为特色的示范性国家湿地公园。

【湿地类型自然保护区】 2016年，全省有湿地类型自然保护区27处，分别是：江苏盐城珍禽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江苏大丰麋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江苏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江苏扬州高宝邵伯湖湿地保护区、江苏涟漪湖黄嘴白鹭自然保护区、江苏洪泽湖东部湿地自然保护区、江苏启东长江口（北支）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江苏邳州市黄墩湖湿地自然保护区、江苏镇江长江豚类自然保护区、江苏盱眙县陡湖自然保护区、江苏宿迁市骆马湖市级湿地自然保护区、江苏兴化里下河市级沼泽湿地自然保护区、江苏溧阳市天目湖湿地自然保护区、江苏如东沿海野生动物县级保护区、江苏金湖高邮湖北部湿地县级自然保护区、江苏建湖九龙口县级自然保护区、江苏江都绿洋湖湿地县级自然保护区、江苏江宁铜井洲地湿地县级自然保护区、江苏新沂骆马湖湿地自然保护区、江苏固城湖自然保护区、江苏扬州邗江区邵伯湖湿地自然保护区、江苏江都邵伯湖湿地县级自然保护区、江苏高邮湖湿地县级自然保护区、江苏宝应县运西自然保护区、江苏金湖湿地县级自然保护区、江苏扬州市绿洋湖自然保护区、扬州市南水北

镇江长江湿地保护区　省林业局供图

调源头湿地保护区。

【《江苏省湿地保护条例》】 9月30日，《江苏省湿地保护条例》由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自2017年1月1日起施行。《条例》明确，建立政府主导和社会共同参与的湿地保护机制，提出建立省政府湿地保护委员会和省湿地保护专家委员会制度；明确湿地名录管理与分级保护制度，完善湿地生态红线制度；要求全省各地制定湿地保护规划，规定将湿地保护管理和生态补偿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条例》规定，县级人民政府应当划定湿地生态红线，确保湿地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建立湿地生态补偿机制，按照湿地保护规划恢复或者建设湿地造成相关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失的，或者因承担湿地保护责任、导致该区域经济发展受到影响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依法给予补偿。

【第十届国际湿地大会】 9月19～24日，2016第十届国际湿地大会在江苏常熟举行。来自10个国际机构、72个国家和地区的约800位国内外专家学者参会，围绕“全球气候变化下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的热点问题”这一主题召开80余场专题讨论会。会上，常熟市获颁国际湿地建设最佳典范奖和全国生态建设示范县（市）。南京大学教授、南大常熟生态研究院院长安树青获得“杰出湿地科学奖”。会议期间通过《湿地常熟宣言》，呼吁政府和人民爱护湿地和保护家园。国际湿地大会每4年举办一次，是湿地科学与应用领域最有影响力的全球性会议。本届是国际湿地大会首次在亚洲举行。

（李　祥）

海洋与渔业资源保护

【水生生物资源养护】 2016年，全省新增洪泽湖鳜鱼和阜宁金沙湖黄颡鱼两个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数量已增至34处，总面积超过14297km^2。全省坚持实施海洋伏季休渔、长江淮河干流春季禁渔和主要湖泊休渔禁渔期制度，降低捕捞强度。加大水生生物资源增殖放流力度，全年在江苏省管辖的海洋、长江、湖泊放流各类苗种21.79亿尾（只、颗），其中，放流海洋经济物种8.2311亿尾（只、颗）、放流内陆经济物种13.5606亿尾（只、颗）、放流珍稀濒危物种109.65万尾，全省共投入渔业资源增殖放流资金7949余万元。

【海域海岛使用管理】 2016年，依法依规审批用海项目，全省新确权用海发证134宗，面积25157公顷，安排建设用填海指标653公顷，征收海域使用金约4.07亿元，连云港港30万吨航道二期、南通滨海园区三夹沙区域建设用海、连云港港徐圩港区临港产业服务区等重点工程项目用海得到保障。推进海域使用权“直通车”制度落实，全省有65宗建设用海、3000多公顷海域直接办理建设项目相关手续。推进海岛保护，累计争取中央海域和海岛保护资金3.55亿元，实施秦山岛二期、羊山岛、兴隆沙、滨海、射阳和临洪河口的整治修复项目。

【海洋环境保护】 2016年，全省加强海洋环境监测体系建设，射阳、灌云和启东3个县级海洋环境监测机构通过省级实验室资质认定，在沿海3个设区市重点入海河各建设一套在线监测系统，全省共布设海洋环境监测站位721个，获得各类监测数据68000多个。严格执行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核准程序和规范，全年核准海洋工程项目35个，不予核准的6个。省海洋与渔业局制定《江苏省海洋生物资源损害和损失补偿评估办法（试行）》，2016年核准的海洋工程项目生态补偿金总计达1.68亿元。加强海洋环境监督执法，全年组织开展“碧海”“海盾”等海监执法行动，共立案79宗，结案74宗，收缴罚款6137.81万元。

【海洋牧场管理】 2016年，农业部安排2500万元年度资金支持连云港海州湾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12月初，经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批准，全国海洋牧场管理领域的第一部地方性法规《连云港市海洋牧场管理条例》正式诞生。自2002年起，连云港市在海州湾海域开始实施海洋牧场建设，以维护海洋生态平衡，经过10多年的建设，已在海州湾海洋牧场示范区累计投放各类混凝土鱼礁近1.2万个、旧船礁190个、浮鱼礁25个、石头礁22600个，形成人工鱼礁投放区面积134.25km^2。2016年，省海洋渔业指挥部启动南黄海海洋牧场试验性人工鱼礁建设，该海洋牧场位于江苏南部海域吕四渔场小黄鱼、银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实验区内。

【海洋经济发展】 2016年，据初步核算，全省海洋生产总值达到6900亿元，同比增长9%左右。根据《江苏省海洋经济创新示范园区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省海洋与渔业局、省发展改革委、省沿海办联合认定首批5家省级海洋经济创新示范园区，分别为：上海合作组织（连云港）国际物流园区、启东海工船舶工业园、如东洋口港经济开发区、盐城新能源淡化海水产业示范园、东台海洋工程特种装备产业园。继续组织实施国家海洋经济创新区域示范项目，21个实施项目完成总投资9.9亿元，转化高新技术成果30多项，新增产值超过30亿元。南通市入选国家海洋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城市建设，“十三五”期间将获得中央财政3亿元资金支持。

【渔政执法】2016年，全省加大渔政执法力度，共立案10550宗，结案10347宗，行政处罚10579人次，罚赔金额7478万余元。（钱林峰）

2016江苏省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名录

（共34个）

名　　称	面积（公顷）
海州湾中国对虾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9700
太湖银鱼翘嘴红鲌秀丽白虾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7280
洪泽湖青虾河蚬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4000
阳澄湖中华绒螯蟹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550
长江靖江段中华绒螯蟹鳜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2400
蒋家沙竹根沙泥螺文蛤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7430
长江大胜关长吻鮠铜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7421.03
固城湖中华绒螯蟹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500
高邮湖大银鱼湖鲚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4457
长江扬州段四大家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2000
白马湖泥鳅沙塘鳢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665
骆马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3160
滆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2700
长荡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2500
邵伯湖国家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4638
长漾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930
吕四渔场小黄鱼银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660800
射阳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666.7
宝应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794
长江如皋段刀鲚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4000
太湖青虾中华绒螯蟹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990
如东大竹蛏西施舌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3250.2
洪泽湖银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700
骆马湖青虾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740
太湖梅鲚河蚬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6266
淀山湖河蚬翘嘴红鲌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2000
高邮湖河蚬秀丽白虾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345
滆湖鲌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496
长江扬中段暗纹东方鲀、刀鲚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2026
洪泽湖秀丽白虾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400
宜兴团氿东氿翘嘴红鲌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938
洪泽湖虾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950
洪泽湖鳜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2633
阜宁金沙湖黄颡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866

生物多样性保护

【生物多样性保护概况】2016年，全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工程，强化生态保护与污染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不断提升，就迁地保护体系不断完善。截至年末，全省已建立各类自然保护区32个；建立国际重要湿地2处、国家重要湿地5处、各类湿地自然保护区27处、省级以上湿地公园50多处，全省自然湿地保护率达46.2%；建立国家级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8个、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34个。丹顶鹤、麋鹿、青头潜鸭、宝华玉兰等一大批珍稀野生动植物得到有效保护。

【自然保护区建设】截至2016年末，全省建立各种类型的自然保护区32个，总面积60.19万公顷，约占全省面积的5.87%。其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3个，分别为：江苏盐城湿地珍禽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江苏大丰麋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江苏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面积33.62万公顷。这些保护区基本保护全省90%以上的典型森林生态系统，以及麋鹿、丹顶鹤、银缕梅、宝华玉兰等国家重点保护或濒危野生动植物的集中分布地。（缪明生　苏　鉴）

【濒危野生物种保护】2016年，全省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野生动物资源及其栖息地保护，保护拯救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推进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直报系统和标准站建设。开展麋鹿、河鹿、银缕梅、秤锤树等极小种群野生动植物保护工程。推进自然保护区规范化建设，着力把大丰麋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打造成全国示范性自然保护区，麋鹿保护区种群发展到3223头，野外种群数量325头。江苏沿海地区迁徙经过的勺嘴鹬稳定在110只以上，有鸻鹬类49种，在东亚—澳大利亚鸟类迁徙路线上占鸻鹬类总物种的89%。大丰麋鹿保护区国家级监测站被国家林业局批准为标准站建设试点，依托南京农业大学建立省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检测中心。

【野生动植物调查与监测】2016年，省林业局编写全省第二次陆生野生动物资源调查报告、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资源调查报告和相关图谱。野生植物调查成为首个通过国家验收的省份，出版《江苏珍稀濒危植物图鉴》。开展全省春季和秋季鸟类同步调查，共统计到水鸟51种，其中国家Ⅰ级3种、

国家Ⅱ级4种，灰鹤种群数量超过2969只。南京师范大学和省林业科学研究院利用红外相机在宜溧山区开展动物调查监测，发现江苏省野生鸟类新记录两种：国家Ⅰ级白颈长尾雉和国家Ⅱ级白鹇。

【野生动植物繁育利用】 2016年，全省加强野生动植物繁育利用的服务与监管，规范行政许可工作，完成行政许可事项411件，包括野生动植物进出口审核和审批、驯养繁殖证、经营利用审核和审批、运输证办理等。加强野生动植物繁育利用及其制品经营加工的服务与监管，提升特色产业发展效益。实验动物、蛇类深加工企业经营利用在全国位居前列。

（李　祥）

地质矿产资源保护

【地质公园和地质遗迹自然保护区建设】 截至2016年末，全省批准建立的省级以上地质公园11处，其中国家地质公园4处，省级地质公园7处。批准建立的地质遗迹自然保护区1处，即江苏溧阳中华曙猿地质遗迹保护区。全省有江苏盱眙象山国家矿山公园、江苏六合冶山国家矿山公园两个国家矿山公园。全省累计投入地质公园和地质遗迹自然保护区建设资金125567.29万元，2016年投入8280.5万元。

【地质环境监测】 2016年，全省进一步完善耕地生态地质环境监测网络，科学划分耕地环境质量监控分区和监测单元，构建长期监测耕地环境质量的网络，共布设国土（耕地）生态地质环境监测点1928个。编制《江苏省国土（耕地）生态地质环境监测实施方案（2016—2020）》和年度监测报告。全面推进地下水环境监测工程。全面完善全省地下水动态监测网络，部署国家地下水监测站点284个。

【地质服务】 2016年，全省沿海地区和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等综合地质调查进展顺利，成果得到广泛应用。城市地质调查稳步推进，全省已有8个城市正在开展，徐州项目通过野外验收，泰州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宿迁和南通项目正式启动。

【矿产资源规划与勘查】 2016年，全省地质勘查投资总额为2.19亿元，南京江宁探获一处中型金矿，南京溧水发现一处大型锶矿，南京溧水太尉庄估算电气石矿物资源量41.72万吨。《江苏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年）大纲》被列为全国矿产资源规划编制范本。

【地质矿产管理】 2016年，全省初步建立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制度。在全国首家运行省级境外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信息服务平台。启动以县（市、区）为单元的压矿调查工作。在全国率先建成省级矿产资源储量综合数据库，实现储量登记、统计和空间“三库”合一。

【矿业权市场建设】 2016年，实施矿业权配置方式系列改革，调整部分矿种的矿业权出让方式，更好地实现矿产资源的优化配置。徐州市和省矿业权交易中心成功开展市县级矿业权网上交易试点工作，建立健全矿业权网上交易的各项保障机制。全年全省审核发布矿业权出让转让公告12条，成交结果公示13条。全省有偿出让采矿权206宗，出让总价款14090.89万元；出让探矿权2宗，出让总价款104万元。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监管】 2016年，全省颁发勘查许可证67个，采矿许可证340个。在全省矿业权人年度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工作中，矿山企业应公示639家，实际公示638家，公示率99.84%，勘查项目应公示159个，实际公示156个，公示率98.11%，在国土资源部两次进度通报中均在全国排名第一。对8个勘查项目、32家矿山企业开展随机实地核查，对5个勘查项目、27家矿山企业开展专项实地核查。全年矿产违法案件立案47起，结案46起，罚没款183.66万元。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 2016年，全省以绿色发展理念为引领，深入开展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完成苏中、苏北地区8个市露采矿山地质环境专项调查，推进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的编制和实施，实施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全省多渠道投入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资金23852.14万元，共完成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面积359.83万m^2。

（陈　威　黄河清）

节能减排

综　述

【节能概况】 2016年，经初步核算，全省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0.41吨标准煤/万元，比上年下降4.68%，超额完成下降3.7%的年度目标和序时进度要求。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万元增加值能耗0.66吨标准煤，比上年下降3.96%。国家对各省（区、市）“十二五”节能目标完成情况、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考核，江苏等10个省（市）考核结果为超额完成等级，受到国家通报表扬。省政府印发《关于“十二五”节能目标责任考核结果的通报》（苏政办发〔2016〕112号），通报表扬9个市政府、39个省市部门、46户“万家企业”、4个公共机构和15个节能支撑机构。《江苏省“十三五”节能规划》编制印发。以发展绿色建筑、建设低碳交通体系和创建节约型公共机构为重点，推动建筑、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等重点领域节能降耗。

【节能监察管理】 2016年，全省组织开展重大工业节能专项监察，对钢铁、化工、水泥、平板玻璃、铁合金等行业企业执行产品能耗限额标准情况、Y系列电机及高耗能配电变压器淘汰使用情况、燃煤锅炉生产使用情况等开展监察，对6家能耗超限额标准和75家使用淘汰类落后用能设备的企业实施惩罚性电价和淘汰类差别电价，对一批经整改达标的企业取消惩罚性电价和差别类电价措施。

（郑青贺）

重点节能工程

【节能改造工程】 2016年，全省突出主要耗能行业，以锅炉（窑炉）、电机系统节能、余热余压利用、能量系统优化等为重点，共组织实施改造项目980多项，新增节能能力216万吨标准煤。其中运用省级专项资金支持项目新增节能能力59万吨标

准煤。实施燃煤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全年完成 45 台、2378 万 kW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任务。实施节能环保发电调度，全额消纳清洁能源，全年完成替代发电 243 亿 kW·h。

【用能设备能效提升】 2016 年，实施《江苏省配电变压器能效提升实施方案（2015—2017）》，持续推进电机能效提升，综合运用政策激励、监察执法、差别电价等措施推动落后用能设备淘汰更新，全省淘汰落后电机和配电变压器 1.36 万台（24.6 万 kW）和 2449 台（14.1 万 kVA），推广高效电机和配电变压器 2.65 万台（25.3 万 kW）和 4761 台（93.7 万 kVA）。

【重点用能单位能效提升】 2016 年，组织开展全省“万家企业”2015 年暨“十二五”节能目标考核，全省“万家企业”累计节能 2980 万吨标准煤，超额完成 2205 万吨标准煤的目标任务。推进能源管理体系建设计划，全年新增 233 家企业通过能源管理体系认证或评价，累计已有 824 家企业建成能源管理体系，占全省“万家企业”的 84.8%，走在全国前列。

（郑青贺）

【煤电节能减排改造】 2016 年，省发展改革委、省环保厅等单位出台《江苏省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实施方案（2016—2017 年）》，推进煤电节能减排改造，全年全省新增超低排放机组 2842 万 kW，煤电超低排放改造完成规模位居全国前列，全省累计达到超低排放水平的煤电机组 5629 万 kW，百万 kW 机组中超低排放比例达到 95%。加快推进低效燃煤小热电机组关停工作，全年淘汰 34 台 38.3 万 kW 低效燃煤小热电机组。

（省能源局）

重点领域节能

工 业 节 能

【项目节能量交易】 2016 年，全省在苏南五市和盐城市开展项目节能量交易试点，累计完成 32 笔交易，合计节能量 11.6 万吨标准煤。结合落实国家和省政府关于对部分高耗能行业新增产能实行能耗等量或减量置换的政策，实施以项目节能量置换新增能耗，累计置换节能量 27.9 万吨标准煤，起到以市场机制配置资源、抑制高耗能行业能耗增长和促进节能减排的效果。

【重点行业能效领跑行动】 2016 年，全省实施能效领跑者制度，重点围绕钢铁、化工、造纸等行业开展能效对标，推动企业持续节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制定实施《江苏省工业领域能效领跑行动实施方案》，发布江苏省 2016 年度能效“领跑者”企业名单，8 家企业入选，分别为钢铁行业的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中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烧碱行业的新浦化学（泰兴）有限公司、江苏理文化工有限公司，纯碱行业的实联化工（江苏）有限公司、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造纸行业的无锡荣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玖龙纸业（太仓）有限公司，组织同行业开展对标，推动能效水平提升。

（郑青贺）

【冶金行业节能减排】 2016 年，全省钢铁行业通过节能减排技术的全面升级和推广应用，吨钢综合能耗逐年下降，吨钢主要污染物排放量逐年减少，行业能源消耗总量增长势头得到遏制。与上年相比，重点企业平均吨钢综合能耗降低 3.2%，吨钢耗新水量降低 3.7%，吨钢二氧化硫排放量降低 11.7%。

（贾　楠）

【建材行业节能减排】 2016 年，全省建材企业加大减煤节电等技术的应用，降低能耗，提高节能水平。全省熟料生产线基本都安装脱硝装置，部分企业对现有的装置进行升级改造，进一步降低排放。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制的岩棉生产废渣回炉及废棉回用系统、常熟大象建陶有限公司的陶瓷瓦混合制粉节能改造技术等项目提升行业的节能降耗能力。

2016 年全省散装水泥发展总体平稳，基本实现水泥散装化目标。全年累计完成散装水泥 14735.45 万吨，居全国首位，同比下降 7.11%，散装率达 92.49%，继续在全国排名前列。预拌砂浆生产稳定增长，全年全省预拌砂浆生产量为 1080.21 万吨，同比增长 6.94%。全年全省墙体材料总产量达 489 亿块，其中新墙材总量为 474 亿块，占墙材总量比例的 92.5%。全省黏土实心砖产量为 2.1 亿块，比上年减产 1.58 亿块，同比下降 41%；共清理关停黏土砖窑 206 座。全年全省新墙材建筑竣工面积 1.5 亿 m^2，节能建筑竣工面积 7298 万 m^2，发展新墙材实现节约和保护土地约 2146.67 公顷，节能 280.24 万吨，综合利用工业废渣 1900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 5.6 万吨。

（李继峰）

交 通 节 能

【交通节能规划】 2016 年，省交通运输厅印发《江苏省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十三五”规划》。全面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示范省份建设。按照交通运输部要求，完成绿色交通省区域性项目调整方案，无锡绿色交通城市区域性项目通过交通运输部考核验收，被授予“绿色交通城市”称号。

延伸阅读：无锡市获“绿色交通城市”称号

6 月，无锡市被交通运输部授予“绿色交通城市”称号，成为江苏首个“绿色交通城市”。交通智能化、方便市民出行，这是无锡获得“绿色交通城市”称号最主要的原因。无锡作为华东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综合交通体系基本成型，是交通要素最全的城市之一。无锡市积极建设低碳绿色交通，已成功打造苏南运河感知航道、江阴绿色港口等标志性工程。无锡市交通信息化、智慧化走在全国前列，利用“无锡智慧公交”应用软件将市区 289 条公交线路、3026 辆公交车的站点行程纳入系统，每天的点击量达 240 万次。“感知客运”安全出行、智能驾培等“一揽子”绿色交通智能化项目的实施，正改变市民出行和行业运营模式。无锡市交通运输部门对此次试点的各项目取得的节能减排效益进行核算后发现，一年可减排二氧化碳达 4.1 万吨，共拉动社会投资总额约 7.26 亿元，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较为显著。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资金补助】 2016 年，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下达省级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预算指标，支持 117 个项目，补助资金 4928 万元。其中，清洁能源类 33 个，补助金额 1521 万元；运输组织领域示范项目 22 个，补助金额 1185 万元；智能化类 11 个项目，补助金额 665 万元；绿色汽修类 20 个，补助金额 248 万元；港口类 10 个，补助金额 219 万元；公路工程类 4 个，补助金额 76 万元；机械节能类 1 个，补助金额 89 万元；绿色照明类 5 个，补助金额 237 万元；其他类 11 个，补助金额 688 万元。

【交通节能专项行动】 2016 年，省交通运输厅启动部分“十三五”交通节能专项行动。省政府办公厅印发《长三角水域江苏省船舶排放控制区实施方案》（苏政办发〔2016〕28 号），开展港口节能环保专项行动，省交通运输厅印发《江苏省绿色循环低碳港口建设实施意见（2016–2020 年）》。开展

绿色汽修专项行动，拟定《实施汽车检测与维护（I/M）制度》。

（省交通运输厅）

建筑节能

【节能建筑与绿色建筑概况】 2016年，全省率先实现新建建筑全面按一星级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造，发布实施《绿色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实现绿色建筑全过程闭合管理。安排省级建筑节能专项引导资金20000万元，用于扶持各类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项目。截至年末，全省节能建筑总面积16.1亿m^2，绿色建筑总面积1.45亿m^2，节能建筑规模全国最大、绿色建筑数量全国最多。

【节能建筑】 2016年，全省新增节能建筑面积17740万m^2，新增建筑节能量166万吨标准煤、减少二氧化碳排放459万吨。至年末，全省节能建筑总面积16.1亿m^2，占城镇建筑的54.8%。开展节能75%和超低能耗被动式绿色建筑试点示范。全年完成大型公共建筑1111栋、6734万m^2；国家机关办公建筑1262栋、1746万m^2；中小型公共建筑740栋、395万m^2；居住建筑1679栋、858万m^2。对501个建筑进行能效测评，451项获得能效测评标识，其中，一星级414项、二星级35项、三星级项目2项。

【绿色建筑】 2016年，全省新增绿色建筑评价标识的项目共计326项，总建筑面积3352万m^2。其中，一星级绿色建筑标识项目139项，总建筑面积1293万m^2；二星级绿色建筑标识项目152项，总建筑面积1749.5万m^2；三星级项目35项，总建筑面积309.5万m^2。推动绿色运行管理，全年有8个项目获得绿色建筑运行标识，总建筑面积104.4万m^2。至年末，全省拥有绿色建筑标识项目数量1394个，占全国的32.3%，建筑面积达1.45亿m^2，占全国的29%。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印发《关于绿色建筑评价标识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制定《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实施细则》，对符合条件的一星级绿色建筑直接颁发标识证书。

【绿色建筑区域示范】 2016年，全省新批准绿色建筑示范城市（县、区）2个，分别为徐州市、海门市；新批准绿色生态城区区域集成示范3个，分别为南京市南部新城（核心区）、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镇江新区；完成10个示范区的验收评估工作。截至年末，全省绿色建筑区域示范项目增加到62个，已有33个绿色建筑区域示范项目通过验收评估。全省绿色建筑区域示范行政区范围内共计600个项目获得绿色建筑评价标识，总建筑面积近6000万m^2，占全省总量的50%。其中，二星级及以上面积占比近60%，运行标识项目总建筑面积423.8万m^2、占全省运行标识项目总量的近60%，建成投入使用项目近3500万m^2，建成预制装配式建筑共计46.8万m^2，实施地下空间总面积1468.3万m^2，实施综合管廊近42.4km，实施建设各类区域能源站38个、服务建筑面积1251万m^2，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面积约8029万m^2，累计形成800多家绿色生态相关企业，累计年产值达4000多亿元。

国内首个绿色建筑主题公园——武进绿色建筑博览园。　朱江 / 视觉江苏网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 2016年，全省新增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面积5833万m^2，其中，太阳能光热建筑5411万m^2、浅层地能建筑应用面积422万m^2。率先完成国家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市县验收评估。省级建筑节能引导资金批准立项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和超低能耗建筑示范项目11个，补助资金1151万元。

【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2016年，全省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668万m^2，其中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230万m^2、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438万m^2。省级建筑节能引导资金确立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示范区（市、县）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示范两种类型，支持镇江市申报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示范城市，省级财政补助资金1500万元；支持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示范项目3个，省级财政补助资金212万元；推动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实施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省级财政补助资金2545万元。

【建筑节能监管体系建设】 2016年，节能监管建设深入推进，建成覆盖全省的公共建筑能耗监测平台，实现对1393栋建筑的能耗监测数据上传和实时监测，覆盖面积2925.3万m^2，监测楼宇数量全国最多。全省开展建筑能耗统计3131项，累计完成能源审计601项、能耗分项计量并实时上传数据679项。

（王　乐）

公共机构节能

【公共机构节能管理概况】 2016年，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组织开展全省“十二五”期间节能工作情况总结和考评表彰，制定《江苏省公共机构节能“十三五”规划》。出台实施《关于加强江苏省公共机构节能示范单位管理意见》，对示范单位实行动态管理。完善能耗定额管理模型，修订《省级机关办公建筑能耗定额管理办法》，扩大能耗定额管理应用和办公建筑能耗管理试点范围，提高单位能源资源管理和利用效率。

（高　磊）

污染物减排

【主要水污染物减排】 2016年，全省在国家化学需氧量、氨氮2项约束性指标的基础上，率先增加总磷、总氮总量减排指标。全省128个省级以上工业园区全面实现废水集中处理和在线监控。开展重点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发放试点，无锡被列为国家流域排污许可证发放试点地区。全年全省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排放总量分别为102.3万吨、13.4万吨、32.2万吨、2.9万吨，同比削减3.2%、3.1%、2.3%、2.4%，均完成年度减排任务。

【主要大气污染物减排】 2016年，全省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分别为76.6万吨、101.9万吨、179.45万吨，分别同比削减8.1%、4.6%、4.1%，超过4%、4%、2%的年度减排目标。其中，全年电力行业削减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分别为3.74万吨、7.09万吨，非电行业削减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分别为2.24万吨、1.83万吨、7.7万吨，通过化解过剩产能削减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分别为1.73万吨、0.56万吨，通过淘汰黄标车和老旧车削减氮氧化物排放量0.84万吨。

（缪明生）

循环经济

【循环经济发展概况】 2016年，全省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3.7%以上，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完成省政府规定的下降5%、下降4%的目标任务，城镇污泥无害化处理率达100%，工业固废资源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6%左右，城市（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加大循环经济领域关键技术的投入，立项支持循环领域科技项目158项，省级拨付科技经费2.74亿元。全年省财政安排秸秆综合利用资金9.6亿元，比上年增加4000万元，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1%。全年针对利用垃圾以及利用垃圾发酵产生的沼气、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余热、余压生产的电力和热力退税3亿元。

【园区循环化改造】 2016年，全省对36家省级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园区进行考核验收，最终27家通过验收，8家原则通过，1家未能通过并提出延期验收。试点园区根据批复的实施方案，围绕提高资源产出率的核心目标，按照“布局优化、产业成链、企业成群、物质循环、创新管理、集约发展”的要求，统筹规划园区空间布局、调整产业结构、优化资源配置，推动重点支撑项目建设，完善配套政策措施。

【餐厨垃圾处理】 2016年，全省推广以“属地化两级政府协调管理、收运处一体化市场运作”为特征的规模化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苏州模式”，江阴、张家港等城市探索农贸市场有机垃圾的集中处理和农村有机垃圾“就地还田”的资源化利用模式。截至年末，全省有10个城市建设餐厨垃圾处理设施，总规模约1200吨/日。苏州、常州市餐厨垃圾处理厂日均处理量分别达400、200吨；徐州、泰州、宿迁市以及丰县、张家港（二期）、太仓、海安等县（市）的餐厨垃圾处理项目正在建设。

【废弃物处理设施建设】 2016年，全省城市（县城）垃圾无害化处理总能力达到6.13万吨/日，城市（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居全国前列。全省形成“苏南和苏中地区以焚烧为主、填埋为辅，苏北地区由填埋快速向焚烧发展”的生活垃圾处理格局。截至年末，南京江南（二期）等9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实施新改扩建工程，设计处理规模约6700吨/日，累计完成投资约34.1亿元。全省工业固废资源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6%左右。推进3家低碳工业园区、6家企业机电产品再制造和4家内燃机再制造开展试点工作，向工业和信息化部推荐上报2家再制造产品认定。各地加大对污泥永久性处置设施建设的财政投入，截至年末，全省共有污泥处理处置设施约137个，城镇污泥无害化处理率达100%。全年省级财政对扬州市建筑垃圾资源化以及镇江市、泰州市、邳州市、张家港市、如东县垃圾焚烧灰渣资源化等6个项目实施奖补，补助资金1450万元。

【循环型体系建设】 2016年，全省创建部级标准化示范场24家，省级生态健康养殖示范场约200家，省级财政扶持新建畜禽粪便综合利用工程386处。全省已确定需关闭搬迁的养殖场关闭搬迁完成率为63%，全省规模养殖场畜禽粪便综合利用率达91%。全省已有秸秆收储各类站点2万多处，年收储利用千吨以上的市场主体达2500多个，全省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1%。农药使用量较2015年下降1.4个百分点，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达57.8%，生物农药使用比例达22.3%。树立绿色经营理念，以资源高效循环利用为方向，建立长效机制，进行节能改造，推广使用节能环保技术和产品。申报的5家大中型企业中，有2家通过商务部组织的绿色商场创建初审和现场评审。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继续完善。南京、徐州、苏州、淮安等4家全国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试点城市按照“七统一”模式在城区范围建设回收站点，以新建、扩建等方式提升各分拣中心和集散市场。5家全国试点企业中，苏北废旧汽车家电拆解公司已建成投产，其他4家按照实施方案有序推进。

【国家级循环经济示范试点】 苏州市推进示范试点项目建设，完善基础设施和循环产业链，组织调整列入重点支撑项目58个，总投资224.5亿元。2016年度中央预算内资金申报4个项目获得中央预算内投资1605万元资金支持。截至年末，共获国家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类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24个，专项资金1.92亿元。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兴经济开发区成功申报2016年度国家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获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4亿元。邳州循环经济产业园再生铅集聚区完成80万吨处理能力，推进国家级“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建设。淮安市加大再生资源产业基础建设，创新建立“互联网+再生资源”城市废物分类回收系统，主要品种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达到85%。

【省循环经济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建设】 2016年，省循环经济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新增接入园区12个，新增企业注册224家，新增废弃物交易信息556条。平台的功能进一步优化，增加设区市所管辖园区的查询、检索、信息汇总；废弃物行业标准的重新分类；园区子平台的后台管理架构调整；开发完成废弃物在线交易、环境权益（排污权、碳排放权）在线交易系统。

（省发展改革委）

污染防治

水污染防治

【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实施】 2016年，省政府建立全省水污染防治联席会议制度，与13个设区市政府和10个省级机关部门签订“十三五”水污染防治目标任务书。参照国家“水十条”考核规定，制定省级水污染防治考核办法。制订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和年度水污染防治工作计划。在104个国考断面全面建立“断面长”制，由市县党政领导担任“断面长”，并通过主流媒体公开名单。对20个水质不达标断面的县级“断面长”进行集中约谈，对5个不达标断面涉及的7个县（市、区）按控制范围实施区域环评限批。

（缪明生）

【太湖水环境综合治理】 2016年，太湖连续9年实现“确保饮用水安全、确保不发生大面积湖泛”目标。

应急防控　加强蓝藻和湖泛巡查监测，持续开展现场巡查，加强调度分析，及时处置异常情况。划定县级以上水源地保护区，巩固以太湖为水源的城市“双源供水”和“自来水厂深度处理”两个全覆盖建设，全年安全供水10.5亿吨。增加和更新部分设备，全年完成清淤30.7万m^3，打捞蓝藻159.9万吨、水草12.5万吨。调引江水4.7亿m^3，其中入湖1.4亿m^3。

长效治理　落实“水十条”要求，在加强各类污染物治理的同时，突出抓好氮磷控制。落实年度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计划，对涉及氮磷排放的园区、企业等进行排查整治。江苏省太湖流域新建污水管网500多km，提高配套对接能力，城市污水处理率达95.3%，保持全国领先水平。完成2551家畜禽养殖企业关停搬迁，完成农村整治试点村庄842个，化学肥料利用率和化学农药利用率同比均提高1个百分点。新建2个省级湿地公园、8个湿地保护小区。聚焦小流域整治，推进断面达标工作。加强环境执法监管，累计出动执法人员2万多人次，检查企业8695家，立案849家，罚款5827万元，移送公安机关18起。

规划引领　省政府批复同意印发《江苏省太湖流域水生态环境功能区划（试行）》（苏政复〔2016〕40号），江苏省太湖流域是全国首个按照“生命共同体”理念建立水生态环境功能区的地区。省政府办公厅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太湖流域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及综合利用工作的通知》（苏政办发〔2016〕78号），常州武进、宜兴一级保护区内畜禽养殖场基本关闭到位。省有关部门在对“十二五”治太方案评估基础上，编制完成“十三五”太湖治理行动方案、编制“263”太湖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制定并实施太湖流域“十三五”总磷总氮总量控制方案。完善水环境区域补偿，修订补偿方案及配套办法，落实排污单位总氮、总磷等排污费征收政策，将总氮和氨氮纳入太湖流域排污费必收项目。

督查考核　省太湖办配合中央环保督察和国家审计署重点项目审计，直面问题，即知即改。省治太委员会第十次会议通报24个重点环境问题，并在《新华日报》进行曝光。对国考断面进行10余次检查，对连续2个月不达标的16个国考断面县级“断面长”约谈，对连续不达标的3个断面所涉及的5个县区实施区域环境限批。省有关部门加强问题调度和跟踪督办，定期进行“回头看”，通报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吴晓文）

延伸阅读：《江苏省太湖流域水生态环境功能区划（试行）》

4月17日，省政府批复同意《江苏省太湖流域水生态环境功能区划（试行）》（苏政复〔2016〕40号）。《区划》将山水林田湖看作是一个生命共同体，根据其状态，江苏省将太湖流域划分为4个等级，分别赋予不同的环境目标，并纳入政府考核。江苏省太湖流域是全国首个按照“生命共同体”理念建立水生态环境功能区的地区。《区划》将江苏太湖流域划分为49个水生态环境功能区（生态I级区5个、生态II级区10个、生态III级区20个、生态IV级区14个），其中I级区面积约占流域总面积1/10，IV级区约占1/3。划分的标准，既有水质等级，也有生态红线比例、底栖动物数量等多重考量。设定水生态管理、空间管控、物种保护三大类管理目标，实行分级、分区、分类、分期考核管理，执行差别化的流域产业结构调整与准入政策。对生态I级区、Ⅱ级区重点实施生态保护，新建、扩建产业开发项目逐步实现污染物排放减二增一；对生态Ⅲ级区、Ⅳ级区重点实施生态修复，新建项目实行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

【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 2016年，江苏省“十三五”水污染防治规划和长江、淮河、近岸海域、地下水等4个子规划起草编制，划分226个省级流域控制单元，将考核断面、治污项目、治理措施落实到控制单元中，实施精细化管理。省政府出台《关于加强长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通知》（苏政发〔2016〕96号），建立长江生态环境保护联席会议制度。组织开展“十二五”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责任书完成情况考核评估。制定14个水质较好湖泊生态环境保护方案。加强南水北调江苏段通水监测，定期向沿线地方政府通报水质状况。

【城市黑臭河道整治】 2016年，全省完成50条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整治，占列入国家监管平台黑臭水体总数的37.6%，超额完成国家下达的30%整治目标。

【近岸海域水污染防治】 2016年，全省组织排查入海排污口设置情况，规范入海排污口管理。针对劣Ⅴ类入海河流，逐条编制环境综合整治计划，将Ⅴ类入海河流纳入强化监管清单。利用卫星遥感技术监测黄海浒苔情况。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 2016年，按照环保部新标准，全省推进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开展27个地级以上、69个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及30个典型农村水源地环境状况调查评估，省环保厅、省水利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联合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达标建设。省环保厅下发《关于加快部分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划定工作的通知》，对未经省政府批复的县级以上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方案并进行集中会审。省环保厅、省水利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联合梳理全省在用和备用水源地名录，开展水源地基础信息调查。

【水环境区域补偿】 2016年，全省水环境区域补偿资金共计3.6亿元，66个补偿断面氨氮、高锰酸盐指数年均浓度同比分别下降19.1%和1.5%。《江苏省水环境区域补偿工作方案》修订出台，将补偿断面从66个增加到112个，补偿标准每档提高25万元，太湖流域总磷补偿标准提高至其他地区的2倍，于2017年1月1日起实施。

（缪明生）

大气污染防治

【工业大气污染防治】 2016年，全省完成燃煤大机组超低排放改造52台2768万kW，整治燃煤小锅炉9678台，拆除46台钢铁烧结机脱硫设施的烟气旁路。实施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工程763项，出台《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实施技术指南》，在12家石化企业和所有化工企业推广LDAR技术。加强厂矿企业物料堆场的粉尘治理，完善密闭料仓、自动喷淋等防治措施。

【机动车船大气污染防治】 2016年，全省对新购和转入的轻型汽油车、轻型柴油客车全面执行国五标准，淘汰黄标车和老旧车28.82万辆，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14408辆。省政府办公厅印发《长三角水域江苏省船舶排放控制区实施方案》（苏政办发〔2016〕28号），新建港口岸电系统519套。启动非道路工程机械环保信息调查，分类统计11类工程机械的基础信息。

【城乡面源大气污染防治】 2016年，全省开展省级标准化示范文明工地建设，全省建筑工地扬尘控制合格率保持在90%以上。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印发《江苏省城市道路环卫机械化作业设备设施配置标准》，进一步提高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全省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70%以上。狠抓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卫星遥感监测到的秸秆焚烧火点数同比下降80%。

【重污染天气应急和重大活动保障】 2016年，《江苏省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修订，把空气质量预测时间从24小时提前到48小时，把预测结果作为预警发布的依据。完成G20杭州峰会等重大活动空气质量保障任务。

（缪明生）

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生态循环农业】 2016年，全省投入生态循环农业项目补助资金约6502万元，其中中央资金约1338万元，省级项目补助资金及中央项目省级配套资金约5164万元。新建省级农业可再生资源循环利用项目122处，其中包括设施农业生产废弃物循环利用项目26处、大田循环农业项目63处、秸秆大棚生态种植项目25处及农业投入品田间废弃物回收利用试验示范项目8处。在睢宁县、泗洪县开展区域生态循环农业示范项目建设。在首批确定的宜兴市等11个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县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攻坚战县级延伸绩效管理。

【畜禽粪便综合利用】 2016年，全省投入畜禽粪便综合利用资金约3.54亿元，其中中央资金约1.44亿元，省级项目补助资金约2.1亿元。新建省级畜禽粪便综合利用工程386个，其中包括规模畜禽养殖场沼气治理工程327个，畜禽粪便有机肥加工试点项目32个和畜禽粪便处理中心试点项目27个。中央农村沼气项目呈现规模化趋势，新建2个规模化大型沼气工程和1个规模化生物天然气工程。丰县、海安县开展畜禽粪便综合利用试点县建设，太仓市启动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试点项目。至年末，全省共建有农村户用沼气池72万处、农村沼气乡村服务网点1380处、规模畜禽场沼气治理工程4970处，全省规模养殖场畜禽粪便综合利用率达91%，全省已确定需关闭搬迁的养殖场关闭搬迁完成率为63%，其中无锡、苏州2市已全部完成。

【太湖流域农业污染源治理】 2016年，省级财政在太湖流域新建畜禽粪污利用型生态循环农业工程9个，组织常熟市、南京市江宁区、无锡市锡山区、丹阳市继续开展省级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示范区建设，组织昆山等地3家企业继续开展大型屠宰废水处理示范工程，在太仓市启动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试点项目。全年太湖江苏流域测土配方施肥推广面积达54.33公顷次，商品有机肥补贴规模达10万吨以上，推广绿肥种植补贴1万公顷，化学肥料利用率比2015年提高1个百分点；主要农作物专业化统防统治比重达57.8%，生物农药使用比例达23.4%，化学农药利用率比2015年提高1个百分点；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1%，规模畜禽养殖场粪便综合利用率达91%。

【秸秆综合利用】 2016年，全省投入秸秆综合利用专项资金10.5亿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8000万元、省级配套1000万元用于南京市六合区等9个中央秸秆综合利用试点县建设；省级秸秆综合利用补助资金9.6亿元，其中8.8亿元用于秸秆就地机械化还田，8000万元用于秸秆离田回收利用。收储利用开展“按量补助”试点，按稻麦播种面积将资金直接下拨至项目县，鼓励地方政府投入资金参与秸秆综合利用，并与省级财政资金捆绑使用。至年末，全省秸秆机械化全量还田量约2480万吨，秸秆多种形式利用量约1270万吨，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1%，其中肥料化利用（含机械化还田）占63.72%，能源化利用占14.5%，基料化利用占2.27%，饲料化利用占4.89%，工业原料化利用占2.96%，其他途径利用占2.66%。全省已有秸秆收储各类堆放点2万多处，年收储利用千吨以上的市场主体2500多个。

（李　璇）

土壤和重金属污染防治

【土壤污染防治】 12月，省政府出台《江苏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苏政发〔2016〕169号），列出10项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任务，重点是对土壤现状进行调查，并开展污染治理。江苏率先在全国范围内印发《设区市土壤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编制指南》。全省初步建立1687个点位的土壤环境监测网络。

【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启动】 2016年，省环保厅编制全省土壤污染详查工作方案，开展土壤污染重点行业企业筛选和遥感核实工作，启动农用地土壤详查点位布设工作。

【重金属污染防治】 2016年，省环保厅开展镍、锑、铊污染源调查和重金属重点行业环保整治“回头看”工作。在全国重金属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考核中，江苏考核等次为优秀，名列全国14个重点省份第一。

（缪明生）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与核辐射监管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概况】 2016年，全省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12023.7万吨，综合利用量10977.1万吨（其中综合利用往年贮存量26万吨），处置量853.5万吨（其中处置往年贮存量1.3万吨），贮存量220.4万吨；危险废物产生量338.3万吨，综合利用量166.2万吨（其中综合利用往年贮存量3.9万吨，委外综合利用量106.3万吨），处置量156.1万吨（其中处置往年贮存量9.9万吨），贮存量29.8万吨。

截至年末，全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企业共8家，年处理能力为1199.3万台，分别位于南京、常州、苏州、南通、淮安和扬州市，2016年共拆解处理废电视

机、废冰箱、废洗衣机、废空调和废电脑680.3万台，其中废电视机占51.8%、废冰箱占8.6%、废洗衣机占11.4%、废空调占1.2%、废电脑占27%。

【危险废物处理与管理】 2016年，全省审批同意移入危险废物395项，同比上升89%，移入危险废物27.24万吨，废桶35.5万只，分别上升79.8%和745.2%；审批同意移出危险废物629项，同比上升45.9%，移出危险废物60.18万吨，废桶25.58万只，分别上升34.6%和下降48%。从总体上看，全省2016年危险废物跨省转移审批事项较2015年大幅增长，移出总量大于移入总量。

2016年，全省推进固体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新增危险废物焚烧能力11.1万吨/年、填埋能力7万吨/年，全省危险废物安全处置能力提高到62.3万吨/年，同比增长41%。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对134家危险废物产生、经营单位进行抽查。开展两轮危险废物专项整治，抽查近3000家涉危单位。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审批权限下放至设区市级环保部门。推进危险废物管理试点工作，启动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点对点综合利用、自建设施集团内共享等试点工作，以解决小量危险废物管理问题。截至年末，全省共建成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45座，其中焚烧处置设施34座，焚烧处置能力41.1万吨；填埋处置设施11座，填埋处置能力21.2万吨，全省基本建成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和集中处置网络。

【核与辐射安全监管】 2016年，全省有辐射工作单位5465家，在用放射源9351枚，在用射线装置16968台。加强核与辐射安全事中事后监管，制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案，对全省辐射工作单位监督检查4878次，未发生辐射事故。省环保厅与全省高风险辐射源使用单位签订安全责任书，在全国辐射环境监测质量考核核中获得优秀等次。全年全省立案查处辐射工作单位15家，处罚金额85万元。

（缪明生）

环境监督管理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 7月15日至8月15日，中央第三环保督察组进驻江苏督察。期间，先后听取江苏省委、省政府工作情况汇报，调阅14批7000多份资料，与25名省级领导进行个别谈话，走访10个省级部门，赴11个市开展下沉督察和补充督察。全省对督察组交办的2451件环境信访问题，即查即办，立行立改，办结率100%。其中立案处罚1384件，罚款9750万元，刑事拘留87人，行政拘留21人、约谈618人、问责449人。在中央首批督察的8个省份中，环保部督察办认为，江苏的配合保障和问题整改工作是做得最好的省份之一。

【环境影响评价】 2016年，全省共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22122个，总投资31234.04亿元。严格落实“放管服”要求，省环保厅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级审批管理办法的通知》《关于省环保厅委托有关机构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或调查的通知》，将除法律法规及环保部规定由省级审批的建设项目环评权限以外的其他建设项目环评全部下放到市、县审批；对由省环保厅负责竣工环保验收的建设项目，申请人不再需要提供监测或调查报告（表），改由省环保厅委托有关机构验收并支付费用。省环保厅出台《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改革试点办法》，推进“区域环评+环境准入”取代或简化优化项目环评工作。推进全省环保系统42家环评机构全部完成脱钩改制。

【环境执法监管】 2016年，全省加大环境执法力度，先后开展重点行业、钢铁行业、危险废物、垃圾焚烧、太湖流域、G20保障等专项执法行动，组织对设区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进行排查整治。全省环保系统出动执法人员56.8万人次，检查企业22.2万厂次，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9801件（其中，运用新环保法4个配套办法查处环境违法案件2527件），罚款总额6.8亿元；公安机关立案侦办环境污染犯罪案件245件，刑事拘留514人。全省征收入库排污费24.5亿元，连续16年居全国第一。

【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 2016年，全省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有关要求，着手编制《江苏省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规划“十三五”时期全省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总体目标和重点任务。全省完成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近岸海域等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布设工作，共布设省级以上大气点位182个、地表水断面（点位）664个、地下水点位129个，近岸海域监测点位31个，形成覆盖全省的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全省生态环境云计算数据中心一期工程建成，实现省级26个业务系统数据的实时交换、共享。完善污染源“一企一档”动态信息管理系统，做好重点业务系统数据整合工作。应用数据分析技术筛选涉嫌自动监控数据造假企业，提高自动监控数据准确性和真实性，国控重点监控企业数据传输有效率达99.60%，位居全国第二。

【环境信访问题调处】 2016年，全省环保部门受理群众环境投诉9.45万件次，主动排查重点环境矛盾纠纷113件，已化解95件。省环保厅领导接待群众上访46批、135人次，带案下访33人次；县市环保局领导接访2169人次，带案下访3421人次，推进解决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问题。

（缪明生）

参考文献：

1. 江苏省环保厅《2016年江苏省环境状况公报》
2. 江苏省水利厅《江苏省水资源公报（2016）》
3. 江苏省国土资源厅《2016年度江苏省城市地价动态监测报告》
4. 江苏省国土资源厅《江苏省2016年国土资源统计情况报告》
5. 江苏省海洋渔业局《2016江苏省海洋环境质量公报》
6. 江苏省海洋渔业局《2016年江苏省渔业生态环境状况公报》

科 学 技 术

综 述

【科技概况】2016年，江苏全社会研发投入首次突破2000亿元，达2026.87亿元，同比增长12.5%，苏南、苏中、苏北增幅分别为11.4%、14.9%、17.8%。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达2.66%，全省科技进步贡献率达61%，高新技术产业产值超过6.7万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达41.5%，高新技术企业超过1.1万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18.5件，区域创新能力连续八年位居全国第一。2016年12月，《2015年度全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驱动发展综合评价情况的通报》《中国区域创新能力报告2016》发布。

延伸阅读：1.《2015年度全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驱动发展综合评价情况的通报》

12月20日，《2015年度全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驱动发展综合评价情况的通报》正式发布。这是江苏省首次对全省高新区创新驱动发展进行综合评价，也是全国各省市首次开展的高新区创新驱动发展综合评价。

2016年6月，省政府办公厅发布《江苏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驱动发展综合评价办法》，设立知识创造和技术创新能力、产业升级和结构优化能力等4大类、44项具体指标，重点突出创新驱动发展导向。省科技厅聘请相关部门专家和高校学者组成综合评价工作专家组，得出高新区创新驱动发展综合评价结果和排序。

评价结果显示，全省高新园区以占全省3.8%的土地面积，创造全省21%的地区生产总值、28%的工业总产值和36.6%出口总额，集聚全省33%的高新技术企业和50%的“千人计划”创业类人才，实现高新技术产业产值18298.5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达56.4%，高于全省16.3个百分点。高新园区每km^2地区生产总值达3.76亿元，为全省平均水平的5.5倍；劳动生产率达43.9万元/人，为全省平均水平的2.98倍。高新园区已成为全省最具竞争力的创新高地、人才高地、产业高地，有力支撑和引领全省创新驱动发展。综合评价居前三位分别是苏州工业园、苏州高新区、无锡高新区。在知识创造和技术创新能力排前三位的分别是苏州工业园区、无锡高新区、南京高新区。产业升级和结构优化能力排前三位的分别是无锡高新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高新区。国际化和参与全球竞争能力排前三位的分别是苏州工业园区、苏州高新区、常州高新区。可持续发展能力排前三位的分别是南京高新区、江宁高新园、苏州高新区。

2.《中国区域创新能力报告2016》

12月10日，中国科技发展战略研究小组在京发布《中国区域创新能力评价报告2016》。《报告》通过建立包括创新环境、创新资源、企业创新、创新产出和创新效率5个子系统的监测指标体系，共124个监测指标，系统发布客观反映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创新活动特征的数据。根据《报告》，2014年我国研发经费投入总量为13015.6亿元，研发投入强度已连续两年超过2%，且呈持续上升态势，创新产出呈逐年增加的态势，创新能力不断提高。2016年全国区域创新能力综合排名前十的地区，依次是江苏省、广东省、北京市、上海市、浙江省、山东省、天津市、重庆市、安徽省和陕西省。江苏连续8年蝉联全国创新能力地区第一。

【科技创新顶层设计】2016年，江苏先后出台《江苏省贯彻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实施方案》《江苏省“十三五”科技创新规划》《关于加快推进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和创新型省份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江苏省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方案》《关于推进众创社区建设的实施意见》等一批重要政策文件，明确建设科技强省的“三步走”战略目标，提出“十大计划、两大专项”的重点任务，“两大专项”，包括前瞻性产业技术创新专项和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重点围绕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突破前瞻性产业关键核心技术、共性技术和重大公益性技术，推进创新成果集成应用和商业模式创新，引领新兴产业跨越发展，支撑优势产业提升发展，促进现代服务业加速发展，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发展。“十大行动计划”，主要包括创新型企业培育、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创新型园区建设、创业江苏、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产学研协同创新、产业创新国际化、现代农业科技支撑、科技惠民、基层科技创新能力提升等。针对江苏科技体制改革的瓶颈制约，从七个方面制定“40条政策”，力

2016年江苏省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机构人员情况

地　区	机构数（个）	从业人员（人）	R&D人员（人）
全　省	429	44334	21164
南　京	125	25335	10720
无　锡	33	2549	1274
徐　州	23	1497	684
常　州	40	3281	2092
苏　州	63	6905	4250
南　通	18	539	229
连云港	28	1151	533
淮　安	12	272	121
盐　城	20	479	194
扬　州	15	628	326
镇　江	25	1196	562
泰　州	22	397	84
宿　迁	5	105	95

2016年江苏省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情况

地　区	2016年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亿元）	2016年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全　省	2026.87	2.66
南　京	320.34	3.05
无　锡	261.88	2.84
徐　州	114.87	1.98
常　州	160.78	2.78
苏　州	429.56	2.78
南　通	178.70	2.64
连云港	43.95	1.85
淮　安	55.25	1.81
盐　城	89.86	1.96
扬　州	105.41	2.37
镇　江	101.51	2.65
泰　州	101.20	2.47
宿　迁	36.91	1.57

度大、亮点多、含金量高，许多措施在全国具有一定的突破性，为最大限度激发和调动创新创业活力提供政策支撑。

【科技人才】 2016年，全省共有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机构429个，从业人员44334人，其中研发人员21164人。全年全省新入选国家“千人计划”98人。全省有26名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29名科技创新创业人才、3个重点领域创新团队和5个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入选科技部2016年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入选总数位居全国前列。

【科技体制改革】 推进常熟、海安县域科技创新体制综合改革试点。常熟市强化创新政策制度供给，获批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10项，设立100亿元规模的产业升级基金。海安县出台“1+7”的实施意见及其配套政策，成立中国（南通）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海安分中心，制定科技创新型金牌、银牌企业认定标准。

【科技企业培育】 实施科技企业上市培育计划，入库培育企业达1289家。2016年，江苏高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等26家入库培育企业分别在主板、中小板和创业板成功上市，扬州日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131家入库培育企业成功在“新三板”挂牌。全省319家境内上市企业中，约77%为高新技术企业，1253家“新三板”挂牌企业中，约63%为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全省民营科技企业总数突破11万家，成为全省技术创新的生力军。加强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累计备案科技型中小企业11000多家。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全年认定高新技术产品9816项。

【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 4月8日，省政府召开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苏南五市《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发展规划纲要实施方案》。设立10亿元建设专项资金，制定高新区奖补资金实施细则，根据自创区建设绩效对苏南国家高新区进行奖补，下达奖补资金3亿元；省市共同推进20项重大科技创新建设项目，总投资达120亿元；启动建设一体化创新服务平台，实现与苏南五市和国家高新区的互联互通；编制《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空间调整方案》，加快形成“五城九区多园”（五城指南京市、镇江市、常州市、无锡市、苏州市；九区指南京、苏州、无锡、常州、昆山、江阴、武进、镇江八个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苏州工业园区）一体化发展格局。2016年自创区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2.81%，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超过30件，科技进步贡献率超过62%，高新技术企业达7723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超过45%。

（省科技厅）

科技成果

【江苏获2016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项目】 2016年，江苏省共有51项通用项目获国家科学技术奖，比上年增加34%，获奖总数仅次于北京，位居全国第二位。51项通用获奖项目中，主持完成19项；自然科学奖5项，技术发明奖13项，技术进步奖33项。河海大学王沛芳教授领衔的研究团队研究“生态节水型灌区建设关键技术及应用”，获国家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江苏获2016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项目名单

（共51项）

奖种	等级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完成方式
国家自然科学奖	二等	高风险污染物环境健康危害的组学识别及防控应用基础研究	张徐祥（南京大学），张彤（香港大学），任洪强（南京大学），程树培（南京大学），吴兵（南京大学）	南京大学	主持
国家自然科学奖	二等	微波毫米波新型基片集成类导波结构及器件	洪伟（东南大学），郝张成（东南大学），许锋（南京邮电大学），罗国清（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陈继新（东南大学）	东南大学	主持
国家技术发明奖	二等	复杂水工混凝土结构服役性态诊断技术与实践	胡少伟（水利部交通运输部国家能源局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顾冲时（河海大学），苏怀智（河海大学），沈省三（基康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何秀凤（河海大学），陆俊（水利部交通运输部国家能源局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	水利部交通运输部国家能源局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河海大学，基康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主持
国家技术发明奖	二等	新型合金材料受控非平衡凝固技术及应用	陈光（南京理工大学），徐锋（南京理工大学），孙国元（南京理工大学），傅恒志（西北工业大学），王志华（南京理工大学），陈栋（江苏晨朗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理工大学，西北工业大学，江苏晨朗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主持

（续表）

奖 种	等 级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完成方式
国家技术发明奖	二等	飞机复杂结构件数控加工动态特征技术及应用	李迎光（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牟文平（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刘长青（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楚王伟（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隋少春（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刘旭（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持
国家技术发明奖	二等	强容错宽调速永磁无刷电机关键技术及应用	程明（东南大学），朱孝勇（江苏大学），花为（东南大学），全力（江苏大学），鲍文光（新大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曹瑞武（东南大学）	东南大学、江苏大学、新大洋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主持
国家技术发明奖	二等	先进日盲紫外探测与应用技术	张荣（南京大学），闫锋（南京大学），陈敦军（南京大学），陆海（南京大学），唐光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五研究所），郑有炓（南京大学）	南京大学、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五研究所	主持
国家技术发明奖	二等	软土地基沉降控制刚性桩复合地基新技术与应用	刘汉龙（河海大学），陈永辉（河海大学），丁选明（河海大学），孔纲强（河海大学），陈育民（河海大学），陈龙（河海大学）	河海大学	主持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一等	生态节水型灌区建设关键技术及应用	王沛芳，王超，侯俊，崔远来，钱进，饶磊，徐俊增，顾斌杰，敖燕辉，茆智，杨士红，程卫国，何岩，罗玉峰，张剑刚	河海大学，武汉大学，昆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和水利技术推广站	主持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农林生物质定向转化制备液体燃料多联产关键技术	蒋剑春，周永红，聂小安，张伟明，张维，徐俊明，陈洁，颉二旺，杨锦梁，胡立红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林产化学工业研究所，江苏悦达卡特新能源有限公司，金骄特种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主持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林木良种细胞工程繁育技术及产业化应用	施季森，陈金慧，郑仁华，江香梅，王国熙，诸葛强，李火根，王章荣，黄金华，甄艳	南京林业大学，福建省林业科学研究院，江西省林业科学院，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洋口国有林场	主持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变压器潜伏性缺陷的油中气体检测技术及应用	朱洪斌	江苏省电力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持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难降解有机工业废水治理与毒性减排关键技术及装备	李爱民，刘福强，双陈冬，吴海锁，买文宁，陆朝阳，戴建军，龙超，杨维本，王津南	南京大学，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郑州大学，江苏南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大学盐城环保技术与工程研究院	主持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基于磁共振成像的多模态分子影像与功能影像的研究与应用	滕皋军，居胜红，王毅翔，顾宁，焦蕴，刘刚，张洪英，张宇，柳东芳	东南大学，香港中文大学，厦门大学	主持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恶性血液肿瘤关键诊疗技术的创新和推广应用	吴德沛，薛永权，陈苏宁，肖志坚，陈子兴，仇惠英，唐晓文，韩悦，徐杨，阮长耿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中国医学科学院血液病医院（血液学研究所），苏州大学	主持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基因工程小鼠等相关疾病模型研发与应用	高翔，朱敏生，杨中州，李朝军，徐璎，赵庆顺，赵静，杨慧欣，刘耕，张辰宇	南京大学，南京大学－南京生物医药研究院	主持

（续表）

奖 种	等 级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完成方式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复杂结构天然产物抗肿瘤药物的研发及其产业化	尤启冬，孙飘扬，郭青龙，张晓进，卢娜，孙昊鹏，李玉艳，李志裕，王进欣，仝新勇	中国药科大学，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主持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水稻条纹叶枯病和黑条矮缩病灾变规律与绿色防控技术	周益军，周彤，王锡锋，周雪平，刘万才，吴建祥，田子华，李硕，陶小荣，徐秋芳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浙江大学，中国农业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南京农业大学，江苏省植物保护站	主持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煤层瓦斯安全高效抽采关键技术体系及工程应用	周福宝，孙玉宁，高峰，余国锋，刘应科，贺志宏，刘春，王永龙，夏同强，宋小林	中国矿业大学，河南理工大学，平安煤矿瓦斯治理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山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持
国家自然科学奖	二等	生物分子界面作用过程的机制、调控及生物分析应用研究	李根喜（南京大学）	南京大学	参与
国家自然科学奖	二等	亚洲季风变迁与全球气候的联系	沈吉（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参与
国家自然科学奖	二等	复杂动态网络的同步、控制与识别理论与方法	虞文武（东南大学）	东南大学	参与
国家技术发明奖	二等	管外降膜式液相增黏反应器创制及熔体直纺涤纶工业丝新技术	严旭明（扬州惠通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扬州惠通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参与
国家技术发明奖	二等	多工位精锻净成形关键技术与装备	夏汉关（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黄廷波（江苏飞船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飞船股份有限公司	参与
国家技术发明奖	二等	灵巧假肢及其神经信息通道重建技术	傅丹琦（丹阳假肢厂有限公司）	丹阳假肢厂有限公司	参与
国家技术发明奖	二等	直流配电系统大容量断路器快速分断技术及应用	朱忠建（大全集团有限公司）	大全集团有限公司	参与
国家技术发明奖	二等	基于燃料多样化的压燃发动机关键技术及应用	缪雪龙（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油泵油嘴研究所），俞建达（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油泵油嘴研究所）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油泵油嘴研究所	参与
国家技术发明奖	二等	广域宽带协同通信技术与应用	杨龙祥（南京邮电大学）	南京邮电大学	参与
国家技术发明奖	二等	地铁环境保障与高效节能关键技术创新及应用	耿世彬（中国人民解放军理工大学）	中国人民解放军理工大学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特等	第四代移动通信系统（TD-LTE）关键技术与应用	王东明	东南大学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一等	IgA 肾病中西医结合证治规律与诊疗关键技术的创研及应用	唐海涛	江苏苏中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一等	互联电网动态过程安全防御关键技术及应用	罗剑波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造纸与发酵典型废水资源化和超低排放关键技术及应用	阮文权，缪恒锋	江南大学	参与

（续表）

奖 种	等 级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完成方式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干法纺聚酰亚胺纤维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王士华，詹永振，陶明东，郭涛，苗岭，陈斌	江苏奥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大型高效水煤浆气化过程关键技术创新及应用		灵谷化工有限公司（宜兴）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钎料无害化与高效钎焊技术及应用	薛松柏，吴铭方，薛鹏，顾立勇	江苏科技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常熟市华银焊料有限公司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大功率船用齿轮箱传动与推进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翁震平，唐登海	中国船舶科学研究中心（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二研究所），无锡东方长风船用推进器有限公司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新能源发电调度运行关键技术及应用	薛峰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配电网高可靠性供电关键技术及工程应用	沈浩东，赵仰东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深部隧（巷）道破碎软弱围岩稳定性监测控制关键技术及应用	靖洪文	中国矿业大学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国家内河高等级航道通航运行系统关键技术及应用	王维锋	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城市循环经济发展共性技术开发与应用研究	张进锋，康俊峰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苏州伟翔电子废弃物处理技术有限公司，中胶资源再生（苏州）有限公司，江苏仕德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国家环境分区－排放总量－环境质量综合管控关键技术与应用	高吉喜	环境保护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国家环境质量遥感监测体系研究与业务化应用	李云梅	南京师范大学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慢性肾脏病进展的机制和临床防治	刘必成	东南大学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中国脑卒中精准预防策略的转化应用	何明利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国际化导向的中药整体质量标准体系创建与应用	郑璐	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农药高效低风险技术体系创建与应用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国家电子政务协同式空间决策服务关键技术与应用	龙毅	南京师范大学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大别山东段深部探测与找矿突破		中国地质调查局南京地质调查中心	参与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二等	有色金属共伴生硫铁矿资源综合利用关键技术及应用	缪建成	南京银茂铅锌矿业有限公司	参与

【2016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励】 2016年，省政府授予“面向泛在服务的分布协同支撑技术及应用”等187个项目2016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其中一等奖30项，二等奖48项，三等奖109项。6家企业获2016年度江苏省企业技术创新奖，8名外籍专家获2016年度江苏省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2016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获奖名单

（共30项）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
面向泛在服务的分布协同支撑技术及应用	南京大学，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陈道蓄，陆桑璐，叶保留，钱柱中，李文中，谢磊，王晓亮，唐斌，张胜，徐漫江，章乐乐
卫星与无线通信融合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东南大学，南京中网卫星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大学	宋铁成，胡静，盛伟，孙俊，夏玮玮，沈连丰，鲍煦，王巧樑，夏景，周媛
半导体纳米结构调控、集成及器件应用基础	南京大学	施毅，潘力佳，王欣然，濮林，郑明波，邱浩，张荣，郑有炓
系列传染病基因工程抗原、诊断试剂及检测技术的研制和应用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军区军事医学研究所，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放射与辐射医学研究所，北京贝尔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普瑞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无锡市申瑞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李越希，王升启，王长军，郭四新，刘琪琦，齐永，孙晓彦，潘英，李素芹，陈乐如，陈红霞
冬夏双高效空调系统关键技术及建筑节能集成应用	东南大学，江苏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河海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五洲制冷集团有限公司	张小松，梁彩华，李舒宏，殷勇高，徐国英，许锦峰，张建忠，杨家华，谭来仔，钱华
农林废弃物资源能源化多联产工程化关键技术	江苏强林生物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林产化学工业研究所，东南大学，江苏乾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蒋剑春，周永红，肖国民，聂小安，徐俊明，翟立安，陈洁，胡立红，王奎，许彬，陈水根
电力工控系统信息安全主动防御关键技术及核心装备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南京南瑞集团公司，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无锡供电公司，全球能源互联网研究院，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解放军理工大学，南京信息技术研究院	许海清，黄伟，杨毅，姜海涛，陈志刚，郭雅娟，乐坚浩，朱世顺，马媛媛，洪征，周子冠
肿瘤光学治疗与新型诊疗技术中的功能纳米材料研究	苏州大学	刘庄，杨凯，程亮，汪超，冯良珠
肿瘤相关标志物的识别与光电分析新方法研究	南京大学	鞠熀先，吴洁，雷建平，丁霖，赖国松，钱若灿，田蒋为，宗晨，王泉博，于俊生
功能型建筑化学外加剂专用端烯基聚醚的构建及应用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冉千平，杨勇，王涛，乔敏，刘金芝，高南箫，范士敏，舒鑫，黄振，王秀梅，缪昌文
高效光电极构建及太阳能—化学能转化研究	南京大学	李朝升，罗文俊，闫世成，于振涛，涂文广，冯建勇，李明雪，于涛，邹志刚
全工况高性能泵关键技术研究及工程应用	江苏大学，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二研究所，江苏振华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刘厚林，吴文伟，巫进，董亮，孙玉东，邱勇，谈明高，何涛，唐晓晨，王勇，王凯
高速精密切削加工机床设计理论及其工程应用	东南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无锡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二机齿轮机床有限公司，南通航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蒋书运，徐江，林圣业，王奋，李光华，马青芬，吕福根，吕洪明，陈国华，孙远见，徐春冬
高速大功率磁悬浮鼓风机关键技术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南京磁谷科技有限公司，沈阳工业大学	徐龙祥，周瑾，董继勇，金超武，吴立华，王凤翔，纪历，崔东辉，王军，高辉，朱益利
全系列国家工频高电压标准装置研制与应用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苏州华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黄奇峰，雷民，杨世海，周峰，陈铭明 徐敏锐，卢树峰，赵双双，钱立军，郑爱霞，李志新
核岛用高性能关键金属构件精密塑性成形技术及装备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江苏华阳金属管件有限公司，中兴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丹阳市龙鑫合金有限公司	陶杰，郭训忠，李鸣，王国年，仇云龙，王，辉，束志华，丁月霞，陈治锐，姜建东，朱卫飞

（续表）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
路面状况检测器设计理论、关键技术及其应用	东南大学，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无锡市杰德感知科技有限公司，凯迈（洛阳）环测有限公司	黄庆安，韩磊，王立峰，殷刚毅，李斌，蔡蕾，张宇星，胡大君，曲来世，王国新
距今 6 亿年前磷酸盐化动物和胚胎化石的发现与研究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质古生物研究所，南京大学，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	陈均远，朱茂炎，殷宗军，杨永华，黎刚，李国祥
深井冻结法凿井关键技术与提升装备	中国矿业大学，中煤邯郸特殊凿井有限公司，中煤特殊凿井有限责任公司，中煤科工集团南京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山东新巨龙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工业济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煤科工集团武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江苏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杨维好，杨志江，曹国华，刘志强，张驰，李志深，柳跃财，李现春，曹化春，张涛，周霖
湖泊光学的理论方法与水色遥感应用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南京师范大学	张运林，乐成峰，秦伯强，朱广伟，李云梅，施坤，黄昌春，刘笑菡，周永强
中国东南部地慢性状及壳慢相互作用研究	南京大学	徐夕生，陈立辉，曾罡，贺振宇，禹尧
船舶与海洋工程结构物全寿期可靠性评估与风险控制技术及应用	江苏科技大学	嵇春艳，王自力，尹群，白旭，张健，王珂，施兴华，李良碧，李永正，刘昆，崔杰
钢桥面沥青铺装养护与保存技术	东南大学，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城建滨海路桥有限公司，南通东南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钱振东，陈磊磊，韦武举，黄卫，王建伟，夏立明，吴志仁，赵付星，于迪尔，卞加前，韩超
国家级新品种京海黄鸡的培育与分子设计辅助育种	扬州大学，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王金玉，戴国俊，张跟喜，谢恺舟，王宏胜，施会强，俞亚波，杨凤萍，邱聪
茶叶加工过程智能在线监测技术及新产品开发	江苏大学，南京融点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农业大学	陈全胜，赵杰文，岳鹏翔，欧阳琴，刘政权，郭志明，邵增琅，邹小波，黄星奕，蔡健荣
足细胞损伤机制及临床转化研究	南京军区南京总医院	刘志红，秦卫松，郑春霞，施少林，吴俊男，陈朝红，张昌明，曾彩虹，张明超，朱小东
肠道病毒 71 型疫苗临床应用关键技术	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东南大学，国药中生生物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连云港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东海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射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朱凤才，胡月梅，李靖欣，孟繁岳，张雪峰，陶红，梁祁，刘沛，朱磷扬，葛恒明，顾善儒
中药资源产业化过程循环利用模式与适宜技术体系创建及其推广应用	南京中医药大学，江苏苏中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中医药大学，江苏神龙药业有限公司	段金廒，唐仁茂，吴启南，萧伟，唐于平，王明耿，钱大玮，唐志书，宿树兰，秦勇，江曙
肝癌免疫微环境相关分子靶标发现及临床综合治疗新技术研发	南京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孙倍成，李国强，姜润秋，鲁小杰，黄新立，唐俊伟，谭忠明，张文杰，王科，俞悦，母小新
基于心血管病干预靶点的基础与临床研究	南京医科大学	季勇，陈绍良，谢利平，韩艺，张俊杰，叶飞，孟国梁

【2016 年度省科技成果转化资金资助项目】 2016 年，全省各地共申报 625 个项目，最终下达立项 173 项。其中专题组织类项目（A 类）5 项、省地联合招标项目（B 类）46 项、面上择优类项目（C 类）122 项。全年安排经费 13.5 亿元，其中拨款资助 10.21 亿元（2016 年拨款 8.6 亿元），贷款贴息 1.88 亿元，后补助 1.41 亿元。2016 年立项项目体现出以下特点：突出产业前瞻性布局，在新一代信息技术、前沿生物制药、战略新材料、机器人及智能制造、下一代能源等前沿产业领域拟立项目 81 项，安排省资助经费 7.84 亿元。同时，围绕国家“一带一路”部署，鼓励龙头骨干企业充分利用全球创新资源，开发标志性重大战略产品，着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国际化水平，培育创新型行业领军企业。突出高新园区产业主阵地，聚焦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A、C 类项目中苏南五市立项项目 69 项、占总数的 54%，安排经费 6.64 亿元，占省资助总经费的 55%；苏南国家高新区立项项目达 22 项，安排经费 2.1 亿元。同时，与 11 个国家级高新区开展省地联合招标，重点培育纳米科技、石墨烯材料、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等“一区一战略产业”，立项 46 个 B 类项目，安排经费 1.415 亿元。突出创新型企业和领军人才，立项项目承担企业中高新技术企业有 124 家，占比 72%，有 27 家为上市公司。项目参加人员中国家“千人计划”22 人，省“双创人才”81 人。突出产学研全面合作。全省拥有产学研合作项目 146 项、占比高达 84%，其中与省外合作项目 68 个，

与中科院合作项目 9 个，与清华大学合作项目 4 个。

【前沿技术突破】 制定《前瞻性产业技术创新专项实施方案》,实施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项目 216 项，总投资 161020 万元，省拨经费 31237 万元。进一步整合资源，采用“项目 +”课题的形式，在大数据与云计算、战略新材料、3D 打印等领域部署 10 个重点项目，加强产学研联合攻关。全省有 7 个项目获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立项支持，国拨经费 5.98 亿元。南京理工大学、天合光能、江苏恒神集团等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前沿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填补国内空白。

【专　利】 参见《公共管理·知识产权》

（省科技厅）

基础研究

【青年科技人才专项】 重点培养优秀青年科研骨干，鼓励支持青年科技人才开展创新研究。以培养能进入国家杰出青年基金人选等高层次青年科技人才为目标，2016 年遴选支持 50 名省杰出青年科研人才、50 名优秀青年科技人才和 1000 名优秀青年科研骨干。全年全省争取国家基金项目 3642 项，经费总额 17.3 亿多元，位居全国各省份第一。全年有 15 人入选国家杰出青年科研人才、40 人入选国家优秀青年科技人才，分别占全国总数的 7.5% 和 10%。

【国家基础类研究项目组织】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通过验收。2016 年，由江苏省牵头组织实施的“夏热冬冷地区建筑节能关键技术集成与示范”“江苏沿海滩涂大规模围垦及保护关键技术研究”“海平面上升对我国沿海地区水安全影响研究与示范”和“传统古建聚落规划改造提升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4 个项目通过科技部和专业管理机构组织的项目验收。国家科技惠民计划项目成效显著。省市联动推动创新医疗器械产品推广与应用示范、科技创安等国家科技惠民计划项目的实施。按照《江苏省创新医疗器械产品应用示范工程实施方案》的总体要求，选择苏州市和常州市作为试点，组织实施示范工程。苏州示范工程共组织医疗机构 17 家，其中一级医院 8 家，二级医院 6 家，三级医院 3 家；示范推广玮琪生物公司研发的基于云数据中心的居家健康管理系统，共向 22 个社区卫生中心赠送 1800 台套设备慢病监测和管理设备，服务人口 4000 人次，覆盖人群 50 万人。江苏优加利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心脏远程实时监测整套解决方案已配置在润达、留园、双塔等十多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覆盖人群 50 万人，已有 600 多位心脏病患者使用该系统。常州市建立示范工程网站和产品应用评价管理系统，至 2016 年 10 月，经一院伦理审批立项示范产品临床验证共 43 项，采集产品临床应用数据 719 例。项目先后认定 10 家示范医疗机构和 30 家示范医疗器械企业。示范产品应用总量达 475 台（套），总价值超过 800 万元，参与示范工程的医疗机构服务区域覆盖人群近 300 万，直接受益人群达 180 万人次。2016 年共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13 个专项 110 个项目，获国家立项支持 21 个项目，国拨经费 25680 万元；组织申报 2017 年共 10 个专项 52 个项目，正处于专业机构项目初评状态。

（省科技厅）

科技机构与条件

【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建设】 国家超级计算无锡中心建设　6 月建设完成、启动运行，其核心设备“神威·太湖之光”超级计算机分别于 6 月和 11 月连续两次登全球超级计算机 TOP500 排名榜首，基于此机开展的“千万核可扩展全球大气动力学全隐式模拟”项目获 2016 年度全球唯一的“戈登贝尔奖”，实现我国高性能计算应用在此项大奖上零的突破。另外“高分辨率海浪数值模拟”和“钛合金微结构演化相场模拟”项目获“戈登贝尔奖”的提名奖。

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　国家未来网络设施启动建设。江苏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牵头，中科院、清华大学等共同承担的国家未来网络试验设施，联合方案通过国家评估，正式立项建设，总投资 16.7 亿元，该设施的建设将有力引领全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突破发展。高效低碳燃气轮机试验装置创建取得突破。江苏联合中科院工程物理所，依托中科院连云港能源动力研究中心牵头申报的高效低碳燃气轮机实验装置（IGCC）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成为落户江苏的第二个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纳米真空互联实验站建设进入新阶段。中科院苏州纳米所牵头联合清华大学、中科院大连化物所共同建设的纳米真空互联实验站一期取得实质性进展，院省筹建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共同推进二期建设，并争取纳入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序列。新一轮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启动预研。瞄准国家级重大平台目标，中科院遗传资源研发中心（南方）的神农大科学装置、华中科技大学苏州脑空间信息技术研究院正式进入预研阶段，总投入达 10 亿元。

【科技产业园和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 加快推进全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发展，批准江阴新能源科技产业园为省级科技产业园，截至年末，全省省级科技产业园总数达 169 家，全年实现总收入 15000 亿元，申请发明专利 12000 件。加快建设国家级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组织建湖石油装备特色产业基地等 16 家国家火炬计划特色产业基地开展复核。2016 年，江阴高新区现代中药配方颗粒、盐都涂装设备、江宁未来网络、江宁节能技术与环保装备、盐都齿轮制造、大丰海上风电装备、如东海上风电等新获批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全省国家级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达 147 家，继续保持全国第一；实现总产值超 44000 亿元，其中千亿级有 4 家，百亿级新增 9 家、达 92 家；拥有企业 3.75 万家。

【重点实验室建设】 持续对运行良好的重点实验室给予年度开放运行和基本科研业

务费支持，引导实验室紧盯原始创新，设立 510 项左右自主研究课题，组织团队开展持续、深入、系统研究。省精密与微细制造技术重点实验室揭示高速加工“速度效应”的力—热耦合物理本质，获 2016 年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省光电信息功能材料重点实验室发明的多维度协同微纳结构的导电聚合物水凝胶被《物理世界》誉为“水凝胶电子学首次登场”，实现纳米器件性能极限的突破。省人类功能基因组学重点实验室发现一系列新的损伤胰岛素分泌的 microRNA 和改善胰岛素分泌的信号通路，为 2 型糖尿病人促进胰岛素分泌、稳定血糖水平提供新的治疗靶点。领军人物也不断涌现，省航空动力系统重点实验室主任宣益民院士、生殖医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沈洪兵教授获“何梁何利科学与技术进步奖”。新增省级以上人才计划支持人员 220 人，全省重点实验室共获国家自然科学奖 2 项、国家技术发明奖 4 项、国家科技进步奖 8 项。

7 月 25 日，全球首款碳纤维智能机器人电动车在连云港亮相，图为工作人员在对碳纤维智能机器人电动车进行质检。　耿玉和　高晓涛 / 视觉江苏网

【企业研发机构建设】 2016 年，全省新增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11 家、国家地方联合工程中心 1 家、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 1 家，国家级企业研发机构达 126 家、培育省级重点企业研发机构 887 家，成为全省 10000 多家企业研发机构的标杆和典范。全年新建 7 个省级企业重点实验室，全省企业重点实验室总数达 73 家，拥有固定研发人员 8833 人、院士 14 人。2016 年承担省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 105 项，申请专利 2415 件，主持或参与制定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 93 件。

全年新建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4 家、院士工作站 22 家、研究生工作站 230 家。大中型工业企业和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机构建有率稳定在 90% 左右，大中型工业企业研发机构人员近 37 万人，带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达 1600 亿左右，支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新产品销售持续多年保持稳定增长。

【众创空间建设】 2016 年，全省新备案 177 家省级众创空间，省级以上备案众创空间达 384 家，其中 86 家获批国家级众创空间，全省国家级众创空间总数达 94 家。重点推动先声药业、波司登等行业龙头骨干企业和南京先进激光技术研究院、江南石墨烯研究院等科研院所建设 70 家专业化众创空间。新建南京珠江路创业大街众创集聚区，全省省级众创集聚区建设试点达 34 家。实施“创业中国”苏南创新创业示范工程，推动建设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一站式线上“双创”服务平台；苏南地区省级以上众创空间总数占全省的 72%。

【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 2016 年，新增 41 家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46 家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14 家单位在科技部火炬中心开展的 2015 年度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考核评价中评为 A 类（优秀），数量居全国第一；启动省科技型创业企业孵育计划，省拨经费 6092 万元，采取“孵化机构 + 创业企业（创业项目）”的模式，对 15 家孵化机构进行综合资助，提升科技企业孵化器质态；推荐 18 家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并获 2016 年度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创新专项 1800 万元资金支持。开展“苗圃—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创业孵化链条建设试点，新认定省级科技企业加速器 17 家，新布局建设 9 家省级科技创业孵化链条试点，全省省级以上科技创业孵化链条试点达 27 家。新认定省级大学科技园 3 家，筹建省级大学科技园 1 家。全省共建有各类科技企业孵化器达 582 家，孵化面积达 3000 万 m^2，孵化器数量、面积及在孵企业数均居全国前列。

【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2016 年，省大型仪器平台共有入网单位 528 个，入网机组 7500 台 / 套，仪器原值达 72 亿元，入网仪器数量和原值分别较上年增长 22%、80%。仪器共享利用率达 85%，较上年度提高 5%。工程技术文献信息中心服务增幅明显，2016 年度工程文献元数据总量已突破 2 亿条，资源存储总量超过 85TB；完成原文传递量 145 万页，同比增长 30.6%；完成定题服务、专利分析报告、产业信息跟踪与分析、专题研究报告等深层次服务数量 2900 项次。农业种质资源服务稳步推进，全年累计新收集各类种质资源 1801 份，四大类农业种质资源实物总量达到 59352 份，比上年增加 3%；累计向南京农业大学、江苏农垦、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中国农科院、山东农业大学等省内外相关单位提供实物种质资源 6328 份次，比上年增加 6%；新增资源信息 55085 份，共享特征数据超过 165 万个，信息量增长率达 3%；整理种质评价信息 1689 份，增补种质资源特征数据 5 万个；信息服务点击率超过 5.5 万人次，比上年增加 10%；支撑获各类成果奖 10 项，其中省部级奖 5 项，获授权专利 21 项，制定标准 3 项。开展知识产权数据资源整合，累计收集专利数据总量达 10282 万件，同比增长 4.47%，国内外数据比约为 1∶4.6；完成江苏省规模以上企业专题库建设工作，包括 40 个大类 33 个专题库；完成失效药物库、船舶与海洋工程产业等重点产业专题库和盐城高新区区域特色产业专题库建设；为 5132 家企事业单位提供 5800 人次的咨询与培训服务。重大疾病样本库建设进展顺利，2016 年度，各样本子库共收集样本 14.1256 万份，其中胰腺子库收集 12458 份，肾脏子库 93958 份，血

液子库 10049 份，肺癌子库 3279 份，皮肤子库 3500 份，妇产子库 18012 份。资源库各子库共享服务出库生物样本 5935 份，平台支持省部级及以上项目课题 26 项，发表相关论文 17 篇。

（省科技厅）

行业科技

农业科技

【农业科技概况】 2016 年，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 66.2%，居全国省份第一。农业知识产权创造指数达 88.91%，继续保持全国第二。建设农业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贯彻落实省科技创新“40 条政策”，新建江苏省石斛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联盟总数达 30 个。编制农业重点领域产业创新链规划。遴选粮食、种子种苗等 23 个农业重点产业领域，编制完成《江苏省农业重点领域产业创新链规划》。

【农业优良品种培育】 实施种业科技创新专项，加强种质资源收集、保护与评价利用，加快分子标记辅助育种、高效制繁种等关键技术研发，推进联合育种和全基因组选择育种，重点加强优质高产多抗农业新品种选育。2016 年，省重点研发计划（现代农业）组织实施品种创新项目 10 项，后补助自主培育品种 27 个，育成主要农作物新品种 20 多个，为全省农业结构优化调整提供了持续的新品种支撑。

【农业高新技术研发】 跟踪全球农业科技发展前沿，围绕生物育种、农业信息与物联网等领域，组织实施农业高新技术研发专项，重点开展作物优异基因发掘、设施种养物联网等前瞻性高技术研发。“油料作物优异亲本形成的遗传基础和优良基因资源合理组配与利用”项目，从基因组水平解析油脂合成调控的分子机理，其分析方法和平行软件优化技术属国际首创，项目成果在 Science 和 Nature 系列刊物上发表论文 4 篇，获授权发明专利 44 项，获各类成果奖 10 项。

【农业产业关键技术研发】 通过加强高效优质安全种养、农产品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等产业关键技术的研发，为全省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培育壮大泗阳意杨及板材加工、赣榆海水养殖及加工等一批百亿级地方特色支柱产业。继续组织实施国家粮食丰产科技工程和省粮食丰产增收科技专项。2016 年，“十二五”国家粮食丰产科技工程项目“江淮下游（江苏）粳稻持续丰产高效技术集成创新与示范”与“江苏稻麦大面积均衡增产技术集成研究与示范”通过科技部验收；省重点研发计划（现代农业）组织实施粮食丰产增收科技专项项目 13 项，省拨款 2100 万元，持续支持粮食产业关键技术创新与示范，试验示范面积超 66.67 万公顷，粮食单产水平持续保持全国前列。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 牵头实施“七大农作物育种”等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11 项，获国拨经费 4.6 亿元，实现国家首批启动现代农业领域八大专项的全覆盖。“十二五”国家支撑计划种业科技专项项目“耐盐水稻新品种选育及配套栽培技术研究”，创建耐盐水稻种质资源数据库 1 个，筛选出耐盐分浓度 0.3% 以上的各类资源 309 份，育成耐盐新品系 37 个参加国家和各省试验，在盐碱地推广耐盐水稻品种 4.11 万公顷，产量超过 7800kg/ 公顷，累计增产 1.29 万吨。

【苏北特色产业提档升级】 苏北 37 个县（市、区）制定完善“集聚科技资源 培育特色产业”行动方案。各县（市、区）按照特色产业产业链技术创新需求，围绕新品种引进与示范、高效种养殖技术、农产品深加工、现代农业装备等领域组织实施产业技术创新项目 160 项，安排省级经费 5826 万元，带动企业投入达 1.6 亿元。推进企业研发机构、科技公共服务平台等创新平台建设。已建立特色产业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机构 75 家、省级以上科技公共服务平台 35 个。特色产业涉及各类企业 5000 余家，规模企业 1500 余家。37 个县域特色产业总产值超 2800 亿元。

（省科技厅）

【农业技术集成与推广】 组织 60 个现代农业产业技术创新团队聚焦 11 个农业重大共性关键技术难题开展技术集成攻关。以 24 个农业科技综合示范基地为依托，推行“首席专家 + 创新团队 + 推广单位 + 科技基地 + 示范户”模式，促进科技与产业对接，强化农业科技集成创新。制定农业重大技术推广计划，发布 2016 年全省稻麦周年高产高效模式与栽培等 50 项重大农业技术。实施 338 个农业三项工程项目，优化设立 11 个重大技术推广专项协作组。实施农技推广百千万工程，中期和年末组织各县交叉互查“五有”乡镇农技推广机构建设和推广工作。制定农技人员培训计划，省、市、县三级开展分级培训，共培训农技人员 8000 多名。

（毕冬梅）

【农业科技服务】 实施挂县强农富民工程和农业科技入户工程，组织全省 39 家涉农科教推广单位与 51 个县（市、区）对接，以种养大户、家庭农场主、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业小微企业为重点，遴选 15 万农业科技示范户，每名农技指导员累计入户 100 天次以上。加强农业信息服务，开启江苏省农业科技服务云平台建设，手机端“农技耘 APP”正式上线，发展 14 万实名注册用户，江苏为农服务网开播 46 期专家视频讲座与咨询，《农家致富》手机报累计推送各类信息 150 期、750 版。

（吴　洁）

【农村科技服务超市建设】 2016 年，新确认科技服务超市分店、便利店 86 家，总数达 355 家，基本实现了全省涉农县（市、区）全覆盖。确认科技超市示范店 13 家、示范县 5 个。全面提升信息化服务能力建设，探索“互联网 + 科技服务”新模式，分店信息化服务系统运行覆盖率达 100%。运用科技超市信息化服务系统，发布各类科技信息 9.8 万条，接受电话及网络咨询 2.9 万次，解决各类问题 2.7 万个，整理实用科技信息 1700 多条。开展产学研合作对接活动，组织草莓、西瓜等专题产学研对接活动 6 场，展示对接农业科技新成果 203 项；组建科技超市三级专家服务团队 3500 多人，开展新品种、新技术展示活动 1580 余场，示范转化应用新成果 3900 多项次，开展咨询培训活动 4600 多场，直接培训农民 14 万人次，辐射带动农户数达 38 万户，带动农民增收致富总额达 78.56 亿元。选派省级科技特派

农业航喷作业　庞建兵 / 省农垦集团供图

员 52864 名，其中法人科技特派员 582 名，到农村生产一线、农业科技园区、农业科技型企业、科技型农业专业合作社等开展科技创业和指导服务活动。

【现代农业科技园区建设】 围绕园区产业链创新，新立省重点研发计划（现代农业）项目 6 项，省拨经费 1350 万元，徐州、南通等 6 个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提升创新创业服务功能。新确认江苏高淳现代农业科技园和江苏八卦洲现代农业科技园 2 家省级园区，省级以上农业科技园区总数达 65 家。南京白马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顺利通过科技部验收。完成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年度创新能力监测工作，淮安、南京白马两家园区进入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创新引领区，其中淮安园区排名全国第三。

【“星创天地”建设】 为动员和鼓励科技特派员、大学生、返乡农民工、职业农民等各类创新创业人才深入农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科技部制定了《发展“星创天地”工作指引》，按照科技部《发展“星创天地”工作指引》要求，组织科技超市、科技型企业等单位申报“星创天地”，有 64 家被国家备案为第一批“星创天地”，位居全国省份第一。

延伸阅读：“星创天地”

“星创天地”是发展现代农业的众创空间，是农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有效载体，是新型农业创新创业一站式开放性综合服务平台，旨在通过市场化机制、专业化服务和资本化运作方式，利用线下孵化载体和线上网络平台，聚集创新资源和创业要素，促进农村创新创业的低成本、专业化、便利化和信息化。申报“星创天地”的条件包括：具有明确的实施主体；具备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良好基础；具备良好的行业资源和全要素融合，具备“互联网 +”网络电商平台（线上平台）；具有较好的创新创业服务平台（线下平台）；具有多元化的人才服务队伍；具有一定数量的创客聚集和创业企业入驻。

【高校新农村发展研究院建设】 围绕地方农业特色产业开展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和科技服务，组织省内 32 所涉农高校，成立全国首家省级高校新农村发展研究院联盟。联盟已启动门户网站和农业科技专家库、成果库的建设工作，建立联盟线上线下联络机制。32 家成员单位中，南京农业大学、江苏大学、江南大学、扬州大学、南京工业大学、淮阴师范学院、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等 7 家高校已经建有高校新农村发展研究院，其中南京农业大学和江苏大学建有高校新农村发展研究院分院（基地）。

【科技扶贫】 指导苏北“六个重点帮扶片区”围绕地方特色产业培育制定“十三五”科技扶贫规划，做好帮扶片区项目的产学研对接、技术合作、项目组织和申报工作。围绕设施蔬菜、特色林果、特色畜禽、特色水产、花卉苗木等地方特色产业，组织实施 46 项科技帮扶项目，安排省拨经费 1515 万元，重点开展新品种引进、高效种养殖技术、食品加工技术、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等一批先进适用技术的示范应用。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累计选派省级科技特派员 5.2 万多名。针对苏北 12 个脱贫攻坚重点县，选派“三区”科技人员 189 名，每年落实工作经费 7.5 万元 / 人。加强与江西省的农业科技对口合作，两省科技厅签订农业科技战略合作协议。

（省科技厅）

【科技兴粮】 2016 年，江苏粮食行业列入国家财政科技项目投资总预算 4729 万元，当年国家财政拨款 2360 万元，地方财政拨款 936 万元，单位自筹 8378 万元。江苏省粮食科技项目共计 61 个，获得专利 95 项；制定标准 5 个，修订标准 2 个；获省级奖项 4 项。

（张　旭）

【渔业科技】 加强新品种（系）选育与推广，开展黑鲷真鲷杂交育种技术研究，筛

2016 年江苏省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名单

园区名称	建设情况
江苏常熟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已通过科技部验收
江苏南京白马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已通过科技部验收
江苏盐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建设中
江苏淮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建设中
江苏徐州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建设中
江苏泰州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建设中
江苏连云港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建设中
江苏无锡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建设中
江苏南通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建设中
江苏扬州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建设中
江苏镇江国家农业科技园区	建设中

选出具有明显杂种优势子代。文蛤选育获得红壳色文蛤新品系 1 个。建立“长江 2 号”蟹种培育基地 2067 公顷，推广“长江 1 号”河蟹养殖面积 3.6 公顷。重点推广池塘工业化生态养殖新模式，省级财政资金投入 2862 万元支持建设 7.16 万 m^2 池塘工业化养殖系统，全省已建、在建的池塘工业化养殖系统水槽面积已达 11.7 万 m^2，推广范围扩大到全省 46 个县（区、市）。渔业科技入户工程覆盖全省 53 个涉渔县（市、区）、522 个乡镇和 3670 个行政村，省内 1251 名各级专家和渔技推广人员参与项目实施，培育渔业科技示范户 1.8 万户，建立示范养殖面积 5.3 万公顷。实施挂县强渔富民工程，7 家挂县单位共遴选 32 项先进成果和实用技术在对接县进行试验示范，选派专家开展走访与技术服务 1246 人次，挂钩指导服务涉渔企业、合作组织等渔业经营主体 64 家，建立科技示范园区、基地 20 个，取得直接经济效益达 4089 万元。

（钱林峰）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全省推进新型职业农民培育，2016 年部省财政投入 1.49 亿元用于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全年累计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21.4 万人，其中，农业职业技能培训 18.9 万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训 1.7 万人、现代青年农场主培育 830 人。南京、无锡、南通、扬州等 4 市 16 个县（市）政府出台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有关政策意见。开展“两个”万人培训，即涉农专业大学生新型职业农民创新创业培训 1.4 万人，农产品电子商务培训 2.31 万人。办好农广校“半农半读”农民中等职业教育，全年招生 4326 人。完成农业部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培训 9 期、900 人。全年累计开展农业职业技能鉴定 1.1 万人。全年征订发行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教材 45.2 万册，新编改编教材 15 部。

（省农委）

交 通 科 技

【交通科技概况】 2016 年，江苏省共获国家和省科技进步奖 4 项、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 24 项、中国航海学会科学技术奖 1 项、中国水运建设行业协会 2 项。在役长大桥梁安全与健康监测国家重点实验室通过国家科技部认定并正式挂牌。

【科技成果转化】 继续推进公路桥梁工业化与标准化建造关键技术、大跨径缆索承重桥梁养护技术等重大科技专项；启动高速公路路面结构长期保存技术及智能养护、京杭运河苏北段养护管理现代化关键技术、新一代海绵型道路规划设计、关键材料、评价标准综合研究及工程示范 3 个新立项重大专项。重视科技成果转化工作，通过组织示范试点应用、现场技术服务、开展技术培训、集成深化研究形成规范化应用指南等方式，重点在新材料新装备产业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快速检测与评价、QC 成果推广等方面，选择技术成熟度高、经济实用、社会环境效益高的成果进行推广应用。

南通市交通局交通指挥中心大力开展智慧交通、科技交通的建设，运用大数据平台实时指挥监控全市公共交通及长途客车的安全管理。　刘晓光 / 视觉江苏网

【科研平台建设】 “政产学研用”合作机制逐步完善，构建了政府引导、企业为主体、科研院所和高校为支撑、产学研一体的科技创新体系。加大与徐工集团、英达热再生、东南大学等企业、科研院校协同创新力度，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应用。注重采用市场机制，引导整合各方资源，打造交通运输行业技术开发、成果工程化产业化的重要科研基础平台。依托中设集团、苏交科集团等科研院所，建成覆盖交通运输多领域的“2+2+6”行业研发中心格局，包括“新型道路材料国家工程实验室”和“长大桥梁安全与健康国家重点实验室”2 个国家实验室，长大桥梁健康检测与诊断技术、智能交通技术和设备 2 个交通行业部级技术研发中心（重点实验室），省水运中心、节能减排中心等 6 个省级技术研发中心。江苏省轨道交通结构安全与运维保障工程中心、绿色公路技术开发与产业化工程中心等 3 个省级工程中心获得省发展改革委批复。2016 年完成新型道路材料国家工程实验室建设，具备国家（发展改革委）验收条件。

【BIM 技术应用和钢结构桥梁建设】 推动 BIM（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在交通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建设、养护中的应用。印发《关于开展 BIM 技术在交通基础设施领域应用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选择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常州至无锡段等 6 个项目，作为 BIM 技术应用试点示范项目。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常州至无锡段 BIM 技术应用试点已有初步成果。印发《关于推进我省公路钢结构桥梁建设工作的通知》，部署推动钢结构桥梁建设工作，启动试点示范项目，开展钢结构桥梁技术标准体系的建设和相关配套政策调研工作。

【交通运输标准化工作】 印发《2016 年度省交通运输标准化工作要点》，明确深化标准化改革、建立标准化工作管理体系、加强标准化工作顶层设计、强化标准化工作科研创新、推进团体标准试点工作、抓好标准化宣传贯彻等八方面的重点工作内容和要求。组织对省交通运输地方标准进行评估清理。开展交通运输标准体系研究，加强顶层设计。加快重点领域标准制修订，2016 年共有 29 项标准列入省地方标准和 3 个试点团体标准制修订计划，12 项地方标准和 3 项团体标准通过省质监局的审查。做好交通运输产品抽检相关工作。

【交通信息化建设】 加强规划编制和政策制度研究工作。编制《江苏省交通运输信息化“十三五”发展规划》；完成江苏智慧

交通信息化系统总体设计研究的评审验收，编制《江苏智慧交通信息化系统建设技术指南》，形成“十三五”江苏智慧交通总体发展思路。编制“互联网＋综合交通”行动方案指导意见，以及关于加强江苏省交通运输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的意见，组织完成缓解城市交通拥堵调研及报告编制报送。加强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编制《江苏省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重点项目验收要求（试行）》《江苏省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编制办法（试行）》；组织完成江苏省港口建设与经营管理信息系统、江苏沿江港口锚泊调度中心信息系统可研报告审查批复。

【航道科技】 完成13座船闸水上ETC建设项目扫尾工作，完成秦淮河、宝应、芒稻船闸的水上ETC现场勘查设计工作。完成内河航道公共信息服务采集系统和手机APP开发，形成初步成果；苏北运河安装“船讯通”船舶占常年航行船舶总数的90%。开展船闸高清视频监控汇聚平台升级改造、基于联网收费和赔补偿系统的数据综合分析；开展网络与信息安全演练，提高信息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完成“江苏省水运标准化管理机制与航道标准体系研究”，发布“内河水上服务区总体设计规范”省地方标准，“江苏省船闸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和“内河水上服务区建设指南”两个省地方标准通过审查，完成“船闸维护检修规程”省地方标准的编制。

（省交通运输厅）

建设科技

【建设科技概况】 2016年，发布《江苏省“十三五”建设科技创新规划》，通过重点领域专项研究和示范引导建设市场发展。“大底盘超高层建筑隔震设计及施工综合关键技术研究”等107个研究项目被住房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计划项目立项，“江苏生态园林城市建设策略与评价体系研究”等158个研究项目被江苏省建设系统科技项目立项，补助经费178万元。全年共有75个科技课题项目通过省级科技成果鉴定。

【获奖科技成果】 2016年，“软土地基沉降控制刚性桩复合地基新技术与应用”项目获2016年度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严酷环境中混凝土结构钢筋高效阻锈成套技术及工程应用”等5个项目获2016年度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冬夏双高效空调系统关键技术及建筑节能集成应用”等3个项目获2016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铰链式混凝土生态护坡关键技术创新及其推广应用”等4个项目获2016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吕志涛教授获2016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突出贡献奖；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获2016年度江苏省企业技术创新奖。开展2016年度江苏省绿色建筑创新奖评选工作，“中国常熟世联书院（培训）项目（一期）”等16个项目获2016年度江苏省绿色建筑创新奖。

【科技成果推广】 2016年，全省评估认定建设领域科技成果285项，组织既有推广证到期更换385项，共计670项。为加强建筑产业现代化科技支撑，针对生态城区及市政工程技术（含海绵城市和市政综合管廊）、建筑产业现代化及绿色施工、智慧城市及信息化应用技术、绿色建筑与绿色建材技术、新农村建设五个方面，发布《江苏省建设领域“十三五”重点推广应用新技术和限制、禁止使用落后技术公告》（第一批）。

【科技项目实施】 2016年末，下达省建设系统科技项目、省建设领域科技示范工程项目及标准编制共计183项，补助经费320万元。组织申报2016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项目，共107项获得立项，共75个科研成果通过省级科技成果鉴定。在省“六大人才高峰”项目中，建筑业共有10个项目获省委组织部、省人才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专项资助，资助资金51万元，同比增长6%。

【智慧城市建设】 2016年，开发形成具有江苏省特色的城市公共信息平台，在南京市建邺区和盐城市城南新区进行试点应用，实现两个试点城市各部门数据共享。组织南京大学、南京工业大学、江苏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等单位编制完成《江苏省智慧城市建设验收导则》，为智慧城市创建和验收工作提供依据。开展盐城市城南新区试点创建预验收工作。

【建筑产业现代化技术】 2016年，按结构体系、部品部件、连接节点、新型建材、BIM技术和标准规范6个方向系统性组织开展建筑产业现代化技术研发，确定21个项目，资助研究经费500万元。编制完成《江苏省建筑产业现代化技术导则》和《江苏省装配式建筑（混凝土结构）施工图审查导则（试行）》，为技术研发、工程设计和施工图审查提供依据和指导。研发BIM技术协同设计应用平台和基础数据库，全省企业在BIM技术应用上投入资金577.9亿元，应用BIM技术的施工项目1573个，施工面积2570.5万m^2。

（王　乐）

环保科技

【环保科技项目实施】 2016年，组织实施国家“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重大专项江苏项目。启动“十三五”水专项研究。为加强水专项涉苏项目管理，每季度调度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加强省级环保科研课题的管理工作。省环保厅支持环保科研项目62个，补助经费1900万元。设立水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固体废物与辐射污染防治、法规标准及综合类六大领域60个研究方向。

【环保标准管理】 2016年，《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正式实施，是全省自2007年后发布的首个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编制出台《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和《表面涂装（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2–2016）。开展《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和《化学工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939–2006）修订工作。

【环保科普基地建设】 2016年，江苏省光大环保能源（苏州）有限公司、无锡博物院、连云港辐射环境监测管理站、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4家单位被命名为国家环保科普基地。全省累计建成国家环保科普基地9个，占全国已命名基地数的18%，国家环保科普基地数量居全国第一。

（缪明生）

地震科技

【地震科技概况】 支持防震减灾科技支撑平台建设，重点在地理信息技术、测绘勘察等方面，立项支持3项防震减灾科技支撑平台项目。围绕防震减灾关键科技问题，省各类科技计划共支持立项“地震电磁扰动监测技术研究”“高速铁路大跨桥梁近断层地震速度输入方法及多维响应研究”等21个项目。省地震局组织完成2016年中国地震局星火计划项目的申报工作，获

批 3 项，在研科技项目 55 项，2016 年度新增任务型课题 27 项。完成省防震减灾“十三五”规划的编制工作，完成省地震监测台站加密及应急系统扩建工程主体建设，开展省防震减灾基础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工作，开展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项目中江苏区域 108 个站点的勘选工作，开展国家地震社会服务工程项目和地震背景场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工作。

（朱　琳）

7 月 22 ～ 24 日，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在盐城国家高新区举行。

盐城市盐都区政府办供图

医 学 科 技

【医学科技概况】 2016 年，受理申报江苏医学新技术引进奖 789 项，评审共奖励 266 项，其中，一等奖 63 项，二等奖 203 项；受理申报科研课题招标项目 264 项，评出 154 项，其中，面上课题 74 项、青年课题 18 项、指导性项目 28 项，信息化课题 10 项、护理学课题 7 项、人才管理课题 10 项、医院管理课题 7 项，共安排资助经费 500 万元。

2016 年，制定《江苏省“科教强卫工程”实施方案》，争取省政府在“十三五”期间投入 3.5 亿元实施“科教强卫工程”建设。共遴选出医学中心 10 个、医学中心建设单位 6 个，杰出人才 13 名、杰出人才培育对象 8 名，重点学科 50 个、创新团队 66 个、重点人才 120 名、青年人才 918 名；确定省市共建临床医学中心 2 个、重点学科 11 个、创新团队 13 个、重点人才 30 名。

利用“江苏省生物安全实验室备案管理系统”，对 770 家实验室进行备案管理，先后组织 2 期实验室生物安全培训班，对 609 名实验室人员进行集中培训。将可感染人类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种（毒）或样本省内运输纳入政府行政审批项目，进行集中管理。按照国家要求重点加强新型病毒实验室活动监管和干细胞临床研究机构备案管理工作。

（孙宁生）

【中医药科技】 开展省级中医临床研究基地遴选工作。完成 11 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重点研究室的年度考核工作。新增研究室 1 个，组织对 2 个新批研究室建设方案进行论证。设立省中医药局科技专项，围绕 5 个专题，立项 11 个项目。推进中医药古籍整理、中医药传统知识调查、中药资源普查试点工作和中医康复服务能力规范化建设项目，编制江苏省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名录。组织开展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业务建设第二批科研专项，获国家中药标准化建设项目 10 个。加强科研项目管理，启动中医药科技管理信息平台建设。承办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两期全国科技管理培训班。2016 年，获国家自然科学资金重点项目和优秀青年人才项目各 1 项，在重大项目、重点人才申报立项中实现零的突破。

（王霞云　朱　岷）

高 校 科 技

【高校科技概况】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高校有科技人员 75776 人，其中科学家和工程师 74809 人。当年全省高校获科技经费 160.07 亿元，比上年增加 15.08 亿元，增长 10.4%，其中科研事业费 7.14 亿元，主管部门专项费 34.34 亿元，国家发改委、科技部专项费 13.93 亿元，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20.48 亿元，国务院其他部门专项费 10.11 亿元，省专项费 11.05 亿元，企事业单位委托经费 50.2 亿元（占当年拨入科技经费总数的 31.36%）。

全省高校有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科技活动机构 702 个，其中研发机构 675 个，增长 6.3%。全省高校承担各类科技项目 48734 项，增长 13.37%，其中“973”计划 691 项、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369 项、“863”计划 226 项、科技部重大专项 457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1449 项、省部级科技项目 11648 项、企事业单位委托项目 19869 项。

【高校科研成果】 2016 年，全省高校申请专利 34446 项（其中国外专利 481 项、发明专利 21914 项、实用新型 11539 项、外观设计 993 项），同比增长 18.08%；授权专利 20227 项（其中国外专利 120 项、发明专利 9281 项、实用新型 9942 项、外观设计 1004 项），增长 9.51%；发明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分别比上年增长 21.31% 和 13.24%。全省高校有 472 个国家级项目通过验收，253 项科技成果通过鉴定。实现技术转让 2349 项（其中专利出售 1488 项），合同金额 5.91 亿元，当年实际收入 3.49 亿元。

当年全省高校出版科技著作 418 部，大专院校教科书 812 部，编著 201 部。发表学术论文 86037 篇，减少 0.56%，其中 SCIE 收录 26017 篇，EI 收录 17286 篇，ISTP 收录 4826 篇，分别增长 1.5%、13.64%、73.04%。主办国际学术会议 306 场次，出席国际学术会议 13229 人次，交流论文 12100 篇，特邀报告 2486 篇。

全省 16 所高校获 2016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通用项目 28 项（其中主持完成 15 项），占全国高校通用项目获奖总数的 15.7%，数量居全国第二位。其中，获自然科学奖 4 项、技术发明奖通用项目 8 项、科学技术进步奖通用项目 16 项，分别占全国高校获奖数的 12.5%、19.5%、15.2%。

全省 25 所高校获 2016 年度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86 项（其中主持完成 80 项），占全国高校获奖总数的 28.7%，数量居全国第一位。其中，获自然科学奖 28 项、技术发明奖 20 项、科技进步奖 38 项。获青年科学奖 1 人。

全省 29 所高校获 2016 年度省科学技

术奖 113 项（其中主持完成 69 项），占获奖项目总数的 60.4%。其中一等奖 26 项、二等奖 31 项、三等奖 56 项，分别占获奖总数的 86.7%、64.6%、51.4%。东南大学院士吕志涛获江苏省科学技术突出贡献奖。

全省高校 2 人获 2016 年度何梁何利科学与技术进步奖。南京工业大学“高效钙钛矿发光器件研究”入选 2016 年度“中国高等学校十大科技进展”。

【江苏高校协同创新计划】 2016 年，省教育厅、省财政厅联合对江苏高等学校协同创新计划项目专项资金项目进行第三方绩效评价。出台《江苏高校协同创新中心绩效评估指标体系》《江苏高校协同创新中心绩效评估办法》，启动江苏高校协同创新中心第一个建设周期绩效评估，确定 A 等中心 25 个、B 等中心 24 个、C 等中心 10 个。

【高校产学研合作及科技成果转化】 2016 年，全省高校组织各类产学研对接活动 190 多场（次），技术辐射及帮扶企业 1200 多家，达成合作意向 700 多项。推进高校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开展高校专家进企业、企业高管进高校系列活动。举办江苏高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科技成果对接会（生物医药专场）。

全省 99 所高校共签订技术合同 19558 项，成交技术合同总金额 72.08 亿元（“十二五”期间，江苏高校共签订技术合同 90890 项，合同成交额达 326.7 亿元）。高校参与承担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 86 项，获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3 个。

【高校科技平台建设】 2016 年，全省高校新增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 3 个、省级工程实验室（工程中心）35 个，新立项建设省高校重点实验室 52 个。全省高校 25 家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全部通过国家年度考核评价，优良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33 个百分点。全省高校累计有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 25 个，教育部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 6 个，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5 个。

全省新增和验收认定省级大学科技园 4 家。全省累计有国家大学科技园 15 个、省级大学科技园 23 个、高校学生科技创业实习基地 27 个、高校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 25 个。全省有 5 所高校的 6 个创新团队获教育部滚动支持。省教育厅在全省高校评审立项省高校自然科学研究重大项目 90 项、面上项目 616 项，首次评选省高校科学技术研究成果奖 199 项。

（省教育厅）

产学研合作

【与重点科教单位的新一轮战略合作】 2016 年，江苏省政府与中科院、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签署新一轮战略合作协议，推动中科院大连化物所泰州生物医药创新研究院、中科院沈阳自动化所（昆山）智能装备研究院、北大分子工程苏南研究院、北大生命科学华东产业研究院、清华—苏州环境创新研究院、清华盐城烟气污染减排技术联合研究中心、扬州智能化技术研究院等一批重大创新载体落户江苏，与中科院院合作项目销售收入达 1100 亿元。

【新型研发机构建设】 规范、支持新型研发机构的建设、运行和发展。省拨经费 1.7 亿元、总投入 20 多亿元，启动中科苏州地理科学与技术研究院、西门子中国研究院（苏州）等 12 个重大创新载体建设。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地方、园区共建各类新型研发机构达 310 家，从业人员达 14000 人，转化成果 500 项以上，服务企业 10000 家以上，服务收入达 60 亿元左右。

【产学研前瞻性联合研究】 2016 年，全省高校院所科技人员开展产学研前瞻性联合研究项目 449 项。新增“校企联盟”600 多个，累计总数 11520 个。选派第四批“科技副总”526 名，累计选派“科技副总”1166 名。

（省科技厅）

11 月 9 日，由科技部和江苏省政府共同主办的“中国·江苏第五届国际产学研合作论坛暨跨国技术转移大会”在南京开幕。

余萍 / 视觉江苏网

技术市场

【技术市场概况】 2016年，全省技术市场共登记技术合同29507项，成交金额729.26亿元，居全国各省市第六位，较上年增加5.76亿元。全省技术交易规模较之北京市、湖北省仍有明显差距，同时上海市、陕西省、广东省技术交易日趋活跃，天津、山东等省份增长速度较快。完成15个分站点和40个基层站点建设，实现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网络覆盖全省。推进国家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能力建设，全省有45家机构被评为国家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

【技术合同登记】 2016年，江苏省企业法人机构输出技术交易额超过吸纳技术交易额，达638.98亿元，占总输出技术交易额的87.62%。江苏省企业法人机构吸纳技术交易额596.78亿元，占总吸纳技术交易额的81.83%。

全年全省大学、科研院所输出技术交易项数为9771项，成交金额为84.52亿元，占全省技术市场成交项数的33.11%，占全省技术市场成交总额的11.59%。居全省大学技术交易前三位的分别为东南大学、南京大学和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居全省科研院所前三位的分别是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江苏中建材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和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全年全省通过技术市场登记的技术开发合同14425项，成交金额为293.38亿元，占全省技术市场成交总额的40.23%，位居四类合同首位。全省共签订技术转让合同1305项，成交金额248.02亿元，占全省成交总额的34.01%。

全年全省战略新兴产业领域达成的技术合同项数和金额分别占全省成交总项数和总金额的90.75%和93.05%。其中电子信息技术领域的技术合同成交项数和金额位居各类技术领域之首，成交金额186.08亿元，占总成交金额的25.52%；先进制造技术成交金额176.67亿元，占成交总额的24.23%，居各类技术领域次席。

（省科技厅）

科技金融

【科技信贷】 2016年，“苏科贷”新增苏州银行、邮储银行、华夏银行等3个合作银行，和昆山市、泰州市高港区、泗洪县等8个合作地区，“苏科贷”合作地区达66家，实现苏南全覆盖。全年全省新增发放“苏科贷”贷款84.17亿元，累计发放贷款282.96亿元，支持企业3751家。

2016年上半年，农行江阴分行已向全市近30家科技型小微企业发放“苏科贷”“澄科贷”“金科通”等科技贷款1.05亿元，有力地支持了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创新发展。图为农行江阴夏港支行客户经理在伟裕金属制品公司车间实地了解情况。

肖秋云　吴芝琼／视觉江苏网

【创业投资】 2016年，新增入库天使投资机构9家。全省累计入库天使投资机构达77家，累计引导创业投资机构投入13.3亿元，支持初创期科技型小微企业330家次。省天使投资联盟共服务省内30家天使投资机构、70家科技企业孵化器、200多家众创空间内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和创业团队400余家次。截至年末，全省创业投资机构管理资金规模达2100亿元。

【新型科技金融组织】 全省科技支行、科技小额贷款公司等新型科技金融组织达147家，数量居全国第一。全省科技支行总数达37家，实现设区市全覆盖。全省新批筹科技小额贷款公司13家，累计达107家，其中实际开业100家，全年新放贷款约340亿元，累计发放贷款总额约1470亿元。推进互联网金融发展，全省新批筹“三六五”“焦点”等7家互联网科技小贷公司；全省新认定江苏省科技金融特色机构38家；紫金财险在盐城建立苏北首家科技保险支公司，全省科技保险支公司达3家。苏州高新区与科技部火炬中心、深交所共建苏南科技金融路演中心，江苏股权交易中心设立“科技创新板”，挂牌托管的科技型中小企业达115家。

（省科技厅）

教　育

综　述

【教育概况】 基础教育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幼儿园6867所，小学4036所，初中2121所，普通高中571所，特殊教育学校101所。全省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97.8%，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100.0%，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99.2%。

中等职业教育　全省有中等职业学校（不含技工学校，下同）235所，共招生22.09万人，有在校生65.25万人，专任教师4.17万人。

高等教育　全省有普通高校141所，独立院校25所，成人高校8所。全省普通高等教育共招生50.58万人，有在校生190.74万人，专任教师10.98万人。全省成人高等教育共招生18.73万人，有在校生43.53万人，专任教师648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54.7%。

民办教育　全省有各级各类民办学校（教育机构）3133所（不含民办培训机构、技工学校），较上年增加109所；招生数61.33万人，增加0.71万人；在校生203.44万人，增加9.09万人；专任教师11.67万人，增加0.78万人。其中，民办普通高校29所，招生数4.49万人，在校生15.25万人，专任教师0.76万人；独立学院25所，招生数5.66万人，在校生22.91万人，专任教师1.04万人；民办普通中小学489所，招生数21.08万人，在校生78.44万人，专任教师4.77万人；民办中等职业教育学校24所，招生数1.20万人，在校生2.79万人，专任教师0.10万人；民办幼儿园2566所，招生数28.64万人，在园幼儿82.52万人，专任教师5.00万人。

【教育投入与支出】 2016年，全省地方教育经费总收入2402.09亿元，比上年增长6.93%。其中，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主要包括公共财政预算安排的教育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教育经费、企业办学中的企业拨款、校办产业和社会服务收入用于教育的经费等）1923.37亿元，增长5.73%。

教育经费投入　当年全省教育经费投入较上年大都有增无减。高等教育经费总投入539.07亿元，增幅最大，达10.14%，其中普通高职高专教育经费投入161.47亿元，增长4.40%。学前教育经费总投入206.09亿元，增长8.59%。义务教育（含特殊教育）经费总投入1152.12亿元，增长8.60%。普通高中经费总投入255.72亿元，增长2.50%。中等职业教育经费总投入167.83亿元，下降3.35%。其他教育经费总投入81.26亿元，增长4.97%。

教育经费支出　幼儿园生均教育经费支出8963元，增长6.34%。普通小学生均支出14330元，增长1.49%。普通初中生均支出24705元，增长8.24%。普通高中生均支出27688元，增长9.30%。中等职业学校生均支出18939元，增长3.63%。普通高等学校生均支出30642元，增长9.52%。

教育经费保障　当年中央财政对江苏教育经费支持近59亿元。将省属高校生均拨款基准定额从每生每年10800元提高至11600元。出台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意见，实现“两免一补”（对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家庭学生“免杂费、免书本费、补助寄宿生生活费”）和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资金随学生流动可携带，将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统一为每生每年小学700元、初中1000元，省财政按不低于50%的比例对所有市县给予分档补助。授予资产管理绩效考评“良好”以上的省属学校更多资产管理自主权。

【教育现代化建设】 2016年3月24日，省委、省政府召开新世纪以来第三次全省教育工作会议。会议提出：到2020年，江苏教育主要发展指标要达到教育现代化水平；人民群众对教育满意度显著提高，优质教育丰富多样，教育公平得到切实保障，学生、家庭、社会对教育更加认可；教育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显著提高，高校应用研究开发成果转化率大幅提升，人才培养满足现代化建设需要。省委、省政府出台《关于深入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意见》（苏发〔2016〕17号）。加大对22个省级教育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单位指导支持力度，推动示范区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启动实施苏南教育现代化跨市合作项目。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教育现代化监测指标》，修订江苏教育现代化指标体系，强调进一步做好全省教育现代化建设监测工作。据监测显示，2015年江苏教育现代化建设综合得分80.24。

【教育综合改革】 2016年，根据国家选择重点省份推进重点改革事项部署，江苏申报实施“完善县域内义务教育教师均衡配置体制机制”“促进高等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深化学校体育改革”三项改革，并报送国家教改领导小组获原则通过。深化教育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编制省、市、县三级教育行政部门权力清单。深化教改项目试点，增列“淮阴师范学院转型发展改革”为省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

【中小学德育教育】 2016年，举办德育课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和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开发特色德育课程和德育校本课程，评选省优秀校本德育课程，推进德育课程建设。创建各类国家级中小学社会实践示范基地30多个，新建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示范性未成年人综合实践基地项目5个，省级层面投入建设资金1.5亿元全面加强实践育人；完成校外活动能力提升项目228个，投入能力提升资金2.97亿元；投入活动补助资金1.26亿元，加强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保障。全省建成小学特色文化项目152个，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校园文化。新增省级心理健康教育特色示范校63所，加强心理健康教育；省教育厅等部门联合印发防治欺凌和暴力有关文件，在全省开展中小学校园欺凌专项治理督导检查；推进文明礼仪养成教育、家庭教育、社区教育等，营造学生健康成长氛围。

【学生体质健康监测】 2016年，全省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情况显示：多数学业阶段男女学生的平均肺活量、肺活量体重指数

均高于“十二五”末水平。中小学男女生平均肺活量分别上升 145ml 和 134ml，平均肺活量体重指数分别提高 3.2ml/kg 和 3.4ml/kg。全省学生近视、低体重等现象得到一定控制，总体近视率 73.6%，比“十二五”末下降 2.9%。

全省学生体质健康存在主要问题：肥胖率和超重率略有增高。与“十二五”末比，学生肥胖率和超重率分别增加 0.9% 和 0.5%，其中初中阶段肥胖率增幅最大，达 1.2%。近视率和大学女生低体重率仍维持高位。学生近视率虽较“十二五”末有所下降，但仍维持高位。特别是高中及大学学段的近视率接近 90%。大学女生低体重率虽较“十二五”末没有增加，但仍达 16.3%。身体素质指标出现一定波动。与 2010 年比，中小学生速度、力量、耐力、柔韧等身体素质指标总体上有一定程度提高。但与“十二五”末相比，全省学生速度、力量、耐力、柔韧等身体素质指标存在不同程度下滑。学生握力较“十二五”末也有所下降。

4 月 27 日，第三届江苏省美德少年文学故事丛书进校园暨“礼 e 悦读”——文明礼仪绘本故事 APP 版上线仪式，在南京市天正小学举行，并向全省中小学校代表赠书。

省委宣传部供图

【学校美育】 2016 年，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6〕75 号）。新认定江苏省第四批艺术教育特色学校 51 所，批准南京工业大学大学生话剧团和管乐团为省级大学生艺术团。举办“融通并茂——第二届江苏省高校设计作品展”。举办第七届江苏省高校音乐教育专业大学生基本功展示活动，参加第九届全国高校音乐教育专业大学生基本功展示活动并取得优异成绩。举办全省高职高专公共艺术教师培训、全省高校舞蹈教师培训和全省高校艺术设计类教师高级研修班。参加全国第五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江苏 9 个节目获一等奖，总数排名第一。完成高雅艺术进校园演出 116 场，中国歌剧舞剧院、中央民族乐团、国家京剧院等国家级艺术团体到江苏演出 13 场。

【师资队伍建设】 乡村教师支持计划　2016 年，统筹开展乡村教师定向师范生培养，全省 55 个县（市、区）共招收定向生 1872 人，江苏师范大学、南通大学、扬州大学、淮阴师范学院、盐城师范学院、南京晓庄学院、江苏第二师范学院等 7 所院校承担培养任务。全面启动乡村教师素质提升工程，当年培训乡村教师 6 万名。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联合出台《全省乡村教师职称评审政策若干意见》，意见淡化校级以上公开教学、县级以上获奖、论文发表、课题研究等指标，其中对发表论文只作参考条件，不作硬性要求，取消职称外语、计算机应用能力要求，符合乡村教师职业特点。评估认定 12 个省示范性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启动开展对师范类小学教育学前教育专业认证。

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　2016 年，全省新增特聘教授 67 名。完成江苏高校青蓝工程培养对象评审，确定培养优秀青年骨干教师 500 名、中青年学术带头人 300 名、科技创新团队 40 个。完成 2012 年度江苏特聘教授和江苏高校青蓝工程培养对象聘期届满考核。实施江苏高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计划，共派出 350 人。完成第四期“333 工程”第三层次培养对象考核推优，完成第五期“333 工程”培养对象评审推荐，其中高校入选一层次 28 人，入选二层次 225 人，入选三层次 589 人。国家“千人计划”高校新入选 52 人；2016 年度“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名单高校入选 36 人。继续培养第二、三批人民教育家培养对象共 100 名。

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审　2016 年，全省通过高校教师职称评审 3476 人，其中正高级 732 人、副高级 2744 人；通过中等职业学校高级讲师职称评审 839 人。

教师培训　2016 年，全省完成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培训 12 万人次，其中海外培训 2040 人。完成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培训 30 万名。完成中、高职教师素质提升培训 8000 名。

【招生考试】 普通高校招生考试　2016 年，省教育厅科学编制招生计划，强化正面舆论引导，稳步推进调整少数民族考生加分政策，做好高校专项计划和地方专项计划招生，细化各类特殊类型考试招生管理办法。当年全省有 36.04 万人报名参加高考，录取 32.69 万人。

成人高校考试　2016 年，全省成人高考报名 24.02 万人，较上年增加 0.92 万人，全国各类高校在江苏录取新生 20.86 万人，录取率 86.8%。

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201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江苏 22 个报考点共接受 11.6 万人报名，全国有 15.3 万人报考江苏 52 家招生单位，报考总数居全国第二位，共录取各类硕士生 4.81 万人。

“专转本”考试　2016 年，全省“专转本”报名 3.68 万人，共录取 1.77 万人。

自学考试　2016 年，全省报名自学考试规模达 61.83 万人次、134 万科次，共培养专本科毕业生 5.21 万人。

社会证书考试　2016 年，新增成人学士学位英语考试，以及武警部队招生考试委托的相关考务工作。全省报名社会证书考试总规模达 402 万人，比上年增加 34 万人，首次突破 400 万大关，增幅 9.37%，再创历史新高。

【语言文字工作】 县域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监测试点　2016 年，省语委在全省 13 个设区市各遴选 1 个县（市、区）开展试点监测，共组织 117 名监测员，抽取 91 个党政机关、25 个街道办、29 家新闻媒体、65 所教育机构、164 个公共领域以及 13 个行政村作为监测点，随机访问 2340 人，采

2016年度江苏高校学者入选“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名单

一、特聘教授（11人）

推荐学校	姓　名	岗位名称	推荐学校	姓　名	岗位名称
南京大学	顾　黔	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河海大学	郑金海	港口、海岸及近海工程
南京大学	万贤纲	凝聚态物理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吴启晖	通信与信息系统
东南大学	李建春	岩土工程	南京审计大学	杨春雷	西方经济学
东南大学	孙立涛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南京师范大学	王永贵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中国矿业大学	周福宝	安全技术及工程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陈海山	气象学
河海大学	王慧敏	行政管理学			

二、青年学者（25人）

推荐学校	姓　名	岗位名称	推荐学校	姓　名	岗位名称
南京大学	程　亮	摄影测量与遥感	南京农业大学	石晓平	土地资源管理学
南京大学	刘　斌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南京农业大学	吴巨友	果树学
南京大学	唐朝生	地质工程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顾冬冬	航空宇航制造工程
南京大学	吴愈晓	社会学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徐正扬	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
南京大学	杨　欢	凝聚态物理	南京理工大学	曾海波	材料学
南京大学	张　炳	人口、资源与环境经济学	南京师范大学	兰亚乾	无机化学
南京大学	张效伟	环境科学	南京医科大学	顾爱华	卫生毒理学
东南大学	程　强	无线电物理	南京邮电大学	赖文勇	微电子学与固体电子学
东南大学	蒋卫祥	电磁场与微波技术	苏州大学	陈　罡	外科学（神外）
东南大学	刘　攀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苏州大学	陈华兵	药剂学
东南大学	王　浩	桥梁与隧道工程	苏州大学	何苏丹	细胞生物学
东南大学	虞文武	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	扬州大学	陈　军	文艺学
江南大学	刘　龙	发酵工程			

集语音样本和图片资料近1万份。受教育部语用司委托，研发县域语言文字使用情况监测平台。

中华经典诵写讲行动　2016年，省语委、省教育厅连续第九年对全省1000名中小学诵读教育骨干教师进行省级培训，列入“省教育教学改革重点工作项目”培训。举办“经典一课”——全省乡村教师经典诵写讲展示活动。朗诵名家到中小学校园举办“可爱的中国”中华经典诵读会、“雅言苏韵”语言文化研习体验日等活动。编写出版《中华经典修身诗歌赏读大全》，并面向中小学生遴选约500首经典诗词曲作赏析提示和诵读指导。

第四批省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学校认定　2016年，省语委、省教育厅认定117所中小学、13所高校为第四批省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学校。连同2009年、2011年、2013年分别认定的3批，江苏共有省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学校354所，其中38所被认定为国家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

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江苏项目建设　2016年1月25日，省语委、省教育厅召开江苏语言资源保护工作成果发布会，系统总结2008年以来江苏开展语言资源调查、建库、整理等工作情况，将包括《江苏语言资源资料汇编》（共19册9000千字）、《方言江苏·乡音悠扬》（时长250分钟）纸本和音像出版物，以及时长超过330小时、数据容量近950GB的全省各市县共70个调查点方言和方言文化有声数据成果，赠送省档案馆备份保存，以纸本和数字化形式留住乡音乡愁。按照教育部、国家语委启动的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要求，江苏确定35个调查点，遴选199名方言、地方普通话和方言口头文化发音人，继续开展相关语言资源音视频资料采集工作。

视障人员普通话水平测试软件研发　2016年，江苏省语言文字应用学会、中国盲文手语推广服务中心和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系统管理团队联合研制视障人员使用的单机版和局域网版普通话水平测试软件。11月8日，“国家普通话水平智能测试系统（视障版）”在苏州开启，视障人员普通话水平测试软件正式投入使用。

手语词汇语料库建设　2016年，中国盲文手语推广服务中心、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继续开展国家语委“十二五”科研重大项目《国家手语词汇语料库建设》研究，历时4年共采录北京、上海、南京、武汉、烟台、成都、广州、哈尔滨、拉萨等9个地区共6万多个手语词视频，并提供汉字、拼音、笔画、英文、手形等5种检索方式，初步建成语词汇语料库，为研制国家通用手语标准提供基础语料。

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幼儿园6867所，比上年增加108所；招收幼儿90.19万人，减少1.26万人；在园幼儿257.22万人，增加6.49万人；专任教师13.77万人，增加0.86万人。

【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 2016年，启动实施第二期学前教育五年行动计划，推进幼儿园资源建设、投入保障机制建设、独立法人制度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和普惠性民办园认定管理制度建设。建立学前教育督导制度，对3个县（区）开展县域学前教育督导调研，对存在问题较多的地区进行专项督查。

截至年末，全省新建幼儿园461所，改扩建幼儿园233所。开展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服务区制度试点，完善幼儿园招生制度，增强学前教育的公益普惠性。扩大学前教育优质资源覆盖面，加快推进省级优质园建设，当年评定颁布省级优质幼儿园349所。开展第三批幼儿园课程游戏化项目评审，遴选确定项目47个，搭建幼儿园课程游戏化实施支架，组织幼儿园课程游戏化建设项目培训和专项视导，专家团队深入基层幼儿园进行陪伴式跟踪指导，持续推进学前教育课程改革。扬中市政府出台学前教育改革发展意见，提出幼儿园生均培养成本1.5万元以及政府承担公办幼儿园80%成本基准，探索基于儿童发展需要的学前教育体制改革试点。

12月16日，在东海县一幼儿园内，师生在进行龙舟趣味比赛。

张开虎　倪银业/视觉江苏网

义务教育

【义务教育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小学4036所，比上年减少32所；招生93.46万人，增加1.50万人；在校生522.2万人，增加22.56万人；专任教师28.92万人，增加1.13万人。有初中2121所，增加30所；招生70.16万人，增加6.73万人；在校生194.95万人，增加8.23万人；专任教师17.66万人，增加0.32万人。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2016年，全省各地根据生源变化情况，优化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落实《江苏省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标准（试行）》，启动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监测，加快推进全省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改薄”项目建设，全省校园校舍建设累计支出近65亿元，新增开工项目学校741所，新增竣工项目学校160所，新增校舍竣工建筑面积253.26万m^2，新增室外运动场76.26万m^2，投入设备购置11.5亿元。确定义务教育课程建设项目93个、前瞻性教学改革实验项目45个、江苏教育名家教育思想推广项目8个、全省基础教育教学改革重大研究项目3个。落实以流入地政府为主、以公办学校为主的“两为主”政策，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公办学校就读率达87%。各地依法依规落实公办学校免试就近入学、民办学校免试入学制度。以师资均衡为关键，推进县域义务教育教师和校长交流轮岗制度化、常态化和公开化，缩小城乡、区域、学校和群体间差距。

普通高中教育

【普通高中教育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普通高中571所，比上年增加2所；招生31.82万人，减少0.13万人；在校生95.15万人，减少2.65万人；专任教师9.51万人，减少0.03万人。

【高中教育优质发展】 2016年，省教育厅制定全省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方案、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方案，开发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电子平台，完善综合素质评价机制。星级高中评定新增三星级高中2所、四星级高中14所。建立普通高中课程基地九大学科联盟，开展普通高中课程基地评审，遴选普通高中课程基地建设项目44个。加强内地高中班和民族学校管理，加大省内民族中小学建设扶持力度。

中等职业教育

【职业教育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中等职业学校（不含技工学校）235所，较上年减少13所，其中普通中专165所（五年制高职29所、中等技术学校131所、五年制高师校5所）、成人中专19所、职业高中51所。全省中等职业学校共招生22.09万人，减少0.78万人，其中普通中专17.55万人、成人中专1.81万人、职业高中2.73万人。全省中等职业学校共有在校生65.25万人，减少2.77万人，其中普通中专51.13万人、成人中专4.85万人、职业高中9.27万人。全省中等职业学校共有专任教师4.17万人，减少0.06万人，其中普通中专2.98万人、成人中专0.10万人、职业高中0.95万人、其他机构0.15万人。全省有10所办班学校承担2016级490名西藏中职班学生和340名新疆中职班学生培养任务。

【职业学校基础能力建设】 2016年，省教育厅制定《江苏省现代化示范性职业学校建设标准》《江苏省优质特色职业学校建设标准》，对第三批江苏省高水平现代化职业学校和高水平示范性实训基地项目建设进行省级终期验收，全省认定高水平现代化职业学校81所。启动建设第四批江苏省高水平现代化实训基地项目36个。

【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 2016年，全省公布中高职“3+3”分段培养项目390个，中职与本科“3+4”分段培养项目96个，共招生1.8万人。4.7万名中职毕业生通过“知识+技能”对口单独招生考试进入高等职业院校学习。对98个试点项目进行现场教学视导，首次对有转段学生的高职院和本科高校进行视导，通过课题研究、教学视导等方式，推动中高职逐步由学制衔接走向课程衔接，中职、高职、应用本科相互衔接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框架基本形成。开展全省职业学校现代化专业群认定工作，共认定职业学校现代化专业群44个，其中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现代化专业群15个，中等职业教育现代化专业群29个。

【中等职业学校竞赛】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2016年，江苏分赛区承办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26个赛项。江苏代表队中职组共获一等奖95个、二等奖31个、三等奖6个，实现“八连冠”。

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 2016年，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在山东济南举行。江苏代表队共获一等奖31个、二等奖8个、三等奖3个，一等奖数及获奖总数均排名全国第一，实现“六连冠”。其中，中职组获一等奖18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1个。

首届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班主任基本功大赛 2016年，首届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在广东东莞举行。江苏代表队共5名参赛选手全部获个人总分一等奖。

第七届江苏省职业教育创新大赛展评会 2016年，第七届江苏省职业教育创新大赛展评会在泰州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举行。全省113所职业学校共570件作品参评。其中282件作品（高职组94件、中职组188件）现场展评。共评出创新作品特等奖2件（中职组1件、高职组1件），一等奖59件（中职组39件、高职组20件），二等奖117件（中职组77件、高职组40件），三等奖176件（中职组116件、高职组60件），入围奖216件（中职组145件、高职组71件）。评出科学调查报告一等奖5篇（中职组2篇、高职组3篇），二等奖7篇（中职组5篇、高职组2篇），三等奖11篇（中职组7篇、高职组4篇）。评出教师优秀论文一等奖10篇、二等奖15篇、三等奖25篇。评出优秀组织单位10个、省科技创新校长奖5人、先进个人10人、伯乐奖160人、最佳专利申报学校10所。

江苏省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现代化专业群

（共15个）

学校名称	专业群名称	学校名称	专业群名称
南京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群	苏州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数控技术专业群
江苏省南京工程高等职业学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群	苏州建设交通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群
无锡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数控技术专业群	苏州旅游与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会计专业群
无锡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国际商务专业群	江苏省连云港中医药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中药学专业群
江苏省徐州医药高等职业学校	药品生产技术专业群	淮安生物工程高等职业学校	园艺技术专业群
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会计专业群	镇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旅游管理专业群
常州刘国钧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群	扬州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群
常州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护理专业群		

江苏省中等职业教育现代化专业群

（共29个）

学校名称	专业群名称	学校名称	专业群名称
南京江宁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南通中等专业学校	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群
江苏省高淳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如皋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技术应用专业群
南京商业学校	物流服务与管理专业群	江苏省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	化学工艺专业群
江苏省宜兴丁蜀中等专业学校	工艺美术专业群	江苏省赣榆中等专业学校	建筑工程施工专业群
无锡汽车工程中等专业学校	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群	江苏省灌南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模特艺术学校	服装展示与礼仪专业群	江苏省淮阴商业学校	建筑工程施工专业群

（续表）

学校名称	专业群名称	学校名称	专业群名称
江苏省丰县中等专业学校	数控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淮安中等专业学校	数控技术应用专业群
溧阳市天目湖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设备安装与维修专业群	盐城市高级职业学校	电子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武进中等专业学校	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群	江苏省射阳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溧阳中等专业学校	电子与信息技术专业群	江苏省扬中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吴江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江都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太仓中等专业学校	数控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	数控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如东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泗阳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海门中等专业学校	数控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沭阳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技术应用专业群
江苏省通州中等专业学校	机电技术应用专业群		

高等教育

【高等教育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普通高校141所，独立院校25所，成人高校8所。全省普通高等教育共招生50.58万人，同比增加0.62万人。其中研究生5.31万人，增加0.21万人；普通本科生26.88万人，增加1.28万人；普通专科生18.39万人，减少0.87万人。全省普通高等教育有在校生190.74万人，增加3.61万人。其中研究生16.15万人，增加0.59万人；普通本专科生174.58万人，增加3.01万人。全省普通高校有专任教师10.98万人，增加0.27万人。全省成人高等教育共招生18.73万人，增加0.68万人；在校生43.53万人，增加0.17万人；专任教师648人，减少35人。全省有10所高校发明专利授权量进入2015年全国高校前50名。

延伸阅读：江苏10所高校发明专利授权量进入2015年全国高校前50名

2016年2月，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公布2015年获发明专利授权量前50名高校名单。江苏有10所高校发明专利授权量进入全国高校前50名，共获发明专利授权5844项，高校数及发明专利授权量均位列全国省（市、区）第一。其中，东南大学获发明专利授权1453项，排全国高校第三名、江苏高校第一名；江苏大学、河海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江南大学、中国矿业大学进入全国高校前30名；常州大学、苏州大学、南京工业大学、南京大学进入全国高校前50名。

【高水平大学建设】 2016年，省政府出台《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方案》（苏政发〔2016〕79号）。《方案》以“坚持特色一流、内涵发展，坚持深化改革、创新机制，坚持分类指导、重点突破，坚持绩效评价、动态调整”为基本原则，以“打造高端创新团队、培养拔尖创新人才、提升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水平、传承创新优秀文化、推进高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建设任务，重点支持所有本科高校彰显特色优势、夯实高水平大学建设的核心基础，持续实施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品牌专业建设工程、协同创新计划、特聘教授计划等四大专项，集中力量对相关高校整体扶优扶强，引导高校找准参照系争先进位，提升办学水平、综合实力和国际知名度。

《方案》提出，到2020年，江苏要有15所以上高校进入全国百强，其中10所左右高校进入前50名；支持若干所大学进入国家层面开展的世界一流大学建设行列。全国学科评估中，排名第一的学科数不低于全国总数的10%；100个左右学科进入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ESI）全球同类学科前1%；进入国家层面开展的一流学科建设行列的学科数，不低于全国总数的10%。到2030年，江苏高等教育整体实力显著提升，建成在全国具有重要影响的高等教育强省，支持2所左右大学和一批学科进入世界一流行列。到本世纪中叶，江苏高等教育竞争力和影响力进一步显现，更多的大学和学科进入世界一流行列。最终实现高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水平不断提升，成为培养各类高素质人才的重要基地、知识发现和科技创新的重要力量、先进思想和优秀文化的重要源泉，在支撑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方面发挥重大作用。

在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中，对进入国家层面开展的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行列的部、省属高校，按国家要求予以配套支持，对进入全国百强的省属高校，省财政自2017年起统筹新增教育经费加大投入，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每年每校给予1亿元左右资金支持。

【高校学科建设】 2016年，全省遴选57所高校（含省委党校、部队院校）的共323个学科进入“十三五”省重点学科立项建设，其中一级学科省重点学科138个，一级学科省重点（培育）学科87个，一级学科省重点建设学科98个，覆盖13个学科门类。截至年底，江苏有23所高校97个学科进入ESI全球前1%，机构数和学科数分列全国第一和第二。

【学位管理】 2016年，省教育厅对全省高校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进行动态调整，撤销12所高校的博士、硕士学位点29个，10所高校自主增列相应学位点16个。截至年末，全省有普通高校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单位33个，其中博士学位授权单位26个（含服务国家特需项目高校3个）、硕士学位授权单位7个（含服务国家特需项目高校3个）；有一级学科博士点264个，一级学科硕士点389个，在校研究生16.1万人，其中硕士研究生13.3万人、博士研究生2.8万人；有专业博士授权点9个，专业硕士授权点257个，覆盖除军事和警务硕士之外的38个专

昆剧进校园　省演艺集团供图

业学位类别，专业硕士在校生达 5.7 万人；有 47 所普通高校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 87 个。

【研究生培养】 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　2015 年江苏被教育部确定为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省份。2016 年，江苏开展专业学位研究生综合改革专项督查，全省 31 所高校的 33 个改革项目被评为 A 等，7 所高校的 7 个改革项目被评为 B 等。

博士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　奖学助学经费方面，各高校博士研究生人均奖助金额基本达 5 万元 / 生 / 年。开展寓教于研方面，各高校支撑博士研究生培养的高水平科研项目充足，绝大部分博士研究生能参与前沿性、高水平科研。开展国际联合培养方面，省高校优势学科立项学科和国家、省协同创新中心参与各种形式国际交流的博士研究生达 80% 以上，其中具有 1 年左右海外研修经历的博士研究生达 1/3 以上。导师招生配置改革方面，各高校根据学科特点、学术水平、科研任务等综合要素确定博士生导师招生资格与名额，推行导师轮转招生制，打破终身制。建立考核淘汰机制方面，各高校强化博士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通过中期考核和时限终结淘汰分流部分博士研究生，确保培养质量。

研究生培养创新工程　2016 年，全省遴选研究生科研创新计划项目 2890 项（资助类 793 项、非资助类 2097 项），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课题 225 项，研究生学术交流项目 23 项，评选优秀博士论文 100 篇、硕士学位论文 400 篇，优秀研究生课程 100 门，完成 1655 篇硕士学位论文抽检评议工作。当年新认定研究生工作站 530 家，累计有研究生工作站 3780 家；新评选优秀研究生工作站 50 家，累计有优秀研究生工作站 99 家。开展研究生工作站期满考核，对设站期满 5 年且期内未被评为优秀的研究生工作站进行考核，考核通过的进入下一轮建设，不合格的予以撤牌。

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　2016 年，全省选聘 231 名产业教授（兼职）到高校担任第二导师，与高校导师联合指导研究生，共同开展科学研究。在苏州大学举办江苏省研究生导师高级研修班，全省 34 所研究生培养高校的共 60 余名研究生导师参加。

【高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2016 年，全省有 26 所本科院校与 46 所独立设置高职院校合作试点专业 130 个，其中高职与普通本科 3+2 分段培养项目试点专业 105 个、高职与普通本科联合培养项目试点专业 25 个，招生规模近 6000 人。开展软件服务外包类专业嵌入式人才培养，遴选确定当年招生的软件服务外包类专业嵌入式人才培养项目 156 项，其中本科 114 项、高职高专 42 项。组织对扬州大学、江苏大学等 11 所高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共完成 133 个本科新设专业评估。

【高校实验教学与实践教育中心建设】 2016 年，全省新增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10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6 个。完成省级实验教学与实践教育中心示范建设点验收 76 个。按专业门类遴选建设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共享平台 16 个。

【江苏省第五届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2016 年，举办江苏省第五届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省 123 所高校的 2902 支项目团队近 1.3 万名学生参赛。参加第二届中国“互联网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江苏代表队共获金奖 3、银奖 9 个、铜奖 13 个、鼓励奖 1 个，其中南京大学“Insta360 全景相机”项目获全国总决赛亚军。

【省级示范高职院校建设】 2016 年，省教育厅、省财政厅联合对 2013 年立项建设的苏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南通科技职业学院等 4 所省示范院校进行验收，项目学校均达省级示范建设标准。

【全省高职院校技能大赛和信息教学大赛】 2016 年，举办全省高职院校技能大赛，共设 13 个专业大类 30 个项目，较上年增加 10 个项目，增幅 50%；共有 80 所高职院校和 25 所联合学院分院参加比赛，参赛学生 2444 人，较上年增长 35%。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江苏代表队高职组获一等奖 54 个、二等奖 40 个、三等奖 30 个，实现“八连冠”。

举办全省高职院校信息教学大赛，共评选出信息化教学设计奖 208 项、信息化课堂教学奖 79 项、信息化实训教学奖 34 项。参加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江苏代表队高职组获一等奖 13 个、二等奖 6 个、三等奖 2 个，获奖率 100%，再创全国第一。

社会教育

【社会教育概况】 2016年，全省有3个县（市、区）建成第一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4个县（市、区）入围第三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名单，3个市（区）被教育部评为第四批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5个县（市、区）被教育部评为第六批全国社区教育实验区。江苏累计有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12个、全国社区教育实验区16个，总数居全国第一位。

全省建成省级社区教育示范区23个、标准化社区教育中心205个，全省累计建成市级开放大学12所、县级开放大学57所，挂牌率达95%。开发建设江苏省终身教育学分银行门户网站和信息系统，并正式上线运行。江苏开放大学、江苏城市职业学院和“江苏学习在线”的部分用户学习信息存入学分银行。

【城乡社区教育】 2016年，面向城市居民开展科学技术、职业技能、人文艺术等教育培训，重视社会弱势群体，为残疾人员、失业人员和社会低收入群等提供教育培训和服务。面向老年群体开展养生保健、运动健身等主题教育活动，依托江苏开放大学继续办好老年学历教育。全省城市和农村居民社区教育活动老年人参与率达18%以上。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农业实用技术及农民创业培训，全年培训农村劳动力近200万人次。

【在线社会教育】 2016年，“江苏学习在线”网站新开设课程近100门，新增用户11万人，接受培训135万人次。网站拥有各类课程资源达18100门，累计完成课程学习835万门次、13000万分钟。继续开展农村妇女“网上行”基础技能培训，免费普及计算机和互联网知识。全省有4万余名妇女参与“网上行”培训，其中3.1万名获《现代女性网络技能初级证书》。

特殊教育

【特殊教育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特殊教育学校101所，由于行政区划调整和学校合并，比上年减少5所；招生0.4万人，增加0.02万人；在校生2.47万人，增加0.16万人；专任教师0.33万人。

【特殊教育公益服务】 2016年，完成特殊教育学籍管理系统建设，确保每个适龄残疾儿童纳入数据统计和教育管理。建立未入学残疾儿童数据通报制度，增强残疾儿童入学保障力度。开展特殊教育发展工程建设，通过答辩评审确定94个建设项目，省财政下达2500万元专项奖补经费支持项目实施。支持国家级特殊教育实验区和医教结合项目研究，部分地区开展特殊教育体制机制改革试点，提升特殊教育公益服务能力。

（省教育厅）

9月29日下午，南京力学小学五（10）中队48名孩子来到秦淮区特殊教育学校，以红领巾的名义邀约，和秦淮特教学校的孩子一起开展“红领巾共筑中国梦”手拉手公益活动。　刘莉 / 视觉江苏网

文 化 艺 术

机 构 设 施

综 述

【文化机构】 截至2016年末，全省文化及相关行业机构共计21506个，比上年增加1243个。从业人员169337人，比上年增加1454人，其中专业技术人才25834人。在专业技术人才中，正高级职称1217人、副高级职称2600人、中级职称7489人。文化部门直属各类机构2383个，从业人员32365人。

【文化投入】 2016年，全省文化（文物）行政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总额为64.11亿元。各级财政对艺术业（包含艺术表演团体、艺术表演场馆及艺术教育）、图书馆业、群众文化业、其他文化业（包含艺术展览创作机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其他文化事业机构及文化产业等）、文物业（包含博物馆、科研保护机构及其他文物机构等）的投入分别为118645.3万元、98648.5万元、134066.6万元、154720.7万元、135018.9万元，占总投入的18.51%、15.39%、20.91%、24.13%、21.06%。

（夏爱秀）

公共图书馆

【公共图书馆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公共图书馆114个，其中少儿图书馆7个，建筑面积116.179万m^2。各级图书馆从业人员3439人，其中专业技术人才2347人，正高级职称48人，副高级职称307人，中级职称1038人。总藏书量7601.5万册，电子图书5863.245万册；当年新增藏量584.297万册，当年新增电子图书1256.059万册。总流通人次6488.588万人，书刊文献外借2887.505万人次，书刊文献外借5088.055万册次，组织各类讲座次数3393次，举办展览1237个，举办培训班2086个。全省各级公共图书馆共有计算机10586台，供读者使用电子阅览室终端数6009个；阅览室坐席数54037个，其中少儿阅览室坐席数14936个、盲人阅览室坐席数1399个。

（夏爱秀）

【全省第七届公共图书馆优秀服务成果评奖活动】 4月，江苏省文化厅组织开展第七届江苏省公共图书馆优秀服务成果评奖活动，共收到各地公共图书馆申报的优秀服务成果131项，经过评审，64个项目被评为优秀服务成果。

（顾海军）

【南京图书馆】 *馆藏资源* 截至2016年末，南京图书馆馆藏纸质书籍1138.7292万册、电子书籍145.1168万册。其中，古籍160万册、民国文献70万册。有1295种入选国家珍贵古籍名录。当年新增藏量46.3108万册、电子图书0.5万册。

读者服务 全年共办证10万多张，流通人次362.7015万人次，书刊文献外借124.5311万人次，书刊文献外借152.6156万册次。南京图书馆供读者使用电子阅览室终端数1163个；阅览室坐席数2747个，其中少儿阅览室坐席数440个、盲人阅览室坐席数17个。全年开展各类读者活动近500场，1.5万多人次。开展公益讲座近百场，直接受众近3万人次。预订中文新书7万多种，约22万册；预订西文原版书4千多种；预订2017年中文期刊近5千种；续订中文数据库39个。1月6日，南京图书馆24小时自助图书馆正式运行，为读者借还书提供全天候服务。10月12日，南京图书馆举办“国学馆”“少儿馆”开馆仪式，正式对外免费开放。南京图书馆还推出了一些惠民举措。4月26日，南京图书馆联合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推出“陶风采——你选书 我买单”服务项目，并开展“惠风书堂”建设项目。“陶风采”活动开展以来，全年参与读者6万多人次，共荐购图书14万余册，码洋500多万元，在全国同类服务中，成效最为显著、影响最为广泛。“惠风书堂”建设项目是图书馆传统服务功能的延伸和扩展，集借阅、购书、休闲于一体，在架图书近2万册，近6千种。

学术研究 “江苏经籍志”项目，再度获得省社科基金重大项目追加经费30万元。南京图书馆参与“江苏文脉整理与研究”工程，并作为主要参与单位承担“书目篇”的研究任务。

资源开发 开展3个馆藏资源数据库的建库工作，其中中国近代文献图像数据库共完成制图近1.5万幅；江苏地方报纸数据库新做报纸10种；民国连环画数据库新做连环画500册，共完成图片扫描4.5万余幅、制图5万余幅。推进民国时期文献整理开发工作。《新中华》顺利影印出版，南京图书馆藏有221期，已全部整理出版。共完成历史文献扫描700余种近3000册。

文献保护 截至2016年末，全国已公布《国家珍贵古籍名录》12274部，“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180家。江苏省共有1295部珍贵古籍入选国家珍贵古籍名录，南京图书馆524部珍贵古籍入选，分别达全国总量的10.6%和4.3%，全省有21家古籍收藏单位入选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达全国总量的11.67%，在全国同级范围均名列前茅。全省古籍普查登记顺利推进。全省已完成古籍普查工作的单位达27家，古籍普查数据总量达8万余条。南京图书馆首批3万条数据已出版样书。完成民国时期文献书目联合编目任务，经国家民国时期文献保护中心验收，南京图书馆上传数据近8万条。

交流合作 由南京图书馆、台湾汉学研究中心、国家图书馆、佛光山文教基金会联手主办的“第三届玄览论坛：让书写在古籍里的文字活起来”，于8月底在南京举行。本次论坛搭起推广阅读、深化经典的平台，全面提升图书馆的影响力，引领和推动学术进步。南京图书馆馆藏古籍首次走出国门，在美国亨廷顿图书馆举办的“园林 艺术 商业：中国木刻版画”主题展览上亮相。

（耿 忠）

博 物 馆

【博物馆概况】 江苏是我国近代博物馆事业的发源地，1905 年，民族实业家张謇创办中国第一座博物馆——南通博物苑。南京博物院的前身为民国时期创立的国立中央博物院。2016 年，全省新增南京奥林匹克博物馆、李昌钰刑侦科学博物馆、苏州市吴江区江悦古代木雕造像艺术博物馆、常州荆溪玉陶艺术馆、南通中医药文化博物馆等 5 家博物馆。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博物馆、纪念馆 289 家，其中文物行政部门所属博物馆 126 家，非文物行政部门所属的行业性国有博物馆 100 家，非国有博物馆 63 家。全省有国家一级博物馆 5 家，分别为南京博物院、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苏州博物馆、南通博物苑、扬州博物馆，另有二级博物馆 13 家、三级博物馆 19 家。全省博物馆馆藏文物 2055414 件（套），其中一级文物 3111 件（套）。全年举办展览 1000 多个，年接待观众超过 6000 万人次。常州博物馆被评为“2016 年全国最具创新力博物馆”。9 月 1 日，中华慈善博物馆在南通市正式开馆。苏州博物馆、南京市博物总馆相继成立博物馆理事会，苏州博物馆在全省首创成立苏州博物馆发展基金。南京博物院、苏州博物馆入选首批 10 家“全国博物馆文化产品示范单位”，南京博物院、南京市博物总馆成为博物馆文化创意产品开发国家试点单位。支持非国有博物馆发展，开展首批 12 家非国有博物馆的帮扶工作。

延伸阅读：南通中华慈善博物馆

9 月 1 日，首家国家级慈善专题博物馆——中华慈善博物馆在南通市正式开馆。该馆由国务院办公厅批准冠名，民政部和江苏省委、省政府合力推进，南通市具体承建。位于清末状元、近代著名慈善家、中国首家公共博物馆创立者张謇先生创办的大生纱厂旧址，占地面积达 26546m^2，总建筑面积为 24858 m^2，总投资 2.78 亿元。

【博物馆陈列展览】 连云港市博物馆等 10 家博物馆陈列展览项目获中央专项补助，南京博物院“温·婉—中国古代女性文物大展”获第十三届（2015 年度）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奖，明孝陵博物馆、无锡博物院等 10 家单位入选省博物馆陈列展览提升项目。周恩来纪念馆“周恩来与文化名人展”等 10 个项目入选省馆藏文物巡回展，巡展 60 余场次，接待观众 150 万人次。新疆伊犁州博物馆在徐州、镇江、盐城举办“草原文化文物展”。南京博物院《当不朽遇上传奇》等入境展、苏州博物馆《香事清心——苏州博物馆藏香具集萃》等出境展社会影响大、效果好。

【博物馆青少年教育功能提升项目】 2016 年，省文物局承担国家文物局“博物馆青少年教育功能提升项目”，南京市博物总馆、常州博物馆、南通博物苑、扬州博物馆等 4 家单位参与。省文物局向国家文物局提交博物馆青少年教育制度、博物馆青少年教育项目标准、博物馆游学机制研究、博物馆校本课程等成果。

（李顺乾）

【南京博物院】 文物典藏　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结果显示，南博现有文物收藏量为 430288 件（套）。按来源划分，征集购买 23432 件（套）、接受捐赠 18497 件（套）、依法交换 81 件（套）、拨交 61476 件（套）、移交 3276 件（套）、旧藏 290084 件（套）、发掘 31058 件（套）、采集 100 件（套）、拣选 1953 件（套）、其他 331 件（套）；按级别划分，一级文物 1062 件（套）、二级文物 9379 件（套），三级文物、一般文物和未定级文物共 419847 件（套）；按完残程度划分，完整 191763 件（套）、基本完整 161331 件（套）、残缺 76967 件（套）、严重残缺（包括缺失部件）227 件（套）；按入藏时间划分，1949 年 10 月 1 日前入藏 221556 件（套），1949 年 10 月 1 日至 1965 年入藏 146780 件（套），1966 年至 1976 年入藏 15381 件（套），1977 年至 2000 年入藏 39248 件（套），2001 年至今入藏 7323 件（套）。

2016 年江苏省馆藏文物巡回展项目名录

（共 10 个）

展览名称	承办单位
如意猴——南京博物院藏猴文物展	南京博物院
江苏省廉政史料图片展	南京市博物总馆
周恩来与文化名人	淮安周恩来纪念馆
邮票上的贝壳	常州博物馆
美哉灵鉴——仪征出土汉代铜镜精品展	仪征博物馆
晷运时代——古代钟表展	南京民俗博物馆
紫气东来 圣旨驾到——徐州圣旨博物馆馆藏圣旨展	徐州圣旨博物馆
陈毅与泰州——泰州抗战老电影展	泰州市博物馆
金玉满堂——南京市江宁区博物馆馆藏金银玉器展	江宁区博物馆
巧夺天工 灿若彩霞——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南京云锦特别展	南京市云锦博物馆

南通市中华慈善博物馆　南通市政府办供图

开放服务　2016 年，南京博物院举办展览 24 个，举办公众活动 496 场，接待国内外观众 2881600 人次，其中 10 月 4 日单日接待量达 29644 人次，再创新高。南博被评为“全国博物馆文化产品示范单位”“全国公共文化设施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首批示范单位”“江苏省文明单位”。全年免费讲解 5444 场次。举办社会教育活动 455 场次，针对“江苏古代文明”和艺术馆基本陈列，增加“文物成语我来演”“文物里的十二生肖”等活动。在成年人中推出“艺术专题导览”“青年艺术工坊”等主题活动，普及油画、国画、篆刻、水彩等艺术类型。配合“神灵的艺术——来自中部非洲的面具特展”“法老·王——古埃及文明和中国汉代文明的故事”等展览策划社教活动 191 场次。对儿童体验室各功能区进行升级改造，新增阅读区、艺术体验区、古代服饰展示区和大型积木亲子互动区。举办“我是小小建筑家之亭子”“我是小小考古学家之恐龙的故事”等活动 52 场次。举办“探索汉帝国东部的诸侯王陵——南京博物院第三届中学生考古夏令营”。配合传统节日举办猜灯谜等活动，母亲节新推出“百花‘旗’放”专场活动，重阳节举办“博戏遣兴、登高怡情”社区活动。3 月，“南博讲坛”正式开讲，邀请文化领域知名专家、学者举办讲座 9 场。建设完成“江苏省博物馆青少年教育项目库”。

陈列展览　2016 年，南博举办展览 24 个。“法老·王——古埃及文明和中国汉代文明的故事”展览依托渐趋成熟的策展人制度，尝试突破公益博物馆的经费局限，采取不使用财政资金、向公众收取低票价的方式办展，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纸载千秋——传统记忆与保护技艺”展览既有科普意义，又具艺术情怀，唤起社会文保意识。“呼·吸——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当代形塑展”展览入选江苏艺术基金 2016 年度资助项目。2015 年举办的“温·婉——中国古代女性文物大展”获评“第十三届（2015 年度）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奖”。

特展馆继续延续南博多主题、多形式、新模式的办展模式，推出一系列关注度高的临展特展，有“如意猴——南京博物院藏猴文物展”“问海——华光礁 I 号沉船特展”“呼·吸——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当代形塑展”等展览。

艺术馆展出的展览有“金石新趣——清代碑学书法专题展”“魏晋风度——胡小石书魏晋南北朝诗文名作及碑刻专题展”“山河新貌——傅抱石写生山水专题展”“热烈的气氛——陈之佛新时期花鸟画专题展”“佛光菜根谭——星云一笔字书法特展”。在民国馆展出的有“美色清华——民国粉彩时装人物瓷绘”等展览。

2016 年南京博物院陈列展览一览表

（共 24 个）

展览时间	展览名称
1 月 25 日～4 月 25 日	如意猴——南京博物院藏猴文物展
4 月 5 日～7 月 5 日	金石新趣——清代碑学书法专题展
4 月 5 日～7 月 5 日	魏晋风度——胡小石书魏晋南北朝诗文名作及碑刻专题展
4 月 5 日～7 月 5 日	山河新貌——傅抱石写生山水专题展
4 月 5 日～7 月 5 日	热烈的气氛——陈之佛新时期花鸟画专题展
4 月 26 日～6 月 25 日	佛光菜根谭——星云一笔字书法特展
4 月 26 日～6 月 29 日	问海——华光礁 I 号沉船特展
4 月 29 日～7 月 31 日	美色清华——民国粉彩时装人物瓷绘（1912–1929）
5 月 18 日～7 月 17 日	呼·吸——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当代形塑展
6 月 29 日～9 月 30 日	风展红旗——革命浪漫主义书画展
7 月 21 日～10 月 20 日	沙公临池——胡小石临摹历代书法名迹专题展
7 月 21 日～10 月 20 日	异域行旅——傅抱石东欧写生专题展
7 月 21 日～10 月 20 日	墨池鸳鸯——清代对联专题展
7 月 21 日～10 月 20 日	六月荷风——明清以来荷花专题展
7 月 22 日～8 月 5 日	草木有情——方若琪先生捐赠书画作品展
8 月 3 日～11 月 6 日	神灵的艺术——来自中部非洲的面具特展
8 月 10 日～2017 年 1 月 9 日	法老·王——古埃及文明和中国汉代文明的故事
8 月 26 日～10 月 25 日	我站在画布面前——苏天赐的艺术世界
9 月 1 日～12 月 1 日	乱坠天花——雨花石与金陵风韵特展
10 月 23 日～12 月 5 日	艺术长存 湖山生色——周怀民捐赠书画展
12 月 7 日～2017 年 3 月 7 日	视域·空间——中国博物馆建筑摄影展
12 月 17 日～2017 年 3 月	纸载千秋——传统记忆与保护技艺
12 月 29 日～2017 年 3 月 31 日	花开见佛——陈之佛的艺术世界
12 月 29 日～2017 年 3 月 31 日	织被天下——云锦与西兰卡普

文物征集鉴定　2016 年征集的明故宫文物有：石螭首、琉璃瓦当、琉璃鸱吻等明代建筑构件，洪武通宝、洪武火铳等具有确定年号、款识的器物，以及明永乐夹经板、明嘉靖景德镇官窑皇室黄釉瓷碗等明皇室器物。征集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作品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香山帮传统建筑营造技艺传承人陆耀祖先生制作的“全晋会馆”古戏台模型。7 月 21 日，为纪念方若琪先生诞辰 100 周年，南博举办书画捐赠仪式和展览，同时出版《草木有情——方若琪先生捐赠书画作品》图录。2016 年接收的捐赠作品还有中国当代画家沈涛先生的两幅画作《算公分》《彩线传深情》，“呼·吸——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当代形塑”展览中 13 位雕塑家的 20 件雕塑作品，以及紫砂壶等。全年接收金陵海关等文物行政和执法部门向南博移交的瓷器、玉器、书画等各类文物 4 批次 155 件（套）。受司法机关委托，为 9 起案件涉及的 166 件（套）文物作出鉴定。全年审核进出境文物 347 件（套）。受江苏省文物局委托，全年共审核 41 场拍卖会的 3 万余件拍卖标的，对其中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拍卖标的要求撤拍，并出具《撤拍说明》。

文物保护修复　7 月 28 日，“纸质文物保护国家文物局重点科研基地新疆工作站”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正式挂牌。承担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近现代文献脱酸关键技术研究及集成应用示范”等省部级以上文保科研课题 14 项。根据监控数据，对艺术馆历代绘画馆展厅的 27 组 170m^3 的展柜进行密闭改造、微环境湿度

控制和灯光改造。按照“法老·王——古埃及文明和中国汉代文明的故事”展览温湿度环境要求，制定可行性环境控制方案。配合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对8700多件（套）院藏书画、拓片和文献等做了熏蒸消毒处理。受青海省博物馆等单位委托编制文物保护方案25个，完成22个。结合全国第一次可移动文物普查和受相关单位委托，保护修复纸质、金属、瓷器等文物近千件。

考古发掘与研究　江苏兴化、东台蒋庄遗址是南博主持发掘的高等级良渚文化墓地，入选“2015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由南博主编的《顺山集：泗洪县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发掘报告》和《东山村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由科学出版社出版。进行中的考古发掘项目有：淮安青莲岗遗址、句容孔塘遗址、高邮龙虬庄遗址、泗洪赵庄遗址、句容抽水蓄能电站项目、邳州新河煎药庙西晋墓地、盐城丁溪村遗址。对句容春城土墩墓群、仪征庙山汉墓群进行考古勘探，对江苏省水文化遗产进行试点调查。对张家港黄泗浦遗址、东台辞郎村遗址考古报告进行整理。

大遗址与古建保护　曲阳城遗址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曲阳乡城南村，是汉代县级城池遗存，2013年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16年4月，南博启动该遗址保护规划立项报告编制工作，5月完成立项报告并提交国家文物局审批。尹湾汉墓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温泉镇尹湾村西1000m的高岭上，面积约8000m^2，是一处汉代同冢异穴的家族墓地，2013年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16年4月，南博启动该遗址保护规划立项报告编制工作，5月完成立项报告并提交国家文物局审批。草鞋山遗址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唯亭镇陵南村、陵北村，2013年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16年7月启动该遗址保护规划立项报告编制并完成规划初稿。春城土墩墓群位于江苏省镇江市句容市茅山镇何庄村，是西周前期至春秋后期的古墓葬群，2013年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16年8月，南博古建所开始编制保护规划。

非遗保护　全年举办非遗演出441场，其中传统戏剧类演出316场，曲艺类演出104场，传统音乐类演出20场，“文化遗产日”举办非遗项目综合展演1场，有“梅花戏剧节”“锡剧联盟”“杖头木偶戏”等往年延续专题演出，也有“京剧名家”“新春相声”“侗族大歌”等新主题演出。非遗馆专设“民俗艺苑”展区，2016年新引进南通面塑、宜兴紫砂陶、无锡珠绣3个项目。结合传统节日文化举办剪纸、扎花灯、做风筝等体验活动41场次，其中新推出的“江南水乡婚俗体验活动”最具特色。“5·18国际博物馆日”南博首次夜间开放，婚俗体验活动也首次在南博民国馆和非遗馆上演。七夕节、中秋节、国庆节等节日推出婚俗体验活动20场。继续对姚澄等16位濒危非遗项目传承人进行拍摄，视频剪辑等后期工作尚在进行中。启动建设古代音乐文物测音实验室。启动“江苏非遗名点名菜调查”项目。对小口村“渔民号子”“婚俗礼仪”“方言称谓”等进行补充调查。

学术与出版　全年举办专业研讨会、论证会、座谈会等12个，其中有国际性的研讨会“东亚纸质文物保护学术研讨会”。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21项，出版图书、期刊29本，职工发表论文164篇，获得各类奖项（专利）35项。《温·婉——中国古代女性文物大展》被评为“2015全国文化遗产十佳图书”。

文化交流　全年共举办境内交流展12个。其中“如意猴——南京博物院藏猴文物展”为巡展项目，在江苏省4个博物馆展出。此外还有赴中国港口博物馆展出的“笔墨当随时代——南京博物院藏新金陵绘画特展”；赴苏州博物馆展出的“金色江南——江南地区藏金银器展”；赴天津博物馆展出的“画与书归——明代中期吴门书画特展”；赴中国美术馆展出的“金陵风骨·其命惟新——江苏省国画院60年·中国画书法作品展”等12个展览。境外交流展有赴美国檀香山艺术博物馆、华美协进社中国美术馆举办的“乱世绝响：六朝的艺术新潮”；赴西班牙巴塞罗那、帕尔马、萨拉戈萨三地的开夏美术馆举办的“大明展”。引进的展览有：“神灵的艺术——来自中部非洲的面具特展”“法老·王——古埃及文明和中国汉代文明的故事”以及海南省博物馆的“问海——华光礁Ⅰ号沉船特展”。

文创产业　配合“法老·王——古埃及文明和中国汉代文明的故事”等特展和院藏文物开发文创产品13个系列920多款。文创产品先后在中国博物馆协会等单位主办的“让文物活起来——全国文博单位文化创意产品联展”等展会上亮相并获奖，其中“民国女性系列”产品获评“最佳创意文创产品奖”，“《富春大岭图》画意铜香炉”获评“最佳文博创意奖”。江苏省博物馆商店联盟新增徐州博物馆、苏南硕放国际机场、中国漕运博物馆等13家加盟店。

（李金兰）

美术馆

【美术馆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美术馆27个，较上年增加2个，建筑面积18.659万m^2，全部对外免费开放。全省各级美术馆从业人员411人，其中正高级职称40人、副高级职称58人。全年举办展览550个，其中自主办展334个；参观人次257.969万人次，其中未成年人参观人次65.589万人次。

（夏爱秀）

【江苏省国画院】 2016年，省国画院举办“金陵风骨·其命惟新——江苏省国画院60年·中国画书法作品展”“盛世春光——2016江苏省国画院新春献礼·贺岁大展”“体像/四人水墨作品巡回展·南京首展”“左腕如山——费新我书法展”“庆祝建党95周年——风展红旗，革命浪漫主义书画展”“江苏省国画院系列学术邀请展——新吴门画派·苏州国画院中国画作品展”“江苏省国画院近年引进专业人员系列汇报展”“绿野心韵——吴耀华中国画作品展”等重要展览。承办“第五届全国画院美术作品展览”。江苏省书法院承办“林散之·江苏书法作品双年展”。画院部分画家参加第26届加拿大“秋之梦”国际绘画之“中国情绪”展。编辑出版《江苏省国画院专业创作与研究系列》和《江苏省国画院名家系列》学术研究丛书。3人作品入选“江苏省优秀美术家系列展”，4人作品入选第十一届中国艺术节优秀美术作品展，2人作品入选“中国精神——2016中国百家金陵画展（中国画）。3人获首届“江苏美术奖”，5人获“江苏美术奖作品展”提名奖，3人获江苏省艺术基金资助项目，2人入选“333工程”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

（王　飏）

【江苏省美术馆】 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美术馆有美术师60人，较上年增加4人。其中，一级美术师13人，二级美术师15人，三级美术师32人。全年共收藏江苏名家作品、当代优秀艺术家的代表作品63件，同比增加10%，画种有国画、油画、书法等。馆藏作品已达11421件，位居全国前列。“水印年华——江苏省美术馆藏版画作品精选巡展”入选文化部2016年全国美术馆馆藏精品展出季巡展项目。“水印版画材料与技术研究文化部重点实验室”顺利通过文化部的审核和实地考察，入选第二批文化部

重点实验室。“文化使者·青春行动”青年志愿者主题活动入选“首届江苏志愿服务展示交流会”展示项目。完成国家艺术基金传播交流推广资助项目“江山多娇——江苏省美术馆藏新金陵画派精品展巡展”到盐城展览；“水印年华——江苏省美术馆藏版画作品精选巡展”赴银川、西宁巡展。馆内创作人员有6人作品入选省级以上展览，1人获奖。

主要展览 2016年，江苏省美术馆共举办53场展览，接待观众101万人次。其中省级重要展览有15场，主要有“大爱如涛——江苏省文化系统赈灾义卖书画作品展”第四届“林散之·江苏书法作品双年展”“中国精神——2016中国百家金陵画展”“江苏优秀美术家系列展”等。全年自主策划展览11场，主要有“江苏省美术馆2015年度收藏作品展”“借古以开今——馆藏明清绘画专题展（山水篇）”“劳动者之歌——馆藏版画精品展”“让红色绽放——馆藏历史题材绘画专题展”“风规自远——馆藏金陵四家书法作品特展”“可见之诗——第二届中国油画风景展”“感悟生活——2016江苏省美术馆艺术家作品展”等，对外承接展览27场。

公共文化教育服务 2016年，江苏省美术馆举办公共教育活动40场，直接参与活动人员近万人，辐射人群近5万人。活动主要有艺术讲座4场，艺术影像沙龙12场，暑期做客美术馆5场，送活动下基层8场，“我在美术馆上美术课”“文化共建”“志愿者在行动”等艺术活动11场。继续开展送展下基层活动，分别到盐城、苏州、昆山、南通、无锡、连云港等地举办展览8场。

（张　迪）

文化馆

【文化馆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文化馆113个，建筑面积103.264万m^2，全部对外免费开放。各级文化馆从业人员2144人，其中专业技术人才1705人，正高级职称47人，副高级职称210人，中级职称803人。全省各级文化馆组织品牌节庆活动392个，组织文艺活动11970次，其中为老年人组织专场2369次、为未成年人组织专场1268次、为残障人士组织专场363次、为农民工组织专场1113次。全年组织文艺活动参加人次852.114万人次。全年举办训练班7781次，培训人次45.902万人次；举办展览1510个，参观人次194.724万人次；组织公益性讲座1937次，参加人次31.424万人次。张家港市文化馆被评为2016全国优秀文化馆。

（夏爱秀）

【江苏省文化馆】 *全民艺术普及* 江苏省社会艺术教育培训中心全年开设30多个班次，累计培训学员2000余人次。联合全省13个市县、30余家承办单位开展艺术考级工作，2016年考级总人数达2.5万人次。江苏省老年文化大学全年共开设263个班次，累计培训学员5000人次。

群众文化活动 全年完成“精彩江苏”文化民生基层巡演30场次。参与举办首届“丝绸之路”全国摄影艺术展、江苏省农民画优秀作品展、京杭大运河非物质文化遗产摄影作品展、全省文化系统反腐倡廉摄影展等活动，并赴盐城、镇江、无锡、南通、泰州等地送展览48场次。举办2016年第十五届“同乐江苏”国际爵士音乐节，来自国内外9支乐队、60多位音乐家在全省各地举行30余场巡演。举办“把江苏读给你听”系列朗诵会和“同唱一台戏”——江苏历届优秀戏剧票友大荟萃专场演出等活动。组织全省文化馆系统参加第十三届“和平杯”中国京剧票友邀请赛、“天穆杯”第五届小品展演等活动。

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 2016年8月，《江苏省数字文化馆云服务与管理平台》方案通过文化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专家评审，江苏省文化馆被确定为2016年数字文化馆建设试点单位。开通“江苏省文化馆”微信公众平台，全年推送微信47期，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超6000人。

文化交流 江苏省文化馆金陵龙乐队于第十五届“同乐江苏”国际爵士音乐节期间，应德国莱比锡政府和汉堡大学孔子学院的邀请，赴德国进行专场演出。完成由省委宣传部、省台办、省文化厅主办的“吴韵汉风　精彩江苏”——非物质文化遗产精品展演月赴台湾演出专项任务，在台湾辅仁大学、高雄市、新北市进行3场演出。

文化志愿服务 成立“青葵公共文化志愿服务”团队，截至2016年末注册登记的志愿者人数达187名。与“梨园芳华”艺术团等6支团队近300人签订合作共建协议；与南京视觉艺术职业学院等多家在南京高校合作共建教学实践基地。

非遗保护工作 组织完成第五批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材料审核与申报工作，10个国家级非遗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和省非遗保护“记忆工程”工作。协助完成全省125个国家级非遗项目《中长期保护规划》的制订及印发。完成“江浙沪非物质文化遗产传统技艺展”。选调全省12位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精选224件（套）展品参加“吴韵汉风　精彩江苏”——非物质文化遗产精品展活动。在“文化遗产日”期间，先后承办“荷风舞韵 追梦江淮”苏皖地区莲湘舞邀请赛等多项活动。组织全省非遗项目与人员参加第四届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博览会、全国民歌大赛和传统技艺大赛等多项大型活动。

（蒋君卉）

文化站

【文化站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文化站1282个，建筑面积290.457万m^2，其中乡镇文化站909个、街道文化站373个。各级文化站从业人员5071人，其中专业技术人才1314人。全年提供文化服务71713次，其中组织文艺活动46533次，参加人次1276.751万人次；举办训练班17905次，培训人次153.128万人次；举办展览7275个，参观人次454.192万人次。全省共有村文化室16882个，建筑面积312.926万m^2，社区文化中心（室）9040个，建筑面积262.474万m^2。

（夏爱秀）

农家书屋

【农家书屋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农家书屋16501个，其中11168个农家书屋完成数字化建设，五星级示范农家书屋106个。全年全省农家书屋新增图书约47.2万册、报刊约2万种、音像制品约2000件。

【农家书屋提升工程】 2016年，全省继续组织开展农家书屋提升工程试点工作，综合提升4000家农家书屋服务功能。试点工作向设区市和乡镇进一步延伸。全省共有3个设区市、28个县（市、区）、105个乡镇（街道）参加试点。试点工作主要成效包括完善农家书屋管理体制，提高农家书屋图书的针对性和选择性，进一步丰富农民阅读活动，有效提高农家书屋的地位和知晓率。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确定泰州市、连云港市为“2016年农家书屋提升工程试点工作先进市”，南京市浦口区等6个地区为“2016年农家书屋提升工程试点工作示范县（市、区）”，苏州市吴中区等11个地区为“2016年农家书屋提升工程试点工作先进县（市、区）”，南京市江宁区谷里街道等52个乡镇（街道）为“2016年农家书屋提升工程试点工作先进乡镇（街道）”。

（孙红光）

文学艺术

文　学

【文学创作】 2016年，省作协首次对全省会员创作进行统计，向会员发放创作情况统计表格，共收到会员反馈材料1007份。据反馈材料显示，2016年，省作协会员共出版、发表长篇小说91部，出版小说集35部、诗歌集34部、散文集133部、纪实文学集56部、理论评论集26部、儿童文学集70部、编译作品5部；在各类文学期刊发表中篇小说49篇、短篇小说357篇、儿童文学264篇、散文2074篇、诗歌1222首、理论评论文章318篇、纪实文学作品47篇；在各大文学网站连载网络文学作品、撰写影视剧本54部。其中，在各类选刊、文摘、报纸转载选载作品308篇，作品推荐评论文章323篇，32部作品被翻译成其他语种出版或发表，62部作品被改编成影视、动漫或游戏。全年共获得省级以上文学类奖项（包括全国各文学学会、期刊的奖项）150个，市（县、区）级文学奖项213个，参加各类文学活动963场次，承担各类文化项目92个。2016年，全省年度代表性文学作品包括范小青《桂香街》、黄蓓佳《童眸》、赵本夫《天漏邑》、叶兆言《去雅典的鞋子》、李凤群《大风》、胡弦《沙漏》、黑陶《烧制汉语》、张新科《苍茫大地》等。

【主题与精品创作】 完成重点项目评审签约工作，新设立“一带一路”项目以及“托起梦想的翅膀”儿童文学项目，共签约第三批“重大题材”创作项目5部，“一带一路”项目1部，第十一批“重点扶持文学创作与评论工程”21部（其中正式项目14部，入围项目7部），首批“托起梦想的翅膀”儿童文学项目21部，第五批“壹丛书”项目10部，第二批“定点深入生活”作家10人。项目签约工作总计涉及68人，为历年来最多。据不完全统计，全年还完成《雨花忠魂》纪实文学系列丛书20本的创作出版和《说江苏》的编写出版。为纪念建党95周年和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推出《雨花——殷红的记忆》专刊和《扬子江诗刊——红旗漫卷》特刊。

【文学名家推介】 9月24日，“江苏当代作家与中国当代文学研讨会开幕式暨《江苏当代作家研究资料丛书》首发式”在北京中国现代文学馆举行。江苏向全国整体性推出赵本夫、范小青、黄蓓佳、苏童、叶兆言、周梅森、储福金、毕飞宇、鲁敏、叶弥等10位著名作家。这在江苏文学史上属于首次，在全国各省市中也属首次，引起文坛热烈反响。

【文学期刊】《钟山》成功举办第三届全国青年作家笔会，毕飞宇专栏获2016腾讯书院文学奖，入选2016“中国最美期刊”。《雨花》推出“雨催花发”“新叙事”栏目，开辟“毕飞宇工作室”专栏。《扬子江》诗刊举办“中国新诗百年论坛”系列活动，推出“诗人研究”“青春散板”栏目。《扬子江》评论举行创刊十周年研讨会，推出“大家读大家”栏目。据不完全统计，四大期刊全年有近百部作品被《新华文摘》《小说选刊》《中华文学选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中国人民大学报刊复印资料》等权威期刊转载。创建期刊微信公众平台，对刊发的作品进行推介。成立江苏省文学内刊联盟，进一步整合全省文学期刊优质资源，加强文学期刊联系交流。

【文学评论】 全年组织举办各类文学研讨活动十多场。其中，有针对不同文学现象和文学门类的专题性文学研讨，如第二届中国长篇小说高峰论坛、微小说高峰论坛、中国新诗百年论坛等；有对作家作品的个案分析，如黄蓓佳长篇小说《童眸》研讨会、朱辉创作研讨会、罗望子创作研讨会、徐风长篇传记文学《布衣壶宗》研讨会等；有对江苏文学的地方性研讨，如“南通小说与小说南通”、第四届里下河全国文学研讨会等。组织召开全省青年批评家研讨会，围绕“江苏文学批评传统与青年批评的责任”，深入探讨、积极谋划江苏文学批评的可持续发展，明确江苏青年批评家的责任担当。省作协与人民文学出版社合作，编辑出版《江苏当代作家研究资料丛书》。编辑出版《江苏文学蓝皮书》（2015年卷）。完成第五届“长江杯”文学评论奖和扬子江诗学奖评奖颁奖工作。

（凌玉红）

艺　术

综　述

【舞台艺术概况】 实施江苏省舞台艺术精品工程、重点剧目投入工程和艺术创作源头工程，完成2015年度江苏省舞台艺术精品工程评选工作，评出淮剧《赶鸭子下架》、扬剧《不破之城》、扬剧《完节堂1937》、淮剧《菜籽花开》4台重点资助剧目和话剧《雨花台》、滑稽戏《幸福的红萝卜》、舞剧《烽烟桃花飞》、苏剧《满庭芳》、京剧《镜海魂》5台资助剧目。完成2015年度江苏省戏剧文学剧本评选工作，12部作品获得奖项。江苏艺术基金首批资助项目276个，共计4562万元。初步完成江苏地方戏曲剧种普查等工作。淮剧《小镇》获得第十五届国家文华大奖。扬剧《花旦当家》被中宣部、文化部选为全国基层院团戏曲会演开幕大戏。组织淮剧《小镇》、情景朗诵剧《一代楷模周恩来》等12台优秀现代戏分别赴北京、天津、延安、徐州等地进行推广演出39场。滑稽戏《探亲公寓》入选文化部国家艺术基金滚动资助项目，全国仅8个项目入选。《赶鸭子下架》《红船》2部剧目入选文化部戏曲剧本孵化计划一类作品，全国仅8部作品入选。扬剧《党的女儿》入选2016年度国家舞台艺术精品创作扶持工程。江苏省长荣京剧院宋长荣、泰州市淮剧团陈德林入选“名家传戏——当代戏曲名家收徒传艺”工程。江苏省演艺集团昆剧院20出昆曲折子戏、江苏省苏州昆剧院15出昆曲折子戏入选昆曲传统折子戏录制。全省5名歌手入选第十二届全国优秀声乐人才展演。南京市歌舞剧院有限公司创作的群舞《梧桐的记忆》、苏州文化博览中心苏州芭蕾舞团创作的双人舞《西施吴王双人舞》入选第十一届全国优秀舞蹈节目展演。舞剧《英雄·玛纳斯》获第五届全国少数民族文艺会演银奖。

【艺术创作表演】 截至2016年，全省共有艺术表演团体443个、艺术表演场馆223个（包括非公有制艺术表演团体、艺术表演场馆）。从业人员16919人，具有高级职称（含副高）人员1180人，占从业人数的6.97%。国内艺术演出11.3万场次，比上年增长17.7%；艺术观众4414.908万人次，比上年增长41.84%。政府采购的公益演出0.768万场次，同比增长12.9%，受众575.864万人次，同比增长12%。

【江苏艺术基金首批资助项目】 2016年，江苏艺术基金首批资助276个项目，资助金额达4562万元。同时，有效带动国家艺术基金项目申请，2016年全省48个项目入选国家艺术基金，获得资助金额4337万元，入选数量全国第三、资助金额全国第二、

立项率全国第一。

（苏文艺）

戏　剧

【淮剧《小镇》获第十五届文华大奖】 10月31日晚，第十一届中国艺术节在陕西西安落下帷幕，第十五届文华大奖同时揭晓。由江苏省文化厅和盐城市政府投资打造、江苏省淮剧团演出的现代淮剧《小镇》获得第十五届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文华大奖，华东地区六省一市只有江苏省获此殊荣。省政府决定对《小镇》剧组记集体一等功，并予以100万元奖励。淮剧《小镇》从2014年开始创排，经过20多次剧本修改，4次全剧大规模调整，百余场市场演出，其“救赎”一折参演2017年新年戏曲晚会。

【江苏优秀现代戏交流推广活动】 2016年，江苏省文化厅组织淮剧《小镇》、情景朗诵剧《一代楷模周恩来》等12台优秀现代戏分别在北京、天津、延安、徐州等地巡演39场，引起社会各界强烈反响。6月3～16日，在北京举办全省优秀现代戏晋京展演活动，先后有13人次副国级领导、28人次部省级领导和2万余人次的群众观看演出。

（苏文艺）

11月30日，以“会古今风华，展京昆大美”为主题的首届紫金京昆艺术群英会在南京揭开帷幕。图为《醉心花》演出剧照。　董晨／视觉江苏网

【2016“一脉相承”江苏戏曲名家师徒专场系列活动】 省文联策划打造的“一脉相承”活动旨在推动不同剧种流派间的交流切磋、融合创新，开创戏曲传承发展的新局面。“一脉相承”活动于5月18日举行启动仪式和首场演出。首批携徒同台演出的是首届中国戏剧“梅花奖”获得者、昆剧名家张继青；三次中国戏剧“梅花奖”获得者、滑稽戏名家顾芗；二次中国戏剧“梅花奖”获得者、京剧名家黄孝慈（因病未能演出）；淮剧陈派创始人、淮剧名家陈德林；中国戏剧“梅花奖”获得者、锡剧名家倪同芳。

【江苏“申梅展演”活动】 江苏是戏剧大省，自1983年设立中国戏剧“梅花奖”以来，在历届中国戏剧“梅花奖”的评选中，江苏共有46人、50人次获此殊荣，其中1人获“梅花大奖”，3人获“二度梅”，获奖总数在全国名列前茅。省文联开展江苏“申梅展演”活动，推动江苏戏剧人才申报、参评中国戏剧“梅花奖”。

（刘　杰　樊音纳）

美　术

【美术概况】 2016年，省文化厅首次举办“江苏省优秀美术家系列展”，与中国美协、省委宣传部、省文联共同主办“中国精神——2016·百家金陵画展（国画）”。举办第四届“林散之·江苏书法作品双年展”。举办“艺术的表现——第九届江苏省油画展”。组织全省各级各类美术馆、画院参加全国美术馆藏品普查，做好省重大主题美术创作精品工程作品收藏工作。推荐江苏优秀作品参加“第十一届中国艺术节全国优秀美术作品展览”。推荐6个展览项目申报2016年全国美术馆馆藏精品展出季活动，江苏省美术馆进入巡展项目。3人入选2016年全国美术馆优秀青年策展人扶持计划。组织江苏作品参加中国美术馆主办的“中华民族大团结美术作品展”，桑建国、陆庆龙、詹勇的作品被中国美术馆收藏。

【江苏省重大主题美术创作精品工程】 由

江苏省文化厅、江苏省财政厅联合实施的江苏省重大主题美术创作精品工程，2011～2016年共组织两期创作，首期主要为国画、油画作品，二期主要为版画、雕塑，共计入选作品98件。其间，先后举办展览3次，印制画集3本，53件作品被评为精品入围作品。最终由江苏省美术馆收藏相关作品。

（苏文艺）

【重要美展】 盛世春光——2016江苏省国画院新春献礼·贺岁大展　2月2日在江苏省美术馆开幕。本次展览共展出江苏省国画院书画家在2015年期间全新创作的书画作品330余件。

首届“江苏省美术奖”作品展览　3月18日，与中国美术奖相衔接的江苏省美术最高奖——首届“江苏省美术奖”作品展览在江苏省现代美术馆开幕。开幕式上举行颁奖仪式。本届共评出获奖作品442件，其中美术奖30件、提名奖80件。其中，中国画入选120件，获奖提名20件，美术奖10件；油画入选99件，获奖提名15件，美术奖5件；水彩（粉）画入选27件，获奖提名15件，美术奖5件；版画入选43件，获奖提名15件，美术奖5件；综合画种入选43件，获奖提名15件，美术奖5件。

“劳动者之歌”馆藏版画精品展　4月19日在江苏省美术馆开展。江苏省美术馆从馆藏品中精选80多幅版画作品，时代跨度主要集中在上世纪50～80年代，以歌颂劳动者、歌颂普通大众为主题。

金陵风骨 其命惟新——江苏省国画院60年·中国画书法作品展　5月28日下午在中国美术馆开幕。此次展览展出江苏省国画院书画家（在职和曾任职）112人的532件作品。包括：吕凤子、陈之佛、林散之、傅抱石、钱松嵒、亚明、宋文治、魏紫熙、费新我、武中奇、高马得等一批艺术大师的精品。展览全景式地呈现“新金陵画派”文脉传承和江苏省国画院一甲子的创作创新成果。除“新金陵画派”创始人的代表作以外，特别展出改革开放以来，尤其是2010年以来江苏省国画院的新人新作。配合展览同步正式出版《金陵风骨 其命惟新——江苏省国画院60年·中国画书法作品展作品集》。

让红色绽放——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馆藏历史题材绘画专题展　6月3日在江苏省美术馆开展。此次展览共展出馆藏革命历史题材的美术作品90余幅，创作年代大致为上世纪30～90年代，包括国画、版画以及少量的油画，技法表现各有特色。通过凝结在画面上的历史节点、重大历史事件的瞬间影像、人物形象以及山川面貌，从不同角度记录和见证中国共产党走过的震古烁今的伟大历程。作品技艺精到，寓意深刻，是艺术创造和革命题材的完美结合。

江苏首届青年油画展　6月8日在江苏省现代美术馆开幕。展览入选作品180件，其中优秀作品奖30件，作品题材涵盖现实生活、都市景观、情感表现等不同方面的内容。

道法自然·傅二石八十艺术回顾展　6月12日在江苏省美术馆开幕。展览展出傅二石多年来的精品力作150余件，其中以山水为主，也有一些早年的人物画作品和历年来实地水墨写生的作品。他所创造的山水意境和谐明澈，山体气势雄浑，笔墨浓淡相宜，达到既浑厚大气又清新明澈的艺术效果。

借古以开今——馆藏明清绘画专题展（山水篇）　7月26日在江苏省美术馆开展。本次展览由江苏省美术馆自主策划，首次专题性展示馆藏明清山水画精品，共展出馆藏明清绘画精品61件，是难得一见的馆藏珍品陈列，基本呈现出明清山水画的大体格局以及承传有序的发展脉络。

“拉美大师系列展览”之“何塞·万徒勒里作品展”　7月27日在江苏省美术馆开展。此次展览由文化部主办，江苏省文化厅、中国对外文化集团公司、何塞·万徒勒里基金会承办。何塞·万徒勒里一生致力于将人性、社会和大众价值通过各种媒介表现出来：壁画、彩绘玻璃、绘画、雕刻、插画、海报和舞台布景等。他的作品受到智利传统艺术的影响，线条笔触大开大阖又细腻精致，蕴含着艺术家在拉丁美洲艺术运动中所创造的“现实表现主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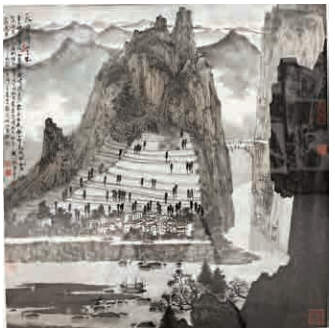

11月下旬起，江苏省优秀美术家系列展先后在省美术馆举行。首批入选的8位艺术家分别是孙晓云、薛亮、梁元、时卫平、胡宁娜、喻慧、陆庆龙。　省美术馆供图

所焕发的奇异活力。此次展览共展出 40 件作品，包括于 1954 ～ 1988 年期间在智利和瑞士创作的 25 幅绘画，以及 1954 ～ 1965 年在中国创作的 15 幅素描、水彩和版画。

第七届江苏省水彩（粉）画展览　8 月 5 日在江苏省现代美术馆开幕。展览入选作品 163 件，其中优秀作品奖 32 件，另外特邀参展作品 10 件。

大爱如涛——江苏省文化系统赈灾义卖书画作品展　9 月 7 日在江苏省美术馆开幕。本次展览展出的是江苏书画界为帮助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灾区人民尽快战胜灾害、重建家园而捐赠的 258 件作品。这些作品来自全省 13 个设区市的 224 位一线画家，是历来一次性捐赠书画最快最多最全的一次。爱涛文化集团以 310 万元价格拍下此次全部义捐作品。

艺术的表现——第九届江苏省油画展　11 月 3 日在江苏省美术馆开幕。本次共展出作品 150 件作品，呈现出江苏油画艺术事业繁荣与发展的新态势。

中国精神·2016 中国百家金陵画展　11 月 15 日在江苏省美术馆开幕。本次展览共收到全国各地美术家投稿的中国画作品 4000 余件，最终选定 100 件入展作品。在此基础上，又最终确定 9 件典藏作品（由江苏省美术馆收藏）和 10 件收藏作品（由江苏省现代美术馆收藏）。这些美术作品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集中展示当代中国画创作的发展走向和实力水平。

“江苏省优秀美术家系列展”之“胡宁娜·协奏曲”“时卫平·历史的颜色”“陆庆龙·故土家园”“梁元·山林·园林”“刘红沛·空山绝响·纸醉春秋”“不忘初心 孙晓云书法展”“山外——薛亮作品展”“天地悠悠云来去——喻慧作品展”　11 月 27 日在江苏省美术馆开展。江苏省文化厅启动实施“江苏省优秀美术家系列展”，孙晓云、薛亮、梁元、时卫平、胡宁娜、刘红沛、喻慧、陆庆龙（以年龄为序）等 8 位艺术家入选。这 8 位艺术家是江苏美术的中坚力量，是画坛、书坛相应领域内的优秀代表和领军人物。系列展览以强大的艺术家阵容，汇聚最新的创作成果，先后展出国画、油画、书法等艺术门类精品力作 800 多件。

（刘　杰　王　飏　张　迪）

书　法

【重要书法展】 江苏省第五届刻字艺术展　6 月 23 日，由江苏省书协主办的江苏省第五届刻字艺术展在无锡博物院开幕，入展作品 109 件，其中 6 件作品被评为优秀作品；评选出陶刻入展作品 57 件，其中 4 件作品被评为优秀作品，展示江苏刻字艺术的最新创作成果。

第四届“林散之·江苏书法作品双年展”　9 月 29 日在江苏省美术馆开展。展出 180 件作品，其中草书 43 件、行书 53 件、楷书 44 件、隶书 20 件、篆书 20 件；评出优秀作品 5 件（真、草、隶、篆、行各 1 件），优秀提名作品 10 件（真、草、隶、篆、行各 2 件）。这些作品风格各异，形式丰富，质量上乘，充分展现江苏书法的整体水平与最新成果。

风规自远——馆藏“金陵四老”（胡小石、林散之、萧娴、高二适）书法作品特展　10 月 18 日在江苏省美术馆展出。此次展览由江苏省美术馆策划举办，是一次学术性展览。20 世纪 70 年代，以南京为中心，代表江苏书法高度，从而影响全国的书学主流学派，是以“金陵四老”为中心而形成的。胡小石、林散之、萧娴、高二适是自民国以来我国书法最高水平的杰出代表，在全国近现代书法家中因造诣最深而统领其首，影响深远。本次展览作为江苏省美术馆“典藏活化”系列展览之一，充分利用馆藏资源，遴选出馆藏“金陵四老”书法精品奉献给广大观众，旨在继承和弘扬传统优秀文化，展示中国书法艺术的传统文化魅力。

乡愁——江苏籍文艺名家书画作品邀请展　12 月 22 日，由江苏省文联主办的“乡愁”江苏籍文艺名家书画作品邀请展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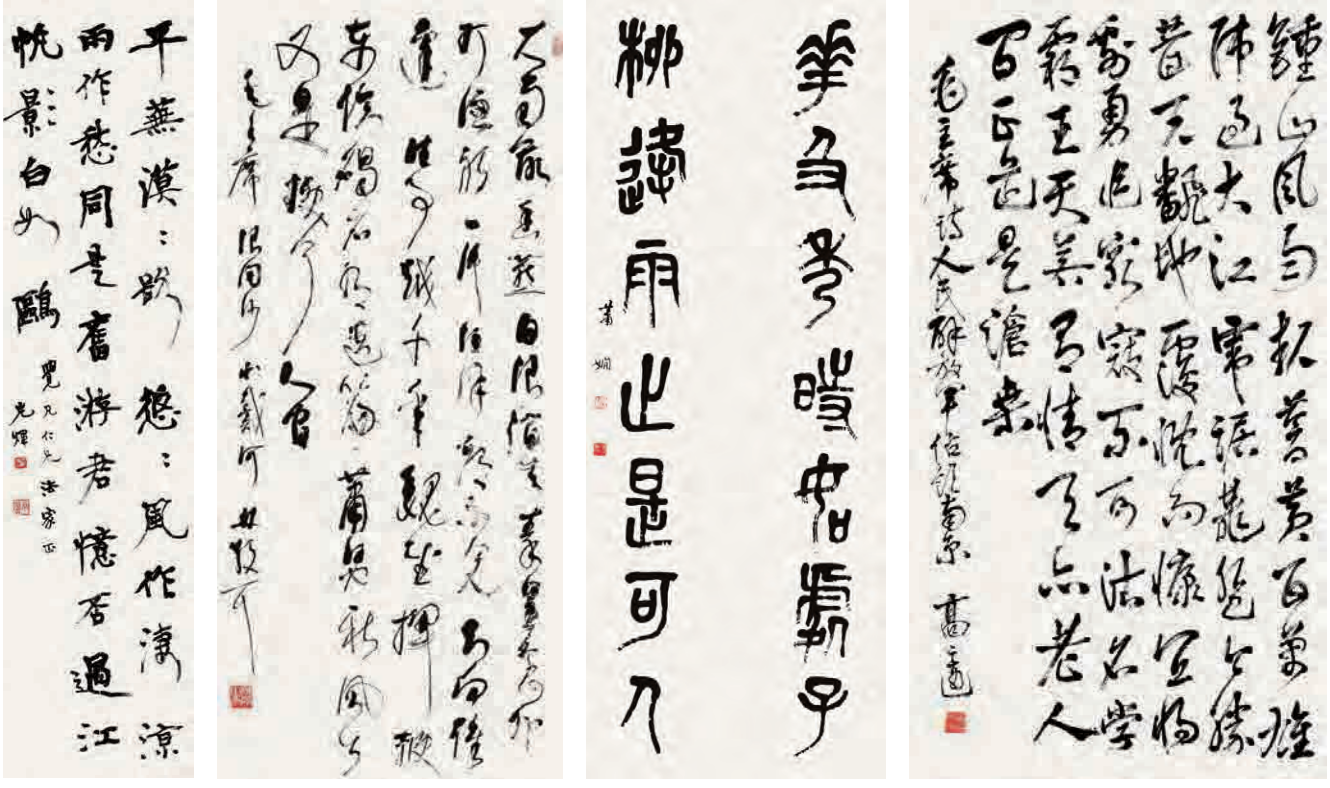

10 月 18 日，“风规自远——馆藏金陵四老（胡小石、林散之、萧娴、高二适）书法作品特展”在江苏省美术馆展出。省美术馆供图

省现代美术馆开幕。展览展出星云大师、余光中、沈鹏、范曾等42位老中青文艺名家创作的以乡愁为主题的150件书画精品，集中展示江苏籍文艺名家以笔墨语言表达的别样乡愁。

（苏文艺　刘　杰　张　迪）

摄　影

【摄影获奖作品】 2016年，江苏摄影家杨国美的《麋鹿》系列组照、贲道春的《我爱祖国蓝天》系列组照获第十一届中国摄影“金像奖”（艺术摄影类）。中国摄影“金像奖”是由中国文联和中国摄影家协会联合主办的摄影领域全国性最高个人成就奖。

【第22届江苏省摄影艺术展览】 10月10日，第22届江苏省摄影艺术展览在省文联艺术剧场开幕。该展是全省规模最大、规格最高的摄影艺术展览，也是检验和展示江苏摄影家创作成果的重要平台。影展共收到10600余件来稿，遴选出288件获奖作品。

【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摄影系列展览活动】 7月1日，由省文联主办的“光辉的历程”摄影书法作品展在省现代美术馆开幕。参展的摄影作品由“光辉历程”“时代先锋”“江苏新貌”组成。作品展共收到来自全省400多名作者来稿，征集作品4000多幅。经过严格评选，共评出181件各类奖项和入选作品，其中金奖8名、银奖12名、铜奖20名、优秀作品奖46名、入选作品95名。获奖作品均在网上展出，另有部分优秀作品参加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光辉的历程”摄影书法作品展。

（刘　杰　樊音纳）

音　乐

【《一条叫做“小康”的鱼》获第17届群星奖】 10月16～19日，第17届群星奖决赛在西安举行，分为音乐、舞蹈、戏剧、曲艺4个门类，来自中央直属院团、全国多个省区市及新疆建设兵团的84件作品入围决赛，最后有20件优秀作品获得奖项。江苏省文化厅组织报送的5件作品入围决赛，最终音乐类节目《一条叫做“小康”的鱼》获第17届群星奖。该节目由江苏省文化馆、苏州市公共文化中心·苏州市文化馆、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文化体育站创作演出，选取“鱼”作为意象，通过“年年庆有余”的中国梦想、“海阔凭鱼跃”的心灵风貌以及“鱼跃龙门”的时代气象，展现一幅中华民族对小康社会执著追求、不懈努力、渐成正果的绚烂画卷。群星奖是文化部为繁荣群众文艺创作、推出优秀群众文艺作品而设立的国家文化艺术政府奖，每三年举办一届。自2015年起，文化部大幅压缩全国性文艺评奖，每届只设20个获奖名额。

10月30日，音乐类节目《一条叫做“小康”的鱼》获得第17届群星奖。

省文化厅供图

（顾海军）

【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民族音乐会】 2016年11月12日是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由中国广播民族乐团、江苏省演艺集团民族乐团以及台湾两个乐团联合演出的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民族音乐会《天下为公》——海峡两岸大型民族音乐交流巡演，于2016年11月8日在北京国家大剧院拉开帷幕，并分别于11月10日在南京保利大剧院、11月13日在台北中山堂、11月24日在广东艺术中心剧院、11月26日在中山艺术中心等地巡演。音乐会节目以紧扣主题的新创作乐曲，与主题相关的创作、改编乐曲和与主题接近的经典保留乐曲以及表现“两岸情缘”的乐曲构成，既有委约国内知名作曲家新创作的纪念和缅怀孙中山先生世界首演的作品，也有专门根据孙中山诗词创作的歌曲。

【“茉莉花奖”器乐比赛】 江苏音乐“茉莉花奖”是经江苏省委宣传部批准的全省音乐最高奖项。由江苏省文联主办的“茉莉花奖”器乐比赛的主旨是推动江苏音乐作品创作和民族器乐演奏水平的提升，并为中国音乐“金钟奖”民族器乐比赛推送选手做准备。比赛分钢琴、小提琴、二胡、笛子、古筝、琵琶6个组别进行。经过初赛录像审查、复决赛现场演奏的3轮角逐，共评出金奖6名、银奖12名、铜奖18名、优秀奖若干名。

【“小茉莉花奖”声乐和古筝比赛】 7月18日，童声里的中国·第五届江苏省青少年音乐“小茉莉花奖”声乐大赛颁奖音乐会在南通市通州区举行。组合组，儿童和少年A、B组共决出金、银、铜奖35个。8月23日，2016江苏省青少年音乐“小茉莉花奖”古筝大赛颁奖音乐会在江苏艺术剧场举行。5个组别共产生金奖7名、银奖9名、铜奖15名、优秀奖若干名。

（刘　杰　樊音纳）

舞　蹈

【舞剧《吴祖光梦别新凤霞》首演】 4月28日，省舞协首度以资助的形式，和无锡歌舞剧院共同合作完成的舞剧《吴祖光梦别新凤霞》在常州大剧院首演，随后分别在宜兴、无锡进行巡演，并在江苏省艺术节和中国艺术节上再度上演。该剧通过浪漫主义时空穿越手法，融汇芭蕾与民族民间舞、中国古典舞，运用戏曲元素，展现新凤霞的艺术人生，讲述吴祖光、新凤霞这对才子才女夫妻从相识、相知到相伴，患难与共的一生。

【江苏省第五届社会舞蹈大赛暨江苏省第七届少儿舞蹈大赛】 7月2～3日，在常州举行。本次比赛共有69个节目、1560多名少年儿童及中老年舞蹈爱好者进入决赛。经评选，少儿舞蹈《子曰》《童子绣春》《沉香救母》等5个节目，社会舞蹈《戏痴》《绿

野清风》《画虎》等6个节目获一等奖。

（刘　杰　樊音纳）

曲　艺

【第九届中国曲艺牡丹奖颁奖系列活动】 10月15日，由中国文联、中国曲协、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江苏省文联主办的《彭城牡丹颂》第九届中国曲艺牡丹奖颁奖仪式暨“深入生活　扎根人民”成果汇报演出在江苏省徐州市举行。中国曲艺牡丹奖是经中央批准，由中国文联、中国曲协共同主办的全国性曲艺专业奖项，每两年评选一届。颁奖系列活动自2006年落户江苏以来，坚持践行“人民的节日，曲艺的盛会”这一宗旨，已成功举办五届。第九届中国曲艺牡丹奖共评出节目奖5个、表演奖6个、新人奖5个、文学奖4个，共20个，包含18个曲种。江苏获3项大奖，其中，中篇苏州弹词《牵手》和《徐悲鸿》获得节目奖，马伟获得表演奖。与此同时，集学术研讨、名家讲坛、惠民演出、系列展演等为一体的第九届中国曲艺牡丹奖颁奖系列活动也在江苏全面展开。

【第六届江苏省少儿曲艺大赛颁奖仪式】 7月13日，第六届江苏省少儿曲艺大赛颁奖仪式在苏州举办。经过角逐，分别由淮安、无锡、苏州、南通、扬州选送的5件作品《齐赞淮安“王二小”》《自课》《唱支山歌给党听》《爸爸，我等你回来》《中英谈判》获一等奖。当天，省曲艺家协会还授予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全省首家“江苏省少儿曲艺活动基地”的称号。

（刘　杰　樊音纳）

杂　技

【杂技获奖作品】 9月25日，在第三届中国北京国际魔术大会上，江苏选手丁洋表演的《变鸽子》获“金长城杯”国际魔术冠军赛金奖。

11月6日，在第五届中国西湖国际魔术交流大会中，江苏选手朱明珠凭借魔术《变飞机》获舞台魔术金奖。

（刘　杰　樊音纳）

影　视

【电　影】 2016年，经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备案、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公示的电影有92部，经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审查的电影有29部。电影《秋之白华》《刘老庄八十二壮士》《一号目标》入选中宣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优秀影视剧展播展映片目。电影《西游记之孙悟空三打白骨精》在33个国家和地区同步上映，国内票房达12.02亿元，成为江苏首部票房过10亿元的影片；动画电影《神秘世界历险记3》票房达6495万元，打破江苏动画电影票房纪录。

【电视剧】 2016年，经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备案、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公示的电视剧有50部2016集，经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批准发行的电视剧为14部595集。电视剧《我们的法兰西岁月》《誓言今生》入选中宣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优秀影视剧展播展映片目。幸福蓝海的《生命中的好日子》、江苏华利文化传媒的《我在锡林郭勒等你》、凤凰联动的《父亲的身份》、凤凰传奇的《二婶》等4部电视剧在央视播出。

【动画片】 2016年，江苏原创电视动画片产量为23部8913分钟。2016年5月，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公布2015年度少儿节目精品及国产动画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评审结果，江苏优漫卡通频道《茅山小道士》《粉墨宝贝》等13个动画项目获奖，共获奖金174万元，并在中国国际动漫节上获得表彰。昆山粉墨文创发展有限公司出品的动画片《粉墨宝贝》获得澳门首届亚太动漫大奖——亚太最佳动画短片奖，该片还获得星光奖电视动画片提名奖，并入选2016年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动漫扶持计划产品类项目，其总导演林政德获首届亚太动漫大奖——亚太十强漫画家。南京苗行天下传媒科技有限公司的电视动画片《飞虎队长》、江苏卡龙影视动画股份有限公司的电视动画片《我们的节日》入选2016年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动漫扶持计划创意类项目。江苏卡龙影视动画股份有限公司的《朋朋的世界》获西安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国际原创动漫大赛“新光奖”评委会特别奖，其主人公“朋朋”和苏州时代传奇动漫科技有限公司的“机甲传奇”在第八届深圳动漫节上获第六届中国十大卡通形象称号。《茅山小道士》《酷宝家族之小兔西欧2》《熊仔之菲熊不可》《小童猫之喵星来客》等9部电视动画片登陆央视。

（孙红光）

【省广电总台影视制作】 2016年，省广电总台长征胜利80周年献礼剧《长征大会师》在央视一套黄金时段播出，收视口碑双赢。《生命中的好日子》两会期间在央视八套黄金时段播出，连续七天收视全网第一。建党95周年献礼剧《海棠依旧》在央视一套黄金时段播出，收视全网第二，中宣部召开专题研讨会。《薄复礼的长征》《幸存者——见证南京1937》《孙中山与南京》《致未来书》《孟河医派》等纪录片在央视科教频道播出，反响良好。国际合拍电视剧《最后一张签证》在主流卫视热播。电视剧《于无声处》获金鹰奖最佳美术奖、白玉兰奖最佳男配角奖。《于无声处》《生命中的好日子》《雪域雄鹰》获金鹰奖优秀电视剧提名奖。纪录片《1937·南京记忆》获星光奖提名奖。

（陶静霞）

【首届“江苏电影奖”颁奖】 5月24日，由省文联、省新闻出版广电局主办的首届“江苏电影奖”颁奖礼在南京举行。《西游记之孙悟空三打白骨精》获特别奖，《那些女人》获一等奖，《打开天窗说亮话》获二等奖，《韩国钧》《军号密码》获三等奖。此外，《一号目标》《白日焰火》《我的影子在奔跑》等10部江苏电影，因在“十二五”期间获国内外大奖，获特别颁发的组委会奖。“江苏电影奖”于2015年设立，每年举办一届，采用跨年度评选，对上年度在江苏立项、取得《电影片公映许可证》的优秀影片进行评选和表彰。

【第32届江苏电视奖评选】 从第32届起，原江苏电视“金凤凰奖”更名为江苏电视奖，仍每年评选一次，奖项有所调整。第32届江苏电视奖共设电视剧类、电视纪录片类、电视文艺类、电视美术、动漫片类、电视节目主持人类等5类奖项。《雪域雄鹰》《于无声处》获电视剧类作品奖最佳奖；《日本战犯忏悔备忘录》《星云大师的梦想》《抗战组歌》《“你所不知道的中国”第二季》《外国人眼中的南京大屠杀》获长篇（系列）电视纪录片优秀奖。

（刘　杰　樊音纳）

民间文艺

【第四届东方工艺美术之都博览会】 12月9日，由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江苏省委宣传部和省文联主办的第四届东方工艺美术之都博览会暨江苏民间文艺“迎春花奖”·民间工艺美术作品奖评奖活动在江苏省现代美术馆开幕。本届东方工艺美术之都博览会，以“大美民间·匠心永恒”为主题，集中展示各门类的民间工艺美术作品580多件（套），其中大师作品60件，涉及雕塑、书画、刺绣、陶艺、剪纸、乐器等多种工艺美术类别。

【民间工艺展览】 皇城风貌刻纸艺术展 3月9日在省现代美术馆开幕。艺术展上，金坛刻纸的重要创始人之一周蕴华和其子周冰运用高超的剪纸工艺，再现紫禁城庄严、神圣、伟大的艺术魅力，具有很高的艺术和文化价值。

宜兴紫砂艺术青年才俊作品展 7月8日在江苏省现代美术馆开幕。展览共展出紫砂作品约120件（套），都出自宜兴新生代尹祥明、单志兰、杨丽萍、刘军华、顾正芳、沈占卫等6位陶艺家之手。

姚建萍刺绣艺术展 7月21日在省现代美术馆开幕。著名苏绣艺术家姚建萍，是国家级非遗（苏绣）代表性传承人，第四届“全国中青年德艺双馨文艺工作者”。多年的刺绣艺术生涯，姚建萍在传承中创新，通过不断探索、实践和积累，形成融针绣的刺绣艺术手法，开创了极具特色的姚派艺术风格。她的作品不仅传承传统苏绣细腻优雅的艺术特点，同时融入现代特色和时尚美感，在人物绣、动物绣、风景花卉绣等方面均造诣深厚。

（刘 杰 樊音纳）

公共文化服务

综 述

【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 2016年，省政府办公厅出台《关于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16〕98号），召开全省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推进会，与设区市政府签订中心建设责任书，将建设4000个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列入省政府2016年度保障改善民生十项实事。省文化厅制定《江苏省行政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标准》，并开展对建设对象的跟踪管理和监督。全年全省共建成4421个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加强基层文化资源的整合、管理和使用，推进村（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的提质增效。镇江市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通过国家试点验收并获示范推广。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 2016年，无锡市和南京市文化惠民“百千万工程”、常州市电视图书馆项目通过文化部验收，成功创建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示范区（项目）。南京市江宁区示范区和淮安市公共数字文化综合服务平台、扬州市“四位一体”公共图书馆服务体系创建第三批国家示范区（项目）取得新进展。常州市和南京市建邺区等11个县（市、区）创建为第三批省级示范区。苏州市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通过国家试点验收并获示范推广。

（顾海军）

公共文化工程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工程】 公共文化服务云平台建设全面启动，完成地方特色应用系统“少儿乐园”的建设工作，项目成果“童创童话”落地南京图书馆、扬州市少儿图书馆、常熟市图书馆、南通市图书馆。“进村入户”专项资源建设工作处于全国领先水平，2016年下发资源服务“入站”的网络互动播出终端1500台，实现全省基层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安装率和连网率分别为75%和37%，名列全国前茅。数字图书馆资源建设基本完成，建立江苏省网站资源采集保存中心和政府网站网事典藏发布平台，全省完成政府公开信息32万条，网事典藏3100个。“江苏省少儿数字图书馆”全面建成，全省共举办活动160多场次，服务读者超过10万人次。

（顾海军）

【农村电影放映工程】 2016年，全省农村公益电影放映19.9877万场，其中送电影13.3728万场。

【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 综合利用有线、无线和直播卫星等多种形式加快推进广播电视户户通，2016年末全省广播人口综合覆盖率、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均为100%，位居全国各省区市第一。

【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工程】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制定江苏无线数字化布局及计划，采用1张省单频网、1组市单频网、1套省多频网混合组网的方式，构建全省地面数字电视公共服务平台，实现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的标准化和均等化，发射运维的规模化和集约化。

【应急广播试点建设】 2016年，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在张家港市、滨海县开展应急广播体系建设试点工作的基础上，深入推进应急广播试点建设；张家港市应急广播建设完成验收。该项目创造性地通过对中波的数字化改造，实现中波接收终端的寻址控制，提升系统应急能力。完成省平台调度控制建设。启动13个县（市）的扩大试点建设。

【广播电视进渔船工程试点建设】 为全面提升广播电视公共服务水平，解决长期出海在外的广大渔民看电视难、听广播难的问题，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省财政厅、省海洋渔业局，按照“渔民自愿、政府资助”的原则，在南通、连云港、盐城3个设区市组织实施广播电视进渔船工程（“船船通”）试点建设，利用直播卫星为渔民提供实时新闻、气象信息等丰富的广播电视节目。2016年4月下旬，全面完成122艘渔船试点建设任务，7月份通过验收。

（孙红光）

公共文化活动

【全民阅读日活动】 4月23日，省和南京市在雨花台举办以“阅读英烈故事，弘扬雨花精神”为主题的2016江苏全民阅读日活动，第十二届江苏读书节暨第二十一届南京读书节正式启动。当天，以“春天的阅读，阅读的春天”为主题的亲子阅读主题展演、樱洲草坪亲子阅读分享会、玄武湖书市、大学生晒书会、“带你练书摊”、玫瑰赠给爱书人等全民阅读系列活动在玄武湖书香公园成功举办，2016年首场“书香中国·全民阅读大讲堂”在江苏教育频道开讲，“江苏少儿报刊阅读推广联盟”正式成立。

（孙红光）

延伸阅读：2016年度江苏省居民阅读状况调查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委托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开展2016年度江苏省居民阅读状况调查。此次调查范围扩大至13个设区市、96个县（市、区），调查对象聚焦

到 18 ～ 70 周岁城乡常住居民，调查内容重点围绕全省成年居民综合阅读率、书香江苏建设、阅读活动开展情况等核心指标。调查主要数据如下：

一是全省成年居民综合阅读率在全国处于较高水平。2016 年度江苏省居民综合阅读率为 86.12%，比全国居民综合阅读率高出 6.22 个百分点，继续处于全国较高水平。2016 年度江苏省居民综合阅读率较 2015 年度的 88.4% 稍低，主要原因是农村样本较往年大幅增加。本次调查显示，全省城镇居民综合阅读率为 90.26%，农村居民综合阅读率为 78.42%，城镇明显高于农村。

二是全省居民纸媒阅读率均较高，电子媒介阅读率略有下降。2016 年度江苏省成年居民的纸质图书阅读率 61.52%，较 2015 年度上升 6.82 个百分点，较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2.72 个百分点。纸质报纸阅读率为 60.39%，较 2015 年度上升 5.09 个百分点，较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20.69 个百分点。纸质期刊阅读率为 43.42%，较 2015 年度上升 8.52 个百分点，较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17.12 个百分点。电子媒介阅读率为 66.19%，较 2015 年度下降 4.81 个百分点，较全国平均水平低 2.01 个百分点。

三是全省成年居民图书阅读量继续提高，报刊阅读量较往年回升。2016 年江苏省成年居民人均纸质图书的阅读量为 6.75 本，较 2015 年多出 1.82 本，较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2.1 本；人均阅读电子书 5.86 本，较 2015 年高出 2.32 本，较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2.65 本。人均纸质图书和电子书合计阅读量为 12.61 本，较 2015 年高出 4.14 本，较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4.75 本。人均阅读报纸和期刊分别为 113.43 期 / 份和 8.19 期 / 份，均高于 2015 年江苏省成年居民的平均水平，较全国平均水平分别高出 68.77 期 / 份和 4.75 期 / 份。

四是 2016 年全省居民纸介质人均阅读量均高于电子媒介阅读量。2016 年全省居民三类纸介质人均阅读量均高于相对应的电子媒介阅读量。其中，纸质图书人均阅读量比电子书人均阅读量高出 0.89 本；居民纸质报纸人均阅读量为比电子报纸人均阅读量高出 82.69 期 / 份；居民纸质期刊人均阅读量比电子期刊人均阅读量高出 2.31 期 / 份。

五是全省居民综合阅读率与经济发展水平正相关，苏南地区高于苏中、苏北地区。2016 年苏南地区居民综合阅读率为 93.05%，比全国水平高出 13.15 个百分点。苏中地区居民综合阅读率为 83.38%，苏北地区居民综合阅读率为 80.48%。苏南高于苏中，苏中高于苏北，这与全省各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相匹配。

六是全省居民平时阅读图书“网上免费阅读”成首选。在选择阅读图书的主要途径时，有 42.22% 的居民选择“网上免费阅读”，选择比例最高；其次是“自费购买”，选择比例为 38.08%；其余途径的选择比例均在 20% 以下，由高到低分别为“基层书屋阅读”19.29%、“图书馆借阅”18.96%、“向他人借阅”10.71%、“实体书店阅读”6.54% 和其他途径 6.12%。

七是逾八成居民认为阅读对人的生存和发展是重要的。有 82.33% 的居民认为阅读对一个人的生存和发展是重要的，有 12.61% 认为阅读的重要性一般，仅有 1.28% 的居民认为阅读不重要，还有 3.78% 的人表示说不清。

八是“文学艺术”是全省居民首选阅读类型。无论是纸质图书还是电子图书，全省居民都将“文学艺术”作为首选的阅读类型，选择比例都是 1/3 强。其次是“科技科普”，选择比例也接近三成。“其他”类型位列第三，电子选择比例（21.90%）略高于纸质比例（18.56%）。除了“经济管理”和“军事”的选择比例排序不同，其余阅读类型的排序一致。

九是城乡居民对个人阅读状况满意度均高于全国平均和往年数值。有 43.96% 成年居民对 2016 年个人阅读状况表示满意，满意度远高于全国平均值 19.6%，较 2015 年高 17.06 个百分点。

十是“没时间”“没有阅读习惯”是居民不读书的主要原因。居民不读书的主要原因，“没时间”的选择比例最高，占 55.18%，其次是“没有阅读习惯”，其余几个原因的选择比例均在 10% 以下，由高到低排序为：“不知道读什么书”9.06%、“认为读书无用”2.16%、“公共阅读服务不完善”2.14%、“图书价格过高”1.64%、“值得阅读的书太少”0.80%。

十一是公共阅读场所的拥有率、使用率仍有较大提升空间，使用后满意率高。公共图书馆、实体书店、基层书屋、阅读栏（屏）和公益书吧等五类公共阅读场所中，基层书屋的拥有率最高，为 52.61%；而公益书吧的拥有率最低，仅有 11.86%。这五类阅读服务设施的使用率都不高。使用过这些服务设施的居民对其评价都很高，满意率均在 98% 以上。

【2016 年“5·18 国际博物馆日”系列活动】 2016 年“5·18 国际博物馆日”活动的主题是“博物馆与文化景观（Museums and Cultural Landscapes）”。江苏省“5·18 国际博物馆日”主会场系列活动在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淮安拉开帷幕，江苏省博物馆馆长大会是活动的主要内容。系列活动还包括 2016 年江苏省博物馆馆藏文物巡回展暨《周恩来与文化名人展》开幕仪式、江苏省 2016 年国际博物馆日主题论坛等。全省各市（县）文物局、各级各类博物馆、纪念馆联动，开展形式多样的纪念活动。据不完全统计，国际博物馆日活动当天，全省各级各类博物馆、纪念馆共举办 189 场展览展示和社会宣传活动。

【2016 年中国文化遗产日系列活动】 6 月 11 日，“2016 年中国文化遗产日”主会场系列活动在常州举行。活动由江苏省文化厅、江苏省文物局和常州市政府共同举办，活动主题为“让文化遗产融入现代生活”。活动期间，举办江苏省文化遗产保护成果展、文化遗产主题论坛、“爱遗产，走大运”群众毅行等活动。

（李顺乾）

【第六届江苏书展】 7 月 8 ～ 12 日，第六届江苏书展成功举办，扬州主展场累计进场观展 28.1 万人次，总销售额达 2084.8 万元。本届书展以“阅读的盛会，读者的节日”为宗旨，着力在“服务读者、引领阅读”上下功夫，呈现五大特色：一是汇聚精品，让读者找到好书。中版集团、时代出版、上海世纪等 380 多家出版发行单位携带 12 万多种出版物参展。二是礼敬作者，让读者遇见名家。邀请曹文轩、刘东、格非、邬书林、范小青等一大批名人名家为广大读者奉献精彩讲座，举办 200 多场阅读推广活动。三是拓展文创，让读者体验创新。设置版权文创馆、动漫体验馆、数字阅读馆，参展文创和动漫单位 130 多家、产品 1000 多种。四是传承文脉，让读者再读扬州。推出《书香扬州》《扬州市民阅读手册》，举办“书香运河·风雅扬州”经典诵读、扬州 30 部传世名著阅读推广等活动，充分展示扬州深厚文化底蕴。五是播撒书香，让读者爱上阅读。除扬州主展场外，还在南京、苏州、南通、镇江、泰州设立重点分展场，其他城市联动办展，一批名人名家到各地开展讲座、签售等阅读推广活动。

（孙红光）

【第十二届江苏省“五星工程奖”评奖活动】 为促进全省群众文艺创作的繁荣发

展，省文化厅于2016年12月举办第十二届江苏省“五星工程奖”评奖活动，共收到各设区市（含省直管县、市）报送的音乐、舞蹈、戏剧、曲艺4个艺术门类参赛作品108件，复评进入决赛作品53件。经过专家评委评选，最终评出获奖作品40件。其中音乐类作品金奖3个、银奖5个、铜奖4个；舞蹈类作品金奖3个、银奖4个，铜奖4个；戏剧类作品金奖3个、银奖6个、铜奖3个；曲艺类作品金奖2个、银奖1个、铜奖2个。

第12届江苏省“五星工程奖”获奖作品展演　省文化厅供图

【2016“春雨工程”江苏文化志愿者边疆行】 8月14～22日，2016“春雨工程”江苏文化志愿者边疆行大舞台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州进行巡演。该活动由江苏省文化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厅主办，扬州市文广新局、伊犁州文体广电局和相关县（市）承办。江苏文化志愿者分别在伊宁市、霍尔果斯市、巩留县、新源县演出5场次，受到各族人民的热烈欢迎。“春雨工程——全国文化志愿者边疆行”是文化部与中央文明办共同实施的一项重点文化惠民工程。

（顾海军）

文化遗产保护

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文物保护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4300多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26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833处。全省免费开放博物馆、纪念馆共232家，2016年获得省以上财政免费开放补助经费2.94亿元，较2015年增加2400万元。全省20项考古发掘成果入选“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全省有文物保护管理机构50个，文物商店8个，取得文物拍卖许可证的企业30家，文物科研机构4个，其他文物机构47个。从业人员共7805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2535人，正高级职称163人，副高级职称350人，中级职称986人。2016年，江苏共获得国家重点文物保护专项补助资金45项，共计12926万元；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补助资金115项，共计6000万元。稳步推进文物安全综合管理实验区建设，指导常州市、盐城大丰区、如皋市实验区建设，启动淮安市、南京江宁区、高邮市实验区建设，开展文物安全综合管理制度和文物安全监控平台建设等工作。

【江苏省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完成】 江苏省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历时五年，于2016年末按时完成全省现存国有可移动文物的数量分布、保存状况、保管权属和使用管理等基本信息的采集工作。经统计，全省落实普查经费达4581万元，参与普查的工作人员共3000余名，认定有文物收藏并在国家普查平台注册登录的国有单位613家，登录文物总数2812571件（全国排名第六），其中普查新发现文物757157件。

【南京被确认为海上丝绸之路联合申遗城市】 2016年3月，国家文物局在北京召开海上丝绸之路申遗工作会议，通报国务院协调会议精神，确定由泉州牵头，联合广州、宁波、南京等城市申报世界文化遗产。7月，南京龙江船厂遗址、淳泥国王墓被列为正式申遗点，郑和墓和洪保墓被列为申遗关联点。南京市海丝申遗工作领导小组成立，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设立世界文化遗产管理处和海丝遗产研究中心，具体负责和协调推进申遗各项工作。《南京市海上丝绸之路史迹保护办法》颁布，遗产监测体系和基础数据库建设启动。

【文物资源保护】 完成第七批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划定工作，完成尹湾汉墓等16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立项，《南京城墙保护规划》《和园保护规划》《师俭堂保护规划》等经省政府批准实施。在2016年9月公布的98项“首批中国20世纪建筑遗产”名录中，江苏有中山陵、南京中央大学旧址、孙中山临时大总统府及南京国民政府建筑遗存、鉴真纪念堂、“国立紫金山天文台”旧址、雨花台烈士陵园、金陵大学旧址、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一期）、国民政府行政院旧址、南京长江大桥桥头堡等10项入选。省文物局启动“江苏省红色遗产、名人故居抢救性保护和展示提升工程”，确定华东野战军前委指挥部和第三野战军成立旧址修缮工程等20项工程为第一批“江苏省红色遗产、名人故居抢救性保护和展示提升工程”立项项目，项目补助经费共计1030万元。全年审核上报国保单位文物保护、展示利用和建设工程方案69项，完成43项省级文物保护工程、展示利用和建设工程方案的审核批复以及10项文物保护工程竣工验收。截至2016年末，全省新增丙三级资质单位16家，全省文物保护工程资质单位达172家，在全国处于前列。完成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南京六朝博物馆、仪征博物馆等馆藏文物鉴定定级工作，评定一级文物25件（套）、二级文物91件（套）、三级文物561件（套）、一般文物384件（套）。完成南京大学图书馆等5家单位可移动文物保护修复资质审核，网报网审全省各类

博物馆可移动文物修复方案 27 个。南京致美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的 MCG 系列恒湿机荣获“全国十佳文博技术产品奖”。完成 28 场次文物拍卖会标的审核，审核标的 13941 件，涉及文物标的 6967 件，其中成交 2358 件。全年共计接收南京海关、无锡海关、连云港海关等单位移交各类罚没文物 205 件，并指定南京博物院、连云港市博物馆等完成接收。

【高邮成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高邮具有 7000 年文明史、5500 年稻作史、2100 多年建县史，其古城格局完整，肌理丰富，文化特色鲜明。高邮是江淮文化古城，其从秦“筑高台，置邮亭”开始，因邮得名，邮驿文化独一无二。高邮是古代漕运重镇，见证了古代漕运制度的兴废，高邮段大运河是中国大运河主航道重要组成部分。高邮是英雄城市，1945 年 12 月粟裕指挥的“高邮战役”，是中国军队对抗日战争的最后一战。2016 年 11 月 22 日，国务院批复同意将高邮列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高邮成为全省第 13 座、全国第 130 座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及传统村落保护】 完成泰州市溱潼镇总体规划、淮安市码头镇历史文化名镇保护规划以及扬州大桥镇繁荣街等 5 个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的评审工作，9 个涉及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工作的规划被省政府批准实施。推进全省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内重要文物资源抢救保护工程，实施苏州光福寺塔维修等项目。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文物局等四部门印发《关于开展江苏省传统村落调查的通知》，建立省级传统村落名录，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工作。无锡市锡山区羊尖镇严家桥村、无锡市惠山区玉祁镇礼社村、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杨桥村、苏州市吴中区金庭镇东蔡村、苏州市吴中区金庭镇衙角里村、苏州市吴中区金庭镇植里村等 6 个传统村落被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文物局列入 2016 年中央财政支持范围。

【田野考古与大遗址保护】 组织实施基本建设工程文物保护，全年共向国家文物局上报基本建设考古发掘执照申请 73 项，组织对连镇铁路文物保护工作阶段性验收，对新孟河延伸拓浚工程、265 省道常州段、徐宿淮盐铁路文物保护工作进行考古调查勘探和考古发掘，对 32 项建设项目进行考古调查勘探委托。开展田野考古奖评比，常州象墩遗址、丹阳孙家村遗址、苏州虎丘新村土墩墓、邳州煎药庙墓地、太仓樊村泾遗址等发现是反映江苏新石器、商周、六朝及元明时期文化的重要发掘成果。开展江苏太湖水下考古调查与探摸工作，发现圆坑遗迹和 3 条沉船。推进大遗址保护与考古遗址公园建设，上报庙山汉墓、寺墩遗址、明故宫遗址等考古工作计划以及淮安板闸遗址、龙虬庄遗址、扬州城唐子城·宋堡城城墙遗址保护展示方案，兴化—东台蒋庄遗址入选“2015 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

延伸阅读：兴化—东台蒋庄遗址入选“2015 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

江苏兴化—东台蒋庄遗址位于兴化、东台两市交界处，是长江以北地区首次发现的良渚文化大型聚落。遗址共发现墓葬 280 座，房址 110 座，还有水井、灰沟等遗迹。出土玉、石、陶、骨器等不同材质遗物近 1200 件，其中带有猪形刻画文字符号的黑陶壶，反映了良渚时期的生产、生活和艺术创意，刻画有“凸”字形祭台符号的玉璧是首次在有明确地层关系和共存关系的墓葬中出土，对于良渚时期精神信仰研究具有重要意义。蒋庄遗址葬式、葬俗丰富多样，部分人骨保存完好，为研究良渚文化埋葬习俗、社会关系和人种属性提供了宝贵的实物资料。蒋庄遗址考古突破了以往学术界认为良渚文化分布北不过长江的传统观点，填补了长江以北地区良渚文化考古发现的空白。2016 年 1 月，该遗址入选中国社会科学院评出的 2015 年度“中国六大考古新发现”，5 月被国家文物局评为“2015 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

【文物行政执法】 加快建设“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执法监督在线管理”平台，在全省建设文物行政执法监控平台，加大对文物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重点查处法人违法案件。在国家文物局举办的 2016 年度全国文物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活动中，仪征市“赵某某擅自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庙山汉墓保护范围内进行建设工程案”被评为十佳案卷，无锡市“无锡市滨湖区新顺拆房有限公司擅自迁移不可移动文物原敦睦中学旧址案”、南京市“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擅自拆除市级文物保护单位颜料坊 49 号案”被评为优秀案卷。开展 2014 ～ 2016 年度全省文物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活动，评出 38 个获奖项目。在丹阳召开江浙沪第七届文物行政执法合作联席会议，进一步深化跨区域跨部门执法合作。各地加快制定完善文物保护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出台《南京市海上丝绸之路史迹保护办法》《大运河扬州段世界遗产保护办法》。

（李顺乾）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非遗概况】 截至 2016 年，全省入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项目 10 个，入选国家级名录项目 146 个、省级项目 611 个、市县级 4175 个。全省现有国家级传承人 132 名、省级 400 名、市级 2597 名。全省共申请到国家财政非遗专项资金补助 2715 万元，7 个项目纳入“十三五”国家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利用设施建设专项名录。全省共有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机构 112 个。全年举办各类宣传展示活动 4529 个，参与人次达 652.215 万人。

【非遗保护】 2016 年，盐城市盐都区数字化非遗展示馆、亭湖区非遗民俗展示馆、连云港东海水晶城、徐福文化创意博览园、民主路民国风情街等一批大型非遗保护街区、博览园建成并投入运行。南京市出台《南京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苏州市出台《苏州市濒危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办法》和《苏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评估办法》。组织开展第二批 12 个国家级非遗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作。加强传承人作品和产品的知识产权保护，南京市为云锦、剪纸等 6 个市级以上传承人及 3 家单位 20 多件作品办理版权登记。

【非遗展示活动】 组织江苏传统艺术团在台湾新北市、高雄市等地举办“吴韵汉风　精彩江苏”——江苏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展演活动。省文化厅联合南通市、扬州市、淮安市政府组织开展“精彩江苏 精致非遗”“长三角城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传统技艺展”“苏皖地区莲湘舞邀请赛”3 场系列活动。与文化部非物质文化遗产司联合主办的“锦绣邻邦——中泰手工艺交流论坛”在苏州市丝绸博物馆举办。组织人员参加第四届全国非遗博览会和传统工艺大赛。“文化遗产日”期间，组织开展非遗宣传普及活动 50 余场次。

【非遗传承人群普及研修培训】 2016 年，先后安排省内 26 名国家级非遗传承人和资深从业者参加由中央美院、上海视觉艺术学院等院校举办的高级研修班，推荐 30 名

非遗从业人员参加浙江、江西、北京等省外研培院校开办的古籍修复、陶瓷制作技艺、木雕等项目培训。南京艺术学院、江南大学、苏州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和南京旅游职业技术学院等4所院校举办非遗传承人群普及和研修培训班，先后举办核雕、烹饪、刺绣、泥塑、印染和古籍保护等6个专业9个班次，培训人员近500人。

（张　磊）

哲学社会科学

综　述

【省第十四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审】 省第十四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审共收到申报成果7123项，聘请评审专家370多人。根据《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励办法》，省政府决定授予499个项目江苏省第十四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其中，一等奖59项、二等奖150项、三等奖290项。

（苏　鉴）

江苏省第十四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获奖项目

一等奖（59项）

意识形态领域新变化与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研究（著作）　王永贵（南京师范大学）等

经典作家东方落后国家社会发展的重要著作和基本理论（著作）　俞良早（南京师范大学）、徐芹（南京师范大学）

马克思再生产理论及其哲学效应研究（著作）　孙乐强（南京大学）

公共行政的行动主义（著作）　张康之（南京大学）

西方民族——国家成长的历史与逻辑（论文）　张凤阳（南京大学）

舆论监督与地方政府网络舆情应对（著作）　叶战备（苏州大学）、惠娟（安徽省广播电影电视局）

中国无神论史论丛（第一辑）（著作）　王友三（南京大学）、徐小跃（南京图书馆）主编；王月清（南京大学）、徐长安（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政治学院）、刘光育（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政治学院）、梁徐宁（江苏理工学院）、陈林（南京大学）、苏南（中国社会科学院）、丁郁（中国人民解放军理工大学）

当代逻辑哲学前沿问题研究（著作）　张建军（南京大学）等

中西哲学比较研究史（著作）　许苏民（南京大学）

泰兴方言研究（著作）　顾黔（南京大学）

翻译批评研究（著作）　刘云虹（南京大学）

《永乐大典》小学书辑佚与研究（著作）　丁治民（苏州大学）

译者行为批评：理论框架（著作）　周领顺（扬州大学）

外语教学课堂话语对话性研究——主体间性外语教学课堂话语模式的构建（著作）　王永祥（南京师范大学）

李太白全集校注（著作）　郁贤皓（校注）（南京师范大学）

中国早期戏曲生成史论（著作）　赵兴勤（江苏师范大学）

中国传统文论话语存活论（著作）　古风（扬州大学）

空间叙事研究（著作）　龙迪勇（东南大学）

俄罗斯现代文学史（著作）　汪介之（南京师范大学）

品特研究（著作）　华明（南京师范大学）

当代电影新势力：亚洲新电影大师研究（著作）　周安华（南京大学）等

百年中国音乐史：1900—2000（著作）　居其宏（南京艺术学院）

比较艺术学（著作）　李倍雷（东南大学）、赫云（东南大学）

《韩熙载夜宴图》图像志考（著作）　张朋川（苏州大学）

中华民国专题史（18卷本）（著作）　张宪文（南京大学）、张玉法（台湾中央研究院）

后汉书稽疑（上、中、下）（著作）　曹金华（扬州大学）

赋税甲天下：明清江南社会经济探析（著作）　范金民（南京大学）

马克思主义法律思想通史（4卷本）（著作）　公丕祥（南京师范大学）、龚廷泰（南京师范大学）总主编；蔡道通（南京师范大学）、程德文（南京师范大学）主编

天学与法律（著作）　方潇（苏州大学）

论诉权的人权属性——以历史演进为视角（论文）　吴英姿（南京大学）

文化反哺：变迁社会中的代际革命（著作）　周晓虹（南京大学）

城市化理论重构与城市化战略研究（著作）　张鸿雁（南京大学）等

中国新闻法制通史（6卷本）（著作）　倪延年（南京师范大学）总主编；王继先（南京师范大学）、薛传会（南京师范大学）、张晓锋（南京师范大学）、王桂平（南京师范大学）、李歌（南京师范大学）

中国编辑思想史：全三册（著作）　吴平（武汉大学）、钱荣贵（南通大学）主编

面向知识服务的知识组织理论与方法（著作）　苏新宁（南京大学）等

公民身份认同与学校公民教育（著作）　冯建军（南京师范大学）

义务教育优质学校办学标准研究（著作）　张新平（南京师范大学）等

公共交往与公民教育（著作）　叶飞（南京师范大学）

正确认识大学的运行逻辑与学术权力——关于大学“去行政化”的再思考（论文）　龚放（南京大学）

学科的境况与大学的遭遇（著作）　王建华（南京师范大学）

中国政府间财政转移支付与县级地方义务教育财政支出（著作）　黄斌（南京财经大学）

当代中国体育对外关系史（著作）　罗时铭（苏州大学）

“中国制造”对全球经济“大稳健”的影响——基于价值链的实证检验（论文）　杨继军（南京财经大学）、范从来（南京大学）

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农业产业体系研究（著作）　周曙东（南京农业大学）、葛继红（南京农业大学）、黄瑞华（南京农业大学）、张宗毅（农业部南京农业机械化研究所）、朱思柱（江苏省农业科学院）、司晓磊（山东省农村信用社）

分工与创新：发展经济学的马克思主义复兴（著作）　周绍东（南京财经大学）、钱书法（南京财经大学）、王昌盛（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通货膨胀预期管理研究（著作）　江世银（南京审计大学）

新形势下中国地方官员的治理效应研

究（论文） 皮建才（南京大学）、殷军（南京大学）、周恩（日本大阪大学）

中国经济增长的真实性：基于全球夜间灯光数据的检验（论文） 徐康宁（东南大学）、陈丰龙（东南大学）、刘修岩（东南大学）

人口发展与区域治理(著作） 沙勇(南京邮电大学）

自主培育发展新兴产业的路径与政策（著作） 仲伟俊（东南大学）、胡钰（清华大学）、梅姝娥（东南大学）

战略性新兴产业生长机理研究（著作）刘思峰（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方志耕（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施红星（中国人民解放军汽车管理学院）、袁潮清（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等

Customer involvement and service firm internationalization performance:An integrative framework（客户参与与服务业企业国际化绩效：一个整合框架）(论文） XiaoZhang（张骁，南京大学）、WeiguoZhong（仲为国，北京大学）、ShigeMakino（牧野成史，香港中文大学）

应急协同决策理论与方法（著作） 曹杰（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朱莉（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刘明(南京理工大学)、蔡玫(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大力推进创新驱动发展研究报告（研究报告） 王秦（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夏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赵建国（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倪菡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刘波（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蒋历军（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韩子睿（江苏省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丁岚（江苏省知识产权局）、武影(江苏省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孙占（江苏省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单华宁（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马鸣川（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李艳茹（江苏省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

城乡统筹发展背景下农村土地整治研究（研究报告） 邹伟（南京农业大学）、郑华伟（南京农业大学）、夏敏（南京农业大学）、王子坤（南京农业大学）、丑建立（南京农业大学）、瞿忠琼（南京农业大学）、陈慧（南京农业大学）、许小亮（南京农业大学）、文博（南京农业大学）、胡莉（南京农业大学）、刘建生（南京农业大学）、戎晓红（南京农业大学）、王雪琪（南京农业大学）、朱高立（南京农业大学）、孟展（南京农业大学）、徐博（南京农业大学）、崔嘉琳（南京农业大学）、刘友兆（南京农业大学）、陈洁（南京农业大学）、唐苏生（南京农业大学）

加快建设知识产权强省——江苏建设创新型省份的必由之路（研究报告） 钱建平（南京理工大学）、梅术文（南京理工大学）、吴广海（南京理工大学）、董新凯（南京理工大学）、郑伦幸（南京理工大学）、徐升权（南京理工大学）、韩兴（南京理工大学）

千秋家国梦：无锡惠山祠堂群人文故事集（全4册）（普及成果） 李文扬（无锡祠堂文化研究会）编著

中国百年话语变迁（普及成果） 姜迎春（南京大学）

学习科学与儿童情境学习（论文） 李吉林（南通师范第二附属小学）

【江苏文脉整理与研究工程】 启动“江苏文脉整理与研究工程”，组建相关工作机构和研究团队，确定各编体例、具体分工、工作流程及进度安排等，同步推进文献资源普查与学术研究，探索“文库”项目与人才培养相结合的新模式。由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所属相关专业出版单位具体牵头，与有关文献收藏单位、版权单位洽谈并签订合作协议，与各编主编商议并签订编撰出版合作协议。由省社科联组织对各设区市文化的发展历程、主要特色、演绎主线进行集中调研，拟定各市卷的书名、主线和框架，形成具体的工作方案，组织13卷专题史的委托和招标工作。由省社科院牵头组织相关学术团队，明确职责分工，开展文献普查，召开文化通史、名人传、专门文化史编纂会，确定“研究编”拟撰写书目类别与具体书目，发布研究指南，进行课题招标。2016年度编纂《江苏艺文志》《江苏作家存世书目》，完成“史料编”拟收书目初编、“文献编”拟收书目4000种、“精华编”拟收书目400种，确定200种需整理书目和需翻译的10种书目，拟定《江苏专门文化史》第一批10卷提纲，提交《中国文化传统中的江苏文脉》《江苏文化通史》（10本）、《江苏名人传》（5本）初稿;完成“方志编”中“省志部”“江宁府部”“苏州府部”共150册的编辑工作。

【新型智库建设】 在全省首批9家重点高端智库挂牌运行的基础上，面向社会公开申报遴选出15家省级重点培育智库，初步形成“9+15”“重点高端+重点培育”的梯次发展格局。与南京大学共建“中国智库研究与评价中心”，自主研发的“中国智库索引”（简称CTTI）系统正式上线；与省社科联共建智库研究与交流中心，举办首届江苏智库峰会；与光明日报联合举办“中国智库治理论坛”年会。制定出台《江苏省新型智库建设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实施细则》《江苏省新型智库管理与考核评估办法》。

策划重点选题，引导智库围绕党委政府的需求开展研究，推出《智库专报》51期，刊登优秀研究成果，有6篇次获得省领导批示。在《新华日报》开辟“智库专版”，全年刊发智库类文章100多篇次。金善宝农业现代化研究院周应恒、严斌剑撰写的《美国对我国粮食补贴起诉存在的问题及我国应对建议》得到国务院副总理汪洋的批示，周应恒、胡凌啸撰写的《关于落实“藏粮于地”战略的政策报告》被中央办公厅刊物《观点摘编》采用；区域现代化研究院报送的《江苏率先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判断与建议》《供给侧改革背景下加快我省养老服务业先行先试的若干建议》获得省委主要领导批示；长江产经研究院刘志彪教授撰写的《全球价值链视野下建构全方位开放新格局的战略思考》在《求是内参》刊发。

（省委宣传部）

社科项目规划与管理

【中央马工程重大项目研究】 组织完成中央马工程重大实践经验总结课题2项。由省委书记罗志军牵头、洪银兴教授主持的“江苏省率先建成小康社会区域性探索与实践”，研究成果46万字，探索总结区域率先建成小康社会江苏发展道路的本质特征，为东部发达地区乃至全国全面小康社会建设提供样本。由省委宣传部长王燕文牵头、刘志彪教授主持的“工业化过程中苏南所有制结构发展研究”，研究成果25万字，对江苏多种所有制协调发展的实践进行全面深入的调研和理论概括，为全国层面的所有制协调发展发挥导向作用。

【社科基金项目管理】 2016年全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数、获资助经费总额再创新高，共获得国家社科基金各类项目立项总数384项，经费总额9665万元。同时，省社科基金全年设立面上项目314项，资助经费1702万元；重大项目12项，资助经费286万元；后期资助项目50个，资助经费250万元；省市协作项目27个，资助经费116万元；部校共建新闻学院委托项目3项，资助经费15万元；与省社科联、省委研究室、省政府研究室联合设立决策咨询课题40余项。

（省委宣传部）

2016 年江苏省获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资助重大、重点项目

（共 47 项）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16ZDA046	张 阳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中国与湄公河流域国家环境利益共同体建设研究	河海大学
16ZDA179	沙先一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历代词籍选本叙录、珍稀版本汇刊与文献数据库建设	江苏师范大学
16ZDA015	张 骁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互联网 +”驱动传统产业创新发展路径及模式研究	南京大学
16ZDA107	翟学伟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儒家道德社会化路径研究	南京大学
16ZDA141	陈晓律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欧洲社会福利制度构建的历史经验及其对中国的启示	南京大学
16ZDA198	张伯伟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国外辞赋文献集成与研究	南京大学
16ZDA044	张 伟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基于“互联网 +”新动能成长的我国绿色制造体系构建研究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16ZDA224	王曰芬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面向知识创新服务的数据科学理论与方法研究	南京理工大学
16ZDA192	李 静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中国现代文学中的乡贤文化研究	南京师范大学
16ZDA196	汪介之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俄国苏联科学院《文学史》翻译与研究	南京师范大学
16ZDA047	李廉水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基于大数据融合的气象灾害应急管理研究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16ZDA054	曹 杰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中国社会应急救援服务体系建设研究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16ZDA225	王家宏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中国体育深化改革重大问题的法律研究	苏州大学
16ZDA056	陈 红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我国职业安全与健康问题的合作治理研究	中国矿业大学
16AGL011	朱佳翔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基于重大灾害中情景构建的应急物流安全动态协同决策与架构支持研究	常州大学
16AZZ014	芮国强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城市治理现代化进程中的政府质量提升路径研究	常州大学史良法学院
16ASH005	张宏如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视阈中的新生代农民工就业转型研究	常州大学
16AFX002	刘艳红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构建中国特色“预惩协同型”反腐败国家立法体系战略问题研究	东南大学
16AJL010	陈淑梅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一带一路”战略背景下我国应对 TTP、TTIP 与 RCEP 的策略研究	东南大学
16AGL005	黄永春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供需匹配视角下提升我国新兴产业企业家创业胜任力的政策供给研究	河海大学
16AJL006	金丽馥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新常态下农民财产性收入增长的影响因素与保障机制研究	江苏大学
16AGL014	曹信邦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中国失能老人长期照护财务供给多元主体融合机制、模式与制度架构研究	南京财经大学
16AZS013	马俊亚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近代中国社会环境历史变迁研究	南京大学
16AWW003	江宁康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启蒙文学经典与国家认同研究	南京大学
16AZW008	许 结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辞赋与图像关系研究	南京大学
16AZJ003	洪修平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近现代佛教入世转型研究	南京大学
16AZZ003	肖唐镖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我国公民政治价值观的实证研究	南京大学
16AGL013	李 放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农民工回流视角下的农村养老保障研究	南京农业大学
16AZS005	王思明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丝绸之路与中外农业交流研究	南京农业大学
16AGL020	董必荣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我国区域知识资本报告及其应用研究	南京审计大学
16AJY018	戴 翔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全球经济深度调整背景下我国外贸增速变化机理及对策研究	南京审计大学
16AYY021	辛 斌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中美关系危机话语的互文性与对话性比较研究	南京师范大学
16AZZ008	许开轶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政治安全视阈下的网络边疆治理研究	南京师范大学
16AZX021	曹孟勤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人对自然的身份认定与责任担当研究	南京师范大学
16AJY023	封思贤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我国移动支付风险的识别、度量与管控研究	南京师范大学
16AZS001	陆 离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敦煌新疆等地出土古藏文官府文献整理与研究	南京师范大学
16AYY006	梁丹丹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汉语高功能自闭症儿童的语用推理研究	南京师范大学

（续表）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16AXW008	于德山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新媒体视觉文化传播研究	南京师范大学
16AJL015	成长春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长江经济带协调性均衡发展研究	南通大学
16AZW009	罗时进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清代江南文人日常生活与文学创作研究	苏州大学
16ATQ001	周　毅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公共信息服务的社会共治及其法治化研究	苏州大学
16AZX014	周可真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儒、道、法的国家治理哲学研究	苏州大学
16AZW002	陈　军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文类理论研究：从柏拉图到德里达	扬州大学
16AZX009	柳　宏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论语》诠释史论	扬州大学
16AJL008	谈　镇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新型城镇化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机制研究	中共江苏省委党校
16AZD027	孔繁斌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促进参与和公正分配的公共政策体系研究	南京大学
16AZD034	陈　龙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当代民粹主义思潮最新发展动态及其社会治理研究	苏州大学

省社科联研究

【思想理论研究】 宣传阐释“5·17”“7·1”等重要讲话精神。省社科联通过常务理事会、社科联主席会、社科协作会和各类研讨会，及时向全省社科界传达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5·17”“7·1”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全省社科界的“四个意识”，坚定全省社科工作者的“四个自信”。引导社科界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按照省委宣传部统一部署，省社科联赴机关、高校及地方开展五中全会、六中全会和省党代会精神宣讲活动。加强对学术交流活动的规范管理，把好政治导向关。组织建党95周年等学术研讨活动。省社科联与省委宣传部等单位共同举办“中国共产党建党95周年理论研讨会”，联合7家学会召开学术座谈会，深化党史研究。

2016年江苏省社科联重大应用研究课题名单

（共12项）

课题题目	课题承担者
“强富美高”新江苏的理论基础与目标内涵研究	吴先满
江苏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之标准、途径和机制研究	戚　湧
江苏电商创新类型及模式研究	刘新旺
区域自由贸易新格局与提升江苏开放型经济水平研究	张为付
提升沿东陇海经济带整体发展水平研究	沈　和 刘宗尧 杨东升
江苏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之标准、途径和机制研究	戴跃强
江苏推进供给侧改革的重点问题研究	顾为东
江苏推进供给侧改革去产能问题研究	崔　健
江苏推进供给侧改革去库存问题研究	刘惟蓝
江苏推进供给侧改革去杠杆问题研究	王一舒 钱东平
江苏推进供给侧改革降成本问题研究	石晓鹏
江苏推进供给侧改革补短板问题研究	徐　莹

【社科联智库建设】 智库研究与交流　省委宣传部、省社科联以“践行新发展理念、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为主题，举办首届江苏智库峰会。围绕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组织省内知名智库专家、各市社科联，开展23项课题研究。其中13项实行省市社科联联动，沿江八市携手开展扬子江城市群建设专题研究，苏北五市分别开展精准扶贫和富民惠民专题研究。

重大课题研究　围绕江苏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组织开展各类课题研究，主要包括：由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圈定的重大课题12项，省决策咨询研究基地课题96项，应用研究精品工程课题537项（含84项市县专项、13项市县调研点专项）及人才发展课题研究32项。

研究成果转化　省社科联决策咨询工作紧扣省委省政府重大部署、重要会议主题等，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教育现代化、生态文明建设等主题报送系列《决策参阅》66篇，近40篇获省领导肯定批示。依托社科调研点组织省内知名专家聚焦热点问题，在镇江、无锡、南京等地开展戴庄经验、区域文化建设等专题研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学术研讨交流】 以“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与‘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为主题，举办6个学科专场、3个学术聚焦、1个学会专场、3个区域专场和高层论坛等14场重要学术交流活动。省社科联组织召开全省社科研究协作会，交流社科研究与学科发展中需要加强协作的问题；联合南京大学等多家单位召开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学术研讨会；联合苏州大学、新加坡国立大学等举办2016中国新型城镇化国际论坛；组织相关社科专家赴瑞士洛桑大学开展“一带一路”战略研究的交流研讨活动；组织召开“生态文明与绿色江苏”研讨会。

【学术出版】 推进《江苏社会科学》社科名刊建设，策划重大选题，建设学术期刊数字化传播平台。完成《江苏地方文化名片丛书》出版，被列入2016年江苏省农家书屋重点出版物。“江苏地方文化史研究”列入省社科基金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稳步推进。《江苏社科名家文库》第二辑出版工作基本完成。

（刘西忠　李启旺）

省社科院研究

【科研项目】 2016年，省社科院7项课题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其中一般项目6项：公元前4世纪雅典修辞术的理论与实践研究，西方现代性中权力意志与道德困境互动的精神史研究，供求互动升级、双向开放下发展新动力形成的机理与路径研究，国家价值链重构与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研究，基于地方政府行为的中国城镇化发展研究，中国古代“三国”故事文献整理与研究。青年项目1项：韦伯比较历史社会学的方法论基础研究。3项课题获省社科基金项目立项，其中重点委托项目1项、一般项目（预立项）1项、立项不资助项目1项。1项课题获省软科学项目立项。7项课题获2016年度江苏省社科联应用研究精品工程项目立项，其中A类重点项目1项，B类一般项目3项，C类自筹经费项目3项。另外，参加省委、省政府开展的其他重要课题及其他社会委托研究项目多项。

【咨询服务】 省委书记、省长圈定的院重点课题研究　年初省委书记罗志军、省长石泰峰为省社科院确定18项重点课题，分别是：江苏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新内涵、新要求与新对策；江苏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基本思路与重点研究；江苏产业迈向中高端的基本内涵、思路与政策研究；江苏产业结构调整过程中落实“加减乘除”对策研究；江苏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的思路与政策研究；江苏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的思路与政策研究；江苏“十三五”时期经济稳增长研究；江苏开放型经济转型升级研究；江苏建设海洋经济强省研究；江苏开发区创新与转型发展研究；江苏实施企业互联网化提升计划的路径、方式研究；江苏提升企业研发机构建设水平、培育创新型企业政策研究；江苏实施企业制造装备升级计划的路径选择；江苏法治政府建设的重点和难点问题研究；江苏提升政府治理有效性的思路与对策研究；江苏实施民生共享战略研究；江苏促进绿色发展研究；南京江北新区发展建设研究。18项课题共组成25个课题组，最终有23份课题研究成果（《江苏发展研究报告》共18期）报送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领导参阅，获得良好反响，省委书记罗志军对整批报告进行肯定性批示。

院长应急项目基金课题研究　2016年，共设3批50项院长应急课题研究，其中江苏供给侧改革课题7项，第二批21项，第三批贯彻落实省十三次党代会精神课题22项，涵盖经济、社会、文化、法治、党建等几大方面内容，所有课题皆顺利结项，并编印《江苏发展研究报告》报送省领导。其中8篇报告分别获省长石泰峰、副省长张敬华的批示。

“智库重点”建设工程　继续推进19个“智库重点”的研究工作，各“智库重点”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工作，完成相关研究课题，召开各类小型学术研讨会，取得一系列创新研究成果。

编发《决策咨询专报》　全年共编发《决策咨询专报》70期，其中《决策咨询专报》（区域现代化研究）专刊15期，其中8期获得省委、省政府领导肯定性批示。

出版发行2016年江苏发展蓝皮书3卷本　江苏发展蓝皮书（2016年经济卷），分析2015年江苏经济运行，并对2016年江苏经济形势作出预测与政策建议。江苏发展蓝皮书（2016年社会卷）分析2015年的江苏社会发展情况，展望2016年度的江苏社会发展趋势，探讨江苏社会发展中的一些重大问题，提出相应的对策、思路与建议。江苏发展蓝皮书（2016年文化卷）是省社科院推出的第一本江苏文化蓝皮书，主要论述江苏在“十二五”期间文化领域各方面建设取得的新进展、存在的问题、面临的趋势及提出的解决之道。

【学术活动】 省社科院、省统计局合办江苏经济运行研讨会第5次会议，主题“江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与2016年中期经济形势分析”。主办现代智库论坛18、19、20、21期，主题分别为：“江苏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研究”“江苏实施民生共享战略的思考与对策”“地方立法研究暨《南京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绿色生活行动与建设社会文明程度高的新江苏”。召开“江苏文脉研究工程”专家咨询会暨第一次高层论坛、“江苏文脉研究工程”第一期项目专家研讨会。召开“金融支持江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研讨会。省社科院、连云港市委宣传部联合主办“江苏海洋经济发展2016高层论坛”。

【研究成果】 2016年，省社科院共出版学术著作23部。重大标志性成果方面，出版《江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研究》《江苏决胜全面小康研究》《新发展理念研究丛书·共享发展》《社会阶层结构的变化与统一战线》等，深入探讨推进江苏现代化事业的对策与路径；江苏名人传、江苏文化史等专题研究取得新进展。发表核心期刊论文（CSSCI）105篇，其中一级重点核心期刊论文3篇，二级重点核心期刊论文35篇。获省第14届哲学社会科学奖二等奖3项，三等奖2项；省委宣传部2015年度优秀理论成果奖5项；江苏发展研究奖一等奖1项，二等奖1项，三等奖1项。商务部2014/2015年度商务发展研究成果奖论文类三等奖1项；2015年度中央统战部“全国统战理论研究优秀成果奖三等奖”1项。

（王　欣）

党史征编

【《中共江苏地方史（第三卷）》编撰工作】 省委党史工办进一步完善《中共江苏地方史（第三卷）》纲目，开展相关专题资料的征集整理工作，做好文本编写基础工作。加强对市、县（市、区）业务指导，整体推进全省党史“三卷本”编撰工作。

【党史研究】 加强民主革命时期江苏重要党史人物和重大党史事件的研究。省委党史工办组织编纂《雨花台烈士传》系列丛书，七一前首批推出《邓中夏传》《恽代英传》《何宝珍传》等烈士传记共27部、420万字。根据中央党史研究室的要求，做好“抗损”课题第二批调研成果的审核、出版工作。省委党史工办编著的《江苏抗日战争历史画卷》获得江苏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加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党史专题研究，系统总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江苏的成功实践和丰富经验。深化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党史专题研究，全面总结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历史经验。省委党史工办组织编写出版《江苏改革开放实录（第一卷）》。编写出版《江苏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党史信息报》发表反映党的十八大以来江苏在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生态文明建设与党的建设成就专题文章。

【爱国主义精神阐释】 按照省委要求，加强“雨花英烈精神”“铁军精神”等革命精神的研究。省委党史工办组织以宣传雨花英烈为主要内容的六集电视文献片《致未来书》台本创作和摄制工作。七一期间，《致未来书》在中央电视台和江苏卫视播出，社会反响良好，并获得全国“理想照耀中国”红旗飘飘全纪录主题纪录片优秀作品奖。省委党史工办与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等组织编撰出版《民族伟大复兴筑梦人——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读本，引导中小学生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与省妇联共同编印《巾帼英烈雨花魂》，并在全省女党员干部中开展“颂雨花英烈精神，展巾帼时代风采”系列活动。

【重大党史纪念活动】 2016年，省委党史工办参与组织做好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等重大党史事件纪念活动。省委党史工办与省委宣传部、新华报业传媒集团等联合举办“追寻·铭记·传承——中国共产党在江苏”网上系列展览，全面展示1921年以来中国共产党在江苏领导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历程；与省委宣传部、省委党校、省社科联等共同举办纪念建党95周年理论研讨会；与省委宣传部、新华报业传媒集团等联合举办“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党史知识竞赛”，活动参与人数30万；与省广电总台等联合举办“重走长征路”大型全媒体行动。省委党史工办还参与举办纪念荣毅仁同志诞辰100周年座谈会、纪念储江同志百年诞辰座谈会。出版《储江自述》。

【红色资源宣传推介】 推进革命遗址保护利用工作，提升革命遗址的知名度，增强全社会对革命遗址的重视保护程度。省委党史工办继续组织全省党史部门深度挖掘整理江苏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相关史料，发挥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的作用。省委党史工办与省文物局、省民政厅联合开展革命遗址及纪念设施复核工作，全省共有革命遗址遗迹2447处，其中党史遗址及纪念设施2343处。

【党史宣传教育网络阵地建设】 重视党史舆情，积极回应党史热点问题，做好网上涉党史国史内容的引导和错误言论的应对工作，传播党史知识，引导社会舆论，维护党的形象。省委党史工办开通江苏党史微信公众号“红色雨花石”，推出《似火年代的青春修炼手册》《毛泽东经典语录》《历任中共江苏省委主要负责人》等40余篇。丰富江苏党史网站宣传内容，网站点击量达到83万人次。组织全省党史系统上下联动，开展党史成果“六进”活动，共向基层赠送图书2万余册，光盘300余套，到机关、学校、社区、部队开展党史宣讲50余场，听众达2万余人次。

（唐　平）

档案工作

【档案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列入统计范围的档案馆（室）保存档案案卷8953万余卷，年内新增约1353万卷；以件为保管单位档案7894万余件，新增约1094万件；排架长度约1619 km，新增约219km。2016年5月19日，在越南顺化召开的第七届MOWCAP（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工程亚太地区委员会）大会上，苏州市工商档案管理中心申报的“近现代苏州丝绸样本档案”成功入选《世界记忆亚太地区名录》。

延伸阅读：“近现代苏州丝绸样本档案”

“近现代苏州丝绸样本档案”源自苏州东吴丝织厂、苏州丝绸印花厂、苏州丝绸研究所等为代表的原苏州市区丝绸系统的41家企事业单位和组织，是19世纪到20世纪末，这些丝绸企业、组织在技术研发、生产管理、营销贸易、对外交流过程中直接形成的、由纸质文字、图案、图表和丝绸样本实物等不同形式组成的、具有保存价值的原始记录，共28650卷302841件，主要包括生产管理档案、技术科研档案、营销贸易档案和产品实物档案等，是现今我国乃至世界保存数量最多、内容最完整、最系统的丝绸样本档案，它既是一百多年苏州丝绸产业工艺技术和历史的珍贵记录，又是中国现代工业成长和一个多世纪的东西方商贸交流的见证，曾于2015年入选第四批《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近现代苏州丝绸样本档案”是我国继《本草纲目》《黄帝内经》、“元代西藏官方档案”等之后又一入选《世界记忆亚太地区名录》的档案文献，也是国内目前唯一一组由地市级档案馆单独申报并成功入选的档案文献。

【档案服务】 服务中心工作取得新成效。省档案局联合省委宣传部等部门举办《追寻·铭记·传承——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网上展览》，联合省政协文史委等单位举办《永不褪色的光彩——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江苏红色文化遗产图片展》。与省委宣传部等联合拍摄的反映新时期全国“三农”领域重大典型、时代楷模、全国道德模范、全国优秀共产党员赵亚夫先进事迹的电影《赵亚夫》已完成拍摄。这是省档案局继《韩国钧》《顾景舟》之后，利用档案资源优势，组织拍摄的江苏名人系列电影的第三部。继续与凤凰网江苏频道合作办好专栏，拍摄反映海上丝绸之路给我国家具制作历史带来影响的《海上丝绸 木头的传说》等7个专题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新拓展。省档案局与相关部门联合发文，加强重大行政决策档案管理，加强全省农民合作社档案管理。加强全省非公企业档案工作。推进承包地确权档案工作。对南通、苏州地区重大建设项目开展档案工作现场巡查。加强油气管道档案管理。服务民生取得新成绩。为社会各界提供档案借阅服务，省档案馆全年接待查档1394个单位次2258人次，提供咨询服务1672次，调阅档案资料35950卷次，为利用者复印档案资料15878张。推动家庭档案建设。

【档案资源建设】 围绕乡镇企业的产生和发展，开展档案史料收集和挖掘整理。启动方言语音档案进馆，填补江苏在方言语音档案方面的空白。原南京军区政委、上将方祖岐将个人工作笔记、照片、录像带、字画作品等1万多件，原副省长吴瑞林将其工作40余年来所积累的文件材料、来往信件、笔记、证件等个人档案18000多卷（件）全部捐赠给省档案馆。省档案馆还征集到喻继高、袁晓园等一批名人档案。

【档案科技与信息化建设】 推进省数字档案馆项目立项工作。省财政对市县档案信息化建设给予支持，将档案馆建设补助费专项调整为档案信息化和档案馆建设补助费专项，并提高至每年700万元。持续推进数字档案馆（室）建设。常州市和南京市建邺区档案馆通过“全国示范数字档案馆”系统测试，南京市高淳区档案馆通过“国家级数字档案馆”系统测试。另外有8家档案馆通过省数字档案馆等级评估，160家档案室通过省数字档案室等级评估。做好2016年国家档案局科技立项和科技成果奖申报组织工作，省档案局与国家档案局科研所等3家单位共同承担的课题“档案异质备份管理系统”获二等奖（特等奖、一等奖均空缺），另有2个项目获三等奖，2个项目列入立项计划。组织江苏省2016年档案科技立项工作，20个项目列入计划。

【档案安全保护】 组织对档案安全存在的薄弱环节和隐患进行细致分析，并迅速整改落实，提升档案安全工作水平。规范全省档案数字化安全保密工作。做好档案异地备份工作。全省28家档案馆共向备份基地湖南省档案馆计送交备份档案28箱、取回档案13箱。开展全省国家重点档案情况普查，建立全省国家重点档案保护与开发项目储备库。申报2016、2017年度国家重点档案保护和开发项目，争取到中央财政2016年度国家重点档案保护与开发经费639万元。

（沈付君）

地方志编纂

【二轮志书编纂】 全省二轮修志工作从2005年开始启动，按照规划，将编修志书110部。其中，省志1部（60本分、专志），设区市志12部，县（市、区）志97部。“二轮志书编纂工作”被列为2016年省政府十大主要任务百项重点工作考核指标，省政府召开全省地方志工作会议和二轮省志编纂工作推进会，省长石泰峰对地方志工作作出重要批示。2016年，《资源志》《环境志》《水利志》《农林志》等分、专志完成出版或交付出版。至年末，60本省志分（专）志中，20本已出版或交付出版；109部市、县（市、区）志中，《南通市志》《泰州市志》《溧阳市志》等71部完成出版，25部交付出版。省级机关部门组织编写的《检察志》《质量技术监督志》《盐业志》等省志丛书相继出版。

【综合年鉴编纂】 截至2016年末，全省地方综合年鉴发展到101种，全部由地方志机构组织编纂，一年一鉴、逐年编纂、公开出版，整体实力及质量走在全国前列。2016年7月11日，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通报表扬全国地方志优秀成果（年鉴类），江苏22部年鉴获通报表扬。其中，《江苏年鉴》（2014）、《南通年鉴》（2014）、《扬州年鉴》（2014）、《镇江年鉴》（2014）、《张家港年鉴》（2014）、《江阴年鉴》（2014）6部年鉴获特等奖，数量居全国第一。

【方志馆建设】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南京、无锡、常州、苏州、南通、扬州、泰州7座设区市级方志馆和南京市鼓楼区、栖霞区，张家港市，扬州市邗江区4座县（市、区）级方志馆（室）。2015～2016年，省方志馆共入藏图书和资料25397册，其中志书14987册、年鉴973册、旧志7213册、地情书1925册、各类修志资料集244册、工具书55册，共藏图书11.4万册，包括《近代中国地理志》《中国大运河历史文献集成》《哈佛燕京图书馆藏稀见方志丛刊》《金陵全书》《民国时期地方概况资料汇编》，以及部分《中华再造善本》等大型丛书。2016年5月17日，江苏“数字方志馆”网站正式开通，建成馆藏书目数据库、新方志数据库等9个专题数据库，数据总规模近1.5T，可实现书目在线查询、方志期刊博硕论文全文检索下载、省内3个方言区70个方言点的7400个方言词汇在线试听。

【“智慧方志”信息化工程建设】 按照“全国第一、全省一流”的定位，推进“互联网+地方志”，投资475万元实施以“一库（江苏地情文献资源数据库）、一网（江苏地情网、全省方志网站群）、一平台（风雅江苏微信公众号）”为核心的“智慧方志”信息化工程。“江苏地方志数据资源标准”进入立项程序，完成1709本年鉴数字化入库工作，具备国家标准、具有江苏特色的地方志资源智能检索数据库建设稳步推进。风雅江苏微信公众号正式开通。各地不断加快地方志数字化、信息化建设步伐，涌现一批在当地影响较大的公众微信号、微博。

【方志资源开发利用】 *融入主题活动* 配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组织编纂《江苏好家训》。南京市地方志办公室编纂出版《南京青奥会图志》，并围绕纪念长征胜利80周年和孙中山诞辰150周年，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徐州、南通等设区市地方志办公室围绕建党95周年，开展系列宣传纪念活动。苏州市地方志办公室与市纪委、苏州大学联合编纂出版《家国千年—苏州历史上的家风与家规》。淮安市地方志办公室开展大运河文化研究。张家港市地方志办公室与教育系统合作，建设青少年史志教育馆等。

旧志整理出版 精选自唐代以来江苏历代旧志600种，影印出版《江苏历代方志全书》，成书规模约500册，被省委、省政府列入加快推进社科强省建设重点项目，入选省委宣传部江苏文脉整理与研究工程。点校[乾隆]《江南通志》、编纂《江苏艺文志》，均被列入《2011—2020年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规划》。编纂《江苏历代方志名胜图选》，收录江苏历代旧志风景名胜图320幅。

优秀文化传承 《江苏地方志》杂志挖掘地方文化内涵，专注地情文化研究，形成浓郁的地方特色和鲜明的文化个性。无锡市地方志办公室联合市电视台，拍摄专题纪录片《消失的古船》。常州市地方志办公室启动拍摄《常州影像志》。南通市地方志办公室编纂《南通指南》工具书。连云港市地方志办公室制作地情文献纪录片《花果山传奇》《沂沭安澜》在央视播出。盐城市地方志办公室开展“范公堤”“盐城古八景”等史料梳理。镇江市地方志办公室举办“晒家谱”活动。宿迁市地方志办公室编纂出版《宿迁掌故》。

【方志服务经济社会建设】 省地方志办公室联合省酒业协会，组织编纂《江苏名酒志》，扩大以洋河、双沟、高沟（今世缘）、汤沟等“三沟一河”为代表的江苏名酒影响力，推进酒业转型升级。联合连云港市地方志办公室、东海县人民政府组织编写中国第一部水晶专业特色志——《中国东海水晶志》，推进水晶产业高品位发展。省政府办公厅转发《江苏名镇名村志编纂工作方案》，省地方志办公室全面启动江苏名镇名村志编纂工作，为特色小镇和美丽乡村建设提供历史智慧与经验借鉴。江苏名镇名村志编纂在全国产生一定影响，2016年5月12日，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的中国名镇志首发式上，首批出版发行中国名镇志丛书11部，江苏的周庄、角直、同里等3部镇志入选。按照省政府要求，省地方志办公室组织《“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盐城抢险救灾暨灾后重建志》编纂工作，客观记述这场灾害抢险救灾的全过程和灾后重建的丰硕成果，为应对突发事件、抗击特大自然灾害提供借鉴。

【市辖区地方志工作机构建设】 根据省政府第70次常务会议精神和《江苏省贯彻〈全国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纲要（2015—2020年）〉实施方案》要求，1月13日，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和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联合下发《关于规范和加强市辖区地方志工作机构的通知》。要求市辖区要明确相应机构承担地方志工作，可与党史或档案部门综合设置，也可在有关部门加挂牌子，确保职能有效履行、工作顺利开展；市辖区地方志工作要明确专人负责，配备与其职责任务相适应的工作人员；按照德才兼备的原则和专业要求，配齐配强地方志机构领导班子。截至2016年末，全省除个别正在进行区划调整的地区外，市辖区地方志机构设置基本到位。

（武文明）

大 众 传 媒

传 统 媒 体

图　书

【图书出版】 2016年，全省共有图书出版单位18家，出版图书27569种，其中新版图书13647种，重版、重印图书13922种，总印数62655.87万册（张），总印张451385.51万印张，定价总金额856653.05万元。全省图书出版单位从业人员3093人，资产总额达519369.40万元，实现总产出389727.81万元、营业收入379167.68万元、增加值91117.21万元。

2016年江苏省各出版社出版图书情况

图书出版单位	2016年出版图书品种
江苏人民出版社	4235
江苏凤凰科学技术出版社	3892
江苏凤凰教育出版社	2922
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	1857
江苏凤凰美术出版社	2565
凤凰出版社	349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1134
江苏译林出版社	1977
南京大学出版社	2448
东南大学出版社	1551
河海大学出版社	649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486
苏州大学出版社	864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141
江苏大学出版社	457
南京出版社	624
古吴轩出版社	213
广陵书社	205
合　计	27569

【精品图书】 2016年，江苏少儿出版社的《水獭男孩》入选中宣部2015年“优秀儿童文学出版工程”。江苏人民出版社的《读懂长征》、江苏文艺出版社的《雨花魂——雨花英烈纪实》、江苏电子音像出版社的《高线与底线——宣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系列动漫》《中华孝道》入选中宣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2016年主题出版重点出版物选题，总量居全国第三。江苏教育出版社的《中国近现代通俗文学史》入选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2016年度“经典中国国际出版工程”。

全年全省入选“十三五”国家重点图书、音像、电子出版物出版规划项目105种，居全国第三，其中图书96种、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9种。入选数量较多的有南京大学出版社（含南京大学电子音像出版社，共12种）、江苏科技出版社（10种）、译林出版社（9种）、东南大学出版社（9种）。江苏人民出版社的《德国通史》等17种项目入选2016年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总量居全国第二。

全省入选2016年度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资助项目6项，总量居全国第二。其中，凤凰出版社入选《大清会典》（雍正、乾隆、嘉庆、光绪）、《明清之际西方传教士汉籍丛刊》（第二辑）、《湖海诗传》《皇清奏议》和《黄式三黄以周礼学文献辑笺》等5种项目，广陵书社入选《渊雅堂全集》项目。凤凰出版社的《李白全集今注》《名家视角丛书》《“古文字读本”丛书》《诗经全译》和广陵书社的《大家推荐大家读》《僧诗三百首》《扬州画舫录》入选全国古籍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的2016年度普及类古籍整理图书专项资助项目，总量居全国第二。

江苏少儿出版社的《水獭男孩》，江苏美术出版社的《光阴：中国人的节气》和《芝麻开门系列》，南师大出版社的《与科学家同行》，江苏电子音像出版社的《中华古诗文经典诵读》入选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的2016年向全国青少年推荐百种优秀出版物入选书目，总量居全国第二。江苏少儿出版社的《好奇宝宝科学绘本》获“中国科普作家协会优秀科普作品奖”金奖。

14种项目获第六届中华优秀出版物奖，总量居全国第三。其中，图书奖6种，分别为江苏科技出版社的《当代食物安全》、江苏少儿出版社的《水獭男孩》、江苏教育出版社的《昆曲表演学》、江苏美术出版社的《百工录——中国工艺美术记录丛书》、译林出版社的《人类文明史》、东南大学出

7月8日，第六届江苏书展在扬州开幕。　邵丹 / 视觉江苏网

版社的《喀什高台民居》;图书提名奖 5 种，分别为江苏人民出版社的《中国美学通史》、江苏教育出版社的《南京大屠杀全纪实》、凤凰出版社的《文心雕龙解析》、南京大学出版社的《中国经济发展——理论 实践 趋势》和《中西哲学比较研究史》；音像电子游戏出版物提名奖 3 种，分别为江苏凤凰电子音像出版社的《扬州评话·皮五辣子（杨明坤口述版）》《长城：中国的故事》和《凤凰易教·教师信息技术能力应用系统（初中版）》。

（孙红光）

2016 苏版好书名单

（共 50 种）

类 别	书 名	出版单位
主题出版（6 种）	尺·度——学习宣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动漫读本	江苏人民出版社
	读懂长征	
	新闻见证：道德楷模赵亚夫	江苏大学出版社
	璞石成玉的秘密——孩子们心中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修订版）	南京出版社
	雨花英烈家书	
	抵御外侮——中华英豪传奇（一）	
社 科（13 种）	他者中的华人	江苏人民出版社
	文化兴国的欧洲经验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学读本	
	城市环境史	江苏教育出版社
	中国近现代稀见史料丛刊（第三辑）	凤凰出版社
	传奇再续：特鲁多自传	译林出版社
	影响的剖析：文学作为生活方式	
	智力障碍与发展性障碍者支持性就业指南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南京民国建筑图典（上、下卷）	
	中国新农村性别结构变迁研究：流动的父权	
	南京不会忘记（10 册）	南京出版社
	中山陵档案（5 册）	
	中国战区受降始末	
艺 术（6 种）	世界音乐系列	江苏教育出版社
	桃花坞新年画 60 年	江苏美术出版社
	民族歌魂：中国抗日战争救亡歌曲精选集（1931—1945）	
	林散之年谱	江苏文艺出版社
	画说人间天堂：苏州——张铜初钢笔画烙画选集	东南大学出版社
	中国拓印画通览	
文 学（11 种）	世界很大 幸好有你	江苏文艺出版社
	桂香街	
	伦敦传	译林出版社
	中国文学	
	查令十字街 84 号	
	望春风	
	爱与黑暗的故事	
	奥斯卡·瓦奥短暂而奇妙的一生	
	南京历代经典诗词	南京出版社
	物产录	古吴轩出版社
	回望汪曾祺 丛书	广陵书社

（续表）

类 别	书 名	出版单位
少 儿（5 种）	pi kids 皮克童书 · 和朵拉一起边走边唱	江苏教育出版社
	蜻蜓眼	江苏少儿出版社
	向日葵中队	
	童眸	
	捣蛋小猪	江苏美术出版社
古 籍（4 种）	嘉定钱大昕全集（增订本）	凤凰出版社
	大清会典（康熙朝）	
	庞虚斋藏清朝名贤手札	
	焦循全集	广陵书社
科普生活（4 种）	终结膝痛	江苏科技出版社
	只有营养师知道 2	
	邂逅镇江的别样风情	江苏大学出版社
	“槑好 · 南京”系列绘本（3 册）	南京出版社
科 技（1 种）	岩层采动裂隙演化规律与应用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报　刊

【报纸出版】 2016 年，全省共有报纸出版单位 143 家，出版报纸 143 种。年度平均期印数 1157.1244 万份，总印数 23.3072 亿份，总印张 81.3521 亿印张，定价总金额 22.3935 亿元。全年全行业实现总产出 39.3272 亿元、营业收入 38.1651 亿元、增加值 14.9715 亿元，从业人员 10425 人。

【品牌报纸】 2016 年，《新华日报》《扬子晚报》入选“中国最具价值品牌排行榜”，其中《新华日报》位居全国省级党报第三名，《扬子晚报》位居全国都市报第二名。20 家报纸出版单位入选“2016 中国报业新媒体影响力排行榜”，其中《新华日报》入选“省级以上党报三十强”；《南京日报》《扬州日报》《苏州日报》《常州日报》《南通日报》《连云港日报》《无锡日报》《宿迁日报》等 8 家入选“副省级地市级党报百强”，《南京日报》《扬州日报》《苏州日报》《常州日报》还入围 30 强；《扬子晚报》《现代快报》《扬州晚报》《都市晨报》《金陵晚报》等入选“都市报 50 强”；《昆山日报》《吴江日报》《丹阳日报》《靖江日报》《太仓日报》《海门日报》等 6 家入选“县市级党报 20 强”。苏州报业集团的“家在苏州”APP 和新华报业集团的“媒体融合创新实验区”入选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评选推广的“全国报刊媒体融合创新案例 30 佳”。

14 种报刊入选“中国报刊经营价值排行榜”，其中《新华日报》名列全国省级日报第二名；《南京日报》《无锡日报》《常州日报》入选“全国城市日报 10 强”；现代快报入选“全国都市报 30 强”；《扬子晚报》《金陵晚报》《江南晚报》《江海晚报》入选“全国晚报 20 强”；“扬子扬眼”“交汇点”新闻客户端入选“全国报刊新媒体 30 强”。《新华日报》《扬子晚报》还首次同时入选“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

【期刊出版】 2016 年，全省共有期刊 444 种，期刊总印数 1.12 亿册，平均期印数 427 万册，资产总额 6.73 亿元，营业收入 7.7 亿元。全年期刊广告收入 1.1767 亿元、发行收入 4.7571 亿元、其他收入 1.7112 亿元，行业从业人员 3375 人。

【品牌期刊】《土壤圈（英文版）》《矿业科学技术学报（英文）》《生物医学研究杂志（英文版）》《高等学校计算数学学报（英文版）》入选中国科技期刊国际影响力提升计划第二期项目（2016—2018）。《天文学报》《土壤学报》《中国建筑防水》《中华皮肤科》入选“2016 期刊数字影响力 100 强”。《钟山》《译林》入选“中国最美期刊”。《电力系统自动化》《中国天然药物》等 19 种科技期刊入选“中国国际影响力优秀学术期刊”和“中国最具国际影响力学术期刊”。《东方娃娃》《少年文艺》等 4 种入选全国优秀少儿报刊。《儿童故事画报》入选“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江海学刊》《江苏社会科学》《苏州大学学报》等 15 种社科期刊和《群众》杂志“特别关注”等 9 个专栏被评为“省直重点社科理论优秀期刊、优秀栏目”。

（孙红光）

【《新华日报》】 重大主题报道　2016 年，新华日报组织策划的系列评论、系列报道和专栏专版计 200 多个，并推出 10 多次主题特刊。围绕“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先后推出“改革攻坚进行时”“推进‘两聚一高’新实践”专栏。围绕五大新发展理念，在省两会和全国两会报道的“今天我主持”“议国是、谋良策”等重点专栏中，推出一批重头稿件。围绕经济发展新常态，在转载和用好中央媒体重要稿件的同时，先后推出“发现新经济，寻找新动能”“创新特色产业调查”“两减六治三提升 江苏在行动”等系列报道。围绕省委、省政府召开的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作会议、长江经济带建设大会、世界（无锡）物联网博览会、世界智能制造大会、全省经济工作会议等，推出专栏和专版，刊发系列评论和深度报道，并以图解形式推出会议配套的文件解读，增强报道的影响力。围绕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召开，《新华日报》用 3 个要闻版刊登六中全会会议公报、人民日报社论、“关键词”解

读等内容，并推出专栏“学习宣传贯彻六中全会精神 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围绕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召开，会前分3个阶段展开预热报道，党代会期间，每天拿出4～7个整版，共计28个整版突出报道，推出“展望新五年”“盛会关注”“党代会走笔”“省外媒体看江苏”“连线代表团团长”“书写党代会”等一批新栏目，出版跨版《一图领会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报告新精神》、整版《一图纵览省纪委工作报告新精神》等图表式报道，第一时间向全省人民传递省党代会新精神、新要求。在第26届中国新闻奖评选中，新华日报共获1个一等奖、1个三等奖。

舆论引导 评论报道推陈出新。做强做精社论和本报评论员文章，完成全国两会、省党代会、省两会、省委全会、“两学一做”等规定动作的评论写作任务；着力打造“新华时论”“零点快评”“漫说快评”“辛苏”等多个评论专栏，形成层次清晰的评论体系。理论宣传深入浅出。利用“思想”“智库”两大平台，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等重大主题推出整版策划、系列笔谈，及时传递党中央最新理论成果。同时，配合省委重大决策部署、重要会议推出笔谈文章，凝聚全省思想共识。下半年，筹划《思想周刊》出版。舆论监督正本清源。2016年，中宣部新闻阅评先后以《新华日报“还原真相”栏目成为“打谣”利器》和《新华日报敢向问题“叫板”群众纷纷叫好》为题，对新华日报的舆论监督报道两次提出表扬，肯定新华日报突出问题导向、加大舆论监督力度、及时纠正偏差的报道。突发舆情快速反应。2016年6月23日，盐城阜宁、射阳部分地区遭受龙卷风冰雹袭击，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新华日报社迅速派出报道小组前往灾区采访，推出“心系灾区 心手相牵 坚决打好抢险救灾这场硬仗”5个整版共41篇报道，并配发系列评论；7月上旬，持续的强降雨席卷大江南北，江苏50多个县（市、区）受灾，新华日报持续关注灾情和抢险情况，推出5个“防汛抗洪进行时”专版，在一版重要位置连续推出长篇通讯《迎战强降雨，暴雨未歇人不歇》《滚滚洪流中，挺起党员的样子》和评论《铆足精气神 建设新江苏》。

媒体融合 2016，新华日报聚合集团报、网、端优势，形成全媒体矩阵报道强势，通过系列报道、评论、专题、访谈、VR直播、H5、动漫等形式，突出主流媒体群的高度、深度和鲜活度，强化贴近性、互动性和体验性。

发行经营 截至2016年12月初，《新华日报》实际发行数为418294份，剔除财政赠报部分，为407240份，超出2016年度发行指标1.84%，继2015年度总体上消灭“短期报”后，同比实际发行数又增长0.62个百分点。2016年，新华日报在全国省级党报中继续处于领跑位置，连续第五年跻身中国省级党报广告投放价值排行榜第二名，入选由世界品牌实验室评选的“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同时首次入选“亚洲品牌500强”。

（孙 敏）

【《群众》杂志】 2016年，《群众》杂志以宣传“迈上新台阶，建设新江苏”“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五大发展理念”“全面从严治党”等为工作重点，做好宣传，提高党刊影响力。“刊地网”融合向纵深发展，群众全媒体云平台建设取得稳步进展，全媒体内容产品生产齐头并进，初步形成党刊全方位、多形式的立体宣传格局。期发行量达7.2万册。

重大选题宣传 连续5期分别对“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进行重点宣传；第7期、第11期、第12期刊发省委书记李强署名文章《在江苏省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奋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迈上新台阶》《聚力创新，聚焦富民，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与《努力交出无愧于时代的合格答卷》4篇；第7期刊发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燕文的署名文章《唱响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主旋律》；第9期刊发路甬祥院士的访谈录《中国创造是中国制造的未来》。

栏目建设 培育重点栏目，注重品牌塑造。做强“走进基层”栏目，撰写一批深度报道。做大“智库报告”“决策广场”等栏目，发挥江苏社科理论界“智库”的功能和作用。群众网突出系列性的主题宣传，共推出15个重点专题。针对常规栏目，注重覆盖全面，满足需求。“本刊特稿”专门刊发省级领导的署名文章和省委重要会议综述，刊发21篇文章。“群众视点”关注社会热点，推出一系列时评杂文，针砭时弊，建言献策。“论衡”栏目邀请名家为专栏作者，针对政治理论、社会热点进行解读和评论。“智库经略”编发一批江苏社科理论界的最新研究成果和决策建议类文章。

媒体融合 “群众全媒体云平台建设工程”入选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组织评选的“智慧江苏建设重点工程”，获“省信息化示范平台”称号。《求是手机报·群众版》覆盖到江苏省县处级以上党员干部及社科理论骨干2万多人，工作经验被中宣部《每日要情》刊用并向全国印发。“群众视频”拍摄制作各类视频40多部，并实现全媒体推送、多终端显示，自主拍摄制作的作品《海上丝路再启航》获2016中国广东日“一带一路”微纪录片三等奖；“日诵经典”推送到5000多名固定听众。

（夏玉兰 金浩昊）

电 子 音 像

【电子音像出版】 2016年，全省共有电子和音像出版物出版单位10家，出版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779种，其中，音像制品281种、电子出版物498种，共4265.63万盒（张）。全行业资产总额14717.89万元，全年实现总产出12662.5万元、营业收入12391万元、增加值3366.6万元，从业人员152人。

（孙红光）

2016年江苏省电子音像出版单位出版情况

名 称	出版品种
江苏凤凰电子音像出版社	655
江苏音像出版社	14
江苏文化音像出版社	10
南京音像出版社	26
南大出版社电子音像出版社	39
东南大学出版社电子音像出版社	13
河海大学出版社电子出版部	3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6
江南电子音像出版社	11
江苏太湖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2
合 计	779

广 播

【广播概况】 2016年，经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批准，江苏省共有广播电视播出机构85家，其中，广播电台8家（省级1家、地市级7家）、广播电视台69家（地市级6家、县级63家）。2016年末，全省公共广播节目套数123套，其中，省级10套、地市级53套、县级60套。全年公共广播播出时间786198小时40分钟；制作广播节目时间608779小时31分钟。2016年末，全省广播人口综合覆盖率为100%，位居全国各省区市第一。

（孙红光）

【省广电总台广播节目】截至2016年末，省广电总台开播10套广播节目，分别是新闻综合广播、新闻广播、金陵之声、交通广播网、音乐广播、经典流行音乐广播、文艺广播、故事广播、健康广播以及财经广播，全年共完成播音84158小时。

（陶静霞）

电　影

【影院建设】2016年，全省新批影院141家、银幕873块、座位114470个，注销影院12家、银幕37块、座位9124个，净增影院129家、银幕836块、座位105346个。截至年末，全省共有影院608家、银幕3626块、座位525986个，其中1.3K银幕53块、2K银幕3200块、4K银幕368块，3D厅3150个、IMAX厅44个、巨幕厅41个。

（孙红光）

【省广电总台电影制作发行】2016年，省广电总台主控电影《海岛》项目稳步推进，《一切都好》《王牌逗王牌》两部幸福蓝海投资的电影上档播出。幸福蓝海院线旗下影院达195家，院线银幕数1130块，座位数15.67万个。幸福蓝海院线全年实现票房13.91亿元，同比增长8.24%，票房总额位居全国第11位。

（陶静霞）

电　视

【电视概况】2016年，经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批准，江苏省共有广播电视播出机构85家，其中电视台8家（省级1家、地市级7家）、广播电视台69家（地市级6家、县级63家）。2016年末，全省公共电视节目套数122套，其中，省级9套、地市级52套、县级61套；付费电视节目套数3套。全年公共电视节目播出时774660小时50分钟，制作电视节目时间195036小时22分钟。2016年末，全省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为100%，居全国各省区市第一。

（孙红光）

【省广电总台电视频道】截至2016年末，省广电总台共有14个电视频道，包括江苏卫视、优漫卡通卫视、江苏国际、江苏卫视高清、好享购物等5个上星频道，公共、城市、综艺、影视、教育、体育休闲等6个地面频道，靓妆、学习、财富天下等3个数字付费频道。

（陶静霞）

新　媒　体

网络新媒体

【网络资源】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IPv4地址数量为1609万个，占全国IPv4地址总数的4.76%，居全国第四。江苏省域名总数达1732428个，同比增长32.9%，占全国域名总数的4.1%，居全国第六。其中，“.cn”域名数为547496个，占全国“.cn”域名总数的2.7%。江苏省备案网站总数达43.4万个，备案网站主体达37万个。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ICP/IP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显示，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网站主办者实际使用域名数为700018个。其中，“.com”“.cn”“.net”域名数量最多，占整个独立域名总量的95%。在多语种域名方面，中文域名使用呈现稳步增长态势，主要使用的中文顶级域有6个，分别为“.中国”“.公司”“.网络”“.网址”“.公益”“.政务”。网页规模反映互联网内容的丰富程度。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网页数量为134亿个，同比上涨11.8%，居全国第五，其中静态网页100.40亿个、动态网页33.77亿个。

至2016年末，全省经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许可的一类新闻网站12个：中国江苏网、新华报业网、荔枝网、扬子晚报网、龙虎网、苏州新闻网、名城苏州网、无锡新传媒网、中国常州网、金山网、扬州网、中国徐州网；二类网站1个：江苏音符网；省内备案的三类网站59个。

（省委宣传部　省通信管理局）

【网　站】江苏省通信管理局ICP/IP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显示，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备案网站总数达43.4万个，主体所在地在苏州、南京、无锡的备案网站数占全省备案网站总数的56.5%。江苏省通信管理局IDC管理系统显示，截至年末，接入在江苏的网站总数达27.4万个，主要集中在苏州，接入11.2万个网站，接入数占全省接入总数的40.8%；其次是镇江、南京，接入数均在3万个以上，占全省接入总数的10%以上。专业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站初具规模。江苏省通信管理局ICP/IP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显示，截至年末，《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292号）中规定需进行前置审批的专业网站有918个，涉及提供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新闻等专业互联网信息服务。其中，241个网站提供文化产品服务，224个网站提供药品和医疗器械信息服务，220个网站提供医疗保健信息服务，136个网站提供电子公告服务，36个网站提供互联网教育信息服务，22个网站提供互联网出版服务，20个网站提供互联网广播电影电视节目服务，19个网站提供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截至年末，在43.4万个网站中，“企业”主办网站32.9万个，“事业单位”主办网站0.9万个，“政府机关”主办网站0.5万个，“社会团体”主办网站0.4万个，“个人”主办网站8.7万个。全年江苏省访问量排名前100位的网站中，55%的网站主体集中在南京，30%的网站主体位于苏锡常经济发达地区。全年江苏省访问量排名前100位的网站主要是企业门户网站、地方综合门户网站，占比分别为43%、15%。

【信息获取类网络应用】2016年末，江苏网民对搜索引擎的使用率为78%，用户规模为3521万，用户增长率为1.6%。苏南、苏中、苏北三大地区对比来看，苏南、苏中地区网民对搜索引擎的使用率最高，苏北相对较低。江苏网民对网络新闻的使用率为82.2%，较2015年上升1.3个百分点，比全国平均水平（84.0%）低1.8个百分点。苏南地区网民对网络新闻的使用率最高，为84.7%，苏中、苏北地区网民对网络新闻的使用率略低，均在80%左右。

【交流沟通类网络应用】截至2016年末，江苏省即时通信的使用率为92.1%，比全国平均水平高1个百分点，苏南地区网民对于即时通信的使用率较高，苏中、苏北地区相当。即时通信工具中，微信、QQ/TM是江苏网民最常用的工具，渗透率分别为94.4%、81.3%，与2015年相比，微

11 月 3 日，以“融合创意、共建共享——让互联网更好造福人民”为主题的第四届江苏互联网大会在南京举行。图为在新华报业传媒集团展台，几位女孩正通过扫描“点点”背后的二维码下载“交汇点”新闻客户端。　郎从柳 / 视觉江苏网

信使用率保持高位增长，QQ 的使用率则略呈下降趋势。阿里旺旺的渗透率为 28.7%，排在第三位，同比增长 8.3 个百分点；YY/YY 语音、QT 语音、陌陌的使用率分别排在 4 ～ 6 位，较上年同期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幅度在 6 ～ 9 个百分点之间。

【网络娱乐类应用】 截至 2016 年末，江苏网民对网络视频的使用率为 76.7%，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2.2 个百分点。苏南地区网民对网络视频应用的使用率相对较高，苏中、苏北地区相当。从网民收看网络视频的设备来看，多屏趋势明显，手机端与智能电视多点发力。一方面，网络视频用户不断向手机端迁移，九成以上视频用户分布在手机端，手机端用户增长速度明显高于整体，主流视频网站移动端的流量占整体流量的 70% 左右；另一方面，随着智能电视的普及，24.9% 的江苏网民使用电视上网。江苏网民对网络游戏的使用率为 53.9%，用户规模为 2434 万，同比增长 3.6%。江苏网民对网络文学的使用率为 47.1%，同比略有增长，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1.5 个百分点。苏南、苏北地区网民对网络文学的使用率相对较高。移动端阅读成为网络文学主流。网络直播服务在 2016 年上半年逐渐受到社会关注，并在资本力量的推动下实现快速发展。截至 2016 年末，江苏网民对网络直播使用率为 53.1%，高出全国平均水平 6 个百分点。2016 年，江苏网民使用真人聊天秀直播和游戏直播的比例分别为 22.7% 和 26.4%。江苏网民对体育赛事直播的使用率为 22.5%，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1.8 个百分点。江苏网民对演唱会直播使用率为 21.7%。

【商务交易类应用】 截至 2016 年末，江苏网民网络购物使用率为 65.4%，比上年同期增长 1.7 个百分点，高出全国平均水平 1.6 个百分点；苏中地区网民对网络购物使用率最高，为 67.9%。调查显示，江苏省网络购物的人群中，16.5% 的人购买过发货地在国外的商品，较上年同期增长 7 个百分点。江苏省网购人群中，18.7% 在网上购买过农产品，较 2015 年翻了一倍，1.5% 的人在网上销售过农产品。江苏网民对旅行预订的使用率为 45.7%，较上年同期提升 6.6 个百分点，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4.8 个百分点；苏南、苏中、苏北三个地区网民对旅行预订类应用的使用率存在较大差距，苏南地区的使用率为 52.8%，比苏北地区高 15.4 个百分点。旅行预订的各个分应用中，网上预订火车票的使用比例最高，为 33.9%；其次是网上预订酒店，使用率为 23.6%；再次是网上预订机票，使用率为 18.8%；网上预订旅游度假产品（如网上报团旅游）的使用率为 14.1%，相对较低。网上外卖平台开始探索精细化运营模式，用户规模迅猛增长，用户使用率达 42.6%，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14.1 个百分点。

【网络金融类应用】 截至 2016 年末，江苏网民对网上支付的使用率为 66.5%，比上年同期高 2.6 个百分点，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1.6 个百分点，苏南、苏中地区网民对网上支付的使用率明显高于苏北地区网民。2016 年 12 月，支付宝发布的年度账单显示，江苏省总支付金额位列全国第三，仅次于广东、浙江；人均支付金额 103868.4 元；人均购物支付 11178 元，位于上海、北京、浙江之后，居全国第四。江苏网民对网上银行的使用率为 55.7%，比上年同期高 5.5 个百分点，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5.7 个百分点，苏南地区网民对网上银行的使用率最高，苏中次之，苏北最低。

【公共服务类应用】 截至 2016 年末，江苏网民中有 9.0% 的人使用过政府网上办事服务，较上年同期提升 2.6 个百分点。其中，政府网站获得政务服务的使用率为 69.3%，为网民使用最多的在线政务服务方式；其次为政府微信公众号，使用率为 67.0%；再次是支付宝或微信城市服务，使用率为 66.9%。政府手机端应用、政府微博的使用率分别为 33.6%、31.6%。在线政务服务使用率已超过线下政务大厅及政务热线使用率。截至年末，分别有 38.5%、30.5% 的江苏网民在网上预约过出租车、专车 / 快车，较上年均增长 13.5 个百分点以上。江苏网民中，24.1% 的人接受过在线教育，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5.3 个百分点，苏南地区网民对在线教育的使用率最高，苏中次之，苏北最低。

（朱婧婧）

手机新媒体

【手机上网】 截至 2016 年末，江苏手机网民规模达 4364 万人，手机网民在网民中所占比例为 96.7%，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1.6 个百分点。从苏南、苏中、苏北三地区的手机网民普及率情况来看，苏中地区最高为 98.0%，苏南、苏北地区分别为 96.5%、96.3%。苏中地区手机网民增速最快，相比上年同期增长 8.2 个百分点。

【手机网民结构特征】 手机网民中，男性占比为 53.1%，女性占比为 46.9%。江苏手机网民以 6 ～ 39 岁年龄段为主要群体，比例合计为 74.4%。其中 20 ～ 29 岁年龄段的网民占比最高，达 28.2%。与 2015 年相比，40 岁以下手机网民占比下降 2.6 个百分点，50 岁以上手机网民占比上升 2.5 个百分点，手机网民进一步向高年龄群体扩展。江苏手机网民中具备中等教育水平的群体规模最大，高中 / 中专 / 技校学历的手机网民占比为 30.3%；初中学历手机网民占比为 29.5%；本科及以上学历手机网民的占比为 17.2%；小学及以下学历网民占比为 7.4%，较上年同期提升 1.3 个百分点，手机网民进一步向低学历群体扩展。江苏手机网民

中，学生群体占比最大，为 22.1%；其次是自由职业者、企业 / 公司一般职员，占比分别为 18.0%、15.1%；其他职业的手机网民占比均在 10% 以下。46.9% 的江苏手机网民月收入集中在 3000 元以上，其中月收入 8000 元以上的人群占 10.6%，较 2015 年末提升 1.8 个百分点。

（朱婧婧）

【省广电总台手机新媒体】“荔枝新闻”推出 4.0 版本，下载用户突破 1200 万，激活用户突破 800 万。手机电视产品“沃家视频”正式上线。广播基于“微啵云”跨媒体交互运营系统打造的“大蓝鲸”客户端正式上线，下载用户超过 20 万。在 2016 中国广播创新融合案例评选中，江苏广播媒体融合实践获得“十佳案例”。

（陶静霞）

数字新媒体

【数字出版基地】 2016 年，江苏数字出版基地营业收入 255.67 亿元，入驻数字出版相关企业 100 余家，获 2016 年度“全国新闻出版产业基地（园区）工作优秀基地”称号。

（孙红光）

【数字电视】 2016 年，全省数字电视实际用户 1754.1 万户，居全国第三。有线用户数字化率 84.79%。省广电总台拥有靓妆、学习、财富天下 3 个数字付费频道。靓妆频道在维护原有覆盖区域的基础上，扩大 IPTV 覆盖，与山东 IPTV 合作，增加覆盖用户 500 万。

（孙红光　陶静霞）

文化产业

综　述

【文化产业概况】 2016 年，全省共有文化法人单位 10 万多家，从业人员达 120 多万人次，其中年收入 500 万元以上规模企业 6500 余家。32 个文化产业重点项目入选《2016 年中国文化产业重点项目手册》。3 家企业入选 2016 年度特色文化产业项目及文创产业融合项目名单，2 件作品入选“国家动漫扶持计划”，1 个项目入选国家动漫品牌建设和保护计划。5 个项目入选 2016 年度国家“文化金融扶持计划”，获得扶持金额 3400 万元。

培育骨干文化企业，江苏广电集团、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江苏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再次入选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创业板上市。认定表彰 2015 ～ 2016 年度“江苏民营文化企业 30 强”。举办第三届“紫金奖”文化创意设计大赛，吸引海内外 17000 多件作品参赛。推进文化科技融合，省级财政科技专项资金扶持 60 多个重点文化科技创新项目。健全产业工作平台，挂牌成立紫金文创智库。组织参展第十二届深圳文博会，办好南京文交会、苏州创博会、常州动漫周、徐州文博会、无锡工艺博览会等省内重点文化展会。

（省委宣传部　省文化厅）

【文化产业园区和基地建设】 2016 年，省文化厅评选命名 8 家省级重点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分别是南京鼓楼环南艺文化创意产业功能区、苏州南太湖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宜兴陶瓷文化创意产业园、常州市创意产业基地、“扬州 486”非物质文化遗产集聚区、徐州淮海文博园、连云港杰瑞科技创意产业园和盐城东方 1 号创意产业园。截至年末，全省共有 1 个国家级文化产业试验园区、16 个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3 个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以及 14 个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44 个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

【文化金融合作】 2016 年，全省 5 个项目入选 2016 年度国家“文化金融扶持计划”，获得扶持金额 3400 万元。文化企业信贷融资、上市融资、债券融资等方面取得积极进展，扬州的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广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久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外贸无锡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在新三板挂牌上市；镇江的“镇文贷”、无锡文旅小微创业贷、苏州文化创意产业投资引导基金相继推出；南京文化金融服务中心向金融机构推送企业融资需求 1747 批次，累计发放贷款 64.31 亿元。认定 7 家首批江苏省文化金融特色机构，其中文化特色支行 5 家、文化特色保险支公司 1 家、文化特色新型金融组织 1 家。

【文化文物创意产品开发】 2016 年，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文化文物单位文化创意产品开发工作的通知》（苏政办发〔2016〕148 号）。南京博物院、南京博物总馆入选“全国博物馆文创产品开发试点单位”。确定 37 家单位作为“全省文化文物单位文化创意产品开发试点单位”。南京博物院、苏州博物馆 2 家单位成为首批“全国博物馆文化产品示范单位”。

【文化消费】 2016 年，南京市入选第一批国家文化消费试点城市，搭建国家文化消费试点城市（南京）智能综合服务平台，出版《南京城市文化消费指南》，市财政每年安排 1500 万元用于补贴市民文化消费。苏州入选第二批“国家文化消费试点城市”，研究制定《苏州市开展引导城乡居民扩大文化消费试点实施方案》和《促进苏州文化消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开发建设“苏州市文化消费大数据平台”。徐州举办首届“文润彭城”——徐州市文化惠民消费季活动，开展各类公益活动 99 项、超过 7000 场次，1022 家文化企业（书店、影剧院、工艺美术等）文化产品 6 ～ 8 折优惠，活动期间共发放文化惠民卡 52.0575 万张。全市共有超过 600 万人次参与文化消费，消费总额 4.354 亿元，惠民让利 3112 万元。

（于　倩）

新 闻 出 版

【新闻出版产业概况】 2016 年，全省新闻出版产业营业收入 1790.98 亿元，同比增长 2.82%；实现增加值 484.74 亿元，同比增长 4.61%。凤凰出版传媒集团连续八年入选“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

【印　刷】 2016 年，全省印刷单位合计 9936 家，其中出版物印刷企业 300 家，包装装潢印刷企业 6012 家，其他印刷品印刷企业 3472 家，专项印刷企业 115 家，数字印刷 28 家。全省印刷行业总资产 1309.5 亿元，实现总产出 1483.6 亿元、销售收入 1296.3 亿元、增加值 –7.6 亿元、对外加工

贸易额 105 亿元，从业人员 28.72 万人。

【出版物发行】 2016 年，全省共有出版物发行单位 10141 家，其中批发单位 450 家、零售单位 9691 家；出版物发行网点 18063 家，实体书店 3603 家，全省发行网点经营面积达 148 万 m^2，从业人员达 6.86 万人。全省出版物发行业资产总额 579.55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410.48 亿元、出版物销售总额 310.03 亿元、利润总额 24.62 亿元。国有企业销售 167.70 亿元（其中新华书店销售 102.23 亿元），外资或合作企业销售 4.58 亿元，民营或民营控股企业销售 137.76 亿元。

（孙红光）

广播影视

【广播电视】 2016 年，全省广播电视总收入 291.03 亿元，其中，实际创收 273.38 亿元，占比 93.94%；补助收入 17.65 亿元，占比 6.46%。实际创收中，广告收入 99.99 亿元，占比 36.58%；网络收入 84.11 亿元，占比 30.77%；其他收入 89.27 亿元，占比 32.65%。年末，全省广播电视资产总额 1133.51 亿元，居全国各省区市第三。

2016 年，全省广播电视从业人员 53531 人。其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2352 人，占比 4.39%；本科及大专学历 39157 人，占比 73.15%；高中及以下学历 12022 人，占比 22.46%。全省广播电视行业专业技术人员 39477 人，其中，正高级职称 277 人，占比 0.7%；副高级职称 1665 人，占比 4.22%；中级职称 7153 人，占比 18.12%；初级职称 30382 人，占比 76.96%。

【电影票房】 2016 年，全省城市影院共放映 658.06 万场、观影 13484.59 万人次、票房 418621.29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42.48%、5.64%、0.36%，平均票价 31.04 元。其中，国产影片放映 361.64 万场、观影 7893.67 万人次、票房 247497.49 万元，分别占 54.96%、58.54%、59.12%，平均票价 31.35 元。全年全省电影二级市场放映 5258 场，票房 359.5565 万元。

（孙红光）

动漫游戏

【动漫企业扶持】 苏州时代传奇动漫公司的《飞天螃蟹》入选“2016 文化部动漫品牌保护和扶持计划”，南京苗行天下科技公司的《飞虎队长》和常州卡龙动漫公司的《我们的节日》入选“2016 文化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动漫扶持计划”。

（于 倩）

【网络游戏】 2016 年，全省游戏出版产业营业收入超过 80 亿元，其中咪咕互动娱乐游戏平台收入超过 50 亿元。苏州蜗牛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评“2016 年度中国十大品牌游戏企业”和“2016 年度中国十大移动游戏发行商”。《太极熊猫 2》《关云长》等精品手游出口日本、韩国、北美，创汇 1.17 亿美元，咪咕互娱《变形坦克》等两款单机游戏发行到美国、印度、菲律宾等国家和地区。

（孙红光）

工艺美术

【工艺美术产业概况】 据不完全统计，2016 年全省工艺美术行业企业 7500 余家，从业人员近百万人。规模以上企业 629 家，主营业务收入近 950 亿元，同比增长 9%；利润总额约 70 亿元，同比增长 6.6%；出口交货值 206 亿元，同比增长 13.8%。产业规模位居全国前列。

【工艺美术品种品牌】 江苏工艺美术涵盖 11 大类 4000 多个品种。其中重点品种如紫砂、刺绣、玉雕、漆器、水晶雕、核雕、红木雕、明式家具等在国内外享有较高声誉。“苏州刺绣”“宜兴紫砂”“无锡泥人”“扬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影院电影票房情况

地　区	影院个数	银幕块数	票房（万元）	同比增长（%）	占有率（%）
苏　州	110	704	89453.66	1.78	21.37
南　京	75	522	86669.03	−3.16	20.70
无　锡	80	490	54848.87	−3.68	13.10
常　州	45	278	33365.24	−5.22	7.97
南　通	64	352	32541.34	4.24	7.77
扬　州	31	194	21723.53	−0.93	5.19
盐　城	33	180	18229.88	5.19	4.35
徐　州	38	196	17059.59	1.16	4.08
泰　州	37	171	16215.81	5.67	3.87
淮　安	26	147	15503.34	7.80	3.70
镇　江	29	167	15044.11	3.78	3.59
宿　迁	24	141	10566.48	11.56	2.52
连云港市	16	84	7400.42	13.07	1.77
全　省	608	3626	418621.29	0.36	100.00

2016 年江苏省内票房前 30 名城市影院

排名	影院名称	场次	人次	票房（万元）	平均票价（元/人）
1	江苏蓝海——南京新街口影城	30106	1159504	5468.71	47.16
2	北京万达——南京万达河西影城	25214	1045407	4336.50	41.48
3	北京万达——南京万达新街口影城	22663	1134668	4290.45	37.81
4	北京万达——南京万达江宁影城	26348	961353	3586.68	37.31
5	广州金逸——苏州金逸影视中心影城	30129	867290	3552.82	40.96
6	广州金逸——无锡光美金逸影城	21602	917658	3420.90	37.28
7	广州金逸——南京光美金逸影城	17822	867499	3080.93	35.52
8	江苏蓝海——苏州苏艺影城（科文店）	19677	763664	3079.96	40.33
9	北京万达——泰州万达影城	20580	838207	3059.88	36.51

（续表）

排名	影院名称	场次	人次	票房（万元）	平均票价（元/人）
10	北京万达——无锡万达梁溪影城	19102	776646	3011.27	38.77
11	中影星美——南京中影仙林影城	19952	755872	2948.57	39.01
12	北京万达——江阴万达影城	21823	676160	2849.73	42.15
13	北京万达——太仓万达影城	23559	602054	2688.66	44.66
14	北京万达——徐州万达影城	18845	712124	2664.06	37.41
15	北京万达——宜兴万达影城	19290	581129	2615.86	45.01
16	中影星美——常州中影莱蒙影城	18832	866440	2567.42	29.63
17	上海联和——南京海上虹悦影城	19948	672680	2506.33	37.26
18	上海联和——南京上影影城	18753	719004	2490.15	34.63
19	北京万达——常州万达武进影城	23517	732874	2447.57	33.40
20	北京万达——淮安万达影城	23125	681447	2433.19	35.71
21	江苏蓝海——无锡大世界影城	21180	721098	2419.75	33.56
22	江苏常州蓝海九洲新世界影城	17894	825766	2385.52	28.89
23	北京万达——常州万达影城	22884	673230	2381.89	35.38
24	江苏苏州万达吴中广场影城	24928	672402	2280.29	33.91
25	深影橙天——苏州嘉禾影城	19478	738640	2257.24	30.56
26	上海联和——南京喜满客影城	20064	728359	2247.84	30.86
27	江苏蓝海——南通蓝海影城	18487	741065	2230.25	30.10
28	中影星美——南京清凉门星美影城	16086	621012	2187.16	35.22
29	江苏昆山卢米埃星光影城	21392	671431	2164.74	32.24
30	浙江星光——南京卢米埃弘阳广场影城	14672	636239	2153.45	33.85

州玉器”“扬州漆器”“南京云锦”“舟山核雕”“常州梳篦”“南通扎染”“东海水晶”等均为国内外知名的工艺美术品。“水晶之都”（东海）“刺绣之乡”（苏州镇湖）“雕刻之乡”（苏州光福）“泥人之乡”（无锡惠山）“发绣之乡”（盐城东台）“中国陶都”（宜兴）等一批工艺美术产业基地已成为全国重要的工艺美术特色小镇和产业集聚区。

【工艺美术人才】 2016年，全省共有中国工艺美术大师54人，人数居全国第一。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组织开展第六届江苏省工艺美术大师、工艺美术名人评审工作。省政府批复同意授予卫芳等109位同志第六届“江苏省工艺美术大师”荣誉称号。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确定王萍等140人获得第六届“江苏省工艺美术名人”荣誉称号。全省工艺美术行业人才规模、人才素质、技艺水平等均居全国前列。特别是在近期涌现出一大批工艺美术新人，在全国同行业崭露头角。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演艺娱乐

【演出市场】 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演出经纪机构320家，从业人员4106人，资产总计322460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69878万元、营业利润22733万元。全省有非公有制艺术表演团体347个，从业人员5601人，资产总计36746万元，演出收入32411万元。全年全省举办外国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在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临时搭建场地进行的营业性演出423批次6978人次，演出达761场次；引进港澳台地区表演团体273批次903人次，演出达579场次。

【娱乐市场】 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歌舞、游艺等娱乐场所7906个，其中歌舞娱乐场所3998家、游艺游戏娱乐场所3876家、其他32家。全行业从业人员50926人，资产总计920782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11725万元、营业利润148871万元。

【艺术品市场】 截至2016年末，全省备案在册的艺术品经营机构568个，从业人员5552人，资产总计464494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14189万元、营业利润35872万元。举办第二届江苏省艺术品博览会，历时4天，参观人数超过6万人次，现场成交额达2.5亿元，意向合同金额近12亿元。

【网络文化市场】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10442家，计算机终端约989805台，从业人员30460人，资产总计620137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76775万元、营业利润118685万元。全省有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256家，从业人员10658人，全年实现营业收入905255万元、营业利润190900万元。

（王卫东）

文化贸易

【对外文化贸易】 2016年，全省文化产品进出口额76.16亿美元。上半年，全省累计核准对外文化投资项目28个，中方协议投资额1.9亿美元，单个投资项目最大达5000万美元。南京对龙江船厂遗址进行旅游项目和延伸产品的开发生产。南京朱雀动漫影视制作的3D动画《郑和1405 魔海寻踪》入选文化部首批西亚北非文化交流精品项目库。苏州蜗牛科技在俄罗斯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欧瑞动漫制作的动画片《哈基姆》成为首个打进中东市场的中国动漫产品。苏州举办2016国际动漫合作峰会，签约合作项目金额达6800万美元。无锡利用柬埔寨西港特区投资贸易平台，加强文化创意、文化娱乐等领域的合作交流。连云港塔山湖草柳编等工艺品出口到东南亚、中东地区，年销售额超过百万美元。

【版权贸易】 2016年，全省实现版权输出220项，图书、印务出口2560万元，数字网络游戏出口创汇1.17亿美元，影视剧出口创汇788.75万美元。成立由江苏文化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江苏紫金文创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等6家单位、园区组成的江苏省版权贸易基地。江苏文化产权交易所举办版权交易大会。组织参展北京国际图书博览会，向非华语国家输出版权95种。

（孙红光）

【文化产业展会】 第五届中国·苏州文化创意设计产业交易博览会 4月22～25日在苏州举行。展会以“跨界·再生”为

4 月 22 日，第五届中国苏州文化创意设计产业交易博览会在苏州国际博览中心开幕。
万程鹏 / 视觉江苏网

主题，设立创意设计、文化贸易、创意创业、创意丝绸四大展区，展示总面积达 4 万 m^2，参展企业 948 家，同比增长近 50%，参展的各类产品达 5.8 万件。展会共举办各类对接、论坛活动 38 场，现场签约项目 266 项，交易总额 65.4 亿元，同比增长 30%，其中各类产品设计和动漫作品等版权交易 1.6 亿元、订单交易 10 亿元、代理权交易 2 亿元、项目投资 50 亿元、现场销售近 1.8 亿元。展会累计参观人数超 20 万人次，其中专业观展人数 2.3 万人次。

第十三届中国常州国际动漫艺术周　9 月 27 日至 10 月 3 日在常州举行。本届艺术周以“文化融合·产业跨界”为主题，围绕展览展演、论坛峰会、项目对接、动漫游戏嘉年华四大板块，重点开展 2016 中国数字创意产业峰会、移动终端动漫产业高峰论坛、数字文化创意投融资交流会、数字创意项目推介会、亚洲二次元产业发展论坛、2016 江苏影视动漫年会、“金恐龙”系列品牌赛事等 12 项主体活动，并与中华恐龙园、东方盐湖城、环球动漫嬉戏谷、淹城春秋乐园四大主题旅游景区实现联动，共吸引近 40 个国家和地区的 500 多家企业、展团、机构参展参会，参展人数达 70 万人次。

第六届中国（无锡）国际文化艺术产业博览会　10 月 19 ～ 23 日在无锡举行。展会主题为“突出文化驱动、塑造城市灵魂”，推出影视出版、创意设计、传承匠艺、文化众创、文化智能、文物文创、文化科教、城市文旅、生活美学等九大板块内容，吸引海内外参展商 685 家，其中海外参展商 116 家，参展商家数量创历史新高，参展人数达 11.7 万人次，现场成交额 5.3 亿元。

第三届中国徐州文化博览会　9 月 30 日至 10 月 4 日在徐州举行。本届文博会主题为“汉风传承文明、艺术贴近生活”，继续采取“1+X”办展形式，在国际会展中心、淮海文博园设立主会场，举办徐州民间工艺博览会、第三届中国·徐州文化博览会暨 2016“汉博杯”工艺美术大奖赛、艺术品鉴定鉴赏、文化艺术展演等多项活动；在全市设立 58 个分会场，其中在徐州音乐厅、人民舞台举办 12 场江苏优秀现代戏市场推广演出暨徐州文博会惠民演出，在艺术馆、文化馆、图书馆、汉画像石馆、博物馆、李可染艺术馆等重点场馆举办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讲座、书画展、盆景奇石展等 12 场活动，吸引观众 52.6 万人次，实现成交额 1.19 亿元。

连云港第八届文化产品博览会　10 月 14 ～ 17 日在连云港市举行。文博会以“全面融入一带一路，展示文化产品风采”为主题，展览面积约 2 万 m^2，设 30 余个特别展位、260 个标准展位。展会现场成交额达 8500 万元，合同成交额 2.6 亿元，观展人数超过 10 万人。

（于　倩）

2016 年江苏省版权贸易汇总表

输出总数	2016 年输出版权总数	323
	其中对台湾地区输出版权种数	43
	其中对香港、澳门地区输出版权种数	40
引进总数	2016 年版权引进总数	490
	其中从台湾地区引进版权种数	40
	其中从香港、澳门地区引进版权种数	0

文化管理

【文化市场监管】 推进政务服务“一张网”建设，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演出类、互联网文化类许可申请全部通过“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审批。开展全省演出市场交叉执法检查，重点对大型演出活动、驻场涉外涉港澳台演出加强现场监管。完成艺术品经营单位普查和备案工作。全省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监管软件系统率先与全国监控平台实现对接，全年全省通过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监管软件平台拦截各类有害信息约 340 万次，屏蔽非法网站 32000 多个，处理违法信息 330 多万条，有效净化网络文化环境。建立文化市场“黑名单”制度，确定苏州市、淮安市和连云港市为试点单位。建立行政处罚和行政许可双公示制度，促进市场公平竞争。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建立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双随机抽查对象库、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开展江苏省“绿色网吧”建设，100 家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被评为江苏省“绿色网吧”。

【文化市场综合执法】 2016 年，全省共出动执法人员 42530 人次，执法次数 14940 次，检查经营场所 15370 家次，检查乡镇 8840 次，检查行政村 21870 次，取缔非法演出 35 场次。全省共办结案件 4042 件，其中网络文化案件 61 件、营业性演出案件 32 件、文物案件 15 件、艺术品经营案件 7 件，人均办案 5.8 件，居全国首位。组织开展文化行政综合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和十大案件

评选活动。在文化部全国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重大案件评比中，1件被评为十大案件，5件被评为重大案件。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联合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常州市开展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试点工作。

（王卫东）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版权）管理】 推行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新增省级依法行政示范点20家。准印证管理系统上线运行，各类准印证实现全省统一管理。构建信用平台，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组织开展“扫黄打非”专项行动，收缴违法出版物57.3万件，处置网络有害信息18.52万条，查办案件301起。做好中央新闻单位驻苏机构清理整顿后续监管工作，重新登记62家，督促落实撤销、合并47家。处理报刊违规问题17起。核查虚假票房，对8家被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通报的影院负责人诫勉谈话。督促7家播出机构和传输机构整改违规问题。查处违规接收境外卫星电视节目单位71家、非法销售窝点321家，拆除“小耳朵”6708套、收缴1986套。累计查处“黑广播”135起。查处违规网络出版、网络视听节目网站207家，关闭网站151家，删除违规信息链接40多万条。

（孙红光）

省级文化集团

【新华报业传媒集团】 *新闻宣传* 2016年5月，集团策划推出大型新闻行动“‘云’走一带一路——新华报业‘四网一端’全媒体呈现”。选取“一带一路”沿线19个国家进行全方位、多角度报道，打破传播上的时空限制，引发海内外强烈反响。为纪念中国共产党建党95周年，《新华日报》选取弘扬雨花精神这个独特视角，推出七大板块系列报道；《扬子晚报》推出大型特色报道《不朽传奇——全国寻访“红色特工”影视原型》；“交汇点”推出“追寻·铭记·传承——中国共产党在江苏”3D虚拟展厅。在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报道中，《新华日报》从毛泽东诗词《七律·长征》切入，推出8个版系列报道《80年，长征长歌》。中江网推出《网上重走长征路 答题闯关等你来》手机H5游戏产品，吸引大量年轻网民参与点赞。围绕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召开，集团各媒体创新报道手段，注重在“新”和“融”上做文章。《新华日报》注重理论与舆论的同频共振，发挥党报“定海神针”的舆论引领作用。《扬子晚报》以聚合式版面，对党代会做了深度呈现。“交汇点”依托集团媒体矩阵优势，在舆论引导的“时、度、效”上彰显新媒体特色。中江网主推动漫微视频，独树一帜，清新活泼。在第26届中国新闻奖评选中，集团获1个一等奖、1个二等奖、1个三等奖，取得连续3年均有作品获得中国新闻奖一等奖。

品牌打造 《新华日报》进一步统筹好理论和舆论两种力量，打造“新华时论”“辛苏”“江东观潮”“漫说快评”等多个评论专栏。已构建起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层次清晰、功能完善的党报评论体系。《扬子晚报》精心打造的焦点新闻融媒体集群编队和专副刊融媒体集群编队，以其权威公信、深度耐读而成为集聚人气的品牌。《南京晨报》不断放大“幸福老年”“小记者”两大品牌的社会影响力。小记者人数达14636人，创历史新高。“交汇点”分包栏目由21个增加到35个。中江网的“党政网群”“民声汇”“政风热线”等进一步做出影响，新辟理论之光、江苏智库、江苏公共体育服务等多个党政部门网站、频道，获得良好口碑。

媒体融合 2016年，新华报业传媒集团推进媒体融合发展。集团融创区入选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组织评选的“全国报刊媒体融合创新案例30佳”。在2016年全国“两会”报道中，新华报业以“优质内容+融合渠道”，实现纸媒、网站、移动端3个端口的全面交汇。“交汇点”首次亮相全国“两会”，共发布两会报道628篇；品牌栏目“今天我主持”14期访谈内容在集团的报、网、端同步呈现；“大数据看两会”等创新栏目也都体现了报、网、端的全面融合。在重大主题报道中，传统媒体与新媒体融合贯通，实现优势叠加。作为媒体转型和融合发展的重要平台，“交汇点”客户端迅速成长，初步确立江苏第一移动端主流媒体地位。截至2016年末，用户数已超600万，其中注册用户数超过160万，占26.67%。2016年，“交汇点”被中国报协评为“融合发展项目及实战案例双十佳”，荣膺“全国十大覆盖政商人群的地方新闻客户端”。

经营开拓 集团广告收入仍然居全国纸媒同行前列。2016年，新华报业传媒集团广告收入降幅13.2%，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新华日报》《江苏法制报》《江苏经济报》的广告营业额继续逆势上扬，其中《新华日报》增长14.3%、《江苏法制报》增长17.7%、《江苏经济报》增长13.4%。《新华日报》连续四年在全国省级党报广告价值排行榜上位居第二，2016年入选“中国品牌500强”“亚洲品牌500强”“世界媒体品牌500强”。2016年《新华日报》广告营收和利润均创历史新高，净利润水平连续两年在全国省级党报中位列第一。《扬子晚报》被世界品牌实验室授予“2016年度亚洲品牌500强”，还获“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称号；在中国报刊经营价值排行榜中连续四年名列全国晚报第三；“扬眼”APP入围全国报刊新媒体三十强。人民网研究院发布的2016中国报纸融合传播百强榜中，《扬子晚报》位列都市报第五。《江苏法制报》经营收入持续9年稳步增长，报业经济关键指标继续稳居全国同类媒体之首。

（刘志斌）

【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 2016年，省广电集团第六次入选全国“文化企业30强”，位列广播影视类企业第一位。连续13年入选“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首次挺进前100位。

新闻报道 2016年，围绕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转方式调结构、建党95周年、长征胜利80周年、孙中山诞辰150周年、国家公祭日、全国全省“两会”、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省委十二届十三次全会、县委书记工作讲坛、世界物联网博览会、世界智能制造大会等重大主题，电视、广播、新媒体相互协作，推出一系列组合式报道，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4件作品获第二十六届中国新闻奖，一、二等奖各2件，获奖数量居省级台前列。为纪念建党95周年、长征胜利80周年，推出《雨花魂·信仰的力量》和《重走长征路》特别节目。制作全媒体大型新闻纪实节目《你所不知道的中国》第三季。完成国家公祭日大型直播。围绕消费者权益日、世界环境日、清明节、宁启铁路通

车、南京长江大桥封闭整修等重要节点和重大事件组织多场全媒体大型直播，进一步推动直播常态化。组织力量报道盐城龙卷风冰雹特大灾害抢险，受到中宣部表扬。加强舆论监督，《新闻眼》栏目两次独家专访“天价鱼事件”当事游客，推动事件调查和解决。《政风热线》提升监督力度。2016年，省广电总台在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和中央电台《全国新闻联播》《新闻与报纸摘要》发稿保持省级台前列。在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发稿345条，继续位列全国省级电视台第一。

频道频率　江苏卫视保持省级卫视第一方阵。《一站到底》《我们相爱吧》《最强大脑》《蒙面唱将猜猜猜》等节目实现好品质、好收视、好口碑。首次赴境外举办的跨年演唱会以国际一流品质取得收视口碑双赢。卫视节目主题把握到位，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宣传例会专门介绍《最强大脑》《本草中国》《老妈驾到》的经验和做法。城市频道推出《24小时雷霆出击》《靓城行动》等全媒体直播节目，推进媒体融合。综艺频道新增无锡市网落地，实现全省覆盖。影视频道推出季播剧《周末煮意》、定制剧《苍天有泪》，举办第五届“百姓奥斯卡”。江苏公共·新闻频道举办全媒体公益项目——2016中华孝心行动，提升频道影响力。教育频道推出《教育锐报》等新节目，拓展教育培训产业链。优漫卡通卫视在暑期打造“暑期动漫嘉年华”播映季，取得良好效果。体育休闲频道推出《叫板冠军》《爱乒才会赢·2016江苏首届球王城市争霸赛》等新节目。国际频道《你好！江苏》栏目升级打造成江苏省内第一外宣节目，《一带一路友城会》项目完成柬埔寨、罗马尼亚、德国境外拍摄。靓妆频道《丽致女神》《美人归来》栏目分获中广付费频道优秀栏目一等奖和三等奖，频道影响力在全国付费频道中继续保持前列。人民网舆情监测室发布显示，江苏新闻广播位列广播电台融合传播百强榜第一位。交通广播部1011官方微信和微博粉丝分别达60万和141万。音乐广播部双频占有率达21.26%，继续保持江苏广播收听市场领先优势。文艺广播部不断优化日常节目编排，创新打造“文艺中国节”“金陵相声大会”等文化品牌节目。生活广播部打造“健康生活汇”“健康管理中心”等服务品牌，财经社交节目异军突起。

精品生产　2016年共有3部电视剧在央视黄金时段播出，其中《长征大会师》《海棠依旧》在央视一套黄金时段播出，《生命中的好日子》在央视八套黄金时段播出。《薄复礼的长征》《幸存者——见证南京1937》《孙中山与南京》《致未来书》《孟河医派》等纪录片在央视科教频道播出，反响良好。国际合拍电视剧《最后一张签证》在主流卫视热播。电视剧《于无声处》获金鹰奖最佳美术奖、白玉兰奖最佳男配角奖。《于无声处》《生命中的好日子》《雪域雄鹰》获金鹰奖优秀电视剧提名奖。《人间正道是沧桑》获江苏省优秀版权作品一等奖。主控电影《海岛》项目稳步推进，《一切都好》《王牌逗王牌》上档播出。《白日焰火》获江苏省优秀版权作品一等奖。《两个人的海岛》项目入围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电影剧本孵化计划。《幸存者——见证南京1937》于第三个国家公祭日之际在电视和网络平台同步推出，腾讯视频上线一天点击量近200万。《1937·南京记忆》获星光奖提名奖。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2015年度国产动画专项资金评选活动中，动画片《鸡毛信》获优秀国产电视动画片一等奖。优漫卡通频道获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2015年度优秀少儿（动画）频道二等奖。在2015～2016年度江苏电视文艺奖评选中，动画片《鸡毛信》获原创动画一等奖。在第31届江苏省电视“金凤凰”奖评选中，《加油吧！三二班》获美术片类和音乐电视类二等奖。

产业经营　卫视频道广告收入保持在一线卫视阵营。打造客户端、网站、手机电视、IPTV、移动电视等新媒体集群，新媒体用户达4000万。国际业务发展势头良好。内容传播方面，与英国雄狮影视合作拍摄《你所不知道的中国》第三季将于2017年在BBC主流频道播出；与英国雄狮影视合拍的纪录片《玉之王朝》在英国主流频道四频道播出，入选2015～2016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项目，获第22届中国电视纪录片长片十佳作品；与英国雄狮影视合拍纪录片《中国古战车》，将于2017年全球发售；与捷克电影机构合作拍摄中国首部聚焦解救犹太人题材电视剧《最后一张签证》，被多国电视台订购，将陆续登陆捷克、德国、奥地利、以色列、波兰等海外国家；《外国人眼中的南京大屠杀》国际版将于2017年在国际主流频道播出。渠道拓展方面，进一步拓展境外频道“紫金国际台”，已覆盖香港地区及泰国、马来西亚、新加坡，境外总用户数超过140万。

（陶静霞）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实现销售收入105.46亿元，同比增长4.98%，实现利润总额12.29亿元，同比增长4.70%。控股股东凤凰出版传媒集团连续第八届入选“全国文化企业30强”；连续第七年在新闻出版业总体经济规模和实力评估中名列第一。

社会效益　凤凰传媒8种图书、3种音像电子游戏出版物、1篇出版科研论文获第六届中华优秀出版物奖；1种图书入选中宣部2015年“优秀儿童文学出版工程”（全国仅有7种图书入选）；1种图书入选央视“中国好书”；56个项目入选国家“十三五”重点出版项目，数量列全国出版集团第四；5种出版物入选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2016年主题出版重点出版物；4种图书入选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2016年度大众喜爱的50种图书；3种图书入选中国出版协会2016年度中国30本好书；4种出版物入选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2016年向全国青少年推荐百种优秀出版物；2个项目入选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3种图书入选“中国科普作家协会优秀科普作品奖”；4种期刊入选2016年全国优秀少儿报刊推荐名单；6种图书入选2016年度“中国最美的书”；1种杂志获评“2016年度中国最美期刊”；1种杂志获首届金锺奖。

内容生产　主题出版取得突破。出版《雨花台烈士传丛书》（第一辑）、《尺·度》等主题读物。完成凤凰文库21种。凤凰版图书市场表现稳中有升，在渠道零售市场的码洋占有率排名第三，其中实体店第二、网店第四；生活类图书两个渠道均排名首位，传记市场均排名第二，文学类和医学类均进入前三名。全年零售市场发行量超过10万册的一般图书达35种。设立曹文轩文学奖，与南京大学、伯明翰大学合作成立莎士比亚（中国）中心。2016年国家出版基金项目入选9项，共获资助241万元。

教育出版　基础教育教材方面，义教《道德与法治》教材起始年级修订以及《语文》教材专项排查等均通过教育部审定。《心理健康教育》教材通过省教育厅审定。新增两册《劳动与技术材料使用说明书》通过省教育厅审查使用，并成功进入河北市场。《环境教育》通过广西地方教材招标。教辅及助学读物方面，完成全学段《校园足球》产品开发，并成功进入陕西、安徽市场。《中小学生守则》单册销售32万多册。《凤凰新学案》销售127万册，保持省内领先。《开放式训练》销售近10万册。学前教育方面，《幼儿园综合教育课程》《多元能力探索区域材料》等系列教材出版新品10余种，市场提升200%。职业教育方面，开发完成对口单招系列教辅25个品种、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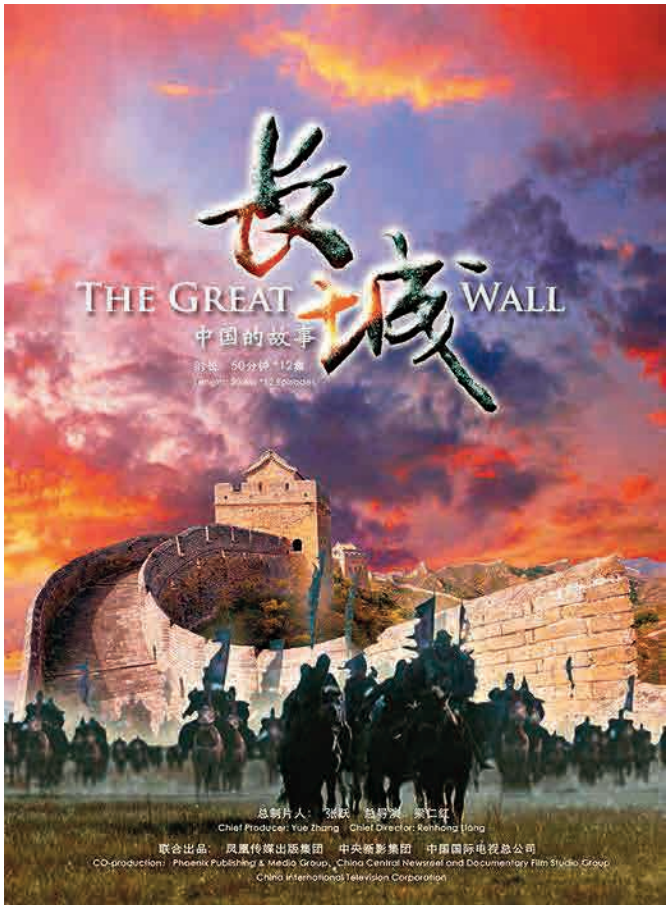

《长城》海报

教学业水平考试复习用书 17 个品种。出版中职国规教材 11 种、中高职衔接教材 12 种、国示范第二批专业课精品教材 50 种。

发行板块　重组江苏新华发行集团。发行销售总量连续 26 年蝉联省域冠军，主要经济指标居全国同行前列。连续 38 年实现“课前到书，人手一册”。南京馆藏会成为行业内和图书馆界有影响力的品牌展会，2016 年春秋两季总销售码洋 1.37 亿元。承办第六届江苏书展，举办幼教装备展和“2016 中国·南京教育装备展示会”，全年中标教育装备超 2 亿元。《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等各类重点政治理论读物的发行总量保持全国领先。推进小微网点建设和中心门店升级改造，新建校园书店、机关书屋、社区书店、银行书店等小微书店 97 家；与朗诗地产开展“不纸书店”战略合作，成都、苏州、无锡“不纸书店”相继开业。

印务板块　凤凰新华印务连续六年入选“中国印刷百强”。云印刷平台开始投放市场，“凤凰定制”业务在南京等地开设 5 家线下连锁体验店，实现“一键成书”。启动建设电子菲林管理系统。按需数码印刷的图书重印率逐步上升，存量图书品种有 30% 重印，少数品种重印次数在 5 次以上。凤凰数据中心高位平稳运营，全年实现利润 6000 万元，营收近 2 亿元，并实现安全运行 1000 天目标。首个云平台项目——智慧剧院成功落地。

数字化建设　初步完成凤凰私有云平台搭建。3 家单位获评江苏省优秀全民阅读新媒体推广平台。中标江苏省 2016 年度数字农家书屋项目，项目金额 800 万元，覆盖全省 2015 个乡村点。

国际拓展　凤凰传媒被评为“2015—2016 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40 个项目入选“中国图书对外推广计划”“经典中国国际出版工程”“丝路书香出版工程”“当代作品翻译工程”“版权奖励计划”等国家级项目。PIP 公司童书项目获评国家首批新闻出版产业示范项目，有声童书年销量居全美前列。大型人文纪录片《长城：中国的故事》英文版在第十二届中美电影节获“最佳电视纪录片奖”，输出 9 个国家，2016 年 3 月在马来西亚全集首播。全年版权输出 220 项，实现 10% 的增长。译林出版社的《中国文化在英国》（英文），江苏人民出版社的《中国传统文化与儒道佛》（中文）、《中国百年话语变迁》（中文），仙那都出版社的《江南丝竹》（英文），《中国传统文化与儒道佛》（英文）、《中国百年话语变迁》（英文）等 6 种外向型图书入选中宣部外宣图书采购项目。《符号江苏》口袋本第二辑 10 种在伦敦书展首发。《百年话语变迁》英文版成功面市，获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青铜葵花》实现 11 国版权输出，获 2016“中国版权金奖”作品奖。

影视板块　《姐妹兄弟》《山海经之赤影传说》两部电视剧荧屏热播。参与投拍的电影《谎言西西里》《血战钢锯岭》上映后反响热烈。《谎言西西里》获第三届中澳国际电影节最佳制片人奖、第八届澳门国际电影节最佳女主角奖。《血战钢锯岭》首周票房成功破亿，最终票房 4.26 亿元，登顶外语战争片内地票房第一名，并获第 89 届奥斯卡金像奖最佳混音 / 音响效果奖、最佳剪辑奖。投拍两部精品大剧《人民的名义》《英雄烈》，参与投资的电影《秘果》开机。电视剧《左耳》完成后期制作，进入发行阶段。

（孟　晶）

2016 年凤凰传媒集团 10 万册以上畅销书书目（共 35 种）

江苏科技出版社（3 种）：《养生堂教你健康 100 分》《我是大医生：医生不说你不懂》《睡前胎教故事》

江苏少儿出版社（10 种）：《黄蓓佳倾情小说系列·今天我是升旗手（新版）》《曹文轩纯美小说·野风车》《曹文轩纯美小说·山羊不吃天堂草（新版）》《曹文轩纯美小说·草房子（新版）》《曹文轩纯美小说·根鸟（新版）》《曹文轩纯美小说·红瓦黑瓦》《曹文轩纯美小说·青铜葵花》《曹文轩纯美小说·细米》《黄蓓佳倾情小说系列·我要做好孩子（新版）》《“我喜欢你”金波儿童文学精品系列·乌丢丢的奇遇（新版）》

江苏美术出版社（4 种）：《汤小团东周列国卷》《中国经典获奖童话黑猫警长》《中国经典获奖童话葫芦兄弟》《国学小书院》

江苏文艺出版社（8 种）：《AR 涂涂秀》《AR 涂涂乐Ⅲ》《AR 小百科——交通工具》《AR 西游记》《世界很大，幸好有你》《精进：如何成为一个很厉害的人》《成龙：还没长大就老了》《你一年的 8760 小时》

译林出版社（10 种）：《傲慢与偏见》《伊索寓言》《麦田里的守望者》《绝望锻炼了我：朴槿惠自传》《简·爱》《老人与海》《名人传》《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格列佛游记》《小王子》

【江苏省演艺集团】 艺术生产　新创歌剧《郑和》《鉴真东渡》、话剧《中国速度》等 15 台剧（节）目；复排昆剧《南柯梦》、锡剧《玲珑女》、扬剧《百岁挂帅》等 25 台剧（节）目。全年完成演出场次 5905 场，经营总收入 2.02 亿元，同比增长 12.2%。全年获省级以上奖项 23 项。其中，以歌颂党、讴歌革命先烈为主题的新编现代扬剧《党的女儿》被列为全国舞台艺术重点创作剧目；原创京剧《镜海魂》受邀参加“第三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作为在百余场

昆剧《醉心花》剧照　省演艺集团供图

演出中唯一一部来自江苏的剧目，获得业界和观众的赞誉；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的锡剧《紫砂梦》进京展演，受到北方观众的青睐；歌剧《鉴真东渡》赴日本巡演，获2016年江苏对外宣传工作创新奖特别奖荣誉。

重大主题创作演出　2016年，省演艺集团完成一系列重大主题性、公益性创作演出任务。围绕建党95周年、长征胜利80周年，推出现代扬剧《党的女儿》、“红色记忆”民族音乐会、“信仰之光”主题晚会。围绕孙中山诞辰150周年，推出“天下为公”纪念孙中山诞辰150周年民族音乐会。在第三届江苏文化艺术节和首届紫金京昆艺术群英会上，创作10台主题鲜明、题材丰富、名家荟萃的优秀剧节目参演，取得良好反响。原创史诗歌剧《郑和》作为第三届江苏文化艺术节开幕式演出大戏连续上演两场，受到好评，获第三届江苏文化艺术节“优秀剧目奖”。与江苏大剧院联合制作演出的京剧《青衣》被作为首届紫金京昆艺术群英会的开幕式演出，新创昆曲《醉心花》作为压轴演出。京剧《青衣》《红菱艳》、昆曲《醉心花》获首届紫金京昆艺术群英会“京昆艺术紫金奖·优秀剧目奖”。

文艺惠民　全年完成惠民演出2829场，占全年总场次47.9%。其中深入农村和乡镇演出达2660场。“春、夏、秋、冬”四个惠民演出季共103场演出，始终坚持“高品质、高水准、低票价”的标准定位，不断推出思想性、艺术性和观赏性俱佳的精品力作，真正做到惠及普通百姓。全年完成进校园演出118场。推动戏曲进课堂、进校园，名家、名角、名秀给学生讲解戏曲知识、教授表演技巧，开展戏曲辅导活动。锡剧团坚持五年的“锡剧进校园”工作取得丰硕成果。京剧院、扬剧团分别开展“京剧进课堂”和“中小学法制宣传教育·扬剧校园行”活动；民乐团不仅在院校举办民乐赏析会，还组织演奏家开展器乐教学活动。昆剧院在北大、清华、东大等高等学府开设昆曲讲堂，传播昆曲文化。木偶剧团在小学开办木偶社团，举办第八届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杖头木偶戏公益夏令营。

境外交流　2016年，省演艺集团开展对外文化交流项目24批次，出访337人次，举办艺术讲座30多课时，演出61场，观众人数达52500人，覆盖京剧、昆剧、锡剧、扬剧、话剧、歌剧、木偶、音乐舞蹈、民乐、交响等剧种。足迹遍及加拿大、美国、埃及、葡萄牙、尼泊尔、西班牙、韩国、德国、日本等20个国家和港澳台地区。为纪念汤显祖和莎士比亚两位伟大的戏剧家逝世400周年，昆剧院在伦敦首演中英版昆剧《邯郸梦》。这部跨文化改编版的《邯郸梦》是伦敦设计节南京周“汤莎会”系列活动中唯一一部将昆剧和莎剧融合创作的演出，创造昆曲史上跨越中英文明的一场对话，受到包括中、英双方主流媒体的高度关注。为践行“一带一路”倡议，省演艺集团参与策划演出，打造东南亚文化工作阵地——第七届尼泊尔“中国节”文艺演出活动，被中国驻尼泊尔使馆誉为向尼民众全方位地展示了中国富有江南特色的文化风情。大型原创史诗歌剧《鉴真东渡》作为“感知中国·江苏文化日本行”系列活动之一，于2016年12月赴日巡演5场，不仅在日本普通观众中引起轰动，而且在日本政要、名流和业内专家中也引发强烈反响。

业态创新　2016年，省演艺集团开展文化业态创新，锡剧团在宜兴徐舍投资建立戏曲电影拍摄基地项目，成为地方戏曲院团中首个以自建影棚、自组团队、自组拍摄，将经典锡剧搬上荧幕，完成中国戏剧梅花奖数字电影工程项目——国内首部4K高清锡剧电影《珍珠塔》摄制工作并成功上映。开展文化资源的网络开发和运营，打造演艺移动互联网平台和演艺数字资源平台。省演艺集团探索进行文化与产业、艺术与小镇的融合，交响乐团和紫东国际创意园优势互补，率先实现交响乐团“一团一所一场一厅”的新格局，开创专业艺术院团嵌入特色小镇发展的创新模式，并成为江苏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全新典范。

（侯　焱）

医 疗 卫 生

综 述

【公立医院管理体制改革试点】 按照公立医院“谁举办、谁负责”原则，明确和强化新形势下各级政府办医投入责任和保障责任，12个设区市、45个县（市、区）成立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代表政府履行办医职责。完善公立医院布局，从严控制公立医院规模。以城市公立医院为龙头组建紧密型或松散型医联体（医疗保健集团），选择部分地区推行县乡村医疗服务一体化改革，全省成立医联体（医疗保健集团）187个，探索解决医联体（医疗保健集团）内人员流动问题。落实公立医院独立法人地位和自主经营管理权，全省130家公立医院探索建立以理事会等为核心的多种形式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快管办关系、机构编制、干部人事、考核分配和财政保障等领域改革，赋予公立医院更多自主权。江苏盛泽医院、靖江市人民医院、盐城市妇幼保健院等探索组建以理事会为决策层的治理模式，部分试点单位建立董事会、管委会等不同的决策治理模式。健全绩效评价和外部监管机制，南通等地建立年度工作报告、决策失误追究、经济责任审计、重要信息公开等运行制度，形成内外部监督约束机制。

（张寄宁　孙嘉尉）

【无偿献血及采供血】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一般血站14个，其中血液中心2个、中心血站12个，中心血站分站13个。有单采血浆站2个。

2016年，全省接受无偿献全血97.6万人次，较上年同期增长6.90%；无偿献机采血小板8.6万人次，较上年同期增长4.37%；采集全血总量1404990单位，较上年同期增长3.88%；采集机采血小板142253治疗量，较上年同期增长6.08%。常住人口每千人献血率为11.59。基本满足医疗用血需求，继续保持无偿献血占临床用血100%，自愿无偿献血100%，无偿捐献采血小板1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016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人均补助标准提高到50元以上，全省平均达到57元，服务内容扩大到12类46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公平性和可及性明显提高。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效果有效提升，构建起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及综合医院协同服务的“三位一体”综合防治体系。

（姜　仓）

医疗卫生机构

【医疗卫生机构概况】 2016年末，全省医疗卫生机构总数32135个，比上年增加210个。其中：医院1679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9116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1059个。与上年比较，医院增加98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增加275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减少185个。

全省医疗机构31037个，其中：非营利性医疗机构24528个，占医疗机构总数的79.03%；营利性医疗机构6509个，占医疗机构总数的20.97%。医疗机构按经济类型分，国有3895个，占比12.55%；集体17259个，占比55.61%；联营636个，占比2.05%；私营医疗机构7332个，占比23.62%；其他机构1915个，占比6.17%。医疗机构中，公立医疗机构21154个，占比68.16%，较上年减少101个；非公医疗机构9883个，占比31.84%，较上年增加481个。医疗机构中，三级医疗机构156个，二级医疗机构384个，一级医疗机构697个。

医院中，公立医院525个，民营医院1154个。医院按床位数分：100张床位以下医院993个，100～199张的医院260个，200～499张的医院225个，500～799张的医院86个，800张及以上的医院115个。800张及以上床位医院较上年增加5个。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2660个，乡镇卫生院1039个，诊所、卫生所和医务室8634个，村卫生室15481个。

妇幼健康服务机构中，三级妇幼保健院（妇产医院）10个，二级妇幼保健院（妇产医院）23个。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中，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17个，卫生监督机构106个。

【卫生人员总量】 2016年末，全省卫生人员总数达654210人（包括村卫生室人员

2016年江苏省医疗卫生机构数

单位：个

	2016	2015
总　计	32135	31925
医院	1679	1581
公立医院	525	525
民营医院	1154	1056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9116	28841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2660	2782
乡镇卫生院	1039	1033
村卫生室	15481	15391
诊所．卫生所．医务室	8634	8533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059	1244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17	120
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	42	44
妇幼保健院（所、站）	110	109
卫生监督所（中心）	106	108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	605	789
其他卫生机构	281	259

注：#系其中数。以下各表同。

5 月 30 日，南京儿童医院河西院区全面开诊。　万程鹏 / 视觉江苏网

数，下同），与上年比较，增加 35265 人（增长 5.70%）。卫生人员中：卫生技术人员 517065 人，其他技术人员 25220 人，管理人员 26379 人，工勤技能人员 53022 人。与上年比较，卫生技术人员增加 30060 人（增长 6.17%），其他技术人员增加 4396 人，管理人员减少 749 人，工勤技能人员增加 3649 人。

卫生技术人员中：在岗执业（助理）医师 204687 人（其中执业医师 169922 人），较上年增加 15471 人（增长 8.18%），在岗注册护士 221202 人，较上年增加 17204 人（增长 8.43%），在岗药师 27759 人，较上年增加 1305 人（增长 4.93%），在岗技师 25688 人，较上年增加 1447 人（增长 5.97%）。

卫生人员机构分布：医院 397939 人（占比 60.8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12852 人（占比 32.54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6528 人（占比 5.58 %）。

2016 年江苏省卫生人员总数

单位：万人

	2016	2015
总　计	65.42	61.89
卫生技术人员	51.71	48.70
#执业（助理）医师	20.47	18.92
内：执业医师	16.99	15.74
注册护士	22.12	20.40
药师（士）	2.78	2.65
技师（士）	2.57	2.42
其他技术人员	2.52	2.08
管理人员	2.64	2.71
工勤技能人员	5.30	4.94
乡村医生和卫生员	3.25	3.46

2016 年，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 2.56 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 2.77 人。

【医疗机构床位数】 2016 年末，全省医疗机构床位 443100 张，其中：医院床位 356228 张（公立医院 248681 张，民营医院 107547 张），占床位总数的 80.39%；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77546 张，占床位总数的 17.50%。与上年比较，全省医疗机构床位增加 29488 张，增长 7.13%，其中：医院床位增加 27728 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床位增加 1413 张。全省每千人口床位数由 2015 年的 5.19 张增加到 2016 年的 5.54 张。

2016 年江苏省医疗机构床位数

单位：张

	2016	2015
总　计	443100	413612
医院	356228	328500
公立医院	248681	236127
民营医院	107547	9237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7546	76133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18480	19420
乡镇卫生院	58768	56396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6495	6530
其他卫生机构	2831	2449

【医疗服务】 门诊工作量　2016 年，全省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达 55216.01 万人次，比上年增加 587.83 万人次（增长 1.08%）。居民到医疗卫生机构平均就诊 6.90 次。

2016 年总诊疗人次中，医院 24754.71 万人次（占比 44.8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9116.30 万人次（占比 52.73%），其他医疗机构 1344.99 万人次（占比 2.44%）。

2016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含一级及以下医院）提供 32421.46 万次诊疗服务，占全省总诊疗人次的 58.72%。

2016 年江苏省医疗机构工作量及入院情况

	诊疗人次数（万次）		入院人数（万人）	
	2016	2015	2016	2015
总　计	55216.01	54628.18	1309.00	1217.58
医院	24754.71	24121.83	1077.58	998.07
公立医院	19782.35	19370.84	832.79	772.76
民营医院	4972.36	4750.99	244.79	225.3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9116.30	29201.60	198.22	190.48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7794.13	7865.12	34.59	33.39
乡镇卫生院	8288.56	8216.63	163.38	156.89
其他医疗机构	1344.99	1304.75	33.20	29.03

2016 年江苏省卫生部门四级综合医院医师日均担负工作量

	医师日均担负诊疗人次		医师日均担负住院床日	
	2016	2015	2016	2015
合　计	9.3	9.9	2.7	2.8
省　属	12.4	14.8	3.4	3.9
设区市属	9.1	9.6	2.6	2.7
县级市属	9.2	9.7	2.6	2.6
县　属	7.8	8.0	3.2	3.3

2016年，公立医院诊疗人次19782.35万人次（占医院总诊疗人次的79.91%），民营医院4972.36万人次（占医院总诊疗人次的20.09%）。

2016年，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诊疗人次达16082.68万人次，比上年增加0.93万人次。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诊疗人次占诊疗总量的29.13%。

住院工作量 2016年，全省医疗卫生机构入院人数1309万人，比上年增加91.42万人（增长7.51%），全省居民年住院率为16.37%。

2016年入院人数中，医院1077.58万人（占比82.32%），基层医疗卫生机构198.22万人（占比15.14%），其他医疗机构33.20万人（占比2.54%）。与上年比较，医院入院增加79.51万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入院增加7.74万人，其他医疗机构入院增加4.17万人。

2016年，公立医院入院人数832.79万人（占医院入院人数的77.28%），民营医院244.79万人（占医院入院人数的22.72%）。

医师工作负荷 据卫生部门综合医院统计，2016年医师日均担负诊疗9.3人次，比上年减少0.60人次；平均每个医师每天担负住院2.7床日，比上年减少0.1床日。不同级别医院医师工作负荷均较上年有所下降。

病床使用 2016年，全省医疗机构病床使用率为82.46%，其中：医院87.31%，乡镇卫生院63.59%，社区卫生服务中心51.67 %。与上年比较，医疗机构病床使用率降低0.61个百分点，医院降低1.29个百分点，乡镇卫生院提高0.14个百分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高1.38个百分点。

2016年，医疗机构出院者平均住院日为9.3日，其中：医院9.6日，乡镇卫生院7.6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9.0日。与上年比较，医疗机构出院者平均住院日减少0.2日，医院减少0.2日，乡镇卫生院与上年持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减少0.3日。

【病人医药费用】 *门诊和住院病人人均医疗费用* 据卫生部门综合医院统计，2016年，全省门诊病人人均医疗费用263.30元，比上年增加15.3元，增长6.17%；住院病人人均医疗费用12203.0元，比上年增加372.2元，增长3.15%。

药费占医疗费用比重 2016年，全省门诊病人人均医疗费中，药费113.7元，占比43.18%；与上年相比，药费减少0.9元，占比降低3.03个百分点。住院病人人均医疗费中，药费4421.7元，占比36.23%；与上年相比，药费减少328.3元，占比降低3.92个百分点。

10月8日，扬州仪征市真州镇茶篷村东头组9号百岁寿星周兴仪家，真州卫生院“家庭医生”服务队的医护人员为她抽血体检。

赵厚良　华　程　周晓明　陈　咏/视觉江苏网

【居民死因】 2016年，全省居民前十位的死因为：恶性肿瘤、脑血管病、心脏病、呼吸系统疾病、损伤和中毒、内分泌营养和代谢疾病、神经系统疾病、消化系统疾病、泌尿生殖系统疾病、精神和行为障碍，前十位死因合计占死亡总数的95.47%，其中由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导致的死亡占死亡总数的87.40%。

（刘晓强）

2016年江苏省医疗机构病床使用率及出院者平均住院日

	病床使用率（%）		出院者平均住院日	
	2016	2015	2016	2015
总　计	82.46	83.07	9.3	9.5
医院	87.31	88.60	9.6	9.8
#综合医院	88.72	89.62	8.8	9.0
中医医院	89.68	89.71	9.4	9.6
专科医院	84.58	86.88	13.0	13.3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1.67	50.29	9.0	9.3
乡镇卫生院	63.59	63.45	7.6	7.6
妇幼保健院（所、站）	87.15	83.02	6.9	7.3
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	70.25	54.91	32.4	30.1

2016年江苏省卫生部门综合医院门诊和住院病人人均医疗费用

	2016			2015		
	费用（元）	较上年增长（%）		费用（元）	较上年增长（%）	
		当年价格	可比价格		当年价格	可比价格
门诊病人人均医疗费用	263.3	6.17	3.78	248.0	6.48	4.70
其中：药费	113.7	−0.79	−3.02	114.6	4.37	2.63
住院病人人均医疗费用	12203.0	3.15	0.83	11830.8	5.30	3.54
其中：药费	4421.7	−6.91	−9.00	4750.0	2.67	0.96

注：2016年物价指数102.3%。

2016 年江苏省居民前十位死亡原因构成

顺位	男 性			女 性			男女合计		
	死亡原因（ICD-10）	死亡率（1/10 万）	构成（%）	死亡原因（ICD-10）	死亡率（1/10 万）	构成（%）	死亡原因（ICD-10）	死亡率（1/10 万）	构成（%）
1	恶性肿瘤	256.21	34.67	脑血管病	148.63	24.01	恶性肿瘤	202.37	29.78
2	脑血管病	148.66	20.12	恶性肿瘤	147.44	23.82	脑血管病	148.64	21.87
3	心脏病	98.98	13.39	心脏病	109.49	17.69	心脏病	104.18	15.33
4	呼吸系统疾病	92.08	12.46	呼吸系统疾病	76.80	12.41	呼吸系统疾病	84.51	12.44
5	损伤和中毒	63.08	8.54	损伤和中毒	44.89	7.25	损伤和中毒	54.08	7.96
6	内分泌、营养和代谢疾病	16.45	2.23	内分泌、营养和代谢疾病	23.40	3.78	内分泌、营养和代谢疾病	19.89	2.93
7	消化系统疾病	12.11	1.64	神经系统疾病	14.07	2.27	神经系统疾病	12.75	1.88
8	神经系统疾病	11.46	1.55	消化系统疾病	10.51	1.70	消化系统疾病	11.32	1.67
9	泌尿生殖系统疾病	7.09	0.96	精神和行为障碍	6.01	0.97	泌尿生殖系统疾病	6.03	0.89
10	传染病和寄生虫病	5.98	0.81	泌尿生殖系统疾病	4.94	0.80	精神和行为障碍	4.88	0.72
	前十位死因合计	712.10	96.37	前十位死因合计	586.18	94.70	前十位死因合计	648.65	95.47

疾病预防与控制

【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 2016 年末，全省有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17 个，其中：省级 1 个、市级 13 个、县（市、区）级 99 个；有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人员 7956 人，其中：省级 487 人，市级中心平均 150.08 人、县（市、区）级中心平均 54.56 人。全省有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42 个，有卫生人员 1507 人。全省每千人口疾病预防控制人员数为 0.12 人。

【传染病报告发病和死亡】 2016 年，全省甲乙类传染病共报告发病 91380 例，死亡 406 人。报告发病数居前五位的病种依次为：肺结核、梅毒、病毒性肝炎、淋病、痢疾，占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总数的 93.54%；报告死亡数居前三位的病种依次为：艾滋病、肺结核、狂犬病，占报告死亡总数的 90.15%。全省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率为 114.56/10 万，死亡率为 0.51/10 万。

全省丙类传染病共报告发病 183789 例，死亡 1 人。报告发病数居前三位的病种依次为手足口病、其他感染性腹泻病、流行性感冒，占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总数的 96.97%。全省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率为 230.42/10 万，死亡率为 0.0013/10 万。

【血吸虫病防治】 2016 年末，全省完成查螺面积 8.49 亿 m^2，解剖钉螺 6.52 万只，药物灭螺面积 1.26 亿 m^2，血清学查病 39.6 万人次，粪检查病 8.7 万人，晚血病人救助治疗 764 人次。有效落实汛期防急感措施，组织秋季查螺，继续保持无本地急性感染病例，新增南京市浦口区、江宁区、镇江市润州区、丹徒区 4 个县（市、区）达到血吸虫病传播阻断标准，有 16 个县（市、区）通过消除血吸虫病评估。全省有血吸虫病防治工作县（市、区）64 个。累计达到血吸虫病消除标准的县（市、区）16 个，达到血吸虫病传播阻断标准的县（市、区）61 个，达到血吸虫病传播控制标准的县（市、区）64 个。年末实有病人 2583 人，比上年减少 180 人。当年治疗病人 864 人次，扩大化疗 5761 人次。

【地方病防治】 2016 年末，全省有碘缺乏病防治工作县（市、区）94 个，居民合格碘盐食用率为 96.1%，现症病人 5 人（Ⅱ度以上甲肿）。有地方性氟中毒（饮水型）防治工作县（市、区）26 个，氟骨症病人 13.08 万人。

（吴红辉）

【重大传染病防治】 在艾滋病防治方面，不断健全艾滋病防治服务体系，各地逐步将抗病毒治疗工作平稳移交给定点医院，增设戒毒药物维持治疗点，加强学校艾滋病防控，扶持社会组织参与艾滋病防治，继续加强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建设。全年开展艾滋病病毒抗体检测达到 1096 万人次，占常住人口比例达 13.7%；新报告发现感染者和病人 4036 例，比上年增加 6.0%，增长幅度继续回落；新增抗病毒治疗 3896 例，比上年增加 43.6%。感染者和病人的随访管理率达到 96.7%。南京市开展高校大学生防艾宣传教育、苏州市针对男男性行为人群的干预工作模式成为国家艾滋病防治示范区的创新模式。

在结核病防治方面，启动开展结核病分级诊疗和综合防治服务模式工作，全面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结核病防治项目，落实结核病患者全程管理，实现耐多药肺结核患者筛查全覆盖，省卫生计生委、省教育厅出台学校结核病疫情处置规范，加强学校结核病防控工作。

在疟疾防治方面，落实消除疟疾“1-3-7”工作要求，加强疫情管理和疫点调查处置，开展疟疾诊治专家指导组培训，提高调查诊断和重症救治能力。全年开展发热病人血检 27.7 万人次，报告境外输入性疟疾病例 308 例，未发生死亡病例，全省连续 5 年未发现本地感染的疟疾病例。组织消除疟疾考核评估，以县（市、区）为单位达到国家消除疟疾标准，新增南通、扬州、镇江、泰州等 4 个市通过消除疟疾达标考核。累计达到消除疟疾标准的县

2016 年江苏省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及死亡数

病　名	发病例数		死亡人数	
	2016	2015	2016	2015
合　计	91380	98899	406	339
鼠疫	0	0	0	0
霍乱	6	2	0	0
传染性非典型肺炎	0	0	0	0
艾滋病	1612	1576	226	184
病毒性肝炎	22700	23518	5	10
脊髓灰质炎	0	0	0	0
人感染高致病性禽流感	0	1	0	1
麻疹	750	4533	0	1
流行性出血热	330	221	8	5
狂犬病	44	34	44	34
流行性乙型脑炎	14	4	0	0
登革热	16	6	0	0
炭疽	0	0	0	0
细菌性和阿米巴性痢疾	3234	3900	0	0
肺结核	28655	31456	96	92
伤寒和副伤寒	317	156	0	0
流行性脑脊髓膜炎	4	4	0	0
百日咳	14	33	0	0
白喉	0	0	0	0
新生儿破伤风	2	5	0	0
猩红热	2235	3267	0	0
布鲁氏菌病	143	79	0	0
淋病	7203	6090	0	0
梅毒	23688	23594	1	1
钩端螺旋体病	0	0	0	0
血吸虫病	4	2	0	0
疟疾	306	402	0	0
人感染 H7N9 禽流感	103	16	26	11

2016 年江苏省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及死亡数

病　名	发病例数		死亡人数	
	2016	2015	2016	2015
合　计	183789	121336	1	1
流行性感冒	5218	4102	0	1
流行性腮腺炎	5038	5990	0	0
风疹	173	515	0	0
急性出血性结膜炎	340	404	0	0
麻风病	5	9	0	0
斑疹伤寒	0	0	0	0
黑热病	1	0	0	0
包虫病	6	5	0	0
丝虫病	0	0	0	0
其他感染性腹泻病	15414	15248	0	0
手足口病	157594	95063	1	0

（市、区）96 个。

【重点传染病防控】 2016 年，全省甲乙类法定传染病报告发病率为 114.56/10 万，比上年下降 9.2%。传染病防控态势总体平稳。加强疫情监测，开展动态分析，定期发布疫情信息。继续推动医疗机构实现基于 HIS 系统的传染病监测报告，全省超过 60% 的医疗机构实现 HIS 系统传染病自动拦截和生成报告卡。各地组织实施重点传染病防控方案，流感、手足口病、住院肺炎病例等监测网络有效运行，其中流感监测质量、流感实验室评估连续两年名列全国第一。及时处置伤寒、风疹、腮腺炎、水痘、诺如病毒感染等疫情。针对埃博拉出血热、中东呼吸综合征、寨卡病毒病等新发传染病，制定完善疫情防控等工作方案，做好防控人员、技术、物资储备。推进麻风病防治“医防合作”，强化麻风病监测，落实疑似病例报告、诊治和密切接触者筛查等措施，当年新发登记麻风病患者 13 例，2 级畸残者 2 例，占比 15.38%。

【预防接种服务和免疫规划】 2016 年，做好山东济南非法经营疫苗系列案件相关工作，全面开展预防接种工作督导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全省建立规范化接种门诊 1753 个、接种点 123 个、新生儿接种单位 1256 个，其中数字化接种门诊 1306 个（占比 74.5%）。全年为适龄儿童提供免费预防接种服务超过 2262 万针次，免疫规划疫苗预防接种率保持在 95% 以上。全省监测报告预防接种异常反应 1056 例（报告发生率为 4.67/10 万剂次），其中属于严重异常反应 31 例，偶合症 46 例。创新接种服务模式，推广应用 APP 软件。制定《江苏省疫苗集中采购实施方案》，建立疫苗采购评审专家库，成立评审委员会和评审监督委员会，完善疫苗集中采购平台，完成省级集中采购，共采购第一类疫苗 10 种 1550 万剂，价值 1.6 亿元；各县级疾控机构完成第二类疫苗采购 130 多万剂，价值 1.2 亿元。省卫生计生委、省财政厅印发《关于改革完善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机制的通知》，在全国率先实施第一类疫苗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由“财政补偿”转变为“保险补偿”，推动建立基础保险与补充保险相结合的补偿体系，全年通过基础保险完成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 47 例，赔付金额共 170.8 万元。调整完善脊灰疫苗免疫策略，平稳实施 1 剂次脊灰灭活疫苗和 3 剂次二价脊灰减毒活疫苗替代三价脊灰减毒活疫

苗。启动“十三五”新一轮冷链装备升级更新，向省、市两级疾控中心发放 15 辆疫苗冷藏运输车。

【慢性病防治】 2016 年，全省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和全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提升居民健康素养。实施全民减盐行动，推动慢性病危险因素干预。加强成年人慢性病与营养综合监测干预，开展首届“万步有约”职业人群健走激励大奖赛以及社区医生高血压糖尿病规范用药知识竞赛等活动。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动态管理居民健康档案和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人，推动实施分级诊疗。完善慢性病发病报告、恶性肿瘤随访登记和死因监测系统，落实城市癌症早诊早治和心血管病、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与干预等重点项目，完成项目年度任务。试点开展糖尿病区域性“疾控中心—医院—基层社区”一体化综合管理试点项目，推广“分阶段糖尿病达标管理”模式，提升防控效果。

【口腔卫生】 2016 年，组织对各市口腔卫生工作和儿童窝沟封闭项目进行督导检查，总结推广先进经验，为 5.51 万名 8 岁儿童进行免费口腔检查、免费实施窝沟封闭 14.94 万颗牙齿。

【精神卫生】 2016 年，省卫生计生委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的通知》，指导各地落实患者筛查、诊断与登记工作，严格门诊确诊患者与出院患者信息登记。截至年末，全省登记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31.6 万人，比上年增加 2 万人，报告患病率基本达 4‰，有 9 个市的报告患病率超 4‰；全省患者管理率达 93.7%，规范管理率达 85.4%。落实对居家患者的监护管理责任，减少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吴红辉）

2016 年江苏省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分类构成

疾病诊断	患者人数	构成比（%）
精神分裂症	212729	67.42
偏执性精神病	2622	0.83
分裂性情感障碍	8177	2.59
双相（情感）障碍	33199	10.52
癫痫所致精神障碍	15384	4.88
精神发育迟滞伴精神障碍	43430	13.76
合　计	315541	100

爱国卫生

【农村改厕】 2016 年末，全省累计建成农村卫生户厕 1506.28 万座，卫生户厕普及率 97.15%；其中累计建成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 1409.81 万座，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 90.93%。全年新增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 41.41 万座。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测】 2016 年，全省水质监测覆盖所有集中供水城乡地区，共监测集中供水水厂 3460 座，其中城市水厂 132 座，农村水厂 3328 座。城乡生活饮用水总合格率 88.4%，与上年比较提高 6.4%。其中城市生活饮用水合格率 97.2%，农村生活饮用水合格率 85.5%，与上年比较分别提高 7.7% 和 5.3%。

【卫生创建】 2016 年末，全省建成国家卫生城市 30 个、国家卫生乡镇（县城）167 个、江苏省卫生城市 4 个、江苏省卫生县城 9 个、江苏省卫生乡镇 224 个、江苏省卫生村 6448 个。与上年比较，新增江苏省卫生县城 2 个、江苏省卫生乡镇 41 个、江苏省卫生村 681 个。

【健康教育与促进】 2016 年，全省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18.86%。其中健康知识知晓率 72.12%，行为形成率 61.83%。全省建成健康主题公园 514 个，健康小屋 1530 个，健康一条街 242 条，健康步道 1424 条，健康食堂 1254 个，健康餐厅 1004 个，健康促进学校 3592 座。

（刘晓强）

【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 2016 年，全省有国家健康城市试点市 3 个、省健康城市试点市 19 个，获世界卫生组织和健康城市联盟颁发的奖项 32 个。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指导全省 13 个设区市和 21 个县级市完成健康城市规划编制。出台健康镇（县城）、健康社区（村）、健康家庭创建标准及评审与管理办法，印发《关于推进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的实施意见》。

（陈晓进）

基层医疗卫生

【社区卫生服务体系】 2016 年末，全省设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2660 个，其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44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 2116 个。与上年相比，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减少 4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减少 118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员 37420 人，平均每个中心 69 人；社区卫生服务站人员 7027 人，平均每个站 3.32 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人员数比上年减少 142 人，减幅 0.32%。

【社区医疗服务】 2016 年，全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诊疗 6373.54 万人次，住院 34.54 万人；平均每个中心诊疗 11.72 万人次，住院 634.93 人；医师日均担负 19.10 诊疗人次和 0.70 住院床日。社区卫生服务站提供诊疗 1420.59 万人次，平均每站年诊疗 6713.56 人次。

【农村卫生服务网】 2016 年末，全省设乡镇卫生院 1039 个，床位 58768 张，卫生人员 79755 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 66971 人）。与上年比较，乡镇卫生院增加 6 个，床位增加 2372 张，卫生人员增加 5051 人。

2016 年末，全省设村卫生室 15481 个。村卫生室中，有执业（助理）医师 14629 人，

8月13日，东海县石湖乡大娄村乡村医生冒着高温，深入到村民家中，开展乡村医生签约服务和健康保健宣教活动。截至2016年8月，东海县以石湖乡为试点，全乡农户签约达6098户，签约率达93%以上。　蔡晓雨　苗　浩 / 视觉江苏网

乡村医生和卫生员32524人，其中乡村医生31179人。与上年比较，村卫生室增加90个，执业（助理）医师增加686人，乡村医生和卫生员数有所减少。

2016年江苏省社区卫生服务情况

	2016	2015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个）	544	548
床位数（张）	18175	19019
卫生人员数（人）	37420	36891
其中：卫生技术人员	31472	31039
内：执业（助理）医师	13336	13119
诊疗人次（万人次）	6373.54	6462.61
入院人数（万人）	34.54	33.37
医师日均担负诊疗人次（人次）	19.1	19.7
医师日均担负住院床日（日）	0.7	0.7
病床使用率（%）	51.67	50.29
出院者平均住院日（日）	9.0	9.3
社区卫生服务站（个）	2116	2234
卫生人员（人）	7027	7414
其中：执业（助理）医师	2815	2815
诊疗人次（万人次）	1420.59	1402.51

2016年江苏省农村乡镇卫生院及医疗服务情况

	2016	2015
乡镇卫生院数（个）	1039	1033
床位数（张）	58768	56396
卫生人员数（人）	79755	74704
#卫生技术人员	66971	62733
内：执业（助理）医师	30549	28207
诊疗人次（万人次）	8290.52	8216.63
入院人数（万人）	163.38	156.89
医师每日担负诊疗人次（人次）	10.9	11.7
医师每日担负住院床日（日）	1.1	1.2
病床使用率（%）	63.59	63.45
出院者平均住院日（日）	7.6	7.6

2016年江苏省村卫生室及人员数

	2016	2015
村卫生室数（个）	15481	15391
村卫生室人员数（人）	48417	49650
执业（助理）医师数	14629	13943
注册护士数	1264	1092
乡村医生和卫生员数	32524	34615

【农村医疗服务】 2016年，全省乡镇卫生院诊疗人次、住院人数均有所增加。诊疗人次由上年的8216.63万人次增加到当年的8290.52万人次，住院人数上年为156.89万人，当年为163.38万人；医师日均担负10.9诊疗人次和1.1个住院床日；病床使用率63.59%，出院者平均住院日7.6天。

2016年，村卫生室诊疗量9145.72万人次，比上年减少211.88万人次，平均每个村卫生室年诊疗量5908人次。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2016年末，全省有59个统筹地区开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人口数达3395.27万人，参合率为99.90%。全省人均筹资达到588元，其中政府补助人均451元。当年基本医疗补偿14112.05万人次，其中20类重大疾病保障补偿17.03万人次。所有新农合统筹地区全面建立大病保险制度，共有17.01万人次获补偿。

（刘晓强）

2016年江苏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情况

	2016	2015
参合人口数（万人）	3395.27	3997
参合率（%）	99.90	99.93
人均筹资（元）	588	516
基本医疗补偿人次（万）	14112.05	17029.43
20类重大疾病补偿人次（万）	17.03	17.03
大病保险补偿人次（万）	17.01	25.01

【基层卫生改革】 2016年，推动各地落实《关于进一步深化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全省13个设区市印发贯彻意见，多数县（市、区）出台相关落实政策。省级财政投入专项资金2.5亿元，继续扶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装备，新建成61家省级示范乡镇卫生院、375家省级示范村卫生室，全省示范乡镇卫生院、示范村卫生室建成率分别达44.80%、6.90%。

【基层卫生改革服务能力】 截至2016年末，在全国率先开展基层特色科室建设，经过连续四年的培育打造，全省有353个省、市级基层特色科室建设单位建成开诊，涵盖30多个服务领域。特色科室建设从农

村转向城乡联动培育，全年省投入 1500 万元重点扶持 80 个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建设。117 家乡镇卫生院被国家命名为“2014—2015 年度群众满意的乡镇卫生院”，7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被评为“全国百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 985 名乡镇卫生院临床医师骨干到县级以上医疗机构进修，3572 名乡村医生在市县级医院进行实用技能培训，其中安排 211 名优秀乡村医生到三级医院进修。

（姜　仓）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2016 年，全省连续两年设立专项补助实施家庭医生服务模式创新试点，重点支持 50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创新经验。截至年末，全省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人群签约率 32.14%，重点人群签约率 44.80%，个性化签约率 9.13%。

（曹　扬）

【基层卫生骨干人才遴选】 2016 年，省卫生计生委、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共同出台《关于开展基层卫生骨干人才遴选工作的通知》，明确两年为一个遴选周期，各地按照总数 5% 左右比例遴选基层卫生骨干人才，按年人均不低于 2 万元标准给予地方专项补助，鼓励实施协议工资制，一年一核；同时择优推荐申报省优秀基层卫生骨干人才，省财政每年设立专项，按照苏北人均 2 万元、苏中苏南人均 1 万元标准补助；落实基层人才职称评审、绩效工资、招录聘用、待遇等保障措施，支持基层吸引和留住优秀骨干人才。当年确认 2000 名省优秀基层卫生骨干人才名单并下拨补助经费。

（汤苏川）

妇幼保健

【妇幼保健概况】 2016 年，全省孕产妇产前检查率和产后访视率分别为 98.93% 和 98.02%，与上年比较，产前检查率和产后访视率均稳定在 98% 以上；住院分娩率稳定在 100%（城市 100%，农村 100%）；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达 96.06%，与上年比较，稳定在 96% 以上；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96.23%，与上年比较，稳定在 96% 以上。

2016 年江苏省孕产妇及儿童保健情况

	2016	2015
产前检查率（%）	98.93	99.84
产后访视率（%）	98.02	98.29
住院分娩率（%）	100	100.00
城市（%）	100	100.00
农村（%）	100	100.0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6.06	96.92
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96.23	97.44

【妇幼健康】 2016 年，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4.07‰，其中城市 4.26‰、农村 3.57‰；婴儿死亡率 3.00‰，其中城市 3.12‰、农村 2.68‰；新生儿死亡率 1.65‰，其中城市 1.65‰、农村 1.65‰。与上年相比，全省 5 岁以下儿童、婴儿和新生儿的死亡率分别下降 6.11%、9.23% 和 15.38%。

全省孕产妇死亡率 4.23/10 万，其中城市 3.82/10 万、农村 5.35/10 万。与上年相比，孕产妇死亡率下降 8.78%。

全省出生缺陷发生率 3.72‰，较上年下降 2.11%。从全省分布情况看，苏南地区 5.07‰，较上年下降 2.45%；苏中地区 4.28‰，较上年基本持平；苏北地区 2.64‰。较上年下降 1.89%。

【妇女病普查主要指标】 2016 年，全省妇女病普查率达 90.84%，与往年持平，继续稳定保持在 90% 以上。从地区分布情况看，苏南地区 91.83%，较上年下降 1.2%；苏中地区 90.32%，较上年下降 0.4%；苏北地区 90.41%，较上年上升 0.9%，也是继 2013 年以来，苏北地区首次妇女病普查率超过 90%。全省妇女病普查疾病检出率 16.72%，较上年基本持平。

【婚检主要指标】 2016 年，全省婚前医学检查率达 90.21%，较上年上升 4.5%，首次突破 90%，并持续处于全国领先水平。从全省分布情况看，各地婚检率增幅较上年均有所上升。苏南地区婚检率达 91.03%，较上年上升 1%；苏中地区 86.02%，较上年上升 1.4%；苏北地区婚检率首次超过 90%，达 91.02%，其上升幅度最大，达 7.6%。

【国家免费孕前优生项目】 2016 年，全省所有县（市、区）全部进入国家级试点。全省为 57.7 万名计划怀孕夫妇提供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达 100%。筛查出的高风险人群全部获针对性的咨询指导和治疗转诊等服务，落实孕

2012—2016 年苏南、苏中、苏北地区 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情况

	苏　南		苏　中		苏　北	
	率（%）	环比	率（%）	环比	率（%）	环比
2012 年	97.57		97.88		98.13	
2013 年	96.72	0.991	97.34	0.994	97.76	0.996
2014 年	96.35	0.996	96.70	0.993	98.21	1.005
2015 年	96.55	1.002	97.57	1.009	98.05	0.998
2016 年	95.41	0.998	95.96	0.983	96.98	0.989

2012—2016 年苏南、苏中、苏北地区孕产妇系统管理情况

	苏　南		苏　中		苏　北	
	率（%）	环比	率（%）	环比	率（%）	环比
2012 年	97.37		95.29		97.95	
2013 年	97.37	1	95.4	1.001	98.18	1.002
2014 年	96.46	0.991	95.97	1.006	98.09	0.999
2015 年	96.13	0.997	95.49	0.995	98.08	1
2016 年	95.62	0.995	94.12	0.986	97.15	0.991

前预防措施，有效降低出生缺陷的发生风险。

（刘晓强　林　松）

【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2016年，全省妇幼保健与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资源整合卓有成效，市、县两级技术服务资源整合到位率超过85%。市、县两级妇幼保健院规划建设序时推进，近70个地区计划在“十三五”期间新改扩建妇幼保健院，规划新增产儿科床位1.1万张，当年建成县级妇幼保健院18家，在建27家。优化服务流程，控制剖宫产率，调减特需病区等多措并举，加快产科床位周转，资源利用效率明显提高，城市综合医院和三级妇幼保健院产儿科住院床位增加近300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新增产科床位1300多张、儿科床位1000多张。加强生育全程基本医疗保健服务和妇幼健康领域风险防控，打造涵盖婚前、孕前、孕期、产时和产后5个时期、13项服务的生育全程服务链，促使服务对象“应管尽管”，服务项目“应查尽查”。

（王晓芳）

【孕产妇和新生儿危急重症能力建设】 2016年，省卫生计生委印发《关于加强孕产妇新生儿危急重症服务管理和临床救治工作的意见》，制定救治中心评审标准，以救治中心建设为重点，建立孕产妇和新生儿高危因素筛查和预防、治疗、康复相结合的综合防控体系和救治机制。全省建成23个省级、26个市级、146个县级孕产妇和新生儿危急重症救治中心，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成功率得到提升。

（徐　妍）

【妇幼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016年，全省完成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36.3万人，为国家任务数的1.5倍、省定任务数的1.8倍。完成农村妇女补服叶酸42.7万人，为国家任务数的1.3倍、省定任务数的1.7倍。分别完成农村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201.9万人和205.4万人，分别为国家任务数的7.2倍和57倍、省定任务数的2倍和2.1倍。对查出的“两癌”及“两癌”癌前病变患者进行及时治疗和跟踪随访。全省所有县（市、区）均开展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为所有孕产妇提供免费咨询和检测等防治服务，孕产妇HIV、梅毒、乙肝检测率以及乙肝表面抗原阳性孕产妇所生婴儿乙肝免疫球蛋白注射率均达99%以上，检测率和注射率均远超国家规定要求。完成新生儿乙肝免疫球蛋白的招标采购，确保阻断用药的持续供应。省委省政府将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和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纳入保障改善民生实事项目。省卫生计生委对全省13个项目县（市、区）开展2015年度妇幼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情况的现场绩效考核，并依据考核结果下拨中央和省级项目补助资金，保障项目实施。

（徐柏荣）

卫生监督

【公共场所卫生监督】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公共场所11.56万个，从业人员68.6万人，持健康合格证明人数占99.11%。当年各地卫生行政部门和监督机构共对公共场所进行经常性卫生监督14.79万户次，检查合格率99.8%，依法查处案件722件，结案709件。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1201个，从业人员8978人。当年开展生活饮用水经常性卫生监督3764户次，对769家涉及饮用水卫生产品生产企业实施监督检查，依法查处案件22件，结案21件。对5612所大、中、小学校的饮用水卫生进行专项调查，抽检830所学校饮用水水质。常州、南京、苏州、淮安、盐城等市实现生活饮用水卫生在线监测。

【消毒产品卫生监督】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消毒产品生产企业358个，从业人员5533人。当年开展消毒产品经常性卫生监督1059户次，共抽检消毒产品405个批次，依法查处案件27件，结案27件。

【学校卫生监督】 2016年，全省监督检查学校4914所，99.35%的学校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案，依法查处案件41件，结案41件。

【职业卫生和放射卫生监督】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职业卫生技术机构216个，放射诊疗机构3406家，放射工作人员1.97万人。当年依法查处案件43件，结案43件。

【医疗服务和传染病防治监督】 2016年，全省对医疗机构或医务人员依法查处案件268件，结案260件。依法查处无证行医案件771件。开展传染病防治监管，依法查处案件162件，结案158件。

【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 2016年，全省开展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日常监督近22万户（次）数，组织开展医疗卫生机构依法执业、二类疫苗预防接种、“号贩子”和“网络医托”等专项监督检查，立案查处2271起，罚没款总额702.9万元。全面叫停违规开展自体免疫细胞治疗技术临床应用行为，监测各类医疗广告4万件，移送违法医疗广告107件。苏州市查处一批出租出借医疗执业许可证和出租承包科室的违法案件，共吊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6家、罚款171万元。南通市完善非法行医监控网络，建立监测哨点1908个，覆盖市直管医疗机构和采供血机构。在全国率先实现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全覆盖，监督检查各类医疗卫生机构23961家，责令324家医疗卫生机构限期整改，警告81家、罚款101家（计44.29万元）。在全省确定无锡市卫生监督所、苏州市卫生监督所等62家单位为江苏省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试点单位，各试点单位健全完善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使执法全过程可追溯。

（唐月明）

医药管理

【医改重点工作】 2016年，全省加快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步伐。做好高血压、糖尿病分级诊疗试点。启动胸痛、创伤和卒中疾病的省、区域、市三级救治中心建设。推进纵向医联体建设。医联体建设基本覆盖12个设区市。推广江苏省人民医院与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开展“院府合作”经验。全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基本都与二、三级医院建立稳定的技术帮扶和分工协作关系，全省建有医联体187个。开展城市公立医院运行重点监测指标及公立医院控费指标监测。加快发展社会办医。按照“非禁即入”原则，鼓励各类资本投资医疗保健领域。确保非公立医疗机构与公立医疗机构在科研课题申报、职称晋升、重点专科评审、医院评价等方面同等待遇，鼓励医师到非公立医疗机构多点执业。启动实施社会办医省级试点。设置审批并公示中外合资合作医疗机构3所。

【医疗事业发展】 2016年，加强急救医疗工作，举办江苏省院前急救技能大赛，全省13个设区市的25支代表队参赛。加强康复医疗体系建设，完成279名康复治疗师、首届53名儿童康复治疗师培训。推进薄弱专科医疗事业发展，组织、指导南京市儿童医院、苏州大学附属儿童医院申报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加强临床专科服务能力建设。公布2015年省级临床重点专科评审结果，安排2016年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专项经费补助。深化城乡医院对口支援。做好省内对口支援，组织省内部分三级医院对口支援宿迁第一人民医院，支持乡镇卫生院特色科室建设，开展晋升职称人员下基层核查，未完成下基层任务的人员不予晋升高级职称。落实对口支援陕西、西藏、组团式援疆任务。推进医院信息化建设。全省有3家医院（无锡市人民医院、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江阴市人民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达5级，64家医院自评达4级，127家医院自评达3级。

【医院服务】 2016年，全省有近400家医疗机构连线省预约平台，省预约平台注册用户约268.3万人，预约总量约312.1万人次，预约成功率达97.23%；221家医疗机构实行分时段预约。492家医疗机构开展志愿者医院服务，252家医疗机构开展社工服务，志愿者总数达14.36万人。552家医疗机构开展检验检查结果互认，为患者节约医疗费用约4.4亿元。近160家医疗机构开展日间手术工作，共实施日间手术7.37万例。230家医疗机构推行疾病、症状多学科联合诊疗（MDT）模式，包括脑血管疾病、甲状腺疾病、肺癌、胃肠道肿瘤、发热待查及重症医学等。开发电子排队叫号、电子屏信息公示、自助挂号缴费、自助查询检验检查结果、自动摆药、移动查房、移动护理等功能。对8家省卫生计生委直属医院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落实情况进行明察暗访，委托南京医科大学医政管理学院对中国医科院皮肤病医院、省人民医院、南京市妇幼保健院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效果进行第三方评估。继续推进优质护理服务。全省所有三级医院（含中医院、专科医院）均开展“优质护理服务”，优质护理服务病房总数达3465个（A类病房1567个），优质护理服务病房覆盖率99.7%，139所三级医院覆盖所有病房。95.4%的二级医院开展优质护理服务，优质病房总数达2378个（其中A类病房746个），平均优质护理服务病房覆盖率90.9%。加强护理队伍能力建设，15个专业、35个专科护士培训基地培训757名专科护士。组织全省32所三级医院、11所二级医院护士临床工作能力抽考。开展优质护理服务患者满意度第三方评价。

【医疗服务监管】 人员准入管理　2015年全省10238人通过医学综合笔试，实现每千人医师数增长0.13人，其中执业医师8148人，综合笔试通过率68.18%，比上年提高2.8个百分点；执业助理医师2090人，综合笔试通过率47.33%，比上年提高7.6个百分点。2016年全省新增首次注册医师（包括执业助理医师）12074人，注销1019人，吊销1人，备案445人，各类医师注册变更105914人次。新增医师多点执业1217人次。除省卫生计生委直属医疗机构、其他部省管三级医疗机构外，其他医疗机构的医师注册和管理权限均下放至设区市。取消医疗美容主诊医师资格证。严格护士执业准入与管理。

医疗机构监管　规范医疗机构准入管理，累计下放103家医疗卫生机构的执业验收、登记校验等权力事项。完成医疗机构设置审批、校验、变更、注册等。开展医疗机构依法执业专项督导检查，制止科室租赁承包等行为。各地审查出具医疗广告证明330件，监测各类媒体发布医疗广告4万件，移送工商行政部门查处107件。

医疗技术监管　做好取消第二、三类医疗技术临床应用能力审批后事中、事后监管，100多家医疗机构提交《江苏省〈限制临床应用的医疗技术项目（2015版）〉及第二类医疗技术项目备案表》，依托各专业省级质控中心对三级医疗机构医疗技术临床应用情况进行质量控制和评估。开展全省自体免疫细胞治疗技术自查清理，委托省卫生监督所开展专项督查。严格审核活体器官移植，实施捐献85例，其中捐献肾脏158个、肝脏79个、心脏4个、肺脏3对，角膜82片。

医疗服务质量管理　组织对全省59家三级医疗机构和1家省卫生计生委直属二级综合医院病历处方质量、“三合理规范”执行情况、抗菌药物临床应用、临床路径管理等专项检查。全省约380家医疗机构实施临床路径管理，累计实施病种数2.24万个、病例108.49万例，平均完成率达83%。评选出13个优秀省级质控中心；新增病案质量管理、医疗设备器械管理、医用高压氧等3个省级质控中心，截至2016年末，全省成立43个省级质控中心，240个市级质控中心。

【涉医违法犯罪预防和打击】 2016年，开展打击涉医违法犯罪专项行动。省卫生计生委、省综治办等9部门制定《江苏省严厉打击涉医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为期1年的严厉打击涉医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对医闹、暴力伤医案件实行“零容忍”。全省公安机关现场依法制止医闹事件350起，抓获涉医违法犯罪嫌疑人450余名，其中治安处罚401人、刑事处罚49人。开展涉医矛盾纠纷调查摸排，有效预防和遏制各类涉医案件发生。规范医疗损害鉴定。规范强制医疗程序和政策保障，做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应送尽送、应收尽收、应治尽治、应控尽控，全年各定点医疗机构共收治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81人，经会诊解除治疗4人。

（张金宏）

【新一轮药品集中采购】 2016年，分两批推进药品集中采购。第一批药品实现上网采购。第一批急（抢）救、妇儿专科非专利药品直接挂网采购的1311个产品省级入

围结果公布后，各地组织开展市级医联体带量采购工作，各市谈判结果在省药采平台上公布。全省 13 个设区市的价格谈判结果全部实现上线采购。截至年末，全省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采购金额共 2.83 亿元，配送率 96.11%。第二批药品采购稳步推进。

（ 束一平 ）

【 短缺药品供应 】 完善短缺药品监测预警机制。在市县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每季度报送短缺药品信息的基础上，省卫生计生委、省商务厅、省食品药品监管局遴选江苏省医药公司等 35 家规模大、覆盖面广、管理先进、诚信等级高的药品经营企业作为监测哨点，将短缺药品监测从卫生行业前移到流通领域，完善短缺药品发现机制，提高短缺药品监测精度和预警能力。在省内遴选 15 家医疗卫生机构作为短缺药品监测点，做好省采购平台短缺药品信息报送功能的开发，每月定期汇总短缺信息并上报国家药管平台。梳理分析短缺药品信息。全年收到配送企业上报 315 条信息涉及短缺品种 194 个、相关企业 127 家；各市上报 869 条信息涉及一类短缺 765 条、二类短缺 59 条、三类短缺 45 条，涉及短缺品种 367 个，涉及三、四季度连续出现的短缺品种 74 个；国家 15 个监测点 520 条信息涉及短缺品种 215 个、相关企业 176 家，以上 3 条途径中均涉及的短缺品种有 49 个。确定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和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3 家企业为江苏新一轮短缺药品承储企业。建立企业责任约谈制度。省药品集中采购中心联合省物价局、省食药监、省医保中心等部门，对因企业自身违规行为造成临床必需产品全省性短缺的天津金耀、上海禾丰等 6 家生产企业进行省级约谈，并将约谈结果纳入医保支付监控和价格监管。南京市、淮安市、盐城市等对辖区内存在药品供应问题的生产企业开展市级约谈。

（ 崔　林 ）

【 药事和临检管理 】 加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强化落实抗菌药物分级管理制度，做好三级医院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目录审核备案工作，加大门诊、急诊抗菌药物静脉使用管理力度，2016 年 7 月 1 日起，全省二级以上医院（除儿童医院）全面停止门诊患者静脉输注抗菌药物。推进静脉用药调配中心（室）建设，建立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中心（室）分段式验收模式。加强临床药师队伍建设。加强临床检验管理，开展《江苏省医院检验科建设管理规范》落实情况专项检查、调研。

（ 张金宏 ）

中 医 药 事 业

【 中医类机构、床位及人员数 】 2016 年末，全省有 111 所中医医院，27 所中西医结合医院，其中，三级 35 所（中西医结合医院 4 所），二级 62 所（中西医结合医院 9 所），一级 21 所（中西医结合医院 6 所）；公立 90 所，民营 48 所；全省有中医类门诊部 151 所（民营 135 所）；中医类诊所 1165 所（民营 1132 所）。全省中医类医疗机构 1454 个，较上年增加 114 个，增长 8.51%，占全省医疗机构总数的 4.68%。

全省中医类医院房屋建筑面积 398.67 万 m^2，较上年增长 5.98%，其中业务用房面积 346.13 万 m^2，较上年增长 7.62%。

全省中医类医院实有床位 50110 张（民营机构 5829 张），较上年增加 3236 张，增长 6.90%。其他医疗机构中医类临床科室床位 5238 张，较上年增加 508 张，增长 10.74%。中医床位占全省实有床位数的 12.49%。全省每千人口中医床位数 0.69 张（每千人口民营机构中医床位 0.07 张），较上年增加 0.05 张。

全省中医药人员数达 30901 人（民营机构 7395 人），比上年增加 2993 人，增长 10.72%。其中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 24128 人（民营机构 5820 人），比上年增加 2656 人，增长 12.37%；中药师 6016 人（民营机构 1398 人），比上年增加 175 人，增长 3%。全省每千人口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 0.30 人（民营机构 0.09 人），比上年增加 0.03 人。

2016 年江苏省中医药人员数

	2016	2015
中医药人员数（人）	30901	27908
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	24128	21472
见习中医师	757	595
中药师	6016	5841
同类人员占比（%）		
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	11.79	11.35
见习中医师	7.24	4.18
中药师	21.67	22.08

【 中医医疗服务 】 2016 年，全省中医类医院提供 4667.64 万诊疗人次（民营 283.58 万诊疗人次），较上年增长 3.35%，占全省医院诊疗人次的 18.86%。中医门诊部提供 113.41 万诊疗人次（民营 93.35 万诊疗人次），较上年增长 14.39%。中医诊所提供 361.37 万诊疗人次（其中民营 341.1 万诊疗人次），较上年增长 7.84%。其他医疗机构中医类临床科室提供 1620.97 万诊疗人次，较上年增长 1.12%。

全省中医类医院入院人数 163.64 万人（民营中医院 15.58 万人），较上年增长 7.62%，占全省医院总入院人数的 15.19%。

全省中医类医院出院人数 163.25 万人（民营中医院 15.56 万人），较上年增长 7.51%；其他医疗机构中医类临床科室出院人数 11.89 万人，较上年增长 13.83%。

全省中医医院医师日均担负门诊人次 9.6 个（公立中医医院 9.7 个，民营中医医院 7.5 个），比上年减少 0.7 个；中西医结合医院 8.2 个（公立中西医结合医院 8.6 个，民营中西医结合医院 6.3 个），比上年减少 0.5 个。医师日均负担住院床日中医医院 2.2 床日（公立 2.2 床日，民营 2.4 床日），比上年减少 0.1 个；中西医结合医院 1.8 床日（公立 1.8 床日，民营 1.9 床日）比上年减少 0.1 个。

全省中医医院病床使用率为 89.68%（公立 90.99%，民营 76.21%），比上年减少 0.03%。中西医结合医院为 79.28%（公立 83.68%，民营 63.67%），比上年增加 0.24%。

全省中医医院出院者平均住院日为 9.41 日（公立 9.5 日，民营 8.2 日），较上年减少 0.14 日。中西医结合医院为 9.06 日（公立 9.2 日，民营 8.5 日），较上年减少 0.29 日。

全省中医医院患者门诊次均费用 248.3 元（公立 250.1 元，民营 209.4 元），比上年增加 11.2 元；中西医结合医院为 257.1 元（公立 257.4 元，民营 254.5 元），比上

年增加 7.5 元。住院病人人均医疗费用中医医院 9163.8 元（公立 9419.8 元，民营 6352.7 元），比上年增加 241.2 元；中西医结合医院为 10154.2 元（公立 11304.3 元，民营 5261.9 元），比上年减少 185.4 元。

（刘晓强）

【中医医疗机构和人员准入管理】 2016 年，全省进一步规范传统医学师承人员出师考核工作，共有 62 人参加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考核，25 人通过考核。加强中医类别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与考官培训基地建设，苏州市医师资格考试基地通过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师资格认证中心组织的评审，成为第二批中医类别国家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与考官培训基地。

（邵淑滨）

【省级中医诊疗中心和中医重点专科建设】 2016 年，江苏省中医院妇科被确认为“江苏省妇科中医诊疗中心”。全省累计建有省级中医诊疗中心 5 个。对首批“十二五”省级中医重点专科建设项目进行终期验收。江苏省中医院皮肤科等 75 个专科通过验收，被命名为“江苏省中医重点专科”。

【中医药综合服务能力】 2016 年，遴选 25 个第二批省基层中医特色专科专病建设项目、30 个省乡镇卫生院示范中医科、22 个中医药特色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全省 97% 的基层机构具备中医药服务能力。推进中医诊疗模式创新试点工作，拓展中医药健康服务领域。遴选产生第三届“国医大师”、全国名中医候选人推荐对象，评选 10 名“国医名师”，新增全国中医优秀临床人才 29 人、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 80 人、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 29 个。全面实施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1534 人通过结业考核。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顺利通过验收，新增国家中医药重点研究室 2 个、国家中药炮制技术传承基地 3 个。

（石健峰）

10 月 30 日，江苏省第二中医院 2016“宏济”膏方节正式启动。　乐涛 / 视觉江苏网

【中医药监督】 2016 年，江苏省中医药局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中医医疗机构日常管理的通知》，明确各中医医疗机构医院管理主体责任，强化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管理措施和手段，明确各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医疗服务监管责任，加大对各级中医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力度，对监管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予以处理。完成对南京市中医院等 6 所中医（中西医结合）医院的巡查。

（邵淑滨）

【中医药人才培养】 高层次中医药人才 2016 年，开展第一批 30 名江苏省中医药领军人才培养对象终期考核工作。启动第二批江苏省中医药领军人才遴选工作。完成第三批全国优秀中医临床人才研修项目、第二批江苏省优秀中青年中医临床人才研修项目结业考核工作，29 人获全国中医优秀临床人才称号、57 人获省优秀中青年中医临床人才称号。做好江苏省“333”人才培养工程、“科教强卫”工程、卫生杰出人才、领军人才、拔尖人才、“双创团队”和特聘医学专家遴选工作。

基层中医药人才　第二批江苏省农村优秀中医临床人才培养工程结束，98 人完成培养计划，通过结业考核。做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工作。2016 年，共招收农村订单定向中医专业医学生 120 人，其中大专 46 人、本科 76 人。

中西医结合人才　继续委托南京中医药大学举办西医学习中医高级研修班，培养中西医结合高级人才。分别在徐州、常州两市举办西医学习中医高级研修班，共招生 200 多人，学期两年。

中医药特色人才　组织全国中药特色传承人才和中医护理骨干人才游学培训工作。第一批 21 位全国中医护理骨干人才结业。新增全国中医护理骨干人才培养对象 22 人。

（戴运良　朱　岷）

参考文献：

江苏省卫生计生委：《2016 年江苏省卫生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

体　育

综　述

【体育发展概况】 2016年，全省体育体制机制不断深化改革，省体育局出台一系列法规文件，包括《江苏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进一步加强体育社会组织建设的指导意见》《江苏省健身俱乐部促进计划（2016—2020年）》，建立俱乐部业余联赛制度和业余运动等级制度等。

全省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日臻完善。命名2个设区市、14个县（市、区）为第三批省级公共体育服务体系示范区，实现设区市和县（市、区）省级示范区全覆盖。全省新建健身步道1312.25km，567个乡镇建成多功能运动场，超额完成省政府年度重点工作确定的目标任务。全省社会体育指导员达26.6万人，国家级指导员人数2157人，万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约32人，指导员总数和国家级数量均居全国前列。

全省竞技体育总体实力稳中有进。江苏省共有33名运动员入选第31届夏季奥运会中国体育代表团，是江苏省运动员参加境外奥运会人数最多的一次。青少年体育工作水平持续提升。江苏省青少年校园足球规模持续扩大，足球竞赛体系不断完善，建立省、市、县、校四级联赛制度，全省参赛学生近18万人。

全省体育产业多元发展，产业结构进一步完善和优化。一大批重大品牌赛事在江苏成功举办，赛事文化内涵不断提升。全省体育彩票销量178.85亿元，总销量排名居全国第二。

（王志光　吴宁兴）

【学校体育】 *青少年校园足球*　2016年，全省有175所中小学获批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海门市获批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试点县（市、区）。全省累计有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793所、试点县（市、区）4个。举办“省长杯”大学生、中学生校园足球联赛和小学生足球夏令营。全省培训中小学足球教师200名、大中小学体育教师和教练员500余名，24名高校体育教师参加中国足协D级教练员培训，14名优秀体育教师赴法国、英国参加培训，从巴西、德国、比利时等国引进足球外籍教练20余名。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和学校建立“一县一品”“一校一品”校园足球文化。省教育厅、省体育局联合举办中国海门第五届“珂缔缘”杯校园足球国际邀请赛和无锡“一带一路”国际青少年邀请赛。南京市、江阴市、张家港市共选派60名优秀青少年足球运动员赴英国、德国、巴西交流学习。

学校群众性阳光体育运动　2016年，省政府颁布《江苏省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管理办法》（省政府令109号），完善学校体育场馆内部运行和对外开放机制，为学生参加体育活动、推进全民健身运动提供保障。举办全省大中学生田径、篮球、排球、乒乓球、武术等系列比赛，参赛师生达3万余人次。连续十年开展全省千万学生阳光体育冬季长跑活动。继续实施农村中小学运动场地塑胶化建设工程。截至年末，省财政投入4亿元支持各项目县（市、区）建成学校塑胶运动场654片。在南京医科大学举办第23届高校“校长杯”乒乓球比赛，在常州举办第18届教育局“局长杯”乒乓球比赛，在盐城举办第六届教育局局长乒乓球邀请赛。江苏代表队参加第12届全国高校“校长杯”乒乓球比赛获冠军。

（省教育厅）

全民健身

【体育场地】 根据第六次全国体育场地普查数据显示，截至2013年末，全省有123994个体育场地（不含铁路、军队等条块统计部分），体育场地总用地面积51546.43万m^2，总建筑面积1542万m^2，总场地面积15934.87万m^2，人均体育场地面积2.01m^2。其中，室内体育场地27960个，室外体育场地96034个；城镇场地97080个，农村场地26914个。场地从业人员9.88万人，体育场地观众席位243.95万个。全省全民健身路径33529套、登山步道101条、城市健身步道3632条、户外活动营地252个。在全省体育场地总数量中，体育系统1462个场地，占比1.18%；教育系统40991个场地，占比33.06%；其他系统81541个场地，占比65.76%。

【公共体育设施建设】 2016年，全省各地着力抓好农村体育健身工程提档升级和城市社区“10分钟体育健身圈”建设，推动全民健身设施向自然村和农民集中居住区延伸。省体育局组织各地建设完善城市社区“10分钟体育健身圈”场地设施、健身组织、管理服务、智慧体育、电子地图等相关工作；制定乡镇多功能运动场、笼式足球场、拼装式游泳池等设施建设工作方案和省级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提高经费使用效益。省体育局、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起草《江苏省基本公共体育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全省公共体育设施标准化建设。

全年全省新建健身步道1312.25km，超额完成年度工作任务，320个乡镇多功能运动场地建设招标工作完成，567个乡镇建成多功能运动场地，建设50个笼式足球场、13个拼装式游泳池等新型体育设施。截至年末，江苏各设区市基本建成功能齐全的体育中心和5000m^2以上的全民健身中心，县（市、区）基本建成含1个塑胶跑道标准田径场、1个3000座席的体育馆、1个游泳馆或标准室内游泳池、1个3000m^2以上全民健身中心的“新四个一工程”。县级以上城市社区全部建成“10分钟体育健身圈”，绝大多数乡镇（街道）建有全民

2016 年江苏省健身步道情况统计表

地　区	新增条数	新增里程（km）	总里程（km）	配套设施总件数	投入总经费（万元）
南　京	16	115.6	998.25	192	146
无　锡	52	88.55	971.969	492	281.8
徐　州	17	62.2	658.645	96	37
常　州	19	63.75	545.999	32	148
苏　州	124	323	1653	341	2290.72
南　通	36	72.8	578.33	819	642.5
连云港	33	74.6	367.95	140	74.5
淮　安	14	58.28	274.73	261	232
盐　城	70	235.168	674.168	240	59.4
扬　州	57	111.5	282.76	1105	825.72
镇　江	17	38.8	280.29	166	147
泰　州	21	68	224.47	392	280
宿　迁	7	93.1	532.67	359	275
全省合计	455	1312.248	8043.231	4635	5439.64

2016 年江苏省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数统计表

地　区	国家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指导员总数
南　京	240	1226	5387	20383	27236
无　锡	129	939	5247	12051	18366
徐　州	204	621	6963	24220	32008
常　州	171	614	3313	12492	16590
苏　州	200	746	8448	23062	32456
南　通	85	679	6131	17350	24245
连云港	177	2151	5506	9586	17420
淮　安	147	1210	4137	8750	14244
盐　城	187	1542	9722	14576	26027
扬　州	193	779	4693	7335	13000
镇　江	215	660	6040	7937	14852
泰　州	135	645	4816	10097	15693
宿　迁	74	668	5635	7766	14143
全省合计	2157	12480	76038	175605	266280

健身活动中心，行政村体育设施实现全覆盖并不断提档升级。全省建有 8043km 健身步道和数百个体育公园。覆盖城乡的省市县乡村五级公共体育设施网络基本形成。

【全民健身组织网络】 2016 年，省体育局推动各级各类公共体育设施在特定空间和时段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从当年起，在全省范围内在特定时段面向特定人群试行发放 5000 万元体育消费券，引导群众参与健身，扩大体育消费。加快推动体育社会组织改革。鼓励建立和培育更多的健身俱乐部，并对符合条件的体育健身俱乐部给予资金补贴、政策支持。探索建立全省体育健身俱乐部联赛、健身人群业余运动等级评定等配套制度。截至年末，省市县体育总会实现全覆盖，乡镇（街道）基本建有体育总会、老年人体育协会、社会体育指导员协会和 2 个以上单项协会，全省共有晨晚练健身站（点）4.7 万个，万人拥有晨晚练健身站（点）5 个以上，基本形成以体育健身俱乐部和晨晚练健身站点为点、体育社团为线的点线结合的群众体育组织网络。

2016 年江苏省晨（晚）练健身点统计表

地区	晨（晚）练点数量（个）	每万人拥有数量（个）	年度常住人口（万人）
南　京	4249	5.16	823.59
无　锡	4338	6.66	651.1
徐　州	4576	5.28	866.9
常　州	3437	7.31	470.14
苏　州	6502	6.12	1061.6
南　通	4654	6.38	730
连云港	4307	9.63	447.37
淮　安	2891	5.93	487.2
盐　城	3506	4.85	722.85
扬　州	2307	5.15	448.32
镇　江	2319	7.3	317.65
泰　州	2501	5.39	464.16
宿　迁	1652	3.4	485.38
全省合计	47239	5.92	7976.3

【全民健身指导员队伍建设】 2016 年，全省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公开招标吸纳社会力量承办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全年完成 500 名体育指导员拟晋升国家级，对 1962 名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和 10050 名服务在一线的社会体育指导员进行技能再培训，选派 80 名优秀基层一线社会体育指导员赴北京交流学习，为全省 8 万名一线社会体育指导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截至年末，全省社会体育指导员达 26.6 万人，国家级指导员人数 2157 人，万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约 32 人，指导员总数和国家级数量居全国前列。进一步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专项技能发展，将等级裁判员、教练员、职业指导员发展为公益社会体育指导员，打通竞技体育与大众体育、职业体育与公益体育指导员之间的通道。

【全民健身科学指导】 2016 年，全省积极打造集体质和疾病检测、运动能力评估、科学健身指导等功能为一体的省市县三级体质测定与运动健身指导站，新建 30 个省级指导站。截至年末，建成 7 个国家级，59 个省级指导站，为全省 30 多万群众提供免费服务。全省各地利用“全民健身大讲堂”、《扬子晚报》健身专版、中江网公共体育服务频道、智能健身 app 等途径，广泛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和健身方法。“江苏省科学健身专家指导团”成立，共完成 34

场科普讲座。开发应用国民体质健康监测大数据，建立完善运动处方库，开展运动风险评估。全省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城乡居民（不含在校学生）人数比例达 92.1%。

【全民健身活动】 2016 年，全省群体活动围绕全民健身运动会主题，创新活动形式，扩大活动影响，打造江苏全民健身品牌活动。6 ～ 11 月，江苏省第七届全民健身运动会举办，共组织 32 个项目、30 个赛区、289 个小项的竞赛，直接参加比赛和活动人数超过 20 万人次；6 月 10 日，江苏省第 11 届“泛沿江体育带”全民健身大联动举办；6 月 30 日，“长三角体育圈”全民健身大联动活动（已拓展为华东区范围）在常熟举办；8 月 8 日，江苏省“全民健身日”举行启动仪式；11 月 22 日，第四届江苏省广场舞（健身操）交流比赛在扬州举办，来自全省 13 个设区市 200 余名运动员参与交流。“舞动江苏”“爱乒才会赢”“乐在棋中”等各类品牌活动贯穿全年。各地积极举（承）办群众性体育赛事。南京市成功举办 2016 年世界速度轮滑锦标赛，常州武进区成功举办 2016 国际龙舟世界杯，淮安市成功举办国际智力运动联盟智力运动精英赛。

11 月 7 日，挑战最大规模排舞（多场地）吉尼斯世界纪录活动在南京、北京、沈阳、西安、成都、武汉等 14 个城市同时举行。50085 人在不同地点、同一时间、同跳一支舞，成功创造了新的最大规模排舞（多场地）吉尼斯世界纪录。图为南京市晓庄学院运动场，舞者整齐舞蹈。　万程鹏 / 视觉江苏网

【首座世界轮滑博物馆开馆】 9 月 10 日，首座世界轮滑博物馆在南京正式开馆。世界轮滑博物馆由国际轮滑联合会主办，南京市体育局、南京奥林匹克博物馆合作运营的轮滑主题博物馆。该馆位于南京奥林匹克博物馆内，占地 400 多 m^2，共分为 5 个章节，分别是：Start（开始）、Knowledge（知识）、Applause（喝彩）、Touch（接触）、Enjoy（享受），以运动和互动元素为特色。

（王志光　吴宁兴）

竞技体育

【江苏参加第 31 届夏季奥运会概况】 第 31 届夏季奥运会于北京时间 8 月 6 ～ 22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市举行。本届奥运会上江苏省共有 33 名运动员（29 名本省运动员和 4 名解放军双计运动员）入选中国体育代表团，包括游泳沈铎、史婧琳、张雨霏，跳水陈若琳，花样游泳顾笑、吴俐、梁馨枰，羽毛球徐晨，体操尤浩，击剑孙伟、许安琪，田径袁琦琦、岳超、王嘉男、王振东，篮球李珊珊、陈晓佳，排球张常宁、龚翔宇、惠若琪，足球杨丽，赛艇朱韦伟，柔道张浙慧、程训钊，跆拳道赵帅、吴静钰，现代五项陈倩，曲棍球孙晓、王梦雨，以及解放军运动员马拉松游泳祖立军，田径高阳、卞卡，击剑沈晨。本届奥运会是江苏省运动员参加境外奥运会人数最多的一次。本届奥运会上，江苏省体育健儿 5 人获 3 项次金牌、4 人获 2 项次银牌、3 人获 3 项次铜牌，10 人获 13 个 4 ～ 8 名，金牌贡献位居全国各省区市第四，获金牌人数并列全国第三，获奖牌人次数为境外参赛最好。

【江苏世界大赛成绩】 2016 年，在世界锦标赛、世界杯赛、奥运会上，江苏运动员共在跳水、跆拳道、排球、田径、羽毛球、武术套路、射击、技巧、国际象棋、健美等 10 个项目上获 22 块金牌，新增世界冠军 9 人，分别是惠若琪、龚翔宇、李天蕾、聂晶晶、李铮、张腾、周家槐、芮留铭、郭琦。

2016 年江苏省世界冠军名录

姓　名	比赛名称	比赛项目	比赛地点
陈若琳	2016 年第 31 届夏季奥运会	女子双人 10m 跳台	里约
赵　帅	2016 年第 31 届夏季奥运会	男子 58kg 级	里约
惠若琪	2016 年第 31 届夏季奥运会	女子排球	里约
张常宁	2016 年第 31 届夏季奥运会	女子排球	里约
龚翔宇	2016 年第 31 届夏季奥运会	女子排球	里约

（续表）

姓　名	比赛名称	比赛项目	比赛地点
陈若琳	2016 年第 20 届跳水世界杯	女子双人 10m 跳台	里约
李天蕾	2016 年国际田联竞走团体锦标赛	男子 20km 竞走团体	罗马
聂晶晶	2016 年国际田联竞走团体锦标赛	女子 20km 竞走团体	罗马
汤金华	2016 年羽毛球尤伯杯世界女子团体锦标赛	女子团体	昆山
王适娴	2016 年羽毛球尤伯杯世界女子团体锦标赛	女子团体	昆山
魏海玲	2016 年第一届武术套路世界杯	女子南拳	福州
杨　曾	2016 年移动靶世界锦标赛	女子移动靶标准速团体	德国苏尔
杨　曾	2016 年移动靶世界锦标赛	女子移动靶混合速	德国苏尔
杨　曾	2016 年移动靶世界锦标赛	女子移动靶混合速团体	德国苏尔
李　铮	2016 年技巧世界锦标赛	男子四人团体	福建莆田
张　腾	2016 年技巧世界锦标赛	男子四人团体	福建莆田
周家槐	2016 年技巧世界锦标赛	男子四人团体	福建莆田
芮留铭	2016 年技巧世界锦标赛	男子四人团体	福建莆田
侯逸凡	2016 年国际象棋世界女子个人锦标赛	国际象棋女子个人	乌克兰利沃夫
郭　琦	2016 年国际象棋世界奥林匹克女子团体赛	国际象棋女子团体	阿塞拜疆
侯逸凡	2016 年国际象棋世界奥林匹克女子团体赛	国际象棋女子团体	阿塞拜疆
郑少忠	2016 年世界健身锦标赛	男子健体 174CM 组	波兰

【江苏参加全国体育比赛成绩】 2016 年，按照全运会设项统计，年度一类比赛江苏省共获得金牌 37 枚、银牌 29 枚、铜牌 34 枚，奖牌总数 100 枚，总分 1783.75 分，金牌数列全国第三位，奖牌数列全国第二位，总分数列全国第三位。

【江苏举办（承办）的重要体育赛事】 2016 年，江苏省举办和承办重要国际比赛 57 项次，全国比赛 80 项次。其中有 2016 年汤姆斯杯暨尤伯杯羽毛球比赛、2016 亚洲击剑锦标赛和第七届环太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等重大赛事。

（王志光　吴宁兴）

2016 年江苏省举办（承办）的重要国际比赛

赛事名称	比赛时间	比赛地点
WTA 女子挑战赛（共三站）	2 月 29 至 3 月 20 日	南京
2016 年第七届苏州环金鸡湖国际半程马拉松赛	3 月 13 日	苏州
中欧乒乓球对抗赛	3 月 18 ～ 19 日	泰州
2016 年中国无锡国际马拉松赛	3 月 20 日	无锡
2016 南京溧水傅家边国际半程山地马拉松赛	3 月 27 日	南京
亚足联冠军联赛	3 ～ 5 月	南京
2016ITF 国际男子网球巡回赛	4 月 2 ～ 10 日	张家港
2016 南京江宁春牛首国际马拉松赛	4 月 10 日	南京
2016 年亚洲击剑锦标赛	4 月 10 ～ 18 日	无锡
ATP 男子网球挑战赛（红土场）	4 月 16 ～ 24 日	南京
2016 南京浦口国际女子半程马拉松	4 月 16 日	南京
2016 中国羽毛球大师赛	4 月 19 ～ 24 日	常州
2016 南京国际跑步节	4 月 22 日	南京
2016 年国际田联竞走挑战赛暨全国竞走大奖赛	4 月 23 ～ 24 日	太仓
扬州鉴真国际半程马拉松赛暨全国半程马拉松锦标赛	4 月 24 日	扬州

（续表）

赛事名称	比赛时间	比赛地点
2016 年泰州铁人三项亚洲杯赛	5 月 7 ～ 8 日	泰州
泗洪湿地国际半程马拉松赛	5 月 8 日	泗洪
2016“国力汽服”杯春季四国篮球争霸赛	5 月 13 ～ 15 日	徐州
2016 年汤姆斯杯暨尤伯杯赛	5 月 15 ～ 22 日	昆山
2016 淮安金湖国际半程马拉松赛	5 月 15 日	淮安
国际男篮邀请赛（巴西 – 墨西哥）	5 月 16 日	连云港
国际男篮邀请赛（突尼斯国家队 – 山东高速）	5 月 17 日	连云港
国际男篮邀请赛（墨西哥 – 山东高速）	5 月 18 日	赣榆
国际男篮邀请赛（巴西 – 突尼斯国家队）	5 月 18 日	东海
2016 年四国篮球邀请赛	5 月 20 ～ 22 日	江阴
国际男篮邀请赛（巴西 – 江苏同曦）	5 月 27 日	大丰
国际男篮邀请赛（突尼斯国家队 – 墨西哥）	5 月 27 日	建湖
2016 国际女子水球邀请赛	5 月 30 至 6 月 4 日	昆山
国奥男篮八国赛	6 月 14 ～ 19 日	苏州
2016 国际女排邀请赛	6 月 23 ～ 24 日	金坛、溧水
第四届东亚青年手球锦标赛	7 月 4 ～ 10 日	苏州
国奥男篮四国挑战赛	7 月 4 ～ 6 日	常熟
国奥男篮四国挑战赛	7 月 8 ～ 10 日	张家港
国奥男篮四国挑战赛	7 月 12 ～ 14 日	南通
2016 中法男篮对抗赛	7 月 12 日	宜兴
2016 中欧男篮锦标赛	7 月 15 ～ 17 日	昆山
亚洲东区女排锦标赛	7 月 19 ～ 24 日	张家港
中国·徐州国际武术大赛暨丝路汉风国际武术文化节	7 月 22 ～ 24 日	徐州
2016 年中国青少年乒乓球公开赛暨国际乒联青少年巡回赛（太仓站）	7 月 22 ～ 26 日	太仓
国际网联 U18 青少年巡回赛（一级）	8 月 1 ～ 7 日	南京
2016 年苏州吴中环太湖国际竞走与行走多日赛	9 月 24 ～ 27 日	吴中
常熟国际半程马拉松赛	10 月 16 日	常熟
2016 镇江国际马拉松赛	10 月 16 日	镇江
2016 南京马拉松赛	10 月 16 日	南京
2016“今世缘”杯涟水国际公路自行车邀请赛暨环太湖国际公路自行车业余俱乐部资格赛	10 月 23 日	涟水
洪泽湖国际半程马拉松赛	10 月 23 日	洪泽
2016 年中国·射阳国际高尔夫球业余公开赛	10 月 26 ～ 29 日	射阳
国际男篮对抗赛（美国 – 巴西）	11 月 1 日	泰兴
2016 年中国盐城沿海湿地国际公路自行车赛	11 月 2 日	盐城
2016 年中国·邳州“银杏杯”国际半程马拉松赛	11 月 6 日	邳州
2016 年第七届环太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	11 月 5 ～ 12 日	无锡
2016–2017 国际剑联女子重剑世界杯	11 月 11 ～ 13 日	苏州
武进西太湖国际半程马拉松赛	11 月 13 日	常州
环蠡湖国际半程马拉松赛	11 月 20 日	无锡
2016 年国际泳联花样游泳大奖赛	11 月 26 ～ 27 日	扬州
中国足协室内五人制足球国际邀请赛	12 月 2 ～ 4 日	常熟
2016 苏州太湖国际马拉松赛	12 月 4 日	苏州

体育产业

【体育产业发展概况】 2016年，全省体育产业发展呈现出政府主导、市场推动、社会参与的发展格局，基本形成以健身休闲、竞赛表演、场馆服务、体育培训、用品制造、彩票销售为主的体育产业体系，以体育旅游、健身休闲等为代表的新兴体育产业蓬勃发展，产业结构进一步完善和优化。

省政府办公厅建立省体育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制度，由分管副省长担任召集人，省发展改革委等27个相关厅局分管领导为成员。8月，江苏省体育产业指导中心（江苏省体育产业研究院）经省编办正式批复成立；省发展改革委、省体育局联合印发《江苏省体育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10月，2016江苏体育产业大会成功举办。组织参展2016中国体育文化·体育旅游博览会，推介江苏省体育旅游品牌和体育旅游产品。

延伸阅读：《江苏省体育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8月，省发展改革委、省体育局联合印发《江苏省体育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分为发展基础和面临形势、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重点领域和发展方向、主要任务和工作举措、政策保障和规划实施等五大部分共16条。确定全省体育产业发展的指导思想、战略目标、主要领域、重点任务和保障机制。《规划》主要目标：到2020年，初步建立结构合理、门类齐全、功能完善、竞争力强的体育产业体系，体育产业发展水平和工作水平居全国领先地位，成为全国体育产业先进省份。体育产业总规模超过5000亿元，增加值约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的1.5%，体育服务业增加值占体育产业增加值35%左右；体育产业从业人员达到110万人；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5m^2；群众体育健身和消费意识显著增强，人均体育消费支出大幅提升，全省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39%以上，国民体质合格率达93%以上。

【体育产业引导资金】 2016年，省体育局、省财政厅修订出台《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全省114个项目获得总额9820万元的资助，资助形式分为资助贴息类和奖励类。

【体育产业基地建设】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昆山、江阴、溧阳3地成功创建苏南（县域）国家体育产业基地。全年全省推荐3个县（市、区）、11家单位、3个项目参与2016年度国家体育产业基地评选。依据新修订的《江苏省体育产业基地管理办法》，全省有20家新的体育产业基地单位通过认定。

【体育场馆创新发展】 2016年，按照国家体育总局要求，在江苏省开展体育场馆“所有权归国家、运营权归公司”试点改革。推进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110个场馆获得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及奖励资金2077万元、省财政补助4846万元。2016年起每年安排总规模5000万元的体育消费券，面向在定点服务场馆消费的健身人群发放，引导和增加群众健身消费。

【体育健康特色小镇建设】 2016年，全省有29家镇、街道（含6家管理委员会）申报首批体育健康特色小镇。经实地考察、审核，共有江阴新桥镇、南京汤山温泉旅游度假区、淮安市淮安区施河镇、仪征市枣林湾生态园、溧阳市上兴镇、南京市高淳区桠溪镇、宿迁市湖滨新区晓店镇、昆山市锦溪镇等8家单位被列为首批共建对象。在建设方面，采取省地共建模式推进，由省体育局和所在县（市、区）政府签订共建协议。

【健身俱乐部打造】 2016年，省体育局印发《江苏省健身俱乐部促进计划（2016—2020年）》。按照《计划》，到2020年全省将要建成1000个具有较大影响、年拉动体育消费500万元以上的健身俱乐部。将实施“江苏省健身示范俱乐部”认证制度、健身俱乐部联赛制度、业余运动等级评定制度以及政府向健身俱乐部购买服务等促进措施，并明确设立省级健身俱乐部专项扶持资金，将健身俱乐部纳入体育消费券和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范围。全年首批安排1200万元健身俱乐部专项扶持资金，将场馆列为重点促进对象，推动场馆提升运营效能。

【品牌赛事打造】 2016年，环太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扬州鉴真国际半程马拉松赛等一批品牌赛事影响力继续增大，更多群众参与其中。一批重大赛事在江苏成功举办，昆山成功举办2016年汤姆斯杯暨尤伯杯羽毛球赛、无锡成功举办2016亚洲击剑锦标赛。

【职业体育】 2016年，全省职业俱乐部建设不断推进，社会资本积极参与职业体育发展，主要涉及足球、篮球、排球、网球、羽毛球、乒乓球等项目。苏宁足球俱乐部获中超联赛第二名，取得亚冠比赛资格。江苏肯帝亚篮球俱乐部和江苏同曦篮球俱乐部分别获CBA联赛第10名和第16名。

【体育彩票】 2016年，江苏省体育彩票共销售178.85亿元，同比增幅5.37%，市场份额54.59%；e球彩和手游彩两个新游戏年销量均突破10亿元，分别达10.98亿元和10.09亿元。全年筹集公益金47.75亿元，上缴偶得税2.7亿元。

2016年，江苏省年销量过20亿元的设区市增加至3个，其中苏州销售超39亿元、无锡超26亿元、南京超21亿元。另有常州、南通销量过13亿元。苏南区域继续保持体量优势，并且呈现较强的市场发展活力，无锡、常州、南京分别增长14.56%、13.17%、12.97%，位居全省增幅前三。苏中苏北地区保持销量平稳，市场竞争优势明显，其中淮安、扬州、镇江市场份额超过60%。65个县（市、区）总销量超100亿元，达101.9亿元，对全省贡献率56.9%。销量实现过亿的县（市、区）达到34个，其中昆山销量超6亿元，江阴、宜兴超5亿元，苏州、无锡所辖县市全部过亿元。

（王志光　吴宁兴）

参考文献：

1. 江苏省体育局《江苏省体育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2. 江苏省体育局《关于2016年江苏省体育彩票公益金收支情况的公告》

人 力 资 源

劳 动 就 业

综 述

【劳动力规模】 2016年，全省15～64岁劳动年龄人口为5896.39万人，占总人口比重下降0.41个百分点。劳动力总量的绝对减少、老年人口的绝对增加，造成少儿扶养比、老年人口抚养比持续上升，全省老龄化程度进一步加快。

（省统计局）

【劳动就业规模】 2016年末，全省城乡从业人员4756.2万人，比上年减少2.3万人，其中，第一产业841.9万人、第二产业2045.2万人、第三产业1869.2万人，分别占全省总数的17.7%、43%、39.3%。全省城镇新增就业143.22万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人数35.21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0%，低于4.0%的省控目标。

【高校毕业生就业】 2016年，江苏省高校毕业生人数达54.8万人，高校毕业生年末总体就业率达96.9%，同比提高0.2个百分点。9.48万名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实名登记率和就业服务率均达100%。加强见习基地建设，遴选补充一批符合产业发展方向、具有行业代表性、符合创新驱动发展方向和高校毕业生就业特点的企事业单位为新的省级见习基地，淘汰一批见习规模小、见习成效不高的见习单位，全省共设立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单位）3265家，开发就业见习岗位3.59万个，较上年增加1.1万个，完成省政府确立的目标任务的180%，共组织2.68万名毕业生参加就业见习，1.99万名毕业生通过见习实现就业。引领3.11万大学生实现自主创业。举办毕业生专场招聘活动803场，组织3.96万家用人单位参加，提供就业岗位54.32万个次，洽谈毕业生45.87万人次，现场达成就业意向7.3万人次。招录“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400名，其中，支教108名、支农64名（其中水利22名）、支医61名、扶贫145名。

【困难人员就业】 2016年，全省共帮助13.12万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再就业，完成全年目标的262.5%，其中，“4050”人员10.08万名、长期失业人员1.25万名、残疾人1494名。帮助814户城镇“零就业家庭”共1109人实现就业，保持“动态清零”的良好态势。

【去产能企业职工分流安置】 全年妥善安置23827名钢铁煤炭行业去产能企业职工，完成计划的100%，进度居全国前列，完成“两个确保”（确保不出现较大规模的“下岗潮”、确保不出现较大规模的群体性事件）既定目标任务，通过国家验收。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完善职业培训、就业服务、劳动维权“三位一体”工作机制，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到第二、三产业就业。组织实施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春潮行动”和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进一步提升农村劳动力就业、创业和转岗能力，促进其持续转移、稳定就业、融入城市。2016年，全省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6.49万人，累计转移总量达1901.59万人，转移率为72.5%。帮助5.77万名建档立卡低收入农户劳动力实现稳定转移就业。

【工资分配】 2016年1月1日起，全省上调最低工资标准。其中，月最低工资标准：一类地区1770元，增加140元；二类地区1600元，增加140元；三类地区1400元，增加130元。非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一类地区15.5元，二类地区14元，三类地区12元。全省6个设区市发布企业工资指导线，11个市发布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涉及工种岗位2490个。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公共就业服务

【公共就业服务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共有公共就业和人才交流服务机构12667个，其中，设区市及以上机构22个，县（区）机构140个。各级公共就业和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全年共为539.5万人办理求职登记和提供职业介

11月21日，江苏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在南京国际博览中心举办“江苏省2017届卫生类暨南京医科大学毕业生供需洽谈会”，供需洽谈会现场挤满了求职者，来自江苏、上海、福建、山东的384家单位提供1万多个岗位。 乐涛/视觉江苏网

11月7日，灌云县“外来媳妇”正在参加家政服务（月嫂）培训。自2016年3月开始，灌云县推出“千名‘外来媳妇’就业技能培训”，免费培训1千名暂无本地户口、生活困难、有就业愿望和劳动能力的“外来媳妇”。截至10月底，参加培训的“外来媳妇”达3223名，其中已有1700名学员获得了就业证书。　　吴晨光　江仑尧/视觉江苏网

绍服务，为39.22万个用人单位提供招聘用人服务，开展职业指导215万人次，介绍成功176.8万人次。建立健全城乡一体的就业失业登记管理制度，提供普惠均等的免费公共就业创业服务，营造公平就业环境。组织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周等专项公共就业服务活动，为农村进城务工人员、高校毕业生、女性劳动者及就业困难对象等人群提供更有针对性的就业服务，帮助重点群体及时就业。

【劳动技能培训】 推进公共就业培训机构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关注新型产业对技能人才提出的新需求，创新培训内容和模式，完善技能培训与就业岗位对接机制，建立劳动力资源培训需求调查制度、企业用工预报制度，提升劳动者职业综合素质，缓解就业结构性矛盾。全年开展企业职工岗位技能提升培训143.59万人，开展城乡劳动者就业技能培训67万人，其中，城乡新成长劳动力29.05万人，农村劳动力培训45.54万人。实施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特别职业培训计划，优选培训项目进矿区、进企业，为0.64万名去产能企业职工实施免费培训，基本实现“培训一人，转岗一人、就业一人”。

【创业扶持】 全年扶持22.82万人成功自主创业，其中，引领大学生创业3.11万人、扶持农村劳动力创业7.99万人；带动就业89.31万人。开展创业培训，进行创业培训“进高校、进社区、进乡村”活动，实施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培训行动计划，完成创业培训26.9万人，培训后成功创业9.6万人，带动就业35.6万人。全年新增省级创业示范基地62家，大学生优秀创业项目500个，新建留学人员创业园5家。

【基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服务平台】 创新制定《江苏省人社基层平台建设标准和服务规范》，打造覆盖城乡基层的15分钟标准化基层人社服务网络。截至2016年末，全省430个街道、878个乡镇、5058个社区、15954个村全部建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基层公共服务平台，全省基层平台共有工作人员3.4万人，其中专职工作人员2.8万人，专职人员执证上岗率达90.44%。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劳动关系协调

【和谐劳动关系创建】 推进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和工业园区建设（2016—2020年）行动计划，指导苏州工业园区开展创建国家级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综合试验区建设工作，带动各级工会提升和谐劳动关系创建质量。推进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加强苏工阳光预警信息平台建设，建立县级以上工会法律援助中心114个，乡镇（街道）、开发区（园区）、村（社区）工会法律援助机构1672个，省、市、县工会已有公职律师11名，成立职工法律援助律师团78个、聘请律师796名，江苏工会阳光法律援助志愿者总人数达1368人，全面开展工会法律援助“亮牌”行动，促进劳动关系与社会和谐稳定。省总工会被司法部表彰为第五届全国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

（钮友宁）

劳动权益保护

【劳动合同签订】 开展劳动关系法律法规宣传，全面实施劳动合同制度，重点规范小微企业和劳务派遣企业用工行为，全省规模以上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和已建工会企业集体合同签订率保持在98%和95%以上。完善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深入实施集体合同制度攻坚计划，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等部门联合开展工资集体协商春季要约行动，2016年，累计审查企业集体合同13.32万份、企业工资集体合同8.17万份，分别覆盖职工956.36万人和604.1万人。

【欠薪治理】 省政府办公厅出台《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巩固和强化具有江苏特色的“预警防范、快查快处、支付保障、信用监管、部门联动”等五大工作机制；强化地方政府属地管理责任，落实相关部门监管责任。

全面排查全省在建项目，摸清工程款拖欠、农民工欠薪等相关底数；对不同欠薪风险的企业，实施黄、橙、红分类监管；对发生过拖欠工资的企业实行重点监控并要求其定期申报；对欠薪金额较大、涉及人数较多或存在群体性事件隐患的企业，纳入省级重点监控范围，实行相关部门联合督办、限时清偿。

2016年，全省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立案查处工资支付类案件10615件，为19.16万名劳动者追发工资等9.26亿元，其中农民工工资6.13亿元，涉及农民工10.16万人，移送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376件，公安机关立案284件。

【劳动保障监察执法】 加强主动监察，开展定点服务、重点帮扶活动，提前介入裁员解聘、分流安置等可能引发矛盾纠纷的事项，帮助企业规范用工管理、依法保障职工权益。2016年主动监察用人单位12.3万户。

加强重点领域专项执法，组织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用人单位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专项检查，严厉打击欠薪、欠保、黑中介等违法行为；

人社、公安、工商、安监等部门以服装加工等劳动密集型小微企业及非法用工单位、职业中介及劳务派遣活动为重点，在全省开展禁止使用童工专项检查，全面规范用人单位的招工、用工行为，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2016年，通过监察执法督促补签劳动合同22.93万份，督促4429户用人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费1.63亿元，取缔非法职业中介机构406户，责令用人单位清退各种风险抵押金140.23万元。

加大失信行为惩处力度，将工资支付等情况纳入省级社会信用指标体系，依托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对严重欠薪单位在行政许可、招标投标、信贷支持、资质等级评定等方面予以相应限制；推行劳动保障监察严重失信黑名单社会公布制度，细化欠薪等7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公布标准，定期向社会公布重大违法行为，2016年全省共公布136件。

各地妥善处理劳动关系群体性突发事件。2016年，全省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参与处理群体性突发事件201件，涉及人数8178人。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职工权益维护】 开展源头维护，参与10余部与职工权益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的制定和修改，省女职工劳动保护地方立法被省政府列为年度规章调研项目并取得阶段性成果。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的职工民主参与，推进职代会制度规范化建设，指导企业在改革改制和职工分流安置过程中严格履行职代会审议、厂务公开等民主程序，在集体协商中突出“保岗位、保收入、保安全”等重点内容。徐州市总工会协助省属企业徐州矿务集团做好6000多名职工的下岗培训和分流安置工作，已帮助1300多人达成用工意向、340多人实现再就业。

【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监督检查】 对全省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共检查32414家用人单位，涉及职工204.14万人，责令补发工资9.97亿元，其中，农民工工资8.35亿元，涉及农民工人数12.15万人。截至年末，基层工会共受理劳动争议案件19344件，调解成功10490件；基层以上工会受理劳动争议12853件，调解成功9682件。

（钮友宁）

公务员队伍建设

【公务员考录】 优化考录政策措施，将江苏省公务员笔试公共科目ABC三类职位统一调整为《行测》《申论》两科，放宽部分职位专业条件限制，取消报考省级机关职位户籍和生源地限制，取消面试特邀考官的设置，提升考录工作社会公信力。突出面向基层导向，拿出545个计划定向招录大学生村官，65个计划招录服务基层项目人员，71个计划招录优秀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主任），促进基层公务员队伍结构的优化。落实考试安全责任，以新修订的《刑法修正案（九）》施行为契机，加大对考试违法犯罪及违纪违规行为打击力度，保证各项考录任务顺利完成。坚持依法科学公平考录，为全省各级机关和参照管理单位考录工作人员7103人。

【公务员队伍管理】 2016年，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高院、省检察院等部门研究制定法官检察官遴选委员会工作规则等5个政策文件。推进公安机关警员职务序列改革试点工作，选择7个单位进行试点，印发全省公安机关执法勤务警员、警务技术警员职务序列改革试点方案和套改方案。推进公务员平时考核，从“实现平时考核全覆盖”“强化考核结果综合运用”等方面，进一步提出贯彻措施。

【公务员队伍能力建设】 2016年，全省共培训公务员55万人次，其中省级层面牵头举办培训班83期，培训公务员4.1万人次。贯彻落实中央支持西部发展战略，以“区域经济发展”等为主题，为辽宁、陕西、甘肃、贵州等地举办东西部对口培训班4期，培训处级公务员160多名。围绕全省区域经济协调发展，以“低碳经济与现代农业发展”等为主题，在无锡、苏州和南京等地办班7期，为苏北苏中地区培训乡科级骨干公务员400多名。围绕学习贯彻习总书记“七一”讲话、供给侧结构改革等专题，举办省级机关公务员大讲堂，邀请专家进行专题解读。制定“五大发展理念”专题培训活动方案，采取大讲堂形式到县（市、区）开展专题送教活动，特邀7名专家到48个县（市、区）开展送教活动，培训基层公务员2.5万人次。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人才队伍建设

人 才 战 略

【“十三五”人才发展规划制定出台】 在省委和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文稿起草从2015年6月份启动，先后经过6轮比较大的修改和20多次调整补充修改。经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并报省委、省政府同意，2016年6月28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十三五”人才发展规划》（苏办发〔2016〕38号）。规划明确建设“一个中心”，即全球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国际化、高端化、特色化人才集聚中心；构筑“三个高地”，即人才引领发展高地、人才环境建设高地、人才价值实现高地；培养集聚“四支人才新军”，即既通科技又懂市场的复合型创新创业人才、处在国内外学术前沿的高科技领军人才、能够突破发展关键技术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高端人才、掌握绝技绝活的高技能领军人才。省发展改革委、省经信委、省科技厅、省住建厅等20多个部门，分别编制重点行业领域人才发展专项规划，细化分解“十三五”人才发展规划的目标任务，推进行业领域人才建设。

延伸阅读：《江苏省“十三五”人才发展规划》发布

到2020年，江苏人才资源总量将达到1400万人，其中专业技术人才800万；全社会研发投入占GDP比重达2.8%左右，全省人力资本投资占GDP比重达17%；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20件，人才贡献率超过40%；建成有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国际化、高端化、特色化人才集聚中心。

为保障人才发展，“十三五”期间，江苏将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用人单位、社会多元投入机制。各级政府根据实际足额安排人才专项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同时为创新创业提供多元便利的金融支持，积极推行“人才投”“人才贷”“人才保”等金融产品，撬动社会资本共同支持人才创新创业。并且鼓励以市场价值回报人才价值，保障人才合理分享创新收益，让人才有更多获得感。

【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推进】 2月，中央印发《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对我国人才发展体制机制进行系统化顶层设计。省委常委会专题学习中央《意见》，对抓好贯彻落实提出要求。8月11日，省委书记李强在省委组织部调研时特别指出，江苏制定人才政策，要集各家所长。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明确要求，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深入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和政策创新，舍得下本钱、搭建好平台、提供好服务，努力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发展环境。根据中央《意见》和省委要求，由省委组织部牵头，人社、教育、科技等部门参与，6月初启动全省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意见起草工作。9月19日，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审议全省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意见。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王炯要求，按照省委书记李强指示精神和会议审议意见，进一步对文稿修改完善。起草和修改过程中，广泛听取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13个设区市、有关专家人才、省相关部门、部分高校院所和国有企业、专家咨询委员会等各方面意见建议。

（省委组织部）

【人才载体建设】 2016年，苏州大学“光功能纳米材料”和南京工业大学“柔性电子创新”项目入选国家首批地方高等院校学科创新引智计划。江苏省农科院的“优质多抗特色豆类作物新品种及育种技术”被命名国家引进国外智力成果示范推广基地，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被命名国家引进国外智力示范单位。推动引智成果示范体系建设，建成22家技术水平高、示范能力强的高质量省级引智成果示范推广基地和示范单位。在全国首创外国专家工作室制度，全省共建立首批614个外国专家工作室，其中100个入选省级外国专家工作室。建成首批江苏省国外引智工作站，与法国、德国、以色列、意大利、韩国、美国等6个国家的8家外国专家组织、专业人才机构确立长期紧密型战略合作关系。面向新兴产业新建一批高技能人才载体，新建省级高技能人才专项公共实训基地10个、技能大师工作室20个，其中新兴产业占比32%；新建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5个、技能大师工作室5个。共新批准75个单位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累计建立基地456个。评选设立10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示范站。推进留学人员创业园建设，江苏省南通留学人员创业园升级为部省共建园。新建5家留学人员创业园。建设6家江苏省留学回国人员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分别给予新建省级园、省级示范基地40万元、100万元的资金资助。全省省级以上留学回国人员创新创业园已达60家，其中，国家级2家、部省共建7家、省级示范基地6家、省级51家，数量均居全国首位。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人才培养

【人才培养概况】 2016年，全省新增专业技术人才49.01万人、高技能人才33.32万人。新入选国家“千人计划”外专项目专家6人，累计30人，居全国第三；新入选江苏“外专百人计划”35人，累计92人；新入选国家“千人计划”98人，累计696人。新引进长期外国专家2894名，引进海外留学回国人员8608名。3名外国专家获得年度中国政府“友谊奖”，20名外国专家获省政府颁发“江苏友谊奖”。开展第三届“江苏服务业专业人才特别贡献奖”评选，奖励王怀林等10名现代服务业创新创业先进典型。

【高层次人才选拔培养】 组织实施“六大人才高峰”第13批高层次人才选拔培养计划，共有662个人才项目入选资助范围：高层次人才项目632个，其中，A类8个、B类47个、C类577个；战略性新兴产业资助342个；创新人才团队项目30个，参与项目建设的高层次人才5754名，其中，博士2327人、硕士1765人，正高级职称875人、副高级职称1374人。

资助博士后科研项目524个，下拨经费1500万元，其中，属于江苏省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研究项目298项，资助经费897万元，分别占比56.9%和59.8%；资助招收博士后100名，下拨经费1600万元，受资助博士后人员平均年龄为29.6岁。开展留学人员科技项目择优资助、中国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高层次试点资助计划、海外赤子为国服务行动计划，共争取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专项经费资助156万元。

实施江苏省留学回国人员创新创业计划，资助100个留学回国人员创新创业项目，下拨资助经费230万元。

【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2016年，全省新增专业技术人才49.01万人，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培训153.62万人次。全省共有117人（不含部属单位）获批入选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全省总量增至3859人（不含部属单位）；共有200人入选江苏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总量增至2552人。推进职称制度改革，执行《江苏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办法》，加强对各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的监督管理。评审产生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34022人。统筹实施急需紧缺人才培养培训项目和岗位培训项目。共承办6期国家级高研班、举办24期省级高研班，培养培训专业技术骨干人才4362人。

2016年，全省共下达因公出国（境）培训项目计划44项688人，其中：审批类8项72人，资助76万元；审核类36项616人。培训主题紧贴江苏省产业发展需求，涉及制造业转型、科技创新、民生保障、城乡建设、生态文明、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等。组织实施“百名现代服务业人才出国培训计划”，培训主题涉及企业跨国经营、家庭农场示范、传媒经营管理等多个领域。

【职业资格改革】 全面清理国务院先后分7批公布取消的433项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事项。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以及省编办等10部门联合组织开展全省职业资格清理整顿专项行动，重点清理取消各地各部门和行业协会、学会等社会组织设置实施的无法律法规依据的准入证、上岗证、资质证等各类证件，清理规范涉企培训收费项目。率先在全国制定发布全省职业资格

资质认定目录清单和涉企培训考证目录清单，清单之外一律不得开展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工作，一律不得开展涉企培训考证事项，同时建立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动态调整机制。

【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2016年，全省新增高技能人才33.32万人，其中，技师、高级技师2.3万人，每万名劳动者中高技能人才数达686人。组织申报第十三届中华技能大奖和全国技术能手，新增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1名，全国技术能手17名。实施高技能人才海外培训计划，选送153名高技能人才和技工院校骨干教师出国培训。实施政府购买紧缺型高技能人才培训成果政策，培养紧缺工种技师、高级技师9124名。省教育厅将9所技工院校列入省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试点，将全省技工院校统一纳入中招平台，选技工院校示范专业10个、精品课程40门、教学名师20名。推进企业新型学徒制试点，发挥企业技能人才培养主体作用，在全省遴选常州天合光能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三星电子（苏州）半导体有限公司、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分别与江苏省常州技师学院、徐州工程机械技师学院、苏州技师学院、泰州技师学院、中船澄西高级技工学校等5家院校合作，共同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试点。培养企业后备技能人才519名。

截至2016年末，全省有技工院校121所，其中，省重点技师学院7所，技师学院31所，高级技工学校12所，国家级、省级重点技工学校30所。全年招生10.2万人，在校生24.3万人，毕业7.5万人，毕业生总体就业率98.8%，培训社会人员47.8万人次。全年新增5个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职业技能竞赛】 举办第三届江苏技能状元大赛，近5万名企业职工和学生参加竞赛。备战第44届世界技能大赛，报名参加全国选拔赛44项、派出参赛选手92名，均居全国首位。在全国选拔赛中，江苏省选手获电气装置等5个项目第1名，42名选手入选国家集训队，占全国10.8%，名列全国第二，获批9个项目的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选手集训基地，占全国10.5%，名列全国第二。参加全国数控技能大赛实现历史性突破，共获数控车、数控铣、数控维修等项目4块金牌，名列团体总分第一，金牌总数第一，占全国9.5%，为历届最好成绩。开展各行各业职业技能竞赛，全省举办省级一类、二类竞赛39项，参赛选手近20万人，推动全社会广泛开展岗位练兵、技能比武活动。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333工程”】 全省第五期“333工程”培养对象4218名，其中第一层次49名，第二层次468名，第三层次3701名。资助第五期“333工程”项目597个，资助金额4689万元。组织专题培训，在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举办4期专题班，培训250人。

（省委组织部）

人才引进

【人才引进概况】 2016年，省“双创计划”资助引进50个双创团队、420名双创人才、819名双创博士；选聘第六批“江苏特聘教授”67人，第五批“江苏特聘医学专家”10人。资助苏北引进急需专业人才999人。截至2016年底，省“双创计划”累计资助引进3547名双创人才、286个具有世界领先水平的双创团队、3417名双创博士，其中23个团队由诺贝尔奖获得者、发达国家院士领衔。

【“双创人才”遴选】 2016年，继续组织实施“双创人才”遴选，拓展至创业类、企业创新类、高校创新类、科研院所创新类、卫生创新类、文化创新类、高技能创新类。共有2150名海内外人才申报，840人进入答辩评审，最终资助420名双创人才，其中，创业类180人，企业创新类170人，高校创新类40人，科研院所创新类7人，卫生创新类3人，文化创新10人，高技能类10人。

【“双创团队”遴选】 2016年，省委组织等部门继续组织实施省“双创团队”遴选。全省189个团队申报，107个团队进入答辩评审，最终确定资助50个双创团队，其中，外国院士类4个、科技类23个、教育类10个、卫生类4个、战略性新兴产业类4个、软件物联网类3个、服务外包类1个、现代农业类1个。自2010年实施以来，“双创计划”资助的双创团队中有23个团队由诺贝尔奖获得者和发达国家院士领衔。

2016年度江苏省“双创团队”资助对象名单及资助额度表

（共50个）

类 别	团队所在单位	领军人才	核心成员	资助金额（万元）
科技类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谢东	陆荣健、王勇、姚成	500
科技类	江苏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卢建丰	吕越峰、王爱君	300
科技类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李占江	高炳钊、高莹	300
科技类	苏州诺菲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潘克菲	姜锴、周帅、徐文涛	300
科技类	苏州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熊旭明	古宏伟、陈一民	300
科技类	苏州紫金港智能制造装备有限公司	傅建中	徐月同、徐冠华、王益	300
科技类	张家港智能电力研究院	刘文华	张贵新、曹军威、袁志昌	300
科技类	中国科学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丁孙安	孙钱、崔义、宁吉强、沈文江、陈沁、曾中明、李坊森、黄增立、张鉴	300
科技类	华中科技大学无锡研究院	丁汉	彭芳瑜、李斌、许剑锋、湛红晖、陶波	500

（续表）

类 别	团队所在单位	领军人才	核心成员	资助金额（万元）
科技类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吴涛	陈祥、何群彪、KIM SOOMYUNG	500
科技类	江苏江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李永祥	潘锦、胡俊	300
科技类	江苏苏美达车轮有限公司	范同祥	姜巨福、覃继宁、王迎	300
科技类	江苏长泰药业有限公司	蒋志君	汪磊、陈幸幸、李连利、蒋罗茵	300
科技类	江苏铁锚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李玉龙	索涛、汤忠斌、刘军	300
科技类	江苏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李晔	张新刚、李荣富、白洛林	500
科技类	大丰丰泰流体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冯健美	余小玲、吴伟峰、杨旭	300
科技类	江苏天丰种业有限公司	张大兵	梁婉琪、袁政	500
科技类	天能集团江苏科技有限公司	王殿龙	舒东、易芬云、高爱梅	300
战略新兴产业类	南京亚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仇志凌	李锦、葛文海	300
战略新兴产业类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黄秀颀	张德强、金波、李俊峰、徐凤英	500
战略新兴产业类	华天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	于大全	孙瑜、肖智轶	300
战略新兴产业类	江苏能华微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朱廷刚	李亦衡、王东盛、夏远洋	300
战略新兴产业类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谢东颖	MOERMAN MARC CARLO、陈旭东、曹恒、孟永禄	500
战略新兴产业类	江苏新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赫晓东	王荣国、王一光、矫维成、徐忠海	300
战略新兴产业类	智坤（江苏）半导体有限公司	朱晓东	赵彬、丘树国、叶佩华	300
战略新兴产业类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闵卫东	王淳、周辉林、余运俊、曾繁鹏	300
战略新兴产业类	江苏中科睿赛污染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岳仁亮	关丽、刘海弟	300
战略新兴产业类	江苏阿尔法药业有限公司	漆志文	张维冰、陈立芳、叶银海	300
教育类	南京理工大学	唐金辉	孔慧、杨在、李泽超	500
教育类	东南大学	刘宏	陈瑞、柴人杰、赵远锦	300
教育类	中国药科大学	谭宁华	莫然、刘潇璇、孙海鹰、张博、许庆龙	300
教育类	南京工业大学	陈志宽	霍峰蔚、李林、黄晓、高德青、李海、熊伟伟、付振乾、陈永华	300
教育类	南京工业大学	董晓臣	黄岭、黄程、刘祥、吴宇平、孙庚志、谢小吉	300
教育类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廖宏	盖鑫磊、胡建林、余欢	300
教育类	南京医科大学	陈峰	孙崇秀、郑科、叶岚、陈进、高威	300
教育类	南京中医药大学	陈刚	朱冰梅、唐宗湘、王福顺、贡岳松	300
教育类	苏州大学	张晓宏	陆广、鲍桥梁、江林、樊健、冯敏强	300
教育类	江苏大学	刘晗青	屠志刚、林琼、冯春来	300
教育类	江苏大学	施伟东	雍阳春、糜建立、毛宝东、李龙华	300
卫生类	江苏省人民医院	Karin	杨硕、汤华民	500
卫生类	江苏省人民医院	周滨	汪道武、堵俊杰	300
卫生类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李杨欣	郑春福、宋耀华	300
卫生类	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万谊松	杨晶、施明、张道永、张青	300
卫生类	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	钱炜	邓兆群、尹俊、	300

（续表）

类 别	团队所在单位	领军人才	核心成员	资助金额（万元）
现代农业类	盐城海瑞食品有限公司	段德麟	张全斌、尚德荣、付晓婷、姚建亭	300
诺贝尔奖获得者类	江苏鲁汶仪器有限公司	Albert Fert	陈璐、宋立焕、MikhailR.Baklanov、许开东	500
外国院士类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皮奥特尔 / 瓦西尔耶夫	达柳斯 / 玛泽卡、钱征华、卿海、王彬	500
外国院士类	苏州矩阵光电有限公司	PallabKumarBhattacharya	OsamuWada、李晓东、黄勇、朱忻	500
外国院士类	昆山华恒焊接股份有限公司	弗拉基米尔．尼古拉耶维奇 V.Korzhyk	杨成刚、黄永德、龚烨飞	300
外国院士类	谢亿民工程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XIEYIMIN	邬翔、周一一、王锦、WANGXIAOJIAN	300

注：团队领军人才和核心成员均属于引进人才。

【“双创博士”遴选】 2016 年，省委组织部等部门继续组织实施省“双创博士”遴选，吸引海内外高层次青年科技人才向江苏省企业、基层医院集聚，吸引世界 200 强高校博士毕业生到江苏创新创业。共受理申报 1575 人，1023 人进入答辩评审或资格认定，最终确定资助 819 名双创博士，其中创业类 46 人、企业创新类 58 人、科技副总类 526 人、企业博士后类 40 人、县级医院类 19 人、产业教授指导博士类 2 人、世界名校类 128 人。

（省委组织部）

【战略性新兴产业人才引培】 围绕产业发展需求，加快人才引进与培养。引进高层次人才，截至年末，累计引进国家“千人计划”特聘专家 696 人，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专家 547 人，占总数的 78.6%。全年组织实施各类高端外国专家项目 476 项，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 343 项，占总数的 72.1%。继续加大“六大人才高峰”对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选拔资助力度，全年共有 662 个重点产业人才项目入选第 13 批“六大人才高峰”资助计划，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达 372 个，占 56.2%，首次超半数，培养培训战略性新兴产业高层次人才 1430 人次。加快培养支撑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高技能人才，创建海洋工程装备制造、高端装备制造、工业机器人等 3 个省级高技能人才专项公共实训基地；在高技能人才岗位技能提升计划中，遴选 5 个职业（工种），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培训 236 名高技能人才。

（省发展改革委）

【境外专家引进】 2016 年，组织实施各类外国专家项目计划 476 项，同比增加 10%，其中，国家级 73 项（包括国家“千人计划”外专项目 6 项、经济技术类项目 42 项、教科文卫类项目 25 项），省级 403 项（包括江苏“外专百人计划”项目 35 项、普通项目 368 项）。新入选第六批国家“千人计划”外专项目专家 6 名，累计 30 名，居全国第三。新入选第三批江苏“外专百人计划”专家 35 名，累计 92 名。稳步实施国家“千人计划”外专项目、高端外国专家项目和江苏“外专百人计划”等重点引智引才计划，支持引进急需紧缺的高端外国专家，包括诺贝尔奖获得者、外国院士等世界顶级科学家。

【招才引智活动】 “2016 年百名海外博士江苏行”活动　邀请 14 个国家的 112 名海外博士携带项目参加，共洽谈项目 405 个次，达成初步合作意向 165 个，正式签订创新创业项目合作协议 4 个，人才智力引进合作协议 4 个。在 15 家海外华人社团组织设立“江苏省海外引才引智工作站”。面向全省征集 873 家单位海外人才需求 4993 个、项目需求 133 个，通过海外联络机构等渠道向海外发布。

名校优生聚才工程　赴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开展专项引才活动，共有 197 家参会单位提供 2101 个优质岗位、7095 个人才需求，现场共与 355 名毕业生达成意向，现场签约 26 人。组织全省 1975 家次重点企事业单位赴全国知名高校开展江苏专场引才活动，共提供需求岗位 2.89 万个，需求毕业生 4.45 万个，洽谈毕业生 14 万人次，现场达成初步意向 1.91 万人。组织全国 36 所重点高校的 715 名优秀学子到江苏进行暑期社会实践活动。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人 才 使 用

【精英人才对接峰会】 省委组织部、省科技厅联合在北京、武汉、哈尔滨举办 3 场精英人才对接峰会，重点推介江苏省第九批“科技镇长团”选派、“科技副总”“产业教授”等产学研人才工作。会议邀请各地“985 高校”“211 高校”、知名科研院所等单位的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大力度推动产学研人才工作的深入开展。

（省委组织部）

【万名专家服务基层行动】 2016 年，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安排，组织开展万名专家服务基层行动计划申报工作，无锡、徐州、南通、淮安 4 市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资助，开展 7 场专家服务基层活动，组织 263 名专家为 221 家企业把脉问诊，解决企业各类技术难题 339 项。苏州高新区专家服务基地入选第二批国家级专家服务基地。

【海外人才创业成果】 举办“中国江苏创新创业大赛海外人才专场”，组织 63 名海外博士参加“创新创业项目大赛”，10 个获奖者直接参加 2017 年“中国江苏创新创业大赛决赛”。首次组织已在江苏省落地创业的海外人才参加“创业大赛”。2015 年“创新创业大赛海外人才专场”的 5 名优胜者参加第四届“中国江苏创新创业大赛”决赛创意项目比赛，1 人获二等奖、2 人获三等奖。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人力资源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全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5827家，其中，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211家，社会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5616家。人力资源服务业专职从业人员63744人，其中，公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3348人，社会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60396人。全年共为97.6万家用人单位及3287.68万人次提供各类人力资源服务。

【职业中介服务】 2016年，省职业介绍中心共举办130场招聘活动，组织4518家次用人单位进场招聘，提供127015个次就业岗位信息。打造专项活动品牌，联合市、县（市、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共同举办“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省市区就业援助岗位连线服务”“春风行动”和“民营企业招聘周”等专项活动，以提升专项招聘活动的品牌认知度和社会影响力。加大困难群体的就业帮扶力度，先后举办面向女性、残疾人及退伍军人的专场招聘活动，3场援助活动共在20个主分会场举办，组织1000多家单位提供20000多条岗位信息。做好化解过剩产能招聘活动，江苏省职业介绍服务网与全省13个设区市人力资源服务网站完成链接，开辟“徐矿集团分流职工公益招聘服务专区”，线上线下同步开展招聘服务活动，网上登录招聘用人单位230家、提供岗位信息25662个。聚焦重点高校毕业生招聘，主推60多场省内外主题型高校毕业生专场活动，共提供8万多条就业岗位信息，其中，10多场“大学城巡回公益招聘会”、4场外省进校园招聘活动覆盖南京师范大学、西安理工大学、东北大学等50多所知名高校。承办主题为“心连心架设就业金桥，手拉手开创就业之路”的新疆籍少数民族高校毕业生公益专场招聘会，线上线下联动招聘，共组织160多家用人单位，提供工程管理、信息技术、医疗、社区服务、教育等800多个就业岗位。

【职业技能鉴定】 2016年，全省共有158.80万人次参加职业技能鉴定，130.56万人次取得不同等级的职业资格证书，平均通过率82.21%，其中高级工以上鉴定取证人数32.76万人，占取证总人数的25.5%。全省共开展494个职业（工种）鉴定，鉴定人数排前15的职业（工种）鉴定人数合计749598人，占鉴定总数的47.2%。其中，工程施工人员、计算机办公人员、社会服务和居民生活服务人员是江苏职业技能鉴定的主体，占全部鉴定的33.8%。全国全省统一鉴定职业共有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保安员等23个职业，全年鉴定126087人，合格60679人，合格率48.1%。2016年，全省组织15个模块的计算机信息高新技术考试，参加考试106550人，合格85237人，考取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23372人。

【人事代理】 2016年，省人才流动服务中心全年为5775家人事代理单位提供服务，发布公开招聘公告、公示1810条，引进毕业生和社会人才179人，管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13.7万份，接收档案补充材料8720份。开展流动人才党建工作，管理流动党员支部39个、流动人才党员525人。为留学回国人员提供学历学位认证验证服务，办理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验证1401人。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人才服务】 主动联系服务各类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组织112位高层次人才参加短期休养。为两院院士每人每月发放1万元津贴，每人每年提供5万元医疗补助。集中组织高层次人才在省人民医院、省中医院进行健康体检。

（省委组织部）

【外国专家服务】 加强外国专家准入服务管理，为外国专家到江苏工作和合法居留提供便利。全面推进《外国专家来华邀请函》办理工作，全省13个设区市外专局均获得国家授权办理权限，2016年共办理《外国专家来华邀请函》203件。全年共办理外国专家来华工作许可2172件，办理外国专家证6244件。做好外国专家奖励工作，省政府授予20位外国专家“江苏友谊奖”。组织江苏代表团330人参加第十四届中国国际人才交流大会，成功递交外国专家需求项目382项，现场达成合作意向215项。

【事业单位管理】 落实鼓励高校、科研院所专业技术人员创新创业政策，支持高校、科研院所在核定的岗位总量内自主确定岗位结构比例和岗位标准，自主设置一定比例的流动岗位，吸引具有创新实践经验的企业家、科技人才兼职或任职，开辟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完善公开招聘政策，人社部门配合教育部门定向培养2076名乡村教师，配合卫生计生部门为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免费定向培养1449名医学生、首次遴选2000名优秀基层卫生骨干人才。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对外劳务派遣】 2016年，全省对外劳务合作新签劳务人员合同工资总额4.5亿美元，同比下降12.8%；劳务人员实际收入总额7亿美元，同比下降6.6%；派出各类劳务人员23072人（含海员），较上年减少5889人；期末在外各类劳务人员55371人，较上年减少8540人。全省在外劳务人员分布的主要国家（地区）为：新加坡、日本、安哥拉、吉布提。2016年，全省有外派劳务经营资格企业数140家。

（省商务厅）

参考文献：

江苏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2016年度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

收入与消费

居民收入

【居民收入概况】 2016年，江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2070元，居全国第5位，同比增长8.6%。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高于城镇常住居民0.3个百分点，城乡居民收入比由上年的2.29∶1缩小至2.28∶1，连续7年缩小，是全国城乡居民收入差距较小的省份之一。

【城镇居民收入】 2016年，江苏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0152元，比上年增加2979元，增长8%。按城镇居民五等份收入分组，高收入家庭组人均可支配收入84072元，同比增长6%；中等偏上收入组48646元，增长9.2%；中等收入组36456元，增长9.6%；中等偏下收入组27057元，增长9.8%；低收入组15989元，增长12.3%。低收入组、中低收入组和中等收入组的收入增幅均超过中高收入组和高收入组，城镇居民高低收入比由上年的5.57∶1缩小至5.26∶1。

全省13个设区市中，苏州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连续两年在5万元以上，达54341元；4个市的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在4万～5万元间，分别为南京49997元、无锡48628元、常州46058元、镇江41794元；5个市的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在3万～4万元间，分别为南通39247元、淮安30335元、盐城30496元、扬州35659元、泰州36828元。南京、徐州、南通、连云港、盐城、扬州、镇江、宿迁等8个市的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超过全省平均水平。分区域看，苏南、苏中、苏北收入水平呈高中低格局，分别为49920元、37585元、28515元；增幅呈低中高格局，分别为8%、8.1%、8.2%。

当年江苏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全国平均水平多6536元，高19.4%，居全国第4位，仅低于上海（57692元）、北京（57275元）、浙江（47237元），超过广东（37684元）和天津（37110元）。江苏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比全国高0.2个百分点。

【农村居民收入】 2016年，江苏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606元，比上年增加1349元，增长8.3%。按农村居民五等份收入分组，低收入家庭组人均可支配收入5804元，同比增长5%；中等偏下收入组11404元，增长11.8%；中等收入组

10月5日，素有“蚕茧之乡”之称的海安县海北蚕茧站人头攒动，正在卖茧的蚕农个个脸上洋溢着喜悦的笑容。2016年秋季蚕收购价格达到每kg50元，创下历年新高。　仇稳山 / 视觉江苏网

15819 元，增长 10.2%；中等偏上收入组 21520 元，增长 9.9%；高收入组 37610 元，增长 8.1%。

全省 13 个设区市中，有 5 个市的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 2 万元，分别为苏州 27691 元、无锡 26158 元、常州 23780 元、南京 21156 元、镇江 20922 元；5 个市的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在 1.5 万～ 2 万元间，分别为南通 18741 元、扬州 18057 元、泰州 17861 元、盐城 17172 元、徐州 15274 元；其余 3 个市均超过 1.3 万元，分别为淮安 14319 元、连云港 13932 元、宿迁 13929 元。有 11 个市的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超过全省平均水平，分别为徐州 9.2%、宿迁 9.1%、淮安 9.1%、盐城 9%、连云港 9%、镇江 8.9%、泰州 8.8%、扬州 8.7%、南京 8.6%、常州 8.5%、南通 8.5%。分区域看，苏南、苏中、苏北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 24638 元、18320 元和 15102 元，分别比上年增长 8.3%、8.6% 和 9.1%。

当年江苏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全国平均水平多 5243 元，高 42.4%，居全国第 5 位，列上海（25520 元）、浙江（22866 元）、北京（22310 元）和天津（20076 元）之后。江苏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0.1 个百分点。

【居民收入结构】 2016 年，江苏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占人均可支配收入比重 58.2%，仍是全省居民收入主体；家庭经营净收入占比 14.7%；财产净收入 2880 元，同比增长 13.5%，增速比上年提高 3.2 个百分点，占比 9%；转移净收入占比 18.1%。分城乡看，全省城镇常住居民四项收入占比情况为：工资性收入占比 60.3%、经营净收入占比 11%、财产净收入占比 10.3%、转移净收入占比 18.4%；全省农村常住居民四项收入占比情况为：工资性收入占比 49.6%、经营净收入占比 30%、财产净收入占比 3.4%、转移净收入占比 17%。

工资性收入稳步增长 当年全省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 18664 元，比上年增加 1476 元，增长 8.6%，拉动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5.8 个百分点。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 24214 元，增长 7.8%；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 8732 元，增长 8.9%。工资性收入提升的主要因素：省委、省政府出台 33 条富民举措，健全企事业单位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随着信息服务、电子商务、现代物流、融资租赁、健康、养老等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城乡居民就业空间得到拓展；完善最低工资标准动态调整机制，逐步提高最低工资标准（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一类地区月最低工资标准 1770 元，增加 140 元；二类地区 1600 元，增加 140 元；三类地区 1400 元，增加 130 元）；部分地区行政区划调整，撤县改区后享受同城待遇，养老金、退休金、低保、最低工资标准等惠民标准得到提升，带动全省城乡居民工资性收入持续增长。

盐城市大丰区白驹镇鼓励广大农户因地制宜，改变传统的稻麦轮作、粮棉套作模式，扩大特种经济作物种植比重，以“一户一棚”政策引导，动员有一技之长的农村能人、种田大户、家庭农场主发展设施蔬菜栽培，提高土地产出效益。图为 8 月 3 日，白驹镇朱舍村农民周爱银的连栋大棚内，农民们正在为新栽植的杭椒苗浇水。

董汝涛 / 视觉江苏网

经营净收入总体平稳 当年全省居民人均经营净收入 4724 元，比上年增加 257 元，增长 5.8%。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经营净收入 4411 元，增长 6.7%；农村常住居民人均经营净收入 5283 元，增长 4.7%。经营净收入增长的主要因素：省委、省政府推出一揽子扶持和加快私营、个体经济发展政策，引导和帮助小型、微型企业稳健经营，增强盈利能力和发展后劲；推动中小企业加快发展，增加私营和个体经济从业人员，带动城乡居民经营净收入保持稳定增长；城镇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和小微企业享受减税降费优惠政策效果显现，企业成本明显降低，带动居民二、三产业经营净收入快速增长；农村经济结构调整，拓宽农村居民增收渠道，鼓励和支持失地农民从事第三产业经营，农村居民通过从事餐饮业、批发零售业、手工艺及其他服务行业等增加家庭经营收入。

财产净收入较快增长 当年全省居民人均财产净收入 2880 元，比上年增加 343 元，增长 13.5%。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财产净收入 4151 元，增长 12.7%；农村常住居民人均财产净收入 606 元，增长 11.2%。财产净收入较快增长的主要因素：政府出台一系列惠民政策，鼓励城乡居民通过多渠道发展增加财产性收入；支持城乡居民财产向资本转变，提高居民股权红利收入，居民可参股创办企业，或出资入股、联合投资建设经营风险小、预期回报好的经营项目；发展房屋租赁市场，支持有条件的居民提高租金收入水平，商业用房可按规定改建为租赁住房；土地流转增加农村居民财产性收入，通过政策引导，盘活利用农村居民宅基地，建立稳定的长效收益机制，促进农村居民财产性收入增长和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提高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性收入和财产性收入水平。

转移净收入稳定增长 当年全省居民人均转移净收入 5802 元，比上年增加 454 元，增长 8.5%。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转移净收入 7375 元，增长 6.9%；农村常住居民转移净收入 2985 元，增长 12.6%。转移净收入增长的主要因素：增加城乡居民养老金，自 2016 年 1 月始，全省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由每月人均 105 元提高至 115 元；建立城乡统一的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完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带动转移性收入提高；加强对困难群众救助，落实城乡低保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城乡低保平均标准分别达每月人均 611 元和 559 元；提高失业金标准，增幅在 7.0% 左右；推进新一轮扶贫开发，加大财政资金投入，脱贫标准提高至年人均收入 6000 元以上。

（省统计局）

居民消费

【居民消费概况】 2016年，江苏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2130元，同比增长7.7%，低于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0.9个百分点。分城乡看，城镇常住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6433元，增长5.9%；农村常住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14428元，增长12%。

【城镇居民衣食住行消费】 2016年，江苏城镇常住居民人均衣着类消费支出1810元，同比增长1.6%，占人均消费支出比重6.8%，比上年回落0.3个百分点。其中，衣类消费1447元，增长1.8%；鞋类消费363元，增长0.8%。人均食品烟酒类开支7389元，增长5.5%，占比达28%，较上年回落0.1个百分点。其中，食品消费4868元，增长5%；烟酒消费849元，与上年持平；饮料消费122元，增长3.4%；饮食服务消费1550元，增长10.8%。人均居住类支出6141元，增长8.8%，占比达23.2%，较上年提高0.6个百分点。其中，房租开支192元，增长12.9%；住房维修及管理开支770元，增长6.2%；水电燃料及其他开支878元，增长9.8%。人均交通通信类支出3952元，增长9.2%，占比15%，较上年提高0.5个百分点。其中，交通开支2925元，增长11.5%；通信开支1028元，增长3.3%。

【农村居民衣食住行消费】 2016年，江苏农村常住居民人均衣着类消费816元，同比增长4.9%。其中，衣类消费634元，增长5%；鞋类消费182元，增长4.6%。人均食品烟酒类消费4255元，增长4.3%。其中，食品支出2860元，增长6.1%；烟酒支出763元，下降0.5%；饮料支出77元，下降3.7%；饮食服务支出555元，增长3.4%。人均居住类消费3258元，增长22.9%。其中，房租开支67元，增长59.5%；住房维修及管理开支685元，增长50.2%；水电燃料及其他支出615元，增长15%。交通通信类消费2334元，增长24.1%。其中，交通支出1694元，增长32.3%；通信支出639元，增长6.5%。

【城镇居民医疗与文教娱乐消费】 2016年，江苏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支出1624元，同比增长1.9%，占全部消费支出比重从上年的6.4%下降至6.1%。其中，医疗器具和药品支出496元，下降3.3%；医疗服务支出1128元，增长4.3%。江苏城镇常住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3164元，增长3.5%，占全部消费支出比重的12%。其中，教育支出1430元，增长5.3%；

10月1日，南京新街口，来自英国拥有256年历史的哈姆雷斯（Hamleys）玩具店盛大开业。该店是中国首个哈姆雷斯旗舰店，一至四层为7000m^{2}的超大玩具王国，充满异国风情的高品质玩具、新奇有趣场景式陈列和众多娱乐互动项目，带给顾客全新的消费体验。

王路宪 / 视觉江苏网

文化娱乐支出 1734 元，增长 2%。

【农村居民医疗与文教娱乐消费】 2016 年，江苏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支出 1148 元，同比增长 5.5%。其中，医疗器具和药品支出 298 元，增长 1.7%；医疗服务支出 850 元，增长 6.8%。江苏农村常住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类支出 1352 元，增长 2.4%。其中，教育支出 795 元，下降 1.5%；文化娱乐支出 557 元，增长 8.6%。

（省统计局）

市场物价

【物价水平】 2016 年，全省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同比上涨 2.3%，涨幅较上年回升 0.6 个百分点。其中，城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 2.4%，农村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 1.8%。分类别看，食品上涨 4.7%，衣着上涨 1.8%，居住上涨 1.2%，生活用品及服务上涨 1.6%，交通通信下跌 1.2%，教育文化和娱乐上涨 0.9%，医疗保健上涨 9.1%。在食品中，粮食上涨 0.2%，畜肉类上涨 11.1%，禽肉类上涨 1.2%，蛋类下跌 3.7%，水产品上涨 6.7%，烟酒上涨 1.3%。

工业生产者价格继续低位运行，当年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比上年下降 1.9%。按行业分，产值排名前十位的行业出厂价格指数分别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下跌 2.3%，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下跌 3.5%，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下跌 2.5%，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下跌 0.7%，通用设备制造业下跌 1.3%，纺织业下跌 0.5%，汽车制造业下跌 2.5%，金属制品业下跌 1.9%，专用设备制造业下跌 1%，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下跌 1.9%。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下跌 2%，农业生产资料价格下跌 0.1%。

【物价走势】 2016 年，全省消费价格涨幅总体呈平稳运行态势。从各月份价格指数看，仅 10 月物价指数上涨超 2.5%，达 2.6%，其余各月份价格指数涨幅均低于或等于 2.5%，其中 2、3 月均为 2.5%，8 月仅 1.9%，为全年最低位，其他各月份均处在 2～2.3% 间，波动幅度不大。食品烟酒类价格总体呈宽幅震荡走势，1～4 月食品烟酒类价格指数从上涨 3.5% 至上涨 5%，5～8 月涨幅逐月回落至 2%，9～11 月涨幅又逐月回升至 4.4%，12 月再次回落至 2.5%。其中，鲜菜价格涨幅波动幅度大，1～3 月鲜菜价格涨幅从 10.2% 攀升至 26.1%，4 月起涨幅快速回落，6～9 月进入负增长区间，10～12 月再次回升至正增长区间；畜肉类价格涨幅呈冲高回落态势，5 月涨幅最高达 20.4%；水产品、烟酒价格基本平稳；蛋类价格小幅下降。衣着类、居住类、生活用品及服务类价格涨幅维持在 1% 左右。交通通信类价格指数多数月份处在下降区间，仅 11、12 月分别上涨 0.7% 和 1.7%。医疗保健类价格涨幅前 10 个月均保持在 10% 左右，11、12 月涨幅回落至 1.7%。

（省统计局）

2016 年江苏省居民消费价格同比涨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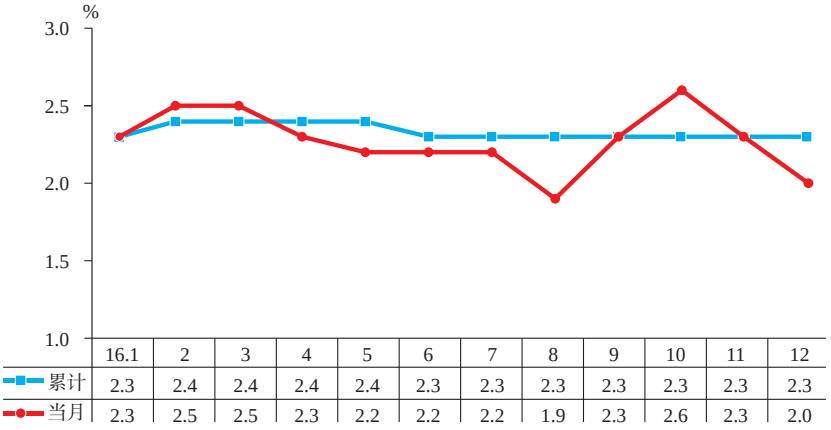

	16.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累计	2.3	2.4	2.4	2.4	2.4	2.3	2.3	2.3	2.3	2.3	2.3	2.3
当月	2.3	2.5	2.5	2.3	2.2	2.2	2.2	1.9	2.3	2.6	2.3	2.0

12 月 7 日，顾客在苏州一家超市选购蔬菜。　王建康 / 视觉江苏网

社 会 保 障

社 会 保 险

综 述

【社会保险规模】 省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苏政办发〔2016〕58号），在全省全面开展全民参保登记工作。2016年末，所有统筹地区均完成户籍人口的信息采集和参保登记。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2725.94万人、2490.5万人、1538.12万人、1631.21万人和1510.3万人，分别比上年增加72.36万人、61.5万人、47.21万人、37.07万人、38.62万人，城乡居民养老、城镇居民医保参保人数分别达1289.54万人和2002.1万人。继续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调整后全省企业退休人员月人均养老金水平达2620元。从2016年1月1日起，将全省基础养老金省定最低标准从每月105元提高到115元。全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基金收入合计3350.39亿元，比上年增加209.28亿元，同比增长6.6%；基金支出合计2964.55亿元，比上年增加324.52亿元，增长12.2%。

【社会保险调整】 阶段性降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率，全年因降费减征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单位缴费36.7亿元。出台《关于困难企业缓缴社会保险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累计批准困难企业缓缴社会保险费2793万元；暂缓调整2016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下限，适当降低部分企业特别是劳动密集型企业的人工成本。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养 老 保 险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年末，全省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数2725.94万人，比上年末增加72.36万人。其中，参保职工2046.42万人，离退休人数679.52万人，分别比上年末增加32.93万人和39.43万人；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农民工人数471.20万人，比上年末增加5.51万人。2016年，全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总收入2259.27亿元，同比增长6.9%，其中征缴收入1915.05亿元，增长5.2%；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总支出2006.70亿元，增长11.9%，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含丧葬抚恤补助费）1802.22亿元，增长11%。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衔接政策，全年全省共办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48.7万人次，其中，省内转移接续34.5万人次，跨省转移接续14.2万人次。全省企业退休人员社区管理率达95.5%。组织实施企业退休人员第四轮免费健康体检，周期免费健康体检率达100%。

【养老金首次统筹调整】 完成首次统筹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工作，近730万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基本养老金得到提高，其中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增幅达到7.1%，调整后全省企业退休人员月人均养老金水平2620元。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2016年末，全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缴费人数1289.54万人，参保率99.87%，待遇领取人数1045.79万人，领取率100%，全省续保率89.16%，基金滚存结余期末滚存结余504.39亿元。全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总收入288.09亿元，同比增长4.8%，其中，个人缴费67.75亿元，增长3.7%。全年基金总支出224.82亿元，增长5.3%。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2016年末，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数135.82万人，比上年增加9.5万人，其中，参保在职职工91.04万人，参保离退休人员44.78万人，分别比上年末增加5.73万人和3.77万人。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金社会化发放率99.37%。全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总收入254.24亿元，同比增长29.31%，其中，征缴收入182.69亿元，增长28.18%；基金总支出267.88亿元，增长28.42%。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研究制定《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若干问题处理意见的通知》《关于印发江苏省省级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和《初次参保人员认定办法》等配套文件，全省统一开发的参保登记系统上线运行。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 2016年，全省新增被征地农民15.61万人，15.57万人纳入社会保障，参保率99.74%。其中，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1.93万人、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6.23万人、享受基本生活保障7.4万人。年末实有被征地农民593.07万人，其中纳入社会保障人数591.55万人，参保率99.74%。

【企业年金】 继续在南京、苏州开展扩大企业年金覆盖面试点，推进多层次养老保障体系建设。截至2016年末，全省建立企业年金计划的企业账户数1255家，参加人数39.25万人，受托资产和投资资产规模达360.56亿元。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医 疗 保 险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16年末，全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2490.53万人，比上年末增加61.53万人。其中，在职参保职工1849.36万人，参保退休人员641.16万人，分别比上年末增加31.16万人和30.36万人。农民工参保人数452.27万人，比上年末增加1.87万人。全年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总收入869.3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6.24亿元，增长11%；基金总支出735.2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8.32亿元，增长10.2%，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718.5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3.75亿元，增长9.7%。落实“放管服”要求，取消“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

疗机构资格审查”和“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资格审查”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完善协议管理，强化监管，优化服务，全省13个设区市均已出台新的协议管理办法，按照新的协议管理办法新增定点零售药店达1395家。

【城镇（乡）居民医疗保险】 2016年，全省城镇（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2002.05万人，比上年末增加416.75万人，其中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经办新型农村合作医疗508.2万人。全年城镇（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总收入141.3亿元，基金总支出112.1亿元。省政府出台《关于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6〕178号），明确整合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建立覆盖范围、筹资政策、保障待遇、医保目录、定点管理、基金管理“六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同时要求理顺管理体制，整合城乡居民行政管理职能和经办资源，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将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均最低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425元，比上年提高45元。全省城镇（乡）居民医疗保险人均实际筹资820元，其中人均实际财政补助562元。

延伸阅读：《省政府关于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

12月30日，《省政府关于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6〕178号）正式发布，整合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两项制度，实行覆盖范围、筹资政策、保障待遇、医保目录、定点管理和基金管理“六个统一”，统一后由人社部门承担行政管理职能。整合后的城乡居民医保制度覆盖范围包括现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所有应参保（合）人员，即覆盖除职工医保人员以外的其他所有城乡居民。《实施意见》明确，两项制度整合后，不损害参保人员利益，不降低现有医保报销水平。在此基础上，逐步统一城乡居民医保住院医疗费用起付标准、支付比例、最高支付限额，政策范围内基金平均支付比例在75%左右。整合后的城乡居民医保继续实行个人缴费与政府补助相结合为主的筹资方式，鼓励集体、单位或其他社会经济组织给予扶持或资助。《实施意见》还要求整合后的实际人均筹资和个人缴费不得低于现有水平。对于现有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个人缴费标准差距较大的地区，可采取差别缴费的办法，用2～3年时间逐步过渡到同一筹资标准。《实施意见》要求各市、县（市、区）要在2017年6月底前完成工作职能调整和经办机构整合，从2018年起实施统一的城乡居民医保制度。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 2016年，各统筹区大病保险筹资标准在15～55元不等，大病保险合规医疗费用基金支付比例超过50%。2016年大病保险基金支出6.67亿元，受益人数12.99万人，重特大疾病患者政策范围内个人负担水平降低10个百分点左右。提高大病保险保障水平，在大病保险一般补偿措施之外，对低收入人口等困难群体采取降低起付标准、提高报销比例等倾斜办法，发挥大病保险解困功能。

【医疗保险制度改革】 异地就医直接结算　实现省内异地就医联网结算“全覆盖”，跨省就医联网结算取得进展。2016年，省内异地就医联网结算费用27.8亿元，占全省省内异地就医结算费用的70.9%，同比提高20.3个百分点；扩大联网医疗机构范围，全省共有1050家医疗机构开通省平台联网结算业务，同比增长94%以上。

医保智能实时监控　实现医保智能监控基本“全覆盖”，针对不同付费方式特点分类确定监控指标，加强对定点医疗机构执行医疗保险政策行为的监督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与基金支付挂钩。至2016年末，全省医疗保险累计稽核定点医疗机构、零售药店47910家，查处违规定点医疗机构、药店7341家，拒付追回违规金额1.08亿元。

复合式付费方式改革　实现医保总额控制基本“全覆盖”。实施总额控制定点医疗机构的统筹基金支出占统筹基金总支出已达到85%左右，按病种付费的病种数累计达到396个，同比增长43%，13个设区市开展按病种付费的病种数均超过100个。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失业保险

【失业保险参保规模】 2016年，全省失业保险参保人数1538.22万人，比上年末增加47.31万人，其中农民工参保人数430.68万人，比上年末增加6.13万人。2016年末，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数33.98万人，比上年末减少0.25万人。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与支出】 2016年，失业保险基金总收入112.44亿元，同比下降13.6%，其中征缴收入100.39亿元，下降13.6%；基金总支出109.77亿元，增长44.2%。贯彻实施失业保险基金扩大支出范围及支持援企稳岗有关政策，启动和发放失业人员的动态物价补贴，发挥失业保险基金防失业、促就业功能，在企业原有缴费比例基础上再次下降0.5个百分点，全年减征失业保险费33.15亿元，将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岗补贴政策享受范围扩大至所有不裁员少裁员企业，全年向6.98万户企业发放稳岗补贴23.54亿元，惠及职工522.36万人。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工伤保险

【工伤保险概况】 2016年末，全省工伤保险参保1633.93万人，同比增长2.5%，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参保161万人，农民工参保548.87万人（含建筑业农民工87.1万人）。调整提高伤残津贴标准，全年全省伤残津贴平均增长8.16%，共支付工伤保险待遇55.24亿元，有14.8万名工伤职工和供养亲属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做好《江苏省实施〈工伤保险条例〉办法》等重要政策落实。完善“三位一体”工伤保险制度体系，修订出台《关于实施〈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处理意见》《江苏省工伤职工劳动能力鉴定管理办法》等相关政策规定。以建筑业参保为牵引大力推进扩面。截至年末，全省建筑业在建项目共10451个，其中在建项目参保10239个，项目参保率97.97%。

【费率政策和基金收支】 全省13个设区市出台工伤保险费率调整政策，全省工伤保险平均费率从1.2%下调至1.01%，全年为企业减负近12亿元。2016年，全省工伤保险基金总收入78.13亿元，同比下降1.2%；基金总支出55.24亿元，下降9.6%。受为实体经济减负行动阶段性降低费率、省政府令调整两金不合理支出等因素影响，基金收入和支出均出现7年来首次双下降。

【工伤预防和工伤康复】 完善工伤预防相关政策措施，出台《江苏省工伤预防费管理暂行办法》，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对工伤预防费提取使用进行了规范管理。推动工伤康复示范项目建设，各示范创建地区工伤康复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进一步推动职业康复，2016年，全省完成工伤预防培训21651人，工伤康复3228人，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工伤认定和劳动技能鉴定】 印发《江苏

省工伤职工劳动能力鉴定管理办法》和《江苏省劳动能力鉴定档案建设标准（试行）》，进一步完善健全劳动能力鉴定制度体系。2016年，全省完成工伤认定案件11.07万件，比上年减少0.33万件；劳动能力鉴定7.55万人，比上年增加0.39万人；达到伤残等级6.62万人，比上年增加0.34万人。全省工伤保险行政诉讼胜诉率和劳动能力再次鉴定维持率分别为98.85%和92.66%。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生育保险

【生育保险概况】 2016年，全省城镇职工生育保险参保人数达1510.32万人，比上年末增加38.64万人，其中，女职工663.97万人，比上年末增加9.87万人。全年生育保险基金总收入38.9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09亿元，增长11.9%，其中征缴收入33.93亿元，增长4.7%；基金总支出60.1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7.08亿元，增长39.8%。继续执行生育保险0.5%费率政策，全年共减轻企业生育保险缴费14.07亿元。贯彻“全面二孩”政策实施，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联合印发《关于调整生育津贴计发标准的通知》，调整职工生育津贴计发标准。2016年，全省生育保险享受待遇人次为170.3万人次，次均津贴为9054.7元，人均生育费用4553元，同比分别增长80%、4%和0.4%。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社会救助

民政救助

【城乡低保】 2016年11月，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民政厅等部门《关于做好社会救助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相互衔接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6〕127号），形成多层次、立体式、衔接更紧、网底更密的兜底脱贫新举措。截至年末，全省共保障城乡低保对象73.3万户134.7万人，其中，城市14.2万户24.8万人，农村59.1万户109.9万人。省级财政共下达28.5亿元，有效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7月份起，全面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全省城乡低保平均标准分别达到611元/月和559元/月，同比分别增长5%和8%。全省城乡低保平均标准之比为1.10∶1，农村最低保障标准达到370元/月，41个县（市、区）已实现城乡低保标准并轨，占85个涉农县（市、区）的49%，一体化率继续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苏南五市均实现城乡低保标准一体化，继南京市、苏州市之后，镇江市以设区市为单位实现同城同标。

（李　茜）

2016年第四季度江苏省城乡低保基本情况

地区	城市低保					农村低保					城乡保障人数合计
	当季末户数	当季末人数	占城镇人口比	保障标准	人均补助	当季末户数	当季末人数	占农村人口比	保障标准	人均补助	
	户	人	%	元/月	元/月	户	人	%	元/月	元/月	人
全省合计	141772	248426	0.7%	611	403.0	591667	1099295	2.7%	559	280.8	1347721
南京市合计	29305	44696	1.0%	750	579.2	33764	50703	3.1%	750	546.1	95399
玄武区	2118	3131	6.2%	750	637.6	—	—	—	—	—	3131
秦淮区	5953	9100	1.3%	750	617.5	—	—	—	—	—	9100
建邺区	2535	3995	1.4%	750	580.4	33	46	1.5%	750	691.6	4041
鼓楼区	5413	8782	1.0%	750	594.2	—	—	—	—	—	8782
浦口区	2067	3187	0.6%	750	544.1	3286	5302	7.3%	750	495.2	8489
栖霞区	4213	5692	1.9%	750	477.0	1344	2140	2.3%	750	481.3	7832
雨花台区	2879	4473	2.1%	750	610.5	459	675	1.8%	750	610.3	5148
江宁区	1381	2224	0.3%	750	598.8	9269	14583	5.2%	750	657.1	16807
六合区	2118	3188	0.8%	750	533.3	7331	11672	2.1%	750	509.7	14860
溧水区	318	512	0.3%	750	578.3	3950	5862	2.5%	750	561.4	6374
高淳区	310	412	0.5%	750	542.6	8092	10423	3.0%	750	457.5	10835
无锡市合计	7720	12045	0.4%	733	550.4	10269	16982	1.1%	720	434.1	29027
市本级	14	14		760	760.0	—	—	—	—	—	14
梁溪区	3382	4812	0.6%	760	610.8	—	—	—	—	—	4812
新吴区	537	1045	0.3%	760	449.1	—	—	—	—	—	1045
滨湖区	1105	1763	0.4%	760	582.3	—	—	—	—	—	1763
锡山区	528	1081	0.5%	760	569.4	1177	2459	1.3%	760	390.1	3540
惠山区	75	116	0.1%	760	484.6	985	1839	0.7%	760	491.9	1955
江阴市	1488	2331	0.4%	760	491.6	3665	6336	1.0%	760	512.3	8667
宜兴市	591	883	0.1%	600	452.7	4442	6348	1.4%	600	356.3	7231

（续表）

地　区	城市低保					农村低保					城乡保障人数合计
	当季末户数	当季末人数	占城镇人口比	保障标准	人均补助	当季末户数	当季末人数	占农村人口比	保障标准	人均补助	
	户	人	%	元／月	元／月	户	人	%	元／月	元／月	人
徐州市合计	13338	25406	0.8%	558	317.7	81368	155124	2.3%	387	275.9	180530
鼓楼区	1186	2354	0.7%	558	339.9	—	—	—	—	—	2354
云龙区	626	1153	0.4%	558	414.1	—	—	—	—	—	1153
贾汪区	276	488	0.3%	558	378.9	1930	4126	1.3%	430	403.9	4614
泉山区	1259	2261	0.4%	558	370.3	—	—	—	—	—	2261
铜山区	1120	1917	0.6%	558	249.3	8416	17530	1.7%	430	216.5	19447
开发区	1156	2239	1.2%	558	264.4	—	—	—	—	—	2239
丰县	1308	2280	1.0%	558	359.7	9179	18133	1.9%	430	319.1	20413
沛县	789	1534	0.5%	558	329.7	13031	23740	2.7%	430	233.6	25274
睢宁县	2326	4442	1.6%	558	315.2	16871	31114	2.8%	430	293.3	35556
新沂市	1560	2873	1.5%	558	301.2	17875	29003	3.3%	430	265.8	31876
邳州市	1732	3865	0.8%	558	283.5	14066	31478	2.4%	430	291.3	35343
常州市合计	6738	10679	0.5%	710	543.3	12846	21550	1.6%	710	411.2	32229
天宁区	1957	3126	0.8%	730	619.7	329	442	0.6%	730	491.9	3568
钟楼区	1768	2572	0.7%	730	629.5	254	413	1.1%	730	328.8	2985
新北区	1267	2212	0.8%	730	411.8	1689	2910	1.1%	730	393.6	5122
武进区	759	1117	0.3%	730	556.7	2303	3464	0.7%	730	385.8	4581
溧阳市	430	735	0.2%	670	456.2	4400	7973	2.5%	670	457.2	8708
金坛区	557	917	0.2%	670	436.7	3871	6348	3.0%	670	375.1	7265
苏州市合计	7903	12744	0.3%	810	619.6	9736	16165	0.9%	810	540.2	28909
市本级	560	560		810	1049.8	—	—	—	—	—	560
姑苏区	3079	4204	0.6%	810	733.2	—	—	—	—	—	4204
高新区	266	539	0.2%	810	470.5	183	384	0.7%	810	416.4	923
吴中区	1061	2621	0.5%	810	407.2	279	604	0.6%	810	420.6	3225
相城区	319	620	0.6%	810	509.2	651	1466	0.5%	810	432.8	2086
工业园区	302	536	0.1%	810	501.8	—	—	—	—	—	536
常熟市	224	340	0.1%	810	663.0	2029	3217	0.6%	810	543.1	3557
张家港市	710	1104	0.2%	810	638.1	2148	3332	0.9%	810	621.2	4436
昆山市	562	1028	0.2%	810	601.9	608	1192	0.7%	810	514.4	2220
吴江区	513	715	0.1%	810	715.1	3306	4965	3.0%	810	556.5	5680
太仓市	307	477	0.1%	810	650.6	532	1005	0.7%	810	507.0	1482
南通市合计	4546	7369	0.2%	601	453.1	48347	78880	1.7%	534	337.0	86249
崇川区	929	1460	0.3%	620	575.3	145	229	0.4%	620	606.4	1689
港闸区	546	937	0.6%	620	464.7	294	473	0.9%	620	479.6	1410
通州区	851	1291	0.3%	620	459.7	11162	17355	2.2%	530	385.8	18646
开发区	427	711	0.5%	620	411.6	66	100	0.5%	620	468.0	811
海安县	485	871	0.2%	590	343.5	8523	13515	2.9%	480	276.0	14386
如东县	352	503	0.1%	590	502.3	5517	8246	1.6%	480	383.0	8749
启东市	304	483	0.2%	590	440.5	8386	12390	1.4%	530	420.0	12873
如皋市	391	665	0.3%	590	357.6	9061	19726	1.6%	480	238.7	20391
海门市	261	448	0.1%	590	404.9	5193	6846	1.2%	530	390.8	7294
连云港合计	5777	11595	0.6%	447	295.1	58125	105124	3.2%	381	227.6	116719
连云区	457	963	0.4%	510	402.1	—	—	—	—	—	963
海州区	1949	3919	0.7%	510	315.4	1519	3326	3.2%	420	266.5	7245
开发区	416	783	1.1%	510	344.9	—	—	—	—	—	783

（续表）

地　区	城市低保					农村低保					城乡保障人数合计
	当季末户数	当季末人数	占城镇人口比	保障标准	人均补助	当季末户数	当季末人数	占农村人口比	保障标准	人均补助	
	户	人	%	元／月	元／月	户	人	%	元／月	元／月	人
徐圩新区	367	883	6.0%	510	345.5	319	701	2.3%	420	353.8	1584
云台景区	20	39	1.1%	510	299.3	319	603	2.0%	420	273.9	642
高新区	170	365	0.7%	510	309.6	120	276	1.3%	420	257.4	641
赣榆区	571	1122	0.2%	430	239.5	12770	24859	3.8%	375	211.7	25981
东海县	468	976	0.6%	410	233.1	12778	23997	2.4%	370	213.0	24973
灌云县	917	1568	0.5%	410	224.0	16750	28893	4.1%	370	216.2	30461
灌南县	442	977	1.1%	410	260.0	13550	22469	3.2%	370	262.8	23446
淮安市合计	10129	19796	1.3%	520	282.8	57389	120310	3.1%	400	202.1	140106
清河区	1923	3545	1.4%	520	315.9	—	—	—	—	—	3545
淮安区	4346	8948	3.9%	520	257.2	23327	48090	5.0%	400	195.4	57038
淮阴区	335	628	0.4%	520	300.4	8301	16968	2.6%	400	227.6	17596
清浦区	1691	3008	1.5%	520	299.4	1863	3560	2.4%	400	247.7	6568
开发区	91	169	0.8%	520	199.0	964	2059	1.8%	400	187.9	2228
工业园区	94	110	6.0%	520	409.8	300	896	4.1%	400	146.1	1006
涟水县	436	1054	0.7%	520	239.1	14176	31121	3.4%	400	176.6	32175
洪泽县	466	964	0.6%	520	308.9	1748	3754	1.4%	400	247.2	4718
盱眙县	327	664	0.3%	520	364.2	3754	8574	1.5%	400	245.6	9238
金湖县	420	706	0.6%	520	287.9	2861	5082	2.2%	400	216.3	5788
生态新城	—	—	—	—	—	95	206	0.5%	400	150.5	206
盐城市合计	19846	36589	1.0%	530	259.2	104865	182192	3.8%	430	210.7	218781
亭湖区	3785	7919	1.8%	530	221.6	4388	8935	3.0%	430	154.5	16854
盐都区	313	593	0.1%	530	310.6	5078	9601	3.1%	430	259.1	10194
开发区	256	492	0.8%	530	221.7	572	966	1.7%	430	169.3	1458
城南新区	307	631	0.5%	530	332.0	384	793	1.8%	430	236.0	1424
响水县	1568	3062	2.1%	530	294.0	10975	22287	4.6%	430	319.2	25349
滨海县	2439	4358	1.3%	530	250.3	21132	38522	4.4%	430	182.2	42880
阜宁县	2677	4531	1.5%	530	239.5	15381	27256	3.3%	430	178.0	31787
射阳县	1102	2114	0.5%	530	281.3	15086	25486	4.8%	430	211.6	27600
建湖县	1553	2575	0.6%	530	249.4	12797	15878	4.0%	430	185.2	18453
东台市	2981	5376	0.9%	530	260.0	11837	20030	3.6%	430	197.6	25406
大丰区	2865	4938	1.9%	530	281.7	7235	12438	2.7%	430	232.2	17376
扬州市合计	6111	10716	0.5%	578	331.9	26637	53104	2.0%	523	241.1	63820
广陵区	1326	1986	0.6%	600	448.9	805	1546	1.7%	600	364.7	3532
邗江区	669	1310	0.4%	600	356.5	1761	4225	1.1%	600	319.0	5535
开发区	245	411	0.4%	600	402.8	790	1527	1.6%	600	154.4	1938
瘦西湖区	381	669	0.4%	600	288.7	—	—	—	—	—	669
生态新城	7	12	0.2%	600	321.6	263	510	0.9%	600	281.0	522
江都区	988	1831	0.3%	600	251.4	7141	13816	2.6%	600	226.2	15647
宝应县	1064	1993	0.8%	540	288.4	7759	14570	2.2%	430	237.3	16563
仪征市	848	1318	0.5%	570	330.1	3739	6643	2.3%	460	222.4	7961
高邮市	583	1186	0.8%	560	317.9	4379	10267	1.8%	450	238.8	11453
镇江市合计	7056	12230	0.7%	625	409.9	12320	21385	1.8%	625	403.1	33615
京口区	2064	3235	0.8%	625	434.5	296	489	10.0%	625	426.0	3724
润州区	3410	6243	2.1%	625	392.5	491	858	7.3%	625	470.4	7101
丹徒区	291	564	0.3%	625	347.5	2659	5036	3.6%	625	307.4	5600
镇江新区	238	394	0.2%	625	491.5	353	516	1.0%	625	430.9	910

（续表）

地　区	城市低保					农村低保					城乡保障人数合计
	当季末户数	当季末人数	占城镇人口比	保障标准	人均补助	当季末户数	当季末人数	占农村人口比	保障标准	人均补助	
	户	人	%	元／月	元／月	户	人	%	元／月	元／月	人
丹阳市	563	875	0.3%	625	463.0	2920	4846	1.0%	625	441.0	5721
扬中市	248	497	0.3%	625	277.2	1456	2392	1.2%	625	318.9	2889
句容市	242	422	0.1%	625	575.8	4145	7248	2.3%	625	460.6	7670
泰州市合计	7156	11157	0.9%	590	314.4	43812	67160	1.9%	552	222.6	78317
海陵区	1306	1889	0.8%	590	330.5	440	632	0.4%	590	345.9	2521
高港区	149	225	0.8%	590	303.6	2297	3371	1.4%	590	307.1	3596
医药开发区	22	39	0.4%	590	348.1	—	—	—	—	—	39
经济开发区	—	—	—	—	—	981	1766	1.3%	590	234.4	2076
农业开发区	13	20	1.3%	590	346.5	28	55	1.1%	590	240.7	75
兴化市	3666	5621	2.0%	590	269.3	15604	26441	2.1%	470	204.7	32062
靖江市	565	1306	0.3%	590	358.7	2794	6944	2.7%	590	185.7	8250
泰兴市	1061	1445	3.4%	590	346.4	13598	16289	2.0%	480	257.5	17734
姜堰区	374	612	0.4%	590	275.6	8070	11662	1.8%	590	203.2	12274
宿迁市合计	16147	33404	2.0%	490	357.6	92189	210616	5.1%	390	299.6	244020
宿城区	1905	3996	1.5%	490	349.4	7519	16210	2.3%	390	323.1	20206
宿豫区	2031	3350	2.9%	490	254.0	7651	15986	3.4%	390	268.2	19336
沭阳县	5405	9604	1.5%	490	398.4	30528	66134	4.4%	390	315.7	75738
泗阳县	3096	8629	2.9%	490	340.9	20279	54205	7.2%	390	297.3	62834
泗洪县	3710	7825	2.3%	490	373.2	26212	58081	8.6%	390	285.6	65906

【自然灾害救助】 2016年，全省受灾人口194.7万人，死亡110人，紧急转移安置140051人，共下拨中央和省级自然灾害救助资金3.03亿元，切实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针对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省减灾委员会、省民政厅启动省一级、三级救灾应急响应各1次，紧急调拨1850顶帐篷、700盏应急灯等省级救灾物资运抵灾区。同时，省民政厅请求民政部紧急调运1000顶帐篷、2000张折叠床、10套场地照明灯于灾害发生次日运抵灾区。省民政厅、省财政厅下拨中央和省级救灾资金2.08亿元，转移支付社会捐赠款物5.09亿元，其中，捐赠资金4.24亿元，捐赠物资折价8546.3万元。对于遇难人员实行惠民殡葬，遇难者遗体的接运、冷藏、消毒、火化、骨灰盒等全部免费。根据灾害损失情况、受灾地区经济发展水平以及群众自救能力等因素，给予遇难人员每人2万元的家属抚慰金，给予紧急转移安置人员每人310元的生活补助和每人每月600元的过渡期生活救助，给予倒塌和严重损坏住房户均补助3.5万元、一般损坏住房户均补助3500元。沿江苏南地区暴雨洪涝灾害发生后，省减灾委员会启动省四级救灾应急响应1次。省民政厅、财政部门下拨省级救灾资金2907万元，用于紧急转移安置群众生活补助和倒损住房恢复重建。与省财政厅联合拨发自然灾害救助资金7400万元，其中，中央拨款4400万元、省财政拨款3000万元，用于受灾群众冬令春荒生活救助。

（许丰平　朱　江）

【医疗救助】 2016年，南京、无锡、苏州、南通、淮安、盐城、扬州、宿迁等市出台医疗救助实施意见贯彻落实文件，医疗救助制度机制进一步完善。2016年，全省共救助困难群众680万人次，支出救助资金17.6亿元，其中，资助参合参保171万人，支出救助资金2.8亿元；门诊救助414万人次，支出救助资金2.5亿元；住院救助95万人次，支出救助资金12.3亿元；省定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临时救助对象中大重病患者等7类重点医疗救助对象全额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自负费用救助比例达到70%，年度封顶线不低于城乡基本医保封顶线的50%。全省各地医疗救助与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支付结算的“一单清”“一站式”服务平台稳步运行，救助时效性有效提升。

（李　茜）

【临时救助】 2016年，全省进一步细化临时救助对象和标准，规范审核审批程序，完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由临时救助到低保、医疗等救助的“摆渡机制”。南京、无锡、常州、苏州、南通、连云港、淮安、盐城、扬州、镇江、宿迁等11市出台临时救助实施办法。充分发挥临时救助制度在“救急难”工作中的主体制度作用，全面推开“救急难”工作。省政府办公厅出台《关于做好“救急难”工作的指导意见》（苏政办发〔2016〕59号），在全国率先推开“救急难”工作，要求各地全面建立主动发现机制，综合各类社会救助资源，统筹解决急难救助中信息不对称、资源“碎片化”以及政府救助与社会力量救助衔接不畅等问题。2016年，全省共下达临时救助中央补助资金16001万元，省级补助资金2000万元。

（李　茜）

延伸阅读：《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救急难”工作的指导意见》

6月7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救急难”工作的指导意见》（苏政办发〔2016〕59号）。意见指出，开展“救急难”工作，在“托底线、可持续”基础上对社会救助功能再深化，让由于突遇不测、意外伤害、因病因灾等原因陷入生存困境的居民得到及时

救助，有效化解人民群众的生存危机，最大程度减少和避免冲击社会道德和心理底线的事件发生，是社会救助制度的内在要求，是全面深化改革的迫切需要，是以民为本执政理念的具体体现，也是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任务。

意见要求：准确掌握急难对象信息。及时了解、掌握、核实辖区居民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事故、罹患重病等特殊情况，相关部门开展困难排查，掌握困难群众底数和生存现状，认真做好急难对象以及高风险家庭登记和定期入户评估工作，主动帮助其提出救助申请并协助落实，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救助。加强救助资源的统筹衔接，发挥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未成年人保护等机构在急难对象发现、救助等方面的优势，建立流浪乞讨等急难对象主动救助常态化、规范化的工作机制。广泛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建立社会救助激励机制，对提供急难对象信息、参与急难对象救助的行为视情给予奖励。县级民政部门要开通全国统一的“12349”社会救助热线，建立与当地政务、警务、急救等热线联动机制，畅通困难群众申请救助和急难情况报告渠道。建立报告协商机制和信息共享机制。要扎实做好急难对象救助工作。完善基本生活救助政策。完善低保、特困人员供养制度，及时将符合条件的急难对象纳入低保、特困人员供养救助。完善临时救助政策，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仍有困难的家庭和个人给予应急性、过渡性救助。完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政策，对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急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健全专项救助政策，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创新服务方式。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2016年，全省总计72个救助站，其中，13个设区市级救助站、43个县（市）级救助站、16个区级救助站。28个救助站通过国家检查验收。13个设区市救助站中有国家一级站4个、国家二级站7个、国家三级站2个。15县（区）级救助站达到国家等级站标准，其中如皋市救助站为国家二级救助站。各救助管理机构时刻注意天气变化和灾害预警，开展“夏季送清凉”“冬季送温暖”等专项救助行动。全年全省救助总量59865人次，其中，站内救助48781人次、站外救助11084人次。

（杨建东）

【未成年人救助保护】 开展“接送流浪孩子回家”“流浪孩子回校园”专项行动，“十二五”期间共帮助8446人次未成年人回归家庭和学校。2016年8月，省政府出台《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6〕104号），多部门联合开展全省农村留守儿童摸底排查，将摸排出的24.22万名农村留守儿童全部录入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基础数据库。实施贫困家庭儿童重大疾病慈善救助制度，按照“政府支持、社会参与、慈善组织运作”的工作机制，对审定纳入救助的重大疾病孤儿、低保家庭患儿以及低保边缘家庭患儿，对其自负费用分别予以100%、80%、50%的救助。

（聂　骥）

就业援助

【就业援助概况】 建立完善就业援助长效机制，以基层平台为依托，以就业困难人员为重点帮扶对象，提供一对一的就业指导、职业介绍等一条龙公共就业服务，落实岗位补贴、社保补贴、培训补贴、创业扶持等一系列扶持政策。率先把农村低保家庭、农村零转移家庭和农村低收入家庭劳动力纳入就业困难人员援助对象和就业资金补助范围，与城镇就业困难人员享受同等的社保补贴、岗位补贴就业援助政策，全方位提供岗位援助、培训援助和政策援助。2016年，3.2万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4.65亿元，31.44万人享受社保补贴15.1亿元，118.68万人享受职业培训补贴4.77亿元，450余万人享受就业创业服务补助11.4亿元。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大力开发公益性岗位，对就业困难人员进行托底安置。2016年，公益性岗位安置7375名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安置零就业家庭成员121人。组织开展“就业援助月”活动，全省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上门入户开展服务，共帮助2.15万名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帮助17.6万名就业困难人员享受各项优惠政策。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红十字会救助

【红十字应急救援】 全省推广使用“中国红十字会灾害管理系统”。物资储备网络基本成型。全省建有3个片区备灾中心、46个地方备灾仓库，与6家知名企业签有救灾物资战略合作协议。救援力量得到增强。江苏省红十字赈济救援队有正式队员54名，与上海市红十字会开展跨省联合演练。全省有各级红十字应急救援队67支。全力应对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第一时间从盐城市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调拨帐篷40顶，争取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中国红十字基金会、澳门红十字会支援500顶帐篷、4000个家庭包、3000件夹克衫连夜发往灾区。省市6支红十字救援队和近700人（次）红十字志愿者参加转移伤员、分发救灾物资、动员无偿献血、搭建帐篷等工作。截至年末，共募集款物3463.25万元用于救灾救援和灾后重建。

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发生后，省红十字会赈济救援队第一时间赶赴灾区搭建救灾帐篷。　省红十字会供图

【红十字人道救助】2016年，全省红十字会系统共集聚人道资源合计2.11亿元，支出救助款物1.8亿元。省红十字会本级收入5712万元，支出5134万元。新增“信达博爱基金”和“孤残儿童教育基金”，与旺旺集团、苏萨食品、南通派得等公司合作，募集款物900余万元。投入300万元，资助全省各级红十字会实施各类“博爱项目”86个，带动配套资金980万元。春节期间，全省各级红十字会统一开展“博爱送万家”入户慰问活动，为困难群众家庭送去慰问款物，开展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共筹集款物价值4390万元，惠及群众30万人。举办2016年“为爱行走·博爱南京”公益徒步网上筹款活动，1174个单位和个人参与捐款，为南京地区20余个公益组织申报的24个公益项目募集善款180余万元。全年争取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小天使”、“天使阳光”救助款1138万元，救助省内白血病、先心病患儿350名。

（孔　亮）

慈善救助

【慈善总会概况】截至2016年末，全省共有市级慈善总会13个，县（市、区）级慈善总会111个。街道（乡镇）慈善分会1135个，覆盖率达89.72%；村（居）慈善工作站10783个，覆盖率达57.18%。2016年，省慈善总会拨付100万元专项资金，对试点单位和基层慈善组织覆盖率高的地区给予鼓励扶持。

【慈善资金募集与支出】2016年，省慈善总会全年累计募集到账资金8239.71万元，物资折价415.57万元，合计8655.28万元。救助支出9403.55万元。换届期间募集认捐资金合计1.43亿元。全年全省各级慈善总会募集资金21.99亿元，物资折价1.05亿元，救助资金支出17.21亿元，物资折价8916万元，惠及困难家庭417多万人次。全省历年累计募集款物232.31亿元，累计惠及2336.6万人次。

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发生后，省慈善总会号召社会各界开展捐款捐物活动。据统计，省慈善总会共募集善款107.03万元，全省民政、慈善系统共接收救灾捐赠款物5.09亿元，其中捐赠资金4.24亿元（含盐城市2.98亿元），救灾捐赠物资折价8546.3万元。

【慈善救助项目】全省纵向联动救助　（一）“护苗行动”。2016年共为3216人次提供医疗救助，省级支出救助金2206.63万元。其中徐州市救助大病患儿1016人次，省、市、县三级救助资金支出1333.16万元，是资金投入最多、救助力度最大的城市。（二）“情暖江苏”春节慰问活动。省级募集并支出资金（含物资）530万元，撬动地方投入1.91亿元，合计1.96亿元，较上年增加5000万元。（三）慈善血透救助。省慈善总会出资330万元，资助11个县（市、区）添置血透机，减免贫困尿毒症患者的血透治疗费用，在基本医保报销、慈善资金救助和合作医院兜底后，减轻尿毒症患者的经济负担。

联合其他社会组织开展救助项目　（一）出资100万元，与省儿童少年福利基金会对苏北五市和苏中三市1000名高中在读的特困孤儿进行资助。（二）出资100万元，与省儿童少年福利基金会创办10个“江苏省慈善总会职教春蕾班”，资助孤儿或贫困家庭学生完成学业。（三）出资50万元，与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为贫困残疾人家庭提供热水器等生活设施。（四）出资96万元，联合10家在宁高校开展慈善超市助学，创新助学方式。（五）出资20万元，与省体育发展基金会开展“勿忘我计划”，资助省内有困难的老运动员、教练员及伤残运动员。

争取外援项目资源　（一）争取中华慈善总会的支持，增设发药点，扩大药品援助量。在全国率先实现发药点覆盖到全部设区市，共向86872人次发放药品165920盒，总价值20.88亿元，增幅已连续3年超过20%。（二）配合服务“微笑列车”项目的实施，共为692名唇腭裂患者免费进行矫治手术，落实资助金185.25万元。（三）冠名基金和定向捐赠。“瑞华助孤”项目已连续实施8年，每年资助额达200万元左右。积极做好“慈善光明行”“绿岛爱心救助基金”等冠名基金的资金募集和救助工作，为香港善源基金会等定向捐赠项目提供优质无偿服务。

精准扶贫项目　（一）在句容市行香村建立扶贫孵化养殖基地。省慈善总会与苏宁控股集团、镇江市慈善总会、句容市慈善总会和行香村制定联合开展扶贫开发方案，和苏宁控股集团分别出资50万元，镇江市、县、镇、村配套资金约65万元。用两年时间实现畜禽种苗的自行孵化繁殖和畜禽产品的加工销售。（二）在沭阳县建立扶贫蔬菜大棚生产基地。省慈善总会出资50万元，提高土地产出效益，帮助当地有一定劳动能力的困难家庭实现在家门口就业。（三）在东海建立扶贫养羊合作社。出资10万元，资助合作社免费为困难家庭提供母羊、免费进行技术辅导、帮助商品羊销售等，为困难家庭增加收入。

公益创投项目　省慈善总会开展“心悦晚霞”慈善项目，2016年择优选择48个子项目，每个项目资助2万～5万元，总资助金额132万元。

（洪　磊）

社会福利

儿童福利

【困境儿童分类保障】2016年，各地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6〕36号）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制度的意见》（苏政办发〔2014〕113号）精神，全面配套出台本地政策文件和相关落实措施。2016年，中央及省级财政共投入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补助资金8109万元，其中，中央财政4282万元，省级财政3827万元。全省散居孤儿和集中供养孤儿养育标准平均达到约每人每月1183元和1830元。截至年末，全省共有困境儿童46000余人，其中机构内养育孤儿3255人，社会散居孤儿12960人，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33人，监护人监护缺失儿童6384人，监护人无力履行监护职责儿童7795人，重残、重病儿童16214人。孤儿外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参照当地散居孤儿保障标准的一定比例或在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上适度提高得以落实。

【儿童福利设施建设】2016年，全省共投入580万元中央福彩公益金，对南京市高淳区、常熟市、射阳县、高邮市、沭阳县

等5地儿童福利设施建设项目进行补助。重点开展儿童福利机构设备配置和完善工作，制定“十三五”期间逐年省级补助资金的投入方案，并分配下达2016年度机构设施设备配置省级补助资金1000万元，对33个市（县、区）儿童福利机构设施设备添置进行补助。

【基层儿童福利服务体系建设】 2016年，各设区市、县（市、区）依托各级福利机构挂牌建立儿童福利服务指导中心，依托基层社区建立困境儿童救助保护督导（儿童福利督导）制度，聘请儿童救助保护督导员，构筑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覆盖城乡的困境儿童保障服务网络。截至年末，各设区市、县（市、区）共成立儿童福利服务指导中心74个，另有6个在建或筹建当中。全省儿童救助保护督导员（儿童福利督导员）队伍共有22974人，其中专职844人，兼职22130人。江苏重点打造两种基层儿童福利体系创建模式，一是以盐城市儿童福利院为代表，充分发挥市、县儿童福利服务指导中心作用，专设办公场所，吸纳社会力量，整合专业人才，培育孵化专业服务机构，深入街道社区设站设点，为困境儿童提供帮扶服务的建设模式；二是以张家港、昆山、海门为代表，将“县（市）、乡镇、村（居）三级”儿童福利服务体系建设与本地公益创投项目相结合，依托学校、社区建立“儿童之家”“儿童福利服务工作站”等儿童福利载体的建设模式。

【残疾孤儿医疗救助】 2016年，进一步推进“明天计划”救治工作，将救助对象由原来的福利机构儿童拓展到社会养育孤儿和低保家庭中需进行手术治疗的儿童，孤儿救助范围由原来的手术治疗病种拓展到所有住院治疗病种，并增设孤儿体检、残疾孤儿康复等资助项目，在项目覆盖内容、拓展受助对象、提升资助金额上，进一步加大“明天计划”救助工作的力度。2016年，项目共实施病患儿童医疗康复276例，中央及省级福彩公益金总计投入医疗费用951.36万元。

（聂　骥）

残疾人福利

【残疾人概况】 据2006年江苏第二次全国残疾人抽样调查显示，全省有479.3万残疾人，涉及全省五分之一家庭。另据2016年度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结果显示，全省共有1515247名持证残疾人（61838人已死亡，实际统计1453409人）。各类残疾人的人数及占持证残疾人总人数的比重分别是：视力残疾174772人，占12.02%；听力残疾99082人，占6.82%；言语残疾9575人，占0.66%；肢体残疾786878人，占54.14%；智力残疾187002人，占12.87%；精神残疾149454人，占10.28%；多重残疾46629人，占3.21%；未评定残疾人17人。按照残疾等级分：残疾一级204473人，占14.07%；残疾二级446638人，占30.73%；残疾三级441581人，占30.38%；残疾四级359777人，占24.75%；未评定940人，占0.06%。按照户口性质分：农业户口343700人，占23.64%；非农业户口1076277人，占74.06%；无户口信息33432人（失访，非死亡），占2.30%。

【助残民生实事】 省政府将向5万名贫困残疾人发放辅助器具补贴和建设500个“残疾人之家”纳入2016年保障改善民生实事内容。省残联出台《江苏省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补贴暂行办法》，为89628名残疾人发放辅具补贴。制定《江苏省“残疾人之家”建设实施方案（试行）》，在乡镇（街道）、村（社区）建成552个“残疾人之家”，以开展辅助性就业为主，就近就便为残疾人提供就业扶贫、教育培训、康复托养、文化娱乐、体育健身等基本公共服务，推动残疾人服务向基层延伸。

【助残福利】 2016年，全省助残福利政策受惠面不断扩大，各地普遍落实残疾人免费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免费进入公园、免费进入博物馆等公共场所的法规要求。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各地合作，募集救助资金（物资）3442.47万元，实施“家电圆梦”“阳光浴室”“阳光学子”“展能教室”“助行行动”“聆聪行动”“春风行动”“集善工程”等8大类、26个助残公益项目，发放彩电4200台、洗衣机4900台、电饭煲7300台、电风扇6050台、轮椅4000辆、太阳能热水器2774台，惠及全省7.66万贫困残疾人家庭。

【残疾人教育服务】 2016年，全省基本实现残疾学生从学前教育到大学全过程免费教育，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入学率达到96%以上，继续对高中及高等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发放教育专项补贴，残疾人受教育权进一步得到保障。残疾人事业专项彩票公益金助学项目的实施，为全省667人次家庭经济困难的残疾儿童享受普惠性学前教育提供资助。各地也多渠道争取资金支持，对573名残疾儿童给予学前教育资助。全省共有特殊教育普通高中班（部）4个，在校生521人，其中，聋生491人、盲生30人。残疾人中等职业学校（班）13个，在校生1225人，毕业生340人，其中295人获得职业资格证书。全省有415名残疾人被普通高等院校录取，191名残疾人进入高等特殊教育学院学习，2740名残疾青壮年文盲接受扫盲教育。

【残疾人康复服务】 2016年，选择南京市江宁区、镇江市润州区、宝应县、连云港市赣榆区为全国残疾预防综合试验区创建试点地区，督导各地完成试点工作任务。出台《江苏省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实施方案》，举办精准康复服务培训班，成立精准康复服务组织管理体系和专家技术指导组，推进全省精准康复服务工作。完善各级康复中心建设，开展康复机构等级认证工作，截至年末，全省实际运行残疾人康复机构297个。加大康复人才培养，实施康复专业人员分类业务培训和资格上岗制度，全年共培训1954人，同时推动康复人才实训基地建设。各地认真贯彻落实《江苏省贫困精神残疾人免费基本用药实施办法（暂行）》，7万多名贫困精神残疾人免费服用二代精神药物。全面落实残疾儿童抢救性免费康复政策，17503名0～6岁残疾儿童享受免费康复服务，3251名7～14岁肢体、孤独症儿童实施康复训练。完成贫困白内障患者免费复明手术2万例。

【残疾人就业服务】 2016年，全省就业年龄段（男16～59岁，女16～54岁）持证残疾人数为792769人，就业人数为366019人，就业率46.17%。其中，城镇就业年龄段持证残疾人登记就业率85.38%，实际就业率73.73%；农村就业年龄段持证残疾人登记转移就业率54.80%，实际转移就业率50.00%。累计支持8115名残疾人自主创业和个体就业，新增787名；开发社区基层就业和公益性岗位3387个，新增248个；扶持68192名残疾人实现灵活就业和居家就业，新增3691名。省残联等十部门出台《关于发展残疾人辅助性就业的实施意见》。组织9名选手参加第九届国际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获得3枚金牌、2枚银牌，名列全国各省（区、市）之首。

【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 省残联协助省级媒体办好“残疾人之声”“残疾人之友”“江

“2016 年斯达克·世界从此欢声笑语”中国助听器捐赠项目现场　省残联供图

苏手语新闻”等残疾人专题栏目。将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纳入全省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残疾人公共服务均等化。支持残疾人文化创业基地建设，鼓励残疾人文化产业创业就业。加强残疾人特殊艺术团体建设，筹建江苏省残疾人文联。制订《江苏省残疾人康复体育关爱家庭计划（试行）》，不断深化“残疾人文化周”“全国特奥日”“全民健身日”活动内容。结合江苏省第七届全民健身运动会，举办残疾人田径、乒乓球、游泳等 8 项锦标赛。

【残疾人维权服务】 做好《江苏省残疾人保障条例》的宣传贯彻，全面启动全省市、县（市）残疾人优惠扶助法规规定的制定（修订）工作。组织省政府残工委主要成员单位，开展全省“十二五”重大助残政策落实情况检查。推动各级人大、政协涉残代表、委员遴选推荐工作，为残疾人平等参政议政创造条件。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已有 12 个设区市开通运行 12385 热线。进一步规范残疾人燃油补贴发放工作，全年为 33444 人发放燃油补贴 869.54 万元。做好单眼视力障碍人士和上肢残疾人驾驶汽车相关工作，保障相关人士驾驶汽车权利。联合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出台《关于加强村镇无障碍环境建设的通知》。开展国家通用手语和通用盲文试点工作，选定苏州、徐州、泰州市盲人协会作为江苏省盲文推广试点协会。

【残疾人托养服务】 各地通过兴办县（市、区）托养机构、乡镇街道举办日间照料机构、动员社会或残疾人家庭领办创办社区日托机构等方式，形成以社区居家托养为基础，日间照料和寄宿制托养机构为核心的残疾人托养服务网络。2016 年末，全省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达 1156 个，其中，寄宿制托养服务机构 123 个、日间照料机构 250 个、综合性托养服务机构 783 个。全年共为 6.2 万残疾人提供托养服务，其中，寄宿制机构中托养残疾人 0.3 万人、日间照料机构中托养残疾人 0.4 万人、综合托养服务机构中托养残疾人 1.7 万人，机构之外接受居家托养服务的残疾人 3.8 万人。全年共有 1083 名托养服务管理和工作人员接受各级各类专业培训。

（王　强　石　民）

【残疾人两项补贴】 为贯彻《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 号）精神，切实保障和改善残疾人基本生活，2016 年，省政府出台《关于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苏政发〔2016〕15 号）。《意见》注重与社会福利、社会救助、社会保险、公益慈善有效衔接，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困难，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保障范围方面：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范围扩大到低保家庭外无固定收入的智力、肢体、精神、盲视力重度残疾人，家庭人均收入在当地低保标准 2 倍以内的一户多残、依老养残特殊困难残疾人。提出有条件的地区可优先考虑难以就业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逐步扩大到低收入残疾人及其他困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范围扩大到所有残疾等级评定为一、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重度残疾人，还提出有条件的地区可以优先考虑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逐步扩大到其他非重度残疾人，推动形成面向所有需要长期照护残疾人的护理补贴制度。保障标准方面：低保家庭内的重度残疾人按照当地低保标准 30% ～ 40% 发放生活补贴，低保家庭内的非重度残疾人按照当地低保标准 25% 发放生活补贴，同时取消原低保内重度残疾人重残补贴金政策和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中对残疾人的增发部分补贴。低保家庭外的无固定收入智力、肢体、精神、盲视力重度残疾人按照当地低保标准 100% 发放生活补贴，家庭人均收入在当地低保标准 2 倍以内一户多残、依老养残特殊困难残疾人按照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 60% 发放生活补贴，同时取消原低保外特殊困难残疾人生活救助金。各地向 394056 名低保外无固定收入残疾人、一户多残、依老养残等特殊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向 169254 名低保内重度残疾人发放重残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城镇、农村分别按不低于 120、80 元 / 月·人的标准发放。逐年提高，逐步实现统一城乡补贴标准。惠及全省 273261 名残疾人。

（姜　芳）

老年福利

【老年补贴】 2016 年，按照 80 周岁以上尊老金发放标准，全省共发放尊老金 9.94 亿元，惠及 230.82 万老年人口，其中百岁以上老年人发放人数 5037 人，发放金额 1800 万元。全省还针对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人发放养老服务补贴共计 2.68 亿元，惠及 37 万老年对象，发放养老护理补贴 1.03 亿元，惠及 12 万老年对象。

【特困人员供养】 健全特困人员供养标准调整机制，按照当地上一年度城镇常住居民和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40% ～ 50% 比例，确定城市和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标准，苏南、苏中、苏北地区平均供养标准分别不低于 40%、45% 和 50%。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特困供养人员 20.3 万人，其中，城市“三无”人员 6362 人，集中供养 3478 人、供养标准为 15129 元 / 年，分散供养 2884 人、供养标准为 13464 元 / 年；农村“五保”人员 19.7 万人，集中供养 6.8 万人、供养标准为 9393 元 / 年，分散供养 12.9 万人、供养标准为 8386 元 / 年。

（姜　芳）

福利彩票

【福利彩票销售】 2016 年，全省福利彩票销量达 148.76 亿元，较上年增加 4.28 亿元，同比增长 2.96%；全国排名比 2015 年前进 1 位，回升至全国第三；省内市场份额占

比为 45.41%，与 2015 年基本持平；筹集公益金 42.37 亿元。

（温晓雷）

【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 2016 年省级福彩公益金支出 38955.65 万元。其中，扶老助残经费 21696.55 万元，助学救孤经费 2000 万元，慈善济困经费 1780 万元，扶贫赈灾经费 1080 万元，基层民政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经费 5078 万元，省救灾物资储运中心项目经费 4153.1 万元，省荣军医院项目经费 1300 万元，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补助 1000 万元，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补助 868 万元。

（苏　鉴）

住房保障

【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2016 年，全省保障性安居工程新开工 27.49 万套、基本建成 29.93 万套，分别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109.96%、136.07%。全年全省保障性安居工程新增建设用地计划 697.3 公顷，各地还通过调剂使用往年供应土地、盘活自有存量土地安排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用地，以保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的土地需求。2016 年，省级财政预算安排住房保障专项资金 5 亿元，获国家棚改补助资金 22.55 亿元和国家安居工程基础设施配套补助资金 20.55 亿元。支持各地成立保障性住房投融资平台，通过银行贷款、发行债券、信托投资等方式，筹集金融资金，保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的资金需求。执行国家有关规定，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免征一切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2016 年，国家开发银行江苏分行和苏州分行共向棚户区城中村改造贷款授信 883.48 亿元，实际发放贷款 769.6 亿元；农业发展银行棚改贷款评审 565.9 亿元，实际发放贷款 157.6 亿元。全年累计发放政策性贷款 927 亿元，占棚改完成投资额比例为 67%。

（刘子儒）

【住房公积金】 缴　存　2016 年，全省住房公积金实缴单位 228655 家，新开户单位 29813 家，净增单位 17817 家；实缴职工 1162.79 万人，新开户职工 175.48 万人，净增职工 120.56 万人；当年缴存额 1362.66 亿元，同比增长 17.46%。截至年末，缴存总额 8450.73 亿元，缴存余额 3439.29 亿元，分别增长 20.13%、13.05%。缴存单位中，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占 18.0%，国有企业占 5.24%，城镇集体企业占 3.6%，外商投资企业占 6.43%，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占 52.33%，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占 2.16%，其他占 12.24%。缴存职工中，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占 21.5%，国有企业占 11.1%，城镇集体企业占 2.84%，外商投资企业占 18.2%，城镇私营企业及其他城镇企业占 35.43%，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占 1.25%，其他占 9.67%。缴存职工中，低收入群体占 66.87%，中等收入群体占 31.03%，高收入群体占 2.1%。

提　取　2016 年，全省住房公积金提取额为 1291.66 万笔、988 亿元，同比增长 24.54%，占当年缴存额的 72.51%，比上年同期增加 4.12 个百分点。截至 2016 年末，提取总额 5011.44 亿元，增长 25.53%。提取的金额中，住房消费提取占 81.88%（购买、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占 35.33%，偿还购房贷款本息占 44.59%，租赁住房占 1.45%，其他占 0.51%）；非住房消费提取占 18.12%（离休和退休提取占 9.6%，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并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提取占 1.39%，户口迁出所在市或出境定居占 1.8%，其他占 5.33%）。

贷　款　2016 年，全省共发放个人住房贷款 27.21 万笔、987.95 亿元，同比分别降低 1.77% 和增长 1.63%。回收个人住房贷款 477.69 亿元。截至年末，累计发放个人住房贷款 257.88 万笔、6206.41 亿元，贷款余额 3529.11 亿元，分别增长 12.18%、19.22%、17.21%。个人住房贷款率为 102.61%，比上年同期增加 3.64 个百分点。全年支持职工购建房 3055.14 万 m^2。年末个人住房贷款市场占有率为 15.06%，比上年同期减少 3.3 个百分点。职工贷款所购住房套数中，90（含）m^2 以下占 30.65%，90 ～ 144（含）m^2 占 59.63%，144 m^2 以上占 9.72%；新房占 61.63%，二手房占 38.37%。职工贷款笔数中，单职工申请贷款占 33.34%，双职工申请贷款占 62.92%，三人及以上共同申请贷款占 3.74%。贷款职工中，低收入群体占 41.39%，中等收入群体占 54.18%，高收入群体占 4.43%。全年发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贷款 0 亿元，当年应收贷款本金 1.713 亿元，实收贷款本金 1.713 亿元。截至 2016 年末，累计发放项目贷款 10.583 亿元，项目贷款余额 2.16 亿元。

收益及支出　2016 年，全省住房公积金业务收入 1178852 万元，同比降低 6.65%。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94852 万元，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072976 万元，国债利息收入 716 万元，其他收入 10308 万元。全年住房公积金业务支出 706482 万元，增长 73.30%。其中，住房公积金利息支出 534834 万元，归集手续费用支出 38031 万元，委托贷款手续费支出 38877 万元，其他支出 94740 万元。

全年全省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 472370 万元，同比降低 44.76%。增值收益率 1.45%，比上年同期下降 1.54 个百分点。增值收益分配：全年提取贷款风险准备金 225213 万元，提取管理费用 59799 万元，提取城市廉租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 180970 万元，上交财政管理费用 56623 万元，上缴财政的城市廉租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 318933 万元。截至 2016 年末，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 1568123 万元，累计提取城市廉租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 1557651 万元。

全年全省住房公积金管理费用支出 55113 万元，同比增长 28.59%。其中，人员经费 25620 万元，公用经费 6494 万元，专项经费 22999 万元。

（苏　鉴）

【公共租赁住房分配入住】 推动各地加快公租房分配入住。发布《关于政府投资公租房分配进展情况的通报》，对部分公共租赁住房空置率较高的市县开展定向督促。2016 年，全省公共租赁住房分配入住净增 2.59 万户。截至年末，全省累计有 7.3 万户低保住房困难家庭享受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有 5.3 万户低保住房困难家庭通过发放租赁补贴予以保障。

【棚户区（危旧房）改造】 2016 年，全省计划棚户区（危旧房）改造计划新开工 25 万套（户）、基本建成 20 万套，实际完成棚户区（危旧房）改造新开工 27.49 万套（户）、基本建成 27.54 万套，分别完成年度目标的 109.96% 和 137.7%。2016 年，全省将棚户区改造货币化安置比例纳入对市、县政府的安居工程进度通报中，推动各地因城施

策，促进各地提升货币化安置水平。2016年，全省棚改货币化安置比例为40.79%，同比提高19个百分点，11.21万户居民通过购买存量商品房和货币补偿得到及时安置。健全和规范国家政策性专项贷款使用机制，提高已授信资金的使用效率。全省投放国家开发银行棚户区（危旧房）改造贷款使用效率持续提升，农业发展银行从点到面展开对棚改的贷款支持，1000亿元江苏银行棚改基金正式运作，棚改贷款全年评审401.8亿元，实际发放235.45亿元。

（刘子儒）

优抚安置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 经国务院批准，民政部于9月20日公布第六批96处国家级烈士纪念设施名单，江苏省雨花台烈士陵园、淮海战役碾庄圩战斗纪念馆、刘老庄八十二烈士陵园、大丰烈士陵园、泰州烈士陵园、宿迁烈士陵园等6处烈士纪念设施被批准为国家级烈士纪念设施，至此，江苏省国家级烈士纪念设施由8处增加至14处。

省民政厅等部门对全省重要的烈士纪念设施、抗战纪念设施（遗址）基本信息进行核查。与省财政厅共同安排2500万元，支持全省47处烈士纪念设施和8家优抚医院、光荣院、优抚接待站进行维修改造。

【抚恤补助标准提高】 根据《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民发〔2016〕174号），从2016年10月1日起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十级至一级残疾军人定期抚恤金标准调整为6300元/年～66230元/年，同比平均提高10%；“三属”（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定期抚恤金标准调整为16980元/年～21030元/年，同比提高10%～28%；在乡复员军人（抗日战争时期入伍、解放战争时期入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入伍）生活补助标准调整为9772元/年～10132元/年，同比提高13%～14%；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生活补助标准调整为5400元/年，同比提高10%；参战参试退役人员生活补助标准调整为6000元/年，同比提高9%；年满60周岁的烈士子女生活补助标准调整为4080元/年，同比提高13%；年满60周岁的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标准调整为每服一年义务兵役，每人每月补助25元，同比提高25%。各地在保证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不低于国家标准的基础上，落实抚恤补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及时安排配套资金，保障同步提标，使各类抚恤补助及时、足额发放到优抚对象手中。

【短期疗养和医疗巡诊活动】 2016年，全省继续开展重点优抚对象短期疗养和医疗巡诊活动，共安排8055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烈士遗属等重点优抚对象参加短期疗养活动；共安排6600名复退军人精神病患者和1～6级伤病残退役军人参加医疗巡诊活动。服务对象满意率达到95%以上。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水平】 截至2016年末，全省重点优抚对象的参合参保率达100%，重点优抚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医疗费用平均报销比例达到90%以上，重点优抚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医疗费用“一站式”即时结算实现全覆盖。各地还通过商业保险、临时救助、慈善救助等方式，对现行医疗保障体系进行有益补充，有效缓解优抚对象“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优抚信息管理】 2016年，全省总计对30.3万名优抚对象进行入户核查，完成民政部下达任务数的296.6%。淮安、盐城、连云港、徐州、无锡、宿迁等市完成下达任务数的300%以上，泰州、苏州、南通、扬州、常州、镇江等市完成下达任务数的200%以上。全省优抚对象身份证信息采集比率达到99%以上。全省均已实现优抚信息系统国家、省、设区市、县（市、区）、乡镇五级联网。县级以上100%完成各项软硬件配置。

（朱元杰）

【退役士兵安置】 发挥国有企业安置退役士兵的主渠道作用，省民政厅、省国资委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国有企业接收安置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工作的意见》，明确具体接收要求，促进工作落实。2016年，下达部省属指标711个，占比60%，同比增长19个百分点。市、县两级筹措效益相对较好单位安置退役士兵，据初步统计，2016年省市县提供指标数达到岗位安置人数的1.2倍以上。全年全省12所全日制专科院校和3所本科院校分别招收退役士兵1000人和300人，全省有16009人、7048人和1887人分别完成中高级职业技能培训、短期职业技能培训和高等学历教育，取得相应证书。33926名在训学员中，中长期18404人，短期9201人，学历教育6321人。深化“村官”培养工程，全省有370余名退役士兵走上城乡社区工作岗位。全年全省共组织退役士兵就业招聘会、推介会171场次，计有517家用人单位、11200名退役士兵参加，4700余名退役士兵与用人单位现场达成就业意向。

（邓四长）

【军转干部安置】 2016年，国家共下达江苏省接收安置军转干部4005名（师职45名、团职1117名），计划安置3246名、自主择业759名；接收安置总数、计划分配总数和随调随迁家属安置数等多项主要指标继续位居全国前列。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参考文献：

1. 江苏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2016年度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

2. 江苏省财政厅《关于2016年江苏省彩票公益金筹集分配和使用情况的公告》

3.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江苏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江苏省住房公积金2016年年度报告》

公 共 安 全

防 灾 减 灾

综　述

【防灾减灾政策完善】 2016年10月19日，省政府发布《江苏省自然灾害救助办法》省政府令第110号），自2017年1月1日起施行。《办法》对自然灾害救助工作的机制、准备、灾后处理、救助款物管理等方面做了进一步完善，为灾害救助工作提供法定依据。省民政厅印发《江苏省关于支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减灾救灾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社会力量参与救灾工作的总体要求、工作范围、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出台《江苏省省级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办法》，进一步细化救灾物资的购置、储备、调拨、使用、监督等制度。

【灾害防范应对能力】 实施新孟河工程、洪泽湖大堤除险加固、校舍安全工程、紧急医学救援基地等防灾减灾工程建设，开展防灾减灾科技支撑平台和关键技术的攻关。开展“北斗系统”减灾救灾应用试点工作。全省不断加大“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力度，南京市建邺区沙洲街道中胜社区等90个单位被国家减灾委授予“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称号。省减灾办发放福彩公益金270万元，用于推进“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的创建工作。2016年，全省建成省级救灾物资储备库1个，地市级储备库8个，县级储备库30个。

（许丰平　朱　江）

自然灾害损失

【自然灾害损失概况】 2016年，全省自然灾害多发频发、突发连发。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据统计，全省共发生各类自然灾害19次，造成13个设区市84个县（区、市）194.7万人受灾，因灾死亡110人，紧急转移安置140051人，农作物受灾面积426000公顷、成灾面积221000公顷、绝收面积34000公顷，房屋倒塌19535间、严重损坏16090间、一般损坏50711间，直接经济损失117.2亿元。

（许丰平　朱　江）

【气象灾害】 2016年，江苏主要气象灾害有高温、暴雨、连阴雨、龙卷、台风、寒潮、暴雪等。

高　温　7月20日至8月2日、8月11～25日全省先后出现两次大范围持续高温天气过程。7月20日至8月2日大范围高温过程持续高温天数最长为14天，极端最高气温39.8℃（昆山，7月27日），阜宁（37.7℃，7月25日）、如东（39.1℃，7月24日）及如皋（39.5℃，7月29日）日最高气温创全年极值，江淮南部和沿江苏南共有20站日最高气温创7月新高。8月11日起高温范围再次扩大为区域性高温，宜兴8月19日最高气温达40℃。

暴　雨　全省平均暴雨日数（7天）为1961年以来最多，淮河以南大部分市（县）出现不同程度城市内涝，为暴雨洪涝灾害偏重年份，其中6月30日至7月7日的暴雨过程，降水量之大、影响范围之广为全省历史同期最强。降水主要集中在沿江中西部及江淮之间东南部地区，最大累计雨量出现在溧水（480.4 mm），期间共有18站日降水量创历史同期极值，12站日降水量达历史同期次极值。7月2日宜兴（178.3 mm）、苏州（169.0 mm）刷新了本站夏季日最大降水量历史记录。

连阴雨　2016年，江苏省梅雨期为6月19日至7月20日，梅期长（32天）较常年（平均为23～24天）偏长8～9天，苏南大部分地区及江淮东部梅雨强度为强。梅雨期间降雨总量大、降水强度强、强降雨区叠加、极端性突出，雨日数及小时、日、3日降水强度均刷新历史同期记录，梅雨量平均为430.8 mm，较常年平均偏多1倍，强降水过程多，且主雨带位于沿江苏南地区，致太湖流域、江南运河及南京秦淮河出现严重汛情。

10月全省连阴雨持续时间为秋季历史同期最长，过程最大雨量及雨日也较历史同期其他过程明显偏多。10月降水量为历

2016年江苏省自然灾害灾情与往年灾情对比表

年份	人口受灾情况			农作物受灾情况		损失情况	
	受灾人口（万人）	死亡人口（万人）	转移安置人口（万人）	受灾面积（千公顷）	绝收面积（千公顷）	倒塌房屋（万间）	直接经济损失（亿元）
2016年	194.7	110	14	426	34	1.95	117.2
2015年	510.2	9	17	611.1	39.6	0.23	81.1
较2015年增减数量	−315.5	101	−3	−185.1	−5.6	1.67	36.1
较2015年增减比例	−61.8%	1122%	−17.6%	−30.3%	−14.1%	726%	44.5%
2000—2015年均值	994.9	10.8	11.5	944.6	55.3	0.26	65.8
较2000—2015年均值增减数量	−800.2	99.2	2.5	−518.6	−21.3	1.69	51.4
较2000—2015年均值增减数量	−80.4%	918.5%	21.7%	−54.9%	−38.5%	650%	78.1%

史同期第一，其中64站刷新了历史极值，月雨日数为12（沛县）～24天（金湖），有54个站的累计雨日数达到了1961年以来历史同期最多，自10月7日起，有18站在31日结束阴雨天气，创全省秋季区域性连阴雨最长过程，其中南京市六合区阴雨持续时间最长（25天）。

台　风　2016年影响全省台风呈夏少秋多的特点，9月15日～10月22日，全省先后受到4个台风的影响，比常年整个秋季的1.2个都明显偏多，同于1959和2010年。其中“莫兰蒂”过程最大降水出现在镇江，达239.5㎜，“鲇鱼”过程最大降水出现在金坛，为261.6㎜。

龙　卷　6月23日14:20～15:20江苏盐城发生了历史罕见的龙卷极端天气，阜宁县西南部在长25㎞、最宽10㎞范围内出现了12级以上大风，最大风速观测值达34.6m/s（阜宁新沟镇），根据观测资料分析，龙卷等级为EF4级。本次龙卷影响范围之大、强度之强、持续时间之长是阜宁有气象观测记录以来60年内最严重的一次。

寒　潮　1月22～24日强冷空气自北向南影响我国大部地区，江苏省出现大幅降温。此次过程为1971年以来1月同期最强的一次寒潮降温过程，极端最低气温为-7.6℃（东山）～-15.6℃（东海），东海（-15.6℃）、响水（-14.2℃）、建湖（-12.6℃）、西连岛（-13.3℃）、海门（-9.3℃）等五站极端最低气温创建站以来1月历史新低值，而响水、西连岛、海门突破建站以来年日极端最低气温。

11月21～24日北方强冷空气来袭，全省气温骤降，降温最大的为丰县站，48小时最大变幅达15.6℃（丰县），极端最低气温也出现在丰县（-7.4℃，24日），有49个站达寒潮标准。

暴　雪　受11月21～24日北方强冷空气影响，11月22日凌晨起全省自北向南出现雨夹雪转雪天气，至24日沿淮北8站出现暴雪，最大积雪深度为11cm（徐州市区，22日21时；盱眙，23日13时），最大雨雪量为33.7㎜（南京）。

（朱卫星　宋睿之）

延伸阅读：2016年江苏主要天气气候事件

1月下旬“霸王级”超级寒潮来袭，1月22～24日出现1971年以来1月同期最强的一次寒潮降温过程。“暴力梅”致全省江河湖堤全线超警，全省梅雨期内降水量平均为430.8㎜，较常年平均偏多1倍。罕见龙卷风发威，重创盐城阜宁射阳，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影响范围之大、强度之强、持续时间之长是阜宁、射阳有气象观测记录以来60年内最严重的一次。夏季特大暴雨致灾严重，尤其是6月30日至7月7日的暴雨过程，降水量之大、影响范围之广为全省历史同期最强。7月20日至8月2日、8月11～25日全省先后出现两次大范围持续高温天气过程。秋季连阴雨创历史同期最长记录，10月全省大部都笼罩在连绵不断的阴雨天中，连阴雨持续时间为历史同期最长，过程最大雨量也较其他过程明显偏大。秋季台风影响个数之多为历史罕见，全省受到4个台风的影响，较常年同期（1.2个）明显偏多。强寒潮来袭，深秋温度“跳水”如隆冬，11月21日北方强冷空气来袭，全省气温骤降，11月22日长江以北出现历史同期罕见暴雪。

【风雹灾害】 2016年，全省先后发生大风、龙卷风、雷电、冰雹等10起风雹灾害，造成南京、徐州、南通、淮安、盐城、泰州、宿迁7个设区市38个县（市、区）23万人受灾，因灾死亡101人，紧急转移安置33033人，农作物受灾面积8.01万公顷、绝收面积0.41万公顷，倒塌房屋17903间、严重损坏房屋12186间、一般损坏房屋27923间，直接经济损失54.2亿元。总体看，风雹灾害呈现出“覆盖面较广，损失较重”的特点，风雹灾害主要分布在苏北和苏中，灾害造成致死人数占全年总数的91.8%，倒塌房屋占全年总数的91.6%，严重损坏房屋占全年总数的75.7%，一般损坏房屋占全年总数的55.1%。

（苏　鉴）

【洪涝灾害】 全省10个设区市54个县（市、区）、354个乡镇（街道）137.8万人受灾，11万人紧急转移安置，农作物受灾面积31.56万公顷、成灾面积16.35万公顷、绝收面积2.82万公顷，房屋倒塌1519间、严重损坏3662间、一般损坏21729间，直接经济损失64.9亿元。439个乡镇雨量超过50mm，141个乡镇雨量超过100mm，最大雨量182.8mm，持续时间长，多个河湖水位超警戒。全年紧急转移安置14万人，其中洪涝灾害转移安置11万人，占全年总紧急转移安置人口的78.6%。农作物受灾面积占全年总受灾面积的74.1%，成灾面积占全年总成灾面积的74%，绝收面积占总绝收面积的82.9%。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年总损失55.4%，尤其农业、交通、通信、电力等损失较重。

雨　情　2016年全省平均降雨量1492mm，较常年同期偏多47.63%，其中，沿江苏南地区面均降雨量1877mm，较常年偏多74.41%；江淮之间面均降雨量1404mm，较常年偏多40.18%；淮北地区面均降雨量893mm，较常年偏少1%。全省降雨年内分布不均，其中汛前较常年偏少8%，汛期较常年偏多33%，汛后较常年偏多227%。主要呈现如下特点：

雨量分布不均，呈南多北少。汛前（1～4月），全省沿江苏南、江淮之间和淮北地区面均降雨量分别为271mm、160mm、81mm，其中沿江苏南地区较常年同期偏多4%，江淮之间和淮北地区分别偏少15%和40%。汛期（5～9月），沿江苏南地区、江淮之间面均降雨量分别为1146mm、842mm，分别较常年同期偏多70%和21%，淮北地区面均雨量553mm，较常年同期偏少19%。

梅雨持续时间长，梅雨量偏多。淮河以南地区6月19日入梅、7月20日出梅，入梅正常，出梅偏晚，梅期雨量偏多，且雨区主要集中在沿江苏南地区。沿江苏南、江淮之间梅雨期面雨量分别为539mm、412mm，分别是常年梅雨量的2.3倍和1.8倍；淮北地区面雨量239mm，较常年梅雨期同期雨量偏多28%。

汛期降雨集中，阶段雨量超历史。汛期大范围强降雨过程均发生在梅雨期间，占整个汛期雨量的60%。6月26～28日，强降雨主要分布沿江苏南地区，面均累计雨量79mm，最大累计雨量点无锡官林站达168mm；6月30日至7月4日强降雨主要分布在淮河以南地区，累计雨量最大点南京姚家水库达460mm。7月11日沿江地区再次突发短时强降雨，南通闸14～16时降雨量达224mm。汛期，江苏省面雨量位居历史第三位，其中太湖流域、长江流域均位居历史第二位；沿江苏南位居历史第二位；无锡市、南通市均位居历史第一位。

汛后出现持续阴雨天气。10～11月，受暖湿气流活跃、台风云系、冷空气共同影响，江苏省遭遇历史少见持续降雨过程，特别是淮河以南地区发生强降雨，太湖、秦淮河、里下河等地区遭遇暴雨、局部大暴雨。10月1日至11月16日，沿江苏南地区、江淮之间、淮北地区面均雨量分别为355mm、300mm和205mm，分别为常年同期的3.5～4.0倍，其中10月份沿江苏南地区、江淮之间、淮北地区面均雨量分别为314mm、279mm和198mm，分别为常年同期的5.5倍、5.7倍和5.1倍，列历史同期第一位。

7月7日，南京河西著名的“南京眼”步行桥，长江洪水已经超过桥体的“下眼皮”。
宋峤 / 视觉江苏网

水　情　2016年汛期，江苏省沿江苏南大部分地区洪涝严重，里下河、太湖地区河湖水位普遍超警戒，苏南运河、秦淮河等河道水位超历史纪录。

境内江河湖水位高。汛期，长江干流大通站最大流量70700m³/s，受长江来水及天文大潮共同影响，长江南京、镇江、江阴站最高潮位分别为9.96m、8.58m和6.52m，超警戒潮位1.02m～1.58m，分别位居历史第四位、第二位、第八位；天生港站受天文大潮影响，最高潮位6.00m，超警戒0.80m。汛期受区域强降雨影响，秦淮河出现超历史洪水过程，东山站最高水位11.44m，超警戒2.94m，比历史最高水位高0.27m；水阳江水碧桥站最高水位13.59m，超警戒3.59m；滁河晓桥站最高水位11.53m，超警戒2.03m。太湖平均水位最高4.87m，超警戒1.07m，超保证水位0.21m，位列历史第二高。江苏省太湖地区汛期部分河湖出现超标准洪水，望虞河琳桥站最高水位达4.71m，比历史最高水位高0.03m，超警戒0.91m；苏南运河无锡站最高水位达5.28m，比历史最高水位高0.10m，超警戒1.38m；苏南运河苏州站最高水位达4.82m，超历史最高0.22m，超警戒1.02m；湖西地区金坛站水位最高水位6.65m，超历史最高0.11m，超警戒1.65m；洮湖王母观、滆湖坊前站最高水位6.55m、5.80m，比历史最高水位高0.43m和0.37m，超警戒水位1.95m和1.80m。

高水位持续时间长。4月1日至9月8日，太湖长时间处于超警戒水位状态，维持在警戒水位以上（含警戒）天数62天，其中超防洪保证水位16天。苏南运河各站、洮湖、滆湖水位超警戒27～58天。长江干流潮位站超警戒天数在28～44天，秦淮河东山站超历史水位50小时。

淮河干流出现洪水过程。汛期，受时段降雨影响，淮河多次出现洪水过程，淮河干流吴家渡站最大流量4470m³/s，入洪泽湖最大总流量4606m³/s，三河闸开闸泄洪，最大泄洪流量达6090m³/s。汛期洪泽湖蒋坝站最高水位13.21m（7月30日），低于警戒0.29m。里下河地区受汛期强降雨影响，河道水位一度普遍超警戒，其中兴化站最高水位2.94m，超警戒0.94m；里下河北部的盐城、建湖、阜宁站最高水位分别达2.45m、2.25m、1.74m，超警戒0.75m、0.65m和0.44m。

汛后发生秋汛。受10月持续降雨影响，江苏省太湖地区、秦淮河流域、里下河地区水位超警戒。太湖平均水位一度涨至4.12m，超过警戒水位0.32m，为10月份历史同期第三位。苏南运河常州、无锡、苏州站水位分别涨至5.06m、4.77m、4.36m，超警戒0.76m、0.87m、0.56m。秦淮河东山站最高涨至9.87m，超警戒1.37m。滁河晓桥站最高涨至10.64m，超警戒1.14m。淮河上游发生洪水过程，最大流量4130m³/s，三河闸开闸泄洪，流量4000m³/s。里下河兴化站水位最高至2.37m，超警戒0.37m。

【台风灾害】 2016年，影响江苏省的台风较往年偏少，主要有第1号台风“尼伯特”和第14号台风“莫兰蒂”。第1号台风“尼伯特”于7月3日在美国关岛以南的西北太平洋洋面上生成；7月8日5时50分从台东太麻里登陆；7月9日在福建漳州龙海到莆田秀屿一带沿海再次登陆；7月10日凌晨3点，“尼伯特”在福建省宁化县境内减弱为热带低压，之后进一步减弱。受1号台风残留云系及冷空气的共同影响，江苏省南通、盐城、苏州等地出现局部强降雨，最大点雨量为南通闸203.8mm，其中最大1小时降雨量高达113.4mm。第14号台风“莫兰蒂”于9月10日14时在西太平洋生成，12日早晨加强为强台风，15日凌晨3时5分前后在厦门市翔安区沿海登陆，登陆时中心附近最大风力15级，16日位于江苏省泰兴境内，风力7级（16m/s），之后强度逐渐减弱并变性为温带气旋。受此台风外围云系和冷空气共同影响，江苏省沿江苏南和江淮之间普降大到暴雨，局部大暴雨。9月14日8时至9月18日8时，江苏省沿江苏南、江淮之间、淮北地区累计面雨量分别为146mm、110mm、14mm，累计降雨量超过200mm的有溧阳、丹阳、启东、东台等4个县（市）。台风气候并未造成较大影响，只有南通、泰州2市6个县（市、区）受灾，受灾人口273人，紧急转移安置21人，房屋倒塌27间、严重损坏68间、一般损坏92间，直接经济损失99.6万元。

【干旱灾害】 2016年，出梅后江苏省遭遇持续晴热高温少雨天气，出现严重气象干旱，全省高温日数比常年明显偏多，部分地区高温强度突破或达到历史极值。7月20日至9月上旬江淮地区面雨量77.34mm，比常年同期偏少70.4%；淮北地区面雨量152.33mm，比常年同期偏少46.2%；沿江苏南地区面雨量75.74mm，比常年同期偏少64.8%。汛前，虽视情向骆马湖补水，但沂沭泗地区“两湖一库”蓄水量仅12.5亿m³，较常年同期偏少20%。汛期，沂沭泗上中游基本无来水补充，入骆马湖、石梁河水库水量仅7.21亿m³，占常年来量的24%，加之农业用水、蒸发等消耗，9月8日骆马湖、石梁河水库水位分别为21.62m、22.57m，分别低于正常蓄水位1.38m、1.93m。微山湖水位长期低于死水位，7月12日出现2016年最低水位31.37m，低于死水位0.13m。9月8日，淮北地区“两湖一库”可用蓄水总量11.56亿m³，较常年同期偏少47%。连云港、镇江2市4个县（市、区）受旱灾，受灾人口30.8万人，农作物受灾面积2.79万公顷、成灾面积2.38万公顷、绝收面积0.09万公顷，直接经济损失1.4亿元。

（任伟刚　苏　鉴）

【雪灾和低温冷冻灾害】 2016年，雪灾和低温冷冻灾害影响不大，共造成淮安、盐城、泰州3市4个县（市、区）受灾，受灾人口26656人，紧急转移安置3人，农作物受灾面积0.26万千公顷、成灾面积0.18万公顷、绝收面积0.03万公顷，房屋严重损坏7间，直接经济损失1760万元。

（苏　鉴）

【地质灾害】 2016年，全省地质灾害类型主要有地面沉降、滑坡、崩塌、地面塌陷、地裂缝等。全年全省共发生突发性地质灾害32起，其中滑坡25起，崩塌2起，地面塌陷5起，共造成直接经济损失2333.60万元，未造成人员伤亡。与2015年相比，数量减少11起，直接经济损失增加238.05万元。

（陈　威　黄河清）

【地震灾害】 2016年，江苏省及其邻近海域（30.5°～36°N，116°～125°E）共发生ML≥2.0级地震120次，其中ML≥3.0级地震18次，ML≥4.0级地震1次。最大地震为10月20日射阳ML4.8级地震，次大地震为4月2日南黄海海域ML3.9级地震。有明显震感报告的地震3次，分别为4月10日高邮ML3.1级地震，高邮市汉留镇有感；10月20日射阳ML4.8级地震，射阳附近地区震感明显；12月8日高邮ML2.6级地震，震中附近地区部分有感。

2016年，江苏陆地地震活动水平较高，是自2012年高邮—宝应4.9级地震后年活动强度和频次最高的一年。最突出的地震事件为10月20日04时51分在盐城市射阳县（33.660°N、120.349°E）发生ML4.8级（M4.4）地震序列，主震震源深度为20km左右，地震序列类型为前震—主震—余震型。该序列自2016年10月9日09时05分开始，持续到2017年2月8日，共记录地震55次，其中1.0≤ML≤1.9级地震34次，2.0≤ML≤2.9级地震16次，3.0≤ML≤3.9级地震3次，ML≥4.0级地震1次。射阳ML4.8级地震序列的发展可以分为前震和余震两个部分，其中前震27次，最大地震为10月15日ML3.5级；10月20日ML4.8级地震后共记录到余震27次，最大地震为11月17日ML2.7级。此外，自2016年8月13日至11月14日，盐城大丰出现小震集中活动，共发生小震12次。从时间分布上可分为两个时段，第1个时段为8月13日至9月8日，期间共记录到9次地震，最大地震为9月1日ML2.9级；第2个时段为11月12日～14日，期间共记录到3次地震，最大地震为11月12日ML3.3级。

（孙业君）

【海洋灾害】 2016年，全省发生风暴潮灾害1次，直接经济损失8.90万元，无人员伤亡；发生灾害性海浪过程2次，直接经济损失1655.70万元，无人员伤亡；连云港海域发生海冰灾害，直接经济损失2000万元，无人员伤亡。全年未发生海啸灾害。管辖海域全年未发现赤潮；5～8月发现浒苔绿潮，持续时间为107天，最大覆盖面积185.00km^2。全省沿海海平面较2015年高33mm。海岸侵蚀、海水入侵和土壤盐渍化也有不同程度发生。全年海洋灾害直接经济损失3664.60万元，无人员伤亡。与2015年比较，直接经济损失和死亡（含失踪）人数均有所下降。

风暴潮　2016年，沿海发生风暴潮灾害过程1次，没有发生温带风暴潮灾害过程。2016年第16号台风“马勒卡”9月13日生成，9月21日减弱消亡，是一个生命周期长、强度变化大的台风。该台风9月17～19日影响江苏海域，江苏沿岸自南向北出现了30～112cm的风暴增水。受台风风暴潮影响，全省沿海损毁房屋6间，紧急转移安置人口6人。风暴潮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8.90万元。

灾害性海浪　2016年，共发生灾害性海浪过程（有效波高2.5m及以上）2次，累计天数6天，其中一次为台风浪过程，一次为台风和冷空气共同影响的海浪过程。水产养殖绝收面积63.23公顷，农作物受损265.00公顷，损毁码头0.01km，损毁海堤、护岸0.80km，直接经济损失1655.70万元。

海　冰　2016年1月22～26日，受强冷空气影响，连云港市沿海最低气温降至零下14.7℃，海州湾沿海海冰发展迅速，在连云区海州湾街道西墅海岸边，海冰厚度超过20cm，数万亩未及时采收的鲜紫菜受损严重。灾害共造成水产养殖受灾面积1.67千公顷，水产养殖损失总量3700吨，造成直接经济损失2000万元，无人员伤亡。

赤　潮　江苏管辖海域全年未发现赤潮。海州湾监控区内赤潮生物以硅藻和甲藻为主，主要优势种为中肋骨条藻、小细柱藻、短角弯角藻、叉状角藻等，细胞密度介于6.55×103个/升～5.55×106个/升之间；全年富营养化指数（E）介于0.05～3.51之间，平均值为1.18，处于富营养化状态，具有发生赤潮的潜在风险。

浒苔绿潮　2016年4～10月组织开展浒苔绿潮卫星遥感监视监测工作。5月11日首次在南通、盐城近岸海域发现浒苔绿潮，6月中下旬，盐城和连云港部分区域出现浒苔登滩现象，8月25日最后一次在南通近岸海域及盐城外海监测到零星漂浮浒苔，全年浒苔绿潮持续时间为107天。管辖海域浒苔绿潮单次最大覆盖面积为185.00km^2，发现于6月9日。

海平面变化　2016年，江苏沿海海平面比常年高140mm，比2015年高33mm。预计未来30年，江苏沿海海平面将上升80～165mm。

海岸侵蚀　2016年，全省受侵蚀海岸长度达19.19km，主要集中在盐城市。其中：响水县三圩港岸线侵蚀长度为0.89km；滨海县河北圆头海堤、南八滩闸至淮河入海口段侵蚀长度分别为0.10km和0.70km；射阳县海岸侵蚀总长度达17.50km，主要

6月26日，连云港市连岛渔村港湾海边出现大面积浒苔。　王春/视觉江苏网

区域为扁担港以南至夸套港北一线海堤向外围海养殖区、双洋港口两侧。海岸侵蚀造成土地流失，房屋、道路、沿岸工程、旅游设施和养殖区域损毁，给沿海地区的社会经济带来较大损失。

海水入侵和土壤盐渍化　连云港市赣榆区和盐城市大丰区沿岸部分地区海水入侵严重。连云港市赣榆区海水入侵距离5.04km，盐城市大丰区海水入侵距离12.33km，海水入侵距离较上年有所增加。盐城大丰沿岸土壤盐渍化严重，有氯化物—硫酸盐型盐土和硫酸盐—氯化物型重盐渍化土分布。盐渍化距岸距离大于15.76km，较上年有所增加，盐渍化类型主要为硫酸盐型、硫酸盐—氯化物型。

（钱林峰）

气象灾害防御

【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和机制建设】 全省13个市、67个县（市、区）全部成立由政府分管领导任指挥长的气象灾害防御领导机构、由政府出台气象灾害专项应急预案、编制完成气象灾害风险区划。镇江、南通、盐城、淮安、宿迁、连云港6个市及58个县（市、区）的气象灾害防御规划已由政府印发。13个市、67个区县气象防灾减灾工作纳入政府考核。

【气象应急响应】 针对影响全省的寒潮、暴雨、台风、高温等灾害性天气，启动气象部门重大气象灾害应急响应12次，其中Ⅱ级2次、Ⅲ级4次、Ⅳ级6次；面向全省相关地区和部门，省气象灾害防御办公室启动气象灾害应急响应4次，其中Ⅱ级1次、Ⅲ级2次、Ⅳ级1次。市、县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也按照当地相关预案启动气象灾害应急响应。省气象灾害防御办公室制定《江苏省气象灾害应急预案》《江苏省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事故应急处置气象保障服务预案》。

【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 省政府同意成立省级预警信息发布中心，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建制。省发展改革委批复《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项目可研报告》，项目总投资9050万元。

（朱卫星　宋睿之）

海洋预报减灾

【海洋预报减灾概况】 在中国海监江苏省总队连云港维权基地、盐城市滨海港、南通市大唐电厂等沿海区域建设8座潮位气象自动观测站，全省自主建设投入运行的海洋观测站点数量达20座。创新研发海洋预报信息网页发布系统、海洋预报信息展示PDA应用系统并投入业务运行，全面提升海洋防灾减灾服务保障水平。加强海洋灾害的观测预警工作，省海洋环境监测预报中心全年累计制作发布风暴潮警报5份、海浪警报39份，发送传真1320份、邮件440封、短信37752条、微博44条，在江苏卫视发布滚动字幕预警信息44条，及时提醒海上船只和涉海生产作业单位采取防御应对措施。拓展海洋预警报信息发布渠道，自2016年10月1日起，江苏海洋预报正式通过江苏交通广播网（江苏应急广播FM101.1）每日9时、16时准点播出，填补江苏省海洋预警报广播渠道发布的空白。

（钱林峰）

防汛防旱防台

【防汛防旱概况】 2016年，汛前储备三袋、块石、土工布等各类防汛物资价值近2亿元，6月举行全省军地联合防汛抢险演练，参演人员达700余人。省防汛防旱指挥部共下发各类调度通知和指令400多个，共启动各类防汛应急响应5次。全年累计下达省级防汛经费、中央特大防汛抗旱补助费2.06亿元，句容市赤山湖、白水荡等滞洪区运用补偿经费3700万元，是省级财政首次专项对蓄滞洪区运用进行补偿。全年防汛防旱减免灾效益98.5亿元。

【抗洪排涝】 预判预降　4月下旬利用常熟枢纽等现有工程实行闸泵联合运行，预降河湖水位，比调度方案规定条件提早一个多月。入梅后提前启用沿江魏村、澡港、谏壁、九曲河、七浦塘等泵站投入运行，增加排水规模。调度望虞河江边船闸暂停通航，投入排水运行。

排水入江　汛期太湖地区沿江主要闸站日均排水流量最高达2400m³/s，累计排水66.6亿m³，其中常熟枢纽排水30.1亿m³。梅雨期，沿江口门累计排水29.8亿m³，其中常熟枢纽11.6亿m³。

错峰调度　启用钟楼闸关闭挡洪，减少对下游常州城区、苏南运河无锡段、苏州段防洪的压力。适时启用丹金闸枢纽，减缓金坛水位上涨速度。针对秦淮河南京段水位猛涨，两度突破历史最高水位的严峻形势，紧急关闭赤山闸，及时启用赤山湖内湖、白水荡等蓄滞洪区滞洪，有效缓解了下游防洪压力。

调蓄库容　6月下旬以来3次启用蠡河枢纽排放苏南运河洪水，有效控制苏南运河水位上涨，缓解了无锡市防洪压力。

淮河流域洪水资源利用　根据淮河洪水情况，结合苏北地区水资源利用，调度三河闸4次开闸泄洪，6月24日～27日三河闸连续3天开闸泄洪，最大流量达6450m³/s（6月24日）。据统计，2016年汛期三河闸累计下泄淮河洪水124.9亿m³，确保洪泽湖周边及江苏省淮河下游地区的防洪安全，并调度苏北灌溉总渠、废黄河、新沂河等行洪河道参与泄洪，既保证防洪安全，又为下游地区用水及沿海港闸冲淤提供水源。

应急响应　6月中旬，鉴于江苏省太湖地区河湖水位相继超警，省防汛防旱指挥部于6月22日启动太湖地区Ⅳ级应急响应，6月29日升格为Ⅲ级应急响应。6月30日至7月4日，江苏省淮河以南地区连续遭遇暴雨大暴雨袭击，太湖、秦淮河、里下河地区水位快速上涨，普遍超警戒，部分河道超历史纪录，江苏省自7月3日10时启动沿江苏南地区防汛Ⅱ级应急响应，7月7日10时启动里下河地区防汛Ⅲ级应急响应，直至各有关地区水位下降、水情趋于平稳，7月15日10时江苏省结束里下河地区防汛Ⅲ级应急响应，7月19日10时将沿江苏南地区防汛应急响应由Ⅱ级调整为Ⅲ级，7月26日12时结束沿江苏南地区防汛Ⅲ级应急响应。

【抢险抗灾】 省级先后派出10多个工作组分赴长江、太湖、秦淮河和重点水库塘坝进行督查指导，并组建8个防汛抢险专家组，处于24小时待命状态，随时赶赴现场处置险情。7月1～11日，省防汛防旱指挥部连续下达11个调机指令，紧急调遣省防汛抗旱抢险中心和防汛机动抢险一队、三队三支省级专业抢险队160余人，携带220台套各类型柴油机泵、潜水电泵和9辆大功率移动排水车，连夜冒雨奔赴无锡、常州等受淹严重地区，帮助地方开展抢险排涝工作，累计抽排涝水2800万m³。据统计，在2016年江苏省防汛抢险中，省军区出动民兵预备役近2万人次，协调现役支援部队1300多人；武警总队出动兵力2.3万余人次，解救转移受灾群众2万多人，抢运物资近百吨，加固堤坝1.2万余m，确保险情得到及时有效处置。

【抗旱减灾】 沂沭泗地区已连续三年干旱，微山湖水位2016年长期在死水位以下，徐州、连云港等地水源供需矛盾较为突出。

入汛后，拦蓄淮河上中游雨洪资源，增加洪泽湖蓄水量，6月中旬，洪泽湖蓄水量比常年同期多14亿m^3，“三湖一库”蓄水量达50.6亿m^3，较常年同期偏多36%。出梅后淮北地区持续晴热高温少雨，及时调度江都站开机，随着旱情发展，进一步调度江水北调沿线泵站开机抽水，汛后利用淮河秋汛来水向骆马湖补水，2016年补入骆马湖水量12.8亿m^3，相当于1.5个骆马湖正常蓄量，节省三级翻水费用1200万元。每月按照各地供需情况下达相应用水计划，加强对引水口门的巡查、督查，杜绝水源浪费。

【防抗台风】 监测预警　气象部门及时跟踪台风移动路径，加强可能受台风影响区域的风力、降雨预测预报。海洋渔业部门加强风暴潮和海浪的监测预报。水文部门加强雨情、水情、汛情监测预报，发布汛情信息。受台风影响可能较大的南通、苏州、无锡、常州等地也密切关注台风动向，防汛防台行政和技术责任人全部上岗到位。

科学调度　针对第14号台风“莫兰蒂”可能对江苏省造成的影响，江苏省协调太湖防总于9月12日暂时停止引江济太，常熟枢纽停止引江，转为适时排水，关闭望亭立交，为强降雨预留调蓄空间。暂停江水东引，及时调度江都东闸和高港节制闸停止向里下河地区引水，防范可能出现的涝情。调度沿江各闸站停止引江，并要求各有关单位密切关注雨水情变化及天气趋势，及时排水。对正在实施的江水北调，及时调整各梯级泵站及相关口门流量，既保证向淮北地区抗旱调水计划实施，又保证沿线工程防洪安全，做到防洪、供水“两不误”。

重点防御　加强对城镇排水管网、排涝泵站等排涝设施和低洼地区、下凹式立交桥和地下空间的安全检查，根据预案规定及时转移或撤离旅游景区、江河湖海面上人员，抓好地质灾害、中小河流、病险水库、塘坝等薄弱环节的隐患排查和巡查防守，提前做好各项防范准备，加强水利工程科学调度，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台风来临前，省防汛防旱指挥部还部署各省级防汛机动抢险队集结待命，做好排涝抢险的物资、设备准备，随时准备参与地方突发险情和应急排涝处置。

（任伟刚）

地质灾害防治

【地质灾害防治概况】 2016年，全省投入地质灾害防治资金26208.59万元，实施各类地质灾害防治项目88个，其中地质灾害治理项目41个，监测预警项目29个，搬迁受地质灾害威胁人员3237人。

【地质灾害预防】 2016年，全省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进一步加强。抓好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健全分级负责、上下联动机制，连续13年实现安全度汛。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与应急处置。共制作预警产品122套，通过省国土资源厅门户网站、手机短信平台等媒体发布黄色预警9次，出动地质灾害应急处置小组93次。提升基层地质灾害防治能力，4个县（市、区）被命名为全国地质灾害防治高标准“十有县”（有制度、有机构、有经费、有监测、有预警、有评估、有避让、有宣传、有演练、有效果）。

（陈　威　黄河清）

防震减灾

【地震监测预报】 2016年，省测震台网共分析处理全省陆地及邻区地震事件208条，对发生的多次有感地震，地震速报均在1分钟内发出自动定位结果，全年无漏报、错报。各级地震部门强化地震监测台网运行维护，做好地震监测设施和观测环境保护工作，确保全省地震台网稳定运行。各级地震部门强化地震监测力量，在重点地区增建流动观测网络。强化宏观异常核实，及时会商研判，省地震局全年组织召开紧急会商会8次，专题会商会5次，参加协作区会商会5次。协助开展各类异常现场落实工作26次。

【城乡震害防御】 以示范创建推动市县防震减灾能力建设。淮安、盐城、高邮、洪泽、东台、宜兴等多个市县已开展创建工作。2016年，全省新创建国家级地震安全示范社区25个、省级地震安全示范社区39个。全省已有10个设区市完成或正在开展城市活动断层探测与地震危险性评价工作，其中有5个设区市已进入成果推广应用阶段。严格按照新一代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进行抗震设防，全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设施项目抗震设防审查率达100%。全省城市抗震防灾规划编制工作基本实现全覆盖，编制工作完成率居全国首位。

【地震应急救援】 截至年末，全省共编制各级各类地震应急预案24627份，基本实现全覆盖。镇江、徐州、淮安等市开展地震应急综合演练。强化省级相关部门之间、华东地震应急协作区成员单位之间的应急救援联动。加强军地协作，推动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伍标准化建设。加强地震现场工作队伍建设，全省各级地震现场工作队总人数超400人。

【防震减灾宣传】 2016年，全省新建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27所，累计建成328所；新建成省级以上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3个，累计建成57个。累计建成国家级科普教育基地8个。“12322”防震减灾公益服务平台公益电话IVR呼入量15276次，人工呼入量530127次。江苏防震减灾网发布国内外地震信息760条，全年发布信息1868条。“5·12”防震减灾宣传周期间，全省开展各类活动2500多场（次），报纸、电视、电台发表各类报道450多篇（次），制作并发放各类宣传材料80多万份。

（朱　琳）

动物疫病防控

【动物疫病防控概况】 全面开展重大动物疫病延伸绩效管理，优化全省延伸绩效管理核查办法和评价标准，突出重点工作的绩效核查，推进“三大集中防疫行动”。全省畜禽重大动物疫病群体免疫密度达90%以上，平均抗体合格率达80%以上，规模养殖场动物防疫监管覆盖面达100%，未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动物卫生监督】 实行产地检疫辖区负责制，实施基于动物疫病监测和监督管理的产地检疫出证制度，落实跨省引进动物落地报告、隔离监督措施。屠宰检疫实行官方兽医派驻（出）检疫和过程监督制度。全面实行检疫信息化管理，动物卫生监督信息系统应用覆盖面和电子出证率均达100%。在全省生猪定点屠宰获证企业、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场和省际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等三类场所共安装高清摄像头672个，在线运行达90%以上。2016年，全省产地检疫动物11.67亿头（只），屠宰检疫动物产品278万吨，共检出病害动物、动物产品45万头（只）。全省17个省际畜禽运输检查消毒站共检查到（过）苏车辆58943辆，查出违规运输车辆922辆。全省新确认官方兽医资格390人，注销官方兽医资格438人，官方兽医总数达5915人。

【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 2016年，省级组织开展3次免疫抗体飞行监测，共监测样品猪4243份、禽6593份、

牛 990 份、羊 3465 份，各市、县（市、区）共完成监测 5.22 万份，免疫密度和抗体平均保护率均达到国家标准。完成重大动物疫病各种形式监测 83.14 万头（份）；完成高致病性禽流感等病原学监测 38751 份，H7N9 流感病原学样品 11168 份，布病 10.04 万份，结核病 8.79 万份，阳性家畜及时实施无害化处理。完成牲畜血吸虫病监测 43118 头（只），未发现阳性家畜，药物预防牲畜 11028 头；开展马传贫、马鼻疽跟踪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 6 次，非洲猪瘟及疯牛病、痒病采样送样及流行病学调查 6 次；联合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哈尔滨兽医研究所、兰州兽医研究及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等单位完成种畜禽场垂直传播性疾病调查、口蹄疫感染状况调查、禽流感专项流行病学调查、猪流感感染状况调查等多项现场采样和流行病学调查工作 7 次。

【动物疫情应急处置】 2016 年，省、市、县均设立动物防疫举报电话，并通过网络、公示牌等方式向社会公开，省级接到疫情举报 8 起。迅速处置 1 起羊小反刍兽疫疫情。组织实施《江苏省小反刍兽疫消灭计划实施方案（2016—2020）》，完成全省动物疫病防治中长期规划的中期评估。启动全省基层畜牧兽医站长防控应急管理三年轮训计划，举办 2 期培训班，培训人员 220 人。

【畜禽场疫病净化】 制定下发《关于做好 2016 年全省规模养殖场重点动物疫病净化工作的通知》，推动种畜禽场疫病净化工作。2016 年，2 个规模畜禽场通过农业部动物疫病创建场验收并挂牌：金坛市兴牧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花山场）通过禽白血病净化创建场验收；泗阳县加华种猪有限公司通过猪伪狂犬病净化创建场验收。

【兽医实验室能力建设】 举办规模场猪伪狂犬病净化技术培训班，在全省疫控系统兽医实验室开展检测能力比对活动，市级设置布鲁氏菌病抗体（虎红平板凝集试验和试管凝集试验）检测、猪瘟病毒（荧光定量 RT–PCR）检测、细菌形态观察与鉴定等 3 个项目，县级设置猪伪狂犬病抗体（gE 抗体 /gB 抗体 ELISA）检测、布鲁氏菌病抗体（虎红平板凝集试验和试管凝集试验）检测、细菌形态观察与鉴定等 3 个项目。

【乡镇畜牧兽医服务体系建设】 启动第二批未达标“五有”乡镇畜牧兽医站建设项目，对 27 个市、县（市）申报的 201 个乡镇畜牧兽医站建设给予补助。宿迁、盐城、连云港、泰州等地全面完成第一批项目建设任务。海安县、靖江市选手在第二届全国动物防疫职业技能竞赛中取得第一、第三名好成绩，并获“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金坛区朱林镇畜牧兽医站站长徐洪庆获“全国最美基层兽医”称号。

（省农委）

林业生物灾害预防

【林业生物灾害概况】 2016 年，全省主要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 10.6 万公顷，同比上升 9.1%，属于中等偏轻发生年份。林木病害发生 0.8 万公顷，同比下降 8.3%，其中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 0.74 万公顷，涉及 8 市、21 县（市、区）、80 个乡镇，病死松树数量 8.49 万株，同比分别下降 7.32% 和 16.82%。林木虫害发生 9.85 万公顷，同比上升 10.2%，其中美国白蛾防控形势严峻，疫情范围涉及 8 市、50 县（市、区）、621 个乡（镇、场）、7635 个村（居委会），新增 7 个县级疫区，发生面积 7.67 万公顷，同比上升 19.9%；以舟蛾为主的杨树食叶害虫发生面积 1.81 万公顷，同比下降 16.3%。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016 年，省、市、县、乡各级层层签订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目标责任书，落实防控责任。全省防治作业面积合计 60.6 万公顷次，林业有害生物测报准确率达到 87.3%，成灾率控制在 10.4‰，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87.6%，种苗产地检疫率 99%。全省松材线虫病疫区拔除镇江市京口区、新区 2 个疫区，连续 12 年实现发生面积与病死株数“双下降”。针对美国白蛾疫情，开展飞机防控面积 26.67 万公顷，飞防与地面综合防治相结合，防治效果明显，疫情危害程度普遍较轻，仅部分地区局部成灾。杨树食叶害虫危害程度较往年有所减轻，全年叶片保存率在 95% 以上。强化产地检疫、调运检疫和复检，及时发布生产性预报和预警信息，推进常规监测和突发疫情应急处置。完成林业有害生物普查任务，全省林业有害生物 2019 种：病害 346 种，虫害 1459 种，有害植物 49 种，其他 165 种。全省各地开展林业植物检疫执法行动 80 余次，查处违反林业植物检疫规定案件 89 起。全省签发《植物检疫证》近 55 万份，受理审批《国外引进林木种子、苗木和其它繁殖材料检疫审批单》51 份。对涉木涉绿企业进行全面摸底调查，并实施检疫监管登记，全省登记在册重点监管涉木企业 3500 家，林木种苗生产经营单位 3830 家。

（李　祥）

森林火灾预防

【森林火灾概况】 2016 年，全省共发生森林火灾 15 起，过火面积 16.8 公顷，受害森林面积 1.5 公顷。全年没有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没有发生人员伤亡事故。

【森林火灾防控】 省政府与各市签订森林防火责任状。全省森林公安开展为期 1 个月的“查隐患、破火案”专项行动，共排查出火灾隐患 70 处，当场制止违规用火 37 起，送达整改通知书 23 份，破获森林

林业有害生物飞防　省林业局供图

火灾案件 6 起，火案侦破率达 100%。推进森林防火现代化体系建设，完善森林防火和扑火基础设施和物资保障，提升森林防火应急处置能力。全省新建（升级）防火通道 220km、生物防火林带 60 余 km、防火工程阻隔带（网）260km，新（改）建护林（检查）站 85 个；新建蓄水池 26 个、泵房 5 个，铺设引水管道 30 余 km；在林区新建（在建）视频探头 45 个，添置无线电对讲机 280 台。各地还加强应急物资的配备与储备，新添置森林消防水车 4 辆、机动细水雾系统 20 套、高压细水雾灭火水枪 800 支、水泵 80 台、灭火机 900 余台、灭火弹 5 万余枚等一批扑火物资。新组建 1 支森林消防专业队。全省各地投资 6000 多万元，新建（改建）森林防火指挥中心 6 处，加强森林防火指挥中心信息指挥系统及林火视频监控等项目建设。全省共印发防火宣传资料 20 余万份，张贴、悬挂宣传标语、横幅 5 万多条，出动宣传车 3 万辆次，新增、翻新固定宣传牌 4000 多块，电台、电视台播放 12 万余次。强化森林火险天气预测预报与发布工作。

（李　祥）

农业安全

【农产品质量安全概况】 2016 年，省级例行监测结果显示，全省地产蔬菜农药残留监测合格率达 99.3%，较上年提高 0.6 个百分点；畜禽产品违禁物及药物残留总体合格率为 99.9%，与上年持平。农产品质量安全稳定保持在较高合格水平，全年未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监管】 对全省 13 个设区市和 67 个农业县（市、区）的各类农产品生产基地，定期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工作，全省共抽检样品 1.8 万个，检测参数覆盖 40 种蔬菜农药残留和 18 种兽药残留及违禁物，下发例行监测结果通报 4 期，预警信息 11 期。在“五一”“十一”和 2017 年元旦等重点时段和“三品”等重点产品开展专项监督抽查，全年共抽检 2500 批次。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对稻米、小麦、茶叶、蔬菜、水果、生鲜乳、猪牛羊肉、禽肉、禽蛋、蜂蜜等农产品中的农药残留、重金属、生物毒素、抗生素等残留开展质量安全专项风险监测。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建设】 在全省基层推行“三定一考核”（定监管对象、定监管人员、定监管任务，年终绩效考核）的网格化监管模式，至 2016 年末，全省通过省农产品质检机构考核并在有效期内的农产品质检机构共有 54 家。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信息系统共有各级用户 1990 家，全年共录入检测信息 83.3 万条、监督巡查信息 12.6 万条、宣传培训信息 4700 条，分别比上年增加 33.1%、133.3% 和 24.9%。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绩效评价】 联合省财政厅在全省开展农产品质量监管工作绩效评价，围绕工作保障、重点工作、质量安全水平等三个方面对 13 个设区市和 67 个涉农县（市、区）进行综合评价，评出第一等次 27 个、第二等次 45 个、第三等次 8 个，共下达绩效评价奖补资金 6030 万元。

【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 针对隐性添加高毒农药、非法使用瘦肉精、滥用抗生素、生猪私屠滥宰等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按照农业部统一部署，在全省范围组织开展禁限用农药、兽用抗菌药、生猪屠宰、“瘦肉精”、生鲜乳、农资打假等 6 个专项整治活动。2016 年，全省农业系统共出动执法人员 25.6 万人次，检查各类生产经营主体 13.0 万个，查出问题 1611 起，捣毁黑窝点 106 个，立案查处违法案件 849 起，涉案金额近 456.6 万元，移送司法机关 7 起。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管】 强化转基因生物安全属地管理责任，严格落实研究试验单位、种子企业、进口企业、加工企业主体责任，切实做好全省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管工作，确保农业转基因生物技术研究、试验、生产、经营和加工规范有序开展。加强转基因成分抽样检测，抓好源头管理，对申请参加区域试验以及市场上销售的水稻、玉米、小麦品种共抽取 407 个样品进行转基因成分检测，利用转基因成分快速检测试纸条对在田作物进行快速检测。加大对全省农业转基因生物研发机构、加工企业的监督检查力度。

【“三品一标”质量监管】 2016 年，全省新增“三品一标”2885 个，其中，新增无公害农产品 2517 个，绿色食品 360 个，有机农产品 5 个，农产品地理标志 3 个。全省“三品一标”有效数达 16470 个，其中，无公害农产品 14272 个，绿色食品 2089 个，有机农产品 68 个，农产品地理标志 41 个。种植业“三品”产量占食用农产品产量的比重达 35.3 %。全省建设无公害农产品产地面积 320 万公顷；建成绿色食品标准化原料基地面积达 97.87 万公顷，对接龙头企业及合作社组织共 355 家，带动农户 391.5 万户；推进国家级有机农业示范基地创建，建成溧阳天目湖白茶有机农业示范基地面积 454.67 公顷，辐射带动农户 1 万多户。开展国家绿色食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创建工作，宝应县射阳湖荷藕产业示范园入选首批全国绿色食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

【农资打假】 全省农业系统共出动执法人员 8.22 万人次，检查企业 5.58 万个次，整顿市场 5160 个次，受理举报案件 234 件，立案查处各类违法案件 831 起，其中案值 5 万元以上大要案 12 起，查获违法农资 108.33 万 kg，为农民挽回经济损失 2043.16 万元。

【放心农资下乡进村】 3 月中旬至 4 月上旬，以“放心农资进乡村，打假护农保春耕”为主题，组织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活动。活动期间，各级农业部门出动执法和科技人员 4535 人次，举办现场咨询培训 235 场次，接待咨询群众 16.87 万人次，发放“明白纸”、宣传资料 55.36 万份，现场接待农民投诉举报 77 人次，回访案件 71 件。

（石秀秀）

【畜禽屠宰管理】 全省 54 个县（市、区）完成生猪屠宰清理整顿，43 个县（市、区）通过验收，关闭不合格生猪屠宰企业 743 家，县级完成率 71%，不合格企业关闭完成率 88%。其中泰州市、宿迁市、徐州市整体完成生猪屠宰行业清理整顿任务，盐城市、连云港市不合格企业关闭率 100%，南通市 6 个县（市、区）通过清理整顿验收。

实施生猪屠宰监管“扫雷行动”，严厉打击私屠滥宰、屠宰病死猪、注水或注入其他违禁物质等违法行为，全省共捣毁私屠滥宰窝点 66 个，查处生猪屠宰违法案件 127 起，移送公安机关 19 起。

【“瘦肉精”监管】 下发《关于全省进一步加强“瘦肉精”监管工作的通知》，实行养殖环节检疫监测合格准出和屠宰环节入场抽检合格准入制度，强化监督抽检和集中监测，加强执法查处和责任追究。组织实施农业部生猪屠宰环节“瘦肉精”监管项目，2016 年共检测 21.67 万份猪尿样，盐酸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等监测结果全部为阴性，合格率 100%。

（仇兴光）

【生鲜乳质量安全监管】 按照《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6 年生鲜乳违禁物质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农办牧〔2016〕15 号）要求，开展全省生鲜乳违禁物质专项整治行动。完成部、省级下达的奶站、奶罐车及养殖场各类生鲜乳质量监测任务 1290 批，协助农业部对江苏开展生鲜乳异地抽检 50 批，合格率达 100%。

（邹新海）

食品药品安全

综　述

【食品药品产业概况】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共有获证食品生产企业 1.05 万家，食品销售主体 45.99 万户，餐饮服务主体 28 万户（其中学校食堂 1.3 万家），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 122 个、零售市场 2727 个。各类药品临床前研究机构 160 多家。药品生产企业 512 家，药品批发企业 374 家，药品零售连锁企业总部 289 家、连锁门店 1.43 万家，单体药店 1.12 万家。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2187 家，经营企业 1.43 万家，注册产品 1.1 万多个。保健食品生产企业 100 家，化妆品生产企业 246 家。2016 年，全省规模以上食品工业实现产值超过 7400 亿元，同比增长 9.7%。全省规模以上医药工业（含医疗器械）实现产值 4500 多亿元，同比增长 13%。

【食品药品技术支撑能力建设】 加强制度建设，制定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监管能力建设指导标准，为各级监管部门提供指导。加快实施食品安全检测能力项目建设，盐城、连云港、无锡、泰州等地的 14 个县（市）被国家列为第二批县级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资源整合试点单位。强化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体系建设，投入 4000 多万元为全省所有县（区）监管机构配备食品快检设备，启动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信息化系统建设。省及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检验研究院获国家食品复检机构资质。

【食品药品稽查】 2016 年，全省食品药品监管系统累计查处行政违法案件 12388 件，捣毁制假售假窝点 51 个，取缔无证经营户 186 个，责令停产停业 77 家，吊销许可证 7 张，移送司法机关查办违法犯罪案件 468 件。在 2016 年全国食品药品稽查优秀案例评选中，江苏省有 12 件入选，占全部优秀案例的 16%，名列全国第一。为有效贯彻《江苏省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各地检查食品小作坊 5915 家次，发现问题小作坊 1060 家，处置问题 1654 个。

延伸阅读：《江苏省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

2016 年 3 月 30 日，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江苏省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并于 7 月 1 日正式实施。该《条例》共有 6 章 53 条，包括总则、食品小作坊生产加工、食品摊贩经营、监督管理、法律责任、附则等内容，进一步明确地方各级政府及其监管部门在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监管方面的职责边界和任务分工，明确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的权利和义务，填补江苏省在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的食品安全管理立法方面的空白，使江苏省的食品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监管于法有据，有利于更好地保障食品安全，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全。

【“12331”投诉举报】 2016 年，省“12331”咨询投诉举报呼叫中心共接听来电 48175 件、网络留言 7931 件、信件 2695 件、走访 753 件、其他来源 2854 件；其中投诉举报 51349 件，咨询 10907 件，意见建议 304 件；立案 2568 件，移送公安机关 115 件，移送其他部门 637 件。

（陈小娇）

食品安全监管

【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 2016 年，全省共有 73 个县（市、区）参与首批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南京市、南通市分别于 2015 年 9 月和 2016 年 5 月被国务院食品安全办纳入第二、第三批国家食品安全城市创建试点地区。经过综合评估，南京市建邺区、南京市浦口区、江阴市、宜兴市、徐州市泉山区、常州市新北区、张家港市、昆山市、南通市通州区、连云港市赣榆区、东海县、金湖县、盐城市大丰区、宝应县、扬中市、靖江市、泗阳县等 17 个县（市、区）通过首批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第一阶段考核评价。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 2016 年，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制定《江苏省食品生产许可质量跟踪监督管理办法（试行）》，对已完成许可现场核查的待审批企业以及获证企业进行跟踪检查，提高许可工作质量。2016 年，全省食品（含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共新发、延续、变更许可 5791 家次，不予许可 97 家次，注销 397 家，吊销许可证 1 家。

【食品安全分类分级监管】 持续深化风险分级监管，2016 年，全省获证食品生产企业 10425 家，其中，A 级企业 1604 家、B 级企业 4413 家、C 级企业 4408 家，全年监督检查企业 18186 家次，发现问题企业 2780 家，依法处置问题 7653 个。全年全省完成量化评级餐饮服务单位近 22.8 万家，其中优秀等级近 2.5 万家、良好等级 11 万家，分别占已评定单位数的 10.5%、49%。加强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监管，全面推进食堂量化分级管理，截至年末，全省 A 级学校食堂比例占已评定学校食堂总数的 46.82%，比上年增加 6 个百分点。

【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组织开展食用植物油塑化剂、肉制品兽药残留等 9 项专项监督检查，与相关部门联合开展粮食及其制

品等4项专项监督检查，全省专项检查企业2665家，发现问题501个，开展专项监督抽检1721批次。加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信息公开力度，累计完成食品安全“国抽”、“省抽”3.1万批次，核查处置不合格食品674批次，公布抽检信息72期。各市县两级监管共完成食品安全抽检37万批次。据测算，全省食品安全抽检率平均达5批次/千人。

【食品生产企业制度建设】 2016年，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制定《江苏省实施食品生产企业安全信息公示栏制度的指导意见》，规范公示内容和要求。截至年末，食品安全信息公示栏已覆盖全省60%以上生产企业，南京市率先实现新版公示栏的100%覆盖。推动“黑名单”制度在各市落地，截至年末，全省已有11家食品生产企业被列入“黑名单”，并通过相关媒体向社会公布，将其失信信息录入政府公共信用信息系统，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保障食品安全。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监管】 突出产销衔接，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省农委、省海洋渔业局共同下发《关于加强食用农产品市场准入与产地准出衔接工作的意见》，明确非地产食用农产品统一使用《江苏省食用农产品销售凭证》、地产食用农产品统一使用《江苏省食用农产品产地证明》，加强食用农产品市场准入管理，推动落实生产者质量安全首要责任。强化技术支撑，在前期为96个县（区）配备食品安全快速检测设备的基础上，加快推进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信息化系统建设。进一步完善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制度机制。制定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入场销售者落实法定义务的实施方案，督促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开办者和销售者落实主体责任。严格准入监管，进一步明确食用农产品市场准入标准。

【食品经营许可改革】 推进食品流通许可证与餐饮服务许可证“两证合一”，全省共办理新版食品经营许可证30多万张。制定并实施《江苏省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理清食品经营许可的流程和时限。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省工商局联合探索证照核发一体化，在靖江市开展试点。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省卫生计生委联合下发通知，完成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4类场所公共卫生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整合调整工作，将4类场所卫生的相关要求纳入食品经营许可内容。组织开展四类场所许可整合调整及食品经营许可（餐饮服务类）合规性执行情况督查。

【农村食品安全“扫雷”行动】 2016年，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围绕农村食品小作坊、乡镇食品批发市场和集贸市场、农村大集以及庙会等业态，针对儿童食品、地方特色食品、散装食品、自制熟食、肉及肉制品、水产品以及抽检监测发现问题较多的食品，在全省范围展开农村食品安全“扫雷”专项治理行动。行动期间，全省共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33.85万户（个）次，发出责令通知书15174份，约谈食品经营者3617户次，查处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案件2434件，移送司法机关98件，受理和处理消费者投诉和举报10621件。

【食品安全重大活动保障】 据统计，2016年全省食品药品监管系统共完成省“两会”“2016中国（昆山）品牌产品进口交易会”等重大活动餐饮服务监管701起，保障用餐155万余人次。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直接保障任务5起，保障用餐5千余人次；指导保障任务5起，保障用餐人数近4万人。实现全年各级各类重大活动餐饮安全零事故。

【食品安全风险防控】 做好大型餐饮服务单位、中央厨房、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等高风险餐饮业态食物中毒预防工作，稳妥处置食物中毒突发事件。据统计，全年全省餐饮服务环节共发生食物中毒55起，中毒人数为1146人，未发生死亡病例，食物中毒事件均得到妥善处置。针对农村集体聚餐的群体、环境的特殊性，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风险防控指导手册》。各地按照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管理的要求，有效防控食品安全风险。

【网络食品安全监管】 面对网络餐饮服务新业态，各地食品药品监管部门结合本地网络订餐市场特点，建立监管制度，采取网络平台信息抽查核实、约谈、公开承诺等多种方式，加大网络第三方订餐平台和网络餐饮服务提供者食品安全监管力度。全省还通过网络订餐第三方平台提供和现场排查相结合、网络在线与线下实体相结合的方式，对饿了么、美团、百度外卖等主要第三方平台入网餐饮单位资质情况进行抽查。行政约谈淘宝、京东、苏宁易购等网络食品第三方平台，督促其落实主体责任。

【小餐饮食品安全监管】 各地将小餐饮监管作为重点，提升小餐饮监管水平。徐州市将餐饮行业示范建设工作列入为民办实事工程，财政投入100万元，徐州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制定出台小餐饮规范店8条标准和小餐饮一条街5条规范，建成50家示范店、3条示范街。南京市依托餐饮聚集区的现有管理机构，在商业综合体、特色餐饮街区、旅游景区等餐饮服务集中区建立58个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工作站，覆盖餐饮企业近7000家。

（陈小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2016年，全省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已100%覆盖县级行政区域。食品污染及食品中有害因素监测食品包括粮食、蔬菜、水果、肉与肉制品等13大类，总样本9330份，监测项目包括食品中有害因素、生物毒素、农药残留、有机污染物、食品添加剂、致病菌、寄生虫、病毒以及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有害物质等212个项目。食品放射性污染监测食品包括生鲜牛乳、奶粉、蔬菜、茶叶、粮食作物、肉类、水产品、水果、干果炒货、水等10类样品，总样本549份。全省设置食源性疾病监测哨点医院380家，采集并检测病例标本10595份。

（刘晓强）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体系】 截至年末，全省已建成国家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省级中心1个、市级分中心13个、县级分中心58个、省级食源性疾病监测哨点医院89个，市、县两级哨点医院291个。高标准打造以省疾控中心为龙头、市疾控中心为骨干、哨点医院和县级疾控中心为基础的高水平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网络体系。省、市两级疾控中心开展“食源性疾病分子溯源网络实验室”建设，在全国率先完成省、市两级疾控中心“食源性疾病分子溯源网络实验室（JS-TraNet）”建设。推进基于医院HIS系统的食源性疾病监测报告，全省已有49家哨点医院开展基于HIS系统的食源性疾病监测报告工作。在省、市卫生计生系统全面推进食品安全首席专家制度建设，省级分别聘任食品安全首席专家和首席卫生监督员各2人，市级聘任食品安全首席专家26人、首席卫生监督员20人。

（袁家牛　郭　丹）

药品安全监管

【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 2016年，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全面推进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截至年末，全省已有

350 个药品批准文号开展评价工作。开展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已受理上报 21 个品种、38 项注册申请，居全国前列。

【药品注册管理】 2016 年，全省共受理药品注册申请 161 件，其中，化药申请 138 件（创新药 69 件），占 86%；中药申请 8 件、生物制品申请 15 件，总数居全国首位。申报主体集中在连云港、南京、苏州、泰州四大医药经济板块，其中江苏正大天晴制药有限公司药品注册申报数量排全国第一。全省共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药品注册批准件 1290 件，批准率 81%，批准率高于上年 19 个百分点。部分创新药进入加快审评通道，泰州君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恒瑞医药有限公司、信达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苏州康宁杰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的肿瘤免疫治疗药物 PD-1 和 PD-L1，已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常州寅盛药业有限公司申报的抗丙肝病毒药物福比他韦片，从申报到获批临床试验仅用 6 个月时间；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研发的治疗艾滋病药物注射用艾博卫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系国内外同步申报注册，已通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药物临床试验数据核查，即将批准上市。

【药品 GMP 认证管理】 2016 年，全省共完成 103 家次药品生产企业的认证现场检查。开展无菌药品 GMP 认证工作，完成 18 家企业 21 个注射剂剂型的认证，认证量全国第一。截至年末，全省已有 383 家药品生产企业取得 746 张 GMP 证书。同时，鼓励优势企业向国外先进标准看齐，申请发达国家 GMP 认证。全省累计有 113 家次药品生产企业通过美国、德国、日本、澳大利亚、欧盟、WHO 等发达国家（地区、组织）的相关认证，数量居全国前列。

【药品生产企业日常检查】 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全年对全省药品生产企业实施全覆盖检查，其中各类专项检查、有因飞行检查 300 余家次。围绕处方工艺一致性、生产管理、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数据可靠性等方面，对全省 15 家滴眼剂生产企业开展专项检查。组织相关企业对胸腺肽、安宫牛黄丸和大活络丸、人工牛黄、含贵细药材中成药等产品开展自查，进一步排除质量安全隐患。紧扣问题线索开展飞行检查，收回 1 家企业的《药品 GMP 证书》并予以公告。

【药品不良反应监测】 对 200 多位药品生产企业不良反应监测机构负责人和专职监测人员开展技术培训。全年对 97 家药品生产企业开展监测检查，其中 49 家高风险生产企业实现检查全覆盖。向生产企业反馈监测数据 14 万余条，督促指导企业利用反馈数据完成评价分析报告 120 多份，按规定上报定期安全性更新报告 640 份。做好风险预警信号调查处置，全年分析处理药品不良事件风险信号 2240 个，调查疑似药品不良事件死亡病例 31 例、疑似聚集性不良事件 8 起，对 1 个品种下发停止销售和使用通知，避免危害的进一步扩大。2016 年，全省上报 ADR 病例报告 92054 份，百万人口报告数 1155 份，区县覆盖率达到 100%，报告的准确性、及时性、月均衡度和质量总评分进一步提高。

【特殊药品监管】 加强含可待因复方口服液体制剂监督管理，对省内生产、批发企业的生产销售情况进行检查。开展麻醉药品精神药品专项检查和调研，排查生产经营安全隐患。开展放射性药品生产经营许可证换发工作，已完成 6 家企业换证任务。推进药物滥用监测工作，泰州市食品药品监管局加强与公安机关及强制戒毒中心、拘留所等部门的联系，对接获取各类药物滥用信息。

【新版药品 GSP 认证管理】 受理批发和零售连锁企业 GSP 认证申请 12 家，发布公示、公告 10 期，核发 GSP 证书 12 张，变更 GSP 证书 33 张。在完成批发和零售连锁企业认证基础上，全省 11160 家单体药店有 10866 家通过新版 GSP 认证，标志着全省药品经营企业首轮新版 GSP 认证任务全面完成。

【药品经营企业日常监督检查】 2016 年，全省各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累计检查药品批发企业 518 家次，基本药物配送企业 298 家次。检查零售连锁企业 368 家次，零售药店（含连锁门店）13497 家次。检查中药饮片经营企业 5097 家次。检查疫苗批发企业 31 家次，接种单位 1676 家次。检查各类医疗机构 8344 家次。

【药品经营许可管理】 2016 年，全省办理批发企业《药品经营许可证》变更 91 家次、换证 20 家，核减经营范围 21 家。“绿金在线”电商平台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审批同意，取得全国首家中药材第三方交易服务平台资质。同时，组织各地监督 2016 年 1 月 1 日前未提出认证申请的企业停止药品经营活动，并进行“双确认”。

【互联网药品服务监管】 2016 年，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在全国率先出台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和交易服务两个检查要点，规范互联网站监管。据统计，全省共受理网站互联网信息服务申请 167 家，批准 66 家，变更 81 家，注销 55 家；受理互联网交易服务申请 36 家，批准 19 家，变更 12 家，发布公告 50 期；指导 2 家第三方药品交易服务申请单位进行网站平台建设；督促 311 家信息服务网站、71 家交易服务网站开展自查，监督检查覆盖率达 100%，责令限期整改 1 家，查处 7 家。“双十一”期间，发布网络购药消费警示，提高公众购药安全意识。南京市 2 家批发企业年度网上药品交易过亿元，3 家连锁企业网上药品销售额占据全省前三甲。

【药品流通领域专项治理】 专项整治期间，全省食品药品监管部门累计查处违法违规药品经营单位 1414 家次，其中，疫苗经营企业 3 家、接种单位 19 家、基本药物配送企业 20 家、中药饮片经营企业 122 家、零售药店 870 家、医疗机构 308 家，移送稽查立案查处 421 件。对未按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规定自查的 2 家批发企业按要求注销许可证和 GSP 证书并公告。

【疫苗流通管理机制】 强化大要案查办工作，妥善处置山东济南非法经营疫苗系列案涉及江苏省的案件。进一步完善疫苗流通监管机制，根据《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将疫苗生产企业、境外疫苗厂商代理机构在江苏省选择的配送企业和储存点，限定为符合药品冷链管理、具备药品第三方物流条件的同一药品批发企业，且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家。截至年末，总计完成 6 家疫苗生产企业、16 个疫苗品种的配送备案。

【执业药师管理】 6 月，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将执业药师注册审批下放至设区的市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全年全省共办理执业药师注册 10440 件，其中，首次注册 4306 件、再次注册 2642 件、变更注册 2030 件、注销注册 1462 件，共办理执业药师注册 9289 人次。全省有 5198 人新取得执业药师资格，全省执业药师资格人员总数为 38988 人。共审核 3114 份从业药师申报材料，认定 3080 名从业药师。组织对全省药品经营企业执业药师资格证书“挂靠”问

题进行清查处理。

（陈小娇）

医疗器械安全监管

【医疗器械审评审批】 2016年，全省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数量395项，注册的境内第二类医疗器械1897项，其中首次注册达610项。对31家企业的37个医疗器械产品开展创新医疗器械产品初审，并提交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审查，有5个医疗器械产品获准进入国家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全省累计上报创新医疗器械产品78个、获批10个，上报和获批数量均居全国前列。

【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核查】 实施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制订《江苏省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备案要求》和年度监督检查计划。11月，省食品药品监管局从200项备案的临床试验项目中抽取23个项目进行现场核查，进一步规范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行为。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组织两次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专项检查，检查99家无菌和植入类、体外诊断试剂及三类有源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对15家企业实施停产整顿。对52家企业因不符合生产条件等原因，注销其生产许可证和产品注册证。对73家经营企业责令限期整改，消除一批安全隐患。

【医疗器械日常监管】 全面实施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分类分级监管，规范医疗器械日常监督与检查工作。强化对质量抽验不合格产品的处置，要求属地监管部门督促企业调查不合格产品产生原因并采取必要的纠正和预防措施，并做好不合格产品的召回与处置工作。2016年，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对10家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进行飞行检查，1家企业被责令停产整顿，其余9家企业依据检查情况依法进行处置。对质量意识薄弱、诚信度较差的企业主动开展2次约谈；对6家生产企业实施停产整顿，其中网上公告1家、立案调查5家。

【非法制售和使用注射用透明质酸钠行为打击专项行动】 2015年11月至2016年3月，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省通信管理局、省公安厅等部门在全省范围内开展联合执法，严厉打击非法制售和使用注射用透明质酸钠违法违规行为。5月初，省食品药品监管局联合5个部门对南京、徐州等5个市该项工作进行督查。在专项行动中，全省共排查相关生产经营企业1189家、使用单位2914家、互联网企业19家，出动检查人员10020人次，立案查处25起，取得阶段性成效。

【医疗器械流通领域违法经营行为整治】 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医疗器械流通领域违法经营行为集中整治，督促企业按照《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开展自查，进一步净化市场秩序。全省共出动检验人员15604人，检查经营企业6568家，责令整改1007家，警告36家，注销三类经营企业196家。

【定制式义齿监督检查】 2016年3月中旬至5月初，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在全省范围内部署开展定制式义齿生产企业调查摸底和专项整治。期间累计出动各级执法人员250多人次，对全省86家有证义齿生产企业进行全面检查，并对涉嫌违法违规的企业进行行政处罚，其中警告2家、责令整改23家、责令停产4家、立案查处4家。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 督促生产经营企业开展不良事件监测，2016年全省收到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表39582份，每百万人口报告量为503.2份，发现医疗器械风险信号50个，成功处理严重不良事件12起。

（陈小娇）

保健食品安全监管

【保健食品生产企业集中换证】 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在全国率先启动全省保健食品生产企业换证工作，对2015年前发放的食品卫生许可证、保健食品生产许可批件全部换发为《食品生产许可证》。对生产管理水平落后，硬件条件不符合要求的企业不予发证，全省原有保健食品生产企业146家，经过清理换证后，近100家企业获得保健食品生产许可资质。

【保健食品等三类食品非法添加非法声称专项治理】 加大对保健食品、配制酒、玛咖制品等三类食品专项整治工作力度。专项治理期间，全省共出动检查人员35037人次，出动检查车辆9270车次，检查企业20840家次，快速筛查1704批次产品，产品标签标识、说明书违法声称的保健食品127个，3批产品涉嫌非法添加，立案查处案件37个，移送公安机关案件14个。

【保健食品直销、会销检查整治】 针对直销、会销保健食品形式隐蔽、流动性强、消费者以中老年和农村人口为主等特点，全省食品药品监管部门积极探索，有效监管。宿迁市探索实施会销企业与会议场地提供单位双备案制度，连云港市发动志愿者参与行动，泰州市、区两级组织开展保健食品会议营销监管、性保健品专项整治等专项检查，徐州、常州、镇江等市持续抓好会销企业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

（陈小娇）

化妆品安全监管

【化妆品生产许可证换发】 对全省持有化妆品卫生许可证和全国工业产品许可证的企业，按照化妆品生产许可工作规范要求，按时完成换发《化妆品生产许可证》工作。截至年末，全省原有317家生产企业，有246家企业获得《化妆品生产许可证》。

【国产特殊用途化妆品卫生条件审核与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网上备案管理】 2016年，省食品药品监管局出具国产特殊用途化妆品审核意见表303份，出具产品上市监督意见书91份，严格按要求组织对企业申报的特殊用途化妆品样品进行封样。做好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网上备案管理工作，完成对1115家企业的注册确认、20582个产品备案审核确认、15714个备案产品的现场检查，不定期地对备案信息系统的备案产品开展自查和抽查，在备案产品完成数量、审核时限和备案后检查率上都保持全国前列。

【化妆品标识专项检查活动】 结合日常监督检查和非特备案现场交叉检查，突出重点开展化妆品经营企业标签标识专项检查活动，打击化妆品虚假、夸大宣传行为。苏州市以大型美容美发连锁机构为重点，扬州市以小商品市场、美容美妆用品等批发企业集散地为检查重点。徐州市、盐城市结合微商、保税区等进口化妆品特点，开展化妆品标签标识专项检查。无锡市对全市美容美发行业开展综合整治，南京市将标签标识整治深入到对美白产品的重金属、糖皮质激素专项检测。

【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 建立完善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体系，共收集上报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981份，认定中国医学科学院皮肤病医院等12家单位为首批江苏省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评价基地，进一步拓宽化妆品不良反应信息收集报送渠道。

（陈小娇）

公共卫生安全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2016年，全省累计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129起，报告病例4098人，死亡1人。与上年相比，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数和病例数分别增加51.8%和58.5%。

【盐城龙卷风冰雹特大灾害卫生救援】 2016年6月23日下午2:30左右，江苏省盐城市阜宁、射阳两县发生龙卷风冰雹特别重大灾害，受灾人口45509人，涉及9个镇（街道）29个村，共造成99人遇难，845人受伤。江苏省、市、县卫生计生部门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按照降低死亡率、降低伤残率的目标，全力以赴救治伤员，出动救护车411辆次，共有35家各级医疗机构、12000多名卫生技术人员参与救治工作，各级专家组对在院患者开展驻点治疗、巡诊会诊、手术治疗、康复指导、心理疏导等多种方式进行治疗，会诊危重患者461人次，巡诊患者2379人次，会诊各类手术138台次，康复指导707人次，心理疏导患者1125人次。845名收治入院的伤员都得到成功救治，灾害后灾区未发生大的传染病疫情，实现灾后无大疫的目标。

（顾帮朝　陈　英）

【苏皖鲁豫卫生应急机制】 8月25日，苏皖鲁豫卫生应急合作协议签字仪式在徐州市举行，标志着苏皖鲁豫卫生应急机制正式建立。根据协议，若发生重大或跨区域突发事件，根据协作省的请求或在国家卫生计生委应急办的统一指挥下，启动区域卫生应急联动机制。按照属地为主的原则，由事件发生地为主成立现场联合指挥部，或经几方共同商定确定联合指挥机构，统筹协调应急力量和应急资源开展处置工作。各协作省发挥各方优势，在信息沟通与交流、突发事件协同处置、应急演练联合开展、应急资源共享等方面进行合作，共同提升应对突发事件的联动能力。

（顾帮朝　邱晓辉）

【全民自救互救素养提升工程】 率先在全国启动实施全民自救互救素养提升工程。结合卫生应急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进学校、进农村、进家庭“六进”活动，加强群众自救互救知识与技能培训。建设群众自救互救体验设施，省首个卫生应急自救互救体验馆（镇江市急救科技体验馆）免费接待体验100多场1万多人次，南京市依托急救中心建成卫生应急体验馆，省血液中心在“血液的奥秘”科普教育基地基础上增设卫生应急及急救元素。在公共场所设置自救互救设备，举行省市政务服务中心AED机投放仪式，各地结合各种赛事、体育公园（场馆）等建设，推进在公共场所设置自救互救设备；动员社会力量参与自救互救项目，建立志愿者卫生应急救援队伍，试点建设社区卫生应急救援志愿者服务站（服务中心）、服务基地。促进自救互救素养核心信息研究与开发。利用防灾减灾等宣传日，开展自救互救素养宣传教育，开展“卫生应急—救在身边”主题宣传活动，以突发事件为契机开展应急宣传，拍摄《白金十分钟》等自救互救宣传片，广泛普及卫生应急知识和技能。

（顾帮朝）

环境安全

【环境应急体系建设】 2016年，全省颁布政府及部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65个、专项环境应急预案87个，7797家企事业单位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和备案。各地政府及园区开展环境应急演练114次，企业单位组织开展演练1425次。全省共接报突发环境事件信息53起，调查认定一般突发环境事件13起，无较大及以上等级突发环境事件。成功处置盐城龙卷风灾害事件和“4·22”靖江德桥仓储爆炸事件的次生环境污染。27家区县级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开展试点。507家重点风险企业开展环境安全达标建设。

（缪明生）

信息安全

网络信息安全

【网络安全概况】 2016年，全省互联网运行整体平稳，骨干网络各项监测指标正常，全年各重要时期未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但从网络安全态势看，全省互联网网络安全整体形势依然严峻，呈现六大特点：个人计算机主机感染恶意程序受控事件数量居高不下，全年全省被境内外主机通过僵尸木马控制的事件达4.39亿起；反射型分布式拒绝服务攻击日趋频繁，且攻击流量不断增大，全年共监测发现针对江苏的规模性攻击事件23.88万起；利用重要信息系统漏洞进行的攻击活跃，全年共发现并协调处置全省重要信息系统漏洞1164个；移动恶意程序感染情况在连续治理下有所遏制，但形势仍不容乐观；安全风险向物联网、工控领域泛化演进；个人信息泄露现象愈发严重。调查数据显示，2016年，江苏网民中，79.3%的人遭遇过网络安全问题。其中手机接到诈骗电话/短信的发生率最高，为66.5%，较上年增加6.2个百分点；其次是个人信息泄露，发生率为32.3%，账号或密码被盗、电脑或者手机中病毒或者木马、在网上遇到消费欺诈的发生率均在20%～30%，较上年均有所增加。

【木马和僵尸程序监测】 2016年，江苏省木马和僵尸程序控制服务器IP地址总数为3307个，同比下降68.3%，上述主机作为僵尸木马控制端与其他主机通信1.84亿次，同比大幅上升。全年全省受控主机IP地址

总数为125.02万个，同比下降7.2%，境内外主机与受控“肉鸡”通信4.40亿次，同比增加93.8%。

【飞客蠕虫感染情况监测】 2016年，省内感染飞客蠕虫病毒事件277.29万起，同比增长65.9%，涉及46.48万个IP地址，同比上升73.12%。

【移动互联网安全监测】 2016年，CNCERT/CC监测发现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新型样本数量为205.35万个，同比增长38.99%。全年江苏省用户感染各类移动互联网恶意程序事件2.85亿起，月均38.03万个用户感染，较上年有所下降。按行为属性统计，2016年用户感染“流氓行为”类恶意程序事件数1.44亿起，已跃居首位，占50.5%；按操作系统分布统计，使用Android平台用户感染恶意程序事件为1.79亿起，占62.90%，其次是Symbian平台。

【网站安全监测】 2016年，江苏省被篡改的网站数量为9571个，仅为2015年的46.51%，南京被篡改网站最多，数量为3447个；江苏省共5130个网站被植入后门，.gov的政府网站有158个，无锡市网站被植入后门最多，占15.40%；网页仿冒事件12206起，较上年大幅下降46.65%，“虚假购物”类型的仿冒事件最多，占总数的35.07%；网页挂马事件25.6万起，连续三年下降，同比下降59.51%。

（朱婧婧）

【政务网站日常监测处置】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继续发挥省级政务网站及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监测预警平台、攻防实验室作用，对全省280家重要政务网站实施在线监测和外部安全测试。共发现81起信息安全事件，12个网站存在严重或较严重安全隐患。指导问题网站消除安全隐患，加强安全防护。

【工控系统信息安全管理】 实施两化融合网络信息安全管理试点示范，指导试点企业建立信息安全管理制度、落实信息安全责任、强化信息系统安全防护；对完成试点的企业严格审验，选出十佳示范企业。开展工业领域网络信息安全检查和工控系统在线监测，建立全省工业领域工控系统信息库。编印《两化融合（工控）网络信息安全政策及标准规范汇编》和《工控信息安全案例集》，向工业企业广泛发放，指导企业的信息安全防护工作。

【信息安全产业发展】 2016年，全省信息安全产业收入达51.36亿元，增速为25.94%。其中硬件产品销售收入12.77亿元，同比增长26.19%，占总收入的24.86%；软件产品销售收入19.18亿元，同比增长25.60%，占总收入的37.34%；安全服务收入19.41亿元，同比增长26.12%，占总收入的37.79%。

（陈宇青）

【商用密码管理】 加强商用密码管理，加大事中事后监管力度，组织开展双随机抽查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密码应用检查工作，督促指导相关单位合法合规研发、生产、销售、使用密码产品，保障网络和信息安全。统筹推进符合国家标准的密码应用工作，规范密码应用。

【电子认证服务】 加大对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的业务指导力度。按照国家密码管理局关于开展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年度评估工作的要求，对江苏省内电子政务电子认证基础设施建设、运维、服务和应用等情况进行检查评估，统计第三方电子认证运营机构证书服务及应用情况，推动SM2证书应用服务。

（刘书伦　韩　磊）

无线电管理

【无线电管理概况】 2016年，全省有各类无线电台站371015个。其中，广播电视台站917个（声音发射台462个，电视发射台183个，差转发射台272个），高频电台162个（固定、陆地电台98个，移动电台64个），甚、特高频电台62577个（固定、陆地电台1888个，移动电台60689个），船舶电台1792个，寻呼基站2个，集群移动通信系统34433个（基站471个，移动电台33962个），蜂窝移动通信系统基站169034个、移动台88015718个。无线市话基站1401个，移动台28000个，无线接入系统固定无线接入中心站57个，无线数据电台122982个，卫星地球站117个，微波站802个，业余电台8530个，其他台站1462个。

2016年，全省无线电管理机构累计新指配频率355个、收回频率188个；新设台站18876部、撤消台站1527个；换发电台执照61420个、核查到期执照固定台14498个；批建专网60个；频率台站行政审批180批次，行政执法439次。全省无线电管理机构共查处“黑广播”案件89起，其中干扰民航案件5起，缴获设备70套。与公安和运营商联合开展打击“伪基站”行动，查处“伪基站”案件17起，缴获设备12套，鉴定设备26套。受理各类行政许可申请178件，办结178件，按时办结率100%。

【无线电技术设施建设】 南通、宿迁等地的省级骨干网新改（建）站加快建设，设备全部安装到位。截至年末，9个新改（建）站项目全部完成。首批4个市的区域监测网项目获国家批准建设。在G20峰会前夕，7辆移动监测车交付。全年解决固定站等监测设备检修120余次，网络设备故障220余次，开展固定站铁塔安全巡检维护、网络设备巡检7次。全省监测检测设备运行情况良好，故障解决率、回复率、按合同规定巡视率均为100%。

【频率台站管理】 开展频谱使用评估专项活动。全省共启用17个固定站、26辆移动监测车，监测总时长4000小时，总里程近50000 km，共采集数据753.2GB。保障重点领域频率需求。保障国家电网江苏公司LTE系统、淮河流域江苏段重要水利设施通信系统、南京地铁宁高城际车地无线综合通信系统、无锡地铁3号线、南瑞集团1.8GHzLTE宽带技术试验、省气象系统风廓线雷达等重点工程项目的频率需求。省无线电管理局与有关部门完成连盐铁路、徐宿淮盐铁路GEM-R系统清频工作，排查航路地空通信、宁合铁路GEM-R系统等干扰投诉66起。

【非法设台打击】 开展全省打击治理“黑广播”专项行动。全省无线电管理机构共查处“黑广播”案件89起，其中干扰民航案件5起，缴获设备70套。省无线电管理局与公安和运营商联合开展打击“伪基站”行动，查处“伪基站”案件17起，缴获设备12套，鉴定设备26套。G20杭州峰会期间，全省累计出动人员636人次，动用设备526台次，监测436小时，南京、无锡等市查处机场、航线无线电干扰2起，苏州查处军用频率干扰1起，徐州、淮安、南通和盐城等市查处“黑广播”4个，查处大功率多频段信号干扰器7个。

【重大活动保障】 G20杭州峰会期间，省无线电监测站和南京无线电监测站进驻禄口机场开展24小时不间断保护性监测，无锡组织分队赴浙江绍兴承担应急支援任务。全省无线电管理机构与公安、教育、人事等部门配合，完成高考、研究生入学考试、

公务员录用考试、英语四六级考试等 7 次考试反无线电作弊工作，累计派出无线电监测人员 1431 人次，监测车辆 467 车次，发现作弊信号 5 起，并成功实施无线电阻断，查处作弊案件 2 起，查获涉案设备 2 套。完成全国“两会”、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春节、国庆等重要时期保障任务，为国家公祭日、环太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南京和扬州等市马拉松赛以及亚欧领导人峰会、联合国秘书长等外国政要访华指配频率、加强电磁环境监测和干扰排查。

【无线电监测检测】 2016 年，完成超短波频谱监测任务 4 批，对 22 个频段进行频谱资源占用监测及统计分析。全年共完成干扰查处 113 起，完成预指配频率监测 196 个，累计监测时间 150000 小时，识别不明信号 178 个，其中违规信号 139 个全部查实。为省气象局雷达、射阳机场、淮安涟水机场二期等重大工程开展电磁环境测试。加强检测实验室建设，通过国家级监督评审。利用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检测的技术手段，为企业提供设备认证等多种服务，共开展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检测 94 例，检测各类样品 400 台，出具报告 282 份。

（杨有明）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政策法规体系建设】 2016 年，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实施办法》（苏办〔2016〕44 号）和《关于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实施意见》（苏办发〔2016〕46 号），推动平安建设重点领域社会体制改革。省综治委牵头组织制定《关于创新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机制的指导意见》《关于建立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分析研判机制的意见》《关于加强平安志愿者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贯彻以奖代补政策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的实施意见》等，完善具有江苏特色的平安建设政策法规体系。

【防控体系建设】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 73 个 110 接警区有 71 个达技防城建设标准，达标率 97.26%，技防乡镇（街道）建设达标率 100%，技防村（社区）建设达标率 91%。全省联网报警设备安装用户超过 350 万户，治安监控摄像机突破 270 万台。全省所有设区市均建立 100 人以上的巡特警支队，县（市、区）建立 120 人以上的巡特警大队，乡镇（街道）建立 30 人以上的巡逻处警中队，共配备专职巡逻辅警近 8 万人，全省群防群治力量总人数达 397 万人。加强内部防范，全省校园安防整体达标率超过 96%，安装视频监控、配置灭火器、安检设备等 24 万余个（座）。强化网上防控，健全网上 24 小时巡查机制，处置各类违法有害信息 6.3 万余条；建立驻互联网公司网安警务室 8 家，联手加强重点阵地管控。无锡市被列为全国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雪亮工程）示范城市。

【重点地区整治】 2016 年，全省发动干部群众、组织各类工作组开展重点地区整治排查 34 万余次，排查各类治安重点地区 3109 个、流动人员 1891 万人次、出租房屋 473 万间、重点行业场所 12.6 万处；查处违反房屋出租管理案件 1856 起、打击处理 1746 人次，查处违反旅馆业管理治安案件 6476 起、打击处理 4413 人次；破获黄赌娼刑事案件 3443 起、抓获作案成员 10001 人，查处黄赌娼治安案件 2.17 万起、打击处理 6.73 万人次。建立省、市、县三级挂牌整治机制，全省挂牌整治治安重点地区 400 个，其中，省级挂牌县（市、区）5 个、乡镇（街道）26 个，市级挂牌 107 个，县级挂牌 262 个，整治好转率达 100%。

【矛盾纠纷化解】 2016 年，全省加强社会第三方、稳评专家和稳评员队伍三支专业力量建设，完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制度。当年完成稳评政策类事项 238 件、工程项目 6684 件，其中不予和暂缓实施 41 件。推动全省县乡两级调处中心进驻同级综治中心实现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作，分别按照不少于 5 人、2 人的标准配备专职调解员。全省县级矛盾纠纷调处中心进驻同级综治中心 85 家，占 82.5%；成立事业单位 59 家，占 57.3%。全省建立各类专业调解组织 3882 个，将专业调处机制向矛盾纠纷多发领域行业延伸，重点加强医患、征地拆迁、环境污染、交通事故、物业管理等专业调解机制建设，提升调解工作专业化水平。加强调处对接平台建设，全省设立基层人民法院调解工作室 91 个、人民法庭调解工作站 199 个、基层人民检察院调解工作室 47 个，1373 个派出所建立“派驻式”人民调解工作室。全省有各类人民调解委员会 30942 个，专兼职调解员达 16.11 万人。全年各类调解组织共排查受理矛盾纠纷 498184 件，调解成功 496117 件，调解成功率 99.6%。

【基层平安创建】 2016 年，全省开展基层区域平安创建，建成平安县（市、区）95 个、平安乡镇（街道）1278 个、平安村（居）21313 个、平安小区 21228 个，建成率分别为 95%、99.38%、99.13%、94.58%。开展平安企业、平安家庭等 15 项基层系列平安创建活动，其中，建成平安企业 160429 家、平安学校 10960 家、平安医院 2012 家，建成率分别为 90.39%、91.50%、95.72%。

【网格化服务管理】 2016 年，根据社区、小区楼幢、自然村落分布特点和人口数量、居住集散程度、群众生产生活习惯等因素，全省按照城市社区 300 ～ 400 户、农村社区 200 ～ 300 户标准划定网格，由党组织书记或居（村）委会主任负责网格化服务管理，每个网格配备 1 名网格责任人（网格长）、2 名以上网格管理员（其中 1 名为专职）。全省城乡社区共划分网格 12 万个，专兼职网格员达 50 万人。发挥基层政府、社区自治组织、驻区单位、居民群众等网格主体力量，整合网格平台社区建设各类资源，让网格内物业、党员、志愿者、居民代表认领公益性岗位，共同承担管理服务责任，形成社区居民自我教育、管理、服务和监督氛围。

【平安志愿者队伍建设】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有平安志愿者人数 306 万人，当年向公安机关提供治安信息近 15 万条，协助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 2.3 万名，破获各类案件 1.9 万起。

【群众安全感】 2016 年，全省人民群众安全感达 94.03%；人民群众对政法队伍满意率 89.11%，比上年提高 0.2 个百分点。

（张传红　刘　枫　吴秋实）

消防安全

【火灾及接处警】 2016年，全省共填报火灾2.5万起，造成109人死亡，112人受伤，直接财产损失3.68亿元，连续17年未发生重大亡人火灾事故。全省消防部队共接警出动10.81万次，出动警力19.35万车次、105.15万人次，其中扑救火灾2.8万起、抢险救援2.3万次。完成泰州“4·22”爆炸处置、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救援、南京“10·9”爆燃处置和抗洪抢险等急难险重任务。

【社会消防治理】 省政府出台《江苏省“十三五”社会消防事业发展规划》，力争全方位构筑立体化社会火灾防控体系，完善社会应急联动机制，提升灭火救援能力水平，保持全省火灾形势平稳。开展夏季消防检查、冬春火灾防控和“祛火源、降荷载、强设施、畅通道”等专项行动，完成G20峰会、国家公祭仪式等重大活动安保任务。全省建成区域联防组织403个、微型消防站2.8万个，推广安装独立式感烟探测报警器8.4万余只、简易喷淋7291套，设置电动车集中充电存放点1940个。

【消防监督执法】 2016年，全省共检查单位37.5万家，督促整改火灾隐患58.1万处，受理消防行政许可项目2.89万个，办理行政案件2.06万起。

【消防基层基础建设】 2016年，全省消防经费累计26.7亿元，增长14%。投入7.5亿元，开工建设城市消防站24个，维修改造83个，消除市级综合应急救援训练基地建设空白点。投入5.1亿元，购置消防车201辆、器材装备10余万件套，研发配备超重型泡沫消防车成套装备。

加强特勤队、专业队、攻坚组建设，推广“营区、单位、基地”三位一体组训模式、“863”熟悉法、“十快”行动要则，举行全员执勤岗位练兵等竞赛。省政府一次性投入2.8亿元用于加强化工灾害事故处置装备建设，组建高层、地下等42支灭火救援专业队。提升政府专职队建设层次，解决政府专职消防队事业单位性质及人员事业编制问题，31个政府专职队完成登记工作，38个队伍被确定为事业单位，落实事业编制50名。

（钱亚飞）

安全生产

综　述

【安全生产形势】 2016年，全省共发生各类生产经营性事故8686起、死亡4819人，同比分别下降3.06%、4%，其中工矿商贸事故1193起、死亡1202人，同比分别下降8.72%、8.73%。全省发生较大生产安全事故29起（其中，一次死亡3人以上较大事故27起），死亡98人，同比增加1起、2人，分别上升3.57%、2.08%。烟花爆竹、民航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无锡、盐城、镇江3个设区市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全省未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

【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全省13个设区市、96个县（市、区）全部落实行政一把手担任安委会主任。省政府与各设区市、16个省有关部门签订目标责任书和任务书，省安委会制定《市级政府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办法》及考核细则。部门监管职责方面，省政府制定《省政府有关部门和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规定》（苏政发〔2016〕114号），严格按照“三个必须”和“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努力实现“日常照单监管，失职照单追责”。企业主体责任方面，省安委会制定《关于进一步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指导意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项行动方案》。在全省范围开展为期三年的“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项行动”，着力解决企业监管机构、监管人员、投入、管理、培训、应急救援等方面的问题。全省规上高危企业共配备专职安全总监9303人，指导推进各级各类企业建立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责任清单。强化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全年全省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67411家，其中，一级达标企业49家，二级达标企业1047家，三级达标企业25915家，小微企业40400家。

2016年江苏省各行业事故情况

行　业		各类事故				较大事故	
		起数（起）	行业占比（%）	死亡（人）	行业占比（%）	起数（起）	死亡（人）
全省总计		8686	—	4819	—	29	98
A 农林牧渔业	小　计	95	1.09	48	1.00	2	7
	其中：1. 农业机械	75	—	29	—	—	—
	2. 渔业船舶	19	—	15	—	1	3
	3. 其他	1	—	4	—	1	4
B 采矿业	小　计	7	0.08	7	0.15	0	0
	其中：1. 煤矿	3	—	3	—	—	—
	2. 金属非金属矿山	4	—	4	—	—	—
	3. 其他	—	—	—	—	—	—

（续表）

行　业		各类事故				较大事故	
		起数（起）	行业占比（%）	死亡（人）	行业占比（%）	起数（起）	死亡（人）
C、F、H商贸制造业	小　计	591	6.80	593	12.31	3	10
	其中：1. 化工	33	—	27	—	—	—
	2. 烟花爆竹	—	—	—	—	—	—
	3. 冶金机械八行业	400	—	404	—	3	10
	4. 其他	158	—	162	—	—	—
E 建筑业	小　计	527	6.07	534	11.08	2	12
	其中：1. 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	347	—	344	—	—	—
	2. 交通建设工程	17	—	23	—	1	6
	3. 其他	163	—	167	—	1	6
G 交通运输和仓储业	小　计	7410	85.31	3581	74.31	22	69
	其中：1. 铁路运输业	17	—	13	—	—	—
	2. 道路运输业	7333	—	3500	—	15	50
	3. 水上运输业	48	—	56	—	6	19
	4. 航空运输业	—	—	—	—	—	—
	5. 其他	12	—	12	—	1	0
D、I–T 其他行业		56	0.64	56	1.16	0	0

【重特大事故防范遏制】 组织对全省 262 个一级、88 个二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装置、设施全部开展专项安全评价，凡不符合安全生产要求且无法整改到位的，一律予以关停，关闭、取缔一大批非法违法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企业。针对季节性特点，适时开展集中整治，一季度围绕春节、“两会”安全开展集中整治，三季度针对夏季高温开展危化品、易燃易爆物品集中整治，四季度针对冬季寒冷、恶劣天气特点开展集中整治。推进建设安防工程，提高本质安全水平。在高危行业推进实施“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工程；对重大危险源装置全面推行自动化改造；全省化工企业全面推广南通“二道门”做法；推进南京化工园和徐州油气输送管道两个国家级应急救援基地立项落户，加大省级沿江（江阴）、沿海（响水）危化品应急救援基地建设等工作力度，有效防范重特大事故的发生。

【安全生产监管执法】 2016 年，全省计划监督检查企业 67655 家次，实际监督检查企业 87901 家次，完成率 129.9%。立案总数 6384 件次，同比上升 268%；事前立案 5093 件次，同比上升 303%，事前立案数占总立案数的 79.7%，事前立案数占实际监督检查企业数的 5.79%。罚没款金额 3.06 亿元，同比上升 387%；罚没款中监督检查处罚款 9493 万元，同比上升 370%，占罚没款总数的 31%；事故处罚罚没款 2.1137 亿元，占罚没款总数的 69%。推动和督促交通运输、建筑施工、人员密集场所消防、船舶修造、海洋渔业、特种设备的执法监督和事故调查处理。省安委会挂牌督办的 5 起较大安全生产事故全部处理完毕，省安监局约谈 66 家企业负责人，公布“黑名单”企业 64 家，省级层面公布 3 批“黑名单”企业 12 家。首次按季度通报各设区市执法工作开展情况。

【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和隐患排查治理】 *危险化学品*　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传发〔2016〕122 号）要求，组织为期 8 个月的全省危化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省安监局对 13 个设区市、16 个重点县（市、区）实现“家家到”检查督查。通过这轮专项整治摸清全省共有化工企业 34066 家，其中，生产企业 4953 家，经营企业 29113 家，储罐区企业 2801 家，储罐 27126 个，“两重点一重大”危化企业 2996 家。整治共发现各类安全隐患 48208 条，已整改 41526 条，整改率 86%；列入“红表”取缔、关闭、搬迁企业 490 家，已落实 388 家，占 79.2%；列入“黄表”依法予以处罚并停产整顿的企业 2344 家，已整改完毕 2149 家，占 91.7%；列入“蓝表”限期整改存在一般隐患和问题的企业 8941 家，已整改完毕 8743 家，占 97.8%。

矿山工贸行业　煤矿方面：严格落实“一矿一组、一矿一案、一矿一策”要求，对 18 对矿井（已关闭 10 对）检查执法 238 矿次，发现事故隐患 875 条，检查覆盖率和整改率 100%；立案查处 17 起，行政处罚 125.5 万元；10 对关闭煤矿全部完成井下回收工作，依法注销 10 对煤矿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整个矿井关闭安全无事故。非煤矿山、冶金工贸等方面：全面组织开展“治大隐患、防大事故”专项行动，全年排查非煤矿山各类隐患 1446 条，整改率 100%，完成全省 123 家非煤矿山风险分级管理工作；组织专家逐一检查 554 家单班作业人员 30 人以上的粉尘涉爆企业，查处 52 家存在较大隐患的企业；开展全省冶金煤气专项执法检查，查处整治隐患 399 项，要求停产整顿的 7 家企业全部整改到位；开展涉氨制冷企业专项治理“回头看”，关闭 69 家，责令停产整顿 74 家；开展有限空间作业专项整治，共执法检查企业 1850 家次，查出隐患问题 3528 项，已整改 3457 项，整改

率98%。烟花爆竹方面：进一步推进烟花爆竹零售点“两关闭、三严禁”和批发企业“六严禁”专项整治，撤销烟花爆竹零售许可证12382家，占零售点总数的40%。开展春节前的专项整治工作。职业健康方面：探索安全监管和职业健康一体化执法工作，突出粉尘、高毒物品职业病危害防治，开展铸造冶炼、船舶修造等职业病多发行业的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全年执法企业21225家次，处罚金额1208.67万元。

其他重点行业领域　加大道路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进一步强化营运车辆动态监控系统联网联控，突出“两客一危”车辆监控。对全省62家存在交通违法行为的“两客一危”重点运输企业进行集中约谈、公开曝光。全面开展货车交通安全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加强长江及内河渡口、渡船安全监管，开展以防客船翻沉、防商渔船碰撞为重点的水上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加强内河航运企业隐患排查治理闭合管理和风险管控过程管理。以规范现场管理、强化技术支撑、夯实基础建设为重点，组织开展“防坍塌、防坠落、反三违”和预防脚手架坍塌事故专项整治等系列活动，对驻苏建筑施工31家央企进行集中约谈。针对城镇燃气事故多发的情况，开展城镇燃气专项整治“回头看”，取得明显成效。组织开展全省电梯安全专项整治，落实电梯责任保险制度，持续推进气瓶安全专项整治；针对2016年下半年火灾事故多发势头，全力做好火灾防控。严格落实外层区、沿层区、核心区火灾防控措施，持续推进“祛火源、降荷载、强设施、畅通道”集中行动，实行失信联动惩戒。同时，统筹推进协调开展海洋渔业、农机、旅游、餐饮、民航、铁路、电力等行业领域专项整治。

【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 省安监局、省编办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乡镇（街道）安监机构建设的意见》，明确规定乡镇（街道）配齐配强安全监管执法人员和“政府雇用、突出专业、严格招聘、规范管理、保障待遇、服务基层”的专职安全员，补齐基层安监能力这一短板。基本建成“两平台一系统”（江苏省安全生产信息系统平台、江苏省应急救援系统平台和江苏省安监系统电视电话视频会议系统），初步实现省、市、县安监系统，省安委会主要成员单位，危化品、煤矿等重点行业企业端数据、信息互联互通、突发事故应急救援联网运用。实施全民安全素质提升工程；开展安全培训，全年共培训“三项岗位人员”54.4万人次，其中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31.6万人次、特种作业人员22.8万人次。开展多层次应急演练，加强应急救援基地建设，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强化值班值守和信息接报管理。

（倪宁昕）

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

【工矿商贸行业】 2016年，全省工矿商贸企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193起、死亡1202人，同比分别下降8.72%、8.73%。发生较大事故6起，死亡22人，同比分别下降33.33%、26.67%。未发生重大事故。其中，全省煤矿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3起、死亡3人，较上年事故起数不变，死亡人数减少1人。煤矿百万吨死亡率为0.232%，同比上升0.019个百分点。全省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527起、死亡534人；发生较大事故2起、死亡12人。按事故原因分：违反操作规程或劳动纪律和教育培训不够或缺乏安全操作知识是导致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按事故类型分：高处坠落事故和物体打击事故占比前两位，占事故类型中死亡人数的49.25%。

（倪宁昕）

【建筑行业】 2016年，全省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115起，死亡120人，未发生较大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可控。对事故所涉及的118家本省施工企业实施安全生产许可证暂扣处罚，集体约谈南京市、苏州市、南通市主管部门和事故企业主要负责人，对52家外省施工企业向属地主管部门发出建议处罚函。对事故企业相关责任人（施工和监理单位法人、项目经理、总监）484人进行强制培训。开展4次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督查，随机检查在建工程286个，发现各类隐患1222项，对16个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项目责令停工全省通报；对5个城市开展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随机抽取18个项目、24个单位工程，并通报检查情况。

（周文辉）

【道路交通行业】 2016年，全省共发生道路运输事故7333起、死亡3500人、受伤6145人、直接经济损失5501万元，同比分别下降1.45%、1.44%、2.49%、8.56%。其中，发生一次死亡3人以上较大道路运输事故15起、死亡50人、受伤44人，较上年事故起数增加1起、死亡人数增加2人、受伤人数减少3人，没有发生一次死亡10人以上的重特大道路运输事故。按车辆使用性质分：部分从事营运和生产活动的车辆交通事故多发。其中，货运车辆（含危化品货运）交通肇事比例较高，发生道路运输事故5977起、死亡3114人，分别占道路运输起数和死亡人数的81.51%、88.97%；客运车辆发生道路运输事故1074起、死亡294人，分别占道路运输起数和死亡人数的14.66%、8.40%。按道路类型分：农村地区道路运输事故总量较大。全省农村地区发生道路运输事故4483起、死亡2096人，分别占总数的61.13%、59.89%。此外，高速公路上发生道路运输事故373起、死亡322人；城市道路上发生道路运输事故1878起、死亡762人；其他道路上发生道路运输事故600起、死亡320人。按事故原因分：违法上道路行驶、未按规定让行、违反交通信号、无证驾驶等4类交通违法行为引发道路运输事故分别造成240人（315起）、221人（486起）、88人（187起）、72人（129起）死亡，分别占死亡总人数（事故总起数）的6.86%（4.30%）、6.31%（6.63%）、2.51%（2.55%）、2.06%（1.76%）。此外，其他影响安全行为引发的道路运输事故比较突出，引发事故3572起、死亡1727人，分别占总数的48.71%、49.34%。

【铁路交通（路外）行业】 2016年，在江苏省境内未发生较大及以上铁路交通事故。发生一般事故17起、死亡13人、受伤6人，较上年发生起数减少14起，减少死亡15人，受伤增加2人；较上年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45.16%、53.57%。按铁路线路分：国铁发生铁路交通（路外）一般事故7起，死亡6人，发生在前贾线1起，死亡1人；京沪线1起，死亡1人；永利支线1起；宁芜线4起，死亡4人；地方铁路（新长、徐沛铁路）发生铁路交通（路外）事故10起，死亡7人。按事故原因分：违章行走通过铁路仍是各类铁路交通事故的主要原因。因违章行走、坐卧铁路线路导致伤亡的9人；因违法进入铁路安全防护设施（封闭栅栏），侵入铁路限界，导致伤亡的7人；因违法抢越铁路监护道口，导致伤亡3人。

【长江及海上交通领域】 2016年，长江江苏段及江苏沿海共发生水上交通事故36起，死亡（失踪）45人，同比分别下降2.70%、上升4.65%。发生一次死亡（失踪）3人以上的较大事故5起，死亡失踪19人，同比分别上升25%、35.71%。按事故类型分：船舶碰撞事故仍然较为突出。碰撞事故16起，死亡（失踪）22人；自沉事故

8起，死亡（失踪）9人；触碰事故1起，死亡（失踪）0人;风灾事故2起,死亡（失踪）4人；火灾事故1起，死亡（失踪）2人；搁浅事故1起，死亡失踪1人；其他（人员落水）事故7起，死亡（失踪）7人。按事故原因分：违章航行和操作不当是造成事故的主要原因。因船舶违反定线制规定，不遵守瞭望、安全航速和船舶追越等有关规定，未注意让路船和被让路船之间的协调，遇险时处置措施不当发生事故20起，死亡（失踪）28人；因船舶积载不当，超载运输货物，发生事故2起，死亡（失踪）1人；因大风、浓雾恶劣天气及流速较快影响发生事故7起,死亡（失踪）9人；因机械故障、人员意外落水等其他原因发生事故7起，死亡（失踪）7人。

【内河和内湖交通领域】 2016年，江苏省辖区共发生一般等级以上水上交通事故12起，死亡11人，沉船7艘，直接经济损失214.3万元。较上年事故起数减少1起，死亡人数减少1人，沉船艘数持平，直接经济减少3.18万元。按事故类别分：船舶碰撞事故是事故的主要类型。13起一般以上水上交通事故中，碰撞6起，触碰2起。按事故原因分：船舶经营人安全意识差、安全措施不完善、冒险航行和操作不当等因素，是造成内河（内湖）水上交通事故的主要原因。

（倪宁昕）

【农业机械行业】 2016年，全省共发生道路外农业机械事故75起，较上年减少22起，同比下降22.7%；死亡29人，较上年减少11人、下降26.7%；受伤52人，较上年减少9人、下降14.8%。全省未发生一次死亡3人以上的农机事故。按事故类别分：联合收割机事故30起、死亡2人；大中型拖拉机事故20起、死亡13人；手扶拖拉机事故14起、死亡6人；小型方向盘拖拉机事故2起，死亡0人；其他农业机械事故9起、死亡8人。按事故原因分：无证驾驶的33起、死亡19人；操作失误的30起、死亡7人；未年检的30起、死亡16人；无牌行驶的19起、死亡8人。全年全省开展农机安全检查3342次，检查农业机械56819台，排查隐患7423个，整改隐患7013个，培训农机监理人员1147人。针对农机手和合作社举办83期安全教育，1.6万人参加培训。农机安全生产月期间，开展安全宣传活动351场、发放宣传资料15.4万份、发送“平安农机通”信息958万人次、开展隐患排查2853起、安全隐患整改2770起，纠正违章3364起。严格变型拖拉机存量管理，至2016年末，全省共依法注销58786台变拖牌证，登记在册的变拖总量已经从高峰时的20万台下降到62994台。全年省财政继续安排900万元，实施农机监理装备建设，提升设施装备水平。全省共年检拖拉机9.67万台，联合收割机4.2万台。全省使用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资金2446.59万元，其中报废旧机补贴资金1357.5万元，更新购机补贴资金1089.09万元，报废更新机具1154台，其中联合收割机980台，拖拉机174台，受益农户1101户。

（倪宁昕　程起芸）

【渔业生产领域】 2016年，全省发生渔业生产安全事故19起、死亡（失踪）15人，较上年事故起数减少2起、死亡（失踪）减少1人，同比分别下降9.5%、6.2%，其中较大等级及以上事故1起。按事故类别分：机械操作事故12起，死亡9人；硫化氢中毒事故3起，死亡1人；沉船事故3起，死亡4人；火灾事故1起，死亡1人。按事故原因分：因操作不当和安全意识淡薄事故17起，死亡14人；受外界影响事故2起，死亡1人。建立完善省、市、县、镇、村五级渔业安全生产管理网络。强化渔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全年共组织开展渔业安全生产大检查12次。强化渔业安全生产教育，全省累计培训渔民91期，培训人员达8600多人，渔业安全员2200多人，职务船员6000多人。省海洋与渔业局和省安监局联合开展平安渔业创建工作，确定昆山、启东、东海、响水和滨海为2015～2016年度“江苏省平安渔业示范县”。

（倪宁昕　钱林峰）

【生产经营性领域】 2016年，全省共发生生产经营性火灾49起，造成25人死亡，直接财产损失约9125万元，火灾起数、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18.33%、34.21%，直接财产损失上升968.58%。按季节特征分：受海洋季风影响，全省冬冷夏热的季节特征明显，冬季风干物燥是生活用电旺季，取暖用电量居高不下，容易诱发火灾事故。春秋季节相对处于平稳状态。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分别发生火灾19起、11起、9起、10起。其中1至2月份发生火灾最多，达11起，约占全年生产经营性火灾总数的1/5。按亡人火灾分：“小火亡人”的规律性特征没有明显改变。全省共发生亡人火灾20起,造成25人死亡，过火面积小于100m^{2}的火灾达16起，占比80%。亡人火灾中，死亡1人的火灾事故15起，占亡人火灾总起数的75%；死亡2人的火灾事故5起，占25%。按起火区域分：城市建成区是火灾防范的主要区域。全省集镇发生火灾19起；农村地区共发生火灾9起；县城城区发生火灾8起；开发区旅游区火灾8起；城市市区发生火灾4起。按起火场所分：厂房火灾17起；危化品企业类火灾14起；车库与交通工具类火灾6起；其他类别火灾6起；公共场所火灾3起；石油化工类火灾3起。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共场所类火灾起数下降66.67%，危化品企业类火灾上升7.77%，厂房火灾起数下降22.73%，车库与交通工具类火灾下降33.33%。按火灾原因分：电气故障及操作或用火不慎引发火灾，火灾初期便产生明火，发展蔓延迅速，不易扑救。生产作业不慎引发火灾17起；自燃引发火灾9起；因违规用电引发火灾8起；遗留火种引发火灾4起；生活用火不慎引发火灾1起。

（倪宁昕）

【燃气安全管理】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加强餐饮场所燃气安全管理，督促各地开展城市燃气安全生产大检查。每半年开展一次城市燃气安全督查，全年共督查12个设区市、县（市、区）的燃气安全生产情况，下发整改通知书7份。2016年，全省共整改隐患12550处、拆除违章建筑356处、改造管网646.16km、取缔违法站点746个，没收不合格钢瓶13490个。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刘月婷）

特种设备安全

【特种设备概况】 截至2016年末，全省拥有各类特种设备162.58万台，其中，在用设备133.10万台、停用设备29.48万台。按设备类别分，锅炉5.27万台，压力容器51.28万台，电梯50.54万台，起重机械42.17万台，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13.17万台，客运索道17条，大型游乐设施1603台。有各类气瓶1479.16万只，压力管道33132km。当年全省报废特种设备4.69万台、气瓶31.43万只。

全省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145.84万证，其中锅炉作业6.51万证、压力容器作业16.49万证、气瓶作业1.56万证、压力管道作业2.26万证、电梯作业17.90万证、起重机械作业37.41万证、客运索道作业87证、大型游乐设施作业1345证、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作业35.09万证、特种设

备焊接作业 17.17 万证、安全阀作业 4738 证、特种设备相关管理人员 10.83 万证。

截至 2016 年末，全省有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专职机构 129 个，各类持证安全监察人员 3944 人，其中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专职及兼职机构各类性质工作人员 3533 人。全省质监系统设立的特种设备检验机构 3 个，行业特种设备检验机构 6 个，企业自检机构 5 个，质检机构 3 个。全省有特种设备无损检测机构 44 个，气瓶检验机构 164 个，安全阀校验机构 30 个，“两工地”（房屋建筑、市政工程）起重机械检验机构 44 个。

2016 年，全省特种设备检验机构对 715882 台（套）在用特种设备（不含压力管道和气瓶）进行定期检验，定检率 99.61%；对 111754 台（套）特种设备（不含气瓶、压力管道）的安装、改造和重大维修过程实施监督检验；对 233504 台（套）特种设备（不含气瓶、压力管道元件、零部件）制造过程进行监督检验；到岸监督检验设备 1587 台（套），制造地监督检验 15 台（套）。全省发放省级特种设备许可证 5532 张，其中，设计证 196 张、制造证 1520 张、安装改造维修证 2472 张、移动式压力容器和气瓶充装证 1344 张。

【特种设备事故】 2016 年，全省发生特种设备一般及以上事故 15 起，死亡 18 人。设备事故率和死亡率分别为 0.09 起 / 万台和 0.11 人 / 万台，均大幅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2012 ～ 2016 年，全省发生特种设备事故 56 起，死亡 61 人。5 年间，机电类设备事故起数占事故总数的 78.57%，其中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发生事故 20 起，居第一位；起重机械发生事故 15 起，居第二位。

【特种设备安全整治】 2016 年，全省 13 个设区市全部建成电梯应急处置服务平台，累计承保电梯责任保险 13.6 万余台。气瓶二维码管理覆盖全省 735 家气瓶充装单位共 1400 万只气瓶。完成 10 吨 / 时以上在用燃煤工业锅炉能效普查 312 台，建成锅炉安全节能标准化管理达标示范点 16 家。

全省发现特种设备安全隐患 49872 条，其中，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排查发现隐患 32952 条，占隐患总数的 66.07%；检验机构报告隐患 10787 条，占 21.63%；稽查执法机构移交隐患 30 条；举报投诉或媒体曝光隐患 4498 条；政府或上级交办隐患 532 条；其他途径发现隐患 1073 条。完成限期整改 49255 条，其中，直接完成整改 40509 条、立案查处 2198 条、实施行政处罚 913 条、责令停用设备 5317 条、强制取缔 30 条、向政府报告重大隐患 288 条。

（省质监局）

海事安全

【海事安全概况】 2016 年，江苏海事局辖区共发生等级以上水上交通事故 28 起，死亡失踪 34 人，沉船 18 艘，直接经济损失 6737.2 万元，同比分别下降 15.15%、下降 2.86%、下降 33.33%、上升 34.62%。全年进出港船舶 209 万艘次，船舶载货量 15.04 亿吨，其中危险货物 1.63 亿吨。履行全省 141 家航运公司和 1355 艘船舶体系审核职责。成功处置“恒裕”轮与“善时”轮碰撞、“银色小草”轮苯乙烯聚合等重大事故险情，及时发现并处置跨省运输船舶在太仓水域偷排生活垃圾事件。全年成功救助遇险船舶 190 艘，救助遇险人员 1851 人，搜救成功率 98.04%，挽回经济损失 4.5 亿元。

【海事安全监管】 优化辖区通航环境。建设通航环境采集管理系统。落实长江河道打击非法采砂合作机制。组织实施水上交通安全生产大检查、长江干线“雷霆行动”、重大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平安船舶”建设等专项活动，完成 G20 峰会入浙船舶专项安全监管。全面推进长江干线水上综合执法改革。推进长三角船舶排放控制区建设，全国首个油水气综合加注站建成，推动 463 个船用岸电系统投入使用。优化选船机制，加强船岸界面管理。

【海事安全服务】 做好长江南京以下 12.5m 深水航道初通南京的各项通航保障工作。全面保障沪通铁路大桥、南京五桥、镇江五峰山铁路大桥、特高压苏通管廊等重点工程施工水域通航安全。推动江苏港口一体化改革，支持多式联运和江海直达运输，打造江海一体化的国际海港区。推进落实“三互”大通关、“单一窗口”和电子口岸建设，支持沿江码头泊位扩大对外开放、水域岸线规划利用和海上风电建设。全年服务海轮进出港 16.1 万艘次，其中国际航行船舶进出口岸 36516 艘次，同比分别增长 7.4%、8.57%。深化“苏冀电煤航线”品牌建设，升级便民利民十项举措。推进船员“口袋工程”建设，在全国海事系统率先建成以“移动服务、自助服务、远程培训、远程考试”4 个平台为支撑的船员电子公共服务体系。落实简政放权，执行好海船报告和内河船电子签证制度，下放一批行政审批事权。

【2016 年江苏省水上搜救综合演习】 11 月 29 日，由江苏省水上搜救中心主办，南京市水上搜救中心承办，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南京长江油运公司、长江油运股份有限公司协办的“2016 年江苏省水上搜救综合演习”在南京栖霞油轮锚地水域举行。演习内容包括船舶溢油应急处置、险情报告与评估、消防救助、人员救助和疏散、污染物围控和清除、水源地保护、环境监测、新闻发布以及消防拖轮、海巡艇、公安艇、监测船、清污船、无人机等装备的应用。共协调 15 家企事业单位、32 艘船艇、140 余名人员参与实施生命、财产、环境救助，涉及船、岸、水上三方协同应急处置，涵盖危险品重大事故处置的全部内容，是一次“水陆齐心协力、社会共同参与”的综合演习。

（江苏海事局）

2016 年江苏省水上搜救综合演习在南京成功举行　江苏海事局供图

应急管理

【应急预案体系建设】 2016年，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应急预案管理的通知》（苏政办发〔2016〕120号），要求各地、各部门在预案编制和修订过程中，突出预案的实用性。《江苏省药品和医疗器械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江苏省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江苏省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等省级专项预案实用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都明显提高。同时，不断强化预案演练，“2016苏鲁国家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联合演练”“2016药品安全突发事件（Ⅲ级）应急演练”等都达到检验预案、磨合机制、锻炼队伍的目的。

【监测预警和隐患排查治理】 成立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发挥“江苏应急广播”的作用，密切跟踪报道突发事件，组织40多个部门和单位举办“应急讲堂”节目，开展“江苏应急公益行”活动。重点围绕自然灾害监测预警、风险评估、应急指挥、协调联动、社会动员等基本功能，完善跨部门信息共享、灾情会商、灾情评估等机制，做到风险发现“早”、灾情研判“准”、防范应对“快”、灾害损失“小”。加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改力度，开展重大危险源普查辨识和登记建档工作，消除一批事故隐患。

【应急平台建设】 在应急管理领域，推进全省应急平台信息化建设，在实现值班工作信息化管理、网络化运行的基础上，拓展升级应急平台功能，强化地理信息系统（GIS系统）功能，有效融合基础地理信息、应急资源信息、事件地点标绘、决策辅助指挥等功能。在民政领域，成立“江苏省防灾减灾中心”，投入300万元加入民政部“北斗系统”，并采购无人机等高科技救灾装备。在海洋渔业领域，建成8个岸基自动气象潮位站，提高预警预报信息的及时传输率。在安监领域，购买“舆情云”软件，建立外部网络信息线索获取、核实、上报机制和线上线下联动机制，获知突发事件线索后，及时主动调度核实，密切跟踪社会舆论广泛关注的热点、焦点事件进展。在消防领域，研发危化品事故处置应用APP，拓展MSDSA联网检索、处置决策提示、实战资料速查、现场快速估算等模块功能，开展“全省消防数据资源服务管理平台建设”，汇集分析数据资源，为应急救援提供智能支持。

（省应急办）

【核事故应急】 9月30日，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江苏省核事故预防和应急管理条例》，标志着全省核事故预防和应急管理进入法治化的新阶段。省核应急指挥中心竣工投入使用，指挥信息平台建设顺利完成，12月15日，国家核应急数字化桌面推演示范及指挥信息化平台现场会在江苏省召开，推广江苏省的经验做法。修订完成《江苏省田湾核电站场外应急预案》。

（卞金光）

【突发事件应对处置】 在应对处置“4·22”靖江德桥化工爆炸火灾事故、“5·14”高考学生家长集聚、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沿江和苏南地区暴雨洪涝灾害、镇江丹阳“8·6”火灾事故等社会影响面广、情况复杂、处置难度大的突发事件中，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第一时间启动应急机制，加强协调联动，密切掌握事态发展，及时报送相关信息，迅速开展应急救援，做好抢救伤员、事故调查、次生灾害防范、舆情引导、隐患排查整改等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人民生命财产损失，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4·22”靖江德桥化工爆炸火灾事故应急处置】 4月22日9:40，江苏德桥仓储有限公司在交换泵房检修焊接时，引燃现场地沟存有的燃油，附近管线烧损，导致泵房附近罐容2500m^3、事发时储存约1300吨汽油的2401号储罐和有少量残留汽油的2402号储罐油品沿管道外泄，起火燃烧，过火面积约2000m^2。23日凌晨1:54成功扑灭现场明火，控制住灾情。事故导致1名消防战士在灭火中牺牲，直接经济损失2532.14万元人民币。

事故发生后，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立即作出重要指示批示，省委书记罗志军、省长石泰峰第一时间赶赴事故现场实地勘察火情、靠前指挥扑救，并要求彻查事故原因，全面排查化工企业安全生产隐患，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全力控制险情。在公安部和江苏省有关方面的直接指挥下，迅速调集192辆消防车、950名消防官兵、500余名公安民警、50余名武警官兵以及危险化学品专业救援队伍全面参与事故处置工作。4月

全省调集1582名消防官兵，艰苦鏖战18小时，成功扑救“4·22”靖江德桥化工仓储爆炸火灾。　省消防总队供图

23日凌晨1:54扑灭明火，成功阻止更大危害。加强善后处置。成立现场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科学制定管道、储罐安全善后处置方案，开展现场清理整顿，并对周围罐区逐罐、逐段开展安全检查，加强现场警戒保卫。环保部门加密对事发地及周边的跟踪监测，尤其加大对1km区域内大气、水环境的实时监测。水利部门做好水源水质保障工作。处置期间，未发生次生事故和环境污染。开展事故调查处理。经调查认定，江苏德桥仓储有限公司“4·22”较大火灾事故是一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相关人员受到处理。

【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善后处置】 2016年6月23日14:30左右，盐城市阜宁县和射阳县部分镇区出现强雷电、短时强降雨、冰雹等强对流天气，出现高强度的龙卷风。本次龙卷风影响范围之大、强度之高、持续时间之长，是阜宁、射阳有气象观测记录60年来最严重的一次。江苏自动气象站气象雷达观测和中国气象局专家组现场调查显示，这次强龙卷风灾害天气，最大风速或达17级以上。阜宁县7个镇街22个村，射阳县2个镇区7个村遭受龙卷风袭击，造成了严重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灾害共造成99人死亡、875人受伤，紧急转移安置3万人，房屋受损1.5万户5.6万间，供电、供水、通信等基础设施大量损毁，直接经济损失49.8亿元。

灾害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立即作出重要指示批示。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杨晶代表党中央、国务院，赶赴灾区指导抢险救灾，慰问受灾群众和救援人员。国务院工作组现场指导应急救援和善后处置工作。江苏省委、省政府第一时间启动自然灾害救助Ⅰ级响应机制和抢险救灾预案，按照中央要求，加强组织领导，全力打好抢险救灾这场硬仗。

加大组织领导力度，强化救灾指挥体系。灾害发生后，江苏省委、省政府迅速部署抢险救灾工作，要求立即组织抢险救灾，开展拉网式搜救，全力抢救伤员，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妥善做好遇难人员善后工作，努力减少因灾损失。省委书记、省长第一时间从南京赶赴阜宁，到受灾镇村察看灾情，看望慰问受伤群众，现场指导抢险救灾工作，并主持召开会议，就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具体部署抢险救灾工作。24日晚，省长石泰峰又在阜宁主持召开会议，明确下一步抢险救灾工作的重点和关键措施。省委、省政府成立由省长任组长，分管副省长任副组长的抢险救灾工作领导小组。盐城市成立由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牵头的救灾应急指挥中心和现场指挥部，加强对抢险救灾工作的组织领导。省市联合成立8个专项工作组，具体落实推进救灾工作。盐城市及阜宁县、射阳县对受灾严重镇区分别派出救灾指导帮扶组，对受灾严重的村明确县直部门挂钩服务。受灾地基层党组织成立抢险突击队，挨家挨户搜寻伤亡人员，抢运受伤群众，清除道路障碍，协助抢险救灾队伍开展工作。

全力搜救受困群众，妥善安置好基本生活。第一时间组织党员干部投入抢险救灾工作。全面排查灾区房屋，有安全隐患的一律组织群众搬离。动员灾区群众开展自救、邻里互救，尽量减少损失。采取政府统一集中安置和群众自愿投亲靠友分散安置相结合的办法，确保受灾群众初步安顿下来。集中安置点全部建立医疗和防疫帐篷站点，成立服务队，确保群众生活有基本保障。阜宁、射阳先后设立集中安置点14个，采取多种方式转移安置29741人。26日前生活补助全部发放到位。受灾群众已收小麦26日前完成收储进仓。

统筹组织资源，及时救治伤员。市县医疗机构共收治受伤群众846人，其中重症伤员151名、危重症伤员20名。对已收治的伤员进行分类排查，做到“一伤一医护、一人一档案”。根据伤情及时采取转院、专家会诊等分级诊疗的办法，最大限度使伤病员得到较好的治疗。调集国家和省级各类专家近50人巡诊、救治和指导，抽调盐城市16名临床专家、20名护理骨干参与救治工作。对转诊到市级医院的重症病人，不惜一切代价进行救治。300多名心理干预与安抚医护人员参与灾后心理救助。对遇难者迅速核定身份，根据地方丧葬风俗，开通火化绿色通道，免除全部丧葬费用，抚慰金同步发放到位。同时开展遇难家属安抚工作。

迅速调集专业力量，抓紧恢复基础设施。经全力抢修，受灾区域内5条国省干道24日上午10时前全部恢复通行，所有县乡道路也已全部恢复通行。受灾镇村全部恢复供水，阜宁县城供水基本恢复。

扎实推进卫生防疫，确保大灾之后无大疫。成立省市县灾后卫生防病工作组，制定强对流天气灾后卫生防病工作方案，紧急请求调集传染病防控国家应急队，迅速开展灾后防病健康教育、传染病应急监测和饮用水卫生检测等工作，坚决防止疾病传染和疫情发生。省、市、县三级派出卫生防疫人员165人抵达灾区，开展现场防疫、健康教育、水质监测、食品安全、传染病风险评估等工作。灾损死亡畜禽全部无害化处理。

充分发动各方力量，广泛形成救灾合力。驻苏部队官兵分组包片搜救受伤群众。公安、武警、消防、民政、卫生等有关部门省市联动，省内各兄弟城市纷纷伸出援助之手。仅在6月26日前，全省民政、慈善、红会系统就已接受社会各界捐赠15188万元。北京、上海、山东等兄弟省市党委政府发来慰问电，捐赠救灾资金。大批志愿者陆续到达灾区，迅速开展各项救援活动。

切实增强党组织战斗力凝聚力向心力，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盐城市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迅速投入救灾行动、自觉开展捐助行动、积极开展重建行动，实行一户一党员帮扶、一村一领导驻点、一伤一医护方案，做到“干部有责、党员有牌、阵地有旗、媒体有声、行动有效”，组织带领广大群众战灾情、建家园。灾区镇村党组织发扬老区精神和新四军“铁军”精神，迅速成立党员突击队、党群互助组，带领群众开展抗灾救灾和恢复重建工作。

（省应急办）

参考文献：

1. 江苏省民政厅《2016年江苏省自然灾害应对工作总结评估及2017年趋势分析报告》

2、江苏省通信管理局、江苏省互联网应急中心、江苏省互联网行业管理服务中心《江苏省互联网网络安全报告（2016年度）》

3. 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6年江苏省安全生产情况白皮书》

军　事

国防动员

【国防动员概况】 2016年，连续第三年举办党政领导干部国防专题研修班，省级以上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国防教育基地以及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全部免费开放。预备役部队和有关警备区（军分区）开展民兵预备役防空兵快速动员和实弹战术演习。全省所有高校、高中阶段学校均按要求落实军训，实现全覆盖。

【军民融合发展】 规划编制　2016年，首次编制出台《江苏省“十三五”军民融合发展规划》。与《中国制造2025江苏行动纲要》相配套，编制军民融合发展三年实施方案，提出高新装备领域深度融合发展的三年目标和行动计划。

平台建设　“江苏军民融合网”正式上线运行，定期发布军地需求，提供信息交流、政策咨询等服务，成为全国首家省级层面的军民融合专题网站。采集优势产品和高新技术信息，编制完成《江苏省军民融合企业和产品目录》。

创新实践　完成3批国家专项建设基金军民融合工程项目申报。启动省级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创建工作，镇江、苏州、南京、无锡等市争创国家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推进动员中心规范化建设，新增3家国家级动员中心，培育申报10家国家和省级动员中心。

基础设施建设　二类以上人防重点城市完成疏散地域（基地）建设。建立省、市、县三级指挥系统，局部延伸至乡镇，形成互联互通的指挥信息网络。

军队社会化保障　驻苏部队符合改革条件的食堂，基本实现依托社会力量保障。驻军营以上单位全部开通公交线路，基本实现“公交到军营、站点到门前”。优先将军人配偶纳入住房保障范围，为驻军自建经济适用房提供规划设计、运营管理等政策支持。

（省发展改革委）

江苏省军区

【征兵工作】 2016年，省军区制定《江苏省女兵征集实施办法（试行）》，推进女兵征集制度化、规范化；出台《江苏省征兵“五率”量化考评办法（试行）》（报名率、上站率、合格率、择优率、退兵率），建立征兵动态和定期通报制度，当年大学生新兵比例达59%，再创历史新高，征兵“五率”量化考评列全国第一。

【抢险救灾】 2016年，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发生后，省军区坚决贯彻习主席关于“全力抢救受伤人员，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并做好遇难人员善后和受灾群众安置工作”重要指示，共组织抢救转移群众637人、粮食910余吨、物品1.3万余件，清理河道15条、受损房屋3930间、垃圾1000余吨，疏通道路156km，运送救援物资190余吨，搭建帐篷1490顶。

在长江太湖流域抗洪抢险中，省军区共组织解救转移群众5565人，抢运物资119.5吨，封堵决口2处80余m，排除渗漏管涌122处，搬运土石1万余m^3，加固堤坝1.65万m。

（省军区）

武警江苏省总队

【武警江苏省总队概况】 2016年，武警江苏省总队始终用习主席治国治军重大战略思想引领部队，持续打造“江苏卫士文化”品牌，完成长江太湖流域抗洪抢险、盐城龙卷风特大自然灾害和泰州危化品爆燃救援等7项重大任务，出动人力3万余人次，担负各类临时勤务3084起，成功处置在押犯越狱等7起。

【武警安保执勤】 2016年春运期间，武警江苏省总队担负省内13处火车站、长途汽车站、飞机场的执勤任务，疏导分流旅客，开展便民服务，维护现场秩序。2月4～25日，担负第30届秦淮灯会现场安保，完成外围封控、人流阻断、定点值守等任务，共疏导观灯群众450万人次。12月11～13日，担负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的现场外围警戒、社会面武装巡逻等任务。

【靖江危化品库火灾处置】 4月22日，靖江市江苏德桥危化品仓储有限公司库区一交换泵引发火情，引燃库区3个汽油罐，武警江苏省总队迅速组织投入抢险，进行火场外围封控，抢运救援区灭火耗材，开辟警戒线2000余m，运送救援物资50余吨。

【长江太湖流域抗洪抢险】 6月30日以后，长江中下游等地遭遇持续强降雨，特别是长江太湖流域遭遇历史以来最强降雨，武警江苏省总队累计动用人力2万余人次、车（船）100余台、救生装具5500余只、冲锋舟90艘和轻质救援装具4000余套（件）参加抗洪抢险，共抢运物资近百吨，装填土石5000余m^3、沙包4万余只，加固堤坝3300余m，封堵管涌5处，解救转移受

灾群众3000余人。

【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救援】 6月23日，盐城市阜宁县、射阳县部分地区突发龙卷风冰雹特大灾害，武警江苏省总队盐城支队先遣分队作为首支挺进重灾区救援力量，第一时间组织抢救伤员66人，转移群众671人，抢运人民群众财产12523件、粮食838吨、救灾物资13吨，抢通道路90km，搭建帐篷289顶。

（张　凡）

双拥共建

【双拥共建政策支持】 2016年2月3日，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联合印发《关于完善拥军政策增强军人荣誉感的意见》（苏发〔2016〕9号），文件从深化全民国防教育、丰富拥军仪式活动、完善抚恤优待措施、提高退役安置质量、建立优抚安置服务平台、成立拥军优属基金会、做好社会公共优待服务、落实随军家属安置和军人子女入托就学政策、建立健全退役荣誉军人疗养制度、加强红色资源保护和军事文化利用等10个方面完善政策、细化措施、明确要求。12月23日，省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关于进一步动员社会力量做好新形势下社会拥军优属工作的意见》。《意见》提出计划用2～3年时间，在全省范围培育发展拥军优属社会组织、建立完善基层拥军优属服务平台、发展壮大拥军优属志愿者和行业拥军优属队伍，逐步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拥军优属服务网络。

【全国双拥模范命名表彰】 7月29日，全国双拥模范命名表彰大会在北京召开，江苏省13个设区市和常熟市、江阴市、海门市、太仓市、张家港市、新沂市等6个县级市被命名为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实现设区市连续三轮“满堂红”，双拥模范县增加1个，实现苏南、苏中、苏北相对均衡分布。

（宋爱军）

【“新婚夫妇向革命烈士献花”国防教育活动】 9月30日，省军区、省委宣传部、省民政厅联合组织95对新婚夫妇在南京雨花台举行向革命烈士献花仪式。全省635对新人在各地参加向革命烈士献花活动。

（省军区）

95对新婚夫妇在南京雨花台举行向革命烈士献花仪式　省军区供图

民　防

【民防概况】 2016年，全省人防工程累计竣工834.28万m^2，其中设区市665.97万m^2、县（市）168.31万m^2，再创历史新高。人防工程总量继续保持全国首位。人防工程信息管理系统全面运行，实现省、市、县三级“一张图管理、一张网共享”。完成全省人防工程普查任务，普查完成率达99%。建立人防工程基础数据库，完成全省人防工程建设管理系统平台的开发，并在全省各市、县初步运行。加强人防从业单位市场行为监管。截至年末，全省人防国有资产总额达69.46亿元，当年新增2.9亿元。人防工程平战结合利用面积（含结建）累计达5163万m^2，为社会新增停车位37.54万个、就业岗位2.97万个。依法查处违规减、免、缓缴人防建设经费的行为，全省共立案查处案件41件，结案20件，强制执行8件，追缴人防建设经费6794万元。全省编制下达项目计划185个，省民防局拨出1070万元专款，补助10个县（市）共35个建设项目。省民防局会同南京市立项建设6个地铁换乘中心人防工程，成为国家人防办明确的标志性、示范性、综合性大型人防工程建设试点。

【人防实战演练】 全省共组织各类人防演习170余场次，30余万人参加。7月26日，在常州市组织代号为“长城—2016”的人防指挥部带专业队行动实兵演习，演习模拟遭到敌空袭，利用人防自身通信力量和社会资源，组织实施防空袭行动。各种特种装备车辆39辆，10支人防专业队伍参加演习，全省12个设区市民防局通过人防指挥通信平台全程观摩演习。11月24日，在南京市组织1400余人参加的“宁防—2016”重要经济目标防护演习，演习通过引入无人机、低空监视雷达、高点智能监控等新装备，探索实践组织空情预警、警报发放、引偏诱爆、疏散掩蔽、警戒防卫、心理防护、抢救抢修、跨区支援等行动的新战法。全省统一组织“9·18”防空警报统一试鸣活动，近百万群众参加演练。推进县级人防基本指挥所建设。全年完成41个县（市、区）人防机动指挥所建设，超额完成任务。

（卞金光）

市 县 发 展

南 京 市

【南京市概况】 市情概览　南京地处长江下游地区、江苏省西南部，是江苏省省会。全市面积6587km^2，年末户籍人口662.79万人。辖11个区，83个街道、17个镇，1229个社区（村）。主导产业有现代服务业、化工产业、电子产业、汽车产业、机械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明孝陵、中华门城堡、南京明代城墙、钟山风景名胜区、夫子庙秦淮风光带、雨花台、总统府、阅江楼、栖霞山、玄武湖等。

年度亮点　3月28日，台积电南京12吋晶圆厂签约仪式在南京举行。台积电将在南京市浦口经济开发区投资30亿美元，独资成立台积电（南京）有限公司。此次签约是苏台经贸合作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事，是推动两岸产业互利双赢的重要成果。

6月13日，在中国总理李克强与德国总理默克尔共同见证下，南京市市长缪瑞林与德国弗劳恩霍夫应用研究促进协会代表豪格科尔博士签署《合作谅解备忘录》，标志着中德智能制造合作研究机构落户南京江北新区。

6月27日，南京市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公租房货币化保障的实施意见》，在全国首创将住房保障政策覆盖至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人员和外来务工人员。

7月12日，《南京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获国务院批复，根据规划内容，南京的城市定位是：江苏省省会，东部地区重要的中心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国重要的科研教育基地和综合交通枢纽。批复要求逐步把南京建设成为经济繁荣、和谐宜居、生态良好、富有活力、特色鲜明的现代化城市。

9月10～18日，2016年世界速度轮滑锦标赛在南京举行，该赛事是轮滑单项的世界最高水平赛事，有40多个国家和地区约500名运动员参赛。

10月11日，高淳桠溪镇入选住房城乡建设部公布的第一批国家级特色小镇。

10月23～26日，第七届南京历史文化名城博览会在南京举办，来自14个国家的22个城市市长和市长代表出席。本届名城会举行论坛、博览、活动3大板块10余场文化活动。

12月7～8日，首届世界智能制造大会在南京召开，来自全球10个国家和地区的近300家企业参展，本次大会以“让制造更聪明”为主题，涵盖1个高峰论坛、8个专题论坛、1个展览会和8个专项活动。

12月13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南京市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举行2016年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

12月，南京长江五桥开工建设，该桥全长10.33km，计划于2020年建成通车。

2016年，南京获国家“生态市”“全国双拥模范城”等称号；被评为第二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黄承贵）

【玄武区】 区情概览　玄武区位于南京市区的东北部。全区面积75.46km^2，年末户籍人口约47.94万人。辖7个街道、59个社区。主导产业有高端商贸业、现代商务业、文化旅游业、科技服务业等。风景名胜有明孝陵、中山陵、总统府等。

年度亮点　2月4日，玄武区被中国科协授予“全国科普示范区”称号；6月，洪武文化创意产业园（1913）改造建设完成；7月，南京市铁北红山新城建设全面拉开；11月，民政部授予玄武区樱驼花园社区“2016年度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年内，钟山生命科学园生物基因产业园完成主体建设的80%。

（玄武区政府办）

【秦淮区】 区情概览　秦淮区位于南京主城区东南部。全区面积49.11km^2，年末户籍人口71.62万人。辖12个街道、107个社区。主导产业有金融服务业、文化旅游业和高新技术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朝天宫、夫子庙、白鹭洲公园、江南贡院、李香君故居、中华门城堡、甘熙故居、老门东历史文化街区等。

年度亮点　5月24日，富邦华一银行南京分行开业，这是首家由海峡两岸共同出资组建的商业银行；5月26日，秦淮区暨南部新城“十三五”发展商机推介会在秦淮区举行，会上一批重大项目签约落户，总投资280亿元，同时，南部新城开发建设管委会与农业银行、工商银行签订各100亿元的合作协议；12月28日，采用PPP开发模式的南京地铁5号线项目在秦淮区朝天宫地铁站开工建设。

（秦淮区政府办）

【建邺区】 区情概览　建邺区位于南京主城区西南部。全区面积80.83km^2，年末户籍人口31.58万人。辖6个街道、58个社区。主导产业有金融服务业、现代商务商贸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等。风景名胜有莫愁湖、绿博园、青奥森林公园等。

年度亮点　4月，经工商总局核准、江苏省政府批准，全国首家艺术众筹组合资产电子化交易平台——金陵文化产权交易中心在南京新城科技园成立运行，其运用的艺术品组合资产电子交易模式在国内尚属首创；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复核准南京新城科技园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发行双创孵化专项债券，该证券成为全省首批通过发行的双创孵化债券；9月，首座世界轮滑博物馆在建邺区开馆；10月，全国首家以非遗传承与创新为办学宗旨的学院——南京非遗学院在建邺区莫愁中专挂牌。

（建邺区政府办）

【鼓楼区】 区情概览　鼓楼区位于南京市主城区西北部。全区面积53km^2，年末户籍总人口约93万人。辖13个街道，119个社区。主导产业有商贸物流业、现代服务业等。风景名胜有阅江楼风景区、滨江风光带、石头城历史文化风光带、颐和路民国公馆区、宝船厂遗址公园等。

年度亮点　3月18日，鼓楼区开发的“集中派驻信息管理系统”启用，这是江苏省首个用于派驻机构监督执纪的网上监管平台；4月23日，全国唯一的社区将军馆——宁海路街道颐和路社区将军馆和全

南京市江宁区市民中心　王官文 / 视觉江苏网

国首家街道海洋国防教育馆——宁海路街道海洋国防教育馆完成异地扩建，并向公众免费开放；9 月，凤凰绿色智能云数据中心落户鼓楼区，建成后将成为华东最大、全国第三的超大型云计算和大数据基础设施；10 月 29 日，江苏省医养协作联合体在南京市鼓楼区成立，这是全国首家医养协作联合体，首批成员单位有 80 家，其中 1/3 是医疗机构，其余为养老机构，涵盖全省 13 个设区市。2016 年，鼓楼区获“全国残疾人工作先进单位”等称号。

（李　亮）

【栖霞区】 区情概览　栖霞区位于南京市东北部。全区面积 390.5km^2，年末户籍人口 46.7 万人。辖 9 个街道，85 个社区、30 个村。主导产业有医药产业、电子产业、机械制造产业、港口运输产业、建材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栖霞山、栖霞古寺、舍利塔、幕府山—燕子矶风光带、六朝石刻等。

年度亮点　3 月 26 日，燕子矶新城合作办学集中签约暨《燕子矶》赠书仪式举行，栖霞区政府、燕子矶新城指挥部和区教育局分别与南京外国语学校、晓庄师范学院、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等签署合作办学协议；7 月，栖霞区仙林街道获“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是江苏省唯一获得该称号的街道党工会；9 月 9 日，栖霞区、仙林大学城双创示范基地揭牌仪式暨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推介会举行，该基地是全省唯一一家高校创业创新基地；9 月 20 ～ 22 日，全国街道服务管理创新经验交流暨示范培训班在栖霞区南大科学园举办；9 月 27 日，栖霞区政府与江苏省人民医院签署深化“院府合作”（2016—2020 年）协议，共同探索区域性医联体建设的新路径。2016 年，栖霞区被评为“2011 ～ 2015 年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先进区”。

（栖霞区政府办）

【雨花台区】 区情概览　雨花台区位于南京市城区南部。全区面积 132.39km^2，年末户籍人口 26.92 万人。辖 6 个街道、59 个社区。主导产业有软件产业、商贸服务业等。风景名胜有雨花台风景区、将军山风景区、渎泥国王墓。

年度亮点　6 月 25 日，南京南站枢纽经济区最大商业综合体——绿地之窗部分建成亮相，首批入驻企业 160 余家；9 月 28 日，马家店保障性住房项目 B、C 地块开工建设，该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48 万 m^2，计划总投资 26 亿元；10 月，铁心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被中国社区卫生协会评为“2016 年全国百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16 年，雨花台区被评为“全国社会工作服务综合示范区”。

（李　静）

【江宁区】 区情概览　江宁区位于南京市南部，从东西南三面环抱南京城区。全区面积 1561km^2，年末户籍人口 102.52 万人。辖 10 个街道、201 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汽车产业、智能电网产业、电子信息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汤山温泉度假旅游区、牛首山文化旅游区、方山（汤山）国家地质公园、郑和墓、南唐二陵、弘觉寺等。

年度亮点　2 月 26 日，江宁区召开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动员大会，全面启动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6 月 12 日，南京空港跨境电商产业园通关运营，产业园总建筑面积 23 万 m^2；8 月 25 日，江宁区开辟校车线路 242 条，新配备专用校车 248 辆，1.2 万名学生可乘坐专车上下学；10 月 10 日，全国首个诺贝尔奖获得者及团队交流聚集区——“诺贝尔奖科学与艺术小镇”落户江宁开发区；12 月 5 日，首届世界智能制造大会系列活动——2016 中德智能制造合作峰会在江宁区举行，该区中德技术合作转化中心和南京未来网络小镇分别被授予“国家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国家火炬江宁未来网络特色产业基地”。2016 年度，江宁区获“全国创新社会治理优秀城市”“全国社会工作服务示范区”等称号。

（张新贵）

【浦口区】 区情概览　浦口区位于南京市西北部、长江北岸。全区面积 913.75km^2，年末户籍人口 66.69 万人。辖 9 个街道，117 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轨道交通产业、电力装备产业、新材料产业、食品产业等。风景名胜有“一山三泉”（老山、珍珠泉、琥珀泉、汤泉）、求雨山文化名人纪念馆、龙王山风景区、惠济古寺等。

年度亮点　4 月 28 日，由英国伦敦国王学院与南京卫生学校合作办学的南京南丁格尔护理学院奠基开工，这是南京市职业技术院校首个国际办学项目；9 月 13 日，奇柯南京全球商品总部基地落地签约暨全球商品供应链签约仪式举行，项目总投资 8.7 亿美元，将在浦口区建设辐射全国的国际名品集散地和贸易批零及仓储中心；9 月 23 日，南京医科大学第四附属医院在浦口区开工，项目总投资 20 亿元，建筑面积

18.6 万 m^2。2016 年，浦口区获“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先进区”“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区”等称号。

（徐　源）

【六合区】 区情概览　六合区位于南京市东北郊，长江北岸。全区面积 1471km^2，户籍人口 90.89 万人，辖 12 个街镇、144 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新材料产业、生物医药产业、节能环保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金牛湖旅游度假村、灵岩山旅游风景区、大泉湖止马岭旅游风景区等。

年度亮点　4 月 23 日，“地球之窗 +X”综合旅游度假世界暨重大项目签约、开工活动在六合区举行，签约项目 21 个，总投资 262.4 亿元；8 月 26 日，六合区政府与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民生保障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9 月 8 日，2016 中国南京金秋经贸洽谈会在南京国际博览中心开幕，六合区签约 34 个项目，总投资 586.2 亿元；11 月 9 日，中储粮公司投资新建的 10 万吨粮食仓库在马鞍街道马集尖山村投入使用，该项目总投资 1.08 亿元，配有目前国内最先进的储粮科技和全智能化仓储管理系统；12 月，总投资 15 亿元的建康新能源汽车项目开工；12 月 30 日，恒大健康产业集团与六合区签订合作协议，将在六合打造南京恒大养生谷项目。2016 年，六合区获“国家生态区”称号。

（柳文娜）

【溧水区】 区情概览　溧水区位于江苏省西南部、南京市东南部。全区总面积 1067.26km^2，年末户籍人口 43.37 万人。辖 6 个镇、2 个街道，39 个村、69 个社区。主导产业有汽车及零部件产业、电子信息产业、机械装备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天生遗址、无想琴音、周园古迹、山凹人家、石臼渔歌等“溧水十景”。

年度亮点　3 月 27 日，溧水国际山地马拉松赛举行，近万人参赛；4 月 29 日，2016 南京空港枢纽经济区重大项目暨银企对接集中签约仪式在溧水经济开发区举行，15 个总投资亿元以上项目签约，总签约额达 158.6 亿元；10 月 27 日，科技部公布第三、第四批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验收结果名单，白马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通过验收，并位居参加验收的 34 家园区中第一；10 月 22 ～ 23 日，2016 年江苏省定向锦标赛暨第四届江苏测绘杯定向邀请赛在溧水傅家边举行。

（谢富元）

【高淳区】 区情概览　高淳区位于江苏省西南端，是南京的南大门。全区面积 790.23km^2，年末户籍人口 44.29 万人。辖 6 个镇、2 个街道、144 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医疗健康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高淳老街、桠溪国际慢城、游子山国家森林公园等。

年度亮点　1 月 13 日，南京首条高等级内河航道——芜申线高淳段航道正式通航；5 月 17 日，省政府批准同意筹建江苏省高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区规划面积 5.57km^2，管理区总面积约 51.89 km^2；6 月 20 日，高淳区挂牌成立省级现代农业科技园，15 个产学研合作项目集中签约；6 至 7 月，高淳区成功抵御百年一遇的特大洪涝灾害，处置险患 38 处、险情 397 处，实现“不溃一堤、不垮一坝、不破一圩”的目标；7 月 28 日，“国际慢城 2016 中国年会”在高淳召开，成立中国慢城协调委员会，桠溪国际慢城被国际慢联确定为国际慢城中国总部；9 月 13 日，美国多勒维市（Doraville）与高淳区签订友好城市合作意向书。

（孙　磊）

无　锡　市

【无锡市概况】 市情概览　无锡市位于长江三角洲腹地，北枕长江，南濒太湖，京杭大运河穿城而过。全市面积 4627.47km^2，年末户籍人口 486.2 万人。辖 5 个区、2 个县级市，30 个镇、51 个街道，527 个村、590 个社区，112 个村（居）合一。主导产业有纺织服装业、机械制造业、电子信息产业、特色冶金业、新能源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天下第二泉、寄畅园、鼋头渚、蠡园、梅园等。

年度亮点　3 月 30 日，无锡地铁 3 号线一期、1 号线南延线工程开工。

6 月 20 日，江苏民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无锡揭牌。该公司是全省规模最大的民营资本投资公司，注册地为无锡，首期注册资本 86 亿元。是日，在德国法兰克福国际超算大会（ISC）公布的新一期全球超级计算机 500 强榜单中，位于滨湖区国家超级计算无锡中心的、使用中国自主芯片制造的“神威·太湖之光”，以 3 倍于第二名的运算速度位列榜首。

8 月 30 日，无锡市将“慈福”民生系列保险中的自然灾害公众责任保险、城乡居民住房财产险受益对象扩大到常住居民。

10 月 30 日至 11 月 1 日，2016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在无锡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向 2016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发来贺信。其间，2016 世界物联网无锡峰会和物联网 + 中国制造 2025、环保物联网、物联网 + 大数据、医疗健康物联网、物联网信息安全、传感器技术与产业发展、智能交通与车联网产业发展、国际物联网金融等 8 个高峰论坛和多项配套活动举行。累计参观博览会人员约 8 万人次。

12 月 15 日，2016 中国·江苏太湖影视文化产业投资峰会在无锡国家数字电影产业园举行。总投资额超过 100 亿元的 6 家影视基金签约发布，30 家规模影视企业签约落户无锡数字电影产业园。

2016 年，无锡市获“全国双拥模范城”等称号。

（李汉洪）

【梁溪区】 区情概览　梁溪区是无锡市的中心城区。全区面积 71.5km^2，年末户籍人口 77.23 万人。辖 17 个街道，156 个社区。主导产业有现代服务业、精密机械产业、新能源新材料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江南第一山——惠山、天下第二泉、寄畅园、惠山古祠堂群、崇安寺、南禅寺、清名桥、古运河景区、东林书院旧址等。

年度亮点　2 月 20 日，无锡市委召开无锡市梁溪区成立大会。2016 年，梁溪区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94.59 亿元，其中 102 个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95 亿元；梁溪区获批首个省级商贸流通创新发展示范区、列入第二批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全年接待游客 1600 万人次，举办“品质梁溪”文旅节等品牌文旅活动；梁溪区城镇新增就业 3.2 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15939 人，扶持自主创业 2525 人，带动就业再就业 15596 人，新增居民养老保险参保 14031 人。

（陈建初）

【锡山区】 区情概览 锡山区位于无锡市区东北部。全区面积399.1km²，年末户籍人口44.33万人。辖4个镇、5个街道，120个社区（村）。主导产业有电子信息产业、精密机械产业和现代物流业等。风景名胜有荡口古镇、江苏省无锡翠屏山旅游度假区、严家桥古村落、倪瓒墓及倪瓒纪念馆、顾宪成故居（端居堂）等。

年度亮点 3月8日，锡山人民医院（集团医院）揭牌成立；6月17日，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滨江学院签约落户锡东新城商务区；6月20日，注册资本86亿元的江苏民营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苏民投）在锡东新城商务区挂牌成立；12月21日，《无锡市锡山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2016—2020年）修编》专家评审会在南京召开，锡山区成为江苏省率先启动、无锡市辖区首家通过规划修编评审的地区。2016年，锡山区获评第三届“全国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区”。

（李 骏）

【惠山区】 区情概览 惠山区位于无锡市区西北部。全区面积325.12km²，年末户籍人口46.83万人。辖2个镇、5个街道，110个社区。主导产业有冶金产业、电子产业、汽车及零部件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阳山镇桃花源景区、冯其庸学术馆、中国历史文化名村玉祁礼社村、吴文化公园等。

年度亮点 1月8日，在2015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惠山区2项成果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2项成果获科学技术发明奖二等奖，获奖等级和数量均为惠山区历年来之最；9月1～2日，2016中国（无锡）石墨烯创新创业大会在惠山区举办，20所国内外高校团队参加，期间，“无锡国家石墨烯创新中心”“无锡国家石墨烯应用示范区”“国家石墨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同时揭牌；11月11日，惠山区红十字服务中心揭牌启用，该服务中心是江苏省首家区级红十字综合服务平台。2016年，惠山区获评“全国计划生育协会先进单位”。

（章淑君）

【滨湖区】 区情概览 滨湖区位于无锡市区西南部。全区面积628.15km²，年末户籍人口49.26万人。辖1个镇、8个街道，111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物联网产业、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影视文化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鼋头渚风景区、灵山胜境、灵山小镇·拈花湾、三国城、水浒城、蠡湖、梅园、蠡园、荣巷古镇、阖闾古城、长广溪湿地公园等。

年度亮点 6月20日，新一期全球超级计算机500强榜单公布，位于滨湖区国家超级计算无锡中心的、使用中国自主芯片制造的“神威·太湖之光”，以3倍于第二名的运算速度位列榜首；6月，滨湖区成立无锡首个区级水环境综合整治办公室；11月，长广溪国家湿地公园（试点）通过专家验收，成为无锡市第三家国家级湿地公园；年内滨湖区旧住宅区整治改造基本实现全面覆盖，完成整改老旧小区21个、面积19.12万m²，受益居民2708户、7489人。

（朱 越）

【新吴区】 区情概览 新吴区位于无锡市东南部，地处太湖之滨、古运河畔。全区面积220.01km²，年末户籍人口约35.41万人。辖6个街道，122个社区。主导产业有物联网产业、新材料与新能源产业、生命科技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泰伯陵、泰伯庙、伯渎河、钱穆钱伟长故居、怀海义庄等。

年度亮点 2月20日，无锡市委召开新吴区成立大会，会议宣布新吴区与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实行“区政合一”管理体制，采用行政区与开发区“一套班子、两块牌子”的运作模式。2016年，新吴区新签约项目协议投资26亿美元，100个省市区重点项目实现投资269亿元，开工率95.5%；投入5.8亿元实施10大类53项民生实事工程；新增就业人数1.55万人，法治满意度测评达93.17%，群众安全感测评达96.5%；新建泰山路小学、鸿山实验小学、梅里中学，成功创建省级社区教育示范区。

（新吴区政府办）

【江阴市】 市情概览 江阴市位于长江三角洲苏锡常地区几何中心，是一座被誉为“江之尾海之头”的滨江港口城市。全市面积986.97km²，年末户籍人口124.8万人。辖10个镇、5个街道，200个村、98个社区。主导产业有冶金产业、装备制造产业、纺织服装产业、石化新材料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君山、黄山森林公园、兴国园、中山公园、徐霞客故居、适园、红豆院、鹅鼻嘴公园等。

年度亮点 1月29日，江阴保税物流中心经国务院批准升格为江阴综合保税区，规划面积3.6km²；4月15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审中心在网上公布，位于江阴的江苏普莱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的抗感染1.1新药PL-5获批进入临床试验，这是全国首例进入临床的多肽抗感染创新药；9月2日，江阴农商银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成为全国首个A股上市的农商银行；9月，亚太质量组织（APQO）在官网公布“2016年全球卓越绩效奖”评审结果，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获“2016年度全球卓越绩效奖（世界级）”，成为国内唯一获该奖项的特钢企业；12月19日，江阴市长泾镇和平村医疗互助会挂牌成立，成为江苏省首个村级医疗互助会。2016年，江阴市蝉联全国县域经济基本竞争力排名“十四连冠”、中国城市公益慈善指数县级市“四连冠”，被评为“全国双拥模范城”。

（纪晓华）

【宜兴市】 市情概览 宜兴市地处江苏省西南端、苏浙皖三省交界、沪宁杭三角中心。全市面积1996.6km²，年末户籍人口108.34

宜兴文化中心夜景 曹卫江／宜兴市政府办供图

万人。辖13个镇、5个街道，214个行政村、97个社区、1个村居社居会。主导产业有电线电缆、化纤纺织、机械装备三大产业。风景名胜有龙背山森林公园、善卷洞、竹海、云湖等。

年度亮点　1月，宜兴市文化中心全面投用，五大主题场馆成为市民享受优质公共文化服务的主窗口；4月28日至5月2日，2016中国宜兴国际素食文化暨绿色生活名品博览会在宜兴大觉寺举行；9月，西渚镇白塔村入选农业部公布的2016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推介名单，成为无锡地区唯一入选乡村；10月，宜兴市出台《关于宜兴市产业发展扶持资金实施意见（2016年—2020年）》，设立初始规模50亿元的产业扶持资金，用于补助优质项目。2016年，宜兴市获“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称号。

（董　孟）

徐　州　市

【徐州市概况】 市情概览　徐州市位于江苏省西北部，是淮海经济区中心城市和“一带一路”重要节点城市，也是全国重要的交通运输枢纽和历史文化名城。全市面积11258km^2，年末户籍人口1042.4万人。辖5区3县2市，97个镇、66个街道，2789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装备制造、冶金、煤盐化工、能源、食品与农副产品加工、建筑业、商贸、物流等8个千亿级产业集群，并着力构建具有全球知名度的装备与智能制造基地、新能源产业基地。风景名胜有云龙山、云龙湖风景区、潘安湖湿地、九里湖湿地、马陵山风景区、吕梁山风景区、淮海战役烈士纪念塔、窑湾古镇、汉文化景区、龟山景区、戏马台、汉画像石艺术馆、乾隆行宫等。

年度亮点　1月8日，2015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在北京举行，徐工集团独立完成的“面向大型工程施工的流动式成套吊装设备关键技术与应用”项目被授予年度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这是工程机械行业年度唯一获奖项目。

1月29日，徐州至日本（大阪）国际航线举行首航仪式。

3月21日，江苏省政府发布《省政府关于徐州医学院更名为徐州医科大学的通知》。经省政府研究并报教育部批准，徐州医学院更名为徐州医科大学，同时撤销徐州医学院建制。徐州医科大学系省属多科性本科学校，以本科教育为主，承担研究生培养任务。

6月15日，全国首家双拥主题展览馆——徐州双拥展览馆正式开馆。

7月6日，徐州保税物流中心（B型）项目通过国家联合验收工作组评审验收。12月21日，徐州保税物流中心（B型）正式封关运行。

8月3日，国家旅游局召开新闻发布会，江苏省徐州市云龙湖景区被评为国家5A级景区。

2016年，徐州市获“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全国双拥模范城”等称号。

（邱祥哲）

【鼓楼区】 区情概览　鼓楼区位于徐州市区北半部。全区面积64.6km^2，年末户籍人口31.8万人。辖7个街道，69个社区。主导产业有现代商贸产业、现代物流产业、文化旅游产业、房地产业等。风景名胜有京杭大运河、黄河故道、龟山景区、九里山古战场、“五省通衢”牌楼、九龙湖、丁万河水利风景区等。

年度亮点　1月15日，丁万河水利风景区被评为首届全省十佳水利风景区；1月22日，鼓楼区举行“2016鼓楼民生福祉包”发布仪式，“福祉包”涵盖惠民、便民、康民、就业、创业、置业、安居、宜居和乐居等9大类24项内容；6月12日，徐州新物资市场开业，该项目总投资15亿元、建筑面积26.9万m^2，是现代化的五金机电专业市场；9月23日，创客邦徐州基地开业启动仪式在淮海科技文化产业园举行；12月8日，微软“云暨移动应用孵化平台”举行签约仪式，落户鼓楼区。

（王　震）

【云龙区】 区情概览　云龙区位于徐州市城区东南部，是徐州市主城区之一。全区面积120km^2，年末户籍人口34.84万人。辖8个街道，75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科技服务、现代商贸、现代物流等。风景名胜有狮子山楚王陵、云龙山、项羽戏马台、北魏大石佛、放鹤亭、乾隆行宫、李可染故居等。

年度亮点　3月13日，省政府授予云龙区“江苏省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先进县（市、区）”称号；5月16日，江苏徐州旅游集散中心暨徐州旅游服务中心揭牌仪式在云龙区淮海文博园举行；5月24日，纪念中国计划生育协会成立36周年暨“共享云幸福——关怀贫困母亲”大型公益活动在云龙区举行；9月30日，以“汉风传承文明、艺术贴近生活”为主题的第三届中国·徐州文化博览会在云龙区举行。

（陈波锟）

【贾汪区】 区情概览　贾汪区位于徐州市主城区东北部。全区面积671.95km^2，年末户籍人口52.57万人。辖5个镇、5个街道，134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环保电力产业、新型建材产业、冶金煤化工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潘安湖国家级湿地公园、潘安水镇、大洞山风景区、凤鸣海风景区、茱萸寺等。

年度亮点　5月12日，月亮湖乡村田园大世界开园，成为该区采煤塌陷地综合环境整治的亮点；5月16日，2016年江苏乡村旅游节在贾汪区开幕；11月7日，贾汪公安分局老矿派出所通过江苏省五星级档案室测评，是全省第一家被评为五星级档案室的基层派出所。

（鲁大魁）

【泉山区】 区情概览　泉山区位于徐州市西南部。全区面积108km^2，年末户籍人口57.03万人。辖14个街道、118个社区。主导产业有科技服务产业、节能环保产业、先进制造产业和商贸服务业。风景名胜有云龙湖、云龙山、云龙公园、彭祖园、汉画像石馆、九里湖国家湿地公园等。

年度亮点　1月7日，泉山区入选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布的2015年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示范县（区）名单；1月22日，九里湖采煤塌陷区生态修复项目被住房城乡建设部授予“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3月29日，泉山区举行“双+惠民包”新闻发布会，推出以“互联网+民生服务”八大平台、“社区+”和“智慧社区”便民利民服务平台为主要内容的服务新举措；9月7日，甲骨文（江苏）OAEC人才产业基地项目在泉山区启动；10月9日，九如城（泉山）养老综合体项目举行开工奠基仪式，项目规划建设总面积7.8万m^2，计划投资约4亿元。

（陈　龙）

徐州小南湖景色　孙华鹏 / 省旅游局供图

【铜山区】 区情概览　铜山区地处苏鲁豫皖4省交界处，环抱徐州市区。全区面积1871km^2，年末户籍人口131.71万人。辖18个镇（场），11个街道，319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机械冶金产业、食品产业、车辆制造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汉画像石、拔剑泉、竹坡故里、吕梁山风景区、彭祖故里、微山湖生态旅游区、张伯英艺术馆。

年度亮点　3月24日，铜山信用联社改制为徐州铜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月1日，江苏铜山经济开发区获省政府批准筹建；8月29日，徐州市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开工仪式在铜山新区站举行；10月28日，铜山区万达广场开业营运。2016年，铜山区获“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先进单位”称号。

（陈　辉）

【丰　县】 县情概览　丰县位于江苏省西北部，地处苏鲁豫皖4省交界处。全县面积1449.7 km^2，年末户籍人口121.41万人。辖12个镇、3个街道，371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电动车产业、食品及农副产品加工产业、木材加工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汉皇祖陵、张道陵故里、黄河故道湿地、大沙河旅游观光带、百年梨园等。

年度亮点　1月20日，“阿里巴巴·丰县电动车特色站点”举行上线启动仪式，首批签约上线企业达30家；4月8日，“中国·丰县第七届电动车及零部件展销会”开幕，800余家电动车整车和零部件经销商参展；4月26日，丰县举办“智慧健康社区”和“市民卡”项目签约仪式，标志着丰县智慧城市创建项目全面启动；12月3日，江苏君乐宝二期日产600吨乳制品项目签约，落户丰县经济开发区。

（王　兵）

【沛　县】 县情概览　沛县位于江苏省西北端，处于苏、鲁交界之地。全县面积1806km^2，年末户籍人口130.74万人，辖13个镇、4个街道，122个社区，266村。主导产业有能源化工业、农副产品加工业、铝加工业、轻工纺织业等。风景名胜有歌风台、泗水亭、吕布射戟台、高祖原庙、沛公园、世界刘氏总会会馆、江苏微山湖湿地风景区、故黄河风光带等。

年度亮点　7月，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成为沛县供水PPP项目成交供应商，这是沛县第一个PPP项目，项目建设投资15.04亿元。沛县“夕阳红老年公寓”1000张床位项目建设主体工作已全部完成，全县20所农村敬老院全面提档升级，床位使用率达70%以上，全年入住社会老年人100多人。杨屯昭阳庄园被评为全国五星级休闲农业示范园区。2016年，沛县位列第十六届全国县域经济与县域基本竞争力百强县排名第47位。

（沛县政府办）

【睢宁县】 县情概览　睢宁县位于江苏省西北部，徐州市东南端。全县面积1769km^2，年末户籍人口144.16万人。辖15个镇、3个街道，400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纺织服装、白色家电、皮革皮具、电商家具等产业。风景名胜有水月禅寺、白塘河湿地公园、云河公园、岠山风景区等。

年度亮点　2016年，睢宁县设立3亿元产业发展基金和5000万元企业应急周转资金，强化对企业资金、运营、保障、服务支持，全县应税销售收入超亿元企业、纳税超千万元企业均达27家。全县电子商务产业发展迅猛，电子商务交易额突破150亿元，增长超80%。在民生改善方面；全县投入60亿元兴办113件民生实事；睢宁县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全部取消，成为全省首个全面推行乡镇综合执法改革的县份。2016年，睢宁县获全国“最具投资潜力中小城市百强县”等称号。

（睢宁县政府办）

【新沂市】 市情概览　新沂市地处苏鲁两省交界处，是江苏的北大门。全市面积1616km^2，年末户籍人口113.56万人。辖13个镇、4个街道，284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新医药及大健康、精细化工、纺织服装、金属冶炼及压延、绿色食品等。风景名胜有窑湾古镇、马陵山名胜风景区等。

年度亮点　3月24日，美国国家地理杂志系列纪录片在新沂开拍，拍摄对象为世界上最大的抢险救援机器人——八达重工BDJY38SLL型双臂手轮履复合智能型抢险救援机器人；5月17日，省政府同意在新沂市筹建江苏省锡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实行现行的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策，这是全省45个南北共建园区中首家创建省级高新区的园区；7月1日，新沂市首批115辆新能源公交车投入使用，总投资5000万元建设的公交综合服务中心投入使用；8月12日，由中国科技产业化促进会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主办的物联网创新发展峰会在新沂市窑湾古镇开幕。2016年，新沂市获“第三届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县（市）”“全国双拥模范城”等称号。

（刘桂华）

【邳州市】 市情概览　邳州市位于江苏省最北部。全市面积2088km^2，年末户籍人口193.87万人。辖21个镇、4个街道，490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煤基新材料产业、非晶科技产业、节能环保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大墩子文化遗址、寨山摩崖石刻、刘林文化遗址、梁王城遗址、艾山九龙风景区、沙沟湖湿地公园等。

年度亮点　1月25日，省农委通报2015年农产品进出口数据，邳州市农产品出口额为2.89亿美元，连续8年位列全省农产品出口额县（市）第一；4月14日，邳州市获评省级农村电子商务示范县；10月11日，邳州市碾庄镇入选住房城乡建设部公布的第一批中国特色小镇名单；10月17日，法国科学院院士、诺贝尔奖获得者、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教授艾尔伯·费尔在邳州建立的工作室揭牌，这是苏北地区引来的首位诺奖得主；11月6日，邳州首届国际半程马拉松开赛。

（孟　超　姜昌彤）

常　州　市

【常州市概况】 市情概览　常州市位居长江之南、太湖之滨，处于长三角中心地带，与上海、南京等距相望，与苏州、无锡联袂成片，构成苏锡常都市圈。全市面积4385km^2，年末户籍人口374.9万人。辖1个县级市和5个区，36个镇、25个街道，648个村、377个社区。主导产业有工程机械车辆及配件制造产业、输变电设备制造产业、汽车及配件制造产业和新型纺织材料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春秋淹城遗址、天宁寺、红梅阁、文笔塔、北宋藤花旧馆、苏东坡舣舟亭、瞿秋白纪念馆、中华恐龙园、溧阳天目湖旅游度假区、金坛茅山风景区、东方盐湖城等。

年度亮点　1月8日，江苏省首个锂离子动力项目——中航绿色电源科技园暨中航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奠基仪式在常州市金坛区举行，该项目总投资125亿元，建成后将成为国内单体规模最大的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之一。

4月7日，集星科技超级电容和储能技术研究院在常州天宁区成立，这是我国首家超级电容研究院。

7月15日，“中以常州创新园共建计划”上线以色列国家创新署官方网站，这也是以色列国际合作史上首个共建计划，标志着中以两国政府目前唯一共建的常州创新园进入实质性操作阶段。

8月23日，国家重大水利工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江苏省单项投资最大的水利项目——新孟河延伸拓浚工程启动建设。该工程延伸拓浚河道116.47km，工程概算总投资134.62亿元。

10月21日，澳门特区政府与江苏省政府签署备忘录，决定在江苏省常州市共同开发建设苏澳合作园区，园区落户常州市武进区西太湖科技产业园。

12月27日，常州中非国际合作产业园启动建设，这是全省首家与非洲合作的国际产业园区。

2016年，常州市获“国家森林城市”“全国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市”等称号。

（沈涵洁）

【天宁区】 区情概览　天宁区位于常州市区中部。全区面积154.8km^2，年末户籍人口46.8万人。辖1个镇、6个街道，60个村、72个社区。主导产业有新医药和医疗器械产业、新能源产业、智能电网产业、纺织服装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文笔塔、藤花旧馆、红梅阁、舣舟亭、天宁寺、“江南名人第一巷”青果巷等。

年度亮点　3月28日，“相约舜山·首届天宁梨花节”开幕；6月28日，“2016江苏常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合作洽谈暨常州市‘职场精英引进计划’对接会”在天宁区举行；7月2日，常州火车站南广场地块旧城区改建项目启动，项目占地18.27公顷，涉及居民、企业1331户；11月12日，《常州市天宁区空间发展战略规划》《常州青龙—东青地区融合发展规划研究和城市设计引导》通过专家论证。

（潘劼飞）

【钟楼区】 区情概览　钟楼区位于常州市的中心区域。全区面积132.93 km^2，年末户籍人口42.57万人。辖1个镇、7个街道，58个村、49个社区。主导产业有先进装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电子信息产业等。风景名胜有荆川公园、青枫公园、瞿秋白纪念馆等。

年度亮点　4月21日，全国城市照明产品及新技术展览会在钟楼区邹区镇召开；5月16日，赛伯乐常州双创云城项目签约，该项目是以“大数据+人工智能”为核心的城市双创信息化运营管理平台；5月17日，全国建筑节能保温防护与修复技术中心落户钟楼区；10月31日，钟楼区“一带一路”发展促进中心在坦桑尼亚成立；

常州天宁寺景区　常州市政府办供图

11月18日，华润电力（常州钟楼）分布式能源项目奠基。

（吕劲松）

【新北区】 区情概览　新北区位于常州市北部，与常州国家高新区属于两块牌子、一套班子。全区面积508.94km^2，年末户籍人口56.3万人。辖7个镇、3个街道。主导产业有新材料产业、光伏新能源产业、生命健康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国家5A级景区环球恐龙城、小黄山旅游区、齐梁故里等。

年度亮点　1月14日，瑞士奇华顿日用香精项目签约落户新北区，项目总投资9980万美元、注册资本3420万美元；3月15日，新北区滨江国际企业港、国家电网公司（常州）电气设备检测中心二期工程等16个项目集中开工，项目总投资54亿元，2016年计划投资43亿元；3月25日，江苏天域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新北区投资新建的无人机项目签约，项目总投资10亿元；5月17日，三井集合创业众扶中心启动，这是常州市首家服务企业的创业众扶中心，也是全省首家由街道创办的创业众扶中心；9月26日，新北区举行2016年重点项目集中开工、集中签约仪式，包括扬瑞新材料等10个重点项目集中开工，总投资达62.9亿元，22个重点项目集中签约；10月21日，北京通航常州基地（一期）竣工暨泛太平洋航空首架P-750飞机下线仪式在常州空港产业园举行，首架“常州造”P-750飞机的成功下线，填补江苏省在通用航空飞行器整机制造领域的空白。

（蒋　涛）

【武进区】 区情概览　武进区地处长三角地理中心，南濒太湖，西衔滆湖。全区面积1066km^2，年末户籍人口94.32万人。辖11个镇、5个街道，316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石墨烯新材料产业、智能装备产业、节能环保产业、轨道交通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淹城春秋乐园、环球动漫嬉戏谷、新天地公园、中华孝道园、中国花博园等。

年度亮点　5月28日，中俄科技产业园在武进落成，武进区成为江苏省首家对俄国际合作基地；9月21日，中央深改办确定武进区同时开展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制度改革三项试点；10月21日，江苏省政府与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签订备忘录，共同决定在武进区合作开发建设苏澳合作园区；10月22日，2016年国际龙舟联合会世界杯开幕式在武进区举行，共有来自11个国家和地区的12支队伍参赛；12月11日，中车戚研所公司承担的“高铁列车高可靠性齿轮传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获得“中国工业大奖”；12月12日，南方通信在港交所上市，至此武进区共拥有上市企业20家。2016年，武进区获批国家级产城融合示范区、第三届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县（市）。

（罗立昱）

【金坛区】 区情概览　金坛区地处江苏省南部、常州市西部，素有“鱼米之乡、江东福地”之美誉。全区面积976.7km^2，户籍人口55.04万人。辖6个镇、3个街道，93个村（社区）。主导产业为汽车整车及零部件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化工新材料产业、光伏新能源产业、纺织服装产业等。风景名胜有茅山风景区、长荡湖、中共苏皖区一大会址等。

年度亮点　3月26日，首届世界道文化大会暨东方盐湖城开城仪式举行；9月21日，澳大利亚大榭珀顿市与金坛区结为友城，双方将在农业旅游、经济贸易、文化教育等领域展开合作；9月28日，众泰汽车金坛工厂正式竣工投产；10月17日，2015中国休闲湖泊峰会暨第四届长荡湖湖鲜美食节开幕。

（金坛区政府办）

【溧阳市】 市情概览　溧阳市位于长江三角洲西南部的苏浙皖三省交界处。全市面积1535km^2，年末户籍人口79.95万人。辖10个镇、1个街道，65个社区、175个村。主导产业有动力电池产业、汽车及零部件产业、智能电网产业、农牧和饲料机械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天目湖旅游度假区、新四军江南指挥部、曹山慢城、宋团城等。

年度亮点　4月28日，溧阳市与德国富尔达大区缔结国际友城，名列全国县级城市对外友好交往度第三位；9月20日，江苏省人民医院与溧阳市人民政府签署合作办医协议，通过“院府合作”模式共建江苏省人民医院溧阳分院；9月28日，总投资100亿元的时代新能源锂电池长三角基地项目开工；9月29日，苏皖合作示范区圆桌会议召开，溧阳首倡建设苏皖合作示范区纳入省“十三五”规划并成为苏皖两省战略合作内容，在全国率先探索以县为单位打造省际边界地区一体化发展的实践样本。2016年，溧阳市获“世界长寿之乡”“中国美丽乡村建设示范县”等称号。

（赵　斌）

苏　州　市

【苏州市概况】 市情概览　苏州市位于长江三角洲中部，东临上海，南接浙江，西抱太湖，北依长江。全市面积8657.32km^2，年末户籍人口678.2万人。辖5个区及苏州工业园区，代管4个县级市，41个街道、55个镇，1126个社区、1034个村。主导产业有电子信息产业、装备制造产业、冶金产业、纺织产业、现代服务产业等。风景名胜有虎丘、拙政园、盘门、石湖、灵岩山、天平山、虞山等。

年度亮点　1月12日，国务院批复同意在苏州市设立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

5月4日，中国—中东欧国家最高法院院长会议在苏州举行，国家主席习近平向会议致贺信。中华人民共和国首席大法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罗志军出席。会议通过《苏州共识》。

5月12日，苏州青年应急救援志愿服务总队在苏州市职业大学成立，这是全国首支在民政登记注册的青年应急志愿服务队伍。

6月20日，第二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卫生部长论坛在苏州举行。国务院副总理刘延东、捷克总理索博特卡、国家卫生计生委主任李斌、江苏省省长石泰峰出席。

7月26日，《苏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获得国务院批复。苏州的城市定位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和风景旅游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基地，长江三角洲重要的中心城市之一。

9月24日，苏州轨道交通2号线延伸线与主线贯通并试运营。

2016年，苏州市获“中国旅游休闲示

苏州市吴中区公共文化中心　苏州市吴中区政府办供图

范城市”“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全国双拥模范城”等称号。

（顾红辉）

【姑苏区】 区情概览　姑苏区（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位于苏州市主城区。全区面积85.1km^2，年末户籍人口73.21万人。辖17个街道，167个社区、9个村。主导产业是旅游服务业、文化创意业、科技服务业。风景名胜有拙政园、留园、网师园、沧浪亭、狮子林、虎丘等。

年度亮点　8月16日，“孟兆祯院士工作站”揭牌仪式在姑苏区举行；10月27日，姑苏区2016年度第一期小区道路、绿化专项整治工程竣工验收，项目共投资3700万元；11月21日，震旦集团江苏总部落户区平江新城。2016年，姑苏区获评“第四批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

（蒋永方）

【虎丘区】 区情概览　虎丘区（苏州高新区）位于苏州城区西部。全区面积223.36km^2，年末户籍人口总数37.53万人。辖3个镇、4个街道，34个村、41个社区。主导产业有计算机通信设备制造产业、电气机械器材制造产业等。风景名胜有石湖行春桥、范成大寺、上方山乾隆御道、楞伽寺塔、上方山国家森林公园、太湖湿地公园等。

年度亮点　5月18日，苏州科技城医院启用，总投资16亿元，设计床位1200张；7月9日，全国首个站商综合体——苏州汽车西站综合客运枢纽及苏州狮山石路国际生活广场投运，该枢纽与广场总建筑面积19万m^2，总投资16.2亿元；8月10日，苏州高新区入围全国第二批20家国家级专家服务基地名单，成为江苏省第二家、苏州市第一家国家级专家服务基地；10月21日，苏州高新区综合保税区获得国家质检总局进口肉类指定口岸资格，这是江苏省首家内陆型进口肉类指定口岸。2016年，虎丘区成为全国首批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发展示范区。

（陈　英）

【吴中区】 区情概览　吴中区位于苏州城区南部、太湖之滨。全区陆地面积745km^2，太湖水域1486km^2，年末户籍人口64.73万人。辖7个镇、6个街道，189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电子信息产业、装备制造产业等。风景名胜有甪直、木渎、东山3个古镇，宝带桥、天平山等。

年度亮点　4月18日至5月18日，第九届江苏省园艺博览会在吴中区临湖镇举办，本届园博园有7个主题园和12个展馆；9月6～7日，首届全国“互联网+”现代农业工作会议暨新农民创业创新大会在吴中区举行；10月11日，吴中区甪直入选第一批中国特色小镇；10月24日，苏州市区首家、全国第51家保利大剧院正式落户吴中区。2016年，吴中区获评“第二届全国创新社会治理优秀城市”“全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区”。

（顾佳玮　花柳迅）

【相城区】 区情概览　相城区位于苏州市区北部。全区面积490km^2，年末户籍人口41.33万人。辖4个镇、7个街道，143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特种化纤产业、汽车零部件产业、电子信息产业、新型材料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阳澄湖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苏州荷塘月色湿地公园、苏州中国花卉植物园、虎丘湿地公园、葫芦岛芙蓉生态园等。

年度亮点　7月9日，第三届中国阳澄湖创客大赛决赛举行，参赛项目涵盖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9月14日，江苏省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筹）成立并挂牌；11月11日，2016年苏州相城经贸恳谈会暨阳澄湖创客年会举办，签约项目36个，总投资96亿元。

（张英娇）

【吴江区】 区情概览　吴江区位于苏州市最南端，东临上海，南连浙江，西濒太湖。全区面积1176.68km^2（不包括所辖太湖水面面积），年末户籍人口82.45万人。辖8个镇、1个街道，66个社区、249个村。主导产业有电子信息产业、丝绸纺织产业。风景名胜主要有以同里、黎里、震泽三个中国历史文化名镇为核心的江南古镇群落，同里退思园和吴江运河古纤道两处世界文化遗产，东太湖生态旅游区等。

年度亮点　8月，国家行政学院编著、列入“十三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的《城镇化蓝皮书：中国新型城镇化健康发展报告（2016）》出版，江苏新型城镇化的“吴江经验”成为全省唯一入选的案例，系“吴江经验”首次入选国家蓝皮书系列；9月8日，吴江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竣工投产，年处理生活垃圾60万吨，年外供电量1.8亿度；9月22日，吴江最大的郊野生态公园——胜地公园开园，公园总面积231万m^2；10月11日，“中国蚕丝之乡”——震泽镇入选首批中国特色小镇；12月，苏州轨道交通4号线及支线进入试运行阶段，4号线在吴江境内总长20.7km，设车站13个。2016年，吴江区获“中国围棋之乡”等称号。

（朱　琳）

【常熟市】 市情概览　常熟市位于长江下游南岸，苏州市东北部。全市面积1264km^2，年末户籍人口106.87万人。辖9个镇、2个街道，215个村、109个社区。主导产业有汽车及零部件、装备制造、纺织服装等三大千亿级产业和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冶金、轻工等五大500亿级产业。风景名胜有沙家浜·虞山尚湖旅游区风景区、方塔古迹名胜区、蒋巷乡村旅游景区等。

年度亮点　6月，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入选2016年国家级园区循环化改造重点支持备选名单；9月，常熟服装城被国务院列入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范围，成

为江苏省第二个获批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的区域；9月19～24日，第十届国际湿地大会在常熟举办；11月，常熟出口羽绒制品质量安全示范区通过国家级考核验收。2016年，常熟市获“全国生态建设示范市”“书香城市”等称号。

（张　军）

【张家港市】 市情概览　张家港市位于长江下游，江苏省东南部。全市面积986.73km^2，年末户籍人口92.66万人。辖8个镇，152个村、120个社区。主导产业有冶金产业、纺织产业、建材产业、化工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凤凰山景区、香山景区、永联小镇、东渡苑、暨阳湖生态园、双山岛旅游度假区等。

年度亮点　3月17日，总投资1.1亿美元的润英联（中国）有限公司开业；10月31日，2016年中国（张家港）长江文化艺术节暨第七届（张家港）长江流域戏剧艺术节开幕式在保利大剧院举行；11月16日，张家港疏港高速公路正式通车，路线全长19.57km。2016年，张家港市获全国双拥模范城“六连冠”。

（张家港市政府办）

【昆山市】 市情概览　昆山市位于江苏省东南部，东靠上海，西依苏州。全市面积931km^2，年末户籍人口82.35万人。辖10个镇，151个村、195个社区。主导产业有装备制造产业和现代商贸服务产业。风景名胜有周庄镇、亭林园、锦溪镇、千灯镇等。

年度亮点　3月24日，昆山杜克大学成为全国首个整体绿色校园；5月13～22日，2016年汤姆斯杯暨尤伯杯赛在昆山举行，来自21个国家和地区的32支（男、女队各16支）羽毛球队参加比赛；6月13日，在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和德国总理默克尔见证下，中德双方在人民大会堂举行中德生物产业与医疗技术重点合作区签约仪式，昆山成为全国唯一入围中德生物产业与医疗技术重点合作区的县级市，昆山德国工业园中德生物技术绿色孵化基地合作运营协议同时签署；11月1日，昆山综合保税区企业昆山扬皓光电有限公司成功开出全国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企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首张内销增值税发票，标志着昆山综合保税区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成功启动。2016年，昆山市获中小城市综合实力百强县、最具投资潜力百强县两个第一。

（昆山市政府办）

【太仓市】 市情概览　太仓市位于苏州东北部，东濒长江、南邻上海。全市面积809.93km^2，年末户籍人口48.3万人。辖6个乡镇、1个街道，79个社区、73个村。主导产业有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纺织服饰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江苏太仓长江口旅游度假区、沙溪古镇、南园、王锡爵故居、金仓湖、郑和公园等。

年度亮点　4月，农业部在北京举办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管理培训班，太仓高标准农田建设成为“全国样板”，做经验介绍和推广；6月24日，太仓市申报的“政社互动”开创社会治理新格局项目名列民政部公布的“2015年度中国社区治理十大创新成果”之首，这也是全省唯一入选的项目；7月29日，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命名暨双拥模范单位和个人表彰大会上，太仓市被命名为“全国双拥模范城”；8月30日，全球航运权威媒体——英国《劳氏日报》公布2016世界集装箱港口百强榜单，太仓港跃居第39位，比上年上升8位。2016年，太仓市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中国慈善公益指数六星级城市”。

（太仓市政府办）

南　通　市

【南通市概况】 市情概览　南通市位于江苏省东部，长江下游北岸，东抵黄海，南与上海、苏州隔江相望，北依苏北广袤腹地，处在“一带一路”与长江经济带交汇点，素有“扬子江第一窗口”的美誉，是中国首批对外开放的14个沿海城市之一。全市陆地面积8001km^2，年末户籍人口766.66万人。辖3个区、2个县、3个县级市，65个镇、37个街道，1304个村、611个社区。全市正在构建由高端纺织、船舶海工、电子信息三大重点支柱产业，智能装备、新材料、新能源和新能源汽车三大重点新兴产业以及其他鼓励类产业组成的“3+3+N”产业体系。风景名胜有以南通博物苑为龙头的环濠河文博馆群、濠河风景区、狼山风景区、啬园景区，如皋的水绘园风景区、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四军纪念馆，海门叠石桥国际家纺馆以及海安的江淮文化园景区等。

年度亮点　1月，南通市各项存款余额超1万亿元，成为全国少数迈入“万亿俱乐部”的设区市。至年末南通成为全国第5个实现12家全国股份制商业银行全覆盖的设区市。

2月15日，“磨刀老人”吴锦泉当选“感动中国2015十大人物”。

4月13日，南通市委、市政府召开项目建设动员大会，提出狠抓项目建设。全年新开工亿元以上产业项目730个，累计完成投资873.8亿元。

7月1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批准南通市城市总体规划的通知》（国办函〔2016〕61号）。根据通知，国务院原则同意《南通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根据规划内容，南通城市定位是：长三角北翼经济中心、现代化港口城市和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7月，环保部发出公告，授予包括南通市、如皋市在内的10个地区“国家生态市（市、区）”称号。至此，南通市和下辖的海安县、如皋市、如东县、海门市、通州区已获得国家生态市（县、区）命名，启东市通过考核验收待命名。2015年，南通市绿色发展指数全省第一。

7月29日，南通市首部实体法《南通市濠河风景名胜区条例》获江苏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并于同年12月1日起正式实施。

9月1日，中华慈善博物馆在南通落成，并举办第九届“中华慈善奖”颁奖典礼。全年南通“中国好人”上榜人数达13人，总数突破百人。

12月4日，南通优化审批流程推行“一枚印章管到底”，作为32项地方典型经验做法之一获国务院办公厅通报表扬。

12月9日，江苏如通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上交所上市，成为南通第36家上市公司，至此南通上市企业和“新三板”企业总数突破100家，资本市场“南通板块”进一步壮大。

2016年，南通市获“全国质量魅力城市”“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等称号。

（张培为）

【崇川区】 区情概览　崇川区是南通市的主城区。全区面积99.98km^2，年末户籍人口52.61万人。辖10个街道，106个社区。主导产业有电子信息产业、船舶海工产业、

南通濠河景色　钱伟章 / 视觉江苏网

机械产业、现代纺织产业。风景名胜有濠河风景名胜区、狼山风景名胜区。

年度亮点　2月，崇川区启动老小区综合整治、民生急办类项目改造、河道系统性治理、小游园停车位建造等“五大工程”，全年完成200万m^2安置房竣工交付、9个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和26条河道系统性、应急性整治，完成72个积水点改造，新建1.6万个机动车泊位；9月，中远川崎智能车间被评为2016年第一批江苏省示范智能车间，并成为工业和信息化部“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2016年，崇川区获“全国宜居宜业典范区”“全国和谐社区建设示范城区”等称号。

（茅振华）

【港闸区】 区情概览　港闸区位于长江入海口北岸，南通市区中部。全区面积134km^2，年末户籍人口19.2万人。辖4个街道，65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智能装备产业、电子信息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城市绿谷、古港花都、南通1895文化创意产业园、南通探险王国。

年度亮点　1月8日，南通首家跨境电子商务众创园——南通邮政跨境电子商务众创园在港闸区开园；7月22日，南通通机股份有限公司与斯洛伐克Matador集团的首个合作项目——高效节能新型液压硫化机成功下线，标志着中斯生态产业园全面启动；8月24日，港闸区政府与南京邮电大学举行签约仪式，双方共建南京邮电大学南通产业研究院；12月26日，南通市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揭牌成立。2016年，港闸区获“第三届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区”等称号。

（葛剑林　金柯宏）

【通州区】 区情概览　通州区位于长江三角洲北翼，南通市中部。全区面积1525.74km^2，年末户籍人口126.42万人。辖12个镇、4个街道，272个村（社区）。主导产业为建筑产业和纺织产业。风景名胜有南山寺、忠孝文化园、开沙岛、石港渔湾水道、绿博园、余西古镇等。

年度亮点　2月，通州区因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成效显著，获国务院表扬；9月13日，航天（南通）军民融合产业创新促进中心在通州区签约落户；11月，通州区建筑企业新获“鲁班奖”1项，全区“鲁班奖”获奖总数累计达53项；11月19日，南通高新区和美国北加州东湾三谷地区硅谷国际签订友好科技园区协议。2016年，通州区获“国家生态区”称号，被授予“全国纺织行业创新示范区集群地区”。

（马　丹　陈　菊）

【海安县】 县情概览　海安县位于江苏省东部，南通市北部，东临黄海，地处南通、泰州、盐城3市交界处。全县面积1183.57km^2，年末户籍人口93.83万人。辖9个镇、4个街道，207个村、32个社区。主导产业有电梯制造产业、装备制造产业、现代纺织产业、茧丝绸产业、物流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青墩文化遗址、韩国钧故居（海安县博物馆）、苏中七战七捷纪念馆、海安广福禅寺、江淮文化园、海安七星湖生态园等。

年度亮点　5月15日，海安县民间舞蹈《荡湖船》赴德国柏林参演，受到当地观众热烈欢迎；6月25日，海安县千吨级内河港口凤山港举行开港和首航仪式；9月，南通理工学院海安校区投入使用，首批1504名本科新生入学就读；11月，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德展投资有限公司在西班牙并购成立西班牙城市服务有限公司，中方协议投资总额24.5亿欧元，收购西班牙Urbaser100%股权，实际交割金额14.65亿欧元，成为2016年江苏省最大的海外并购项目。2016年，海安县获“全国普法先进县”“全国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示范县”等称号。

（周宏文）

【如皋市】 市情概览　如皋市地处长江三角洲北翼，南通市西北部。全市面积1477km^2（不含长江水面），年末户籍总人口143.68万人。辖11个镇、3个街道，166个村、181个社区。主导产业有新能源汽车产业、新材料产业、花木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隋朝古刹定慧寺、古典园林水绘园风景区、国家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红十四军公园、内外城河风光带、中国长寿城、龙游湖风景区等。

年度亮点　1月26日，全国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座谈会在如皋召开，如皋市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经验和做法在会上交流；6月，如皋市被国家发展改革委等7部委列为全国农村产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县（多业态复合型）；8月27日，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在中国布局的首个“氢经济示范城市”项目在如皋经济技术开发区启动；是日，全省首个标准加氢站——上海氢枫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如皋加氢站项目开工建设。

（如皋市政府办）

【如东县】 县情概览　如东县位于长三角北翼，南通市东北部。全县陆域面积1872km^2，海域面积6000 km^2，年末户籍人口103.54万人。辖12个镇、3个街道，47个社区、213个村。主导产业有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生物医药产业、先进装备制造产业、汽车电子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小洋口旅游度假区、国清寺景区、千年历史文化名镇栟茶等。

年度亮点　3月21日如东海关通过开关正式验收；6月4～5日，海峡两岸石化发展论坛在如东举办；7月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如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正式揭牌成立；12月16日，洋口港区5000吨级液体化工码头对外开放通过验收。2016年，如东县获“国家卫生县城”“全国平安渔业示范县”等称号。

（李海燕）

【海门市】 市情概览　海门市位于南通市域中部偏东，地处长江入海口，素有“江海门户”之称。全市面积1148.77km^2，年

末户籍人口100.1万人。辖3个街道、9个镇，231个村、61个社区。主导产业有建筑产业、家纺产业、汽车零部件产业、海洋工程产业等。风景名胜有中国叠石桥国际家纺城、张謇纪念馆、余东古镇、蛎岈山国家级海洋公园等。

年度亮点　5月12日，全国首届建筑业“互联网+”技术展示会在海门举行；7月30日，首届中国家纺业电商大会暨家纺跨境电商金融运营高峰论坛在叠石桥国际家纺城举行；8月19日，南通海关驻海门办事处正式开关运行，这是海门对外开放的里程碑；11月1日，“生态·乡愁”首届中国田园山水画双年展在海门举行。2016年，海门市蝉联“全国双拥模范城”，跻身首批“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市）”。

（张　静）

【启东市】 市情概览　启东市位于长江入海口北翼，是江苏省的最东端，是出江入海的重要门户。全市面积1208km^2，年末户籍人口111.95万人。辖12个镇（含区镇合一）、2个街道，261个村、43个社区。主导产业有海洋工程及重装备产业、电力及能源装备产业、精密机械及电子信息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吕四风情区、圆陀角风景区、黄金海滩等。

年度亮点　4月21日，启东市入选全国医改示范县（市、区）；6月，江苏华峰超纤正式投产，项目总投资52亿元；8月22日，宁启铁路启东段桥梁工程建设接近尾声，路基工程全面展开；11月23日，启东市获“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市）”称号。

（黄　健）

连云港市

【连云港市概况】 市情概览　连云港市位于江苏省东北部，是新亚欧大陆桥东桥头堡、中国首批沿海对外开放城市、“一带一路”交汇点城市、中国重点海港城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全市陆域面积7615.29km^2，海域面积6677km^2，年末户籍人口533.99万人。辖3个区和3个县，10个乡、50个镇、30个街道，1432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医药产业、新材料产业、石化产业、钢铁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史前城址藤花落遗址、新石器时代将军崖岩画、东汉孔望山佛教摩崖造像、宋代海青寺阿育王塔以及花果山风景区、连岛海滨旅游度假区、东海温泉旅游度假区等。

年度亮点　5月31日，国内第二大跨度钢桁梁柔性拱桥——灌河特大桥主桥钢桁梁顺利合龙，标志着连盐铁路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7月8日，连云港首次开通至格鲁吉亚的国际出口班列。

8月3日，花果山景区晋升为国家5A级景区，成为连云港市首个5A级景区。

10月3日，连云港连岛入选国家海洋局评选的全国“十大美丽海岛”。

11月16～18日，第三届中国（连云港）丝绸之路国际物流博览会举行。

2016年，连云港市获“全国双拥模范城”等称号。

（徐　敏）

【连云区】 区情概览　连云区位于江苏省东北部、连云港市东部海滨城区。全区面积为797km^2，年末户籍人口17.74万人。辖13个乡（街道），38个村、49个社区。全区主导产业有金属材料、盐化油化两大产业。风景名胜有海上云台山国家森林公园、连岛旅游度假区、宿城景区、高公岛风景区、连云港老街等。

年度亮点　8月1日，连云港市首家“智慧环卫”项目——连云区“智慧环卫”系统平台投入试运行；10月3日，连云港市连岛入选全国“十大美丽海岛”；11月1日，在连云港大陆桥跨境电商产业园内，第一批通过“点点通”跨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下单的集装箱通关起运，这是江苏省首例海运直购进口的订单；12月，连云区获批全国第二批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

（张　超）

【海州区】 区情概览　海州区是连云港市中心城区。全区面积701km^2，年末户籍人口76.64万人。辖4个镇、15个街道，97个村、119个社区。主导产业有装备制造产业、纺织产业、电子产业等。风景名胜

连云港港雨后晨景　樊豹声 / 视觉江苏网

有花果山旅游景区、桃花涧景区、渔湾旅游景区、孔望山景区等。

年度亮点　4月23日，2016江苏省风筝邀请赛暨连云港第二届桃花涧风筝节开幕式在桃花涧景区举行；9月19日，孔巷文化商业街区项目举行开工仪式；11月28日，“普爱流芳”——纪念著名版画家彦涵诞辰100周年系列教育活动在海州区建国路小学举行；12月21日，海州区通过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区省级督导验收。

（张　宇）

【赣榆区】 区情概览　赣榆区位于黄海之滨、苏鲁交界、海州湾畔，是江苏“北大门”。全区面积1514.08km^2，年末户籍人口120.3万人。辖15个镇，427个村、42个社区。主导产业为石化、钢铁及装备制造、生物科技、新能源四大产业。风景名胜有抗日山、秦山岛旅游度假区、海州湾旅游度假区、徐福祠、文峰塔等。

年度亮点　9月，总投资15.3亿元的海福特食品等重大产业项目开工建设；11月，赣榆区通过国家级生态区建设考核验收。2016年，连盐铁路、青连铁路赣榆段主体工程快速推进，桥涵、路基施工分别完成总工程量的98%、55%。

（赣榆区政府办）

【东海县】 县情概况　东海县位于连云港市西北部。全县面积2036.66km^2，年末户籍人口123.45万人。辖17个乡镇、2个街道。主导产业有硅工业、食品产业、新型建材产业、机械汽配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温泉旅游度假区、西双湖风景区、中国东海水晶城、李埝生态旅游度假区、安峰山风景区等。

年度亮点　3月6日，东海县获批2016—2020年度“全国科普示范县”；5月28日，第六届东海花卉博览会开幕式在西双湖景区举行；9月25日，世界手工艺理事会（World Crafts Council）在伊朗授予中国江苏省东海县“世界水晶之都”铭牌，东海县作为“水晶之都”的定位得到国际权威机构的认证；12月26日，东海县举行《中国东海水晶志》编纂启动仪式暨《东海县志（1990—2010）》首发式。2016年，东海县获“全国平安建设先进县”等称号。

（韩来善）

【灌云县】 县情概览　灌云县位于连云港市南部。全县面积1538.33km^2，年末户籍人口105.21万人。辖12个乡（镇）、1个街道，328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新能源产业、临海化工产业、装备制造产业、纺织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大伊山景区、伊甸园景区、潮河湾景区、伊芦山景区等。

年度亮点　5月4日，灌云县在全省率先开启国税、地税联合办税模式；5月26日，华能江苏灌云热电联产项目开工建设，项目总投资12.9亿元；11月30日，灌云县与美国俄勒冈州克拉克马斯郡签订建立友好城市关系意向书；12月29日，交通运输部批准同意连云港港灌河港区燕尾作业区临时开放，进靠国际航行船舶，这是该县加快沿海开发的重要里程碑。

（韦庆刚）

【灌南县】 县情概览　灌南县位于连云港市西南部。全县面积1028.41km^2，年末户籍人口82.64万人。辖11个乡镇，238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钢铁冶金产业、化工医药产业、酿酒产业、板材加工产业等。风景名胜有二郎神文化遗迹公园、汤沟古镇等。

年度亮点　2月29日、9月20日，连云港市分别举行2016年市重点工业项目春季、秋季集中开工活动，灌南有中裕永泉等13个重点项目集中开工，总投资达34.5亿元；5月，灌南县汤沟镇获“国家生态乡镇”称号；12月，灌南县实现城乡区域供水一体化。2016年，灌南县争取39.8亿元棚改项目资金，完成29宗地块3824户、88万m^{2}的房屋征收工作。

（灌南县政府办）

淮　安　市

【淮安市概况】 市情概览　淮安市位于江苏省北部中心地域，淮河下游。全市面积10030km^2，年末户籍人口567.56万人。辖4区3县，125个乡（镇）、街道，1383村309社区。主导产业有盐化工产业、特钢产业、电子信息产业、食品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周恩来故里旅游景区、铁山寺国家森林公园、明祖陵、第一山公园、黄花塘新四军军部纪念馆、古淮河文化生态景区、泗州城遗址、文通塔、苏皖边区政府旧址、洪泽湖大堤、青莲岗遗址、京杭大运河·淮安段、第一山题刻等。

年度亮点　2月25日至3月3日，2016国际智力运动联盟智力运动精英赛在淮安举行，起源于淮安的纸牌竞技游戏“掼蛋”，作为赛事表演项目，首次亮相国际赛场。

3月27日，淮安市举行春季工业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活动，86个投资亿元以上工业项目同时开工。

4月17～24日，“猴王话猴年”2016淮安周在台湾举行。

5月，淮安市入选全国首批旅游业改革创新先行区，“游在淮安”全面提档升级。

7月1日，淮安市历史上首部地方性法规《淮安市永久性绿地保护条例》正式实施。

10月8日，洪泽区、清江浦区成立大会召开，洪泽区、清江浦区正式成立。

10月18～20日，第十一届台商论坛在淮安举行。论坛设“宣传预热、参观考察、展示展销、主题论坛、产业论坛、合作交流”六大板块、17项活动。

10月26日，淮安市区快速路一期工程开工建设，工程建设里程总长45.619km，总投资151.44亿元。

（周永达）

【清江浦区】 区情概览　清江浦区是淮安市主城区，2016年由原清河区与原清浦区合并成立。全区面积309.28km^2，年末户籍人口55.99万人。辖4个乡镇、12个街道，79个社区，51个村。主导产业有食品产业、物流业、现代服务业等。风景名胜有古淮河文化生态旅游景区、清江大闸、清江古清真寺、周恩来童年读书处、韩信城、韩母墓、里运河文化长廊、清晏园、清江浦楼、楚秀园、苏皖边区政府旧址等。

年度亮点　4月，原清浦区获“国家生态区”称号；8月28日，原清河区澳洋顺昌投资超百亿国家级半导体产业园重大项目合作签约仪式举行；10月8日，国务院同意撤销淮安市清河区、清浦区，设立淮安市清江浦区，以原清河区、清浦区的行政区域为清江浦区的行政区域；11月28日，淮安市清江浦区第一次党代会召开，确立“打造区域中心城市标志地”的总定位，提出建成“淮安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先行区、示范区，苏北重要中心城市的功能核心区、形象展示

淮安市五河口，因京杭运河、盐河、古黄河、二河、淮沭河等 5 条河流在此交汇而得名。　吴扬 / 视觉江苏网

区”两大目标。

（章树林）

【淮安区】 区情概览　淮安区位于淮安市区东南部。全区面积 1452km^2，年末户籍人口 118.45 万人。辖 20 个镇、4 个乡、3 个街道，308 个村、46 个社区。主导产业有盐化工产业、机械电子产业、新型建材产业和新能源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青莲岗文化遗址、古邗沟末口遗址、总督漕运部院遗址、淮安府署、镇淮楼、文通塔、周恩来故居及纪念馆、吴承恩故居、漕运博物馆、美猴王世家艺术馆等。

年度亮点　3 月 10 日，淮安区国信工业园被评为省冶金新材料产业基地；9 月，长江国际商品交易中心正式投入运营，该中心是苏北地区第二家大宗商品交易中心；10 月 29 日，淮安区通过国家生态区验收。2016 年，周恩来故里旅游景区入选国家“旅游服务最佳景区”红榜，旅游接待人数突破 600 万人次、综合收入超 65 亿元。

（陈国红）

【淮阴区】 区情概览　淮阴区位于淮安市区北部，全区面积 1307km^2，年末户籍人口 93.36 万人。辖 14 个镇、7 个乡，261 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机械制造产业、盐硝加工产业等。风景名胜有码头古镇、新四军刘老庄连纪念园、东方母爱公园等。

年度亮点　4 月，淮阴区食品加工产业集群入选第五批江苏省特色产业集群名单；5 月 9 日，淮阴区运输管理所向淮安嘉航海运有限公司发出淮安市第一份沿海省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8 月 27 日，2016 全国象棋业余棋王赛江苏赛区淮安市分站赛在淮阴区开赛；11 月 11 日，2016 新西兰·中国淮阴“漂母杯”母爱·爱母主题散文诗歌大赛在新西兰奥克兰皇庭会展中心举行。

（李晓鸥）

【洪泽区】 区情概览　洪泽区位于淮安市南部，地处淮河下游，洪泽湖东畔。全区面积 1273.41km^2，年末户籍人口 37.88 万人。辖 6 个镇、3 个街道，31 个社区、95 个村。主导产业有化工产业、机械制造产业、纺织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洪泽湖大堤、龟山村、洪泽湖古堰景区、老子山温泉旅游度假区、江淮大学旧址等。

年度亮点　2 月，全省生态红线区域监督管理考核结果出炉，原洪泽县以 103.2 分的成绩获全省第一名；5 月 11 日，原洪泽县举办 6000 人“掼蛋”比赛，创下现场参赛规模最大纪录，成为中国“掼蛋”之最；7 月底，洪泽第一批 500 辆城市公共自行车投入使用；9 月 13 日，第十一届中国洪泽湖国际大闸蟹节开幕，同时举行第六届洪泽湖全国龙舟大赛和首届世界遗产地旅游联合发展峰会；10 月 8 日，洪泽区成立，国务院同意撤销洪泽县，设立淮安市洪泽区，以原洪泽县的行政区域为洪泽区的行政区域。

（孙汉军）

【涟水县】 县情概览　涟水县地处江苏省域北部，黄淮平原东部，淮河下游。全县面积 1679km^2，年末户籍人口 115.38 万人。辖 19 个乡镇，54 个社区、321 个村。主导产业有机械装备产业、电子电器产业、食品饮料产业等。风景名胜有五岛湖风景区、能仁寺、妙通塔、月塔等。

年度亮点　1 月，总投资 100 亿元的华昌新材料项目、总投资 40 亿元的今世缘（中国）粮食循环产业园入选江苏省 2016 年重大项目；4 月，淮安（涟水）空港产业园电子商务产业园开工，项目计划总投资 2 亿元，建筑面积 3.6 万 m^2；6 月 12 日，江苏省青少年自行车锦标赛（山地、公路赛）在涟水县省自行车训练基地举行；12 月，涟水县五岛湖旅游区获批为国家 4A 级景区。

（陈全昌）

【盱眙县】 县情概览　盱眙县位于江苏省中部、淮安西南部，地处淮河下游，洪泽湖南岸。全县面积 2497km^2，年末户籍人口 80.47 万人。辖 14 个镇、3 个乡、3 个街道，255 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轴承产业、电器产业、凹土加工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铁山寺国家森林公园、第一山国家森林公园、明祖陵、黄花塘新四军军部纪念馆、古泗州城遗址、大云山西汉江都王陵等。

年度亮点　1 月 12 日，盱眙凹土特色产业基地入选科技部火炬中心发布的“2015 年第二批拟确定为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名单”；3 月 23 日，盱眙港口产业园投资

建设运营合作协议签约；6月12日，第16届中国·盱眙国际龙虾节开幕；9月24日，南京江北新区与盱眙县人民政府举行区域融合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约活动；12月19日，中国渔业协会第四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成立中国龙虾(淡水)产业联盟，联盟秘书处设在江苏省盱眙县。

（刘亚飞）

【金湖县】 县情概览　金湖县位于江苏省中西部，淮河下游。全县面积1378km^2，年末户籍人口35.96万人。辖10个镇，99个村、45个社区。主导产业有机械制造产业、仪表线缆产业、新型建材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金湖荷花荡、白马湖生态渔村、水上森林公园、柳树湾湿地公园等。

年度亮点　5月，金湖县入围由阿里巴巴研究院发布的“2015年电子商务百佳县”榜单，跻身全国电商百强；5月15日，2016淮安金湖国际半程马拉松举行；7月8日，第16届中国金湖荷花节重大项目开·竣工暨签约仪式举行，集中签约项目36个、集中开工项目18个、集中竣工项目17个，投资总额分别达84.76亿元、36.43亿元、15.74亿元；12月，金湖荷花荡景区获评江苏省乡村旅游十大赏花基地，入围国家4A级景区创建候选名单。2016年，金湖县获“国家生态县”“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等称号。

（丁　兴）

盐　城　市

【盐城市概况】 市情概览　盐城市地处江苏沿海中部、长江三角洲北翼。全市面积16931km^2，年末户籍人口830.53万人。辖5县1市3区，122个镇（街道），2433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汽车产业、机械产业、纺织产业、化工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野生麋鹿保护区、国家级珍禽（丹顶鹤）自然保护区、新四军纪念馆、海盐历史文化景区、大纵湖旅游景区、金沙湖旅游景区、九龙口风景区、息心寺、陆公祠、施耐庵纪念馆等。

年度亮点　1月12日，位于东台、兴化两市交界的蒋庄良渚文化遗址入选中国社会科学院公布的2015年“中国六大考古新发现”。5月16日，该遗址入选由中国文物报社和中国考古学会主办的2015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该发现突破以往学术界认为“良渚文化分布北不过长江”的传统观点，填补长江以北地区良渚文化考古发现空白。

3月1日，盐城市首部地方性法规《盐城市绿化条例》实施。

3月10日，盐城市举行千兆光网城市发布会，标志该市建成江苏沿海首家千兆光网城市，正式迈入千兆光网时代。

4月16～17日，2016中国大数据企业大会在盐召开，国内外近千名大数据领域专家、企业代表参加。会议为江苏大数据联盟成立揭牌，集中签约22个大数据产业项目。

6月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盐城市成为苏北唯一入选该规划的设区市。《规划》中，盐城被定位为城区常住人口100万至300万人的大城市。

8月27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和盐城市签署合作备忘录，部省市合作共建国家级盐城大数据产业基地。

9月20日，2016中国盐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推介会在盐城举行，这是该市首次举办专题的PPP项目推介会。会上，盐城市向社会公开推出50个PPP重点项目，总投资超680亿元。

10月31日，盐城市大型现代淮剧《小镇》获第十五届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文华大奖，是本届华东地区唯一获得该奖项的剧目。

12月1日，盐城颁出全省首张“两证合一”个体户营业执照。

2016年，盐城市获“全国绿化模范城市”“全国双拥模范城”等称号。

（焦宏图）

【大丰区】 区情概览　大丰区位于江苏沿海中部、盐城市东南部，是江苏省面积最大的城市区。全区面积3008km^2，年末总人口71.65万人。辖12个镇、263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先进机械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等。风景名胜有中华麋鹿园、荷兰花海、知青农场、西郊梅园、中华水浒园、白驹八路军新四军会师纪念碑等。

年度亮点　1月22日，盐城市第一支职业足球俱乐部——鼎立足球俱乐部在大丰区成立；3月7日，大丰区在香港举行2016中国大丰（香港）新产业及现代服务业项目签约活动，期间签约产业基金项目7个，资金总规模达385亿元，新产业与现代服务业项目16个，投资总额63.5亿元；10月16日，麋鹿回归30周年纪念暨野生放养活动在大丰区举行，30年来，江苏大丰麋鹿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麋鹿种群数量发展到3223头，成为世界上占地面积最大、野生麋鹿种群数量最多、拥有最大麋鹿基因库的自然保护区；12月，国家旅游局公布第三批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城市名单，大丰区成为全省唯一入选的城市。2016年，大丰区获“国家园林城市”“2015年度国家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城市工作先进集体”等称号。

（大丰区政府办）

【亭湖区】 区情概览　亭湖区是盐城市的中心城区。全区面积800km^2，年末户籍人口70.66万人。辖5个镇、5个街道，175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环保产业、新能源产业、现代物流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大洋湾、新四军纪念馆、陆公祠等。

年度亮点　1月29日，亭湖区陈清花当选2016年度首期“中国好人”；5月，亭湖区大洋湾生态风景区项目被列入全国优选旅游项目名录；5月17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发文批复，同意盐城市亭湖区在盐城环保科技城筹建江苏省盐城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并开始执行现有的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策；10月21日，盐城市与清华大学签订深化全面合作协议，清华大学第一个校外国家级工程实验室——烟气多污染物控制技术与装备国家工程实验室落户亭湖区。

（花茂汉）

【盐都区】 区情概览　盐都区位于江苏省沿海中部，是盐城市主城区。全区面积1015km^2，年末户籍人口71.49万人。辖8个镇、4个街道，250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风电产业、涂装设备产业、齿轮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大纵湖风景区、龙冈桃花园景区、郝氏故里、杨侍生态园、世纪公园等。

年度亮点　3月，盐都区被表彰为全省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先进区，引进枫叶国际、南京师范大学知名教育品牌合作办学；5月27日，盐都区在深圳举办

2016盐都（深圳）智能终端招商推介会，共签约项目30个，协议投资37.8亿元；5月，盐都区大纵湖涂装设备产业园获批“国家火炬盐都涂装设备特色产业基地”；10月18日，首届休闲中国高峰论坛在盐都区举行，并发布《盐都共识》；12月，盐都区张庄齿轮产业园获批“国家火炬盐都齿轮制造特色产业基地”。2016年，盐都区获“国家产城融合示范区”“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等称号。

（张　弛）

【响水县】 县情概览　响水县位于江苏省沿海中部，盐城市北部。全县面积1461km^2，年末户籍人口62.49万人。辖8个镇、4个街道，152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金属新材料产业、环保化工产业、新能源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古云梯关、孝子坊、灌河口沿海风光带等。

年度亮点　3月，响水县建立平台公司与镇区合作共建园区的新模式，全年新建标准厂房45万m^2，新增入园企业60家；4月，响水港争取国家发展改革委1.3亿元重点项目资本金补贴，2万吨散杂货码头建成运营，2个5万吨级码头以及相应的堆场开工建设；5月，响水县城乡联网供水一体化工程实现区域全覆盖，全县60万人民吃上同网、同质、同价、同服务的放心水；12月，三峡集团投资35亿元建设的200MW近海风电示范项目建成并网发电，该项目是国内单体容量最大的海上风电场项目，也是江苏省第一个近海风电项目。2016年，响水县获“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县”等称号

（响水县政府办）

【滨海县】 县情概览　滨海县位于盐城市东北部。全县面积1949.6km^2，年末户籍人口123万人。辖14个镇（街道），296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化工产业、纺织产业、机械产业、食品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吉岗遗址、宋公堤、黄河古道生态大观园、滨海港灵龙湖生态公园等。

年度亮点　2016年，滨海县建成专用煤炭码头泊位4个、10万吨级通用泊位2个、5万吨级液体散货码头1个；建成北疏港航道，出海航道疏浚至5万吨级；滨海港作为江苏唯一新开一类独立开放口岸列入《国家口岸发展“十三五”规划》；储备煤中心一期项目基本建成，协鑫火电一期项目完成投资67亿元；全年新开工舒马克等亿元以上重大项目60个，新竣工超威新能源等亿元以上项目45个；20个重点工程项目完成投入113.4亿元，60个重点技改项目建成45个、完成投入50亿元；国家火炬滨海高分子新材料、新医药特色产业基地通过科技部复审；国家级阀门检测中心启动建设，南山智汇园获批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和省级创业示范基地。2016年，滨海县获“全国扶贫系统先进集体”“国家级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县”称号。

（滨海县政府办）

【阜宁县】 县情概览　阜宁县地处江淮平原中部，位于盐城市西北部。全县面积1439km^2，年末户籍人口112.95万人。辖14个镇、4个街道，341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纺织服装产业、机械电器产业、医药食品产业、玻璃建材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金沙湖、真武庙、新四军军部旧址、桃花源生态农庄、铁军纪念馆、白天鹅公园、盘龙古寺、黄河故道、马家荡等。

年度亮点　1月14日，阜宁大糕制作技艺、公兴面塑、阜宁牛歌入选省政府第四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和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扩展项目名录；5月26日，在第十届国际太阳能产业及光伏工程展览会（SNEC）十大亮点评选中，协鑫新能源阜宁东沟30MW农光互补示范项目获最高奖——“太瓦级钻石奖”；7月18日，阜宁县公共自行车正式运营；8月12日，江苏省在阜宁县召开盐城“6·23”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后恢复重建工作推进会议；12月，“阜宁黑猪”获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颁发的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注册证书。

（阜宁县政府办）

【射阳县】 县情概览　射阳县位于江苏沿海中部，东临黄海，是中国南北地理分界带的东部起点。全县面积2605.71km^2，年末户籍人口96.23万人。辖13个镇，235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食品产业、高端纺织产业、机械电子产业、航空装备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国家级丹顶鹤自然保护区、国家级中心渔港黄沙港、“江淮第一寺”息心寺、射阳日月岛生态旅游区、洋马鹤乡菊海旅游区等。

盐城市大丰区多彩花海　盐城市大丰区政府办供图

年度亮点　1月27日，射阳县首创的联耕联种经营模式被写入2016年中央一号文件；5月15日，总投资105亿元的辉山全产业链项目中的乳制品加工项目开业；5月30日，省政府批复同意筹建省级经济开发区——江苏射阳港经济开发区；7月22日，省发展改革委发文同意批复射阳通用机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这是江苏“十三五”期间首个获批的仪表导航通用机场。2016年，射阳县获“2014—2016年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称号。

（刘树华）

【建湖县】 县情概览　建湖县地处苏北里下河腹地，盐城市中西部。全县面积1157km^2，年末户籍人口80.06万人。辖11个镇、3个街道，198个村、47个社区。主导产业有石油装备产业、节能光源产业、通用航空产业、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产业。风景名胜有九龙口风景区、陆秀夫纪念馆、泰山寺、净慧寺（朦胧塔）、东海王墓、乔冠华故居等。

年度亮点　2月4日，颜单镇福泉有机稻米专业合作社生产的“三虹”牌有机香米获中国“优佳好食味”金奖；7月29日，建湖县被国家质检总局命名为“全国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全县有中国驰名商标3个，省著名商标和名牌产品32个；9月21日，江苏几百粒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获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10月13日，国内首部杂技与古典文学诗词歌赋相融合的舞台剧目《小桥 流水 人家》在建湖县文化艺术中心举行首演。2016年，建湖县获“全国文明县城”“全国文化先进县”等称号。

（吕　霏）

【东台市】 市情概览　东台市地处江苏沿海中部、长江三角洲北翼，位于南通、泰州、盐城三市交汇处。全市面积3176km^2，年末户籍人口112.46万人。辖14个镇，405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电子信息产业、装备制造产业、电子商务产业、现代物流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江苏黄海海滨国家森林公园、海春轩塔、西溪旅游文化景区等。

年度亮点　6月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东台成为苏北唯一被纳入长江三角洲城市群的县级城市；6月14日，经国家林业局批准，江苏黄海海滨国家森林公园正式揭牌成立；10月21日，东台市入选第二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名录；12月20日，我国单位容量最大、离岸距离最远、电压等级最高的海上风电项目——鲁能东台200MW海上风电项目成功并网发电，标志着我国海上风电从小规模试验示范正式向规模化发展方向迈进；12月23日，东台市“创新建立村居‘救急难’互助会，积极构建基层社会救助工作绿色通道”项目入选民政部公布的“2016年度社会救助领域最佳创新实践成果”，为江苏唯一入选项目。

（东台市政府办）

扬　州　市

【扬州市概况】 市情概览　扬州市位于江苏中部，长三角北翼，江淮平原南端，长江与京杭大运河交汇处。全市面积6634km^2，年末户籍人口461.67万人。辖3区1县2市，67个乡（镇）、14个街道，1386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新能源产业、新光源产业、新材料产业、节能环保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等。风景名胜有瘦西湖、大明寺、何园、个园、东关街、汉陵苑、唐城遗址、天宁寺、观音山、凤凰岛、高旻寺、茱萸湾风景区、宋夹城遗址公园、古运河三湾湿地公园等。

年度亮点　2月25日，经中国民航总局批复，扬州泰州机场正式更名为扬州泰州国际机场，这标志着该机场迈入国际机场行列。

5月，扬州入选全国第二批“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名单，为全省唯一入围城市。

8月，扬州古运河入选水利部公布的第16批国家水利风景区名单，成为扬州市第4处国家级水利风景区，也是扬州最大的国家级水利风景区。

7月8～12日，扬州市成功承办第六届江苏书展。此次书展以“阅读成就最美的自己”为主题，在扬州国展中心设立主展区，并特设“扬州馆”。

9月30日，在土耳其安塔利亚举行的国际园艺生产者协会（AIPH）第68届年会上，扬州市正式获得2021年世界园艺博览会承办权。扬州成为长三角地区首个承办世界园艺博览会的城市，园博会选址于仪征市枣林湾生态园核心区。

11月，扬州率先提出的江淮生态大走廊建设写入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工作报告。报告要求，在南水北调沿线高起点规划建设江淮生态大走廊，以此为主轴构筑起江淮大地的生态安全屏障。

11月22～25日，第六届全球残疾青少年IT挑战赛在扬州市举行。这是扬州首次承办大规模国际残疾人赛事，有来自16个国家的104名选手参加竞技。

12月22日，连淮扬镇铁路扬州站站场开工建设，标志着扬州东部综合交通枢纽正式开建。

2016年，扬州市获“国家生态市”“全国创新社会治理优秀城市”“第三届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市”等称号。

（陈　健）

【广陵区】 区情概览　广陵区位于扬州中心城区。全区面积255km^2，年末户籍人口43.13万人。辖5个乡镇、4个街道，118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液压装备产业、船舶重工产业、医疗器械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双东”历史文化街区、个园、何园、吴道台宅第等。

年度亮点　2月14日，广陵区与南京邮电大学在广陵新城举行全面合作签约仪式，双方合作共建南京邮电大学扬州研究院、南京邮电大学实习实训与就业中心、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广陵分部；3月23日，广陵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被科技部认定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4月16日，第三届（2016）互联网金融扬州峰会暨高端人才互联网金融发展论坛在广陵举行；7月8日，“最美书店”钟书阁扬州广陵店在珍园时尚街区建成开业；9月1日，总投资约2.8亿元的汶河小学东校区全面竣工使用；12月1日，广陵区颁发扬州市首张“两证合一”新版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广陵区政府办）

【邗江区】 区情概览　邗江区位于江苏省中部，是扬州的主城区。全区面积553km^2，年末户籍人口60.06万人。辖7个乡（镇）、7个街道，140个村（社区）。主导产业为装备制造产业和汽车及零部件

高邮清水潭湿地风光　扬州市政府办供图

产业。风景名胜有高旻寺、京华城休闲旅游区、瓜洲国际旅游度假区、甘泉陈园、润扬森林公园等。

年度亮点　1月1日，半岛公园、秀水湾公园建成并集中开放；1月29日，维扬经济开发区通过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考核验收；4月22日，重庆市科学技术研究院扬州分院落户邗江；12月18日，扬州邗江吉林大学汽车工程技术转移中心正式揭牌；12月23日，邗建集团承建的泰州市公安局大楼工程获中国建筑业协会授予的2016—2017年度中国建设工程质量最高荣誉——“鲁班奖”。

（邗江区政府办）

【江都区】 区情概览　江都区位于江苏省中部，地处长江、京杭大运河交汇之处。全区面积1332.54km^2，年末户籍人口105.94万人。辖13个镇，263个村、65个社区。主导产业有机械电子产业、医药化工产业、智能电网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大桥古镇、邵伯湖风景区、引江水利枢纽工程、仙女公园、开元寺等。

年度亮点　3月9日，连淮扬镇铁路过江的重要通道，北引桥控制性工程——夹江大桥进入施工阶段，标志着江都接轨苏南跨江融合取得新进展，该桥建成后将是世界上荷载和设计速度第一的铁路悬索桥；7月26日，金世纪车轮制造有限公司获得在韩国证券市场发行股票的“入场券”，成为江都区首家境外上市企业；8月16日，江都区创成全省首批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11月14日，江都区获批成为“国家级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服务标准化试点”，全国50个试点中江苏省有3个县（区）获批。2016年，江都区仙女镇新都社区获“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称号。

（江都区政府办）

【宝应县】 县情概览　宝应县地处江苏中部，扬州市北部。全县面积1461.55km^2，年末户籍人口91.25万人。辖14个镇，223个村、43个社区，16个村居合一。主导产业有输变电装备产业、新能源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宝应湖国家湿地公园、荷园、和悦园、纵棹园、宁国寺等。

年度亮点　4月17日，宝应县举行2016“烟花三月节”宝应县产业推介与项目集中签约仪式，参加集中签约的重点项目有23个，其中外资项目1个，计划总投资1亿美元，投资5000万元以上民营资本项目22个，协议总投资60.1亿元；6月27日，宝应县举行农村淘宝县级服务中心揭牌仪式；8月8日，宝应县举办2016“中国·宝应荷藕节”投资商机说明会暨项目集中签约仪式，参加集中签约5000万元以上项目23个，计划总投资53亿元；12月12日，宝楠园生态体育休闲公园建成开放，截至年末，全县共有12个生态体育休闲公园建成开放，新增城区绿地面积30万m^2。2016年，宝应县获“全国绿化模范县”等称号。

（宝应县政府办）

【仪征市】 市情概览　仪征市地处江苏省沿江地区，位于宁镇扬三市节点。全市面积859km^2，年末户籍人口59.62万人。辖9个镇、2个街道，137个村、55个社区。主导产业是汽车及零部件产业、船舶制造产业、石油化工产业。风景名胜有明朝鼓楼、唐朝天宁塔、红山、捺山、天乐湖等。

年度亮点　自6月起，仪征市组织实施2016年度“城建十大工程”（即城市公园体系建设工程、道路改造与提升工程、大码头片区保护开发与综合整治工程、危房解危和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程、停车场建设及城区停车秩序整治工程、体育场馆建设工程、公共自行车系统建设工程、医疗文教设施建设工程、地下管网规范管理工程以及饮用水安全与城区水环境整治工程）；6月12日，仪征市召开扶贫开发工作会议，至年末，全市完成新一轮低收入农户建档立卡工作，25%以上低收入农户实现脱贫；12月12日，仪征市举行五一公园、陈集镇孔雀山生态体育公园、新城镇康乐生态体育公园开园仪式。2016年，仪征市创成全省首个国家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化示范区，科技创业园获批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仪征市政府办）

【高邮市】 市情概览　高邮市位于扬州市东北部。全市面积1963 km^2，年末户籍人口81.48万人。辖12个乡（镇）、227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机电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纺织服装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新石器时代龙虬庄遗址、唐镇国寺塔、唐平津堰遗址、天山汉墓、宋文游台、宋城墙、明奎楼、明孟城驿、明清里运河故道等。

年度亮点　1月中下旬，高邮市在扬州率先启动分级诊疗制度，推进医联体建设、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建设；2月16日，高邮市委、市政府出台《2016年高邮市民生幸福工程实施意见》，确定年度民生事项7大类、20项、82件；3月31日至5月上旬，高邮市举行第12届中国双黄鸭蛋节，期间签约产业合作项目47个，总投资额162.2亿元；11月，高邮市获“全国生态文明建设标杆城市”称号。2016年，高邮市获“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等称号。

（李　生）

镇 江 市

【镇江市概括】 市情概览　镇江市位于江苏省西南部，长江下游南岸。全市面积3840km^2，年末户籍人口271.98万人。辖3个县级市、3个区，51个镇（街道）。主导产业有机械制造产业、化工产业、造纸产业、电子信息产业、新材料产业、交通设备产业、食品产业、电力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金山、焦山、北固山“三山”风景区及茅山道教圣地和宝华山、南山国家森林公园等。

年度亮点　1月29日至2月25日，2016“长江金山灯会”暨第六届“江苏·台湾灯会”在镇江举行，灯会接待游客约350万人次，是历届灯会中规模最大、档次最高、水平最强、创新要素最多、配套活动最丰富的一届。

3月22日，镇江市宣布实施新一轮低碳九大行动，制定碳排放、绿色交通出行等10个方面的主要目标，涉及优化空间布局、低碳产业、构建低碳生产模式、碳汇建设、低碳建筑、低碳能源、低碳交通、低碳生活方式等多个方面。

5月6日，第一届中俄跨境电商大会在镇江市召开。大会以“新起点、新跨越——聚焦新形势下中俄跨境电商发展路径”为主题，两国农业部、商业部、莫斯科州、江苏省、黑龙江省政府代表以及中俄电商知名企业、两国主流媒体，共500余人出席大会。

10月15日，全国航空模型公开赛（镇江站）暨江苏省青少年纸飞机精英赛在镇江体展中心开赛，16支代表队近百名航模高手参赛。

11月5日，2016镇江网民节暨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毅行活动启动仪式在焦山广场举行。

11月29～30日，镇江国际低碳技术产品交易展示会举行。展会以“技术创新、共享低碳”为主题。美国通用集团、ABB、北汽集团等近200家低碳环保领域知名企业、科研机构参加展示与交易。

（矫健巍）

【京口区】 区情概览　京口区位于镇江市城区东北，北濒长江。全区面积125km^2，年末户籍人口31.4万人。辖6个街道，5个村、61个社区。主导产业有航空航天产业、装备制造产业、金属压延产业、电力产业等。风景名胜有焦山公园和北固山公园，焦山定慧寺、焦山碑林、五柳堂、东晋花山湾古城墙遗址和宋代铁塔等。

年度亮点　1月，中林（镇江）生态产业城项目（以镇江中林国际木业交易储备中心名义）入选江苏省2016年重大项目投资计划，项目拟在新民洲投资150亿元，建设集木材仓储、物流、加工、贸易于一体的国家级木材战略储备基地；4～12月，由京口区政府等单位联合主办的“中国（镇江）·香醋文化旅游节”举行；12月22日，由京口区政府主办的首届中国镇江游戏行业投融资交易会在京口区举行，期间签约20个项目，总投资118.87亿元。2016年，京口区获“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等称号。

（京口区志办）

【润州区】 区情概览　润州区位于镇江市城区西南，北濒长江。全区面积132.68km^2，年末户籍人口24.41万人。辖8个街道，13个村、60个社区。主导产业有工程机械产业、电子电器产业、船舶制造产业。风景名胜有昭关石塔、西津渡古街、镇江英国领事馆旧址、金山寺、招隐寺、竹林寺、鹤林寺、南山国家森林公园等。

年度亮点　2月，“章草劝学碑”在润州实验小学落成；2月23日，中船船舶及海洋工程动力系统产业化项目开工仪式举行，项目总投资6亿元；11月，润州惠龙易通与建银国际股权投资项目签约仪式举行，建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100亿元认购价投资入股惠龙易通，首轮到位1亿元资金，占股1%。

（润州区志办）

【丹徒区】 区情概览　丹徒区位于江苏省西南部，长江下游南岸，长江和京杭大运河交汇处。全区面积617.08km^2，年末户籍人口29.11万人。辖6个镇、2个街道，89个村、18个社区。主导产业有汽车整车及零部件制造产业、电力产业、工程机械产业等。风景名胜有中国米芾书法公园、世业洲旅游度假区、新四军四县抗敌总会纪念馆、槐荫七夕遗迹、横山三茅宫、大圣寺等。

年度亮点　4月2日至12月4日，2016中国丹徒旅游文化节举办；6月，总投资20亿元的长山国际旅游度假区（香山）项目签约落户丹徒区；7月末，北汽华东（镇江）产业基地量产，至年末生产BJ20汽车2万辆；10月29日，世业洲“开心乐之岛”主题乐园试运营。2016年，丹徒区入选“最美中国榜”百强名单。

（倪羽娟）

【丹阳市】 市情概览　丹阳市位于长江下游南岸，镇江市南部。全市面积1047.44km^2，年末户籍人口81.15万人。辖10个镇，165个村，54个社区。主导产业有眼镜产业、

1月29日，2016“长江金山灯会”暨“第六届江苏·台湾灯会”在镇江市金山湖畔亮灯迎客。　封疆江／视觉江苏网

汽车零部件产业、新材料产业、生物医药和医疗器械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南朝帝陵石刻群，孔子手书季子碑，被誉为“江南第一钟”的唐中和铜钟，季子庙、沸井等。

年度亮点　4月15日，国家知识产权局正式批复同意设立“中国镇江丹阳(眼镜)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这是全省第二家获批成立的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也是国内唯一的眼镜产业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5月26日，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利用干喷湿纺技术生产的碳纤维在国内率先突破T1000G级碳纤维技术，填补国内空白，缩小与国外的差距；6月16～18日，“中国质造·首届丹阳眼镜文化旅游节”举行；10月7日，丹阳市天工国际有限公司应诉欧盟“双反”(即反倾销、反补贴)案胜诉，成为中国特殊钢行业首个成功案例。2016年，丹阳市获“全国卫生城市”“中国和谐城市”等称号。

(张　燕)

【扬中市】 市情概览　扬中市位于镇江市东部，因地处扬子江中而得名。全市面积332km^2，其中陆地面积228 km^2，年末户籍人口28.2万人。辖4个镇、1个街道，81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工程电气产业、新能源产业、先进装备制造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渡江文化园、扬中园博园、太平禅寺等。

年度亮点　2月25日，扬中市“五水联治”行动动员大会召开，至年末整治易淹易涝片区9个，成为“全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市”；5月28日，在第十届中国(武汉)国际园林博览会闭幕式上，扬中市被授予“国家园林城市”奖牌；12月18日，总投资20亿元的“数字扬中”项目签约，这标志着扬中“智慧城市”建设迈出关键一步。2016年，扬中市新增上市挂牌企业17家，全社会直接融资规模达100亿元，获评“江苏省金融生态优秀县”。

(徐　飞)

【句容市】 市情概览　句容市位于江苏省西南部，东连镇江，西接南京。全市总面积1385km^2，年末户籍人口59.21万人。辖8个镇、3个街道，46个社区、153个村。主导产业有化工产业、机电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道教圣地茅山、佛教名山宝华山、“江苏九寨沟”——九龙山、湿地风景区——赤山湖、南朝辟邪石刻、边城仑山湖等风景名胜。

年度亮点　1月11日，句容市“金保工程”一期项目上线运行，实现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等五险统一征缴；11月8日，江苏句容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开工，该项目总投资96.06亿元；12月30日，恒大旅游集团与句容市签订打造童话神话主题公园——恒大童世界的合作协议，该项目首期总投资300亿元，占地253.3公顷；12月31日，句容市西部干线(开发区至宝华段)建成通车，路线全长22.05km。

(陈龙浩)

泰　州　市

【泰州市概况】 市情概览　泰州市地处江苏省中部、长江下游北岸，南部濒临长江，北部与盐城毗邻，东临南通，西接扬州。全市面积5787km^2，年末户籍人口508.21万人。辖3个县级市、3个区及医药高新区，5个乡、71个镇、20个街道，1425个村、461个社区。主导产业有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高技术船舶及海工装备产业、新能源及节能环保产业。风景名胜有光孝寺、安定书院、日涉园、望海楼、梅兰芳纪念馆、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诞生地纪念馆、溱潼会船等人文景观和古银杏森林公园、溱湖湿地、李中水上森林、千垛菜花等自然风光。

年度亮点　1月13日，国电泰州电厂二期工程4号机组通过168小时试验，标志着世界首个百万千瓦等级再热燃煤发电机组全面建成投运。

1月15日，泰州市民政局向泰州市中小企业协会颁发全省首张社会组织“三证(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合一”新版证书。

3月17日，中国民间艺术家协会命名泰州市为全国首个“中国吉祥文化之乡”。

5月12日，国际桥梁及结构工程协会2014年度杰出结构工程奖揭牌仪式在泰州长江大桥现场举行。泰州长江大桥是我国继卢浦大桥、水立方后第三个获此奖项的项目。

7月29日，泰州市获得地方立法权后制定的首批地方性法规《泰州市水环境保护条例》《泰州市公共信用信息条例》，经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查批准。两部《条例》自2016年10月1日起正式施行。

11月21日，第22届全球卓越绩效奖大会暨颁奖典礼在新西兰罗托鲁瓦市举行。扬子江药业集团获“2016年度全球卓越绩效奖(世界级)”，成为国内第一家也是唯一一家获奖的制药企业。

2016年，泰州市获批为金融支持产业转型升级改革创新试验区、长江经济带大健康产业集聚发展试点、国家高标准农田建设试点、海峡两岸(泰州)医药产业合作示范区、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和康养旅游示范基地，多重国家战略在泰州叠加交汇，并获“全国双拥模范城”等称号。

(姜　珅)

【海陵区】 区情概览　海陵区为泰州市主城区。全区面积237km^2，年末户籍人口42.91万人。辖3个镇、6个街道，133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新能源汽车产业、光伏发电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光孝寺、净因寺、南山寺、梅兰芳纪念馆、日涉园、学政试院、安定书院、城隍庙、岳武穆祠、望海楼等。

年度亮点　2月23日，海陵工业园区、泰州市新能源产业园和泰州市城北物流园同时举行1亿元以上项目集中开工仪式，总投资43.48亿元；7月16日，泰顺创客空间揭牌，首批10多个创客团队入驻；10月8日，“江苏省中华文化海外交流基地”揭牌仪式暨泰州市第八届单声教育奖学金颁奖大会在单声珍藏文物馆举行。2016年，海陵区获“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区”等称号。

(王顺国)

【高港区】 区情概览　高港区位于泰州市区南部、长江北岸。全区面积286.83km^2，年末户籍人口26.29万人。辖4个镇、3个街道，91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新医药产业、粮油食品产业、装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口岸雕花楼景区、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诞生地纪念馆及旧址。

年度亮点　1月27日，“新三板”(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高港区专场在北京金融街举行，海天电子、榕兴医疗、友润电子3家企业同时在“新三板”挂牌

上市；5 月 12 日，泰州长江大桥获国际桥梁工程界最高奖项——国际桥梁及结构工程协会 2014 年度杰出结构工程奖；6 月，高港口岸雕花楼景区获批国家 4A 级景区；12 月，江苏泰州高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获批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园区，试点工作周期为 2017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

（郭尚彬）

【姜堰区】 区情概览　姜堰区位于江苏省中部、泰州市东部。全区面积 927.52km^2，年末户籍人口 78.66 万人。辖 14 个镇、2 个街道，262 个村、22 个社区。主导产业有智能电网产业、先进装备制造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溱湖旅游度假区、泰州华侨城、溱潼古镇、北大街文化街区等。

年度亮点　6 月，姜堰区 14 个镇和罗塘街道（原姜堰镇）全部创成国家级生态镇，姜堰经济开发区创成泰州市首家省级生态工业园区，溱湖旅游度假区创成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7 月 27 日，姜堰区获“中国建筑之乡”称号。2016 年，姜堰区苏中药业参与完成的“IGA 肾病中西医结合证治规律与诊疗关键技术的创研及应用”项目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

（宋　玉）

【兴化市】 市情概览　兴化市地处江淮之间里下河腹地，泰州市东北部。全市面积 2393.35km^2，年末户籍人口 158.25 万人。辖 31 个镇、4 个乡、2 个街道，613 个村。主导产业有不锈钢产业、机械铸造产业、食品产业。风景名胜有千垛菜花风景区、李中水上森林、郑板桥·范仲淹纪念馆、沙沟古镇、施耐庵文化园、郑板桥故居、刘熙载故居、赵海仙洋楼等。

年度亮点　1 月，兴化市获批国家高标准农田建设试点，项目总投资 20 亿元，计划新增高标准农田 3.67 万公顷；4 月 1 日至 5 月 6 日，兴化市举办 2016 中国·兴化千垛菜花旅游节，接待游客 145 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 10.15 亿元；4 月 8 日，兴化市举办 2016 中国·兴化千垛菜花旅游节投资环境说明会，共有 75 个项目签约，计划总投资 150 亿元；6 月，农业部在全国范围内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兴化被确定为长江流域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试点县，是江苏唯一入选的试点县市，到年末已建成百万亩国家粮食生产功能区；9 月 29 日，兴化市举办 2016 中国·兴化金秋经贸科技洽谈会重大项目签约仪式，集中签约项目 72 个，计划总投资 159 亿元。

（郑姗姗）

扬子江药业全景　泰州市高港区政府办供图

【靖江市】 市情概览　靖江市位于长江下游，泰州市南部。全市面积 665.58km^2，年末户籍人口 66.67 万人。辖 8 个镇、1 个街道，188 个村、79 个社区。主导产业有船舶及配件制造产业、重钢结构产业、汽车零部件产业、现代服务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马洲公园、岳庙、孤山、马洲书院等。

年度亮点　7 月，靖江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标准化试点通过国家级验收，形成“1189”的靖江模式，成为江苏首个通过此项验收的县级市；9 月 2 日，靖江市发放全省首张“两证合一”个体营业执照；12 月 14 日，靖江市通过创建国家生态市考核验收。2016 年，靖江市获“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国家级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市”等称号。

（钱　炜）

【泰兴市】 市情概览　泰兴市位于江苏省中部，长江下游北岸。全市面积 1172.27km^2，年末户籍人口 119.31 万人。辖 14 个镇、1 个乡、1 个街道和 355 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化工产业、机电产业、医药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国家古银杏森林公园、东进战役纪念馆、丁文江故居、朱东润故居、庆云禅寺、朱履先中将府等。

年度亮点　2 月 24 日，泰兴经济开发区举行一季度重大项目集中开工仪式，6 个项目开工建设，总投资近 23 亿元；5 月 17 日，上海金桥集团与泰兴市政府签署框架合作协议，共建“上海金桥黄桥产业园”；10 月 20 日，第八届中国（泰兴）银杏节开幕，签约重大项目和科技合作项目 43 个，投资总额 192 亿元，协议利用外资 11.35 亿美元。2016 年，泰兴市入选首批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获“国家生态市”“国家卫生城市”称号。

（蔡　荣）

宿　迁　市

【宿迁市概况】 市情概览　宿迁市位于江苏省北部，处于徐州、淮安、连云港的中心地带，西部与安徽省接壤。全市面积 8524km^2，年末户籍人口 591.6 万人。辖 3 个县、2 个区，102 个乡镇、13 个街道，1462 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食品饮料产业、纺织服装产业、机电装备产业、家居制造产业。风景名胜有项王故里、乾隆行宫、三台山国家森林公园、洪泽湖湿地公园、湖滨公园、克拉嗨谷等。

10 月 29 ～ 30 日，第四届中国淘宝村高峰论坛在沭阳县举行。　宿迁市史志办供图

年度亮点　1 月，宿迁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决定批准《宿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纲要》重点提出“六个新”的奋斗目标，即经济实力迈上新台阶、民生保障得到新加强、城乡协调展示新面貌、生态建设取得新成效、社会文明迎来新提升、全面改革实现新突破。

5 月，国家信息中心“中经网”受国家发展改革委委托发布的 5 月份《全国城市信用监测月报》显示，在对全国 259 个地级市 2015 年在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司法公信 4 个领域的情况进行评估后，宿迁综合信用指数得分 86.74 分，位居全国第一。

11 月 21 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上海主持召开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座谈会，为宿迁改革“敢试敢闯”点赞。宿迁市年内研究出台《宿迁市“十三五”时期全面深化改革纲要（2016—2020 年）》，在全国率先启动工业类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形成一批具有鲜明宿迁特色的经验做法。

12 月 1 日，宿迁市首部地方性法规《宿迁市城市绿地保护条例》正式施行。

2016 年，宿迁市开展“挂村包户”工作，市、县、乡三级 751 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的 6.4 万名干部职工参与到“挂村包户”工作之中。年内，宿迁市获“中国家电产业基地”“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等称号。

（周赛赛）

【宿城区】 区情概览　宿城区地处江苏省北部，是宿迁市主城区。全区面积 917km^2，年末户籍人口 94.81 万人。辖 11 个乡镇、4 个街道，60 个社区、103 个村。主导产业有纺织服装产业、绿色建材产业、智能电网产业等。风景名胜有项王故里、道生碱店、真如禅寺、极乐律院、宿北大战纪念馆等。

年度亮点　2 月 26 日，宿城区获批“农民工返乡创业”国家级改革试点；3 月，宿城区成立全省首家区级养老服务指挥中心，对全区 22 家养老机构的厨房、餐厅和院落等公共部位进行实时监控、同步跟踪、远程指挥。2016 年，宿城区村居（社区）卫生室全部达到标准化要求，基本药物制度实现村居全覆盖。

（王　普）

【宿豫区】 区情概览　宿豫区位于宿迁市东北部。全区面积 685.9km^2，年末户籍人口 49.9 万人。辖 10 个乡镇、3 个街道，138 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装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食品饮料产业等。风景名胜有六塘河水利风景区、中运河风光带、顺河梨园湾等。

年度亮点　1 月 15 日，“丁嘴金菜”获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认证；6 月 22 日，宿豫区陆运河工程入围 2016 年度全国江河湖库水系连通项目，并获中央补助资金 4000 万元；8 月 26 日，中国宿迁首届百威啤酒节在宿豫文化公园大剧院开幕。2016 年，宿豫区获批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全省唯一），被评为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先进区。

（沈振勇）

【沭阳县】 县情概览　沭阳县位于江苏省北部，宿迁市东北部。全县面积 2299km^2，年末户籍人口 197.05 万人。辖 33 个乡镇、6 个街道，480 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纺织服装产业、装备制造产业、电子信息产业、花木园艺产业等。风景名胜有苏北花木生态旅游园、沭阳植物园、古栗林等。

年度亮点　3 月，苏北最大的县级美术馆——沭阳美术馆开馆；10 月 29 ～ 30 日，在沭阳召开的第四届中国淘宝村高峰论坛上，沭阳县淘宝村个数增加到 32 个，淘宝镇个数增加至 3 个；12 月 29 日，沭阳县被国家卫生计生委命名为“2014—2016 年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2016 年，沭阳县财政投入 1.4 亿元，在乡镇医院、村居卫生室全面推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沭阳全面启动教育扶贫工程，对省定低收入农户家庭学生分别给予 1200 ～ 5000 元 / 学年・人的助学补助，全年补助人员 3.5 万名、发放补助金额 7200 万元。

（沭阳县政府办）

【泗阳县】 县情概览　泗阳县位于江苏省中北部，宿迁市东南部。全县面积 1418km^2，年末户籍人口 107.34 万人。辖 16 个乡镇、3 个街道，252 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纺织服装产业、家居建材产业、汽车配件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梵音寺、天后宫、三庄汉墓群、泗水古城、妈祖文化园、南园（张相文故居、中国地文馆）、平原林海景区等。

年度亮点　3 月，泗阳县入围全国首批 90 家支持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试点地区名单；4 月 29 日，妈祖文化园举行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和江苏省对台交流基地揭牌仪式；11 月 18 日，泗阳县入围科技部第一批现代农业星创天地名单，并纳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的管理和服务体系。2016 年，泗阳县获“国家生态县”“全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县”称号。

（乔浩然）

【泗洪县】 县情概览　泗洪县位于江苏省西北部，淮河中下游，东临洪泽湖，西接安徽省。全县面积 2731km^2，年末户籍人口 111.06 万人。辖 23 个乡镇，307 个村（社区）。主导产业有酿酒产业、农副产品加工产业等。风景名胜有洪泽湖湿地公园、穆敦岛景区、下草湾遗址、顺山集新石器时代遗址等。

年度亮点　2 月 19 日，泗洪县召开顺山集考古遗址公园规划暨博物馆方案设计汇报会；3 月 18 日，第六届“3・18 中国洪泽湖放鱼节”公益活动举行启动仪式；2016 年，泗洪县完成道路绿化、街头游园及重要节点改造等 72 项园林重点工程建设；新建省级绿化示范村和省级森林生态示范村 7 个。

（张克社）

附　录

新任省领导简介

李　强

李强，现任十八届中央候补委员，省委书记。男，1959 年 7 月生，汉族，浙江瑞安人，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3 年 4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6 年 7 月参加工作。

1976.07 ～ 1977.12 浙江省瑞安县马屿区机电排灌站职工（其间：1977.04 ～ 1977.10 抽调瑞安县路线教育工作队驻江溪公社分队工作）；1977.12 ～ 1978.10 浙江省瑞安县工具三厂职工；1978.10 ～ 1982.07 浙江农业大学宁波分校农机系农机化专业学习；1982.07 ～ 1983.04 浙江省瑞安县莘塍区委干事、团区委负责人；1983.04 ～ 1984.04 共青团浙江省瑞安县委干事；1984.04 ～ 1984.10 共青团浙江省瑞安县委书记；1984.10 ～ 1985.07 浙江省民政厅农村救济处干部；1985.07 ～ 1988.10 浙江省民政厅农村救济处副处长（其间：1985.12 ～ 1986.07 借调民政部救灾司工作）；1988.10 ～ 1990.02 浙江省民政厅农村救济处处长；1990.02 ～ 1991.06 浙江省民政厅救灾救济处处长；1991.06 ～ 1992.07 浙江省民政厅党组成员、人事处处长；1992.07 ～ 1996.01 浙江省民政厅副厅长、党组成员；1996.01 ～ 1998.04 浙江省金华市委常委、永康市委书记（1995.10 ～ 1997.12 浙江大学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管理工程专业学习）；1998.04 ～ 1998.08 浙江省金华市委常委、永康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1998.08 ～ 2000.04 浙江省政府办公厅副主任、党组成员；2000.04 ～ 2002.04 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局长、党委书记（其间：2001.03 ～ 2002.01 中央党校一年制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2002.04 ～ 2003.04　浙江省温州市委书记；2003.04 ～ 2004.10 浙江省温州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2001.03 ～ 2004.01 中央党校在职研究生班世界经济专业学习）；2004.10 ～ 2005.09 浙江省委秘书长；2005.09 ～ 2011.02 浙江省委常委、秘书长（2003.12 ～ 2005.11 香港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学习，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1.02 ～ 2011.11 浙江省委常委、秘书长、政法委书记；2011.11 ～ 2012.05 浙江省委副书记、秘书长、政法委书记；2012.05 ～ 2012.12 浙江省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2012.12 ～ 2013.01 浙江省委副书记、代省长；2013.01 ～ 2016.06 浙江省委副书记、省长；2016.06 起江苏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

党的十八大代表，十八届中央候补委员，十届、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三届省委委员、常委，省十二届人大代表。

石泰峰

石泰峰，现任十八届中央候补委员，省委副书记、省长、省政府党组书记。男，1956 年 9 月生，汉族，山西榆社人，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教授，1982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4 年 5 月参加工作。

1974.05 ～ 1975.09 山西省榆社县大寨公社知青；1975.09 ～ 1977.07 山西机床厂技工学校学习；1977.07 ～ 1978.09 山西机床厂第五车间工人；1978.09 ～ 1982.09 北京大学法律系法律学专业学习；1982.09 ～ 1985.07 北京大学法律系法学基础理论专业硕士研究生；1985.07 ～ 1990.06 中央党校法学教研室教师（其间：1987.11 ～ 1988.11 挂职任河北省宁晋县委副书记）；1990.06 ～ 1992.09 中央党校科学社会主义教研部法学室副主任（其间：1991.09 ～ 1992.09 荷兰阿姆斯特丹大学法学院进修）；1992.09 ～ 1996.03 中央党校科学社会主义教研部法学室主任（1995.11 教授）；1996.03 ～ 1999.01 中央党校政法教研部副主任；1999.01 ～ 1999.10 中央党校政法教研部主任；1999.10 ～ 2000.12 中央党校校务委员会委员兼政法教研部主任；2000.12 ～ 2001.07 中央党校校务委员会委员兼组织部部长、政法教研部主任；2001.07 ～ 2002.02 中央党校副校长兼组织部部长、政法教研部主任；2002.02 ～ 2002.04 中央党校副校长兼政法教研部主任；2002.04 ～ 2010.09 中央党校副校长；2010.09 ～ 2011.08 江苏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2011.08 ～ 2011.09 省委副书记、省委组织部部长；2011.09 ～ 2011.12 省委副书记、省委组织部部长兼省委党校校长；2011.12 ～ 2014.06 省委副书记兼省委党校校长；2014.06 ～ 2015.11 省委副书记兼省委党校校长、苏州市委书记；2015.11 ～ 2015.12 省委副书记、省政府党组书记兼省委党校校长；2015.12 ～ 2016.01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政府党组书记兼省委党校校长；2016.01 ～ 2016.11 省委副书记、省长、省政府党组书记兼省委党校校长；2016.11 月起省委副书记、省长、省政府党组书记。

党的十八大代表，十八届中央候补委员，十一届、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法律委员会委员，十三届省委委员、常委，省十二届人大代表。

吴政隆

吴政隆，现任十八届中央候补委员，省委副书记、南京市委书记兼南京市江北新区党工委书记。男，1964 年 11 月生，汉族，江苏南京人，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87 年 1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4 年 8 月参加工作。

1980.09 ～ 1984.08 太原机械学院机械工程系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学习；1984.08 ～ 1987.01 兵器工业部民品办公室干部（其间：1984.08 ～ 1985.02 内蒙古第一机器制造厂实习）；1987.01 ～ 1988.04 国家机械工业委员会发展规划司干部；1988.04 ～ 1990.12 机械电子工业部综合计划司干部；1990.12 ～ 1993.12 机械电子工业部、机械工业部办公厅秘书；1993.12 ～ 1996.06 机械工业部办公厅副处级秘书；1996.06 ～ 1998.03 机械工业部办公厅正处级秘书；1998.03 ～ 1999.06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办公厅正处级秘书；1999.06 ～ 1999.12 中国机械装备集团公司办公室主任（副局级）；1999.12 ～ 2002.12 重庆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2002.12 ～ 2003.02 重

庆市万州区委副书记、代区长；2003.02～2007.02 重庆市万州区委副书记、区长（其间：2005.06～2005.09 参加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美国哈佛大学、清华大学公共管理高级培训班学习）；2007.02～2007.05 重庆市万州区委书记；2007.05～2011.06 重庆市委常委、万州区委书记（其间：2009.09～2009.11 中央党校第 46 期省部级干部进修班学习）；2011.06～2011.12 重庆市委常委、万州区委书记，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兼）；2011.12～2013.05 重庆市委常委、万州区委书记；2013.05～2013.11 重庆市委常委、秘书长，万州区委书记；2013.11～2014.01 重庆市委常委、秘书长，市直机关工委书记；2014.01～2014.09 重庆市委常委、秘书长，市直机关工委书记，市委改革办主任；2014.09～2016.09 山西省委常委、太原市委书记；2016.09～2016.10 江苏省委副书记、南京市委书记；2016.10 起省委副书记、南京市委书记兼南京市江北新区党工委书记。

十八届中央候补委员，十一届、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三届省委委员、常委。

黄莉新

黄莉新，现任十八届中央候补委员，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省政府党组副书记兼省行政学院院长。女，1962 年 8 月生，汉族，江苏宿迁人，在职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83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3 年 7 月参加工作。

1979.09～1983.07 江苏农学院机电排灌系机电排灌专业学习；1983.07～1987.10 省防汛防旱指挥部办公室科员；1987.10～1989.07 省水利厅工程管理处闸站科副科长；1989.07～1993.11 省水利厅工程管理处闸站科科长（1991.04 工程师，其间：1992.02～1993.02 省委驻沭阳县颜集乡扶贫工作队队员）；1993.11～1996.12 省水利厅工程管理处副处长；1996.12～1997.06 省防汛防旱指挥部办公室副主任（正处级）、省水利厅工程管理处副处长；1997.06～1998.10 省水利厅厅长助理、省防汛防旱指挥部办公室常务副主任；（1996.10～1998.06 南京大学马克思主义哲学专业研究生课程班学习）；1998.10～2000.05 省水利厅厅长助理、党组成员、省防汛防旱指挥部办公室常务副主任（1998.11 高级工程师）；（1998.09～1998.12 参加省高级管理人才经济研究班赴美国培训）；2000.05～2003.02 省水利厅厅长、党组书记；（2001.04～2011.12 河海大学水文水资源学院水文学及水资源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获工学博士学位）；2003.02～2007.12 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其间：2004.09～2007.07 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省部级干部在职研究生班政治学专业学习）；2007.12～2011.12 省委常委、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其间：2010.04～2010.06 中组部公共管理高级培训班赴美国哈佛大学肯尼迪政府学院学习）；2011.12～2012.03 省委常委、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无锡市委书记；2012.03～2015.01 省委常委、无锡市委书记；2015.01～2016.09 省委常委、南京市委书记；（2016.05～2016.10 兼任南京市江北新区党工委书记）；2016.09～2016.10 省委常委；2016.10～2016.11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省政府党组副书记；2016.11 起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省政府党组副书记兼省行政学院院长。

党的十八大代表，十八届中央候补委员，十三届省委委员、常委，省十二届人大代表。

杨　岳

杨岳，现任十八届中央候补委员，省委常委、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男，1968 年 7 月生，汉族，辽宁兴城人，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副教授，1986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6 年 3 月参加工作。

1986.09～1991.07 清华大学精密仪器与机械学系精密仪器专业学习；1991.07～1996.03 清华大学精密仪器与机械学系精密仪器与机械专业博士研究生（1990.08～1995.07 任全国学联主席）；1996.03～1997.03 清华大学团委副书记；1997.03～1997.04 清华大学团委书记；1997.04～1999.12 清华大学团委书记、党委学生工作部副部长；1999.12～2001.10 北京市通州区委副书记；2001.10～2005.11 共青团中央书记处书记；2005.11～2008.12 共青团中央书记处常务书记、全国青联主席；2008.12～2009.01 福建省委常委；2009.01～2011.06 福建省委常委、秘书长；2011.06～2011.09 福建省委常委、秘书长兼省直机关工委书记；2011.09～2011.11 福建省委常委、秘书长兼省直机关工委书记，福州市委书记；2011.11～2016.06 福建省委常委、福州市委书记；2016.06～2016.07 江苏省委常委、省政府党组成员；2016.07 起省委常委、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

党的十七大、十八大代表，十八届中央候补委员，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委员，十三届省委委员、常委。

李小敏

李小敏，现任省委常委、无锡市委书记。男，1959 年 5 月生，汉族，山东莱阳人，在职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1982 年 1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3 年 8 月参加工作。

1979.09～1983.08 南京大学历史系历史学专业学习；1983.08～1985.12 南京市委组织部青年干部处干事；1985.12～1987.02 江宁县铜山乡党委副书记；1987.02～1988.09 省委组织部省级机关干部处副科级组织员；1988.09～1992.08 省委组织部省级机关干部处正科级组织员；1992.08～1994.05 省委组织部市县干部处副处长兼青年干部处副处长（主持青年干部处工作）；1994.05～1995.03 省委组织部综合干部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兼青年干部处副处长；1995.03～1996.12 省委组织部综合干部处处长兼青年干部处处长；1996.12～2000.10 省委组织部办公室主任；2000.10～2001.04 省委组织部副部长兼办公室主任；2001.04～2003.04 省委组织部副部长；2003.04～2008.01 省政府党组成员、秘书长、省政府办公厅主任；2008.01～2008.03 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兼秘书长、省政府办公厅主任；2008.03～2011.03 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其间：2008.09～2008.12 参加中组部省部级干部英语强化班学习）、（2002.09～2009.06 南京大学社会学院社会学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获法学博士学位）；2011.03～2015.03 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2015.03～2015.11 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无锡市委书记；2015.11 起省委常委、无锡市委书记。

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三届省委委员、常委，省十二届人大代表。

王　炯

王炯，现任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兼省委党校校长。男，1964 年 9 月生，汉族，河南淮滨人，大学学历，工程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84 年 1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5 年 7 月参加工作。

1981.09～1985.07 武汉钢铁学院冶金

系压力加工专业学习；1985.07～1988.02 武汉钢铁公司冷轧厂轧钢一车间技术员；1988.02～1988.09 武汉钢铁公司冷轧厂平整车间副主任、党支部书记；1988.09～1990.11 武汉钢铁公司冷轧厂宣传部副部长；1990.11～1992.05 武汉钢铁公司冷轧厂轧钢一车间副主任；1992.05～1992.11 武汉钢铁公司冷轧厂轧钢一车间主任；1992.11～1994.01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冷轧厂轧钢一车间主任（其间：1993.09～1993.12 赴日本研修）；1994.01～1994.09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冷轧厂全质办副主任；1994.09～1996.07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冷轧薄板厂厂长助理；1996.07～1996.11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冷轧薄板厂副厂长；1996.11～1998.03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组织部副部长；1998.03～2000.05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冷轧薄板厂厂长；2000.05～2001.08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1998.02～2001.04 武汉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学习，获工程硕士学位）；2001.08～2002.09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武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2001.03～2002.01 中央党校一年制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2002.09～2002.10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兼武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2002.10～2008.10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兼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党校校长；2008.10～2008.12 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书记、党组成员（2008.09 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兼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党校校长；2008.12～2011.08 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书记、党组成员；2011.08～2014.07 安徽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2014.07～2016.11 江苏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2016.11 起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兼省委党校校长。

党的十八大代表，十三届省委委员、常委，省十二届人大代表。

樊金龙

樊金龙，现任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男，1963 年 11 月生，汉族，江苏太仓人，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3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1 年 7 月参加工作。

1979.10～1981.07 江苏师范学院苏州地区师范专科班学习；1981.07～1982.08 太仓县王秀公社团委书记；1982.08～1983.07 太仓县王秀公社党委、管委会秘书；1983.07～1985.10 太仓县王秀乡政府文书；1985.10～1986.12 太仓县王秀乡党委委员、秘书兼工业公司经理；1986.12～1990.12 太仓县直塘乡党委副书记；1990.12～1992.11 太仓市浮桥镇党委副书记、镇长；1992.11～1994.06 太仓市浮桥镇党委书记、镇农工商总公司董事长；1994.06～1994.12 共青团苏州市委副书记、党组副书记（1992.08～1994.12 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本科班经济专业学习）；1994.12～1996.03 共青团苏州市委书记、党组书记；1996.03～1999.08 共青团江苏省委副书记（1995.09～1997.06 苏州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学习）；1999.08～2003.04 共青团江苏省委书记（其间：1999.09～2002.06 省委党校政治经济学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2001.03～2002.01 中央党校一年制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2003.04～2004.12 无锡市委副书记（正市级）；2004.12～2005.01 淮安市委副书记、代市长；2005.01～2008.03 淮安市委副书记、市长；（2004.03～2006.04 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高层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学习，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8.03～2011.11 省政府党组成员、秘书长；2011.11 起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

党的十六大代表，十一届、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三届省委委员、常委，省十二届人大代表。

王燕文

王燕文，现任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省委统战部部长。女，1960 年 4 月生，汉族，山东莱芜人，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1980 年 5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7 年 3 月参加工作。

1977.03～1981.03 解放军 84701、83016 部队医院卫生员、文书；1981.03～1983.09 电子工业部第三十一研究所党委秘书；1983.09～1985.08 南京市委党校理论班学习；1985.08～1991.09 电子工业部第五十五研究所党委秘书、团委书记；1991.09～1996.04 共青团南京市委副书记、党组成员（其间：1992.11～1994.11 南京大学国际商学院政治经济学专业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学习）；1996.04～1998.12 共青团南京市委书记、党组书记；1998.12～2000.12 溧水县委副书记、代县长、县长（1996.09～1999.07 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函授本科学习）；2000.12～2001.05 溧水县委书记、县长；2001.05～2001.11 溧水县委书记；2001.11～2001.12 南京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部长，溧水县委书记；2001.12～2004.07 南京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部长（其间：2002.09～2004.01 省委党校政治经济学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2004.07～2005.01 扬州市委副书记、代市长；2005.01～2009.08 扬州市委副书记、市长；2009.08～2010.01 扬州市委书记；2010.01～2011.11 扬州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2011.11～2011.12 省委常委，扬州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2011.12～2016.12 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2016.12 起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省委统战部部长。

十一届、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三届省委委员、常委，省十二届人大代表。

蒋卓庆

蒋卓庆，现任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男，1959 年 8 月生，汉族，浙江慈溪人，在职大学学历，管理学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1985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7 年 9 月参加工作。

1977.09～1980.08 上海市徐汇区向阳饮食店职工；1980.08～1982.09 上海市财经学校财政专业学习；1982.09～1986.07 上海市财政局企业财务二处办事员（其间：1983.09～1986.07 上海电视大学财政专业学习）；1986.07～1987.09 上海市财政局企业财务二处主任科员；1987.09～1992.02 上海市财政局企业财务二处副处长；1992.02～1993.07 上海市财政局企业财务二处处长；1993.07～1994.10 上海市财政局、市税务局第一分局局长、党组书记；1994.10～2002.12 上海市财政局（市地税局）副局长（其间：1998.09～2000.07 上海大学夜大学管理工程专业学习）；2002.12～2003.03 上海市杨浦区委副书记、代区长；2003.03～2006.08 上海市杨浦区委副书记、区长（其间：2004.05～2004.07 中央党校地厅级干部进修班学习）；2006.08～2008.02 上海市劳动保障局局长、党组书记；2008.02～2010.04 上海市政府副秘书长；2010.04～2013.03 上海市政府副秘书长，市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2013.03～2013.07 上海市委副秘书长，市政府秘书长、办公厅主任，市孙宋文管委主任；2013.07～2015.06 上海市副市长；2015.06～2016.10 上海市副市长，上海虹桥商务区管委会主任；2016.10 起江苏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

十三届省委委员、常委，十三届省纪委委员、常委。

王立科

王立科，现任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省公安厅厅长、党委书记。男，1964 年 12 月生，满族，山东蓬莱人，中央党校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4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0 年 12 月参加工作。

1980.12 ～ 1981.07 辽宁省北镇县建设局房管所房管员；1981.07 ～ 1982.10 辽宁省北镇县自来水公司政工员；1982.10 ～ 1987.01 辽宁省北镇县广宁派出所民警；1987.01 ～ 1987.12 辽宁省北镇县广宁派出所副所长；1987.12 ～ 1993.09 辽宁省北镇县公安局交警队科员、副教导员、教导员（其间：1990.08 ～ 1992.12 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在职大学学习）、（1986.09 ～ 1988.07 辽宁省锦州市委党校党务与行政管理专业大专班学习）；1993.09 ～ 1998.08 辽宁省北镇县公安局副局长（1994.08 明确为正科级）；1998.08 ～ 1999.12 辽宁省北宁市公安局政委、党组副书记（副处级）；1999.12 ～ 2002.06 辽宁省北宁市公安局局长、党组书记；2002.06 ～ 2004.06 辽宁省锦州市公安局副局长（2003.06 明确为正处级）；2004.06 ～ 2006.12 辽宁省锦州市公安局副局长、党委副书记；2006.12 ～ 2007.08 辽宁省葫芦岛市公安局局长、党委书记；2007.08 ～ 2008.09 辽宁省葫芦岛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2006.08 ～ 2008.06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学习，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8.09 ～ 2009.08 辽宁省公安厅副厅长；2009.08 ～ 2009.12 辽宁省公安厅副厅长，大连市公安局副局长、党组副书记；2009.12 ～ 2010.04 辽宁省公安厅副厅长，大连市公安局局长、党组书记；2010.04 ～ 2012.11 辽宁省大连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党组书记；2012.11 ～ 2013.03 辽宁省公安厅副厅长、党委副书记，大连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2013.03 ～ 2013.12 江苏省省长助理、省政府党组成员，省公安厅厅长、党委书记；2013.12 ～ 2015.11 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省公安厅厅长、党委书记；2015.11 起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省公安厅厅长、党委书记。

党的十六大、十七大、十八大代表，十三届省委委员、常委，省十二届人大代表。

周乃翔

周乃翔，现任省委常委、苏州市委书记。男，1961 年 12 月生，汉族，江苏宜兴人，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2 年 2 月参加工作。

1979.02 ～ 1982.02 南京建筑工程学院建筑工程系工民建专业学习；1982.02 ～ 1984.12 省建筑工程公司二处一队施工员；1984.12 ～ 1986.12 省建筑工程公司翻译、技术员（其间：1985.01 ～ 1986.12 赴伊拉克巴格达任项目工程师、翻译）；1986.12 ～ 1991.03 省建筑工程公司二处技术股副股长；1991.03 ～ 1994.08 省建筑工程公司二处副主任；1994.08 ～ 1995.03 省建筑工程总公司上海公司副经理；1995.03 ～ 1996.03 省政府驻上海办事处建管处副处长；1996.03 ～ 1996.08 省建筑工程总公司上海公司经理；1996.08 ～ 1997.03 省建筑工程总公司经营工程部经理；1997.03 ～ 1999.08 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总经理助理、经营工程部经理（其间：1998.09 ～ 1998.12 参加省高级管理人才经济研究班赴美国培训）、（1995.09 ～ 1997.07 东南大学科技经济与行政管理专业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学习）；1999.08 ～ 2003.07 省建筑工程总公司（建设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其间：2001.09 ～ 2002.12 省委党校政治经济学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2003.07 ～ 2006.09 泰州市副市长；2006.09 ～ 2008.03 泰州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2008.03 ～ 2010.07 省旅游局局长、党组书记；2010.07 ～ 2012.02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党组书记、副厅长；2012.02 ～ 2016.01 苏州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市长；2016.01 ～ 2016.11 苏州市委书记；2016.11 起 省委常委、苏州市委书记。

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三届省委委员、常委，省十二届人大代表。

张敬华

张敬华，现任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男，1962 年 7 月生，汉族，江苏泰州人，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1985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5 年 8 月参加工作。

1981.09 ～ 1985.08 南京大学经济系经济管理专业学习；1985.08 ～ 1987.10 国家计委综合司干部（其间：1986.07 ～ 1987.07 中央机关讲师团赴河北省滦县支队队员）；1987.10 ～ 1993.04 江苏省计划经济委员会综合处科员、副科长；1993.04 ～ 1994.03 省计划经济委员会综合处科长；1994.03 ～ 1996.10 省计划经济委员会综合处副处长；1996.10 ～ 2000.12 省生产调度办公室副主任（正处级）；2000.12 ～ 2001.06 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临时负责人；2001.06 ～ 2003.06 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兼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2003.06 ～ 2004.01 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2004.01 ～ 2006.01 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党委委员；2006.01 ～ 2008.03 省政府副秘书长；2008.03 ～ 2009.07 省环境保护厅厅长、党组书记；2009.07 ～ 2010.01 徐州市委副书记、代市长；2010.01 ～ 2012.04 徐州市委副书记、市长；2012.04 ～ 2012.06 镇江市委书记；2012.06 ～ 2013.03 镇江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2013.03 ～ 2016.03 省政府党组成员、秘书长；2016.03 ～ 2016.05 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秘书长；2016.05 起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

党的十八大代表，十三届省委委员，省十二届人大代表。

马秋林

马秋林，现任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男，1960 年 7 月生，汉族，江苏镇江人，在职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6 年 7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2 年 5 月参加工作。

1978.05 ～ 1982.05 南京化工学院南化分院化工机械专业学习；1982.05 ～ 1983.11 南京化学工业公司乙烯工程指挥部技术员；1983.11 ～ 1988.01 扬子石油化工公司芳烃厂 PTA 科技术员；1988.01 ～ 1988.09 扬子石油化工公司化工厂氧化精制车间技术员、副主任；1988.09 ～ 1991.03 扬子石油化工公司化工厂精制车间副主任；1991.03 ～ 1993.12 扬子石油化工公司化工厂 PTA 一车间副主任；1993.12 ～ 1996.03 扬子石油化工公司化工厂 PTA 一车间主任（1995.12 高级工程师）；1996.03 ～ 1998.07 扬子石油化工公司化工厂副厂长；1998.07 ～ 1999.10 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厂副厂长；1999.10 ～ 2002.07 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厂厂长（1998.06 ～ 2001.09 华东理工大学机械学院化工过程机械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获工程硕士学位）；2002.07 ～ 2004.03 扬子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2.12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4.03 ～ 2005.09 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09 ～ 2006.10 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09 ～ 2006.03 华东理工大学机械学院化工过程机械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获工学博士学位）；2006.10 ～ 2008.03 扬子石

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08.03～2010.04 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扬子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扬子巴斯夫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04～2013.03 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扬子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扬子巴斯夫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03～2014.07 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4.07～2015.09 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其间：2015.03～2015.07 中央党校中青年干部培训一班学习）；2015.09～2016.05 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6.05～2016.09 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6.09 起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

党的十八大代表，十三届省委委员。

陈震宁

陈震宁，现任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男，1958 年 10 月生，汉族，江苏阜宁人，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1977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0 年 2 月参加工作。

1977.02～1980.02 南京师范学院中文系学习；1980.02～1982.10 阜宁县教师进修学校教师；1982.10～1984.01 阜宁县委宣传部干事；1984.01～1984.09 共青团阜宁县委书记；1984.09～1986.08 省委党校干部培训班学习；1986.08～1990.03 阜宁县吴滩乡党委书记；1990.03～1993.01 阜宁县副县长；1993.01～1995.01 阜宁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1995.01～1996.08 盐城市郊区区委副书记、区长；1996.08～1998.01 盐都县委副书记、县长；1998.01～2000.08 盐城市副市长；2000.08～2001.03 连云港市委副书记、代市长；2001.03～2001.12 连云港市委副书记、市长；2001.12～2005.06 连云港市委书记（其间：2002.01～2003.11 南京师范大学与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合作培养经济学硕士研究生班学习）；2005.06～2009.07 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厅长、党组书记（其间：2006.09～2009.07 省委党校区域经济学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2009.07～2012.01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2012.01～2016.12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党组书记；2016.12 起副省长、省政府党组成员。

党的十六大、十八大代表，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

（省委组织部）

组织机构领导名录

省级机关、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领导名录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省领导干部

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届委员会

书　记　李　强

副书记　石泰峰　吴政隆

常务委员会委员　李　强　石泰峰　吴政隆　黄莉新（女）　杨　岳　李小敏　王　炯　樊金龙　王燕文（女）　蒋卓庆　王立科　周乃翔

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　任

副主任　蒋定之　张卫国　蒋宏坤　史和平　公丕祥　许仲梓　赵　鹏　刘永忠

江苏省人民政府

省　长　石泰峰

副省长　黄莉新（女）　杨　岳　张　雷　张敬华　马秋林　陈震宁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苏省第十一届委员会

主　席　张连珍（女）

副主席　杨新力　徐　鸣　程崇庆　周健民　罗一民　范燕青　许津荣（女）　朱晓进　洪慧民　麻建国　王雪非

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书　记　蒋卓庆

省级机关领导干部

省委秘书长　樊金龙

副秘书长　陈建刚　黄根清　刘松汉　康旭平　水家跃

省人大秘书长　吕振霖

副秘书长　唐　健　顾万峰　王　林　曹远剑

省政府秘书长　王　奇

副秘书长　徐国柱　杨根平　王志忠　方　伟　杨　勇　陆永泉　陈少军　王思源　夏心旻　孔海燕（女）

省政协秘书长　吴洪彪

副秘书长　张　骥　殷志强（兼）　叶　勇（兼）　陆　群（女，兼）　吴胜兴（兼）　郝星辰（兼）　吴晓蓓（女，兼）

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副书记　王立平　黄继鹏　刘月科　周广智

常　委　赵长林　朱俊友　陈志扬　唐小英（女）　李圣华　马士光

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

主　任　陈建刚

副主任　束慧敏（女）　刘步健　顾　俊

纪检组长　吴自斌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主　任

副主任　曹远剑　张　亮　朱有华

纪检组长　欧阳波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

主　任

副主任　王　林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主　任　谢润盛

副主任　齐敦品　吴剑铭　刘　斌　王　平　邹宁华

纪检组长　杨　伟

政协江苏省委员会办公厅

主　任　张　骥

副主任　陈金龙　邢光龙

纪检组长　李晓洲（女）

政协江苏省委员会研究室

主　任

副主任　金建明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院　长　许前飞

副院长　周继业　褚红军　何　方

刘媛珍（女）　李玉生
纪检组长　熊　毅
政治部主任
江苏省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　刘　华（女）
副检察长　严　明　王方林　朱　斌
游巳春　汪　莉（女）
纪检组长　韦瑞瑾
政治部主任　杨其江
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
（江苏省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委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部　长　王　炯
副部长　胡金波（常务）　徐郭平（兼）
谭　颖（女,兼）　庄同保（兼）
郑跃奇　陆永辉
主　任
副主任　朱劲松（女）
副书记　周为号
纪检组长　姜爱军（女）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江苏省对外宣传办公室、江苏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部　长　王燕文（女）
副部长　周　琪（常务）　司锦泉
徐　宁（女）　杨志纯
省外宣办主任　司锦泉
副主任　杨力群
省文明办主任　杨志纯
副主任　葛　莱
纪检组长　沈　辉
中共江苏省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部　长　王燕文（女）
副部长　周和平　杨　勇　李国华
瞿　超　马连美（女）　黄仕亮
纪检组长　姚泉江
中共江苏省委政法委员会
（江苏省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
书　记　王立科
副书记　主　任　朱光远
副书记　侍　鹏
秘书长
副主任　沈国新　李三顺
中共江苏省委研究室
主　任　康旭平
副主任　陈向阳　仲红岩　刘　建
中共江苏省委台湾工作办公室
江苏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
主　任　杨　峰
副主任　张　为　王鲁宁　李卫华
江苏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俞　军
副主任　张学才　钱亚东
中共江苏省委省级机关工作委员会
书　记　李新平
副书记　杨庆国　徐前兵
纪工委书记　周庆祝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主　任　张亚青
副主任　万建清　赵一心　吴雪晴
中共江苏省委610办公室
主　任　王　琦
副主任　杨旭峰
中共江苏省委老干部局
局　长　庄同保
副局长　王建明　韩　骅　陈　明
中共江苏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江苏省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省农工办主任　赵　旻
省扶贫办主任　杨根平
副主任　朱子华　王巨祥
中共江苏省委巡视组
中共江苏省委巡视工作办公室
组　长　臧巧华　练如俊　陈逸中
陈照煌　王建国　郜虎林
副组长　陈荣桂　朱跃宁　丁永生
周宏斌　陈金池　王铁军
陈东伟　荆和平　邹二男
主　任　黄继鹏（兼）
副主任　赵长林（兼）　王　生
江苏省档案局、江苏省档案馆
局　长　馆　长　谢　波
副局长　副馆长　赵　深　欧阳旭明
陈万田
中共江苏省委党校、江苏省行政学院
校　长　王　炯（兼）
院　长　黄莉新（兼）
副校长　副院长　桑学成（常务）
谭　颖（女，兼）
杨　明　胡志军
孙乾贵
教育长　陈开颜
《新华日报》社
（新华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社　长　董事长　周跃敏
总编辑　双传学
副社长　张　艾　黄秉生
副总编辑　陈　钢　张晓东
金伟忻　屈志坚
钱丽萍（女）　顾雷鸣
纪委书记
《群众》杂志社
总编辑　朱维宁
副总编辑　苗成斌　李克海　李程骅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　任　朱晓明（女）
副主任　张卫东（兼）　林一峰（兼）
魏　然　王汉春　赵芝明
张世祥　赵建军　汤明海
朱铁军（兼）
纪检组长　蒋云峰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江苏省中小企业局、江苏省乡镇企业局）
主　任
副主任　戴跃强　秦　雁　龚怀进
胡学同　高　清　祁　彪
李　强
纪检组长　任晓明
江苏省教育厅
（中共江苏省委教育工委）
厅　长　沈　健
党组书记　书　记　葛道凯
副厅长　朱卫国　曹玉梅（女）　王成斌
苏春海　洪　流
副书记　潘　漫
纪检组长　霍宝柱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厅　长　王　秦
副厅长　段　雄　夏　冰　蒋跃建
蒋　洪
纪检组长　张姬雯（女）
江苏省民族事务委员会
江苏省宗教事务局
主　任　局　长　李国华
副主任　副局长　方未艾（女）
成　坚（女）
周伟文
江苏省公安厅
厅　长　王立科（兼）
副厅长　吴跃章　王　琦　夏存喜
程建东　裴　军
纪检组长　陈建平
政治部主任　汤　楠（女）
江苏省国家安全厅
厅　长　刘　旸
副厅长　陈　军　姜爱国　章　勇
王　彦（女）　徐国平　宋文辉
政治部主任　沈启民
江苏省监察厅
（江苏省预防腐败局）
厅　长　王立平
副厅长　洪慧民　李圣华　沈自力
副局长
江苏省民政厅
厅　长　侯学元
副厅长　钮学兴　戚锡生
刘亚军　沙维伟
纪检组长　孙　钧

江苏省司法厅
厅　长　柳玉祥
副厅长　姜金兵　万　力
周红养　张亦军（女）
纪检组长　轩　杰
政治部主任　赵庭朴
江苏省财政厅
厅　长　刘捍东
副厅长　宋义武　王汉增　赵　光
李建平
纪检组长　韩　虹（女）
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厅　长　谭　颖（女）
副厅长　刘德民　刘小群　相伯伟
朱从明　陈　健
纪检组长　陈良灵
江苏省国土资源厅
厅　长　李侃桢
副厅长　潘正勤（兼）　刘　聪
魏红军　吴震强　祖耀升
李如海　李　闽
纪检组长　孙　军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厅　长　陈蒙蒙
副厅长　秦亚东　于红霞（女）
陈志鹏
纪检组长　王金泉
总工程师　刘建琳（女）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厅　　长　周　岚（女）
党组书记　顾小平
副厅长　顾小平　宋如亚　刘大威
杜学伦　张　鑑　陈浩东
纪检组长　袁　丁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厅　　长　游庆仲
党组书记　刘广忠
副厅长　刘广忠　王永安　汪祝君
梅正荣　陆留生　丁　峰
金　凌　丁军华
张水芳（女，兼）
纪检组长　陈宏程
总工程师　惠先宝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
主　任　吴沛良
副主任　夏春胜　祝保平　李俊超
唐铁飞（兼）　张坚勇　徐惠中
蔡　恒　沈建辉（兼）
纪检组长　谢国华
总畜牧兽医师　黄　焱
江苏省水利厅
厅　长　李亚平
副厅长　陶长生　张劲松　朱海生
叶　健
纪检组长　李陆玖
总工程师
江苏省商务厅
厅　长　马明龙
副厅长　笪家祥　陈晓梅（女）　朱益民
江　桦（女）　孙　津
纪检组长　姜　昕
江苏省文化厅
厅　长　徐耀新
副厅长　马　宁　吴晓林　裴　旭
龚　良　方标军
纪检组长　刘爱华（女）
江苏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主　任　王咏红（女）
副主任　何小鹏　徐东红（女）　汪　华
兰　青　李少冬
纪检组长　周政兴
江苏省审计厅
厅　长　顾树生
副厅长　葛笑天　褚宗明　王晓红（女）
纪检组长　鄂忠伟
总审计师　葛红民
江苏省政府外事办公室
主　任　费少云
副主任　黄锡强　周　暐　张松平
孙　轶
纪检组长　薛　锋
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　任　　徐郭平
副主任　　蔡荣国　李　琨　王宁生
纪委书记　沈建生
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党组书记　刘捍东（兼）
局　长　江建平
副局长　倪静石　陈茂锋　陈　筠（女）
张　滢（女）
纪检组长　廖建明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局　长　王元慧（女）
副局长　杨卫东　孙连才　吴永才
王俊胜　李　杰
纪检组长　吴应年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局　长　刘大旺
副局长　孙春雷　张　前　邱少敏
黄运海　李景辉　冯新南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局　长　莫宗通
副局长　朱勤虎　俞善浚　王　越
樊路宏
食品药品安全总监
江苏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局　长　焦建俊
副局长　申彭建　于国民　吴以桥
罗舒泽　尹晓平
江苏省体育局
局　长　陈　刚
副局长　颜争鸣　刘　彤　王志光
王伟中
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江苏煤矿安全监察局
局　长　陈正邦
副局长　赵利复　喻鸿斌　徐　林
陈忠伟　赵启凤
纪检组长　姜　坚
总工程师　杨树民
江苏省统计局
局　长　徐　莹
副局长　彭小年　刘兴远　张　明
费丽明
总统计师　周国强
江苏省旅游局
局　长　秦景安
副局长　周　旭　陈　芬（女）　詹庚庆
经圣贤
江苏省粮食局
局　长　陈　杰
副局长　季俊秋（女）　朱新华　张生彬
陈一兵
江苏省海洋与渔业局
局　长　汤建鸣
副局长　沈　毅　夏前宝　林建华
张建军
江苏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局　长　杨　桦（女）
副局长　沈伟新　于洪军　张　钧
黄　冲
江苏省民防局
（江苏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局　长　主　任　钱国超
副局长　副主任　沈　斌　彭万清
杨建国　金　川（兼）
江苏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
主　任　王　华
副主任　孙　彬　徐开信　杜　伟
江苏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
主　任　于爱荣
副主任　高建新　周福莲（女）　徐　卫
马太建
江苏省人民政府研究室
主　任　郑　焱
副主任　刘惟蓝　沈　和
江苏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主　任　查斌仪

副主任　聂振平
江苏省人民政府参事室
主　任　王庆五
副主任　张岩磊　邹立靖
江苏省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主　任　方　伟
副主任　程裕松　胥家鸣
纪检组长　甘　萍（女）
江苏省信访局
局　长　孔海燕（女）
副局长　王传东　柏长岭
信访督查专员　申湘琴（女）
江苏省地质矿产勘查局
局　长　潘正勤
副局长　陈国祥
江苏省铁路办公室
主　任　刘广忠（兼）
副主任　俞　强
江苏省总工会
主　席　邢春宁（女）
副主席　王爱平（女）　周　英（女,兼）
沈桂明（兼）　曹　海　马永青
张海涛
纪检组长　骆凤琴（女）
共青团江苏省委
书　记　王　伟
副书记　蒋　敏（女）　司　勇
江苏省妇女联合会
主　席　缪志红（女）
副主席　顾　敏（女）　张　勤（女）
侯晶晶（女，兼）
孙晓云（女，兼）
肖　梅（女，兼）
叶美兰（女，兼）
崔　娟（女）
江苏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主　席　章剑华
副主席　刘旭东　朱昌耀（兼）
柯　军（兼）　孙晓云（女,兼）
陶泽如（兼）　盛小云（女,兼）
刘仲宝（兼）　李朝润（兼）
陈国欢（兼）　卜　宇（兼）
徐黄生（兼）　周京新（兼）
高　云（兼）
书记处书记　刘旭东　王　建
江苏省作家协会
主　席　范小青（女）
党组书记　韩松林
副主席　朱苏进（兼）　苏　童（兼）
叶兆言（兼）　周梅森（兼）
储福金（兼）　毕飞宇（兼）
丁　帆（兼）　许　钧（兼）
张文宝（兼）　鲁　敏（女,兼）
汪　政　王　尧（兼）
祁　智（兼）　叶　弥（女,兼）
书记处书记　王　朔　汪　政　贾梦玮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主　席　陈　骏（兼）
党组书记　陈惠娟（女）
副主席　陈惠娟（女）
刘志红（女，兼）
祝世宁（兼）　张建云（兼）
黄　维（兼）　缪昌文（兼）
王广基（兼）　朱怀诚（兼）
易中懿（兼）　胡敏强（兼）
尤肖虎（兼）　杨　辉（兼）
孙力斌（兼）　郁霞秋（女,兼）
任晋生（兼）　阮仁良
冯少东　徐春生
江苏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主　席　史　宇
副主席　镇　翔　宫　琳（女）
黄　维（兼）　李　琨（兼）
张辰宇（兼）　曾焕沙（兼）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主　席　张异宾（兼）
党组书记　刘德海
副主席　刘德海　汪兴国　陈建刚（兼）
双传学（兼）　崔广怀（兼）
杨　明（兼）　洪　流（兼）
郑　焱（兼）　刘旺洪（兼）
樊和平（兼）　朱晓进（兼）
陈章龙（兼）　王卓君（兼）
夏锦文（兼）　任　平（兼）
叶南客（兼）　徐之顺
江苏省残疾人联合会
理事长　高晓平
副理事长　肖　敏（女）　蔡振康
胡乃亮　杜晓镇
江苏省社会科学院
院　长　王庆五
副院长　刘旺洪　樊和平　吴先满
江苏省社会主义学院
院　长　朱晓进（兼）
党组书记　周和平
副院长　周和平　唐旭明　魏晓蕾（女）
江苏省供销合作总社
主　任　诸纪录
副主任　徐筱棣　窦立夫　袁森林
监事会主任　郭乃红
江苏省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
主　任　吕德明
副主任　刘宏伟　王文斌
江苏省人民政府驻山西办事处
主　任
江苏省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
主　任　王建康
副主任　袁功民　张瑞兴
江苏省人民政府驻深圳办事处
（江苏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主　任　李乐民
副主任　宋中明　蔡南太
江苏省人民政府驻西北办事处
主　任　吕德明（兼）
副主任　刘浩春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朱铁军
副主任　浦荣皋　钱　江
江苏沿海地区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　任　林一峰
副主任　乔德正　王晓辉　王辽宁
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台　长　董事长　卜　宇
总经理　副台长　黄　信
副总长　副总经理　徐敢峰　陈　辉
李　声　顾建国
纪委书记　蒋宏宾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出版总社）
董事长　社　长　张建康
总经理　周　斌
党委书记　王译萱
副总经理　王译萱　孙真福　周建军
叶建成
纪委书记　汪维宏
江苏省演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郑泽云
总经理　柯　军
副总经理　刘金星　赵京利（女）
苏启大　杜小甦
江苏省对口支援新疆伊犁州前方指挥部
总指挥　潘道津
副总指挥　何　平　张明华
纪委书记　彭　忠
江苏省对口支援新疆克州前方指挥部
总指挥　关永健
副总指挥　季　辉
纪委书记　姜　东
江苏省对口支援西藏拉萨市前方指挥部
总指挥　胡　洪
副总指挥　方桂林　王国臣

江苏省十二届人大专门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

江苏省人大法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
副主任委员 孙如林 邵伟明 王腊生
江苏省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
主任委员 刘成林
副主任委员 顾汉萍（女） 邵木金
江苏省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
主任委员 赵耿毅（女）
副主任委员 董启彬 王晨曦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
主 任 张京霞（女）
副主任 梁学忠 黄宝荣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
主 任
副主任 陈海燕 孙晋芳（女） 胡晓抒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民族宗教侨务委员会
主 任 邵 军
副主任 唐 建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环境资源城乡建设委员会
主 任 夏 鸣
副主任 陈为民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联络委员会
主 任 陈继福
副主任 张平平（女）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外事委员会
主 任 滕 勇
副主任 孔新宁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主 任 孙如林
副主任 王腊生 李后龙 赵建阳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
主 任 赵耿毅（女）
副主任 吕小鹏

江苏省十一届政协专门委员会

江苏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主 任 朱步楼
副主任 庄同保 陆 群（女）
吴晓蓓（女）
尹 毅 杨金荣
江苏省政协学习委员会
主 任 徐国柱
副主任 张颢瀚 唐金土 刘守华
汪 琼 舒小平 林敏洁（女）
江苏省政协文史委员会
主 任 黄 健
副主任 苏振远 崔广怀 苏炳根
徐忆农（女） 叶兆言
江苏省政协经济委员会
主 任
副主任 郭 辉 王 建 郝星辰
张金城 陆国庆
江苏省政协科学技术委员会
主 任 罗立民
副主任 徐 立 王向明 张兴中
吴建华（女） 叶 勇
王志坚 黄华业
江苏省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
主 任 孙燕丽（女）
副主任 唐庆宁 丁仁杰 江志红（女）
王银堂 孙 甫
江苏省政协教育文化委员会
主 任 江里程
副主任 丁晓昌 范小青（女） 刘文平
郭进成 吴胜兴 陈建生
江苏省政协医卫体育委员会
主 任 李一宁
副主任 殷宝林 王 虹（女） 陈涤平
史 明 滕皋军 陈绍良
江苏省政协社会法制（民族宗教）委员会
主 任 邵建东
副主任 沈 成 朱华仁 周卫国
徐祖坚 张克运 魏青松
李丽珍（女）
江苏省政协港澳台侨（外事）委员会
主 任 刘 方
副主任 周和平 钱兴荣 史 宇
余成安 殷志强 舒华忠
吴 铁 蔡建国

二级局单位

江苏省物价局
局 长 张卫东
江苏省国家保密工作局
局 长 张莉莉（女）
江苏省委机要局
局 长 张笛申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漆冠山
江苏省无线电管理局
局 长 张文浩
江苏省监狱管理局
第一政委 柳玉祥（兼）
局 长 姜金兵
政 委 刘保民
江苏省知识产权局
局 长 支苏平（女）
江苏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
主 任 秦 雁
江苏省林业局
局 长 夏春胜
江苏省能源局
局 长 杭 海
江苏省公务员局
局 长 梅仕城
江苏省农业资源开发局
局 长 唐铁飞
江苏省农业机械管理局
局 长 沈建辉
江苏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局 长 施建石
江苏省水利工程建设局
局 长 朱海生
江苏省交通工程建设局
局 长
江苏省文物局
局 长 刘谨胜
江苏省地方统计调查局
局 长 王当龄
江苏省贸促会
会 长 笪家祥
《扬子晚报》
总编辑 王文坚
江苏省信息中心
主 任 周荣华
江苏省工程咨询中心
主 任 张党良
江苏省招标中心
主 任 熊建国
南京博物院
院 长 龚 良
党委书记 孙 虎
南京图书馆
馆 长 徐小跃
党委书记 韩显红
江苏省国画院
院 长 周京新
江苏省红十字会
会 长 何 权（兼）
党组书记 盛 放
江苏省教育考试院
院 长 鞠 勤
党委书记 林 伟
江苏中江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总编辑 张晓东

中央部门管理单位

新华社江苏分社
社 长 王存理
副社长 华卫列（女） 李 灿

南京海关
关　长　薛金楼
副关长　叶震林　叶　建　张　衡
纪检组长　栗晋斌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
局　长　袁瑞青
副局长　王　鹏　耿力扬
纪检组长　王　鹏
江苏省烟草专卖局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
局　长　总经理　董秀明
副总经理　刘加荣
副局长　刘培峰
纪检组长　朱亚涛
总会计师　余慧强
江苏省国家税务局
局　长　胡道新
副局长　葛元力　刘伯羽　姜跃生
周柏柯
纪检组长　郑力坚
总会计师　程明红（女）
总审计师　张爱球
总经济师　张　健
江苏省气象局
局　长　翟武全
副局长　任　健　濮梅娟（女）　杨金彪
纪检组长　顾亚进
江苏省地震局
局　长　倪岳伟
副局长　刘建达　刘红桂　鹿其玉
纪检组长　付跃武
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局　长　王　伟
副局长　陈建东　卢艳光（女）
顾华丰　卢钟山　王续刚
纪检组长　王　平
江苏航天管理局
局　长　胡建军
江苏海事局
局　长　马小峰
副局长　王秀峰　王士明　徐　伟
纪检组长　缪昌文
审计署驻南京特派员办事处
特派员　周敦祥
副特派员　钱夫中　刘　军　王平凡
纪检组长　张文莉（女）
财政部驻江苏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
监察专员　臧雪涛
副监察专员　薛鑫堂　杨　光
纪检组长　杨　光
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
总队长　邓盛平
副总队长　包明楚　张晓卫
纪检组长　徐　恺
总统计师　庄龙德
华东环境保护督查中心
主　任　高振宁
副主任　杨永康　刘国才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江苏省分公司
总经理　王曙东
副总经理　许定才　江淞宁　马小群
纪检组长　韦书胜
江苏中烟工业公司
总经理　曾献兵
副总经理　马　健　宣晓泉　王轩庭
王海龙
纪检组长
总会计师
江苏省邮政管理局
局　长　张水芳（女）
中国船级社江苏分社
总经理　张　凯
党组书记　郑荣军

民主党派　工商联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江苏省委员会
主　委　程崇庆
副主委　殷志强　邹建平　宋余庆
张坚勇　陈星莺（女）
陈　萍（女）　王鸿声
中国民主同盟江苏省委员会
主　委　胡　刚
副主委　王汝成　薛建辉　杨展里
吴胜兴　窦希萍（女）
熊思东
中国民主建国会江苏省委员会
主　委　洪慧民
副主委　殷云飞　孙大亮　华博雅（女）
王克胜　李心合　郝星辰
邵　明　周晓敏（女）　常本春
中国民主促进会江苏省委员会
主　委　朱晓进
副主委　高　云　黄蓓佳（女）　刘　锋
张　昕　马余强　陈　华（女）
朱毅民
中国农工民主党江苏省委员会
主　委　周健民
副主委　黄　煌　孙建方　曹锡荣
余伯阳　王　水　吴智深
郑丽敏（女）　吴建坤　沙　勇
中国致公党江苏省委员会
主　委　麻建国
副主委　高　瑛（女）　杨德才　胡勤刚
徐利明　沈仁芳　吴晓蓓（女）
九三学社江苏省委员会
主　委　周　岚（女）
副主委　钱海鑫　罗立民　叶　勇
高　抒　段　雄　杨湘宁
李　奇　程　红（女）
江苏省工商业联合会
主　席　许仲梓
党组书记　杨　勇
副主席　杨　勇　桂德祥　何昌林
陆　群（女）　姜成林
张桂平（兼）　陈建华（兼）
孙力斌（兼）　高德康（兼）
朱国平（兼）　杨占勇（兼）
吴培服（兼）　姚东明（兼）
胡庆华（兼）　袁亚非（兼）
孙为民（兼）　蒋锡培（兼）
崔根良（兼）　王振华（兼）
孙飘扬（兼）　陆云芳（女,兼）

市县（市区）领导名录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市

1. 党委
书　记　吴政隆
副书记　缪瑞林　龙　翔
常　委　刘以安　沈文祖　李世贵
罗　群　徐锦辉　郭腊军
陈　勇　蔡丽新（女）　杨学鹏
2. 人大常委会
主　任　陈绍泽
副主任　李　琦　单景南　李　奇
臧正金　林克勤
3. 政府
市　长　缪瑞林
副市长　刘以安　华　静（女）　胡万进
黄　澜　储永宏　孙建友
谢志成
4. 政协
主　席　沈　健
副主席　徐金万　殷云飞　王建华
邹建平　胡勤刚　陆平贵
陈　华（女）　吴卫国
玄武区
书　　记　徐曙海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　萍（女）
代 区 长　穆耕林
政协主席　邱小凡
秦淮区
书　　记　曹路宝

人大常委会主任　金　辉
区　　长　林　涛
政协主席　刘　凡（女）

建邺区

书　　记　张　俊
人大常委会主任　汤倩一（女）
区　　长　闵一峰
政协主席　庄　立

鼓楼区

书　　记　张一新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根宝
区　　长　刘　军
政协主席　王隆京

栖霞区

书　　记　邢正军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汉桥
代 区 长　黎　辉
政协主席　夏　宁

雨花台区

书　　记　黄　河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杨　明
区　　长　李世峰
政协主席　黄唯佳（女）

江宁区

书　　记　李世贵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国亮
代 区 长　祁豫玮
政协主席　孙桂明

浦口区

书　　记　瞿为民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好平
区　　长　王　磊
政协主席　邓　林

六合区

书　　记　谢志成
人大常委会主任　彭家龙
区　　长　戴华杰
政协主席　向　军

溧水区

书　　记　谢　元
人大常委会主任　尹昭伦
区　　长　薛凤冠
政协主席　朱克成

高淳区

书　　记　霍慧萍（女）
人大常委会主任
区　　长　吴勇强
政协主席　史剑波

苏州市

1. 党委
书　记　周乃翔
副书记　曲福田　朱　民
常　委　陆　新　王　翔　杨　晋
马士光　徐惠民　黄爱军
吴庆文　盛　蕾（女）　俞杏楠
姚林荣

2. 人大常委会
主　任　陈振一
副主任　徐国强　曹福龙　钱海鑫
周玉龙　游　膺

3. 政府
市　长　曲福田
副市长　王　翔　吴庆文　王鸿声
徐美健　李京生

4. 政协
主　席　高雪坤
副主席　曹新平　周向群（女）　张跃进
姚东明　赵鹤鸣　蒋来清
王跃山（女）　谢　鸣　张　昕

张家港市

书　　记　朱立凡
人大常委会主任　高建刚
代 市 长　黄　戟
政协主席　单玉珍（女）

常熟市

书　　记　王　飏
人大常委会主任　秦卫星（女）
代 市 长　周勤第
政协主席　徐永达

昆山市

书　　记　姚林荣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雪纯
市　　长　杜小刚
政协主席　冯仁新

太仓市

书　　记　沈　觅
人大常委会主任　陆卫其
代 市 长　王建国
政协主席　邱震德

吴江区

书　　记　梁一波
人大常委会主任　沈金明
区　　长　沈国芳
政协主席　钱　能

吴中区

书　　记　金　洁（女）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炳华
区　　长　唐晓东
政协主席　薛明仁

相城区

书　　记　曹后灵
人大常委会主任　曹后灵
区　　长　查颖冬
政协主席　周天平

虎丘区（高新区）

书　　记　徐美健
人大常委会主任　陈启元
区　　长　周旭东
政协主席　王蔼先（女）

姑苏区（保护区）

书　　记　王庆华
人大常委会主任　方培华
代 区 长　许　刚
政协主席　周建华

无锡市

1. 党委
书　记　李小敏
副书记　汪　泉　徐　劼
常　委　黄　钦　周　英（女）　陈德荣
张叶飞　王国中　陈金虎
王唤春　柳江南

2. 人大常委会
主　任　姚建华
副主任　丁大卫　赵志新　曹锡荣
滕兰英（女）　吴峰枫

3. 政府
市　长　汪　泉
副市长　黄　钦　华博雅（女）　谢晓军
朱爱勋　刘　霞（女）　王进健
叶万彬（挂职）

4. 政协
主　席　周敏炜
副主席　蔡捷敏　孙志亮　章一中
蒋伟坚　蒋　达　张丽霞（女）

江阴市

书　　记　陈金虎
人大常委会主任
代 市 长　蔡叶明
政协主席　徐冬青

宜兴市

书　　记　沈　建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中苏
市　　长　张立军
政协主席　邵亚群

梁溪区

书　　记　徐　劼
人大常委会主任　邹士辉
区　　长　秦咏薪
政协主席　陈锡明

锡山区

书　　记　陆志坚
人大常委会主任　蒋　群
区　　长　顾中明
政协主席　章红新

惠山区
书　　记　吴仲林
人大常委会主任　顾智杰
区　　长　李秋峰
政协主席　陈　燕（女）

滨湖区
书　　记　袁　飞
人大常委会主任　许新宇
区　　长　陈锡伦
政协主席　刘洪兴

新吴区
书　　记　魏　多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明烈
区　　长　封晓春
政协主席　刘蓓红（女）

新北区
书　　记　周　斌
人大常委会主任　陆　敏
区　　长　陈正春
政协主席　汤建龙

天宁区
书　　记　宋建伟
人大常委会主任　蒋　耀
区　　长　许小波
政协主席　顾卫东

钟楼区
书　　记　赵正斌
人大常委会主任　赵正斌
区　　长　董彩凤（女）
政协主席　张晓平

丹徒区
书　　记　陈　琳（女）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幸福
区　　长　张映桥
政协主席　徐新祥

京口区
书　　记　裔玉乾
人大常委会主任　施正中
代 区 长　殷　敏（女）
政协主席　孙国平

润州区
书　　记　王冬生
人大常委会主任　范永放
区　　长　高国成
政协主席　蔡文龙

常州市

1. 党委
书　记　阎　立
副书记　费高云　徐　缨（女）
常　委　张春福　韩九云　徐光辉
蔡　骏　刘　伟　曹佳中
周昌明　周　斌

2. 人大常委会
主　任　阎　立
副主任　俞志平　贾宝中　（女）　邵　明
张东海　盛建良

3. 政府
市　长　费高云
副市长　曹佳中　张耀钢　李小平
张云云（女）　方国强　史志军
常和平

4. 政协
主　席　邹宏国
副主席　居丽琴（女）　张跃（女）
朱晓敏　蒋必彪　卢明康
陈建国　何玉清　范寿柏

溧阳市
书　　记　蒋　锋
人大常委会主任　周建明
市　　长　徐华勤
政协主席　狄立新

金坛区
书　　记　狄志强
人大常委会主任
代 区 长　沈　东
政协主席　王国胜

武进区
书　　记　史志军
人大常委会主任　臧建中
区　　长　戴士福
政协主席　张建新

镇江市

1. 党委
书　记　夏锦文
副书记　朱晓明（女）　李雪峰
常　委　倪　斌　童国祥　曹　寅
黄利民　李　健　秦海涛
郭　建　裔玉乾

2. 人大常委会
主　任　夏锦文
副主任　张庆生　陈　苏　王　萍（女）
鄂金书　凌　苏

3. 政府
市　长　朱晓明（女）
副市长　倪　斌　王常生　胡宗元
雷志强　曹丽虹（女）　孙晓南
詹立风　陈金观

4. 政协
主　席　李国忠
副主席　宋余庆　卢章平　宦祥宝
徐　平　王荣正　朱开宝
朱云峰　卢道富

丹阳市
书　　记　陈可可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忠法
代 市 长　黄春年
政协主席　张仁海

句容市
书　　记　许　文
人大常委会主任　文雁才
代 市 长　潘　群
政协主席　孙昌桂（女）

扬中市
书　　记　潘早云
人大常委会主任　冯锦跃
代 市 长　张德军
政协主席　施健华

扬州市

1. 党委
书　记　谢正义
副书记　张爱军　丁　纯
常　委　陈　扬　许建树　张宝娟（女）
孔令俊　李　航　陈锴竑
姜　龙　王炳松

2. 人大常委会
主　任　谢正义
副主任　陈卫庆　袁秋年　卢桂平
王玉新

3. 政府
代市长　张爱军
副市长　陈　扬　闻道才　董玉海
丁　一　宫文飞　何金发
汪志坚（挂职）

4. 政协
主　席　洪锦华
副主席　杨明荣　王克胜　程吉林
王静成　刘在銮　倪士俊
朱　妍（女）

宝应县
书　　记　王炳松
人大常委会主任　周玉宝
县　　长　王逍霄
政协主席　秦有芳

高邮市
书　　记　勾凤诚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秋红（女）
市　　长　潘学元
政协主席　徐永宝

仪征市
书　　记　张震宇
人大常委会主任　刘本义
市　　长　朱柏兴
政协主席　赵　明

江都区
书　　记　蒋爱祥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永庭
区　　长　韦　峰
政协主席　许　煜

邗江区
书　　记　张耀武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庭国
区　　长　钱　峰
政协主席　陈佳宏

广陵区
书　　记　张长金（女）
人大常委会主任　赵长松
代 区 长　徐长金
政协主席　刘春晓

泰州市

1. 党委
书　记　蓝绍敏
副书记　史立军　卢佩民
常　委　张国梁　陆春云　汤成快
　　李国强　常胜梅（女）　杨　杰
　　张余松　李　伟
2. 人大常委会
主　任　蓝绍敏
副主任　高纪明　陶幸蓉（女）　丁士宏
　　戴胜利　王　建
3. 政府
市　长　史立军
副市长　杨　杰　孔德平　王学锋（女）
　　陈明冠　杜荣良
　　范　玲(女,挂职）　托里坤(挂职）
4. 政协
主　席　王守法
副主席　王　东　姚社成　黄立红（女）
　　仲建生　奚爱国　董　勤（女）
　　蔡德熙　陆晓声

靖江市
书　　记　赵　叶
人大常委会主任　高亚梓
代 市 长　叶冬华
政协主席　尤　红

泰兴市
书　　记　张育林
人大常委会主任　孙　云
代 市 长　刘志明
政协主席　丁　亚

兴化市
书　　记　李卫国
人大常委会主任　卞正祥
代 市 长　黄红旗
政协主席　吉天鹏

海陵区
书　　记　徐克俭
人大常委会主任　崔国庆
区　　长　陈　翔
政协主席　季玉平

高港区
书　　记　顾　萍（女）
人大常委会主任　赵晓玲（女）
代 区 长　孙宏建
政协主席　韩　亚

姜堰区
书　　记　李　伟
人大常委会主任　申泰州
区　　长　李文飙
政协主席　仲亚岭

南通市

1. 党委
书　记　陆志鹏
副书记　韩立明（女）　张兆江
常　委　苏西群　沈　雷　单晓鸣（女）
　　冯　军　王剑锋　韩　方
　　姜永华　宋乐伟
2. 人大常委会
主　任　陆志鹏
副主任　陈　斌　曹　斌　刘　璠
　　施建中　程　静（女）
3. 政府
市　长　韩立明（女）
副市长　单晓鸣（女）　王剑锋　朱　晋
　　赵闻斌　孙建华　徐新民
　　陈　旭
4. 政协
主　席　王德忠
副主席　杨展里　秦剑平　徐守铭
　　陈宋义　尹建炉　殷　雄
　　屈宝贤　顾诺之

海安县
书　　记　陆卫东
人大常委会主任　孙进基
县　　长　顾国标
政协主席　周宗泉

如皋市
书　　记　陈晓东
人大常委会主任　谢新民
代 市 长　何益军
政协主席

如东县
书　　记　潘建华
人大常委会主任
代 县 长　沈峻峰
政协主席　陈建华

海门市
书　　记　陈　勇
人大常委会主任
市　　长　杨曹明
政协主席　陆一飞

启东市
书　　记　徐　锋
人大常委会主任　徐　锋
市　　长　黄卫锋
政协主席　顾云峰

通州区
书　　记　宋乐伟
人大常委会主任
区　　长　陈永红
政协主席　宋乐伟

崇川区
书　　记　吴　旭
人大常委会主任　吴　旭
区　　长　陈　俊
政协主席　俞汉林

港闸区
书　　记　沈红星
人大常委会主任　沈红星
区　　长　曹金海
政协主席

盐城市

1. 党委
书　记　王荣平
副书记　戴　源　戴元湖
常　委　庄兆林　张礼祥　陈红红（女）
　　潘道津　尹卫东　王　荣
　　王小红（女）　杨　军
2. 人大常委会
主　任
副主任　周德祥　丁　宇　曹友琥
　　谷家栋　肖紫英（女）
3. 政府
代市长　戴　源
副市长　庄兆林　周绍泉　吴晓丹（女）
　　崔　浩　葛启发　李逸浩
　　邹毅实　王巧全
4. 政协
主　席　李　驰
副主席　马成志　吕拔生　蒋婉求（女）
　　孙长春　王锦胜　尹金来
　　沈洪清

东台市
书　　记　陈卫红（女）
人大常委会主任　崔　康
代 市 长　王旭东
政协主席　鲍　宇

大丰区
书　　记　王　荣
人大常委会主任　吴家祥
区　　长　宋　勇
政协主席　韦　新

盐都区
书　　记　羊维达
人大常委会主任　穆　芹（女）
区　　长　吴本辉
政协主席　顾其斌

亭湖区
书　　记　李东成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东成
区　　长　张宏春
政协主席　吕　锦

射阳县
书　　记　戴荣江
人大常委会主任　戴荣江
县　　长　唐　敬
政协主席　王　勇

建湖县
书　　记　陈　平
人大常委会主任　陈　平
县　　长　薛盛堂
政协主席　张连国

阜宁县
书　　记　顾云岭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　强
县　　长　徐华明
政协主席　仇学善

滨海县
书　　记　钱武华
人大常委会主任
代 县 长　刘永轩
政协主席　许松柏

响水县
书　　记　崔爱国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杨毅坚
县　　长　单永红
政协主席　裴彦贵

淮安市

1. 党委
书　　记　姚晓东
副书记　惠建林　练月琴（女）
常　　委　张　彤（女）　戚寿余　陈　涛
张正军　李晓雷　唐道伦
赵洪权　李　森

2. 人大常委会
主　　任　姚晓东
副主任　陈洪玉　陆长苏（女）　李　冰
刘　华　王海平

3. 政府
市　　长　惠建林
副市长　戚寿余　王红红（女）　王兴尧
吉子俊　刘必权

4. 政协
主　　席　王维凯
副主席　程　刚　李玉峰　范更生
刘学军（援疆）　仲　波　孙晓阳

清江浦区
书　　记　仲凤笔
人大常委会主任
区　　长
政协主席

淮安区
书　　记　徐子佳
人大常委会主任　蒋必海
区　　长　施恩佩
政协主席　刘建平

淮阴区
书　　记　刘泽宇
人大常委会主任　陆益民
区　　长　朱晓波
政协主席　葛志胜

洪泽区
书　　记　朱亚文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杨步新
县　　长　殷　强
政协主席　陈继信

涟水县
书　　记　王向红（女）
人大常委会主任　别纯海
代 县 长　时　勇
政协主席

盱眙县
书　　记　梁三元
人大常委会主任　姚玉祥
代 县 长　朱海波
政协主席　胡启新

金湖县
书　　记　张志勇
人大常委会主任　毛文博
代 县 长　徐亚平
政协主席　罗金昌

宿迁市

1. 党委
书　　记　魏国强
副书记　王天琦　王　益
常　　委　赵正兰（女）　沈海斌
李桂琴（女）　胡家友　张晓伟
张　昊　过利平　冯　岩

2. 人大常委会
主　　任　魏国强
副主任　叶　辉　杨明强　薛启书
徐　德

3. 政府
市　　长　王天琦
副市长　沈海斌　赵丽丽（女）　曹秀明
方文浜（挂职）　李荣锦　江　海

4. 政协
主　　席　卜　平
副主席　张华贤　华志明　丁立江
李志宏　陈学平　何　通
武　倩（女）　薛永干

沭阳县
书　　记　胡建军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庚绪
县　　长　卞建军
政协主席　丁晓平（女）

泗阳县
书　　记　徐勤忠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业珍（女）
代 县 长　马　伟
政协主席

泗洪县
书　　记　王晓东
人大常委会主任　朱发生
代 县 长　李爱华
政协主席　冯同军

宿豫区
书　　记　刘海红（女）
人大常委会主任　袁昌华
区　　长　刘士武
政协主席　王占军

宿城区
书　　记　裴承前
人大常委会主任　冯新岩
区　　长　张　辉
政协主席　周立保

徐州市

1. 市委
书　　记　张国华
副书记　周铁根　杨时云
常　　委　徐大勇　张赴宁　冯其谱
房益旺　董向阳　王安顺
吴新福　韩冬梅（女）

2. 人大常委会
主　　任　刘忠达
副主任　赵保华　李君超　束志明
袁建芬（女）　周建洪

3. 政府
市　　长　周铁根

副市长 王安顺 周宝纯 李 燕（女）
冯兴振 陈 辉 徐东海

4. 政协

主 席 李荣启

副主席 冯正刚 孙晓青 孙红旗
陈新生 陈 萍（女） 张爱军
王 军 李靖华

丰 县

书 记

人大常委会主任

县 长 王克华

政协主席

沛 县

书 记 李淑侠（女）

人大常委会主任 胡成彪

县 长 吴卫东

政协主席 刘广远

睢宁县

书 记 贾兴民

人大常委会主任 赵 李

县 长 朱明泉

政协主席 刘礼春

邳州市

书 记 陈 静

人大常委会主任

代 市 长 唐 健

政协主席 李继忠

新沂市

书 记 王成长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长征

代 市 长 陈堂清

政协主席 郑彦芳

铜山区

书 记 王维峰

人大常委会主任 孙 健

区 长 刘广民

政协主席 白有庆

贾汪区

书 记 曹 志

人大常委会主任 曹 志

代 区 长 张 克

政协主席 李 健

鼓楼区

书 记 龚维芳（女）

人大常委会主任

代 区 长 罗德清

政协主席 孙宗响

云龙区

书 记 方正华

人大常委会主任

代 区 长 周天文

政协主席 李学东

泉山区

书 记 赵兴友

人大常委会主任 曹东伟

区 长 吴 君

政协主席 王晓龙

连云港市

1. 党委

书 记 杨省世

副书记 项雪龙 万闻华（女）

常 委 关永健 王加培 滕 雯（女）
刘海涛 曹卫东 王东升
王立斌

2. 人大常委会

主 任 杨省世

副主任 董恕娟（女） 李国章 郑 平
于丽华（女） 徐大勇

3. 政府

市 长 项雪龙

副市长 王加培 董春科 尹哲强
吴海云（女） 徐家保 王永生
王开宇（挂职）

4. 政协

主 席 张同生

副主席 曹佳鸣 赵 波 范忠华（女）
方 韬 黄咏梅（女） 鲁 林
舒小平

东海县

书 记 朱国兵

人大常委会主任 陈启发

县 长 高美峰

政协主席 何东明

灌云县

书 记 左 军

人大常委会主任 孙 毅

县 长 朱兴波

政协主席 汪 辉

灌南县

书 记 李振峰

人大常委会主任 夏苏明

县 长 商振江

政协主席 温玉高

赣榆区

书 记 孙爱华

人大常委会主任

区 长 唐光普

政协主席 杨淑之

海州区

书 记 王立斌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建明

区 长 单晓敏（女）

政协主席 汤成元

连云区

书 记 陈书军

人大常委会主任 朱其松

区 长 唐世海

政协主席 丁维杰

（省委组织部供稿）

统 计 资 料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江苏国民经济占全国的比重 （2016 年）

指 标	全 国	江 苏	江苏占全国的比重（%）
土地面积（万平方公里）	960	10.72	1.1
年末总人口（万人）	138271	7998.60	5.8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744127	76086.17	10.2
第一产业	63671	4077.18	6.4
第二产业	296236	33550.53	11.3
第三产业	384221	38458.46	10.0
人均生产总值（元）	53980	95257	高 41277 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59552	8121.23	5.1
固定资产投资（含农户）（亿元）	606466	49663.21	8.2
# 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	596501	49370.85	8.3
# 房地产开发	102581	8956.37	8.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32316	28707.12	8.6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243386	33634.82	13.8
# 出口	138455	21063.18	15.2
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在校生（万人）	2696	174.58	6.5
卫生机构床位数（万张）	741	44.31	6.0
卫生技术人员（万人）	845	51.71	6.1
# 执业（助理）医师	319	20.47	6.4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3821	32070	高 8249 元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3616	40152	高 6536 元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2363	17606.00	高 5243 元
工农业主要产品产量（万吨）			
粮食	61624	3466.01	5.6
棉花	534	7.38	1.4
油料	3613	131.93	3.7
粗钢	80837	11080.49	13.7
钢材	113801	13469.72	11.8
发电量（亿千瓦小时）	61424.9	4667.73	7.6
水泥（亿吨）	241353	17989.78	7.5
农用化肥（折 100%）	7129	207.17	2.9
化学纤维	4944	1458.19	29.5
布（亿米）	907	91.46	10.1
彩色电视机（万台）	15770	1839.38	11.7
汽车（万辆）	2812	144.89	5.2

全国分省主要指标（一）（2016 年）

地　区	常住人口（万人）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地区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固定资产投资（含农户）（亿元）
全　国	**138271**	**744127**	**6.7**	**53980**	**606465.7**
北　京	2173	24899.3	6.7	114653	7943.9
天　津	1562	17885.4	9.0	115053	12779.4
河　北	7470	31827.9	6.8	42736	31750.0
山　西	3682	12928.3	4.5	35198	14198.0
内蒙古	2520	18632.6	7.2	74069	15080.0
辽　宁	4378	22037.9	−2.5	50314	6692.2
吉　林	2733	14886.2	6.9	54266	13923.2
黑龙江	3799	15386.1	6.1	40432	10648.3
上　海	2420	27466.2	6.8	113615	6755.9
江　苏	**7999**	**76086.2**	**7.8**	**95257**	**49663.2**
浙　江	5590	46485.0	7.5	83538	30276.1
安　徽	6196	24117.9	8.7	39092	27033.4
福　建	3874	28519.2	8.4	73951	23237.4
江　西	4592	18364.4	9.0	40106	19694.2
山　东	9947	67008.2	7.6	67706	53322.9
河　南	9532	40160.0	8.1	42247	40415.1
湖　北	5885	32297.9	8.1	55038	30011.7
湖　南	6822	31244.7	7.9	45931	28353.3
广　东	10999	79512.1	7.5	72787	33303.6
广　西	4838	18245.1	7.3	37876	18236.8
海　南	917	4044.5	7.5	44252	3890.4
重　庆	3048	17558.8	10.7	57902	16048.1
四　川	8262	32680.5	7.7	39695	28812.0
贵　州	3555	11734.4	10.5	33127	13204.0
云　南	4771	14870.0	8.7	31265	16119.4
西　藏	331	1150.1	10.0	35143	1596.0
陕　西	3813	19165.4	7.6	50398	20825.3
甘　肃	2610	7152.0	7.6	27458	9664.0
青　海	593	2572.5	8.0	43531	3528.1
宁　夏	675	3150.1	8.1	46918	3794.2
新　疆	2398	9617.2	7.6	40427	10287.5

全国分省主要指标（二）（2016年）

地　区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出口总额（亿美元）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全　国	**332316.3**	**36855.7**	**20981.5**	**33616**	**12363**
北　京	11005.1	2820.3	518.4	57275	22310
天　津	5635.8	1026.5	442.9	37110	20076
河　北	14364.7	466.2	305.8	28249	11919
山　西	6480.5	166.4	99.3	27352	10082
内蒙古	6700.8	116.2	43.7	32975	11609
辽　宁	13414.1	865.2	430.7	32876	12881
吉　林	7310.4	184.4	42.1	26530	12123
黑龙江	8402.5	165.4	50.4	25736	11832
上　海	10946.6	4338.4	1834.7	57692	25520
江　苏	**28707.1**	**5096.1**	**3193.4**	**40152**	**17606**
浙　江	21970.8	3365.0	2678.6	47237	22866
安　徽	10000.2	443.3	284.4	29156	11720
福　建	11674.5	1568.5	1036.8	36014	14999
江　西	6634.6	400.8	298.1	28673	12138
山　东	30645.8	2342.1	1371.6	34012	13954
河　南	17618.4	711.9	427.9	27233	11697
湖　北	15649.2	393.5	260.2	29386	12725
湖　南	13436.5	262.5	176.7	31284	11930
广　东	34739.1	9555.1	5988.6	37684	14512
广　西	7027.3	478.3	229.6	28324	10359
海　南	1453.7	113.3	21.2	28453	11843
重　庆	7271.4	627.7	406.9	29610	11549
四　川	15601.9	493.2	279.3	28335	11203
贵　州	3709.0	56.9	47.4	26743	8090
云　南	5722.9	198.9	114.8	28611	9020
西　藏	459.4	7.8	4.7	27802	9094
陕　西	7367.6	299.2	158.3	28440	9396
甘　肃	3184.4	68.8	40.9	25693	7457
青　海	767.3	15.2	13.7	26757	8664
宁　夏	850.1	32.7	25.0	27153	9852
新　疆	2825.9	176.6	156.1	28463	10183

江苏的一天

指　标	1978	2000	2005	2010	2015	2016
每天创造的财富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0.68	23.43	50.96	113.49	192.10	208.46
第一产业	0.19	2.87	4.00	6.96	10.92	11.17
第二产业	0.36	12.15	28.84	59.60	87.79	91.92
第三产业	0.14	8.41	18.12	46.94	93.39	105.37
＃工业	0.32	10.54	25.86	52.82	76.70	80.93
建筑业	0.04	1.61	2.97	6.78	11.11	11.43
房地产业	0.02	0.82	2.19	7.13	10.29	11.76
财政收入（亿元）	0.17	2.37	8.56	32.17	48.88	53.33
粮食（万吨）	6.58	8.51	7.77	8.86	9.76	9.50
猪牛羊肉（吨）		6230	6633	6135	6499	6239
水产品（吨）	1089	8460	10648	12615	14304	14333
粗钢（万吨）	0.15	1.69	9.00	17.10	30.12	30.36
钢材（万吨）	0.17	3.84	11.86	24.99	37.15	36.90
发电量（亿千瓦小时）	0.35	2.49	4.90	9.20	11.92	12.79
原煤（万吨）	4.68	6.79	7.72	5.82	5.26	3.75
水泥（万吨）	1.22	12.60	26.24	42.87	49.35	49.29
布（万米）	385	924	1479	2424	2621	2506
每天消费量						
城镇居民每人消费性支出（元）	0.76	14.58	23.62	39.33	68.40	72.42
＃食品烟酒	0.42	6.00	8.78	14.36	19.19	20.24
农村居民每人生活消费支出（元）	0.38	6.40	9.77	17.93	35.29	39.53
＃食品烟酒	0.24	2.79	4.30	6.83	11.17	11.6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0.23	7.97	15.71	37.28	70.90	78.65
每天其他经济活动						
货物运输量（万吨）	40.07	247.77	309.34	516.60	579.86	590.82
旅客运输量（万人）	70.19	293.82	397.82	620.90	421.76	368.78
竣工房屋面积（万平方米）		58.32	69.57	133.04	210.48	205.45
出版报纸（万份）	67.12	639.45	734.25	743.05	735.07	638.55
邮寄函件（万件）	44.66	157.26	115.34	256.44	133.70	91.23
进出口总额（万美元）	117	12504	62450	127614	149483	139620
＃出口	115	7060	33694	74123	92786	87492
实际使用外资（万美元）		1760	3611	7808	6651	6724
每天人口变动和婚姻						
出生人数（人）	2483	1808	1886	2079	1976	2136
死亡人数（人）	968	1299	1436	1470	1535	1538
结婚对数（对）		1365	1293	2074	2153	1962
离婚对数（对）		153	339	439	517	716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　标	单　位	1978	1990	2000	2010	2015	2016
年末人口	万人	5834.32	6766.90	7327.24	7869.34	7976.30	7998.60
＃城镇人口	万人	800.77	1458.94	3040.81	4767.63	5305.83	5416.65
就业人数	万人	2777.72	4225.02	4418.14	4754.68	4758.50	4756.22
＃职工人数	万人	581.50	879.85	673.25	710.58	1552.08	1497.30
＃国有	万人	366.37	536.88	411.40	263.95	294.31	289.86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249.24	1416.50	8553.69	41425.48	70116.38	76086.17
第一产业	亿元	68.71	355.17	1048.34	2540.10	3986.05	4077.18
第二产业	亿元	131.09	692.59	4435.89	21753.93	32044.45	33550.54
第三产业	亿元	49.44	368.74	3069.46	17131.45	34085.88	38458.45
＃工业	亿元	117.10	634.13	3848.52	19277.65	27996.43	29385.87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21.75	356.30	2995.43	22020.73	45905.17	49370.85
＃国有经济	亿元	20.70	134.86	1200.01	4438.46	8901.58	8236.65
集体经济	亿元	1.05	74.87	455.86	902.96	1872.50	806.51
＃房地产开发	亿元		11.71	358.72	4299.38	8153.68	8956.3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61.09	136.20	448.31	4079.86	8028.59	8121.2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亿元	28.38	100.97	591.28	4914.06	9687.58	9981.96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上年 =100	100.1	103.2	100.1	103.8	101.7	102.3
商品零售价格指数	上年 =100	100.2	102.3	98.6	103.2	100.6	100.8
工业品出厂价格指数	上年 =100			101.1	107.3	95.3	98.1
城镇非私营单位职工工资总额	亿元	29.05	184.60	705.36	2841.33	9802.41	10583.16
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	元	513	2129	10299	40505	67200	72684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88	1464	6800	22944	37173	40152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55	884	3595	9118	16257	17606
旅客运输量	亿人	14626	49399	90436	188565	153943	134605
货物运输量	亿吨	25621	48339	107244	226627	211648	215651
港口货物吞吐量	万吨	10183	17002	39200	158977	233289	241487
邮电业务总量	亿元	1.83	9.98	323.45	2194.60	2280.60	3431.23
函件	亿件	1.63	3.30	5.74	9.36	4.88	3.33
年末固定电话用户	万户			1138.06	2498.80	1972.99	1708.33
城市	万户			535.43	1527.80	1217.98	1096.96
农村	万户			602.63	971.00	755.01	611.3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84.79	515.43	2908.46	13606.34	25876.77	28707.12
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4.27	41.39	456.38	4657.93	5456.14	5096.12
进口	亿美元	0.09	11.95	198.69	1952.43	2069.45	1902.68
出口	亿美元	4.18	29.44	257.70	2705.50	3386.68	3193.44
实际使用外资	亿美元		1.41	64.24	284.98	281.74	242.75
接待海外旅游人数	万人	11.33	72.48	160.94	653.55	305.01	329.77
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万人	22.18	158.86	194.24	140.53	118.43	118.42

（续表）

指　标	单　位	1978	1990	2000	2010	2015	2016
高等学校本专科在校学生	万人	6.05	14.69	45.19	164.94	171.57	174.58
中等专业学校在校学生	万人	3.84	13.99	43.62	68.30	51.89	51.13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万人	385.85	281.97	373.64	368.61	284.52	290.10
小学在校学生	万人	868.90	612.29	718.55	398.78	499.64	522.20
图书出版量	亿册	1.94	3.44	3.47	5.17	6.23	6.24
杂志出版量	万册	535	4107	11008	10475	11431	11954
报纸出版量	亿份	2.45	8.27	23.34	27.12	26.39	23.31
卫生机构数	个	9277	12366	12813	30961	31925	32135
＃医院、卫生院	个	2428	2491	2511	2433	2616	2720
床位数	万张	12.29	16.45	17.31	26.97	41.36	44.31
＃医院、卫生院	万张	11.07	14.54	16.18	24.74	38.49	41.50
卫生技术人员数	万人	14.00	21.35	25.36	32.84	48.70	51.71
＃医生	万人	5.70	9.94	11.44	12.90	18.92	20.47
工农业主要产品产量							
粮食	万吨	2400.65	3264.15	3106.63	3235.10	3561.34	3466.01
棉花	万吨	47.54	46.42	31.45	26.08	11.69	7.38
油料	万吨	37.44	112.39	225.65	151.97	143.11	131.93
糖料	万吨	6.88	22.26	28.26	10.27	9.50	9.03
蚕茧	万吨	2.63	12.00	9.01	7.91	4.97	3.95
猪牛羊肉	万吨		158.38	227.41	223.91	237.20	227.73
水产品	万吨	39.76	118.25	308.79	460.44	522.11	523.15
粗钢	万吨	54.51	190.18	617.16	6242.75	10995.17	11080.49
钢材	万吨	60.31	203.01	1401.83	9122.95	13560.81	13469.72
发电量	亿千瓦小时	126.42	404.47	909.69	3358.98	4351.78	4667.73
原煤	万吨	1707.02	2407.79	2479.02	2122.48	1918.90	1367.91
农用化肥	万吨	72.18	145.90	192.38	241.96	203.76	207.17
化学农药	万吨	4.92	4.51	17.23	61.76	105.53	120.55
水泥	万吨	444.10	1532.89	4599.52	15647.46	18013.66	17989.78
化学纤维	万吨	2.11	40.76	190.99	1027.19	1430.62	1458.19
彩色电视	万台	0.03	36.64	127.66	1766.89	1626.20	1839.38
家用电冰箱	万台		83.18	285.17	812.49	907.65	945.75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发展速度

指　标	2016年比下列各年增长（%）					年平均增长（%）		
	1978	1990	2000	2010	2015	1979～2016	2001～2016	2011～2016
年末人口	37.1	18.2	9.2	1.6	0.3	0.8	0.5	0.3
＃城镇人口	576.4	271.3	78.1	13.6	2.1	5.2	3.7	2.1
就业人数	71.2	12.6	7.7	0.0	0.0	1.4	0.5	0.0
地区生产总值	7595.3	2091.6	489.4	70.2	7.8	12.1	11.7	9.3
第一产业	422.4	179.1	70.6	20.0	0.7	4.4	3.4	3.1
第二产业	11778.8	2843.3	561.0	70.5	6.6	13.4	12.5	9.3
第三产业	13515.0	2633.4	531.2	76.6	9.7	13.8	12.2	9.9
＃工业	12309.2	2863.3	594.9	72.2	6.9	13.5	12.9	9.5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28236.6	13838.6	1558.0	125.5	7.4	22.6	19.2	14.5
＃国有经济	39690.6	6007.6	586.4	85.6	−7.5	17.1	12.8	10.9
集体经济	76710.8	977.2	76.9	−10.7	−56.9	19.1	3.6	−1.9
＃房地产开发		76384.8	2396.8	108.3	9.8		22.3	13.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193.9	5862.7	1711.5	99.1	1.2	13.7	19.8	12.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072.5	9786.1	1588.2	103.1	3.0	16.7	19.3	12.5
居民消费价格	538.7	199.7	45.6	17.5	2.2	5.0	2.4	2.7
商品零售价格	366.2	121.3	23.3	11.5	0.8	4.1	1.3	1.8
工业品出厂价格		77.7	11.7	−7.1	−1.9		0.7	−1.2
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	14068.4	3314.0	605.7	79.4	8.2	13.9	13.0	10.2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3830.6	2640.4	490.0	74.9	8.0	13.9	11.7	9.8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1257.7	1891.5	389.7	93.1	8.3	13.3	10.4	11.6
港口货物吞吐量	2271.5	1320.3	516.0	51.9	3.5	8.7	12.0	7.2
函件	104.3	0.9	−42.0	−64.4	−31.8	1.9	−3.3	−15.8
年末固定电话用户			50.1	−31.6	−13.4		2.6	−6.1
城市			104.9	−28.2	−9.9		4.6	−5.4
农村			1.5	−37.0	−19.0		0.1	−7.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3757	5469.5	887.0	111.0	10.9	16.6	15.4	13.3
进出口总额	119110	12212.2	1016.6	9.4	−6.6	20.5	16.3	1.5
进口	2106968	15818.3	857.6	−2.5	−8.1	30.0	15.2	−0.4
出口	76214	10748.0	1139.2	18.0	−5.7	19.1	17.0	2.8
实际使用外资		17294.0	282.1	−13.9	1.1		8.7	−2.5
高等学校本专科在校学生	2785.6	1088.4	286.3	5.8	1.8	9.3	8.8	1.0
中等专业学校在校学生	1231.5	265.5	17.2	−25.1	−1.5	7.1	1.0	−4.7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24.8	2.9	−22.4	−21.3	2.0	−0.7	−1.6	−3.9
小学在校学生	−39.9	−14.7	−27.3	30.9	4.5	−1.3	−2.0	4.6
图书出版量	221.7	81.4	79.9	20.7	0.2	3.1	3.7	3.2
杂志出版量	2134.4	191.1	8.6	14.1	4.6	8.5	0.5	2.2

（续表）

指　标	2016 年比下列各年增长（%）					年平均增长（%）		
	1978	1990	2000	2010	2015	1979～2016	2001～2016	2011～2016
报纸出版量	851.3	181.8	−0.1	−14.1	−11.7	6.1	0.0	−2.5
卫生机构数	246.4	159.9	150.8	3.8	0.7	3.3	5.9	0.6
＃医院、卫生院	12.0	9.2	8.3	11.8	4.0	0.3	0.5	1.9
床位数	260.5	169.4	156.0	64.3	7.1	3.4	6.1	8.6
＃医院、卫生院	274.9	185.4	156.5	67.7	7.8	3.5	6.1	9.0
卫生技术人员数	269.3	142.2	103.9	57.5	6.2	3.5	4.6	7.9
＃医生	259.1	105.9	78.9	58.7	8.2	3.4	3.7	8.0
工农业主要产品产量								
粮食	44.4	6.2	11.6	7.1	−2.7	1.0	0.7	1.2
棉花	−84.5	−84.1	−76.5	−71.7	−36.9	−4.8	−8.7	−19.0
油料	252.4	17.4	−41.5	−13.2	−7.8	3.4	−3.3	−2.3
糖料	31.2	−59.5	−68.1	−12.1	−5.0	0.7	−6.9	−2.1
蚕茧	50.2	−67.1	−56.2	−50.1	−20.5	1.1	−5.0	−10.9
猪牛羊肉		43.8	0.1	1.7	−4.0		0.0	0.3
水产品	1215.8	342.4	69.4	13.6	0.2	7.0	3.3	2.2
粗钢	20227.4	5726.3	1695.4	77.5	0.8	15.0	19.8	10.0
钢材	22234.1	6535.0	860.9	47.6	−0.7	15.3	15.2	6.7
发电量	3592.2	1054.0	413.1	39.0	7.3	10.0	10.8	5.6
原煤	−19.9	−43.2	−44.8	−35.6	−28.7	−0.6	−3.6	−7.1
农用化肥	187.0	42.0	7.7	−14.4	1.7	2.8	0.5	−2.6
化学农药	2350.2	2573.0	599.7	95.2	14.2	8.8	12.9	11.8
水泥	3950.8	1073.6	291.1	15.0	−0.1	10.2	8.9	2.4
化学纤维	69009	3477.5	663.5	42.0	1.9	18.8	13.5	6.0
彩色电视	6131170	4920.1	1340.8	4.1	13.1	33.7	18.1	0.7
家用电冰箱		1037.0	231.6	16.4	4.2		7.8	2.6

全省人均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指　标	1978	2000	2005	2010	2015	2016
地区生产总值（元）	430	11765	24616	52840	87995	95257
第一产业	118	1442	1934	3240	5002	5104
第二产业	226	6101	13930	27748	40216	42004
第三产业	85	4222	8751	21852	42777	48149
＃工业	202	5294	12494	24589	35135	36980
建筑业	24	808	1436	3159	5090	5225
房地产业	9	410	1058	3318	4713	5374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元）	105	617	1751	5204	10076	1019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元）	49	813	2215	6268	12158	10987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元）	38	4120	11567	29573	58039	62327
＃房地产开发		531	2045	5484	10233	11240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元）	146	4001	7591	17115	32475	36027
进出口总额（美元）	7	628	3017	5941	6847	6396
＃出口	7	354	1628	3451	4250	4008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88	6800	12319	22944	37173	40152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55	3595	5276	9118	16257	17606
在校大学生数（人／万人）	10	65	153	210	215	219
医院病床数（张／万人）	19	22	24	31	52	56
卫生技术人员数（人／万人）	24	35	34	42	61	65
＃执业医师	10	16	14	16	23	26
主要工农业产品产量（千克）						
粮食	414	427	375	413	447	435
棉花	8	4	4	3	1	1
油料	6	31	29	19	18	17
粗钢	9	85	435	796	1380	1391
原煤	294	341	373	271	241	172
发电量（千瓦小时）	218	1251	2368	4285	5461	5858

地区生产总值

年　份	地　区生产总值（亿元）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 工业	# 房地产业	
1978	249.24	68.71	131.09	49.44	117.10	5.50	430
1979	298.55	104.04	141.14	53.37	126.25	5.42	509
1980	319.80	94.24	167.41	58.15	151.22	6.08	541
1981	350.02	109.39	178.01	62.62	161.11	6.50	586
1982	390.17	135.15	185.52	69.50	168.09	7.25	645
1983	437.65	150.41	210.81	76.43	191.52	7.64	716
1984	518.85	179.00	250.39	89.46	228.58	8.19	843
1985	651.82	195.66	339.56	116.60	307.89	11.93	1053
1986	744.94	224.26	376.32	144.36	337.77	13.50	1193
1987	922.33	246.86	493.69	181.78	443.23	14.59	1462
1988	1208.85	319.18	586.82	302.85	526.92	21.25	1891
1989	1321.85	324.18	657.06	340.61	599.91	24.72	2038
1990	1416.50	355.17	692.59	368.74	634.13	27.02	2109
1991	1601.38	345.14	793.92	462.32	725.83	33.51	2353
1992	2136.02	393.82	1119.26	622.94	1017.94	43.89	3106
1993	2998.16	490.59	1598.05	909.52	1451.97	73.03	4321
1994	4057.39	683.98	2186.77	1186.64	2002.22	95.23	5801
1995	5155.25	866.24	2715.26	1573.75	2467.63	134.95	7319
1996	6004.21	989.18	3074.12	1940.91	2754.80	178.79	8471
1997	6680.34	1035.80	3411.86	2232.68	3016.44	211.22	9371
1998	7199.95	1047.16	3640.10	2512.69	3157.69	253.14	10049
1999	7697.82	1037.37	3920.15	2740.30	3387.99	272.34	10695
2000	8553.69	1048.34	4435.89	3069.46	3848.52	298.15	11765
2001	9456.84	1094.48	4907.46	3454.90	4270.90	326.74	12879
2002	10606.85	1110.44	5604.49	3891.92	4880.09	371.09	14369
2003	12442.87	1162.45	6787.11	4493.31	6004.65	447.47	16743
2004	15003.60	1367.58	8437.99	5198.03	7514.39	534.17	20031
2005	18598.69	1461.51	10524.96	6612.22	9440.18	799.73	24616
2006	21742.05	1545.05	12282.89	7914.11	11097.64	1017.91	28526
2007	26018.48	1816.31	14471.26	9730.91	13105.24	1365.71	33837
2008	30981.98	2100.11	16993.34	11888.53	15271.20	1626.13	40014
2009	34457.30	2261.86	18566.37	13629.07	16464.94	2025.39	44253
2010	41425.48	2540.10	21753.93	17131.45	19277.65	2600.95	52840
2011	49110.27	3064.78	25203.28	20842.21	22280.61	2747.89	62290
2012	54058.22	3418.29	27121.95	23517.98	23908.47	2992.82	68347
2013	59753.37	3469.86	29086.08	27197.43	25503.86	3308.40	75354
2014	65088.32	3634.33	30854.50	30599.49	26962.97	3564.44	81874
2015	70116.38	3986.05	32044.45	34085.88	27996.43	3755.45	87995
2016	76086.17	4077.18	33550.54	38458.45	29385.87	4292.79	95257

地区生产总值指数

1978 年 =100

年　份	地区生产总值指数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指数
					# 工业	# 房地产业	
1978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979	112.0	122.9	107.1	105.7	108.0	96.5	110.8
1980	104.8	89.5	118.2	101.6	119.7	104.7	103.9
1981	110.9	112.9	107.2	117.9	107.3	117.1	109.8
1982	109.8	115.9	105.8	110.4	106.1	111.0	108.5
1983	112.3	107.2	115.3	113.5	115.7	108.7	111.1
1984	115.7	112.9	117.9	114.6	114.6	114.7	114.9
1985	117.3	99.2	128.1	118.1	131.5	120.9	116.6
1986	110.4	105.4	109.6	119.3	108.8	109.1	109.5
1987	113.4	100.5	118.1	116.7	117.3	100.2	112.2
1988	119.6	104.3	117.8	140.1	118.2	122.4	118.0
1989	102.5	97.2	100.5	111.1	102.1	114.9	101.0
1990	105.0	101.0	105.4	106.9	105.9	108.1	101.4
1991	108.3	96.1	108.9	119.0	108.8	118.3	106.9
1992	125.6	110.6	131.9	126.2	130.9	117.9	124.3
1993	119.8	102.5	123.3	125.1	123.2	149.8	118.7
1994	116.5	105.2	122.8	111.4	123.4	108.1	115.6
1995	115.4	113.6	116.2	114.9	115.3	125.0	114.6
1996	112.2	107.7	112.3	114.3	110.9	123.7	111.5
1997	112.0	105.0	112.6	114.1	111.3	121.5	111.3
1998	111.0	102.1	112.1	112.9	110.8	123.8	110.5
1999	110.1	104.6	111.3	110.0	111.4	111.2	109.6
2000	110.6	103.9	111.6	111.2	112.2	107.5	109.5
2001	110.2	103.0	110.9	111.5	111.5	109.7	109.1
2002	111.7	102.8	113.7	111.6	113.9	112.6	111.1
2003	113.6	99.9	117.2	112.4	117.8	112.0	112.9
2004	114.8	106.0	117.1	113.4	117.8	109.5	113.9
2005	114.5	102.9	116.0	114.9	116.7	124.6	113.5
2006	114.9	105.0	116.0	115.5	116.6	119.3	113.9
2007	114.9	103.1	115.5	116.4	116.7	117.3	113.9
2008	112.7	104.0	113.2	113.4	113.7	109.0	111.9
2009	112.4	104.5	112.5	113.6	112.0	127.3	111.8
2010	112.7	104.9	113.1	113.3	113.3	108.9	112.0
2011	111.0	104.0	111.7	111.1	112.3	101.1	110.3
2012	110.1	104.6	111.1	109.7	111.1	108.6	109.8
2013	109.6	102.9	110.0	109.8	110.3	106.2	109.3
2014	108.7	103.0	108.2	110.0	108.4	102.1	108.4
2015	108.5	103.3	108.3	109.4	108.0	105.7	108.3
2016	107.8	100.7	106.6	109.7	106.9	105.7	107.5

人口主要指标

年　份	年末总人口（万人）			出生率（‰）	死亡率（‰）	自然增长率（‰）
		男	女			
1978	5834.33	2950.45	2883.88	15.63	6.09	9.54
1985	6213.48	3168.25	3045.23	10.84	5.87	4.97
1986	6269.90	3199.18	3070.72	13.20	5.80	7.40
1987	6348.00	3241.71	3106.29	15.42	5.79	9.63
1988	6438.27	3289.49	3148.78	16.03	5.89	10.14
1989	6535.85	3339.10	3196.75	17.15	5.60	11.55
1990	6766.90	3443.68	3323.22	20.54	6.53	14.01
1991	6843.70	3451.96	3391.74	17.05	6.50	10.55
1992	6911.20	3483.24	3427.96	15.71	6.76	8.95
1993	6967.27	3513.59	3453.68	13.97	6.61	7.36
1994	7020.54	3534.09	3486.45	13.78	6.86	6.92
1995	7066.02	3589.56	3476.46	12.32	6.56	5.76
1996	7110.16	3610.72	3499.44	12.11	6.58	5.53
1997	7147.86	3628.08	3519.78	11.43	6.84	4.59
1998	7182.46	3643.21	3539.26	10.97	6.84	4.13
1999	7213.13	3656.05	3557.08	10.50	6.94	3.56
2000	7327.24	3710.28	3616.96	9.08	6.52	2.56
2001	7358.52	3724.81	3633.71	9.03	6.62	2.41
2002	7405.50	3752.03	3653.47	9.17	6.99	2.18
2003	7457.70	3775.26	3682.44	9.04	7.03	2.01
2004	7522.95	3811.87	3711.08	9.45	7.20	2.25
2005	7588.24	3795.64	3792.60	9.24	7.03	2.21
2006	7655.66	3829.47	3826.19	9.36	7.08	2.28
2007	7723.13	3863.09	3860.03	9.37	7.07	2.30
2008	7762.48	3883.33	3879.15	9.34	7.04	2.30
2009	7810.27	3908.18	3902.09	9.55	6.99	2.56
2010	7869.34	3964.31	3905.03	9.73	6.88	2.85
2011	7898.80	3977.69	3921.11	9.59	6.98	2.61
2012	7919.98	3987.91	3932.07	9.44	6.99	2.45
2013	7939.49	3997.09	3942.40	9.44	7.01	2.43
2014	7960.06	4007.09	3952.97	9.45	7.02	2.43
2015	7976.30	4014.65	3961.65	9.05	7.03	2.02
2016	7998.60	4025.66	3972.94	9.76	7.03	2.73

年末就业人员

指　标	单　位	1995	2000	2005	2010	2015	2016
年末就业人员	万人	4385.17	4418.14	4578.75	4754.68	4758.50	4756.22
按性质分							
＃城镇单位就业人员	万人	926.48	693.09	628.82	763.75	1552.08	1497.30
＃职工人数	万人	915.98	673.25	602.93	710.58	1467.53	1410.73
＃国有经济	万人	581.88	421.75	283.75	281.21	275.97	271.01
城镇集体经济	万人	277.71	117.94	38.70	30.31	30.43	29.51
城镇私营和个体就业人员	万人	65.89	177.75	586.40	1297.30	1977.69	2296.49
按三次产业分							
第一产业	万人	2057.08	1890.96	1414.83	1060.29	875.56	841.85
第二产业	万人	1407.64	1335.16	1703.29	1996.97	2046.16	2045.17
第三产业	万人	920.45	1192.02	1460.62	1697.42	1836.78	1869.20

农业主要指标

指　标	单位	1995	2000	2005	2010	2015	2016
乡村劳动力	万人	2773.04	2688.03	2662.50	2670.68	2600.75	2594.78
＃农林牧渔业	万人	1541.33	1480.22	1058.28	859.83	747.41	736.12
工业	万人	531.78	436.81	598.52	773.89	829.56	832.27
农林牧渔业产值	亿元	1686.78	1869.73	2576.98	4297.14	7030.76	7235.06
农业	亿元	986.15	1096.02	1291.06	2269.56	3722.10	3714.64
林业	亿元	21.42	30.17	45.27	78.12	129.09	129.33
牧业	亿元	475.67	430.53	599.14	923.25	1262.09	1331.55
渔业	亿元	203.54	313.01	511.86	805.25	1517.51	1621.88
农林牧渔服务业	亿元			129.65	220.95	399.97	437.67
农林牧渔业产值指数（1949=100）		1052.7	1397.9	1714.2	2113.6	2502.5	2522.6
农业		755.4	981.6	1143.9	1368.5	1656.0	1664.0
林业		5774.3	7566.8	12245.5	18104.8	22578.0	23520.3
牧业		1551.0	2055.1	2275.4	2786.9	2821.7	2789.3
渔业		7785.4	11688.1	17448.0	22552.0	27184.4	27497.6
农林牧渔服务业（2002=100）				144.6	186.5	289.3	310.9
农作物播种面积	千公顷	7909.01	7944.87	7641.20	7619.58	7745.04	7676.93
＃粮食作物	千公顷	5755.15	5304.31	4909.48	5282.36	5424.64	5432.70
经济作物	千公顷	1268.75	1227.97	1237.36	824.77	588.43	518.86
农业现代化情况							
机耕面积	千公顷	3639.43	4096.55	3923.66	5537.78	6066.15	5939.63
机播面积	千公顷	1730.23	1822.72	2123.44	3259.80	4576.06	4663.12
机械收获面积	千公顷	1194.21	2971.78	3787.42	4790.50	5142.77	5199.94
农村用电量	亿千瓦时	238.16	314.60	825.10	1472.89	1836.19	1869.27
化肥施用量（折纯量）	万吨	292.77	335.45	340.81	341.11	319.99	312.52
农业机械拥有量							
农业机械总动力	万千瓦	2226.95	2925.29	3135.33	3937.34	4825.49	4906.55
农用排灌动力机械	万千瓦	508.91	576.25	609.08	630.46	693.46	706.72
农用水泵	万台	43.36	65.62	61.93	59.29	65.92	67.61
联合收割机	万台	1.21	4.88	6.96	9.85	15.91	16.96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单位数和产销总值（2016 年）

单位：亿元

项　目	企业单位数（个）	工业总产值	新产品产值	工业销售产值	出口交货值
总　计	47900	157640.23	28598.31	155820.09	23299.50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37845	104695.74	16582.72	103581.43	5762.88
＃国有企业	77	3250.47	164.27	3243.42	23.60
集体企业	192	553.71	41.39	549.21	9.89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3612	17384.85	3722.98	17152.50	4080.68
外商投资企业	6443	35559.64	8292.61	35086.16	13455.94
按轻重工业分					
轻工业	17710	43986.98		43425.98	6312.98
重工业	30190	113653.25		112394.11	16986.52
按企业规模分					
大型企业	1249	57474.68	15669.90	56785.28	14422.51
中型企业	6018	39928.40	7523.78	39599.85	5242.86

规模以上工业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单位	2000	2005	2010	2015	2016
资产总额	亿元	11089.33	25488.86	66134.06	107061.73	114536.32
应收账款	亿元	1496.80	4056.66	10261.18	17500.33	19022.03
产成品	亿元	666.81	1298.38	3042.05	4596.18	4787.06
主营业务收入	亿元	9971.01	32098.48	91077.41	147074.45	156591.04
利润总额	亿元	370.03	1384.64	5970.56	9686.84	10574.40
资产负债率	%	61.75	61.66	57.28	53.14	51.92
成本费用利润率	%	3.84	4.51	7.09	6.95	7.12
流动资产周转率	次	1.91	2.55	2.53	2.72	2.70

交通运输邮电业基本情况

指　标	单位	1995	2000	2005	2010	2015	2016
运输线路长度							
铁路营业里程	公里	747	752	1599	1908	2679	2722
公路通车里程	公里	25970	58013	82739	150307	158805	157304
内河航道里程	公里	23803	23943	24800	24248	23559	24366
旅客运输量	万人	84803	107244	145204	226627	153943	134605
铁路	万人	5185	4891	6658	9711	16116	17814
公路	万人	78947	101713	138287	215850	134553	113493
水运	万人	623	514	37	590	2392	2272
民用航空	万人	48	126	222	476	882	1025
货物运输量	万吨	81830	90436	112909	188565	211648	215651
铁路	万吨	4143	4077	5090	6374	5066	5335
公路	万吨	49578	59056	76301	123500	113351	117166
水运	万吨	27161	25902	29277	48702	80343	79314
输油管道	万吨	946	1395	2236	9977	12881	13828
民用汽车拥有量	万辆	51.19	74.51	231.11	567.71	1247.86	1434.52
＃载客汽车辆数	万辆	21.99	41.16	144.63	472.78	1143.57	1326.73
载货汽车辆数	万辆	27.83	31.46	43.35	72.50	90.39	94.17
＃私人汽车拥有量	万辆	5.22	18.94	147.47	434.57	1076.90	1252.20
民用运输船舶拥有量	万艘	14.09	7.27	5.13	4.90	4.32	4.14
邮电业务总量	亿元	72.24	323.45	728.08	2194.60	2280.60	3431.23
函件	亿件	5.31	5.74	4.21	9.36	4.88	3.33
邮路总长度	万公里	30.26	35.92	37.85	32.64	35.15	37.17
移动电话交换机容量	万门		620	3397	8795	10633	10863
年末固定电话用户	万户	330.17	1138.06	3059.35	2498.80	1972.99	1708.33
＃城市电话	万户	226.54	535.43	2089.54	1527.80	1217.98	1096.96
年末移动电话用户	万户	23.19	619.50	2550.00	5923.10	8227.33	8198.75

各种价格指数

年　份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城　市	农　村	商品零售价格指数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	固定资产投资价格指数
上年 =100							
1979	101.0	100.7	101.3	101.3			
1980	105.6	105.7	105.6	105.8			
1985	109.5	109.6	109.4	109.5			
1986	107.1	106.4	107.7	107.1			
1987	109.2	110.5	107.7	109.3			
1988	121.9	122.6	121.4	122.3			
1989	117.1	116.0	118.5	116.8			
1990	103.2	103.4	103.0	102.3			
1991	104.9	107.7	101.9	104.8	103.2	107.0	104.5
1992	106.6	108.8	104.4	105.1	103.8	110.2	112.1
1993	118.2	118.7	117.3	115.9	118.5	125.7	138.8
1994	123.2	125.3	121.7	123.6	121.4	120.1	114.6
1995	115.8	116.2	115.3	114.3	114.2	117.3	107.4
1996	109.3	110.8	107.1	106.8	100.6	103.9	103.2
1997	101.7	101.3	102.0	99.3	97.9	97.9	99.2
1998	99.4	100.0	99.0	98.2	94.5	91.4	98.8
1999	98.7	98.6	98.8	96.9	96.1	94.4	98.3
2000	100.1	100.0	100.1	98.6	101.1	107.1	101.2
2001	100.8	100.1	101.5	98.9	99.1	99.5	100.8
2002	99.2	98.4	100.2	98.4	97.6	98.6	101.3
2003	101.0	100.9	101.2	99.8	102.3	106.5	104.3
2004	104.1	103.7	104.6	102.2	106.5	116.3	109.3
2005	102.1	102.0	102.4	100.3	102.6	107.6	100.9
2006	101.6	101.6	101.7	100.8	101.5	106.4	101.2
2007	104.3	104.1	104.8	102.9	102.6	105.0	104.9
2008	105.4	105.2	105.6	104.9	104.6	115.0	110.0
2009	99.6	99.6	99.5	98.9	95.2	91.9	97.7
2010	103.8	103.6	104.3	103.2	107.3	112.8	105.1
2011	105.3	105.1	105.9	104.6	106.2	108.9	106.8
2012	102.6	102.6	102.6	102.1	97.1	95.8	98.6
2013	102.3	102.3	102.5	101.4	98.0	97.1	100.5
2014	102.2	102.2	102.2	101.6	98.3	97.0	101.1
2015	101.7	101.7	101.5	100.6	95.3	92.1	96.2
2016	102.3	102.4	101.8	100.8	98.1	98.0	98.8
1978 年 =100							
1978	100.0	100.0	100.0	100.0			
1979	101.0	100.7	101.3	101.3			

（续表）

年　份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商品零售价格指数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	固定资产投资价格指数
		城　市	农　村				
1980	106.7	106.4	107.0	107.7			
1985	123.7	126.4	121.8	123.2			
1986	132.5	134.4	131.1	131.9			
1987	144.7	148.6	141.2	144.2			
1988	176.3	182.1	171.5	176.4			
1989	206.5	211.3	203.2	206.0			
1990	213.1	218.5	209.3	210.7			
1991	223.5	235.3	213.3	220.9	103.2	107.0	104.5
1992	238.3	256.0	222.6	232.1	107.1	117.9	117.1
1993	281.7	303.9	261.2	269.0	126.9	148.2	162.6
1994	347.0	380.7	317.8	332.5	154.1	178.0	186.3
1995	401.8	442.4	366.5	380.1	176.0	208.8	200.1
1996	439.2	490.2	392.5	405.9	177.0	216.9	206.5
1997	446.7	496.6	400.3	403.1	173.3	212.4	204.9
1998	444.0	496.6	396.3	395.8	163.8	194.1	202.4
1999	438.2	489.6	391.6	383.5	157.4	183.3	199.0
2000	438.7	489.6	392.0	378.1	159.1	196.3	201.4
2001	442.2	490.1	397.8	373.9	157.7	195.3	203.0
2002	438.6	482.2	398.6	368.0	153.9	192.6	205.6
2003	443.0	486.5	403.4	367.3	157.4	205.2	214.4
2004	461.2	504.5	422.0	375.4	167.6	238.6	234.3
2005	470.9	514.6	432.1	376.5	171.9	256.8	236.4
2006	478.4	522.8	439.5	379.5	174.5	273.2	239.2
2007	499.0	544.3	460.6	390.5	179.0	286.7	250.9
2008	525.9	572.6	486.4	409.6	187.2	329.7	276.0
2009	523.8	570.3	484.0	405.1	178.2	303.0	269.7
2010	543.7	590.8	504.8	418.1	191.2	341.8	283.5
2011	572.7	621.1	534.7	437.4	203.1	372.2	302.8
2012	587.4	637.0	548.5	446.4	197.2	356.6	298.6
2013	601.2	651.6	562.2	452.7	193.3	346.3	300.1
2014	614.4	666.0	574.5	459.8	190.0	335.9	303.4
2015	624.7	677.4	583.2	462.5	181.1	309.4	291.9
2016	638.7	693.3	593.0	466.2	177.7	303.2	288.4

固定资产投资主要指标

指　标	1995	2000	2005	2010	2015	2016
投资总额（亿元）	1680.17	2995.43	8739.71	21643.02	45905.17	49370.85
按经济类型分						
国有经济	602.70	1200.01	2077.97	4348.46	8901.58	8236.65
集体经济	491.08	455.86	445.16	902.96	1872.50	806.51
私营个体经济		326.08	2623.60	7778.02	21252.12	23417.12
联营经济	28.26	14.12	7.39	11.83	52.32	42.52
股份制经济	28.63	94.19	395.59	934.63	1210.16	1176.19
有限责任公司	10.51	93.54	1457.32	4215.32	7752.74	10481.14
港澳台投资经济	86.51	125.59	589.17	1263.87	1648.71	2306.36
外商投资经济	213.71	237.63	979.46	1706.07	2253.73	2386.47
其他经济	218.77	448.41	164.05	481.86	961.31	517.88
按资金来源分						
国家预算内资金	25.83	73.42	67.60	273.00	806.89	990.43
国内贷款	270.16	489.04	1264.49	3231.05	4810.95	5778.54
利用外资	228.89	281.17	836.19	1135.69	926.17	599.88
自筹资金	880.02	1827.79	5826.89	16186.61	36305.15	36257.99
其他资金来源	275.27	324.01	1205.90	4839.81	7206.37	10830.18
按构成分						
建筑安装工程	983.24	1817.08	4879.72	11804.76	27570.90	28989.35
设备工器具购置	536.48	867.74	2544.36	6436.57	14225.16	15368.57
其他费用	160.45	310.61	1315.63	3401.70	4109.11	5012.94
按产业分						
＃住宅	366.67	580.13	1298.75	3453.96	6527.16	6971.13
第一产业	40.94	116.20	45.42	131.79	232.24	293.11
第二产业	819.54	1358.56	4872.12	11518.55	22890.96	24673.81
第三产业	819.69	1520.67	3822.17	9992.68	22781.97	24403.93
新增固定资产（亿元）			7353.67	15376.53	36648.83	33963.72
房屋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施工面积	16234.74	17417.62	35712.52	67120.33	98850.04	93782.52
＃住宅	10530.29	11273.48	16594.76	28487.84	45370.63	45254.99
竣工面积	12452.44	13471.88	17838.93	24490.56	36541.38	24665.24
＃住宅	9036.00	9323.98	7860.33	7619.06	9349.36	8335.47
商品房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798.31	1740.93	5135.55	9485.47	11414.05	13962.09

注：1. 自筹投资中含发行债券部分（下同）。

2. 从 2003 年开始，资金来源为可用于投资的资金到位数（下同）。

3. 从 2004 年开始，水利业投资从第一产业调到第三产业（下同）。

4. 从 2010 年开始，投资总额中不含农户投资（下同）。

建筑施工企业概况

项　目	总　计	国有经济			城镇集体经　济	乡镇企业及其他经济
			地　方	部　属		
企业单位个数（个）						
1985	2360	114	86	28	148	2098
1990	2284	162	138	24	201	1921
1991	2316	173	147	26	209	1934
1992	2417	203	176	27	251	1963
1993	2810	308	273	35	429	2073
1994	3348	389	353	36	513	2446
1995	3426	406	370	36	505	2515
1996	3528	589	554	35	868	2071
1997	3546	564	525	39	884	2098
1998	3587	573	535	38	881	2133
1999	3994	550	514	36	980	2464
2000	3948	529	485	44	903	2516
2001	3872	469	424	45	631	2772
2002	4084	489	438	51	440	3155
2003	4267	358	322	36	326	3583
2004	5241	318	279	39	266	4657
2005	5909	556	524	32	220	5133
2006	6371	444	439	5	206	5721
2007	7017	453	449	4	204	6360
2008	8389	413	380	33	213	7763
2009	8664	391	362	29	181	8092
2010	8949	375	347	28	392	8182
2011	9164	392	359	33	380	8392
2012	9254	383	350	33	324	8547
2013	9560	383	348	35	399	8778
2014	9220	368	332	36	354	8498
2015	9149	361	327	34	330	8458
2016	9023	355	322	33	320	8348
从事主营业务活动的从业人员平均人数（万人）						
1985	124.09	17.60	13.82	3.78	14.05	92.44
1990	124.31	21.53	15.24	6.29	23.94	78.44
1991	126.44	22.06	15.83	6.23	25.46	78.92
1992	143.44	24.67	17.66	7.01	30.07	88.70
1993	175.06	34.58	27.50	7.08	34.00	106.48
1994	212.17	44.60	31.60	13.00	34.37	133.20
1995	232.94	45.42	38.58	6.84	51.56	135.96
1996	220.71	59.55	52.14	7.41	55.26	105.90
1997	215.69	51.20	44.57	6.63	61.70	102.78
1998	232.32	50.52	42.22	8.30	83.97	97.83
1999	222.80	46.30	38.85	7.45	63.59	112.91
2000	221.48	43.85	36.41	7.44	59.73	117.9
2001	239.52	41.74	35.33	6.41	44.11	153.67

（续表）

项　目	总　计	国有经济			城镇集体经　济	乡镇企业及其他经济
			地　方	部　属		
2002	251.36	45.96	39.26	6.70	30.27	175.13
2003	277.91	30.37	23.85	6.52	23.62	223.92
2004	305.64	30.06	23.31	6.75	15.84	259.74
2005	342.24	60.77	53.98	6.79	13.50	267.97
2006	379.77	50.24	48.44	1.80	17.49	312.04
2007	437.10	54.50	52.81	1.69	16.08	366.52
2008	488.67	44.49	34.90	9.60	22.22	421.96
2009	540.52	40.43	28.30	12.13	17.25	482.84
2010	598.98	40.23	31.09	9.14	34.48	524.27
2011	607.55	38.41	29.09	9.33	37.65	531.48
2012	700.96	40.23	29.74	10.49	38.89	621.84
2013	782.36	62.79	47.54	15.25	42.48	677.09
2014	828.27	51.71	34.17	17.54	43.35	733.21
2015	833.31	51.82	34.67	17.15	37.96	743.53
2016	845.84	51.18	35.88	15.30	40.67	753.99
建筑业总产值（亿元）						
1985	82.63	14.32	10.92	3.39	10.80	57.52
1990	147.23	32.00	21.49	10.51	29.76	85.47
1991	176.21	37.84	26.04	11.80	34.35	104.02
1992	265.80	58.20	40.07	18.12	55.99	151.62
1993	449.99	104.73	82.40	22.33	86.87	258.40
1994	738.60	171.60	131.04	40.56	178.46	388.53
1995	998.11	257.36	207.39	49.97	259.76	480.98
1996	1049.42	377.92	318.79	59.13	253.63	417.88
1997	1102.12	352.86	294.21	58.65	308.08	441.18
1998	1224.42	335.16	272.55	62.61	387.29	501.97
1999	1338.46	343.12	282.03	61.09	346.97	648.37
2000	1546.17	376.59	308.3	68.29	377.31	792.27
2001	1859.41	414.58	339.7	74.88	284.9	1159.93
2002	2199.52	492.90	414.84	78.06	222.35	1484.27
2003	2794.94	345.39	258.10	87.29	194.75	2254.80
2004	3656.66	436.40	299.08	137.32	134.09	3086.17
2005	4368.95	865.07	727.50	137.57	154.46	3349.42
2006	5424.85	812.35	770.02	42.33	190.51	4421.99
2007	7010.57	1075.79	1038.81	36.98	222.50	5712.28
2008	8547.94	917.82	620.31	297.51	328.16	7301.96
2009	10264.92	981.35	618.32	363.03	291.15	8992.42
2010	12405.90	1206.68	703.69	502.99	668.42	10530.80
2011	15122.74	1411.67	799.54	612.13	955.45	12755.61
2012	18423.55	1595.37	951.82	643.55	1081.19	15746.99
2013	21990.84	1867.61	1036.00	831.61	1328.73	18794.50
2014	24592.93	2070.42	1129.97	940.45	1369.41	21153.10
2015	24785.81	2143.55	1186.93	956.62	1313.76	21328.50
2016	25791.76	2238.45	1256.88	981.57	1427.29	22126.0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单位：亿元

年　份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批发和零售业	住宿业	餐饮业	其他行业
1978	84.79	79.18		3.24	2.37
1979	99.16	91.61		3.90	3.65
1980	122.56	114.35		4.72	3.49
1981	134.79	125.16		5.17	4.46
1982	150.01	138.87		5.49	5.65
1983	169.12	156.28		6.14	6.70
1984	205.05	188.80		7.61	8.64
1985	262.57	240.69		10.45	11.43
1986	304.58	279.25		12.53	12.80
1987	360.74	329.31		15.84	15.59
1988	471.83	432.06		20.33	19.44
1989	509.56	467.11		22.47	19.98
1990	515.43	472.72		24.17	18.54
1991	578.12	529.94		27.86	20.32
1992	704.52	644.61		33.64	26.27
1993	967.77	888.24		44.74	34.79
1994	1359.61	1238.30		71.44	49.87
1995	1741.92	1573.01		95.21	73.70
1996	2080.44	1901.47		135.64	43.33
1997	2300.61	2082.71		167.92	49.99
1998	2453.84	2208.24		192.52	53.08
1999	2649.56	2367.59		227.58	54.39
2000	2908.46	2583.19		269.59	55.69
2001	3233.35	2845.89		326.71	60.76
2002	3656.57	3179.23		410.83	66.52
2003	4194.50	3613.67		510.94	69.88
2004	4892.18	4333.18	41.67	496.10	21.22
2005	5735.50	5051.70	49.81	583.09	50.91
2006	6706.19	5898.79	67.68	678.83	60.89
2007	7985.90	7023.48	82.48	810.56	69.38
2008	9905.10	8890.30	99.80	826.10	88.90
2009	11487.72	10312.81	107.66	957.23	110.02
2010	13606.34	12207.18	127.15	1147.99	124.02
2011	16058.31	14320.87	161.94	1359.27	216.23
2012	18411.11	16448.83	178.42	1588.08	195.78
2013	20878.20	18694.85	173.23	1788.44	221.68
2014	23458.07	21229.55	187.67	2040.85	
2015	25876.77	23414.30	198.91	2263.56	
2016	28707.12	25899.14	216.73	2591.25	

注：1.2003 年前住宿业包括在餐饮业和其他行业中。

2.2004 年为第一次经普数据，1993–2003 年原则根据原各年环比发展速度和 2004 年经济普查数据调整。

3.2008 年为第二次经普数据，2005–2007 年根据趋势离差法和 2008 年经济普查数据调整。

4.2013 年为第三次经普数据，2014 年为按经普口径统计数据，2009–2012 年根据趋势离差法和 2013 年经济普查数据调整。

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连锁总店经营情况 （2016 年）

项　目	连锁总店数（个）	连锁门店数（个）	商品销售总额（或营业总收入）（亿元）	# 商品零售额	零售或餐饮营业面积（万平方米）	从业人员（万人）
总　计	**195**	**19707**	**4789.61**	**2187.85**	**2447.03**	**36.40**
批发和零售业	**172**	**18172**	**4695.61**	**2094.38**	**2397.88**	**31.80**
# 外商及港澳台投资	21	2524	978.29	674.92	991.79	9.42
按零售业态分						
百货商店	7	1201	223.72	170.04	566.91	2.81
超级市场	41	4011	1011.07	718.61	515.97	10.49
专业店	99	11722	3432.34	1179.91	1297.54	17.87
专卖店	14	1065	15.17	13.84	8.71	0.50
便利店	9	170	11.03	9.76	5.39	0.12
家居建材店	2	3	2.27	2.22	3.35	0.01
其他						
住宿和餐饮业	**23**	**1535**	**94.00**	**93.47**	**49.15**	**4.60**
# 外商及港澳台投资	11	1402	89.06	88.82	43.84	4.33
住宿业	2	8	0.33	0.01	0.04	0.01
餐饮业	21	1527	93.67	93.46	49.11	4.59
按行业分						
正餐	6	66	2.46	2.46	3.75	0.11
快餐	10	1385	87.74	87.72	42.50	4.27
其他	5	76	3.47	3.28	2.86	0.21

对外经济主要指标

单位：亿美元

指　标	2000	2005	2010	2015	2016
进出口总额	**456.38**	**2279.41**	**4657.93**	**5456.14**	**5096.12**
进口总额	198.68	1049.59	1952.42	2069.45	1902.68
初级产品	24.33	97.08	279.60	253.40	233.26
工业制成品	174.35	952.51	1672.83	1749.47	1591.87
出口总额	257.70	1229.82	2705.50	3386.68	3193.44
初级产品	8.40	15.77	43.74	50.99	51.38
工业制成品	249.30	1214.05	2661.76	3285.58	3077.73
协议注册外资项目（个）	**2645**	**7126**	**4661**	**2580**	**2859**
协议注册外资	**106.11**	**464.39**	**568.33**	**393.61**	**431.39**
实际使用外资	**64.23**	**131.83**	**284.98**	**242.75**	**245.43**
外商投资企业基本情况					
年底登记户数（户）	18192	33321	39207	53551	55938
投资总额	774.80	2657.28	5081.06	7821.54	8798.68
注册资本	419.64	1321.32	2738.99	4229.01	4718.23
对外经济合作					
对外承包工程					
合同金额	5.85	29.01	54.47	77.96	72.87
完成营业额	4.97	25.11	51.98	87.61	91.11
对外劳务合作					
新签劳务人员合同工资总额	3.94	4.05	7.60	5.19	4.53
劳务人员实际收入总额	3.03	6.81	7.69	7.46	6.96
境外投资情况					
新批项目数（个）	34	160	408	880	1067
贸易型项目	8	82	162	315	286
非贸易型项目	26	78	246	565	781
中方协议金额（万美元）	1783	20504	217613	1030460	1422365
贸易型项目	209	4214	61064	225716	242426
非贸易型项目	1574	16291	156549	8047444	1179940

注：本表进出口额按 HS 统计，初级产品、工业制成品按 SITC 统计。

进出口商品主要国别和地区

单位：万美元

国家（地区）	2015			2016		
	进出口	进　口	出　口	进出口	进　口	出　口
亚　洲	**30355414**	**14555096**	**15800319**	**27595198**	**13194534**	**14400664**
＃中国香港	3524518	45555	3478963	2789854	62922	2726932
印度	1089289	126288	963001	1091724	99185	992540
日本	5281906	2473708	2808198	5006702	2408686	2598016
新加坡	1243447	519578	723869	979513	386313	593200
韩国	5849986	4182164	1667822	5421156	3752512	1668644
中国台湾	4344067	2965719	1378348	3756786	2758346	998440
非　洲	**1025487**	**155410**	**870077**	**926501**	**155925**	**770577**
＃南非	248598	58716	189883	236534	63916	172618
欧　洲	**9258347**	**2644028**	**6614319**	**9046009**	**2512704**	**6533305**
＃比利时	354705	92480	262225	340289	91583	248706
英国	1076308	185545	890763	1005785	160478	845307
德国	2098657	1004265	1094392	2058395	932319	1126076
法国	595682	188677	407005	580088	190343	389745
意大利	581531	186073	395457	560301	180013	380288
荷兰	1412581	127685	1284897	1353573	93947	1259627
俄罗斯联邦	410778	63371	347408	467069	80913	386156
拉丁美洲	**2800262**	**906979**	**1893283**	**2638599**	**948219**	**1690380**
＃巴西	1010193	551116	459077	938124	564537	373587
北美洲	**9485545**	**1647856**	**7837689**	**9139071**	**1441506**	**7697566**
＃加拿大	796430	251221	545210	730458	213650	516808
美国	8676316	1396635	7279681	8400748	1227817	7172931
大洋洲	**1633275**	**782139**	**851136**	**1614297**	**772365**	**841932**
＃澳大利亚	1328826	683275	645551	1302733	668056	634678
东南亚国家联盟	5965438	2454704	3510734	5867436	2356850	3510585
欧洲联盟	8473473	2394898	6078575	8210844	2262865	5947979
亚太经济合作组织	38823474	16385804	22437670	35990265	15032352	20957913

财政、金融主要指标

单位：亿元

指　　标	2000	2005	2009	2010	2015	201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8.31	1322.68	3228.78	4079.86	8028.59	8121.23
＃税收收入	409.14	1107.27	2654.75	3312.61	6610.12	6531.83
＃增值税	108.64	265.57	516.59	562.60	1046.92	1974.58
营业税			833.86	1023.92	2442.82	1325.14
企业所得税			407.85	554.43	917.58	978.81
个人所得税			140.21	180.94	360.89	382.3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1.28	1673.40	4017.36	4914.06	9687.58	9981.96
＃教育			680.63	865.36	1746.22	1842.94
科学技术			117.02	150.35	371.96	381.02
文化体育与传媒			77.18	88.67	196.06	193.28
社会保障和就业			299.17	364.48	838.06	897.93
医疗卫生			198.21	249.69	649.31	712.77
城乡社区事务			474.93	624.53	1535.49	1440.12
金融机构存款余额	8400.75	22001.44	48850.29	58984.14	107873.03	121106.58
＃住户存款					40562.97	43900.50
金融机构贷款余额	5967.66	15396.59	35296.73	42121.04	78866.34	91107.60
＃短期贷款	4558.17	7809.97	14723.65	17689.03	30678.41	29729.72
中长期贷款	1007.28	5689.27	18173.56	23163.45	42744.42	54873.57
保险业务						
保费收入	142.33	437.34	907.73	1162.67	1989.91	2690.25
＃财产险	4.20	93.64	228.39	311.91	672.19	733.43
寿险	20.37	308.43	619.49	780.41	1083.92	1506.96
各项赔款和给付	20.78	118.83	273.53	251.78	732.59	915.13
＃财产险	1.39	53.30	127.41	134.41	403.04	437.66
寿险	3.11	53.21	124.89	92.38	268.21	403.95

居民家庭基本情况

指　标	全体居民		城镇常住居民		农村常住居民	
	2015	2016	2015	2016	2015	2016
基本情况						
调查户数（户）	6600	6600	4200	4200	2400	2400
平均每户家庭常住人口（人）	2.97	2.97	2.98	2.97	2.96	2.98
平均每户就业人口（人）	1.75	1.76	1.65	1.66	1.92	1.95
平均每一就业人口负担人数（人）	1.70	1.69	1.80	1.79	1.54	1.53
平均每户就业面（%）	58.99	59.25	55.55	55.82	64.98	65.37
平均每人现住房建筑面积(平方米)	45.22	46.26	39.62	40.32	54.95	56.88
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9539**	**32070**	**37173**	**40152**	**16257**	**17606**
#工资性收入	17188	18664	22460	24214	8015	8732
经营净收入	4467	4724	4134	4411	5046	5283
财产净收入	2537	2880	3682	4151	545	606
转移净收入	5348	5802	6897	7375	2651	2985
#低收入户	8485	9436	14234	15989	5529	5804
中等偏下户	16614	18581	24632	27057	10199	11404
中等收入户	25122	27670	33252	36456	14352	15819
中等偏上户	36374	40363	44566	48646	19574	21520
高收入户	68590	73201	79350	84072	34802	37610
人均生活消费支出（元）	**20556**	**22130**	**24966**	**26433**	**12883**	**14428**
食品烟酒	5936	6266	7004	7389	4078	4255
衣着	1415	1453	1781	1810	778	816
居住	4552	5107	5645	6141	2650	3258
生活用品及服务	1238	1363	1517	1616	754	910
交通通信	2985	3372	3620	3952	1880	2334
教育文化娱乐	2424	2515	3058	3164	1320	1352
医疗保健	1410	1454	1594	1624	1088	1148
其他用品和服务	597	600	747	737	334	356

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单位：万人

指　标	1990	1995	2000	2005	2010	2015	2016
各类专业技术人员总计	158.86	184.97	194.24	148.67	140.53	118.43	118.42
# 工程技术人员	31.84	28.38	44.84	20.96	19.00	11.46	11.77
农业技术人员	2.35	2.65	4.61	3.18	2.72	2.59	2.44
科学研究人员	1.84	0.60	1.81	1.83	1.53	1.21	1.00
卫生技术人员	13.87	15.48	23.04	23.45	21.21	23.01	23.46
教学人员	44.50	50.72	66.15	69.33	66.69	67.43	67.27

县级以上政府部门所属研究与开发机构 （2016 年）

项　目	机构数（个）	从业人员总数（人）	#单位在职科技活动人员	经费收入总额（万元）	#政府资金	经费支出总额（万元）	#科技经费支　出
总　　计	**124**	**20678**	**14473**	**1349493**	**720625**	**1256675**	**775464**
按隶属关系分							
地方部门属	107	15494	9828	881508	439921	817952	452690
省级部门属	51	13484	8244	792476	402551	744847	403091
副省级市部门属	8	374	255	12548	10846	11101	8561
地市级部门属	48	1636	1329	76484	26524	62004	41038
中央部门属	17	5184	4645	467985	280705	438722	322774
# 中国科学院	7	2011	1980	174711	147711	153742	134073
按国民经济行业分							
农、林、牧、渔业	31	3707	2938	234951	193323	194520	157220
农业	20	2521	2035	180745	147159	147147	124619
林业	2	398	294	14212	12623	13820	11584
畜牧业	2	234	182	7663	6444	7621	5938
渔业	5	470	364	29547	25071	23538	13211
农、林、牧、渔服务业	2	84	63	2784	2027	2394	1868
制造业	12	5216	2497	231973	133800	226980	147735
纺织服装、服饰业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1	28	28	644	556	644	602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	198	188	10187	7793	9607	5812
医药制造业	5	1576	939	88636	13548	89268	1911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	9	9	98	10	100	81
通用设备制造业	1	2966	904	104166	90484	102138	97516
专用设备制造业	1	292	292	16636	15349	17900	17894

（续表）

项　目	机构数（个）	从业人员总数（人）	#单位在职科技活动人员	经费收入总额（万元）	#政府资金	经费支出总额（万元）	#科技经费支　出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	128	128	11112	6060	6785	6235
仪器仪表制造业	1	19	9	495		538	48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	60	59	836	436	1792	1792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2	60	59	836	436	1792	1792
建筑业	2	128	128	13244		8901	7937
房屋建筑业	1	52	52	1231		978	978
土木工程建筑业	1	76	76	12013		7924	696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	318	305	50986	6405	64700	29680
道路运输业	1	318	305	50986	6405	64700	2968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	353	271	3771	1550	6619	5968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	343	262	3677	1490	6475	5824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	10	9	94	60	144	14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8	5414	4899	378020	268066	341545	267048
研究和试验发展	15	2401	2310	187588	157493	160079	134394
专业技术服务业	20	2715	2298	180346	105181	174040	130414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	298	291	10087	5392	7426	223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	1784	1530	125574	64866	122178	99961
水利管理业	6	1364	1152	109073	54842	105797	86074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8	385	363	15730	9309	15384	13221
公共设施管理业	1	35	15	770	715	997	666
教育	2	71	64	3777	3770	3824	2172
教育	2	71	64	3777	3770	3824	2172
卫生和社会工作	16	3531	1689	301146	43799	279396	50742
卫生	16	3531	1689	301146	43799	279396	5074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	96	93	5215	4608	6219	5209
文化艺术业	2	49	47	2210	1982	2654	1803
体育	1	47	46	3006	2626	3565	3406

各级各类教育事业 （2016 年）

单位：人

指　标	学校数（所）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学生数	教职工数	# 专任教师
普通高等教育	198	525237	505755	1907377	165722	109846
研究生	42	43683	53054	161530		
本专科学生	166	481554	452701	1745847		
普通中等专业学校	165	170612	175501	511287	35152	29770
普通中学	2692	954692	1019818	2900981	348313	271667
高中	571	338683	318236	951525	348313	95070
初中	2121	616009	701582	1949456		176597
职业高中	51	37153	27313	92727	10665	9458
技工学校	121	74980	101975	243271	18882	14629
小学	4036	721757	934578	5222018	270886	289202
特殊教育学校	101	3282	3964	24662	3959	3346
幼儿园	6867	843086	901912	2572212	235229	137730
成人高等教育	8	173567	187340	435299	1132	648
# 广播电视大学	2	4266	3318	14530	535	232
管理干部学院	2	2921	1100	2650	363	270
职工高等学校	3	64	89	202	98	65
教育学院	1	1497	1398	2903	136	81
成人中等专业学校	19	21900	18125	48485	1839	951
成人中学	337	4439		4938	900	629
网络教育		24302	30708	69234		

卫生事业基本情况 （2016 年）

项　目	机构数（个）	床位数（张）	卫生工作人员（人）	# 卫生技术人　员	# 医师
总　计	**32135**	**443100**	**654210**	**517065**	**204687**
医院	**1679**	**356228**	**397939**	**332678**	**111971**
综合医院	1033	224834	261802	222874	75114
中医医院	111	43781	54705	47217	17262
中西医结合医院	27	6329	8178	6833	2646
专科医院	403	61125	65398	51664	16117
护理院	105	20159	7856	4090	832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9116**	**77546**	**212852**	**155894**	**81286**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2660	18480	44447	37674	16151
卫生院	1041	58803	79787	67002	30562
村卫生室	15481	0	48417	15893	14629
门诊部	1300	157	16892	13317	6576
诊所 . 卫生所 . 医务室	8634	106	23309	22008	13368
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059**	**6495**	**36528**	**24801**	**9978**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17	0	7956	6135	3734
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	42	1079	1507	1141	509
健康教育所（站、中心）	6	0	99	38	12
妇幼保健院（所、站）	110	5411	13096	10640	4412
急救中心（站）	43	5	1541	651	355
采供血机构	30	0	2166	1520	132
卫生监督所（中心）	106	0	3447	3064	0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	605	0	6716	1612	824
其他卫生机构	**281**	**2831**	**6891**	**3692**	**1452**
疗养院	15	2831	1367	761	294
医学科学研究机构	9	0	402	188	111
医学在职培训机构	29	0	966	202	88
临床检验中心（所、站）	32	0	1654	904	61
统计信息中心	4	0	55	6	2
其他	192	0	2447	1631	896

注：本表人员合计中包括乡村医生 33008 人和卫生员 1607 人。

设区市国民经济主要指标（2016 年）

人口、就业

市　名	年末户籍人口（万人）	年末总户数（万户）	年末常住人口（万人）	人口密度（人 / 平方公里）	就业人员（万人）	私营个体就业人员（万人）
南　京	662.79	229.95	827.00	1256	456.0	442.9
无　锡	486.20	163.87	652.90	1411	387.0	322.7
徐　州	1042.40	278.54	871.00	740	483.4	205.4
常　州	374.90	131.45	470.83	1077	281.4	225.2
苏　州	678.20	222.44	1064.74	1230	691.3	567.8
南　通	766.66	281.88	730.20	692	458.0	287.3
连云港	533.99	142.10	449.64	590	250.5	78.8
淮　安	567.56	164.82	489.00	488	283.6	124.6
盐　城	830.53	271.20	723.50	427	446.0	200.8
扬　州	461.67	148.63	449.14	681	263.4	183.2
镇　江	271.98	101.24	318.13	828	194.3	138.0
泰　州	508.21	167.66	464.58	803	278.1	166.4
宿　迁	591.60	150.12	487.94	572	283.2	147.6

地区生产总值

市　名	地　区生产总值（亿元）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 工业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南　京	10503.02	252.54	4117.32	6133.16	3581.72	127264
无　锡	9210.02	135.19	4346.78	4728.05	3977.58	141258
徐　州	5808.52	542.88	2513.85	2751.79	2122.58	66845
常　州	5773.86	152.67	2682.46	2938.73	2428.84	122721
苏　州	15475.09	221.81	7277.46	7975.82	6709.02	145556
南　通	6768.20	366.66	3170.30	3231.24	2633.06	92702
连云港	2376.48	301.56	1049.90	1025.02	851.82	52987
淮　安	3048.00	324.61	1268.15	1455.24	1071.99	62446
盐　城	4576.08	533.91	2050.02	1992.15	1771.68	63278
扬　州	4449.38	251.39	2197.63	2000.36	1925.92	99151
镇　江	3833.84	137.78	1870.40	1825.66	1728.00	120603
泰　州	4101.78	240.00	1933.89	1927.89	1679.83	88330
宿　迁	2351.12	275.23	1139.97	935.92	976.89	48311

固定资产投资

单位：亿元

市　名	固定资产 投资	房地产开发投资		新增固定资产	商品房屋销售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住宅			#住宅
南　京	5533.56	1845.60	1392.76	3019.53	1558.18	1406.29
无　锡	4793.69	1033.62	684.42	3730.42	1276.41	1168.43
徐　州	4797.33	549.13	415.04	3321.67	1071.43	917.89
常　州	3605.08	446.70	316.48	2645.73	933.20	810.80
苏　州	5648.49	2163.24	1655.24	3682.31	2494.05	2258.60
南　通	4811.95	584.14	425.88	3240.33	1200.80	1115.64
连云港	2385.16	235.41	192.92	1541.93	524.44	503.30
淮　安	2535.19	321.41	222.99	1612.42	869.80	749.08
盐　城	3882.83	358.57	273.02	2960.76	842.55	751.32
扬　州	3288.68	410.18	289.28	2263.68	734.76	682.21
镇　江	2873.43	448.64	341.45	1794.13	996.50	947.93
泰　州	3155.87	249.96	194.91	2680.51	694.87	645.44
宿　迁	2059.58	309.76	225.10	1470.29	765.10	704.42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

单位：亿元

市　名	工业总产值	资产总计	主要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应收账款净额	产成品
南　京	12945.02	11448.85	12442.36	959.35	1904.88	378.20
无　锡	14352.96	15095.63	14120.24	968.02	2850.04	766.11
徐　州	13644.36	6952.73	13947.04	1108.89	765.50	240.72
常　州	12096.82	8942.07	12435.86	725.27	1690.21	434.66
苏　州	30713.99	28356.50	30380.18	1772.74	6175.53	1341.83
南　通	14525.72	8801.91	14650.80	1118.27	1269.40	388.14
连云港	5974.81	3650.60	5946.41	496.53	367.66	102.09
淮　安	6951.32	3071.44	7014.24	404.81	353.83	112.45
盐　城	9180.84	5261.76	8870.47	475.83	582.45	192.68
扬　州	9661.65	4678.72	9502.36	593.15	761.72	158.43
镇　江	8722.84	5858.18	8632.13	582.17	898.25	245.12
泰　州	12170.80	6653.84	12139.45	938.67	1073.92	302.23
宿　迁	4096.70	3346.13	3896.33	391.93	365.18	135.84

交通运输及国内外贸易主要指标

市　名	公路客运量（万人）	公路货运量（万吨）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 出口	实际外商直接投资（亿美元）
南　京	8490	12463	5088.2	502.14	295.94	34.79
无　锡	5785	13225	3119.6	698.05	429.10	34.13
徐　州	13217	17586	2659.4	62.42	52.48	15.06
常　州	5423	11095	2202.8	275.84	208.60	25.00
苏　州	31589	12287	4936.8	2737.58	1639.41	60.03
南　通	8204	11535	2632.9	308.59	230.11	23.87
连云港	4654	8378	933.3	70.40	36.84	5.50
淮　安	7226	5663	1083.8	35.04	26.98	11.61
盐　城	8283	5076	1630.9	79.51	47.38	7.07
扬　州	3840	6546	1358.8	96.25	72.59	12.04
镇　江	3574	6950	1236.8	103.17	69.52	13.51
泰　州	7300	2577	1118.3	103.81	66.74	13.44
宿　迁	5909	3785	705.5	24.22	18.71	4.50

财政收支和人民生活

市　名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亿元）	人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元）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南　京	1142.60	1173.84	13845	44009	49997	21156
无　锡	875.00	867.36	13420	42757	48628	26158
徐　州	516.06	797.99	5939	22348	28421	15274
常　州	480.29	508.11	10208	38435	46058	23780
苏　州	1730.04	1617.11	16272	46595	54341	27691
南　通	590.18	749.22	8084	30084	39247	18741
连云港	211.47	373.12	4715	21230	27853	13932
淮　安	315.51	483.47	6464	22762	30335	14319
盐　城	415.18	730.33	5741	24463	30496	17172
扬　州	345.30	478.97	7695	28633	35659	18057
镇　江	293.01	362.94	9217	34064	41794	20922
泰　州	321.18	448.93	6916	28259	36828	17861
宿　迁	238.08	424.57	4892	18957	24086	13929

面积、人口、就业

市　区	土地面积（平方公里）	年末户籍人口（万人）	年末常住人口（万人）	年末就业人员（万人）		
					#城镇私营企业就业人员	#城镇个体就业人员
南京市区	6587	662.79	827.00	456.00	348.35	94.60
无锡市区	1643	253.06	363.31	214.09	129.20	34.32
徐州市区	3063	338.09	326.89	156.82	45.63	28.80
常州市区	2838	294.95	394.67	231.56	142.29	47.35
苏州市区	4653	348.02	551.03	347.41	184.21	59.17
南通市区	2140	213.57	234.72	135.80	43.51	20.52
连云港市区	3012	222.69	208.78	109.60	27.62	12.61
淮安市区	4476	335.75	305.67	176.93	34.99	22.55
盐城市区	5129	243.34	237.22	143.08	40.99	16.70
扬州市区	2306	232.47	242.75	137.15	67.00	24.89
镇江市区	1088	103.42	123.13	69.74	28.27	13.51
泰州市区	1567	163.98	162.60	97.50	42.93	16.23
宿迁市区	2154	176.14	159.74	101.15	22.23	15.76

地区生产总值

市　区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地区生产总值指数（上年=100）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南京市区	10503.02	252.54	4117.32	6133.16	127264	108.0
无锡市区	4749.02	42.11	1956.28	2750.63	130935	107.7
徐州市区	3072.18	109.01	1442.79	1520.39	94402	106.0
常州市区	4985.66	104.37	2291.09	2590.20	126424	108.4
苏州市区	8008.45	80.88	3685.44	4242.13	145576	107.5
南通市区	2475.03	59.97	1113.84	1301.22	105599	109.2
连云港市区	1307.59	118.67	575.43	613.49	62788	107.7
淮安市区	2062.33	180.66	890.03	991.64	67635	108.9
盐城市区	1884.64	160.69	951.98	771.97	80122	109.0
扬州市区	2900.30	91.21	1420.61	1388.48	119578	109.3
镇江市区	1711.60	29.33	829.74	852.53	139126	109.3
泰州市区	1718.27	60.95	863.57	793.75	105789	110.5
宿迁市区	860.43	63.11	423.53	373.79	54078	109.6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

单位：亿元

市　区	工业企业单位数（个）	工　业总产值	资产总计	负债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利税总额
南京市区	2661	12945.02	11448.85	6166.10	12442.36	959.35
无锡市区	2664	6388.09	6547.51	3182.08	6280.65	493.08
徐州市区	779	5701.27	4615.69	2315.80	5888.95	488.16
常州市区	3746	10733.40	7997.81	4304.61	11086.35	646.19
苏州市区	4358	12046.53	11988.01	5998.26	11725.75	758.36
南通市区	1515	4771.88	3367.16	1685.69	4688.23	332.71
连云港市区	798	3663.54	2708.96	1436.46	3627.12	323.48
淮安市区	1481	4557.09	2138.44	913.41	4623.62	301.67
盐城市区	1204	3932.36	2298.20	1249.27	3791.86	202.25
扬州市区	1385	5918.50	2891.00	1514.09	5775.55	334.19
镇江市区	906	3421.62	2465.13	1265.82	3464.56	256.80
泰州市区	1210	5489.57	2711.41	1405.59	5394.22	407.02
宿迁市区	643	1267.78	1338.15	595.83	1185.78	156.38

固定资产投资

单位：亿元

市　区	固定资产投资	房地产开发投资		新增固定资产	商品房屋销售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住宅			#住宅
南京市区	5533.56	1845.60	1392.76	3019.53	1558.18	1406.29
无锡市区	3124.91	663.82	419.29	2554.07	908.23	836.46
徐州市区	2352.23	326.39	232.66	1573.19	483.96	405.52
常州市区	3118.52	402.64	280.97	2310.20	857.66	739.31
苏州市区	3156.39	1381.20	1060.20	1784.23	1272.75	1147.67
南通市区	1878.80	351.37	243.40	1192.78	676.56	621.95
连云港市区	1564.32	165.86	129.91	907.44	344.63	331.99
淮安市区	1653.71	240.04	173.23	934.62	603.22	543.78
盐城市区	1658.29	209.37	157.24	1048.70	435.83	386.73
扬州市区	1989.33	315.84	208.16	987.87	449.08	409.95
镇江市区	1693.52	239.59	169.67	1152.88	329.93	312.38
泰州市区	1557.00	125.45	98.39	1267.67	378.09	355.52
宿迁市区	784.91	120.80	85.96	521.02	286.92	261.64

财政收支和国内外贸易

市　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亿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实际使用外资（亿美元）
		#税收收入				
南京市区	1142.60	956.62	1173.84	5088.20	502.14	34.79
无锡市区	536.44	423.62	523.68	1787.14	462.28	21.99
徐州市区	268.56	201.42	350.13	1655.21	35.45	9.31
常州市区	421.29	336.45	438.67	1899.81	267.54	21.64
苏州市区	919.82	805.59	888.72	2558.50	1432.59	33.12
南通市区	263.54	201.73	294.55	1029.13	172.29	9.96
连云港市区	144.91	115.24	217.35	544.44	61.23	4.29
淮安市区	233.75	169.45	322.87	739.14	25.98	7.80
盐城市区	198.42	156.94	299.37	730.21	54.87	4.51
扬州市区	235.63	173.45	306.71	928.61	70.09	9.75
镇江市区	154.48	114.07	191.74	638.23	66.07	6.90
泰州市区	174.41	138.43	226.10	556.91	45.64	7.86
宿迁市区	101.24	80.91	170.41	301.98	12.65	1.21

城市自来水情况

市　区	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日）	全年供水总量（万吨）			人均日生活用水量（升）	城市人口用水普及率（%）
			#生　产用水量	#生　活用水量		
南京市区	655.4	132652	45077	71735	313.4	100.0
无锡市区	280.0	43838	17745	19781	215.9	100.0
徐州市区	137.0	26199	8995	8301	124.6	99.8
常州市区	203.0	30825	11995	15906	232.2	100.0
苏州市区	417.7	78279	36527	33929	297.7	100.0
南通市区	331.5	29277	12219	10835	180.7	100.0
连云港市区	65.6	14298	5146	6367	165.9	100.0
淮安市区	122.6	17831	8751	7591	128.5	100.0
盐城市区	59.8	10953	1911	6986	141.0	100.0
扬州市区	115.2	19376	4881	9013	211.7	100.0
镇江市区	59.0	17710	8110	6328	194.7	100.0
泰州市区	42.0	10238	2508	4738	137.7	100.0
宿迁市区	37.0	8064	2837	4229	158.6	100.0

公共交通情况

市　区	年末实有公共汽（电）车营运车辆（辆）	实有公共汽（电）车营运标准车台（标台）	公共汽（电）车营运线路长度（公里）	公共汽（电）车客运总量（万人次）	每万人拥有公共交通车辆（标台）	出租汽车营运车数（辆）
南京市区	9208	11465	10245	94447	23.7	14297
无锡市区	4562	5429	7962	52724	18.4	5141
徐州市区	2907	3537	4802	39631	15.8	5313
常州市区	3106	3733	4764	33512	21.3	3680
苏州市区	7710	9378	13002	87698	19.1	9012
南通市区	2439	2849	6208	20629	21.7	2529
连云港市区	1168	1437	1829	12957	16.3	1814
淮安市区	1257	1550	1625	21431	11.6	1473
盐城市区	1340	1657	2480	15385	16.3	1833
扬州市区	2046	2462	2738	22736	22.7	3399
镇江市区	1793	1955	3385	18754	17.2	2635
泰州市区	1327	1462	3352	15795	13.7	2627
宿迁市区	992	1176	1592	13037	16.8	768

城市园林绿化情况

市　区	园林绿地面　积（公顷）	#公共绿　地	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公顷）	公　园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个　数（个）	面　积（公顷）		
南京市区	91674	9624	34625	141	7301	15.3	44.8
无锡市区	18905	3744	14270	54	3814	14.9	43.0
徐州市区	15983	2879	11436	74	1810	15.7	43.8
常州市区	11320	2713	11256	39	1080	14.5	43.1
苏州市区	22184	4592	19385	167	2110	14.7	42.0
南通市区	9638	3035	9332	37	561	18.5	43.3
连云港市区	22460	1542	8609	25	632	14.7	40.2
淮安市区	8166	2267	7506	20	1176	14.0	42.1
盐城市区	6844	1731	6141	56	1194	12.8	41.5
扬州市区	7540	2167	6525	89	1762	18.6	43.8
镇江市区	8445	1689	5975	24	627	19.0	42.9
泰州市区	4538	1008	4809	23	580	10.7	42.0
宿迁市区	9115	1116	3693	20	943	15.3	42.9

燃气情况

市　区	全年供气总量		家庭用气量		用气人口（万人）		燃气普及率（%）
	天然气（万立方米）	液化石油气（吨）	天然气（万立方米）	液化石油气（吨）	天然气	液化石油气	
南京市区	116394	84795	37299	44344	483.6	140.6	99.5
无锡市区	93030	39446	17521	18901	235.2	15.9	100.0
徐州市区	31629	20925	8375	13103	152.8	26.5	98.0
常州市区	90685	9450	11214	3061	183.9	3.8	100.0
苏州市区	117130	35905	24185	14117	293.8	18.5	100.0
南通市区	24440	19737	5578	9158	141.0	23.3	100.0
连云港市区	13716	11383	6275	9891	74.0	30.0	98.9
淮安市区	17766	29588	8350	25160	105.7	54.6	99.0
盐城市区	17377	25428	10012	20110	100.6	34.5	99.5
扬州市区	21627	16814	7867	11523	103.5	12.6	99.6
镇江市区	38058	19909	4300	10346	64.9	24.2	100.0
泰州市区	26687	13079	3744	9609	59.9	34.4	99.9
宿迁市区	15261	8555	2831	8102	51.0	22.1	100.0

市政工程情况

市　区	年末实有道路长度（公里）	年末实有道路面积（万平方米）	排水管道长度（公里）	城市污水日处理能力（万吨）	城　市路灯盏数（千盏）	人均拥有道路面积（平方米）	建成区排水管道密度（公里/平方公里）	污　水处理率（%）
南京市区	8012	14649	8657	488.1	483	23.4	11.2	96.0
无锡市区	3715	6679	13105	157.1	326	26.6	39.5	97.1
徐州市区	2550	4463	2196	61.0	294	24.4	8.4	93.6
常州市区	2553	4880	5880	109.8	252	26.0	22.5	96.3
苏州市区	7166	10681	8678	269.3	431	34.2	18.8	95.2
南通市区	2770	5064	4493	74.3	236	30.8	20.8	94.1
连云港市区	1432	2506	2156	33.1	98	23.8	10.1	87.2
淮安市区	2026	3506	2514	42.1	132	21.7	14.1	93.2
盐城市区	1353	3122	2157	38.2	239	23.0	14.6	90.5
扬州市区	1616	2559	2596	48.3	130	21.9	17.4	94.4
镇江市区	1405	2313	2016	48.0	97	26.0	14.5	94.5
泰州市区	1234	2525	1877	39.1	109	26.8	16.4	91.2
宿迁市区	898	1995	1617	36.0	65	27.3	18.8	94.5

县（市）主要经济指标序列

地区生产总值 （2016 年）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亿元）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亿元）
1	昆山市	3160.29	22	仪征市	557.05
2	江阴市	3083.26	23	高邮市	537.50
3	张家港市	2317.24	24	宝应县	506.30
4	常熟市	2112.39	25	扬中市	504.73
5	宜兴市	1377.74	26	睢宁县	497.38
6	太仓市	1155.13	27	句容市	493.20
7	丹阳市	1136.04	28	建湖县	466.13
8	海门市	1005.06	29	射阳县	441.65
9	如皋市	904.27	30	东海县	433.43
10	启东市	881.85	31	丰县	405.19
11	泰兴市	832.91	32	泗阳县	402.75
12	邳州市	804.14	33	泗洪县	401.14
13	靖江市	801.75	34	阜宁县	394.40
14	溧阳市	801.26	35	滨海县	391.61
15	海安县	755.29	36	涟水县	387.09
16	兴化市	748.85	37	盱眙县	356.70
17	如东县	746.69	38	灌云县	328.66
18	东台市	727.01	39	灌南县	306.80
19	沭阳县	697.31	40	响水县	270.64
20	沛县	665.03	41	金湖县	241.88
21	新沂市	562.06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2016 年）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元）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元）
1	昆山市	191056	22	宝应县	66962
2	江阴市	188101	23	建湖县	63514
3	张家港市	184747	24	新沂市	61765
4	太仓市	162526	25	兴化市	59662
5	扬中市	147431	26	沛县	59604
6	常熟市	139768	27	邳州市	55960
7	靖江市	116703	28	盱眙县	54625
8	丹阳市	115816	29	响水县	53971
9	海门市	111099	30	射阳县	49749
10	宜兴市	109881	31	睢宁县	48556
11	溧阳市	105256	32	灌南县	48429
12	仪征市	98558	33	泗阳县	48006
13	启东市	92534	34	阜宁县	47236
14	海安县	87201	35	涟水县	45680
15	句容市	78862	36	沭阳县	45107
16	泰兴市	77315	37	泗洪县	45039
17	如东县	76045	38	东海县	44871
18	东台市	73902	39	丰县	42739
19	金湖县	72987	40	滨海县	41761
20	高邮市	72562	41	灌云县	40926
21	如皋市	7225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16年）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亿元）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亿元）
1	昆山市	318.92	22	睢宁县	42.52
2	江阴市	229.91	23	句容市	40.48
3	张家港市	190.00	24	兴化市	37.06
4	常熟市	173.58	25	阜宁县	36.24
5	太仓市	127.71	26	建湖县	35.01
6	宜兴市	108.65	27	丰县	35.00
7	海门市	72.41	28	高邮市	34.12
8	沭阳县	71.75	29	滨海县	34.07
9	如皋市	71.21	30	泗阳县	33.34
10	启东市	71.03	31	扬中市	32.50
11	丹阳市	65.55	32	泗洪县	31.75
12	邳州市	62.40	33	宝应县	30.81
13	东台市	60.26	34	盱眙县	30.78
14	溧阳市	59.00	35	响水县	29.60
15	靖江市	58.93	36	涟水县	28.98
16	沛县	57.68	37	东海县	22.61
17	海安县	57.58	38	灌南县	22.43
18	泰兴市	57.20	39	金湖县	22.00
19	如东县	54.41	40	射阳县	21.58
20	新沂市	49.91	41	灌云县	21.52
21	仪征市	44.74			

注：靖江包含江阴—靖江工业园区（下表同）。

人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16年）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元）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元）
1	昆山市	19280	22	泰兴市	5310
2	太仓市	17969	23	沛县	5170
3	张家港市	15148	24	建湖县	4770
4	江阴市	14026	25	盱眙县	4714
5	常熟市	11485	26	沭阳县	4641
6	扬中市	9494	27	高邮市	4606
7	宜兴市	8665	28	邳州市	4342
8	靖江市	8578	29	阜宁县	4341
9	海门市	8004	30	睢宁县	4150
10	仪征市	7917	31	宝应县	4075
11	溧阳市	7750	32	泗阳县	3974
12	启东市	7453	33	丰县	3692
13	丹阳市	6682	34	滨海县	3633
14	海安县	6647	35	泗洪县	3565
15	金湖县	6639	36	灌南县	3541
16	句容市	6473	37	涟水县	3420
17	东台市	6125	38	兴化市	2952
18	响水县	5903	39	灌云县	2680
19	如皋市	5690	40	射阳县	2431
20	如东县	5541	41	东海县	2340
21	新沂市	5485			

固定资产投资 （2016 年）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亿元）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亿元）
1	江阴市	1133.03	22	高邮市	455.62
2	邳州市	763.12	23	兴化市	419.66
3	昆山市	757.42	24	泗洪县	380.41
4	张家港市	724.77	25	泗阳县	379.23
5	泰兴市	687.46	26	滨海县	377.87
6	启东市	614.84	27	宝应县	372.72
7	海门市	613.19	28	句容市	360.81
8	海安县	584.46	29	建湖县	357.70
9	东台市	581.03	30	盱眙县	350.65
10	如皋市	575.25	31	涟水县	335.29
11	沛 县	560.35	32	东海县	330.59
12	新沂市	550.05	33	阜宁县	320.52
13	如东县	545.42	34	睢宁县	320.49
14	常熟市	544.91	35	扬中市	305.10
15	宜兴市	537.31	36	射阳县	300.16
16	沭阳县	515.03	37	响水县	287.25
17	丹阳市	514.01	38	灌云县	272.19
18	靖江市	500.00	39	丰 县	251.10
19	溧阳市	486.55	40	灌南县	218.06
20	仪征市	471.00	41	金湖县	195.54
21	太仓市	465.00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16 年）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元）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元）
1	昆山市	46339	22	建湖县	22993
2	江阴市	46337	23	金湖县	22541
3	常熟市	45061	24	盱眙县	21923
4	张家港市	44977	25	射阳县	21710
5	太仓市	43867	26	宝应县	21396
6	宜兴市	37326	27	沛 县	21221
7	扬中市	35729	28	邳州市	20675
8	丹阳市	33089	29	阜宁县	20262
9	溧阳市	31833	30	滨海县	20257
10	海门市	30092	31	东海县	20128
11	靖江市	29544	32	响水县	19629
12	句容市	28994	33	沭阳县	19132
13	启东市	28446	34	新沂市	18786
14	泰兴市	27806	35	泗阳县	18510
15	海安县	27230	36	涟水县	18302
16	仪征市	26952	37	睢宁县	18127
17	如皋市	26695	38	丰 县	18056
18	如东县	26683	39	泗洪县	17726
19	东台市	26565	40	灌云县	17565
20	兴化市	24602	41	灌南县	17446
21	高邮市	23854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16 年）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元）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元）
1	昆山市	54728	22	金湖县	30799
2	江阴市	54631	23	盱眙县	30684
3	张家港市	54602	24	建湖县	29637
4	常熟市	54411	25	邳州市	28546
5	太仓市	54099	26	东海县	27391
6	宜兴市	46092	27	沛　县	27277
7	扬中市	45842	28	宝应县	26842
8	溧阳市	42062	29	滨海县	26543
9	丹阳市	41652	30	射阳县	26509
10	句容市	40582	31	响水县	25564
11	海门市	40509	32	阜宁县	25543
12	靖江市	39713	33	涟水县	25230
13	启东市	37390	34	新沂市	24928
14	海安县	37297	35	灌南县	24494
15	如东县	37133	36	沭阳县	23933
16	如皋市	36590	37	泗阳县	23535
17	仪征市	36523	38	睢宁县	23403
18	泰兴市	36521	39	灌云县	22979
19	兴化市	33614	40	丰　县	22971
20	东台市	32686	41	泗洪县	22953
21	高邮市	31430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16 年）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元）	位　次	县（市）名称	绝对数（元）
1	江阴市	28181	22	如皋市	16883
2	昆山市	28178	23	宝应县	16856
3	常熟市	27956	24	射阳县	16536
4	张家港市	27849	25	沛　县	15791
5	太仓市	27766	26	金湖县	15683
6	扬中市	23855	27	阜宁县	15439
7	宜兴市	23709	28	邳州市	15321
8	溧阳市	21899	29	滨海县	14931
9	丹阳市	21706	30	新沂市	14526
10	海门市	20608	31	盱眙县	14495
11	启东市	19875	32	东海县	14487
12	东台市	19727	33	响水县	14299
13	靖江市	19605	34	沭阳县	14107
14	句容市	18893	35	丰　县	14026
15	海安县	17978	36	泗阳县	13952
16	泰兴市	17842	37	睢宁县	13822
17	仪征市	17516	38	泗洪县	13625
18	如东县	17119	39	涟水县	13372
19	建湖县	17083	40	灌云县	12969
20	高邮市	16952	41	灌南县	12430
21	兴化市	16915			

江苏主要指标占长江三角洲比重（2016年）

指　标	长江三角洲三省市合计	长江三角洲占全国比重（%）	江苏占长江三角洲比重（%）
土地面积（万平方公里）	21.5	2.2	49.8
年末总人口（万人）	16008.3	11.6	50.0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50037.3	20.2	50.7
第一产业	6153.2	9.7	66.3
第二产业	62062.7	21.0	54.1
第三产业	81821.4	21.3	47.0
＃工业	54808.9	22.1	54.2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85693.5	14.4	57.6
＃房地产开发	20134.8	19.6	44.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9829.2	22.7	41.0
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亿元）	335618.2	21.6	37.4
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亿元）	234743.8	20.9	39.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61624.5	18.5	46.6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12798.7	34.7	39.8
出口	7706.1	36.7	41.4
进口	5092.6	32.1	37.4
实际使用外资（亿美元）	533.6	42.3	46.0
旅游外汇收入（亿美元）	177.6	14.8	21.4
在读研究生（万人）	37.4	18.9	43.2
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在校学生（万人）	311.2	11.5	56.1
专利申请受理量（万件）	102.5	29.6	50.0
专利申请授权量（万件）	51.6	29.4	44.8
图书出版量（亿册）	14.4	16.8	43.3
执业医师数（万人）	43.8	13.7	46.7

沿海地区主要指标（2016 年）

指　　标	沿海三市合计	沿海地带合计
土地面积（平方公里）	35095	28887
年末户籍人口（万人）	2131.18	1671.04
就业人员（万人）	1154.50	928.0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3720.76	11522.52
第一产业	1202.13	970.53
第二产业	6270.22	5282.55
第三产业	6248.41	5269.44
＃工业	5256.56	4433.40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72147	75649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216.83	1051.7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亿元）	1852.67	1548.44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个数（个）	10071	7991
工业总产值（亿元）	29681.37	25352.43
＃制造业	29576.84	24842.03
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29467.68	24982.76
利润总额（亿元）	2090.63	1796.04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11079.94	9495.89
＃房地产开发	1178.12	1063.7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5197.06	4376.69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458.50	422.83
＃出口	314.34	285.37
实际使用外资（亿美元）	36.44	32.06
年末金融机构存款余额（亿元）	18854.65	16598.95
年末金融机构贷款余额（亿元）	12581.71	11080.74
全社会用电量（亿千瓦时）	830.23	663.05
＃工业用电	577.02	283.22

注：沿海地带包括：南通市区、海安县、如东县、启东市、海门市；连云港市区、灌云县、灌南县；盐城市区、响水县、滨海县、射阳县、东台市。

索　引

说　明

一、本索引依照国家标准《索引编制规则（总则）》GB/T22466-2008 的相关规则进行编制。

二、本索引分为主题索引、图索引和表格索引。索引（除表格索引外）按标目词第一个字的汉语拼音音序排列。索引标目后的数字表示内容所在的页码。数字后的拉丁字母（a、b、c）分别表示版面的 1、2、3 栏。

三、主题索引，以题目、条目和正文为主题为标目和主要来源进行标引；按汉语拼音音序排列。

四、图索引，以图照题名或部分题名为标目；出处页码的表示方式分三种情况：前插图在表示页码的数字之后加“前”字，例如“38 前”表示前插图的第 38 页，后插图加“后”字，例如“60 后”表示后插图的第 60 页，正文部分则以图照所在的页码和栏目表示，左、中、右栏分别以小写字母 a、b、c 表示，例如“136b”表示第 136 页中栏；索引以标目字的汉语拼音音序排列，并添加标目首字的大写字母为助检符号，便于查找索引；数字和字母开头的款目排在前面。

五、表格索引，以表格题名为标目，出处以表格所在的页码标示；索引按照表格在全书中的先后顺序排列。

主题索引

字母和数字

333 工程，387b
B2B 平台，220a
BIM 技术应用，316c
WTO 事务，239b

A

埃塞俄比亚东方工业园，229c
爱国卫生，370a
爱国主义精神阐释，348c
安居工程，405a
安康关爱行动，139b
安全生产，422a
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424a
安全生产监管执法，423a
案件监管信息化，115b
案件执行，116c
澳门在江苏投资项目，232c

B

百名海外博士江苏行，389b
百强民营企业，163c
版画精品展，336a
版权，136b
版权产业，137a
版权登记，136b
版权贸易，359c
版权示范，136b
版权执法，136b
办案公开化透明化，115c
帮扶，276c
宝应县，448b
保费收入，197a
保护生态环境，66a
保健食品安全监管，418b
保健食品生产企业集中换证，418b
保险，193a，197a
保险服务水平，197c
保险机构，197a
保障和改善民生政策，124a
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405a
报刊，353a
报纸出版，353a
暴雪，408a
暴雨，407c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395c
边疆行，342a
滨海湿地空间分布，289c
滨海县，446b
滨湖区，434a
濒危野生物种保护，297c
殡葬，142a
病人医药费用，367a
病险水闸加固工程，262b
博士研究生培养模式，327a
博物馆，330a
博物馆青少年教育，330b
不当竞争执法，130b
部门统计，148c
部署城市工作，65b

C

财产净收入，392b
财产险业务，197b
财税体制改革，124b

财政，121a
财政金融，62b
财政收入，62b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127a
财政转移，282a
采煤塌陷地农业综合开发，175c
参事和馆员，89b
参事调研，89c
参与社会管理，198c
餐厨垃圾处理，301b
餐饮产业化，207a
餐饮业，206b，206c
残疾孤儿医疗救助，403a
残疾人，403a
残疾人福利，403a
残疾人教育服务，403b
残疾人就业服务，403c
残疾人康复服务，403c
残疾人两项补贴，404b
残疾人托养服务，404a
残疾人维权服务，404a
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403c
残疾人证管理，106a
残联组织概况，105b
仓储设施建设，208a
测绘，149a
测绘地理信息概况，149a
测绘质量管理，149c
茶业，171c
产品进口交易会，211c
产权交易，124c
产学研合作，319a
产学研前瞻性联合研究，319c
产业博览会，360b
产业发展质效，283c
产业集聚，155a
产业集聚区规模，155a
产业集群规模，155a
产业结构，152a
产业结构调整，172a
产业经营，362b
产业研发合作，248a
产业园区建设，283b
长江崩岸应急防护工程，261a
长江堤防能力提升工程，261a
长江干流江苏段，289c
长江及海上交通领域，424c
长江流域，287b
长江太湖流域抗洪抢险，429c
长江扬中段河道治理工程，261b
长江镇扬河段世业洲左汊，261a
长江治理工程，260c
长三角区域产业合作，286c
长三角区域创新，286a
长三角区域规划公共服务，286b
长三角区域国家战略，285a
长三角区域合作，286a
长三角区域联建共治，286c
长三角区域重大项目，286b
长效治理，302a
常熟市，439c
常州港，255b
常州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253b
常州市，437a，464a
常州市轨道交通，257a
场外市场，195c
潮间带生物，289a
陈列展览，331a
成果转化，177c
成人高校考试，322c
城际客运，257c
城市道路，269a
城市地价，294a
城市地下综合管廊，269b
城市防洪规划，259c
城市供水，269c
城市轨道交通，256c
城市行政管理模式，268a
城市黑臭河道整治，302c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277a
城市建设，269a
城市客运，257c
城市空气，287c
城市民族工作，143a
城市燃气，270a
城市设施建设，269a
城市水利，259c
城市园林建设与绿化，271c
城市总体规划，269b
城乡低保，397a
城乡发展，267a
城乡妇女创业就业，99b
城乡规划，269a
城乡环境综合整治，277a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396b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395b
城乡客运，258a
城乡面源大气污染防治，303a
城乡区域协调发展，152a
城乡社区服务，140b
城乡社区教育，328b
城乡社区治理，140a
城乡社区信息平台，266a
城乡震害防御，412b
城镇（乡）居民医疗保险，396a
城镇化概况，267a
城镇化空间布局，267a
城镇居民收入，391a
城镇居民衣食住行消费，393a
城镇居民医疗文教娱乐消费，393c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270a
城镇污水处理，270a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395c
惩治腐败，92b
赤潮，410c
崇川区，440c
出版物发行，358a
出行类商品消费，161b
出境旅游，200c
出口，161c，225a
出口额，137b
出口结构，162b
出口市场，162a
出入境边防管理，113c
出入境检验检疫，241a
出入境旅游，200b
出入境人员查验，242a
出台行政审批 18 条，76c
出游方式，200b
储备粮管理，208a
传染病报告发病和死亡，368a
传统产品出口，162c
传统产业，190a
传统媒体，351a
传销犯罪案件侦办，113b
船舶，188c
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产业，188c
创新实践，429b
创业扶持，384a
创业投资，320c
创作成果，102b
春雨工程，342a
慈善救助，402a
慈善救助项目，402b
慈善资金募集与支出，402a
慈善总会，402a
从严治党，1b
从业人数，137b
促进女性平等就业，99c
村（居）委会换届选举，140c

村级民主监督，140c
村镇道路，274a
村镇供水，273c
村镇建设，273a
村镇建设投资，274a
村镇设施建设，273a
村镇生活垃圾处理，277b
村镇园林绿化，274a
村庄生活污水治理，277b
错峰调度，411b

D

打击走私，241c
打造“科创汇”服务平台，103a
打造文艺活动品牌，72a
大爱如涛，337a
大丰区，445b
大力发展各项社会事业，27b
大力振兴实体经济，11b
大气污染防治，303a
大通关建设，240a
大型电商平台，218a
大型水库，291c
大遗址与古建保护，332a
大众传媒，351a
代表工作，82b
代表履职管理，82c
代表议案建议，82c
代表与群众联系，82c
贷款，405b
丹徒区，449c
丹阳市，449c
档案，349a
档案安全保护，349c
档案服务，349b
档案工作，349a
档案科技与信息化建设，349c
档案资源建设，349c
党派作用发挥，91c
党史宣传教育网络阵地建设，349a
党史研究，348c
党史征编，348c
党校干部培训，78c
党校教育，78c
党校科研，79b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长效机制建设，144c
导游员管理，204b
道德建设，73a
道法自然，336c
道路交通安全宣传，113a
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112c
道路交通管理服务，112c
道路交通行业，424b
道路交通噪声，288a
低收入人口帮扶，276a
底栖生物，289a
地表水资源量，48b
地方病防治，368b
地方国有粮食企业改革，209a
地方立法，109a
地方性法规审批，109c
地方志编纂，349a
地籍管理，294c
地理国情监测，149c
地理国情普查，149b
地税，125c
地税收入，125c
地图编制与服务，150a
地图市场监管，149a
地下水资源量，48b
地下水综合治理，292c
地震监测预报，412b
地震科技，317c
地震应急救援，412b
地震灾害，410a
地质服务，298b
地质公园，298a
地质环境监测，298a
地质矿产管理，298b
地质矿产资源保护，298a
地质灾害，410a
地质灾害防治，412a
地质灾害预防，412b
地质遗迹自然保护区，298a
第 15 届南京国际汽车展览会，212c
第 18 届江苏农业国际合作洽谈会，212b
第 22 届江苏省摄影艺术展览，338a
第 32 届江苏电视奖评选，339c
第八届中国（无锡）国际新能源大会，213b
第九届中国国际服务外包合作大会，212b
第九届中国曲艺牡丹奖颁奖，339a
第六届江苏省少儿曲艺大赛颁奖仪式，339a
第六届江苏书展，341c
第六届中国（苏州）房车露营大会，199c
第六届中国（无锡）国际文化艺术，360b
第七届江苏省水彩（粉）画展览，337a
第七届江苏省职业教育创新大赛展评会，325c
第七届中国（泰州）国际医药博览会，212c
第三方评估，89b
第三个全国“扶贫日”，277c
第三届中国（连云港）丝绸之路，213b
第三届中国徐州文化博览会，360b
第十二届江苏省“五星工程奖”，341c
第十届国际湿地大会，296a
第四届东方工艺美术之都博览会，339c
第四批省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学校认定，323a
第五届跨国技术转移大会，248b
第五届南京老年产业暨康复福祉博览会，212c
第五届中国·苏州文化创意交易博览会，359c
典当，207a
典型宣传，71c
电商服务业，218c
电视，355b
电视概况，355b
电视剧，339b
电网，263a
电网基础设施建设，263c
电信服务业，215a
电信固定资产投资和通信能力，215b
电信市场监管，215b
电信通话量，215a
电影，339a，355a
电影票房，358a
电源，263a
电源建设项目，263a
电子口岸，240a
电子认证服务，420b
电子商务，218a
电子商务发展概况，218a
电子商务区域效应，218c
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体系，220c
电子信息产业，189a
电子信息产品制造，189a
电子信息产业创新能力，189b
电子信息产业区域发展，189b
电子信息产业重大项目落户，189c
电子音像，354c
调查研究，88b
调查站点建设，103c
调度环节，185c
定居台胞服务，107a
定制式义齿监督检查，418b
东海县，443b
东门五图河整治工程，261c
东台市，447b
东西部扶贫协作，285c
动画片，339b
动漫企业扶持，358a

动漫游戏，358a
动物卫生监督，412c
动物疫病防控，412c
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412c
动物疫情应急处置，413a
动植物检验检疫，242a
督查考核，302b
毒品犯罪案件侦办，113c
读者服务，329b
短期疗养和医疗巡诊活动，406b
短缺药品供应，375a
对口支援青海，285a
对口支援三峡库区，285b
对口支援西藏，285a
对口支援新疆，284a
对口支援与省际合作，284a
对台交流基地建设，246c
对外承包工程，229a
对外货物贸易，225a
对外交流，245c
对外经济技术合作，228a
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主体，229a
对外劳务派遣，390c
对外投资，228a
对外文化交流，249b
对外文化贸易，359c
多党合作，75c

E

儿童福利，402a
儿童福利设施建设，402c
儿童健康成长服务，100a
二级局单位，461b
二轮志书编纂，350a

F

发行板块，363a
发行经营，354b
法官员额制改革，116c
法律顾问制度建立，120b
法律援助，118b
法律援助制度建设，118b
“法润江苏”系列活动，1 17c
法治，109a
法治创建，110a
法治公安建设，112a
法治惠民，110a
法治评估制度构建，110a
法治文化建设，118a
法治宣传，79b
法治宣传教育，117c
法治政府建设，111a
樊金龙，455a
反价格垄断执法，129a
反垄断审查案件，239b
范德东克，79c
方志服务经济社会建设，350c
方志馆建设，350a
方志资源开发利用，350b
防抗台风，412a
防控体系建设，421a
防汛防旱防台，411b
防灾减灾，407a
防灾减灾政策完善，407a
防震减灾宣传，412c
房地产贷款，205b
房地产开发投资，204b
房地产业，204a
房屋面积，204c
房屋征收（拆迁），205b
纺织，190a
纺织产业结构调整，190b
放心农资下乡进村，414c
飞客蠕虫感染情况监测，420a
非法设台打击，420c
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统战工作，76a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343c
非遗保护，332a，343c
非遗保护工作，333b
非遗传承人群普及研修培训，343c
非遗展示活动，343c
废弃物处理设施建设，301b
废污水排放量，292b
费率政策和基金收支，396c
分淮入沂整治工程，260b
丰县，436a
风雹灾害，408b
风暴潮，410b
风冰雹灾害善后处置，428a
风电产业，180a
风规自远，337c
风景名胜区规划，269c
风俗，57b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362b
扶贫开发，275b
扶贫开发概况，275b
扶贫开发政策制度体系建设，275c
扶贫式农业综合开发，176b
扶贫小额贷款，277b
扶贫资金投入，276a
服务价格对 CPI 影响首次过半，127c
服务贸易，226a
服务贸易便利化，241b
服务贸易地区发展，226a
服务贸易概况，226a
服务贸易运行特点，226a
服务群众 8 项改革措施，112a
服务体系建设，140b
服务外包，226b
服务外包结构，226c
服务外包区域，226c
服务外包主要市场，226b
服务新业态发展，241b
服务型团组织建设，98b
服务业，157c，193a
服务业地区发展，158a
服务业规模，157c
服务业集聚区，158b
服务业投资，157c
服务转型升级，241c
服务总体外交，243a
浮游动物，289a
浮游植物，289a
“符号江苏”系列活动，72c
辐射环境，288b
福利彩票，404c
抚恤补助标准提高，406a
负增长，127c
妇联改革夯实组织基础，99a
妇女病普查主要指标，372b
妇女创业就业扶持，99b
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实施，137c
妇女儿童实事项目落实，138a
妇女儿童事务，137c，138a
“妇女儿童之家”服务，100c
妇女发展载体，99b
妇女权益维护，99b
妇女诉求表达渠道建设，99c
妇女组织概况，99a
妇幼保健，372a
妇幼保健概况，372a
妇幼健康，372a
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373a
妇幼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373b
附录，453a
阜宁县，446b
复合式付费方式改革，396b
傅二石八十艺术回顾展，336c

G

改革决策服务，76b
改革开放不断深化，1b
改善民生，27b
干部管理监督，70a
干部培训，69b
干旱灾害，409c
赣榆区，443a
钢结构桥梁，316c
港澳台和海外统战工作，75c
港澳台居民来往江苏，113c
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联系，92b
港城功能，284b
港口，254c
港口改革，255a
港口航道建设，283a
港口航运区，289b
港口监管，255a
港口建设，254c
港口能级，284a
港口生产，255a
港闸区，441a
高标准农田建设，175a
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322b
高层次人才选拔培养，386b
高淳区，433c
高等教育，321a，326a
高端装备制造业，184b
高二适，337c
高港区，450c
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387a
高水平大学建设，326a
高速公路，251c
高温，407b
高校毕业生就业，383a
高校产学研合作及科技成果转化，319b
高校科技，318b
高校科技平台建设，319b
高校科研成果，318b
高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327b
高校实验教学与实践教育中心建设，327b
高校新农村发展研究院建设，315b
高校学科建设，326c
高校知识产权，133c
高校中外合作办学，248b
高新产业较快发展，63b
高新技术产业，154b
高邮成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343a
高邮市，448c
高中教育优质发展，324b
耕地保护，293b
耕地质量提升，169c
更大力度统筹城乡区域发展，23b
更大力度推进生态文明建设，13b
工程机械，186b
工程机械行业概况，186b
工程结算收入，155b
工程质量，157b
工会组织概况，96a
工控系统信息安全管理，420a
工矿商贸行业，424b
工伤保险，396c
工伤保险概况，396c
工伤认定和劳动技能鉴定，396c
工伤预防和工伤康复，396c
工商行政管理，129a
工商联，96b
工商联参政议政，96b
工商联概况，96b
工业，152c
工业大气污染防治，303a
工业行业结构，154a
工业互联网企企通工程建设，264a
工业技术进步，153a
工业节能，299a
工业结构，154a
工业旅游，201b
工业绿色发展，153c
工业品检验检疫，241b
工业品牌质量，153b
工业区域发展，153a
工业设计，220a
工业设计产业化发展，220b
工业设计概况，220a
工业设计融合发展平台建设，220a
工业设计中心建设，221a
工业生产者价格，127c
工业生产资料，128a
工业下行压力，154a
工业与城镇用海区，289b
工业质量效益，152c
工业总量规模，152c
工艺美术，358c
工艺美术产业概况，358c
工艺美术品种品牌，358c
工艺美术人才，359a
工资分配，383c
工资性收入稳步增长，392a
公安，112a
公安“微警务”集群建设，112b
公共安全，407a
公共场所卫生监督，373a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117a
公共服务类应用，356c
公共管理，121a
公共机构节能，300c
公共机构节能管理概况，300c
公共就业服务，383c
公共就业服务概况，383c
公共就业信息服务平台，265c
公共气象服务，150b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工程，340a
公共体育设施建设，377b
公共图书馆，329a
公共图书馆概况，329a
公共卫生安全，419a
公共文化服务，340a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340a
公共文化工程，340a
公共文化活动，340c
公共文化教育服务，333a
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333b
公共信息平台建设，265b
公共信息设施，264a
公共信用信息归集与处理，146a
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建设，146a
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建设，146a
公共信用信息应用服务，146a
公共治安概况，112a
公共租赁住房分配入住，405c
公立医院管理体制改革试点，365a
公路，251b
公路概况，251b
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工作，239b
公平贸易，238a
公务用车制度改革，144c
公务员队伍管理，385b
公务员队伍建设，385a
公务员队伍能力建设，385b
公务员考录，385a
公益创投项目，402c
公证，223b
公证服务，223c
公证业概况，223b
功能区噪声，288a
共青团宣传引导，97c
供电服务，264a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151a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价格政策，128b

供销合作，209b
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209b
构建区域创新体系，11b
构建事中事后监管体系，77b
构性改革取得初步成效，85b
姑苏区，439a
古迹，58b
鼓楼区，431c，435b
固定资产投资，61b
固定资产投资缓中趋稳，61b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127c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303c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与核辐射监管，303c
关工委组织，108a
馆藏资源，329b
灌北干渠拓浚工程，261b
灌河治理工程，262a
灌南县，443c
灌排泵站改造工程，261c
灌云县，443b
光伏产业，179c
广播，354c
广播电视，358a
广播电视传输设施，265b
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340b
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工程，340b
广播电视进渔船工程试点建设，340c
广播概况，354c
广播影视，358a
广告，224c
广告产业园建设，224c
广告监管，130a
广告经营单位，224c
广陵区，447c
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111b
规划引领，302a
规模企业，156a
轨道交通装备，186c
轨道交通装备产业规模，186c
轨道交通装备重点企业发展，186c
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网上备案管理，418c
国产特殊用途化妆品卫生条件审核，418c
国防动员，429a
“国际博物馆日”系列活动，341b
国际合作洽谈会，173c
国际和地区合作，230a
国际化人才培养，249a
国际旅游促销，203c
国际软件产品和信息服务博览会，212a
国际拓展，363b
国际物流博览会，213b
国际友城交往，246a
国家（地区）交流，243a
国家超级计算无锡中心建设，312a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任免，79c
国家基础类研究项目组织，312a
国家级循环经济示范试点，301c
国家免费孕前优生项目，372c
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267b
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建设，312a
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312a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314b
国库经理水平，193c
国门生物安全系列活动，242b
国内旅游，200a
国内旅游促销，203c
国内旅游规模，200a
国内贸易，61b
国企改革发展，167a
国企所有者权益，166a
国企营业收入，164c
国企资产规模，164c
国税，124c
国税收入，124c
国有经济，164b
国有企业利润，165b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122b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167c
果树果品，171b
过江通道，256b
过剩产能化解，153c

H

海安县，441b
海岸侵蚀，410c
海冰，410c
海堤巩固工程，261c
海关服务外贸，241b
海关特殊监管区，233c
海陵区，450b
海门市，441c
海平面变化，410c
海上交通领域，424c
海事安全，426b
海事安全监管，426b
海水入侵和土壤盐渍化，411a
海外联谊，105a
海外人才创业成果，389c
海洋保护区，289b
海洋工程装备，189a
海洋工程装备产业，185c
海洋功能区环境，289a
海洋环境保护，296c
海洋经济发展，296c
海洋牧场管理，296c
海洋生物环境，289a
海洋与渔业资源保护，296b
海洋预报减灾，411a
海洋灾害，410b
海域海岛使用管理，296b
海智专题活动，103c
海州区，442c
邗江区，447c
寒潮，408a
汉语国际推广交流，249a
夯实工作基础，99a
行业安全监管，218a
行业科技，314a
行业信用监管，147a
行政复议，111b
行政决策规范，112a
行政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系统，266b
行政审判和国家赔偿，116b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76c
行政事业单位和文化企业资产管理，124c
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公示，145a
行政应诉，112c
行政执法监督，114b
行政执法体制机制改革，111c
航道，256a
航道建设，256a
航道科技，317a
航空，252c
航空运输生产，252c
合同监管，130b
何塞·万徒勒里作品展，336c
和谐劳动关系创建，384b
和谐社区建设，140c
和谐寺观教堂创建表彰，143c
河流，291c
核电关联产业，180a
核事故应急，427b
核与辐射安全监管，304c
红色资源宣传推介，349a
红十字对口支援，106c
红十字对外交流，107a
红十字会救助，401c
红十字人道救助，402a
红十字生命健康，106b

红十字应急救援，401c
红十字志愿服务，106c
红十字组织，106a
宏观经济，151a
洪涝灾害，408b
洪泽区，444b
候补委员名单，8b
胡小石，337c
虎丘区，439a
浒苔绿潮，410c
互联网＋国土资源，294b
“互联网＋质监”工程，132a
互联网发展体验状况，216a
互联网基础资源，216a
互联网接入，216b
互联网药品服务监管，417c
户籍制度改革，112b
花费构成，200b
花卉苗木，171c
华侨权益维护，104c
化妆品安全监管，418c
化妆品标识专项检查活动，418c
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418c
化妆品生产许可证换发，418c
淮安民用机场有限公司，254c
淮安区，444a
淮安市，443a，466a
淮河流域，287b
淮河流域洪水资源利用，411c
淮河入海水道二期工程，260b
淮河治理工程，260a
淮剧《小镇》获第十五届文华大奖，335a
淮阴区，444a
环保标准管理，317c
环保共建共享，290c
环保骨干企业发展，181a
环保交流，250c
环保科技，317c
环保科技项目实施，317c
环保科普基地建设，317c
环保投入，290c
环保制度改革，290c
环境安全，419a
环境公益诉讼试点，115a
环境监督管理，304a
环境信访问题调处，304c
环境影响评价，304a
环境应急体系建设，419a
环境用水调度，292c
环境执法监管，304b
环境质量，287a
环境资源审判，116b
环境综合整治，290a
皇城风貌刻纸艺术展，339a
黄河故道农业综合开发，175b
黄河故道综合开发工程，262b
黄莉新，454a
黄桥茅山革命老区帮扶，277a
会展业，210c
绘画专题展，336b
惠山区，434a
婚检主要指标，372c
婚姻，142a
婚姻登记管理，142a
火灾及接处警，422a
货币发行，193c
货币政策，193b
货物检验检疫，241a
货物贸易，225a
货运枢纽（物流园区）建设项目，251a
货运站场，257b
获奖科技成果，317a

J

机场建设，252c
机电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162b
机动车船大气污染防治，303a
机构编制，76c
机构编制管理，77c
机构设施，329a
机关党的建设，77c
机关党的思想建设，78a
机关党的组织建设，78a
机关党的作风建设，78a
机关反腐倡廉建设，78b
机关绩效管理，77c
机关事务管理，144c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395b
机关住房制度改革，145a
机关资产管理，144c
机械行业运行，185b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365c
基本生活类消费，161a
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情况，69b
基层党组织建设，70a
基层儿童福利服务体系建设，403a
基层供销合作社建设，209c
基层民主协商，141a
基层平安创建，421c
基层群众自治实践，140c
基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服务平台，384b
基层卫生改革，371c
基层卫生改革服务能力，371c
基层卫生骨干人才遴选，372b
基层医疗卫生，370a
基层中医药人才，376c
基层自治组织，140a
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340a
基础测绘，149a
基础电信设施共建共享，264c
基础教育，321a
基础设施，251a
基础设施建设，429c
基础设施投资低迷，161a
基础研究，312a
基金会，141c
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368a
疾病预防与控制，368a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302c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292a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137b
纪法衔接作用发挥，114c
纪念建党 95 周年活动，71c
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95 周年摄影系列，338a
技术创新能力逐步增强，191c
技术合同登记，320a
技术市场，320a
既有建筑节能改造，300b
加快建设文化强省，26b
加拿大国际服装纺织品采购展览会，212a
加强廉政建设，14b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4b
加强市县人大工作联系和指导，85b
加强思想理论建设，65c
加强政府自身建设，14b
家禽业生产，170b
家庭教育，100b
家庭农场，274b
家庭文明建设，100a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372b
家政服务，221a
家政服务行业发展，221a
家政服务行业政策，221a
贾汪区，435c
价格，127c
价格法制建设，128c
价格公共服务，129a
价格机制改革，128c
价格监测调控，128c

价格走势，127c
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开放，12b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65b
监测预警和隐患排查治理，427a
监督概况，81b
监督执纪“四种形态”，92a
监管信息系统，266b
监区规范化建设，119a
监狱，118c
监狱安全，119a
监狱管理，118c
监狱执法，119a
柬埔寨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229b
检察，114a
建材，192c
建材行业节能减排，299b
建材行业结构调整，192c
建湖县，447a
建强党在基层的战斗堡垒，6b
建设科技，317a
建设用地审批，293b
建言献策，90a
建邺区，431c
建筑，56b
建筑产业现代化，155c
建筑产业现代化技术，317b
建筑队伍，156b
建筑行业，424b
建筑节能，300a
建筑节能监管体系建设，300c
建筑企业，156a
建筑市场分布，156c
建筑市场监管，157b
建筑业，155a
建筑业产值，155a
建筑业规模，155a
建筑业教育培训，156c
建筑业稳定发展，61b
建筑质量，157b
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370c
健康教育与促进，370b
健康养生旅游，201c
健身俱乐部打造，382b
江都区，448a
江河支流治理，262a
江宁区，432b
江苏参加全国体育比赛成绩，380a
江苏参与中拉文化交流年活动，249c
江苏高校协同创新计划，319a
江苏近海重要渔业水域，289c
江苏举办（承办）的重要体育赛事，380b
江苏南京侨梦苑，144b
江苏企业投资澳门，232c
江苏企业投资香港，232b
江苏企业投资新加坡，230b
江苏入选全国“十三五”综合客运枢纽，251a
江苏省2016年重大项目名单，158c
江苏省残联，105b
江苏省第九届园艺博览会，171a
江苏省第七届少儿舞蹈大赛，338c
江苏省第五届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327c
江苏省第五届社会舞蹈大赛，338c
江苏省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342a
江苏省妇联，99a
江苏省工商联社会服务，96c
江苏省供销合作社，209b
江苏省关工委，108a
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361c
江苏省国画院，332c
江苏省红十字会，106a
江苏省纪委，92a
江苏省军区，429a
江苏省科协，102b
江苏省粮油工业获中国地理标志产品名单，208c
江苏省美术馆，332c
江苏省农垦集团，178a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177a
江苏省侨联，103c
江苏省青联，107b
江苏省人大，79a
江苏省社科联，105a
江苏省省级机关，457a
江苏省十二届人大专门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461a
江苏省十一届政协专门委员会，461a
江苏省首批省级生产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名单，158c
江苏省台联，107a
江苏省卫生国际（地区）支撑计划，250c
江苏省文化馆，333b
江苏省文联，101a
江苏省演艺集团，363c
江苏省优秀美术家系列展，337b
江苏省政府，85a
江苏省政协，89a
江苏省重大主题美术创作精品工程，335c
江苏省总工会，96a
江苏省作协，101c
江苏世界大赛成绩，379c
江苏首届青年油画展，336b
江苏文脉整理与研究工程，345b
江苏—新阳嘎农工贸现代产业园，230a
江苏艺术基金首批资助项目，334c
江苏优秀现代戏交流推广活动，335b
江苏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文化交流，249c
江苏与德国技术合作，248b
江苏与港澳台地区文化交流，249c
江苏与英国技术合作，248a
江阴市，434c
姜堰区，451a
讲理想学科技达小康奔现代化，108c
蒋卓庆，455c
降杠杆成效明显，167a
降水量，48b
交流沟通类网络应用，355c
交流合作，329c
交通，251a
交通邮电和旅游，62b
交通建设成效，251a
交通建设投入，251a
交通节能，299c
交通节能规划，299c
交通节能专项行动，299c
交通科技，316a
交通信息化建设，316c
交通运输标准化工作，316c
交通运输基本平稳，62b
交通运输节能减排资金补助，299c
交易规模，219c
缴存，405a
教师培训，322b
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审，322b
教育，321a
教育出版，362c
教育概况，321a
教育交流，248b
教育交流平台建设，249a
教育经费，321a
教育事业全面发展，63b
教育投入与支出，321a
教育现代化建设，321b
教育综合改革，321c
秸秆机械化还田技术推广，176c
秸秆综合利用，303b
节地生态安葬，142b
节粮减损，209a
节能，298a
节能改造工程，298c
节能环保产业，180c

节能环保产业创新能力，180c
节能环保园区集群发展，181a
节能监察管理，298b
节能减排，298a
节能建筑，300a
节能建筑与绿色建筑概况，300a
节水型社会建设，293a
结构调整持续深入，190c
戒毒场所安全，119b
戒毒管理，119b
戒毒机构，119b
戒毒矫治，119b
戒毒医疗，119c
戒毒执法，119c
界别作用发挥，91c
借古以开今，336c
巾帼志愿服务，100c
金湖县，445a
金陵风骨其命惟新，336b
金陵四老，337c
金融服务，193c
金融管理，193c
金融机构存贷款，193a
金融稳定，193b
金融信息化建设，193c
金融业，193a
金融业规模，193a
金坛区，438b
进出口管制，239c
进口，225a
近岸海域环境，288c
近岸海域水污染防治，302c
禁毒工作，113c
京口区，449a
经济薄弱村帮扶，276b
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77c
经济犯罪侦查，113b
经济结构，151a
经济领域监督，81b
经济领域立法，109a
经济绿色转型，290a
经济事务管理，121a
经济责任审计，127a
经济转型升级，151b
经济综合实力，151a
经贸促进，237a
经贸交流，245c
经营净收入，392b
经营开拓，361b
经营业绩，195c
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239b
精品生产，362a
精品图书，351b
精神卫生，370b
精英人才对接峰会，389c
精准扶贫项目，402c
景区建设，202b
竞技体育，379a
“敬老文明号”创建，139b
“敬老月”活动，139a
靖江市，451b
靖江危化品库火灾处置，429b
境外交流，243a，364b
境外经济逃犯缉捕，113b
境外经贸合作区，229b
境外市场，157a
境外投资较快增长，62b
境外文化交流，72c
境外专家引进，389a
九三学社参政议政，95c
九三学社概况，95c
九三学社江苏省委，95c
九三学社社会服务，96a
九圩港泵站，261b
旧志整理出版，350b
就业人口，53b
就业援助，401b
居民服务业，221a
居民收入，391a
居民收入持续增加，64b
居民收入结构，392a
居民死因，367b
居民消费，393a
居民消费价格温和上涨，127c
居住相关类消费，161b
句容市，450c
卷烟生产，192a
卷烟销售，192a
决策气象服务，150b
决策咨询，88a，90a，102c
军队社会化保障，429c
军民融合发展，429a
军事，429a
军转干部安置，406c
竣工产值，155b

K

开创各项事业发展新局面，3b
开发区对外贸易，233a
开发区概况，232a
开发区工业经济，232a
开发区固定资产投入，232b
开发区建设，232a
开发区科技创新，233a
开发区社会贡献，233b
开发区生态环境，233b
开发区招商引资，232c
开放服务，331a
开放型经济，225a
开放型经济，61b
开展简政放权创业创新环境评价，77b
开展科技信息服务，103a
开展专项文明创建活动，73b
抗旱减灾，411c
抗洪排涝，411b
考古发掘与研究，332a
科技成果，306a
科技成果推广，317b
科技成果转化，282b，316a
科技创新顶层设计，305b
科技创新能力增强，63b
科技扶贫，315c
科技服务，178a
科技服务骨干机构能力，214b
科技服务业，214a
科技服务业集聚发展，214b
科技概况，305a
科技工作者服务，103c
科技馆建设，102b
科技机构与条件，312a
科技交流，248a
科技金融，320a
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313b
科技企业培育，306b
科技人才，306a
科技体制改革，306a
科技项目实施，317b
科技信贷，320a
科技兴粮，315c
科技资源开放共享，313b
科普活动社会联动，103a
科普信息化传播，103a
科普资源共建共享，103b
科协服务，102c
科协改革，102c
科协组织概况，102b
科学技术，305a
科学技术和教育，63b
科学普及，103a

科学调度，412a
科研成果，177a
科研平台建设，316b
科研投入，63b
科研项目，177a，347a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300b
客货运输，257b
客运站场，257a
垦区非国有经济，178c
垦区非农产业，178c
垦区农业发展，178a
空气环境，287b
空中交通管制，253a
孔子学院和孔子课堂建设，248c
控编减编，77c
口岸，239a
口岸开放，239a
口岸数量，239a
口岸运行，239c
口岸综合查验模式创新，242c
口腔卫生，370b
跨境电商，218a
会计，223a
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223a
快递服务，217b
快递服务制造业，217b
快递末端网点建设，217b
快递市场监管，217c
快递业务，217a
宽带发展水平，265a
宽带服务质量，265a
宽带普及水平，265a
宽带信息应用，265a
宽带中国发展战略实施，265a
矿产资源规划与勘查，298b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监管，298c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298c
矿山工贸行业，423c
矿业权市场建设，298b
昆山深化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建设，231a
昆山市，440b
困境儿童分类保障，402a
困难人员就业，383b
扩大文明创建覆盖面，73a

L

拉美大师系列展览，336c
栏目建设，354b
劳动保障监察执法，384c
劳动关系协调，384b
劳动合同签订，384c
劳动技能培训，384a
劳动就业，383a
劳动就业规模，383a
劳动力规模，383a
劳动权益保护，384c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120a
劳动生产率，155c
劳动者之歌，336a
老干部工作，78b
老海坝节点整治工程，261a
老龄事务，138b
老龄事业法规政策体系，138c
老年补贴，404c
老年福利，404c
老年人合法权益保障，139a
老年人口，138b
老年文体教育，139a
老字号传承保护，205c
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78b
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78c
离退休干部正能量活动，78b
李强，453a
李小敏，454c
里下河洼地治理川东港拓浚工程，260b
理论工作“四大平台”建设，70c
历史文化保护，269c
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及传统村落保护，343a
立法概况，109a
利用外资及港澳台资，227a
溧水区，433b
溧阳市，438c
连阴雨，407c
连云港白塔埠机场有限公司，254b
连云港第八届文化产品博览会，360c
连云港港，255c
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防洪排涝工程，261c
连云港市，442a
连云港沿海开发，283c
连云区，442b
涟水县，444b
梁溪区，433c
粮食产销合作，208a
粮食流通，207b
粮食去库存，207c
粮食收购，207b
粮食信息化建设，266c
粮食应急体系建设，208a
粮食总产，152a
粮油工业，208b
粮油商品市场建设，208c
粮油市场监管，208c
粮油质检，209a
两岸交流交往，107a
两岸企业家峰会，231b
“两个责任”落实，92a
两化融合，153a
两化融合不断推进，191a
两化融合深度不断拓展，191c
“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290b
“两学一做”，69c，91c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406a
林地管理与保护，295a
林木种苗业，170c
林牧渔业总体稳定，60b
林散之，337c
林散之·江苏书法作品双年展，337c
林业，170a
林业产业，170a
林业生物灾害预防，413b
临港产业集聚，284b
临时救助，400b
领导班子换届，69c
流动人口服务，139b
流动人口服务与管理体系，139b
流动人口公共服务，139c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139c
流动人口就业保障，139c
流动人口居住证制度，139c
流动人口权益保障，139c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401a
流通领域重要商品检测，130c
流通现代化建设，205b
六合区，433a
龙卷，408a
陆域生物环境，288b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66b
旅行社管理，204b
旅游标准化，204c
旅游促销，203c
旅游度假区建设，203a
旅游饭店，206a
旅游饭店管理，204b
旅游风情小镇及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创建，203b
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199a
旅游管理，204a
旅游规划，199a
旅游目的，200b

旅游市场管理，204a
旅游投资，201c
旅游投资重点项目，202a
旅游投资资金来源，202a
旅游业，198a
旅游业规模，198b
旅游业较快增长，62b
旅游业态，200c
旅游资金投向，202a
律师，223c
律师服务，223c
绿色发展成效凸显，191a
绿色建筑，300a
绿色建筑区域示范，300a
绿色信贷，194b

M

马秋林，456c
慢性病防治，370a
矛盾纠纷化解，421b
贸促会出证认证，237c
贸促会国际联络，237a
贸促会经贸活动，237a
贸促会涉外法律服务，237b
贸易救济，239a
贸易救济调查，239a
贸易摩擦，238a
贸易摩擦产业特点，238a
贸易摩擦国家特点，238b
贸易摩擦应对，238a
贸易政策合规工作，239b
媒体融合，354a，354b，361b
媒体深度融合，71b
煤电节能减排改造，299a
“美好江苏”海外影响，73a
美丽宜居乡村建设，274b
美术，335c
美术馆，332c
门诊工作量，366c
棉花生产，169a
民办非企业单位，141c
民办教育，321a
民防，430a
民革参政议政，93a
民革促进祖国和平统一，93b
民革江苏省委，93a
民革社会服务，93b
民航安全监管，253a
民间工艺展览，340a
民间固定资产投资，162c
民间投资，160c
民间文艺，339c
民建参政议政，94a
民建江苏省委，94a
民建社会服务，94a
民进参政议政，94b
民进江苏省委，94b
民进社会服务，93c
民盟参政议政，93b
民盟江苏省委，93b
民盟社会服务，93c
民生建设保障，198a
民生问题监督，81c
民生项目资金审计，127b
民事行政诉讼监督，114b
民事审判，116a
民营工业，154a
民营经济，162a
民营企业对外贸易，163a
民营企业经贸合作交流，164a
民营企业社会贡献，164a
民营企业自主创新，163a
民营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164a
民营中小企业融资担保，164a
民用航空工业，187a
民用航空工业概况，187a
民政救助，397a
民政事务，140a
民政综合业务信息平台，265c
民主党派工商联，93a，462b
民主法治领域立法，109b
民主法治有序推进，1b
民族地区支援，143b
民族聚居地方发展，143a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142c
民族宗教事务，142c
民族宗教统战工作，75c
名校优生聚才工程，389b
明学长老圆寂，143c
命案侦破，113a
“茉莉花奖”器乐比赛，338b
木材运输和加工经营管理，295a
木马和僵尸程序监测，419c

N

纳税服务，125b
奶牛肉羊生产，170b
南北共建园区，282c
南京被确认为海上丝绸之路联合申遗城市，342b
南京博物院，330b
南京大屠杀史实海外展览，72c
南京港，255a
南京海关，241a
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有限公司，253b
南京市，431a
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256c
南京图书馆，329b
南京新济州段河道整治工程，260c
南水北调东线工程，263a
南水北调东线工程水质保障，263b
南水北调东线工程效益，263c
南水北调工程向省外供水量，292b
南通港，255b
南通市，440a
南通兴东国际机场有限公司，254a
南通沿海开发，283a
内地居民出入境，113c
内河和内湖交通领域，425a
内容生产，362c
能源，263a，433b
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区），173c
农产品加工流通，174b
农产品价格，152a
农产品检验检疫，242a
农产品进出口，173a
农产品市场建设，210a
农产品质量安全，414a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监管，414a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绩效评价，414a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建设，414a
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414b
农村电商，218b
农村电影放映工程，340b
农村房屋建设，273b
农村改厕，370a
农村公路，252a
农村河道综合治理，259a
农村集体“三资”管理，275b
农村金融服务，193c
农村经营管理，274b
农村居民收入，391c
农村居民衣食住行消费，393b
农村居民医疗与文教娱乐消费，394a
农村科技服务超市建设，314c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383b
农村青年电商创业培育，98b
农村食品安全“扫雷”行动，416b

农村水利，259a
农村土地承包管理与流转，275b
农村危房改造，277c
农村卫生服务网，370c
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建设，210b
农村医疗服务，371c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259a
农工党参政议政，94c
农工党江苏省委，94c
农工党社会服务，95a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176a
农机社会化服务，177b
农机质量管理，177a
农家书屋，333c
农家书屋提升工程，333c
农林牧渔业，60b
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监督检查，385c
农民合作社规范化建设整体推进县行动，274c
农民合作社融资改革，275a
农民增收，152b
农民专业合作社产品直供直销，275a
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274c
农田水利改革，259c
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259b
农药减量行动，169b
农业，152a，169a
农业“走出去”，173a
农业安全，414a
农业产业关键技术研发，314a
农业产业化经营，174a，175b
农业对外交流合作，173b
农业高新技术研发，314a
农业机械行业，425a
农业机械化，176a
农业技术集成与推广，314b
农业科技，314a
农业科技服务，314c
农业利用外资，173a
农业龙头企业，174a
农业面源污染防治，303a
农业社会化服务，209c
农业信息服务能力建设，266b
农业信息服务平台，266b
农业优良品种培育，314a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管，414b
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267a
农业综合开发，175a
农渔业区，289b
农资打假，414c
农资监管，130a
努力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6b
努力做好民生工作，65c
女性社会组织培育发展，100c
女职工关爱行动，97a

P

拍卖，207a
排水入江，411b
判处实刑罪犯未执行刑罚清理，111c
沛县，436b
配电环节，185c
棚户区（危旧房）改造，405c
批捕起诉，114a
批发零售业，205a
邳州市，437a
频道频率，362a
频率台站管理，420c
品牌报纸，353a
品牌打造，361a
品牌建设快速提升，190c
品牌期刊，353b
品牌赛事打造，381c
平安家庭创建，99c
平安志愿者队伍建设，421c
平台建设，429b
破坏经济秩序犯罪公诉，114a
浦口区，432c
普遍服务监管，217c
普通干线公路，251c
普通高校招生考试，322b
普通高中教育，324a

Q

栖霞区，432a
期货行业，195c
期刊出版，353b
企业和金融审计，127b
企业年金，395c
企业信用管理贯标和示范创建，145c
企业研发机构建设，313a
企业营业额，155b
企业知识产权，135c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135c
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135c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395a
企业资质，156a
启东市，442b
气候，47b
气温，47b
气象，150a
气象服务，150b
气象现代化建设，150a
气象信息化建设，150a
气象应急响应，411a
气象灾害，407b
气象灾害防御，411a
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和机制建设，411a
气象综合观测系统，150b
汽车，187a
汽车产品研发，188b
汽车产业布局，188a
汽车工业，187a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188a
汽车重点企业，188a
汽车重点项目，188b
汽修驾培，258b
前沿技术突破，312a
浅层地下水，291c
欠薪治理，384c
强化创新驱动发展，9b
蔷薇河整治工程，261b
抢险救灾，429b
抢险抗灾，411c
侨联参政议政，104c
侨联服务经济发展，104b
侨联公益事业，105a
侨联关爱行动，104c
侨联文化宣传，105a
侨联重大活动，104a
侨联组织，103c
侨情概况，144a
侨务，143a
侨务文化交流，144b
侨务引智引资活动，144a
侨务资源涵养，144a
切实改进作风，14b
切实加强环境治理，9b
侵权假冒犯罪立案查处，113b
秦淮区，431b
青联活动，107c
青年创业创新引领，97c
青年服务平台，138b
青年科技人才专项，312a
青年人才工作，107c
青年社会组织培育，138b
青年事务，138a
青年统战工作，107c
青年外事工作，108a

青年志愿服务，98c
青少年合法权益维护，138a
青少年网民，216a
青少年校园足球，377b
轻工产业结构调整，191b
轻工业，191b
轻工业规模，191b
清江浦区，443c
清欠管理，157b
丘陵山区农业综合开发，175b
秋粮生产，169a
区域环境噪声，288a
曲艺，339a
去产能，128c
去产能企业职工分流安置，383b
去库存，128b
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137a
全国双拥模范命名表彰，430a
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325b
全面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6b
全面深化改革，65a，151c
全面提升对内对外开放水平，21b
全民法治教育，117c
全民健身，377a
全民健身科学指导，378c
全民健身指导员队伍建设，378c
全民健身组织网络，378a
全民艺术普及，333b
全民阅读日活动，340c
全民自救互救素养提升工程，419c
全省第七届公共图书馆优秀服务，329b
全省高职院校技能大赛和信息教学大赛，327c
全省经济工作会议，68c
全省旅游业发展大会，199c
全域旅游示范区及特色示范区创建，199b
泉山区，435c
群众“微自治”探索，140c
群众安全感，421c
群众团体，96a
群众文化活动，333b

R

燃气安全管理，425c
让红色绽放，336b
人才队伍建设，385a，70b
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推进，386a
人才服务，390b
人才建设，177c
人才培养，386b
人才使用，389c
人才引进，387c
人才载体建设，386a
人才战略，385a
人才转移，282b
人大监督，81b
人大立法，81b
人防实战演练，430b
人居环境奖，277a
人均劳动报酬，155c
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137a
人力成本居高不下，207a
人力资源，383a
人力资源服务，390a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390a
人民监督员制度改革，117b
人民调解，118c
人权司法保障制度建设，111b
人身险业务，197b
人事代理，390b
人体器官捐献，106b
人文交流，245c
人员准入管理，374b
融资担保，222a，222b，222c
融资平台，202a
融资租赁，207b
如东县，441c
如皋市，441c
如皋市历史文化街区保护，278b
入境旅游，200b
软件骨干企业，181b
软件业，181a
软件园区特色产业发展，181c
润州区，449b

S

三大监测地区地价状况，294a
“三品一标”质量监管，414b
三网融合推广，264b
森林火灾防控，413c
森林火灾预防，413c
森林资源，49b
森林资源保护，294c
商标，136a
商标保护，136a
商标创立，136a
商标监管，130a
商标培育，136a
商贸会展，205a
商贸流通，205a
商品房成交均价，205a
商品房供销，205a
商事审判，116a
商务服务业发展，158a
商务交易类应用，356b
商用密码管理，420b
上缴税金，155b
上市公司，194c
少数民族传统民族体育项目比赛，143b
少先队组织建设，98b
设区市城市防洪建设，259c
设区市建筑业，155c
设区市市区地价状况，294 a
设施农业，152a
社会保险，395a
社会保险规模，395a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122c
社会保险调整，395a
社会保障，395a
社会保障信息服务平台，265b
社会福利，402a
社会教育，328a
社会救助，397a
社会力量参与，222b
社会领域立法，109a
社会事务管理，137a
社会团体，141c
社会物流总额，213a
社会物流总费用，213a
社会消防治理，422a
社会效益，362c
社会信用建设，145a
社会证书考试，322c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421a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71c
社会组织，141b
社科基金项目管理，345c
社科类学会建设，105b
社科联智库建设，347a
社科联组织建设，105a
社科普及，105b
社科强省建设，71a
社科项目规划与管理，345c
社科研究，105b
社情民意信息工作，91c
社区“减负增效”，140a
社区矫正，118b
社区矫正服务购买，118c
社区矫正工作标准化建设，118c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221c
社区卫生服务体系，370a
社区医疗服务，370b
社区自治组织，140a
社有企业改革发展，210b
射阳河治理工程，262a
射阳县，446c
涉法涉诉信访案件评查，111c
涉林案件查处，295a
涉台经贸平台载体建设，230c
涉外管理与服务，246b
涉医违法犯罪预防和打击，374c
摄影，338a
摄影获奖作品，338a
“申梅展演”活动，335c
深化“三社联动”，140a
深化改革扩大开放，5b
“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活动，102a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11b
深入推进改革开放，9b
审计，126c
审判，115a
生产经营性领域，425b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测，370a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373a
生态保护，290a
生态环保，160c
生态环保监督，81c
生态环境，13b，286a
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304b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114c
生态空间管控，290a
生态领域立法，109c
生态旅游示范区建设，203b
生态示范创建，290b
生态特色，284c
生态文明建设，152b
生态文明建设工程，290a
生态循环农业，303a
生物多样性，289c
生物多样性保护，296c
生物医药产业，180b
生物医药产业技术创新，180b
生物医药科技创新平台建设，180b
生物质能，180a
生鲜乳质量安全监管，415b
生育保险，397b
生猪生产，170a
声环境，288a
省补重点项目，262b
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宣传，71b
省第十四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审，344a
省管湖泊，291c
省广电总台电视频道，355c
省广电总台电影制作发行，355b
省广电总台广播节目，355a
省广电总台手机新媒体，357a
省广电总台影视制作，339b
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405a
省级机关党组织，77c
省级机关领导干部，457b
省级基础测绘，149a
省级示范高职院校建设，327c
省级文化集团，361a
省级中医诊疗中心和中医重点专科建设，376a
省级重点农业单位，177a
省领导干部，457a
省内主要湖泊，289c
省青联组织，107b
省人大常委会工作，79a
省人大常委会及机关建设，85a
省人大常委会决议决定，79b
省人大常委会自身建设，85a
省人大代表及组织机构，79a
省社科联，347a
省社科院，348a
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80a
省十三次党代会，67c
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实施，302a
省外市场，157a
省委十二届十二次全会，66c
省委十二届十三次全会，67a
省委十二届十四次全会，67c
省委十三届一次全会，67c
省委书记省长圈定的院重点课题研究，348a
省委政策研究，76a
省循环经济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建设，301c
省政府政策研究，88b
省政协工作，89a
失信联动惩戒，147b
失业保险，396b
失业保险参保规模，396b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与支出，396b
师资队伍建设，322a
湿地类型自然保护区，295c
湿地资源保护，295b
“十三五”人才发展规划制定出台，385a
石化行业，189c
石化行业安全环保能力，190c
石化产业集聚发展，190a
石化行业经济效益，189c
石化行业科技创新，190b
石臼湖、固城湖堤防防洪能力提升工程，261a
石泰峰，453b
石油化工，189c
实施文化惠民工程，72b
食品，191c
食品安全分类分级监管，415c
食品安全风险防控，416b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416c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体系，416c
食品安全监督检查，415c
食品安全监管，415b
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415b
食品安全重大活动保障，416b
食品工业规模，191c
食品化妆品检验检疫，241c
食品经营许可改革，416a
食品生产企业制度建设，416a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415c
食品药品安全，415a
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平台，266a
食品药品产业，415a
食品药品环境犯罪案件侦办，113b
食品药品稽查，415a
食品药品技术支撑能力建设，415a
食品质量，191c
食用菌，171b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监管，416a
世行贷款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治理工程，260b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213a
世界智能制造大会，213c
市县级基础测绘，149b
市场分布，200a
市场规范管理，129c
市场规范与行业自律，133a
市场监管，149c
市场竞争与交易行为监管，130b
市场物价，394a
市场信用建设，130b
市场主体监管，129c
市场主体准入，129a
市容管理，273a
市容环卫管理，273a
市辖区地方志工作机构建设，350c
市县发展，431a

市县建筑业，155c
市县乡人大换届选举，79c
事业单位分类改革，77b
事业单位管理，390c
事中事后信用监管，147a
视察调研，90b
视障人员普通话水平测试软件研发，323c
收费公路，252a
收入与消费，391a
收养，142a
收养管理，142a
收益及支出，405b
手持订单，188c
手机上网，356c
手机网民结构特征，356c
手机新媒体，356c
手语词汇语料库建设，323c
守信联合激励，147b
首届“江苏电影奖”颁奖，339c
首届“江苏省美术奖”作品展览，336a
首届“紫峰奖”评选，231c
首届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班主任基本功大赛，325c
首届世界智能制造大会，186a
首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248b
首座世界轮滑博物馆开馆，379b
兽药，171c
兽医实验室能力建设，413a
“瘦肉精”监管，415a
书法，337b
书法展，337b
输变电环节，185b
蔬菜业，171a
沭阳县，452b
数字城市建设，149b
数字出版基地，357b
数字电视，357c
数字化城管，273b
数字化建设，363b
数字新媒体，357b
“双创博士”遴选，389a
“双创人才”遴选，387c
“双创团队”遴选，387c
双拥共建，430a
双拥共建政策支持，430a
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172c
水稻机插秧推广，176b
水稻集中育秧，169b
水功能区达标状况，292a
水环境，287a
水环境区域补偿，302c
水库和湖泊，291c
水利，258a
水利改革，258a
水利工程建设，258a
水利行业管理，258c
水情，409a
水生生物资源养护，296b
水生态文明建设，293a
水污染防治，302a
水阳江防洪治理工程，261a
水质，291c
水质状况，289c
水资源，48b
水资源保护，291a
水资源管理制度与考核，292c
水资源利用，292a
税款征收，241a
税收管理改革，125b
税收优惠，125a
税收治理，126b
税务，124c
税务稽查，126b
税务优惠，126b
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322c
司法安置帮教，117b
司法便民，117b
司法管理体制改革，110c
司法规范化建设，115a
司法行政，117a
司法行政领域社会组织培育，117c
司法活动法律监督，114a
司法监督，82b
司法鉴定，224a
司法考试，117b
司法权力运行机制建设，111a
司法人员职业保障制度改革，117b
司法责任制改革，117a
司法制度体系规范，115a
私募基金管理人，197a
私营和外资企业出口，162b
思想理论建设，70b
思想理论研究，347a
四项改革试点，110b
“四项转移”，282a
饲料生产，171b
泗洪县，452c
泗阳县，452c
苏澳合作，232b
苏澳合作园区建设，247c
苏澳贸易合作，232b
苏北发展，281a
苏北发展动能转换，281a
苏北改革创新，281b
苏北民生水平，281c
苏北浅滩生态监控区环境，289b
苏北特色产业提档升级，314b
苏北振兴，281a
苏北重点片区帮扶，276c
苏港澳交流，247c
苏港合作，232a
苏港贸易合作，232a
苏南产业结构优化调整，279c
苏南发展，279a
苏南改革创新，279b
苏南供给侧结构性改革，279a
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306b
苏南民生水平，280b
苏南生态文明建设，280a
苏南重大载体平台建设，279a
苏台产业合作，231a
苏台合作，230b
苏台交流，246c
苏台教育交流，247a
苏台经贸团组交流，247a
苏台贸易合作，230b
苏台青少年交流，247b
苏台人员交流，246c
苏台文化交流，246c
苏皖鲁豫卫生应急机制，419b
苏新合作，230a
苏中“一市一试点”，281b
苏中产业转型升级，280a
苏中发展，280a
苏中基础设施互联互通，280a
苏中科技创新，280b
苏中民生水平，280c
苏中生态文明建设，281a
苏中新型城镇化，280c
苏州港，255b
苏州市，438a，464a
苏州市轨道交通建设，257a
苏州市农药零差率统一配供，210a
苏资入岛，230c
宿城区，452a
宿迁国家扶贫改革试验区建设，277a
宿迁市，451a，466b
宿迁市古黄河水景公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278c
宿豫区，452b

酸雨，287c
睢宁县，436b
孙中山先生诞辰 150 周年，338b
所有制结构，162a

T

台风，408a
台风灾害，409b
台联参政议政，107b
台联组织，107a
台企上市，231a
台商服务，231c
台商投资，230c
台湾青年在苏就业创业，247b
太仓市，440c
太湖流域，287a
太湖流域农业污染源治理，303b
太湖水环境综合治理，302a
太湖治理工程，260b
泰兴市，451c
泰州港，256a
泰州市，450a，465a
泰州医药高新区区域能源系统建设项目，278b
滩涂植被，289c
特困人员供养，404c
特色产业园区，233c
特色民宿，201c
特殊教育，328a
特殊教育公益服务，328b
特殊利用区，289b
特殊群体青少年关爱，108c
特殊药品监管，417b
特许经营，207b
特种行业，207a
特种设备安全，425c
特种设备安全整治，426a
特种设备事故，426a
提案工作，90c
提升文化软实力，4b
体育，377a
体育彩票，382c
体育产业，381a
体育产业基地建设，382b
体育产业引导资金，382a
体育场地，377a
体育场馆创新发展，382b
体育发展，377a
体育健康特色小镇建设，382b
“天地图·江苏”建设，149b
天宁区，437b
天然气，264c
田野考古与大遗址保护，343a
调频电视发射，265b
调蓄库容，411c
铁路，252b
铁路交通（路外）行业，424c
铁路项目建设，252b
亭湖区，445c
通关监管，241a
通信行业用户规模，215a
通信网络诈骗犯罪“雷霆行动”，113a
通州区，441b
“同乐江苏”，72c
铜山区，436a
统筹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75a
统计，148a
统计服务，148a
统计基层基础建设，148b
统计监督，148c
统计信息化建设，148b
统战服务大局，75b
统战工作，75b
投融资体制创新，124a
投资，158a
投资规模，158a
投资后劲，160c
投资结构，158a
投资结构持续调优，61b
投资运行存在问题，161a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419a
突发事件应对处置，427c
突发事件舆论引导，71b
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411a
图书，351a
图书出版，351a
土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293c
土地供应和出让，293b
土地管理制度改革，267c
土地节约集约利用，293c
土地利用现状，293b
土地执法监察，294c
土地资源保护，293b
土壤和重金属污染防治，303c
土壤环境，287c
土壤污染防治，303c
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启动，303c
团组织，97c
推动文化繁荣发展，丰富人民文化生活，13b
推动作风建设常态长效发展，6b
推进法治江苏建设，65c
推进家庭文明建设，73b
推进经济转型升级，3b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5b
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工作，77a
推进依法行政，14b
退役士兵安置，406c
拓宽相关事务领域，239c

W

外国留学生教育，248c
外国人入出境，113c
外国专家服务，390b
外汇管理，193c
外贸形势，61b
外商及港澳台商直接投资的行业和规模，227c
外事，243a
外向型农业，173a
外宣品牌打造，72c
完成换届工作，66a
完成省市县三级权力清单标准化，77a
万名专家服务基层行动，389c
王炯，454c
王立科，456a
王燕文，455b
网店所在平台分布，219c
网店主体，219b
网格化服务管理，140b，421c
网络安全，419a
网络服务业，215c
网络交易监管，130a
网络交易平台，219c
网络金融类应用，356b
网络食品安全监管，416b
网络文化市场，359c
网络新媒体，355a
网络信息安全，419a
网络宣传管理，75a
网络应用，216b
网络游戏，358b
网络娱乐类应用，356a
网络资源，355a
网民规模，215c
网民结构特征，216a
网上零售，206a
网上生态综合治理，75a
网上正面宣传，75a

网站，355b
网站安全监测，420a
网站行业分布，219a
网站区域分布，219a
网站所在区域分布，219c
网站主体，219a
网站主体规模，219a
望虞河除险加固工程，260c
望虞河西岸控制工程，260c
危害民生犯罪公诉，114a
危险废物处理与管理，304a
为侨服务，144b
维护农村妇女土地权益，99c
委员主体作用发挥，91c
卫生创建，370b
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373c
卫生监督，373a
卫生交流，250a
卫生交流活动，250a
卫生人员总量，365b
卫生信息服务平台，265b
未成年人道德实践活动，100b
未成年人救助保护，401b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74a
文创产业，332b
文化、卫生和体育，63b
文化产业，357a
文化产业园区和基地建设，357a
文化产业展会，359c
文化创意设计产业交易博览会，359c
文化服务水平提升，63b
文化馆，333a
文化管理，360a
文化机构，329a
文化建设成果丰富，1b
文化交流，249a，332b，333b
文化金融合作，357b
文化类及金银珠宝类消费，161b
文化贸易，359c
文化市场监管，360a
文化市场综合执法，360c
文化体制改革，72b
文化投入，329a
文化文物创意产品开发，357b
文化消费，357c
文化遗产保护，342a
文化艺术，329a
文化艺术繁荣发展，72a
文化站，333c
文化志愿服务，333b
文联，101a
文联品牌活动，101b
文联主题活动，101a
文明创建，73a
文明祭扫活动，142a
文物保护，342a
文物保护修复，331c
文物行政执法，343b
文物征集鉴定，331b
文物资源保护，342b
文献保护，329c
文学，55b，334a
文学创作，334a
文学交流与文化惠民，102a
文学名家推介，334a
文学评论，334b
文学期刊，334b
文学人才培养，102a
文学艺术，334a
文艺创作，101a
文艺惠民，364a
文艺交流，101c
文艺人才培养，101c
稳增长促转型财政政策，122c
污染防治，302a
污染物减排，301a
无偿献血及采供血，365b
无偿献血与防艾宣传，106c
无锡（江阴）港，255b
无锡国家传感网创新示范区建设，183a
无锡鸿山成为全国首个物联网小镇，183a
无锡市，433a
无锡市轨道交通建设，257a
无锡硕放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254a
无线电管理，420b
无线电技术设施建设，420c
无线电监测检测，421b
吴江区，439c
吴政隆，453c
吴中区，439b
武进区，438a
武警安保执勤，429a
武警江苏省总队，429a
舞蹈，338c，56b
舞剧《吴祖光梦别新凤霞》首演，338c
舞台艺术，334b
物价水平，394a
物价走势，394a
物联网产业，182c
物联网产业集聚，183b
物联网创新能力，183c
物联网企业竞争力，184a
物联网应用规模，183b
物流市场经营活动，214b
物流市场需求结构，213c
物流市场主体实力，214a
物流业，213a
物流业创新驱动模式变革，214c
物流业增加值，213b
物质文化遗产保护，342a

X

吸毒人员查处，113c
希望工程，98a
锡山区，434a
戏剧，335a
夏粮生产，169a
县（市、区）建筑业，155c
县委书记工作讲坛，68a
现代农业产业园区，169c
现代农业加快推进，60b
现代农业科技园区建设，315a
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325b
乡愁——江苏籍文艺名家书画作品邀请展，337c
乡村教师支持计划，322a
乡村旅游，200c
乡村美食节，199c
乡镇畜牧兽医服务体系建设，413a
相城区，439b
香港企业投资江苏，232b
响水县，446a
项目节能量交易，299a
项目支撑，284a
消毒产品卫生监督，373a
消防安全，422a
消防基层基础建设，422c
消防监督执法，422b
消费，161a
消费品市场，161a
消费品市场平稳运行，61b
消费品质量监管，132a
消费者权益保护，130c
萧娴，337c
小餐饮食品安全监管，416b
小城镇规划建设，274a
小额贷款公司，193a
“小茉莉花奖”声乐和古筝比赛，338c
小微企业服务，194b

校外教育辅导站建设，108b
新版药品 GSP 认证管理，417b
新北区，438a
新材料产业，180a
新材料产业集聚发展，180b
新承订单量，188c
新沟河延伸拓浚工程，260b
新华报业传媒集团，361a
“新加坡—江苏合作理事会”第十次会议，230a
新加坡企业投资江苏，230a
新媒体，355a
新孟河延伸拓浚工程，260b
新能源产业，179c
新能源汽车，184b
新能源汽车产品研发，184c
新能源汽车产业链配套，184c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185a
新能源汽车生产与销售，184c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184b
新农村建设，274b
新签合同额，155b
新任省领导简介，453a
新闻报道，361c
新闻出版，357c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版权）管理，361a
新闻宣传，71a
新吴区，434b
新型城乡一体化，268b
新型城镇化，267a
新型城镇化投融资渠道，267c
新型电力装备，186c
新型检律关系建立，115b
新型科技金融组织，320c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371c
新型研发机构建设，319b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316a
新型智库建设，345b
新兴产业，179a
新兴产业发展，154b
新兴产业规模，179a
新洋港治理工程，262a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182a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企业竞争力，182b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大项目，182c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领域发展，182b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自主创新能力，182a
新一轮药品集中采购，374c
新医药及设备，159c
新沂市，436c
新增贸易救济调查，239a
信访，120a
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120a
信访积案化解，120c
信访制度创新，120b
信息安全，419a
信息服务业，215a
信息获取类网络应用，355c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264a
信息通信平台，185c
信用报告，146c
信用承诺，146b
信用代码转换，145b
信用管理，157b
信用管理应用项目，146a
信用红黑名单公示，147a
信用监管，147a
信用奖惩，145b
信用审查，146c
信用体系创新评选，145c
信用应用，146b
“信用长三角”合作，146a
“星创天地”建设，315a
星级宗教活动场所认定，143b
刑事犯罪公诉，114a
刑事犯罪侦查，113a
刑事审判，115a
刑事执行监督，114b
兴化市，451a
休闲观光农业，173a
休闲观光农业示范创建，173c
休闲农业，173a
盱眙县，444c
需求结构，158a
畜牧生态健康养殖示范创建，170c
畜牧业，170a
畜禽场疫病净化，413a
畜禽粪便综合利用，303b
畜禽屠宰管理，414c
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171a
徐州市，435a
徐州市观音机场有限公司，254b
徐州市轨道交通建设，257a
蓄水，291c
宣传工作，70b
玄武区，431b
学党史学国史，108b
学会改革，103b
学前教育，324a
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324a
学生体质健康监测，321c
学术出版，347c
学术活动，348b
学术研讨交流，347b
学术与出版，332b
学位管理，326c
学校美育，322a
学校群众性阳光体育运动，377c
学校体育，377b
学校卫生监督，373b
雪灾和低温冷冻灾害，410a
血吸虫病防治，368a
巡视工作，92b
循环经济，301a
循环型体系建设，301b

Y

烟草，192a
烟草专卖管理，192a
沿海地区发展，282a
沿海地区水利建设，261b
沿海地区载体平台建设，283a
沿海地区重大项目建设，283a
沿海开发，282a
沿海开发改革创新，283b
沿海滩涂已围垦区农业综合开发，175c
沿江高沙土农业综合开发，175c
研究成果，348b
研究成果转化，347b
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327b
研究生培养，327a
研究生培养创新工程，327a
盐城“6·23”特大龙卷风，428a
盐城港，255c
盐城龙卷风冰雹特大灾害卫生救援，419a
盐城南洋机场有限责任公司，254b
盐城市，445a
盐城沿海开发，284a
盐都区，445c
盐业，192b
盐业创新发展，192b
盐业市场监管，192b
演出市场，359b
演艺娱乐，359b
扬中市，450b
扬州港，255c
扬州市，447a
扬州泰州机场有限公司，254c
杨岳，454b

“洋眼看江苏”，73a
养老保险，395a
养老产业政策支持，222c
养老服务，221b
养老服务保障水平，222a
养老服务能力建设，221b
养老金首次统筹调整，395b
姚建萍刺绣艺术展，340b
药品 GMP 认证管理，417a
药品安全监管，416c
药品不良反应监测，417b
药品经营企业日常监督检查，417b
药品经营许可管理，417b
药品流通领域专项治理，417c
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416c
药品生产企业日常检查，417a
药品注册管理，417a
药事和临检管理，375c
要素保供，153c
冶金，191a
冶金行业节能减排，299b
冶金行业结构调整，191a
野生动植物繁育利用，298a
野生动植物调查与监测，297c
业态创新，364c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121a
“一村一品”发展，174c
“一带一路”建设融入，243b
“一带一路”先行基地建设，283c
“一脉相承”江苏戏曲名家师徒专场，335c
医保智能实时监控，396b
医改重点工作，374a
医疗保险，395c
医疗保险制度改革，396b
医疗服务，366c
医疗服务和传染病防治监督，373b
医疗服务监管，374b
医疗服务质量管理，374c
医疗机构床位数，366b
医疗机构监管，374b
医疗技术监管，374c
医疗救助，400b
医疗器械安全监管，418a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418b
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核查，418a
医疗器械流通领域违法经营行为整治，418b
医疗器械日常监管，418a
医疗器械审评审批，418a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418a
医疗事业发展，374a
医疗卫生，365a
医疗卫生机构，365a
医学科技，318a
“医养融合”，221c
医药，57b
医药管理，374a
医院服务，374a
依法分类处理机制建立，120b
依法治税，125c
仪征市，448c
宜兴市，434c
宜兴紫砂艺术青年才俊作品展，340a
移动互联网安全监测，420a
义卖书画作品展，337a
义务教育，324a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324b
艺术，334b
艺术创作表演，334c
艺术的表现——第九届江苏省油画展，337a
艺术品市场，359c
异地就医直接结算，396b
疫苗流通管理机制，417c
音乐，338a
“银发人才”作用发挥，78b
银行，194a
银行业风险防控，194c
银行业机构，194a
银行业金融服务，194b
银行业金融机构业务规模，194a
银企合作，231a
饮用水源，287a
印尼东加里曼丹岛农工贸经济合作区，229c
印刷，357c
印务板块，363a
影视，339a
影视板块，363b
影院建设，355a
应急防控，302a
应急管理，427a
应急广播试点建设，340b
应急平台建设，427a
应急响应，411c
应急预案体系建设，427a
永安河治理工程，262b
用电环节，185c
用能设备能效提升，299a
用水消耗量，292b
用水指标，292b
优抚安置，406a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水平，406b
优抚信息管理，406b
优化政务服务，14b
优秀文化传承，350b
邮政电信快速发展，62b
邮政服务设施建设，217a
邮政服务业，216c
邮政市场监管，217c
邮政业，216c
油料生产，169a
友好省州卫生合作，250b
友好往来，243a
有线电视基础设施，265a
鱼卵和仔稚鱼，289a
娱乐市场，359b
渔业，172a
渔业科技，315c
渔业生产领域，425b
渔业生态环境，289c
渔政执法，297a
舆论引导，354a
雨花台区，432b
雨情，408c
语言文字工作，322c
玉米、油菜生产机械化示范推广，177a
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108b
预防接种服务和免疫规划，369c
预判预降，411b
园区循环化改造，301a
园艺业，171a
原产地签证管理体系构建，242b
援外医疗，250b
院长应急项目基金课题研究，348a
残奥会上获佳绩，106a
云龙区，435b
孕产妇和新生儿危急重症能力建设，373b
运输工具检疫，242b
运输企业，258a

Z

杂技，339a
杂技获奖作品，339a
灾害防范应对能力，407a
灾害性海浪，410b
载体建设，284c
在线社会教育，328c
造船完工量，188c
造价管理，157b
造林绿化，294c

造血干细胞捐献，106b
造纸，192a
增值电信业务，215b
扎实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城乡发展一体化，23b
展览活动，338a
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能力建设，179a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新动能，179b
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179b
战略性新兴产业人才引培，389a
站场枢纽，257a
张家港市，440a
张敬华，456b
招才引智活动，389b
招生考试，322b
招投标管理，157b
哲学社会科学，344a
着力保障改善民生，85c
着力加快转变职能，86a
着力扩大有效需求，85a
着力落实五大任务，85b
着力强化创新驱动，85b
着力深化改革开放，86a
着力推动统筹发展，85c
镇村布局规划优化，269b
镇江港，255c
镇江市，449a
镇江市长江镇扬河段沙头河上段，261b
镇扬河段三期工程，261a
争取外援项目资源，402c
征兵工作，429a
征信体系建设，193c
整车产销，187c
证券，193a
证券行业，195c
证券期货，194c
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126c
政策法规体系建设，421a
政策法规性别平等咨询评估机制，99b
政法和综治，110a
政府采购，124b
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推行，111a
政府立法机制改进，111b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122a
政府性债务管理，124b
政务网站日常监测处置，420a
政协江苏省十一届四次会议，89b
政协委员及组织架构，89a
政协自身建设，91c
政治，65a
支持“三农”事业，198b
支农服务，194b
知识产权，133a，177b
知识产权保护，132c
知识产权创造，132b
知识产权国际合作，133b
知识产权金融运营，133a
知识产权平台运用，133a
知识产权强省建设，132a
知识产权区域试点示范，133a
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园区建设，233c
知识产权司法审判，132c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132c
知识产权运用，132a
执业药师管理，417c
直接融资，194c
直销业，207b
职工帮扶，97b
职工表彰，96c
职工技能素质提升，96b
职工权益维护，385b
职务犯罪查办和预防，114b
职务犯罪大案要案查办，114c
职务犯罪预防，114c
职业技能鉴定，390b
职业技能竞赛，387b
职业教育，325a
职业体育，382c
职业卫生和放射卫生监督，373b
职业学校基础能力建设，325a
职业中介服务，390a
职业资格改革，386c
志愿服务，73c
制造业，179a
质量技术基础建设，131c
质量技术监督，130c
质量监督，157b
质量品牌建设，131a
质量强省建设，130c
质量认证，132a
质量效益实现稳步提升，191c
质量执法，132a
治安案件立案侦办，112c
治安管理，112b
致公党参政议政，95a
致公党海外联络，95b
致公党江苏省委，95a
致公党社会服务，95b
智慧城市建设，317b
“智慧方志”信息化工程建设，350b
智慧旅游建设，266c
“智库重点”建设工程，348b
智能电网产业，185b
智能电网产业关键技术，185b
智能制造装备，187a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技术创新，187a
中等职业教育，321a，325a
中等职业学校竞赛，325b
中短波发射，265b
中共江苏省委，65a
中国精神·2016 中国百家金陵画展，337a
“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项目，278b
“中国人居环境奖”项目，278a
中国消费品（俄罗斯）品牌展览会，211c
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江苏项目建设，323b
中华经典诵写讲行动，323a
中介保险业务，197c
中介服务业，222a
中西医结合人才，376c
中小河流治理，261c
中小学德育教育，321c
中型水库，291c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304a
中央马工程重大项目研究，345c
中央媒体报道，71b
中央统战工作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75b
中医类机构、床位及人员数，375a
中医药监督，376b
中医药科技，318a
中医药人才培养，376b
中医药事业，375a
中医药特色人才，376c
中医药综合服务能力，376a
中医医疗服务，375b
中医医疗机构和人员准入管理，376a
钟楼区，437c
种植业，169a
种植业产品产量有所下降，60b
种植业管理，169b
仲裁，120a
众创空间建设，313a
重大传染病防治，368b
重大党史纪念活动，349a
重大活动保障，420c
重大基础设施，158c
重大课题调研，76a
重大课题研究，347a
重大旅游活动，199b
重大项目建设，283b
重大项目投资，158b

重大选题宣传，354b
重大主题创作演出，364a
重点传染病防控，369c
重点地区整治，421a
重点防御，412a
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424b
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423b
重点行业能效领跑行动，299b
重点监测物流企业运营情况，213b
重点节能工程，298c
重点领域交流，248a
重点领域节能，299a
重点领域统计，148a
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302c
重点实验室建设，312c
重点水利工程，260a
重点水利工程建设概况，260a
重点项目扎实推进，61b
重点用能单位能效提升，299a
重金属污染防治，303c
重特大事故防范遏制，423a
重污染天气应急和重大活动保障，303a
重要会议，66c，80a，86b，89b
重要会展活动，211c
重要领域职务犯罪查办，114c
重要美展，336a
重要商品价格运行情况，128a
周乃翔，456a
主导产业，185a
主题与精品创作，334a
主体规模，195c
主席专题协商会议，90a
主要大气污染物减排，301a
主要电子信息产品产量，189c
主要纺织产品产量，190b
主要工程机械企业发展，186c
主要湖泊入湖水量和污染物负荷量，292b
主要建材产品产量，192c
主要经济指标，178a
主要轻工产品产量，191b
主要水污染物减排，301a
主要冶金产品产量，191a
主要展览，333a
助残福利，403b
助残民生实事，403b
住房保障，405a
住房公积金，405a
住宿餐饮，206a
注册会计师行业，223a
注册建造师，156c
驻村结对帮扶，277b
专利，134a
专利导航工程实施，133a
专利服务，135c
专利奖表彰，134a
专利申请与授权，134a
专委会工作，91c
专项气象服务，150c
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386c
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327a
“专转本”考试，322c
转变农业发展方式，22b
装备工业，185a
装备工业分行业发展，185b
装备制造业，185a
咨询服务，348a
咨政实践，89c
资本实力，195c
资源环境审计，127a
资源开发，329c
资质分类，156a
自驾车旅游，201a
自然保护区建设，297c
自然灾害救助，400a
自然灾害损失，407b
自学考试，322c
宗教公益慈善事业，143c
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77b
综合年鉴编纂，350a
综合事务管理，148a
综合枢纽功能建设，283c
组织工作，69b
组织机构领导名录，457a
罪犯教育改造，119a
作风建设，92a
作协组织建设，101c

图 索 引

图索引，以图照题名或部分题名为标目；出处页码的表示方式分三种情况：前插图在表示页码的数字之后加“前”字，例如“38前”表示前插图的第38页，后插图加“后”字，例如“60后”表示后插图的第60页，正文部分则以图照所在的页码和栏目表示，左、中、右栏分别以小写字母a、b、c表示，例如“136b”表示第136页中栏；索引以标目字的汉语拼音音序排列，并添加标目首字的大写字母为助检符号，便于查找索引；数字和字母开头的款目排在前面。

数字和字母

1000kV特高压泰州站航拍图，264a
1000kV淮南—南京—上海交流特高压输变电线路，35a
3000多项发明在昆山第九届国际发明展览会上亮相，136b
4G智能机器人现场亮相，212a
M153全景（西—东），57后
M158全景（北—南），60后

A—C

爱的证明，42前
爸爸，我来看你了，38前
白驹镇朱舍村农民周爱银的连栋大棚内，392b
百岁支前模范的快乐晚年，43前
“材料之王”——江阴中国碳谷科技集团首席专家戴加龙，26前
“蚕茧之乡”海安县海北蚕茧站，391a
《长城》海报，363a
“长江金山灯会”暨“第六届江苏·台湾灯会”在镇江市金山湖畔亮灯迎客，449b
常熟市司法局开展新市民普法，118a
常州科教城，74后
常州天宁寺景区，437b
充满“人”情味的园中小道，65后
刺绣作品《丝绸之路之西出长安》，55b

D

大丰荷兰花海，203b
大丰麋鹿保护区，50a
大丰麋鹿保护区，110a
大量树木拦腰折断，49后
大满贯，34前
大型联合收割机在水稻田间作业，169b
大学生的创新成果，25前
党员网店带动全村创业，21前

稻花香飘新农村，275a
第 12 届江苏省“五星工程奖”获奖作品展演，342b
第二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卫生部长论坛”在苏州召开，246a
第六届江苏书展在扬州开幕，351b
第四届中国淘宝村高峰论坛在沭阳县举行，452a
第五届中国苏州文化创意设计产业交易博览会，360a
电网抢修，55 后
东海县石湖乡大娄村乡村医生开展签约服务，371a
东台市沿海经济开发区的“风光渔”一体化电站，180b

E—F

二丫葡萄园，31 前
繁忙的太仓港，225b
返乡创业乐融融，22 前
分享社区好家风，40 前
丰收的农民喜悦的笑容，30 前
夫妻早点，27 前
福利院嫁女，44 前
俯瞰花海湾，65 后
俯瞰南京河西金融城，194a
阜宁县板湖镇重灾区戚桥村受灾现场，49 后
阜宁县计桥村村民崔训昌、周永英夫妇见证灾区变迁，56 后
阜宁县受灾现场，47 后
阜宁县吴滩街道安置点，56 后

G

“感知中国·江苏文化日本行”活动，072a
高淳慢城油菜花，84 后
高速点焊系统，82 后
高邮清水潭湿地风光，448a
工作人员在通富超威苏州工厂产品展示区介绍产品，182b
公益影展下乡来，17 前
功臣的笑，14 前
古香缎，62 后
顾客在苏州一家超市选购蔬菜，394b
灌南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276b
灌云县“外来媳妇”参加家政服务（月嫂）培训，384a
国家超级计算无锡中心，77 后
国家知识产权局与江苏省政府举行高层次合作会商签字仪式，133b
国内口岸首次截获所罗门美蓝天牛生物，242b
国内首个绿色建筑主题公园，300b
国企残疾人专场招聘会，105b

H

海门蛎岈山，49a
海外江苏籍侨团负责人一行到苏州参观考察，104a
亨通集团智能生产线展示，81 后
“红领巾共筑中国梦”手拉手公益活动，328a
红十字会赈济救援队盐城救灾，401b
红十字志愿者为社区群众演示急救技能，106b
湖光山色光福古镇，268a
花本，63 后
淮安市五河口，444a
淮剧《小镇》剧照，56a

J

机器人跟观众打招呼，80 后
机器人舞龙，83 后
机器人娱乐应用单元，80 后
“加强版”警务查报站正式建成运行，113a
家庭医生到渔家，17 前
柬埔寨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厂房，230b
建设中的苏州地铁 4 号线吴江段，159b
江苏高校红十字会“博爱青春”，073b
江苏省“建功十三五建设新江苏”劳动竞赛动员大会，97a
江苏省第二中医院 2016“宏济”膏方节，376b
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开幕，80a
江苏省工业设计产品金奖颁奖仪式在南京举行，221b
江苏省郊区图，2 前
江苏省优秀美术家系列展，336a
江苏省政区图，1 前
江苏威尔曼科技公司的高密度印制电路板智能生产车间，153a
江苏亿嘉和信息科技公司调试量产型智能机器人，186a
匠心筑梦，28 前
街道干净了，32 前
今年又加养老金，39 前
金陵四老书法作品特展，337a
句容茅山九霄万福宫，58a
军嫂创业办税体验日，20 前

K

刻纹陶壶，59 后
刻纹玉璧，60 后
缂丝“日本五条袈裟”（局部），62 后
苦与乐，33 前
快乐的农村淘宝创业合伙人，24 前
快乐的清洗工，35 前
昆剧《醉心花》剧照，364a
昆剧进校园，327a

L

老年节文艺联欢会，139a
老外喜当志愿者，39 前
老有所养，42 前
老战士骄傲的笑，38 前
李强在泰州靖江市东阜社区了解社区党总支开展“两学一做”，11 前
李强在无锡考察 2016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11 前
连云港港区的连云港中哈国际物流基地，161b
连云港港雨后晨景，442a
连云港警备区官兵为受灾群众清理家中物品，52 后
连云港市连岛渔村港湾海边出现大面积浒苔，410b
良渚墓地上层墓葬，57 后
林业有害生物飞防，413b
刘庆教：大国重器，一定要自己掌握核“芯”，26 前
绿色江苏，288a

M

马上就办，办就办好，16 前
美女工匠的喜悦，24 前
明代宋锦残品，61 后

N

拿到权证真开心，45 前
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45a
南京儿童医院河西院区全面开诊，366a
南京高淳椏溪大地美景，274a
南京海关高级认证小组实地检查公司监控

系统，147b
南京河西金融城，69 后
南京河西新城夜色，86a
南京六合平山林场，170a
南京市股民关注着当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行情，197a
南京市江宁区市民中心，432a
南京市民在应天大街超市内购买蔬菜，128a
南京市晓庄学院运动场舞者整齐舞蹈，379b
南京消防支队官兵对危化品进行输转，51 后
南京新街口英国哈姆雷斯（Hamleys）玩具店盛大开业，393a
“南京眼”步行桥，409a
南京医科大学毕业生供需洽谈会，383b
南京至南通间首次开行动车组列车，36b
南通大生集团“数字化纺纱车间”，82 后
南通濠河风光带，69 后
南通濠河景色，441a
南通如东水运（海港）口岸 LNG 接收站夜景，240a
南通市崇川区虹桥街道孙爷爷谈心室，108b
南通市交通局交通指挥中心，316b
南通市中华慈善博物馆，330b
农行江阴夏港支行客户经理实地了解情况，320a
农业航喷作业，315a
女“焊”子，36 前

Q

前来驰援的部队官兵为受灾农户修整受损房屋，53 后
秦淮河畔闹元宵，10a
溱潼会船，89 后
清代缂丝三条屏（局部），61 后
清代缂丝三条屏，64 后
情定双十一，44 前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318b
全球第八个德国中心在太仓开业，37a
全省老中青艺术家齐聚一堂合影，101b
全省调集 1582 名消防官兵成功扑救化工仓储爆炸火灾，427a
群众踊跃献血，51 后

R

人间有大爱，床前有孝子，15 前
如东人充分利用潮汐间隙进行作业，172b
入额检察官代表宣誓仪式，115b

S

色彩斑斓的儿童活动区，67 后
上马墩街道塔影二村社区选举，140a
射阳港 3.5 万吨级码头晨景，255b
神威·太湖之光，77 后
生命科技岛，34b
生态宜居城市——徐州市，278a
省高级人民法院举行新任审判员宪法宣誓活动，116b
盛虹集团机器人生产车间，163a
石泰峰会见刚果共和国总统萨苏，12 前
石泰峰在泗阳县李口镇八堡村进行“三解三促”驻村调研时，12 前
石钺，58 后
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爱粮节粮宣传周主会场活动，209a
世界物联网博览会中国移动展区，42a
似梦似真的水墨江南园林生活，68 后
收获，22 前
首条全制程低温多晶硅液晶面板生产线在江苏（昆山）光电产业园正式投产，154b
受损的房屋和倾斜的电线杆，48 后
蔬菜产业富万民，31 前
双面立屏缂丝作品《拙政园观景》，63 后
水上搜救综合演习，426b
水韵震泽，90 后
税收优惠，点亮盲人创业空间，18 前
斯达克助听器捐赠项目现场，404a
搜救人员进行排查搜救，50 后
宿迁市宿城区耿车镇大众村通过培训开办网店，218b
苏州高新区，226b
苏州高新区芳磊蜂窝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为天宫二号空间实验器生产的小桌板，187b
苏州工业园区，167a
苏州寒山寺，142b
苏州汽车客运西站正式投入使用，257b
苏州市吴中区公共文化中心，439a
苏州太湖 1 号房车露营公园，201a
苏州云岩寺塔，70 后

T

太仓海运堤，279a
太湖夕影，291a
泰镇高速宣堡互通，252a
泰州市姜堰区“两学一做‘行走的讲堂’”，69a
泰州市高港区环溪小学的学生到当地气象局参观学习，150b
泰州市海陵区质监技术人员检测电子秤，131b
泰州市司法行政人员耐心解答群众咨询，119b
泰州中国医药城 CMC 大楼， 73 后
碳纤维智能机器人电动车质检，313b
陶鼎，59 后
陶鬻，59 后
特别的爱献给特别的你，18 前
天伦之乐，46 前
“天眼”，81 后
团队创业，23 前

W

王岐山与镇江市江滨新村第一社区党员群众亲切交流，10 前
为国庆生，41 前
文明礼仪绘本故事 APP 版上线仪式，322b
我家的家庭养殖场，25 前
我们毕业了，33 前
我是小小发明家，27 前
无锡灵山胜境，53a
无锡市妇联“最美家庭讲家风”巡讲活动，100a
无锡市运河公园，72 后
无锡太湖皇冠假日酒店首张增值税发票，125b
吴中区角直镇，88 后
舞剧《英雄·玛纳斯》剧照，143a

X

喜采金针菇，34 前
喜领免费残疾车，20 前
喜领养老金，43 前
现代与传统相结合的柳舍村，68 后
“小袋鼠寻爱”，40 前
新店开业了，27b 前
新华报业传媒集团展台，356a
新婚夫妇在南京雨花台举行向革命烈士献花仪式，430b
熊猫智能工作站，81 后
徐州采煤塌陷地造林，295b
徐州小南湖景色，436a

Y

盐城内环高架，75 后
盐城市大丰区多彩花海，446a
盐城园，66 后
秧田笑声，36 前
扬州市最高建筑，156a
扬州瘦西湖，76 后
扬州泰州机场正式跨入国际机场行列，254a
扬州仪征市真州卫生院“家庭医生”服务队，367b
扬州引江水利枢纽工程，259a
扬子江药业全景，451b
《一条叫做“小康”的鱼》获得群星奖，338b
仪征市何珍珠为敬老院孤寡老人排解孤独和郁闷，94b
宜兴市丁蜀镇前墅古龙窑，86 后
宜兴文化中心夜景，434b
宜兴云湖美景，12a
营业执照送上门，16 前
又是一个丰收年，30 前
幼儿园师生进行龙舟趣味比赛，324b
于敦德和同事在进行市场分析，23 前
玉琮，60 后
玉器组合，58 后
阅兵归来心里美，45 前

Z

灾区孩子们重新发出了无忧无虑的笑声，54 后
在太仓工作的德国人畅享啤酒，227a
遭受龙卷风袭击后的阜宁县计桥村民宅，48 后
张德江与江苏团代表亲切交谈，9 前
镇江金山公园，272a
镇江润扬大桥，74 后
镇江长江湿地保护区，296a
志愿者将受灾群众送往医院，50 后
智能车间示范区，83 后
智能制造云集南京（组图），80 后
中德农业示范园第二届田间日活动现场，178b
中国·江苏第五届国际产学研合作论坛，319a
中国东海水晶城，41b
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开幕，2a
“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宜兴市西渚镇白塔村，174a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苏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开幕，89b
重残重病村民领取生活补贴，15 前
驻苏部队积极开展拥政爱民活动，19 前
祖国在心中，37 前
最美母亲，41 前
最美天使，32 前
《醉心花》剧照，335a，364a

表格索引

表格索引，以表格题名为标目，出处以表格所在的页码标示；索引按照表格在全书中的先后顺序排列。

江苏省行政区划统计表，51a
2016 年江苏省县级以上行政区划一览表，52a
江苏省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情况一览表，59a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及其构成情况，60b
主要农产品产量情况，60b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情况，61a
进出口贸易主要分类情况，62a
对主要国家和地区货物进出口额及增长速度，62a
各种运输方式完成运输量，62a
财政收入分项情况，63a
年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情况，63a
各类教育招生和在校生情况，63b
2016 年江苏省获全国荣誉称号志愿者名单，74a
2016 年江苏省获全国荣誉称号志愿服务组织名单，74a
2016 年江苏省获全国荣誉称号志愿服务项目名单，74a
2016 年江苏省获全国荣誉称号志愿服务社区名单，74a
江苏省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提出的议案情况，82a
2016 年江苏省政协重点提案目录，90b
2016 年住苏全国政协委员向全国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提交的部分提案目录，91a
2016 年江苏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121a
2016 年江苏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122a
2016 年江苏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123a
2016 年江苏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123a
2016 年江苏省国税部门组织收入分项目情况，125a
2016 年江苏省分地区国税收入完成情况，125a
2016 年江苏地税税收分税种情况，126b
2016 年江苏省地税税收分地区情况，126a
2016 年江苏省市场主体登记基本情况，129a
2016 年江苏省个体工商户登记基本情况，129a
2016 年江苏省查处经济违法违章案件情况，130a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专利申请量统计，134b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专利授权量统计，134b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专利密度统计，134a
2016 年江苏省五类申请人 / 专利权人专利申请和授权量统计，135a
2016 年江苏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利申请量统计，135a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和直管县作品登记情况汇总，136c
2015 年江苏省版权产业的经济贡献，137a
江苏省老年人口（按户籍）基本情况，138a
2016 年江苏省社会组织发展情况（一），141a
2016 年江苏省社会组织发展情况（二），142a
2016 年度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创新奖项目，145a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154c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服务业发展实绩，158a
江苏入围 2016 中国民营企业 100 强企业名单，163b

2016 年江苏省营业收入超百亿元国有企业收入增减变动情况，164b
2016 年江苏省实现利润超 10 亿元国有企业效益增减变动情况，165a
2016 年江苏省国有企业所有者权益超 200 亿元企业情况，166a
2016 年江苏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主要财务指标情况，168a
2016 年江苏省淡水特种水产品养殖面积，172a
江苏省国家级渔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名单，172b
江苏省入选 2016 年（第 15 届）中国软件业务收入前百家企业名单，181b
江苏省入选 2016 年中国互联网企业百强名单，181b
2016 年江苏省国家级软件园收入情况，181b
2016 年江苏省汽车行业主要指标，187b
2016 年江苏省与全国汽车产销量对比，187b
江苏省入选 2016 年（第 30 届）电子信息百强企业名单，189a
2016 年江苏省新增境内上市公司名单，195a
2016 年江苏省证券公司情况，196a
2016 年江苏省期货公司情况，196a
2016 年江苏省资本市场分地区情况统计表，196a
2016 年江苏省保险统计数据，197c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保费收入与赔付情况，198a
2016 年江苏省及各设区市主要旅游数据，199a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国内旅游接待、收入情况，200a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入境旅游接待情况，200b
2016 年江苏省入境旅游主要客源国情况，200b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省星级乡村旅游区（点）情况，200c
2016 年江苏省新增省级工业旅游区（点）名单，201b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等级旅游景区情况，202b
2016 年江苏省 5A 级景区接待情况，202c
2016 年江苏省旅游度假区发展考核评价排名国家级度假区排名，203a
省级度假区排名，203a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旅行社情况，204c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星级饭店情况，206b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星级饭店平均房价，206b
2016 年江苏省国有粮食企业粮食收购情况，207b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国有粮食企业商品粮食收购量，207c
2016 年江苏省入统粮油加工企业主要经济数据，208b
2016 年江苏省供销社系统主要社有法人企业经营情况，210a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举办展览会情况，210c
2016 年江苏省主要会展场馆使用情况，211a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互联网普及率及网民规模，215c
2016 年江苏省网民各类互联网应用的使用率情况，216c
2016 年江苏省邮政行业发展情况，217a
2016 年江苏省规模以上快递服务企业业务量和业务收入，217b
2016 年江苏省经营性网站行业分布，219b
2016 年江苏省经营性网站区域分布，219b
2016 年江苏省网络交易平台的样本分布，219c
2016 年江苏省垂直型 B2B 平台样本的行业分布及交易额，220a
2016 年江苏省 B2C 平台的品类分布及交易额，220b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注册会计师协会业务收入情况，223a
2016 年江苏省广告业发展情况，224a
2016 年江苏省各地区利用外资及港澳台资情况，227a
2016 年江苏省境外协议投资 1 亿美元以上项目表，228a
2016 年江苏省对外承包工程新签合同额 1 亿美元以上项目，229a
2016 年江苏省对台湾海运直航情况统计表，231b
2016 年江苏省开发区分区域业务总收入和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情况，233a
2016 年江苏省开发区工业增加值排位前八位的行业，233a
2016 年江苏省国家级和省级开发区主要经济指标，233a
2016 年江苏省贸促会主办（承办）的主要经贸促进活动，237a
2016 年江苏省水运口岸外贸运输情况表，240b
2016 年江苏省空运口岸外贸运输情况表，240b
2016 年重要党宾、国宾到访江苏情况，243a
2016 年部分重要外宾到访江苏情况，244a
2016 年部分重要企业高管或其他组织高层到访江苏情况，244a
2016 年江苏省举办（承办）的部分重要国际会议和活动，245a
2016 江苏省在国外举办部分重要活动，245a
2016 年“江苏省荣誉公民”名单，245a
2016 年“江苏国际合作贡献奖”名单，245a
2016 年江苏省新结国际友城名单，246a
2016 年江苏省对台湾航空客运直航情况，247a
2016 年江苏省内各机场运输生产情况，253a
2016 年南京禄口机场主要定期国际及地区航线，253c
2016 年江苏省城市及城际轨道交通运行情况统计，256a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公共供水情况一览表，270b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天然气情况一览表，270b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污水处理情况一览表，270b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园林绿化综合表，271a
2016 年江苏省国家园林城镇、省级园林小城镇一览表，271a
2016 年江苏省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县城）省级园林城市（县城）一览表，272a
2016 年江苏省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情况，273a
2016 年江苏省省管湖泊蓄水动态，291a
2016 年江苏省大型水库蓄水动态，291a
2016 年江苏省分流域供水量、用水量，292a
2016 江苏省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名录，297a
2016 年江苏省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机构人员情况，305c
2016 年江苏省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情况，305c
江苏获 2016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项目名

单，306a
2016 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获奖名单，310a
2016 年江苏省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名单，315b
2016 年度江苏高校学者入选“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名单，323a
江苏省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现代化专业群，325a
江苏省中等职业教育现代化专业群，325a
2016 年江苏省馆藏文物巡回展项目名录，330b
2016 年南京博物院陈列展览一览表，331b
2016 年江苏省获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资助重大、重点项目，346a
2016 年江苏省社科联重大应用研究课题名单，347b
2016 年江苏省各出版社出版图书情况，351a
2016 苏版好书名单，352a
2016 年江苏省电子音像出版单位出版情况，354c
2016 年江苏省各设区市影院电影票房情况，358b
2016 年江苏省内票房前 30 名城市影院，358b
2016 年江苏省版权贸易汇总表，360c
2016 年江苏省医疗卫生机构数，365c
2016 年江苏省卫生人员总数，366a
2016 年江苏省医疗机构工作量及入院情况，366b
2016 年江苏省卫生部门四级综合医院医师日均担负工作量，366b
2016 年江苏省医疗机构床位数，366c
2016 年江苏省医疗机构病床使用率及出院者平均住院日，367b
2016 年江苏省卫生部门综合医院门诊和住院病人人均医疗费用，367b
2016 年江苏省居民前十位死亡原因构成，368a
2016 年江苏省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及死亡数，369a
2016 年江苏省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及死亡数，369a
2016 年江苏省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分类构成，370c
2016 年江苏省社区卫生服务情况，371a
2016 年江苏省农村乡镇卫生院及医疗服务情况，371b
2016 年江苏省村卫生室及人员数，371b
2016 年江苏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情况，371c
2016 年江苏省孕产妇及儿童保健情况，372a
2012—2016 年苏南、苏中、苏北地区 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情况，372b
2012—2016 年苏南、苏中、苏北地区孕产妇系统管理情况，372b
2016 年江苏省中医药人员数，375b
2016 年江苏省健身步道情况统计表，378a
2016 年江苏省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数统计表，378a
2016 年江苏省晨（晚）练健身点统计表，378c
2016 年江苏省世界冠军名录，379a
2016 年江苏省举办（承办）的重要国际比赛，380a
2016 年度江苏省“双创团队”资助对象名单及资助额度表，387a
2016 年江苏省居民消费价格同比涨幅，394b
2016 年第四季度江苏省城乡低保基本情况，397a
2016 年江苏省自然灾害灾情与往年灾情对比表，407a
2016 年江苏省各行业事故情况，422a
江苏国民经济占全国的比重（2016 年），468a
全国分省主要指标（一）（2016 年），469a
全国分省主要指标（二）（2016 年），470a
江苏的一天，471a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472a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发展速度，474a
全省人均国民经济主要指标，476a
地区生产总值，477a
地区生产总值指数，478a
人口主要指标，479a
年末就业人员，480a
农业主要指标，480a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单位数和产销总值（2016 年），481a
规模以上工业主要经济指标，481a
交通运输邮电业基本情况，482a
各种价格指数，483a
固定资产投资主要指标，485a
建筑施工企业概况，486a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88a
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连锁总店经营情况（2016 年），489a
对外经济主要指标，490a
进出口商品主要国别和地区，491a
财政、金融主要指标，492a
居民家庭基本情况，493a
各类专业技术人员，494a
县级以上政府部门所属研究与开发机构（2016 年），494a
各级各类教育事业（2016 年），496a
卫生事业基本情况（2016 年），497a
设区市国民经济主要指标（2016 年）人口、就业，498a
地区生产总值，498a
固定资产投资，499a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499a
交通运输及国内外贸易主要指标，500a
财政收支和人民生活，500a
面积、人口、就业，501a
地区生产总值，501a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502a
固定资产投资，502a
财政收支和国内外贸易，503a
城市自来水情况，503a
公共交通情况，504a
城市园林绿化情况，504a
燃气情况，505a
市政工程情况，505a
县（市）主要经济指标序列地区生产总值（2016），506a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2016 年），507a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16 年），508a
人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16 年），508a
固定资产投资（2016 年），509a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16 年），509a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16 年），510a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16 年），510a
江苏主要指标占长江三角洲比重（2016 年），511a
沿海地区主要指标（2016 年），512a

2016 年 6 月 23 日

盐城市阜宁县、射阳县部分地区遭遇特大龙卷风冰雹灾害。

阜宁县受灾现场　万程鹏/视觉江苏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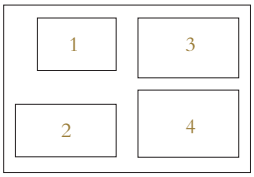

1 遭受龙卷风袭击后的阜宁县计桥村民宅　泱波/视觉江苏网
2 受损的房屋和倾斜的电线杆　韩瑜庆　李　响/视觉江苏网
3 大量树木拦腰折断　韩瑜庆　李　响/视觉江苏网
4 阜宁县板湖镇重灾区戚桥村受灾现场　丁亚平/视觉江苏网

蓝天救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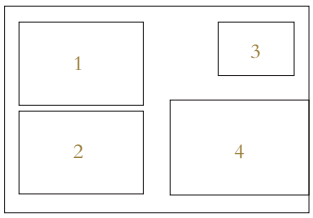

1 志愿者将受灾群众送往医院　吴胜/视觉江苏网
2 搜救人员进行排查搜救　韩瑜庆　李　响/视觉江苏网
3 群众踊跃献血　万程鹏/视觉江苏网
4 南京消防支队官兵对危化品进行输转　万程鹏/视觉江苏网

连云港警备区官兵为受灾群众清理家中物品　万程鹏/视觉江苏网

前来驰援的部队官兵为受灾农户修整受损房屋　万程鹏/视觉江苏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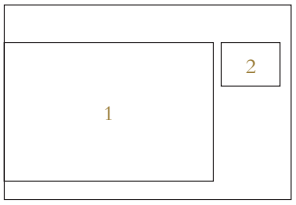

1 灾区孩子们重新发出了无忧无虑的笑声
徐洋/视觉江苏网

2 电网抢修　万程鹏/视觉江苏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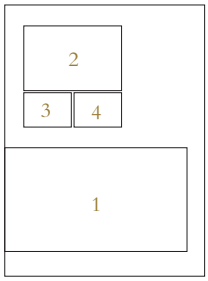

1 经过一年施工建设，阜宁、射阳20个集中安置点全部建成，“变身”为一个个美丽新乡村。图为阜宁县吴滩街道安置点。 蒋文超/视觉江苏网

2～4 阜宁县计桥村村民崔训昌、周永英夫妇3张照片见证灾区变迁。 肖勇/视觉江苏网

2016 年 1 月和 5 月

蒋庄遗址先后入选中国社科院评出的“中国六大考古新发现”和国家文物局评出的“2015 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2011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南京博物院对位于兴化、东台两市交界处的蒋庄遗址进行抢救性考古发掘。蒋庄遗址是长江以北地区首个经大规模考古发掘的良渚文化聚落，突破了以往学术界认为“良渚文化分布范围北不过长江”的传统观点。（图片提供：南京博物院）

M153 全景（西—东）

良渚墓地上层墓葬

石钺

玉器组合

陶鼎

刻纹陶壶

陶鬶

刻纹玉璧

玉琮

M158全景(北—南)

2016 年 5 月 19 日

苏州申报的“近现代苏州丝绸样本档案”入选《世界记忆亚太地区名录》。该档案文献由纸质文字、图案、图表和丝绸样本实物等不同形式组成，共 28650 卷 302841 件，是现今我国乃至世界上保存数量最多、内容最完整也最系统的丝绸样本档案。也是我国继《本草纲目》、《黄帝内经》、“元代西藏官方档案”等之后又一入选《世界记忆亚太地区名录》的档案文献。

（图片提供：苏州市工商档案管理中心）

清代缂丝三条屏（局部）

明代宋锦残品

缂丝“日本五条袈裟”（局部）

古香缎

花本

双面立屏缂丝作品《拙政园观景》

清代缂丝三条屏

充满“人”情味的园中小道　宋峤　肖勇/视觉江苏网

2016 年 4 月 18 日至 5 月 18 日

以“水墨江南 园林生活”为主题的第九届江苏省园艺博览会在苏州市吴中区举行，体现太湖生态之美、田园生活之乐与现代园艺之巧的有机融合。

俯瞰花海湾　宋峤　肖勇/视觉江苏网

将湿地风光、湖荡景色浓缩为园林景观的盐城园　宋峤　肖勇/视觉江苏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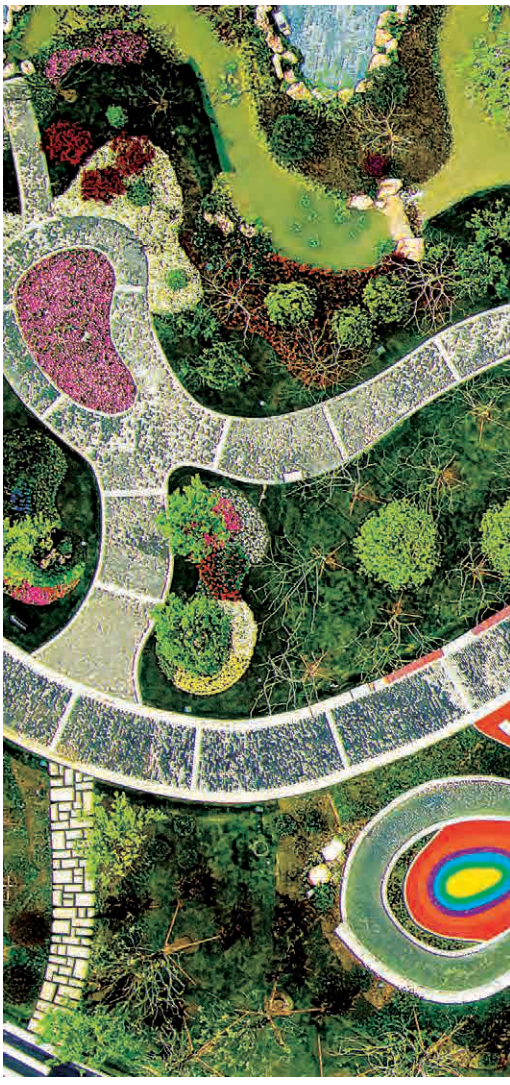

色彩斑斓的儿童活动区　宋峤　肖勇/视觉江苏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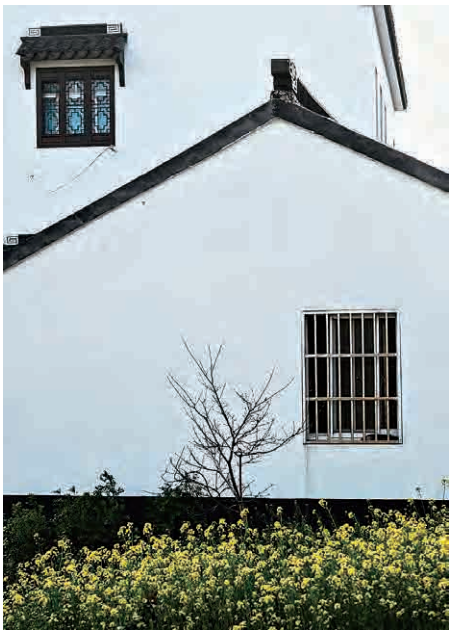

现代与传统相结合的柳舍村　宋峤　肖勇/视觉江苏网

似梦似真的水墨江南园林生活　宋峤　肖勇/视觉江苏网

南京河西金融城　邵丹/视觉江苏网

2016 年 6 月 1 日

《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发展规划》公布，江苏 9 个设区市入选，南京定位为特大城市，苏州为Ⅰ型大城市，无锡、常州、南通、盐城、扬州、泰州为Ⅱ型大城市，镇江为中等城市，并由此形成南京都市圈和苏锡常都市圈。10 月 17 日，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工作座谈会，会议提出打造扬子江城市群，整体提升沿江地区发展能级。

南通濠河风光带　季新建/视觉江苏网

苏州云岩寺塔　顾娟/视觉江苏网

无锡市运河公园　陆波/视觉江苏网

城市群 未来协同发展增长极

泰州中国医药城CMC大楼　顾祥忠/视觉江苏网

镇江润扬大桥　周垒/视觉江苏网

常州科教城　王馥/视觉江苏网

盐城内环高架　顾枫/视觉江苏网

扬州瘦西湖　邹文灿/视觉江苏网

2016 年 6 月 20 日

在德国法兰克福举行的国际超算大会发布超级计算机TOP500榜单，安装在国家超级计算无锡中心的“神威·太湖之光”超级计算机系统首次亮相，一举夺冠。这是全球第一台运行速度超过10亿亿次/秒的超级计算机，取得了数量级、自主研发、绿色节能三大突破。同年11月，在最新一期全球超级计算机TOP500排行榜上蝉联冠军。

孙世和/视觉江苏网

朱吉鹏/视觉江苏网

神威
太湖之光
SHENWEI TAIHU LIGHT

最强大脑：『神威·太湖之光』

朱吉鹏/视觉江苏网

2016 年 12 月 6 日至 8 日

以“让制造更聪明”为主题的2016世界智能制造大会在南京举办。

智能制造云集南京(组图)　蒋宁/视觉江苏网

机器人跟观众打招呼

万程鹏　邵　丹/视觉江苏网

机器人娱乐应用单元

万程鹏　邵　丹/视觉江苏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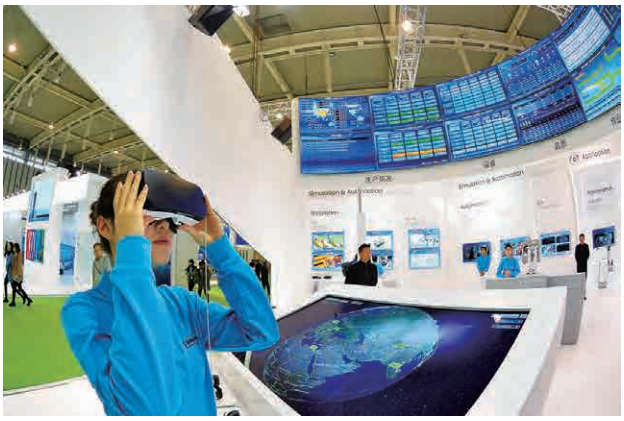

亨通集团智能生产线展示　万程鹏　邵　丹/视觉江苏网

“天眼”　万程鹏　邵　丹/视觉江苏网

熊猫智能工作站　万程鹏　邵　丹/视觉江苏网

高速点焊系统　万程鹏　邵　丹/视觉江苏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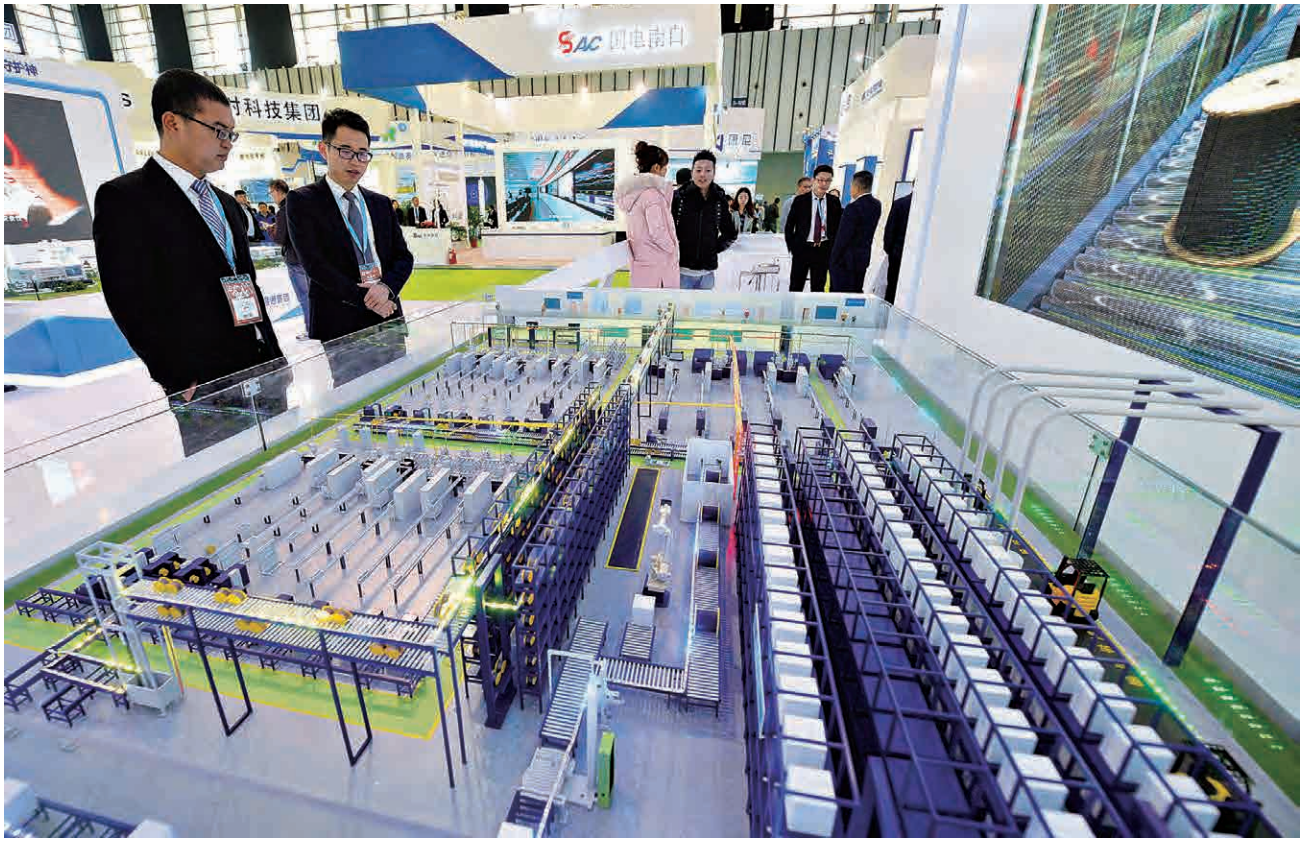

南通大生集团数字化纺纱车间模型　许丛军/视觉江苏网

智能车间示范区　万程鹏　邵　丹/视觉江苏网

机器人舞龙　万程鹏　邵　丹/视觉江苏网

2016 年 10 月 11 日

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桠溪镇、宜兴市丁蜀镇、邳州市碾庄镇、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东台市安丰镇、泰州市姜堰区溱潼镇等 7 镇，入选第一批中国特色小镇名单。

高淳桠溪慢城油菜花　郭新海/视觉江苏网

有约600年历史的宜兴市丁蜀镇前墅古龙窑

杜新良/视觉江苏网

吴中区角直镇　贺敬华/视觉江苏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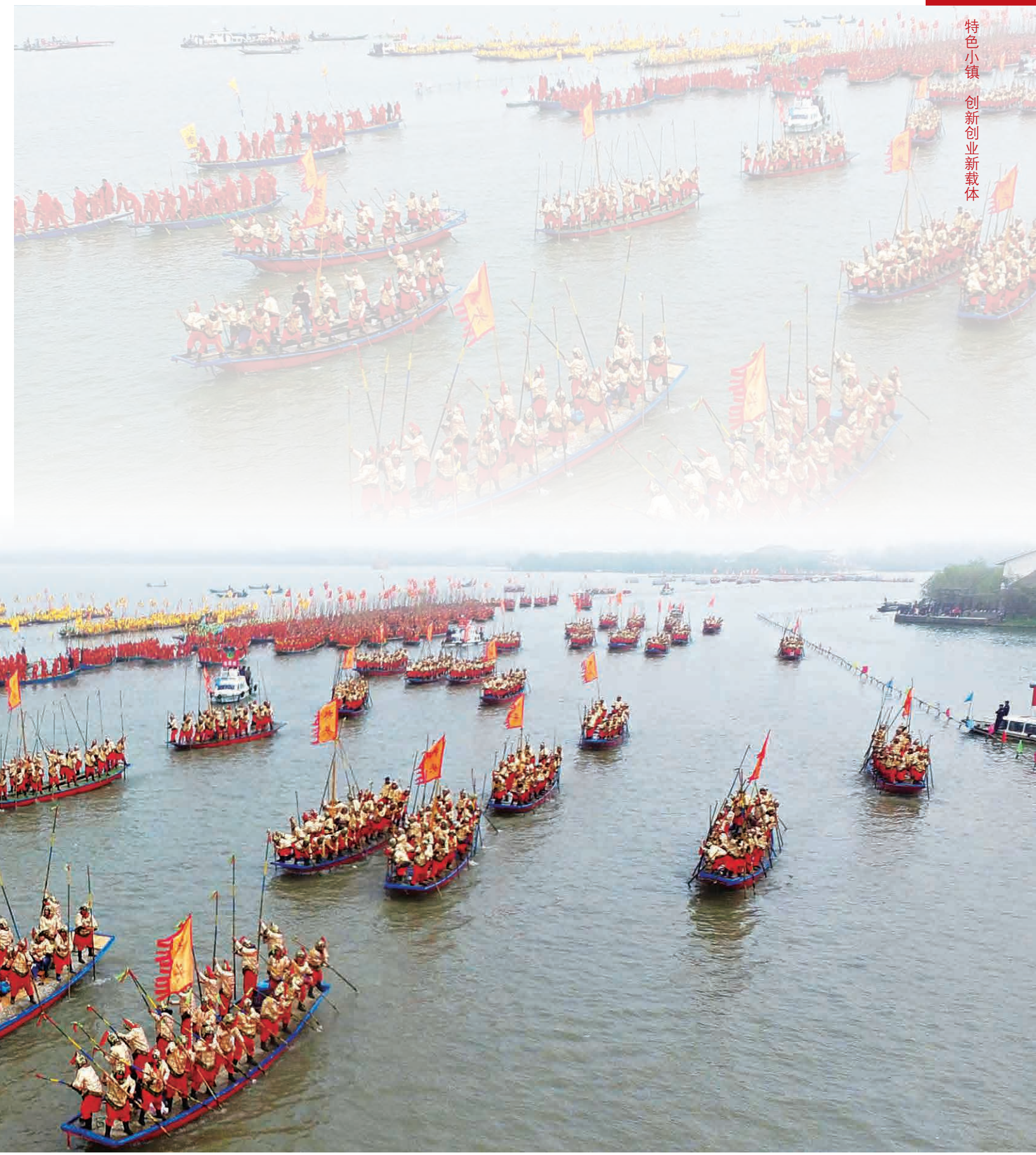

溱潼会船　吴俊/视觉江苏网

水韵震泽　钮泉娜/视觉江苏网